

中国边疆通史丛书

西域通史

余太山 主编　中州古籍出版社

SERIES
OF A COMPLETE HISTORY
OF CHINA BORDERS

A COMPLETE HISTORY
OF THE WESTERN REGIONS

A COMPLETE

HISTORY

OF THE WESTERN REGIONS

中国边疆通史丛书

西域通史

余太山 主编 中州古籍出版社

SERIES
OF A COMPLETE HISTORY
OF CHINA BORDERS

A COMPLETE HISTORY
OF THE WESTERN REGION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西域通史/余太山主编. -郑州:中州古籍出版社,
2003.1
(中国边疆通史丛书)
ISBN 7-5348-1266-6

Ⅰ.西… Ⅱ.余… Ⅲ.西域-通史 Ⅳ.K928.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099529号

责任编辑:康　华
责任校对:合　力
出版社:中州古籍出版社
（地址:郑州市经五路66号　邮政编码:450002）
发行单位:新华书店
承印单位:河南第二新华印刷厂
开本:787mm×1092mm　1/16
印张:34.75　**插页**:10
字数:681千字　**印数**:3 001—5 300册
版次:2003年1月第2版　**印次**:2003年1月第1次印刷

书号:ISBN7-5348-1266-6/K·386　**定价**:65.00元

“中国边疆通史”丛书总序

马大正

一、中国和中国的边疆

当代中国，就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简称，是一个统一多民族国家。但中国的概念有一个历史的发展过程，由最初的京师[①]，华夏地区，到由汉族和其他民族建立的王朝所统辖的地区称之为中国，近代始才专指整个中华民族(包括汉族和其他民族)共有的国家为中国，以区别于其他国家，具有了现代意义国家称谓。总之，中国概念的演变是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历史发展的产物。

边疆，是一个含义较广的概念，国内外文献作出的解释是很相近的，一般都解释为“靠近国界的那个地方”。有的说：“边疆，边境之地。”[②] 有的则说：“边疆，靠近国界的领土。”[③] 在外文辞书中，边疆是指一个国家的边远地区。总之，中外文献中，都把边疆解释为一个国家比较边远的靠近国境的地区或地带。

边疆是一个地理概念。中国的边疆包括陆疆和海疆。陆疆是指沿国界内侧有一定宽度的地区，必须具备下述条件的地区才可称之为陆疆地区，即一要有与邻国相接的国界线，二要具有自然、历史、文化诸多方面的自身特点。据此，当代中国的陆疆省区包括：黑龙江省、吉林省、辽宁省、内蒙古自治区、甘肃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和云南省。严格地说，我们不能把整个内蒙古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和黑龙江、吉林、辽宁、云南、甘肃等省都视为陆疆地区。因为内蒙古自治区虽然从人文方面看是蒙古族普遍

① 《诗经·大雅·民劳》有“惠此中国，以绥四方”。按毛传：“中国，京师也。”
② 《辞源》，商务印书馆修订版(合订本)，1989年，第1683页。
③ 《现代汉语词典》，商务印书馆，1997年，第74页。

居住的地区,从历史方面看也有它发展的整体性和特殊性,但阴山山脉横贯其间,使山南与山北地区在自然条件、历史与人文特点和经济发展水平方面,实际上都存在着较大的差异。因此,将阴山山脉以北地区作为边疆地区,且考虑到行政区域的完整性,把横跨阴山山脉的锡林郭勒盟、乌兰察布盟、巴彦淖尔盟也都作为边疆地区,是较为适合的。广西壮族自治区东北部深入内地的桂林、梧州地区,亦不应作为边疆地区。黑龙江省南部哈尔滨市及其周缘地区,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长白朝鲜族自治县和集安市以外地区,辽宁省丹东地区以外地区和云南省沿国境线诸州和地区以外地区,亦不应视之为边疆地区。简言之,凡是有国境线的边境县的总和是当代中国狭义的边疆地区。顺便提及,在当今人们习惯中,也有将宁夏回族自治区、青海省、贵州省等称之为"边疆地区",其实这是不确切的。我们可以称它们为"边远地区",但不能称之为边疆地区,因这些省区均不具备与邻国相接的国界线。

边疆又是一个历史概念,它是随着统一多民族国家的形成和发展而逐渐形成和固定下来的。中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历史悠久,文化灿烂。自秦始皇建立封建中央集权国家以来,出现过多次大一统局面。秦汉王朝开创了全国统一的先河,隋唐王朝疆域的开拓,扩大了中原传统政治、经济和文化与边疆地区的联系,实现了"华戎同轨"、"冠带百蛮,车书万里"。宋、辽、金时期,汉族与边疆各少数民族在新的历史条件下进一步增强了中华意识,各族人民克服了战争造成的种种困难,内地和边疆的开发与交流进一步发展。蒙古族建立的元朝,开创了我国少数民族一统全国的先例,中原和边疆地区的政治、经济、文化乃至民族本身,发生了长达百年富有特色的大融合,改变了统一多民族国家的传统结构和狭隘观念。及至明、清,特别是清朝前期,清王朝在元、明两代基础上实现了新的全国大一统。清初划分 18 省,即直隶、山西、山东、安徽、江苏、浙江、江西、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四川、贵州、云南、福建、陕西、甘肃。其中云南、广西以及台湾、海南和南海诸岛虽划入 18 省,但地处边陲,与邻国接壤,清王朝对这些地区的政策与内地有区别;除上述地区以外,一般都视为边疆地区。由此可见,清代边疆包括今黑龙江、吉林、辽宁、内蒙古自治区、蒙古人民共和国、新疆、西藏、云南、广西、台湾、海南及南海诸岛,基本上形成了现今的疆域范围。

在历史发展长河中,有战乱、有分裂,但每次战乱和分裂,都为下一时期更大范围的统一和发展准备了条件。因此,在讨论历史上的边疆问题时,应考虑如下两个相互关联的因素:首先是指与中华人民共和国边界相连接的省区;其次是以此为基础,上溯古代,参考历代封建王朝边疆的实际情况予以综合考察。这就是说,当代的中国边疆与历史上的中国边疆有历史的继承性和延续性,但当代中国边疆又不能与古代的边疆简单地划等号,因为中国古代疆域呈

现着稳定性与波动性相结合的特点。

海疆的界定,似乎比陆疆的界定要复杂得多。综合现有认识,我以为海疆可以包含两大部分:一是大陆海岸线至领海基线之间的海疆,这是国家的内海,其法律地位与领土完全相同;二是领海基线以外的国家管辖海域与岛域。这样海疆的内涵是明确的。据上述标准,中国的海疆,从鸭绿江口到曾母暗沙有4000余公里,东西宽700~1600公里,面积约470万平方公里,其中属中国的岛屿有7100余个,中国大陆边缘除渤海为中国的内海外,还有黄海、东海和南海,所以按海区划分为黄海海疆、东海海疆和南海海疆。在上述海疆中最大的岛屿有台湾和海南(已分别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两个省份)。须指出,将拥有大陆海岸线的省区称为海疆地区似欠科学,但论及海疆,尤其是历史上的海疆,也难以将它们与这些省区之间的政治、经济诸关系完全割裂。

因此,可以这样认为:

第一,边疆是一个政治概念。在中国历史上,国家政权在这一区域的统治形式往往呈现两种极端局面:一种是高度的中央集权统治,甚至是军事管制;另一种则是高度的地方自治。至于在某地实施哪种方式,则是因地制宜或因时而异。所以,从某种意义上讲,历史上的中国边疆形式上是由国家政权的统治中心区到域外的过渡区域,即由治向不治过渡的特定区域。

第二,边疆有军事方面的含义。边疆地区是国家的国防前沿,即边防地区,因此在军事方面的战略地位自然十分重要,在国家面临外部军事威胁或武装侵略时就更为突出。

第三,边疆有经济方面的含义。由于自然环境和人文、社会条件等方面的原因,边疆地区在经济区域类型和发展水平方面往往与内地有着较大的差别。

第四,边疆也有文化方面的含义。正是因为边疆地区在以上诸方面往往与内地有着不少差异,所以其区域文化类型的形成是边疆地区社会发展长时期、深层次演进的结果,与边疆地区的居民构成(主要是民族或种族情况)有着十分重要的关系,但即使是同一民族在与外部的文化交流中(主要是边疆与内地的交流),其社会文化特点也会发生变化。

显然,中国边疆是一个历史的、相对的概念,只有综合地考虑了政治、军事、经济、文化和地理位置等方面的因素后,才能得出一个相对明确的答案。从历史角度看,许多少数民族自治地方(在不同时代、不同地区民族自治的本质和形式有别,如在古代有羁縻府州、土司地方等)属于边疆地区,但也不能就此得出自治程度高的地区就是边疆地区的结论。

事实上,人们在研究边疆问题时都有自己的着眼点,这其中既有综合性考虑问题的,也有就某个局部问题进行研究的。在进行历史上的边疆研究时,应历史地,多层次、多角度地考察边疆问题,既要有重点地考察对不断发展的统

一多民族中国边疆进行的研究,也要兼顾从边疆的某个单一视角或对某些局部问题进行的研究。

面对十分复杂的历史发展过程,我们之所以认为中国边疆可以作为一个独立完整客体供人们进行研究,而且中国边疆可以成为本丛书的研究对象,这首先取决于内涵十分丰富而复杂的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及其边疆的发展历程是有着基本线索的。

二、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及其边疆地区的发展大势与历史特点

有着广袤的疆土和众多国民的统一多民族的中国,是经过一个漫长而曲折的发展过程后大致定型于现代状态的。这一过程虽然十分漫长而曲折,但总的趋势是,自先秦时期起,在现代中国领土内开始形成一个核心区域,而这个核心位置并不固定于一地(大致在黄河中下游至长江中下游一带)。在这个中心区域建立政权的既有华夏,也有夷狄,既有汉族也有其他少数民族,当一个处于中心地位的政权因内部原因(如政权腐败、政治分裂、经济崩溃等)或因外部原因(如处理不好内外关系、外敌入侵等)或因内外交困而垮台时,就会有一个新生的较有生气的政权接替前者,这就是历史上常见的王朝兴衰交替现象。当然,单一的中心分成两个或更多的中心在历史上也是十分常见的现象,这就是人们经常提到的分裂时期。但是,即使是在多政权分立时期,每个有作为的统治者往往认为自己是更大范围中心的代表,而且努力将这种愿望付诸实施。在经过一番努力后(时间或长或短,过程或顺利或曲折),最终一个更大范围的、统一程度更高的国家就诞生了。到了清代,古代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发展到了最高水平。进入近代,外来侵略威胁日益严重,同时自身内部的社会经济问题也在日益恶化,中国开始沦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在危机四起后,中国人开始了新的寻求富国强邦之路的历程。经过百余年的奋斗,一个统一多民族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诞生并发展起来。

边疆地区的发展是统一多民族的中国发展过程的有机组成部分,全国范围的发展状况决定了边疆地区发展的基础,边疆地区的发展状况也对全国范围的发展产生重要的影响。中国历史上的边疆大致有三种发展趋势或者是到当代为止的归宿:其一,原为边疆地区,经过长时期甚至是有反复的发展逐步变为内地的一部分;其二,曾是域外或边疆的地区,经过长时期甚至是有反复的发展,现在仍为中国边疆的组成部分;其三,由于外来势力的影响(直接的或间接的),曾是中国边疆有机组成部分的地区成为我国域外之地。在下面的论述中,我们会涉及到以上三种情况的中国边疆。如果从宏观角度观察中国边疆的发展大趋势,那么结论只能是在历史发展的长河中,随着统一多民族国家的发展、壮大,由局部的小统一,到全国的大一统,终使广大边疆地区日益成为

统一多民族中国的有机组成部分。

中国边疆是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长期发展的产物,不但有着较明显的自然特征,更有着源远流长的历史特点。辨析中国边疆的历史特点,对于加深理解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发展的全过程和研究中国边疆问题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如作简要的概述,中国边疆至少包括以下特点:

第一,悠久的历史——曲折发展过程中的连续。中国是世界上著名的文明古国,而且是世界各早期文明国家中惟一没有中断自身文明发展过程的国家,在这一大前提条件下,中国边疆不但在人类文明史中具有最悠久的发展史,而且其发展史具有明显的连续性。中国边疆地区的发展史一般均可追溯到上古时期的石器时代,各个边疆地区社会发展速度或快或慢,但都或早或迟地纳入了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连续性发展的轨道。中国古代文明最早是在中原农业区发展起来的,在中原以北、以南这两个大方向上(包括东北、西北和西南)存在着游牧民族和热带、亚热带丛林地带的农业民族,扩大了的中原地区构成了发展中统一多民族的中国之中心地区,其外则是广阔的边疆。在漫长的岁月里,中原与边疆地区交往不断(既有经济、文化交流,也有政治辖治或战争),中国边疆也就在这样复杂的环境中曲折发展,在面临近代中国边疆危机,即资本主义殖民者入侵以前,中国边疆形势发展的总趋势是朝着有利于统一多民族国家发展的方向演进的,即使是来势凶猛且入主中原的北方游牧民族也从未中断过中国历史发展的进程。到了19世纪中叶,资本主义殖民侵略者给中国带来了新的边疆危机,这是与以往中国边疆问题性质截然不同的社会危机,中国独立发展的历史面临着中断的危险。但是强烈的挑战也逐步唤醒了中国人民,经过百余年艰难曲折的探索与奋斗,统一多民族的中国再次兴起,中国边疆也在继承数千年历史遗产的基础上进入了新的发展阶段。

第二,广阔的地域——分散发展演进后的统一。中国是一个有着辽阔领土的统一多民族国家,其边疆地区地域亦十分广袤。从东北到西南,陆地边疆地区面积即超过全国面积的一半,此外还有十分辽阔的海疆。中国各边疆地区在社会人文环境与自然地理条件方面往往存在着巨大的差异,中国边疆是在分散发展演进后统一为一体的。这里所讲的分散与统一均有两重含义:讲分散既有从全国角度看边疆分散为若干地区,也有在一个大的地区中又往往可分为若干相对自成体系的局部;讲统一既有各大边疆区域逐步统一于中国的进程,也有各个边疆区域内部趋于一体的演进。每个大的边疆地区都有相对自成体系的发展史,这既是本地区的社会发展史,也是统一多民族国家边疆史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东北边疆地区,该地处于东北亚一隅,东有海,西有大兴安岭山脉,北至东北西北部高寒地区,南则与华北地区相接。该地区有漫长的地区社会发展史,时常与蒙古高原和朝鲜半岛的社会发展有联系,但更主要

的是与中原地区的发展密切相关。在东北地区自身社会发展的基础上，中原地区政权对该地区的辖治有着时进时退的变迁，当契丹、女真（及后来的满洲）在该地区发展起来并逐步进入中原地区后，该地区作为中国辽阔边疆一部分的地位得到了进一步的巩固。在北部边疆地区，主要是蒙古高原地区，这里地势开阔，适于牧业发展，但也时遇恶劣气候造成的天灾。该地区的经济以游牧为主，社会发展波动性较强，居民流动性亦强。该地区自古就与中原地区联系密切，战争、和亲、经贸人员交往及移民潮都是连接纽带。当蒙古族在这一地区有了历史性的发展后，该地区作为中国北部边疆的地位也随之得到进一步的确认。当然，北部地区的社会发展与东北地区、西北地区的发展也有多方面的联系。在西北边疆地区，这里地域广袤，但间有高山、荒漠分隔；这里交通路线漫长而崎岖，但又是东亚至中亚及南亚、西亚、欧洲经济、文化交流和民族迁徙的重要通道。这就导致了该地区社会发展的曲折复杂局面，但各地区分散发展基础上的统一趋势却是十分明显的。在西部边疆地区，主要是青藏高原地区，高山大川的阻隔延迟了该地区统一发展的进程，但自吐蕃在此兴起以后，该地区与内地及其他边疆地区的联系日趋紧密，日益加深的多方面的双向交流最终导致这里成为中国边疆的重要组成部分。在西南边疆地区，热带、亚热带高原、平坝地形更加复杂，自然环境也更为小规模人群提供小范围的生存空间，这里的居民有着漫长的相对与外世隔绝的发展进程，但是缓慢却坚实少有反复的统一发展历程则代表了该地区社会发展的主要方面，继实现地区性统一的南诏、大理兴起之后，统一于中国版图的西南边疆地区的发展已稳定地融于中国发展历程之中。在南部沿海及海岛（主要有台湾岛和海南岛等）地区，也有着边疆地区相对独立发展和逐步融于全国性发展进程的历史发展历程。

第三，多样的民族——自立发展基础上的融合。中国是一个统一多民族国家，现代被确认的民族有 56 个，而中国历史上的民族（部族）演进则是一个十分复杂的问题。中国边疆问题与中国民族问题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这不仅因为中国边疆地区是各少数民族主要的聚居地，而且各民族在自立发展（各民族都有以自己为主线的发展史）基础上的融合发展是构成统一多民族中国边疆的基石。在这里，我们应该确立一个衡量民族发展的标准——任何形式的融合都是民族发展历史上的进步。汉族是中国人口最多的民族，也是居住分布最广的民族，汉族的发展对统一多民族的中国及其边疆形成和发展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汉族有着十分漫长而从未间断的发展史，而汉族得以以现代如此强大的状态自立于世界民族之林的重要原因之一就是与其他民族的不断融合。华夏民族是汉民族的主源，但华夏民族在自身发展过程中也与蛮、夷、戎、狄诸族结下了长期的不解之缘。形成于先秦时期并在古代中国成为传统的“夷夏观”并不是惟种族血缘论的，文化的标准在辨华夷时占有主导性地

位。秦汉的统一,促进了汉民族的形成,也促进了汉民族与周边其他民族的融合。汉民族自形成后保持了不间断的自立发展史,并大量融合了其他民族人口,同时融于周边其他民族的汉族人口也有相当数量,正是因为存在这种双向融合现象,进而促进了更大范围的民族融合。一般地说,中国其他民族的自立发展和民族融合往往会曲折和复杂些。史料的缺乏妨碍了后人对少数民族发展史的研究,古代中国少数民族自身发展道路也是十分多样化的。一些民族流动性大,与其他民族的交流、融合程度和规模也大,不少曾显赫一时的民族其自立发展史未能长期延续;一些民族则很少迁徙,与外部社会的交流也少,社会发展缓慢而延续。许多北方游牧民族属于前一种类型,而众多热带、亚热带丛林农耕民族往往属于后一种类型。经过漫长的历史演进过程,最终形成了统一多民族中国的主人——中华民族。在中国边疆地区,还有一种民族现象也很普遍,这就是跨界民族的存在。形成一个民族跨界而居的原因是复杂的,但在我国,许多跨界民族是在资本主义殖民者入侵中国及其周边国家的过程中形成的,而这种跨界民族现象的存在又增加了中国边疆地区民族问题的复杂性。

第四,复杂的问题——多重矛盾发展的叠加。从历史发展的角度观察问题,中国边疆是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必然产物,是社会多重矛盾发展叠加的结果。作为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的有机组成部分,全国性发展所遇到的矛盾在边疆地区也会发生,这是矛盾运动具有普遍性的一面。这类矛盾包括人类生存发展与自然环境制约的矛盾、生产力发展与生产关系制约的矛盾、社会不同阶级和阶层之间的矛盾、不同民族间的矛盾、不同文化传统和意识形态的矛盾、国家与国家之间的矛盾等。辨析这些矛盾运动是认识中国边疆问题的前提。与此同时,不可忽视的是中国边疆社会矛盾运动还有其特殊性,不同边疆地区的社会矛盾运动又有其特殊性。辨析这些边疆特殊矛盾运动是认识中国边疆发展现象的关键。边疆地区社会矛盾的特殊性往往体现为上述各类矛盾更集中地发生于一地,多重矛盾的叠加增加了边疆地区社会矛盾的复杂性,这对辨析矛盾线索脉络和寻求解决矛盾的方法都增加了难度。

三、中国边疆的发展阶段

中国边疆经历了以下的发展阶段,这种发展的阶段性也必然对中国边疆研究产生重大影响。

(一)古代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的形成和中国边疆(从上古至清代)

中国是著名的文明古国,在世界文明史中占有重要地位。古代中国数千年的发展道路是十分漫长而曲折的,但中国正是因为经历了这一漫长而又持续的发展历程,才有了近现代中国牢不可破的社会基础——包括国家政治格局基础、社会经济基础、民族分布与民族团结基础、历史文化传统基础等。

1.先秦、秦汉时期的中国及其边疆

这是古代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及其边疆发展的第一个大的历史时期，是我国边疆的开拓时期。

先秦时期是我国早期统一多民族国家发生发展时期，夏与以后的商、周都是早期统一多民族国家，因为夏商周已经具备了一个中心（政治、经济、文化）的形成和多民族（部族）统一在一个建立在非血缘基础上的政治共同体中这样两个最基本的条件；当然，此时的统一多民族国家还是非常原始的，其统一程度和多民族内涵与秦以后的统一多民族国家相比还有很大的不同。但是，先秦时期毕竟是我国统一多民族国家发展历程中的奠基时期。

先秦时期也是我国边疆发展史的奠基时期，虽然有关先秦时期的边疆问题还是疑点丛生，人们对那个时代边疆的认识还是模糊而零碎的，但是，对我国古代统一多民族国家及其边疆发展有着重大而深远影响的三大发展趋势已经清晰地展示出来，这就是：

第一，国家的外延与内涵在不断扩大。最初的“中国”就是“国中”，邦国（有些学者称其为城邦国家）的国人住在城内（即国内），出城即是出国了（至于出行多远才入另一国界则是另一个问题）。以后，国家不但包括国人所住的国，也包括附庸国的“野人”住的“郊”，这时的国（即邦）已含有国野两部分。再以后，国家（作为共主或众邦之王的夏商周，有些学者称其为王国）不但包括共主本邦（或称王畿，即王的直辖地）之地，而且包括了从属于共主的其他政治共同体（如诸侯国、附属国等）的领地。对不同层次边疆的定义与考察是开展中国边疆研究的一个先决性、基础性的重大课题。

第二，国家的政区划分与边疆政治形态发展的统一趋势。先秦时期，夏商周虽然与诸侯国形成了共主与附庸的关系，但诸侯国是相对独立的政体，而在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发展史中占有重要地位的郡县制度发生于春秋战国时期，与周朝的分封制不同，“县”和“郡”原来都有直属于国君的意思。县与郡最初均设于边境地区，春秋时期秦、晋、楚已设县，春秋末晋又设郡，以后各国纷纷在边防重镇设郡。郡县制的出现不但是各国内部社会形态与制度变革的重要表现，也对以后边疆发展史带来了长期而深远的影响。边疆地区郡县发展史是中国边疆研究的一个长期的重大课题。

第三，中国日益成为多民族的共同体，而这一过程又往往是从边疆地区开始发展起来的。先秦时期，多民族（部族）混居中原，各族间（包括商周王室和诸侯）通婚是十分普遍的现象，各族间的战争与征服也时有发生。经过长时期的融合过程，到战国时期，中原地区居民和周边地区居民在民族构成方面的不同初步形成。中原地区民族是原地各族居民和由周边地区进入中原地区人口的共同体，也就是后来汉族的基础；而周边地区民族组成情况就要更复杂些，

从总体上讲可分为原地居民、由中原迁出居民(包括“夷狄”和“华夏”)和由更边远地区居民迁入这三部分人组合而成,这就是历史上经常提到的边疆少数民族。边疆地区的民族构成和边疆各民族与中原地区民族的关系,构成了中国边疆研究的又一重要课题。

秦灭六国完成统一,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发展史就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秦与周一样兴起于西部,长期被认为是戎狄国家。经过长时期的发展,于公元前221年建立了我国历史上第一个皇朝帝国,但仅在15年之后,即于公元前206年在农民起义军和六国旧贵族的共同打击下灭亡了。

秦的疆域在东北达到了辽东半岛和朝鲜半岛西北部,北部达到蒙古高原,西部达到今甘肃东部、四川、云南一带,南部达到大陆南端。在这一广大的版图上,秦在全国普遍实行了郡县制(以郡统县,各郡直属中央),这既包括战国时期关东六国故地,也包括秦北击匈奴、南取南越后新置诸郡;但惟一的例外是秦曾在部分西南夷地区“置吏”[①] 管理而未设郡县。在秦的周边,还有东胡、匈奴、羌等部族。秦的疆域开拓与边疆治理、开发,是秦代边疆研究的重要课题。

汉高祖刘邦于公元前206年,建立统一多民族国家——汉帝国。汉朝历时426年,其间,又可分为前汉(西汉)和后汉(东汉)两个时期,两汉之际历经公元9年至23年王莽统治时期(国号为新)和公元23年至25年的刘玄统治时期(国号为汉)。公元25年,汉光武帝刘秀即位,至公元37年恢复汉的统一局面。地方势力的增长和农民起义的爆发是两汉灭亡的政治上的原因,220年曹丕称魏帝,汉亡。

两汉时期,帝国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仍在黄河中下游地区,前汉建都长安,后汉建都洛阳,但其疆域范围已有了较长期、较稳定的拓展。汉在秦版图基础上建国,但初期在南(南越、东越地区)北(河套地区)两面有所缩减。至汉武帝时开始大规模拓展,以后又数经疆域变迁。与秦疆域比较,极盛时的汉疆域拓展到东北的朝鲜半岛北部、西北的河西走廊和西域地区、西南的哀牢夷地区和中南半岛东(北)部沿海地区以及海南岛北部。

汉承秦制,但在行政区划与地方管理制度方面又有所变化。汉代实行郡、国并行制度(郡、国数量与范围在不同时期有所不同,以后又在郡、国之上设刺史部,后演变为州)。汉对边疆地区的辖治大约有三种方式:一是设郡县直接管理(又有直接设郡县和先设属国后改郡县之分);二是设属国间接管理,即历史上常见的羁縻统治;三是设都护、中郎将、校尉、都尉等对西域各部、匈奴和羌、乌桓、鲜卑各部进行管理,即在更大的范围内实施羁縻统治。在汉的周边,还有沃沮、夫余、鲜卑、匈奴、唐旄、发羌等。

① 《史记·西南夷列传》。

汉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长时期存在的统一多民族帝国，是中国主体民族——汉族的形成时期，也是中国疆域奠定过程中最重要的时期之一，汉代边疆拓展、辖治开发及其对外交往的增加（突出的有开辟西北方、南方的丝绸之路），极大丰富了中国边疆研究的内容。

2.三国、两晋、南北朝、隋唐时期的中国及其边疆

经历了汉末黄巾起义和地方割据与争雄兼并战争后，历史进入了魏（220年至265年）、蜀汉（221年至263年）、吴（222年至280年）各据一方的三国时代。三国分享了汉帝国领土遗产，其中魏的力量最强，占据了北方广大的地区，吴占据了东南和南部地区，蜀汉则领有西南地区。吴、蜀两国之所以与魏对峙抗衡甚至是主动出击，主要是得益于南方社会经济的长足发展，开始形成了可与中原地区抗衡的实力。而由于吴、蜀两国的大力开发治理，西南和南部地区社会经济的发展又得到了加强。

三国时期，各国除了彼此间的争斗外，均对开发治理本国的边远地区投入了相当的力量。魏在东北辽东及朝鲜半岛北部消灭了公孙氏割据势力，再置四郡辖治；并对乌丸、鲜卑、西域的治理投入了相当的力量。蜀在努力巩固后方时，下大力量平定了越嶲、益州（今四川境内）、牂柯（今贵州境内）、永昌（今云南境内）四郡之变乱。吴在努力镇抚各地山越的同时，加强了对东南沿海地区的经营，并曾出兵夷洲（今台湾）和朱崖（今海南岛）。三国的周边还有挹娄、夫余、鲜卑、乌孙、诸羌等部族存在。自秦汉以来形成的民族分布格局此时又有了新的发展，汉族人口大量南迁和北方游牧民族人口大量内迁（进入华北平原、黄河中下游平原）的趋势更加明显。人口布局的变化对中国社会发展进程及其疆域格局演变带来了重大而深远的影响。

魏臣司马炎于265年篡魏称帝，是为晋朝开端。继魏于263年灭蜀以后，晋于280年灭吴，从而完成了自汉亡以后的统一大业。晋定都洛阳，史称西晋。西晋疆域与东汉时大致相同，而曹魏时已被羌胡占有的整个河套地区仍是旧貌。晋的统一和强盛，很快就诱发了两种事态的发展：一是北方各少数民族又一次出现了内徙的高潮，主要是因塞外各族间相互争斗和自然灾害频繁的状况与中原地区状况形成较鲜明的对比，此时内迁人口分属的部族种类多并且数量大；二是统治阶级迅速腐败并争权夺势。这两种事态发展的合力又很快导致了"八王之乱"和汉族、各少数民族的起义与反抗。316年，短命的西晋终于在内外交困中为内迁匈奴人刘渊所建的汉赵（前赵）所灭。西晋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被少数民族政权推翻的帝国，而且是被姓刘的匈奴人打着复"汉"的旗号推翻的。

317年，晋贵族司马睿以建康为都继续了晋在南方地区的统治，是为东晋的开端。东晋版图东南至沿海，北界则在与北方政权的对峙对抗中有所进退。

东晋朝廷虽然偏安于南部地区(大体在淮河以南),但与北方的分裂割据、战乱频繁相比,其社会发展基础还算稳定。此时,北方的士族和流民大量南迁,并被安置于新设侨置的许多州郡中,南方的社会经济因而得到进一步的发展。与此同时,东晋政权也努力加强在江南地区的政治统治,特别是对南疆广、交二州的辖治。东晋的北伐屡不成功,至淝水之战后虽北进至黄河一带,但其统治阶级内部矛盾与社会矛盾却日益突出。420年,以士族豪门为支柱的东晋政权终于让位于由出身寒门的刘裕建立的宋(史称刘宋)。

自西晋末至刘宋初,也就是304年刘渊称王起到439年北魏统一北方,在中原和巴蜀地区先后建立了二十多个割据政权,这就是历史上的十六国时期。十六国指前后二赵、前后西三秦、前后南北四燕、前后南北西五凉、成汉和夏,其他割据政权还有冉魏、西燕、代等。如按创建人的族属分类,这些割据政权的基本情况是:

由匈奴人建立的政权有三个:一是刘渊建立的汉赵(前赵),初都左国城(今山西离石北),后迁都平阳(今山西临汾西北),再迁都长安(今陕西西安西北),有今陕西、山西、河南、甘肃的部分地区,从304年刘渊称王至329年亡于后赵。二是赫连勃勃于407年建立的夏,都统万(今陕西横山西北),有今陕西北部、内蒙古一部,431年亡于吐谷浑。三是沮渠蒙逊于401年建立的北凉,都张掖,有今甘肃西部,439年亡于北魏。

由鲜卑人建立的政权有七个:一是慕容皝于337年建立的前燕,初都龙城(今辽宁朝阳),后迁都蓟(今北京西南),再迁都邺(今河北临漳西南),有今辽宁、河北、山东、山西、河南、安徽、江苏的一部分,370年亡于前秦。二是慕容垂于384年建立的后燕,都中山(今河北定州),有今河北、山东、山西和河南、辽宁的一部分,407年亡于北燕。三是慕容泓于384年建立的西燕,初都长安,后迁都长子(今山西长治),有今山西一带,394年亡于后燕。四是乞伏国仁于385年建立的西秦,都苑川(今甘肃榆中北),有今甘肃西南部,431年亡于夏。五是秃发乌孤于397年建立的南凉,初都西平(今青海西宁),后迁都乐都(今青海乐都),有今青海一部和甘肃西部,414年亡于西秦。六是慕容德于398年建立的南燕,初都滑台(今河南滑县),后迁都广固(今山东青州西北),有今山东、河南的一部,410年亡于东晋。七是拓跋猗卢于315年建立的代,都盛乐(今内蒙古和林格尔),376年亡于前秦。386年,拓跋珪利用淝水之战后前秦瓦解之机复国,改称魏(即北魏)。

由羯人建立的政权:石勒于319年建立的后赵,初都襄国(今河北邢台),后迁都邺(今河北临漳西南),盛时有今河北、山西、河南、山东、陕西和江苏、安徽、甘肃、辽宁的一部,351年亡于冉魏。

由氐人建立的政权有三个:一是李雄于304年建立的成,338年改国号为

汉,都成都,有今重庆市和云南、贵州的一部,347年亡于东晋。二是苻洪于350年建立的前秦,都长安,曾于苻坚在位时一度统一北方,有今河北、山西、山东、陕西、甘肃、河南和四川、新疆、内蒙古、辽宁、江苏、安徽、湖北的一部,383年淝水之战失败后,原被灭各国及各国首领纷起立国,394年终亡于后秦。三是吕光于386年建立的后凉,都姑臧(今甘肃武威),有今甘肃西部和宁夏、青海、新疆一部,403年亡于后秦。

由羌人建立的政权:姚苌于384年建立的后秦,都长安,有今陕西、甘肃、宁夏、山西的一部,417年亡于东晋。

由汉人建立的政权有三个:一是张寔于317年建立的前凉,都姑臧,有今甘肃西部、宁夏西部、新疆东部,367年亡于前秦。二是冉闵于350年建立的冉魏,都邺,疆域同后赵,352年亡于前燕。三是冯跋于407年建立的北燕,都龙城(今辽宁朝阳),有今辽宁西南部和河北东北部,436年亡于北魏。

在十六国时期的135年间,北方地区政局动乱,政权交替与相互兼并不断,各个政权的政区疆域变化极为频繁,众多民族活跃在广大北方地区,这就为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及其边疆发展史增添了极为丰富的内容,也为本时期的边疆研究提出了众多且复杂的课题。十六国时期,各国多是由少数民族建立的政权,如下史实是十分值得注意研究的:少数民族第一次在中国历史上以黄河中下游地区为核心的北方地区占有了政治上的统治地位;而这些入主中原的少数民族大多不是在短时期内由周边攻入中原的,他们大多是已经成为该地区的居民后再逐步掌权的;刘渊、石勒、苻坚、拓跋什翼犍等著名少数民族政治家或是有较高的汉文化水平,或是重用汉族政治家;少数民族统治者第一次在本民族文化传统与汉文化传统交融的基础上制定了统治本民族和汉族等其他民族政策与实施体系;各国的疆域主要仍在秦汉疆域的北方地区范围之内,南方曾到江淮流域,北方则首次达到蒙古高原的漠北地区(这是该地区首次归属建都黄河流域的政权);有作为的少数民族政治家在有条件时不但要统一北方,而且希望北南统一。

386年北魏建立,至439年灭北凉完成北方统一,中国历史上再次出现南北政权对峙,西部北部周边大块地区仍为不断演变的周边部族居住区的大格局。这也就是历史上的南北朝时期,这一时期一直延续至589年隋完成统一大业。

南朝宋起于420年刘裕称帝,止于479年禅于齐。初,宋较强盛,南有东汉以来南疆,北与魏相交于黄河一带,但后渐失河南淮北。齐代宋以后,疆域同宋后期,但北界时有变动。502年齐禅于梁,梁初疆域同齐后期,而自西汉元帝时弃守的海南岛于此时重置崖州。547年"侯景之乱"起,从此南朝一蹶不振,长江以北沦于东魏、北齐,巴蜀、襄樊一带沦于西魏,且弃云贵高原于土著。557年,梁让位于陈,陈疆域略同于梁侯景乱后,是南朝版图最小的王朝,

589年亡于隋。

由鲜卑族拓跋部建立的北魏于439年统一北方,形成与南朝对峙的局面。北魏疆域北至蒙古高原,西至西域东部,东北至辽西,南境初以黄河为界,后逐渐拓展至淮河、秦岭,进一步至淮南。孝文帝时从平城(今山西大同市东北)迁都洛阳,并实行了一系列有利于巩固北方统一,加强中央集权和民族融合的改革措施。改姓汉姓,易服,与中原士族通婚,在朝廷上禁讲鲜卑语及重视农耕的措施,从生活方式到生产方式再造了融入北方主体民族一部分的以拓跋鲜卑为代表的少数民族。534年,北魏分裂为东、西魏。东魏都邺(今河北临漳西南),550年为高洋所建北齐所代。西魏都长安,557年为宇文觉所建北周所代。577年,北周灭北齐,统一北方。581年,北周为隋所代。由鲜卑人建立的北周虽然存在时间很短,但其在中国统一多民族发展史上应占有比较重要的地位,北周不仅统一了北方,从而奠定了隋统一南北方的基础,而且由宇文泰及其汉族大臣苏绰、卢辩制定的政治、军事、法制、经济制度对隋、唐两代均有重要影响。

581年,杨坚代北周称帝建隋。589年隋灭陈统一。从611年各地起义不断发生,隋开始瓦解,618年隋炀帝杨广在江都(今江苏扬州)被杀,隋亡。隋虽仅存38年,但其再创的统一局面很快即为唐所承袭。隋极盛时版图仍未能达到汉代的水平,与西晋盛时比较,虽再有河套及蒙古高原东南部,但失辽东、西域西部和云贵高原大部。

618年,李渊称帝,国号唐,建都长安。唐很快镇压了各地起义军,消灭了地方割据势力,进而将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发展进程推至一个新的发展阶段。唐时地方建制时有变化,前后盛衰情况的反差也很大,反映在疆土盈亏方面亦很明显。以极盛时计,唐不仅再有秦汉疆土之地(缺今云南西南部),进而东北至日本海西岸地区及库页岛和朝鲜半岛西南部(曾设熊津都督府),北至贝加尔湖和叶尼塞河上游(属安北都护府),南至海南岛南部(设振州)。从而使更多的民族共同生活于这一广阔的地域内,各民族间的交流、融合有了进一步的发展。至安史乱后,唐疆土丧失很多。隋唐以来在边疆地区先后兴起的有:在东北有靺鞨、渤海、契丹,在北方有突厥、回鹘,在西部有吐蕃,在西南有南诏。其中以吐蕃的兴起最为突出,吐蕃自身强大了,与中原地区的交往与联系也增加了,日益增加的交往包括经济、文化、人员方面的交流,也包括和亲联姻和战争,总之唐蕃之间的交往是双向的。907年,已遭农民起义沉重打击的唐为后梁所灭。

历时300多年的隋唐时期是我国古代统一多民族国家及其边疆发展的一个极为重要的时期,这不仅表现为隋唐统一多民族国家疆域广阔和包括边疆开发与治理在内的社会政治、经济、文化内涵的丰富,而且表现为隋唐周边地区(特别是东北地区、吐蕃和南诏)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的提高、政治上的日趋成熟和与中原交流的发展。而这一切又构成了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进一步发展的基础。

伴随着唐帝国的衰亡,地方势力再度兴起,周边各族进一步演进,历史又进入一个新时期。

3.五代、辽、宋、金、元时期的中国及其边疆

907年,朱温灭唐称帝建后梁,五代十国时期开始。后梁都汴(今河南开封),大体占有黄河中下游、淮北和今湖北的大部地区。923年后梁亡于后唐(923年至936年,都洛阳,亡于后晋)。此后在这一地区相继出现后晋(936年至946年,都汴,亡于契丹)、后汉(947年至950年,都汴,亡于后周)、后周(951年至960年,都汴,亡于宋)。在南方和山西地区,则先后出现吴(902年至937年,都扬州,亡于南唐)、南唐(937年至975年,都金陵,即今江苏南京,亡于宋)、吴越(907年至978年,都杭州,亡于宋)、楚(907年至951年,都长沙,亡于南唐)、闽(909年至945年,都长乐,即今福建福州,亡于南唐)、南汉(917年至971年,都广州,亡于宋)、前蜀(903年至925年,都成都,亡于后唐)、后蜀(933年至965年,都成都,亡于宋)、荆南(即南平,924年至963年,都荆州,即今湖北江陵,亡于宋)、北汉(951年至979年,都太原,亡于宋)等十国。

持续半个多世纪的五代十国时期是唐末地方割据势力兴起的结果。从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发展史的角度观察,这一时期既是汉末地方豪强兴起现象在新的历史条件的再现,也标志着起于汉末的那种局面的尾声。当社会经济发展在更广大的地区(不仅仅是中原地区)得以实现后,在一个强大的中心(如汉、唐)因内外原因削弱后,就会出现多中心现象;但也正是随着各地社会经济的发展,各地间的交流也逐步深入,地方在政治上的独立性则遭到削弱,从后唐、南唐起,有实力的地方性中心都在为更大范围的统一作努力。黄河中下游地区、长江中下游地区、东南沿海地区在五代十国以后至清末的千余年中就再未出现大规模的地方性割据现象。当然这一态势的发展与汉民族的发展、分布及各民族的融合以及宋以后中央集权制度的进一步发展完善有关。另一个不可忽视的因素是北方边疆少数民族在政治上已经成熟,并能入主中原与汉民族轮流执掌统一江山。宋、元、明、清四朝的统治民族恰好是汉、蒙古、汉、满。从"割据对峙"到"轮流坐天下",不能不说是历史上中国民族关系的一个质的变化。

契丹族领袖耶律阿保机于907年创建了契丹国,后改国号为辽。初都皇都(今内蒙古巴林左旗南波罗城),后改皇都为上京。辽极盛时疆域东至今鄂霍次克海、日本海和渤海,北部包括今外兴安岭以北、叶尼塞河上游及其支流安加拉河流域和勒拿河上游地区,西抵阿尔泰山以西的沙漠地区,南接今河北、山西两省中部。北宋建立后,辽与北宋长期对峙,1125年辽亡于金。1124年辽宗室耶律大石率部西迁,建西辽于今新疆及其以西广大地区,西辽1218年亡于蒙古。

契丹的兴起与辽的建立发展,对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及其边疆在北方地

区的发展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与十六国、北朝少数民族建立的王朝不同，辽是在塞外地区发展起来后逐步向四周发展的，而前者多为内迁少数民族建立；辽的主要发展方向是中原地区，但其并未放弃在广大北部地区的发展，而前者多将北部广大地区放弃给社会发展阶段更为原始的部族。辽在继承发展了中原王朝历史传统的前提下，又考虑到它的大片辖境包括了北部边疆地区，其中又杂居着种类繁多的游牧（或渔猎）部族这一特定的地理、经济和民族等因素，从战略全局出发，制定和推行了涉及整个政治、经济和文化发展的制度——双轨制（即因地制宜实行以州县制和部族制为代表的两种制度）。辽对北部边疆地区因时、因人、因地制宜的开发与辖治促进了该地区与中原地区融于一体的进程。

960年，赵匡胤代后周称帝，建立宋朝，定都开封，史称北宋。宋采用各个击破的战略，至979年灭北汉，大致完成了在五代十国范围内的统一。与唐朝晚期疆域比较，北宋南疆已不含越南北部；西北以陕西横山、甘肃东部、青海湟水流域与西夏、吐蕃接界；北部则在河北、山西中部一带与辽对峙。北宋的统一是在相对有限的范围内实现的。1126年，北宋亡于金。1127年，赵构在南京（今河南商丘）称帝，后建都临安（今浙江杭州），史称南宋。与东晋、南朝情况类似，南宋偏安东南一方，北边大致以淮河、秦岭与金接界。1279年，南宋亡于元。

宋王朝建立后，自秦以来逐渐发展起来的中央集权制度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从秦汉时期，地方豪强势力即时有兴起，继而酿成割据局面；自唐代镇兵拥立留后，积习相沿，直至五代，造成国擅于将、将擅于兵的局面。宋太祖在陈桥驿兵变，黄袍加身，这是五代士兵拥立皇帝的第四次。宋开国君主力图改变上述局面，推行了一整套重文轻武，削弱军队与地方权势以及优待官吏等抑制或收买兼行的政策。军队与各地方的势力受到了极大的削弱，而冗兵冗吏和积贫积弱的结果却日甚一日。宋较成功地统一了中原及南方，但在对北方实施的军事行动中却屡遭失败。宋初北向最明确的目标是从辽得到燕蓟地区，直接进军不成，宋即设想存专款于封桩库，或以此款向契丹赎燕蓟，或购其人首（意在借经济实力，以军事手段消灭契丹）。而自真宗以下，宋的大量钱财却用在岁币买和之上。以经济手段削弱边患和开发治理边疆自汉以来屡见不鲜，但有宋一代，此法用得尤为突出。宋在西南设茶马司管理茶马交易也是宋治边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

1038年，党项羌人元昊称帝，建大夏（即西夏），都兴庆府（今宁夏银川东南）。西夏盛时有今宁夏、陕北、甘肃西北部、青海东北部和内蒙古一部。西夏与宋、辽、金多次发生战争，1227年亡于蒙古。西夏立国190年，在古代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及其西北边疆发展史中占有重要地位。西夏居民有党项、汉、

藏、回鹘等族,以从事农牧业为主,与宋经济、文化交流联系极为密切,中原王朝的政治制度和汉文典籍在西夏也有应用和流传。

1115年,女真族完颜部领袖阿骨打创建金,初都会宁(今黑龙江阿城南),后迁都中都(今北京)、开封等地。1125年金灭辽,1126年灭北宋,1234年亡于蒙古和南宋的联合进攻。金与南宋对峙于淮河、秦岭一带百余年,有东北和中原广大地区。金与辽相比较,金在更北的地方兴起,发展到了更南的地方;金虽数次攻到长江流域,但终未能统一南方地区。而从1140年绍兴和议南宋向金称臣,每年贡纳银绢与1164年隆兴和议定宋金为侄叔之国的事实分析,南宋对金已处屈从地位。一个拥有大片领土由汉族统治者建立的王朝称臣于少数民族统治者建立的王朝,这在中国历史上是惟一典型的一例。金对古代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及其东北边疆的发展继辽之后再次作出重要贡献。

在辽、宋、金时期,西南地区青藏高原有吐蕃等部,在云南高原则有以大理为中心的大理政权。段氏大理政权以"白蛮"为主体,但其统治集团通用汉文,其王曾受宋封为云南王、大理王。937年建立的大理政权1254年亡于蒙古。

1206年,蒙古族领袖铁木真统一蒙古诸部后被推为大汗,称成吉思汗,建立蒙古汗国。建国后,先攻金进占黄河流域,继而灭西辽、西夏、金、大理,并在吐蕃地区设行政机构进行直接统治。与此同时,蒙古军还西征亚欧广大地区。1271年,忽必烈在内部争位斗争取胜后定国号为元。1279年,元最终灭南宋,完成了古代中国史上空前的大一统。元建都大都(今北京)。1368年,元在农民大起义的打击下,在朱元璋军攻入大都后被推翻。元顺帝北走塞外,仍称元(史称北元)。

元朝虽仅存98年,但其在古代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及其边疆发展史中产生的影响不仅深远,而且更全面。元的版图东北至日本海;北至今俄罗斯西伯利亚北极圈内;西北接窝阔台(成吉思汗三子)汗国、察合台(成吉思汗二子)汗国、钦察汗国(成吉思汗孙拔都建)和伊儿汗国(成吉思汗孙旭烈兀建);西南接尼波罗、印度、缅甸、越南;东南至海。钦察汗国和伊儿汗国名义上对大汗即元帝称藩,但实际已是独立国。初察合台汗国实为窝阔台汗国之附庸,两国联兵反元,不承认元帝的宗主地位;后察合台汗国与元通好称藩,并在窝阔台汗国破灭后并有其大部领地。元时还曾设征东行省于高丽,但其省丞相由高丽国王兼任,且其原有制度机构不变,故其实为藩属国。

元为巩固和发展其统一多民族国家,在继承中国历代治国方略成功经验的同时,推出更为适应历史发展的政策与制度。元首先大力加强中央集权制度,将金后期的行省制度推行于全国,辽阳、岭北、甘肃、云南、湖广等则是置于边疆地区的行省。史称"岭北、辽阳与甘肃、四川、云南、湖广之边,唐所谓羁縻

之州，往往在是，今皆赋役之，比之于内地”[①]。还在距省治较远的地方分设宣慰司都元帅府，又有招讨、安抚、宣慰等使层层管理边疆地区。其次，在边疆地区因地制宜，因俗而治。吐蕃地区初由设在中央的掌管全国佛教事务的总制院管辖，后改为政教合一的宣政院，从此该地区正式纳入中国版图。在畏兀儿地区设有北庭都护府等机构。在云南、湖广等一些边远地区实行土司制度。

元的建立标志着古代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及其边疆一个重要发展阶段的结束：结束了古代中国自然的、大规模的领土形成与拓展过程；结束了中原与广大南部（特别是西南）地区反复出现的地区割据现象；结束了全国性行政组织结构创新性演进过程；构成中国居民的各民族成员绝大多数已融入中华民族。元的建立也预示着一个新的发展阶段即将开始，古代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及其边疆发展将进入其成熟和鼎盛时期。

4.明清（1840年以前）时期的中国及其边疆

1368年，朱元璋称帝，国号明，建都南京，后迁都北京。朱元璋是在元末农民起义四起，随后形成若干割据政权后于1352年起兵于濠州（今安徽凤阳）的，他在击破陈友谅和张士诚之后即帝位，并于建国的当年北伐中原，灭元后，又出兵征讨各地，至1386年，在元故有版图基础上，完成了除北元控制区外大部地区的统一。明前期强盛时疆土与元后期基本相同：在东北的鸭绿江一线为界接壤朝鲜；在北方与蒙古鞑靼、兀良哈、瓦剌各部有不同程度的藩属关系；在西北哈密以西一线与亦力把里（察合台汗国演变而来）相接。至明后期，北方瓦剌、鞑靼、兀良哈诸部地域有所发展，与明相交于西起嘉峪关，东至山海关的长城一线；东北退至辽河流域；西北有由各部蒙古建立的亦力把里、叶尔羌、吐鲁番三国（三国国王皆察合台后裔）以及在青海地区的鞑靼土默特部；西南部云南西界也有东移。1644年，明在全国性农民起义浪潮中，被李自成率部攻破北京而被推翻。明亡后，其残余力量曾在南方建立南明诸政权，但均无建树，终为清所击破。

明是古代中国最后一个由汉族统治者建立的王朝，明承元制，对全国大部分地区进行了较为有效的辖治（包括开始在贵州地区实行改土归流和对其他一些少数民族地区实行羁縻统治），时间长达277年。但明对蒙古族各部还缺乏有效的对策和实力，北部边患一直在困扰着明王朝。明统治集团的腐败及社会经济状况恶化导致的农民起义推翻了明政权；而当明国力削弱、中央政权危机四伏时，地方势力仍无恶性膨胀，这也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古代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及其边疆体系的日趋成熟和稳定。

14世纪至16世纪，东南沿海一带经常受到海盗集团的烧杀抢掠，即倭寇

① 《元史·地理志一》。

之患，东南沿海军民进行了多年英勇斗争，至16世纪60年代才逐渐解决倭寇之患。1553年，葡萄牙人贿通地方官，在广东珠江口壕镜澳（今澳门）登岸建立居留地，1573年变贿赂为地租。1624年，荷兰人侵入台湾，在台湾实行殖民统治。上述边海防之患虽然还只是发生在局部地区，但这些来自海外的入侵已是一个明确的危险信号。

明后期，建州女真在东北崛起，1583年，任明建州左卫指挥使的爱新觉罗·努尔哈赤起兵，1616年即汗位，建国号金，史称后金。1626年皇太极嗣立，1635年改女真族为满族，1636年即皇帝位，改国号为清。清（包括其早期发展阶段）统一全国的行动历时长达176年（从1583年起兵至1759年平定西域结束），最终完成了中国疆域奠定的历史使命。这一历史过程大致可分为四个组成部分：

第一，统一东北诸部族和收服漠南蒙古。太祖时统一了建州诸部和海西四部，征服招抚了生女真的主要部分；臣服了蒙古科尔沁、喀尔喀等部，并攻取明辽东地区。太宗时统一了乌苏里江、黑龙江流域和库页岛上诸部族，使包括察哈尔、土默特、鄂尔多斯等部在内的漠南蒙古全部入其版图。

第二，灭明统一中原及江南广大地区。1644年清兵入关，击败李自成，顺治帝入主北京，清以北京为都。1645年清兵下江南，灭南明弘光帝政权。1659年清兵入滇，灭南明永历帝政权。至1664年夔东抗清义军被镇压，南明在大陆的残余势力基本被肃清。1662年郑成功驱逐荷兰侵略军，占领台湾，仍奉南明永历正朔；1683年清兵入台湾，郑克塽降。

第三，战胜漠西卫拉特蒙古及西域诸部，收服北、西北、西南广大地区。明末清初，漠西卫拉特蒙古占有从北方漠北至西北西域地区至青藏高原的广大地区，在卫拉特四部中，又以准噶尔部最为强盛，是清的主要对手。经康熙三次亲征，1697年准噶尔汗噶尔丹兵败自杀，清有阿尔泰山以东地区，已臣服于清的喀尔喀三部还牧漠北故地，青海和硕特部亦称藩臣服。1720年清兵入藏，西藏结束和硕特和准噶尔等蒙古人先后统治时期，始入清版图。1724年清平定青海和硕特部之叛。1757年清平定准噶尔部，准部所属地区（包括乌梁海诸部）尽入版图。1759年清平定天山以南的回部。

第四，通过雅克萨之战和外交谈判，确定中俄东段、中段边界。1689年，中俄签订《中俄尼布楚条约》。条约规定中俄以额尔古纳河、格尔必齐河为界，再由格尔必齐河源顺外兴安岭往东至海，岭南属中国，岭北属俄国；乌弟河和外兴安岭之间为待议地区。1727年，中俄签订《中俄布连斯奇条约》。条约规定中俄中段边界由唐努乌梁海沙宾达巴哈起至额尔古纳河西岸阿巴该图止，以南归中国，以北归俄国。1727年签订的《中俄恰克图界约》再次重申了以上两个界约的规定。另外，1712年定盛京与朝鲜之间的鸭绿江、图们江为界，于

长白山天池南分水岭上立碑为界。在西南边疆,乾隆末年击退廓尔喀(尼泊尔)对西藏的侵扰后相继与廓尔喀、布咯克巴(不丹)、哲孟雄(锡金)等划定了边界。

最终完成古代中国大一统伟业的清王朝对全国实施了有效的管辖,以《嘉庆重修一统志》为据,嘉庆二十五年(1820 年)时全国分为 27 区,即内地 18 省、盛京三将军、蒙藏准回 6 区。18 设省地区既有汉族聚居区,也有周边少数民族聚居区(在直隶、山西、云南、广西等省),并继明以后展开了更大规模的改土归流。在东北地区设有奉天将军(盛京将军)、吉林将军(初为宁古塔将军)、黑龙江将军等三将军辖区。在西北有总统伊犁等处将军和定边左副将军(驻乌里雅苏台)等二将军辖区。在漠南蒙古和套西蒙古两地区设盟旗辖治。在青藏地区设西宁办事大臣和驻藏办事大臣两辖区。

总之,清在继承古代中国历代治国安边经验的基础上,在加强国家统一、克服分裂势力、反对外来侵略、加强边疆治理与开发等方面留下了大量宝贵经验。同时也极大地丰富了古代中国边疆研究的内涵。当然,清在治国安边方面的历史局限性也是明显的。随着清社会发展步伐的放慢、停滞和其统治阶层的日趋腐朽,在西方资本主义列强入侵时,国家、民族危机和各种社会问题就暴露出来了,1840 年以后中国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阶段。

(二)近代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和中国边疆(1840 年 ~ 1949 年)

1.1840 年 ~ 1911 年时期的中国及其边疆

进入 19 世纪中叶以后,在趋于腐朽的清王朝统治下的中国危机此起彼伏,国内社会矛盾尖锐,各族人民的反抗斗争不断;边疆危机四起,国家蒙难,百姓遭殃。两种民族矛盾——少数民族统治者与各族被压迫人民的矛盾和中华民族整体与外国殖民主义侵略者之间的矛盾交织在一起,清朝统治者此时既无法缓和国内民族矛盾,也无力抵抗外国侵略者的入侵,强盛一时的清帝国的衰亡已不可逆转。此时人民革命要担负起两项历史重任——推翻腐朽的清王朝和反抗外国侵略者并振兴中华民族。随着中国社会与边疆发展形势的巨大变化,中国边疆研究也面临着一系列新课题。

自 19 世纪中叶以后,资本主义列强入侵中国,割占中国领土,是本时期最重要的边疆大事。资本主义列强侵占中国领土大致可分为四种类型:

第一是与中国相邻的俄国。在东北,俄国通过强迫清王朝签订的 1858 年《中俄瑷珲条约》和 1860 年《中俄北京条约》,强占黑龙江以北和乌苏里江以东地区。在西北,通过签订 1864 年塔城条约《中俄勘分西北界约记》、1869 年科布多界约和乌里雅苏台界约、1881 年伊犁改订条约等不平等条约,俄国强占了从唐努乌梁海、科布多到巴尔喀什湖、帕米尔地区的大片领土。

第二是英、法两国在中国周边邻国建立殖民地之后进而侵占中国领土。

英国将北起帕米尔、经西藏至云南的不少中国领土并入其殖民地;法国则将滇南乌得、孟乌二土司划入法属交趾支那。

第三是逐渐强大起来的中国近邻日本,首先将海外殖民目标对准了中国的邻国朝鲜,继而在甲午之战(1894 年)中战败中国,次年迫使中国签订《中日马关条约》,中国的台湾省割让于日本。

第四是列强对中国沿海地区的强租强占,这包括葡萄牙在澳门,英国在香港、威海,德国在胶州湾,俄国(后为日本)在旅顺口大连湾,法国在广州湾等。

伴随着中国边疆危机的加深,清王朝对边疆地区的政区管理体制进行了一定的改革,这些改革有益于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及其疆域的进一步巩固,也是此时期中国边疆发展的大事,这包括:1884 年设新疆行省,置巡抚驻迪化,同时仍设伊犁将军驻惠远城,辖伊塔道;1886 年设台湾行省,置巡抚驻台北;1907 年设奉天、吉林、黑龙江行省,置巡抚分驻奉天府、吉林府、龙江府。

2.中华民国时期的中国及其边疆(1912 年 ~ 1949 年)

1912 年中华民国成立,但不久孙中山为首的政府即让位给袁世凯为首的政府,1916 年袁世凯死后,各派军阀纷争割据,至 1928 年由国民党领导的南京国民政府完全取代北洋军阀政府。民国初年,中国边疆形势依然十分严峻。在外蒙古地方有沙俄导演的"独立"、"自治"事件。1914 年,唐努乌梁海地区被沙俄出兵霸占。1913 年至 1914 年,英国策划了旨在统治西藏的西姆拉会议,中国政府代表拒签并声明不承认所谓《英藏西姆拉条约》。在边疆地区内部,其社会经济生活与清末比较并无明显变化。

20 世纪 30 年代以后,民族危机达到了巅峰。1931 年,"九一八事变"爆发,东北大好河山沦陷于日本。1937 年,抗日战争全面爆发,日本侵略军入侵东北、华北、华东、华南、西南等地区,不但有大片边疆领土沦陷于日本,中原内地亦有许多地区先后为日军占领。1945 年,中国人民抗日战争和世界人民反法西斯战争胜利结束。战后,中国不但收复在大陆的失地,还收回了被日本侵占 50 年的台湾省以及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被日侵占的南海诸岛。1946 年 1 月,当时的国民政府承认外蒙古独立,惟详确疆界尚待勘定。在战后中国收复失地(包括众多租借地和通商口岸)的高潮中,早在 1921 年即宣告独立并于 1924 年成立蒙古人民共和国的外蒙古地方,此时终获中国中央政府的承认,这是 20 世纪以来中国疆域最大的一次变动。外蒙古独立与中国社会演变过程密切相关,但外来因素的影响是导致外蒙古独立的最重要原因,国际关系大格局的演变与远东(特别是东北亚)地缘政治情况的变化,相当典型地反映在自辛亥革命时期"外蒙古策划独立"至 20 世纪中期外蒙古独立得到中国中央政府承认这一历史发展过程之中。这一事件给国人留下了诸多可以反思之处。

自鸦片战争爆发以来，特别是进入20世纪以来，在国家、民族、边疆危机日益加深时，国人有识之士在指出中国"寇深矣"的同时还强调了"病革矣"。"寇深矣"即外患严重，这是一目了然的事实；"病革矣"即内忧严重，中国社会发展遇到了严重的障碍，中国向何处去是摆在国人面前的最严峻问题，然而回答好这个问题就不那么简单了，中国为此付出了几代人的努力。从改良维新到民主主义革命，20世纪前半叶中国社会开始发生巨变，资本主义民主革命思想和社会主义、共产主义革命思想相继传入中国，科学救国、教育救国、实业救国等亦有众人尝试。经过近40年的国内社会矛盾运动，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标志着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发展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阶段。

四、前人的研究和本丛书体例的选择

历史上的中国边疆，一直为中国史学家所关注和研究。《二十四史》四裔传、藩部对中国历史上边疆民族、社会的记述，为中国边疆的研究留下了珍贵和系统的纪录，开创了一个国家疆域变迁记载的世界之最。随着20世纪上半叶民族危机的加剧和现代科学方法的引进，中国边疆和疆域的研究日趋深入。20～40年代先后出版了一批有关中国疆域历史变迁的宏观综论的史作，其中有葛绥成《中国边疆沿革史》（商务印书馆，1938年），夏威《中国疆域拓展史》（文化供应社，1941年），蒋君章《中国边疆地理》（文信书局，1944年），童书业《中国疆域沿革略》（开明书店，1946年），顾颉刚、史念海《中国疆域沿革史》（商务印书馆，1938年）等。上述著作今天读来尽管存在这样那样的不足、欠缺甚至错误，但称它们是中国边疆史宏观研究的开先河之作当不为过。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特别是1980年以来，从民族史、地方史、中外关系史的视角，分论边疆民族、边疆地区的著作可谓林林总总，将中国边疆史研究推向了一个全新的高度。在马大正、刘逖合著《20世纪的中国边疆研究——一门发展中的边缘学科的演进历程》（黑龙江教育出版社，1997年）一书的第二编分论中，对百年来几代中国学者的中国边疆历史研究从六个方面作了述评，即：

（1）对中国边疆研究的理性思考；

（2）历史上的中国疆域研究；

（3）中国古代王朝边疆政策研究；

（4）中国古代王朝民族统治政策研究；

（5）近代中国边患与边界问题研究；

（6）近代中国边疆研究的思潮、群体、学者和著作研究。[①]

① 参阅该书第152～270页。

但必须认识到，对中国边疆历史进行宏观研究时，除了出版了一大批民族通史、个案民族史和地区性边疆通史外，综论性的边疆通史目前见到的仅有刘宏煊《中国疆域史》（武汉出版社，1995年）一种。当然，由中国边疆史地研究中心林荣贵研究员、吕一燃研究员分别主持的《中国古代疆域史》、《中国近代边界变迁史》集合了一批国内专家皓首穷经近十载，至今均已完成初稿，预计近年即可正式出版。

显然，要撰写中国边疆通史性专著，体例上大体可有两种选择：一是以朝代为序，论述各朝各代对边疆的经略和边疆地区历史发展的演进历程；二是以地区为列，分别论述不同边疆地区在统一多民族国家大发展的背景下的演进历程。前人的探索为我们提供了借鉴。我们"中国边疆通史"丛书的结构和体例作了如下选择：

（1）以边疆地区为列，"中国边疆通史"丛书分设《东北通史》、《北疆通史》、《西域通史》、《西藏通史》、《西南通史》、《海疆通史》，同时另设《中国边疆经略史》，共7册。

（2）《中国边疆经略史》以研究历史上汉、唐、元、清等大一统王朝对各边疆地区的治理为主，包括不同历史时期、不同边疆地区的边疆政策，边疆开发和治理，边疆行政机构的设置等，还包括对中央王朝与各边疆地区的政治、经济、文化关系及民族关系、藩属关系的发展和演进的研究。

（3）边疆地区各册突出区域性通史的特点，以边疆地区为板块，依照历史发展进程，对各地区的政区建置、辖区设治、军事戍防、民族变迁等方面进行论述，注重边疆历史研究中文化史研究的比重，将历史研究的三个层面，即地域、人类、文明有机地结合起来，全面反映中国边疆这一特殊区域在历史演进中的真实面貌。通过对不同边疆地区发展中各自特点的分析，充分展示统一多民族的中国形成和发展中丰富多彩的边疆历史特色。

总之，"中国边疆通史"丛书力图通过7册的布局和论述，既从边疆地区发展的视角，阐述特定地区的历史发展脉络，同时又兼及历代中央王朝对边疆地区的治理与管辖，由点及面揭示统一多民族的中国形成、发展的历史规律和边疆地区成为中国不可分割一部分的历史必然性。

需要说明的是，本丛书是众多学者集体成果，我们尊重学者的学术见解和行文风格。丛书总主编和编委会同仁只是在丛书的体例和各卷内容取舍上提出要求，并进行把关。我们努力的目标是："中国边疆通史"丛书既是一部总汇前人研究成果之作，又能在创新上有所建树。果能如此？有待读者评判。

1999年4月25日

于中国边疆史地研究中心

前　言

（一）

"西域"是中国史籍使用的一个地理概念，泛指玉门关、阳关以西广大地区。尽管各史所记"西域"的范围大小不一，其核心部分均为包括我国新疆在内的中亚地区。

我们今天使用"西域"这一名称，一般有广狭两义。广义指古代中亚，狭义指历史上的新疆。本书所谓"西域"，取其狭义，然在叙事过程中，往往越出新疆的范围，视各历史时期的具体情况而定。

（二）

进入历史时期以后，"西域"几乎不是被北方游牧部族所控制，便是受内地王朝的统治，因此，"西域"史的发展与中国北方游牧部族和内地王朝历史的发展密切相关。为了叙述方便，本书篇章的安排与中国北方游牧部族史和内地王朝史（特别是后者）的框架尽可能保持一致。

"西域"很少被来自帕米尔以西的政治势力所控制。来自帕米尔以西的影响主要在文化方面。这种影响在某些时期、某些方面是比较突出的。本书在叙述汉文化、北方游牧文化对"西域"产生的影响的同时，注意到了这一点。

"西域"自古以来就是多民族杂居之地，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它又一直处在东西交通的枢纽地位，在东西经济、文化交流史上有特殊的贡献。本书虽以政

治史为主,仍对此给予了不小的篇幅。

(三)

“西域”史研究具有很高的学术价值。“西域”史既是中国史的一部分,又是中亚史的一部分,要全面、透彻地理解中国史和中亚史都不能不研究“西域”史。不仅如此,“西域”史研究还能为我们探索若干从世界历史的发展来看具有重大意义的问题(例如各种文化交流、冲突和融合的规律等)提供丰富的启示。

2000多年历史的经验教训还告诉我们,“西域”与国家安危有重大的关系。今天新疆地处改革开放的前沿阵地,而与之邻接的中亚地区又是世界上最敏感的地区之一,局势动荡不安。由此可见,无论从国际还是国内的现实需要出发,都必须加强“西域”史的研究。

(四)

最近10多年来,我国的“西域”史研究取得了长足的进步。但是,总的来看,至少相对于中国史研究的其它许多领域而言,还是十分薄弱的。要改变这一状况,当务之急是编写一部简明的《西域通史》。

一部合乎要求的通史,应该吸收、消化已有的研究成果,使更多的人能利用这些成果。因此,我们在编写过程中,力求做到深入浅出,即在充分利用现有文献和考古资料,尽量吸收国内外研究成果的基础上,用明白易懂的文字将“西域”历史的大致轮廓勾勒出来。

“西域”的历史十分复杂,有关资料又比较贫乏,以致许多重大问题在学术界均有不同程度的争议。限于本书的性质和篇幅,我们不可能将讨论情况一一交待清楚,而只能择取我们认可的观点。为补救可能出现的偏颇,我们在每篇之后列出主要文献目录,有兴趣的读者可以此为线索,深入探讨。

(五)

本书的编纂工作由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中外关系史研究室主持,余太山负责统稿。各编执笔者如下:

第一编　陈　戈(中国社科院考古所)

第二编　余太山(中国社科院历史所)

第三编　芮传明(上海社科院历史所)

第四编　吴玉贵(中国社科院历史所)

第五编　吴玉贵

第六编　吴　焯(中国社科院历史所)

第七编　魏良弢(南京大学历史系)

第八编　刘迎胜(南京大学历史系)

第九编　魏良弢

第十编　王希隆(兰州大学历史系)

北京大学中国中古史研究中心的荣新江先生出席了本书的审稿会议,提出了不少宝贵意见;中州古籍出版社的耿相新、康华、冯俊杰等同志为编辑本书做了大量工作,使本书的质量明显提高;中国社科院历史所中外关系史室的夏应元先生、耿昇先生对本书的编写始终十分关心,且曾协助解决一些具体问题,谨志于此。

编　者

A COMPLETE HISTORY OF THE WESTERN REGIONS

目录

第二编　汉代西域

第三编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西域

第七编　唐末、宋、辽、金时期的西域

第八编 蒙元时期的西域

第九编 明代及清初的西域

第十编　清代西域

第一编　史前时期的西域[①]

第一章　石器时代

第一节　西域地理环境

西域位于我国西北部，其东面和南面与我国甘肃、青海及西藏相邻，东北、西北和西南与蒙古、俄罗斯、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阿富汗、巴基斯坦及印度接壤。面积165万平方公里，约占全国总面积的1/6。

西域地理环境的基本特征是：周围和中部是高山，高山之间是盆地，盆地中间是沙漠。既有地广人稀、荒寂不毛之貌，也有水草丰盛、瓜果飘香之景。其北部和东北部为西北—东南走向的阿尔泰山，古代名为金山，高度一般为3100～3300米；西北部是准噶尔西部山地，以中低山为主，高度一般在1500～2000米；西南部是帕米尔高原，古代称为葱岭，高度一般为3500～4800米；南部是大致呈西北—东南走向的昆仑山，古代也曾称做南山，以产美玉而驰名，高度一般为5000～6000米；东南部是略呈西南—东北走向的阿尔金山，一般高度为3000～4000米；中部是东西走向的天山，古时又名白山或时罗漫山，一

① “西域”有广、狭二义，广义指新疆及其以外的一些地区，狭义则专指新疆。由于本编所述资料均限于新疆地区，故此“西域”属狭义。“史前时期的西域”是指我国汉代以前直至远古时代的西域，因为在汉代以前西域基本上没有什么文献记载，纵有也是片言只语、扑朔迷离，故可称为“史前时期”。史前时期的历史主要依靠考古资料来研究和恢复，但是目前西域的考古发现还比较零散，特别是缺乏深入系统的研究，许多问题都不清楚，远远不可能用它们来描绘原始社会和奴隶社会的轮廓面貌。因此，本编仅从考古学的角度对已经发现的考古资料用最新的研究认识按时代顺序予以介绍，并对某些考古资料所能反映的社会政治、经济、意识形态等方面的问题作些适当的、实事求是的分析和讨论，以便使人们对汉代以前西域的社会情况有一个概括的了解。

般高度为3500～4500米。在天山与阿尔泰山和准噶尔西部山地之间是准噶尔盆地，呈三角形，东西长约850公里，南北宽约380公里，其中央是我国第二大沙漠即古尔班通古特沙漠，绝大部分是固定或半固定的沙丘。在天山与帕米尔高原、昆仑山和阿尔金山之间是我国最大的内陆盆地即塔里木盆地，东西长约1500公里，南北宽约600公里，其中部是我国第一大沙漠即塔克拉玛干沙漠，基本上是新月形流动沙丘。这些面积广大的高山、盆地和沙漠构成的地形特点直接深刻地影响着西域地区的气候、水文、土壤、植被、生物、农牧业生产和居民的文化生活习俗。在习惯上，人们称天山以北的地区为北疆区，天山以南的地区为南疆区，位于东部天山尾端的吐鲁番和哈密地区为东疆区。北疆区纬度较高，气温低寒，属于温带干旱半荒漠和荒漠气候。冬季漫长，无霜期有150天左右，1月平均气温为－15℃～－20℃，最低的富蕴、青河一带可达－52℃，是我国最冷的地区；夏季较短，7月平均气温为22℃～26℃。由于阿尔泰山之西的准噶尔西部山地有较大的山地缺口，而西域又盛行西北风，所以北冰洋和大西洋的冷湿气流多少还可以进入这里，带来水汽，形成降水，故雨量稍多，气候亦较湿润。年平均降水量一般为150～300毫米，阿尔泰山和天山山地则多达500～600毫米。这些条件有利于森林和草场的生长和发育，适合发展畜牧业经济，所以当地居民的文化生活多具有游牧民族的特征。南疆区纬度较低，气温高热，属于暖温带极端干旱荒漠气候。冬季较短，无霜期有250天左右，1月平均气温为－8℃～－10℃；夏季较长，7月平均气温与北疆地区相若。由于天山、帕米尔高原和昆仑山的严密阻挡，北冰洋、大西洋的冷湿气流和印度洋的湿热气流均不能进入这里，而我国东部盛行的东南季风也因距离遥远，难以到达，故雨量极少，气候极端干旱。年平均降水量一般不足100毫米，且末和若羌一带仅有10毫米左右，是我国降水量最少的地区。不过，由于高山降水和冰雪融化而形成的许多河流水量比较稳定，且其径流主要集中于春、夏季，再加上日照时间长，热量充足，很适合农作物的生长，这就为灌溉农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条件。因此，这里的居民文化多具有定居民族的特点。东疆区的纬度介于北疆区和南疆区之间，其北部的巴里坤、伊吾等地的气候和经济情况与北疆区略同，而南部的吐鲁番、哈密等地则与南疆区一致。吐鲁番的艾丁湖低于海平面154米，是我国最低之处，而这里夏季的最高气温可达48℃，是我国最炎热的地方，史称“火州”。

在上述地形和气候的制约下，西域的河流基本都是内陆河，其水源主要是高山降水和冰雪融水，流程不长，不能远达海洋，而是消失于沙漠之中，或者渗入地下或流入洼地湖泊。主要的河流有：北疆区的额尔齐斯河，发源于阿尔泰山南坡，从东向西流入哈萨克斯坦境内的斋桑泊，最后再入鄂毕河而注入北冰洋，是惟一的一条外流河，也是我国惟一的北冰洋水系河流。全长2969公里，西域境内为442公里。伊犁河，发源于天山北坡，从东向西流入哈萨克斯坦境内的巴尔喀什湖，全长约

1500公里，西域境内约占一半。南疆区的塔里木河，发源于天山南坡和昆仑山北坡，从西向东流入台特马湖，全长2179公里，是我国最大的内陆河。东疆区无大河，但是泉水较多，而工程巨大的坎儿井灌溉系统，自古以来就是这里的一大特点。西域的湖泊一般多位于河流的终点处，随河流水源的增减而发生变化，且多为咸水湖。主要的有：北疆区的玛纳斯湖，是玛纳斯河的尾闾，面积约500平方公里，现在由于对玛纳斯河的截流灌溉，湖面已逐渐缩小。南疆区的博斯腾湖，是开都河的宿端，又是孔雀河的开源，古时称敦薨之渚，面积980平方公里，是西域最大的淡水湖。罗布泊，是孔雀河和塔里木河部分流水的汇注处，古代称为泑泽、盐泽和蒲昌海，面积2570平方公里，由于孔雀河和塔里木河水被截流灌溉，下游已断流，故罗布泊目前已经干涸。

西域的自然地理环境对人类社会的发展带来了许多不利因素，但同时也为人类的生存创造了许多有利条件。人类是积极的，上进的，他们总是要顽强地克服不利因素，有效地利用有利条件，从而使社会一步步不断向前发展。在西域辽阔的大地上，无论是游牧民族还是定居民族，也无论是土著居民抑或是外来移民，从古到今，他们都在拼搏、奋斗，创造了自己光辉灿烂的历史文化和可歌可泣的兴衰诗篇，而高山、沙漠、河流、湖泊也参加了这种历史大合唱，它们是历史的见证者。

第二节　旧石器时代

旧石器时代是人类在地球上开始出现的幼年时代，时间最长，占整个人类历史的99.8%。其主要特征是制造打制石器，猎获现今已经灭绝的若干动物。地质年代属于更新世，绝对年代为二三百万年前至一万年前。

西域的旧石器时代文化，长期以来一无所知。最近几年，开始有一些零星报导，主要有下列四个地点，均位于南疆区。

一是帕米尔高原塔什库尔干县城东南34公里的吉日尕勒，据云在塔什库尔干河东岸属于晚更新世的第三级阶地原生堆积中发现有三处人工用火遗迹，在附近采集一件大型打制石器和若干碎石片。烧火堆上下间距50多厘米，最大厚度4～8厘米，里面夹有大小不等的炭块，一般直径5～10毫米，最大者可达15毫米。在灰烬中和周围砂土中有少量烧骨和零星动物肢骨碎片。石器系用石英砾石以交互打击法而成的砍砸器，长14厘米，宽9厘米，厚8.5厘米，在刃缘处有石片疤痕和打击点及使用痕迹，其他部分则保留砾石皮面。据报导认为这是属于旧石器时代晚期的文化遗存①。

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北京自然博物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局区测大队联合考察队：《塔什库尔干县吉日尕勒旧石器时代遗址调查》，《新疆文物》，1985年第1期。

二是和田市南哈因达克以南约 10 公里的玉龙喀什河右岸，在可能属于晚更新世的第三级阶地地面上采集 6 件由变质砂岩和安山玢岩打制的石锤、石片和石器[①]。

三是洛浦县东南约 25 公里的干河床岸边，在大致形成于晚更新世的第三级洪积扇地面上采集打制石核和石片各一件，其质料为黑色和灰色安山玢岩[②]。

四是民丰县南尼雅河两主源汇合点以北约 15 公里的纳格日哈纳西北的干河床岸边，在大致形成于晚更新世的第三级洪积扇地面上采集 5 件锤击石片，其质料为黑色和灰色角岩砾石[③]。

上述四个地点均被报导为旧石器时代或认为可能是旧石器时代文化，其主要依据似乎是：它们均发现于可能属于晚更新世的第三级阶地或洪积扇地面上，石器均打制，又未见到属于新石器时代的陶片等。不过，塔什库尔干的所谓晚更新世地层中的人工用火遗迹是发现在被近人开挖并使用过的窑洞中，火堆中的动物骨头也未进行种属鉴定是否属于已灭绝动物，而采集的一件打制砍砸器又不是出在有用火遗迹的地层中，故其地层关系并非十分准确；和田、洛浦、尼雅的石器均采自地面，只能“假定”它们与洪积扇或阶地同时，并不能绝对肯定它们就是晚更新世的产物；石器打制，并非是旧石器时代的独有特征，在新石器时代甚至是金属时代也都存在，而和田的一件被认为是“旧石器工业中常见的类型”、“很容易使人联想起丁村的‘多边砍砸器’”的似手斧两面砍斫器并不是采自可能属于晚更新世的 T3 地面，却是来自无疑属于全新世的 T1 地面上，故也很难断定它们必是旧石器时代的遗物。另外，这几处地点发现的石器都非常少，资料很单薄，难以反映全貌。凡此种种，都使我们对这些地点能否确定为真正的旧石器时代文化产生某些怀疑。因此，对它们还需要再做仔细的工作，用更多的资料特别是发掘地层和测定年代数据来验证或否定。

总之，迄今为止，西域确切的旧石器时代文化尚未发现，因而关于西域旧石器时代的面貌目前还是不清楚的。根据与西域相毗邻的前苏联中亚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塔吉克斯坦等地区已经发现有较多的旧石器时代文化遗址来看，西域地区肯定也会有旧石器时代遗存，我们期待考古工作者和地质工作者的努力和新发现。

①②③ 黄慰文、欧阳志山、瑞迪克、梅莎莉、雷加强：《新疆塔里木盆地南缘新发现的石器》，《人类学学报》，1988 年第 7 卷第 4 期。

第三节　中石器时代

中石器时代是介于旧石器时代和新石器时代之间的一个过渡时代，其主要特征是制造和使用打制或琢制石器，其中有大量的细石器，尚未出现磨制石器和陶器，经济形态是采集和狩猎。其地质年代已进入全新世，绝对年代为距今一万年前后。

西域的中石器时代文化，发现和研究都很不够，虽然在一些论著中多有提及，但真正可以确认者为数很少。迄今为止，较有可能属于中石器时代文化的主要有东疆区哈密市的七角井和三道岭、鄯善县的迪坎尔和英都尔库什、北疆区木垒县的七城子等遗址。

七角井遗址曾经进行过多次调查，先后采集石器千余件。这些石器可分三大类，即细石器、石片石器和石核石器。细石器主要是石核和石叶，相当丰富典型。石核有船底形、圆锥形、圆柱形等，台面多经修整，侧面有剥片后留下的石片疤痕。石叶很小，多呈长条形，有的用交互打击法制成尖状器、雕刻器和箭头等。石片石器数量最多，系用直接打击法剥下的较厚石片在一侧或两侧以压琢法加工成各种刮削器、尖状器、切割器、敲砸器等。有些石片未经加工，但在边缘往往有使用痕迹。石核石器较少，形体较大，主要是砍砸器和斧[①] [图一：1～3]。

三道岭遗址采集石器较少，主要有圆锥形石核和小长石片等细石器，也有用砾石打制而成的较大敲砸器[②]。

迪坎尔遗址采集石器数百件，主要是细石器和石片石器。细石器包括石核和石叶，石核有圆锥形、半圆锥形和半圆柱形。有的通体加工，不留自然砾石面，但留剥片疤痕；有的则保留一部分自然砾石面。石叶窄长，亦有较宽者，有的两端被截断，两侧缘有加工和使用痕迹。石片石器主要是各种形状的刮削器和切割器，多以单面加工的方法制成单斜刃，有的在局部保留自然砾石面[③]。

英都尔库什遗址采集的主要是细石叶，其形体窄而长，两侧缘多有加工痕迹，有的在一端修整成尖而为尖状器，有的则截去两端而作复合工具上的镶嵌物之用。

① P. Teilhard de Chardin and C. C. Young, On Some Neolithic (and Possibly Palaeolithic) Finds in Mongolia, Sinkiang and West China. Bulletin of the Geological Society of China, Vol. Ⅻ. Peking, 1932. 安志敏：《中国西部的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报》，1987 年第 2 期。

② P. Teilhard de Chardin and C. C. Young, On Some Neolithic (and Possibly Palaeolithic) Finds in Mongolia, Sinkiang and West China. Bulletin of the Geological Society of China, Vol. Ⅻ. Peking, 1932.

③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普查办公室、吐鲁番地区文物普查队：《吐鲁番地区文物普查资料》，《新疆文物》，1988 年第 3 期。

另外,也有少量圆柱形细石核和个别大型打制石斧①。

七城子遗址采集石器160多件,基本是细石器和石片石器。细石器有石核和石叶,石核有楔形、半楔形、半圆柱形和圆锥形,均有石片疤痕,有的保留有自然砾石面。石叶有宽、中、细之分,有的有加工痕迹,有的两端被截断。石片石器有各种形状的刮削器和尖状器、斧形器等,多以单面加工而成单斜刃,有的保留有部分自然砾石面②。

上述几处遗址均有大量的打制细石器和石片石器,未见磨制石器和陶器,按一般概念,有可能属于中石器时代。特别是像七角井遗址,多次调查采集均未见陶片,细石器又相当典型,而其中的船底形石核又是我国细石器传统中较早期的代表物,更具有中石器时代的特征③。但是,这些遗址均系地面调查采集,没有任何地层根据,也无科学测定的年代数据,而许多石器在新石器时代乃至更晚的金属时代同样存在和使用;又据近些年来世界考古学的研究情况,陶器的有无已不再是区别中石器时代和新石器时代的标志,在有陶新石器时代之前,还存在一个无陶新石器时代阶段④。因此,这几处遗址只能说是有可能属于中石器时代,并不排除它们也完全有可能是新石器时代甚至更晚。确切的结论,还有待于今后继续进行工作和研究,特别重要的是要有科学发掘资料和测定的年代数据。不过,无论如何,这些遗址的大量石器为我们简明地提供了当时生活在西域的远古人类的生活画面:他们能够熟练地制造各种石器,用大型石器砍伐树木和砍杀野兽,用箭头和尖状器射猎动物和河鱼,用细石器和石片石器宰割兽肉和刮削皮革,将细石叶镶嵌在木柄或骨柄上作割锯之用。他们就是用这种极简陋的生产工具过着采集狩猎生活,在与大自然的艰苦斗争中,使人类本身不断成长壮大。至于他们当时的社会组织结构和精神生活情况,由于缺乏资料,目前还难以阐述。

第四节　新石器时代

新石器时代是人类历史上具有划时代意义的一个重要时代,其主要特征是开始农业和畜牧业生产,出现磨制石器、陶器和纺织。由于农业和畜牧业生产改变了过去人类在旧石器时代和中石器时代只能依赖大自然赏赐的被动局面,而变为主动的生产经济,这是一个质的飞跃,所以人们通常称之为"新石器时代革命"。这一

---

① 黄文弼:《罗布淖尔考古记》,中国西北科学考察团丛刊之一,1948年。
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普查办公室、昌吉回族自治州文物普查队:《昌吉回族自治州文物普查资料》,《新疆文物》,1989年第3期。
③ 安志敏:《海拉尔的中石器遗存——兼论细石器的起源和传统》,《考古学报》,1978年第3期。
④ 《世界上古史纲》编写组:《近三十年来前陶新石器公社的发现》,《世界古代史论丛》(第一集),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2年。

时代的绝对年代，世界各地不尽相同，一般而论，大约从公元前 8000 年至前 2000 年。

西域的新石器时代文化，过去曾经认为是很多的，遍布全域各地。最初被划分为三大文化，即细石器文化、彩陶文化和砾石文化；后来又改称为三大文化类型，即第一类以出土大量细石器为特征，第二类以比较大型的磨制石器为主要特征，第三类以出土彩陶器为重要特征。这种认识和划分，基本上都是建立在非常零碎的地面调查采集资料的基础上，缺乏准确的科学的地层学、类型学和年代学依据，所以总是给人们一种扑朔迷离、不得要领之感。实际上，最近十多年来的田野考古工作已经证实，过去那些认识和划分方法是不科学的，诚无足取。大量资料表明，过去曾经认为的许多所谓新石器时代文化遗址或墓葬，往往都伴出有铜器或铁器，其绝对年代亦较晚后，未见有早于公元前 2000 年者。因此，它们实际上并不是新石器时代文化，而应属于青铜时代或早期铁器时代文化。目前可以这样说，迄今为止，西域地区除了少数几处有可能属于新石器时代文化的遗址之外，真正像样的、准确的新石器时代文化尚未发现。

所谓有可能属于新石器时代文化的遗址是指根据其采集遗物推测有可能是新石器时代，但却并不能完全确定，并不排除它们也有可能会早于新石器时代或晚于新石器时代。就目前所知，这类遗址主要有东疆区吐鲁番市的阿斯塔那，北疆区乌鲁木齐市的柴窝堡，南疆区尉犁县的辛格尔和罗布淖尔周围一带、疏附县的乌帕尔等。

阿斯塔那遗址被多次调查，前后共采集 700 余件石器和 100 多块陶片。石器包括细石器、石片石器、石核石器和大型琢制石器。细石器很多，有石叶和石核，石叶薄而细长，大部分呈长方形，侧缘有修琢加工和使用痕迹。石核呈圆锥形和棱柱形，有剥片疤痕。石片石器也很多，在边缘用压剥法加工修整出刃尖而成各种刮削器、尖状器、敲砸器、锛形器等，有的通体进行非常精致的加工而成桂叶形石镞、石矛或石刀。石核石器数量较少，主要有砍砸器、刮削器和尖状器。大型琢制石器数量亦不多，主要有磨盘、磨棒、石砧、石球等。陶片基本上是夹砂红陶，多为素面，少数饰有按捺纹、编织纹、篦纹、划纹、篮纹等。有一定数量的彩陶，在红色陶衣上画黑色彩绘，花纹母题不甚清楚，只能看到网格纹和一些粗细短线。陶器器形主要有缸、瓮、壶、钵、碗、碟等[1] [图一:4~7]。

柴窝堡遗址被调查过多次，共采集 600 多件石器和少量陶片。石器分细石器、石片石器、石核石器和粗大打制石器。细石器有石核和石叶，石核有船底形、楔形、圆锥形和圆柱形，侧面有多道长条形剥片疤痕。石叶呈长条形，两端多截断，有的两侧缘有加工或使用痕迹。石片石器数量最多，一般都在边缘进行加工而成各种

① 吴震：《新疆东部的几处新石器时代遗址》，《考古》，1964 年第 7 期。

各样的刮削器、尖状器、雕刻器等，有的则通体进行比较精致的琢修加工而成刀和镞。石核石器很少，仅有一件刮削器，通体加工修整。粗大打制石器有一定数量，用较厚大的石片在边缘进行加工而成刮削器、尖状器、砍砸器等。陶片主要是夹砂红陶，少数是夹砂灰陶，其中有两块彩陶片，绘红色网格纹①［图一：8～10］。

辛格尔遗址曾被采集数百件石器和一些陶片。石器主要是打制细石器和石片石器，也有少量磨制石器。细石器有圆锥形和圆柱形石核及两侧边多有加工痕迹的长条形石叶，石片石器有各种刮削器和尖状器等，最典型最具特征的是通体用压削法进行相当精细加工的形体非常规整的桂叶形石镞、矛或刀。磨制石器有残破的磨盘和磨棒。陶片大都是夹砂红褐陶，个别的饰有划纹和凸弦纹。在遗址内发现有直径约1～5米的灰色居住址遗迹，同时还见有被火烧硬并高出地面的灶址②［图一：11、12］。

罗布淖尔周围一带遗址经过多次调查，先后采集数百件石器和陶器，同时还有铜器和铁器。石器包括细石器、石片石器、石核石器、大型打制石器和磨制石器。细石器有石核和石叶。石核多呈圆柱形、方柱形和半圆锥形，剥片疤痕显著。石叶窄长，有的两端截断，两侧边有使用痕迹；有的在一端加工而成尖状器。石片石器主要是各种刮削器，同时还有通体加工精细形体规整的桂叶形石镞或矛、刀。石核石器较少，主要是刮削器和砍砸器，保留有剥片疤痕。大型打制石器亦较少，有斧、刀、锤等，加工较粗糙，略加打制而成，多保留自然砾石面。磨制石器有一定数量，但主要是玉斧和玉锛。陶器为夹砂褐陶或灰陶，有个别彩陶片，在红色陶衣上绘黑彩，花纹为倒三角、水波纹和竖条纹。铜、铁器有镞、刀等③［图一：13～16］。

乌帕尔遗址被采集有400多件石器，另外还有陶片和小件铜器。石器主要是细石器和石片石器，也有少量磨制石器。细石器有石核和石叶。石核呈半圆锥形、半圆柱形和楔形。石叶呈长条形，有的两端截断，有的一端加工修整成尖而为尖状器。石片石器有各种刮削器、尖状器和镞、刀，磨制石器有刀和磨盘。陶片均是夹砂红陶，很破碎。铜器有珠和棒④。

上述这些遗址均有大量的打制细石器和石片石器，同时还有磨制石器和陶器，根据新石器时代的一般特征，它们有可能属于新石器时代。但是，它们也都是地面调查采集，缺乏地层根据，也无科学测定的准确年代数据，而有些石器如柴窝堡的船底形细石核是我国细石器传统中较早的器物，可以认为是中石器时代遗物，阿斯塔那、柴窝堡、辛格尔、罗布淖尔的桂叶形石镞或矛在属于青铜时代的孔雀河古墓

---

① 新疆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新疆柴窝堡湖畔细石器遗存调查报告》，《考古与文物》，1989年第2期。

② F. Bergman, *Archaeological Researches in Sinkiang* . Stockholm, 1937.

③ A. Stein, Serindia. Oxford, 1921. 黄文弼：《罗布淖尔考古记》，中国西北科学考察团丛刊之一，1948年。新疆楼兰考古队：《楼兰古城址调查与试掘简报》，《文物》，1988年第7期。

④ 王博：《新疆乌帕尔细石器遗址调查报告》，《新疆文物》，1987年第3期。

沟墓葬和更晚的属于历史时期的楼兰古城中亦有发现；同时，乌帕尔见有铜器，罗布淖尔见有铜、铁器，阿斯塔那和罗布淖尔又有彩陶，而西域地区的彩陶，就目前所知，基本上都是与铜器和铁器共存。因此，这几处遗址也有可能会早到中石器时代和晚到青铜时代甚至早期铁器时代。所以，我们现在只能说它们有可能属于新石器时代，但并不能说它们就一定是新石器时代。准确的结论，还有待于今后继续工作和研究。

需要指出，除了上述遗址之外，在西域各地还发现有许多细石器遗存或地点，它们主要有：东疆区吐鲁番市的雅尔湖，托克逊县的韦曼不拉克，鄯善县的克孜勒库木、洋海阿斯喀勒买来、塔西肯艾热克、阿克提热克、二村，北疆区木垒县的塔克尔巴斯陶、伊尔哈巴克，南疆区若羌县的阿尔金山自然保护区，且末县的江戛沙衣，民丰县的尼雅河东西两源汇合点附近，于田县的水文站南克里雅河左岸和县城东17公里处，皮山县的克里阳，柯枰县的萨尔干盆地东缘，巴楚县的喀柯塔格等等[①]。这些遗址或地点，目前一般都将它们与新石器时代联系在一起，其主要根据是它们均发现有细石核、细石叶、小刮削器等细石器。实际上，这些遗存或地点也都是地面调查采集；细石器材料比较单薄，数量很少，有的仅有几件，或有陶片伴存，或无陶片；有的又见有铜、铁器及瓷片，而细石器也并非一定是新石器时代的产物。因此，在未取得比较翔实的地层和年代科学资料之前，可以将它们作为探索新石器时代文化的一些线索，但还不宜将它们完全划归为新石器时代文化。

总之，除了上述那些有可能属于新石器时代文化和仅可以作为探索新石器时代文化的一些线索的含有细石器的遗址或地点外，西域真正像样的、准确的新石器时代文化尚未发现。所谓真正像样的、准确的新石器时代文化应该是指：经过较大规模科学发掘的遗址或墓葬，其经济形态主要是农业或畜牧业，生产工具主要是打制和磨制石器（包括细石器）而绝对没有铜器或铁器，生活用具主要是陶器（包括彩陶），其绝对年代经科学测定是在公元前2000年以前。之所以取这一年代为界线标志，是因为西域周围其他各地区如中亚和南西伯利亚、我国的甘肃和青海、印度等地的新石器时代文化大都在公元前2000年以前，而在这一年代之后，它们大都进入青铜时代。西域自当不会有很大例外。这样的遗址或墓葬在西域是应该存在的，只是现在尚未发现而已，需要今后努力探索和发现。只有当这样一些遗存被发现和确定，我们才有可能来讨论西域新石器时代文化的各种问题，因此，就目前而言，西域新石器时代文化的研究基本上还是一个空白。

尽管如此，前面已经介绍过的几处有可能属于新石器时代文化的遗址在某种

---

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普查办公室、吐鲁番地区文物普查队：《吐鲁番地区文物普查资料》，《新疆文物》，1988年第3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普查办公室、昌吉回族自治州文物普查队：《昌吉回族自治州文物普查资料》，《新疆文物》，1989年第3期。黄慰文、欧阳志山、瑞迪克、梅莎莉、雷加强：《新疆塔里木盆地南缘新发现的石器》，《人类学学报》，1988年第7卷第4期。王炳华：《新疆细石器遗存研究》，《干旱区新疆第四纪研究论文集》，新疆人民出版社，1985年。

程度上也可能会粗略地反映当时西域人们的生活情况。例如:辛格尔遗址发现有居住址和灶址,说明当时人们已经过上了定居生活。每个遗址都有陶器,陶器的生产一般都是与定居生活分不开的。有的遗址见有石磨盘和石磨棒,这种石器一般都认为是加工粮食谷物的工具,由此可以推测当时可能已经有了一定的农业生产,而农业生产也是与定居生活密切相关的。另一方面,各遗址都有大量的细石器和石片石器及大型打制石器,这是猎获动物和加工肉食的工具,据此可知狩猎和采集经济在当时可能还占有很大的比重。至于是否已经有了畜牧业,由于缺乏直接可靠的资料,尚难确定。有的遗址采集的陶片上有简单的装饰纹样,特别是彩陶花纹,这是当时人们的审美观念和原始艺术的反映,显示了精神生活的某些侧面。

第五节 铜石并用时代

铜石并用时代是新石器时代与青铜时代之间的一个过渡时代,其主要特征是生产工具依然主要是石器,但同时也使用红铜器,即已掌握了铜的冶炼术,用冷锻或铸造法制造红铜小件生产工具和装饰品。这一时代在世界各地的研究程度是不一样的,许多地方尚缺乏明确的认识和研究,例如我们中国就是如此。因此,也有人主张不单独划分出铜石并用时代,而将其归属于新石器时代末期。

西域的铜石并用时代文化,过去曾经认为是很多的,这主要是因为过去曾经认为西域的新石器时代文化遍布全域各地,而铜石并用时代又是属于新石器时代末期的缘故。前面在新石器时代一节中已经说到,根据目前最新的研究和认识,西域真正像样的、准确的新石器时代文化尚未发现,过去曾经认为的许多所谓新石器时代文化实际上并不是新石器时代文化,而应该属于青铜时代或早期铁器时代文化。这样,过去曾经认为的许多所谓铜石并用时代文化自然也就不可能是铜石并用时代文化,而也应该是青铜时代或早期铁器时代文化。于是,西域的铜石并用时代文化目前也就成了一个空白。其实,由于铜石并用时代是新石器时代与青铜时代之间的一个过渡时代,所以,一般来讲,只有当某个地区的新石器时代文化和青铜时代文化研究得比较充分时,才有可能比较有把握地研究和确定哪些遗存是属于铜石并用时代文化。既然西域真正像样的、准确的新石器时代文化目前还未发现,而青铜时代文化目前也刚刚开始认识和研究,还远远谈不上深入和系统(见下章),那么,在这种情况下,要研究和确定西域的铜石并用时代文化显然是有很大困难的。也就是说,目前谈论西域的铜石并用时代文化尚为时过早。

第二章　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

第一节　青铜时代

青铜时代是人类历史发展中的又一个重要时代，其主要特征是制造和使用青铜器。青铜是以红铜原料为主要成分，另外再加入锡或铅的合金。加入锡或铅，是为了降低铜的熔点，增加铜液的流动性以便于铸造，同时又可加强其硬度。很明显，青铜器的冶炼和铸造技术是很复杂的，因为这需要用化学方法先从矿石中提炼出铜、锡和铅，再将它们熔炼成合金，最后再浇铸成器。这种技术方法的发明和广泛采用，改变了过去人类只能被动地利用大自然赏赐的到处都有的直接原料如石块、木头、粘土等来制造工具和其他用具的状况，而是能动地利用自然界分布并不普遍的间接原料矿石经过化学加工后再制造成各种需要的工具和器皿，这是生产力方面的一个质的进步。不过，在青铜时代，生产工具主要还是石器。在世界上，有些地区的青铜时代往往与人类文明社会相联系，在该时代出现了文明社会的几大要素，即国家、城市、文字和青铜器。与过去的原始社会相比较，这是一个质的飞跃，所以，也有人将这个时代称为“新石器时代革命”之后的“都市革命”。青铜时代的绝对年代，世界各地不尽一致，大概而论，为公元前3000年到前1000年左右。

西域的青铜时代文化，过去长期以来一直是个空白，这主要是由于青铜时代的文化遗存都曾被误认为是新石器时代或铜石并用时代文化，从而掩盖、模糊和影响了对青铜时代文化的认识和研究。最近几年，这种情况开始有所改变，西域青铜时代文化已被正式提到了议事日程之上。

根据目前已知的资料，基本上可以断定属于青铜时代文化的遗存主要有东疆区巴里坤县的南湾墓葬、兰州湾子遗址、奎苏遗址和石人子遗址，伊吾县的军马场遗址、盐池遗址和卡尔桑遗址，吐鲁番市的哈拉和卓遗址，北疆区塔城市的卫生学校遗址和墓葬，南疆区尉犁县的孔雀河下游古墓沟墓葬和小河附近的第五公共墓地，和硕县的新塔拉遗址和曲惠遗址，库车县的哈拉墩遗址，阿克苏县城附近遗址和喀拉玉尔衮遗址，疏附县的阿克塔拉遗址等。

南湾墓葬、兰州湾子遗址、奎苏遗址、石人子遗址、军马场遗址、盐池遗址和卡尔桑遗址似有一定的相同性，有可能属于同一种文化类型。南湾墓葬共发掘了100余座，可惜资料未整理发表。墓葬为竖穴土坑，有用原木相互搭叠而成的木框架葬具，其内葬一人或几人，其外亦往往有完整或散乱的骨架，或一次葬，或二次

葬,骨架完整者多为侧身屈肢。随葬品有陶器、铜器、石器等。陶器基本是夹砂红褐陶,均手制,多素面,器形有双耳和四耳鼓腹罐、单耳罐、单耳钵、单耳杯等。有一定数量的彩陶,红衣黑彩,也有少量的红彩和白彩,花纹主要是在口沿内外有一圈小倒三角,其下接绘竖条纹或内填网格纹的大倒三角,三角之间又填以曲线纹、树枝纹、小圆点等,有的则是在腹部用红色或白色画几条粗短竖线或十字纹。铜器有刀、镞、锥、钺、镜、牌、管、耳环、钮、珠等,其中一件经分析鉴定是红铜。石器有磨制锤斧、锥等。墓葬已测有3个碳-14年代数据,分别为距今3080±110年、3100±115年和3110±115年(均经树轮校正),即为公元前1150年左右。兰州湾子遗址在地面上是一种直径和高度均约二三十米的大型土石堆,经发掘证明里面是石构房屋建筑,面积较大,约有200平方米。分作前后两室,前室在北,门向东开,后室位南,与前室有门道相通。墙壁用大小1米左右的巨石砌成,内壁面平整,残高约2米,厚约3米。共见有3层居位面,上有用卵石垒成的圆形灶址。在后室底部见有柱洞,洞内尚有木柱残段。在房址内发现有许多人骨,或完整或散乱,约共有17具个体,多为婴幼儿和老年妇女。出土遗物有陶器、石器和铜器等。陶器均为夹砂红褐陶,手制,素面,多为碎片,仅复原一件双耳鼓腹罐。有少量彩陶,红衣黑彩,花纹为口沿处一圈倒三角,其下接绘大倒三角和网格纹。石器有石球和大型石磨盘,铜器有环首小刀和大型圈足双耳铜鍑。另外,还发现有炭化小麦粒。测有一个碳-14年代数据,为距今3285±75年,即公元前1300年左右[①]。奎苏遗址被多次调查,地面上也是圆丘形土石堆,里面可能也是石构房屋建筑。先后采集有陶片和彩陶片、磨制石锤斧、石杵、石杯、铜斧、铜镈、铜刀等。测定有两个碳-14年代数据,分别为距今3000±110年和2690±125年(均经树轮校正),后一个数据略嫌偏晚,按前一个数据,约为公元前1000年。石人子遗址也被多次调查,并试掘过一条探沟。地面上也是圆丘形土石堆,出土和采集有陶器和石器。陶器多为夹砂红陶,手制,素面,其中有彩陶,红衣黑彩,花纹有倒三角、内填网格的倒三角、横竖条纹等,器形有双耳鼓腹罐、单耳罐、瓮等。石器有磨盘和锤斧。另外还发现有残铜块和炼渣及炭化小麦粒[②]。军马场遗址只经过调查,地面上同样是圆丘形土石堆,直径约38米。采集有磨制石磨盘、石球、石臼和彩陶片,花纹为在口沿处有一圈倒三角,其下接绘内填网格的大倒三角或竖条纹[③]。盐池遗址是一座小城址,略呈正方形,周长约300米,面积约6400平方米,城墙用卵石砌垒。曾经进行过试掘,清理了城内的两座房址。房址呈长方形,保存较好的一座长约16米,宽约6米。墙壁用卵石砌垒,壁面用草泥抹平后再涂一层白灰皮,墙厚约1米。出土和采集的遗物

① 王炳华、伊弟利斯·阿不都、邢开鼎:《巴里坤县兰州湾子三千年前石构建筑遗址》,《中国考古学年鉴》(1985),文物出版社,1985年。

② 吴震:《新疆东部的几处新石器时代遗址》,《考古》,1964年第7期。李遇春:《新疆发现的彩陶》,《考古》,1959年第3期。

③ 常喜思:《伊吾军马场新石器时代遗址调查》,《新疆文物》,1986年第1期。

主要是陶片、磨制石锤斧和石勺等，同时还见有烧焦的小麦粒[①]。在卡尔桑遗址进行过多次调查，采集有陶器、石器、骨器和铜器等。陶器为夹砂红陶，手制，多素面，少数有刻划纹、窝点纹和按捺纹，器形可见有双耳罐、双耳壶等。亦有彩陶，红衣黑彩，花纹有曲线纹等。石器有打制和磨制的石斧、石杵、石磨盘、石锄、石球、石罐等。骨器有锥、匕、鹿角器。铜器有锥、镞、环等[②]。

哈拉和卓遗址曾经被试掘，发现有房屋遗迹。其墙壁用土坯砌垒，内有灶坑。出土遗物主要是陶器和石器，同时还有一件双翼扁铤铜镞。陶器多夹砂红陶，手制，素面。有一定数量的彩陶，红衣黑彩，花纹有倒三角、内填网格的大倒三角、竖条纹、横竖短线等。器形可见有圜底钵、釜、盆等。石器主要是打制的半月形石刀和石镰，同时还有石锤斧[图一：8～20]。有一个碳－14年代数据，为距今3030±130年（经树轮校正），即约为公元前1100年[③]。

考古人员在塔城市卫生学校遗址和墓葬进行过发掘。遗址区和墓葬区隔河相望，距离约150米。遗址区发掘面积370平方米，未见什么遗迹现象，墓葬区共发掘了19座。墓葬形制有两种，一为石棺，有单棺和双棺之分，口部均有盖板石；一为竖穴石室，有的口部有盖板石，有的则无。葬式亦有两种，即土葬和火葬，土葬者为侧身屈肢，头向西，火葬者仅撒有骨灰。遗址和墓葬中的出土遗物基本一致，主要是陶器，石器和铜器。陶器多为夹砂灰褐陶，手制，纹饰有刻划三角纹、篦纹、指甲纹、麦粒纹等，器形主要是大口无耳平底罐。石器有磨盘、磨棒、杵、锤、斧、锄、砧等，还见一件圆锥形细石核。铜器有耳环、项珠、铜条等[④]。

孔雀河下游古墓沟墓葬和小河附近的第五公共墓地的文化内涵基本一致，可以属于同一种文化类型。孔雀河下游古墓沟墓葬共发掘了42座，其墓葬结构有两种：一种是竖穴沙室，在地面上于墓室东西两端各埋一根木柱以示标志，墓室内有木质葬具，系用两块弧形木板相向而立，其两端之间各立一块小板挡头，下无底板，上有多块小盖板，其上再覆以羊皮或草编织物。葬具内多置一人，男女老少均有，仅有个别的合葬两个或三个男性，均仰身直肢，头东足西。另一种是在地面上埋下7圈比较规整的环形木桩，其外又有许多木桩呈放射状向四周展开，环形木桩中间即为墓室。墓室内亦有木质葬具，但均已朽烂，仅见盖板和长方形边板痕迹。葬具内均埋一男性，仰身直肢，头东足西。两种墓葬中的随葬品基本是一样的，主要有毛皮和毛织衣物、草篓、木盆、木碗、木杯、角杯等日用品，玉、骨、石、铜等装饰品，另外还有木雕和石雕人像、桂叶形石镞、小麦粒和粟粒等。这些墓葬共测有9个碳－14年代数据，分别为距今6412±117年、4730±135年、3980±100年、3970±85

---

① 黄文弼：《新疆考古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1983年。

② 吴震：《新疆东部的几处新石器时代遗址》，《考古》，1964年第7期。

③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新疆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建国以来新疆考古的主要收获》，《文物考古工作三十年》，文物出版社，1979年。

④ 李肖：《新疆塔城市考古的新发现》，《西域研究》，1991年第1期。

年、3925±180年、3880±95年、3810±120年、3765±145年、2175±115年(均经树轮校正),除去个别偏早和偏晚者外,大都在距今3800年上下,即约为公元前1800年[①]。小河附近的第五公共墓地曾经清理过8座,其墓葬结构与前述孔雀河古墓沟墓葬基本一样,有的在木棺两端各立一根木柱,有的在地面也埋有许多木桩,但都保存不好,破坏严重。出土遗物也是毛皮衣物、草篓、木器、木雕人像、铜饰件、桂叶形石镞等[②]。

新塔拉遗址和曲惠遗址的文化性质相同,属于同一种文化类型。新塔拉遗址被多次调查,并作过小规模试掘。遗址上层似为一小城堡,城墙用土坯砌垒,但破坏严重,形制不明。下层发现有灶址和土炕,灶呈圆形,直径约0.6米。炕呈长方形,长2米,宽1.4米,用土坯平铺而成。灶与炕之间有用土坯砌成的长约1米的三角形甬道相通。出土和采集的遗物有陶器、石器和铜器。陶器多夹砂红褐陶,也有夹砂黑褐陶和灰陶,均手制,多素面,但也有一部分饰有刻划纹、篦纹、锥刺纹、附加堆纹、按捺纹、凸弦纹等。彩陶较多,大部分敷黄白色陶衣,上绘紫色或红色彩绘,亦有红色或灰色陶衣上绘黑色或紫色彩绘者。花纹主要有倒三角、内填平行斜线的正三角、折线纹、网格纹、锯齿纹、水波纹等。器形主要有双耳罐、筒形杯、瓮、缸、釜、钵、碗等。石器多为磨制,亦有琢制和打制者,主要有磨盘、磨棒、杵、镰、斧、锤斧、球、砺石、锥、臼、砍砸器、刮削器等。铜器有斧、镞、锥、刀等[图一:17、21~23]。另外,还发现有朽粟残骸。测有两个碳-14年代数据,分别为距今3640±145年和3375±155年(均经树轮较正),即为公元前1500年左右[③]。曲惠遗址亦被几次调查,采集有陶片和石器,其特征和器类与上述新塔拉遗址无大区别。

哈拉墩遗址、阿克苏县城附近遗址、喀拉玉尔衮遗址和阿克塔拉遗址有一定的共同性,有可能属于同一种文化类型。哈拉墩遗址被发掘,在唐代文化层下是早期文化层,在该文化层中发现有房址和灰坑。房址形制不清,仅见有柱子洞。灰坑呈不规则椭圆形,直壁。出土遗物主要是陶器、石器和骨器。陶器基本是夹砂红陶,也有少量夹砂灰陶,手制,表面敷白色或红色陶衣。多数都有比较简单的纹饰,多施于器物的上腹部和口沿处,常见的是压有按捺纹的附加堆纹、呈多道平行线和多道连续折线的凸棱纹、刻划三角纹和圆圈纹等。有较多的彩陶,大部分敷白色陶衣,少数为红色陶衣,上绘红色或紫色彩绘,花纹有三角纹、多道连续折线纹、多道水波纹和平行线纹、锯齿纹等,在许多线条一侧挂有小垂点。器形有双耳罐、杯、盘、碗、盆、盂、三足器等。石器主要是磨制的,亦有少量打制者,计有半月形石刀或石镰、石铲、石杵、石球、石凿、石臼、石环、石锥、砺石及饰件等。骨器主要有锥、镞、

① 王炳华:《孔雀河古墓沟发掘及其初步研究》,《新疆社会科学》,1983年第1期。
② F. Bergman, Archaeological Researches in Sinkiang. Stockholm, 1937.
③ 新疆考古所:《新疆和硕新塔拉遗址发掘简报》,《考古》,1988年第5期。张平、王博:《和硕县新塔拉和曲惠遗址调查》,《考古与文物》,1989年第2期。

针、簪等[图一:24~26]。另外,还发现有烧焦的谷子残迹[1]。对阿克苏县城附近遗址仅作过调查,采集有陶片和石器。陶片多为夹砂灰陶,有的饰有蓝纹。石器多是用大小不同的天然砾石从两边打制而成,有扁平和长圆形的石刀和网坠,同时还见一件磨制极精致的半月形石镰[2][图一:28~29]。喀拉玉尔衮遗址被试掘过一个探方,在地下4米多深的洪积层中发现有文化层,出土有陶片、石器、骨器和铜器。陶片多为夹砂红陶和灰陶,均手制,多素面,少数饰有刻划纹,有的在口沿处戳穿一圈小孔,器形可见有单耳罐、盆、钵、壶、杯等。石器有磨制的锛和斧形器,还有许多打制石器后剩下的卵石块。骨器有锥,铜器有小环。另外,在遗址中还见有马、羊骨骼[3]。对阿克塔拉遗址只进行过调查,它包括有4个相互毗连的小点,即阿克塔拉、温都洛克、库鲁克塔克和德沃勒克。在地面上采集有许多陶片、石器和少量骨器、铜器等。陶器多为夹砂红褐陶,亦有少数夹砂灰陶,均手制,多素面,少数饰有划纹、附加堆纹和乳丁纹,在许多器物的口沿处戳穿一圈小孔,器形主要有罐、盆、钵、瓮、釜、盘、碗、杯等。石器大部分为磨制,少数系打制,主要有半月形石刀、石镰、石磨盘、石杵、石球、石锤斧、石环、砺石、石镞、石纺轮等。骨器有一件磨制甚精的骨镞,铜器有小刀和残碎饰件,小刀经化验鉴定是红铜[4] [图27、30~35]。

上面所介绍的这些遗址或墓葬,多数都见有铜器,少数虽未见铜器,但其他遗物或遗迹现象与出有铜器的遗址基本相同或一致,估计它们也是会有铜器的,只不过是尚未发现而已。这些铜器,基本上都未进行科学分析鉴定,虽然有的报导称其为青铜,但也仅是根据表面观察,而个别经过化验鉴定者又是红铜。不过,从总体看,这些铜器的数量已经比较普遍,而有些铜器如环首刀、有翼镞、带纽镜、较大型的斧、钺、锛、镘等似乎不宜用冷锻法锤打而成,而需用较进步的范铸法浇铸而成,有的则要用更复杂的多范合铸而成,从制造工艺水平看,它们似应为青铜时代的产物。另外,从有些墓葬中木质葬具的加工痕迹观察,亦非青铜工具所不能为。另一方面,上引许多碳-14年代数据表明,这些遗址或墓葬的绝对年代都在公元前2000年到前1000年范围之内,而在这一年代时期内,世界其他许多地方特别是西域周围的地区都已经是或早已是青铜时代了。例如欧洲公元前3000~前1450年的米诺斯文明、公元前2500~前2000年的竖穴墓文化和钟杯战斧文化及迈科普文化,北非埃及公元前2133~前1786年的中王朝和公元前1567~前1085年的新王朝,西亚公元前2900~前2371年的苏美尔早王朝和公元前2371~前2230年的阿

---

① 黄文弼:《新疆考古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1983年。

② P.Teilhard de Chardin and C. C. Young, On Some Neolithic(and Possibly Palaeolithic) Finds in Mongolia, Sinkiang and West China. Bulletin of the Geological Society of China, Vol. XII. Peking, 1932.

③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族研究所考古组:《阿克苏县喀拉玉尔衮古代遗址》,《新疆考古三十年》,新疆人民出版社,1983年。

④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考古队:《新疆疏附县阿克塔拉等新石器时代遗址的调查》,《考古》,1977年第2期。

卡德王朝，东亚中国公元前2000～前1500年的二里头文化、公元前1500年左右的二里岗文化和公元前1300～前1100年的殷墟文化，西域北面南西伯利亚公元前2000～前1000年的卡拉苏克文化和公元前2000年左右的奥库涅文化，西域西面中亚地区公元前3000～前2000年的安诺四期和五期文化、公元前2000～前1000年的安德罗诺沃文化和公元前2000～前1000年的楚斯特文化，西域南面印度公元前3000～前2000年的哈拉帕文化、公元前2650～前1170年的赭色陶文化和公元前1800～前1400年的涅瓦斯文化，西域东面我国甘肃和青海公元前2300～前1900年的齐家文化、公元前1400～前1100年的寺洼文化和公元前1000年左右的辛店文化等等都是青铜时代文化。因此，目前将这些遗址或墓葬暂定为青铜时代似乎是比较合适的。

根据上述介绍，西域青铜时代的绝对年代大约为公元前2000年至前1000年间，与世界其他各地相比，基本是同步的。在这个时代，按目前已知资料，东疆区和南疆区人类活动是比较频繁的。他们已经普遍制造和使用青铜器，不过这些铜器基本上都是小件工具和装饰品，少见或根本不见较大型的食器、礼器和乐器，这一点与我国中原地区青铜时代的殷商时期相比有些相形见绌，然而这可能正是西域青铜时代文化的一个特点。除铜器外，石器的制造和使用仍然很普遍，既有打制者，也有磨制者，而以后者为主，且主要是生产工具。这说明西域青铜时代的主要生产工具依然是石器，这一点与其他各地的情况是一致的。这些生产工具主要有石锤斧、石锄、石刀、石镰、石磨盘、石磨棒等，它们的功用是明确的，即锤斧和锄用以开挖土地，刀和镰用来收割谷物或割斩谷穗，磨盘和磨棒用以辗磨谷粒，很明显，它们都是农业生产工具。这说明，在青铜时代，西域农业生产可能已经成为主要的经济形态。实际上，前述有相当一些遗址或墓葬如兰州湾子遗址、石人子遗址、盐池遗址、孔雀河古墓沟墓葬、新塔拉遗址、哈拉墩遗址等都发现有小麦、粟和谷子遗骸，即是最好的实物例证。在少数遗址和墓葬中发现有马、羊骨和皮革、毛织衣物，这应该是存在畜牧经济的反映，不过，由于数量有限，可能说明这种经济在当时还是一种辅助经济，不一定完全从农业经济中独立出来。另外，有些遗址或墓葬中见有石镞、铜镞和骨镞，说明当时也存在一定的狩猎经济。陶器是当时人们最主要、最普遍的生活器皿，各遗址都有大量的发现，说明制陶业已经比较发达，可能已经出现了独立的制陶手工业。陶器中彩陶较多，但是花纹一般都比较简单，这既反映了当时人类的精神艺术生活，同时也是西域青铜时代文化的一个特点。因为在我国中原地区，彩陶仅存在于新石器时代，到青铜时代即已消亡，可是在西域，它不但继续存在于青铜时代，甚至还继续存在于早期铁器时代。其实，这不只是西域的特点，在我国甘肃、青海地区和中亚五国地区也同样具有这种现象。与青铜器的冶炼铸造、农业生产和陶器制造相适应，要求人们有固定的定居生活，前述有些遗址中发现的房屋住址、灶址、灰坑等即是这种定居生活的反映。特别需要指出的是，在

哈拉和卓遗址和新塔拉遗址中发现土坯,用土坯建造房屋是建筑史上的一大进步,因为用土坯可以在地面之上砌墙建房,通风、干燥又明朗,这是过去那种黑暗潮湿的地穴或半地穴式住房所无法比拟的。于此,也可见西域青铜时代文化住房之一斑。关于这个时代西域的社会性质如何,我们可以作出下面一些分析和推测:1.南湾墓葬在木框架葬具内葬一二人,同时又往往在葬具外或其上面的填土中埋一些散乱人骨架,一般而言,葬具内是墓主人,而葬具外者有可能是殉葬者或奴隶。2.兰州湾子石构房址中有许多散乱或完整人骨,多为婴幼儿和老年妇女,如果这不是因猝然战乱或突发灾祸未能逃离而死亡者,则有可能是建造房屋时的殉奠者。3.孔雀河下游古墓沟墓葬和小河附近第五公共墓地出土有木雕和石雕人像,它们有可能是殉葬奴隶的象征或替身。4.盐池遗址和新塔拉遗址有小城堡,而城堡的出现一般说是阶级斗争的产物,是文明社会的标志。根据这些分析和推测,西域在青铜时代即大约公元前2000年至前1000年时可能已经进入了阶级社会。

上面这些论述,都是以前面所介绍的那些遗址或墓葬作为青铜时代文化遗存为前提的。需要指出的是,西域青铜时代文化的认识和研究刚刚开始和起步,发现和确认的遗存还较少,资料也很贫乏,大规模的科学发掘亦较少,而有的发掘资料又未全面进行整理发表,所以许多问题还都难于深入探讨,现有的某些认识也可能还有某些可商榷之处。譬如前面所介绍的那些遗址或墓葬是否有的还有可能会晚到早期铁器时代?西域青铜时代的开始年代是否还有可能早于公元前2000年?现有的这些遗址或墓葬的文化类型如何划分?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如何?等等。总之,目前关于西域青铜时代文化的认识和看法是非常初步的,随着今后田野考古工作的不断开展和深入,这些认识和看法肯定也会随之不断修正、完善和深化。

第二节　早期铁器时代

铁器的发明和使用,空前地提高了社会生产力,使人类社会进入了一个全新时期,直到今天,我们都还处在铁器时代之中。早期铁器时代是指人类发明和使用铁器的最初阶段,其主要特征自然是制造和使用铁器(人工铁而非陨铁),但同时也还存在铜器和石器。在早期铁器时代,世界上有的地方进入了奴隶社会,有的地方则开始进入封建社会。传统观点认为,世界上最早的人工铁制器是出现在公元前15世纪至前14世纪的西亚赫梯王国,到公元前12世纪赫梯王国垮台后,铁器才向四周传播开来。但是近些年来新的研究意见则认为,铁器时代的开始是在公元前19世纪,其中心也不止一个,既有西亚的安那托利亚,也有印度,同时还有中国。也就

是说，铁器的起源是多元的，其年代也未必完全一样[①]。

西域的早期铁器时代是最近几年才逐渐提出来的一个新的概念，它是指西域从铁器开始出现至公元前后即汉代这一时期。过去，由于未有这种概念，所以往往将这一时期内含有彩陶的遗址和墓葬划定为新石器时代或铜石并用时代，或者将出有铁器的遗址和墓葬一律定为春秋战国或汉代。这既影响了时代划分的准确性，同时也束缚了人们对西域特殊情况的认识。实际上，一方面，西域在汉代以前并没有什么历史朝代记载，春秋战国时期只是我国中原地区的历史朝代，并不适合西域的实际情况；另一方面，许多考古资料已经证实，西域的彩陶延续时间较长，它不但与铜器共存，甚至还与铁器共存，而西域铁器出现的时间又要较我国中原地区为早，至少要比传统观点所认为的春秋中晚期早出三四百年。因此，如果用我国中原地区的一些传统观念来对待西域的考古资料，难免会发生差错或误会。过去长期以来西域史前文化的面貌之所以混沌不清，很大的一个原因即在于此。总结经验教训，在西域确立早期铁器时代这一新的概念，将会更加符合西域的实际情况，更有利于探讨和廓清西域的史前文化。

根据目前已知的资料，西域的早期铁器时代文化是很多的，遍布于全域各地，其中有两个已被正式命名的文化即焉不拉克文化和察吾乎沟口文化[②]。除此之外，主要的遗址或墓葬还有：东疆区哈密市的庙尔沟墓葬，伊吾县的苇子峡墓葬和巴克奇拉墓葬，巴里坤县的弯沟墓葬，鄯善县的苏巴什、霍加木阿勒迪、三坎克日、洋海、吐格曼博衣、奇格曼、墩买来墓葬和东巴札、伙什江札、墩买来、苏贝希遗址，吐鲁番市的艾丁湖和雅尔湖沟北墓葬，托克逊县的英亚依拉克、喀格恰克、乔拉克坎儿井、克尔间墓葬和小草湖遗址，北疆区乌鲁木齐市的南郊、乌拉泊水库、阿拉沟、鱼儿沟、艾维尔沟墓葬，乌鲁木齐县的东河坝破城子、苇子街村烂城子遗址和西河坝沿、方家沟北口、苇子街村、王家庄子村麻山、柴窝堡湖墓葬，米泉市的大草滩墓葬，木垒县的四道沟、木垒河岸、六十一公里、六十三公里、新户遗址和县城南郊墓葬，奇台县的半截沟、水磨河畔、鸡心梁疙瘩、白杨河、西坎尔孜遗址，吉木萨尔县的乱杂岗遗址，阿勒泰市的克尔木齐墓葬，察布查尔县的索敦布拉克墓葬，新源县的铁木里克、巩乃斯种羊场、黑山头墓葬和71团1连渔塘遗址，特克斯县的一牧场墓葬，尼勒克县的奴拉赛山和圆头山铜矿开采冶炼遗址及哈拉图拜墓葬，昭苏县的夏台、波马和萨尔霍布墓葬，南疆区且末县的扎洪鲁克墓葬，洛普县的山普拉墓葬，塔什库尔干塔吉克县的香宝宝墓葬等等。下面我们先介绍两个已经命名的文化，

---

① 孔令平、冯国正：《铁器的起源问题》，《考古》，1988年第6期。

② 关于新疆早期铁器时代文化，研究认识是不断发展的。除此二种文化外，有人又提出了两种新的考古学文化，即苏贝希文化和伊犁河流域文化，参见陈戈先生的文章：1.《新疆史前时期又一种考古学文化——苏贝希文化试析》，载《苏秉琦与当代中国考古学》，科学出版社，2001年。2.《新疆伊犁河流域文化初论》，《欧亚学刊》第二辑，中华书局，2000年。3.《察吾乎沟口文化的类型划分和分期问题》，《考古与文物》，2001年第5期。4.《焉不拉克文化补说》，《新疆文物》，1999年第1期。

然后再介绍各个不同的遗址和墓葬。

焉不拉克文化是分布于东疆区哈密地区的一种早期铁器时代文化，就目前所知，主要集中在哈密市西边的三堡、四堡和五堡一带，已经发现的遗存有焉不拉克墓葬和小城堡遗址、拉甫乔克墓葬、五堡水库墓葬等。焉不拉克墓葬共发掘过90座，其形制有三种：一为较大型的竖穴土坑，四周砌垒土坯二层台，主要实行多人合葬。二是较简陋的竖穴土坑，无二层台，主要流行单人葬。三是地面上的土坯墓室，大小不一，亦多行单人葬。三种墓葬的葬式主要是屈肢葬，但也有少数二次葬和个别仰身直肢葬。随葬品有陶器、铜器、铁器、石器、骨器、木器、毛织物等。陶器大部分是夹砂红陶，少数是夹砂灰陶和黑陶，均手制，多素面，个别的饰有附加堆纹、锥刺纹和乳丁纹。彩陶较多，基本是红衣黑彩，个别的饰黄白色陶衣，花纹主要有曲线纹、锯齿纹、水波纹、S形纹、内填网格的倒三角纹、倒三角及向下延长的竖线纹、十字双钩纹等。器形主要有单耳罐、单耳杯、单耳钵、单耳豆、腹耳壶、双耳罐、碗、纺轮等，钵和杯的底部一般都穿有小孔，口部往往被切割一部分后又重新打磨光平。铜器有刀、镞、锥、镜、牌、耳环、钏、针、珠等，铁器有刀、剑和戒指，石器有杵、铲、砺石、珠等，骨器有锥、针、纺轮、珠等，木器有盘、碗、勺、桶、锥、纺轮、男女俑等，毛织品有平纹、斜纹和编织物，多染以红、黄、绿、棕等色[图二：1~3、6~8]。这些墓葬共测有12个碳-14年代数据，分别为距今4055±85年、3825±130年、3665±115年、3650±125年、3590±135年、3430±140年、3330±135年、3240±135年、3235±135年、2760±135年、2735±115年和2515±90年（均经树轮校正），前面一些数据似嫌偏早，后面几个数据似较可信，大致可以定在距今3200~2500年，即约为公元前1200~前550年[①]。焉不拉克小城堡与焉不拉克墓葬同位于一地且紧相邻，曾被多次调查并经过小型试掘。城堡略呈长方形，面积约为60×50平方米，城墙夯筑，或用土坯砌垒。在南墙外清理了两间房址，中间有门道相通，墙壁用土坯砌垒。城堡内出土和采集的陶器与上述焉不拉克墓葬中出土者完全一致[②]。拉甫乔克墓葬仅清理了一座已遭破坏者，墓室为竖穴土坑，内葬一人，随葬单耳陶钵、残陶罐和铜锥各一件。两件陶器均为彩陶，红衣黑彩，花纹为横、竖、斜线和小菱形纹[③]。五堡水库墓葬共发掘过一百余座，详细资料尚未公布。墓葬形制为竖穴土坑，四壁有土坯二层台，多为单人葬，侧身屈肢。随葬品主要是毛皮和毛织衣物，同时也有陶器、铜器、木器和石器。陶器很少，仅有几件单耳罐和腹耳壶，有的是彩陶，红衣黑彩，花纹为倒三角和竖条纹。铜器有镞、针、牌、刀等，木器有桶、勺、碗、铣、耜等，石器有砍锄、磨盘、杵、球等，据说也曾出有个别铁器。另外，还见有马、

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厅文物处、新疆大学历史系文博干部专修班：《新疆哈密焉不拉克墓地》，《考古学报》，1989年第3期。

② 黄文弼：《新疆考古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1983年。

③ 新疆考古研究所东疆队：《新疆哈密拉甫乔克发现新石器时代晚期墓葬》，《考古与文物》，1984年第4期。

牛、羊骨和小米饼及青稞穗。测有 4 个碳 - 14 年代数据，分别为距今 3300 ± 150 年、3280 ± 150 年、3265 ± 140 年、2960 ± 115 年（均经树轮校正），大约为公元前 1200 ~ 前 1000 年[①]。总结上述介绍，焉不拉克文化的最主要的特征可以归纳为：城堡、房屋和墓葬建筑都使用土坯，墓葬为竖穴土坑，流行屈肢葬，典型陶器是单耳钵、单耳杯、单耳豆和腹耳壶，彩陶花纹主要有曲线纹、锯齿纹、S 形纹、十字双钩纹和倒三角纹，其绝对年代大约为公元前 1200 ~ 前 550 年。

察吾乎沟口文化是分布于西域中部天山南麓的一种早期铁器时代文化，就目前所知，分布范围较广，东起南疆和静县，西到南疆温宿县，已经发现的遗存有和静县的察吾乎沟口墓葬，轮台县的群巴克墓葬和温宿县的包孜东墓葬。察吾乎沟口墓葬共发现 5 片集中墓地，连续几年共发掘了数百座，除三号墓地外，余皆属该文化范畴。墓葬表面有石堆或石围，其周围往往附埋儿童墓和马头或牛头坑。墓室为竖穴石室，有的在一侧有短浅墓道，有的口部用大石板或木头棚盖，底部铺有细木条或草席葬具。流行多人二次合葬，每墓少者几人，多者数十人，骨殖非常散乱，少数较完整者多侧身屈肢，头向西北，但亦有仰身直肢头向他方者。随葬品主要有陶器、铜器、铁器、木器、石器、骨器等。陶器基本是夹砂红褐陶，手制，多素面，少数饰有斜刺纹或刻划纹。有一定数量的彩陶，在黄白色或红色陶衣上绘红色或黑色彩绘。花纹有三角纹、网格纹、横盘格纹、折线纹、竖条纹、菱形纹、回纹等。器形有带流罐、单耳罐、双耳罐、单耳杯、釜、壶、钵等。铜器有刀、矛、镞、锥、戒指、簪、镜、牌、马衔等。铁器有刀、锥、环、残釜片。木器有盘、勺、纺轮、箭。石器有磨石、锥、纺轮、珠。骨器有镞、纺轮、珠、镳等[图二：4、5、10 ~ 14]。共测有 19 个碳 - 14 年代数据，分别为距今 3185 ± 150 年、2940 ± 110 年、2935 ± 120 年、2910 ± 120 年、2875 ± 120 年、2850 ± 130 年、2810 ± 125 年、2770 ± 130 年、2755 ± 130 年、2740 ± 130 年、2695 ± 140 年、2690 ± 125 年、2670 ± 130 年、2645 ± 130 年、2580 ± 125 年、2575 ± 130 年、2485 ± 80 年、2420 ± 85 年、2210 ± 90 年（均经树轮校正），除去第一个和最后一个数据分别偏早和偏晚外，其余均在距今 3000 ~ 2400 年之内，即约为公元前 1000 ~ 前 500 年[②]。群巴克墓葬发现有 3 片集中墓地，其中一、二号墓地先后几次共发掘了 50 余座。墓葬表面有圆丘形砂砾土堆，其下有一个或几个墓室，有的墓室周围又有儿童墓和马头、骆驼头及狗坑。墓室均为竖穴土坑，有的在一侧有短浅墓道，墓室中往往立有木柱，口部棚架盖木，其上又铺以树枝和杂草，多点火焚烧，在燃烧过程中再掩埋封土。个别墓没有地下墓穴，而是用木头在地面上立出墓室和墓道，其上压盖封土。每墓室除少数是单人葬外，大部分是多人二次合葬，最多者达数十

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新疆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建国以来新疆考古的主要收获》，《文物考古工作三十年》，文物出版社，1979 年。

②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所新疆队、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文管所：《新疆和静县察吾乎沟口一号墓地》，《考古学报》，1988 年第 1 期。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新疆队、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文管所：《新疆和静县察吾乎沟口二号墓地发掘简报》，《考古》，1990 年第 6 期。

人，骨架较完整者或侧身屈肢，或仰身直肢，头向无定。随葬品有陶器、铜器、铁器、石器、骨器、木器、毛织品等。陶器基本为夹砂红陶，亦有个别夹砂灰陶，均手制，多为素面，少数饰有附加堆纹和凸弦纹。有少量彩陶，在黄白色陶衣上绘红色彩绘，花纹主要有内填平行短斜线的正倒三角纹、竖条纹、网格纹、波折纹等。器形有带流罐、双耳罐、单耳罐、单耳钵、单耳杯和壶。铜器有刀、戈、镞、带柄镜、牌、针、纺轮、马衔、饰件等。铁器有刀、剑、镰、锥等。石器有磨石、锥、珠等。骨器有锥、镞、纺轮、笄、镳等。木器有盘、杯、钵、镞、纺轮等。毛织品有染成紫、绿、黄、棕色的平纹和斜纹织物[图二:9、15～18、20～23]。另外，还发现有麦草和小麦粒。共测有14个碳－14年代数据，分别为距今2905±130年、2785±110年、2760±135年、2760±125年、2725±130年、2690±130年、2675±125年、2630±125年、2610±140年、2560±125年、2535±90年、2480±85年、2305±100年、2250±95年（均经树轮校正），除最后两个数据稍偏晚外，其余均在距今3000～2400年之内，即约为公元前1000～前500年[①]。包孜东墓葬发掘过两座，其中一座可能属于这种文化。其地面上有不规则形石堆，其下为竖穴土坑墓室，似有短浅墓道。内葬20人，均系二次葬，骨架凌乱。随葬品有陶器、铜器、铁器、石器、骨器等。陶器为夹砂灰陶和黄褐陶，手制，素面。器形有带流罐、带流钵、单耳罐、单耳钵等。铜器有笄、戒指、镯、带扣和饰件。铁器有刀、镞、牌、带钩等。石器有锥、珠。骨器有笄、带扣和饰件等[②][图二:19、24～26]。总结上述介绍，察吾乎沟口文化的主要特征可以归纳为：墓葬表面有石堆、石围或砂砾土堆标志，墓室为竖穴石室或竖穴土坑，墓室一侧往往有短浅墓道，墓口多以石板或木头棚盖，主要实行多人二次合葬，墓室周围附埋有儿童墓和马头、牛头、骆驼头或狗、马，最具代表性的陶器是带流罐，其他典型器物有单耳罐、双耳罐、单耳杯、单耳钵和壶，彩陶花纹一般多施于器物的上部或一个侧面，花纹母题主要有各种三角纹、网格纹、棋盘格纹、竖条纹、波折纹等，其绝对年代约为公元前1000～前500年。由于察吾乎沟口墓葬与群巴克墓葬既具有总的共同特征，但同时又有某些细部差别，所以可以认为它们是察吾乎沟口文化中的两种不同类型。

庙尔沟墓葬、苇子峡墓葬和巴克奇拉墓葬有可能属于同一种类型文化。庙尔沟墓葬共发掘过9座，墓葬表面有圆形石堆，其下为竖穴墓室，周壁用薄片石砌成，人骨保存不佳，葬式似为仰身直肢。随葬陶器多为夹砂黑陶，手制，多素面，少数饰附加堆纹，在一件较大的双耳鼓腹罐中盛置儿童乱骨。在地面上采集有个别彩陶片，红衣黑彩，花纹为竖条纹。另外还出土有铜斧、环首小铁刀、铁短剑、漆器残片

①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新疆队、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文管所：《新疆轮台群巴克古墓葬第一次发掘简报》，《考古》，1987年第11期。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新疆队、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文管所：《新疆轮台群巴克古墓葬第二、三次发掘简报》，《考古》，1991年第8期。

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阿克苏文管所、温宿县文化馆：《温宿县包孜东墓葬群的调查和发掘》，《新疆文物》，1986年第2期。

等。苇子峡墓葬表面亦有圆形石堆，其下墓室为竖穴石室，可惜已遭严重破坏，骨架和随葬器物不明。在地面上采集有夹砂红陶片，多敷红色陶衣，另外还有石斧和其他石器。巴克奇拉墓葬仅作过调查，地表情况和采集陶片与苇子峡墓葬一样，同时还见有少数彩陶片，红衣黑彩，花纹可见在口沿处有一圈倒三角，另外还采集有石杵等石器。

弯沟、苏巴什、霍加木阿勒迪、三坎克日、洋海、吐格曼博衣、奇格曼、墩买来墓葬和东巴札、伙计江札、墩买来、苏贝希遗址以及艾丁湖、雅尔湖沟北、英亚依拉克、喀格恰克、乔拉克坎儿井、克尔间墓葬和小草湖遗址等的文化性质似有较多的共同性，有可能属于同一种文化类型。弯沟墓葬共发掘 4 座，其形制结构有两种，一为竖穴土坑，一为竖穴洞室，葬式为仰身屈肢或仰身直肢，亦有二次葬。随葬品有陶器、铁器、骨器、料珠和工具等，其中陶器均手制，主要器形是单耳罐和单耳杯①。苏巴什墓葬共发掘过 8 座，同时又采集了许多被盗掘后遗弃的文物。墓葬表面有圆形或长方形石堆，墓室有竖穴土坑和竖穴洞室两种。有木质葬具，或用木头围成长方形木框架，其上再铺一层树枝条，或用树枝条捆扎成长方形，再用树叉撑起，尸骨即置其上。多数为男女二人或男女二人与一小孩合葬，个别为单人葬，多仰身直肢，头向西。随葬品有陶器、木器、铜器、铁器、骨器、金器、皮革衣物和毛织品等。陶器均夹砂红陶，手制，素面，有少量彩陶，红色或灰白色陶衣上绘黑色彩绘，花纹有倒三角、变形三角、网格纹、涡纹、垂帐纹等。器形有单耳罐、单耳壶、单耳杯、单耳桶形杯、双耳瓮、盆、碗、钵、带流罐等。木器有弓、箭、杯、盘、豆、梳、带扣等。铜器有刀、短剑、包金卧虎牌饰及其他饰件。铁器有刀、簪、泡。骨器有饰牌、环等。金器有虎纹圆金箔。皮革衣物和毛织品有皮大衣、皮带、毡帽、染色毛毯、彩色罽等[图三:1、3、4、6]。有两个碳 - 14 年代数据，分别为距今 3335 ± 145 年和 2220 ± 85 年(均经树轮校正)，约为公元前 1300 年和前 250 年②。洋海墓葬进行过清理发掘，资料尚未公布。墓葬表面有封土或封石堆，墓室为竖穴土坑，有的在四壁有土坯二层台，有长方形木框架葬具。随葬品主要有陶器、铜器、铁器等。陶器均夹砂红陶，手制，素面。主要器形有单耳罐、单耳钵、单耳壶、单耳豆、横立耳或横斜耳罐以及钵、盆、碗等。彩陶较多，红衣黑彩，花纹有倒三角、网格纹、锯齿纹、涡纹、竖条纹等。铜器有戈、镞、镜和贝。铁器有马衔和马镳③。奇格曼墓葬仅作过调查，墓葬表面有圆形石堆，墓室为竖穴土坑，内有木框架葬具。采集遗物主要是陶器和木器。陶器多夹砂红陶，手制，素面。主要器形有单耳罐、单耳壶、钵、碗等。彩陶较

① 伊弟利斯·阿不都:《巴里坤县弯沟古墓》,《中国考古学年鉴》(1985),文物出版社,1985 年。

② 吐鲁番地区文管所:《新疆鄯善苏巴什古墓葬》,《考古》,1984 年第 1 期。吐鲁番地区文管所:《新疆鄯善县苏巴什古墓群的新发现》,《考古》,1988 年第 6 期。

③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普查办公室、吐鲁番地区文物普查队:《吐鲁番地区文物普查资料》,《新疆文物》,1988 年第 3 期。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鄯善古墓被盗案"中部分文物之介绍》,《新疆文物》,1989 年第 4 期。

多,红衣黑彩,花纹有倒三角、内填网格的正倒三角、网格纹、竖条纹等。木器有钵、碗、盘等[①]。艾丁湖墓葬被抢救清理了50座,墓室为竖穴土坑,单人葬,仰身直肢,头向西。随葬品有陶器、铜器、铁器、石器和金器。陶器主要是夹砂红陶,也有少量夹砂灰陶,手制,素面。器形有单耳罐、单耳壶、单耳杯、单耳桶形杯、双耳小罐、壶、钵、碗、盆、碟、鼎、豆等。彩陶较多,红衣黑彩,花纹多为在口沿内外有一圈倒三角,腹部接绘大倒三角、内填平行斜线的正倒三角、变形三角、涡纹、网格纹、竖条纹等。铜器有双马对卧饰牌、镜、镞、带钩、簪、泡等。铁器有刀、镞、泡。石器有纺轮和磨石。金器有金箔花饰[②] [图三:2、5、7~9]。雅尔湖沟北墓葬发掘过8座,墓葬形制有两种,一是竖穴土坑,一是竖穴洞室。除一座葬三人外,其余均为单人葬,葬式因扰乱不清,但头均向西。随葬陶器多为夹砂红陶,手制,素面,表面敷红色陶衣。器形主要是单耳杯、单耳桶形杯、钵、碗等。采集一件单耳彩陶罐,红衣黑彩,在口沿处有两条平行水波纹,腹部绘内填平行竖线的正倒三角纹。另外还出土有铜环、铜片、石斧、骨镞和骨笄[③] [图三:10~12、14]。英亚依拉克墓葬仅作过调查,墓葬表面有圆形石堆,墓室为竖穴土坑,口部用木头棚盖,其上又铺一层芦苇杂草。采集一件单耳罐和一件单耳彩陶壶,红衣黑彩,口沿内饰一圈倒三角,周身绘五条内填网格的竖宽条带。另外还有毛绳、毛布和毛皮。有一个碳-14年代数据,为距今2000±95年(经树轮校正),即公元前50年左右[④]。喀格恰克墓葬共清理了15座,墓室为竖穴土坑,人骨葬式不清。随葬品主要是陶器,基本是夹砂红陶,手制,素面,器形有单耳罐、单耳壶、单耳杯、钵、碗、盆等。彩陶较多,红衣黑彩,花纹有倒三角纹、竖条网格纹、涡纹、折线纹、水波纹、变形三角纹、竖条纹等。另外还有木俑、石锥等。有一个碳-14年代数据,为距今2715±120年(经树轮校正),即为公元前700年左右[⑤]。其他一些墓葬或遗址都系地面调查,采集品主要是陶器,也有少量铜器、石器和木器。陶器中都有彩陶,其质地、器形和花纹与上述各墓葬基本相同[⑥]。

乌鲁木齐市南郊、乌拉泊水库、木垒县城南郊和巩乃斯种羊场墓葬有一定的相似性,可能有着较密切的关系。乌鲁木齐南郊墓葬仅被发掘了两座,其表面有石堆,墓室为竖穴土坑,其周壁竖立一圈木桩。每座葬一人,一为一次葬,仰身直肢,头向西;一为二次葬,骨殖零乱。随葬有金圈、金箔片、骨镞和铁镞,未见陶器。测有一个碳-14年代数据,为距今2610±120年(经树轮较正),即公元前600年左右[⑦]。乌拉泊水库墓葬共发掘了46座,墓葬表面有石堆,墓室形制有两种,一是竖

① ⑥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普查办公室、吐鲁番地区文物普查队:《吐鲁番地区文物普查资料》,《新疆文物》,1988年第3期。

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吐鲁番地区文管所:《新疆吐鲁番艾丁湖古墓葬》,《考古》,1982年第4期。

③ 黄文弼:《高昌陶集》,西北科学考察团丛刊。

④ 吐鲁番地区文管所:《新疆托克逊县英亚依拉克古墓群调查》,《考古》,1985年第5期。

⑤ 吐鲁番地区文物保管所:《新疆托克逊县喀格恰克古墓群》,《考古》,1987年第7期。

⑦ 张玉忠:《乌鲁木齐市南郊发现石堆墓》,《考古与文物》,1989年第2期。

穴土坑，一是竖穴石棺。石棺系用大石板竖立而成，无底无盖。大部分墓葬每座葬一人，少数是男女二人合葬。多数是一次葬，姿势主要为仰身直肢，亦有仰身屈肢和侧身屈肢者，头均向西。少数是二次葬，肢体残缺不全。随葬品主要有陶器、铜器和铁器，另外还有马头、羊头、马蹄、羊蹄和完整马匹。陶器均夹砂红陶，手制，多素面，有的在口沿和腹部饰有各种横錾、竖耳、乳丁和弯曲泥条。器形有单耳罐、双耳罐、单耳壶、双耳壶、单耳杯、釜、盆、碗、钵等。有少量彩陶，红衣黑彩，花纹有倒三角、内填平行斜线的正倒三角、涡纹、网格纹、水波纹等。铜器有刀、镜、带柄镜、簪、耳环、马衔等。铁器主要是刀和锥① [图三:15、18～20]。木垒县城南郊墓葬共清理了6座，其表面有石堆。墓室形制有两种，一是竖穴土坑，内填卵石；一是竖穴石棺，用石板拼成，无盖。每墓葬一至三人不等，一次葬和二次葬并行，骨架完整者为侧身屈肢，头向西。随葬品主要是铜耳环、铜钔、海贝、串珠等装饰品和毛皮衣物，另外还采集有一件彩陶罐和少量细石器②。巩乃斯种羊场墓葬被发掘了15座，其表面有圆形土堆或石围，墓室形制有竖穴土坑和竖穴石棺两种。石棺系用天然石板层层垒砌而成，无底板而有盖板。每墓一般葬一人，少数葬二人，有的则不见人骨。既有一次葬，亦有二次葬，一次葬者或仰身直肢，或侧身直肢，头向西；二次葬者或骨架散乱，或肢体不全。随葬品有陶器、铜器、铁器、骨器等。陶器均夹砂红陶，手制，素面，敷红色陶衣，器形主要是单耳罐、壶和钵。铜器有带柄镜和泡，铁器有刀或剑，骨器有镞、管、珠等③ [图三:13]。

阿拉沟、鱼儿沟和艾维尔沟墓葬可以划归为同一种文化类型。阿拉沟墓葬和鱼儿沟墓葬先后几次共发掘过100余座，其表面有圆形石堆，石堆周围往往又有方形或长方形石围，有的石围边上还有小石堆或小石圈，内埋儿童或马、牛骨。墓室形制有三种：一为竖穴石室，墓壁用卵石砌垒，口部用木头或大石板棚盖，其上再铺一层杂草并压以卵石；二为竖穴土坑，较深，内填巨石，底部有用原木相互交叠的木椁葬具；三为竖穴洞室墓，有的在洞口立有木柱。其中第一种实行多人二次合葬，每墓少者几人，多者达数十人，骨殖零乱，少数为一次葬，或仰身直肢或俯身直肢或侧身屈肢，头多向西；第二、三种一般每墓葬一或二人，一次葬和二次葬并行，一次葬者多仰身直肢，头向西或东。随葬品有陶器、铜器、铁器、木器、金器、银器、漆器、丝织品等。陶器多夹砂红陶，少数是细泥红陶，均手制，多素面，器形有单耳罐、单耳壶、单耳杯、单耳桶形杯、带流杯、单耳豆、壶、盆、钵、盘等。彩陶较多，敷红色陶衣，上绘黑色或红色彩绘，花纹有倒三角，内填平行短线的正、倒、横三角，由倒三角变形而成的内填平行短线的涡纹、竖条纹、树枝纹、网格纹、水波纹等。铜器有刀、耳环、牌、马衔、带柄镜和大型高足双兽盘。铁器有小刀和镞。木器有盘、盆、杯、

① 王明哲、张玉忠：《乌鲁木齐乌拉泊古墓葬发掘研究》，《新疆社会科学》，1986年第1期。

② 黄小江、载佐良：《新疆木垒县发现古代游牧民族墓葬》，《考古》，1986年第6期。

③ 新疆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新疆新源巩乃斯种羊场石棺墓》，《考古与文物》，1985年第2期。

勺、碗和钻木取火器。金器有虎纹圆牌、双虎纹箔带、狮纹箔带和其它动物纹饰件以及叶、泡、丝、钉等。银器有兽面形饰牌。漆器有黑底红彩细线纹和流云纹盘。丝织品有链式罗和凤纹刺绣等[图三:16、17、21～26]。这些墓葬测定的碳-14年代数据较多,共有23个,其中17个已经正式公布,分别为距今2725±135年、2715±120年、2650±135年、2620±165年、2525±90年、2475±95年、2460±100年、2445±90年、2385±135年、2345±75年、2340±75年、2195±95年、2150±80年、2080±90年、2040±95年、1905±70年、540±105年(均经树轮校正)。另外6个未见正式公布,仅在墓葬发掘者的有关论文中有所引用,为距今3300～2600年。除540±105年一个数据明显偏晚有误外,其余均在距今3300～1900年之内,即为公元前1300年～公元前后[①]。艾维尔沟墓葬仅有调查,其墓葬表面的石堆和石围以及地面采集的陶器和彩陶片均与上述阿拉沟和鱼儿沟墓葬完全一致[②]。

东河坝破城子、苇子街村烂城子遗址和西河坝沿、方家沟北口、苇子街村、王家庄子村麻山、柴窝堡湖墓葬等似有一定的相似性,可能有较密切的关系。这些遗址或墓葬都只进行过调查,其中东河坝破城子遗址有小城堡,南北长200米,东西宽50米,残墙高0.4米。采集有石器和陶片,石器均磨制,有斧和磨盘。陶片多夹砂红陶,少数为夹砂灰陶,均手制,多素面,个别饰有按捺纹。有少量彩陶,红衣黑彩,花纹为横、竖、斜线条。苇子街村烂城子遗址亦有小城堡,东西长90米,南北宽20米,墙用土坯砌垒,残高1.9米。采集有陶片和石器,陶片均夹砂红陶,手制,有的饰按捺纹。有少数彩陶,红衣黑彩,花纹为斜线纹。西河坝沿、方家沟北口、苇子街村、王家庄子村麻山和柴窝堡湖等墓葬在地面上均有石堆或砂石堆,采集有夹砂红陶片和彩陶片,彩陶为红衣黑彩[③]。

大草滩、黑山头、特克斯一牧场和索敦布拉克墓葬似有较多的相同性,有可能属于同一种文化类型。大草滩墓葬共发掘4座,其表面有圆形石堆,有的在石堆周围又有圆形石圈。墓室为竖穴土坑,内填层层卵石,底部又用卵石摆成一个小石圈,内葬一人,肢体不全,为二次葬。随葬品有陶器、骨器、铜器和铁器。陶器均为碎片,夹砂红陶,可见器形有罐、盆、钵等,在罐口下多戳有一圈小孔或饰以附加堆纹。骨器有环、穿孔板,铜器有镞,铁器均残朽成碎块,器形莫辨[④]。黑山头墓葬被发掘过,但资料未公布。墓葬表面有圆丘形石堆,其周围又绕以圆形石圈。墓室为竖穴土坑,内填卵石,有的在底部用卵石分隔成两室或一角。每墓葬一人,或一次葬,仰身直肢,头西足东;或二次葬,骨架不全或散乱。随葬陶器有单耳罐、单耳杯、无耳罐和釜,彩陶较多,花纹有倒三角、网格纹和横条纹。另外还有小铜镜、铜耳环

① 新疆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新疆阿拉沟竖穴木椁墓发掘简报》,《文物》,1981年第1期。张玉忠:《天山阿拉沟考古考察与研究》,《西北史地》,1987年第3期。

②③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普查办公室、乌鲁木齐市文物普查队:《乌鲁木齐市文物普查资料》,《新疆文物》,1991年第1期。

④ 新疆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新疆米泉大草滩发现石堆墓》,《考古与文物》,1986年第1期。

和小铁刀等[①] [图四:1、2]。特克斯一牧场墓葬共发掘了30座,资料亦未整理发表。墓葬表面有圆形石堆,其周围有圆形石圈,其下有一个、两个或三个竖穴土坑墓室,有的内填卵石。每墓室葬一人或二人,仰身直肢或侧身直肢,头西足东,亦有少数二次葬者。随葬品主要是陶器,均为夹砂红陶,手制,素面,器形有单耳罐、无耳罐、壶、釜、钵等。同时还有铜镞、铜耳环、铜簪和小铁刀及羊、狗骨等[②][图四:3、7]。索敦布拉克墓葬进行过两次发掘,后一次发掘资料尚未公布。墓葬表面有圆形卵石和黄土封堆,有的在其周围绕以圆形石圈,其下有一个或四个墓室。墓室为竖穴土坑,有的在口部棚盖木头,其上又压卵石,有的在墓室内层层填石。每墓室葬一人,既有一次葬,亦有二次葬。一次葬者仰身直肢或仰身屈肢。随葬品主要是陶器,且多是彩陶,均夹砂红陶,手制,器形有单耳罐、无耳罐和钵,彩陶是在黄白色陶衣上绘红彩,花纹主要是内填网格或针杉纹的倒三角、网格纹和水波纹。另外还有铜笄、铜铃、铜耳环和小铁刀及牛、羊骨[③] [图四:4~6]。

四道沟、木垒河岸、六十一公里、六十三公里、新户、半截沟、新户梁、水磨河畔、鸡心梁疙瘩、白杨河、西坎尔孜和乱杂岗遗址似有某些相同性,可能有着一定的关系。四道沟遗址进行过小规模发掘,揭露面积约200平方米,发现有房址、灰坑和墓葬。房址形制不清,仅见有柱洞和灶坑,柱洞内填以卵石,有的底部垫以柱础石。灶坑多用卵石围砌,个别的为土坑。灰坑均较小,形状不一,有直壁圆形、直壁半圆形、锅底形、袋形和不规则形等。墓葬有4座,其中3座是竖穴土坑,每墓葬一人,仰身直肢或仰身屈肢,头向西北或西南,均无随葬品。另一座是竖穴洞室墓,内葬一老年妇女和两个儿童,头向西南,除一儿童为仰身交腿外,另两具为仰身直肢,共随葬5件小铜环和1件铜饰件。整个遗址出土遗物有陶器、石器、骨器和铜器。陶器均为夹砂红陶,手制,素面,有的口沿处戳一圈小孔,器形有双耳罐、双耳盆、单耳罐、单耳桶形杯、钵、盘、釜、器盖、纺轮、刀范等。有一定数量的彩陶,在红色陶衣上绘黑色或红色彩绘,花纹有网格纹、菱形纹、涡纹、内填曲线的圆圈纹、竖条纹、水波纹和横、竖、斜短线纹等。石器有打制细石器、石片石器和磨制石器。细石器主要是圆柱形、长方体形和不规则形石核,上有剥片疤痕。石片石器多有锐利的锋刃,但无第二步加工痕迹。磨制石器较多,主要有球、杵、磨盘、磨棒、锄、�、钻、臼、纺轮等。骨器有镞、锥、针、纺轮、梳等。铜器有小刀、环、饰件等[图四:8~11]。该遗址共测有9个碳-14年代数据,分别为距今3010±105年、2650±130年、2510±75年、2460±75年、2410±75年、2355±90年、2345±90年、2020±75年、1460±80年(均经树轮校正),除最后一个数据明显偏晚有误外,其余均在距今3000~2000年之间,即为公元前1000~前100年左右[④]。木垒河岸遗址经过多次调查,采集有石

①② 张玉忠:《伊犁河谷土墩墓的发现与研究》,《新疆文物》,1989年第3期。

③ 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察布查尔县索敦布拉克古墓葬发掘简报》,《新疆文物》,1988年第2期。

④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管会:《新疆木垒县四道沟遗址》,《考古》,1982年第2期。

器和陶片。石器有细石器、石片石器和大型打制及磨制石器。细石器有圆柱形石核、两端截断并有加工和使用痕迹的长条形石叶、通体压琢精细的凹底三角形和枣核形石镞等。石片石器主要是在边缘加工成刃的刮削器,大型打制和磨制石器有磅、锤斧、磨盘、球等。陶片均夹砂红陶,手制,素面,有彩陶,红衣黑彩,花纹有倒三角、网格纹、竖条纹等[①]。半截沟遗址试掘过一个探方,出土和采集有许多陶片和石器。陶片大部分是夹砂红陶,极少数是夹砂灰陶,均手制,基本是素面,少量饰附加堆纹,其上再加按捺纹,个别陶片上有小乳丁和透穿小孔。器形有双耳釜、双耳罐、盆、钵等。彩陶较多,大部分敷红色陶衣,个别的敷黄白色陶衣,上绘红色彩绘,花纹主要是倒三角和网格纹,有的倒三角边上挂有小斜刺。石器均磨制,主要有锤斧、杵、球、环、臼、小杵等[②]。水磨河遗址曾经过多次调查,并进行了发掘,揭露面积约500平方米,但资料尚未发表。发现有房址、灶坑、灰坑和围沟,出土和采集遗物主要是陶器和石器。陶器均夹砂红陶,手制,素面,器形有双耳罐、单耳罐、釜等。有彩陶,红衣黑彩,花纹有倒三角、网格纹、菱形纹等。石器打制或磨制,主要有锤斧、磅、磨盘、球、敲砸器、刮削器等[③]。其他一些遗址都只进行过调查,一般都采集有少量陶片和石器。陶片多夹砂红陶,手制,素面,有的穿有小孔。有彩陶,红衣黑彩或紫红彩,花纹有倒三角、网格纹、竖条纹等。石器多磨制,有锤斧、磨盘、磨棒、杵等[④]。

克尔木齐墓葬共发掘32座。其表面或有石堆封土,或无封土标志,有的数座墓周围绕以长方形石围或土围,在部分石围或土围和部分石堆封土前立有石刻人像或长条石。墓室结构有两种,一为竖穴石棺,一为竖穴土坑。竖穴石棺中的石棺系用整块石板拼接成长方形或方形,有的盖以大石板,有的在石棺中又用大小不等的块石围成小石棺。竖穴土坑中有的在底部用4根原木围成长方形木框,有的则用不规整块石又围成一个小石棺。每墓室一般葬一二具较完整的骨架,姿势有侧身屈肢、仰身屈肢、仰身直肢和俯身直肢等,头向不一。另外还见有大量乱骨,或身首分离,或仅有残破头骨,散乱于墓室各处,一墓多者可达20人。随葬品有陶器、石器、骨器、铜器和铁器。陶器多泥质灰陶,大部分手制或模制,个别为轮制。纹饰有篦纹、点纹、划纹、压印波带纹等。器形有直腹罐、橄榄形罐、豆形器、壶等。石器中容器较多,有罐、双联罐、杯、钵、灯,另外还有杵、臼、范、俑和打制桂叶形细石镞等。骨器有镞、带扣和饰件。铜器有刀、矛、镞、镜等。铁器有刀、锛、带扣、钉等[⑤][图四:12~17]。

铁木里克墓葬、71团1连渔塘遗址、奴拉赛山和圆头山铜矿开采冶炼遗址似

① 吴震:《新疆东部的几处新石器时代遗址》,《考古》,1964年第7期。

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考古队:《新疆奇台县半截沟新石器时代遗址》,《考古》,1981年第6期。

③④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普查办公室、昌吉回族自治州文物普查队:《昌吉回族自治州文物普查资料》,《新疆文物》,1989年第3期。

⑤ 新疆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新疆克尔木齐古墓群发掘简报》,《文物》,1981年第1期。

有某些相同性，可能具有较为密切的关系。铁木里克墓葬共发掘 15 座，地面上有圆形封土堆，多呈南北向排列，有的封土堆周围绕以圆形石圈，有的在封土堆之下墓室口周围又有圆形石环。封土堆下一般有一个墓室，但也有两个墓室者。墓室结构有两种：一是竖穴土坑，其中有的有生土二层台，台上棚架一层原木，原木上又铺一层白桦树皮，有的有用原木和木条以榫卯构成的简单木椁，有的则填以层层石块或石板。一是竖穴洞室，竖穴中填许多石块，洞室口用大条石封堵。每墓室一般葬一人，少数为二人合葬。既有一次葬，亦有二次葬，骨架完整者均为仰身直肢，头向西。随葬陶器均夹砂红陶，多手制，少数慢轮制，基本素面，个别的饰有弦纹。器形有壶、罐、盆、钵、碟。同时还有带柄铜镜、铜簪、铜锥、铜镞、石臼、石磨盘、骨镞、圈足球形包金铁器和马、羊骨等[图四:18 ~ 21]。测有 3 个碳 - 14 年代数据，分别为距今 2595 ± 110 年、2390 ± 75 年、2190 ± 75 年(均经树轮校正)，即公元前 650 ~ 前 250 年左右①。71 团 1 连渔塘遗址进行过发掘，发现有房址、灶坑、灰坑和墓葬。房址均为半地穴式，有长方形和圆形两种，中心和边缘有柱洞，有居住硬面，有的有斜坡门道。灶坑亦呈半地穴式，其壁面用泥抹平，有烧痕。灰坑有圆形、袋形和不规则形，有的在坑壁有二层台。墓葬形制有两种，一为竖穴土坑，一为竖穴洞室，有的竖穴底部有二层台。每墓葬一人，或一次葬，仰身直肢，头向西北；或二次葬，骨殖零乱。整个遗址出土有陶器、石器、骨器、铜器和铁器。陶器多夹砂红陶，手制，素面，有少量彩陶片，花纹图案不清。器形有罐、杯和碗。石器有磨石、杵、球和砍砸器。骨器有镞和刀。铜器有簪和饰件。铁器有刀和带扣等②。另外，在该遗址的所在地还曾发现过几件罕见的大型铜器，计有跪姿武士俑、高足承兽方盘、兽足四耳大釜、对虎圆环、双飞兽圆环和铃等③ [图五:1 ~ 3]。奴拉赛山和圆头山铜矿开采冶炼遗址经过多次调查，发现矿井 10 多口，井内有许多原木支撑井壁，底部井井相通，形成网络。在矿井周围和井内有许多矿石和石器，石器重大，中腰有凹槽，可能为重石。在距矿井不远处有冶炼遗址，在厚约 1 米的炼渣中发现有矿石、陶片和铜锭，铜锭呈龟背形，含铜量在 60% 左右。在矿井对面的山坡上发现有半地穴式房址遗迹和石堆墓葬，采集有夹砂红陶片。用矿井中的木头测有两个碳 - 14 年代数据，分别为距今 2730 ± 200 年和 2440 ± 75 年(均经树轮校正)，即为公元前 750 ~ 前 500 年左右④。

哈拉图拜、夏台、波马、萨尔霍布墓葬文化性质相同，应该属于同一种文化类型。哈拉图拜墓葬共发掘 3 座，其表面有直径约 30 ~ 40 米的大型封土堆，南北向排列，其中一座封土堆周围又绕以石环。封堆之下有一或两个墓室，均竖穴土坑，

① 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新疆新源铁木里克古墓群》，《文物》，1988 年第 8 期。

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文物队：《新疆新源县七十一团一连渔塘遗址发掘简报》，《考古与文物》，1991 年第 3 期。

③ 巴依达吾列提、郭文清：《巩乃斯河南岸出土珍贵文物》，《新疆艺术》，1984 年第 1 期。

④ 王明哲：《尼勒克县古铜矿遗址的调查》，《中国考古学年鉴》(1984)，文物出版社，1984 年。

有的有木板葬具。每墓室葬一人,或一次葬,或二次葬,一次葬者为仰身直肢,头向西。随葬品主要是陶器,均夹砂红陶,手制,素面,有的饰红色陶衣。器形有碗、盆、钵、壶和盘。另外还有铜笄、铜珠、铁剑、金箔饰件和牲畜骨头等[①]。夏台、波马、萨尔霍布墓葬共发掘 19 座,其表面有大型或巨大型封土堆,一般呈南北向排列,最大者直径七八十米,高约十余米,小者直径约三四十米,高约数米。封土下有一至四个墓室不等,均为竖穴土坑,其内有用原木构成的不同规模的木椁,较完备的木椁四壁立有"米"字形的交叉木条,并挂有毛毡,有的木椁内还有木棺或木框架葬具。每墓室葬一人或二人,一次葬和二次葬并行,较完整的骨架均仰身直肢,头西足东。有的墓室底部中心有腰坑,坑中有杀殉人骨。随葬品有陶器、铜器、铁器、金器、石器、骨器和毛、丝织物及漆器残片等。陶器均夹砂红陶,手制或轮制,基本素面,少数有弦纹。器形有壶、罐、盆、钵、盘、碟、烛台、单耳杯、茧形壶等。有个别彩陶,敷橙黄色陶衣,绘红色彩绘,花纹繁缛,图案母题有倒三角、棋盘格、多层折线、网格、同心半圆等。铜器有碗、锥、饰件等。铁器有刀、锥、钉、剑、铧等。金器有戒指、耳环和金箔片。石器有罐和饰件。骨器有镞和饰件[图五:4~6、10]。共测有 9 个碳-14 年代数据,分别为距今 2410±100 年、2290±90 年、2275±75 年、2205±80 年、2095±95 年、2075±95 年、1985±100 年、1795±85 年、1600±85 年(均经树轮校正),即为公元前 450~公元 350 年左右[②]。

扎洪鲁克墓葬发掘过 4 座。墓室为竖穴土坑,口部用木头棚盖,其上又铺马皮和革席及杂草,底部有二层台,台上又棚盖一层木头,木头上再铺草席。实行多人合葬,既有一次葬,亦有二次葬。多为干尸,保存完整者或侧身屈肢,或仰身屈肢。脸部用红黄色涂画化妆,肢体上有黑色纹身花纹。在墓葬周围有儿童墓和马坑。随葬品主要是木器和毡、皮衣物及毛织品,也有少量陶器。木器有弓箭、盘、桶、杯、勺等。毛织品有平纹和斜纹之分,色彩鲜艳,花纹多样。陶器仅见一种夹砂红陶带流罐和一种黑灰色钵,素面,手制。同时还见有个别彩陶片,花纹是倒三角。测有碳-14 年代数据,但未见公布,据有关文章引用,为距今 3000 年,即公元前 1000 年左右[③]。

山普拉墓葬共发掘清理了 19 座,均为竖穴土坑。其中两座较大,呈方形,在一角侧有墓道,在墓道两侧和墓室周围及中心立有木柱,其上棚架盖木,盖木之上又铺苇草和麦草。墓室内有木框架和用细树枝捆扎而成的葬具,共葬 100 多人,一次葬和二次葬并存。其余均较小,呈长方形,有的口部用木头棚盖,多有木棺葬具,有的葬具则是掏空的树筒或剖其一半,或用木盆或木盘覆盖尸体。单人葬或数人合

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尼勒克县哈拉图拜乌孙墓的发掘》,《新疆文物》,1988 年第 2 期。

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新疆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建国以来新疆考古的主要收获》,《文物考古工作三十年》,文物出版社,1979 年。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考古组:《昭苏县古代墓葬试掘简报》,《文物》,1962 年第 7、8 期合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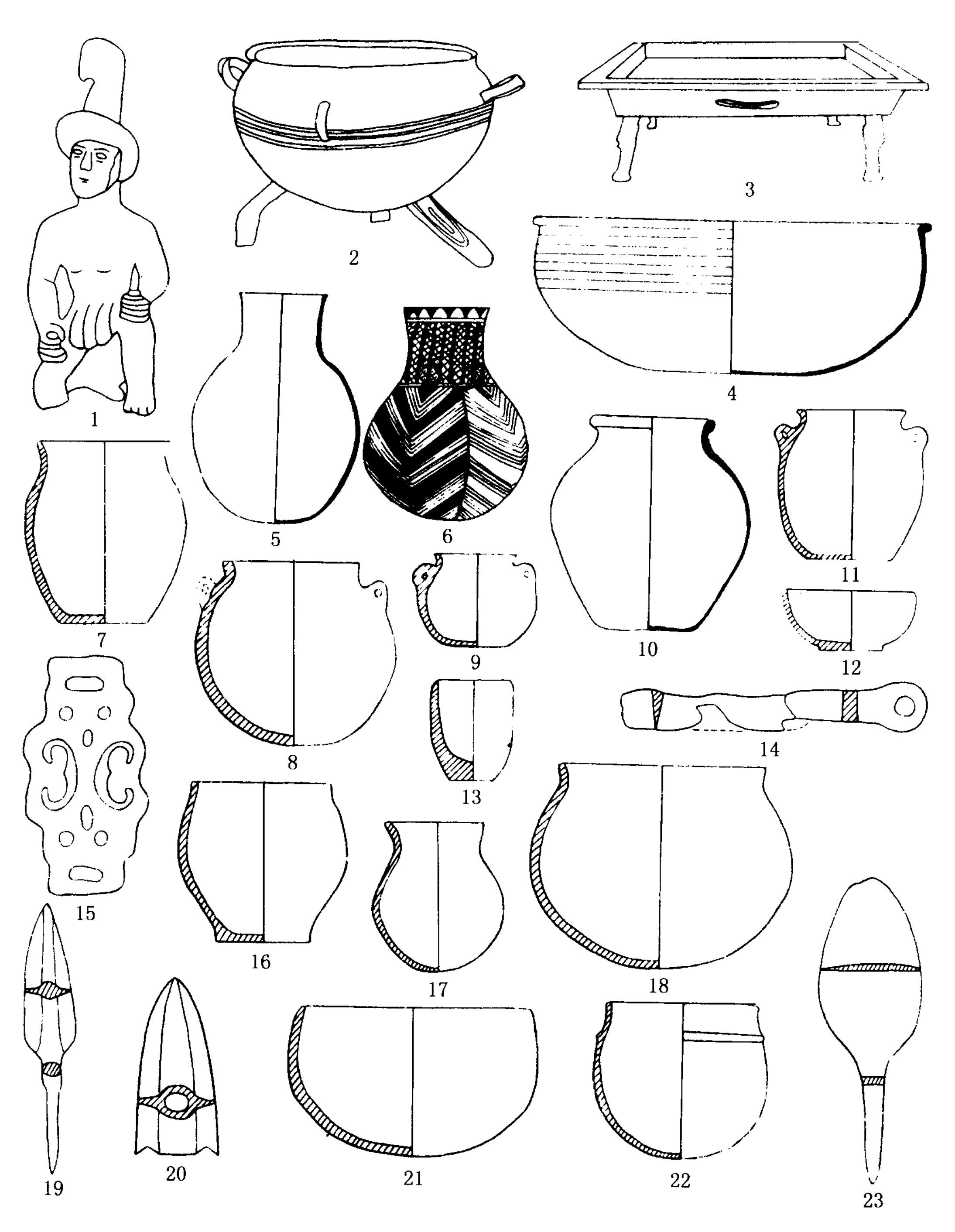
③ 多鲁坤·阚白尔:《塔里木南部发现三千年前古尸》,《文物天地》,1987 年第 2 期。

葬，多仰身直肢，亦有俯身或侧身直肢及仰身屈肢者，头向不定。随葬品有陶器、木器、铜器、铁器和毛、皮、毡衣物及毛、丝棉织品等。陶器为夹砂红黄陶和黑陶，手制，多为素面，少数饰有刻划水波纹、弦纹和倒三角纹，还有少量绘有红泥彩绘，花纹有竖条纹、水波纹和圆点纹。器形有双系罐、双耳罐、单耳罐、无耳罐和钵。木器有杯、碗、钵、罐、盘、盆、梳、篦、弓、箭等。铜器有镜和饰件。铁器有刀、镰和针。毛、皮、毡衣物有帽、衣、裤、靴、鞋、袜、袋等。毛、丝、棉织物很多，有褐、纱、绦、毯、罽、绊毛带、毛罗、绢、缣、绮、锦、棉布等，色彩艳丽。花纹图案丰富多彩，有各种动物纹、植物花卉纹、人物纹、几何纹等等［图五：7～9、11～13］。另外，还出土有大麦、大麦饼、黍米饼和黍米粥。共测有 6 个碳－14 年代数据，分别为距今 2990±120 年、2295±95 年、2200±90 年、2085±80 年、1960±80 年、1715±100 年（均经树轮校正），除第一个偏早外，其余均为距今 2300～1700 年，即为公元前 350～公元 250 年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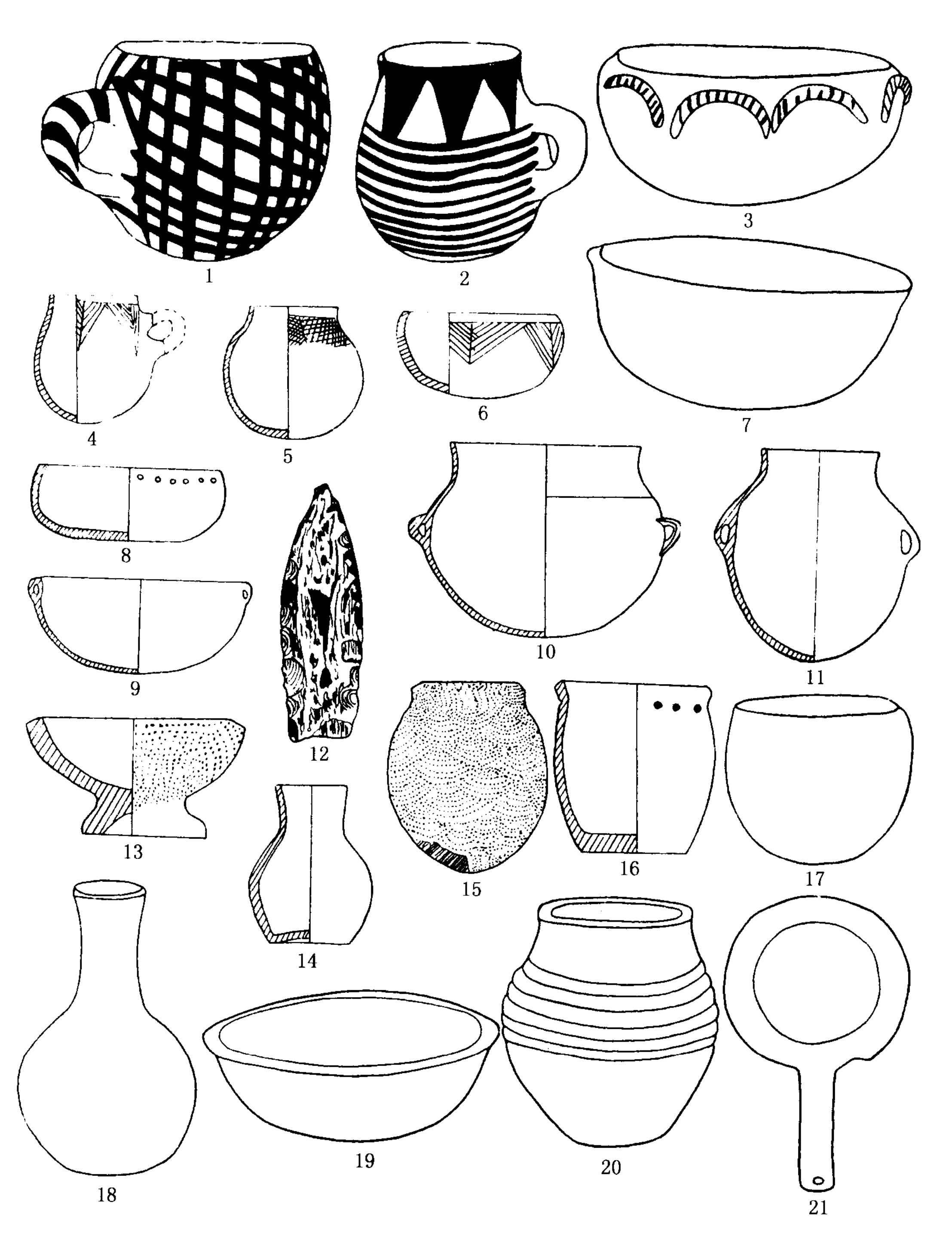
香宝宝墓葬共发掘了 40 座。地面上有圆形石堆或圆形、长圆形、方形和长方形石围，其下一般有一个墓室，个别的有两个墓室。均为竖穴土坑，有的口部棚盖木头，有的底部有木框架葬具。葬式有火葬和土葬两种，火葬一般都是先行火化后再将骨灰收集埋置于墓室之中，仅有个别的是在墓室中直接火化。土葬有一次葬和二次葬之分，一次葬者多侧身屈肢，亦有仰身直肢和俯身屈肢者，头向无定；二次葬者骨架散乱无序。除二次葬者有几人合葬外，其余每墓一般葬一人。随葬品有陶器、铜器、铁器和木器等。陶器均夹砂红陶或灰褐陶，手制，多素面，个别的饰有凸弦纹和指甲纹，器形有釜、罐、碗、钵、杯等。铜器有镞、牌、泡、钔、镯、耳环、指环、羊角形饰等。铁器有环首小刀、镯、指环、管等。木器有盘和钻木取火器等［图五：14～23］。共测有 5 个碳－14 年代数据，分别为距今 4885±185 年、2850±105 年、2665±120 年、2505±80 年、2475±80 年（均经树轮校正），除第一个明显偏早外，其余均为距今 2800～2500 年，即为公元前 900～前 500 年左右②。

上述这些文化和遗址或墓葬，一般都见有铁器，其绝对年代基本上都在公元前约 1000 年至公元前后。有的遗址或墓葬虽然未见铁器，或者未测有碳－14 年代数据，但根据其墓葬形制特点和遗迹遗物现象与出有铁器和测有碳－14 年代数据的遗址或墓葬具有相同或相似性，估计它们也是会有铁器的，或者其绝对年代大致也在这一范围之内。这些铁器，由于锈蚀严重，未能做出金相分析鉴定结果，但从它们的数量和种类已经较多且普遍，有生产工具刀、锥、镰、锛、铧、钉等，有武器剑和镞，有装饰品戒指、簪、镯、带钩、带扣、牌、泡等，同时还有容器釜等的情况看，当非陨铁而应是人工铁，而有的器形如环首刀、铧、剑、镞、带钩、带扣、釜等还有可能是铸造而成。在世界范围内，公元前 1000 年以前已经普遍出现铁器，例如：叙利亚的查加·巴扎尔发现可能为公元前 2700 或前 2500 年的匕首铁柄，两河流域北部的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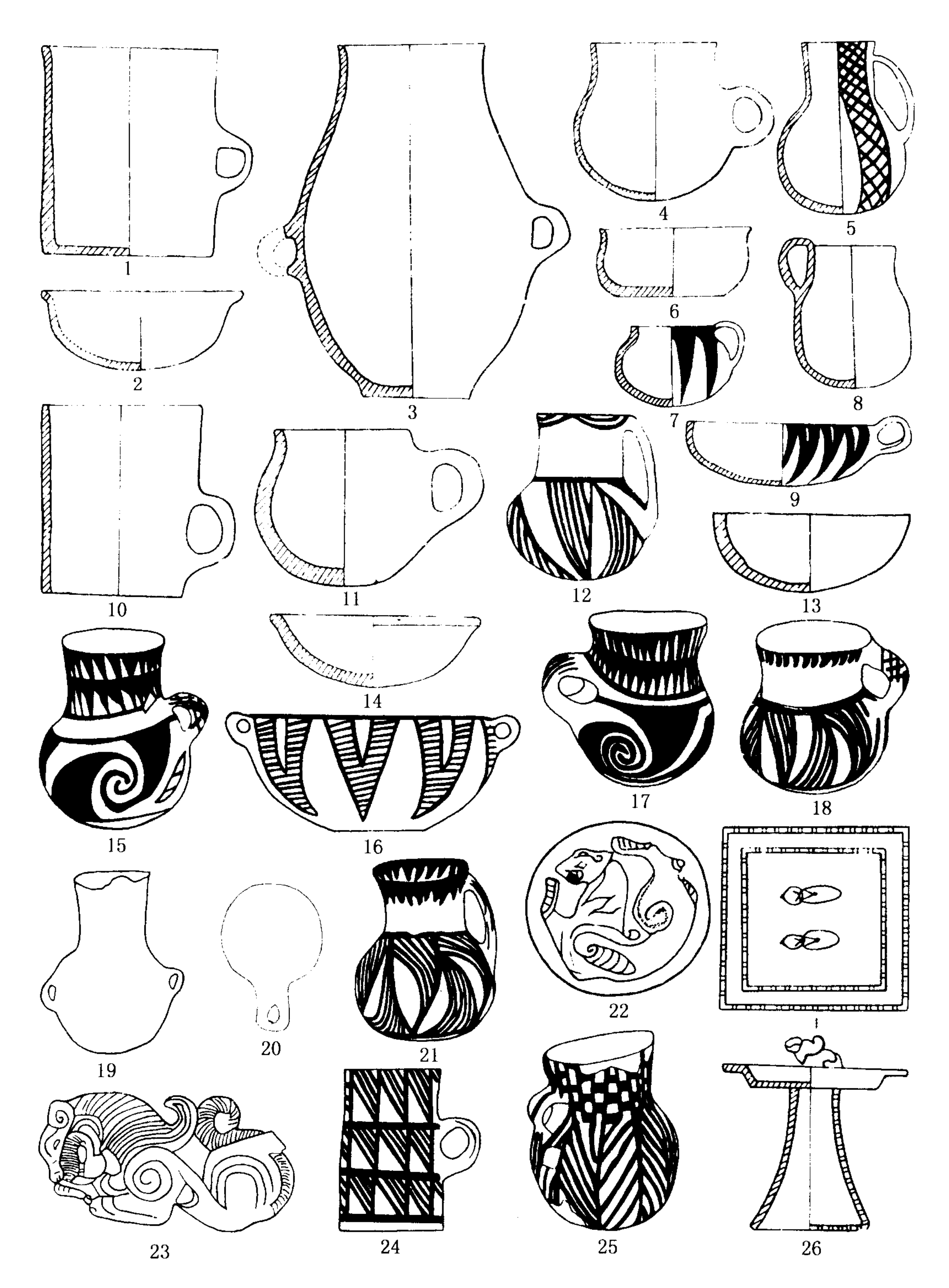
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洛浦县山普拉古墓发掘报告》，《新疆文物》，1989 年第 2 期。
② 新疆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帕米尔高原古墓》，《考古学报》，1981 年第 2 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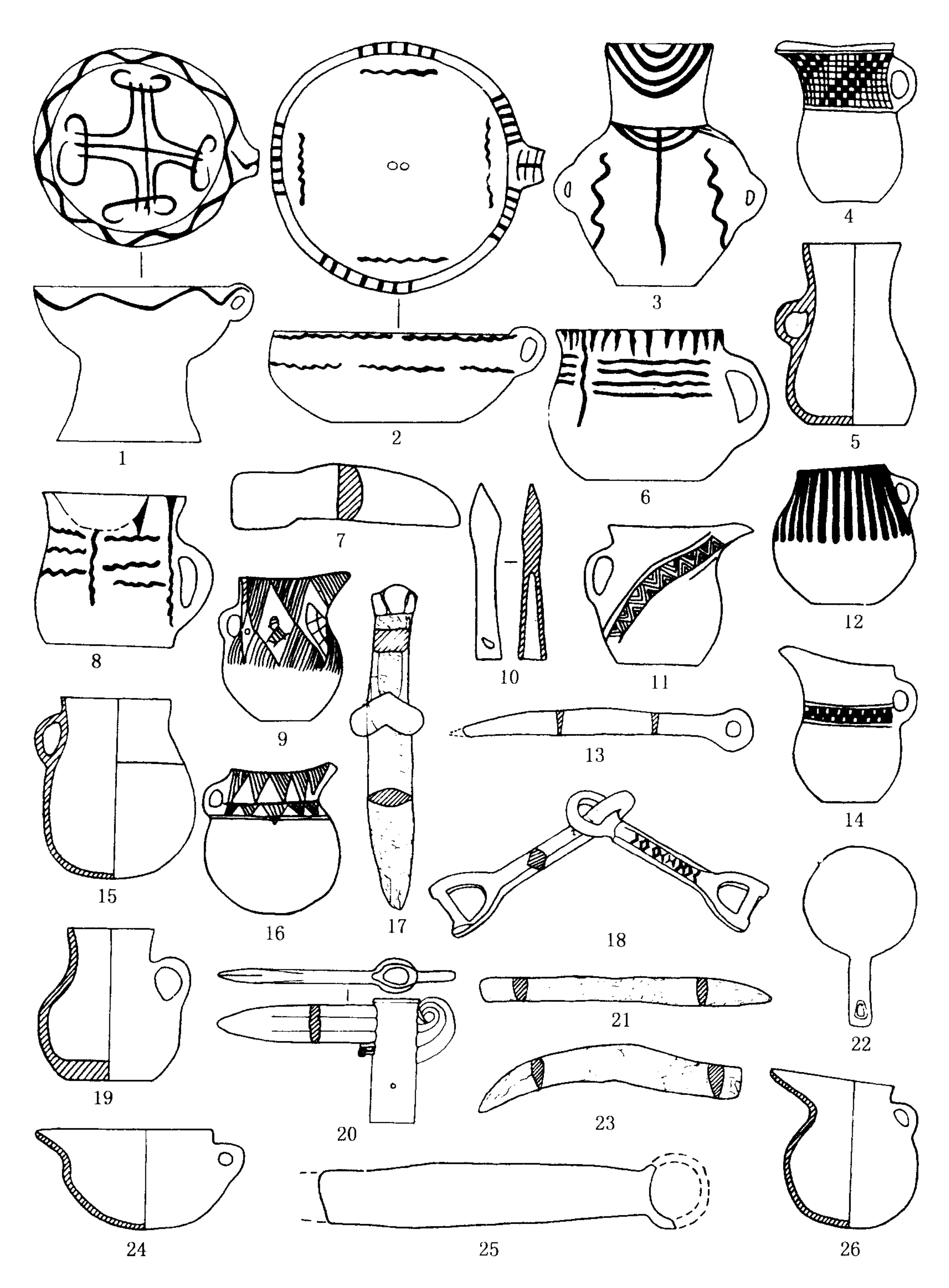
图五 ●1 铜人，2 铜鍑，3 铜盘，4～11、16～18、21、22 陶器，12、13 木器，14 铁刀，15 铜牌，19、20、23 铜镞。1～3 71 团 1 连渔塘，4～6、10 夏台、萨尔霍布，7～9、11～13 山普拉，14～23 香宝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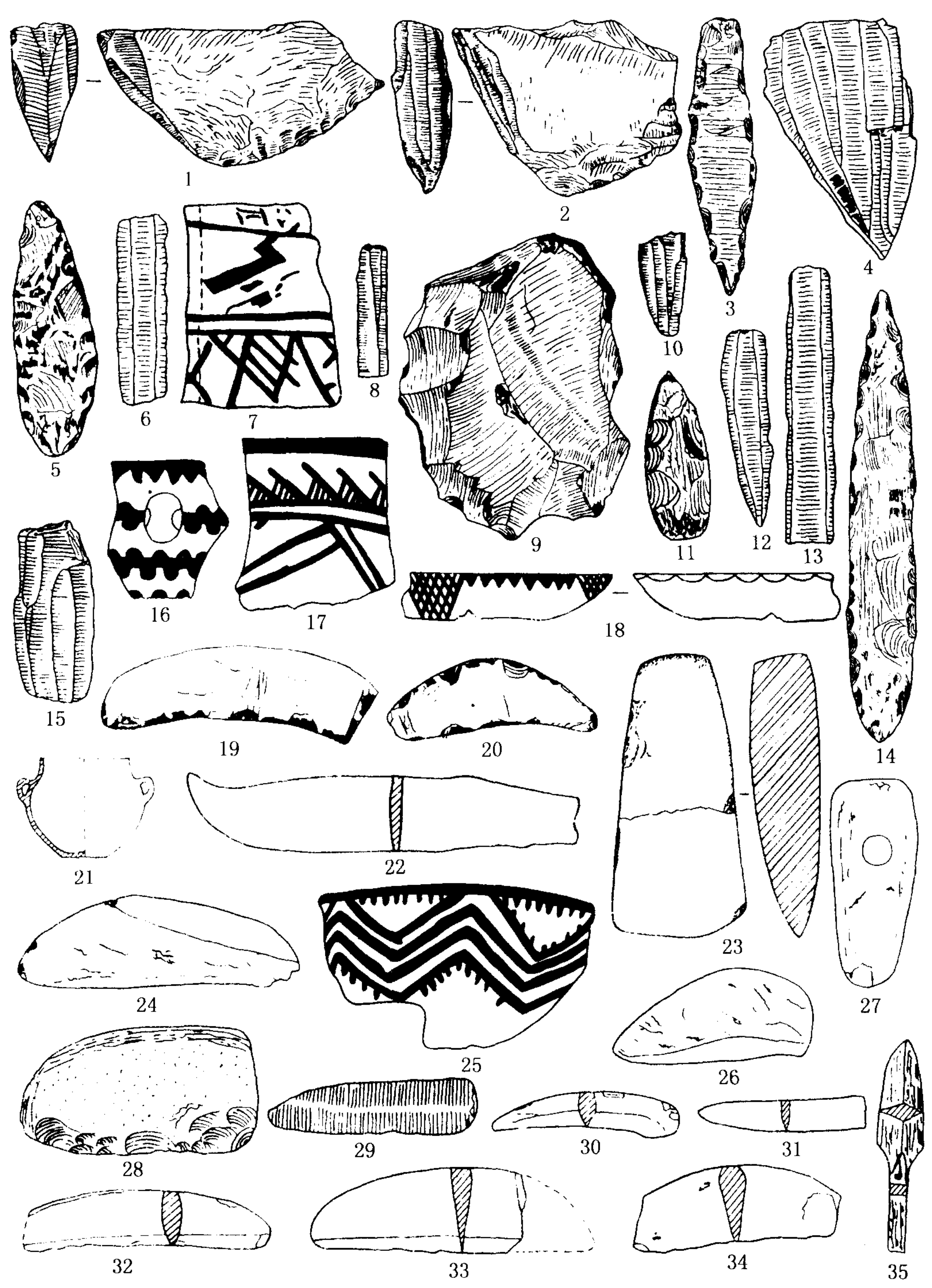
图四 ●1～11、13～16、18～20 陶器，12 石镞，17 石罐，21 带柄铜镜。1、2 黑山头，3、7 特克斯一牧场，4～6 索敦布拉克，8～11 四道沟，12～17 克尔木齐，18～21 铁木里克。



图三 ●1～19、21、24、25 陶器，20 带柄铜镜，22、23 虎纹金牌，26 高足双兽铜盘。1、3、4、6 苏巴什，2、5、7～9 艾丁湖，10～12、14 雅尔湖沟北，13 巩乃斯种羊场，15、18～20 乌拉泊水库，16、17、21～26 阿拉沟。



图二 ●1～6、8、9、11、12、14～16、19、24、26 陶器，7、21、25 铁刀，10 铜矛，13 铜刀，17 铁剑，18 铜马衔，20 铜戈，22 带柄铜镜，23 铁镰。1～3、6～8 焉不拉克，4、5、10～14 察吾乎沟口，9、15～18、20～23 群巴克，19、24～26 包孜东。



图一 ●1、2、4、10、15 石核，3、6、8、12、13 石叶，7、16～18、21、25 彩陶片和陶器，9 石片石器，5、11、14 石镞，19、20、24、26、28～30、32～34 石刀或石镰，22、31 铜刀，23 石斧，27 石锤斧，35 骨镞。1～3 七角井，4～7 阿斯塔那，8～10 柴窝堡，11、12 辛格尔，13～16 罗布淖尔，17、21～23 新塔拉，18～20 哈拉和卓，24～26 哈拉墩，27、30～35 阿克塔拉，28、29 阿克苏。

什马尔发现约为公元前2500年的青铜刀把上有铁的成分，土耳其的阿拉卡发现属于公元前2500~前2300年的王墓中的铁匕首，印度拉贾斯坦邦的阿哈尔发现公元前1900年和公元前1570年的铁器，中央邦萨格尔县的埃兰发现公元前1470年和公元前1320年的铁器，迈索尔邦的哈鲁尔发现公元前1410年的铁器，伊大赫县的阿特拉吉克拉发现公元前1285年的铁器，巴基斯坦的提马尔加赫发现属于公元前1870年的铁器，俾路支斯坦的皮拉克发现属于公元前1470年的铁器，斯瓦特河谷的劳班尔发现公元前1400年的铁器，埃及公元前1347~前1327年的十八王朝法老腾哈蒙的墓葬中发现铁匕首，瑞典的西姆里斯发现属于公元前15~前11世纪的铁器，荷兰的巴格洛斯特维尔德发现属于公元前15~前11世纪的铁钻，捷克的加诺夫斯发现公元前15世纪的铁刀，等等[1]。而从公元前1000年左右开始，世界各地一般都已进入早期铁器时代，例如：西亚的雅亚遗址第三期文化是公元前1000~前500年，乌拉尔图文化是公元前900~前600年，埃及的后王朝时期是公元前1085~前332年，欧洲希腊的原始几何陶与几何陶文化是公元前1000年，意大利的微兰诺微文化是公元前1000~前500年，中、西欧的哈尔施塔特文化是公元前1000~前450年，东南亚泰国的班清墓地中期文化是公元前1000~前300年，能诺他墓地铁器时代是公元前1000~公元300年，印度的灰色陶文化是公元前900~前500年，等等[2]。因此，将前面所介绍的西域的这些文化和遗址或墓葬归属于早期铁器时代应该是比较合理的。

根据西域的实际情况，早期铁器时代的开始时间为公元前1000年左右，这与世界各地相比，基本是同步的，但与我国中原地区相比，则明显为早。其实，将公元前1000年作为西域早期铁器时代的开始年代，可能还有些保守，因为前述的有些文化或墓葬如焉不拉克文化、阿拉沟墓葬、苏巴什墓葬等的碳-14年代均在公元前1000年以前。不过，由于目前西域早期铁器时代文化这一概念刚刚提出，其研究也刚开始，为了稳妥一些，我们暂时还是以公元前1000年为始。即使这样，新疆地区开始出现铁器的年代也要较我国中原地区传统认为的春秋中晚期早出三四百年。这是近年来新疆考古工作中的一大收获，它既将我国开始制造和使用铁器的历史向前推进了一大步，同时也启发人们对我国中原地区何时开始使用铁器问题的思考。实际上，在甘肃灵台和河南三门峡虢国墓地都已经发现了早于春秋中晚期的铁器。至于西域的早期铁器是来自他处，还是本地生产，目前还难于断言。不过，根据《汉书·西域传》记载有"婼羌……出有铁，自作兵"、"莎车国……有铁山"、"龟兹国……能铸冶"，也有可能是当地冶炼制造。

根据上述介绍，在早期铁器时代，西域的人类活动已经非常普遍。如果说在青铜时代西域的人类活动主要还是局限于东疆区和南疆区的话，那么进入早期铁器

① 孔令平、冯国正：《铁器的起源问题》，《考古》，1988年第6期。

② 《中国大百科全书·考古学》，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86年。

时代后，除了东疆区和南疆区的人类活动继续发展壮大外，北疆区的人类活动也已经相当活跃。也就是说，在早期铁器时代，在西域全境内，从北边的阿尔泰山麓到南边的昆仑山麓，从西边的伊犁河谷和帕米尔高原到东边的哈密绿洲，到处都有人类活动的足迹。有些地方的人口数量似乎已相当不少，例如像察吾乎沟口文化中一座墓葬中葬有数十人，山普拉墓葬中一墓更多达上百人，而这些墓葬分布又很密集，足可想象当时人口数量之多。这些人类使用铁器、铜器、石器和木器进行各种生产活动。由于铁器的普遍使用，曾经在青铜时代还是主要生产工具的石器已被逐渐取代而数量明显减少，但铜器制造似乎较青铜时代更为进步和发达，不过它们主要还是用来作为武器、装饰品和祭祀品，例如奴拉赛山和圆头山铜矿开采冶炼遗址和71团1连渔塘遗址及阿拉沟墓葬中发现的大型铜器即可说明当时铜器冶炼铸造技术之精良和这些铜器的祭祀性质。日常生活食用器皿主要是陶器和木器，陶器中的彩陶比较普遍，与我国中原地区比较，彩陶的存在是西域早期铁器时代的一个特点。其实，这个特点仅仅是对我国中原地区而言，因为在那里彩陶只存在于新石器时代，但与其他地区相比较，这并不算什么特点，因为在甘肃沙井文化和中亚五国地区都存在彩陶与铁器共存的现象。当时人们的经济形态主要是农业和畜牧业。早在青铜时代，东疆区和南疆区就已主要经营农业经济，到早期铁器时代，这个传统继续保持和发展，例如在焉不拉克文化中的五堡水库墓葬和察吾乎沟口文化中的群巴克墓葬以及山普拉墓葬中就发现有小麦粒、麦穗、麦草、小米饼和青稞粒，同时还见有收割工具铁镰刀。但是需要指出的是，也就在这些墓葬中还发现有大量的马、牛、羊骨和皮革、毛织物以及与畜牧业经济有关的小铜刀、小铁刀、小磨石、小石锥、铜马衔等工具和用具，这说明畜牧业经济也有了很大的发展，其经济地位当与农业不相上下，或许已形成了半农半牧的混合经济形态。而在北疆区的大部分遗址或墓葬中所见到的多是马、牛、羊骨和与畜牧经济有关的小工具，却很少或不见农业的踪迹，北疆区的经济形态主要是畜牧业。这种情况说明，在早期铁器时代，西域的经济形态似乎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即畜牧业从农业中脱离出来而成为独立的经济形态。这种变化轨迹与甘青高原地区在青铜时代由锄耕农业向畜牧经济转化的情形是相似的[①]。由此也可以看出，西域境内受地理环境气候条件影响的北疆宜于畜牧业而南疆适合农业的经济形态格局，早在距今约3000年前的早期铁器时代即已开始形成了。当然，这只是就一般情况而论，实际上，在早期铁器时代，南疆区的有些地点如扎洪鲁克墓葬也是经营畜牧业，而北疆区的四道沟遗址又在经营农业，昭苏墓葬中又发现有农业生产工具铁犁铧。这就是说，农业和畜牧业这两种主要的经济形态在地域上各有所侧重，但同时也存在有相互交叉的现象。从事农业生产的人们一般都过着定居生活，这是不成问题的，但是从事畜牧业的人

① 俞伟超：《关于“卡约文化”和“唐汪文化”的新认识》，《先秦两汉考古学论集》，文物出版社，1985年。

们也就是我们经常称谓的所谓游牧民族是不是也有定居生活呢？过去一般都认为游牧民族是“逐水草往来”、“居无常处”，不可能有定居生活。然而西域早期铁器时代文化的许多遗存资料却启发我们对这个问题有新的认识。首先，许多墓葬中的随葬器物充分反映它们是从事畜牧业的游牧民族的遗存，但它们却是往往数十数百地集中在一处而成为一大片公共墓地，而每座墓葬中的主人又往往实行二次葬或多人集体二次合葬。非常明显，如果这些人们在生前没有一个比较固定的生活场所，那他们就不会建立集中的公共墓地，死后也不可能再用二次葬的方式将他们与其有关的亲属人们安葬于一个墓葬之中。其次，这些墓葬中一般都随葬有陶器，这是易碎之物，不宜于频繁搬动振荡，而往往与比较固定的定居生活相联系。再次，北疆区的71团1连渔塘遗址的出土遗物及其附近所见到的大型铜器都明显具有游牧民族的文化特征，但这里却发现有房址、柱洞、灶坑和灰坑等定居生活的实例。这些考古资料说明，从事畜牧经济的游牧民族并不是没有定居生活。实际上，从理论上分析，任何一个从事畜牧业生产的游牧民族或集团，都必须要有自己比较固定的草场，这草场是他们的生命线，有之，则畜群繁衍兴旺，人们的生活有保障；无之，则牲畜难以活命，人们的生活受威胁。因此，他们总要精心地经营和合理地使用自己的草场，免其损坏和枯萎，同时又要全力保护它们，不为外人所侵占，特别是在私有观念和阶级社会诞生之后，更是如此。许多游牧集团之间的残酷战争，往往就是因为争夺草场而引起的。所以，游牧民族似不大可能随心所欲、漫无边际地到处流动，而只能是在自己的草场范围内活动。而从实践活动情况看，由于每年夏季炎热，冬季严寒，为了不使畜群受气候的影响而蒙受重大损失，游牧民族都要进行转场活动，即每当炎热的夏季来临之前，要将畜群赶到比较凉爽的夏草场放牧，而当严寒的冬季到来之前，又要将畜群赶往比较温暖的冬草场过冬。这种转场是一种迁徙游动活动，但是无论是夏草场还是冬草场，它们必定都是在属于本集团总的草场范围之内的，而且一般都是会有一定的距离和比较固定的地点的。因此，每年除了在冬、夏草场之间进行的很短暂的迁徙游动外，绝大部分时间基本上还是固定的。也就是说，游牧民族的生活区域是有一定范围的，并不是毫无界线的到处游荡，而是过着相对固定的定居生活。与定居生活相联系，各种手工业如冶铁、冶铜、制陶、木作、皮革、纺织等似乎都比较发达，可能都已脱离农业和畜牧业而成为独立的手工业形态。在这里，特别需要一提的是皮革加工和毛纺织业，这是与畜牧业有密切关系同时也是西域所特有的一种手工作业。从焉不拉克、五堡水库、苏巴什、群巴克、扎洪鲁克、山普拉等墓葬中出土的大量毛皮和毛织物来看，皮革加工和毛纺织业主要是制造当时人类所穿用的衣物的，例如皮帽、毡帽、皮衣、皮裤、皮靴、皮鞋、毛织衣裤和大衣等。毛织物的织造和染色技术都很进步，种类也较繁多，可以想象，当时的人们穿着这些色彩艳丽的服装，再佩带以各种铜、石、骨等装饰品，一定是很美观漂亮的。关于当时人们的意识形态观念，需要特别强调指出的有两点：

一是墓葬起封堆,一是实行火葬。在前面所介绍的绝大部分墓葬在地面上都有石堆、石围或土堆标志,这是人们对死者或先辈进行不忘却的纪念并给以不时的祭祀的反映。群巴克墓葬有焚烧现象,香宝宝墓葬有火葬,这可能反映了人们对火的崇拜,或许也与某些宗教信仰有关。在早期铁器时代,西域的社会性质进化到何种阶段,这也只能从有关的墓葬资料中作某些推测。察吾乎沟口墓葬有的在墓口盖板石上放置一或二具人骨,或残缺不全,或完全散乱;苏巴什墓葬有的是一具完整骨架位于主要位置,另有一二具骨架位于次要位置,其肢骨上有刀砍痕迹,头骨上有锐器打击的孔穴,同时在墓道填土中也见有零乱骨头;克尔木齐墓葬有的除一二具较完整的骨架外,又有许多残缺不全的乱骨;香宝宝墓葬有一座在木框架葬具内葬一人,随葬品较丰富,在葬具外又置一人,被挤压贴附在墓壁上,姿势扭曲,极不自然,很像活埋之状。这些比较特殊的人骨与墓主人有着明显的区别,在很大程度上有可能是殉葬者。据此,我们推测,在早期铁器时代,西域的社会性质可能与青铜时代一样,依然处于奴隶社会阶段。当然,这只是根据很少的墓葬材料推测的结果,有没有可能随着铁器的出现,社会性质开始向封建社会转变,这还需要今后更多的资料和更深入的研究。

上面关于西域早期铁器时代各个方面的分析和论述,是就目前已知的资料和研究水平所作出的最简略最初步的看法。由于"早期铁器时代"这一概念刚刚提出,而许多遗址或墓葬的资料又很单薄,有些比较重要的发掘资料又未全面公布,所以尽管属于这个时代的文化遗存数量不少,但是比较系统的深入的研究却很不够,许多问题都不清楚或还需要进行反复讨论。例如:前面所介绍的许多遗址或墓葬除了已经正式命名的焉不拉克文化和察吾乎沟口文化之外,是否还可以划分出其他考古学文化?如何命名?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如何?有的遗址或墓葬是否还有可能再早到青铜时代?西域铁器的出现有否可能还要早于公元前1000年?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之间的界线划定在何时比较准确?前述那些对某些社会方面的分析是否恰当?等等。总之,西域早期铁器时代这一概念已经提出,其文化内容也很丰富,存在的问题也很繁多,研究的前景将是非常广阔的。

第三章 史前时期西域居民的种族及其文化联系

第一节 种 族

西域自古以来就是多民族聚居的地方,同时又是中西文化交往的枢纽之地。

文化的创造、交流和传播是由人来进行和完成的，所以，西域居民种族的研究就成为人们所普遍关心的问题。种族包括人种和族属，兹分别述之。

早在20世纪20至40年代，西方学者曾对斯坦因和斯文赫定等人在西域罗布淖尔、吐鲁番阿斯塔那、若羌米兰、且末、民丰尼雅等地所采集的人头骨进行过测量研究，其结论为既有蒙古利亚种，也有欧罗巴种，同时还有这两大人种的混合型，有的蒙古利亚种又具有某些欧罗巴种的特征，有的欧罗巴种又带有某些蒙古利亚种的色彩。不过，这些头骨标本的年代都比较晚后，均为公元前后至8世纪左右，属于历史时代，且以后的研究即告中断。

从70年代开始，随着西域考古工作的不断开展和深入研究，大家越来越认识到人种问题是西域古代文化特别是史前文化研究中极其重要的不可缺少的环节，它既可以帮助我们更深刻地理解各种文化类型的内涵特征，同时也是研究判断考古文化类型族属问题的先决条件。因此，在考古发掘中注意采集人骨标本，并请我国自己的人类学家进行测量研究。到目前为止，已经取得了几批重要的研究成果，现介绍如下：

青铜时代的孔雀河古墓沟墓葬中采集18具头骨，研究结论是，它们均属于原始欧罗巴种的古欧洲人类型。如果按次一级的形态差别，这些头骨又可分为两组，其中一组与前苏联境内的安德罗诺沃变种比较接近，另一组与前苏联境内的阿凡纳羡沃变种比较接近。而这两组头骨又恰与年代可能有早晚之分的两种不同类型的墓葬相吻合，即比较接近阿凡纳羡沃变种的一组头骨均出于年代可能较早的表面无环形放射状木桩而仅在两端各立一根木桩的墓葬之中，而比较接近安德罗诺沃变种的一组头骨则出于年代可能较晚的表面有多圈环形放射状木桩的墓葬之中[①]。

早期铁器时代的焉不拉克文化中的焉不拉克墓葬中采集29具头骨标本，经研究认为，有21具属于蒙古利亚种，另外8具属于欧罗巴种。其中蒙古利亚种在体质形态上与现代东藏地区（藏族B组）的头骨比较接近，而欧罗巴种在体质形态上与上述青铜时代的孔雀河古墓沟墓葬中的头骨比较接近。在早期墓葬中，蒙古利亚种占主要比例，欧罗巴种较少，而到晚期墓葬中，欧罗巴种有明显的增加[②]。

早期铁器时代的阿拉沟墓葬中采集58具头骨，研究结果尚未公布。据简要介绍，绝大部分为欧罗巴种，其中有些与印度—阿富汗类型接近，有些与帕米尔—费尔干纳类型接近，而有的则介于以上两种类型之间。另外还有少量的蒙古利亚种成分或欧罗巴种与蒙古利亚种相混杂的成分[③]。

早期铁器时代的香宝宝墓葬中采集一具残破头骨，经研究认为是属于欧罗巴

① 韩康信：《新疆孔雀河古墓沟墓地人骨研究》，《考古学报》，1986年第3期。
② 韩康信：《新疆焉不拉克古墓人骨种系成分研究》，《考古学报》，1990年第3期。
③ 韩康信：《新疆古代居民的种族人类学研究和维吾尔族的体质特点》，《西域研究》，1991年第2期。

种的印度—阿富汗类型[①]。

早期铁器时代的夏台、波马墓葬中采集13具头骨标本，研究结论是，有11个属欧罗巴种，其中8个接近帕米尔—费尔干纳类型，一个可能是帕米尔—费尔干纳类型的变异，一个与前亚类型很接近，一个与安德罗诺沃类型相似。另外两个蒙古利亚种特征比较明显，但也具有欧罗巴人种的特征，属于蒙古利亚种和欧罗巴种的混杂型[②]。

早期铁器时代的桑普拉墓葬中采集头骨标本很多，据研究认为均属欧罗巴种，其中大部分为印度—阿富汗类型，个别的为安德罗诺沃类型[③]。

另外，对早期铁器时代的察吾乎沟口文化中的察吾乎沟口墓葬和群巴克墓葬中的人骨标本也作了采集并进行了研究，但结果尚未公布，估计也不会超出上述各墓葬的人种类型范围之外。

除了上面这些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墓葬中的人骨研究资料之外，还曾研究过一处属于历史时期的墓葬中的人骨材料，这就是楼兰古城东郊的东汉时期的墓葬。在这里共采集6具头骨标本，研究认为有5具属于欧罗巴种，一具系蒙古利亚种。在5具欧罗巴种中，有4具接近印度—阿富汗类型，一具介于印度—阿富汗类型和帕米尔—费尔干纳类型之间。一具蒙古利亚种略接近于南西伯利亚类型。

上述这些人类学研究资料，从时间跨度看，主要是早期铁器时代，但也有个别的早于早期铁器时代的青铜时代和晚于早期铁器时代的历史时期。从地域范围看，基本上覆盖了西域全境，即东疆区、北疆区和南疆区均有代表地点。因此，它们可以比较全面地反映西域史前文化的人种情况。根据这些资料，西域史前文化的人种成分是比较复杂多样的，既有欧罗巴种，也有蒙古利亚种，同时还有欧罗巴种与蒙古利亚种的混杂型。从总体情况看，欧罗巴种占优势，而在欧罗巴种中，又有许多不同的类型，如阿凡纳羡沃类型、安德罗诺沃类型、前亚类型、帕米尔—费尔干纳类型、印度—阿富汗类型以及这些类型相互间的混合型。这些不同的人种类型在时间和地域上似乎有着这样一些分布和变化趋势，即在青铜时代，在西域中部（以孔雀河古墓沟墓葬为代表）已经有欧罗巴种的阿凡纳羡沃类型和安德罗诺沃类型，到早期铁器时代，在西域南部（以香宝宝墓葬和山普拉墓葬为代表）是欧罗巴种的印度—阿富汗类型和安德罗诺沃类型，在西域东部（以焉不拉克墓葬为代表）是蒙古利亚种和欧罗巴种的阿凡纳羡沃类型和安德罗诺沃类型，在西域北部（以夏台、波马墓葬为代表）是欧罗巴种的帕米尔—费尔干纳类型、前亚类型、安德罗诺沃类型和欧罗巴种与蒙古利亚种的混杂型，而在西域中部（以阿拉沟墓葬为代表）则是欧罗巴种的印度—阿富汗类型、帕米尔—费尔干纳类型和这两种类型之间的过

① 韩康信：《塔吉克县香宝宝古墓出土人头骨》，《新疆文物》，1987年第1期。
② 韩康信、潘其风：《新疆昭苏土墩墓人类学材料的研究》，《考古学报》，1987年第4期。
③ 韩康信、左崇信：《新疆洛浦桑普拉古代丛葬墓头骨的研究与复原》，《考古与文物》，1987年第5期。

渡型以及蒙古利亚种和两大人种的混杂型。这似乎反映，从青铜时代到早期铁器时代，最早生活在西域中部地区的欧罗巴种的阿凡纳羡沃类型和安德罗诺沃类型逐渐向东部、北部和南部地区散开，后来生活在西域南部地区的欧罗巴种的印度—阿富汗类型和生活在西域北部地区的欧罗巴种的帕米尔—费尔干纳类型又同时分别向中部地区进展，而生活在西域东部地区的蒙古利亚种又向北部和中部地区移动，最后都同当地原住的人种类型相混杂。就两大人种即欧罗巴种和蒙古利亚种而言，位置靠东的西域东部地区主要是蒙古利亚种，他们逐渐向西活动，而位置靠西的西域西部地区则完全或主要是欧罗巴种，他们又不断向东活动。这样，新疆地区就成为我国境内欧罗巴种与蒙古利亚种相互交会的一个地带。就目前所知，在西域早期铁器时代，哈密地区是欧罗巴种向东扩展的最东界线，而蒙古利亚种则向西发展到了伊犁河流域。西域人种成分的复杂多样性和他们的移动方向与其地理位置及中西文化交往是完全吻合的，应该是社会现象的一种客观反映。至于说这些欧罗巴种的各种类型和蒙古利亚种最早是何时和如何到达西域地区，目前还不清楚，因为这里真正像样的准确的新石器时代和旧石器时代文化还未发现，尚无线索可寻。

与人种问题相联系，西域史前文化的族属问题也非常引人注目并且是经常谈论的话题。一般而言，一种考古学文化应该是某个族的共同体，但是就西域来讲，问题似乎并非如此简单。首先，西域在汉代以前到底有哪些民族，没有什么明确的文献记载或传说记录。虽然在个别的先秦文献如《穆天子传》中有"赤乌之人"、"曹奴之人"，《禹贡》中有"昆仑、析支、渠搜、西戎"，《山海经》中有"大夏、竖沙、居繇、月氏"，《逸周书》中有"昆仑、狗国、大夏、莎车"，《大戴礼记》中有"渠搜、氐羌"等等，但他们是人？是族？是国？是在西域境内还是他处？是在西域的哪个地区？有多大的可靠性？这些均不清楚。如果借鉴《汉书》的记载，则其《西域传》有许多国名或族名，诸如姑师、车师、蒲类、单桓、且弥、卑陆、乌孙、狐胡、鄯善、焉耆、龟兹、温宿、蒲犁、捐毒、疏勒、莎车、于阗、精绝、且末、若羌、塞种、月氏、匈奴、氐、羌等等，《匈奴传》中又有丁零、昆坚、乌揭等等，但这些国与族是什么关系？一国即为一族抑或一国包括数族还是一族散布于数国？其国界或活动地域如何？也都不清楚或研究得非常不够，更何况在汉代以前的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他们是否已经出现或存在也还是个很大的谜。其次，如上所述，西域史前文化的人种成分是相当复杂的，在同一处墓地甚至在同一座墓葬中就有不同的人种成分，既有同一个大人种内的不同分支类型及其混杂型，也有不同的两个大人种及其混杂型。人种和民族是密切相关的，通常而言，一个大人种可以包括几个不同的民族，而一个大人种下的不同的分支类型有可能意味着不同的民族，但是同一个民族却不大可能包含不同的大人种或大人种下的不同的分支类型。按此原则，则人种成分相当复杂的同一处墓地或同一座墓葬中的民族族属也将是很不单纯的，而当不同的人种类型发生混

血之后，要确定其族属当更困难。再次，迄今为止，西域史前文化的考古学文化类型的划分和研究还非常不够，除了最近不久刚刚正式命名但还未展开充分讨论研究的察吾乎沟口文化和焉不拉克文化之外，其他诸多遗址或墓葬都还处于孤零零的状况，缺乏综合性的分析、归纳和研究，西域境内到底有多少种考古学文化，它们的基本文化特征面貌和分布地域如何，相互之间有什么关系等等，目前基本上还是些未知数。在这种情况下，要确定西域史前文化的族属问题是必须慎重对待的。

在以往的研究中，关于西域史前文化的族属问题谈论最多的是所谓塞人文化、乌孙文化和姑师文化。塞人亦称塞种，被认为属于塞人文化的主要有孔雀河下游古墓沟墓葬、五堡水库墓葬、阿拉沟墓葬、香宝宝墓葬、铁木里克墓葬、黑山头墓葬、71团1连渔塘遗址、特克斯一牧场墓葬、索敦布拉克墓葬等。这些墓葬或遗址之所以被认为是塞人遗存，其主要原因似乎是：孔雀河下游古墓沟墓葬和五堡水库墓葬中的主人有的戴有尖顶毡帽，而据西方文献记载，塞人分三大支，其中一支头戴尖帽，故称尖帽塞克。阿拉沟墓葬中出土有高足双兽祭祀铜盘、虎纹圆金牌、双虎纹和狮纹金箔带等，据认为这些器物具有塞人文化特征。香宝宝墓葬位于帕米尔高原，墓葬表面有石堆或石围以及墓葬中出土的陶器均与相邻的前苏联境内帕米尔地区被认为是塞人的墓葬完全相同。铁木里克墓葬、黑山头墓葬、71团1连渔塘遗址、特克斯一牧场墓葬、索敦布拉克墓葬等均位于伊犁地区，而这一地区曾经是塞人活动过的地域，同时这些墓葬和遗址中出土的陶器和收集的跪式武士俑、高足承兽方盘、兽足四耳大釜、对虎圆环、双飞兽圆环和铃等大型铜器据认为都可能是塞人的遗物。凡此理由，不能说没有道理，但最终要将它们确定为塞人遗存，总嫌证据欠缺，把握不大。例如：如果说发现有戴尖帽的墓葬即为尖帽塞克，那么同一墓地或同一墓葬中也有不戴尖帽或戴圆帽者，他们又为何族？而南疆地区的扎洪鲁克墓葬和山普拉墓葬中亦发现有戴尖顶帽者，他们是否也为尖帽塞克？如是，则西域各地均为尖帽塞克所占据？有些陶器和铜器可以认为是塞人遗物，但也不能排除属于其他游牧民族的可能性，因为游牧民族相互之间的交往和传播影响是很频繁的，共同的器物并不少见，譬如野兽动物纹装饰就很共同和普遍。伊犁地区曾经是塞人的居留之地，但也曾经是月氏、乌孙和匈奴的活动地域，故这里的有些墓葬可能是塞人的遗存，但也有可能是月氏、乌孙或匈奴的遗迹。另外，孔雀河下游古墓沟墓葬的人种成分有两种类型，其他墓葬的人种构成则不清楚。凡此种种，都从反面证明目前将某些考古资料定为塞人遗存或文化都还是很不成熟的。

乌孙文化主要是指伊犁地区的夏台、波马、萨尔霍布、哈拉图拜等墓葬。这些墓葬过去曾称为“土墩墓文化”，因为其地面上有大型圆丘形封土堆而得名，后来又逐渐改称为“乌孙文化”。这些墓葬之所以被认为是乌孙文化，其主要原因似乎是：它们的年代大约为公元前后，而在这一时期伊犁地区正是乌孙人的天下。然而，第一，如上所述，在相应的时期内，伊犁地区不只有乌孙人活动，同时也还曾有塞人、

月氏和匈奴等的活动。第二,近些年来的考古发掘证明,这些土墩墓的地表封堆的形状、大小、结构虽然基本一样,但其下面墓室的形制结构、葬式葬仪、随葬器物等却不完全相同,甚至还差别甚大,而年代也有早到公元前几世纪者。第三,前苏联境内伊犁河流域别斯沙德尔的几座大型土墩墓经过发掘,被认为是塞人王室贵族墓葬。第四,如前介绍,夏台、波马墓葬中的人种成分并不单纯。根据这些情况,土墩墓自然有可能是乌孙墓葬,但未必完全都是乌孙墓葬,也有可能是其他游牧民族的墓葬,因此,目前将一些土墩墓定为乌孙文化亦未妥当。

姑师文化亦称车师文化,主要是指东疆地区的苏巴什、艾丁湖、雅尔湖沟北、英亚依拉克、喀格恰克墓葬和北疆区的乌拉泊水库墓葬。这些墓葬之所以被认为是姑师或车师文化,主要原因是它们均位于吐鲁番一带及其附近,而这个地带在汉代时为车师前国和车师后国的地域。但是,这些墓葬的年代不一定都晚到西汉时期,例如苏巴什墓的两个碳-14年代数据分别为距今3335±145年和2220±85年(均经树轮校正),即约为公元前1300~前250年,明显早于西汉。而在汉代以前,吐鲁番地区是否已经出现和存在车师国,不得而知。另外,姑师或车师是族名还是国名?如果是族名,考古学文化是可以用族名来命名的,但必须要有准确精当的研究,然而姑师或车师是个什么族,非常生疏,且不知它与人种学是何关系。如果是国名,考古学文化用国名来命名一般不适合于史前文化,更何况在西域的具体条件下,假如以汉代时的国名来命名考古学文化,则会有诸如此类的所谓车师文化、焉耆文化、龟兹文化、疏勒文化、于阗文化、精绝文化、且末文化、鄯善文化等等,这样一来,新疆史前文化的研究将会更加混沌不清。因此,姑师文化或车师文化的提法也是不可取的。

总结上述,在目前西域考古水平下,讨论考古学文化的族属问题或者将某些考古资料与某族相联系的时机和条件都还很不成熟,勉强为之,事倍功半。当前首要的任务是集中力量来研究解决西域史前考古学文化的划分和命名问题,只有当西域根据实际情况研究确定出一定数量的考古学文化,并对其文化内涵特征和分布区域有比较深入的研究和了解,同时积累相当数量人类学研究资料之后,再来讨论各考古学文化的族属问题将会充分实在得多。

第二节　西域史前文化与东西方文化的关系

西域是丝绸之路的重要地段。丝绸之路的开通,人们一般都认为是从西汉武帝时张骞通西域为始。其实,早在张骞通西域之前很久,西域就已经与其东西两方有了频繁的交往和接触,这主要反映在西域史前文化与其东西两方文化有许多相同或相似因素的考古资料之中。因此,阐明西域史前文化与东西方文化的关系,可

以大大提前丝绸之路的历史。另外,从20世纪之初起,国际上流行“中国文化西来说”的理论,尽管我国学者对此进行过反复不断的批判,但仍未完全销声匿迹,其中很重要的一个原因是缺乏西域考古资料证据。因此,考察西域史前文化与东西方文化的关系,可以最终澄清“中国文化西来说”的理论。

要阐明西域史前文化与东西方文化的关系,必须将西域的史前文化与其东西两方的史前文化进行比较全面、充分的对比研究之后方可得出比较完满的结论。然而,如前所述,目前西域的旧石器时代、中石器时代、新石器时代和铜石并用时代的文化或者尚未发现,还是一片空白;或者仅有一些线索,还不能完全断定。而比较有把握的绝大部分资料则属于青铜时代且主要是属于早期铁器时代,因此,要将西域的所有史前文化与东西两方的史前文化进行全面、系统的比较研究,目前尚有较大的困难。不过,就现有的资料和目前的认识水平而言,将西域的史前文化主要是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文化与其东西两方主要是我国的西北地区和中亚五国一带时代大致相同或相近的一些文化进行某些粗略的对比观察研究还是可以的。

首先,在墓葬形制结构方面,西域的许多墓葬在地面上都有石堆、石围或土堆标志,其下的墓室结构或为竖穴土坑,或为竖穴石室,或为石棺墓,或为竖穴洞室墓,这类形制结构的墓葬在中亚五国和南西伯利亚等地是大量存在的,而有些墓室结构在我国甘肃、青海、内蒙古、四川等地也有相同或相似者。例如:西域地区的苏巴什、洋海、奇格曼、英亚依拉克、乌拉泊水库、木垒县城南郊、巩乃斯种羊场、阿拉沟、大草滩、黑山头、特克斯一牧场、克尔木齐、香宝宝等墓葬均有石堆或石围标志,其下面的墓室为竖穴土坑或石棺墓,有的在墓室口部棚盖木头,墓室中有木框架葬具,如此结构的墓葬在中亚哈萨克斯坦、古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境内的天山、阿赖山、帕米尔高原、伊塞克湖、楚河、伊犁河流域和南西伯利亚的阿凡纳羡沃文化、奥库涅夫文化、安德罗诺沃文化、卡拉苏克文化、塔加尔文化、塔施提克文化中都普遍存在,而石棺墓在我国甘肃的半山类型文化、内蒙古的夏家店上层文化和四川等地也有发现。西域的弯沟、苏巴什、雅尔湖沟北、阿拉沟、四道沟、铁木里克、71团1连渔塘等墓葬有竖穴洞室墓,而在中亚的伊犁河流域、中部天山一带、费尔干纳、塔什干、南吐库曼、布哈拉、塔拉斯等地甚至更往西到咸海、里海和黑海北岸广阔草原地带的洞室墓文化、斯基泰文化和萨尔马特文化中也有这种竖穴洞室墓,同时在我国甘肃、青海地区的半山类型文化、马厂类型文化、齐家文化、火烧沟类型文化、卡约文化、辛店文化、沙井文化甚至更往东到陕西地区的西周和秦汉时期的墓葬中也有这种竖穴洞室墓,而且其形制相同或酷似。另外,西域地区察吾乎沟口文化中的群巴克墓葬和索敦布拉克、特克斯一牧场、铁木里克、哈拉图拜、夏台、波马、香宝宝等墓葬在一座封土堆下有一至数个墓室,这种多墓室情况也见于中亚和南西伯利亚的天山和伊犁河流域以及阿凡纳羡沃文化、安德罗诺沃文化、卡拉苏克文化和塔加尔文化之中。西域的夏台、波马、铁木里克等墓葬有木椁结构,这在中亚和南西

北利亚的伊犁河流域及安德罗诺沃文化和塔加尔文化中亦有所见。西域的孔雀河下游古墓沟和山普拉等墓葬中有木棺葬具，在我国甘青地区的半山类型文化、马厂类型文化、齐家文化、辛店文化和卡约文化中也有这种葬具。西域察吾乎沟口文化中的群巴克墓葬有的在大型封土堆下并无地下墓室，而是在地面之上用木头立架成房屋式的墓道和墓室，这与中亚伊犁河流域的别斯沙德尔墓葬是完全一样的。西域的索敦布拉克、铁木里克、哈拉图拜、夏台、波马、萨尔霍布等墓葬在地面上有大型封土堆，且呈南北向链状分布，在中亚伊犁河、楚河流域和伊塞克湖一带同样也分布有这种类型的墓葬。

其次，在葬俗方面，西域的许多墓葬都实行二次葬和屈肢葬，二次葬骨架散乱或不全，屈肢葬多为侧身屈肢，这种葬式在中亚的天山、阿赖山、帕米尔高原、伊塞克湖、楚河、伊犁河流域和南西伯利亚的阿凡纳羡沃文化、安德罗诺沃文化、卡拉苏克文化、塔加尔文化中都普遍存在，而在我国甘青地区的马家窑类型文化、半山类型文化、马厂类型文化、齐家文化、辛店文化、寺洼文化和陕西地区的秦墓中也同样流行。西域焉不拉克文化中的焉不拉克墓葬、察吾乎沟口文化中的察吾乎沟口墓葬、群巴克墓葬、包孜东墓葬和阿拉沟、扎洪鲁克、山普拉等墓葬实行多人二次集体合葬，多者达数十人甚至100多人，在中亚和南西伯利亚的阿凡纳羡沃文化、塔加尔文化、塔施提克文化以及我国四川地区的大石墓中也流行这种葬式，人数亦有多达数十人乃至100多人者。新疆塔城市卫生学校墓葬、群巴克墓葬、香宝宝墓葬等实行火葬，或者将火化之后的骨灰撒埋墓室之中，或者在墓室中直接焚烧再掩埋封土，这种情况在中亚和南西伯利亚的安德罗诺沃文化、塔加尔文化、塔施提克文化和萨尔马特文化中也都存在，而在我国甘肃地区的寺洼文化中也有火葬现象，在印度的甘达拉墓葬文化和巨石文化中同样也实行火葬。西域的察吾乎沟口墓葬、群巴克墓葬、阿拉沟墓葬等在墓葬周围又往往附埋有儿童墓和马头、牛头或马、狗，在中亚和南西伯利亚的阿凡纳羡沃文化、安德罗诺沃文化、塔加尔文化和塔斯莫拉文化中也有在墓葬周围附埋儿童或马及马头的现象。

再次，在建筑材料方面，西域的许多遗址和墓葬都使用石块和木头，这与上列中亚和南西伯利亚的各种文化是一样的，而西域的有些遗址或墓葬如哈拉和卓遗址、新塔拉遗址、洋海墓葬、焉不拉克文化中的焉不拉克小城堡遗址、焉不拉克墓葬和五堡水库墓葬等都使用土坯，在中亚的安诺—纳马兹加文化、楚斯特文化和印度的哈拉帕文化、巴纳斯文化、灰色彩陶文化中也都使用土坯，在我国青海的诺木洪文化和内蒙古的夏家店上层文化中也同样使用土坯。

又次，在畜牧业动物和农业作物方面，西域的很多遗址和墓葬中都发现有马、牛、羊骨，有的还有狗骨或骆驼骨，而有些遗址或墓葬如兰州湾子遗址、石人子遗址、盐池遗址、孔雀河古墓沟墓葬、新塔拉遗址、哈拉墩遗址、五堡水库墓葬、群巴克墓葬和山普拉墓葬中都出土有小麦、大麦、粟、小米饼等，在中亚的哲通文化、安

诺—纳马兹加文化、楚斯特文化中也发现有小麦、大麦和羊、牛、狗、骆驼等，在南西伯利亚的安德罗诺沃文化中见有小麦和马、牛、羊，在阿凡纳羡沃文化、卡拉苏克文化和塔加尔文化中均有马、牛、羊，在印度的哈拉帕文化、巴纳斯文化和灰色彩陶文化中也有小麦、大麦和牛、羊、狗、骆驼，在我国甘青地区的马家窑类型文化、半山类型文化、马厂类型文化、齐家文化、火烧沟类型文化、沙井文化中见有粟和牛、羊、马、狗，而在马家窑类型文化和诺木洪文化中又有小麦或麦类作物，诺木洪文化中除有马、牛、羊外，还见有骆驼。

最后，在一些典型器物方面，西域七角井遗址的船底形石核是我国华北地区细石器传统的典型代表性器物，而其他一些含有细石器的遗址中的有些石器既与我国内蒙古等北方地区的石器有共同性，同时也与中亚地区的马尔坎苏文化、基萨尔文化、哲通文化、克尔捷米纳尔文化中的石器有相似性。新疆塔城市卫生学校遗址和墓葬中出土的大口无耳平底陶罐与中亚和南西伯利亚的安德罗诺沃文化中的陶罐完全一样。西域的哈拉和卓、哈拉墩、阿克苏县城附近和阿克塔拉等遗址中出土的半月形石刀和石镰与中亚楚斯特文化中的石刀和石镰完全相同，同时也与我国黄河流域的龙山文化以及殷周时期所见的石刀或石镰相同。西域克尔木齐墓葬中出土的橄榄形陶罐和豆形陶器与南西伯利亚阿凡纳羡沃文化中的典型陶器基本一致。西域焉不拉克文化中的焉不拉克墓葬、五堡水库墓葬和四道沟遗址、苏巴什墓葬、阿拉沟墓葬、鱼儿沟墓葬、艾维尔沟墓葬中出土的腹耳陶壶、单耳陶豆、双耳陶壶、单耳筒形陶杯、单耳陶罐等与我国甘青地区马厂类型文化、火烧沟类型文化、辛店文化、四坝文化、沙井文化中的同类陶器相同或相似，而彩陶的花纹母题也有许多共同性。西域洋海墓葬和察吾乎沟口文化中的群巴克墓葬所见的长銎戈与南西伯利亚卡拉苏克文化和塔加尔文化中的长銎戈基本相同。西域兰州湾子遗址、阿拉沟墓葬和71团1连渔塘遗址发现的圈足铜鍑、兽足大釜、高足承兽铜盘等在中亚的谢米列契、伊塞克湖、帕米尔和南西伯利亚等地均有发现，在我国的内蒙古、河北、山西、陕西等地也有铜鍑，其形制基本一样或大同小异。西域的乌拉泊水库墓葬、阿拉沟墓葬、铁木里克墓葬和察吾乎沟口文化中的群巴克墓葬出土有带柄铜镜，这在中亚地区是非常普遍的。西域阿拉沟墓葬和夏台、波马墓葬中发现有丝织品和漆器，这显然是我国中原地区的传统产品。西域地区香宝宝墓葬中的陶釜和陶钵与中亚塔吉克斯坦境内东帕米尔墓葬中的同类陶器完全一样，而西域索敦布拉克、铁木里克、黑山头、特克斯一牧场、哈拉图拜、夏台、波马、萨尔霍布等墓葬中出土的陶壶、陶盆、陶钵、单耳陶罐等则与中亚伊犁河流域、伊塞克湖一带的同类陶器完全相同。凡此种种，不胜枚举。

另外，在人种方面，前文已述，西域的人种成分主要是欧罗巴种，同时也有蒙古利亚种。欧罗巴种是西方人种，主要分布地域是在西域之西的欧洲和中亚一带；蒙古利亚种是东方人种，主要分布地域是在西域之东的中国和蒙古一带。

通过上述比较，我们可以看到，西域的史前文化与其东西两方及其周围地区都有许多相同或相似的因素。这些相同或相似的因素是不是意味着西域的史前文化是受某一方的影响而产生或者是起源于某一方？就目前资料而言，还不能得出这样的结论，而只能说它们是西域史前文化与东西两方都有相互交往和联系的一种反映。这主要是因为一方面上举那些相同或相似的因素都是一些单一的、个别的或孤立的因素，而并不是某一文化或地区之间在所有或大部分方面都相同或相似，或者说具有什么继承和发展的关系；另一方面是西域的旧石器时代和新石器时代文化迄今尚未有真正像样的、准确的发现，从而在这些时代西域与其东西两方的关系如何还不清楚。因此，如果仅仅依据上述那些主要是西域青铜时代特别是早期铁器时代文化与其东西两方都有一些相同或相似的因素就断定西域的史前文化是起源于某一方，显然是不科学的。不过，无论如何，这些相同或相似的因素至少应该认为是相互交流和联系的结果，否则，就不会出现那些相同或相似的因素。根据上面所介绍的情况，西域史前文化与其东西方相互交往和联系的程度在不同的地区似乎具有不同的反映或差别，这就是：在西域东部地区与其东面的我国甘青地区乃至其他省区的交往和联系比较密切一些，在西域西部地区则与其西面的中亚地区和西北面的南西伯利亚等地的交往和联系较为紧密一些，而在西域中部地区则似乎与东西两方的交往和联系相对薄弱一些。这种情况与西域的地理位置和环境是相一致的。

西域的史前文化与其东西两方都存在有相互交往和联系的关系，这是根据西域史前文化的许多遗址和墓葬与其东西两方都具有一些单一的、个别的相同或相似的因素而得出的结论。如果我们将许多因素或特点综合起来看，即将西域的某一种文化或某一处遗址和墓葬中的建筑结构、埋葬习俗、各种随葬品等等与其东西两方的某一种文化或某处遗址、墓葬进行全面比较的话，我们就会发现，绝没有完全相同或相似者，特别是西域中部的一些遗存。例如：孔雀河下游古墓沟墓葬的多圈环形和放射状木桩、弧形木棺板、单人仰身直肢葬和随葬的毛皮衣物、草篓及各种木器，焉不拉克文化的土坯墓葬、多人合葬和二次葬及单人屈肢葬，随葬的毛皮衣物和各种陶器、石器及木器，察吾乎沟口文化的墓葬表面之石围、石堆和土堆封土、墓葬口部棚盖石板或木头，有短浅墓道，墓葬周围有儿童墓和马、牛、骆驼头坑，多人二次集体合葬，随葬的大量带流陶器，乌拉泊水库墓葬的表面有石堆、墓室为石棺、单人一次或二次葬和随葬的许多陶器，扎洪鲁克墓葬的口部棚盖木头、其上铺盖马皮和芨芨草，多人一次或二次合葬，死者脸部用颜色涂画和黑色纹身，随葬的各种毛皮衣物和木器及陶器，山普拉墓葬的口部棚架盖木、有偏墓道和木棺及木盆等葬具，多人合葬和单人葬，随葬的各种毛皮衣物和陶器及木器等等，这些综合性的因素都是西域所特有的文化现象，在西域之外的其他地区是不见的。其他如南湾墓葬、新塔拉遗址、苏巴什墓葬、洋海墓葬、雅尔湖沟北墓葬、阿拉沟墓葬、四道

沟遗址等等，也都是如此，这里不再赘言。这些情况又表明，西域的史前文化具有很强烈的地域特征，而这种地域特征应该是土著性的反映，这也就是说，西域的史前文化具有土著性。在这里，需要说明的是，西域伊犁地区的许多墓葬和帕米尔高原的墓葬在墓葬形制、葬俗葬式和随葬品等方面都与前苏联境内的伊犁河流域和东帕米尔的墓葬完全相同或基本一样，但这绝不能说明西域的史前文化是起源于西方，恰恰相反，这些地区本来就是连为一体的，在古代并没有什么界限，它们实际上是属于同一种文化，而这些文化特征同样具有很明显的地域性或土著性，更何况它们的年代都较晚后，并且根据文献记载，这里的一些民族如月氏和乌孙还都是来自东方。

总结上述，西域的史前文化既具有土著性，同时又与其周围地区有着交往和联系。土著性是主流，它决定了西域的史前文化具有与其他地区有很大差别的地域性特征；交往和联系是支流，它又使西域的史前文化具有一些外来因素或与其他地区相同或相似的因素。主次相映，西域史前文化丰富多彩。

西域史前文化与其东西两方均有交往和联系，这充分说明丝绸之路的历史是非常久远的。张骞通西域，仅仅是以官方使者的身份经历了这条路线并纪录了沿途的所见所闻。实际上，在这之前很久，这条路线即已存在，各种民间往来甚至可能还有某种程度上的官方交往都通过这条路线进行和实施，只不过没有什么文字记载罢了。因此，丝绸之路的开通，如果仅以文献记载为限，可以张骞通西域为始。但如果依据考古资料，就目前所知而言，则至少要早到公元前 2000 年。我们当然应该以后者为准，因为考古资料是实物证据，它可以补证文献记载之不足。

西域史前文化的土著性可以充分说明西域的史前文化不是起源于某一方或受某一方的影响而产生，而可能有自己的发生发展规律。这对“中国文化西来说”的理论是一个有力的反证。按这种理论，西域的史前文化应该在一些主要文化因素方面与其东西两方都相同或相似，而且在年代上既要晚于西边，又要早于东边，这样才符合由西向东传播的规律。然而，根据上面的介绍和分析，事实却并非如此。西域史前文化既具有地域特征非常明显的土著性，其年代又都比较晚后，完全不是既晚于西边而又早于东边的态势。因此，就目前的考古资料和研究水平，西域史前文化已经彻底否定了“中国文化西来说”的理论。在这里，最后还需要对西域的彩陶问题再稍费一点笔墨，因为它是“中国文化西来说”的最重要的因素。

早在 20 世纪之初，当我国河南和甘肃、青海地区发现彩陶的时候，主“中国文化西来说”者就异口同声地认为，中国的彩陶是从西方东欧地区的特里波里文化和中亚地区的安诺文化传来的，是经过西域，再到甘肃，最后才到达河南的。然而，由于当时西域尚未发现彩陶，这种理论不能被完全证实，所以就连在河南、甘肃和青海第一个发现彩陶并主张“中国文化西来说”的瑞典人安特生也不得不这样声明：“由地理环境上之分析，确示新疆为吾人最后决仰韶问题之地”，“此种文化（按指我

国中原地区的仰韶文化)确实之发源地,非于新疆详加研究,不能判定"[①]。这是有一定道理的,同时也说明西域彩陶之重要性。时至今日,西域的彩陶已经发现很多很多,几乎遍布全域各地,那么它们究竟对"中国文化西来说"是肯定还是否定呢?

根据前面已经介绍过的各个时代的遗址和墓葬中发现的彩陶情况,整个西域的彩陶大致具有下列一些特点:1.在地域分布方面,西域东部和中部地区如哈密、巴里坤、鄯善、吐鲁番、乌鲁木齐、木垒、奇台、托克逊、和硕、和静、轮台、库车、且末等地都发现有较多的彩陶,特别是东部地区尤为集中和突出。但在西域西部地区如塔城、伊犁、阿克苏、喀什、塔什库尔干等地则彩陶很少,有的甚至一无所见。2.在年代方面,西域的彩陶都比较晚后,它们一般都与铜器或铁器共存,属于青铜时代或早期铁器时代,其绝对年代均未超过公元前2000年,而基本都在公元前1500年至公元前后这一范围之内,这既晚于其西边的特里波里文化和安诺—纳马兹加文化的年代,同时也晚于其东边的我国甘、青地区以及中原河南等地的彩陶文化的年代。3.西域的彩陶制作比较粗糙,陶质均夹砂,手制,很多被作为炊器使用,留有烟炱痕迹,给人以衰退之感。4.西域的彩陶一般都是在红色或黄白色陶衣上绘黑色或红色花纹,纹饰比较简单,主要有三角纹、网格纹、曲线纹、棋格纹、涡纹、S形纹、树枝纹、折线纹、竖条纹等,其中尤以实体倒三角、内填网格或平行短斜线的大倒三角、由倒三角变形而成的涡纹和竖线纹最为常见。这个特征与西域西边的特里波里文化、安诺—纳马兹加文化和其他一些中亚地区文化的那种在玫瑰色或粉绿色或奶油色陶衣上绘暗褐色或黑色或白色花纹、纹饰繁缛复杂犹如地毯式的几何图案以及有各种动物和植物花纹的彩陶风格截然有别,但是却与西域东边的我国甘、青地区的彩陶风格有许多相同或相似之处,同时也与西域西边相距不远的费尔干纳盆地楚斯特文化的彩陶花纹有较多的相似因素。5.西域的彩陶器形基本上都是有耳器,或单耳,或双耳,同时不见伴出妇女小陶塑像。这个特征与特里波里文化、安诺—纳马兹加文化和其他中亚地区的一些文化的彩陶基本是无耳器、同时又伴出有许多妇女小陶塑像的特点完全不同,然而却与我国甘、青地区乃至其他地区的彩陶情况非常一致。毫无疑问,这些特点是与"中国文化西来说"的理论格格不入的。如果按照这种理论,那么西域的彩陶就不但应该在东部和中部有较多的发现,而且在西部也应该有较多的发现;其年代就不应该太晚后,而应该稍晚于西边地区彩陶文化的年代,同时又早于东边地区彩陶文化的年代;其制作就不应该粗糙衰退,而应该处于繁盛阶段,既继承西边特里波里文化和安诺—纳马兹加文化的彩陶传统和技术,同时又开东边甘、青地区彩陶文化之先河,它们就应该在彩陶花纹、器形和伴出物等方面不但与东边地区相同或相似,而且也应该与西边地区相一致。然而,上述的特点却并非如此。这就充分表明,西域的彩陶不但不能肯定"中

① 安特生:《甘肃考古记》,1925年。

国文化西来说”,恰恰相反,它有力地否定了这一理论。实际上,上面所论述的西域史前文化既与其东西两方都有联系,同时又具有当地的土著性同样也包含彩陶这一因素在内,从上列特点看,西域的彩陶也具有较特殊的土著性,但同时也与其东边我国甘、青地区的彩陶和其西边中亚费尔干纳楚斯特文化的彩陶有联系,而且相比之下,与东边的联系远远强于与西边的联系。这同样是“中国文化西来说”所难以解释的。由于迄今为止西域真正像样的、准确的新石器时代文化尚未发现,所以关于西域比较早期的彩陶情况如何,尚不可知。不过,就目前资料而言,我们的上述看法是实事求是的。

长期以来,西域的史前文化是非常模糊不清的,甚至连一些基本的时代或文化概念都没有。现在我们将已经发现的考古资料进行了整理、分析和归纳,建立起了西域史前文化的基本框架,并对有关的某些问题作了适当的论述,这是目前最新的一些认识和看法。当然,这些认识和看法只能代表目前的研究水平,是一个阶段性的总结。事物是不断发展变化的,科学研究是不断进步的,而考古学又是非常活跃的,每时每刻都会有新的资料涌现出来。因此,随着西域考古工作的不断开展,西域史前文化的研究定会不断深入和发展,目前的许多认识和看法将会得到补充、修正或改变,这是预料之中的。

第二编　汉代西域

第一章　公元前3世纪以前的西域

公元前7世纪后期，希腊诗人阿里斯铁阿斯曾旅行中亚，写下了叙述其旅行见闻的长诗《独目人》。后来，希腊历史学家希罗多德（前484～前430/20年）根据《独目人》和他从斯基太人那里了解到的情况，对中亚北部作了若干描述[①]。按照希罗多德的描述，大致可知在公元前7至前5世纪，中亚的北部分布着三个部族：居住在哈萨克丘陵地带的是阿尔吉帕人；阿尔吉帕人之东，居住在伊犁河、楚河流域的是伊塞顿人；伊塞顿人之北，自斋桑泊东抵阿尔太山山麓，生活着阿里马斯普人。

除希罗多德的著作外，我国先秦典籍对公元前3世纪以前西域的情势亦有所报导，其中最重要的是《穆天子传》。这部书是公元3世纪从一座战国后期的魏王墓中出土的，入墓时间在公元前3世纪初，其成书不会晚于公元前4世纪；根据内容分析，应属春秋时期（前770～前476年）。书中假托周穆王西征，叙述了一次赴西域的旅行。旅途从东周的都城洛阳开始，向北经过山西北部，折而向西，到达河套地区；再往西，越过阿尔太山中段某个山口，到达额尔齐斯河上游；这里有一处宜于畜牧的平原，居住着一个名为鹁韩氏的部族，他们拥有大量的马、牛、羊和狗，似乎还经营一点农业。旅程由此再往西，就来到了西王母之国，也就是来到了当时中国人心目中的极西之地。所传西王母之国的瑶池，有可能便是神话化了的斋桑泊，西王母之国则可能相当或相邻于希罗多德所传阿里马斯普人的居地。

① 希罗多德：《历史》I，201；IV，13，25～27。

《穆天子传》在叙述河套附近一段旅途时，提到了“禺知之平”[①]（禺知人所居之平原）。“禺知”，在先秦典籍中，也写作“禺氏”或“月氏”。月氏是一个游牧部族，在《穆天子传》描述的时代，游牧于河套附近。后来，月氏部族西向扩张，直抵阿尔太山和天山东端。至迟到公元前3世纪末，月氏部族臻于极盛，迫使蒙古高原的游牧部族匈奴臣服。匈奴头曼单于在位时，曾送太子冒顿为质于月氏。公元前209年，冒顿杀父自立为单于。匈奴从此日益强大起来，击退了月氏东进的势头。

西汉文帝在他即位的第四年（前176年），接到匈奴冒顿单于的一封信：

> 今以小吏之败约故，罚右贤王，使之西求月氏击之。以天之福，吏卒良，马强力，以夷灭月氏，尽斩杀降下之。定楼兰、乌孙、呼揭及其旁二十六国，皆以为匈奴。诸引弓之民，并为一家[②]。

所谓“小吏之败约”，指文帝三年（前177年）匈奴右贤王进入河南地、侵犯上郡、杀掠人民一事。因此，这封信中叙述的事情发生在前177年或前176年。信中提到的楼兰国位于罗布泊西南，乌孙国位于今哈密附近，呼揭国位于阿尔太山南麓。“二十六”应为“三十六”之讹；“其旁三十六国”，泛指塔里木盆地绿洲诸国。冒顿在信中宣称他征服了楼兰、乌孙、呼揭和塔里木盆地绿洲诸国，说明当时西域大部分地区已被匈奴征服，而月氏人在其故地已无处容身。既然在此之前强盛的月氏足以使匈奴称臣，则楼兰等国很可能一度均曾役属于月氏，匈奴对楼兰等国的征服应是以征服月氏为前提的。由于冒顿的胜利，楼兰等西域诸国才转而归附匈奴。后来的历史进程表明，这一事件对西域来说，具有划时代的意义。

故地被匈奴占领的月氏，虽然未必如冒顿所说被斩尽杀绝，但被重创则不难想见，幸存的月氏人大部分永远离开了他们的故地，西迁到伊犁河、楚河流域。史称这些西迁的月氏人为“大月氏”，而将留在原地的少数老弱称为“小月氏”。

在大月氏人西迁之前，伊犁河、楚河流域的居民是塞种。由于月氏东来，塞种被迫放弃了伊犁河、楚河流域。

所谓塞种，很可能便是希罗多德所载前7世纪末已占有伊犁河、楚河流域的伊塞顿人。伊塞顿应该是一个部落联盟的名称。大约在公元前6世纪20年代末，伊塞顿人西向扩张至锡尔河北岸，逐走原来居住在那里的马萨格太人。从此，他们被波斯人称为“塞种”。“塞种”本是波斯人对锡尔河以北游牧人的泛称。当大月氏人西迁时，伊犁河、楚河流域的塞种，除一部分南下散处帕米尔各地外，大部分都退缩到锡尔河北岸。

以上我们根据东西方零星的记载，简略地叙述了公元前3世纪以前西域的情势。之所以偏重于天山以北，是因为公元前3世纪以前，横贯欧亚大陆的交通线是经过中亚北部的，而天山以南的塔里木盆地并不处在主要交通线上，东西双方对它

① 《穆天子传》卷一。
② 《史记·匈奴列传》。

的了解也就少得多。根据考古资料和较后的文献推测，塔里木盆地早就形成了若干绿洲小国，但我们只能从冒顿的信中知道其中一个小国的名称——楼兰。由于“三十六国”并不是一个实数，我们无从知道冒顿征服之前，塔里木盆地究竟有多少绿洲小国，当然更无从知道它们的历史了。

第二章　西汉时期的西域

第一节　匈奴称霸西域和张骞出使大月氏

一、匈奴称霸西域

前177或前176年，匈奴冒顿单于大败月氏，将大部分月氏人逐出故地，匈奴的势力从此伸向西域。

月氏放弃故地后，迁至伊犁河、楚河流域。然而匈奴并没有因此停止对月氏的进攻。这可能是因为只要月氏作为一个敌对势力存在于伊犁及其以西地区，匈奴不仅没有可能继续向西方发展，而且不能确保对准噶尔盆地和塔里木盆地的控制。

西迁月氏人受到的最惨重的一次打击是由匈奴老上单于(前174～前161年在位)发动的。在这次打击中，月氏王被杀，其髑髅被制成饮酒器。但是，大月氏人并没有因此放弃伊犁河、楚河流域，且试图复仇。直到前130年，大月氏和匈奴在天山以北的对峙局面才由乌孙人对大月氏发动的进攻打破。

乌孙原来是游牧于今哈密附近的一个小部落，一度役属月氏。前177或前176年匈奴大举进攻月氏时，西向溃逃的月氏人冲击乌孙的牧地，杀死了乌孙昆莫(王)难兜靡。乌孙余众带着新生的难兜靡之子猎骄靡投奔匈奴，冒顿单于收养了猎骄靡。猎骄靡成年后，匈奴人让他统率乌孙旧部，镇守故地，也参加一些匈奴的军事活动。约前130年，匈奴军臣单于(前161～前126年)指使猎骄靡率所部乌孙人远征大月氏。乌孙大获全胜，占领了伊犁河、楚河流域；并在后来逐步向东方扩张，终于成为西域大国。虽然自军臣单于去世后，乌孙便“不肯复朝事匈奴”[①]，但在一段很长时期内一直羁属匈奴，故不妨认为匈奴假手乌孙实现了向伊犁以远发展的目的。

通过乌孙，匈奴间接控制了从伊犁河流域西抵伊朗高原的交通线：“自乌孙以西至安息，以近匈奴，匈奴困月氏也，匈奴使持单于一信，则国国传送食，不敢留

① 《史记·大宛列传》。

苦。”[1] 这种形势对匈奴的强盛自然是十分有利的。

冒顿在逐走月氏、兼定乌孙的同时,也征服了位于阿尔太山南麓的呼揭国。对于呼揭,后来匈奴置有“呼揭王”镇守该处。而自呼揭居地往西,经由巴尔喀什湖北岸,可以抵达康居国的领土。早在大月氏被乌孙逐出伊犁河、楚河流域以前,康居国已经“东羁事匈奴”[2],可见匈奴和康居的联系主要是通过前文所述《穆天子传》描述的道路实现的。由于离匈奴本土毕竟很远,康居“羁事匈奴”也许是比较松弛的。

至于楼兰,匈奴采取派驻使者督察的方式加以控制。由于楼兰离匈奴较远,匈奴对楼兰及其以西诸国的控制也是比较宽松的。

匈奴征服西域主要是为了奴役和掠夺。例如,巴里坤湖附近原有一国,其王得罪单于,单于发怒,徙走该国人口 6000 余,该国因而衰亡。另外,前 92 年以后,匈奴日逐王因焉耆、危须、尉犁三国地处西域之中,在三国间设置“僮仆都尉”。该都尉的职责是“赋税诸国,取富给焉”[3]。可以想见,在设置僮仆都尉之前,匈奴早已视诸国为僮仆了。

二、张骞出使大月氏

西汉初期,自高祖直至文帝、景帝,匈奴一直是最严重的威胁。在此期间,西汉对匈奴奉行所谓“和亲”之策,妻以公主,厚予馈赠。然而匈奴依旧不断侵边,每次入塞,都劫掠人畜,毁坏禾稼。文帝十四年(前 166 年),匈奴游骑甚至直逼长安。既无力反击,西汉政府只能募民迁徙塞下,屯田筑城,加强边防,一度提出入粟边塞者得以拜爵。

武帝即位后,因国力充盈,已足以反击匈奴,于是断绝和亲。作为反击战略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西汉政府打算联合被冒顿单于逐出故地、又被老上单于重创因而怨恨匈奴的大月氏,从东西两面夹击匈奴。由于当时匈奴称霸西域,要联络游牧于伊犁河、楚河流域的大月氏,势必穿越匈奴占领或控制的地区,因而招募能够胜任这一使命的人。汉中人张骞以郎的身份应募,于武帝建元二年(前 139 年)率领百余人自陇西出发,觅途前往大月氏国。

张骞一行很快就被匈奴捕获,并押送到漠北的单于庭。张骞在那里被扣留了 10 多年,直到前 129 年才得脱西行。但这时大月氏人已经被乌孙逐出伊犁河、楚河流域,西迁至阿姆河流域。为不辱使命,张骞乃穿越阿尔太山,沿额尔齐斯河西行,经巴尔喀什湖北岸南下,来到费尔干纳盆地。当时统治费尔干纳盆地的是大宛国。张骞见到了大宛王,说明来意。大宛王派出导译送张骞到康居的属土索格底亚那(在泽拉夫善河流域,康居本土在锡尔河北岸),再从那里到达大月氏。

张骞到达大月氏国的时候,大月氏已经征服了阿姆河流域的大夏国,设王庭于

①② 《史记·大宛列传》。
③ 《汉书·西域传》。

河北，统治着跨有阿姆河两岸的原大夏国领土。由于阿姆河流域土地肥沃，大月氏人只图安居乐业，不再考虑向匈奴复仇之事，张骞在大月氏国逗留了一年多，终于没有使大月氏人答应与汉结盟，共同打击匈奴。事实上，大月氏人离开伊犁河、楚河流域后，已不可能与西汉夹击匈奴，张骞不得要领是必然的。

张骞大约在前128年底踏上归途。他打算取道喀喇昆仑、昆仑和阿尔金山北麓，自罗布泊西南的楼兰，北上泊西北的姑师，穿越羌人居地回长安，但又被匈奴拘捕。这一次被扣留了一年多，乘着军臣单于去世时发生的混乱才得以逃归。

张骞这次西使，亲临的国家是大宛、大月氏、大夏和康居，传闻的国家是乌孙、奄蔡、安息、条支、黎轩和身毒。其中，安息应即帕提亚波斯，在它的西面和西南面是条支即塞琉古朝叙利亚和黎轩即托勒密朝埃及。在安息东南方，占有印度河流域的是身毒。在安息北方自黑海北面，经里海、咸海往东，直至楚河、伊犁河流域，活动着游牧部族奄蔡、康居和乌孙。当时康居领有泽拉夫善河流域。在安息东方，另一个大游牧部族大月氏统治着阿姆河流域，征服了领土主要位于河南的大夏国。在大月氏或大夏的东北位于今费尔干纳地区的是所谓大宛国。以上10国，张骞在归国后向武帝提交的报告中，有详略不等的描述。可以说，没有张骞的这篇报告，要重建公元前2世纪以前中亚的历史将是十分困难的。

在给武帝的报告中，张骞将10国中的康居、奄蔡、乌孙和大月氏称为“行国”，其余6国称为“土著”。这表明在张骞西使之际，康居等四国是游牧部族，其它各国是农耕国家。

10国中康居、奄蔡、大夏和大宛的形成和塞种的迁徙有关。

如前所述，前177或前176年大月氏西迁伊犁河、楚河流域时，有一部分塞人退缩至锡尔河北岸。约前140年，这些塞人中的一些渡锡尔河南下，经索格底亚那，进入阿姆河以南地区，灭亡了希腊人的巴克特里亚王国，建立了大夏国，而另一些进入费尔干纳盆地的建立了大宛国。大约与此同时西迁咸海、里海以北的便是奄蔡，留在锡尔河北岸的则为康居。塞人所建诸政权名称不同，是因为这些政权中占优势地位的部族名称不同，而塞种本来就是一个部族联盟。显然是由于自然地理环境起作用，进入阿姆河流域和费尔干纳盆地的两支塞人成了“土著”，而西迁咸海、里海以北和留在锡尔河以北的不改“行国”本色。

前177或前176年塞种放弃伊犁河、楚河流域时，另有一些南下，散处帕米尔各地。后来，其中一部分越过兴都库什山，进入乾陀罗地区，建立了罽宾国。还有一些东向进入塔里木盆地各绿洲，建立了若干城郭小国。

第二节　西汉与匈奴争夺中的西域

一、西汉势力进入西域和张骞出使乌孙

汉武帝在派遣张骞出使大月氏后不久，便开始了反击匈奴的战争。在占领河南地之后，又发动了河西之战。汉军节节胜利。元狩三年(前120年)夏，"骠骑将军(霍去病)复与合骑侯(公孙敖)数万骑出陇西、北地二千里，击匈奴。过居延(泽)，攻祁连山(今天山)，得胡(即匈奴)首虏三万余人，裨小王以下七十余人"。同年秋，匈奴"浑邪王杀休屠王，并将其众降汉"[1]。霍去病为了彻底打击匈奴浑邪王的势力，绕道居延泽北，进攻浑邪在天山东端的据点。这是西汉军队第一次进入西域。浑邪王杀休屠王降汉便是这次战争胜利的后果。由于紧接着汉军在元狩四年又击逐匈奴于漠北，终于出现了自"金城、河西西并南山(今祁连山)至盐泽(今罗布泊)空无匈奴"[2] 的局面。

在这样的形势下，张骞建议武帝，厚赂伊犁河、楚河流域的乌孙，招诱他们东归故地，再把公主嫁给乌孙王，汉与乌孙结为兄弟。张骞认为，乌孙一定会接受这样的安排，而如果接受，就等于切断了匈奴的右臂。武帝认为张骞这个主意不错，便于元鼎元年(前116年)派他率领一个三百多人的庞大使团出使乌孙。

张骞到达乌孙，向乌孙王说明来意，不料这时的乌孙国家分裂，国王年老，诸大臣对汉缺乏了解，又害怕匈奴，没有人愿意迁回故地。因此，张骞又一次不得要领而归。不过，张骞归国时"与乌孙遣使数十人，马数十匹报谢，因令窥汉，知其广大"，"乌孙使既见汉人众富厚，归报其国，其国乃益重汉"[3]。这可以说是乌孙走上与西汉结盟道路的开始，而乌孙的向背，对于西汉战胜匈奴至关重要。

二、楼兰、姑师之役

早在张骞首次西使归国向武帝报告西域形势时，西汉通西域的目的，便从单纯的"制匈奴"变为"广地万里，重九译，致殊俗，威德遍于四海"[4]。为了与张骞所说与中国同俗的大宛、大夏、安息等国建立联系，武帝从元狩元年起，多次试图开辟一条从四川经云南、缅甸、印度通往大夏的道路，但每次都以失败告终。而由于天山东端和北麓为匈奴控制，离匈奴本土又近，不易通过，当时赴西域诸国便只能自楼兰沿昆仑山、喀喇昆仑山北麓西走，或自楼兰北上罗布泊西北的姑师，再从那里沿孔雀河抵渠犁，复由渠犁沿天山南麓西走。这是因为匈奴对楼兰、姑师的控制相对来说要松弛一些。但由于汉使一年多达十余批，"楼兰、姑师当道，苦之"，便"攻劫

① 《史记·匈奴列传》。
②③④ 《史记·大宛列传》。

汉使王恢等，又数为匈奴耳目，令其兵遮汉使"[①]。

武帝既苦于楼兰、姑师攻击、遮拦汉使，又听汉使说这两国"有城邑，兵弱易击"，于是在元封三年（前108年）"遣从票侯赵破奴将属国骑及郡兵数万击姑师。王恢数为楼兰所苦，上令恢佐破奴将兵。破奴与轻骑七百人先至，虏楼兰王，遂破姑师"[②]。这就是说，汉军是从阳关出发，沿阿尔金山北麓西进，抵达楼兰国都扜泥城活捉楼兰王后，再北上攻破姑师的。姑师被攻破之后，余众北迁博达克山南北，史籍将北迁的姑师称为"车师"。

楼兰、姑师之役获胜后，"汉列亭障至玉门"[③]，为下一步向西域的发展作了准备。

三、西汉与乌孙的联姻

匈奴听说乌孙与西汉建立了联系，"怒，欲击之"[④]，再加上汉使频繁地出访大宛、大月氏等国，乌孙深恐在外交上陷于孤立，便"使使献马，愿得尚汉女公主为昆弟"。汉大臣皆以为"必先纳聘，然后乃遣女"。于是，"乌孙以千匹马聘汉女，汉遣宗室女江都公主往妻乌孙，乌孙王昆莫以为右夫人"。而"匈奴亦遣女妻昆莫，昆莫以为左夫人"[⑤]。乌孙娶汉公主，表明它已不再一边倒。匈奴尚左，乌孙以匈奴女为"左夫人"，是匈奴积威尚在的缘故。匈奴初闻乌孙与西汉往来时打算惩罚乌孙，乌孙昆莫娶汉公主后，反而以女妻之，这说明匈奴在当时击乌孙已力不从心，而乌孙与西汉联姻亦使匈奴不敢轻举妄动。

应该指出，乌孙与西汉的联姻并不表明武帝希望的针对匈奴的汉乌联盟已经确立，几年以后，李广利征大宛，武帝"使使告乌孙，大发兵并力击宛。乌孙发二千骑往，持两端，不肯前"[⑥]。汉军所击者为大宛，乌孙尚且"不肯前"，何论匈奴。乌孙这种"持两端"的态度至少延续到昭帝末，而西汉与匈奴各以女妻乌孙王的联姻政策在此期间也一直不变。

四、大宛之役和使者校尉的设置

张骞首次西使时曾途经大宛。元鼎初，张骞使乌孙时，又遣副使使大宛。此后，西汉与大宛的往来日益密切，大宛的特产汗血马也传入中原。武帝酷爱大宛马，称之为"天马"。但大宛因离汉遥远，对汉使傲慢无礼。汉使归国后对武帝说："宛有善马在贰师城，匿不肯予汉使。"[⑦]武帝于是遣使者车令带着千金和金马前往大宛国求贰师马。大宛国估计西汉不可能派兵远征，不仅不肯给马，而且下令其东境的属邑郁成截拦归国的车令，杀人夺财。武帝大怒，拜李广利为贰师将军，率军数万征伐大宛国。

李广利于太初元年（前104年）启程，"西过盐水（孔雀河），当道小国恐，各坚城

①②③④ 《汉书·西域传》。
⑤⑥⑦ 《史记·大宛列传》。

守,不肯给食。攻之不能下。下者得食,不下者数日则去"①。到达郁成时,士兵剩下的不过几千人,而且人人又饥又乏,结果在进攻郁成时,被郁成打败,死伤很多。李广利和其他将领商量,认为郁成尚且不能攻克,更不用说王都了,于是引兵回国,到达敦煌时,带去的士兵只剩下了十之一二。武帝闻讯大怒,派使者到玉门,说军队有敢进来的就斩首。李广利害怕了,只得驻留在敦煌。

太初二年(前 103 年)夏,汉军和匈奴作战失利,汉大臣都请求撤回击宛军,以便全力对付匈奴。但武帝认为,如果不能征服大宛,"天马"就来不了,大夏等国就会藐视汉朝,乌孙、轮台也会刁难汉使。总之,不征服大宛,就无法实现经营西域的目的。因此,武帝赦免囚犯作步兵,征发恶少年和边郡骑兵,从敦煌出发的有 6 万人,负载私人装备的随从人员还不在其数。随军的牛有 10 万头,马有 3 万多匹,驴、骡、骆驼也有好几万头,还携带了许多粮食、兵器、弓弩,一应俱全,以致天下骚动。

太初三年(前 102 年)秋,李广利率领大军再次伐宛。这一次兵多,声势浩大,所到之处小国无不出城迎接,拿出粮食供应汉军。到轮台,轮台不降,汉军攻克轮台,把它屠杀一空。从轮台向西,畅行无阻直抵大宛都城,汉兵到达的有 3 万人。汉兵围困宛都,切断水源,攻打了 40 多天,大宛贵人杀死宛王毋寡求和。李广利听说城内还有不少粮食,康居的援兵也快到了,便答应宛贵人的请求,解围撤兵。大宛献出善马,让汉军挑选,还拿出许多食物供应汉军。汉军选取了善马几十匹,中马以下雌雄共 3000 多匹,并扶立亲汉的大宛贵人昧蔡为王,和他订立盟约后就班师了。

一年多以后,大宛贵人杀死昧蔡,另立毋寡之弟蝉封为王。但从此大宛附汉,遣王子为质,每年进贡"天马"2 匹。

伐宛的胜利,使西汉在西域的威望大大提高。李广利回军时,沿途各小国听说大宛已被攻破,都派自己的子弟随军入朝进贡,并留下作人质。汉朝还派出 10 多批使者到大宛以西诸国,寻求奇珍异物,并宣扬伐宛的威德。

伐宛之后,汉在敦煌、酒泉置都尉,亭障一直修筑到盐水,并设置使者校尉,率数百士兵,在渠犁、轮台一带屯田、积谷,供应出使西域各国的使者。使者校尉可以说是后来西域都护的雏型,而渠犁、轮台的屯田区可以说是西汉在西域的第一个据点。

五、鄯善国的成立

楼兰在元封三年(前 108 年)被赵破奴攻破后不久,又遭到匈奴的攻击,"于是楼兰遣一子质匈奴,一子质汉"②。李广利伐大宛凯旋时,匈奴打算拦截,见汉军势盛,不敢动手,就命楼兰拦截落伍的汉兵。武帝获悉此事后,命将捕得楼兰王。楼

① 《史记·大宛列传》。
② 《汉书·西域传》。

兰王向武帝诉说："小国在大国间，不两属无以自安。"[①] 武帝认为确系实情，就放他归国，命令他监视匈奴，匈奴从此不太信任楼兰。

武帝征和元年（前92年），上述楼兰王去世，"国人来请质子在汉者，欲立之。质子常坐汉法，下蚕室宫刑，故不遣"。楼兰另立一王，也各遣一子质匈奴和西汉。"后王又死，匈奴先闻之，遣质子归，得立为王。"[②]汉令新王入朝，新王以刚即位，国未定为借口，拒不入朝。

楼兰国地处交通要冲，是西行汉使必由之途，送往迎来，挑水担粮，本不堪重负，楼兰王安归即位后，受匈奴反间，屡次遮拦杀害汉使和安息、大宛等国派往汉廷的使者。安归之弟尉屠耆降汉时，将这些情况和盘托出。昭帝元凤四年（前77年），大将军霍光命平东监傅介子刺杀楼兰王安归。西汉于是立亲汉的尉屠耆为王，"更名其国为鄯善"[③]，在送尉屠耆归国时，举行了隆重的仪式，还把宫女嫁给他作夫人。应尉屠耆之请，汉遣一将在离国都扜泥城不远的伊循城屯田积谷，使尉屠耆政权有所依恃。西汉后来在伊循置伊循都尉，以镇抚鄯善。鄯善国附汉以后，自鄯善沿昆仑山和喀喇昆仑北麓向西的交通道即所谓"西域南道"从此畅通。

六、西汉与乌孙联盟的确立

武帝元封三年（前108年），西汉以江都公主细君妻乌孙昆莫猎骄靡。约一年多后，猎骄靡因自己年纪已老，"欲使其孙岑陬（军须靡）尚公主，公主不听，上书言状。天子报曰：'从其国俗，欲与乌孙共灭胡。'岑陬遂妻公主"[④]。猎骄靡死，军须靡立为昆莫。细君嫁军须靡后，生有一女，不久就去世了，时在元封六年或太初元年。为了维持西汉与乌孙的联姻，细君一死，武帝立即以楚王之女解忧为公主妻军须靡。军须靡死后，解忧又按照乌孙国俗嫁给继位的翁归靡。

昭帝末，匈奴派骑兵屯田车师，和车师联兵，侵犯乌孙。汉公主解忧上书告急，汉正商议出兵救乌孙，适逢昭帝去世而作罢。宣帝即位后，公主和昆莫都遣使上书，诉说匈奴接连发兵侵占乌孙土地，劫掠人口，命乌孙交出汉公主。宣帝于是遣田广明等五将，率15万骑兵，分道并出。乌孙昆莫自率翕侯（乌孙官名）以下5万骑从西方进军，与汉军夹击匈奴。乌孙骑兵到达匈奴右谷蠡王庭，获虏4万级，马、牛、羊、驴、骆驼70余万头。这是宣帝本始三年（前71年）的事。从此，乌孙不再"持两端"，而西汉自武帝以来实行的对乌孙政策终于取得了预期的效果。对匈奴来说，乌孙摆脱它的控制并与之对抗，是它经营西域以来遭受的最大挫折。本始三年（前71年）之败，可以认为是匈奴由盛转衰的起点。

元康二年（前64年），乌孙昆莫又上书，"愿以汉外孙元贵靡为嗣，得令复尚汉公主，结婚重亲，叛绝匈奴"[⑤]。宣帝允诺，遣使者至乌孙，迎取聘礼。乌孙昆莫派出一个300多人的使团入汉迎娶公主。宣帝乃以"解忧弟子相夫为公主，置官属侍

①②③④⑤ 《汉书·西域传》。

御百余人,舍上林中,学乌孙言"[①]。神爵二年(前60年),汉"遣长罗侯(常)惠使送公主配元贵靡。未出塞,翁归靡死,其兄子狂王背约自立"[②]。宣帝于是从群臣之议,征还相夫。如果说本始三年(前71年)之役的结果,是乌孙与匈奴彻底决裂,那么元康二年(前64年)翁贵靡提出"结婚重亲,叛绝匈奴",并得到宣帝同意,意味着正式宣告乌孙与西汉联盟的确立。至此,可以说武帝联姻乌孙的目的完全达到。

七、西汉与匈奴的车师争夺战

车师的前身是姑师。后者可能是塞种之一支,在前177或前176年自伊犁河、楚河流域南下帕米尔,后辗转进入塔里木盆地,终于来到罗布泊西北,今楼兰遗址一带。元封三年(前108年),姑师被汉军击破,余众北向投靠匈奴,在博达克山南北形成车师国。

武帝天汉二年(前99年)和征和三年(前90年),汉军为配合在天山东端对匈奴的进攻,均曾发楼兰等国兵击车师。第一次因匈奴遣右贤王率骑兵数万相救,汉兵失利,退走。第二次虽迫使车师降服,但未能驻守,汉兵退走,车师又降匈奴。

车师地处交通要冲,自从昭帝元凤四年(前83年)楼兰附汉后,该地对于匈奴更为重要。昭帝末,匈奴遣骑兵4000屯田车师。宣帝即位后,遣田广明等于本始三年击匈奴,屯田车师的匈奴人逃走,车师又降汉。

匈奴闻车师通汉,"怒,召其太子军宿,欲以为质"。军宿"不欲质匈奴,亡走焉耆。车师王更立子乌贵为太子。及乌贵立为王,与匈奴结婚姻,教匈奴遮汉道通乌孙者"[③]。由于乌贵亲匈奴,汉又失车师。

地节二年(前68年),汉遣侍郎郑吉等屯田渠犁。秋收后,郑吉等攻破车师交河城,但因车师王乌贵在交河城北面的石城中,未能俘获,军食既尽,只能收兵回渠犁。

地节三年(前67年)秋收之后,郑吉等再次从渠犁发兵攻乌贵于石城。乌贵逃往匈奴求救,因匈奴没有为他发兵,又返回车师投降郑吉。

匈奴听说车师降汉,发兵攻车师。郑吉等引兵迎击,匈奴兵不敢前进。郑吉留兵守卫车师王,自己回到渠犁。乌贵怕匈奴来后被杀,逃奔乌孙,郑吉便将乌贵妻子接到渠犁。匈奴令部分车师人东徙,立乌贵兄弟兜莫为车师王。

地节四年(前66年),郑吉遣士卒300人屯田车师。匈奴极为不安,一再派兵攻击屯田士卒,将郑吉等围困在车师城中。元康元年(前65年),汉大臣以为耗费过大,建议罢屯田。

元康二年(前64年),宣帝令长罗侯常惠将兵扬威车师旁,匈奴骑兵退却,郑吉等才得以出城,回归渠犁。由于乌贵逃往乌孙,汉扶立原太子军宿为车师王,徙车师国民至渠犁,放弃了车师故地。

①③ 《汉书·西域传》。
② 《汉书·肖望之传》。

神爵二年(前60年),"秋,匈奴日逐王先贤掸将人众万余来降"[①]。汉遣郑吉迎降,并击破车师兜訾城,车师从此归汉。不久以后,西汉在车师国北胥鞬屯田,并将车师分为前后两国。

由于车师附汉,自车师前王庭沿天山南麓向西的交通道即所谓"西域北道",以及自车师后王庭西向伊犁河流域的道路开始畅通;而匈奴势力从此退出西域。

第三节　西汉统治下的西域

一、西域都护和戊己校尉的设置

宣帝神爵二年(前60年),匈奴日逐王先贤掸与握衍朐鞮单于不和,率众降汉。汉遣郑吉迎降,并击破车师。这意味着匈奴称霸西域的时代从此结束。自从楼兰归汉,乌孙与汉结盟之后,匈奴与西域的联系只能通过车师,而所能控制的主要是西域北道诸国,匈奴与西汉反复争夺车师正说明了这一点。日逐王降汉以后,不仅亲匈奴的车师政权难以继续存在,而且匈奴设在焉耆、危须和尉犁间的僮仆都尉也自然不能再起作用了。于是,西汉取代匈奴控制了西域。

为了管理西域,宣帝于神爵三年(前59年)任命郑吉为西域都护。西域都护是西域的最高行政长官,秩比二千石。都护于神爵三年(前59年)开府施政,职在统领大宛及其以东城郭诸国,兼督察乌孙、康居等行国,颁行朝廷号令,诸国有乱,得发兵征讨。都护治所在今轮台县境的乌垒,这是因为该处大致位于西域的中央,距离西汉经营多年的渠犁、轮台屯田区又近。

西域都护属官有副校尉1人,丞1人,司马、侯、千人各2人。副校尉是都护的副贰,由朝廷任命,秩比二千石,职权可与都护相埒。

自宣帝以郑吉为西域都护起,直至王莽时,中央政府连续设置都护,前后凡18人,姓名见于史册的有10人。除宣帝时的郑吉外,元帝时有韩宣、甘延寿,成帝时有段会宗、韩立、廉褒、郭舜,平帝时有孙建、但钦,新莽时有李崇。西域都护的任期一般为3年。但在特殊情况下也有长有短。郑吉的任期至少有8年,这可能是都护设置之初,尚无任期的规定。

车师归汉后,汉在车师屯田,并于元帝初元元年(前48年)置戊己校尉,主管屯田事宜。戊己校尉受都护节制,但屯田士卒都护无权擅发。戊己校尉亦开府行事,其副贰为史,属官有丞、司马各1人,侯5人。

二、乌孙的归附

西域都护的职责之一是"督察乌孙、康居诸外国动静"[②]。将乌孙与康居并举,

① 《汉书·宣帝纪》。
② 《汉书·西域传》。

是因为都护设置之初，乌孙还不是汉之属国。

如前所述，宣帝元康二年（前64年），西汉与乌孙正式结盟。但是，由于本始三年（前71年）以后，匈奴势力日削，已不再构成对西汉的威胁，乌孙也不可能修复昔日和匈奴的关系，西汉与乌孙的关系也随之发生微妙的变化。换言之，本始三年（前71年）以后，西汉通过联姻追求和维持与乌孙结盟的基础已不复存在。于是，以神爵二年（前60年）乌孙不立元贵靡为契机，汉与乌孙的联姻实质上已经中止。

此后，"狂王复尚楚主解忧，生一男鸱靡，不与主和，又暴恶失众"[①]。解忧与汉使者魏和意、任昌谋杀狂王，事未成，狂王负伤逃去。狂王之子细沈瘦发兵围困魏、任和公主于赤谷城。汉遣中郎将张遵带医、药抚慰狂王，并将魏、任两人押回长安斩首。车骑将军、长史张翁留在乌孙调查公主与使者谋杀狂王之事。公主不服，张翁揪着公主的头发辱骂。公主上书申诉，张翁回到长安后也被处死。又有副使季都带医生探视狂王，狂王送别季都时仅10多骑相随。季都回长安后，因明知狂王当诛，有机会却不动手，被处以宫刑。这一事件发生在宣帝五凤年间（前57～前54年）。它表明西汉和乌孙的关系至此又进入了一个新阶段。

狂王复尚解忧，形式上西汉与乌孙的联姻依旧存在，双方是平等的盟国，但这时解忧的使命已不再是联合乌孙共同对付匈奴，而是为汉控制乌孙了。狂王泥靡是军须靡与匈奴女之子，因狂王之立，不合汉意。狂王既失众心，公主便和汉使者合谋诛杀狂王。这是西汉首次干涉乌孙内政。魏如意、任昌被处死其实是因为谋诛狂王未成，当然也是为了掩乌孙之耳目。遣张遵医治狂王，不过表面文章。张翁、季都之获罪，均在于未能领会汉廷之真意。两人都是西汉对乌孙政策转变时的牺牲品。

宣帝甘露元年（前53年），翁归靡与匈奴女所生之子乌就屠杀死狂王。汉遣破羌将军辛武贤率兵至敦煌，打算讨伐乌就屠。但汉兵出动之前，都护郑吉已遣解忧侍者冯嫽劝降乌就屠。西汉于是派长罗侯常惠立元贵靡为大昆弥、乌就屠为小昆弥，皆赐印绶。不久以后，汉又为大小昆弥分别人民、地界，大昆弥6万多户，小昆弥4万多户。从此时起乌孙变为西汉之属国。

甘露三年（前51年），因元贵靡、鸱靡皆病死，解忧归汉。乌孙与西汉的联姻关系也不复存在。

自神爵二年（前60年）至甘露三年（前51年），乌孙完成了自汉之盟国变为汉之属国的过程。

三、作为西汉属国的乌孙

乌孙成为西汉属国后，西汉对乌孙擅行赏罚，恩威并施。其事迹见于史册者主要如下：

① 《汉书·西域传》。

元贵靡死后，其子星靡立为大昆弥。星靡懦弱无能，汉乃遣冯嫽率百人前往乌孙镇抚之，又许都护韩宣奏，赐乌孙高官大吏、大禄、大监金印紫绶，以尊辅大昆弥。后来韩宣又提出罢黜星靡，另立大昆弥，元帝没有同意。段会宗为都护时，曾为星靡招还亡叛，使其部众得以安定。星靡因是元贵靡之子，汉竭力扶持，而星靡怯弱，使西汉进一步控制了乌孙。

元帝竟宁元年（前 33 年），星靡死，其子雌栗靡代立；小昆弥乌就屠死，其子拊离代立。拊离为其弟日贰所杀，汉遣段会宗立拊离子安日为小昆弥，日贰逃亡康居。事在成帝建始二年（前 31 年）之后。汉屯兵姑墨，打算讨伐日贰。安日立为小昆弥后，派贵人姑莫匿等诈降，刺杀日贰。都护廉褒赐姑莫匿等金帛。

成帝鸿嘉末（前 18 或前 17 年），安日又被杀，汉立安日之弟末振将为小昆弥。这时乌孙大昆弥雌栗靡很有威信，末振将担心自己的部众会被吞并，派贵人乌日领刺杀雌栗靡。汉打算讨伐，但力不能及，便派段会宗去西域和都护商量对策，最后决定扶立雌栗靡的叔父伊秩靡为大昆弥，而将小昆弥在长安的侍子关押起来。这大概是永始二年或三年（前 15 或前 14 年）的事。

这以后，伊秩靡的翕侯（乌孙官名）难栖杀死了末振将，末振将兄之子安犁靡代立为小昆弥。西汉恨不能自诛末振将，遣段会宗杀死末振将太子番丘。段会宗因难栖杀末振将有功，奏请拜为坚守都尉，而大禄、大吏、大监因雌栗靡被杀事，被夺去金印紫绶，改赐铜印墨绶。

末振将之弟卑爰疐因参与谋杀雌栗靡，率部众 8 万多人投靠康居，打算借兵兼并两昆弥。两昆弥怕被吞并，更加亲近都护。

哀帝元寿二年（前 1 年），大昆弥伊秩靡与匈奴单于一同朝汉，汉以为荣。

平帝元始年间（约 3 ~ 4 年），卑爰疐杀死乌日领，汉封卑爰疐为归义侯，但卑爰疐仍不断侵袭两昆弥，终于被都护孙建袭杀。

四、远征康居

宣帝时，匈奴内乱，五单于争位，终于分裂为两部。东部呼韩邪单于附汉。西部郅支单于因杀汉使者，“自知负汉，又闻呼韩邪益强，遂西奔康居。康居王以女妻郅支，郅支亦以女予康居王。康居甚尊敬郅支，欲倚其威以胁诸国。郅支数借兵击乌孙，深入至赤谷城，杀掠民人，驱畜产，乌孙不敢追，西边空虚，不居者且千里。郅支单于自以大国，威名尊重，又乘胜骄，不为康居王礼，怒杀康居王女及贵人、人民数百，或支解投都赖水（今塔拉斯河）中。发民作城，日作五百人，二岁乃已。又遣使责阖苏（即奄蔡）、大宛诸国岁遗（每年贡献），不敢不予”[1]。康居甘心接纳郅支，是因为屡次受到乌孙的侵扰，以为乌孙向来害怕匈奴，只要和郅支联手，就可以高枕无忧了。郅支之奔康居，主要是因为乌孙持敌对态度。在奔康居之前，郅支曾遣

① 《汉书·陈汤传》。

使乌孙小昆弥乌就屠，但乌就屠知道呼韩邪得到西汉支持，而郅支不过一亡命之徒，便杀了郅支的使者，将首级送到都护治所。

元帝建昭三年（前36年），西域都护甘延寿、副校尉陈汤担心郅支与康居勾结，再次称霸西域，因发兵远征郅支。汉军进入康居时，适逢康居副王抱阗率领数千骑兵侵略赤谷城，杀死虏略千余人口，抢走许多畜产后归来。陈汤纵兵攻击，杀死康居骑兵460人，夺回虏去的乌孙人470人和许多马、牛、羊，人口归还大昆弥，牲畜均充军用，还活捉康居贵人伊奴毒。进入康居东境后，陈汤下令不得虏略。利用部分康居贵人与郅支的矛盾，汉军完全掌握了郅支的情况，终于将郅支围困于都赖水畔郅支城中。康居派兵1万多驰援，分为10多处，四面环城，与匈奴兵内外呼应。入夜后，康居兵几次冲击汉营，不利，退去。城破后，郅支战死。汉兵将俘获所得分赐15个从征的西域诸国国王。

成帝时，康居遣子侍汉，贡献方物，但自以为强国，不甘心和西域诸国处于同等地位。西汉虽然明知康居遣子入侍不过是为了贸易的需要，但为了能够招徕远国，以示威德遍于四海，并不断绝和康居的往来。

五、西域都护治下各国的情况

西域都护的职能首先在于“都护三十六国”[①]。这里的“三十六国”泛指西域诸国，并不是说西域都护治下的西域国家共36个。

属西域都护管辖的西域国家国王及主要官吏，由西汉政府赐予印绶。至元帝时，大致有近50个西域国家的译长、城长、君、监、吏、大禄、百长、千长、都尉、且渠、当户、将、相、侯、王，都佩汉的印绶。这些国家可按其地理位置大致分为6组。

第一组，昆仑山前诸国，自东向西：

（1）鄯善国。本名楼兰，昭帝元凤四年（前77年）改名。王治扜泥城，位于今罗布泊西南。全国有户1570，口14100，胜兵2912人。职官有辅国侯、却胡侯、鄯善都尉、击车师都尉、左右且渠、击车师君各1人，译长2人。

（2）且末国。王治且末城。有户230，口1610，胜兵320人。职官有辅国侯、左右将、译长各1人。

（3）精绝国。王治精绝城。有户480，口3360，胜兵500人。职官有精绝都尉、左右将、译长各1人。

（4）扜弥国。王治扜弥城。有户3340，口24000，胜兵3540人。职官有辅国侯、左右将、左右都尉、左右骑君各1人，译长2人。

扜弥是张骞首次西使归途所经诸国之一。张骞使乌孙时又曾遣副使使扜弥，扜弥即遣使随汉使入朝，是最早同西汉交往的西域城郭诸国之一。

李广利击大宛凯旋时途经扜弥，知扜弥遣太子赖丹为质于龟兹。李广利派人

① 《汉书·匈奴传》。

责备龟兹，并把赖丹带回长安。

昭帝时，汉以赖丹为校尉，屯田轮台。龟兹贵人姑翼以为，赖丹本来臣属龟兹，现在佩着汉的印绶，在紧靠龟兹的地方屯田，对龟兹不利，怂恿龟兹王将赖丹杀死，当时，汉没有能够讨伐。

宣帝本始四年（前 70 年），长罗侯常惠使乌孙时，发诸国兵合 5 万人攻龟兹，责以杀校尉赖丹之罪，斩姑翼而还。

（5）于阗国。王治西城。有户 3300，口 19300，胜兵 2400 人。职官有辅国侯、左右将、左右骑君、东西城长、译长各 1 人。

于阗也是张骞首次西使归途所经诸国之一。张骞使乌孙时，也曾遣副使使于阗。

（6）皮山国。王治皮山城。有户 500，口 3500，胜兵 500 人。职官有左右将、左右都尉、骑君、译长各 1 人。

（7）莎车国。王治莎车城。有户 2339，口 16374，胜兵 3049 人。职官有辅国侯、左右将、左右骑君、备西夜君各 1 人，都尉 2 人，译长 4 人。

宣帝时，莎车欲结好于汉和乌孙，立汉公主解忧之子万年为莎车王。万年即位后不得人心，前王之弟呼屠徵杀万年及汉使者奚充国，自立为王，并与诸国相约叛汉。元康元年，卫侯冯奉世送大宛客西归，发诸国兵击杀呼屠徵，立前王其他子弟为莎车王。以后莎车一直附汉。

第二组，昆仑山谷诸国，自东向西：

（1）婼羌国。王号“去胡来王”。有户 450，口 1750，胜兵 500 人。

（2）小宛国。王治扜零城。有户 150，口 1050，胜兵 200 人。职官有辅国侯、左右都尉各 1 人。

（3）戎卢国。王治卑品城。有户 240，口 1610，胜兵 300 人。

（4）渠勒国。王治鞬都城。有户 310，口 2170，胜兵 300 人。

（5）西夜国。有户 2500，口 10000 多，胜兵 3000 人[①]。

（6）子合国。王治呼犍谷。有户 350，口 4000，胜兵 1000 人。

（7）蒲犁国。王治蒲犁谷。有户 650，口 5000，胜兵 2000 人。

（8）依耐国。有户 125，口 670，胜兵 350 人。

（9）无雷国。王治卢城。有户 1000，口 7000，胜兵 3000 人。

（10）乌秅国。王治乌秅城。有户 490，口 2733，胜兵 740 人。

第三组，天山山前诸国，自西向东：

（1）疏勒国。王治疏勒城。有户 1510，口 18647，胜兵 2000 人。职官有疏勒侯、击胡侯、辅国侯、都尉、左右将、左右骑君、左右译长各 1 人。

① 此据《后汉书·西域传》。《汉书·西域传》误西夜、子合为一国。

(2)温宿国。王治温宿城。有户2200,口8400,胜兵1500人。职官有辅国侯、左右将、左右都尉、左右骑君、译长各2人。

(3)姑墨国。王治南城。有户3500,口24500,胜兵4500人。职官有姑墨侯、辅国侯、都尉、左右将、左右骑君各1人,译长2人。

(4)龟兹国。王治居延城。有户6970,口81310,胜兵21076人。职官有大都尉丞、辅国侯、安国侯、击胡侯、却胡都尉、击车师都尉、左右将、左右都尉、左右骑君、左右力辅君各1人,东西南北部千长各2人,却胡君3人,译长4人。

宣帝时,龟兹王绛宾娶解忧之女为妻,元康元年(前65年),与公主女一同入朝。"王及夫人皆赐印绶,夫人号称公主,赐以车骑旗鼓,歌吹数十人,绮绣杂缯琦珍凡数千万。"[①] 绛宾在长安住了一年多,以后又不断朝贺。他热爱汉文化,衣服、宫室皆依汉家制度。绛宾死后,其子丞德自称汉外孙,成帝、哀帝时与西汉往来密切。

(5)乌垒。有户110,口1200,胜兵300人。职官有城都尉、译长各1人。

乌垒与都护同治。

(6)渠犁。有户130,口1480,胜兵150人。职官有城都尉1人。

李广利伐大宛后,汉在轮台、渠犁置使者校尉屯田,有田卒几百人。渠犁从此附汉,屡遣使"奉献"。

武帝征和中,桑弘羊建议屯田轮台以东,包括渠犁在内,然此议未被武帝采纳。昭帝即位,采纳桑氏前议,命扞弥太子赖丹为校尉,屯田轮台。因赖丹被杀,事情也没有结果。

宣帝时,西汉与匈奴反复争夺车师,渠犁成了汉军的基地。西域都护设置后,都护治乌垒,主要是因为与渠犁田官相近。

(7)尉犁国。王治尉犁城。有户1200,口9600,胜兵2000人。职官有尉犁侯、安世侯、左右将、左右都尉、击胡君各1人,译长2人。

(8)危须国。王治危须城。有户700,口4900,胜兵2000人。职官有击胡侯、击胡都尉、左右将、左右都尉、左右骑君、击胡君、译长各1人。

(9)焉耆国。王治员渠城。有户4000,口32100,胜兵6000人。职官有击胡侯、却胡侯、辅国侯、左右将、左右都尉、击胡左右君、击车师君、归义车师君各1人,击胡都尉、击胡君各2人,译长3人。

匈奴称霸西域时,曾于焉耆、危须、尉犁三国间设僮仆都尉,赋税西域。宣帝神爵二年(前60年),日逐王降汉,僮仆都尉从此罢。

第四组,天山山谷诸国,大致自东向西:

(1)蒲类国。王治疏榆谷。有户325,口2032,胜兵799人。职官有辅国侯、左

① 《汉书·西域传》。

右将、左右都尉各 1 人。

(2)蒲类后国。有户 100,口 1070,胜兵 334 人。职官有辅国侯、将、左右都尉、译长各 1 人。

(3)车师前国。王治交河城。有户 700,口 6050,胜兵 1865 人。职官有辅国侯、安国侯、左右将、都尉、归汉都尉、车师君、通善君、向善君各 1 人,译长 2 人。

(4)车师后国。王治务涂谷。有户 595,口 4774,胜兵 1890 人。职官有击胡侯、左右将、左右都尉、道民君、译长各 1 人。

(5)车师都尉国。有户 40,口 333,胜兵 84 人。

(6)车师后城长国。有户 154,口 960,胜兵 260 人。

(7)郁立师国。王治内咄谷。有户 190,口 1445,胜兵 331 人。职官有辅国侯、左右都尉、译长各 1 人,将 2 人。

(8)狐胡国。王治车师柳谷。有户 55,口 264,胜兵 45 人。职官有辅国侯、左右都尉各 1 人。

(9)山国。有户 450,口 5000,胜兵 1000 人。职官有辅国侯、左右将、左右都尉、译长各 1 人。

(10)卑陆国。王治乾当谷。有户 227,口 1387,胜兵 422 人。职官有辅国侯、左右将、左右都尉、左右译长各 1 人。

(11)卑陆后国。王治番渠类谷。有户 462,口 1137,胜兵 350 人。职官有辅国侯、都尉、译长各 1 人,将 2 人。

(12)劫国。王治丹渠谷。有户 99,口 500,胜兵 115 人。职官有辅国侯、都尉、译长各 1 人。

(13)单桓国。王治单桓城。有户 27,口 194,胜兵 45 人。职官有辅国侯、将、左右都尉、译长各 1 人。

(14)东且弥国。王治兑虚谷。有户 191,口 1948,胜兵 572 人。职官有东且弥侯、左右都尉各 1 人。

(15)西且弥国。王治于大谷。有户 332,口 1926,胜兵 738 人。职官有西且弥侯、左右将、左右骑君各 1 人。

(16)乌贪訾离国。王治于娄谷。有户 41,口 231,胜兵 57 人。职官有辅国侯、左右都尉各 1 人。

元帝时,匈奴东蒲类王兹力支率 1700 多人降都护,都护分车师后国之西为乌贪訾离国安置这些降人。

(17)乌孙国。大昆弥治赤谷城。有户 120000,口 630000,胜兵 188800 人。职官有相,大禄、左右大将 2 人,侯 3 人,大将、都尉各 1 人,大监 2 人,大吏 1 人,舍中大吏 2 人,骑君 1 人。是西域第一大国。

(18)尉头国。王治尉头谷。有户 300,口 2300,胜兵 800 人。职官有左右都尉

各1人,左右骑君各1人。

以上诸国中,卑陆前后国,蒲类前后国和东西且弥国被称为“山北六国”,均自车师分出。

第五组,葱岭山谷诸国:

(1)捐毒国。王治衍敦谷。有户380,口1100,胜兵500人。

(2)休循国。王治鸟飞谷。有户358,口1030,胜兵480人。

(3)桃槐国。有户700,口5000,胜兵1000人。

第六组,葱岭以西的大宛国。王治贵山城。有户60000,口300000,胜兵60000。职官有副王、辅国王各1人。

第四节 西汉末和王莽时期的西域

早在元帝时,西汉社会已险象丛生。到成帝时,西汉王朝已开始走上崩溃的道路。哀帝即位以降,危机更为深重。平帝登基后,王莽独揽朝政,终于篡汉自立,改国号为“新”。为了解决西汉遗留的种种社会矛盾,王莽托古改制,结果引起更大的混乱,莽新政权也在绿林、赤眉起义的打击下迅速垮台。

中央政权的腐败、衰落乃至最后崩溃,势必影响西域的稳定。西汉末和王莽时期,朝廷对西域诸国作威作福,赋税徭役日益加重,也促使诸国离心离德,加上匈奴卷土重来,西域和中原的关系终于断绝。

一、西汉末年的西域形势

平帝元始二年(2年),戊己校尉徐普打算开辟一条经过车师后国直通玉门关的新道。这条道路可比原来的缩短一半,又能避开一个大戈壁——白龙堆。但是,车师后王姑句采取不合作态度,因为他害怕新道一旦开通,送往迎来,车师后国将不堪重负。于是,徐普将姑句监禁起来,姑句想到不久前车师前王被都护司马所杀,自己难免落得个相同的下场,便逃出高昌壁,投奔匈奴而去。

大约在姑句事件发生后不久,去胡来王唐兜因屡次遭受其邻居大种赤水羌的侵凌,向都护但钦告急。但钦未能及时救援,唐兜只能东逃玉门关。由于守关人阻止他入关,唐兜就带着妻子、人民共1000多人投奔了匈奴。

匈奴单于在接纳姑句、唐兜的同时,上书汉廷,说明情况。王莽派中郎将王昌等出使匈奴,责备单于不该接纳西域的逃亡者,因为西域诸国都是汉的属国。单于服罪,把姑句、唐兜二人抓起来交给汉使,但请求赦免两人之罪。汉使将单于的请求转告王莽,王莽不同意,又派中郎将王萌赴西域,召集各国国王,当众将姑句、唐兜斩首。

姑句不乐意开辟新道,说明往来汉使对西域诸国赋敛过重。姑句因畏死而投

奔匈奴，说明西汉在西域的长官对各国生杀予夺，寡德少恩。唐兜事件的发生，则完全是由于西域都护没有尽到责任。王莽陈军西域，将姑句、唐兜斩首示众，无非是为了以此弹压，这正表明当时西域形势已颇不稳定。姑句、唐兜既然诛非其罪，王莽的这种做法，只能加深西域诸国对西汉的不满。

二、王莽时期的西域形势

公元9年王莽即帝位后，便派使者去见匈奴单于，收回西汉所授"匈奴单于玺"，改赐"新匈奴单于章"。同时，王莽又将西域诸国王一律改称为侯。

始建国二年(10年)，王莽派广新公甄丰出使西域。车师后王须置离得到消息后，和他的右将股鞮、左将尸泥支商量说，甄丰当了西域太伯，即将来到，按例要供应牛羊、粮食和向导。以前五威将路过这里，我们的供应尚且不能使他满意，何况来的是太伯。我国又比过去更穷，恐怕再也负担不起了，不如逃到匈奴中去吧。戊己校尉刀护接到情报，就把须置离找来讯问。须置离供认不讳，被刀护槛送到都护治所。车师后国的人民知道须置离不可能活着回来了，都哭着送他，须置离一到都护治所，便被但钦斩首。须置离之兄狐兰支得知死讯，便率领车师后国2000多人，驱赶着牲畜，投奔匈奴去了。

匈奴单于因王莽易玺为章，又恨又怒，便接纳了狐兰支，还派兵和狐兰支一同去进攻车师，杀死了后城长，打伤了都护司马。

戊己校尉刀护有病，委派其副贰史陈良和终带领兵设防。陈良和终带不满王莽篡汉，见西域诸国叛乱在即，匈奴也将大举入侵，认为不如投靠匈奴，以免玉石俱焚，便相约杀死刀护，带领戊己校尉吏士及男女2000多人投奔匈奴，自称"废汉大将军"。匈奴单于拜陈良、终带为乌贲都尉。

陈良、终带事件突出地表明当时西域形势的不稳定和王莽举措的不得人心。陈、终的反叛进一步动摇了朝廷在西域的统治。始建国五年(13年)，焉耆因地近匈奴，首揭叛旗杀死了都护但钦，王莽无力征讨。

天凤元年(14年)，王莽与匈奴和亲，陈良、终带被王莽遣使者引渡回长安烧杀。

天凤三年(16年)，王莽派五威将王骏、西域都护李崇率领戊己校尉讨焉耆。诸国都出城迎接，提供军队和粮食。焉耆国诈降而聚兵自备。王骏等率领莎车、龟兹兵7000多人分数部攻入焉耆。焉耆伏兵拦截王骏，而姑墨、尉犁、危须等国兵倒戈，一起袭击王骏。王骏全军覆没。只有戊己校尉郭钦率领一支军队后到，乘焉耆尚未回兵，大杀老弱而归。西域都护李崇则收拾残兵，退保龟兹。几年以后王莽被杀，李崇也去世，西域从此不通。

第三章　东汉时期的西域

第一节　东汉初期的西域

王莽时，西域与中原断绝往来，重新役属匈奴。匈奴加重西域诸国的赋税，拼命搜括。诸国都感到不堪忍受。当时不肯归附的只有莎车一国。莎车王延在西汉元帝时曾是侍子，在长安耽过很久，对中原文化非常倾慕，也曾学习过汉人的典则法律。延常常告诫他的儿子：应该世世代代地忠于汉家，不可背叛。

王莽天凤五年(18年)，莎车王延去世，其子康代立。光武即位之初，康率领邻国抵抗匈奴，保护原都护吏士和眷属1000多人，并发文书到河西，询问中原的情况，自陈对汉家的思慕。建武五年(29年)，河西大将军窦融承制立康为"莎车建功怀德王、西域大都尉"，西域诸国(当时据说有55国)都归他统辖。由于亲汉的莎车政权的存在，匈奴没有能控制整个西域。

建武九年(33年)，莎车王康去世，弟贤代立。贤即位不久，便攻破拘弥和西夜国，杀死了两国国王，立已故莎车王康的两个儿子为拘弥王和西夜王。

建武十四年(38年)，贤和鄯善王安一起遣使到洛阳进贡，于是西域和中原恢复了中断已久的联系。当时葱岭以东各国都归贤统辖。

建武十七年(41年)，贤又遣使东汉，请求派遣都护。光武帝和大司空窦融考虑到贤父子兄弟相约事汉的功绩，决定赐贤西域都护印绶。敦煌太守裴遵上书，认为拜贤为西域都护，会使西域诸国失望。光武帝便下诏收回西域都护印绶，另赐贤"汉大将军"印绶。贤因此怀恨，并诈称大都护，通告各国。各国表示服从，称贤为"单于"。贤因此越来越骄横，勒索诸国的赋税，多次进攻龟兹等国，西域诸国无不提心吊胆。

建武二十一年(45年)，鄯善、车师、焉耆等18国各遣子入侍，请求东汉派出都护。光武帝因为中原刚刚平定，北方还没有归顺，没有答应他们的请求，让各国的侍子归国。这时莎车王贤自恃兵强，打算兼并西域，越来越频繁地攻击诸国。诸国听说东汉不派都护，侍子都被打发回来，大为恐慌，就去信敦煌太守，请求将侍子留在敦煌，使贤以为侍子已被朝廷留下，都护即将派出，就此且息干戈。裴遵得到光武帝同意，让侍子们留在敦煌。

建武二十二年，贤知道东汉不会派都护，就下令鄯善王安断绝和东汉的通道。安拒不执行，并将使者斩首。贤大怒，发兵攻打鄯善。安迎战不利，逃往山中。贤

杀略几千人后退兵。这一年冬，贤又攻杀龟兹王，并吞其国。

鄯善、焉耆等国侍子久留敦煌，不见都护派出，只能各自归国。鄯善王再次上书，表示愿意遣子入侍，请求派出都护；并说都护如不派出，诸国只能投靠匈奴了。光武帝答复说："今使者、大兵未能得出，如诸国力不从心，东西南北自在也。"① 于是鄯善、车师都归附匈奴。莎车王贤更加不可一世。

妫塞王自以为离莎车国很远，杀死了贤派去的使者。贤击灭妫塞王，立其国贵人驷鞬为王。贤还自立其子则罗为龟兹王，因则罗年少，又将龟兹国分出一部分为乌垒国，将驷鞬调来当乌垒王，另选别的贵人当妫塞王。几年后，龟兹国人杀死则罗和驷鞬，遣使匈奴，请匈奴为他们另立国王。匈奴就立龟兹贵人身毒为龟兹王。龟兹国从此附匈奴。

贤因为大宛国的贡税减少，亲率诸国兵几万人攻大宛。大宛王延留迎降。贤将延留带回莎车，把拘弥王桥塞提调去当大宛王。由于不断遭到康居的进攻，桥塞提在大宛耽了一年多便逃回拘弥，贤让他继续当拘弥王，而把延留放回去仍旧当大宛王，照常向莎车进贡。

建武末，贤吞并于阗，调于阗王俞林为骊归王，立俞林之弟位侍为于阗王。一年多以后，贤怀疑诸国要反叛，把位侍以及拘弥、姑墨、子合王都杀掉，在这几国不再立王，只遣将镇守。位侍之子戎逃到汉，被封为守节侯。

莎车在于阗的镇将君得生性残暴，于阗百性十分反感。明帝永平三年(60年)，于阗大人都末杀死君得，而大人休莫霸和汉人韩融等又杀死了都末。休莫霸自立为于阗王，并和拘弥国人一起攻杀了莎车在皮山的镇将。贤派太子、国相率诸国兵2万人击休莫霸，被休莫霸击败，死了1万多人。贤又征发诸国兵几万人，亲自率领攻打休莫霸，又被休莫霸打败，人死了一半多，贤逃回莎车。休莫霸进兵围攻莎车，被流矢射中而死，于阗兵退走。于阗国相苏榆勒等共立休莫霸兄之子广德为于阗王。

匈奴与龟兹诸国一起攻打莎车，但未能攻克。广德乘莎车困窘，派其弟辅国侯仁率兵攻贤。贤不堪连被兵革，遣使与广德议和，将拘禁在莎车几年之久的广德之父释放，并以女妻广德，广德才引兵退去。

永平四年(61年)，莎车相且运等人因贤骄横残暴，密谋反叛，投降于阗。于阗王广德于是率诸国兵3万人攻莎车，与且运勾结，将贤诓出城外活捉。且运等放于阗兵进城。广德俘虏贤的妻儿，吞并了莎车国。贤被带回于阗，一年多后被杀。

匈奴听说广德灭了莎车，遣5将发焉耆、尉犁、龟兹等15国兵3万多人围攻于阗。广德乞降，以太子作人质，并答应每年进贡。这一年冬，匈奴遣兵立贤在匈奴的质子不居徵为莎车王。但不久广德又杀死不居徵，立其弟齐黎为莎车王。

① 《后汉书·西域传》。

莎车王贤死后，西域诸国自相攻伐。“小宛、精绝、戎卢、且末为鄯善所并。渠勒、皮山为于阗所统，悉有其地。郁立师、单桓、孤胡、乌贪訾离为车师所灭。后其国并复立。”[①]

东汉初期，由于东汉无力兼顾西域，西域一度又属匈奴。但匈奴力量已远不如西汉时，尤其是公元48年分裂为南北两部以后，与西域发生关系的仅仅是北匈奴，其实无力控制西域，以致莎车王贤称霸一时。莎车王贤虽也遣子为质于匈奴，但似乎很少受匈奴控制。于阗灭莎车后，匈奴出面干涉，无非是以此为契机，插手南道事情。广德很快就杀掉匈奴所立莎车王不居徵，匈奴也无可奈何，同样表明匈奴对西域毕竟无力深入。

第二节　东汉中期的西域

一、窦固北伐和明帝后期的西域

由于西域归附，北匈奴力量增强。明帝永平八年(65年)以降，胁诸国共寇河西郡县，焚毁城邑，杀略甚众，以至城门昼闭。永平十五年(72年)，明帝派大将窦固、耿忠等出屯凉州，准备北伐。

永平十六年(73年)，窦固，耿忠等出居延塞，击北匈奴。“固、忠至天山，击呼衍王，斩首千余级，呼衍王走，追至蒲类海，留吏士屯伊吾城。”[②] 这是东汉军队首次进入西域。窦固等天山之战，作用和武帝元狩二年(前121年)霍去病祁连山之战相仿佛。

伊吾是西域东部门户，宜种五谷、桑麻、葡萄。取伊吾后，明帝置宜禾校尉以屯田，于是“于阗诸国皆遣子入侍，西域自绝六十五载，乃复通焉”[③]。

永平十七年(74年)，“冬十一月，遣奉车都尉窦固、驸马都尉耿秉、骑都尉刘张，出敦煌昆仑塞，击破白山(天山东端)虏于蒲类海上，遂入车师。初置西域都护、戊己校尉”[④]。都护是陈睦，戊己校尉是耿恭、关宠。

永平十八年(75年)，明帝去世。焉耆、危须、尉犁和龟兹等国乘中国大丧，攻杀都护陈睦、副校尉郭恂及吏士2000多人。北匈奴和车师也围困戊己校尉关宠于柳中。虽然章帝“建初元年(76年)春，酒泉太守段彭大破车师于交河城”[⑤]，但章帝还是决定迎还戊己校尉，不再派遣都护，并在次年罢伊吾屯田。伊吾复归匈奴。

明帝晚年重开西域经营，主要是为了断匈奴右臂。章帝罢都护，放弃西域，自

①③⑤ 《后汉书·西域传》。
② 《后汉书·窦固传》。
④ 《后汉书·明帝纪》。

然是因为焉耆、龟兹之叛，但他登基之年，"大旱谷贵"[①]，无力继续经营西域，也是一个原因。

二、班超在西域的活动

章帝罢都护后，西域与中原断绝关系10多年。但在此期间，被窦固派到西域去的使者班超却在各地积极活动，取得了很大成就。

永平十六年(73年)，奉车都尉窦固出击匈奴时，班超是假司马。击伊吾之功，便是班超所建。窦固发现班超之能，派他和从事郭恂一起出使西域。

班超一行首先到达鄯善。鄯善王广对班超等十分恭敬，礼数周到，但后来忽然懈怠下来。班超断定这是来了匈奴使者，而鄯善王不知所从的缘故。于是他激励部属，乘天刮大风，袭击匈奴使者的营帐，顺风纵火，杀死匈奴使者。此举使鄯善一国震动，班超又好意抚慰，于是鄯善纳子为质。

明帝以班超为军司马，命他再使西域。这次班超首先到达于阗。当时于阗国刚攻灭莎车，气焰嚣张，其王对班超疏慢无礼。于阗国俗信巫，其巫师又劝于阗王与汉绝交。于是班超杀掉巫师，谴责广德。广德听说班超在鄯善杀死匈奴使者一事，十分害怕，便攻杀监护于阗的匈奴使者，投降班超。班超重赏广德以下。于阗因此归顺东汉。

龟兹王建本匈奴所立，他倚仗匈奴的势力攻破疏勒，杀死其王，另立龟兹人兜题为疏勒王。永平十七年(74年)春，班超来到疏勒，派吏士田虑活捉兜题，另立疏勒故王兄之子忠为王，疏勒人非常高兴。

永平十八年(75年)，明帝去世，焉耆等国反叛，杀死都护陈睦。龟兹、姑墨屡屡发兵攻疏勒，班超孤立无援，仅与疏勒王忠呼应，坚守了一年多。章帝命班超回国，班超离开疏勒时，疏勒举国忧恐，都尉黎弇甚至拔刀自刭。班超回到于阗时，于阗王、侯以下都号啕大哭，抱着班超的马脚不放班超走。班超见于阗人不让他东归，自己也想实现"效傅介子、张骞立功异域，以取封侯"[②] 的志愿，便返回疏勒。班超离开之后，疏勒已有两城投降了龟兹，并和尉头联兵进攻疏勒。班超捕斩叛者，击破尉头，杀了600多人，疏勒才安定下来。

建初三年(78年)，班超率领疏勒、康居、于阗、拘弥兵1万人攻破姑墨的石城，斩首700级。班超想乘机平定诸国，便上疏请兵。章帝以徐干为假司马，率领千人赴西域帮助班超。

在此之前，莎车以为汉兵不会出动，投降了龟兹，而疏勒都尉番辰也已叛变。徐干到后，和班超联兵，大破番辰，斩首1000多级。

建初八年(83年)，东汉拜班超为将兵长史，以徐干为军司马，另遣卫侯李邑护送乌孙使者，赐大小昆弥以下锦帛，希望能和乌孙合力攻龟兹。

---

① 《后汉书·杨终传》。
② 《后汉书·班超传》。

元和元年(84年),章帝又派假司马和恭等四人将兵800人往助班超。班超得和恭的援兵,就发疏勒、于阗兵击莎车。莎车用重利引诱疏勒王忠背叛班超。班超另立忠的府丞成大为疏勒王,发不反的疏勒人攻忠。班超攻打了半年,因康居派精兵救援,攻打不下。当时月氏刚和康居联姻,关系亲密,班超便派使者多带锦帛去见月氏王,请月氏王劝说康居王,康居王这才罢兵,并把忠带回康居。

元和三年(86年),忠向康居王借兵,回到疏勒,占领了桢中城,并与龟兹密谋,遣使诈降班超。班超将计就计,杀死了忠,击破其众,南道终于打通。

章和元年(87年),班超发于阗等国兵25000人再次进攻莎车,龟兹派左将军率温宿、姑墨、尉头国兵5万人救莎车。班超和于阗王设计击败援兵,追斩5000多级,虏获大量马畜财物。莎车投降,龟兹等国兵退散。班超威震西域。

在东汉放弃西域的大前提下,班超取得了很大的成功,除了他个人的才干之外,主要是因为当时匈奴力量很弱,不能及远。

三、和帝时期的西域

和帝即位,重开西域经营。永元元年(89年),大将军窦宪大破北匈奴。次年,窦宪遣副校尉阎槃率2000骑兵袭取了伊吾。于是,车师前后王皆遣子入侍,东汉赐以印绶金帛,中原与西域的联系得以恢复。

永元二年(90年),月氏即贵霜帝国派副王谢将兵7万进攻班超。班超坚壁清野,以逸待劳,谢攻班超不下,抄略又一无所得,便向龟兹求救。班超伏兵拦截,杀其使者。谢惊恐谢罪,班超纵之归国。从此月氏年年进贡。

永元三年(91年),北单于为耿夔所破,逃亡不知所在,而龟兹、姑墨、温宿都向班超投降。龟兹之降,表明东汉平定西域的最大障碍已不复存在,于是,东汉以班超为西域都护,驻龟兹国它乾城,以徐幹为长史,驻疏勒;又从班超之请,拜侍子白霸为龟兹王,遣司马姚光护送回国。班超和姚光一起迫使龟兹人废其王尤利多而立白霸。这样,西域除了焉耆、危须、尉犁因参与杀都护陈睦而怀着二心外,已全部归附东汉。

永元六年(94年)秋,班超发龟兹、鄯善等8国兵7万人,以及在西域的吏士、商贾1400人讨焉耆等国,斩焉耆、尉犁二王首,传送洛阳。班超另立元孟为焉耆王,并为尉犁、危须和山国立了新王。为镇抚该国,班超留在焉耆半年之久。至此,"西域五十余国悉皆纳质内属焉"①。

永元九年(97年),班超派属吏甘英出使大秦(罗马帝国)。甘英到达条支(今叙利亚地区),打算渡海(地中海),听船夫说"海水广大,往来者逢善风三月乃得度,若遇迟风,亦有二岁者,故入海人皆赍三岁粮。海中善使人思土恋慕,数有死亡者"②。甘英就此止步不前了。虽然甘英没有到达罗马帝国,但到达了地中海东

① 《后汉书·班超传》。
② 《后汉书·西域传》。

岸，毕竟扩大了汉人的眼界。

大约在拜班超为西域都护的同时，东汉也恢复了戊己校尉。戊己校尉领兵500人，驻车师前部高昌壁；又有戊部侯，居车师后部侯城，与戊己校尉驻地相去500里。永元八年(96年)，戊己校尉索𬱖欲废掉车师后部王涿鞮，立破虏侯细致为王。涿鞮以为这是车师前部王尉卑大出卖自己的结果，便起兵反叛，进攻尉卑大，捉住了后者的妻儿。翌年，东汉派将兵长史王林，发凉州6郡兵和羌人共2万多人讨涿鞮，杀略1000多人。涿鞮逃往北匈奴，被汉军赶上杀死。东汉立涿鞮之弟农奇为车师后部王。

永元十四年(102年)，班超回到洛阳，西域都护由任尚继任。从和帝即位至班超卸任，是东汉西域经营的鼎盛期。

四、安帝即位至顺帝永建年间的西域

和帝去世(105年)后不久，西域诸国又一次叛乱。这次叛乱主要是因为西域都护任尚举措失宜，不得人心。反叛诸国围攻任尚于疏勒。任尚上书求救，汉以梁慬为西域副校尉率河西羌人骑兵驰援。梁慬到达之前，任尚之围已解。东汉召回任尚，以段禧为西域都护，赵博为长史。

段禧和赵博驻龟兹国它乾城。它乾城小，梁慬以为不坚固，便说服龟兹王白霸允许他们进驻龟兹王城。龟兹吏人不满白霸放汉军进城，联结温宿、姑墨合兵数万，围困梁慬等人。梁慬等出城迎战，连兵数月，斩首万余级，龟兹方才平定。

安帝即位后，派骑都尉王弘率河西羌人骑兵增援西域，由于将吏贪暴，激成羌人起义，陇道因此断绝。于是安帝于永初元年(107年)六月下诏罢都护，并罢伊吾、柳中屯田。东汉势力撤出西域后，北匈奴重又收属诸国，与诸国一同侵略东汉西北边疆10多年。

元初六年(119年)，敦煌太守曹宗派行长史索班率千余人屯田伊吾，招抚诸国。车师前王和鄯善王表示愿意归附。但是仅数月之后即元初七年三月，索班便被北匈奴率车师后王军就等攻杀。北匈奴并逐走车师前王。鄯善王逼急，求救于曹宗。曹宗因此“请出兵击匈奴，报索班之耻，复欲进取西域”[1]。很可能因为羌人起义尚未平息，邓太后不许出兵，仅接受班超之子班勇的建议，置护西域副校尉，领兵三百，居于敦煌，负责处理西域事务。但此举甚至未能阻止北匈奴与车师连续入侵河西。

延光二年(123年)，安帝采纳敦煌太守张珰的建议，拜班勇为西域长史，将兵500，西屯柳中。

延光三年(124年)正月，班勇到鄯善国楼兰城，鄯善王、龟兹王以及姑墨、温宿王先后归降。班勇发这几国的步、骑兵1万多人到车师前王庭击走北匈奴伊蠡王，

① 《后汉书·西域传》。

收降前部5000多人，于是车师前部重新开通。

延光四年(125年)秋，班勇率敦煌、张掖、酒泉6000骑以及鄯善、疏勒、车师前部兵大破车师后部，活捉军就及匈奴持节使者。

永建元年(126年)，班勇立车师后部故王之子加特奴为车师后部王，又遣将斩杀北匈奴所立东且弥王，另立东且弥国人为王。至此，“车师六国”即前后部及东且弥、卑陆、蒲类、移支完全平定。

同年冬，班勇发诸国兵击匈奴呼衍王，呼衍王逃走，其部众2万余人投降。北匈奴单于亲自率领1万多骑兵侵入后部，班勇遣假司马曹俊驰救。单于退去，汉兵追斩其贵人。此后，呼衍王远徙，车师不再见到匈奴人的骑兵，城郭诸国得保平安。

永建二年(127年)，班勇上书请求进攻焉耆。顺帝遣敦煌太守张朗率河西4郡兵3000人配合班勇行动。班勇发西域诸国兵4万多，分两路击焉耆。班勇走南道，张朗走北道，约期至焉耆会合。张朗因先有罪，欲立功自赎，先期抵达，焉耆王元孟战败，遣使乞降，张朗受降而还。班勇因后期至，下狱，终被罢官。

焉耆降后，疏勒、于阗、莎车等都表示服从，于是塔里木盆地诸国又统一于东汉，只是天山以北的乌孙和葱岭以西的大宛等国没有再成为东汉的属国。

永建六年(131年)，顺帝因伊吾土地肥沃，下令重开屯田，置伊吾司马1人。

自安帝延光二年(123年)至顺帝永建末，是东汉经营西域的第二个高峰期。

第三节　东汉后期的西域

安帝之后，东汉统治集团日益腐朽，豪强势力嚣张，鱼肉百姓，加上天灾不断，农民到处流亡，社会动荡不安。灵帝时，宦官支配朝政，政治腐败已极，人民的反抗此起彼伏，规模越来越大，东汉王朝终于瓦解。

中央政权既处于风雨飘摇之中，西域的局势自然也不可能平静。“自阳嘉以降，朝威稍损，诸国骄放，转相陵伐。”[①] 虽然东汉与北匈奴争夺西域取得了最后的胜利，但西域诸国的离心倾向日益明显，与中原的关系终于在灵帝后期中断。

一、东汉与北匈奴在西域最后的斗争

顺帝阳嘉三年(134年)夏，车师后部司马率后王加特奴等袭击北匈奴于阊吾陆谷，获胜。翌年春，北匈奴呼衍王率兵侵后部，顺帝命敦煌太守发西域诸国兵及玉门关侯、伊吾司马，合6300骑往救，袭击北匈奴于勒山，汉军不利。同年秋，呼衍王击破车师后部。

永和二年(137年)八月，敦煌太守裴岑率郡兵3000斩呼衍王，车师后部又归

① 《后汉书·西域传》。

汉。

桓帝元嘉元年(151年),另一呼衍王又将3000多骑侵伊吾。伊吾司马毛恺遣兵500与呼衍王战于蒲类海东,汉军全军覆没。呼衍王进而攻打伊吾城。同年夏,敦煌太守司马达率敦煌、酒泉、张掖属国吏士4000多人往救,至蒲类海,呼衍王闻讯退兵。这是见诸记载的东汉与北匈奴在西域的最后一次战争。

二、于阗与拘弥的斗争和西域长史王敬被杀事件

早在顺帝永建四年(129年),于阗王放前擅杀拘弥王兴,自立其子为拘弥王,而遣使贡献于东汉。当了拘弥王的放前之子也同时遣使贡献。永建六年(131年),放前又接连两次遣使朝献。虽然敦煌太守徐由请求朝廷讨伐于阗,但顺帝赦免放前之罪,仅命令他复立拘弥王。因放前拒不从命,阳嘉元年(132年),徐由派疏勒王臣磐率兵2万击破于阗,另立兴的宗人成国为拘弥王。

桓帝元嘉元年(151年),西域长史赵评在于阗病死。次年,东汉以王敬继任西域长史。王敬赴任途经拘弥时,拘弥王成国因与于阗王建不睦,称赵评为建毒死,唆使王敬杀建。王敬贪立功名,至于阗后设计杀建。于阗将输僰不服,杀死王敬。输僰欲自立为王,于阗国人又杀输僰,而立建子安国为王。敦煌太守马达闻讯,欲率郡兵往击于阗,桓帝不许,且召回马达,以宋亮代为敦煌太守。宋亮到任后,竟不能出兵,王敬事件不了了之。于阗因此毫无顾忌。

灵帝熹平四年(175年),"于阗王安国攻拘弥,大破之,杀其王,死者甚众。戊己校尉、西域长史各发兵辅立拘弥侍子定兴为王"①。经此一番斗争,原来7000多口的拘弥国仅剩下1000口。东汉虽发兵立拘弥王,却未能讨安国。

三、阿罗多事件

桓帝永兴元年(153年),车师后部王阿罗多与戊部侯严皓不和,怒而反叛,攻打东汉在后部的屯田区,杀伤吏士。由于后部侯炭遮率众叛阿罗多降汉,阿罗多只能带着妻儿逃往北匈奴。敦煌太守宋亮上书请立后部故王军就的质子卑君为后部王。

卑君立后,阿罗多从匈奴中还,与卑君争国。戊己校尉阎详担心阿罗多会招来北匈奴,扰乱西域,于是收夺所赐卑君印绶,立阿罗多为后部王。

四、臣磐事件

顺帝永建二年(127年),疏勒王臣磐遣使奉献,顺帝拜臣磐为汉大都尉,兄子臣勋为守国司马。此后,永建五年(130年)和阳嘉二年(133年),臣磐又遣子入侍或贡献。

至"灵帝建宁元年(168年),疏勒王汉大都尉于猎中为其季父和得所射杀,和得自立为王"②。建宁三年,凉州刺史孟佗派从事任涉将敦煌兵500人,与戊部司

①② 《后汉书·西域传》。

马曹宽、西域长史张晏将焉耆、龟兹、车师前后部共3万多人,讨疏勒,围攻40多天,和得终于请降,汉兵退去。此后,"疏勒王连相杀害"[①],东汉已不能禁止。

第四章　汉代西域的经济情况

汉代西域诸国的经济可大别为游牧和绿洲两类。这一差别主要是诸国所在地区自然条件的不同造成的。

第一节　塔里木盆地和吐鲁番盆地的绿洲经济

塔里木盆地和吐鲁番盆地周围分布着大大小小的绿洲,许多西域国家都依托这些绿洲成立和生存。

诸绿洲国家兼营农耕和畜牧,不过有的以农耕为主,有的以畜牧为主。

以农耕为主的国家有且末、精绝、扜弥、于阗、皮山、莎车、小宛、戎卢、渠勒、乌秅、疏勒、姑墨、龟兹、乌垒、渠犁、尉犁、危须、焉耆、单桓、车师前国等。农作物有五谷、葡萄、苜蓿等。

以畜牧为主的国家有鄯善、婼羌、西夜、子合、蒲犁、依耐、无雷、温宿、蒲类、蒲类后国、车师后国、郁立师、狐胡、山国、卑陆、卑陆后国、劫国、东且弥、西且弥、乌贪訾离、尉头、捐毒、休循等。这些国家的人民,有的(如婼羌)"随畜逐水草,不田作"[②],有的虽也"庐帐而居,逐水草",却"颇知田作",如蒲类和东且弥国[③]。

畜牧为主的诸国多从邻国购进粮食,如婼羌"仰鄯善、且末谷";山国"籴谷于焉耆、危须"。而鄯善、山国、蒲犁、依耐乃至温宿等,还"寄田"于邻国,如山国"寄田"焉耆、危须;蒲犁"寄田"莎车;依耐"寄田"疏勒、莎车[④]。所谓"寄田",可能是去他国种田收粮。

除了农业、畜牧业外,绿洲诸国还有手工业、采矿业、铸冶业乃至渔业等,如:

婼羌国:"山有铁,自作兵,兵有弓、矛、矛、服刀、剑甲。"[⑤]

鄯善国:"国出玉","能作兵,与婼羌同"[⑥]。

莎车国:"有铁山,出青玉。"[⑦]

①③《后汉书·西域传》。
②④⑤⑥⑦《汉书·西域传》。

姑墨国："出铜、铁、雌黄。"[1]

焉耆国："近海水多鱼。"[2]

山国："山出铁。"[3]

又如且末国"有蒲陶诸果"[4]，当有酿酒业。铸冶业除"作兵"外，亦生产农具。

手工业主要是毛纺织。汉代文献中多见西域所产毛织品，粗者称为"氍毹"，细者称为"毾㲪"，毛布则称为"罽"。从出土的遗物来看，有的十分精美，说明当时毛纺织业已达到很高的水平。而在民丰一座东汉时期合葬墓中出土的兰白印花布残片，似乎还表明迟至东汉时，西域已使用棉布，或者已有棉纺织业。

第二节　天山以北乌孙国的游牧经济

乌孙是一个有10多万人口的大骑马游牧部族，游牧于伊犁河、楚河流域，包括特克斯河和裕勒都斯河流域在内。这一带有优良的牧场。"地莽平，多雨，寒；山多松樠。"[5]乌孙人"不田作种树，随畜逐水草"[6]。

乌孙"国多马，富人至四五千匹"[7]。马的品种优良，曾被汉武帝称为"天马"。除马以外，牧畜有羊、牛、驴、骆驼、犬等，以羊居多。

乌孙人一般居住在穹庐内。细君抵乌孙后，曾作诗述怀，称乌孙人"穹庐为室兮旃为墙，以肉为食兮酪为浆"[8]，概括了乌孙人的饮食起居。

乌孙人游牧为生，但亦不是没有相对的定居。其王治称为"赤谷城"，也许已有城郭之类建筑。

在雌栗靡任大昆弥时，曾"告民牧马畜，无使入牧"[9]。据说这项措施颇有利于乌孙畜牧经济的发展。

乌孙人也有一定规模的农业和手工业，能铸冶、制陶和毛纺织等。

第三节　西域和内地的经济交往

两汉时期，西域和内地有着十分频繁的经济交往，其结果是内地先进的生产技术输入西域，促进了西域各地经济的发展，而西域不少特产输入内地，丰富了内地的精神、物质生活。

两汉在西域最重要的经济建设是屯田。当时的屯田今天尚有残迹可寻，主要见于轮台、沙雅、若羌和楼兰遗址。

---

①②③④⑤⑥⑦⑧⑨　《汉书·西域传》。

屯田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西域农业生产的水平。西域干旱,屯田必须兴修水利,中原先进的水利工程技术因此传入西域。各屯田遗址内渠道至今依稀可辨。如库车西南沙雅县境内有一条汉渠,保存的遗迹长达100多公里,宽达8米,深2米。楼兰古城遗址附近汉代灌溉系统沿河道修有总闸、分水闸、干渠和支渠,支渠有的长达2公里。而今天新疆地区独具特色的水利灌溉系统——坎儿井,也很可能在汉代已传入敦煌及其以西。

屯田和兴修水利,都需要金属工具。如前所说,不少西域国家都有自己的冶铁业,其铸冶技术无疑会由于中原先进技术的传入得到提高。库车县西北阿艾山和东北可可沙汉代冶铁遗址的规模和水准都能说明这一点。至于大宛及其以西,原来不懂铸铁器,完全是汉人传授的。

中原对西域经济生活产生影响的另一方面是各种生产工具和手工业产品的传入。特别值得提及的是丝绸和其它丝织品的传入。尼雅遗址一座东汉时期土著贵族墓中,衣衾服饰几乎完全是丝织品,织花和刺绣都很精致,图案华丽,一些锦绸上织有“万世如意”、“延年益寿大宜子孙”等隶书字样,可见丝绸传播和使用情况之一斑。

中原生产的丝绸和其它丝织品不仅传到西域,为西域人使用,往往还由西域人转手传入中亚其它地区和欧洲。

汉代的五铢钱在大多数汉代西域遗址中均有发现,也从一个侧面说明了两汉时期中原和西域经济交往之密切。

至于西域输往内地的产品自以马为大宗,车师、乌孙和大宛等均以产良种马著称。与马同时传入的有葡萄和苜蓿,武帝曾将这两者遍种于离宫别观之旁。此外,石榴、胡桃、胡椒、胡麻等,据说都是张骞等汉使从西域带入中原的。西域的手工业产品,特别是毛织品如氍毹、毾㲪等也都深受中原人民的喜爱。

第三编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西域

第一章　公元3世纪左右的西域

第一节　曹魏时期的西域及其与中原政权的关系

西汉武帝时代，张骞"凿空"，正式开创了中原官方与西域大规模交往的时代。当时的西域有城邦小国36个，至西汉末年分裂成55国，后又进一步分成100余国[①]。然而，不久以后诸国便开始逐步兼并。至公元3世纪20年代的曹魏时期，西域只剩下约30国，分属五大政权。即，且末、小宛、精绝、楼兰属鄯善；戎卢、扜弥、渠勒、皮山属于阗。这是西域南道上的两大政权。又，尉犁、危须、山王国属焉耆；姑墨、温宿、尉头属龟兹；桢中、莎车、竭石、渠沙、西夜、依耐、满犁、亿若、榆令、捐毒、休循、琴国则属疏勒。这是西域中道上的三大政权[②]。

综观整个形势，曹魏政权始终忙于在中原与蜀、吴两国争权夺利，而并未认真地经营西域。它既没有在西域建立显赫的业绩，也很少与西域诸国进行和平的交往。《通典》"爰自魏及晋，中原多故，西域朝贡不过三四国焉"[③] 之语，基本上说出了当时魏晋与西域关系的情况。所以《魏书》声称曹魏时期西域大多数国家"无岁不奉朝贡，略如汉氏故事"[④]，似不足信。真实的情况是：

---

① 西域曾分成百余国，见《三国志·魏书·臧洪传》注引谢承《后汉书》："(臧)旻具答言西域本三十六国，后分为五十五，稍散至百余国。"

② 诸国分属五大政权，见《三国志·魏书·乌丸鲜卑东夷传》注引《魏略·西戎传》。

③ 《通典·边防七·西戎总序》。

④ 《三国志·魏书·乌丸鲜卑东夷传》。

与前朝及后代相比,西域和曹魏政权的关系相当疏远。

曹魏政权惟一能直接控制的西域地区是高昌。它以高昌壁为治所,设有西域戊己校尉,旨在管理西域的事务。敦煌太守马艾去世后,功曹张恭为朝廷抚平了分别割据酒泉、张掖两郡的黄华、张进,因此于黄初二年(221 年)获文帝褒奖,赐爵关内侯,拜西域戊己校尉[①]。是知曹魏政权在高昌设立西域戊己校尉的时间要早于通常所说的黄初三年(222 年)[②]。实际上,即使在东汉末年中原混乱之时,高昌地区也很可能仍然与中原朝廷保持着一定的联系。在魏文帝正式称帝前 7 个月,即东汉献帝延康元年(220 年)三月,焉耆和于阗国的朝贡使节抵达中原[③]。焉耆与高昌均位于中原通西域的交通要道之一"中道"上;焉耆是高昌的西邻,其使臣须途经高昌而入中原。所以,焉耆朝贡使臣的到来表明中原与高昌之间仍维持着畅通的渠道。

曹魏依靠设在高昌的西域戊己校尉,对周近地区施加影响。附近诸国与中原的关系也相应地较为密切。车师后部紧邻戊己校尉治所之北,而它与中原政权则几乎达到正式的君臣关系:曹魏曾赐其王壹多杂守魏侍中,号大都尉,受魏王印[④]。焉耆国既为高昌西邻,所以相对而言,它与中原的交往最多:延康元年(220 年)遣使奉献,太和元年(227 年)遣子入侍,正始元年(240 年)遣使来献。离高昌较远的龟兹、于阗、鄯善则朝贡次数分别为两次、两次和一次。至于西域的其它大部分地区与中原政权的关系则更为疏远了,甚至根本没有交往。总之,曹魏政权大体上只与塔里木盆地东端以高昌为核心的几个西域政权保持若干联系。

敦煌是中原与西域交通的要冲地区。敦煌与西域的边境贸易兴盛与否,以及敦煌与内地的道路畅通与否,都是衡量中原与西域的关系密切与否的重要标志。然而,当仓慈于魏明帝太和中(227 ~ 232 年)出任敦煌太守的时候,敦煌郡业已"以丧乱隔绝,旷无太守二十岁"。不仅如此,先前欲来中原"贡献"的许多"西域杂胡"也多被当地的诸豪族阻断隔绝。这些豪族与西域商人进行贸易,还往往采取欺诈的手段,致使商胡怨恨异常。只是在仓慈上任后,情况才有极大改观。他鼓励前赴内地的西域商人,也保护在当地互市者的利益,于是"民夷翕然称其德惠"。仓慈出任敦煌太守期间,中原与西域的民间贸易诚然呈现了一派繁荣景象,但是仓慈之后的太守王迁"虽循其迹,不能及也";而继承王迁的赵基则"复不如迁",可谓每况愈下。仓慈"数年卒官"[⑤],所以这种繁荣局面是极其短暂的。仓慈的事例正好揭示了曹魏时期中原与西域的民间交往情况也相当糟糕。在这段时期内,似乎只有依

① 《三国志·魏书·张恭传》。

② 例如,《三国志·魏书·文帝纪》及《册府元龟·外臣部·备御三》等均谓黄初三年二月,鄯善、于阗等王遣使朝贡后,"西域遂通,置戊己校尉"。

③ 《三国志·魏书·文帝纪》。

④ 《三国志·魏书·乌丸鲜卑东夷传》注引《魏略·西戎传》。

⑤ 以上有关仓慈及其后任的诸事均见《三国志·魏书·仓慈传》及注引《魏略》。

靠个别边疆官吏的主动经营,才会使中西民间交流繁荣一阵(徐邈出任凉州刺史期间,"西域流通,荒戎入贡"[①] 则是又一个类似例子),否则便趋于凋落。至于中央的决策者则似乎无意提倡和推进中原与西域的政治、经济往来。

曹氏称帝前数年,曹操曾告诫即将赴任的安定太守毌丘兴说,如果羌、胡希望与中原交往,那么自然会派遣使者前来,但是中原方面却千万不可派人去,以免别有用心的中原使者教唆羌、胡妄提要求[②]。曹操的担心固然并非没有根据,但是以这种消极的方式来处理域外事务,则无助于中原与域外的沟通。曹丕对于域外的经营的指导原则,其实也相当消极。例如:他登基前几个月,卢水胡来降。曹丕得意地对朝臣们说:"前欲有令吾讨鲜卑者,吾不从而降;又有欲使吾及今秋讨卢水胡者,吾不听,今又降。……徒以为坐而降之,其功大于动兵革也。"[③] 这种被动地等待域外人自行臣服或"朝贡"的思想也见诸大臣之中。文帝之初,割据酒泉、张掖的黄华、张进被击破以后,河西平定,西域通使。敦煌遂进贡直径达一寸的宝珠,文帝问苏则是否能买到更多的这类宝珠。苏则却答云:"若陛下化洽中国,德流沙漠,即不求自至;求而得之,不足贵也。"意思很清楚:即使对西域事物有所需求,也不宜主动采取行动,而应等待对方的"朝贡"。对于这一说法,文帝只能默然接受[④]。又,大鸿胪崔林鉴于西域各国遣来的侍子和使臣中杂有"疏属、贾胡",故曾移书敦煌,责令严格甄别[⑤]。然而,西域与中原的经济往来大多以所谓的"贡赐贸易"的形式进行。也就是双方以"进贡"和"回赐"的形式进行交易;而西域所遣"朝贡"使臣中从来不乏商人("贾胡")。所以崔林认真的"辨伪"措施必然会使大量西域商人与中原无法进行贸易。总而言之,曹魏统治者们并未致力于积极加强中原与西域的政治和经济联系,所以这一时期中,西域诸国保持着较大程度的独立性。

第二节　西晋与鲜卑在西域的斗争

公元265年,司马氏建立西晋王朝。由于当时中原业已统一,故西晋政权得以将较多的精力投入西域的经营。

西晋初年,鄯善与中原的联系较为紧密。从现代出土的楼兰汉文文书来看,不少文书的纪年都采用西晋武帝的"泰始"年号;并且,除了数见"泰始"纪年文书外,自泰始八年(272年)后再未见到以西晋其它年号纪年的文书。显然,鄯善仅在西晋王朝的最初几年内较大程度地受制于中原政权。有些文书表明,楼兰西域长史

① 《三国志·魏书·徐邈传》。
② 《三国志·魏书·武帝纪》。
③ 《三国志·魏书·文帝纪》注引《魏书》。
④ 《三国志·魏书·苏则传》。
⑤ 《三国志·魏书·崔林传》。

营的公文书信主要发往敦煌，二者之间存在上下隶属的关系；而敦煌郡则是中原政权直接管辖下的一个重要行政区划。楼兰文书还显示，当地职吏的称号与西晋三品将军以下的各级职吏的称号十分相似。例如，西晋有长史、司马、主簿、功曹掾、功曹史、录事掾、兵曹史、书史诸称；鄯善则有长史、司马、主簿、功曹、录事、兵曹、书佐、门吏诸称。则知后者在行政管理体制方面颇受前者的影响。尽管西晋初年设在楼兰城的西域长史营仅主要负责对屯戍军的管理以及与西域诸国的交往，当地的民政事务由土著国王治理[①]，但是，与其它西域地区相比，鄯善仍是这一阶段中与西晋政权保持最密切关系的一个地区。

泰始年间(265～274年)，除了焉耆曾在六年(270年)九月向中原朝廷"贡献方物"[②] 外，未见其它西域国家的朝贡记录。此外，如上文所述，以"泰始"纪年的楼兰文书也截止于"八年"。西域与中原的交往显然在泰始中期以后遭到了阻隔；这是由于鲜卑侵占凉州等西北边境地区，阻断河西交通所致。当地的刺史频遭杀害，河西地区荒废到连钱币都不用[③]，中原与西域的关系自然冷落了。

鲜卑是"东胡"中的一支，原居辽东，西汉时期役属于匈奴。但是至东汉后期，鲜卑在其首领檀石槐的统率下，曾经大规模地扩张，建立了空前强大的部落大联盟，所谓"南抄汉边，北拒丁零，东却夫余，西击乌孙，尽据匈奴故地"。并将整个辖境分为东、中、西三部，而西部则包括上谷以西直至敦煌、乌孙的大片土地[④]。尽管檀石槐死后其部落联盟也土崩瓦解，但是西部鲜卑的残余势力则始终时强时弱地出现在中原王朝的西北边境及西域地区。

泰始六年(270年)夏，鲜卑部的秃发树机能活动在安定郡一带，击杀了讨伐军的首领秦州刺史胡烈。翌年四月，树机能等"北地胡"又寇金城，斩凉州刺史牵弘。西晋政权的西北边区受到很大威胁。咸宁三年(277年)，平虏护军文鸯曾督率凉、秦、雍三州之军讨破树机能，迫使诸胡20万来降。但是，鲜卑的势力并未稍衰。咸宁四年六月，树机能的党羽若罗拔能与凉州刺史杨欣大战于武威，并击杀之。翌年(279年)年初，树机能又攻陷凉州，扼住河西走廊咽喉，阻断了中原与西域的交通；竟使西晋朝廷一筹莫展[⑤]。幸得马隆勇于自任，才于是年十二月击杀树机能，扫荡了鲜卑的势力，收复了凉州。

在树机能等作乱秦、凉，阻断西域与中原交通的10年间(泰始六年至咸宁五年)，另一股鲜卑人则在西域与中原政权所设的戊己校尉多次较量，旨在夺取对于

---

① 胡平生：《魏末晋初楼兰文书编年系联》，《西北民族研究》，1991年第1、2期。

② 《晋书·武帝纪》；《册府元龟》卷九六八《外臣部·朝贡一》。

③ 《三国志·魏书·邓艾传》："泰始中，羌虏大叛，频杀刺史，凉州道断。"《晋书·张轨传》："泰始中，河西荒废，遂不用钱，裂匹以为段数。"

④ 《后汉书·鲜卑传》。

⑤ 《晋书·马隆传》："初，凉州刺史杨欣失羌戎之和，隆陈其必败。俄而欣为虏所没，河西断绝，帝每有西顾之忧，临朝而叹曰：'谁能为我讨此虏通凉州者乎？'朝臣莫对。"

该地区的控制权。咸宁元年(275年)六月,西域戊己校尉马循讨破作乱的鲜卑,斩其渠帅;翌年七月,马循又讨破鲜卑阿罗多部,斩首4000余级,生擒9000余人,并迫其投降[①]。从马循斩杀和生擒的鲜卑人的数量之巨来看,鲜卑人当时在塔里木盆地东部地区已拥有相当大的势力,则它在西晋政权控制更弱的其它地区(如西域北部)显然具有更大的影响力。

马隆击破树机能,收复凉州后,中原与西域交通得以恢复,双方又有了较多联系。太康元年(280年)八月,亦即马隆平定凉州仅半年多后,车师前部国王遣其子入侍晋廷。太康四年(283年)八月,鄯善国王遣子入侍;侍子元英被拜为骑都尉,并封归义侯。太康六年(285年)六月,又有龟兹、焉耆国王遣子入侍。所谓"遣子入侍",从形式上看是西域诸国派遣王子前来侍候中原政权的皇帝;但是实际上是一种人质,以保证遣子一方对于中原政权的宗主地位的承认和忠贞不二。所以,在短短几年内塔里木盆地东部诸国的相继"遣子入侍",表明西晋政权在击败当地的鲜卑势力后,加强了对这些国家的控制。但是,10多年后,鲜卑势力又起于河西;而西晋政权则已趋于衰微,致使中原对西域的影响再度减弱。

惠帝永宁元年(301年)左右,河西的鲜卑再次作乱。张轨在此期间出任护羌校尉、凉州刺史。他未几即讨破鲜卑,从而"威著西州,化行河右"。永兴二年(305年),鲜卑寇凉州,张轨遣司马宋配出击,斩其部酋若罗拔能,并俘10万余口。因此更是威名大振[②]。张轨的这些业绩为日后张氏家族建立独立政权,称雄西域奠定了基础。张轨既然在凉州有了一定的势力,而中央的政权又渐趋衰败,所以当时西域与西晋朝廷或者中原内地的交往决不会十分频繁;即使略有接触,也很可能通过张轨中转。因为甚至国内的各地也绝大部分不再纳贡中央了,张轨却未曾懈怠[③]。

在此同时,拓跋鲜卑日益强盛。西晋愍帝建兴三年(315年),拓跋禄官被封为代王。3年之后,在拓跋郁律治下时,鲜卑大破刘虎,乘胜西取乌孙故地,东并勿吉以西,号称拥有百万骑士[④]。所谓的"乌孙故地"即今伊犁河上游一带,故在当时的西域,至少天山以北的地区已经处于鲜卑人的势力范围之内。至于山南诸国则或者颇受鲜卑的影响,或者趁中原势衰和撤离的时机扩张自己的势力,并获得更大程度的独立。楼兰城的政治变迁便是一个例证。

楼兰城是魏晋时期中原王朝设置西域长史的治所。这一地区是屯田重地,汉族居民(包括军队、官吏等各类人员)的比例很大。但是,大约在公元270年以后的40年中,西晋似乎撤出了该地区;取而代之的是鄯善政权。据这一时期内突然出

① 《晋书·武帝纪》。
② 见《晋书·张轨传》及《资治通鉴·晋纪》。
③ 《晋书·张轨传》:"于时天下既乱,所在使命莫有至者,轨遣使贡献,岁时不替。"
④ 见《魏书·序纪》。《资治通鉴·晋纪》系此事于元帝太兴元年(318年)七月以后。

现在楼兰的许多佉卢文简牍[1]记载，鄯善王安归迦(约3世纪50年代至90年代在位)曾到楼兰视察，一些高级官吏也在楼兰活动。鄯善并在楼兰地区设立州、县、百户、十户等行政机构，各置长官。政府机构中有书吏、税监等职。鄯善国王还在楼兰地区审理案件、收税、建立官方籍账；并从鄯善国的腹地向楼兰大量移民。这些都说明了这一阶段鄯善曾统治过楼兰。佉卢文书表明，鄯善王安归迦十七年被晋廷授予"侍中"、"大都尉"之职。这恐怕正是西晋朝廷为抗衡鲜卑而对鄯善采取的怀柔政策；但也因此使鄯善王得以在中原势力撤出后进入楼兰地区。

第二章　公元4世纪左右的西域

第一节　前凉张氏的经营

公元4世纪上半叶，西域诸国的政治形势因据守河西的张氏前凉政权的军事行动而多次发生重大变动。关于前凉政权始于何时尚有争议[2]，但是，张轨在出任凉州刺史期间则无疑已为前凉的立国奠定了基础。张轨卒于西晋灭亡之前3年，相继承袭其位的两个儿子(张寔、张茂)执政的时日都不太长，总共不过10年。而接着在位的张骏(324～345年)则掌权达20年，并颇有作为。他不惜动用武力，将其势力扩展至西域的大部分地区。前凉鼎盛时期的疆域"南逾河、湟，东至秦陇，西包葱岭，北暨居延"[3]。即今甘肃、新疆的大部，青海和宁夏的一部分均在前凉政权的控制之下。

张骏继位后的最初几年内，前凉与西域尚维持着比较和平友好的关系。约在东晋咸和三年(328年)，西域曾向前凉贡献汗血马、火浣布、犎牛、孔雀、巨象及其它种种珍宝异物[4]。然而此后不久，张骏便对西域采取了军事行动。

西晋后期，国势衰落，中原朝廷已无力顾及西域。设在楼兰的西域长史及高昌的西域戊己校尉便逐步地脱离了晋廷的控制。西晋最终灭亡后，西域长史李柏完

---

① 佉卢文于公元前3世纪开始使用于印度西北地区和巴基斯坦一带，它所书写的是印度语支中的西北俗语，前后流行700年左右。曾传播至我国新疆昆仑山北麓的古于阗、鄯善一带。

② 邓之诚:《中华二千年史》以晋惠帝永宁元年(301年)张轨官凉州为始；文物出版社《中国历史年代简表》以张寔永安元年(314年)为始；上海人民出版社《中国历史简表》以张茂永元元年(320年)为始；但是方诗铭则确认当以西晋亡、东晋立的317年为始(见《中国历史纪年表》，上海辞书出版社，1980年)。

③ 顾祖禹:《读史方舆纪要》卷三。

④ 《晋书·张骏传》。

全归顺了前凉政权;但是西域戊己校尉赵贞则未改换门庭,其真实的意图或是旨在独霸一方,割据称雄。不管怎样,张骏并未立即对拒不臣服的赵贞采取行动,因为咸和三年(328年)之前,他尚忙于和前赵刘氏争夺疆土。一旦东界渐趋稳定,张骏便派遣李柏着手打击赵贞。西域戊己校尉的势力中心位于高昌,它与西南方的紧邻焉耆都是当时西域交通要道"中道"和"新道"上的两大枢纽。故李柏若要攻击赵贞,以先取得焉耆的支持为宜,庶免腹背受敌之虞。李柏遂致书焉耆国王,善言问候,甚表关心和尊重,以示绝无敌意。时当咸和三年(328年)五月[①]。然而,李柏随后在与高昌军队的交战中为赵贞所败;得张骏宽恕,才免遭处死。张骏未因李柏之败而放弃征服高昌的计划。不久以后,他亲自征讨高昌,终于大获全胜,生擒赵贞。张骏遂在高昌设郡。这是中原汉人政权在高昌正式设郡之始,时当咸和四年(329年)[②]。

咸和三年(328年)十二月,即在张骏击破赵贞和设置高昌郡之前不久,石勒擒获前赵君主刘曜。咸和五年(330年)二月,石勒即皇帝位,称"大赵天王",建立后赵政权,势力甚盛。张骏慑于后赵的威势,不得不遣使中原,俯首称臣。并将来自高昌、于阗、鄯善等国的朝贡使者和所献方物转送石勒,以庆贺他的登基大典[③]。

然而,焉耆并未偕同其它西域诸国一起来朝。这表明,此时的焉耆与前凉政权的关系并不和睦。这恐怕起因于焉耆与前凉在塔里木盆地东部的利益冲突。

西晋武帝太康年间(280~289年),焉耆国王龙安曾遣其子入侍中原宫廷;另一子龙会则年少英勇。后龙安病重,临终前嘱咐龙会日后须征服龟兹,以报其王白山曾侮辱龙氏之仇。龙会果然不负所托,击灭龟兹,占据其国。同时派遣儿子龙熙回到本土,继任焉耆国君。焉耆在西域进一步扩张势力,乃至史家有"葱岭以东莫不率服"之语[④]。则西晋末和东晋初,焉耆国势之盛可以想见。大体而言,当时真实的情况是:焉耆利用中原忙于内争而北方又无强大游牧政权崛起的有利时机,领导着周近诸国。所以,一旦前凉政权击破赵贞,将势力扩张至焉耆的东邻要地高昌后,焉耆势必会感受到严重的威胁,从而作出强烈反应,导致二者交恶。

也许是对焉耆的实力也有所顾忌,张骏在最初并未直接对焉耆使用武力,而是首先征服其周近的诸国,旨在逐步削弱焉耆的势力。张骏派遣杨宣率军渡越流沙,征服了龟兹和鄯善,时在前凉建兴二十三年(335年)。鄯善是南道上的大国;龟兹则是焉耆在西方的紧邻,此外,它当时还可能是焉耆的主要属地之一(龙会曾占领

---

① 署为"五月七日。西域长史李柏"致焉耆王的两份文书得自楼兰城遗址。已由羽田亨、王国维等学者作了鉴定。

② 故《魏书·高昌传》"晋以其地为高昌郡,张轨、吕光、沮渠蒙逊据河西,皆置太守以统之"以及顾野王《舆地志》"晋咸和二年置高昌郡,立田地县"之说似皆未妥。

③ 《晋书·石勒载记》:"时高句丽、肃慎致其楛矢,宇文屋孤并献名马于勒。凉州牧张骏遣长史骁奉图送高昌、于阗、鄯善、大宛使,献其方物。"

④ 见《晋书·焉耆国传》。

龟兹)。所以,前凉在征服鄯善、龟兹后,便对焉耆形成了东、西、南三面包围之势。鉴于这样的局面,焉耆被迫暂时屈服,应是必然结果。《通鉴》"骏遣将杨宣伐龟兹、鄯善,于是西域诸国焉耆、于阗之属,皆诣姑臧朝贡"[①] 之语,即是反映了这一史实。同时向前凉朝贡的,尚有车师前部[②]。张氏政权遂因此战而大大加强了对于西域东部诸国的控制。

然而,焉耆并不甘心臣服于前凉。在此后10年中的某个时候,它似乎又与前凉分庭抗礼,从而导致了张骏对它的直接军事征服。东晋永和元年(345年)冬十二月,前凉发军讨伐焉耆[③]。沙州刺史杨宣被任为这支远征军的统帅。他以部将张植为先锋,所向披靡。焉耆国王龙熙曾据守贲仑城,阻击前凉大军,但是旋即被击破。于是张植进而占据铁门,并击败龙熙设在遮留谷的伏兵;此后又据尉犁。最终迫使龙熙率领臣民4万人裸身求降。

前凉之征服焉耆,是张骏有生之年最后一次"辉煌的武功"(数月之后,张骏去世[④]),也使该政权在西域的影响臻于顶峰。此后西域诸国与前凉的关系渐趋疏远了,不过总的说来,西域的某些地区在名义上还是或多或少地臣服于张氏政权。前秦寿光二年(356年),遣使前凉,要求前凉称藩于当时日益强盛的苻氏前秦政权。然而,"居尹、霍之任"的前凉大将军张瓘断然拒绝,并夸耀说:"我跨据三州,带甲十万,西包葱岭,东距大河,伐人有余,况于自守,何畏于秦!"[⑤] 此语不免夸张,但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当时的西域仍未完全摆脱前凉张氏政权的影响和控制。等到前秦进入苻坚的执政时期(357~385年)后,西域诸国则又一次遭到来自中原政权方面的大规模军事征服。

第二节　吕光西征及其前后的形势

苻氏的前秦政权建于公元351年。此后,苻氏政权日见强大,而张氏政权则日益衰落。张瓘尽管曾对前秦使臣梁殊、阎负夸口"何畏于秦",但最终依旧被迫称臣。10年后(366年),张天锡一度摆脱了与前秦的君臣关系;然而不久以后(371年)慑于其咄咄逼人的武力威胁,又赶紧遣使谢罪,再度称藩。苻坚遂拜张天锡为使持节、都督河右诸军事、骠骑大将军、凉州刺史、西域都护、西平公等。此时的前

① 《资治通鉴·晋纪》。

② 中华书局标点本《晋书·张骏传》句读为"焉耆前部、于阗王并遣使朝贡"。但焉耆无前、后部之称,故这里当是"车师前部"的略称。

③ 事件的系年见《晋书·穆帝纪》及《资治通鉴·晋纪》。但是汤球《十六国春秋辑补》卷七〇《前凉录》则系之于前凉征服龟兹、鄯善的同一年内(咸康元年)。似误。

④ 见《资治通鉴·晋纪》:"五月,丙戌,西平忠成公张骏薨。"

⑤ 见《资治通鉴·晋纪》。

凉政权在形式上只是替前秦管理西域而已；前秦政权的影响实际上业已扩展至西域。5年以后(376年)，苻坚正式击灭前凉。前秦遂直接取代了张氏政权在西域的角色，着手巩固和发展自己在西域的势力和影响。

前秦击灭前凉的同年九月，苻坚以杨翰为高昌郡太守；以梁熙为凉州刺史，领护西羌校尉，镇守姑臧。梁熙旋即秉承苻坚的旨意，遣使前赴西域各地，宣扬苻坚的威势、仁德；同时携带大量丝绢，馈赠诸国国王。这是一次和平友好的行动，故立即招来了西域10余国的朝献，珍宝异物多达500余种。时当前秦建元十四年(378年)[①]。苻坚得大宛所献汗血马后，宣称自己只"慕汉文帝之为人，用千里马何为"，并命群臣作《止马诗》，与汗血马一起送回大宛[②]。苻坚此举充分反映了当时的前秦政权十分注重于采用和平的手段加强与西域的关系及扩大在西域的政治影响。这一策略似乎相当成功。三四年后，又有包括东夷、西域在内的62国前来朝贡。尤其是，鄯善王及车师前部王竟亲赴中原[③]。

鄯善和车师是距离凉州最近的两个西域政权，其君主亲赴中原"朝见"苻坚，似乎并非纯粹出于对前秦政权的恭顺屈从，而是另有所图。首先，在381和382年朝贡前秦的西域诸国中，只有鄯善、于阗等南道诸国，而不见位于中道上的任何国家。这一现象暗示，中道上的大国拒绝称臣于前秦。再结合当时的政治形势，我们有理由认为，龟兹、焉耆等中道上的强大政权可能趁前凉末年国势衰落之机再度摆脱了藩臣的地位，并进而胁迫其附近的西域政权臣服于自己。鄯善、车师前部邻近焉耆，当是受到其威胁的主要地区。所以只得恳请前秦政权进行军事干预。其次，鄯善王和车师前部王事实上也确实主动而清楚地向苻坚提出了出兵西域的要求；并且，其态度之热情积极竟达到了甘愿自任向导的地步。两国希望中原征讨西域的迫切心情可以想见。若非他们业已感到本国的安全正遭受严重的威胁，是绝不会求请中原远赴西域征讨自己的邻国的。最后，如上文所述，苻坚在此之前曾热衷于采用和平的手段扩大在西域的势力；而这次却欣然接受了鄯善王和车师王之请，同意使用武力，则必然是西域的局面已达到十分需要使用军事手段的地步。

车师前部王名弥窴，鄯善王名休密驮。两人于苻坚建元十八年(382年)九月入朝前秦。苻坚曾赐予朝服，令其瞻仰中原的皇宫及皇帝的仪仗和卫队。弥窴与休密驮要求前秦出兵西域的藉口是："大宛诸国虽通贡献，然诚节未纯。"然而，此后前秦征伐的并不是近年曾来中原朝贡的大宛，而是从未朝秦的焉耆和龟兹。由此

① 事见《晋书·苻坚载记上》。大宛与此同时献汗血马。而《资治通鉴·晋纪二十六》则系大宛献马一事于东晋孝武帝太元三年(378年)十月。故正文作此编年。但是《高僧传·鸠摩罗什传》谓376年乃至更早已有车师前部王及龟兹王弟入朝苻坚，并说其讨伐西域。事与当时形势不合，恐误。

② 《资治通鉴·晋纪》。

③ 《晋书·苻坚载记》同时提及鄯善王、车师前部王与六十二国朝贡之事，但未指明日期。《高僧传·鸠摩罗什传》谓苻坚建元十七年(381年)二月，鄯善、前部王请求苻坚发兵西域。《资治通鉴·晋纪二十六》则将东夷、西域六十二国入贡之事系于太元六年(381年)二月；车师前部王及鄯善王入朝之事在太元七年(382年)九月。诸说不一。这里从《资治通鉴》。

益知鄯善和车师前部的真实意图是利用中原军队解除强邻焉耆与龟兹的威胁。

有的朝臣反对远征西域，认为这会虚耗中国。阳平公苻融谏道："西域荒远，得其民不可使，得其地不可食，汉武征之，得不补失。今劳师万里之外，以踵汉氏之过举，臣窃惜之。"① 但是，苻坚则早有图西域之志②，此前的和平通好以及即将进行的军事征服都是志在控制西域，而这次恰好更有西域当地政权的协助，故苻坚更是志在必得。他发表了一通堂而皇之的言论："二汉力不能制匈奴，犹出师西域。今匈奴已平，易若摧朽，虽劳师远役，可传檄而定，化被昆山，垂芳千载，不亦美哉！"③ 于是以骁骑将军吕光为使持节、都督西域征讨诸军事，与陵江将军姜飞，轻车将军彭晃，将军杜进、康盛等领兵10万、铁骑5000，远征西域。

鄯善王和车师前部王确实充当了吕光西征大军的向导。建元十九年(383年)正月，苻坚在送别吕光大军的同时，拜鄯善王休密驮为使持节、散骑常侍、都督西域诸军事、宁西将军；车师前部王弥窴为使持节、平西将军、西域都护。他们不仅本身充任吕光的向导，而且还率领了各自的军队一起参与西征。实际上是以其土著军队充当了中原西征大军的先锋部队。此事进一步证实：鄯善王和车师前部王之入朝中原决非出于单纯的礼敬和通商目的，而是旨在借助中原的军事实力保护乃至扩张其本国的势力。不过，鄯善王休密驮本人未能如愿以偿；他不久便死于归途中的姑臧④。

吕光的大军约于当年(383年)的秋末或冬初才抵达高昌。在那里获悉苻坚已大举进攻东晋，故欲留下以待朝廷的进一步指令⑤。但经部将的劝说，未几又复西进。远征军在渡过几百里流沙地后进入焉耆境内，迫使焉耆国王"泥流率其旁国请降"⑥。

此则记载说明了两点史实：第一，当时的焉耆国王名泥流；而按照《晋书·焉耆传》所言，则是龙熙⑦。所以，"泥流"与"龙熙"若非同一人的异名，就表明《焉耆传》乃是误记。后者的可能性似乎更大一些。因为龙熙是龙会之子，他在永和元年(345年)杨宣征讨焉耆之前就是焉耆国君了。故按最保守的推算，至吕光征焉耆(383年)和称帝时(386年)，龙熙也至少在70岁左右了。而当时的国君能在位如

① 《资治通鉴·晋纪》。

② 《晋书·吕光载记》："坚既平山东，士马强盛，遂有图西域之志。"故《晋书》卷九五《鸠摩罗什传》谓苻坚为觅请高僧鸠摩罗什而征龟兹之语殊不可信。

③ 《晋书·苻坚载记》。

④ 《晋书·艺术传·郭麐》："苻坚末，当阳门震，刺史梁熙问麐曰：'其祥安在？'麐曰：'为四夷之事也。当有外国二王来朝主上，一当反国，一死此城。'岁余而鄯善及前部王朝于苻坚，西归，鄯善王死于姑臧。"

⑤ 苻坚发戍卒60余万、骑兵27万，大举攻晋是在建元十九年(383年)八月，故消息传抵高昌时当已在秋末冬初。

⑥ 见《晋书·吕光载记》。

⑦ 《晋书·四夷传·焉耆》："(龙)熙率群下四万人肉袒降于(杨)宣。吕光讨西域，复降于光。及光僭位，熙又遣子入侍。"

此久长和如此高寿，是不多见的。另一条史实是，这一时期中，焉耆仍是西域的强大政权之一。它至少控制着周近的诸小国，可以决定它们对外的战、和关系。而焉耆的强大显然可能威胁到东邻的车师前部及南邻的鄯善，这也可以证明当初弥窴与休密驮二王之入朝中原，确是旨在利用前秦的军队对付焉耆、龟兹。

焉耆似乎未作多大抵抗，甚至不战而降，故史载十分简单。但是龟兹国则倾其全力对吕光的远征军进行了顽强抵抗。

吕光之降服焉耆和进军龟兹，大约都在前秦建元十九年(383年)岁末。龟兹国王帛纯[①]将都城外的百姓迁入城内，驻兵固守。各附庸国也纷纷闭城自守。吕光未能迅速攻克龟兹国都，只得扎营城外，并"深沟高垒，广设疑兵"，十分重视龟兹军队的反击能力。两军对峙达半年之久。在此期间，龟兹国王不惜花费大量财宝，求救于獪胡。獪胡王之弟呐龙遂率20余万骑兵来援。这支军队弓马便捷，矛稍锐利，铠甲坚固，竟使中原的远征军大生恐惧之心。吕光及时调整了作战方法，才击败獪胡，攻陷龟兹都城。时在前秦建元二十年(384年)七月间。

在此，獪胡的出现十分令人注意。西晋时期，击灭龟兹、威震西域的焉耆国统治者龙会的母亲便是"獪胡之女"，獪胡即是羯胡。这些獪胡，动辄召集数10万骑兵，足知其实力十分强大。而獪胡善于骑射以及拥有精良的马上作战武器一事则表明他们属于游牧民族。因此可以认为，当时在西域存在着一个以羯胡族为主体的强大的游牧政权。至于该政权的大致领地，大约不会距龟兹和焉耆太远，因为二者均与之保持着相当密切的关系。按之当地的自然环境，附近最适宜于游牧生活的地区应在伊犁河上游流域或者天山以北的准噶尔盆地。由此可见，公元4世纪，在西域政治舞台上扮演重要角色的游牧人，除了鲜卑人之外，尚有獪胡(羯胡)。

吕光攻陷龟兹国都以后，龟兹王帛纯仓惶出逃；原属龟兹的30余小国则都屈膝投降。吕光为安抚龟兹国人，便立帛纯之弟帛震为王。远方诸国得知焉耆、龟兹相继屈服于中原军队后，也多纷纷遣使前赴吕光处，以示臣服。有的国王并献上数百年前汉廷所赐的节传，吕光遂改以前秦的节传颁发之。这是自汉以后的魏、晋等朝以来，中原政权首次在西域发挥如此重大的影响。

苻坚获悉吕光平定西域的消息后，便以吕光为使持节、散骑常侍、都督玉门以西诸军事、安西将军、西域校尉，并封顺乡侯。奖赏不可谓不丰厚。然而，吕光见龟兹地区物产丰饶，人民富足，便十分留恋，有意长期居留，割据一方。经客居龟兹的一位祖籍天竺的僧人鸠摩罗什之劝，吕光才放弃了这一打算，满载着获自西域的珍宝迤逦东归。在其虏获物中，仅骏马就有万余匹，其它的域外珍宝及奇伎异戏、殊禽怪兽则有一千余件，载运之驼达二千[②]余头。当初苻坚在送别吕光时曾告诫他

---

① 《晋书·吕光载记》与《龟兹传》分别作"帛纯"和"白纯"。帛、白相通，为龟兹王族之姓，源远流长。帛、白均为梵文 puspa 译音，义"花"。

② 《晋书·吕光载记》及《通鉴》作"万"；《魏书·吕光传》则作"千"。后者似更可信。

不可过度掠夺西域的财物①,然而吕光在最后显然大肆掳掠,从而深深地伤害了西域人民。

凉州刺史梁熙担心吕光的军队兵强气锐,返回中原后会趁苻坚兵败丧乱之机夺取政权,故发兵阻止吕光入关,但是旋即兵败被杀。吕光遂自领凉州刺史、护羌校尉,占据了河西之地。建元二十一年(385年)七月,苻坚兵败遭擒;八月,被后秦王姚苌缢杀。吕光在姑臧闻讯后,一方面三军素缟,哀悼苻坚;另一方面则自称使持节、侍中、中外大都督、督陇右河西诸军事、大将军、领护匈奴中郎将、凉州牧、酒泉公,并且建号大安,正式独立,开始了后凉政权。时当东晋孝武帝太元十一年(386年)十月②。

吕光在征讨西域的过程中扩张了自己的势力,从而十分有利于他创建后凉政权;此外,吕光若要进一步巩固与加强其政权,则也有赖于西域对他的臣服和支持。因此,后凉政权比前代更加重视对于西域的经营。吕光不仅袭前朝例,在高昌直接设立行政机构,而且委任自己的儿子吕覆为西域大都护、都督玉门以西诸军事,亲自镇守高昌。同时镇戍的尚有大臣们的子弟。这一措施对于后凉之控制西域以及密切西域与中原之关系产生了很大的作用。

但是,吕氏的后凉政权并不久长。从吕光建号大安(386年)至吕隆神鼎三年(403年)亡于后秦,前后不过17年。继后凉之后占据河西的是北凉、西凉、南凉等政权,其中则以北凉沮渠氏与西域的关系最为密切。

第三章　公元5世纪前期的西域

第一节　沮渠氏前期政权的经营

沮渠氏经营西域达五六十年之久,其奠基者是沮渠蒙逊。沮渠蒙逊出自"胡人",据说其先世为匈奴的左沮渠,后代便以此官名为姓氏。沮渠蒙逊并非北凉政权的第一代君主,而只是帮助段业创建了北凉:沮渠蒙逊以两个伯父均被后凉吕光所杀为藉口,举兵造反,并推举后凉的建康太守段业为使持节、大都督、龙骧大将军、凉州牧、建康公,改吕光龙飞二年(397年)为神玺元年,开创了北凉政权。沮渠

① 《晋书·苻坚载记下》:"(坚)谓光曰:'西戎荒俗,非礼义之邦。羁縻之道,服而赦之,示以中国之威,导以王化之法,勿极武穷兵,过深残掠。'"

② 此说据《资治通鉴》;而《魏书·吕光传》则谓吕光始建年号在三年之后,号曰麟嘉。

蒙逊由于佐命之功而被委以军国重任，出任张掖太守。此后数年之中，沮渠蒙逊巧妙地施展离间计策，将忠于段业的人一一除去，并最终杀死段业。他旋即号称大都督、大将军、凉州牧、张掖公，改元永安（401年），正式开创了沮渠氏的北凉政权。

沮渠蒙逊在建立自己的政权后，未能立即与西域进行直接的交往。因为北凉的西方尚存在着一个西凉政权，西凉阻遏了北凉与西域的交通。两个政权自始至终进行着激烈的斗争。

西凉的第一代君主李暠和沮渠蒙逊相同，最初也是段业的安西将军、敦煌太守。但是数年之后，李暠便自号冠军大将军、沙州刺史、凉公、敦煌太守，建年庚子（400年），创建了西凉政权。西凉政权的辖境更偏西陲，所以它在一开始就与西域诸国建立了友好的关系。李暠迅速地派军攻克了玉门以西的诸城，为日后经营西域奠定了基础。未几，即有吕光称王以后购买的玺玉从于阗运抵敦煌，李暠便将其收藏在自己的府中[①]。吕光称"三河王"是在东晋孝武太元十四年（389年），他所购置的于阗玺玉迟至10年后才运抵敦煌。这似乎显示，正是李暠西凉政权的经营才重新开放了河西与西域——至少是于阗——之间的交通道，恢复了两地间因后凉末期的战乱而受阻的贸易往来。李暠建初二年（406年），又有鄯善王和车师前部王遣使前来贡献方物。这即使不是真正臣服的表示，也至少表明这两个西域政权与西凉的关系比较密切。

李氏政权前后不过20年。在此期间，它不断受到来自东方，尤其是来自北凉的压力，所以它必须花费相当的精力对付这种挑战，从而不可能将其影响扩展至整个西域，甚至对于局部地区的影响也不是很大。但是，高昌则始终被置于它的控制之下。早在李暠庚子三年（402年），他就被前秦拜为高昌侯[②]。可知西凉政权在建立伊始就控制了高昌地区。继李暠之后而为西凉君主的李歆曾被南朝宋武帝拜为高昌等7郡的都督[③]。宋武帝是在即皇帝位的同年（420年）诏拜李歆的，显然，西凉政权行将灭亡前仍然掌握着高昌的统治权。

高昌旋即落入沮渠氏的手中。北凉湟河太守沮渠汉平的部下隗仁曾抗击来犯的西秦军队，兵败遭擒后被西秦囚禁5年。获释后返回姑臧，被沮渠蒙逊任为高昌太守[④]。西秦王乞伏炽磐于义熙十一年（415年）夏袭击湟河；宋武帝于永初元年（420年）七月以李歆都督高昌等郡诸军事；而沮渠蒙逊克酒泉等城，杀李歆，破西凉则也在是年七月，只是日期稍晚而已。所以，隗仁在西秦被囚5年后返回北凉，

---

① 《晋书·凉武昭王李玄盛传》。

② 《晋书·姚兴载记》上："（姚兴）遣其兼大鸿胪梁斐，以新平张构为副，拜秃发傉檀车骑将军、广武公，沮渠蒙逊镇西将军、沙州刺史、西海侯，李玄盛安西将军、高昌侯。"

③ 《宋书·氐胡传·大且渠蒙逊》："高祖践阼，以歆为使持节，都督高昌、敦煌、晋昌、酒泉、西海、玉门、堪泉七郡诸军事，护羌校尉，征西大将军，酒泉公。"

④ 事见《晋书·沮渠蒙逊载记》。

恰好出任沮渠氏政权击破西凉后的第一任高昌太守[①]。

沮渠蒙逊最后击灭西凉是在玄始十年(421年)三月。李歆之弟李恂固守敦煌。沮渠蒙逊便筑堤壅水,打算用洪水冲毁敦煌城。其部将举城投降北凉,李恂在绝望之下自杀身亡。史称沮渠氏击灭西凉后,“西域三十六国皆称臣贡献”;尤其是鄯善,其国王比龙居然亲自率队入朝于沮渠蒙逊[②]。显然,5世纪20年代初,沮渠氏的北凉政权在吞并前、西凉的领土后,大大增强了对于西域诸国的影响力。

此时的北凉政权尽管业已扩大了在西域的势力范围,但是又不得不认真地对付来自业已立国于中原,并日益强大起来的北魏拓跋氏政权的威胁。北魏太武帝拓跋焘于神䴥二年(429年)远征漠北,几乎彻底击溃了柔然政权;此后并迫使另一游牧部族高车数十万帐落投降。北魏的北方边境的稳定使之有可能将更多的精力投入西域的经营。面对这种咄咄逼人的形势,沮渠蒙逊被迫让步,至少在形式上屈从于北魏政权。就在拓跋焘击溃柔然的次年(430年)十一月,北凉遣使中原朝贡,称臣于魏。不久,沮渠蒙逊又将儿子沮渠安周遣往魏廷“入侍”,以示忠贞。拓跋焘亦遣使诣河西封沮渠蒙逊为凉王,割武威、张掖、敦煌、酒泉等7郡为其封土;并令都督凉州、西域、羌、戎诸军事。所以,尽管此时沮渠氏在西域的势力范围号称西抵昆仑山,但是它已在相当程度上成为北魏的代理人[③]。

沮渠蒙逊卒于义和三年(433年)四月,其子牧犍即位,自称河西王。牧犍亦如乃父,表面上仍称臣于魏,并与之和亲通好。而拓跋焘则一方面拜牧犍都督凉、沙、河三州,西域、羌戎诸军事和凉州刺史,并封河西王;另一方面却又暗暗地准备攻克凉州,直接控制河西与西域[④]。

五六年后,时机终于成熟。拓跋焘确认沮渠牧犍“逆心已露”,便下书指责其十二大罪状,然后发兵亲征凉州。牧犍的主要“罪状”是:割据称王,不纳王赋;勾结吐谷浑与柔然,对抗北魏;重税西域商胡,阻碍北魏与西域的交往。事实上,北凉政权对于拓跋魏确实只是虚与委蛇,表面上诚然称藩纳贡,但是暗中却与柔然呼应,以抵制北魏影响在西域的扩大。北凉和北魏为了争夺对于西域的控制权,是不可能永远和睦相处的。

沮渠牧犍得悉北魏来犯的消息后,立即遣使求救于柔然。其意是要柔然立刻从蒙古高原大举入寇北魏,迫使北魏无暇西顾而撤兵东返,从而解除姑臧之围。然而,牧犍的侄儿沮渠祖竟出降魏军,以致泄漏了北凉虚弱的内情。魏军遂一举攻陷

---

① 冯承钧(《西域南海史地考证论著汇辑》,第55页)说:“《晋书·沮渠蒙逊传》载蒙逊以隗仁为高昌太守。当时高昌尚属西凉,此高昌疑为晋昌之误。”其说不确,恐是失于计较时日之故。

② 事见《资治通鉴·宋纪一》和《宋书·氐胡传》。但是后者将西凉之亡系于永初三年(422年)三月。这里的日期从《资治通鉴》。

③ 《魏书·沮渠蒙逊传》记魏太武册云:“盛衰存亡,与魏升降。……北尽于穷发,南极于庸岷,西被于昆岭,东至于河曲,王实征之,以夹辅皇室。”

④ 《资治通鉴·宋纪》文帝元嘉十年:“魏主谓李顺曰:‘卿言蒙逊死,今则验矣;又言牧犍立,何其妙哉!朕克凉州,亦当不远。’”

姑臧城，生擒牧犍。时在永和七年(439年)九月。至此，沮渠氏的北凉前期政权遂告终结。

第二节 沮渠氏后期政权与西凉绪余的活动

姑臧陷落并未完全终止沮渠氏在西域的活动。沮渠牧犍的几个兄弟还保存了相当一部分实力：沮渠安周南奔吐谷浑；沮渠无讳与沮渠宜得则招集残部遗民，投奔晋昌，并与时为敦煌太守的堂弟沮渠唐儿会合。此后的两年内，沮渠无讳一度占据酒泉；北魏也曾招抚无讳，拜为征西大将军、凉州牧、酒泉王。但是终因无讳不甘于真正雌伏称臣，故北魏改用武力打击。沮渠无讳与沮渠安周兵败后被迫西逃，结果渡越沙漠，直接占领了西域南道上的大国之一鄯善。

北魏太平真君二年(441年)冬，沮渠氏在河西的主要据点酒泉被克。他们一方面缺衣少食，另一方面又深受北魏军队的威胁，便计划西渡流沙。沮渠安周率领先遣部队进攻鄯善，占领了鄯善东境的一些领土。鄯善王比龙慑于沮渠氏军队的威势，打算举城投降。但是，早年遣往天竺、罽宾等国的北魏使臣恰在此时东归，途经鄯善。北魏使臣鼓励比龙拒战，使得沮渠安周的多次进攻俱告失败。安周无奈，只得暂时退守鄯善东部诸城，等待无讳的援军。翌年(442年)四月，沮渠无讳放弃敦煌，率领大军及1万余家百姓，西渡沙漠，与沮渠安周会合。鄯善王比龙恐惧万分，弃城西奔且末而去。其世子则归降了沮渠氏。鄯善国便被置于北凉后期政权的直接统治之下；它成为沮渠氏日后在西域进一步扩张势力的重要基地。

沮渠无讳迁离敦煌，占据鄯善国后，敦煌地区出现了政治真空。当初以伊吾为根据地的李宝利用这一机会，率众2000返回了敦煌，修缮城池，安抚百姓。而李宝即是西凉政权创建者李暠的孙子。20多年前，李宝的伯父李歆被沮渠蒙逊击败后遭杀；9个月以后，据守敦煌的叔父李恂也因失守而自杀；李宝于此时被擒，囚于姑臧。两年以后，李宝跟随舅父唐契、唐和，率众北奔伊吾地区，投靠于称雄漠北的柔然。柔然则封唐契为伊吾王。

唐氏一门与李氏及其西凉政权有着极深的渊源。当初，李暠之所以能够创建西凉政权，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唐契、唐和的父亲唐瑶。唐瑶时任段氏北凉政权的晋昌太守，但是他背弃了段氏政权，而“移檄六郡，推李暠为冠军大将军、沙州刺史、凉公，领敦煌太守”[①]，俨然是李氏政权的开国元老。西凉被沮渠氏击灭后，唐氏兄弟暂时归顺了北凉。唐契在其故乡晋昌出任太守，但是不久以后即据郡反叛，时当沮渠蒙逊玄始十年(421年)的年底。沮渠蒙逊的世子沮渠政德率军讨伐唐契。这

① 见《资治通鉴·晋纪》(安帝隆安四年)。

一战持续了一年半左右，直至玄始十二年(423年)四月[①]，政德才克晋昌。唐契、唐和遂偕同外甥李宝一起逃奔伊吾。

唐氏兄弟与李宝在伊吾托庇于柔然。正是基于这一政治背景，一旦李宝返回敦煌，归诚北魏后[②]，留守在伊吾的唐氏兄弟便遭到了柔然的攻击。柔然显然是旨在"惩罚"背叛者。唐氏兄弟无法与实力强大的柔然抗衡，于是放弃伊吾，带领部众西奔高昌。其目的是夺取高昌，在此建立新的根据地。当时统治高昌的是凉州人阚爽。沮渠牧犍的北凉前期政权结束后，阚爽即盘踞高昌，自称太守，未受任何中原政权的控制。在这数年中，形成塔里木盆地东端又一股处于相对独立状态的割据势力。

这一时期中，塔里木盆地东端的政局十分复杂，各种势力会聚于此，互相勾心斗角。较为强大的势力大致有五股：西凉绪余在伊吾地区建立的唐李氏政权；以漠北为根据地，并竭力将势力扩展至西域，因而成为伊吾政权之宗主的柔然游牧政权；盘踞高昌，具有相当独立性的阚爽政权；自河西流亡至此，不久前占领鄯善国土的沮渠氏政权；最后，尚有忠于北魏，代表中原王朝利益经营西域的车师前部政权，其王名车伊洛[③]。这些势力在塔里木盆地的东端展开了一场激烈的角逐。

阚爽面对来自西奔高昌的唐氏兄弟的威胁，巧妙地利用了当地复杂的政治形势。他一方面遣使鄯善，佯称愿意称臣，要求沮渠氏迅速发兵驰援高昌，以便与高昌军队共同夹击唐氏兄弟；其真实意图则是挑动沮渠氏与唐氏相斗，自己趁两败俱伤之机坐收渔翁之利[④]。另一方面，他又求援于柔然，旨在借柔然之手，一举歼灭其"叛臣"唐氏，从而解高昌之厄[⑤]。

唐氏兄弟首先被迫对付追杀而至的阿若率领的柔然军队。他们兵分两路：唐和率500骑围攻高昌的白力城；唐契则阻击阿若。但是唐契兵败身亡，唐和孤掌难鸣，只得收拾残部，投奔车师前部。唐和得车伊洛之助，旋即重振军威，再次进击高昌。但是与业已进入高昌境内，并占据了若干城池的沮渠氏军队相逢。唐和攻克沮渠安周据守的高昌横截城，并杀其侄儿沮渠树；嗣后，又相继夺得高昌政权的高宁城与白力城。为他随后的正式归诚北魏献上了一份丰厚的进见礼。至此，伊吾的西凉绪余政权已不复存在，残剩的势力与车师前部合并，成为北魏政权在西域的

① 这一日期按《资治通鉴》。《宋书·氐胡传》则系于景平元年(423年)三月。

② 《魏书·唐和传》："蠕蠕以契为伊吾王。经二十年，和与契遣使来降。"又，《魏书·李宝传》："(李)宝自伊吾南归敦煌，遂修缮城府，规复先业，遣弟怀达奉表归诚。"显然，率领部分人众首先返回敦煌的李宝负有请求归诚北魏的使命。

③ 《魏书·车伊洛传》："车伊洛，焉耆胡也。世为东境部落帅，恒修职贡。世祖录其诚款，延和中，授伊洛平西将军，封前部王。"

④ 《魏书·沮渠无讳传》："先是，高昌太守阚爽为李宝舅唐契所攻，闻无讳至鄯善，遣使诈降，欲令无讳与唐契相击。"

⑤ 《宋书·氐胡传》云，沮渠无讳的援军尚"未至，而芮芮(即柔然——引者)遣军救高昌，杀唐契"。既谓"救"，则显然含有应高昌之请而前往援助的意思，所以此事的性质并不单纯是柔然追杀"叛臣"。

利益代表者。

第三节 沮渠氏后期政权与车师前部的斗争

业已占领鄯善的沮渠氏政权雄心未已，试图进一步在西域扩张势力。而高昌太守阚爽的求援则正好给予沮渠氏"师出有名"的良机。沮渠氏显然十分清楚阚爽求援的真实意图，所以，其援军虽然庞大到几乎倾巢而出①，但是行动迟缓，直待三四个月后才抵达高昌②。不言而喻，沮渠氏是旨在避开唐氏军队的锋芒，而徐徐收拾柔然、唐氏和阚爽之间激烈厮杀后的残局。

安周在四月间就已占领高昌的横截城，无讳则在八月间才从焉耆东北抵达高昌；故二人当是分兵两路向高昌境内推进的。当无讳抵达高昌都城时，形势已迥异于数月之前。所以阚爽闭城拒守，公开敌视沮渠氏。无讳攻城不克，其部将卫兴奴③ 便于九月间诈降高昌。阚爽中计，被卫兴奴趁夜袭破都城。阚爽侥幸脱逃，投奔柔然而去。他始于诱使沮渠氏、唐氏、柔然互相残杀，自己坐收渔利的企图；终于兵败国亡，只得投靠柔然的下场。阚爽从此退出了西域的历史舞台；高昌转而成为沮渠氏北凉后期政权的主要根据地。

沮渠无讳占据高昌后，居留不返，将政权的重心从鄯善移到了高昌。无讳旋即遣使南朝，向宋奉表称臣。宋文帝遂拜无讳都督凉、河、沙三州诸军事，凉州刺史，并封河西王。尽管无讳称臣于宋并非真心，刘宋的封号也形同虚设(当时的河西不属刘宋，而归北魏)；但是这一现象表明，沮渠氏有意谋求刘宋的支持，与以北魏为后盾的车师前部角逐于西域。另一方面，刘宋显然也有意于染指西域事务，以利于抗衡北魏。这一阶段西域的政局再次体现出各大势力(北魏、刘宋、柔然)争霸的背景。

高昌地区位于车师前部与河西地区之间的交通道上。这一地理位置使得占据高昌的沮渠氏政权可以轻而易举地阻断车师前部与北魏之间的交往。北魏当然不肯善罢甘休。因此，忠诚于北魏政权的车师前部王车伊洛屡次与沮渠无讳交战，并曾取得胜利。承平二年(444 年)六月，沮渠无讳去世。安周剥夺了无讳之子乾寿的继承权，自己取而代之。这一宫廷政变给予了车伊洛可趁之机。他遣人游说乾

① 尽管《魏书·沮渠无讳传》声称沮渠无讳曾留其弟安周守鄯善，但是，无论是《魏书·唐和传》还是《资治通鉴·宋纪》的记载，均表明沮渠安周在此期间出现在高昌境内，并与唐和作战。所以，此事当从《宋书·氐胡传》：留守鄯善的是无讳的侄儿沮渠丰周。由此则知沮渠氏的主力军均随无讳和安周前赴高昌了。

② 按《资治通鉴·宋纪》，唐氏西奔高昌及唐契被柔然击杀均在元嘉十九年(442 年)四月；而沮渠无讳军队之抵达高昌则在是年八月。中间相隔甚久。

③ 《宋书·氐胡传》作"卫寮"。

寿，劝他背弃高昌政权。乾寿果然率领500余家投奔北魏。沮渠氏因此更加衔恨于车师前部。

车师前部与投奔它的唐和部众代表北魏在西域的利益。他们不仅与高昌的沮渠氏政权争斗，同时还参与北魏讨伐西域其它地区的征战。北魏太平真君九年(448年)九月，成周公万度归率军征讨西域，车师前部王车伊洛与唐和随同西征。大军击破焉耆，迫使焉耆王鸠尸卑那西奔龟兹。唐和并劝降了柳驴等6座焉耆城池[①]，随后又与万度归、车伊洛等共同攻克波居罗城。十二月，万度归继续西讨龟兹，留下唐和镇守焉耆。唐和旋即镇压了据城反叛的柳驴城主乙真伽。北魏政权在西域的势力得到了很大程度的加强。

然而，车师前部在参与北魏西征焉耆的同时却放松了本国的防守。车伊洛只留下儿子歇守卫国都。沮渠安周立即乘虚而入。他联结柔然作为强助，将前部的都城重重包围，然后遣使前去劝降。车歇尽管不为所动，但是终因外无救兵而致城陷。车歇亡奔焉耆，投靠父亲。时在北魏太平真君十一年(450年)六月。亲北魏的车师前部于是灭亡。

自从8年前沮渠氏袭据高昌以后，车师前部便与之不断争斗，结果两败俱伤。亡国后的车伊洛在给拓跋焘的上书中承认，8年来，车师前部因连续的战事而民不聊生，亡国西奔后更是难以度日。故请求北魏赈救[②]。至于沮渠氏政权，则由于借助了柔然的力量才得以取胜，故已在一定程度上受制于柔然。可见，在车师前部与沮渠氏政权激烈角逐的背后，隐藏着中原政权与游牧政权为争夺西域而发生的冲突。

中原北魏政权与另一游牧政权吐谷浑的冲突则也间接导致了西域的一次重大政局变动——吐谷浑占领于阗。

第四节　吐谷浑占领于阗

吐谷浑部落原为西拉木伦河流域徒河鲜卑慕容氏的支庶。其先祖慕容吐谷浑约在公元3世纪80年代中期率领部落西徙；至4世纪初，在枹罕(今甘肃临夏县)、西平(今青海西宁市)一带定居下来。公元5世纪前期，尤其是慕璝在位期间(426~436年)，吐谷浑因西秦、夏国的灭亡(431年)而获得巨大利益。其疆域大为扩展，包括沙州的全部，河州、秦州的大部分，以及凉州的一小部分，成为当时西北地区举足轻重的强大政权。

慕璝在击灭夏国后，曾将擒获的夏国王赫连定送交北魏，因功被拓跋焘拜为大

① 《魏书·唐和传》谓说降柳驴等六城的是万度归。此据《资治通鉴·宋纪》。
② 《魏书·车师国传》。

将军，并封西秦王。但是嗣后由于北魏未能满足其对于疆土及财物赏赐的索求，慕璝又疏远了北魏。

慕璝于太延二年(436年)卒后，其弟慕利延继立。由于吐谷浑地处西北边陲，扼中原与西域之间的若干交通孔道，所以当时的北魏与刘宋政权都有意笼络吐谷浑，以期为自己在西域的利益服务。慕利延立后不久，即太延三年(437年)九月，北魏拜他为镇西大将军、西平王。刘宋则于翌年二月以慕利延为都督西秦、河、沙三州诸军事，镇西大将军，西秦、河两州刺史，陇西王。中原南北两大政权的竞相册封，使得吐谷浑处于左右逢源的有利环境之中。然而，这一时期并没有维持很久，因为北魏君主拓跋焘已有意借助军事手段直接接管西北地区，以便在更大程度上控制西域。太延五年(439年)九月，北魏击灭占据河西的沮渠牧犍北凉政权。这对慕利延产生了莫大的压力，致使他惶恐地率众渡越沙漠西奔。北魏政权尽管旋即遣使安抚吐谷浑，招其返回原地居住，但是这不过是权宜之计，中原方面仍未改变其既定方针，即武力挺进西域。

数年后，即太平真君六年(445年)，北魏终于利用吐谷浑内部进行激烈权力斗争的有利时机，出动大军攻击慕利延。慕利延惨败于高凉王拓跋那的远征军，儿子及许多将领均被生擒。慕利延率领残部仓惶西奔，于是年八月抵达于阗。慕利延杀死于阗国王，并屠戮数万军民，据其国而有之。嗣后，他还曾南征罽宾(当今克什米尔地区)。不久，又遣使刘宋求援，贡献乌丸帽、女国金酒器及胡王金钏等物。一二年以后，慕利延返回旧地[①]。

慕利延占据于阗的时日尽管很短，但是给于阗却造成了极大的创伤，以致在其历史上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藏文《于阗国史》谈及，曾有Drug - gu王A - no - shos入侵于阗，杀人如麻，致使人民减半；佛教寺院也大半被毁。而这即是指慕利延入侵于阗事[②]。又，曾经亲履西域的玄奘提及，在瞿萨旦那国(即于阗)都城之东300余里的大荒泽中，有数十顷赤黑荒土，是为古代的战场。当时东方大军来伐，于阗王在此率军抗御强敌，最终兵败被俘。将士阵亡无数，流血遍地，故而泥土呈赤黑色[③]。在此，有关赤黑土之言当属附会，但是所述的战况几与《魏书》及《于阗国史》等完全相同。所以，这也是指吐谷浑王慕利延征服于阗之战。足见公元5世纪40年代中叶，富饶的于阗国确实由于游牧的吐谷浑人的入侵而遭受了极大的破坏，人民备受苦难。

然而，吐谷浑之入侵和占领于阗，却正是北魏政权积极开拓西北地区，旨在全

---

① 按《资治通鉴》，慕利延在于阗至多逗留1年多，但松田寿男则认为前后约有2年。见《古代天山历史地理学研究》，陈俊谋译，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87年，第177页。

② 不少学者均认为Drug(Drug - gu)乃是"吐谷浑"译名。尽管有的学者根据后世的一些文书，认为当指突厥，但它也可能被吐蕃人用来指称吐谷浑。这恐怕是一种泛称，正如中原史家泛称北方游牧人为匈奴，拜占庭人称北方游牧人为塞西安人，以及阿拉伯人称北方游牧人为突厥一样。

③ 见玄奘《大唐西域记》卷一二。

面控制西域的间接结果。易言之,中原政权与游牧人的军事冲突导致了西域人民的灾难。事实上,公元5世纪期间,西域的大部分地区都因中原北魏政权与游牧人柔然的争夺而或多或少地遭到蹂躏。

第四章　北魏与柔然争夺西域

第一节　柔然的兴起及其在西域的早期活动

柔然,汉文史料又作蠕蠕、芮芮、茹茹等,它是继匈奴、鲜卑之后兴起于蒙古高原上的又一个强大的游牧政权。东晋安帝元兴元年(402年),柔然的首领社仑最初自建可汗尊号("豆伐可汗"或"丘豆伐可汗")。自此以后,柔然的势力不仅向南渗入中原地区,而且还向西扩张至西域各地。

柔然控制西域的时日早于北魏许多年。社仑之所以敢于自建可汗尊号,是因为他业已拥有强大的兵力和辽阔的疆域。当时,其辖境西抵焉耆之北[①],东达朝鲜之地。焉耆北倚天山,显然天山之北的准噶尔盆地已处于柔然的势力范围之内。可知柔然控制着西域的北部。

至于西域南部的城邦诸国则也有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受制于柔然。《魏书·蠕蠕传》说,社仑强盛以后,"小国皆苦其寇抄,羁縻附之";《宋书·芮芮传》则谓"西域诸国焉耆、鄯善、龟兹、姑墨东道诸国,并役属之"。所以,大致在5世纪初,柔然的影响已及南北道诸国。

社仑时期,柔然在敦煌、张掖之北设有可汗的驻跸地,并频繁活动于此[②]。西凉第一代君主李暠(400~417年)就曾经修筑敦煌旧塞的东西两围,以抵御柔然的侵寇[③]。柔然的骑兵既然可以南下到敦煌、张掖地区,那么更北面的伊吾必定在它的控制之下。降及20年代初,西凉的李氏政权被北凉击灭,其绪余唐契、唐和及李宝北奔伊吾后也是托庇于柔然的;唐契的"伊吾王"便是柔然所封。又经20年,当伊吾的唐—李政权意欲投靠北魏时,柔然则将唐—李势力逐出了伊吾地区。足见在5世纪前期,伊吾地区始终稳稳地掌握在柔然政权的手中。地处塔里木盆地东端的伊吾当是柔然在西域的重要基地之一,它尤其可以用来遏制中原势力向西域

① 《魏书·蠕蠕传》作"其西则焉耆之地";《通典·边防十二·蠕蠕传》则作"其西则焉耆之北"。当以后说为妥。

② 《魏书·蠕蠕传》:"其常所会庭则敦煌、张掖之北。"

③ 《晋书·凉武昭王李玄盛传》。

的渗透。因为自伊吾南下,较易入寇河西,从而骚扰或阻隔中原与西域的交通。唐契因据守的晋昌城被北凉世子沮渠政德所克而北奔伊吾;而未几入寇河西,杀沮渠政德的柔然军队也可能来自伊吾地区。

柔然在早期就控制了准噶尔盆地,此后并对更西的地区施加巨大压力。《魏书·乌孙传》说,居于龟兹西北的乌孙国经常遭受柔然的侵扰,所以被迫西迁至葱岭山中。而北魏使臣于太延三年(437 年)前赴西域时,乌孙业已西迁。可见至少在公元 5 世纪 30 年代以前,柔然的势力已经扩张至伊犁河流域一带。

乌孙西迁后留下的政治空白则为悦般所填补。悦般原居龟兹之北,他们迁入乌孙故地后一度与柔然结好,但是不久即与柔然反目成仇,并且屡次交战,时在柔然大檀可汗在位期间(414 ~ 429 年)①。在此以后,柔然对于悦般的侵扰并未稍减,以至悦般在 40 年代后期曾遣使北魏求援,希望东西合击柔然。然而悦般不久后便西迁了,显然是被柔然所迫走。所以,5 世纪上半叶,柔然在伊犁河流域一带拥有十分强大的势力。

由此可见,柔然在其开始强盛的早期,就已将势力扩张至西域的大部分地区。但是,当中原的北魏政权开始认真地经营西域后,这两个强权便展开了激烈而持久的角逐。西域也因此陷入长期的政治动荡之中。

第二节　拓跋焘时期北魏与柔然在西域的角逐

北魏在中原地区的正式建国,是在公元 386 年。但是,北魏在建国后并没有立即经营西域,而是拖延了数十年之久。这一方面是因为其第一代君主道武帝拓跋珪忙于中原地区的内争,另一方面也是因为他认为远征西域并无益处;所以,北魏不通西域的局面竟持续至明元帝拓跋嗣时期(409 ~ 423 年)②。至太武帝拓跋焘在位时(423 ~ 452 年),中原北方渐趋统一,北魏的国势也日益强盛;更主要的是,拓跋焘改变了此前"报使往来,终无所益"的观点,开始致力于发展与西域的关系。约在太延元年(435 年)二月,焉耆、车师等国遣使入贡于魏。北魏则于同年五月派遣以王恩生、许纲为首的 20 人出使西域③。然而,拓跋焘开拓西域的首次尝试便遭到

① 《魏书·悦般传》:"(悦般)与蠕蠕结好,其王尝将数千人入蠕蠕国,欲与大檀相见。入其界百余里,见其部人不浣衣,不绊发,不洗手,妇人舌舐器物,王谓从臣曰:'汝曹诳我入此狗国中!'乃驰还。大檀遣骑追之不及,自是相仇雠,数相征讨。"

② 《北史·西域传》序载云:"道武初,经营中原,未暇及于四表。既而西戎之贡不至,有司奏以汉氏故事,请通西域,可以振威德于荒外,又可致奇货于天府。帝曰:'汉氏不保境安人,乃远开西域,使海内虚耗,何利之有?今若通之,前弊复加百姓矣!'遂不从。历明元世,竟不招纳。"

③ 有关太延元年至三年间朝贡北魏的西域诸国的名称、日期、次序,以及北魏遣使西域的日期等问题,汉文记载颇为混乱;中外学者亦多争议。这里均据余太山《董琬高明西使考》(载《嚈哒史研究》)。

了柔然的竭力阻挠：王恩生等刚刚渡过流沙，便被柔然拘禁；中原方面经过艰苦的外交努力，才促使柔然释放了使团成员。但是出使西域的目的却并未达到。柔然的这一行动揭开了它与北魏政权在西域角斗的序幕。

柔然的阻挠也许更激发了拓跋焘经营西域的雄心。太延二年(436年)八月，北魏派遣以董琬、高明为首的使团前赴西域。使团携带了大量金银和丝绸，用以招引西域诸国与北魏直接交往。他们抵达西域后的第一站是鄯善，然后北行，可能经过悦般后再抵乌孙。此后经乌孙导译，再分头前赴破洛那(今费尔干纳)、者舌(今塔什干)。乌孙王说，破洛那与者舌二国都希望向魏称臣朝贡，只是苦于道路阻隔，未能相通。这揭示了当时柔然阻挠西域与中原进行和平交往的背景。

董琬和高明的这次西使获得了很大的成功。不久以后，有数十个西域国家相继前来北魏朝贡：太延三年(437年)三月，龟兹、疏勒、乌孙、悦般、渴槃陀、鄯善、焉耆、车师、粟特9国遣使朝献。同年十一月，又有破洛那、者舌两国来朝，奉汗血马。太延四年(438年)三月，鄯善国王之弟素延耆来朝。太延五年(439年)四月，则又有鄯善、龟兹、疏勒、焉耆等国遣使朝献。同年十一月，粟特、渴槃陀、破洛那、悉居半等国遣使朝献。这些朝献者中的绝大部分当是董琬、高明出使西域，沟通中西交通后招揽而至。

短短两三年内，西域有如此众多的国家频繁遣使中原，实属盛况空前。西域国家大规模遣使中原，称臣于北魏，对于柔然在西域的利益显然十分不利。柔然因此设法破坏这种交往，离间西域与北魏政权的关系，而北魏则也展开了反击。

沮渠氏的北凉前期政权曾受北魏封号，实际上曾在一定程度上成为北魏在西北边境和西域的代理人。拓跋焘通西域后，沮渠氏经常为北魏护送使臣，出流沙之外。而柔然则煽动北凉政权及西域诸国不再听命于北魏，与之断绝往来。太延五年(439年)，柔然可汗对沮渠牧犍说，去年北魏在讨伐柔然时士马疫死，大败而归；拓跋焘之弟乐平王也被生擒。这一消息显然旨在解除北凉的顾虑，使之大胆地反对北魏。另一方面，柔然又派遣使者遍告西域诸国，声称北魏业已削弱，当今以柔然的势力最为强大，所以诸国可以不必再朝贡于北魏。于是西域诸国多生背离之心。

北魏不甘示弱，立即予以还击。拓跋焘派人前赴凉州，探察沮渠氏政权的虚实。嗣后，决定采用武力征服北凉，直接接管河西地区，以使中原与西域的交往更加畅通。另一方面，由于北凉已显示出联结柔然的迹象，故北魏推翻北凉政权，也有利于削弱柔然在西域的力量[①]。沮渠氏试图借助柔然对中原北方的侵寇来解除北魏西征的威胁，但是终未成功。这一回合以北魏取胜，柔然失利而告终。

北魏既取河西，便有意于进一步控制西域。其第一个打击目标便是鄯善。鄯

① 《魏书·沮渠蒙逊传》引拓跋焘指责沮渠牧犍的十二大罪状道："切税商胡，以断行旅……北托叛虏(指柔然——引者)。"由此可知北魏出兵河西的目的。

善在北魏占领沮渠氏的河西地区后，恐慌异常，认为此时已成唇亡齿寒之势。换言之，北凉政权失却河西地区后，鄯善便直接暴露在北魏的武力威胁面前了。鄯善于是索性断绝与北魏的交往，并经常剽劫途经南道的北魏使臣，阻隔南道达数年之久[①]。拓跋焘终于在太平真君六年(445年)夏下令万度归发凉州以西诸军进击鄯善。

鄯善阻遏魏使，在最初固然可以视作出自"唇亡齿寒"的恐惧；但是3年后该国为沮渠无讳弟兄所占，故此后再与北魏为敌，则是出于沮渠氏的复仇心理了，甚至还包含着柔然势力的影响。至于北魏在445年进击鄯善，则恐怕也不是纯粹为了"惩罚"鄯善，而是为了更顺利地经营西域。拓跋焘在此同时打击吐谷浑王慕利延一事表明，这两次大规模的军事行动都是北魏政权的西域经营总体规划的一部分。易言之，鄯善即使不阻遏中原使臣，也仍然可能招致亡国的结局。

万度归大军抵达敦煌后，留下辎重，仅率轻骑5000渡越流沙。这支中原远征军的纪律似乎不错。万度归约束吏卒不得骚扰鄯善民众，遂使许多鄯善边将举城投降。在这种形势下，鄯善国王真达不得不自缚出降，并随万度归朝见拓跋焘，时在太平真君六年(445年)八月。拓跋焘虽然厚赏了真达，但是没有让他返回故土继续称王。

这数年间，鄯善国的政局反复变化，其大致情况如下：太延五年(439年)九月，沮渠氏北凉前期政权亡于北魏；但其绪余沮渠无讳兄弟仍保留了相当实力。太平真君二年(441年)冬，沮渠氏先遣部队渡流沙击鄯善未果，仅占领了其国东境若干地方。太平真君三年(442年)四月，沮渠无讳放弃敦煌，率全军进击鄯善；鄯善王比龙弃国西奔且末，其世子投降，国土遂为沮渠氏所占。同年九月，沮渠氏取代阚爽，占据高昌；旋将政权重心从鄯善移至高昌。鄯善可能恢复了土著国王的统治，但是他当听命于沮渠氏；此王可能是前王比龙的世子，亦即后来投降万度归的真达。太平真君六年(445年)八月，鄯善亡于北魏，真达入朝。此后，北魏驻军鄯善，直接统治该国。太平真君九年(448年)五月，拓跋焘正式委任韩拔为西戎校尉、鄯善王，镇守鄯善，并比之为郡县[②]。这是鄯善历史上第一次以郡县的地位隶属于中原王朝。

由于柔然的势力仍然十分强大，北魏依旧要与之不时地进行较量。拓跋焘在鄯善设置郡县3个月以后，悦般国遣使中原，建议与北魏联手，分从东西两方合击柔然。拓跋焘对此十分赞同，遂以淮南王拓跋他为先锋，发兵袭击柔然。淮南王率军直趋中原北方，未几，取得了胜利[③]。与拓跋他的北征相配合的，是万度归几乎

① 事见《北史·西域传》序。

② 《魏书·鄯善传》将此事系于万度归克鄯善的当年，即太平真君六年。但是《魏书·世祖本纪下》及《资治通鉴·宋纪七》均置于太平真君九年(或元嘉二十五年)。今从后者。

③ 《魏书·阳平王传》："长子他，袭爵。……寻改封淮南王……北讨柔然，破之，运军储于比干城。"

在同时用兵西域，征讨焉耆和龟兹。据称，焉耆自恃地形险要，易守难攻，故而敢于剽劫中原王朝的使臣。但是，焉耆不可能无缘无故阻遏北魏使者；再说，若没有实力强大的政权作为后台，焉耆似也不敢如此公开地与中原政权为敌。结合柔然曾经积极策动西域诸国反对北魏的背景，我们有理由相信，焉耆是因为有柔然作为后盾才有恃无恐的。所以，万度归的征讨焉耆、龟兹，也是拓跋焘旨在对付柔然，与之争夺西域控制权的总体规划的一个组成部分。

万度归进入焉耆的东界后，首先攻占其边城左回与尉犁，接着又进军焉耆都城员渠。焉耆国王鸠尸卑那率军拒守于城外的险要处，但是仍为万度归的先遣部队所破。鸠尸卑那单骑窜逃。万度归接着屠员渠城，大肆劫掠奇珍异宝、马牛杂畜；这种风格迥异于他数年前征服鄯善时的作为。当拓跋焘得悉万度归大破焉耆的消息后，得意非凡，甚至认为自己在西域的经营方面，业已超过了历代帝王①。确实，此时北魏在西域的势力已经大为加强。

焉耆国王鸠尸卑那是龟兹国王的女婿，他脱逃后便西奔龟兹。拓跋焘则进一步扩大战果，加强对西域的控制。是年十二月，他下令驻守在焉耆的万度归再讨龟兹。万度归遂以1000骑兵击败龟兹将领乌羯目提的3000人，大掠驼马后返回。尽管龟兹未被北魏直接占领②，但是可能因此屈服而俯首称臣了。翌年（449年）十一月，龟兹与疏勒、破洛那等国遣使北魏朝贡。这一局面对于北魏而言，乃是所谓的“诸胡威服，西域复平”。拓跋焘在与柔然争霸西域的角斗中取得了重大的胜利。

然而，不久以后，即太平真君十一年（450年）六月，累世臣服于中原王朝的车师前部被高昌的沮渠氏政权和柔然联手击灭。这对于北魏进一步经营西域，是个不小的打击。由此亦知，终拓跋焘之世（他卒于正平二年[452年]三月，即车师前部灭亡后20个月），北魏未能在西域彻底击垮柔然的势力。中原王朝与游牧政权的角逐仍将在西域继续下去。

第三节　柔然势力在西域的衰落

车师前部灭亡以后的好几年内，柔然在塔里木盆地的东端颇占优势。高昌的沮渠氏政权至少在一定程度上依附于柔然；而伊吾地区则更加受制于它。直到北魏文成帝太安二年（456年），这一形势才略有变化。是年八月，曾因屡次击败柔然而声名卓著的安西将军、敦煌镇将尉眷率师进击伊吾，攻克该城，并掠得大量战利

① 《魏书·焉耆传》：“（世祖）赐司徒崔浩书曰：‘万度归以五千骑经万余里，拔焉耆三城，获其珍奇异物及诸委积不可胜数。自古帝王虽云即序西戎，有如指注，不能控引也。朕今手把而有之，如何？’”

② 《魏书·龟兹传》“（万度归）大获驼马而还”一语似乎暗示了北魏军队在征讨龟兹之战中，并未像对待焉耆那样，攻城夺地，占领其国。

品。这是对西域东部柔然势力的一个重大打击。但是北魏军队并未长期控制伊吾[①],柔然最晚在472年重新占领了该地区。

北魏文帝延兴二年(472年)七月[②],柔然部帅无卢真率领3万骑兵入寇敦煌,被敦煌镇将尉多侯(尉眷之子)击退。此后,柔然又寇晋昌,则被守将薛奴击退。延兴三年(473年)七月,柔然再寇敦煌,被镇将乐洛生击破。延兴四年(474年)七月,柔然部帅度拔围困敦煌,切断了时在南山狩猎的尉多侯的归路。尉多侯冲破包围圈进入城内,又复率军杀出,大破柔然。

柔然之所以能够连年大举入寇敦煌,是因为拥有了稳固的后方据点伊吾。柔然对敦煌的巨大威胁导致许多北魏大臣主张放弃敦煌而内徙[③]。但是尉多侯则建议主动出击,夺取伊吾,断柔然通西域之路[④]。这本是削弱柔然势力的好办法,魏主甚表赞同,只是因为当时东方有事,才未付诸实施。

此后,柔然似乎继续占据着伊吾,直到北魏孝文帝太和十二年(488年),伊吾的控制权才转而落入北魏手中:十二月,柔然的伊吾戍主高羔子率众3000,以城附魏。从此,伊吾地区为北魏所控制,以致太和二十一年(497年)高昌王马儒请求内附时,北魏得以割伊吾500里地给他。

公元5世纪下半叶,柔然在高昌的影响力也受到了各种势力的挑战。442年秋,沮渠无讳占据高昌后,被逐出的阚爽投奔了柔然。就这点而言,沮渠氏的高昌政权在一开始就不是柔然亲密无间的盟友。其后,无讳立即派遣常侍氾隽奉表前赴南朝,并接受了刘宋的"凉州刺史、河西王"等封号,至少在形式上是臣服于刘宋王朝而非柔然政权。继无讳之后统治高昌的安周也立即通好刘宋,并接受其封号。孝武帝大明三年(459年),沮渠安周还曾遣使刘宋朝献。

这些迹象表明,尽管沮渠氏的北凉前期政权曾亡于柔然的死敌北魏之手,以及沮渠氏的后期政权曾借助柔然的兵力击灭车师前部,甚或在某种程度上受制于柔然;但是它并未完全投靠柔然,而是希望拉开与柔然的距离,试图摆脱纯属柔然之傀儡政权的地位。可能正是沮渠氏这种不甘完全俯首听命于柔然的态度导致了柔然的不满,因而采用武力推翻了高昌政权。沮渠安周承平十八年(460年),柔然攻陷高昌,杀沮渠安周。沮渠氏的高昌政权遂亡。柔然扶植十分忠于自己的阚伯周为高昌王,从而开始了高昌称王的时代[⑤]。

尉眷于456年攻克伊吾城显示了北魏力图排挤西域东部的柔然势力的意向;

---

① 《魏书·高宗本纪》及《资治通鉴·宋纪》均谓尉眷"击伊吾,克其城,大获而还"。似乎北魏军队不久即返回了原驻地。

② 此日期据《资治通鉴》;但是《魏书·高祖本纪》则作延兴二年闰六月。

③ 《资治通鉴·宋纪》元徽二年:"尚书奏:'敦煌僻远,介居西、北强寇之间,恐不能自固,请内徙就凉州。'群臣集议,皆以为然。"

④ 此事仅见于《魏书·尉多侯传》。

⑤ 高昌称王始自460年,见《魏书·高昌传》。

而柔然于460年击灭沮渠氏的高昌政权，则表明了柔然正致力于在该地区加强自己的地位。时间上相距甚近的这两个事件当是北魏与柔然争霸西域的大背景的反映。

柔然扶植的傀儡阚伯周与18年前逃奔柔然的阚爽是否具有血缘关系，不得而知。但是阚伯周十分忠于其宗主柔然，则可肯定。阚伯周卒于北魏孝文帝太和(477~499年)初，执政近20年。在此期间，未见高昌"朝贡"北魏的任何记录，而其它西域诸大国则几乎均多次遣使朝献。这当是因为高昌阚伯周政权秉承了其宗主柔然的意旨而与中原交恶的缘故。

伯周死后，其子义成继立。但在一年多后即被其从兄首归所杀[①]，后者取而代之。首归执政10余年后则被高车王阿伏至罗所杀，时为北魏太和十五年(491年)[②]。阿伏至罗立敦煌人张孟明为高昌王。这一事件表明，最晚至公元5世纪90年代初，柔然在高昌地区的势力已大为减弱，它不能再如早先那样随心所欲地控制局面了。

不过，在柔然势力完全退出之前，高昌地区还经历了若干剧烈的政局变动，一度成为北魏、柔然、高车的争夺焦点。太和二十年(496年)，国人杀高车扶植的张孟明，立马儒为王。翌年，马儒即遣司马王体玄奉表朝贡北魏，请求举国内徙。此举过分地显示出亲北魏的倾向(甚至可能整个事件即是北魏所操纵)，所以遭到许多土著人的反对。马儒遂遭杀，麴嘉被立为王。时为太和二十三年(499年)。麴嘉执政后即臣于柔然，致使柔然在塔里木盆地东端的势力又得到加强。10年后，柔然可汗伏图被高车所杀，麴嘉则又称臣于高车。于是，柔然势力退出了这一地区。

柔然势力退出西域，在很大程度上起因于高车之叛。高车部落最初游牧于漠北。公元5世纪初，柔然社仑可汗征服高车，使之长期陷入被奴役的境地。485年，继予成可汗而立的豆仑可汗对北魏发动了大规模战争。高车十二姓之一副伏罗部的酋长阿伏至罗固谏无效，遂于北魏孝文帝太和十一年(487年)趁豆仑惨败于魏军之机，率众叛反西走。柔然竭力追击，但是始终未能取胜。高车辗转来到车师前部的西北地区居住下来，建立了高车国，或称阿伏至罗国。

高车建国后不久，即与柔然争夺对于西域的控制权。491年，高车杀高昌王阚首归，扶植听命于自己的张孟明执掌高昌政权。此后，阿伏至罗又占领了车师前部和焉耆地区，并将车师前部的胡人全部迁入焉耆[③]。然后，高车又自焉耆南下，击

① 义成在"岁余"后被杀之说据《魏书·高昌传》；《资治通鉴》则谓义成死于继立的同年。

② 《魏书·高昌传》置此事于太和五年，《资治通鉴》置于齐高帝建元三年，即均系于公元481年。但是据冯承钧考证，太和五年时高车尚未西迁，不会发生阿伏至罗杀高昌王事，故应正作"太和十五年"(见《高昌事辑》，第60页，载冯氏著《西域南海史地考证论著汇辑》，中华书局，1957年)。

③ "迁胡人"事见《魏书·高昌传》。

破鄯善,致使该地的居民四散逃亡[①]。高车之占领鄯善,当在南齐永明十年(492年)八月至永明十一年(493年)之间[②]。

《魏书·高车传》称"豆仑追讨之,频为阿伏至罗所败,乃引众东徙"。从中可知柔然由于败于西徙的高车而不得不从原属自己的许多西域领地中撤走,让位于高车。高车在西域排挤柔然后,其势力扩张所及的地区除了上文业已提及的焉耆、车师前部及鄯善外,似乎还包括于阗。南齐江景玄在5世纪90年代初出使高车(丁零)时曾"道经鄯善、于阗"。这暗示了于阗与高车王廷之间的交通畅通,从而可能处于高车的势力范围之内。另一方面,北魏显祖(465~471年)末,于阗曾上表中原朝廷,声称柔然军马已到城下,切望北魏派军驰援[③]。足见柔然的势力曾经扩张至于阗地区。因此,高车在90年代初排挤了柔然在西域的势力后,也有可能将于阗置于其影响范围之内。

综观整个形势,迄于公元5世纪末,柔然在西域大部分地区的势力业已衰落,逐步被其它势力尤其是高车的势力所取代。

第五章　6世纪初至隋朝建立以前的西域

第一节　6世纪上半叶诸游牧政权在西域的角逐

高车的西徙导致柔然势力在西域的衰落,原属柔然控制的不少地区落入高车手中。然而,高车不但没有完全取代柔然在西域的角色,反而旋即受到来自西方的嚈哒及来自南方的吐谷浑的排挤,从而在6世纪初期相继失却塔里木盆地东部的许多据地。

嚈哒起于塞北,有可能与乙弗鲜卑同一族源。嚈哒人最初以游牧为生,约于公元4世纪70年代初越过金山(今阿尔泰山)西迁中亚的索格底亚那,控制了素以富庶闻名的泽拉夫善河流域。迄于公元5世纪初,其力量尚不强大,一度役属于当时正处兴盛时期的柔然政权。但是,从5世纪20年代中期开始,嚈哒便开始南下扩

① 《南齐书·芮芮虏传》:"先是益州刺史(刘悛)遣使江景玄使丁零(即高车——引者),宣国威德。道经鄯善、于阗,鄯善为丁零所破,人民散尽。于阗尤信佛法。丁零僭称天子,劳接景玄使,反命。"

② 南齐刘悛出任益州刺史的时间为永明九年(491年)正月至永明十一年(493年)二月;而高车破鄯善似应是趁492年八月柔然惨败于北魏而无暇西顾的时机进行的。故鄯善被占当在492年八月至493年之间。

③ 事见《魏书·于阗传》。

张。此后的七八十年间，嚈哒不仅曾经多次战胜萨珊波斯王朝，占领其部分领土，还击灭了乾陀罗等地的寄多罗贵霜残余势力，占据了兴都库什山以南的地区。嗣后，又进一步南侵印度。

嚈哒是在其势力如日中天之时（约当公元5世纪末、6世纪初）积极向塔里木盆地发展的。它沿西域南、北道自西向东推进。在北道，其势力抵达焉耆以东；在南道，则抵达于阗。疏勒、姑墨、龟兹等国均役属之[①]。嚈哒在西域的强大势力维持到520年左右。因为北魏神龟元年（518年）年底启程前赴西域的宋云、惠生在其游记中仍称嚈哒的领土"南至牒罗，北尽敕勒，东被于阗，西及波斯"[②]。

高车王阿伏至罗西迁建国后，与其从弟穷奇分部而立：阿伏至罗居北，穷奇居南。所以高车在5世纪90年代初所占领的焉耆地区便处于穷奇的管辖之下。但是，504年左右[③]，嚈哒击杀穷奇，并掳其子弥俄穷。穷奇的部众四散逃亡，或奔北魏，或奔柔然。其重要的辖地之一焉耆自然也就落入嚈哒的手中。不过，嚈哒似乎并未在焉耆建立直接的统治，甚至也没有扶植亲嚈哒的傀儡政权。其后，焉耆的国王即由高昌的麴氏王族成员担任[④]。原因何在，不得而知。不管怎样，高车的势力从此退出了焉耆地区。

嚈哒击灭穷奇的高车部落后，将主要矛头对准了镇守北方的阿伏至罗部。阿伏至罗在其统治的后期甚为残暴，故穷奇死后不久，他也被国人所杀；其宗人跋利延被立为王。在此一年多后，嚈哒征讨高车，迫使高车人杀跋利延而立穷奇之子弥俄突。高车遂成为亲嚈哒的政权。时当506年左右。

弥俄突立后，一方面受制于嚈哒，另一方面也尽量结好北魏，频频遣使朝贡，旨在借助北魏之力对付强大的宿敌柔然。北魏世宗则令高车在高昌地区阻隔柔然与南方吐谷浑的交往。弥俄突旋即与柔然王伏图战于蒲类海（今新疆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境内的巴里坤湖）北，兵败后西走300多里；伏图则驻在伊吾山北。但是，此时北魏龙骧将军孟威率领的3000凉州兵恰巧因迎接内徙的高昌王麴嘉而行至伊吾，伏图误以为此乃魏军助战，遂仓惶遁逃。弥俄突抓住这一天赐良机，追杀骇奔的柔然军队，大获全胜，并杀伏图可汗。时在北魏宣武帝永平元年（508年）[⑤]。

柔然可汗伏图被杀后，麴嘉的高昌政权转而臣服于高车。但是，弥俄突本身即

① 见《梁书·滑国传》。

② 杨衒之：《洛阳伽蓝记》卷五。

③ 几个年份的推算见下面的正文及注释。

④ 《魏书·高昌传》载，焉耆遭嚈哒击破后，"国人分散，众不自立，请王于（麴）嘉。嘉遣第二子为焉耆王以主之"。

⑤ 据《魏书·高昌传》，麴嘉请求内徙及孟威发兵伊吾迎接麴嘉，均在永平元年（508年），《资治通鉴·梁纪三》亦将孟威发兵和弥俄突杀伏图置于天监七年（508年）。故这一日期当作定论。据此上推，北魏世宗在508年嘉奖弥俄突的诏书中说他"频申诚款"，则知弥俄突此前不止一次地朝贡北魏；故其立当在此前二年左右，即506年左右。又，据《魏书·高车传》，嚈哒伐高车，立弥俄突一事上距阿伏至罗之死"岁余"，则距穷奇之死当更远，应在二年左右，即504年左右。上文几个事件的年代便是这样逆推而得。

是借助嚈哒之力才登上高车王位的，所以嚈哒在塔里木盆地东端仍有相当的影响。当时所谓"蠕蠕、嚈哒、吐谷浑所以交通者，皆路由高昌，掎角相接"[①]。可见嚈哒的势力至少可以向东直推进至高昌地区。另一方面，也表明此时吐谷浑的势力已扩张至西域南道。

在伏连筹执政的时期(490～529年)，吐谷浑国势趋于鼎盛。伏连筹一方面与北魏联合，显示出积极朝贡，俯首称臣的样子；另一方面则吞并周近的弱小部落，不断扩张势力，成为西北地区的强大政权[②]。其疆域的北界直接与高昌相邻，西界与于阗相邻[③]，亦即是说，西域南道上自于阗以东的鄯善、且末均在吐谷浑的控制之下。宋云、惠生一行经过鄯善时，鄯善的君主并非土著，而是吐谷浑王的次子宁西将军[④]。这表明吐谷浑已牢固地占领了西域南道的东部；鄯善当是吐谷浑经营西域的一个重要战略基地。伏连筹之子夸吕即位(535年)后即自号可汗，显示了强大的实力。所以，在夸吕治下(535～591年)，至少在其统治的初期，吐谷浑仍当占据着西域南道上的鄯善、且末等地。也就是说，6世纪上半叶，吐谷浑始终在西域的东南部维持着相当强大的势力。

508年高车在蒲类海一战大败柔然后，接管了柔然对于高昌麴氏政权的宗主权。由于此前高车一直采取结好北魏，合击柔然的政策，故一旦高车控制高昌以后，长期冷淡乃至中断的西域与中原的交往又兴盛起来。永平元年(508年)以后，除了高车、高昌本身外，其它如龟兹、疏勒、朱居盘、渴盘陀、于阗等西域国家也都频向北魏"朝贡"。

但是，8年以后，柔然又卷土重来。继伏图而为柔然君主的是其子丑奴可汗。丑奴剽悍骁勇，善于用兵。他继位后不久便遣使北魏，旨在修好与中原的关系，解除日后进击高车时的后顾之忧。这时的北魏统治者则极不希望高车过分强大，柔然过分衰弱，以免势力失去均衡，从而对中原造成威胁[⑤]。所以，北魏一改常态，对当初的死敌柔然甚表善意。甚至在延昌三年(514年)派遣骁骑将军马义舒前赴柔然"慰谕"。丑奴既得中原政权默许，便有恃无恐地全力进击高车了。

另一方面，高车的处境却正相反。自503年后的10年内，弥俄突的后盾嚈哒时断时续地与波斯交战；同时，又从乾陀罗入侵印度，并于510年或稍后向印度东部深入推进。这一连串的大规模军事行动使得嚈哒无暇顾及北方，显然未能给予高车以及时的有力支援。

这种形势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高车与柔然二者之间的胜负。北魏孝明帝熙平

① 见《魏书·高车传》北魏世宗于永平元年给弥俄突的诏书。

② 《魏书·吐谷浑传》："伏连筹内修职贡，外并戎狄，塞表之中，号为强富。"

③ 见《梁书·河南国传》及《高昌国传》。

④ 见《洛阳伽蓝记》卷五。

⑤ 《魏书·袁翻传》载凉州刺史袁翻的话道："蠕蠕尚存，则高车犹有内顾之忧，未暇窥窬上国。若蠕蠕全灭，则高车跋扈之计，岂易可知？"十分明显地反映了北魏不愿打破高车、柔然之势力平衡的思想。

元年(516年),柔然与高车再度交战,后者惨败,弥俄突被擒。丑奴以驽马曳杀之,并漆其头为饮器,以解杀父之恨。弥俄突的部众大多逃奔㘓哒;先前背弃柔然而依附高车的小国与小部落则又被丑奴吞并。西域东部高车势力范围内的某些地区又归柔然控制。

柔然的胜利只是昙花一现。因为数年之后,㘓哒又立弥俄突之弟伊匐为高车王,返回故国,收复失地。520年,伊匐大败柔然军队。丑奴兵败逃归,被母亲及大臣所杀。其后,柔然分裂成为两派。一派以婆罗门为首,另一派以阿那瑰为首,双方互相倾轧、杀逐。伊匐利用这一混乱局面,又于521年率军深入柔然境内,大败柔然。迫使婆罗门可汗逃奔凉州,乞降于北魏。于是,柔然在西域的据地再度易手,又被高车所控制。

然而,北魏政权出于自身利益的考虑,又一次阻止了高车势力在西域的继续扩展。北魏统治阶层认为,若柔然从此灭亡,则高车会独霸漠北与西域,从而严重威胁到北魏在西域乃至本土的利益和安全。所以,妥善之策是扶植投奔北魏的两个柔然君主:阿那瑰与婆罗门,使之各领所部,分居东、西。表面上,这是为了安置柔然的残部,但实质上则是旨在牵制高车。总之,北魏统治者们的看法是:"高车豺狼之心,何可专信?假令称臣致款,正可外加优纳,而复内备弥深,所谓先人有夺人之心者。"[①] 足见北魏对于高车始终戒备万分,伺机削弱之。正是鉴于这类指导思想,北魏保存了柔然的实力,从而使得阿那瑰能够在不久以后东山再起,于540年左右击灭高车。

这50年来,西域的政治舞台基本上由各部游牧人所主宰,他们互相角逐,反复争夺。但是,在这些游牧人的背后仍不时地出现中原政权的间接活动,这类活动往往决定性地改变了西域的政治格局,中原王朝依然在西域的政治活动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

第二节　突厥的兴起及其与铁勒、高昌、龟兹的关系

公元6世纪50年代,中原北方分裂的诸政权忙于内争,无暇顾及西域;柔然、㘓哒、吐谷浑等游牧势力也都未能独霸西域。而又一个游牧部族突厥则在此时建立起空前强大的政权,并旋即加入了争雄西域的行列。

按汉文"正史",突厥人的起源传说有三种:甲.阿史那氏突厥初居西海之右,为邻国所破,仅剩一个10岁男儿由母狼哺育长大。后偕母狼逃往海东高昌国西北的山中,繁衍后代。经数世而臣于柔然。乙.突厥本是平凉杂胡,魏太武帝灭沮渠氏

① 见《魏书·袁翻传》袁翻答朝廷表。

时以500家投奔柔然，世居金山之阳，为柔然铁工。丙.突厥之先出于匈奴之北的索国。阿史那族由狼之子与夏神、冬神结合后繁衍而成[①]。这类起源传说尽管多含神话和附会的成分，但是却揭示了一个重要的事实：突厥在其"史前"或早期历史阶段曾居于高昌或阿尔泰山南麓地区。这与它日后在西域设立汗庭，并积极经营西域不无关系。

突厥兴起之前曾居于金山（今阿尔泰山）之南，充当柔然的铁工。其首领名土门。6世纪40年代左右，突厥逐渐兴盛，遂有意摆脱柔然臣仆的地位。突厥设法与中原王朝交往，以求强助。大统十二年（546年），土门首次遣使西魏。继而又向西魏求婚，于大统十七年（551年）得西魏长乐公主为妻。

取得中原王朝的声援和默许后，土门于西魏废帝元年（552年）正月发兵击破柔然，迫使柔然王阿那瑰自杀。土门遂自号伊利可汗，建立突厥汗国。

《隋书·铁勒传》列举了自蒙古高原迤逦而西，直抵黑海地区的几十个铁勒部落。这些部落"并无君长，分属东、西突厥"，"自突厥有国，东征西讨，皆资其用，以制北荒"。足知在突厥汗国建立之初，他们就在相当程度上受制于突厥了。其中的许多部落位于西域。例如，伊吾以西，焉耆之北，傍白山的契弊、薄落、职、乙咥、苏婆等10个部落，以及金山西南的薛延陀、咥勒儿、十槃达、契等4个部落[②]。伊吾之西、焉耆之北一带当是天山的东部地区；而金山（阿尔泰山）的西南则应是准噶尔盆地。由此可知，突厥政权在其勃兴伊始，就已将天山东部地区以及准噶尔盆地置于它的势力范围之内了。

在处于突厥势力范围之内的西域地区中，高昌与突厥的关系最为密切。

伊吾、高昌、鄯善乃是中原通往西域的北、中、南三条主要交通干线的门户[③]；而在某些特殊的环境下，高昌的地位更胜于其它二者。如上文提及，6世纪初，北魏世宗曾认为，柔然、嚈哒、吐谷浑"所以交通者，皆路由高昌，掎角相接"。可见高昌地区在当时乃是争雄西域的各大游牧政权的势力范围的交会点。又如，当隋末政局混乱时，西域与中原间只有高昌可通[④]。高昌既是东西交通的要冲，又是南北交通的枢纽：经高昌北去，翻越天山山脉，可以抵达今准噶尔盆地。由于它是这样一个沟通西域的战略要地，所以历来是旨在经营西域的各种势力的争夺对象。突厥也不例外。

然而，与其他势力相比，突厥有着更为迫切的需要和更加有利的条件与高昌保持密切的关系。首先，突厥兴起前的主要活动基地在"金山之阳"，即今准噶尔盆地。所以，突厥日后若欲扩展其影响至塔里木盆地东端，或者进而深入到凉州地

① 《周书·突厥传》载第一、三两种传说；《隋书·突厥传》载第一、二两种；《北史·突厥传》则兼载三种传说。
② 这些部落名的句读略异于《隋书·铁勒传》的中华书局标点本。
③ 《隋书·裴矩传》引《西域图记·序》："故知伊吾、高昌、鄯善，并西域之门户也。"
④ 《旧唐书·焉耆传》："自隋末罹乱，碛路遂闭，西域朝贡者皆由高昌。"

区，就必须以高昌作为主要通道和后方基地——或以武力控制它，或与之建立友善关系。

其次，突厥与高昌保持密切关系的条件比其它游牧政权更为有利。勃兴前的突厥可能居住在"高昌国之北山"，即今吐鲁番盆地北面的博格达山。此山北麓的许多山谷间水草丰美，是理想的游牧地区。所以突厥人徙居阿尔泰山南麓后，很可能仍然保留着这一传统据点，这为日后突厥与高昌建立密切关系提供了理想的基地和方便的渠道。

突厥建立汗国后不久就对高昌采取了行动。土门可汗时期将突厥政权的重心东移到了蒙古高原上；西部的故地则由其弟室点密管辖。木杆可汗时期亦仍其旧。室点密的突厥部众约在554年南侵高昌的北境。其时，高昌政权的新兴令麴斌则率军抵抗，并曾略作反击，北入突厥边境。新兴位于高昌都城之北，即今胜金口北，克孜尔塔格与博格达山之间的谷地中。这里可以通过博格达山间的峡谷到达突厥的地界，所以突厥与高昌两军互相进入对方境内并不十分困难。但是，麴斌似乎并未深入突厥腹地，而是班师了。这显然是由于突厥的实力强大，不敢与之进行长期的武力对抗。

高昌接着实行与突厥睦邻交好的政策。约在555年下半年，麴斌奉命出使突厥，旨在与之缔结盟约，并为双方的王室结姻。麴斌清楚地阐述了双方战、和的利害祸福，室点密遂答应将女儿嫁给即位不久的高昌国王麴宝茂。事实上，当时的突厥也确实难以动用大量兵力来进行高昌地区的战争：木杆可汗正在东方忙于扫荡柔然的残余势力；室点密则正致力于在西方与萨珊波斯结盟，共同对付哌哒的活动[①]。所以，突厥接受麴斌的倡议，以和平的方式加强与高昌的关系，徐图控制高昌，应是最佳的方案。

此后的许多年中，高昌似乎一直臣属于突厥。约在北周武帝保定五年（565年），佛僧道判蒙北周敕给国书，前赴西域。道判途经高昌国，称高昌国"是小藩附庸突厥"[②]，足见是时高昌仍在突厥的控制之下。不过，这并未阻碍高昌与中原的友好往来。武成元年（559年）和保定（561～565年）初，高昌均曾遣使北周，贡献方物。

龟兹地区与突厥也有着很深的渊源。室点密当初曾统领十大首领，率兵十万，往平西域诸国。自为可汗。号十姓部落，世统其众[③]。十姓部落的居地为：五咄陆部在碎叶以东，五弩失毕部在碎叶以西。五咄陆部之地当为今之准噶尔盆地，约相

---

① 突厥与波斯击灭哌哒是在558年以前；但是室点密与波斯之谈判、结盟亦需相当时日。阿拉伯史家泰伯里谓569年或570年率军抵御突厥人的波斯王子霍尔马兹即早年结盟后的突厥公主所生，由此上推十五六年，则知突厥与波斯结盟正在555年左右。

② 《续高僧传·道判传》。

③ 《旧唐书·突厥传》。

当于室点密之子达头可汗所领的“乌孙故地”[①]。室点密约卒于576年，此后由其子达头承袭。因此，在中原隋王朝建立(581年)之前，突厥在西域的主要领地似乎是天山以北的准噶尔盆地。而其时的汗庭则在天山南麓的龟兹附近。龟兹汗庭的后方是宜于游牧的准噶尔盆地，前方则可对位于中西交通要道上的西域城邦诸国施加影响。所以，龟兹地区是西部突厥的战略要地。

570年，拜占庭使臣蔡马库斯抵达室点密的汗庭。同时代的史家弥南记其情况道：“在施行这些仪式(指以火净化使团成员的仪式——引者)后，使臣们与那些被派来接引他们的人一起前往可汗的驻跸地，该地被称为Ectag山，亦即希腊人所说的‘金山’。抵达那里后，他们发现室点密的牙帐设在由这一金山环抱的一个山谷中。”[②]继承室点密的达头可汗早期也驻跸于额克塔格(Ectag)山中。“额克塔格即金山”之说早已为大多数学者所否定；而普遍接受的看法是：Ec - tag即突厥语Ak - tagh，义为“白山”。亦即是说，在室点密时期和达头可汗初期，西部突厥的王庭设在“白山”之中。

中原史家将“白山”译作“阿羯山”或“阿羯田山”，此山即近在龟兹国都城伊逻卢之北170里处[③]。继室点密及达头之后的其他西突厥可汗也将王庭设在这一地区。7世纪初，处罗可汗的两个汗庭之一即在龟兹之北的应娑[④]；在7世纪最初10年内即位的射匮可汗也建庭于龟兹北的三弥山[⑤]。额克塔格山、应娑或三弥山，都当位于今天的大裕勒都斯溪谷。这一地区位于额什克巴什山北麓，是拥有丰富水量和牧草的巨大盆地；同时联结着天山南北，成为东西方交通的重要枢纽。室点密和达头在大裕勒都斯河流域以及从那里延展至额什克巴河上游的地区内建立其中央根据地，不但可以获得丰富的铁和硇砂等矿产，也可以向西方经伊犁盆地对锡尔河与阿姆河方向施加影响，向南方将西域的绿洲国焉耆和龟兹置于其控制之下，向北方则经通往乌鲁木齐及玛纳斯的山道与准噶尔盆地的广大地区保持密切的联系。

---

① 《新唐书·突厥下》：“瑟帝米(即室点密——引者)之子曰达头可汗，亦曰步迦可汗。始与东突厥分乌孙故地有之。”

② 转引自H·Yule《Cathay and the way Thither》，vol I，P. 209，Hakluyt Society，1915.

③ 《通典·边防七·龟兹传》引《隋西域图》(即裴矩《西域图记》)：“白山一名阿羯山，常有火及烟，即是出硇砂之处。”《新唐书·龟兹传》：“(王)居伊逻卢城，北倚阿羯田山，亦曰白山，常有火。”《周书·异域传·龟兹》：“龟兹国在白山之南一百七十里。”

④ 《隋书·西突厥传》：“处罗可汗居无恒处，然多在乌孙故地。复立二小可汗，分统所部，一在石国北，以制诸胡国。一居龟兹北，其地名应娑。”

⑤ 《旧唐书·突厥下》：“射匮可汗者，达头之孙也。既立后，始开土宇，东至金山，西至海，自玉门已西诸国皆役属之。遂与北突厥为敌，乃建庭于龟兹北三弥山。”

第六章　魏晋南北朝时期西域的经济状况

西域除了拥有许多丰饶的绿洲外，尚有连绵的山区和广阔的草原。这一自然环境不仅为农业，也为牧业以及金属冶炼业或手工业提供了良好的条件。又，在魏晋南北朝时期，西域几乎始终处于各个强大的游牧政权以及形形色色的中原政权的争夺之中。这种长期的争夺导致了文化背景迥异的各民族和社会群体频繁地出入西域，他们大体上都按照自己的方式去发展或影响西域的经济。因此，西域的经济成分犹如其自然环境、人种组合、文化背景以及政治关系一样，决不是单纯的、统一的。它既有先进的农业、大规模的牧业，也有发达的手工业和繁荣的商业。诚然，这类情况早已程度不同地存在于西域地区，但是在魏晋南北朝时期，它们又显示了若干特色。

第一节　冶铁业的发展

西域地区盛产铁矿。中原的居民至少在前汉时期就已了解西域的许多产铁区。例如，婼羌、难兜、莎车、姑墨、山国等均有铁矿，有些地区并能用铁锻制兵甲[①]。然而，当时的冶铁水平不是很高，某些地方甚至不懂冶炼术，直待中原的士卒移居那里后，才向土著人传授了炼制铁器的技术[②]。后世以冶铁业闻名的龟兹地区在当时也是“少锥刀，贵黄铁”。至于游牧人，则冶铁水平更为低下，其兵刃弓弩的质量均远逊于中原。公元前28年，陈汤告诉成帝说，此前，乌孙的兵刃要5件才抵得上汉人的1件；其原因在于兵刃朴钝，弓弩不利。而如今，即使借鉴了汉人的冶铁技术，其兵刃仍旧得以三抵一[③]。

而在魏晋南北朝时期，西域的冶铁业则获得了相当程度的发展。公元4世纪的高僧释道安在其《释氏西域记》中说，龟兹以北200里的山中有煤，人们便用以冶

① 《汉书·西域传》谓：婼羌“山有铁，自作兵，兵有弓、矛、服刀、剑、甲”。难兜“有银铜铁，作兵与诸国同”。莎车“有铁山”。姑墨“出铜、铁、雌黄”。山国“山出铁”。

② 《汉书·西域传》称，自大宛以西至安息国，“不知铸铁器。及汉使亡卒降，教铸作它兵器”。

③ 《汉书·陈汤传》：“夫胡兵五而当汉兵一，何者？兵刃朴钝，弓弩不利。今闻颇得汉巧，然犹三而当一。”

炼当地所产的铁矿,可供西域36国之用[①]。这时候,龟兹地区使用煤("石炭"),而非木炭冶铁,表明其冶炼技术已有很大的提高。另一方面,既然其铁制品可"充三十六国用",则产量之高也可以想见。

魏晋南北朝时期,西域的冶铁业除了较前一时期更为先进和普及外,另一个显著特点是它与游牧人的关系十分密切。柔然在阿尔泰山地区拥有一个巨大的冶铁业基地,曾以阿史那氏突厥人充任其铁工。公元5世纪初,北魏将领和突袭击素古延部,击败前来营救的柔然军队,缴获其铠马2000余匹[②]。这种"铠马"即是装甲的骑兵,可见当时的柔然已经有能力大量制作铁质铠甲了。

继柔然之后雄踞北亚的突厥则与铁业的关系更为密切。拜占庭史家弥南记云,当报聘突厥的拜占庭使臣蔡马库斯一行抵达粟特人境内时,一些突厥人专程前来献铁,炫耀其国所产之铁,并旨在出售。突厥的这一"献铁"仪式尽管实际上并非如弥南及后世的某些学者所认为的那样是旨在出售其特产,而是另有信仰上的含义:驱邪。但是,"以铁驱邪"的习俗却正是产生自长期从事的铁业中[③]。所以,突厥人的献铁仪式同样展示了突厥与铁业的密切关系。突厥西部首领室点密及其继承者达头可汗等均将王庭设在龟兹以北的山区中;而如上文所见,那里恰好是西域的主要铁业中心之一。又,突厥起源传说声称,突厥的祖先曾在高昌国的北山(即今博格达山)居住过;而博格达山则产铁,尤其是吉木萨尔以南80里的水西沟,以铁矿之纯和质地优良而闻名。这些现象表明,突厥无论在兴起前还是建国后,都与西域的冶铁业保持着极为密切的关系。

突厥不仅在西域的产矿区就地取材,从事冶铁业,而且还从其它地区——甚至是相当遥远的地区——运来优质的原料,集中起来进行较大规模和专门化的冶炼和加工。例如,疏勒地区几乎每年要向突厥运送当地特产的铁[④];黠戛斯亦然如此[⑤]。黠戛斯出产一种名为"迦沙"的铁,质地极好,制成兵器后犀利异常。该部族虽然远居叶尼塞河上游诸水流域(即克穆河盆地),但是也早在突厥汗国的控制之下。木杆可汗在位时就已"北并契骨"了,而契骨即是黠戛斯。所以突厥在其建国之初即能获得大量的"迦沙"优质铁矿,进行专业化的加工。

由此可知,在突厥政权的早期,铁矿原料产地与冶炼中心业已呈现出异地而处的趋势。这表明突厥冶铁业的专业化程度以及生产规模比此前有了极大程度的提高。这是游牧政权突厥对于西域经济发展的重大贡献。

---

① 郦道元《水经注·河水二》引《释氏西域记》:"屈茨北二百里有山,夜则火光,昼日但烟,人取此山石炭,冶此山铁,恒充三十六国用。"

② 《魏书·太祖纪》。

③ 例如,里海西岸的高加索山区乃是古代世界最著名的冶铁业中心之一。而萨穆尔扎甘地区的铁匠中便广泛流行着铁钻具有治病神效的信仰。

④ 《魏书·疏勒传》。

⑤ 《新唐书·黠戛斯传》。

第二节　贸易道的开拓与发展

西域的主要文明中心集中在位于交通干线上的几个强大城邦国家的周近，如鄯善、于阗、疏勒、龟兹、焉耆、高昌等。这些地区的繁荣基本上依赖于东西方的交通与贸易，所以它们为了自身的利益往往主动地推进东西方的经济和文化交流。另一方面，魏晋南北朝时期，中原地区的诸王朝（尤其包括西北地区的诸政权）互相争权夺利，关系错综复杂。这种争夺也表现在对待西域的关系上：竭力阻挠对方与西域的交通，而自己则千方百计沟通之。然而，这却在客观上促进了西域与内地的交流。北亚及中原西北地区的游牧人为了自己的政治和经济利益，则也或者联合西域诸国为臂助，或者以西域为中介，与其它地区展开贸易活动。所以，在整个这段时期内，西域的交通和贸易仍然获得了很大程度的发展。

《魏略·西戎传》说，从敦煌玉门关进入西域的交通干线，曹魏以前只有两条，尔后则有三条：出玉门关，经婼羌转西，越葱岭，入大月氏的南道；出玉门关，发都护井，到楼兰转西诣龟兹，至葱岭的中道；出玉门关，经横坑，到车师界高昌，转西与中道合龟兹的新道。尽管比汉代多了一条所谓的“新道”，但是就整个形势而言，曹魏时期的西域交通和贸易并不十分兴旺，不会盛过汉代。

然而，公元4世纪初，河西地区相继建立前凉、后凉、南凉、北凉、西凉政权之后，西域诸地在相互之间以及与中原地区之间的交往便频繁了。河西的五凉政权由于本身的地理位置，比其它中原政权更迫切需要与西域建立密切的关系，以至有时不惜使用武力。前凉张骏曾遣杨宣征伐龟兹、鄯善等国，并进而慑服其它西域国家；后凉开国君主吕光更曾大规模地征讨过西域诸国；至于北凉沮渠氏的后期政权及西凉绪余唐—李氏政权则直接地统治过鄯善、高昌、伊吾等交通要冲地区。这些政权与西域之间，无论是和平的交往，还是羁縻形式的控制，抑或直接的统治，都在客观上促进了西域交通的发展。

在五凉政权时期（301～460年），中原与西域之间的好几条交通道都比以前繁荣。其中以河西路、青海路、居延路最为重要。“河西路”从长安穿经秦陇，通过河西走廊到玉门关，再分南北两道前往西域：“度流沙，西行二千里至鄯善为一道；自玉门度流沙，北行二千二百里至车师为一道。”[1] “青海路”也称吐谷浑路或河南路，在今青海省内。大体经西宁，西越柴达木盆地，连接西域南道；向东则顺岷江入蜀，与南朝相通。这条通道不仅为河西政权、吐谷浑政权所频繁使用，也是柔然与西域诸国避开北朝阻隔而与南朝交往的要道。“居延路”则沿漠南之地与河西路平

① 《魏书·西域传》序。

行西进，途经居延绿洲，过天山北麓而通西域各国。该道同时为北方游牧民族所频繁地使用。

这三条干线均经过五凉辖境，交会于敦煌，再各奔鄯善、高昌，抵达西域诸国。它们与其它辅助通道一起，组成了沟通当时东西方经济、文化交流的大网络。北魏击灭北凉前期政权时(439年)，虏获了早年来凉土经商的大量粟特商人①。北魏太武帝时期(423~452年)，大月氏的商人和技师则将琉璃制作技术首次传入中国②。公元6世纪上半叶，北魏与西域的交往繁荣到号称"自葱岭以西，至于大秦，百国千城，莫不款附，商胡贩客，日奔塞下"③。粟特、大月氏、大秦均远在西域南北道诸国的西方，其国商人、使者必然要取道西域而至中原，故西域境内交通道上的繁荣状况可想而知。

然而，在魏晋南北朝时期，西域贸易道最为畅通，沟通地区最为广阔的一段时间是在6世纪50年代初突厥建立强大汗国以后。裴矩在其《西域图记》中描述了发自敦煌，至于西海(今地中海)的三大交通道④。北道从伊吾，经蒲类海铁勒部、突厥可汗庭，一直西抵拜占庭；中道从高昌、焉耆、龟兹、疏勒，度葱岭，越中亚，抵达波斯；南道从鄯善、于阗等地西去，度葱岭南下吐火罗斯坦，直达印度。这些漫长的交通道通往当时亚欧大陆上的各个主要文明中心，而其中的相当一部分则处于突厥的直接或间接控制之下。

隋朝建立以前，北周、北齐逐鹿中原，为了争取盟友，竞相结好突厥，不惜供给大量丝绸⑤。而突厥也确实利用中原的丝绸，与西亚或小亚等地进行大宗的买卖，换取经济上乃至政治上的巨大好处。这类中介贸易或外交活动多通过上述的几大交通道进行，所以，这一时期内，西域过境贸易的繁荣发达是与突厥人的经营分不开的。

公元3世纪初至6世纪下半叶，西域地区尽管数遭游牧人和中原诸政权的征服，但是其经济仍在不断发展；尤其是在一个强大的政权控制了其大部分地区的情况下，西域更因这种"强制和平"而得到发展。龟兹从公元3世纪到7世纪中叶始终流行其本地铸造的五铢钱币，便是其经济繁荣发展的显著标志之一。吕光于4世纪80年代攻破龟兹后，惊叹于其壮丽的宫殿，以至命人作《龟兹宫赋》以讥之；他

① 《魏书·粟特传》。

② 《魏书·大月氏传》："世祖时，其国人商贩京师，自云能铸石为五色琉璃，于是采矿山中，于京师铸之。既成，光泽乃美于西方来者。乃诏为行殿，容百余人，光色映彻，观者见之，莫不惊骇，以为神明所作。自此中国琉璃遂贱，人不复珍之。"

③ 《洛阳伽蓝记》卷三。

④ 裴矩的《西域图记》虽然撰成于公元7世纪初，但是这些交通道的形成则肯定要早得多，至晚在突厥汗国初期业已存在。

⑤ 《周书·突厥传》："朝廷既与和亲，岁给缯絮锦彩十万段。……齐人惧其寇掠，亦倾府藏以给之。"又，《隋书·突厥传》："时佗钵控弦数十万，中国惮之，周、齐争结姻好，倾府藏以事之。"

载运所掠珍宝的驮畜就达数千头[①]。又,5世纪中叶,北魏万度归击破焉耆和龟兹后,所获的钱财宝货、奇珍异玩竟以亿万计[②]。可见焉耆、龟兹等地的富足与繁荣。而4至5世纪时的于阗也财力雄厚到足以供养数万僧众[③]。

西域诸国的经济发展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它们与外界的交往。

① 事见《晋书·吕光载记》。

② 《魏书·食货志》:"其后复遣成周公万度归西伐焉耆,其王鸠尸卑那单骑奔龟兹,举国臣民负钱怀货,一时降款,获其奇宝异玩以巨万,驼马杂畜不可胜数。度归遂入龟兹,复获其殊方瑰诡之物亿万已上。"

③ 《法显传》:"其国丰乐,人民殷盛,以法乐相娱。众僧乃数万人。多大乘学,皆有众食。"

第四编　突厥汗国及其对西域的统治

第一章　突厥汗国的强盛与分裂

第一节　突厥汗国的扩张

突厥汗国是公元6至7世纪时称雄于欧亚大陆北部和东部的一个强大的游牧政权。突厥汗国的建立和突厥政权在西域的统治,对西域的历史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在西域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

552年(西魏废帝元年)突厥首领土门(原意为"万人长")击败柔然,号称伊利可汗,正式建立了突厥汗国。不久,伊利可汗去世。汗位先由他的儿子科罗继承,553年(废帝二年)科罗又死,科罗的弟弟俟斤继立,号称木杆可汗。突厥汗国的扩张活动主要是在木杆可汗时期(553~572年)完成的。

突厥汗国的势力沿着东西两个方向发展。在东方,突厥人彻底扫荡了柔然的残余势力,取代了柔然在漠北的地位;在西方,突厥政权不仅控制了葱岭以东的西域地区,而且挥师西征,与萨珊波斯联合消灭了哌哒政权。

阿那瓌死后,柔然王室的一部分逃到了北齐境内,留在漠北的余部主要分为东西两部,东部立登注子铁伐为主,西部则以阿那瓌的叔父邓叔子为主。木杆可汗即位之后,不失时机地对柔然发起了最后的进攻。555年(西魏恭帝二年)东部柔然被北齐高洋讨灭,而西部柔然也在同一年被木杆可汗击败,邓叔子率领残存的几千人投奔西魏。突厥使臣逼迫西魏交出了柔然部众,将邓叔子以下3000人杀害于长安青门外,其余中男以下的柔然人民都被作为奴仆分配给了王公大臣。至此,柔然政权最终灭亡,突厥政权继柔然之后成了漠北草原的霸主。

灭亡柔然之后，突厥汗国的西境就与嚈哒相接了。嚈哒人在渡过阿姆河之后不久，就与他的西邻萨珊波斯之间发生了一场旷日持久的战争，从5世纪20年代到6世纪50年代期间，嚈哒与萨珊波斯之间时断时续地争战不已。6世纪中叶时，在嚈哒人的东方出现了新兴的全力向外扩张的突厥政权，而位于嚈哒西方的萨珊波斯，这时也正处在中兴之主库萨和一世统治时期(531～579年)。库萨和一世在政治、经济、军事等领域进行了一系列的改革，萨珊波斯由此转盛。他首先谋求与拜占庭签署和约，解除来自西方的威胁；同时又积极与突厥联系，希望能与突厥联合，从东西两个方向夹击嚈哒，消灭这个波斯帝国的宿敌。对于积极向西扩张的突厥人来说，这正是他们求之不得的良机，于是波斯与突厥一拍即合，结成了反对嚈哒的联盟。

突厥与波斯结盟击破嚈哒的具体过程，汉文史料阙载，只是在《旧唐书·突厥传》中曾经提到，室点密在突厥大可汗之下，统领10万兵众，他平定了西域诸胡国，自称可汗。突厥、波斯进攻嚈哒的经过，主要见于波斯、阿拉伯史学家的记载。现在学术界一般都承认，西方史料中提到的，攻灭嚈哒的突厥首领Stembis(或Silziboulos、Siqibu、Dizaboulos)与汉文史料中的室点密以及突厥文《阙特勤碑》中的Istami，都是指同一个人。据西方史料记载，在波斯与突厥联兵夹击嚈哒的战役中，库萨和一世本人亲自统率波斯军队东进，而突厥方面则由室点密率领大军西征。突厥军队很快就攻略了阿姆河以北的嚈哒属国，甚至渡河南下，直捣嚈哒国的都城(在今巴尔赫附近)，摧毁了嚈哒的主力部队；而波斯军队则主要攻取了阿姆河以南的嚈哒领土。此后，波斯与突厥大致以阿姆河为界瓜分了嚈哒领土，阿姆河以南归波斯，而阿姆河以北的广大地区则转归突厥所有，这时大致在558年(北周明帝初元二年)稍前。接着，室点密率领的突厥军队又击败了阿瓦尔人和伪阿瓦尔人，并且在562～567年(周武帝保定二年至武帝天和二年)之间扫平了阿姆河以北的嚈哒残部，向西追剿逃散的伪阿瓦尔人，巩固了突厥人在阿姆河以北新占领地区的统治。因为室点密西征嚈哒，功绩卓著，所以他与土门一起被尊奉为突厥的开国之祖。

突厥与波斯共同进攻嚈哒时，库萨和一世娶突厥大可汗之女为妻，双方建立了联姻关系。但是突厥与波斯的联盟并没有持续多长时间，567年时，已经归附突厥政权的粟特人恳请室点密可汗，要求获得在波斯境内经营丝绸贸易的许可。室点密于是派遣使团前往波斯商议此事，但是室点密的要求遭到了波斯方面的拒绝。此后，室点密又派出第二个使团，而波斯人这次竟然毒死了大部分使臣，只有三四个人幸免于难。突厥可汗大怒，两国联盟关系宣告破裂。这样在嚈哒灭亡之后不久，就又形成了突厥汗国与萨珊波斯对抗的局面。这时突厥人又积极与波斯以西的拜占庭联系，谋求与拜占庭共同夹击波斯。不久，突厥军队就挥师南下，渡过了阿姆河，拓地直至罽宾，占据了原来属于嚈哒的全部领土。而波斯帝国则在突厥与

拜占庭的夹击下日趋衰落,最终被阿拉伯人所灭。

不仅西域的形势对突厥汗国的扩张十分有利,大漠南北地区的外部环境对突厥汗国的发展也很有利。如果说突厥汗国在西部的胜利主要表现为开疆拓土的话,它在东部的胜利就主要表现为不断得到经济上的好处。突厥汗国占据漠北的时代,正处在我国历史上划江而治的南北朝后期。长江以北地区由北齐(550~577年)和北周(557~581年)统治,北齐占据了黄河以东一直到大海的地区;而北周则占有黄河以西,西域以东的地区。北齐、北周之间连年征战,祸乱相寻,双方都想联合突厥作为自己的外援,而突厥政权也不失时机地利用了这种局势。从而得到经济上的好处。北周每年都要给突厥缯、絮、锦、彩10万段,而且为居住在京师的众多突厥人提供衣锦肉食的优厚待遇。同时北齐也倾其府库所有,竭尽全力拉拢突厥。《隋书·突厥传》中收录的隋文帝发布的一道诏书中,曾对当时的这种情形作了生动的描述:

往者魏道衰敝,祸难相寻,周、齐抗衡,分割诸夏。突厥之虏,俱通二国。周人东虑,恐齐好之深,齐氏西虞,惧周交之厚。谓虏意轻重,国逐安危,非徒并有大敌之忧,思减一边之防。竭生民之力,供其来往,倾府库之财,弃于沙漠,华夏之地,实为劳扰。犹复劫剥烽戍,杀害吏民,无岁月而不有也。

漠北地区的突厥政权这时成了周、齐抗衡中一个具有决定性意义的砝码,周、齐双方都想使突厥站在自己一边,或者至少不要成为对方的外援,所以双方都不惜“竭生民之力”,“倾府库之财”来笼络突厥。显然,周、齐政治上的分裂,是突厥汗国得以在漠北立足并迅速强盛起来的一个重要的外部原因。

在灭柔然、破嚈哒的同时,突厥还击败了契丹等政权,征服了契骨,并且在556年(西魏恭帝三年)南下,大破吐谷浑,俘虏了吐谷浑可汗夸吕之妻。自552年土门可汗正式建立突厥汗国到558年前攻灭嚈哒,在不足10年的时间里,突厥西灭嚈哒,东走契丹,北并契骨,建立了一个东自辽海以西,西至西海(今里海)万里,南自沙漠以北(西部地区南至阿姆河流域),北至北海(今贝加尔湖)五六千里的强大的游牧政权。

第二节 突厥汗国的分裂

突厥汗国是突厥贵族在武力征服的过程中建立起来的游牧政权。游牧经济的分散性和流动性,决定了汗国内部政治组织的分散性。突厥汗国的最高首领是可汗,在可汗之下还有一些由可汗的子弟或者宗族担任的小可汗,为了区别于这些小

可汗,突厥可汗又被称为大可汗。此外,突厥汗国还设有特勤、设、叶护等28等官爵[①]。由于游牧民族"上马则备战斗,下马则屯聚牧养",具有鲜明的生产组织与军事组织合一的特点,所以突厥汗国各部首领都具有相当强的独立性。而且突厥汗国内部有许许多多被武力征服的异姓部落或政权,他们与突厥汗国之间缺乏必然的政治、经济、文化方面的联系,甚至完全保留了自己固有的政治、文化传统,具有强烈的离心倾向。由于缺乏必要的内聚力和向心力,貌似强大的突厥政权在很大程度上只能依靠武力来维持统一。分散的游牧经济以及建立在它上面的政治结构,从一开始就注定了突厥汗国日后分裂的命运。

在东征西讨的过程中,突厥汗国内部形成了以土门为首的东突厥和以室点密为首的西突厥两大系统。东突厥的主要辖地是金山以东的漠北地区,西突厥则占有金山以西的广大西域地区。土门可汗去世后,突厥汗国的大可汗先后由土门的儿子乙息记(? ~553年)、木杆(553~572年)、佗钵(572~583年)可汗继承,历时近30年。在这一段时间里,突厥大可汗实际统治的虽然只是漠北东突厥部,但在名义上,土门系统仍然是东、西突厥的共主,西域地区的西突厥作为突厥汗国的一部分,臣属于突厥大可汗。但是在581年(隋文帝开皇元年)佗钵可汗死后,形势急转直下,突厥汗国的内外矛盾都趋于激化,最终导致了汗国的分裂。

首先,东突厥内部为了争夺大可汗的继承权,在土门可汗诸孙之间爆发了一场激烈的斗争。自木杆可汗起,突厥汗国一直采用兄终弟及的继承制度,所以大可汗位置先由乙息记传给其弟木杆可汗,再由木杆传给弟弟佗钵可汗。在三位可汗中,木杆可汗功劳最大,统治时间也最长。佗钵可汗对于木杆可汗舍子立弟的做法一直非常感激,581年,佗钵可汗在弥留之际嘱咐儿子菴罗,要他将汗位让给木杆可汗的儿子大逻便。佗钵死后,他的遗嘱受到了以乙息记可汗的儿子摄图为首的国人的反对。他们认为,大逻便的母亲出身卑贱,没有资格出任大可汗。摄图在土门诸孙中年龄最长,势力也很大,最后他借口菴罗母亲出身高贵,以武力相威胁,立菴罗为大可汗。但是菴罗本人却因为害怕大逻便报复,不久又将汗位转让给了摄图。摄图继立之后,号称沙钵略可汗。作为对菴罗让位的回报,摄图以菴罗为第二可汗,驻牧于独洛水(今土拉河)流域。摄图对大逻便也作出了让步,以大逻便为阿波可汗,还领所部。这场争夺汗位的斗争虽然最后以摄图的胜利和大逻便的退让而告终,但是在突厥汗国内部大小可汗之间却已经产生了深深的裂痕,突厥大可汗对诸小可汗的控制能力也随着大小可汗间矛盾的表面化而大大降低了。《隋书·突厥传》中记载的隋文帝为讨伐突厥发布的诏书中说,突厥内部"昆季争长,父叔相猜,外示弥缝,内乖心腹",就是指沙钵略即位后的情况说的。

① 此说见《通典》卷一九七,《通典》具列了叶护、设、特勒(勤)、俟利发、吐屯发等五种官职。其它散见于《周书》、《隋书》、《北史》、《旧唐书》、《新唐书》、《册府元龟》以及《通典》他处的官职还有俟斤、亦都护、匐、梅录、啜等,《通典》还列举了一些常见的突厥官号,此不具引。

随着东突厥系统内部矛盾的表面化，东、西突厥之间的矛盾也在沙钵略可汗即位之后激化了。在沙钵略之前，室点密系的西突厥虽然实际上处于独立的地位，但在表面上却一直尊奉东突厥土门系的可汗为突厥汗国的大可汗，维系着突厥汗国在形式上的统一。575年(周武帝建德四年)末或576年(建德五年)初，室点密去世，西突厥汗位由他的儿子玷厥继承，号称达头可汗。达头即位之后不久，正值东突厥内部纷争，大可汗实力下降。东、西突厥双方实力对比的变化，萌发了达头可汗的野心，他要夺取一直由土门系可汗担任的大可汗位置。《隋书·长孙晟传》说："玷厥之于摄图，兵强而位下，外名相属，内隙已彰。"显然达头可汗此时已不甘心"兵强而位下"的地位，要取沙钵略而代之。

突厥汗国与被征服的异姓部落之间的矛盾也在这时逐渐激化了。除了突厥人之外，突厥汗国之下还有大量被征服的异姓部落。举其大者而言，在突厥东南有奚、契丹诸部，北面有铁勒、坚昆诸部，而在西域则有三姓葛逻禄和众多的铁勒部落，此外还有许多西域城郭政权。这些部落和政权不堪忍受突厥汗国沉重的赋役剥削，一有机会，他们就会起来反抗突厥政权的统治。上面所引的隋文帝发布的诏书中说：

> 东夷诸国，尽挟私雠，西戎群长，皆有宿怨。突厥之北，契丹(当从《北史》作"契骨")之徒，切齿磨牙，常伺其便(《北史》作"后")。达头前攻酒泉，其后于阗、波斯、挹怛三国一时即叛。沙钵略近趣周槃，其部内薄孤(应即"仆骨"或"仆固"的异译)、束纥罗(《北史》作"东纥罗"，应即"同罗")寻亦翻动。往年利稽察大为高丽、靺鞨所破，娑毗设又为纥支可汗所杀。与其为邻，皆愿诛剿。部落之下，尽异纯民，千种万类，仇敌怨偶，泣血拊心，衔悲积恨。[①]

在这道诏书中一一列举了突厥属部反抗突厥汗国的活动，这些反抗活动的细节和几次起义的时间已不清楚了。其中达头攻酒泉，可能是在578年(周武帝宣政元年)。沙钵略进犯周槃则在582年(隋文帝开皇二年)，可见在沙钵略继位前后，在突厥汗国内频频爆发了反抗突厥贵族统治的起义活动。

与此同时，突厥政权与中原王朝之间的力量对比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在沙钵略可汗继位的同时，杨坚也在581年正式登基，建立了隋朝。杨坚在即位之初就改变了南北朝时期一意奉迎突厥的政策，对突厥展开了积极的攻势。他一方面"修保障，峻长城"，加强北方边境地区的防卫，另一方面则针对突厥汗国发生的变化，实行"远交而近攻，离强而合弱"的方针，在加强军事防卫的同时，积极推行分化瓦解突厥诸部的战略，形成了对突厥政权的极大威胁。

沙钵略为了改变内外交困的处境，在581年发动了对隋朝的战争。他率领东突厥军队并联合西突厥达头可汗，总共投入40多万人的兵力，全线进犯隋朝边境。

---

① 括弧内的内容是马长寿先生校勘和考订的结论，但马先生认为"娑毗设"应即葛逻禄娑匐部的首领，似与全段文意不合，此不取。参见《突厥人和突厥汗国》，第28~29页。

战争初期，守卫乙弗泊、临洮、幽州、周槃等重镇的隋军全面失利，于是突厥军队从木硖、石门两道入侵，武威、天水、安定、金城、上郡、弘化、延安等地的牲畜都被突厥劫掠一空。但是由于隋朝在战前就已经派遣太仆元晖由伊吾道出使达头可汗的牙帐，赐达头以狼头纛，并与西突厥达头可汗订立了盟约；与此同时，又派长孙晟出黄龙道，联系奚、霫、契丹等部落，而且在他们的引导下到达了处罗侯可汗的治所，与处罗侯结成了友好关系；因此当沙钵略要乘胜继续南下时，西突厥达头可汗拒不从命，引兵先退。这时又传来了铁勒部想乘沙钵略南下、突厥国内空虚的机会，袭击沙钵略的牙帐的消息，沙钵略大惊之下匆匆撤军，无功而返。

次年，沙钵略再次入侵，隋军以卫王爽为统帅，分兵八道，全线反击。此前达头可汗已与隋朝联合，而隋军又利用阿波可汗大逻便与沙钵略之间的矛盾，说和阿波。阿波私自与隋军结盟，遣使入隋，撤军返回塞北。结果沙钵略在这次战争中大败于白道。隋军虏获突厥千余人，驱马、牛、羊巨万，沙钵略遭受重创，逃回漠北。

沙钵略兵败之后听说阿波可汗曾私下与隋军结盟，于是发兵击破阿波可汗所在的北牙，俘虏了阿波原来的部众，杀害了阿波的母亲。突厥汗国内部大、小可汗之间的矛盾由相互猜忌上升为公开以兵戎相见。阿波可汗失败之后无处立足，转而投奔西突厥达头可汗，乞兵求援。东突厥内部的公开分裂为达头可汗提供了一个极好的机会，于是达头乘机介入东突厥内乱，支持阿波，反对沙钵略可汗。这样一来，战争规模进一步扩大，由东突厥内部的战乱演变成了东、西突厥之间的战争，突厥汗国陷入了全面的内战之中。

第三节　阿波系突厥的活动及其与西突厥的关系

东突厥阿波可汗的出走，是突厥历史上一个具有划时代意义的重大事件，它不仅直接导致了突厥汗国内战的全面爆发，而且对隋朝的历史，尤其是对隋朝时期西域的历史产生了重要的影响，所以《隋书》中专门为阿波系突厥另立专传，称为“西突厥”。阿波系突厥的历史是突厥史和隋代西域史研究中的一个重要课题，也是学术界长期聚讼不已的热点课题之一。但是多年来在几乎所有的关于突厥的论著中，都将阿波系突厥与室点密系突厥混为一谈，统称为“西突厥”。其实《隋书》的《西突厥传》是专门指阿波系突厥，它与我们通常所说的室点密系西突厥以及由室点密系突厥建立的西突厥汗国是两个不同的概念。由于《通典》、《旧唐书》、《新唐书》在记述西突厥历史时将不属于同一政权的室点密系突厥与阿波系突厥合为一传，确切地说，是将阿波系突厥的几个可汗插入了室点密系突厥之中，造成了概念上的混淆，使西突厥早期历史的研究成了长期悬而未决的一个课题。将阿波系突厥与室点密系突厥区别开来，是研究西突厥汗国早期历史的关键，对于研究这一时

期的西域史而言，它也同样具有重要的意义。

阿波可汗逃奔西突厥达头可汗之后，得到了达头可汗的全力支持，遂得以在金山附近地区立足。达头派遣阿波率兵东进，攻打沙钵略。在东进过程中，阿波旧部十余万众又重新归附了阿波可汗，甚至沙钵略的从弟地勤察也叛归阿波。与此同时，原属东突厥的贪汗可汗也投降达头，这样就形成了以室点密系西突厥达头可汗为首的，反对突厥汗国大可汗沙钵略的联盟。联盟除了西突厥之外，还有东突厥内部几支分裂势力。从他们以后的活动可以看出，达头联盟的目的很明确，就是要推翻大可汗沙钵略的统治。他们无意，最终也没有建立一个所谓的“西突厥汗国”。

这时，原来的东突厥实际上已经四分五裂，大可汗沙钵略已无力控制众叛亲离的局面。阿波可汗在达头的支持下，很快就掌握了战争的主动权。《隋书·长孙晟传》说，阿波可汗“西奔玷厥（即达头可汗），乞师十余万，东击摄图（即沙钵略），复得故地，收散卒数万，与摄图相攻。阿波频胜，其势益张”。沙钵略节节败退，到585年（开皇五年）时，沙钵略已无处可退，遣使向隋朝告急，请求允许他率领部众渡漠南，寄居白道川内。隋文帝答应了沙钵略的请求。显然达头联盟在这时已经控制了漠北地区，将沙钵略赶到了大漠以南。

隋朝最初对突厥的内战采取了中立观望的政策，但是随着突厥战争双方势力对比的急剧变化，隋文帝转而支持沙钵略，合击阿波可汗。585年7月，隋文帝派晋王率兵援助沙钵略一方，击败了阿波可汗。开皇七年（587年）沙钵略去世，其弟处罗侯继位，号称莫何可汗[①]，同年，莫何可汗生擒阿波。开皇八年（588年），莫何乘胜西征受挫，中流矢而死。在阿波被擒和莫何战死之后，西突厥联盟暂时退出漠北，东突厥一方也无力继续西进，东、西突厥集团处于相持状态。

阿波可汗被活捉之后，阿波系突厥另立鞅素特勤的儿子为泥利可汗；东突厥也在莫何可汗去世之后，立沙钵略的儿子雍虞闾为都蓝可汗。泥利可汗在位期间阿波系突厥的活动史籍记载很简略，但从有关史料来看，阿波系突厥这时仍然是以达头可汗为首的西突厥联盟的一员。达头可汗在第一次入侵漠北的行动遭到挫败之后，继续图谋东侵。597年（开皇十七年），东突厥又起内乱，都蓝可汗与突利可汗相互攻击。都蓝为了保持在东突厥的统治地位，向达头可汗求援，这样就为达头提供了再次进军东突厥的时机。这次战争与达头集团第一次入侵漠北十分相似。最初，达头与都蓝联合，击败了突利可汗。突利兵败逃入蔚州之后，被隋朝拜为启民可汗。都蓝可汗有达头作为强援，而突利可汗则得到了隋朝的大力扶植，战争规模继续扩大，东突厥汗国内部的战争已演变成了室点密系西突厥达头可汗与隋朝之间的战争，而原来的战争双方，即东突厥的都蓝可汗和突利可汗反而退居到了次要的地位。

---

① 又称叶护可汗。

600年(开皇二十年),都蓝可汗被部下所杀,达头可汗于是在漠北自立为步迦可汗,正式成了突厥汗国的大可汗。达头梦寐以求的入主漠北夺取大可汗位置的目的虽然达到了,但却引起了突厥诸部的强烈反对,国内大乱。到文帝仁寿二年(602年),启民可汗在隋朝指使下乘机遣使分头招慰都蓝旧部和漠北各部落。突厥诸部和铁勒各部都纷纷归附启民可汗。达头可汗则因为部下溃散,而且归路又被起义的铁勒部落阻断,于是在仁寿三年(603年)投奔吐谷浑,不知所终。

作为达头联盟的一员,阿波系突厥泥利可汗也遭到了与达头可汗同样的下场。《隋书·突厥传》记载:"是岁(应在602年末或603年初),泥利可汗及叶护俱被铁勒所败,步迦寻亦大乱,奚、霫五部内徙,步迦奔吐谷浑。"步迦就是达头在漠北自封的汗号。泥利可汗在达头可汗之前,就已经被起义的铁勒部落击败了。此后关于泥利可汗的下落,也不见于史籍的记载。

泥利可汗之后,阿波系突厥的汗位由他的儿子达漫继承,达漫号称处罗可汗。根据《隋书·铁勒传》和《隋书·突厥传》的记载,隋炀帝大业元年(605年),处罗可汗打败了金山附近的铁勒部落,显然泥利之死以及处罗继位的时间应该在603~604年之间。处罗可汗击败铁勒部落之后,恢复了阿波系突厥在金山地区的统治权,但是由于他对铁勒诸部征敛过重,又因猜忌杀害了薛延陀部的几百名首领,所以再次激起了铁勒部落更大规模的反抗。铁勒部落拥立契苾歌楞为莫何可汗,打败了阿波系突厥,占据了阿尔泰山以南,博格达山以北,今新疆北疆东部的大部分地区。而在今新疆南疆东部的高昌、伊吾、焉耆诸国也转而归附了铁勒起义政权。处罗可汗旧地丧失殆尽,被迫向西方迁徙。《隋书·突厥传》说:"处罗可汗居无恒处,然多在乌孙故地,复立二小可汗,分统所部,一在石国(今塔什干)北,以制诸胡,一在龟兹北,其地名应娑。""应娑"就是"鹰娑"的异写,指今裕勒都斯河谷。据这条记载可知,处罗可汗西迁后的居地大体上是在裕勒都斯河与楚河之间,占据了原属于室点密系西突厥的大片地区。室点密系西突厥在处罗的压迫之下,也被迫向西南迁徙,而且在名义上臣服了处罗可汗。阿波系政权取代了室点密系西突厥政权原来在西域的地位,成了与东突厥抗衡的一支主要力量。但是时隔不久,室点密系射匮可汗又在隋朝的支持下卷土东来,在大业六年(610年)击败处罗可汗。611年(大业七年)处罗率领部众被迫投降了隋朝,结束了阿波系突厥在西域的短暂统治。

在这里我们特别要强调的是,在有关西突厥的论著中,大都将处罗可汗时期的阿波系政权与以后的西突厥汗国等同了起来,看做是一个政权。其实这完全是一种误解。尽管在《通典》、《旧唐书》、《新唐书》中都将阿波系突厥与室点密系突厥混在了一起,但是从有关的论述中,我们还是可以看出一些问题。《通典·西突厥》在序文中说:"自焉耆国西北七日行,至其南庭,自南庭又正北八日行,至其北庭,铁勒、龟兹及西域诸国皆归附之。其人杂有都陆及弩失毕、葛逻禄、处月、处密、伊吾

等诸种。"新、旧《唐书》的记载大体相同[1]。这段话的后一句是介绍"西突厥"的构成成分。它的意思是说,除了基本成分之外,"西突厥"还杂有都陆、弩矢毕等部族。换句话说,这段话中所具列都陆、弩矢毕等,都是"西突厥"基本组成部分以外的属部。这里出现的"都陆"就是"咄陆"的异写,而"弩矢毕"则是"弩失毕"的异写。众所周知,咄陆五部与弩失毕五部是西突厥汗国的基本构成部分,这一点在以上几部史书中都有明确的记载。但是在这里却明确地将咄陆、弩失毕排除在了"西突厥"的基本成分之外。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呢?显然这里所指的是阿波系突厥政权与室点密系西突厥建立的西突厥汗国无关,并进而从另一方面证明,并无相干的两个政权在史书中混淆在了一起。

处罗可汗的统治是阿波系政权的顶峰时期。在阿波与泥利可汗统治时期,阿波系突厥是室点密系达头可汗领导的反对突厥汗国大可汗联盟的成员之一,一直附属于室点密系西突厥。达头可汗兵败漠北,使室点密系西突厥实力大损。处罗可汗西迁之后,不仅占据了原属室点密系的大片地区,而且迫使室点密系突厥向他臣服,在西域建立了一个强大的政权,从这一点上来说,《隋书》将阿波系突厥称作"西突厥"是自有其道理的。但是处罗可汗在611年就被室点密系突厥赶出了西域,并且在唐朝初年死在了长安。处罗可汗曾在室点密系西突厥的领地上活动过,并不等于他就是室点密系突厥的一员;同样也不能因为室点密系西突厥曾一度臣服于处罗可汗,就将后来由室点密系建立的西突厥汗国与处罗建立的阿波系突厥政权等同起来。

第二章　西突厥汗国的建立和突厥政权对西域的统治

第一节　西突厥汗国的建立

我们在上文中已经提到,在西突厥室点密和达头可汗在位期间,室点密系突厥虽然自成一系,独立地统治着西域地区,但在名义上,仍然尊奉东突厥土门系的可汗为突厥汗国的大可汗,突厥汗国维持着形式上的统一。在581年以后,东突厥为

[1] 《新唐书·西突厥传》的记载,文意更为显豁,"由焉耆西北七日行得南庭,北八日行得北庭,与都陆、弩失毕、歌逻禄、处月、处蜜、伊吾诸种杂"。

争夺汗位发生内讧,为"兵强而位下"的西突厥达头可汗提供了觊觎大可汗位置的机会。此后,达头可汗联合东突厥内部反对大可汗的势力,两次入侵漠北,以武力争夺大可汗汗位,开始了长达10余年的突厥内乱。东、西突厥之间的全面战争虽然肇始于达头可汗,但达头的目的是要取代东突厥世代继承的大可汗位置,由西突厥来号令突厥汗国,所以我们可以说达头可汗时东、西突厥之间正式爆发了战争,但是不能说这时就建立了西突厥汗国。

603年,达头可汗众叛亲离,逃奔吐谷浑。室点密系西突厥也因此受到了很大的打击。由于阿波系处罗可汗西迁的影响,室点密系突厥在达头的孙子射匮可汗的率领下迁徙到了锡尔河地区。

我们在上文中曾讨论了处罗可汗西迁的情况,处罗西迁后的地区正是室点密系西突厥原来活动的中心地区。射匮可汗的西迁没有明确的记载,我们只能根据有关的史料来分析。据《隋书·石国传》记载:"石国,居于药杀水,都城方十余里。……其俗善战,曾贰于突厥,射匮可汗兴兵灭之,令特勤甸(匐?)职摄其国事,南去钹汗六百里,东南去瓜州六千里。甸职以大业五年遣使朝贡,其后不复至。"[①] 药杀水就是锡尔河,大业五年为609年。射匮是室点密系突厥的一位重要的可汗,《通典》、《旧唐书》、《新唐书》都有传,但是传文中都漏书了他在大业初年的活动,所以这条史料有很重要的意义。甸职是射匮可汗灭亡了石国以后派去监领石国的突厥官员,甸职代表石国朝贡在609年,则射匮灭石国最晚也应该在609年。《新唐书·石国传》也说:"隋大业初,西突厥杀其王,以特勒(勤)匐(甸?)职统其国。"这里记载的时间与《隋书》是相互吻合的。大业是隋炀帝的年号,自605年到617年,一共有13年。所谓"大业初"应该指605年或稍后。我们知道铁勒部起义,逐走处罗可汗正是在605年,也就是说,处罗可汗由金山附近地区向室点密系突厥原居地迁徙与室点密系射匮可汗在锡尔河地区出现,这两件事基本上是在同一时期发生的。我们认为,正是因为处罗可汗的西迁,逼迫原室点密系突厥离开了原来活动的中心地区,迁徙到了锡尔河一带。

《隋书·突厥传》在论述阿波系处罗可汗时,附带提到了射匮可汗。借此我们可以了解到一些室点密系西突厥西迁以后的情况。609年,隋炀帝亲征,大败吐谷浑。派遣侍御史韦节召处罗可汗。令他到大斗拔谷谒见炀帝,但处罗政权这时已成为西域的一个强大的汗国,所以处罗托故拒绝了隋炀帝的要求。炀帝大怒,但又无可奈何。据《隋书·突厥传》记载,这时正值室点密系射匮可汗遣使向隋朝求婚,裴矩借机向隋炀帝献计说:"处罗不朝,恃强大耳。臣请以计弱之,分裂其国,即易制也。射匮者,都六之子,达头之孙,世为可汗,君临西面。今闻其失职,附隶于处罗,故遣使来,以结援耳。愿厚礼其使,拜为大可汗,则突厥势分,两从我矣。"从这

① "甸职",《新唐书》作"匐职",见下文。

段话中我们知道，在处罗可汗时期，室点密系突厥的汗统并没有断绝，室点密系这时只是迫于压力"附隶"了处罗可汗。射匮可汗遣使求婚的目的是要结援隋朝，推翻东突厥分裂势力阿波系突厥在西域的统治，恢复其先世"君临西面"的地位。这种所谓的"附隶"最多也只能说是一种权宜之计。

610年，射匮可汗得到了隋朝所赐的桃竹白羽箭，隋朝还许诺，等射匮击败处罗之后，将立他为大可汗，并与他通婚。射匮得到隋朝的支持，发兵突袭处罗可汗。处罗大败，抛妻弃子，与左右数千骑仓惶东逃，在逃跑途中又遭到了控制西域东部地区的铁勒政权的劫夺，最后逃到了高昌以东、伊吾以北的时罗漫山。611年，处罗可汗穷蹙无奈，率领残部随隋朝使臣裴矩入朝，投降了隋朝。

处罗余众被分为三部：处罗入朝，被隋炀帝赐号曷萨那可汗，唐初又被唐高祖封为归义郡王，后被北突厥使臣杀害；处罗的弟弟阙达度设[1]率"累弱"万余人畜牧于会宁郡，隋末称阙可汗[2]，后被李轨消灭；同时入朝的特勤大奈后来被安置在楼烦，李渊起兵时，大奈率部响应，在唐初屡立战功，累迁右武卫大将军、检校丰州都督，封窦国公。638年(太宗贞观十二年)卒，赠辅国将军。处罗可汗的降隋，彻底结束了阿波系突厥在西域的统治。

击败处罗之后，射匮可汗继续向东发展，到615年(大业十一年)，他已经基本上控制了西域东部地区，征服了铁勒各部。薛延陀、契苾等都去掉可汗称号，重新归附了室点密系西突厥，原处于铁勒政权控制下的西域东部诸国也转而臣服了射匮可汗[3]。《旧唐书·突厥传》说："射匮者，达头可汗之孙也。既立后，始开土宇，东至金山，西至(西)海，自玉门已西诸国皆役属之。"[4]"始开土宇"云云，正反映了射匮可汗恢复室点密系突厥疆域的史实。

这时突厥汗国的形势与室点密、达头时期比较，已经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在室点密时期和达头统治的前半期，突厥汗国一直保持着形式上的统一，室点密系作为突厥汗国的一部分臣服于东突厥大可汗。581年以后的突厥内战，打破了东突厥土门系号令东、西突厥的局面，经过几十年的战乱，东突厥的威望一落千丈，实力大为衰退，已经无力维持大可汗的地位，西突厥就是在这种形势下摆脱了东突厥的控制，正式建立了独立的西突厥汗国。《通典》在历数射匮可汗开疆拓土的功绩时，着意强调他"遂与北突厥为敌"。《新唐书·突厥传》也说射匮可汗"与东突厥亢"，都说明西突厥是在射匮可汗时期正式分裂为独立的汗国的。从另一方面来说，东、西突

① 《隋书·裴矩传》、《新唐书·西突厥传》作"阙达度设"；《旧唐书·李轨传》作"阙达度阙设"；《北史·突厥传》、《新唐书·李轨传》作"达度阙设"；《隋书·突厥传》作"达度阙"；《旧唐书·突厥传》作"阙达设"。《旧唐书·突厥传》"达"下脱"度"字，其余或名称次序不同，或行文繁简各异，都属于同名异称。

② 《资治通鉴》卷一八五。《旧唐书·突厥传》作"阙达可汗"。

③ 《旧唐书·铁勒传》："西突厥射匮可汗强盛，延陀、契苾二部并去可汗之号以臣之。"据《隋书·高昌传》，612年(大业八年)，高昌还在铁勒政权的控制之下；又据《隋书·裴矩传》，615年射匮遣其幼子率西藩诸胡朝贡。则射匮重新控制西域东部，当在612～615年之间。

④ 《旧唐书》原脱"西"字，"校勘记"失校，此据《通典·西突厥》补。

厥之间的战争虽然从达头可汗在位时就已经爆发,但当时统一汗国的观念还很强烈。所以达头可汗虽然几次三番入侵漠北,与东突厥开战,但他并没有借机使西突厥从突厥汗国中独立出来,而只是希望摆脱兵强位下的局面,联合东突厥分裂势力,在室点密系的旗帜下恢复突厥汗国的统一。而到了射匮可汗时期,东、西突厥之间已经历了长期的战争,而这场战争的结果就是形成了公开东西对峙的局面。如果说在达头可汗时,大可汗还是名存实亡的话,那么到了射匮可汗时,甚至连仅有的大可汗的名义都荡然无存了。长期的分裂战争和大可汗的实际消亡,必然导致统一汗国观念的淡化,统一的汗国对突厥人来说已成了遥远的过去。而且就射匮时期的客观形势而言,射匮可汗在复兴之初,实际上也无力击败东突厥,建立统一的汗国。射匮可汗虽然将东突厥阿波系赶出了西域,但是漠北本土的东突厥这时正受到隋朝的全力保护,隋朝绝不会坐视射匮东进;更重要的是,自从609年隋炀帝平定吐谷浑,设置鄯善、且末、西海、河源四郡之后,隋朝势力已进入西域东部边缘地区,从而堵死了射匮可汗东进的道路。射匮可汗虽然足以与东突厥为敌,但却无力重建一个统一的突厥汗国。这样从射匮可汗恢复室点密系突厥领地起,东、西突厥正式成为两个独立的政权,东突厥君临漠北,而西突厥则统治着广大的西域地区。

在这里有一个问题需要略加解释。在《通典》、《旧唐书》以及《新唐书》的"突厥传"中,都误将射匮可汗当成了阿波系处罗可汗的继承人。例如《通典》说:"初,曷萨那(即处罗降隋以后的赐号)之朝隋也,为炀帝所留。其国人遂立曷萨那之叔父射匮为可汗(《旧唐书》同)。"《新唐书》也说:"初,曷萨那之朝隋也,国人皆不欲,既被留不遣,乃共立达头孙,号射匮可汗。"这些说法完全混淆了射匮与处罗之间的关系,模糊了处罗降隋的真相,而现代的许多研究著作中也都据此将射匮列为处罗汗位的继承人。其实从上文可知,在隋代有关记载中,射匮将阿波赶出西域的史实是很清楚的。唐代史书中之所以会发生这种错误,是因为作者们将《隋书》中专指阿波系的"西突厥"与建立了西突厥汗国的室点密系西突厥混为一谈。

第二节　突厥对西域的统治

从公元6世纪中叶到7世纪中叶,除了铁勒起义政权曾经短暂地统治过西域东部部分地区之外,西域基本上是由突厥政权统治的。突厥人对西域的统治大体上可以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室点密、达头可汗统治时期,这时西突厥还没有正式独立,西域地区在名义上仍然归东突厥大可汗管辖。在第二个阶段,西域地区是由几个政权统治的,从东往西依次是铁勒政权、阿波系处罗政权和室点密系射匮政权。三个政权中以处罗可汗的政权最为强大,射匮可汗在名义上尊奉处罗为主,

西域国家也大多臣服了处罗可汗。第三个阶段是西突厥汗国统治时期，在这一时期，射匮可汗将阿波系突厥驱逐出了西域，并且再次征服铁勒诸部，恢复了室点密系西突厥对西域的统治。西突厥汗国的统治一直持续到了唐朝消灭西突厥政权为止。

西域地区在民族、社会、文化诸方面都要比漠北地区复杂得多。在西域地区既有从事畜牧业的游牧政权，即所谓行国；又有主要从事农耕的绿洲政权，即所谓"土著"或城郭诸国；此外还有一些生活在山间谷地，兼营农业、畜牧业的小政权和主要从事兴贩贸易的商业集团。这些人种构成不同、经济生活各异的国家或部族，在风俗习惯、宗教信仰、文化类型、社会发展程度以及社会形态类型等各方面都存在着很大的差异，这些差异给突厥人在西域的统治带来了很大的困难。突厥人不得不主要采取了一种保持西域诸国原有的土著政权，并使其向突厥政权"称臣纳贡"的比较松散的统治方式。唐朝贞观初年，玄奘在前往印度途中，曾历经塔里木盆地北缘诸国，由凌山道越天山，从碎叶地区南下，经过了当时由西突厥汗国统治的地区，据玄奘称"黑岭(即兴都库什山)以来(马长寿说"来"应作"东")，莫非胡俗，虽戎人同贯，而族类群分，画界封疆，大率土著。建城郭，务殖田畜，性重财贿，俗轻仁义。嫁娶无礼，尊卑无次，妇言是用，男位居下。……异政殊制，随地别叙"①。从这段记载中可以看出，当时西域各国大都保持了原有的地域疆界、政权组织、经济生活以及风俗习惯。其实这也是历史上游牧政权对西域诸国惯常采用的一种统治方式。当然这只是就其大致情形而言，对于不同的国家或部族，突厥人所采取的统治方式是有区别的，而这些国家对突厥政权臣属程度也各不相同。由于材料的限制，我们已无法详细了解突厥人对各个不同类型的西域政权所采取的具体的统治方式和内容，现在只能根据有关史料所提供的线索，进行一些粗略的描述。

《旧唐书·突厥传》在西突厥汗国统叶护可汗时，曾对突厥统治西域的方式进行了概括叙述："其西域诸国悉授颉利发，并遣吐屯一人监统之，督其征赋。"从这段记载来看，西域诸国在保持其原有政权的同时，还接受了西突厥汗国所授予的颉利发的头衔，突厥政权则派遣吐屯"监统"西域诸国，这里将"督其征赋"作为重点特意强调，似乎吐屯的主要职责并不是监督西域属国的国政，而是监督他们应向突厥政权履行的"征赋"。

颉利发一职究竟是一种什么官职，迄今还没有比较一致的意见。只知道颉利发一语可能源于柔然，突厥人沿以为官号，凡突厥属国的国王或首领，大都有此称号。如高昌王衔号中的"希利发"就是"颉利发"的异写。至于吐屯，一般都认为它是一种监察性质的官职，职掌大致与唐朝的御史相当②。但是，《旧唐书》记载的这种统治方式，最多也只是一种比较普遍、比较典型的统治方式，而不是惟一的统治

① 《大唐西域记·序论》。

② 《太平广记》卷二五〇引《唐御史台记》说："突厥谓御史为吐屯。"

方式。因为任何一种制度在具体实行时都会打一些“折扣”，对于国家、部族众多，具体情况各异的西域诸国来说就更是这样。

首先，我们应该将与突厥同族，或者虽然不是同族，但是在经济生活、社会风俗等方面与突厥相同或相近的臣服突厥的西域游牧民族与从事农耕的绿洲国家区别开来。这些游牧民族与突厥政权的关系是一种双重性的关系。一方面他们被突厥政权所征服，受到突厥政权苛重的赋役剥削；但是另一方面，他们又是突厥政权赖以征服西域诸国，维持突厥政权在西域统治的一支重要的武装力量。他们既是被征服者，同时又是征服者。《隋书·铁勒传》说，铁勒诸部“虽姓氏各别，总谓为铁勒。并无君长，分属东、西突厥”，“自突厥有国，东征西讨，皆资其用，以制北荒”。这清楚地表明了游牧部落的两重性。作为突厥政权所依赖的武装力量，他们的向背对于突厥政权的盛衰存亡起着重要的作用，也正是因为他们被突厥政权所倚重，所以突厥政权对他们的征发最重，他们对突厥政权的反抗也就最激烈。室点密系达头可汗兵败漠北与铁勒部的起义有直接关系；铁勒部的起义还推翻阿波系泥利可汗的统治；数年之后，铁勒部又因处罗可汗“厚税敛其物”而“一时反叛”，占据了西域东部地区。如此种种，都说明被突厥政权征服的游牧部落在突厥汗国中的这种特殊的地位。

西域城郭诸国普遍接受了突厥政权授予的官号，但同时他们又保持了各自原有的统治方式，其中以高昌国王麴宝茂的衔号最具有代表性。在今新疆吐鲁番发现的“高昌宁朔将军麴斌造寺碑”的碑文中，完整地保留了突厥统治时期高昌王麴宝茂的衔号。他的衔号是：使持节、骠骑大将军、开府仪同三司、都督瓜州诸军事、侍中、瓜州刺史、西平郡开国公、希堇、时多浮跌、无亥、希利发、高昌王。在这条冗长的衔号中，自“使持节”以下至“西平郡开国公”是西魏所授的官爵；自“希堇”至“希利发”为突厥所授的官号；而“高昌王”则是麴宝茂自称的尊号。麴宝茂的衔号生动地说明了西域绿洲国家的特殊地位。因为中原王朝与西域诸国有着久远的历史联系，所以他保留了中原王朝授予的官爵；但是高昌实际上处在突厥的控制之下，所以在他的衔号中又有突厥所授的官号；同时又因为突厥采取了只限于“称臣纳贡”的统治方式，故而他还继续保持了高昌王的尊号。在麴宝茂的官号中，“希堇”即“俟斤”，“无亥”即“莫贺”，“希利发”即“颉利发”，可见突厥授予西域诸国的官号并不限于“颉利发”，其他如龟兹王的官号“时健莫贺俟利发”等[①]，也是由突厥政权授予的。

接受突厥的官号，表示了西域各国在政治上对突厥政权的臣服，但是突厥政权对西域各国的统治并不仅仅限于授予官号。根据现有的汉文史料分析，突厥政权对西域诸国的统治方式至少还有以下三种：第一种是由突厥政权派遣官员担任西

① 《旧唐书·龟兹传》。

域国家的国王，采取直接统治的方式。如《大唐西域记》卷一《忽露摩国》下记载说"其王奚素突厥也"。同卷《愉漫国》下也说"其王奚素突厥也"。同书卷十二"弗栗恃萨傥那国"条也明确记载："王，突厥种也。"同卷《活国》条下说："其王突厥也，管铁门已南诸小国，迁徙鸟居，不常其邑。"据《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卷二记载，居住在活国的这位突厥王就是西突厥汗国统叶护可汗的长子呾度设。由《西域记》可知，呾度设不仅担任了活国的国王，而且还兼管"铁门已南诸小国"，大概在担任西域土著国国王的突厥国王中，有些还兼有监督或统治附近小国的职责。

第二种是由突厥政权派遣官员对西域国家进行"摄领"统治。如《隋书·挹怛传》记载，挹怛"先时国乱，突厥遣通设字诘强领其国"。同卷《石国传》也说，石国"曾贰于突厥，射匮可汗兴兵灭之，令特勤甸职摄其国事"。类似这种"领"、"摄"的统治方式，大概是介于由突厥人直接担任国王与吐屯监领之间的一种临时性的直接统治方式。因为它是临时性质的（也可能是因为突厥官员本身地位不够高），所以突厥官号不直接称王，而是冠以"摄"、"领"等头衔；但又因为它是一种直接统治的方式，所以不称"监统"而是直接称"摄"、"领"。总之，这种统治方式与突厥担任国王一样，是一种直接统治的方式，只是这些统治者并没有王号，而是"摄、领"。

第三种就是上文所引《旧唐书》中所说的由吐屯监国的统治方式。唐太宗贞观年间，西突厥汗国咄陆可汗与乙毗沙钵罗叶护可汗相互攻击，"咄陆遣石国吐屯攻叶护，擒之，送于咄陆，寻为所杀"[①]。这里提到的石国吐屯应该就是西突厥委任监统石国的吐屯。此外，有关东突厥的一些史料，也可以作为这种统治方式的旁证。当突厥汗国征服了契丹、室韦之后，对于契丹，"突厥沙钵略可汗遣吐屯潘垤统之"，对室韦也"常以三吐屯总领之"[②]。唐玄宗开元十四年（726年）黑水靺鞨归附唐朝，唐朝在其地设置黑水州，置长史，遣使领押。这件事引起了位于黑水靺鞨与唐朝之间的渤海靺鞨部的猜疑。渤海靺鞨首领大武艺对他的属下说："黑水途经我境，始与唐家相通。旧请突厥吐屯，皆先告我同去。今不计会，即请汉官，必是与唐家通谋，腹背攻我也。"[③] 从这段话中可以看出，吐屯一职还是臣服突厥的一种标志，不但可以由突厥派遣，而且还可以由"自愿"臣服的部落或政权主动地请求设置。

我们说突厥汗国对西域诸国实行了一种比较松散的统治方式，只是就完全听命于突厥政权的西域国家来说的。如果西域土著政权对突厥稍有反抗，就会遭到残酷的杀戮。如上文提到石国因贰于突厥，被射匮可汗兴兵灭之。阿波系处罗可汗因怀疑薛延陀反叛，"遂集其魁帅数百人，尽诛之"[④]。突厥政权正是依赖残酷的暴力作为维持统治的保证。在唐玄奘叙述"大龙池及金花王"的传说时，曾提到龟

① 《旧唐书·突厥传》。
② 《隋书·契丹传》、《隋书·室韦传》。
③ 《旧唐书·靺鞨传》，参见《资治通鉴》卷二一三。
④ 《隋书·铁勒传》。

兹境内有一座荒城，突厥"杀此城人，少长俱戮，略无噍类，人烟断绝"[1]。行政统治机构设置方面的松散疏略，并不意味着实际统治的"宽松"，突厥政权虽然并没有在西域设立复杂严密的统治机构，但它对西域的统治是很残暴的。残暴的武力既是突厥政权赖以征服西域的主要手段，也是突厥维持其在西域统治的重要工具。松散的行政统治机构是建立在强大的武力基础上的，武力是突厥政权统治链条中最重要，也是最基础的一环。

交纳贡赋是西域诸国必须向突厥政权履行的义务，也是突厥吐屯最重要的职责之一。从现有的资料来看，西域诸国主要是向突厥政权交纳本地的土产。《隋书·西域传》说，疏勒国"土多稻、粟、麻、麦、铜、铁、锦(锡)、雌黄，每岁常供送突厥"。《新唐书·黠戛斯传》也说，黠戛斯地区"有金、铁、锡，每雨，俗必得铁，号迦沙，为兵绝犀利，常以输突厥"。炀帝大业初年，铁勒部曾因处罗可汗"厚税敛其物"，从而举兵起义，显然突厥政权对西域的征发是很重的。

此外，西域诸国多位于丝绸之路沿途的要冲之地，商业税收是西域诸国的一项重要的收入来源，同时也是历代游牧政权向西域诸国征敛的一项重要内容。虽然我们尚没有突厥政权直接收取商税的记载，但是同时代有关铁勒的一条史料可以作为有力的旁证。当时铁勒政权控制着西域东部地区，伊吾、高昌、焉耆等国都臣服了铁勒。铁勒政权"恒遣重臣在高昌国，有商胡往来者，则税之送于铁勒"[2]。铁勒如此，对商路贸易非常重视的突厥政权(参见上文突厥为了在波斯境内经营丝绸贸易而与波斯帝国反目的事实)当然也不会例外。

总之，突厥政权在西域实行了以武力征伐为主，行政统治为辅，以征取贡赋为主要目的的统治方式。由于突厥政权采取了残暴的武力统治手段，而且对西域诸国的征发又很沉重，所以遭到了西域诸国的强烈反抗。

第三节　突厥政权与西域诸国的联姻

突厥政权在西域地区的政治统治是很薄弱的，武力是它赖以统治西域的主要手段。但是作为一种强制的高压手段，武力并不是万能的。它可以消极地迫使西域诸国接受突厥政权的统治，但是却不能积极地改善和加强突厥政权在西域的统治，能够得逞于一时，而不能施之以久远。为了改善与西域属国之间的关系，增强西域各国对突厥政权的向心力，政治联姻就成了突厥政权借以统治西域的一个重要的辅助手段。政治联姻不仅是突厥政权曾广泛使用的一种有效手段，而且它也的确在巩固突厥对西域的统治方面起了重要的作用，所以有必要特别加以讨论。

[1] 《大唐西域记·屈支国》。
[2] 《隋书·高昌传》。

突厥的政治联姻与历代中原王朝实行的和亲政策有许多相似之处,它是突厥人惯常使用的一种手段。突厥与外族之间的联姻大体可以分为两类:一类属于外交性质的联姻,即突厥政权与突厥以外的国家或政权结成姻亲关系,以加强突厥与联姻国家间的联系,如突厥与西魏、隋朝以及波斯间的联姻都属于这一类;另外一类就是我们在这里要讨论的,突厥政权与西域属国之间的联姻。

突厥政权与西域属国之间的联姻关系有几个显著的特点。首先作为一种政治统治的辅助手段,这种联姻不仅具有一般政治联姻所具有的政治目的,而且它还是一种体现了统治与被统治关系的,不平等的政治联姻。这种不平等表现在突厥可汗之女通常都嫁与西域属国在位的君主,而西域诸国的公主则只能出嫁突厥可汗的子侄。婚姻关系的不平等实际上是不平等的政治关系的反映。通过以联姻方式形成的这种不平等的婚姻关系,具体体现了突厥政权与西域属国之间的统治与被统治的关系。

其次,西域诸国与突厥政权之间的联姻必须遵从突厥的习俗。嫁与突厥可汗子侄的西域诸国公主要遵守突厥本族的风俗自不待言,即使是西域属国国王娶突厥可汗之女为妻,也必须遵守突厥人的婚俗习惯,而不能依照本国的风俗行事。突厥政权有时甚至不惜采取强制手段,迫使西域属国屈从突厥的风俗。例如,高昌国王麴宝茂曾经娶了突厥可汗之女为妻,宝茂死后,由他的儿子乾固继娶,乾固死后,其子麴伯雅成为高昌王,突厥令麴伯雅依照突厥人“父兄伯叔死,子弟及侄等妻其后母、世叔母及嫂”[1] 的婚俗,继娶其大母为妻。但是高昌国“风俗、政令与华夏略同”[2],按照高昌当时的婚俗,这是一种乱伦的行为,所以麴伯雅最初拒绝了突厥的要求,但是最后还是在突厥的逼迫之下,不得已而服从了突厥习俗,继娶原突厥可汗女为妻。

下面依次谈一谈臣属于突厥的西域土著政权与突厥联姻的情况。

高昌国 在有关史料记载中,高昌与突厥联姻最早,次数也最多。据《麴斌造寺碑》记载,西魏恭帝二年(555 年)高昌王麴宝茂就曾娶突厥可汗之女为妻,在他死后,又先后由其子乾固和孙伯雅继娶。高昌国还将高昌公主嫁与突厥。在 583 年至 587 年,即麴乾固在位期间,曾有一位任特勤官职,名叫珂都虔的突厥官员率领一个庞大的使团来到高昌。高昌文书中称他为“外生儿”(即外甥),显然这位外甥应该就是高昌公主、也就是麴宝茂的女儿所生,于麴乾固为外甥。而这位公主必定是嫁给了突厥人[3]。高昌王麴伯雅也曾将自己的女儿嫁给了西突厥汗国统叶护可汗的长子呾度设为可贺敦。玄奘西行时,当时的高昌王麴文泰曾请玄奘捎信给

① 《周书·突厥传》。
② 《隋书·高昌传》。
③ 见《吐鲁番出口文书》第三册《高昌□善等传供食帐》。

自己的妹妹。但等玄奘到达时，公主已经去世了[1]。

焉耆　唐太宗贞观十四年(640年)唐朝讨灭高昌，“其年，西突厥重臣屈利啜为其弟娶焉耆王女，由是相为脣齿，朝贡遂阙”[2]。

龟兹　龟兹是否与突厥联姻，史无明文记载，只是在《新唐书·龟兹传》和《资治通鉴》中曾提到龟兹王的妻子是阿史那氏。《资治通鉴》说：“初，龟兹王布失毕妻阿史那氏与其相那利私通，布失毕不能禁。”我们知道“阿史那”是突厥王族的姓氏，所以这位“阿史那氏”应该就是嫁与龟兹王的西突厥公主，而且与人私通而王不能禁，似乎也暗示了她的特殊身份和地位。

疏勒　疏勒国王姓裴氏，“贞观中，突厥以女妻王”[3]。

于阗　据《于阗国悬记》载，于阗王伏阇耶散瞿罗摩之妹也曾嫁作突厥王妃，后出家为尼[4]。

坚昆　《新唐书·坚昆传》记载，“突厥以女妻其酋豪”。坚昆就是黠戛斯的异译，其地在伊吾之西，焉耆之北，白山之旁。

康国　史载康国国王代失毕之妻是达度可汗女[5]，此达度可汗应即室点密系西突厥达头可汗[6]。西突厥达头可汗在位年代是576年至603年，他的女儿应该就是在此期间嫁给康国国王代失毕的。至隋炀帝时(605～617年)，康国王屈术支又娶了西突厥叶护可汗的女儿为妻[7]，据年代推测，此叶护可汗应该就是新、旧《唐书·突厥传》中的统叶护可汗，而不是贞观年间继位的肆叶护可汗。

以上见于记载与突厥通婚的西域国家或政权中，高昌通婚次数最多，几乎自突厥统治以来，每一代高昌国王都曾与突厥联姻。我们知道，在突厥政权统治时期，有关西域的史料很少，有关记载也很不完备。史料中提到高昌与突厥通婚次数最多，一方面固然是因为高昌与突厥的关系最特殊，地位也更重要；但是另一方面，也是因为高昌王国与中原王朝之间关系较为密切，交通较为便利，信息也更灵通，汉文史料中的记载也就更详尽一些，这样我们能了解到的高昌与突厥联姻的情况就比其它西域国家更全面一点。换句话说，记载中其它西域国家与突厥政权联姻次

---

① 见《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卷二。

② 《旧唐书·焉耆传》。

③ 《旧唐书·疏勒传》。

④ 《西突厥史料补阙及考证》，第52页。

⑤ 《隋书·康国传》。

⑥ 沙畹在《西突厥史料·达头可汗补传》的末尾(第54页)说：“尚应附带说明者，《魏书》(卷一〇二)、《北史》(卷九七)、《隋书》(卷八三)‘康国传’谓康国王代失毕(一作世失毕)之妻，突厥达度可汗女也，此达度在达头之前，并非一人，《魏书》早已著录也。”但是在注解《新唐书·康国传》时，又引《隋书》、《北史》此文，并说：“此世失毕王必为大业时在位之王，达度可汗必为达头可汗。”与前说相互矛盾。诚如沙畹后一说，代失毕在达头时在位，下限稍后于达头，故达度应即达头。到宋朝初年时，《魏书·西域传》已全失；今存者系后人据《北史》所补，所以后来的达头可汗也抄入了《魏书》中；沙畹前说以《魏书》中已著录为由，否认达度即达头，误。

⑦ 《旧唐书·康国传》，参见《新唐书·康国传》。“屈术支”，《新唐书》作“屈木支”。

数少或没有联姻，并不完全是因为这些国家本来联姻次数就少或根本没有联姻，而很可能是因为史料中没有全面记载或根本就没有记载。即便根据已知的史料来看，政治联姻显然也是突厥政权在西域普遍实行的一种经常性的辅助统治手段。

第三章　隋朝与西域的关系

第一节　隋初与西域的关系

隋朝是我国历史上一个短暂的统一王朝。从581年隋文帝杨坚登基建立隋朝到618年傀儡皇帝隋恭帝逊位于唐朝，前后不过38年，如果从589年灭陈，统一全国开始计算，则统一的时间只有30年，这在历史上封建统一王朝中是很少见的。隋朝经营西域的范围最西只达到伊吾、且末一线，不仅无法与汉唐相比，甚至不及魏晋，在汉唐期间的统一王朝中也是规模最小的。但是，隋朝又是我国历史上一个很重要的朝代。它结束了自十六国、南北朝以来的长期分裂割据的局面，稳定了北方和西北边疆地区的形势，促进了边疆地区经济的发展，加强了中原地区与西域的经济、文化交往；成功地抵御了突厥的南侵，加速了突厥汗国的灭亡，从而改变了亚洲大陆的政治格局，为唐朝大规模经营西域打下了良好的基础。无论对我国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形成而言，还是对西域本地的历史而言，隋朝都直接或间接地产生了重大的影响。

隋朝与西域间的交往大体上可以分为隋文帝（581～604年）和隋炀帝（605～618年）两个时期。隋文帝时期与西域的关系主要限于与西突厥政权之间的使臣往来，实际上到了隋炀帝时期，隋朝才真正开始了经营西域的活动。下面我们先谈谈隋文帝时期，即隋朝初年与西域的关系。

历史上中原王朝经营西域的历史，不但是中华民族发展史的一项重要内容，也是西域史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原王朝与西域之间的关系如何，不仅取决于中原王朝与西域政权各自的状况，而且始终受到漠北草原局势的制约和影响。隋朝初年没有大规模开展与西域之间的交往，一方面与隋初丧乱之余，实行与民休息的政策有关；但另一方面也与来自漠北突厥汗国的巨大压力有直接的关系，而且后者更为重要。我们知道，在隋朝建立之前，突厥人就已经在亚洲大陆上建立了一个包括漠北、西域在内的庞大的游牧汗国，并且不断从漠北南下，对隋朝北方边境地区构成了严重的威胁。隋朝草创之初，隋文帝面临的首要任务并不是如何开通西域，向西方发展，而是怎样阻止漠北突厥政权的入侵，巩固北方的边防。也就是说，隋初与

西域交往的主要目的并不是为了开通西域，与西域的交往只是一种手段，它的目的是要利用统治西域的室点密系突厥的势力，削弱或打击东突厥的实力，从而减轻北方边境地区的压力。可见漠北突厥的压力一方面妨碍了隋朝初年与西域之间的大规模交往，但同时又促成了隋朝与西域的联系。这与汉朝“断匈奴右臂”不尽相同，但又不无相似之处。

隋初与西域的交往，始终都是在“远交近攻，离强合弱”策略的指导下开展的。这一策略立足于防御，但又不是消极的防守，而是一种积极的防御策略。它是在隋文帝登基的第一年，由熟悉突厥内部情况的长孙晟最先提出的[①]。长孙晟提出这一策略的基点，就是针对并利用突厥汗国与其属国之间、东西突厥之间以及东突厥内部大、小可汗之间各种矛盾的暴露和激化的客观形势，从而达到瓦解漠北突厥南下的目的。它的实施不仅成功地解除了隋朝北方的边患，而且有力地推动了隋朝与西域之间的交往。

所谓“远交近攻”，是指隋朝与西域的关系而言，即联合距离隋朝较远，对隋朝威胁较小的部落或属国，进攻距离隋朝边境较近，对隋朝边疆威胁较大的突厥部落。“离强合弱”则有两方面的含义：就突厥汗国内部而言，就是利用汗国内部的矛盾，促使与突厥大可汗有矛盾的、较弱的部落或属国脱离突厥大可汗，并促成这些部族之间的联合，从而达到削弱突厥汗国整体实力的目的。例如，长孙晟对突厥阿波可汗的使臣说：“今达头与隋联和，而摄图不能制。可汗何不依附天子，连结达头，相合为强，此万全之计。”[②] 就是这个意思。另一方面，就隋朝与突厥汗国的关系而言，就是联结突厥汗国内部势力较弱的部族，共同抗击势力较强的突厥部族，以维持突厥汗国内各种势力间的均衡。如隋朝支持沙钵略和启民可汗，都是贯彻了这样的战略意图。这样做的目的同样也是为了削弱突厥汗国的实力。隋朝初年“远交”的一个最重要的对象，就是实际统治着西域的突厥政权。

581年，隋文帝派遣太仆元晖出使西域。元晖经由伊吾道，到达了达头可汗的汗庭，赐以狼头纛，与达头达成默契。达头遣使随同元晖入朝。元晖此行不仅达到了远交近攻的目的（详见上文），而且也揭开了隋朝与西域交往的序幕。

585年，文帝又派大将军元契出使当时活动在金山一带的突厥阿波可汗[③]。

594年，室点密系达头可汗与突厥大可汗都蓝相互攻伐不已，各遣使求援，文帝遣长孙平持节宣谕，令各自和解[④]。

隋文帝仁寿年间（601～604年）[⑤]，达头可汗听说隋将崔彭善射，遣使邀崔彭入突厥相见，留百余日不遣，文帝派人以缯彩贿赂，然后才将崔彭放回。

---

① 参见《隋书·长孙晟传》及《隋书·突厥传》。
② 《隋书·长孙晟传》。
③ 《隋书·文帝纪》。
④ 参见《隋书·长孙平传》。
⑤ 据《隋书·崔彭传》，事在仁寿末年，崔彭进爵安阳县公之前。

602 年,达头可汗在漠北自立为大可汗之后,隋文帝令依附隋朝的染干可汗派使分头前往铁勒诸部招降,铁勒 10 余部尽背达头,投降隋朝。

此外,西域地区的突厥政权也经常向隋朝遣使,向隋朝朝贡和与隋朝结援。

这种以远交近攻为目的的交往,在客观上固然起到了增进隋朝与西域之间的相互了解的作用,但也表明当时隋朝与西域间的交往在深度和广度方面都是有限的。所以隋朝初年与西域的关系大多为政治、军事间的交往,而很少有经济、文化方面的往来。

隋初与西域关系的另一个特点是,与隋朝交往的多是控制西域的突厥政权,而西域诸国则很少直接与隋朝发生联系。隋朝使臣出使西域的对象往往是突厥政权,而西域的使臣大多也是由突厥政权派遣的。在我们所见到的有国名可考的交往资料中,除了葱岭以南的女国曾在 586 年向隋朝朝贡之外,在隋文帝统治期间,似乎很少有西域土著国家与隋朝有过直接贡使往来[①]。这种情况固然与当时西突厥政权统治西域有关,但是我们在上文中已经讲过,在突厥政权统治时期,西域诸国享有相当大的自主权,突厥的统治并不能完全排斥西域诸国独自开展与其它政权之间的交往。隋朝初年与西域诸国疏于往来,恐怕与西北地区连年战乱、道路阻隔有更直接的关系。总之,隋文帝时期虽然与西域突厥政权建立了直接联系,开始了使臣间的交往,但由于北方局势的制约,这种交往不仅次数较少,而且在范围和内容方面都有很大的局限性。直到隋炀帝即位之后,隋朝与西域之间才开始了真正的,比较全面的交往。

当然我们说隋初与西域诸国直接交往很少,只是就大体情况而言,并不排除个别西域国家与隋朝之间的直接交往。《隋书·文帝纪》中提到,文帝"尝令左右送西域朝贡使出玉门关,其人所经之处,或受牧宰小物馈遗鹦鹉、麖皮、马鞭之属,上闻而大怒"。虽然没有明确记载这位朝贡使来自哪个国家,但是这里称"西域"而不称"突厥",则他很可能就是来自西域某个国家的贡使。

第二节　隋炀帝开通西域

603 年达头可汗败于漠北,对漠北和西域的形势都产生了重大的影响。此后,室点密系西突厥与东突厥分裂势力结成的联盟退出漠北,隋朝册封的东突厥启民可汗[②] 占据了漠北,并完全臣服隋朝,表示要"千世万世与大隋典羊马"[③]。隋朝北

---

① 参见《隋书·文帝纪》、《隋书·西域传》以及《册府元龟》卷九七〇《外臣部·朝贡》。

② 沙钵略之子,名染干,原为突厥突利可汗,后被隋文帝册封为意利珍豆启民可汗,简称启民,因避太宗讳,在史书中又作"启明"。

③ 《隋书·突厥传》。

方边境的压力大大减轻。而且原来势力强大、称雄漠北的西突厥联盟在603年之后也分化瓦解，无力再次东进，进而解除了来自西方的压力。在此基础上，604年隋炀帝即位之后就积极向西方发展，全面开始了经营西域的活动。隋炀帝首先遇到的就是横亘在隋朝与西域之间，而且占据了西域东南一隅的吐谷浑势力。

吐谷浑是由迁徙到今青海地区的辽西鲜卑后裔建立的政权。在隋代时，它以伏俟城(今青海境内青海湖西)为首都，控制了"西平(即隋西平郡，治在今青海乐都)临羌城(今青海湟源)以西，且末(今新疆且末)以东，祁连以南，雪山以北"的大片地区[①]，与突厥"分领羌胡诸国"[②]。自从581年隋朝建立起，吐谷浑就不时入侵隋朝边境，但由于隋朝初年正致力于与北方突厥政权间的斗争，无暇西顾，而吐谷浑也因内部屡有战乱，没有余力大举东进，所以双方时战时和，没有爆发大规模的战争。从炀帝大业三年(607年)开始，隋炀帝将进攻的矛头指向了吐谷浑。

这时在吐谷浑以西主要是铁勒起义政权和阿波系突厥政权。607年，炀帝派裴矩出使铁勒"讽令击吐谷浑以自效"[③]。次年，又派遣崔君肃出使阿波系处罗可汗，要求他与隋军一起分头行动，东西夹击吐谷浑[④]。处罗可汗虽然口头上答应了隋朝的要求，而且派使随崔君肃入朝朝贡，但实际上并没有出兵。铁勒可汗契苾歌楞[⑤]发兵大败吐谷浑。大业四年(608年)吐谷浑可汗率部逃入西平境内，遣使向隋炀帝请降求救。炀帝派兵出浇河(今青海贵德)、西平迎降。当西平路隋军到达临羌城时，吐谷浑可汗伏允见隋军兵马众多，心里怀疑，于是又率众西逃。隋军乘势追击，大败吐谷浑，斩首3000余级，俘获王公以下200人，男女4000口，伏允仓惶逃入雪山，吐谷浑元气大伤。大业五年(609年)，隋炀帝亲自率领大军至西平郡陈兵讲武，准备一举消灭吐谷浑。此后，隋军出长宁谷(今长宁川河谷)，渡浩亹水(今大通河)，将吐谷浑主力包围在了覆袁川，伏允与亲随数十骑侥幸逃脱，吐谷浑仙头王率男女10余万口向隋军投降。这次战役彻底击溃了吐谷浑的主力，吐谷浑"故地皆空"，隋朝在此基础上设置了鄯善(今新疆若羌)、且末(今新疆且末)、西海(今青海湖西)、河源(今青海兴海东南)四郡，其中鄯善、且末二郡在西域东南地区。隋朝在鄯善郡下设立了显武、济远二县，且末郡下设肃宁、伏允二县[⑥]。消灭吐谷浑，设立西域东南二郡，扫清了隋朝通往西域的障碍，打开了西域的门户，取得了经营西域的初步胜利。

隋代通往西域的交通路线由敦煌西出，主要分为三道：北道出伊吾，中道通高

---

① 《隋书·吐谷浑传》。
② 《隋书·裴矩传》。
③ 《资治通鉴》卷一八〇。参见《隋书·吐谷浑传》。
④ 《隋书·突厥传》。"崔君肃"，《隋书·炀帝纪》作"崔毅"。
⑤ 又作"契苾歌棱"(《隋书·宇文述传》)、"契弊歌楞"(《隋书·铁勒传》)，即铁勒部易勿真莫何可汗，简称莫何可汗。
⑥ 《隋书·地理志》。

昌，南道经鄯善。隋朝裴矩撰写的《西域图记》的序文中称："伊吾、高昌、鄯善，并西域之门户也，总凑高昌，是其咽喉之地。"① 随着鄯善、且末郡的设立，隋朝控制了西域南道的交通，与此同时隋朝还加紧了对西域北道门户伊吾的经略。伊吾地处天山东部，西接北庭，东连敦煌，不仅是东西交通的要冲，而且是连接天山南北的战略要地，历来是中原王朝和游牧民族进入西域的必争之地。在突厥统治时期，伊吾还是通往西突厥汗庭的一个重要的地区。隋初开通西域，元晖就是出北道，经伊吾前往西突厥汗庭的。这条道路明确见于《西域图志》记载（详后文），而且伊吾还是商胡杂居，货物云集的商业重镇。伊吾原来由西突厥控制，大业初年铁勒政权建立后，转而臣服了铁勒。大业四年（608 年），隋炀帝命令右翊卫将军薛世雄率领军队与裴矩共同经略伊吾。这时隋朝已经在张掖开始了与西域之间的互市，恢复了中断已久的商业往来，受到西域各国的欢迎。隋军到达伊吾之后，准备在汉朝伊吾城以东建立一座新城，但又怕引起与西域诸国的争端②。于是裴矩对西域各国解释说："天子为蕃人交易悬远，所以城伊吾耳。"③ 当时与西域的互市地点设在远离西域的张掖，商旅往来多有不便，在伊吾设立互市，就可免去西域各国商队跋涉砂碛的辛劳，所以西域诸国"咸以为然，不复来竞"，这样就顺利地建成了"新伊吾"城，并留下甲卒千余人戍守，初步奠定了进一步经略伊吾的基础。609 年 6 月，隋炀帝击败吐谷浑之后来到张掖，召开了声势浩大的 27 国大会，伊吾吐屯设等慑于隋朝的声威，"献西域数千里之地"④。大业六年（610 年），隋朝正式在伊吾设置了伊吾郡⑤。鄯善郡和伊吾郡的设置，使隋朝控制了西域南北二道的要冲之地，铺平了进一步深入西域的道路。

吐谷浑政权被击溃之后，阿波系突厥政权就成了隋朝统一西域的最大障碍。608 年，隋炀帝曾经派遣崔君肃出使处罗可汗，令其出兵进攻吐谷浑。处罗阳奉阴违，拒不从命。此后，隋炀帝又派遣侍御史韦节召集处罗可汗，要求他与炀帝在大斗拔谷会合⑥，处罗又"托以他故"拒绝了炀帝。隋朝与阿波系突厥政权之间的关系进一步恶化。这时室点密系射匮可汗遣使向隋朝求婚，试图得到隋朝的支持，从

① 原书已佚，此据《隋书·裴矩传》转引。

② 薛世雄经略西域，记载不尽相同，此大致从《资治通鉴》。参见《隋书·薛世雄传》、《隋书·裴矩传》以及《资治通鉴》卷一八一大业四年本条下《考异》。

③ 《隋书·裴矩传》。

④ 《隋书·炀帝纪》，参见《隋书·裴矩传》。

⑤ 《元和郡县图志》卷四〇《陇右道·伊州》，光启元年写本《沙州伊州地志》（S367）参见《旧唐书·地理志》。

⑥ 《隋书·突厥传》将韦节出使系于大业六年（610 年）。今按，韦节出使的目的是要处罗前往大斗拔谷谒见炀帝，而炀帝在大业五年（609 年）九月癸未就已返回了长安。《突厥传》误。韦节出使必在炀帝路经大斗拔谷之前。据《隋书·炀帝纪》记载，炀帝在大业五年六月癸卯过大斗拔谷，即炀帝过大斗拔谷在击吐谷浑之后，前往张掖的途中；而《资治通鉴》卷一八一以"六月不容有大雪"为由，从《略记》的记载，将炀帝过大斗拔谷系于由张掖返回长安途中，即同年八九月间。无论以哪一说为准，韦节出使都应在 609 年或稍前，而不得在 610 年。

阿波系突厥手中夺回室点密系突厥故地。隋炀帝利用西域两大突厥集团之间的矛盾，转而支持射匮可汗。射匮发兵大败处罗，611年处罗被迫率领残部投降隋朝，从而扫除了这个统一西域的障碍。

随着阿波系突厥政权的灭亡，对于隋朝来说，统一西域就只是一个时间问题了。大业八年（612年）冬，隋炀帝将华容公主嫁给了来朝的高昌国王麴伯雅，派他返回高昌[①]。麴伯雅归国之后下诏国内，命令改易服色，表示臣服隋朝。高昌主动归隋，说明隋朝的政治影响已深入西域，统一西域已成为人心所向、大势所趋。但是，这时隋朝的战略重点已逐渐转向了东部地区。从611年开始，隋炀帝调集大批兵力，三次征伐高丽，“旌旗万里，征税百端，猾吏侵渔，人不堪命，乃急令暴条以扰之，严刑峻法以临之，甲兵威武以董之，自是海内骚然，无聊生矣”[②]。隋炀帝的横征暴敛、穷兵黩武，激化了广大农民与封建地主阶级的矛盾，在全国范围内爆发了大规模的农民起义。农民大起义动摇了隋王朝的统治基础，加速了隋朝的灭亡。隋炀帝最终功亏一篑，没有能够统一西域，主要原因即在于此。

这里应该补充说明的一个问题是，《隋书·西域传》在序文中说，隋炀帝派遣裴矩往来于武威、张掖之间，引致西域诸国，大业年中有30多个国家相继来朝，于是“帝因置西域校尉以应接之。寻属中国大乱，朝贡遂绝”。这里提到的西域校尉，似乎很少引起人们注意。

隋炀帝设置西域校尉的目的除了“应接”西域各国朝贡的使臣之外，与隋炀帝准备统一西域的计划也有密切的关系。因为隋炀帝在继位之初就已经设置了西戎使者，专门负责接待西域各国的使臣，直到唐朝初年，甘州（即张掖）仍由西戎使者坚守（详见下文），如果仅仅为了迎来送往，就没有必要另设西域校尉。而且校尉本身是一种武官，在隋代之前，历代中原王朝就已在西域设置过“戊己校尉”、“西域校尉”、“西戎校尉”等相同或类似的官职。这些官职的职责主要是镇戍西域，与“应接”使臣并无多大的关系。所以我们应该将“西域校尉”的设置看做是隋炀帝准备进一步统一西域而专门设置的官职。《隋书·突厥传》在谈到阿波系处罗可汗投降隋朝之后的情形时也说：“帝将复其故地，以辽东之役，故未遑也。”我们知道，降隋之前，处罗可汗驻牧于室点密系突厥故地，统治着西域大部地区，所谓“复其故地”，就是说隋炀帝已着手准备统一西域。正是征伐高丽的战争，使隋炀帝统一西域的计划付诸东流。室点密系射匮可汗乘机东进，征服铁勒。收复失地，恢复了室点密系突厥对西域的统治。

从607年准备进攻吐谷浑到612年高昌国王麴伯雅表示臣服隋朝，隋炀帝经营西域的时间前后不过5年。其间击溃或消灭了吐谷浑与阿波系突厥这两个地方

① 《隋书·炀帝纪》将此事系于“大业八年十一月己卯”。但据《隋书·高昌传》，伯雅来朝在大业五年，从征高丽返回之后尚华容公主，八年冬归蕃。此姑志之以存疑。

② 《隋书·炀帝纪》，参见《隋书·高丽传》。

政权，建立了鄯善、且末、伊吾三郡，取得了较大的成效。这些成效的取得与隋炀帝成功地实施了隋初制定的“远交近攻”的策略有直接的关系。隋炀帝在对吐谷浑和阿波系突厥的战争中，都贯彻了文帝初期就已制定并得到成功应用的“远交近攻”策略，从而顺利地剪除了统一西域的两股较大的势力。从客观环境来说，隋文帝时期击溃了漠北东突厥的势力，为炀帝全力经营西域奠定了基础。而且更重要的是，突厥政权的政治奴役、军事镇压以及经济剥削，引起了西域诸国的强烈反对，而敌对的突厥诸部在西域发动的战争，又大大加剧了西域人民的灾难，西域人民渴求安定的生产、生活环境，盼望实现政治上的统一。裴矩在《西域图记》中描述隋炀帝初年西域的情形时说“突厥、吐浑（即吐谷浑）分领羌、胡诸国，为其拥遏，故朝贡不通”，所以西域诸国“并因商人密送款诚，引领翘首，愿为臣妾”[①]。正是反映了西域诸国为了实现正常的经济交往，迫切要求政治统一的愿望。而隋炀帝本人也是因为在客观上顺应了西域人民的要求，所以才能够在较短的时间内，用较少的兵力取得了较大的成果。

自从汉代统一西域以来，广大西域就与中原王朝建立了政治、经济、文化诸方面的密切联系。在长期的历史进程中，这种关系日渐巩固、发展，形成了一股强大的统一潮流。虽然历史上封建王朝屡有更替，各个王朝经营西域的规模也大小不一，但是统一的潮流却从来没有中断，而且越来越强大，越来越不可逆转。隋炀帝经营西域的活动符合这一历史发展的要求，在我国多民族国家形成的历史上起了积极的作用，所以我们应该充分加以肯定。

第三节　隋炀帝时期的西域交通与《西域图记》

无论对于保持一个政权的内部统一而言，还是就维持不同政权间的交往而言，交通的畅通都是首先应该具备的条件之一。西域与中原地区之间路途遥远，而且沿途各地的自然环境又极为恶劣。对于历代中原王朝来说，交通问题在与西域的关系中尤其具有重要的意义。无论是维持西域的统一，还是保持与西域间的交往，首先都必须保证中原与西域交通的畅通。反之，对于西域各国来说也是如此，而且西域诸国大多都是位于丝绸之路沿途的绿洲政权，过境贸易在它们的经济收益中占有很大的比重，交通的通畅与否不仅直接影响西域与中原政权之间的交往，而且对于西域诸国的经济也有至关重要的意义。

交通状况繁荣与否，除了自然因素之外，首先是由当时的政治、经济环境决定的。但是在承认自然、社会环境等客观因素的决定性作用的同时，我们也不能忽视

① 见《隋书·裴矩传》。

统治者的个人意志的作用和影响。应该说隋朝与西域交通的发展与隋炀帝的努力经营是分不开的。与隋文帝相比，隋炀帝是一位骄奢淫侈的皇帝，也是一位野心勃勃、富于进取心的皇帝。所谓"兼三才而建极，一六合而为家"，"日月所照，风雨所沾，孰非我臣"[①]，正是他所追求的政治理想的真实写照。好大喜功使他穷兵黩武、征取无厌，但同时在客观上又加强了隋朝与边疆地区乃至九译绝域的联系。《隋书·炀帝纪》中说，隋炀帝"以天下承平日久，士马全盛，慨然慕秦皇、汉武之事。乃盛治宫室，穷极奢靡，召募行人，分使绝域。诸蕃至者，厚加礼赐，有不恭命，以兵击之。……六军不息，百役繁兴，行者不居，居者失业"。应该说还是比较客观的。我们在这里并不打算就隋炀帝的功过得失进行全面的评价，我们想指出的是，在强调隋炀帝好大喜功一面的同时，还应该看到，他的所作所为对于加深隋朝对边远地区，尤其是西域的了解，对增强中原地区与西域在政治、经济、文化等各方面的联系，也起到了不可忽略的积极作用。

隋炀帝在继位之后，首先对"掌蕃客朝会，吉凶吊祭"的鸿胪寺进行改革，加强对外交往的职能。鸿胪寺原有典客、司仪、崇玄三署，炀帝将典客署改为典蕃署，又增设了"四方馆"，专门接待四方客使。《隋书·百官志》：

> 初，炀帝置四方馆于建国门外，以待四方使者，后罢之，有事则置，名隶鸿胪寺，量事繁简，临时损益。东方曰东夷使者，南方曰南蛮使者，西方曰西戎使者，北方曰北狄使者，各一人，掌其方国及互市事。每使者署，典护录事、叙职、叙仪、监府、监置、互市监及副、参军各一人。录事主纲纪。叙职掌其贵贱立功合叙者。叙仪掌大小次序。监府掌其贡献财货。监置掌安置其驼马船车，并纠察非违。互市监及副，掌互市。参军事掌出入交易。

四方馆罢于什么时候，史无明文。但是直到隋末唐初时，仍然可以见到直接负责与西域往来的西戎使者的活动[②]，说明至少西戎使者一直存在到了隋末。由其衙署设置和职责分工来看，四方馆规模很大，分工也很细密，从纲纪、立功大小次序到财货贡献、出入贸易以至纠察非违，几乎包括了所有的具体对外事务。在设置四方馆的同时，隋炀帝又派遣了众多使臣，四出求访异俗。大业初年派出的使臣有朱宽（出使流求），裴清（出使倭国），常骏、王君政（出使赤土国），韦节、杜行满（出使西域各国），李昱（通波斯）等人[③]。在同一时期派遣如此多的使臣，出使这么多的国家或地区，这在汉唐时期是绝无仅有的。使臣间的交往不仅加强了隋朝与域外间的相互了解和政治往来，而且也大大加强了隋朝与周边地区各国，尤其是与西域诸国之间的政治、经济、文化方面的关系，促进了隋朝与西域交通的发展。

---

① 分别见《隋书·炀帝纪》大业八年、十年所下"伐高丽诏"。

② 据《资治通鉴》卷一八五记载，到618年（唐高祖武德元年）时，隋西戎使者曹琼仍然坚守甘州，与凉州李轨割据政权对抗。

③ 见《隋书》之《东夷传》、《南蛮传》、《西域传》及《炀帝纪》。

当时的张掖是隋炀帝指定与西域诸国互市的一个重要城市。隋炀帝派遣吏部侍郎裴矩专门掌管张掖的互市。608年,隋炀帝在祭祀北岳恒山之前,令裴矩引致前来张掖贸易的西域诸国使臣入朝助祭,结果裴矩引来了十几个国家的使臣[①]。609年,炀帝巡行至张掖,高昌王、伊吾吐屯设等西域几十个国家的国王或使臣都聚集在了这里[②]。炀帝大会西域各国君主、使臣,"上御观风行殿,盛陈文物,奏九部乐,设鱼龙曼延,宴高昌王、伊吾吐屯设于殿上,以宠遇之。其蛮夷陪列者三十余国"[③]。在隋朝都城之内,一时也商胡云集,店肆林立,蔚为大观,史载"帝至东都,(裴)矩以蛮夷朝贡者多,讽令都下大戏。征四方奇技异艺,陈于端门之街,衣锦绮,珥金翠者,以十数万。又勒百官及民士女列坐棚阁而纵观焉。皆被服鲜丽,终月乃罢。又令三市店肆皆设帷帐,盛列酒食,遣掌蕃率蛮夷与民贸易,所至之处,悉令邀延就坐,醉饱而散。蛮夷嗟叹,谓中国为神仙"[④]。从这些奢华、"浮夸"的排场中,不难想见当时与各国尤其是与西域之间经济贸易交往的繁盛状况。

随着政治、经济交往的增多,隋朝对西域的了解也大大加深了。裴矩在掌管张掖互市期间,揣摸到了隋炀帝"方勤远略"的意图,于是投其所好,留意向西域商人和使臣了解西域的风土民情、山川险易,并在此基础上写成了《西域图记》一书[⑤]。

《西域图记》今佚。原书3卷,记西域44国[⑥]。其中葱岭以东、于阗以北10余国。现在虽然已无法见到《西域图记》的原貌,但是在《隋书·裴矩传》中幸而完整地保留了原书的序,借此我们大致可以了解到这部重要著作的基本概况。

首先,书中记述了西域各国自从两汉以后到隋代期间的历史沿革。序中说,西域诸国自两汉以来"春秋递谢,年代久远,兼并诛讨,互有兴亡。或地是故邦,改从今号,或人非旧类,因袭昔名。兼复部民交错、封疆移改,戎狄音殊,事难穷验"。显然裴矩在书中并不是泛泛记述历史沿革,而是进行了精审的考订。尤其值得指出的是,裴矩在这里具列的"地是故邦,改从今号"(古今同地异名)、"人非旧类,因袭昔名"(古今同名异族)、"部民交错"(居地情况复杂)、"封疆移改"(古今疆域变异)、"戎狄音殊"(各国间语言的差异)等5种情况,确切地概括了西域古代历史纷繁复杂、变动不居的特点。如果没有切切实实的研究,就不可能具有这样精审卓越的见识。

其次,《西域图记》描述了西域各地的山川河流、民俗风土。这就是序中所说的

---

① 《隋书·炀帝纪》在大业四年(608年)八月辛酉,《隋书·裴矩传》在大业三年。《资治通鉴》卷一八一大业四年八月"祭恒岳"下《考异》云:"《裴矩传》云'三年',误也。此从《帝纪》。"

② 《隋书·裴矩传》作"二十七国",《资治通鉴》卷一八一作"二十余国",《隋书·文帝纪》作"三十余国",《北史·西域传》作"四十余国"。

③ 《隋书·炀帝纪》。

④ 《隋书·裴矩传》。

⑤ 《隋书·经籍志》"史部·地理类"作《隋西域图》。

⑥ 《北史·裴矩传》作"四十五国",其它如《隋书·裴矩传》、《隋书·西域传》、《北史·西域传》都作"四十四国"。

两汉以后“虽大宛以来，略知户数，而诸国山川未有名目。至如姓氏风土，服章物产，全无纂录，世所弗闻”。而《西域图记》则在自然地理、人文地理方面填补了历史记载的空白。

复次，所谓“图记”，最突出的特点就是图文并存。但是《西域图记》与一般的图记似乎又有所不同。它不仅描绘了西域的地图，而且还将西域各国统治者乃至普通人民的容貌、服饰都描绘了下来。序中说，裴矩在采访西域各国商人的基础上，在书中“依其本国服饰仪形，王及庶人，各显容止，即丹青模写[①]。共成三卷，合四十四国。仍别造地图，穷其要害”。从这段话中可以推测，描绘各国国王及庶人的容貌、服饰，是《西域图记》的一项重要的内容，而地图则很可能是附在全书或各卷之前（或之后）的，序文中特别强调“仍别造地图”，可能就是这个原因。

对于我们研究西域交通来说，最可宝贵的是在《西域图记》的序中系统地介绍了当时西域最重要的三条道路。裴矩将它们称作北道、中道和南道。现依次介绍如下：

北道 出敦煌（今甘肃敦煌）至伊吾（今新疆哈密），经蒲类海（今巴里坤湖）、铁勒部到突厥可汗庭，度北流河水（今锡尔河）至拂林（今土耳其伊斯坦布尔），达于西海（今地中海）。

中道 出敦煌至高昌（今新疆吐鲁番），经焉耆（今新疆焉耆）、龟兹（今新疆库车）、疏勒（今新疆喀什），度葱岭（今帕米尔），又经钹汗（今费尔干纳盆地）、苏对沙纳（今乌腊提尤别）、曹国（今伊什特汗）、安国（今布哈拉）、穆国（今查尔朱），至波斯（今伊朗），达于西海（今波斯湾）。

南道 出敦煌至鄯善（今新疆若羌），经于阗（今新疆和田）、朱俱波（今新疆叶城）、喝盘陀（今新疆塔什库尔干），度葱岭，又经护密（今阿富汗东北之瓦罕）、吐火罗（阿姆河南，兴都库什山北）、帆延（今阿富汗东北之巴米扬）、漕国（今阿富汗之加兹尼），至北婆罗门（印度北部），达于西海（今印度洋）。

裴矩对于当时西域主要通道的记载，为我们了解当时中原地区与西域的交通路线提供了重要的史料，而且它还是研究古代丝绸之路沿革、变迁的宝贵资料。

① “模写”，《北史·裴矩传》作“摸写”。

第四章　西突厥汗国的兴盛与灭亡

第一节　西突厥汗国的强盛

射匮可汗之后,西突厥汗国由他的弟弟统叶护可汗统治。在统叶护统治时期,西突厥汗国的发展达到了顶峰阶段。

统叶护可汗继位时间阙载。炀帝大业十二年(616年)初,射匮可汗还在位,而统叶护可汗在大业十三年(617年),就已经与波斯交战,而且在"炀帝时",将自己的女儿嫁给了康国国王,显然他继位的时间应该在617年,正在隋朝的末年[①]。从617年到628年(唐太宗贞观二年)统叶护可汗统治的时间虽然不算太长,但他巩固了西突厥对西域的统治,而且进一步开拓了西突厥汗国的疆土,使西突厥发展成了隋末唐初欧亚大陆的一个强大的政权。

《旧唐书·突厥传》说:"统叶护可汗勇而有谋,善攻战。遂北并铁勒。西拒波斯,南接罽宾,悉归之,控弦数十万,霸有西域,据旧乌孙之地。又移庭于石国北之千泉。其西域诸国王悉授颉利发,并遣吐屯一人监统之,督其征赋。西戎之盛,未之有也。"射匮可汗收复室点密系突厥失地之后,将汗庭设立在龟兹北面的三弥山,统叶护将汗庭西移到了石国以北的千泉地区,显然与统叶护时期统治重心西移,镇抚葱岭以西的西域地区有关。这里虽然将"北并铁勒"也作为统叶护的功绩,但是铁勒诸部早在射匮可汗时期就已经臣服了西突厥汗国,"北并铁勒"与统叶护关系不大,他的主要功绩也不在此。统叶护的武功主要在葱岭以西地区,他将汗庭西移这一事实也可以说明这一点。

最值得我们重视的是,《旧唐书》说统叶护时期西突厥汗国的疆土在南方已经与罽宾相接。罽宾在唐代史书中又称迦毕试(Kāpisi),位置在现在阿富汗喀布尔以北62公里的贝格拉姆(Begram)地方,显然这时西突厥汗国控制的地区已大大超出了最初与波斯约定的阿姆河。贞观初年,玄奘途经碎叶城时遇见统叶护可汗,统叶护十分热情,为属下诸国作书,并派遣摩咄达官送玄奘"法师到迦毕试国"[②],与《旧唐书》所记载的统叶护可汗时期的南方边界是完全一致的。西突厥汗国新征服的地区,主要是在历史上被称作"吐火罗故国"的地区。据玄奘记载,贞观初年时,

① 参见《隋书·裴矩传》、《旧唐书·波斯传》、《旧唐书·康国传》以及《新唐书·波斯传》。
② 《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卷二。

铁门以南的吐火罗故国全都属西突厥汗国管辖。《大唐西域记》卷一"覩货逻(即吐火罗)故地"条说:"出铁门至覩货逻国故地,南北千余里,东西三千余里,东厄葱岭,西接波剌斯,南依大雪山,北据铁门,缚刍大河中境西流,自数百年王族绝嗣,酋豪竞力,各擅君长,依川据险,分为二十七国。虽画野区分,总役属突厥。"贞观初年阿姆河以南臣服西突厥的国家主要有活国、阔悉多国、安呾罗缚国、瞢健国、阿利尼国、曷逻胡国、讫利瑟摩国、钵利曷国、呬摩呾罗国、钵铎创那国、淫薄健国、屈浪拏国、达摩悉铁帝国、缚伽浪国、纥露悉泯健国、忽懔国、缚喝国、锐秣陁国、胡寔健国、呾刺健国、揭职国等[①],所有这些国家大体上都在葱岭以西,波斯以东,兴都库什山以北,阿姆河以南地区。《旧唐书》中特意强调统叶护可汗授予西域诸国国王颉利发的称号,派吐屯监督西域国家必须交纳的贡赋,显然统叶护可汗不仅大大开拓了西突厥汗国的疆土,而且有效地加强了对西域地区的统治,所以《旧唐书》称:"西戎之盛,未之有也。"

唐高祖李渊在618年登基,这时来自东突厥的压力很大,而统叶护统治下的西突厥又正处在强盛时期,所以高祖一心要联合西突厥,一起来对付东突厥。武德二年(619年)和武德三年(620年)统叶护连续派遣使臣与高昌一起向唐朝朝贡,并答应高祖在武德五年(622年)冬天出兵。在西突厥即将出兵时,东突厥颉利可汗又与西突厥通和,约定"无相攻伐",唐高祖与西突厥联兵的计划破产。此后,统叶护在武德八年(625年)又派使向唐朝请婚。大概是由于受622年计划失败的影响,唐高祖认为西突厥距离唐朝太远,"缓急不能相助",对于联姻与否犹豫不决,但裴矩认为当时东突厥正强,联姻之后至少可以对东突厥形成一种压力[②],于是答应了统叶护的请求,并派高平王道立出使西突厥具体商议。由于东突厥连年入寇,道路阻塞,高平王在太宗贞观元年(627年)才返回长安。统叶护派遣真珠统俟斤与高平王一起入长安,献万钉宝钿金带、马5000匹,迎娶公主。这时高祖已在一年之前将皇位传给了太宗,而且东突厥极力阻挠唐朝与西突厥联姻,再加上不久西突厥就爆发了内战,所以这次联姻最终也没能成功。

在统叶护可汗时期,唐朝与东突厥双方都尽力要将西突厥拉向自己一方,从这一点上也可以反映出西突厥汗国当时雄厚的实力以及它在亚洲大陆的政治活动中所扮演的重要角色,但也正是在统叶护可汗统治的后期,西突厥汗国盛极而衰,走上了内乱、分裂的道路,并导致了最终的灭亡。

① 以上诸国见《大唐西域记》卷一、卷一二。

② 参见《旧唐书·突厥传》以及《资治通鉴》卷一九一武德八年条。"裴矩",《旧唐书·突厥传》与《新唐书·突厥传》作"封德彝"。《考异》说:"新、旧传皆云封德彝之谋。今从《实录》。"

第二节　西突厥的内乱

我们在上文中已经谈到，在西域地区的突厥面临的情况要比漠北的突厥政权复杂得多。西域众多的土著政权之间以及它们与西突厥政权在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差异，给西突厥汗国的统治带来了更多的困难，也使西突厥政权的统治比东突厥更不稳定。从627年开始，在西突厥汗国内部发生了一系列的动乱。贞观年间的战乱一直持续了20多年，它主要表现为西突厥的内乱与东突厥残部的西侵。下面我们先谈一谈西突厥的内乱。

西突厥汗国内乱的显著特点是，西突厥贵族各派之间争权夺利的斗争始终与西域属国或属部的反抗活动交织在一起。我们知道，西突厥汗国主要是依赖武力来维持统治的，贵族各派之间的斗争，必然会导致可汗权力的削弱，当可汗的权力削弱时，被西突厥征服的各属国或属部就会乘机起而反抗；反之，西域属国的反抗活动也会动摇可汗的统治基础，从而为争权夺利的突厥贵族提供争夺大可汗位置的机会。627年，居住在金山以西，可汗浮图城以北的葛逻禄部落首先起兵反抗西突厥的统治。《旧唐书·突厥传》在627年高平王与西突厥真珠统俟斤一起返回长安下，紧接着说："时统叶护自负强盛，无恩于国，部众咸怨，歌逻禄种多叛之。"歌逻禄就是葛逻禄的异译。史载葛逻禄部位于东西突厥之间，视东西突厥各自的盛衰而叛附不常，东突厥强盛时就归附东突厥，西突厥强盛时则归附西突厥[①]。葛逻禄部的归附或反叛，是衡量东、西突厥势力消长的一个标志。葛逻禄部的反叛说明，西突厥汗国这时已经开始走下坡路了。

628年（贞观二年）统叶护被自己的伯父莫贺咄杀害，莫贺咄自立为大可汗[②]，西突厥国内大乱。金山一带的薛延陀部落乘机大规模反叛西突厥汗国。七万多家薛延陀部落在首领夷男的率领下投奔东突厥颉利可汗[③]。葛逻禄、薛延陀都是西突厥汗国依赖的重要的武装力量，他们的先后反叛，大大削弱了西突厥的势力。

西突厥属部的反抗活动是与西突厥内部各派系间的斗争密切相关的。莫贺咄与统叶护之间矛盾的由来以及莫贺咄争夺汗位并杀害统叶护的详情史籍阙载。但是莫贺咄弑君自立，由小可汗一跃而成为大可汗，充分说明西突厥汗国内部的派系斗争已达到白热化的程度，发展成了公开的武装冲突。莫贺咄的自立并没有解决甚至也没有缓和矛盾，而是使矛盾进一步激化，从而揭开了西突厥汗国20多年内战的序幕。

---

① 见《新唐书·回鹘传》。

② 全称为莫贺咄侯屈利俟毗可汗。

③ 参见《新唐书·薛延陀传》、《旧唐书·铁勒传》。

弩失毕诸部首先起兵反对莫贺咄的僭伪统治。他们共同推举泥孰莫贺设为可汗，泥孰不从。这时统叶护可汗的儿子咥力特勤因为避难逃亡，流落在康居，泥孰迎立咥力特勤为肆叶护可汗[①]，与莫贺咄对抗。西突厥汗国分裂为莫贺咄与肆叶护两系，“其西域诸国及铁勒先役属于西突厥者，悉叛之，国内虚耗”[②]。这时不但天山以北的铁勒诸部全都相继起而反叛，而且原来臣属于西突厥的西域各国也纷纷脱离西突厥自立。西突厥汗国不但在军事上失去了铁勒诸部的后援，而且在经济上也失去了西域诸国的贡赋来源，国力大大衰退，转而希望得到外部的援助。这时莫贺咄和肆叶护都遣使向唐朝请婚，希望能够得到唐朝的承认和支持，但是唐太宗认为“汝国扰乱，君臣未定，战争不息，何得言婚”[③]。同时拒绝了双方的请求。

在这场争夺汗位的战争中，因为肆叶护是原来的大可汗统叶护的儿子，而且统叶护又在西突厥汗国的可汗中具有显赫的地位，正统所在，对于西突厥诸部具有更大的号召力，所以大部分西突厥部落，甚至莫贺咄属下的部落都倒向肆叶护可汗。莫贺咄部众瓦解，兵败后逃往金山，被泥孰[④] 所杀。肆叶护暂时统一了西突厥各部，成为大可汗，但是随着对立面的消除，在肆叶护派内部，肆叶护大可汗与泥孰之间的矛盾又上升为主要的矛盾。泥孰在肆叶护派中拥有很大的势力和影响，他将汗位让与肆叶护，而且后来又攻杀莫贺咄，为肆叶护派的胜利立下了赫赫战功，而肆叶护本人则只是凭借父亲统叶护的影响才被推为大可汗的。泥孰当初拥戴肆叶护的目的是为了“挟天子以令诸侯”，“诸侯”已灭，则作为摆设的“天子”自然就成了被取代的对象。对于肆叶护可汗来说，他既不愿意长期处于傀儡可汗的地位，更不甘心失去已经得到的大可汗位置，要保持自己的大可汗地位，就必须削弱或消灭泥孰。于是在莫贺咄兵败后不久，肆叶护与泥孰的矛盾就激化了。泥孰与弩失毕等部策划推翻肆叶护，但计划败露，泥孰暂避焉耆。此后西突厥设卑达干与弩失毕部起兵驱逐了肆叶护可汗，肆叶护再次逃奔康居，不久就死去了。西突厥各部贵族从焉耆迎立泥孰为咄陆可汗。泥孰最终如愿以偿，成了西突厥汗国的大可汗。

在肆叶护与泥孰争夺大可汗位置期间，东突厥阿史那社尔曾入侵西突厥汗国，并取得了重大的胜利。阿史那社尔是东突厥处罗可汗的儿子，最初建牙碛北，任东突厥“拓设”，与东突厥欲谷设分领漠北地区臣服东突厥的回纥、同罗等部。626 年（高祖武德九年）回纥等部起兵反抗东突厥，击败欲谷设。社尔发兵平叛，反而被东支薛延陀击败，628 年，阿史那社尔“率其余众保于西偏，依可汗浮图”[⑤]。肆叶护可汗在继位初年[⑥] 曾发兵攻打西支薛延陀，被薛延陀所败。镇压属部战争的失败，

---

① 全称为乙毗钵罗肆叶护可汗。

②③ 《旧唐书·突厥传》。

④ 《新唐书·突厥传》作“泥孰可汗”，《旧唐书·突厥传》作“咄陆可汗”。按，咄陆可汗是泥孰继位之后的汗号的简称，泥孰汗号为吞阿娄拔奚利邲咄陆可汗，又称大渡可汗。

⑤ 《旧唐书·阿史那社尔传》。

⑥ 肆叶护继位时间约在 631 年（贞观五年），《资治通鉴》卷一九三系于 630 年（贞观四年）之末。

再加上泥孰势力的离贰，使肆叶护陷于内外交困的境地，同时也给蛰居在可汗浮图城一带的阿史那社尔提供了西侵的机会。阿史那社尔扬言要投降肆叶护可汗，趁机“引兵西上，因袭破西蕃。半有其国，得众十余万，自称都布可汗”[①]。西突厥统治的西域地区再次遭到东突厥的入侵，但是阿史那社尔入侵的时间是很短暂的。西侵取胜后，阿史那社尔立即率兵5万，进军漠北的薛延陀部，再次败于薛延陀，率残众逃到高昌。阿史那社尔势单力孤，又与西突厥结怨，于是在635年（贞观九年）率领残部1万多人内属唐朝[②]。

阿史那社尔西侵西突厥的具体时间史料阙载，大体上应该在631年（贞观五年），即东突厥颉利可汗被消灭之后，泥孰取代肆叶护可汗之前。西突厥肆叶护可汗最终被泥孰势力赶走，可能与阿史那社尔的西侵也有比较大的关系。

第三节　泥孰系的统治和西突厥的进一步衰落

唐高祖在世期间，泥孰曾到过长安，并与当时“居藩”的唐太宗结为兄弟，与唐朝的关系比较密切。贞观六年（632年）泥孰取代肆叶护成为西突厥汗国的大可汗之后，立即“遣使诣阙请降”，要求得到唐朝的正式承认，以表明自己的统治地位的合法性，增加对西突厥各部的号召力。同年8月，唐太宗派遣刘善因前往西域册封泥孰。633年（贞观七年）泥孰正式成为受唐朝册封的第一位西突厥可汗。但是到第二年，泥孰就去世了，唐太宗又派遣使臣册封泥孰的弟弟同俄设为沙钵罗咥利失可汗。咥利失在位期间，西突厥大可汗对各部的控制权进一步削弱，咥利失被迫承认既成事实，将西突厥各部正式分为十部，号称“十设”。设（Shad）为突厥官职，《通典》卷一九七记载突厥官职时说“其子弟谓为特勒（勤），别部领兵者谓之设”。在突厥史上，凡为设者，大都自建牙帐，专制一方，与《通典》所载“别部领兵”正相符合。而且有些学者认为Shad与波斯文Shāh（沙）字同源，而Shāh的汉文意思是“君长、帝王”，西突厥各部酋长既已称设，则他们显然已经具有了相当强的独立性。

不久，咥利失可汗属下的统吐屯发兵袭击咥利失，咥利失兵败逃走，与他的弟弟步利设共保焉耆。弩失毕诸部中“最为强盛”[③]的阿悉吉（结）阙俟斤与统吐屯召集国人，将立欲谷设为大可汗，以咥利失为小可汗。但是欲谷设派内部又发生内讧，统吐屯被人杀害，欲谷设也被其俟斤所破。咥利失趁机复得故地，弩失毕、处月、处密等部都归附了咥利失可汗，而支持欲谷设的部落也在638年（贞观十二年）

---

① 《旧唐书·阿史那社尔传》。

② 《旧唐书·阿史那社尔传》作“贞观九年”，《新唐书·阿史那社尔传》作“贞观十年”。据《资治通鉴》卷一九四，贞观十年正月辛丑，以社尔为左骁卫大将军。则九年为启程入朝的时间，十年则是入朝后受封的时间。

③ 《通典》卷一九七杜佑自注。

拥立欲谷设为乙毗咄陆可汗，经历了短暂统一的西突厥汗国又分裂成了互相对立的两派。乙毗咄陆被推为可汗之后，发兵与咥利失大战，两派不分胜负，各自退兵，以伊犁河为界中分了原属于西突厥的地区，伊犁河以西属乙毗咄陆可汗，以东属咥利失可汗。但是乙毗咄陆很快就向东发展，臣服了处月、处密部，占据了原属于咥利失可汗的西域东部地区。

处月、处密部居地界说不一，但是大体上在高昌、焉耆以北，可汗浮图城以西，特克斯河以东的范围之内。628 年至 632 年之间，这一带主要由东突厥阿史那社尔控制，处月、处密部是否在这时归附了阿史那社尔，还不太清楚，但是到 637 年(贞观十一年)，他们就已经归附了咥利失可汗。638 年，乙毗咄陆可汗的势力向东发展，处月、处密部首领阿史那弥射的族弟阿史那步真投靠乙毗咄陆可汗，阿史那弥射被逼投降唐朝，处月、处密部转而归属了乙毗咄陆可汗。638 年末，乙毗咄陆可汗发处月、处密部兵，与高昌一起联合攻打与咥利失可汗关系极为密切的焉耆国(泥孰、咥利失父子在穷迫无奈时都曾在焉耆避难，显然焉耆与泥孰系突厥的关系是很特殊的)，说明西域东部的部落和属国在这时大多受乙毗咄陆可汗的控制，乙毗咄陆势力的重心已经由伊犁河以西转移到了以东。

随着乙毗咄陆可汗势力的增强，咥利失可汗则越来越衰微。贞观十三年(639 年)，咥利失部下的吐屯俟利发与乙毗咄陆可汗通谋作乱，咥利失逃奔拔汗那而死，国人立其子为乙屈利失乙毗可汗。640 年(贞观十四年)，乙屈利失乙毗可汗死，弩失毕部落酋豪迎立咥利失之弟伽那的儿子薄布特勤为乙毗沙钵罗叶护可汗。形势基本稳定之后，双方重新界定了势力范围。伊犁河以东属乙毗咄陆可汗所有，“(乙毗)咄陆可汗又建庭于镞曷山西，谓为北庭。自厥越失、拔悉弥、驳马、结骨、火焊、触木昆诸国皆臣之”。伊犁河以西归乙毗沙钵罗叶护可汗管辖，沙钵罗叶护“建庭于睢合水北，谓之南庭。东以伊利河为界，自龟兹、鄯善、且末、吐火罗、焉耆、石国、史国、何国、穆国、康国，皆受其节度”①。与咥利失可汗时期的疆界相比，双方势力范围东西易位。如上所述，西突厥两派势力东西易位的原因在于乙毗咄陆可汗的势力向东方发展，使处月、处密等部臣服，而不能归结为史书记载的失误(自沙畹以后，史学界一直认为这是史书记载的错误)。

第四节　西突厥与唐朝的关系

我们在这里要谈的是唐高祖武德元年(618 年)至唐太宗贞观二十二年(648 年)之间，即从唐朝建立到西突厥归属唐朝期间的西突厥汗国与唐朝的关系。

① 《旧唐书·突厥传》。

早在统叶护可汗统治的后期,唐朝就曾计划与西突厥联姻,共同夹击东突厥。统叶护被杀之后,统一的西突厥汗国分裂为肆叶护与莫贺咄两派,互相征战不已,双方都希望与唐朝联姻,但都遭到了拒绝。唐朝在西突厥内战初期保持了不偏不倚的中立态度,但是当咄陆可汗泥孰继肆叶护之后成为西突厥大可汗时,唐太宗的态度发生了较大的转变,明确表示支持泥孰并遣使正式册封泥孰为西突厥大可汗。此后不久,西突厥再次分裂为对立的两派,双方都遣使与唐朝联络,唐太宗虽然表面上"敕以敦睦,各令罢兵"[①],仍然置身于突厥内战之外,但实际上泥孰一系一直受唐朝的支持。这时由唐朝册封的可汗全都属于泥孰一派。试将泥孰系的几位可汗和他们受封的情况列表于下:

年代	姓　名	汗　　号	嬗递关系	册封唐使
632	泥　孰	奚利必咄陆可汗	莫贺设之子	刘善因
634	同俄设	沙钵罗咥利失可汗	泥孰之弟	韦弘机
639		乙屈利失乙毗可汗	同俄设之子	
640	薄布特勤	乙毗沙钵罗叶护可汗	泥孰之侄	张大师
642		乙毗射匮可汗	泥孰之侄孙	温无隐

这里有几个问题需要略加解释。乙屈利失乙毗可汗,《旧唐书》、《通典》、《唐会要》以及《册府元龟》卷九六七《外臣部·继袭》都没有记载,以上几种史书中都说,咥利失可汗死后,汗位由薄布特勤(乙毗沙钵罗叶护可汗)直接继承。但是据《新唐书·突厥传》记载,咥利失"奔拔汗那而死。国人立其子,是为乙屈利失乙毗可汗,逾年死。弩失毕大酋迎伽那设之子毕贺咄叶护立之,是为乙毗沙钵罗叶护可汗"。在咥利失可汗与沙钵罗叶护可汗之间多出乙屈利失乙毗可汗。乙屈利失乙毗可汗在位不过一年,而且又是泥孰一系可汗中惟一没有受唐朝册封的可汗,所以在史书中被遗漏,《新唐书》增补,必有所本。

又,乙毗沙钵罗叶护可汗,《旧唐书·突厥传》说他是"咥利失弟伽那之子",继位前称"薄布特勤"[②],但是《新唐书·突厥传》说他是"伽那设之子毕贺咄叶护",继位前的称呼不同。此姑从《旧唐书》。据《旧唐书》可知,乙毗沙钵罗叶护可汗是泥孰的侄子,也属于泥孰一系。

另外一点是,乙毗射匮可汗,史书中或者说他是"莫贺乙毗可汗之子"[③],或者

① 《新唐书·突厥传》。
② 《通典》卷一九九,《册府元龟》卷九六七同。
③ 《册府元龟》卷九六七。

说是"莫贺咄乙毗可汗子"[1],或者干脆说是"莫贺咄之子"[2]。胡三省认为射匮可汗的父亲就是贞观二年的"莫贺咄可汗"(即统叶护可汗的伯父,莫贺咄侯屈利俟毗可汗),今人的著作中也有很多信从此说。但是《新唐书·突厥传》明确记载"帝(太宗)遣通事舍人温无隐持玺诏与国大臣择突厥可汗子孙贤者授之,乃立乙屈利失乙毗可汗之子,是为乙毗射匮可汗"。所以我们认为射匮父亲的汗号的全称很可能是"莫贺咄乙屈利失乙毗可汗",各书称呼不同,只是因为繁简不一,其实它与统叶护的伯父莫贺咄根本就是两个人。

泥孰以后的5位可汗中,除了乙屈利失乙毗可汗在位时间非常短暂,没有受到唐朝册封外,其余的4位可汗都是由唐朝正式册封的,而与泥孰系对立的一派则始终没有得到唐朝的承认。

西域地区路途遥远,供给困难,是否对西域用兵以及如何用兵,始终是历代中原王朝面临的一个非常棘手的问题。唐朝扶植泥孰系突厥,是希望通过他们的统治来保持西域的稳定,以达到利用非武力的手段统一西域的目的,所以唐太宗后来在讨伐高昌的诏书中说:"西蕃突厥,战争已久,朕愍其乱离,志务安辑,乃立咥利失可汗兄弟,庶令克复旧土。"[3] 但是实际上唐太宗的目的并没有达到。到贞观十二年(638年)左右,与泥孰系对立的乙毗咄陆可汗占据了西域东部地区,对唐朝西部边疆的安全,尤其是对丝绸之路的畅通构成了很大的威胁。高昌国王也在这时归附了乙毗咄陆可汗,阻塞商路,寇略商旅,专门与唐朝为敌。在形势的压力下,唐太宗进兵西域,平定高昌。乙毗咄陆可汗向西方逃走,原来由乙毗咄陆可汗安置在可汗浮图城,准备与高昌共同抵御唐军的阿史那步真叶护也投降了唐朝。唐朝设置了西州和庭州,控制了西域东部地区。

此后不久乙毗咄陆可汗又向西方和北方发展,对唐朝势力形成了更大的威胁。乙毗咄陆任命阿史那贺鲁继阿史那步真为西突厥的叶护,统率处月、处密、姑苏、葛逻禄等部落,驻扎在额尔齐斯河一带,控制着阿尔泰地区。而乙毗咄陆本人则在641年(贞观十五年)攻杀由唐朝册立的乙毗沙钵罗叶护可汗,控制了弩失毕诸部,又进而西击吐火罗,东据焉耆,"专擅西域",与唐朝为敌,不断入侵唐朝新设立的西州和伊州等地。

641年之后,除了唐朝控制的伊、西、庭三州之外,西域大部分地区都是由乙毗咄陆可汗控制的。但是乙毗咄陆可汗首先遭到了五弩失毕部的反抗。乙毗咄陆在攻打康居时,中途攻破米国,"取赀口不以与下"。这种做法违背了突厥人的惯例,属将泥孰啜对此非常愤怒,私自夺取赀口,被乙毗咄陆杀害。泥孰啜的部将胡禄

---

① 《旧唐书·突厥传》、《通典》卷一九九。
② 《唐会要》卷九四。
③ 《册府元龟》卷九八五《外臣部·征讨》。

屋[①] 发兵打败乙毗咄陆可汗，西突厥大乱。乙毗咄陆退保石国附近的可贺敦城，准备逃往吐火罗。贞观十六年(642年)，当乙毗咄陆出城招集散亡部属时，又被五弩失毕之一的阿悉吉部击败，退居白水胡城。

五弩失毕部请求唐朝另立可汗，唐太宗派温无隐册立泥孰的孙子为乙毗射匮可汗。乙毗射匮成为大可汗后，首先将乙毗咄陆可汗扣留的唐朝使臣元孝友等人送还长安，保持了与唐朝之间的友好关系，同时又发兵攻打乙毗咄陆可汗。乙毗射匮既受到了弩失毕诸部的拥护，又得到了唐朝的承认与支持，所以很快就占有了主动的地位。当乙毗射匮发兵攻打白水胡城时，乙毗咄陆最初取得了胜利，可是乙毗咄陆这时已完全丧失了号召力，史载乙毗咄陆可汗"因其胜招徕旧部，皆曰：'战千人，存一人，我犹不从也。'"[②]。乙毗咄陆自知不为众所服，于是逃往吐火罗。此后，射匮可汗又派兵追击咄陆属下的阿史那贺鲁，《新唐书·突厥传》记载"咄陆之走吐火罗也，乙毗射匮以兵迫逐，贺鲁无常居，部多散亡。有执舍地、处木昆、婆鼻三种者，以贺鲁无罪，往请可汗，可汗怒，欲诛执舍地等，三种乃举所部数千帐，与贺鲁皆内属，帝优抚之"[③]。这段记载反映出阿史那贺鲁在降唐之前就已居无常处，部多散亡，也就是说，实际上在贺鲁降唐之前，乙毗射匮可汗就已基本上控制了绝大部分西突厥领土。

贞观二十年(646年)，乙毗射匮可汗遣使向唐朝请婚[④]，《新唐书·突厥传》说："乙毗射匮遣使贡方物，且请婚。帝令割龟兹、于阗、疏勒、朱俱波、葱岭五国为聘礼。不克昏。"其它如《旧唐书》、《唐会要》、《通典》、《资治通鉴》等也都记载唐太宗答应了乙毗射匮的请婚。这次联姻最终没有成功，很可能就是因为乙毗射匮拒绝了唐朝提出的附加条件。泥孰系突厥历来与唐朝关系密切，而且射匮可汗本人也是由唐朝册立的，唐太宗要求割让的5国全部都在塔里木盆地的周围，唐太宗的意图就是要通过联姻得到整个塔里木盆地的直接控制权，同时由唐朝册立的西突厥可汗统治北庭以西、天山以北的草原地区和葱岭以西的西域区。乙毗射匮可汗拒绝唐朝的要求，使已经掌握了统治权的西突厥泥孰系与唐朝之间的关系出现裂痕。射匮控制下的龟兹国王诃黎布失毕"渐失藩臣礼"，以及唐太宗最终出兵西域，都和乙毗射匮可汗与唐朝关系的恶化有关。贞观二十二年(648年)，唐太宗平定龟兹，而后又任命已经投降唐朝，并且已担任昆丘道行军总管、左骁卫将军的乙毗咄陆系阿史那贺鲁为泥伏沙钵罗叶护，招讨乙毗射匮可汗属下的弩失毕诸部。贺鲁得胜

① 《旧唐书·突厥传》作"胡禄居"，此从《新唐书》。

② 《新唐书·突厥传》。

③ 本段内容《旧唐书·突厥传》、《通典》卷一九九等都没有记载，《册府元龟》卷九九五《外臣部·交侵》所记与此大概相同。内容稍详，当出自同一史源。

④ 《资治通鉴》卷一九八在贞观二十年六月丁卯，《唐会要》卷九七在贞观十九年(645年)六月，此从《资治通鉴》。

之后，任命贺鲁为瑶池都督，统领西突厥各地，归唐朝设置的安西都护管辖，并且在西突厥境内设立了碎叶镇，西突厥汗国最终灭亡。

第五编　唐代西域

第一章　唐朝初年经营西域的活动

第一节　打通西域的门户

公元7、8世纪是西域历史上一个很重要的时期。随着突厥汗国的衰亡，暂时结束了北方游牧民族政权对西域的统治，但是在西域的东、西、南三个方向，这时又兴起了三个强大的政权，地处欧亚大陆腹地的西域又一次成了大国之间相互争夺的中心。唐朝由东而西，吐蕃由南而北，大食由西而东，三大势力几乎是同时从不同方向朝着西域发展的。突厥汗国虽然在这时已经衰亡，但是作为一支重要的武装力量，突厥游牧民族在西域政治生活中的作用却没有减退，游牧的突厥部落贵族成了各方争取的对象，他们的向背在这一时期的西域史上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各方势力此消彼长、纵横交错，形成了7、8世纪西域史纷繁复杂的特点。

7、8世纪也是我国历史上的一个辉煌的时代，唐朝对西域的经营无论在规模上，还是在内容上，都大大超出了前代。《新唐书·地理志》说："举唐之盛时，开元、天宝之际，东至安东，西至安西，南至日南，北至单于府，盖南北如汉之盛，东不及而西过之。"所谓"西过之"就是指唐朝经营西域的范围超出了汉代。不仅如此，唐朝还在西域设置了一套比较完善的行政管理体系，巩固和加强了对西域地区的控制，也为后代管理边疆地区提供了很好的借鉴，所以说唐代对西域的经营，应该是7、8世纪西域史的最重要的内容。

唐朝经营西域从贞观十四年(640年)唐太宗出兵高昌开始，以贞元六年(790年)安西都护府陷落结束，共经历了一个半世纪的时间。本编是以唐朝

经营西域作为主线来叙述这一时期的西域历史的。

隋末大乱，全国各地纷纷起兵反隋，形成了群雄割据的局面。在长安以西，兴兵割据的主要有陇右的薛举政权和河西的李轨政权。隋炀帝大业十三年(617年)十一月，唐高祖李渊攻入长安，次年唐武德元年(618年)，李世民俘虏了薛举之子薛仁杲[①]，平定陇右。武德二年(619年)，唐朝又借助河西昭武九姓商胡的势力，平定了凉州李轨的河西政权，占有了原来由李轨控制的凉、甘、瓜、鄯、肃、河六州，打开了通往西域的道路。但是由于东突厥的侵逼，在唐高祖统治期间(618～626年)，唐朝一直无力向西发展。

东突厥曾一度败于隋朝，但是在隋末大乱时，又在始毕可汗的率领下再度复兴，而且隋末北方割据势力大都臣服了东突厥，《通典》卷一九七说，始毕可汗"迎萧皇后，置于定襄。薛举、窦建德、王世充、刘武周、梁师都、李轨、高开道之徒虽僭尊号，俱北面称臣。东自契丹，西尽吐谷浑、高昌诸国皆臣之，控弦百万。戎狄之盛，近代未有也"。甚至唐朝开国皇帝李渊也曾向突厥称臣[②]。唐初战乱之余，民生凋敝，百业待举，不得不对东突厥采取"优容"态度，以争取时间平定国内的割据势力。这时东突厥连年入侵，求取无厌，"高祖以中原初定，未遑外略，每优容之，赐与不可胜计"[③]。

到了唐太宗贞观年间(627～649年)，形势发生了较大变化。贞观元年(627年)薛延陀、回纥、拔也古等东突厥属部起兵反叛，颉利可汗派遣其侄突利可汗前往讨击，突利可汗反而被薛延陀击败。颉利可汗拘留突利。贞观三年(629年)，突利与郁射设、阴奈特勤等突厥首领率部众投降唐朝，这时又恰恰碰上突厥国内"频年大雪，六畜多死，国中大馁，颉利用度不给，复重敛诸部，由是上下不堪命，内外多叛之"[④]。唐太宗乘机委派李靖等将领分道出兵征讨。贞观四年(630年)唐军大破东突厥，生擒了颉利可汗，减轻了来自北方边境的威胁。

东突厥政权灭亡之后，漠北的突厥属部纷纷归附唐朝。这时在伊吾附近还有一些残余的突厥属部，唐太宗命令凉州都督李大亮为西北道安抚大使，在碛口贮粮，招降突厥残部。突厥柘设、大度设、泥孰特勤等都投降了唐朝，伊吾城主也以其所属的七城降唐。消灭颉利的当年，唐太宗就在伊吾设立了西伊州[⑤]，从而打开了通往西域的门户。

西域的门户虽然已经开通，但是占据着河西走廊以南地区的吐谷浑政权仍然不时入侵河西地区，威胁着通往西域的交通动脉。贞观九年(635年)，唐太宗又命

---

① 史书中又作"薛仁果"。

② 《旧唐书·李靖传》记载，李靖破东突厥颉利可汗之后，唐太宗李世民大喜，对侍臣说："朕闻主忧臣辱，主辱臣死，往者国家草创，太上皇(即高祖李渊)以百姓之故，称臣于突厥，朕未尝不痛心疾首，志灭匈奴，坐不安席，食不甘味。"

③④ 《旧唐书·突厥传》。

⑤ 参见《新唐书·伊吾传》、《旧唐书·李大亮传》以及《旧唐书·地理志》"伊州"条。

令李靖、侯君集率兵讨伐吐谷浑，吐谷浑可汗伏允败亡，自缢而死。伏允的儿子慕容顺归降唐朝，被太宗封为西平郡王，为进一步深入西域解除了后顾之忧。

第二节　安西都护府的设立

唐朝正式向西域用兵是从贞观十四年(640年)平定高昌开始的。

在西域的土著政权中，高昌占据了举足轻重的战略地位，它不仅与突厥政权有着密切的关系，而且也是与中原地区交往最多的西域政权。其实自唐朝建立时起，除了西突厥之外，西域各国也一直与唐朝保持着比较频繁的交往，从618年到640年之间，高昌、焉耆、疏勒、龟兹、于阗、朱俱波等西域国家都曾多次向唐朝朝贡，甚至葱岭以西的石国、康国、曹国、何国、吐火罗国、波斯国等也都几次派遣使臣来到长安[①]，尤其是高昌，对唐朝表示特别忠顺，“西域诸国所有动静，辄奏以闻”[②]。贞观四年(630年)冬天，高昌王麴文泰亲自来到长安朝贡，唐太宗向他颁赐了大量物品，而且满足了高昌王的妻子宇文氏“请预宗亲”的请求，赐姓李，封安乐公主。唐朝也在同一时期派遣朱惠表、桑孝彦、刘善因、韦弘机、李道裕、高平、王道立等使臣出使西域，加强与西突厥以及西域地区的联系。

唐朝与高昌关系恶化的直接起因与丝绸之路贸易有关。过境贸易是丝绸之路沿途绿洲国家的一项重要经济收入来源，丝绸之路通畅与否，对西域国家来说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隋末大乱，大碛路关闭不通，西域各国朝贡使臣、商队都经过高昌前往内地，高昌通过垄断商路获得了很大的收益。632年(贞观六年)焉耆请求唐朝主持重新开辟大碛路，以方便商旅往来，唐太宗同意了焉耆的要求，但这却严重损害了高昌的利益。于是高昌转而投靠西突厥，与西突厥联合攻破焉耆5城，公开与唐朝反目。此外，东突厥被消灭之后，有许多被东突厥劫掠的汉人从漠北逃到高昌，高昌拒绝将这些人交与唐朝。这时唐朝册立的西突厥咥利失可汗势力衰微，而与唐朝为敌的乙毗咄陆可汗则征服了处月、处密部和高昌国，劫掠商旅，阻塞商路，严重地威胁着唐朝的西部边疆。

贞观十三年十二月(640年初)唐太宗下诏，以侯君集为交河道行军大总管，率领大军讨击高昌。高昌王麴文泰惊慌失措，发病而死，其子麴智盛继位，兵败投降唐朝。同年九月，唐朝就已完全控制了高昌。高昌在这次战争中之所以冰消瓦解、不堪一击，与麴文泰的所作所为受到西域各国和高昌本国人民的反对有直接关系。麴文泰与西突厥乙毗咄陆可汗联合，垄断商路贸易，引起了西域各国的强烈不满。《册府元龟》卷九八五引唐太宗发布的诏书中指责高昌说：“伊吾之右，波斯以东，职

① 参见《旧唐书·西域传》、《新唐书·西域传》以及《册府元龟》卷九七○《外臣部·朝贡》。

② 《旧唐书·高昌传》。

贡不绝，商旅相继，琛赆遭其寇攘，道路由其雍塞。”魏徵也对太宗说：“陛下初临天下，高昌王先朝谒，自后数有商胡，称其遏绝贡献，加之不礼大国诏使，遂使王诛载加。”[①] 当时的商业贸易很多都是以“贡献”的名义进行的，商胡控告高昌“遏绝贡献”，实际就是说高昌阻挠了正常的贸易往来，可见高昌阻隔商路的行为是很不得人心的，而且高昌国内的政治状况也很黑暗。上引诏书中说，麴文泰“虐用其众，毒被所部；赏罚无章，内外嗟怨；缮造宫室，劳役日兴；修营舆辇，僭侈无度；法令深刻，赋敛繁重；动手举足，咸罹网罗；畜牧果园，悉有征税；众力既尽，人财已竭；饥寒总至，愤叹盈途；比屋连甍，不胜苛政”。这些话出自唐太宗之口，不免有夸大之嫌，但是当唐朝发兵时，高昌国内流传着一首童谣：“高昌兵马如霜雪，汉家兵马如日月。日月照霜雪，回首自消火。”[②] 说明高昌人民对麴氏的统治是极为不满的，他们也盼望唐朝的统一。正是因为得到了包括高昌在内的西域人民的支持，唐朝军队才能够迅速地取得了平定高昌的胜利。

当唐军挺进西域时，西突厥乙毗咄陆可汗派遣阿史那步真叶护驻守可汗浮图城，与高昌军队形成犄角之势，南北呼应，抵御唐军。但是在侯君集进抵高昌时，乙毗咄陆“惧而西走千里”，阿史那步真也率领属部向唐军投降[③]。唐朝顺利地控制了西域东部的高昌和可汗浮图城这两个天山南北的战略要地。

平定高昌之后，唐太宗要在西域东部设立州县，巩固已经取得的胜利。但是这个计划遭到了魏徵、褚遂良等人的反对。反对的理由主要有两条，一是强调所谓的“华夷之辨”，认为“明王创业，必先华夏而后夷狄，广诸德化，不事遐荒”，应该“有罪而诛之，既服而存之”；二是强调派兵戍守高昌，兵源、辎重供给艰难，陇右河西无法负担，戍守西域东部地区等于“散有用而事无用”得不偿失[④]。这是一种基于传统偏见，而又目光短浅的看法。唐太宗力排众议，在高昌设立西州，在突厥可汗浮图城设庭州，加上此前设置的伊州[⑤]，这就是历史上有名的伊、西、庭三州。三州各据要径，牢牢控制了西域东部地区。与此同时，唐太宗还在西州设立了安西都护府，每年调发 1000 多名士兵守卫。伊、西、庭三州和安西都护府的设立，不仅扼制了西突厥乙毗咄陆可汗在西域东部地区扩张的势头，巩固了唐朝已取得的胜利，而且形成了唐朝进一步经营西域的一个稳固的基地。

---

① 《贞观政要·安边》。

② 《新唐书·五行志》。

③ 贞观十四年降唐的西突厥叶护，在史料中记载不一且有错误，今人说法也不相同，我们认为就是阿史那步真。具体考证从略，请参见《旧唐书·地理志》、《新唐书·地理志》、《旧唐书·高昌传》、《新唐书·高昌传》和《通典》卷一七四、一九一以及《唐会要》卷九五。

④ 见《贞观政要·备边》及《旧唐书·高昌传》。

⑤ 632 年（贞观六年）唐朝将西伊州改为伊州。见《新唐书·地理志》。

第三节　安西四镇的建立

设立安西都护府之后，唐朝控制了西域东部地区。但是西州和庭州以西的大部分西域地区还在分裂的西突厥政权控制之下。尤其是在641年乙毗咄陆可汗攻杀了唐朝册立的乙毗沙钵罗叶护可汗之后，不断入侵由唐朝控制的地区，而且胁迫西域土著政权与唐朝为敌。贞观十六年(642年)，乙毗咄陆因内讧而散亡，唐朝应弩失毕诸部的请求另立乙毗射匮可汗，乙毗咄陆兵败之后逃往吐火罗。这时与唐朝势力相邻的地区仍然由乙毗咄陆属下的残部控制着。阿史那贺鲁统领处月、处密、姑苏、葛逻禄等部落，由天山北部地区不断进攻伊州和庭州；而与西州相邻的焉耆国则臣服了乙毗咄陆的大臣屈利啜与唐朝为敌。642年到646年之间，乙毗射匮可汗挥师东进，击败贺鲁并且收复了焉耆，掌握了西域大部分地区的统治权。乙毗射匮是一直由唐朝扶植的泥孰系突厥可汗，而且他本人也与唐朝保持着良好的关系。乙毗射匮的胜利，为唐朝带来了和平统一西域的希望。乙毗射匮击败阿史那贺鲁的情况在史书中有明确记载，在上文中已简略提到，但是焉耆臣服乙毗射匮的情节在史书中记载不明确，而焉耆问题又是了解当时的西域形势以及唐朝之所以发兵龟兹的关键，所以有必要在此略加回顾。

焉耆位于塔里木盆地东北部，既是由吐(吐鲁番)、鄯(鄯善)、托(托克逊)盆地进入塔里木盆地的关口，又是从天山北部南下的门户，无论对唐朝还是对突厥，都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640年唐朝进军高昌时，焉耆曾发兵声援唐军，战后，焉耆王又亲自到军门称谒，唐朝归还了由高昌劫掠的焉耆人口，与唐朝关系很好。但是焉耆很快就在西突厥的胁迫下断绝了与唐朝的往来。《旧唐书·焉耆传》说："其年(640年)，西突厥重臣屈利啜为其弟娶焉耆王女，由是相为唇齿，朝贡遂阙。"这位屈利啜就是属于乙毗咄陆派的西突厥首领[①]，也就是说在高昌战役的当年，焉耆就归附了一直与唐朝为敌的乙毗咄陆系西突厥。

乙毗咄陆系突厥对焉耆的控制一直持续到了贞观十八年(644年)，对唐朝在西域的势力构成了潜在的威胁，也阻塞了唐朝与西域诸国的往来。644年，安西都护郭孝恪请求发兵讨击焉耆，太宗下诏以郭孝恪为西州道行军总管，率领步骑3000由银山道出击。这时正值焉耆国内发生变故，焉耆王龙突骑支的弟弟颉鼻、栗婆准等三人来到西州。郭孝恪以栗婆准为向导，倍道兼行，深夜偷袭，攻破焉耆

---

① 《旧唐书·郭孝恪传》在记载同一事件时没有提到屈利啜，而是说高昌被灭之后，"焉耆王寻叛归欲谷可汗(《新唐书·郭孝恪传》正作'欲谷设')"。欲谷设可汗就是当时控制了西域东部地区的乙毗咄陆可汗的异称。《郭孝恪传》只提欲谷设可汗，不提屈利啜，是因为屈利啜是乙毗咄陆的臣属，是代表乙毗咄陆可汗统治焉耆；《焉耆传》只提屈利啜，则是因为屈利啜是焉耆的实际统治者。两种记载的差异是由于各自侧重点不同而造成的。

城，俘虏龙突骑支，获7000首级，留栗婆准摄焉耆国事，大胜而返。

唐军撤返之后，焉耆的局势发生了较大的变化。首先屈利啜率领西突厥援兵在三天之后赶到了焉耆，这时焉耆已破，屈利啜囚禁栗婆准，率“劲骑”5000追赶唐军，郭孝恪在银山大败屈利啜，追奔数十里[①]，安全返回西州，并在644年11月21日（十月丁巳）将焉耆王等押解到了长安。

屈利啜在银山被唐军击败之后，焉耆地区被一位称作处般啜的西突厥首领占据了。史载：“西突厥处般啜令其吐屯来摄焉耆，遣使朝贡。太宗数之曰：‘焉耆者，我兵击得，汝何人，辄来统摄？’吐屯惧而返国。”[②] 从当时西域地区的形势以及处般啜与唐朝之间的关系来看，处般啜其人[③] 是属于乙毗射匮可汗系统的西突厥首领。郭孝恪先攻克焉耆，又击败了乙毗咄陆系的屈利啜，处般啜乘虚占据了焉耆。唐太宗说：“汝何人，辄来统摄？”正是针对这种情况而言的[④]。从整个西域形势来看，处般啜夺取焉耆的行动，属于乙毗射匮可汗在西域东部地区清除乙毗咄陆系统残余势力的一部分。

随着乙毗咄陆系在西域势力的急剧衰退和乙毗射匮系的强盛，唐朝与乙毗射匮系西突厥的矛盾逐步激化，而乙毗咄陆系与唐朝的关系则由敌对关系转变为臣属关系。从擅自派遣吐屯统摄焉耆开始，乙毗射匮可汗就已经与唐朝之间发生了摩擦。虽然乙毗射匮撤回了派驻焉耆的吐屯，但是后来处般啜又囚禁了唐朝册立的焉耆王栗婆准，另立栗婆准的堂兄薛婆阿那支为焉耆王，并将栗婆准交与龟兹，被龟兹王杀害。646年，乙毗射匮可汗遣使向唐朝求婚，唐太宗提出以龟兹等5国作为聘礼，又遭到乙毗射匮可汗的拒绝，唐朝与乙毗射匮可汗的关系最终恶化，使用非武力手段统一西域的希望也随之破灭了。

贞观二十一年（647年），唐太宗决定再次大规模用兵西域，派遣阿史那社尔为昆丘道行军大总管，与契苾何力、郭孝恪、杨弘礼、李海崖等5将军率领汉兵，连同铁勒兵牧13部、突厥10余万骑以及吐谷浑、吐蕃的兵力一起进兵龟兹。唐军一路克处月、处密，下焉耆，平龟兹，俘虏了龟兹王。战役结束后，唐朝将安西都护府由西州迁移到龟兹[⑤]，并设置了龟兹、于阗、碎叶、疏勒4个军镇。

安西四镇的设置问题多年来一直是学术界激烈争论的一个问题。很多学者都

---

① 焉耆之战诸书记载都很简略，此从《资治通鉴》卷一九七。

② 《旧唐书·焉耆传》。

③ 《旧唐书·焉耆传》、《册府元龟》卷九七〇《外臣部·朝贡》均作“处般啜”，《资治通鉴》卷一九七作“处那啜”，疑“那”为“般”之讹文。

④ 《新唐书·焉耆传》说：“屈利啜以兵救焉耆，而孝恪还三日矣。屈利啜囚栗婆准，更使吐屯摄王，遣使以告。帝曰：‘焉耆我所下，尔乃王之邪？’吐屯惧，不敢王。”漏书处般啜，而且将处般啜的事误植于屈利啜名下，显误。

⑤ 近来学者根据新出土的墓志和吐鲁番文书中所钤之“安西都护府之印”，认为贞观末年至永徽初年，安西都护府仍设在西州（具体史料见《吐鲁番出土文书》第4册第294～295页；第6册第66～84页；《文物》，1984年第5期；柳洪亮《唐天山县南平乡令狐氏墓志考释》），并没有像历史文献记载的那样迁移到了龟兹，此姑从旧说。

认为平定龟兹之后，唐朝并没有将安西都护府移至龟兹，尤其是当时不可能在碎叶设立军镇，从而否定《旧唐书·龟兹传》、《新唐书·龟兹传》、《册府元龟》卷九六四《外臣部·封册》以及《文献通考》卷三三六《四裔·龟兹》关于648年唐朝在龟兹设安西都护府并置龟兹、疏勒、碎叶、于阗四镇的记载。否定648年设四镇的主要根据有两条：第一，认为以上记载都出于同一史源，不足凭信；第二，认为这时唐朝势力不可能达到碎叶地区。

龟兹战役之后44年，王孝杰收复了龟兹、于阗、疏勒、碎叶四镇，武则天非常高兴，对身边的侍臣说了一番话，从这段谈话中可以了解到，贞观末年不仅建立了安西四镇，而且四镇中确实有碎叶。《旧唐书·王孝杰传》记载：

> 长寿元年(692年)，(王孝杰)为武威军总管，与左武卫大将军阿史那忠节率众以讨吐蕃，乃克复龟兹、于阗、疏勒、碎叶四镇而还。则天大悦，谓侍臣曰："昔贞观中具绥得此蕃城，其后西陲不守，并陷吐蕃。今既尽复于旧，边境自然无事……"①

贞观中所得的四镇蕃城包括了碎叶，"尽复于旧"是复贞观之旧，武则天说得清清楚楚，唐太宗贞观年间就已设置了碎叶等四镇，而这条史料与上引诸书并不是出于同源。

人们之所以否定贞观年间设置四镇的记载，还有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认为贞观末年西域大部分地区都在西突厥控制之下，唐朝在西域的势力还很薄弱，所以不可能设立四镇，尤其不可能在西突厥中心地区碎叶设镇。这种误解主要是两个原因造成的，一是史料记载本身的问题，一是对于这一时期西突厥的历史缺乏具体的了解，所以有必要在这里专门谈谈唐朝平定龟兹的战役，尤其是这次战役与西突厥的关系。

第四节　昆丘道行军与西突厥的关系

贞观年间，高昌、焉耆、龟兹都曾先后与唐朝为敌，而且都得到了西突厥的支持，唐朝发动的几次战争也都与西突厥直接有关，西突厥始终是唐朝统一西域的最大障碍。但是也应该看到，这几次战争的具体情况有很大的差异。高昌战役是因为西突厥乙毗咄陆可汗支持高昌反对唐朝；焉耆战役是由于焉耆王在乙毗咄陆大臣屈利啜的胁迫下与唐朝为敌；而龟兹战役则与一直受唐朝支持的泥孰系乙毗射匮可汗有关。前两次战役与西突厥的关系在史料中记载比较明确，而647年昆丘道行军与乙毗射匮可汗的关系则比较模糊。

① 《新唐书·王孝杰传》与此相同。

647年的昆丘道行军主要见于新、旧《唐书·龟兹传》,所以在传文中只是详细记载了唐军平定龟兹的战争,对于唐军与处月、处密部的战争以及对焉耆的战争都是一笔带过,而对于平定龟兹之后与西突厥乙毗射匮部的战争则根本就没有提,再加平定龟兹之后,唐军主力先行撤返内地,这样就造成了一种错觉,似乎昆丘道行军就是唐朝与龟兹之间的战争,与西突厥无关。

其实,平定龟兹虽然是昆丘道行军的主要目的之一,但龟兹并不是唐军作战的惟一对象。在唐太宗发兵的诏书中甚至没有一句提到龟兹,只是说"乌孙旧境,罝罘所漏",所以发兵征讨,恭行天诛。所谓"乌孙旧境",就是指西突厥本土,而不是专指龟兹。所以在提到对待归降部落时又说:"其有去危投款,悔祸求哀;毳幙酋豪,宜锡长缨之宠;韦韝种落,惠以饮啄之娱。"[①] 这也不是指"有城郭屋宇,耕田畜牧为业"[②] 的龟兹而言的。此外,从唐太宗当时说的一段话中,我们也可以看出这次战争的对象不仅包括了处月、处密部和龟兹,而且还有西突厥弩失毕部。《资治通鉴》卷一九八贞观二十二年(648年)三月载:

> 甲午(十四日),上谓侍臣曰:"朕少长兵间,颇能料敌;今昆丘行师,处月、处密二部及龟兹用事者羯猎颠、那利每怀首鼠,必先授首,弩失毕其次也。"

不管是事前就果真预料到了战争的进程,还是史臣事后的虚美之词,这种预言都必定与事实是相符的,因为只有与事实相符它才能够作为预言被记载下来,所以这类记载的可靠性决不在实录之下。从战争的进程来看,处月、处密部落最先投降唐军,龟兹大将羯猎颠、国相那利也在后来被唐军俘虏,顺序与唐太宗所说的完全相同[③]。唐太宗所说的"弩失毕",就是指西突厥弩失毕诸部,也就是乙毗射匮可汗统治的西突厥部落。

在唐太宗发兵的当年,西突厥形势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乙毗咄陆可汗的属部在乙毗射匮可汗的打击下无处立足,纷纷投降了唐军。贞观二十二年四月乙亥(648年5月22日)阿史那贺鲁叶护率部投降[④],同年七月,乙毗咄陆的国相屈利啜又主动归附[⑤]。乙毗咄陆残部归附唐军一方面是慑于唐朝的威力,另一方面则是要借重唐朝来打击乙毗射匮可汗的势力。所以史书中说,阿史那贺鲁"以王师问罪龟兹,固请前驰,愿为向导"。而屈利啜也是主动"请帅所部从讨龟兹"[⑥]。唐太宗

① 见《册府元龟》卷九八五《外臣部·征讨》。

② 《旧唐书·龟兹传》。

③ 胡三省在注解《资治通鉴》时认定,"弩失毕"应该是龟兹王"布失毕"的讹误。首先胡三省此说并无根据;其次,据诸书记载,唐朝军队攻破龟兹国城,龟兹王退保拨换城,城破之后与大将羯猎颠一起被俘。龟兹国相那利逃走,后来又引西突厥兵万余人袭击由安西都护郭孝恪留守的龟兹都城,杀害郭孝恪,然后才被龟兹人活捉,交与唐军,不能说那利"必先授首",而龟兹王布失毕反在"其次"。所以胡三省的说法是不足取的。

④ 《资治通鉴》卷一九九、《册府元龟》卷一〇九《帝王部·宴享》、《唐会要》卷七三《安西都护府》。

⑤ 《资治通鉴》卷一九九。

⑥ 见《册府元龟》卷九七三《助国讨伐》。

拜贺鲁为左骁卫将军，并任命为昆丘道行军总管，与唐军一起进兵。阿史那贺鲁接受唐朝官职一事证明，随着乙毗射匮与唐朝关系的恶化，唐朝开始转而支持乙毗射匮可汗的对立面，利用阿史那贺鲁来打击乙毗射匮，为了表示恩宠，太宗甚至将自己穿的衣服也赐给了贺鲁[①]，贺鲁不仅取代泥孰系乙毗射匮可汗，成了唐朝支持的对象，而且接受了唐朝官职，成了唐朝正式的官员。

据《资治通鉴》记载，平定龟兹之后，唐太宗又"以昆丘道行军总管、左骁卫将军阿史那贺鲁为泥伏沙钵罗叶护，赐以鼓纛，使招讨西突厥之未服者"，而《册府元龟》则更具体记载为"遣招讨已（原文误作"巴"）西突厥"[②]。我们知道乙毗咄陆可汗早在几年前就已逃往吐火罗国，乙毗咄陆残部也在此前投降了唐朝，这里所说的"西突厥之未服者"或"已西突厥"，就是指乙毗射匮统治下的西突厥弩失毕诸部。唐太宗所说的"弩失毕其次也"，应该是指昆丘道行军总管阿史那贺鲁的招讨行动而言的。

阿史那贺鲁招讨弩失毕诸部的详情史料阙载，但是在贞观二十三年（649 年）唐朝设置了瑶池都督府，任命阿史那贺鲁为都督，受安西都护府管辖[③]。《旧唐书·回纥传》在谈到贞观末年回纥婆闰时，曾明确记载了瑶池都督阿史那贺鲁的管辖范围："诏西突厥可汗阿史那贺鲁统五啜、五俟斤二十余部，居多罗斯水南，去西州马行十五日程。"可见贺鲁在贞观末年已平定了乙毗射匮可汗统领的五俟斤等部，基本上控制了西突厥本土。

这里有一个问题需要解释，根据以上所引的史料，说明贞观末年，阿史那贺鲁在唐朝政府的命令下招附、平定了西突厥地区，并以瑶池都督的身份统治着西突厥各部落。这与唐太宗在战前的预料以及唐朝在碎叶等地设立军镇的记载都是一致的。但是在《旧唐书·突厥传》、《新唐书·突厥传》以及其它一些史料中漏书了阿史那贺鲁任瑶池都督期间管辖西突厥各部的情况，只是在记述贺鲁叛唐时说，贺鲁率众西逃，统有西突厥各部，与唐朝为敌。例如《旧唐书·突厥传》说："贞观二十二年，（贺鲁）乃率其部落内属。寻授左骁卫将军、瑶池都督。高宗即位，进拜左骁卫大将军，瑶池都督如故。永徽二年，与其子咥运率众西遁，据咄陆可汗之地，总有西域诸郡，建牙于双河及千泉，自号沙钵罗可汗，统摄咄陆、弩失毕十姓。"在这里没有提到贺鲁叛唐之前的具体情况，所以很容易造成错觉，好像贺鲁在叛唐之后才占有了西突厥十姓地区。其实贺鲁在贞观末年就已经平定并且以唐朝任命的瑶池都督的身份统治着上述地区。"率众西遁，据咄陆可汗之地"是指贺鲁叛唐而言，与贺鲁最初夺取这些地区并无直接的关系。就常理而言，贺鲁是在乙毗射匮可汗的打击下走

① 见《册府元龟》卷一〇九《帝王部·宴享》。

② 《资治通鉴》卷一九九系于贞观二十二年（648 年）闰十二月戊寅。《册府元龟》卷九八五《外臣部·征讨》误编于贞观二十一年（647 年）之末。说见岑仲勉《西突厥史料补阙及考证》，第 30 页。

③ 《唐会要》卷七三《安西都护府》、《资治通鉴》卷一九九。

投无路才投降唐朝的，唐朝的支持是他夺取西突厥地区、招降各部的重要条件，背叛唐朝，只能在他已经得到西突厥地区，势力壮大之后，而不应在此前。所以阿史那贺鲁的叛乱只能说明唐朝很快就失去了西突厥地区，而不能证明唐朝势力在此前没有达到西突厥地区。

安西四镇的设置，对唐朝经营西域来说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碎叶、疏勒、于阗由北而南，一线排开，各自控制了战略要冲之地，而且相互之间又能遥相呼应，龟兹则总控其后，控制着其它三镇。特别应该指出的是，镇抚西突厥是唐朝初年经营西域的重点，在当时对唐朝势力最大的威胁就是来自西突厥，唐朝与西突厥斗争的焦点集中在西域北部地区，所以碎叶镇的存在尤其具有重要的意义。碎叶地区位于西突厥的中部，北控丝绸之路北道要冲，东南扼守龟兹的门户，是安西都护府伸进西突厥本土的一个军事前哨。它不仅对于控制西突厥地区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而且进可攻，退可守，起着保障安西都护府安全的重要作用。如果没有或者是失去了碎叶镇的话，远在天山南部的安西都护府就无力控制西突厥地区，而且唐朝设在塔里木盆地北部边缘的防线也就失去了军事屏障；反之，西突厥一旦占据了碎叶，就可以轻易地长驱直入，径取龟兹。无论对唐朝而言，还是对西突厥而言，碎叶的作用都是显而易见的，唐太宗初设四镇就选择了碎叶，说明他的确“聪明神武”[①]，具有高瞻远瞩的战略眼光。

但是，另一方面也应该看到，贞观末年唐朝在西域的军事力量是很薄弱的，尤其对于西突厥，唐太宗是要通过阿史那贺鲁来进行统治，所以碎叶镇（甚至包括其它三镇）更多地具有监督的性质。平定西突厥之后，只是委任阿史那贺鲁为瑶池都督，并没有进行相应的政权建设。四镇的存亡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阿史那贺鲁的向背，所以当太宗去世之后阿史那贺鲁叛乱一开始，唐朝就失去了安西四镇，不得不将安西都护府撤回了西州。

根据零星史料判断，贞观末年的四镇守军是蕃汉杂处的。《玉海》卷一三三引《七书》说：“太宗曰：‘朕置瑶池都督，以隶安西都护府，蕃、汉之兵如何处置？’靖曰云云。”这里引用的《七书》就是宋神宗元丰三年（1080年）校定的《武经七书》[②]。本节全文见于其中所收的《李卫公问对》卷中，太宗所问内容与《玉海》的引文基本相同[③]。李靖回答说：“天之生人，本无蕃汉之别。然地远荒漠，必以射猎而生，由此常习战斗。若我恩信抚之，衣食周之，则皆汉人矣。陛下置此都护，臣请收汉戍卒，处之内地，减省粮馈，兵家所谓治力之法也。但择汉吏有熟蕃情者，散守堡障，此足以经久。或遇有警，则汉卒出焉。”从这段对话中可知，当时由瑶池都督管辖的西突

① 《旧唐书·太宗纪》。

② 即《孙子》、《吴子》、《六韬》、《司马法》、《三略》、《尉缭子》、《李靖问对》（即《李卫公问对》，又称《唐太宗李卫公问对》）等7部兵书的合刻本。

③ “安西都护府”，《李卫公问对》作“安西都护”。

厥境内既有唐朝的汉军，又有突厥人组成的“蕃军”，如何协调他们之间的关系，是唐太宗非常重视的一个问题。不管太宗最终是否采纳了李靖的意见，这条记载也证明唐朝势力在贞观末年确已进入西突厥地区，唐朝在这时设立四镇的记载是真实可信的。

第二章　唐朝在西域设立的羁縻府州

第一节　阿史那贺鲁之乱

贞观二十三年(649 年)唐太宗去世，唐高宗继位之后进拜阿史那贺鲁为左骁卫大将军(太宗朝贺鲁为左骁卫将军)，仍然担任瑶池都督。但是到高宗永徽二年(651 年)，阿史那贺鲁乘太宗去世的机会举兵反叛[①]，进寇庭州，攻陷金岭城及蒲类县。唐朝势力被迫撤回西州，安西四镇第一次陷于阿史那贺鲁[②]。

651 年，唐高宗令梁建方为弓月道行军总管，征发秦、成、岐、雍府兵 3 万，连同回纥 5 万骑征讨贺鲁。这次行军只是击溃了贺鲁所部的处月、处密部落，俘虏渠帅 60，俘斩万余，获牛马杂畜 7 万，并且杀了处月首领朱邪孤注，俘虏了处密部时健俟斤、合支贺等[③]。按照战前的计划，是要招降处月等贺鲁属部，集中兵力，“专诛贺鲁”[④]。但是因为与处月等部发生战争，延误了战机，粮饷不继，再加上天气严寒，所以根本没有与贺鲁正面接触就撤回了长安。

永徽四年(653 年)形势发生了变化。贺鲁旧主乙毗咄陆可汗去世，其子珍珠叶护以及五弩失毕部落与唐朝联络，请讨贺鲁，并发兵击破贺鲁的牙帐。永徽六年(655 年)唐高宗命程知节为葱山道行军总管，征讨阿史那贺鲁，同时又派遣丰州都督元礼臣前往碎叶以西，准备册拜珍珠叶护为可汗。唐朝册拜珍珠叶护，实际上是为了配合葱山道行军的行动，东西夹击阿史那贺鲁。程知节在这一年迟迟没有出兵，很可能就是在等待元礼臣与珍珠叶护联络的结果。但是元礼臣在碎叶城西遭到阿史那贺鲁的阻拦，无法继续西进，这时他了解到珍珠叶护的部落大多已经被贺

---

① 《旧唐书·突厥传》、《新唐书·高宗本纪》、《唐会要》卷七三、《资治通鉴》卷一九九均在永徽二年；《旧唐书·高宗纪》在永徽元年十二月。

② 《旧唐书·龟兹传》、《册府元龟》卷九九一《外臣部·备御》。

③ 参见《旧唐书·契苾何力传》、《新唐书·契苾何力传》、《旧唐书·突厥传》、《新唐书·突厥传》以及《资治通鉴》卷一九九等。“六十”，《旧唐书·高宗纪》误作“六千”；《资治通鉴》载“生擒孤注”，与各书不同。

④ 《新唐书·突厥传》，参见《册府元龟》卷三六六。

鲁吞并,"人众寡弱,不为群夷所附"[①],于是没有册拜珍珠叶护,在同年十一月返回长安。次年(656年,显庆元年)年初[②],程知节率大军出发。八月,程知节大败葛逻禄、处月部于榆慕谷,副将周智度攻破突骑施、处木昆等部于咽面城。十二月,唐军到鹰娑川,击败鼠尼施部,进而至怛笃城,贺鲁早已逃之夭夭。程知节无功而还,坐逗留追贼不及,减死免官。

显庆二年(657年),唐朝第三次出兵。这次以苏定方为伊丽道行军大总管,与投降唐朝的西突厥首领阿史那步真、阿史那弥射分南北两道进军。这次战役总结了以往的教训,改单纯的武力征讨为征、抚并重。在大军征讨的同时,利用阿史那弥射、步真招降西突厥属部,于是,"所至,蕃人皆相率归降,曰'我旧主也'"[③]。最后唐军大获全胜,贺鲁仓惶逃走,副将萧嗣业追至石国,生擒贺鲁而归,西突厥地区又被唐朝控制。

第二节　唐朝在西突厥地区和塔里木盆地设立的羁縻府州

在平定阿史那贺鲁的过程中,尤其是在平定阿史那贺鲁之后,唐朝先后在西域设立了大量的羁縻府州。设置羁縻府州作为唐朝根据西域具体情况制定的一种有效的行政统治措施,不仅在唐朝统治西域的过程中起到了重要的作用,而且对后世产生积极的影响。在这里拟将唐朝在西域设立的羁縻府州分为西突厥本土与塔里木盆地以及葱岭以西两个部分,简要地加以介绍。

除了在讨伐阿史那贺鲁叛乱的过程中零星设置的少数都督府州之外,在西突厥本土的都督府州大多都是在平定阿史那贺鲁的叛乱之后设立的。显庆三年(658年),唐朝册立阿史那弥射为兴昔亡可汗兼左卫大将军、昆陵都护,统领五咄陆部落;以阿史那步真为继往绝可汗兼右卫大将军、濛池都护,统领五弩失毕部落。此外,又派遣光禄卿卢承卿与弥射、步真一起册立西突厥各部落首领,"准其部落大小,位望高下,节级授刺史以下官"[④]。同年五月将安西都护府移回龟兹。显庆四年(659年)初,为在西突厥所置的府州颁赐印信符契,"以为征发符信"[⑤]。以西突厥部落为基础建立的都督府州,主要见于《旧唐书·地理志》和《新唐书·地理志》的记载。但是在两书具体记载中却只有昆陵都护所领的都督府州,没有记载濛池都督属下的都督府州。而且对于都督府州的数目和名称,《旧唐书》和《新唐书》的记

① 《册府元龟》卷九六四。
② 《旧唐书·程知节传》误作"显庆二年(657年)",《新唐书·程知节传》同。
③ 《册府元龟》卷九八六。
④ 《旧唐书·突厥传》,参见《唐会要》卷七三,《册府元龟》卷九六四,《新唐书·突厥传》,《资治通鉴》卷二〇〇。
⑤ 《唐会要》卷七三。

载也不尽相同。就数目来说,《新唐书》记载了 23 个都督府州,而《旧唐书》只有 16 个;就名称来说,《新唐书》称"都督府"或"州都督府",而《旧唐书》的称谓则是"州都督府"或"州"。为什么会出现这些差异,以及不同的称谓有什么意义,对于这些问题,迄今仍然没有一种比较令人信服的解释。本文以《新唐书·地理志》为主,将唐朝在西突厥本土设置的都督府州具列如下,并略加解说,以使我们对唐朝设置府州的情况有一个概要的了解①。

1.匐廷都督府:658 年以处木昆部置,大致在今塔城以东地方。《旧唐书》失载。

2.嗢鹿州都督府:658 年以突骑施索葛莫贺部置,大致在今伊犁河中游地区,《旧唐书》失载。

3.絜山都督府:658 年以突骑施阿利施部置,大致在今伊犁河以西,谢米列契地区。《旧唐书》失载。

4.双河都督府:658 年以西突厥摄舍提暾部置,大致在今艾比湖以西,博尔塔拉河流域,《旧唐书》失载。

5.鹰娑都督府:658 年以西突厥鼠尼施处半部置,大致在今焉耆西北裕勒都斯河流域,《旧唐书》失载。

6.盐泊州都督府:658 年以西突厥胡禄屋阙部置,《旧唐书》讹作"盐治州都督府",大致在今艾比湖以东到玛纳斯湖一带。

现在大都沿用沙畹的说法,认为以上六都督府都属于西突厥五咄陆部落。但是有一个问题沙畹没有解释,即史书中的五咄陆部中并没有提到突骑施索葛莫贺部和突骑施阿利施部,而在 658 年设置的都督府州中又偏偏没有咄陆五啜之一的突骑施贺罗施啜。沙畹的说法似乎并不十分圆满。

7.阴山州都督府:《旧唐书》同。以葛逻禄谋落部置。大致在今塔城西南至阿拉湖之间。

8.大漠州都督府:《旧唐书》同。以葛逻禄炽俟部置。大致在今额尔齐斯河以南至乌伦古河之间。

9.玄池州都督府:《旧唐书》作"玄池州"。以葛逻禄踏实力部置。大致在今斋桑泊一带。

以上三都督府《新唐书·地理志》记载为 658 年析葛逻禄部置。但是《资治通鉴》卷二〇〇、《唐会要》卷一〇〇以及《新唐书·葛逻禄传》都说,在显庆二年(657 年)设置。《资治通鉴》系于 657 年正月,且只有阴山、大漠都督府,无玄池州都督府。据《新唐书·地理志》"咽面州都督府"下说,玄池、咽面最初设置为州,武则天长

① 西突厥乙毗咄陆可汗之子珍珠叶护是否也在这时臣服了唐朝,史无明文记载。史载,659 年(显庆四年)昆陵都护阿史那弥射与珍珠叶护战于双河,则珍珠叶护似乎没有降唐。果如是,则五弩失毕部落以及河中地区都督府州的设置不见于记载,或与珍珠叶护有关,此姑存疑。

安二年(702年)改为都督府。综合以上记载,我们认为657年初[1]唐朝以葛逻禄部置阴山、大漠二都督府,踏实力部初设为州,到武则天时才改为都督府,所以《资治通鉴》不记玄池州都督府,而《旧唐书》则只称"玄池州"。

10.金附州都督府:《旧唐书》作"金附州"。析大漠州都督府置,析置年代不详。

11.轮台州都督府:《旧唐书》同。设置年代不详,大概在今乌鲁木齐附近。

12.金满州都督府:《旧唐书》同。龙朔二年(662年)以原处月部设置的金满州(654年置)改置。地望说法不一,一说在空格斯河流域;一说在乌鲁木齐附近;一说在吉木萨尔以北。

13.咽面州都督:《旧唐书》作"咽面州"。据《新唐书》记载,最初为州,702年改为都督府。但《新唐书》说咽面与玄池最初都隶属于"燕然",令人费解。燕然都护府设立于647年,下辖以回纥十六部所置的六府七州,六府中有以多滥葛部设置的燕然都督府,没有咽面、玄池二州[2]。

14.盐禄州都督府:《旧唐书》作"盐禄州"。年代、地望均不详。

15.哥系州都督府:《旧唐书》作"哥系州"。年代、地望均不详。

16.孤舒州都督府:《旧唐书》作"孤舒州"。年代、地望均不详。史载弩失毕五俟斤部落有哥舒阙俟斤与哥舒处半俟斤二部,"哥系"、孤舒"二都督府与"哥舒"读音相近,不知二都督府与弩失毕之二部有无关系。

17.西盐州都督府:《旧唐书》作"西盐州"。年代、地望均不详。

18.东盐州都督府:《旧唐书》作"东盐州"。年代、地望均不详。

19.叱勒州都督府:《旧唐书》作"叱勒州"。年代、地望均不详。

20.迦瑟州都督府:《旧唐书》作"迦瑟州"。年代、地望均不详。

21.凭洛州都督府:《旧唐书》作"凭洛州",《新唐书·地理志》:"自庭州西廷城西六十里,有沙钵城守捉,又有冯洛守捉。"《元和郡县图志》卷四〇也记载,凭洛镇在北庭都护府西三千七百里。凭洛州都督府与凭(冯)洛守捉以及凭洛镇都应在同一地区。

22.沙陀州都督府:《旧唐书》失载。据《新唐书·沙陀传》记载,梁建方等平定处月等部之后的第二年,高宗废瑶池都督府,在处月地方设置了金满、沙陀二州,"皆领都督",梁建方发兵在651年秋天,破处月等部在永徽三年(652年)春天,则设立沙陀州应在永徽四年(653年),但这与上文"金满州都督府"条下《新唐书·地理志》654年置金满州的记载不一[3]。而《旧五代史·唐书·武皇纪》则将置沙陀州都督府系于太宗时。

23.答烂州都督府:《旧唐书》失载。年代、地望均不详。

---

① 《新唐书·地理志》"显庆三年"(658年)应为"显庆二年"(657年)之误。

② 参见《旧唐书·回纥传》、《新唐书·回鹘传》以及《唐会要》卷七三。

③ 《资治通鉴》卷一九九记载设置金满州也在永徽五年(654年)闰五月丙子。

以上为《新唐书·地理志》记载的23个都督府州。另在唐高宗与武则天合葬的乾陵石雕“蕃臣像”的衔名中，还有一些文献中阙载的都督府州[1]，其中属于濛池都护属下，在五弩失毕诸部设立的都督府州有：

24.千泉(州?)都督府:以西突厥阿悉吉(结)泥孰部置。大致在吉尔吉斯境内的明布拉克。

25.俱兰(州?)都督府:以西突厥阿悉吉阙部置，地在吉尔吉斯境内的卢格沃伊附近。

26.颉利(州?)都督府:以西突厥拔塞干部置。今地不详。据古代阿拉伯人的游记记载，在中亚地区的伊塞克湖附近和江布尔附近分别有上、下拔塞干(Barskhan Nūshajān)地区[2]，颉利(州?)都督府或者就在此附近。

27.碎叶州:在今托克玛克城附近。本条衔名为“碎叶州刺史安车鼻施”，与常见的都督府州略有不同。

以上为唐朝在西突厥本土设置的都督府州，此外唐朝还在天山以南，昆仑山以北，西州以西，葱岭以东的塔里木盆地边缘地区设置了4个都督府，这就是历史上有名的四镇都督府。

1.龟兹都督府:以龟兹国置，领蕃州9，地在今新疆库车。

2.毗沙都督府:以于阗国置，初领蕃州5，后分为10，地在今新疆和田。

3.疏勒都督府:以疏勒国置，领蕃州15，地在今新疆喀什。

4.焉耆都督府:以焉耆国置，无蕃州，地在今新疆焉耆。

以上四都督府共领蕃州34。四镇都督府设置时间记载不一，但大体也在658年。

第三节 唐朝在葱岭以西设立的羁縻府州

平定阿史那贺鲁叛乱之后，在西突厥本土和塔里木盆地设立都督府州的同时，唐高宗还遣使在原来由西突厥控制的葱岭以西地区设置了都督府州。葱岭以西羁縻府州从最初设置到最终确立经历了4年时间(658~661年)，其间派往西域的封册使臣有董寄生和王名远。关于十六国所置都督府，各书记载基本相同，但是对于各都督府属下的州数，记载却各不相同，一是各书之间记载不一，二是同一书中也互有矛盾，如《新唐书·地理志》说“西域府十六，州七十二”，正文中具列的羁縻府也是72个，但是在夹行注中又说:“自于阗以西，波斯以东，凡十六国，以其王都为都督府，凡州八十八，县百一十，军府百二十六。”州数比正文所列多出16个，而在记

① 陈国灿:《唐乾陵石人像及其衔名研究》，《文物集刊》第2集，1980年。

② Minorsky, Tamim Ibn Bahr's Journey to the Uyghurs, BSOAS XII/2, London, 1948.

载中没有解释为什么正文与注文数目不一。其它如《唐会要》卷七三、《旧唐书·地理志》等也存在同样的问题。这些问题的出现可能是因为都督府州的数目曾出现过变动,各种不同的记载反映了不同时期的都督府州的状况,当然也不能排除讹误的可能性。

《旧唐书·地理志》、《新唐书·地理志》以及《唐会要》卷七三所记载的唐朝设置羁縻府州的所谓"西域十六国",地理范围大致在葱岭以西、波斯以东、印度河以北、铁门关以南地区,主要是玄奘记载的"吐火罗故国"[1],并不包括吉尔吉斯山以南、铁门关以北,以河中地区为主体的西域地区,也就是说在各书所记载的安西都护府所辖的西域羁縻府州中,漏书了河中地区设置的羁縻府州。

以下以《新唐书·地理志》为主,先将吐火罗故地设立的都督府州简单介绍如下,各都督府所属的羁縻州只记数目,不列名称。

1.月氏都督府:以吐火罗叶护阿缓城置,地在今昆杜兹附近,即玄奘所记载的活国。领州25,《旧唐书》作24[2]。

2.大汗都督府:以哌哒部落活路城置,府治似在今巴尔赫,领州15。《旧唐书》作"太汗都督府"。

3.条支都督府:以诃达罗支国伏宝瑟颠城置,在今喀布尔南,加兹尼附近。

4.天马都督府:以解苏国数瞒城置,大食地理学家称为Sudman,地在今吉尔吉斯斯坦共和国首都附近,"解苏"即玄奘所记载的奚素突厥[3]。领州2。《旧唐书》作"大马都督府",领州3。

5.高附都督府:以骨咄施国沃沙(《旧唐书》作"妖沙")城置,地约当今库尔干秋别。领州2。《旧唐书》作领州3。

6.修鲜都督府:以罽宾国遏纥城置,地在今阿富汗的贝格拉姆地方。领州10。《旧唐书》作领州11。

7.写凤都督府:以帆延国罗烂城(《旧唐书》作"失苑延国所治伏戾城")置,地在今巴米扬。领州4。

8.悦般州都督府:以石汗那国艳城置,大约在今阿富汗科克恰河的上游一带。领州1。《旧唐书》作"悦般都督府",无"州"字。

9.奇沙州都督府:以护时犍国遏密城(《旧唐书》作"护特健国")置,位于今马里与巴尔赫之间的地区。领州2。《旧唐书》作"奇沙州"。

10.姑墨州都督府:以怛没国怛没城置,即今铁尔梅兹,位于苏尔汉河注入阿姆河河口不远处。领州1。《旧唐书》作"和墨州"。

11.旅獒州都督府:以乌拉喝国摩竭城置,今地诸说不一,沙畹认为应即《隋书·

---

① 参见《大唐西域记》卷一。
② 《唐会要》卷七三所记十六国都督府所辖州数与《新唐书·地理志》完全相同,此从略。
③ 《大唐西域记》卷一。

西域传》记载的乌那曷国。据《隋书》,乌那曷国都在阿姆河西,“东北去安国(今布哈拉)四百里,西北去穆国(今马里)二百余里,东去瓜州七千五百里”。《旧唐书》作“依攃州”。

12.昆墟州都督府:以多勒建国低宝那城(《旧唐书》作“护密多国所治抵宝那城”)置,大致在今昆都兹以东的塔里干。《旧唐书》作“昆墟州”。

13.至拔州都督府:以俱蜜国褚瑟城(《旧唐书》作“措瑟城”)置,地在今喀剌特勒。《旧唐书》作“至拔州”。

14.鸟飞州都督府:以护蜜多国摸逵城(《旧唐书》作“摸廷城”)置,即今阿富汗东北境的瓦罕。领州1。《旧唐书》作“鸟飞州”,无领州。

15.王庭州都督府:以久越得犍国步师城置,在今卡菲尔纳甘河下游的卡巴迪安地方,《旧唐书》作“王庭州”。

16.波斯都督府:以波斯国疾陵城(《旧唐书》作“陵城”)置,沙畹提出“此处似为Sedjestan之首府Zereng,按今之Hamoun湖。昔名Zare湖,城名盖出于此”[①]。

以上是以“吐火罗故地”为主设立的羁縻都督府州,以河中地区为主体设立的都督府州主要散见于《新唐书·西域传》,现也根据沙畹的研究简要介绍如下:

1.大宛都督府:以石国瞰羯城置,地在今塔什干。

2.康居都督府:以康国置,地在今乌兹别克斯坦撒马尔罕城以北Afrasiyab故城遗址。

3.南谧州:以米国置,地在撒马尔罕以南,一般认为即今Čuma'abazar地方。沙畹认为南谧州很可能隶属于康居都督府。

4.佉沙州:以史国置,在今撒马尔罕以南的沙赫里夏勃兹地方。《唐会要》卷九九作“陆沙州”。

5.贵霜州:以何国置,或认为在撒马尔罕西北60英里的Peishambe地方。

6.休循州:以拔汗那国渴塞城置,地在今费尔干纳盆地。

7.安息州:以安国阿滥城置,地在今布哈拉附近[②]。

8.木鹿州:以东安国之篾斤城置[③],在今撒马尔罕与布哈拉之间,泽拉夫善河之北。

又,《资治通鉴》卷二〇〇记载:“显庆四年(659年)九月,诏以石、米、史、大安、小安、曹、拔汗那、悒怛、疏勒、朱驹半等国置州县府百二十七。”天宝四载(745年)

① 《西突厥史料》,第255页。

② 据《新唐书·西域传》,安国治阿滥谧城,“安国”条下并无设置羁縻府州的记载,在东安国(喝汗)下说:“显庆时,以阿滥为安息州。”从原文来看,安息州似是以东安国之“阿滥”所置,与安国之“阿滥谧”城无关。沙畹将安息州(阿滥城)置于安国之下,当是以“阿滥谧”为“阿滥”的同名异译,此姑存疑。

③ 沙畹认为木鹿州是以东安国喝汗城置,未知何据。

曹国王向唐玄宗上表“自臣曾祖以来，奉向天可汗忠赤，常受征发”①。则高宗时必定在曹国也设置了羁縻府州。

第三章　吐蕃与唐朝争夺西域的斗争

第一节　吐蕃的兴起与进入西域

7世纪上半叶，当李渊父子在中原建立唐朝的同时，在我国西南地区的吐蕃人也在青藏高原建立了吐蕃政权。吐蕃政权的兴起并统一青藏高原，不仅对我国多民族国家的形成起了积极的作用，而且对西域的历史产生了重大影响。在吐蕃之前，对西域历史的外部影响主要来自东西两个方向的大国的向外发展和北方游牧民族的南下，吐蕃政权由南向北深入西域，打破了西域历史的传统格局，形成了七八世纪西域史的鲜明特点。

贞观八年(634年)吐蕃第一次遣使入贡，与唐朝正式发生接触。贞观十五年(641年)吐蕃赞普松赞干布娶唐朝文成公主为妻，积极向外发展，成为西南地区的一个强大的地方土著政权。吐蕃政权主要是以都城逻些(今西藏拉萨)为中心，向东北和西北两个方向发展的。吐蕃的东北方向就是已经归附唐朝的吐谷浑政权。641年，吐谷浑丞相宣王叛唐，阴谋袭击唐朝许配给吐谷浑王的弘化公主，劫夺吐谷浑王诺曷钵投奔吐蕃，被唐军击败。显然吐蕃政权这时就已经对吐谷浑构成了很大的威胁。显庆五年(660年)，吐蕃大相禄东赞因吐谷浑内附唐朝，派其子将兵进攻吐谷浑。此后，吐蕃与吐谷浑一直相互攻击，征战不已，而吐谷浑始终处于劣势。龙朔三年(663年)，吐蕃军队大破吐谷浑，吐谷浑可汗诺曷钵与弘化公主一起逃到了唐朝西北重镇凉州，请求徙居内地。唐高宗命令凉州都督郑仁泰分兵屯驻凉州和鄯州，以防备吐蕃入侵。另外又派遣苏定方为安集大使，节度诸军，作为吐谷浑的后援。吐谷浑已经无力独自抵抗吐蕃强大的攻势，吐蕃在东北方向的主要对手不再是吐谷浑，唐朝设在河西与陇右的军队成了与吐蕃政权对抗的重要力量。吐谷浑与吐蕃的对抗，实际上已变成了唐朝与吐蕃的对抗。

在积极向东北方向发展的同时，吐蕃势力在西北方向的进展也很迅速。644年，吐蕃军队消灭了于阗国南面的大羊同国，与塔里木盆地南缘的于阗相接。648年唐太宗出兵西域时，曾调发吐蕃军队帮助唐军平定西域。唐太宗在发兵诏书中

① 《唐会要》卷九八。

说:"又遣吐蕃酋长,逾玄菟而北临;步摇(指吐谷浑)酋徒,绝昌海而西骛。"[①]《资治通鉴》卷一九八也记载,太宗"仍命铁勒十三州、突厥、吐蕃、吐谷浑连兵进讨"。这大概是吐蕃军队第一次在西域出现。

唐太宗末年与唐高宗初年,唐朝在西域的主要行动是讨击西突厥乙毗射匮可汗和平定阿史那贺鲁的叛乱,与吐蕃政权在西域的矛盾并没有明确显露出来。

658年,唐朝在西域设置了大批都督府州,但西域的局势并没有就此完全安定。显庆四年(659年),唐高宗任命的昆陵都护阿史那弥射与西突厥乙毗咄陆可汗的儿子珍珠叶护战于双河,击败珍珠叶护[②]。同年,阿史那贺鲁旧部阿悉吉阙俟斤都曼又以其所部及疏勒、朱俱般、葱岭三国反叛,唐朝派遣苏定方平定了都曼的叛乱。662年(龙朔二年),唐朝飏海道行军总管苏海政受诏讨伐龟兹,昆陵都护阿史那弥射与濛池都护阿史那步真也一同率兵前往。阿史那步真因为与弥射有宿怨,借机诬告弥射谋反,苏海政诛杀弥射及其属下的部酋,其中鼠尼施、拔塞干二部逃走,苏海政率军追讨,平定鼠尼施、拔塞干之后,"军还,至疏勒南,弓月部复引吐蕃之众来,欲与唐兵战;海政以师老不敢战,以军资赂吐蕃,约和而还"[③]。

有关这次讨伐龟兹的起因,史书中没有明确的记载,但是这里说"弓月部复引吐蕃之众来",显然苏海政最初受诏讨伐龟兹,与吐蕃和弓月都有直接关系。先有弓月勾引吐蕃进攻(或占领)龟兹,苏海政才会受诏讨伐龟兹。苏海政统领的军队中途生变,待追讨拔塞干、鼠尼施之后还军疏勒南,而后弓月复引吐蕃拒唐军,吐蕃进入西域必在662年之前。

此后,以争夺于阗为中心,唐朝与吐蕃之间为争夺西域展开了激烈的斗争。吐蕃军队有弓月等部作为内应,于阗实际上处在两面受敌的境地。663年,安西都护高贤发兵出击弓月,以救于阗[④]。麟德二年(665年),疏勒与弓月又引吐蕃军队入侵于阗,西州都督崔智辩、左武卫将军曹继叔率兵援救于阗[⑤]。乾封二年(667年),唐朝册立的濛池都护阿史那步真去世,弥射、步真先后去世,不仅削弱了唐朝对西突厥各部的控制,也加剧了西突厥地区的混乱局面,为吐蕃势力进一步深入西域提供了有利的条件,吐蕃最终取代了西突厥,成为与唐朝争夺西域的主要对手。

---

① 《册府元龟》卷九八五《外臣部·征讨》。
② 《新唐书·高宗纪》、《资治通鉴》卷二〇〇。
③ 《资治通鉴》卷二〇一,参见《旧唐书·突厥传》、《新唐书·突厥传》、《唐会要》卷九四。
④ 《新唐书·高宗纪》、《资治通鉴》卷二〇一。
⑤ 《新唐书·高宗纪》。《册府元龟》卷九九五误以"西州"为"西川"。

第二节　670年至679年四镇的弃置

从662年起，唐朝与吐蕃势力开始在西域正式交锋，8年之后，到咸亨元年(670年)唐朝就在吐蕃军队的进攻下放弃了四镇，将安西都护府撤回了西州。《新唐书·吐蕃传》说："咸亨元年，(吐蕃)入残羁縻十八州，率于阗取龟兹拨换城，于是安西四镇并废。"[①] 唐朝放弃的四镇就是龟兹、疏勒、于阗、碎叶，而不是有些史料中记载的龟兹、于阗、疏勒、焉耆。

唐朝被迫放弃四镇，与唐朝驻西域的将领措置失当，使西突厥残部倒向吐蕃，内外夹攻有直接关系；同时唐朝册立的统领十姓突厥部落的昆陵、濛池都护先后亡故，西突厥十姓无主，群龙无首也是吐蕃迅速取胜的一个重要原因。《资治通鉴》说，苏海政错杀阿史那弥射之后，"诸部落皆以兴昔亡(即阿史那弥射)为冤，各有离心。继往绝(即阿史那步真)寻卒，十姓无主，有阿史那都支及李遮匐收其余众附于吐蕃"。《通典》卷一九九也说："其后西蕃咸言弥射非反，为步真所诬。而海政不能审察，滥行诛戮。"[②] 显然阿史那弥射无辜被杀，对西突厥残部背叛唐朝，倒向吐蕃起了重要的作用。

就唐朝当时面临的情况而言，四镇的放弃也有其客观的原因。从显庆五年(660年)到乾封元年(666年)，唐朝接连5次兴师动众讨伐百济、奚、高丽，一直东西两线作战，无法全力西顾。就西线战争而言，唐朝在青海战场投入了大量的兵力。670年，逻娑道大总管薛仁贵以10余万众败绩大非川。仪凤三年(678年)，李敬玄率领18万军队再败于青海。在这种情况下，唐朝不可能在西域配置大量的兵力，所以从整体形势来看，四镇的放弃在当时又是势所必然。

在比较短的时间内，吐蕃政权"尽臣羊同、党项诸羌，其地东与松、茂、嶲接，南极婆罗门，西取四镇，北抵突厥，幅员万余里，汉、魏诸戎无也"[③]。取得了很大的胜利。但是从另一个方面来说，吐蕃这时与唐朝的主要战场是在青海而不是西域，仅670年大非川一战，论钦陵率领的吐蕃军队就达到40多万人[④]，而吐蕃境内总共才有"胜兵数十万"[⑤]，即使将吐蕃从其新征服的属部或属国征发的军队计算内，吐蕃能够投入西域的兵力也不会太多。而且当时吐蕃军队需要翻越喀喇昆仑山才能进

---

① 参见《资治通鉴》卷二○一、《唐会要》卷七三。

② "西蕃"，《册府元龟》卷四四九《外臣部·专杀》作"吐蕃"。

③ 《新唐书·吐蕃传》。"万余里"，《新唐书》误作"余万里"，此据《旧唐书·吐蕃传》改。

④ 《资治通鉴》卷二○一："(唐军)未至乌海，遇吐蕃二十余万……(薛)仁贵退屯大非川，吐蕃相论钦陵将兵四十余万就击之，唐兵大败，死亡略尽。"《册府元龟》卷四五六《将帅部·不和》记载，四十余万为吐蕃后来增加的援兵，则吐蕃总兵力应有六十万。

⑤ 《新唐书·吐蕃传》。

入西域,沿途高山险峻、气候恶劣,粮草、辎重的补给都相当困难,所以吐蕃实际上也无法在西域发动大规模的战争。相对来说,唐朝与吐蕃在西域的军事力量都比较薄弱,战斗力很强的西突厥游牧部落就成了双方争取的主要对象。唐朝与吐蕃各自在西域势力的强弱,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西突厥部落的向背,而西突厥部落这时向背无常,这就形成了这一时期唐朝与吐蕃在西域反复争夺,旋得即失的特点。

咸亨二年(671年),唐高宗以西突厥部酋阿史那都支为左骁卫大将军兼匐延都督,以安集西突厥五咄陆部众[①]。阿史那都支早在662年或稍后就已归附吐蕃[②],这时他又接受唐朝的官职,说明这时西突厥至少是"阴附两端"。咸亨四年(673年)唐朝又派遣鸿胪卿萧嗣业发兵征讨弓月,弓月与疏勒一起入朝,次年(上元元年,674年),于阗王也入朝长安。上元二年(675年),唐高宗在于阗、疏勒、焉耆等地恢复设置了羁縻都督府州。史书中明确记载于阗王伏阇雄是因为"击吐蕃功"而被授予毘沙都督的[③],说明吐蕃军队这时在西域遭到了挫败。形势又变得对唐朝有利。但是这时的西域形势很不稳定,唐朝与吐蕃实际上处在拉锯战的状态,所以虽然在部分地区重新设置了羁縻府州,但实际上唐朝并没有完全恢复对西域的统治,所以也没有恢复安西四镇。

高宗仪凤年间(676~679年),阿史那都支自称十姓可汗,再次归附吐蕃[④],与吐蕃军队联合在一起侵逼西域地区。唐朝将领崔智辩发兵击败吐蕃军队,但只是在裴行俭平定了阿史那都支与李遮匐之后,唐朝才正式夺回了安西四镇,并重新设置四镇。679年(本年六月改元调露),裴行俭以册立波斯质子泥涅师师为名,长途奔袭,生擒阿史那都支和李遮匐,在碎叶立碑纪功,安西都护王方翼乘胜整修碎叶城,"街郭回互,夷夏纵观,莫究端倪"[⑤]。同年九月,又以碎叶、龟兹、于阗、疏勒为四镇[⑥]。这是继658年之后,唐朝第三次在西域设置安西四镇。

第三节　686年至692年四镇的弃置

679年恢复四镇之后,西域形势并没有彻底安定。永淳元年(682年)西突厥阿史那车簿与三姓咽面又率部反叛,围攻弓月城。史载阿史那车簿"首唱寇兵,群蕃

---

① 《资治通鉴》卷二〇二,《新唐书·突厥传》。
② 参见《资治通鉴》卷二〇一。
③ 《旧唐书·高宗纪》。"伏阇雄",《新唐书·西域传》作"伏阇信"。
④ 《新唐书·裴行俭传》作"仪凤二年(677年)"。
⑤ 《全唐文》卷二二八张说《唐故夏州都督太原王公神道碑》。参见《唐会要》卷七三,《旧唐书·王方翼传》。
⑥ 《册府元龟》卷九六七《外臣部·继袭》。

响应”[1],《资治通鉴》卷二〇三也说阿史那车簿“帅十姓反”,可见这是一次大规模的反叛活动。这次平叛非常艰苦,唐军主帅安西都护王方翼也在战斗中负伤,《旧唐书·王方翼传》记载:“永隆(应作“永淳”)中,车簿反叛,围弓月城。方翼引兵救之,至伊丽河,贼前来拒,因纵击,大破之,斩首千余级。俄而三姓咽面悉发众十万,与车簿合势以拒。方翼屯兵热海,与贼连战,流矢贯臂,徐以佩刀截之,左右莫有觉者。既而所将蕃兵怀贰,谋执方翼以应贼,方翼密知之,悉召会议,佯出军资以赐之。续续引出,便令斩之,会大风,又振金鼓以乱其声,遂诛七千余人[2]。因遣裨将分道讨袭咽面等,贼既大溃,擒突骑施等三百人,西域遂定。”西域虽然暂时安定了,但漠北形势的转化又迫使唐再次主动放弃了西域四镇。

679年,单于都护府管辖范围之内的东突厥阿史德温傅、奉职二部反叛唐朝,拥立阿史那泥孰匐为可汗,唐朝北方边境地区又燃起了战火。唐朝将领萧嗣业、李景嘉率军征讨,反为所败,死亡兵士1万多人。武则天命令裴行俭率领30多万大军前往讨击,泥孰匐被部下所杀,唐军生擒奉职,取得了暂时的胜利。永隆元年(680年),东突厥又立颉利可汗从兄之子阿史那伏念为可汗,与阿史德温傅联兵入侵。裴行俭在开耀元年(681年)再次率军征讨,俘虏了阿史那伏念与温傅。但是到第二年(永淳元年,682年),阿史那骨笃禄与阿史德元珍又招集散亡,再次举兵反叛。此后,唐朝连年发兵征讨(682年,薛仁贵;683年,程务挺;684年,程务挺;685年,韦待价;686年,黑齿常之)[3],但都没有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北方边疆地区的压力越来越大。在这种情况下,武则天对边疆策略进行了大规模调整,全面缩短了军事防线。在垂拱二年(686年)改单于都护府为镇守使[4],同时又主动放弃了唐朝设在西域的安西四镇[5]。688年(垂拱四年)陈子昂在上疏中说:“国家废安北,拔单于,弃龟兹,放疏勒,天下翕然谓之盛德者,盖以陛下(即武则天)务在养人,不在广地也。”[6] 就是指武则天放弃四镇等边疆地区军事建置而言的。

武则天这次放弃四镇,与以往有所不同。以往的放弃都是在四镇被攻破之后,而这次则是主动放弃的。而且在放弃四镇之前,武则天就已任命阿史那弥射之子阿史那元庆为左玉钤卫将军兼昆陵都护,袭兴昔亡可汗押五咄陆部落(685年),以阿史那步真之子阿史那斛瑟罗为右玉钤卫将军兼濛池都护、袭继往绝可汗押五弩失毕部落(686年)。元庆与斛瑟罗都是西突厥王族子孙,而且长期留居长安任职,武则天的意图很明显,就是要在唐朝撤除四镇的情况下,通过降附唐朝的西突厥酋

① 《全唐文》卷二二八《唐故夏州都督太原王公神道碑》。
② 《资治通鉴》卷二〇三作“七十余人”。
③ 参见《旧唐书·薛仁贵传》、《旧唐书·程务挺传》、《旧唐书·黑齿常之传》、《旧唐书·则天皇后纪》、《新唐书·则天皇后纪》以及《资治通鉴》卷二〇二、二〇三等。
④ 《唐会要》卷七三。
⑤ 参见《延载元年汜德达告身》(《文物》,1972年第1期;《吐鲁番阿斯塔那—哈拉和卓墓群清理简报》),《千唐志·忠武将军疏勒人裴沙钵罗墓志》等。
⑥ 《资治通鉴》卷二〇四,参见《新唐书·陈子昂传》。

领来控制西州以西的地区，以达到撤军而不失地，广地而不劳人的目的。这也就是后来狄仁杰在主张废四镇时所强调的，西突厥阿史那氏"阴山贵种，代雄沙漠，若委之四镇，使统诸蕃，封为可汗，遣御寇患，则国家有继绝之美，荒外无转输之役"[1]的设想。

这种看法只片面地强调了设置四镇转输更代的困难，忽略了四镇的存亡对于唐代西北边疆的重要意义，而且也过高地估计了西突厥十姓可汗子孙对西突厥各部的影响。唐朝放弃四镇之后，吐蕃军队就长驱直入，占领了整个西域地区。崔融在上疏中提到，放弃四镇之后，"吐蕃果骄，大入西域，焉耆以西城堡无不降下，遂长驱东向，逾高昌壁，历车师庭，侵常乐县界，断莫贺延碛，以临我敦煌"[2]。事实证明，安西四镇的问题不是一个孤立的问题，四镇的存在对整个唐代边防，尤其是对西北边防具有举足轻重的意义。四镇放弃之后，吐蕃军队马上兵临敦煌，对河西走廊构成了极大的威胁。正如崔融所指出的，"西域既动，自然威临南羌；南羌乐祸，必以封豕助虐。蛇豕交连则河西危，河西危则不得救"。放弃四镇不仅起不到节省人力、财力，抵御东突厥的目的，相反会使吐蕃与东突厥连成一气，从而对唐代整个边疆地区造成更大的危害。

为了解除对河西的危胁，武则天计划重新收复四镇。载初元年(689 年)命文昌右相韦待价为安息道行军大总管，率领三十六总管出兵西域。韦待价无将帅才能，唐军大败而归[3]。天授二年(691 年)，再派岑长倩为武威道行军大总管，率兵出击。但是岑长倩因为立武承嗣为皇子的事上书直言，尚未出师，就被征还下狱。692 年(长寿元年)，西州都督唐休璟上书请恢复四镇，武则天又派王孝杰为武威军总管，与左武卫大将军阿史那忠节一起出兵征讨。唐军大败吐蕃，一举恢复了碎叶、龟兹、疏勒、于阗四镇。《张怀寂墓志铭》描述这次战役的情况说："贼头跛论(即藏文 blon 的音译，文献中多译作'论')，逆次拒轮，兵戈才冲，贼徒俄溃，如秋风之扫枯叶，类春景之铄薄冰。歼厥渠魁，胁从罔治。于是金方静柝，玉塞清尘；十箭安毳幙之乡，四镇复飞泉之地。"[4] 这里提到的"贼头跛论"应该就是吐蕃军队在西域的首领。"兵戈才冲，贼徒俄溃"、"歼厥渠魁，胁从罔治"，说明西突厥军队很快就倒向了唐朝一边。

恢复四镇之后，唐朝又将安西都护府移到了龟兹，并派遣 3 万汉兵戍守[5]，四镇的军事力量大大增强。692 年恢复四镇，是唐代西域史上一个重要的转折点，从此结束了唐朝与吐蕃在塔里木盆地相持不下的拉锯战状态。

---

① 《旧唐书·狄仁杰传》。
② 《全唐文》卷二一九崔融《拔四镇议》，参见《新唐书·郭元振传》。
③ 《新唐书·韦待价传》，参见《资治通鉴》卷二〇四。
④ 此从岑仲勉录文，见《西突厥史料补阙及考证》，第 62 页。
⑤ 《旧唐书·龟兹传》。

第四章　突骑施的兴起与8世纪初的西域

第一节　突骑施的兴起

从龙朔年间起，由于吐蕃势力进入西域，自贞观末年以来已经由唐朝控制的西域地区又出现了唐朝与吐蕃之间反复争夺的局面。在这一时期，唐朝与吐蕃双方都无力在西域投入大量的兵力，所以西突厥残部的酋领就成了双方争相扶植的对象。吐蕃势力由南而北，经于阗、疏勒至碎叶地区。唐朝势力由东而西，由西州、龟兹至碎叶。碎叶、疏勒、于阗一线成了双方激烈争夺的主要战场，而西突厥残部的向背则是双方势力消长的一个非常重要的因素。随着唐朝与吐蕃争夺的激化，西突厥残部也分成了不同的两派。

在这一时期由唐朝册立，并担任唐朝官爵的西突厥可汗有阿史那弥射、阿史那步真、阿史那元庆、阿史那斛瑟罗等，而投靠吐蕃与唐朝为敌的西突厥可汗则有阿史那都支、阿史那车簿（是否由吐蕃册立不详），此外吐蕃在后来还册立了阿史那俀子、阿史那仆罗以及阿史那拔布等西突厥可汗。但是西突厥阿史那氏王族对于西突厥各部的号召力已经大大下降，再加上唐朝、吐蕃各自支持一派，谁也无力组织起一个强大而统一的联盟，这种长期分裂、十姓无主的局面，给突骑施的兴起提供了机会。

突骑施原属于西突厥咄陆五啜之一，唐朝曾以突骑施阿利施部置絜山都督府、索葛莫贺部置嗢鹿都督府。唐朝灭西突厥之后，突骑施仍然由唐朝册立的西突厥可汗管辖。史书中明确提到的第一位突骑施首领乌质勒，就在唐朝册立的阿史那斛瑟罗属下任莫贺达干。据《新唐书·突厥传》记载："斛瑟罗政残，众不悦，而乌质勒能抚下，有威信，诸胡顺附，帐落寖盛，乃置二十都督，督兵各七千，屯碎叶西北，稍攻得碎叶，即徙其牙居之，谓碎叶川为大牙，弓月城、伊丽水为小牙，其地东邻北突厥，西诸胡，东直西、庭州，尽并斛瑟罗地。"斛瑟罗在历史上曾两次入朝，第一次在天授元年（690年），第二次在长安三年（703年），显然最晚到703年，突骑施首领乌质勒实际上已经基本上控制了西突厥地区。

突骑施部落的兴起并取代阿史那氏的统治地位，是西域历史上的一个大事件。如果说贞观末年之后阿史那氏在唐朝的扶植下还保持着名义上的统治地位的话，那么这时连这种名义也很难再维持下去了。史载"斛瑟罗部众离散，因入朝，不敢

复还”[①],生动地说明了十姓可汗子孙的窘迫处境,他们不是不愿,甚至谈不上不能,而是“不敢”返回西突厥故地。但是在客观形势已经发生根本改变之后,唐朝并没有相应地改变对待西突厥的策略,仍然坚持自贞观末年以后通行的做法,册立十姓可汗子孙来统治西突厥地区,这样就不可避免地引发了突骑施与唐朝之间的矛盾,加剧了西域地区的紧张局势。几年之后(708年)在唐朝内部因册立阿史那献为十姓可汗的问题,曾发生过一场争论,安西大都护郭元振对朝廷扶植阿史那氏的做法提出了尖锐的批评,他说:“又请阿史那献者,岂不以献等并可汗子孙,来即可以招胁十姓,但献父元庆、叔仆罗、兄俀子并斛瑟罗及怀道,岂不俱是可汗子孙?往四镇以他匐十姓不安,请册元庆为可汗,竟不能招胁得十姓,却令元庆没贼,四镇尽沦。顷年,忠节请斛瑟罗及怀道俱为可汗,亦不能招胁得十姓,却遣碎叶数年被围,兵士饥馁。又,吐蕃顷年亦册俀子及仆罗并拔布相次为可汗,亦不能招得十姓,皆自磨灭。何则?此等子孙非有惠下之才,恩义素绝,故人心不归,来者既不能招携,唯与四镇却生疮痏,则知册可汗子孙,亦未获招胁十姓之算也。今料献之恩义,又隔远于其父兄,向来即未树立得威恩,亦何由即遣人心悬附。若自举兵,力势能取,则可招胁十姓,不必要须得可汗子孙也。”[②] 指导方针的失误,使恢复不久的四镇又陷入了与突骑施的战斗之中。

早在698年至699年(圣历年间)时,担任嗢鹿州都督的突骑施首领乌质勒就已经将牙帐移到了碎叶,武则天授乌质勒为瑶池都督,表示对他移镇碎叶的认可[③]。但是在久视元年(700年)又派阿史那斛瑟罗为平西军大总管,进驻碎叶,“令镇抚国人”[④]。显然是将斛瑟罗置于乌质勒之上,不承认乌质勒对西突厥各部的统治。斛瑟罗不得人心,部众离散,703年被迫返回长安死去,这时乌质勒实际上已经完全取代了原来阿史那氏十姓可汗的地位。但是长安四年(704年),武则天又册拜斛瑟罗的儿子阿史那怀道为西突厥十姓可汗,怀道同样不得要领,无法实际控制西突厥诸部。中宗神龙二年(706年)乌质勒死,其子娑葛代立,中宗以娑葛袭嗢鹿州都督、怀德郡王[⑤]。娑葛与父亲属下的部将阿史那忠节不和,内部相互攻击,唐中宗采纳了宗楚客等人的意见,计划帮助忠节,消灭娑葛,目的仍然是要恢复十姓可汗阿史那氏在西突厥的统治地位。于是娑葛分兵四路,攻下安西都护府所在的龟兹都城。直到这时,唐朝统治者才被迫承认既成事实,采纳郭元振的意见,册封娑葛为十姓可汗[⑥],突骑施部的实际统治地位第一次得到唐朝的承认,双方罢兵

---

① 《资治通鉴》卷二〇七。

② 《旧唐书·郭元振传》。

③ 《册府元龟》卷九六七《外臣部·继袭》。

④ 《新唐书·突厥传》作“圣历二年”(699年),《新唐书·则天皇后纪》、《资治通鉴》卷二〇六均在久视元年。按圣历三年五月改元久视,册斛瑟罗在正月,疑《突厥传》“二年”为“三年”(即久视元年)之误。

⑤ 《资治通鉴》卷二〇八。

⑥ 《旧唐书·郭元振传》、《资治通鉴》卷二〇九等误作“十四姓可汗”,《册府元龟》卷三六六《将帅部·机略》正作“十姓可汗”。

言和。突骑施不仅在实际上，而且在名义上取代了阿史那氏在西突厥各部的地位。

第二节 北庭都护府的设立和东突厥的西侵

在突骑施部兴起并取代阿史那氏的过程中，在天山以北的西域地区还发生了两个大事件，一是北庭都护府的设置，一是东突厥的西侵，而这两个事件的发生都与突骑施有着密切的关系。

北庭都护府是在唐初的庭州地区即今新疆吉木萨尔县境内设立的。从太宗时期设立庭州起，这里就一直是天山北部的一个军事重镇。阿史那贺鲁叛乱时，庭州受到贺鲁的攻掠，“萧条荒废”[1]。658年以后庭州经过修葺充实，又恢复旧日规模。662年，苏海政杀昆陵都护阿史那弥射，原来由昆陵都护管辖的碎叶以东的五咄陆部落群龙无首，而且在同年阿史那都支叛乱时，庭州刺史来济又战死于庭州城外，大概就在此后，唐高宗在北庭设立了金山都护府。设置金山都护府的目的一方面是加强天山北部地区的防务，另一方面则是接替原昆陵都护“押五咄陆部”的职责，安抚西突厥旧部。

武则天末年突骑施兴起之后，唐朝仍然坚持扶植原西突厥十姓可汗子孙的政策，不承认突骑施部的统治地位，唐朝与突骑施的关系趋于激化。为了进一步加强唐朝对西突厥东部地区的控制，武则天于长安二年(702年)在原金山都护府的基础上设立了北庭都护府。《元和郡县图志》卷四〇说：“庭州，因王庭以为名也……长安二年改置北庭都护府，按三十六蕃。开元二十一年(733年)改置北庭节度使，以防制突骑施、坚昆、斩啜，管瀚海军(北庭都护府城中)、天山军(西州城内)、伊吾军(伊州西北300里甘露川)。”这条史料对于我们具体了解北庭都护府的职责有很重要的意义。三十六蕃当是泛指天山以北原附属于西突厥的部落[2]，而下文中所说的“防制突骑施、坚昆、斩啜”，则具体指出了北庭都护府的主要职责。突骑施、坚昆都是西域的游牧部落，而“斩啜”则是专指东突厥而言。

斩啜本名默啜，斩啜是武则天所改的名字。默啜可汗(691~716年在位)就是我们在上文中提到的骨咄禄之弟，他是再次复兴的东突厥(又称后突厥)汗国的一位重要的可汗[3]。天授二年(691年)骨咄禄去世，其子年幼，默啜自立为可汗。默啜在位期间东征西讨，攻城掠地，东突厥汗国势力达到极盛，成为唐朝的大患。《新唐书·突厥传》记载：“默啜负胜轻中国，有骄志，大抵兵与颉利时略等[4]，地纵广万

① 《元和郡县图志》卷四〇。

② 《全唐文》卷二二八《太原王公神道碑》也有“三十六蕃承风谒贺”的说法。

③ 716年(开元四年)默啜就已经被九姓拔曳固所杀，《元和郡县图志》将防制默啜(斩啜)置于733年(开元二十一年)北庭改置节度使之后，当属疏误。

④ 武德年间颉利南侵，自称“总兵百万”(《旧唐书·突厥传》)，可参考。

里,诸蕃悉往听命。复立咄悉匐为左察,骨咄禄子默矩为右察,皆统兵二万;子匐俱为小可汗,位两察上,典处木昆等十姓兵四万,号拓西可汗。"处木昆是西突厥五咄陆部之一,显然默啜时期东突厥势力已深入到了西域。

东突厥大举西侵的时期,正是突骑施娑葛刚刚击败阿史那忠节并得到唐朝正式承认之后。这时的西突厥十姓故地由娑葛与其弟遮弩"分治"。遮弩分到的部众少于其兄,于是大为不满,叛归东突厥默啜可汗,情愿作向导进攻突骑施娑葛。默啜借机发兵,在景云二年(711 年)大败突骑施,活捉娑葛,并将娑葛与遮弩一起杀害。西突厥十姓地区大乱。新设立不久的北庭都护府在安抚西突厥部落和抵御东突厥西侵方面都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711 年唐朝以西突厥阿史那献为招慰十姓使,先天元年(712 年)又任命阿史那献为北庭都护兼领伊西节度兼瀚海军使①,开始了大规模的征抚活动。714 年至 715 年(开元二年至三年)之间,三姓葛逻部、车鼻部以及五咄陆、五俟斤所属各部都纷纷向唐朝归附②。714 年,阿史那献俘斩叛唐的西突厥首领都担,攻克碎叶,招降都担部落 5 万余帐③。同年,东突厥默啜派其子移涅可汗与同俄特勤、火拔颉利发石失毕等围攻北庭,右骁卫将军郭虔瓘率军反击,斩杀同俄特勤,东突厥军队瓦解,火拔兵败不敢归国,率妻子降唐。东突厥势力退出西域。

北庭都护府设立之后,由北庭都护府总理天山以北的军事,一直属于安西都护府管辖的碎叶镇也转归北庭都护府,例如景龙四年(710 年)唐朝令北庭与突骑施合兵,会同甘、凉、瓜、肃等州唐军出击东突厥时,提到北庭都护吕休璟的官职为"右领军卫将军兼检校北庭都护、碎叶镇守使",由吕休璟统领的军队则为"瀚海、北庭、碎叶等汉兵及骁勇健儿五万骑"④。吕休璟以检校北庭都护的身份领碎叶镇守使,说明北庭都护这时确实辖有碎叶。很可能从 702 年北庭都护设立时起,碎叶就已转归北庭,安西都护府所辖四镇名目虽然没有变化,但实际只有龟兹、于阗、疏勒,直到开元七年(719 年)唐朝以焉耆备四镇,四镇之数始全。

第三节　大食东侵以及突骑施与唐朝、大食间的关系

大食是唐代汉文文献中对 7 世纪时在中东地区兴起的阿拉伯帝国的称呼。651 年(永徽二年),第三任哈里发欧斯曼·伊本·阿凡(644 ~ 656 年,《旧唐书·大食传》作"噉密莫末密")派遣使臣到达长安,开始了唐朝与大食间的正式交往。7 世

① 《唐会要》卷七八,《新唐书·方镇表》。
② 《资治通鉴》卷二一一《考异》引《玄宗实录》。
③ 《册府元龟》卷三五八《将帅部·立功》。《资治通鉴》卷二一一作"二万余帐"。
④ 《唐大诏令集》卷一三〇《命吕休璟等北伐制》。

纪中叶至8世纪初年，大食帝国的势力迅速向东方推进，先后征服了呼罗珊、吐火罗斯坦，进而北渡阿姆河，进入河中地区，与唐朝在西域的势力相接。但是在8世纪之前，确切地说是大食将军屈底波担任呼罗珊总督（704～715年）之前，大食对于阿姆河以北地区的入侵主要限于掠夺性的远征，并没有实行真正的征服。只是在屈底波担任呼罗珊总督期间，大食军队才真正开始了对河中地区以至锡尔河以北地区的征服活动。

712年，屈底波在战胜花剌子模之后返回途中进攻康国，康国国王向石国、拔汗那和突厥人求救，这时正值东突厥汗国的军队大败突骑施，入残西突厥十姓地区。于是东突厥乘机南下，进入河中地区并与大食交战，结果东突厥军队退走。这是大食军队与突厥人在阿姆河以北地区的一次较大规模的接触。此后，东突厥在唐朝打击下退出西域，突骑施别部苏禄迅速崛起并控制了西突厥十姓地区，成了大食东侵的最大障碍，也在客观上成了避免大食与唐朝在西域地区正面接触的一道屏障。

在东突厥入侵时，突骑施部落受到了很大的创伤，714至715年之间唐军击败东突厥，西突厥各部纷纷向唐朝投降，西域形势又发生了新转机。苏禄原属突骑施别部车鼻施啜[①]，当突骑施可汗娑葛死后，苏禄纠集余众，很快就发展到了20万人，715年，唐朝授以苏禄左羽林大将军、金方道经略大使[②]，重新控制了西突厥地区。但是唐朝对苏禄只是授以虚衔，实际上并不打算将西突厥故地的统治权授予苏禄。随着西突厥各部投靠唐朝[③] 和唐朝对天山北部控制的加强，唐朝又再次产生了册拜阿史那氏子孙的打算，最晚在开元四年（716年），唐玄宗就已经册拜阿史那弥射的孙子阿史那献为西突厥可汗[④]，令他统领西突厥部众。但是唐朝的安排遭到了突骑施苏禄的强烈反对。开元五年（717年），苏禄勾引大食、吐蕃，谋攻取四镇，围钵换城和大石城[⑤]。从唐玄宗给郭虔瓘和阿史那献的书信内容来看，这次战争是以唐朝对突骑施的让步而罢兵的[⑥]。开元六年（718年）玄宗又重申原来对苏禄的任命，并加封顺国公[⑦]，以作为缓兵之计。但是仍然不允许阿史那献入朝，而是敦请苏禄接受阿史那献的统治。唐玄宗在上面提到的书信中特别强调："史献（即阿史那献）十姓酋长，先拜可汗；一方黎庶，共知所属。突骑施部落虽云稍众，当

---

① 《新唐书·突厥传》。《通典》卷一九九作"突骑施别种"（《旧唐书·突厥传》同），《资治通鉴》卷二一一作"守忠（即娑葛）部将"。

② 《旧唐书·突厥传》，参见《资治通鉴》卷二一一开元三年（715年）。《新唐书·突厥传》系于开元五年（717年），疑误。

③ 见上文所引《玄宗实录》。

④ 据《旧唐书·杜暹传》，开元四年，因"西突厥可汗阿史那献"与安西副都护、碎叶镇守使等不和，诏杜暹前去调查。至迟这时阿史那献就已成为西突厥可汗。

⑤ 此事见于安西都护汤嘉惠的奏章（《册府元龟》卷九九二《外臣部·备御》、《资治通鉴》卷二一一），但715年屈底波死后，大食在中亚的势力一度衰退，故学界对大食与突骑施共攻四镇多表示怀疑。

⑥ 见《册府元龟》卷一五七《帝王部·诫励》。

⑦ 《资治通鉴》卷二一二。

应履信思顺,安可恃力争高?(郭)虔瓘顷将嘉言,且以忠道;此际尤资史献,未可即来入朝。苏禄先是大将军,未经制命。今故遣左武卫翊府中郎将王惠充使,宣我朝恩,册为国公(即顺国公),令职朝序,并赐物二千段及器物等;务于绥怀得所,不欲征讨示威。"唐朝一方面告诫苏禄不可"恃力争高",在名义上支持阿史那献;但同时又认为"夷狄相攻,元非朝廷所遣,若大伤小灭,皆利在国家"[①],不愿公开与突骑施冲突,在阿史那献与苏禄的争夺中采取置身事外的态度。阿史那献既然得不到唐朝在军事上的援助,又不为西突厥部落所服,最终以苏禄"强狠不能制",如同他的父兄一样"归死长安"[②]。苏禄完全控制了西突厥各部。开元七年(719 年),唐玄宗册拜苏禄为忠顺可汗[③],继娑葛之后,突骑施首领再次取代阿史那氏,成为整个西突厥的可汗。同年,苏禄请求进驻碎叶,玄宗答应了苏禄的要求,安西都护汤嘉惠上表要求以焉耆备四镇之数。焉耆取代碎叶,此后的安西四镇成为龟兹、疏勒、于阗、焉耆四镇,而碎叶则转由突骑施控制。

苏禄在西突厥的统治权巩固之后,与唐朝间的臣属关系也逐渐稳定。开元十年(722 年)唐玄宗以阿史那怀道的女儿为金河公主[④],嫁与苏禄为妻。金河公主既是原十姓可汗王族之女,又经唐朝册命,在名义上是唐朝的公主,唐朝将她嫁给苏禄的目的,一方面是表示对苏禄的友好和信任,另一方面也是要增强苏禄对于西突厥各部的号召力。

这时吐蕃与东突厥的势力对西域也有较大影响,苏禄在臣服唐朝的同时,私下也与吐蕃、东突厥保持着交往,史称苏禄在娶金河公主之后"潜又遣使南通吐蕃,东附突厥,突厥及吐蕃亦嫁女与苏禄。既以三国女为可敦,又分立数子为叶护"[⑤],以精明的外交手段在各大势力之间周旋。但是除了吐蕃与东突厥之外,突骑施在西方还面临着大食的东侵。

在大食帝国东侵的过程中,中亚小国曾多次向唐朝求援,但是唐朝这时无力顾及葱岭以西的西域地区,臣服于唐朝的突骑施苏禄就成了抵御大食的一支重要的力量。719 年安国王向唐玄宗上表说:"年来被大食贼每年侵扰,国土不宁,伏乞天恩兹泽,救臣苦难,仍请敕下突厥(骑)施,令救臣等。"开元十五年(727 年)吐火罗使臣也申诉说:"又承天可汗(指唐玄宗)处分突厥(骑)施可汗云,西头事委你,即须发兵除却大食。其事若实,望天可汗却垂处分。"[⑥] 这些史料至少说明突骑施可汗苏禄当时是打着唐朝的旗号在中亚地区活动的,否则中亚各国断然不会请求唐朝

① 《册府元龟》卷九九二《外臣部·备御》。
② 《新唐书·突厥传》误以"苏禄"为"娑葛"。
③ 《资治通鉴》卷二一二。
④ "金河公主",史料中或作"交河公主",此从岑仲勉的看法(参见岑仲勉《唐史余渖》、《通鉴隋唐纪比事质疑》等)。
⑤ 《旧唐书·突厥传》,参见《通典》卷一九九。
⑥ 以上并见《册府元龟》卷九九九《外臣部·请求》。

下令突骑施出兵；而且从表文中的语气来看，唐朝委任突骑施抵御大食应该是可信的，正是因为突骑施接受了唐朝的委派，但又没有完全履行义务，中亚各国才会向唐朝提出这样的请求[①]。

突骑施苏禄控制西突厥各部之后的形势是很复杂的。苏禄凭借自己的实力取得了对西突厥的控制权，但是这一地区久已臣服唐朝，唐朝在这里建立府州，封官设职，具有很大的影响，苏禄要想号令诸部，巩固自己的统治，就必须首先得到唐朝的承认与支持；但是唐朝对苏禄的支持并不是出自本心，而是出于无奈，唐朝政府念念不忘的还是十姓可汗阿史那氏子孙，苏禄要想保持自己已取得的地位，就必须在臣服唐朝的同时保持一定的独立性，对唐朝在西域的势力形成潜在的威胁，使唐朝不得不承认自己的地位。所以苏禄虽然臣服唐朝，接受唐朝的册封，但又不是惟唐朝之命是从，而是积极开展多边外交，保持与吐蕃、东突厥之间的关系。《新唐书·突厥传》说苏禄为人"诡猾，不纯臣于唐，天子羁系之"，正反映了苏禄与唐朝政府之间的这种微妙关系。

大食帝国的威胁也对唐朝与突骑施的关系产生了重要的影响。大食势力的东侵对突骑施部在西突厥的统治，尤其是对突骑施控制久已臣服西突厥的中亚属国来说，是一个极大的威胁。如果说唐朝对突骑施的态度仅仅是不完全信任的话，那么大食的东侵则直接威胁到突骑施的存亡。维持突骑施与唐朝之间的臣属关系，对双方都是有利的。对突骑施来说，这样既避免了两面作战，又可利用唐朝在西突厥本土和中亚各国的影响，有效地抵御大食的入侵；对于唐朝而言，虽然明知苏禄"不纯臣于唐"，但是承认突骑施在西突厥的统治地位，可以安定西突厥十姓地区的形势，同时又避免了唐朝与大食之间的正面交锋。唐朝与突骑施之间的关系是建立在各方势力相对均衡基础上的一种不稳定的关系，一旦这种均衡被打破，双方的关系也就会随之破裂。

第四节　唐朝与吐蕃在葱岭地区的斗争

自从662年以后，于阗一直是吐蕃军队进入西域的关键地区，唐朝与吐蕃在西域的争夺主要集中在于阗、疏勒。692年，王孝杰恢复四镇之后，唐朝在西域的军事力量大为增强，针对吐蕃势力的北上，唐朝尤其加强了在于阗及其附近地区的设防。据记载，唐朝在于阗附近设置了坎城镇(于阗东300里)、兰城镇(于阗东600里)、胡弩镇(于阗南600里)、固城镇(于阗西200里)、吉良镇(于阗西390里)等军事重镇[②] 阻塞了吐蕃势力经由于阗深入西域的通道，这样吐蕃军队被迫绕道西

① 沙畹《西突厥史料》第271页的解释与此相反。
② 《新唐书·地理志》。

北，躲开唐朝军事防线，打通由唐朝势力比较薄弱的葱岭地区进入西域的道路，唐朝与吐蕃的争夺也就随之转移到了塔里木盆地的外围。

吐蕃势力由葱岭地区向唐朝实际控制的西域区迂回进攻，主要可以沿着两个方向展开，一是东进，一是北上。所谓东进，就是通过大勃律（今巴基斯坦境内的巴勒提斯坦）、小勃律（巴基斯坦吉尔吉特），由播密川（今帕米尔）向东经过喝盘陀（今塔什库尔干，即唐朝葱岭守捉所在地），进而抵达疏勒镇。所谓北上，就是由葱岭地区或绕道葱岭以西，向北到达楚河流域，进而从西北方向进攻唐朝四镇。东进的道路是吐蕃进入西域最便捷的道路，但是吐蕃遭到了小勃律和唐朝的坚决抵抗，所以不得不改道北上，借助西突厥残余势力与唐朝在西突厥十姓故地展开争夺。

北上的道路非常迂远，后勤供应困难，无法进行大规模的军事行动，所以吐蕃与唐朝一样，主要采取了扶植西突厥十姓可汗后裔的策略，即依靠反对唐朝统治的西突厥王族来达到进入并控制西域的目的。延载元年（694 年），吐蕃首领勃论赞与吐蕃册立的西突厥可汗阿史那俀子一起南侵，王孝杰率领唐军与吐蕃、西突厥联军大战于冷泉、大领谷，唐军大胜；碎叶镇守使韩思忠又破泥熟俟斤、突厥施质汗、胡禄等，并乘胜攻拔吐蕃泥熟没斯城[1]。挫败了吐蕃的进攻，保全了刚刚恢复不久的安西四镇。

久视元年（700 年）左右，拔汗那（今费尔干纳盆地）统治者又引吐蕃与阿史那俀子袭扰四镇，再次被唐军击败[2]。开元三年（715 年）吐蕃又与大食击败亲近唐朝的拔汗那王，共立阿了达为王，重新控制了拔汗那。拔汗那王奔往安西求救，唐朝监察御史张孝嵩认为事关重大，"不救则无以号令西域"，于是发兵 1 万多人，出龟兹西数千里，下数百城，同年十一月攻阿了达于连城，阿了达兵败逃入山谷，"（张）孝嵩传檄诸国，威震西域，大食、康居、大宛、罽宾等八国皆遣使请降"[3]。

在这次战役中唐朝军队并没有直接与大食军队接战。在唐朝发兵之前，大食军队就因为内部变故而撤出了拔汗那。715 年大食东面将军屈底波入侵拔汗那，与吐蕃共立阿了达为王，但就在这一年的二月，哈里发韦立德去世了，屈底波的死对头苏莱曼担任了哈里发。当苏莱曼继位的消息传到拔汗那之后，屈底波召集军队，表示要背叛苏莱曼而自立，结果遭到大食士兵的反对，最后在兵变中被杀，大食军队也被撤回木鹿遣散。这件事发生在回历 96 年都尔黑哲月（Zilhidje，十二月），相当于公元 715 年 8 月 7 日至 9 月 4 日，而唐朝军队进攻拔汗那的时间则在公元 715 年 12 月 1 日至 31 日（开元三年十一月），当唐朝发兵救拔汗那时，大食已经撤军，与唐朝军队接战的只有吐蕃及其扶植的拔汗那王。援救拔汗那的胜利，扼制了吐蕃军队由北而南进入楚河流域的势头，阿了达逃入山谷，吐蕃势力也随之退回了

① 《新唐书·吐蕃传》。"勃论赞"，《资治通鉴》卷二〇五作"勃论赞刃"。

② 《旧唐书·郭元振传》、《册府元龟》卷九八六《外臣部·征讨》。

③ 《资治通鉴》卷二一一。

葱岭以南的地区。

在北上的同时,吐蕃军队还与唐朝积极展开了争夺大、小勃律地区的斗争。勃律国王原来的居住地在巴勒提斯坦,后来由于吐蕃的侵逼,迁移到了吉尔吉特,此后,留居在巴勒提斯坦的部分称为大勃律,而移居吉尔吉特的部分则称作小勃律。以后大勃律被迫臣服了吐蕃,而小勃律则一直依赖唐朝与吐蕃对抗。开元元年(713年)或稍后[①],小勃律王因为"国迫吐蕃",经常被吐蕃所困,利用到长安朝贡的机会与唐朝结成联盟,唐玄宗以小勃律地区为绥远军,加强了对小勃律的控制。715年拔汗那之战以后,唐玄宗进一步加紧了在葱岭一带的外交活动。开元五年(717年)册封大勃律首领苏佛舍利支离泥为勃律王,开元八年(720年)三月册命护密(Wakhan)国王,四月册命乌长(Uddiyana)国王、骨咄(Khottal)国王、俱位(Khowar)国王,六月,册命新继位的苏麟陀逸之为大勃律王,八月,册封箇失密(Kashmir)国王,九月册立谢飓(Jaguda)国王、罽宾(Kapisa)国王,唐朝在葱岭及其附近地区的影响有了明显的增长[②]。

与此同时,吐蕃也加强了对小勃律的军事入侵。吐蕃军队攻克了小勃律国所属的9座小城,开元十年(722年)小勃律王向北庭都护张孝嵩求救。称"勃律,唐之西门,勃律亡则西域为吐蕃矣"[③]。张孝嵩派遣疏勒副使张思礼率领蕃汉步骑4000援救小勃律,与小勃律军队左右夹击,大破吐蕃,全部收复了小勃律失守的9城之地,使吐蕃此后"累岁不敢犯边"。

715年在费尔干纳盆地击败吐蕃之后,吐蕃北上受阻,勃律地区作为唐朝西门的重要性日渐增强,唐朝政府在这一时期采取了各种措施来加强对葱岭地区进入塔里木盆地的通道的控制,一方面积极开展外交活动,广交与国,另一方面则全力以赴,帮助小勃律抵御吐蕃的进攻。与此同时,唐朝还于开元年间在由葱岭通往疏勒的交通要道塔什库尔干地区(即喝盘陀)设置了葱岭守捉[④],增强对葱岭方向的军事防务,从而暂时缓解了塔里木盆地西南方向的压力,确保了西门的安全。

① 《新唐书·小勃律传》作"开元初"。
② 以上并见《册府元龟》卷九六四《外臣部·封册》。
③ 《资治通鉴》卷二一二。
④ 《新唐书·地理志》、《新唐书·喝盘陀传》。

第五章　唐朝在西域势力的鼎盛和衰落

第一节　突骑施的灭亡

自从719年唐朝册立突骑施首领苏禄为十姓可汗之后，虽然双方时有龃龉，但大体上保持了一种比较稳定的友好关系。后来当唐朝与苏禄的关系破裂之后，在唐朝给苏禄的一封书信中曾对719年至开元二十二年(734年)之间双方的关系进行了回顾，信中说："往年可汗初有册立，以我国家常为势援，诸蕃闻此，不敢动摇。自尔之后，二十余年，情义相亲，结为父子。"[①] 所谓"二十余年"，虽然不太确切[②]，但是册立苏禄后，突骑施确实在相当长的时间内保持了对唐朝的臣属关系。在此期间，突骑施还与唐朝开展了大规模的贸易往来，例如726年(开元十四年)，突骑施牙官在安西与唐朝互市，一次交易的马匹就达1000匹[③]。突骑施与唐朝关系的破裂，也与双方间的贸易有关。

734年，突骑施首领阙俟斤驱赶羊、马入朝贸易，当到达北庭时，与下属何羯达产生了矛盾。何羯达向北庭都护刘涣控告阙俟斤密谋叛唐作乱，刘涣杀阙俟斤何羯达，扣留羊、马。突骑施可汗苏禄大怒，举兵进攻四镇。唐玄宗以谋反罪杀刘涣，并将首级送与苏禄，想以此求和，但苏禄不肯罢兵，与吐蕃联合，夹击唐朝部署在西域的军队。

这是一次规模巨大的战争，从战争中唐朝对突骑施、吐蕃、东突厥以及大食的不同态度，可以看出当时西域形势的错综复杂的特点。为瓦解突骑施、吐蕃的强大攻势，唐朝在对内、对外方面都采取了积极的措施。为了加强西域的防卫力量，唐朝首先向西域大量增兵。在北庭、西州方面，由河西节度使管辖内发蕃、汉兵2万，从瓜州以北的高同(桐)、伯(百)帐路分赴北庭、西州，此外又从朔方军等处征发兵健2万，赴北庭、瓜州等地作为后援[④]。在安西方面，则在河西诸军州拣发骁健5000，与朝廷发遣的安西应替兵募5480人，相续开赴安西，此外又下敕别发3万

---

① 《全唐文》卷二八六张九龄《敕突骑施毗伽可汗书》。

② 《全唐文》卷二八六张九龄《敕突厥可汗书》中说："突骑施本非贵种，出自异姓，惟任奸数，诳诱群胡，十数年间，又承国家庇阴。"正作"十数年"。

③ 《资治通鉴》卷二一三。

④ 《全唐文》卷二八四《敕河西节度牛仙客书》。

人,以作"声援"[①],在增兵赴援的同时,还针对这次战役的特点对指挥作了协调。这次战争是在唐朝控制的整个西域地区全面展开的,但是安西四镇的军队与北庭、西州的军队互不统属,指挥权不统一,这就给各军队之间的协调行动带来了很大的困难,以至出现了"西、庭既无节度,缓急不相为忧"[②] 的情况,甚至"当军自守,信贼公行,来有损伤,去无关键"[③]。为了便于统筹布置,唐朝政府将伊州、西州、北庭军队的指挥权交与安西都护府,由安西统一指挥所有西域的军队[④]。

在对外方面,唐朝主要是分头与东突厥和大食联系,希望能与他们联兵。唐玄宗遣使送信给东突厥可汗,表示对东突厥开元二十三年(735 年)发兵击奚、契丹的行为不予计较,并且历数突骑施对东突厥的敌意,同时又许诺,如果东突厥"总兵西行",胜利之后唐朝准备将突骑施的羊、马、土地全部给予东突厥,而且"子女玉帛,别有优赏",奉劝东突厥与其向东掠夺,不如与唐朝合兵向西发展。"契丹及奚,诸蕃穷者,土地不足以放牧,羊马不足以贪求,远劳师徒,兼冒锋镝,胜不为武,不胜亦危,以此言之,当务其大者。"[⑤] 但是东突厥并没有发兵西进,"务其大者"。在联络东突厥的同时,唐朝还与大食取得了联系。

在征发河西等地的军队入援北庭时,唐玄宗派遣使人张舒耀星夜倍道与大食商议,由吐火罗和勃达岭分道出兵,合击突骑施汗庭碎叶,取其家口[⑥]。唐朝的战略意图是很明显的,这时突骑施主要兵力都集中在北庭,与唐朝大批援军对峙,而后方则很空虚。所以唐朝"密令"安西征蕃、汉兵 1 万,由勃达岭北上;而大食军队也同时从吐火罗北上,与唐军共捣碎叶,本根既失,也就全面瓦解了苏禄的攻势。张舒耀返回安西,带来了大食东面将军呼逻散(Khorasan,即呼罗珊)诃密(Emir,犹云总督)的表文,约定在 736 年(开元二十四年)四月出兵。这时大食帝国的呼罗珊总督是阿萨德。阿萨德接受了唐朝的建议,出兵攻克了吐火罗,并且将总督的首府从木鹿(Merv)移到了缚喝(Balkh)。但是安西的唐军却因为吐蕃军队的牵制,没有能够从勃达岭出兵,而大食军队也没有进一步由吐火罗北上。

显然是由于大食的压力,苏禄在 736 年 9 月 16 日派遣大首领胡禄达干入长安求和。唐朝在西域的军队这时已听到了大食攻破吐火罗的消息,所以唐朝政府对苏禄求和的动机是很清楚的,在当时玄宗给北庭都护盖嘉运的书信中明确提到:"又卿表所云,叶护被杀(当指吐火罗叶护),事势合尔,殆非妄传。向若安西出兵,乘虚讨袭,碎叶逆丑,皆可成擒,应为悬军,未能越境,逆虏漏刃,莫不由兹。今贼虽

---

① 《全唐文》卷二八六《敕碛西节度王斛斯书》、卷二八七《敕河西节度副大使牛仙客书》。
② 《全唐文》卷二八六《敕碛西支度等使章仇兼琼书》。
③ 《全唐文》卷二八六《敕北庭都护盖嘉运书》。
④ 《旧唐书·玄宗纪》。
⑤ 《全唐文》卷二八六《敕突厥可汗书》。
⑥ 《全唐文》卷二八四《敕河西节度牛仙客书》。

请和，恃我张势，以防大食之下，以镇杂虏之心。岂是真情，此其奸数。”[1] 朝廷对于安西没能适时进兵碎叶，以致贻误战机，使“逆虏漏刃”是很不满意的，同时又指出苏禄求和，是为了恃唐张势，“以防大食之下，以镇杂虏之心”，所以要求安西、北庭部队要密切配合，伺其动静，因利乘便，取乱侮亡。

突骑施处于唐朝与大食两大势力之间，它之所以能够在较长的时间内维持西突厥地区的统治，除了具有强大的武力之外，保持与唐朝之间的臣属关系是苏禄得以招徕十姓，号令诸部的一个十分重要的原因。与唐朝关系的破裂，不仅削弱了突骑施在西突厥各部中的号召力，而且使他处于两面受敌的境地，从而加速了突骑施的灭亡。突骑施属部有大首领莫贺达干、都摩度属下的两个部落，这两个部落兵力最强盛，但与苏禄不和；而且突骑施种也分为黄姓（娑葛之后）、黑姓（苏禄部），相互猜阻，矛盾重重。苏禄进攻安西、北庭受阻之后不久，突骑施各部之间就发生了内讧。开元二十六年（738 年）夏天，莫贺达干与都摩度联谋，深夜袭杀苏禄，突骑施各部群龙无首，陷入混乱。此后都摩度又与莫贺达干发生矛盾，另立苏禄的儿子骨啜为吐火仙可汗，占据碎叶城与怛逻斯城，与莫贺达干相互攻击。莫贺达干遣使与安西都护盖嘉运联系，开元二十七年（739 年），双方共同出兵，破碎叶，入怛逻斯，生擒吐火仙，最后平定了突骑施苏禄的残余势力。这次配合唐朝一起出兵的除了莫贺达干外，还有拔汗那王、石国王、史国王等。战后，处木昆、匐延、拔塞干、鼠尼施、阿悉吉、弓月、哥系等部上表唐朝，请求“将部落于安西管内安置，永作边犴，长为臣子”[2]，锡尔河以北的大部分地区又重新转归唐朝控制。

第二节　唐朝与吐蕃争夺大、小勃律的斗争

722 年张孝嵩在小勃律大破吐蕃军队之后，唐朝在葱岭地区的势力有所增强。唐朝一方面以出兵远征的形式帮助小勃律抵御吐蕃入侵，同时又通过一系列的册封活动加强对整个葱岭地区的影响和控制。开元十九年（731 年）小勃律王没谨忙死，唐朝册立他的儿子难泥为小勃律国王[3]，在表册诏书中对小勃律在抵御吐蕃入侵的活动中起到的重要作用大加褒奖，说小勃律“代雄荒服，为国藩卫，万里之外竭一心之忠，用能潜应王师，克剪悖寇，葱河失险，青海无波，使我威灵远加，繇尔诚铭克著”，由此也可见小勃律在葱岭地区和守卫唐朝西大门方面所占据的关键地位。开元二十年（732 年）护密国王去世，玄宗又册立他的弟弟真檀继立为王。开元二

① 《全唐文》卷二八四《敕瀚海军使盖嘉运书》。

② 《册府元龟》卷九七七《外臣部·降服》，参见《资治通鉴》卷二一四。

③ 《册府元龟》卷九六四《外臣部·封册》：“（开元）十九年四月，突厥可汗弟阙特勒卒，册小勃律国王难泥为国王。”显然是将东突厥阙特勒之死误系在了册封难泥之前。参见《册府元龟》卷九七五《外臣部·褒异》、《新唐书·小勃律传》。

十一年(733年)箇失密国王天木去世,唐朝再册封天木的弟弟木多笔为箇失密王[①],这时葱岭地区的国家还纷纷遣使贡献,与唐朝保持着密切的关系。

从开元二十二年(734年)开始,随着突骑施与唐朝关系的破裂,天山以北地区的压力大大增强,吐蕃在配合突骑施进攻四镇的同时,又加紧了对大、小勃律地区的进攻。734年,吐蕃发兵攻破大勃律[②],此后又乘胜攻陷小勃律,小勃律转而臣服吐蕃,吐蕃还将本国公主嫁与小勃律王为妻,进一步加强对小勃律的控制,小勃律"西北二十余国皆为吐蕃所制,贡献不通"[③]。作为唐朝的西大门,小勃律与碎叶一样,对安西四镇的安危以及唐朝对葱岭以西地区的影响有着举足轻重的意义,小勃律的失守不仅阻隔了唐朝与葱岭以西中亚各国的交往,而且对安西四镇构成了直接的威胁。在击败突骑施之后,唐朝竭尽全力展开了收复大、小勃律的斗争。大、小勃律地处深山,易守难攻,在唐朝安西节度使盖嘉运(738~739年)、田仁琬(740~742年)、马灵詧[④](742~747年)在任期间,都曾发兵进攻小勃律,但都无功而返,没能收复[⑤]。

天宝六载(747年),唐朝又以安西副都护高仙芝为行营节度使,率兵再伐勃律。高仙芝率1万余骑,从拨换、疏勒,入葱岭,涉播密川,至特勒满川(五识匿国,Chignan)。然后分兵三路,由疏勒守捉使赵崇玭率骑兵3000,由北谷道入,由拨换守捉使贾崇瓘另率一路由赤佛堂道入,高仙芝本人与监军边令诚一起从护密国(Wakhan)入,三路兵马分头齐赴吐蕃重镇连云堡(今Sarhad附近)。唐军涉娑勒川(Pandj或Wakhan daria),破连云堡。乘胜前进翻越坦驹岭(Darkot),过阿弩越城(Gupis),然后诱斩亲附吐蕃的小勃律首领五六人,砍断吐蕃进入小勃律要道的藤桥(吐蕃费时1年修成),待吐蕃援兵赶到只有望桥兴叹。于是招降小勃律王苏失利之和他的妻子吐蕃公主,平定了小勃律。

收复小勃律之后,唐玄宗"诏改其国号归仁,置归仁军,募千人镇之"[⑥],正式由唐朝直接派兵镇戍。早在713年唐玄宗就曾以小勃律地区为绥远军,但是唐朝本身并没有派兵,所谓绥远军只是意味着由小勃律王率领本国军队为唐朝镇守西门。开元年间安西镇军在塔里木盆地西南最远只到了塔什库尔干,所以驻守塔什库尔干的葱岭守捉被称作"安西极边之戍"[⑦]。这次战役之后,唐朝的军事力量进一步向西延伸到了小勃律地区,对唐朝安定葱岭地区的形势,防止吐蕃势力的北上、东进,都起到了积极有效的作用。《新唐书·小勃律传》说,平定小勃律之后"拂林、大

① 以上并见《册府元龟》卷九六四《外臣部·封册》
② 《旧唐书·罽宾传》附《勃律传》。
③ 《旧唐书·高仙芝传》。
④ 唐代史书中又作"夫蒙灵詧"。
⑤ 《旧唐书·高仙芝传》,参见《新唐书·小勃律传》
⑥ 《新唐书·小勃律传》。
⑦ 《新唐书·地理志》。

食诸胡七十二国皆震恐,咸归附"。这种说法显然有些夸大其辞,但是这次战役的确在葱岭地区产生了较大的影响,改变了葱岭地区的战略格局,确保了唐朝的西门,这一点也是显而易见的。

小勃律地处深山谷地,地狭人稠,粮食供应本来就很困难,战后留守的唐朝镇兵有1000人,后来唐朝为了增强防御,又增派了2000镇兵,这样一来,粮食问题就成了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小勃律镇军必须到箇失密市易盐米,然后才能支持,但是当地勃律与箇失密之间的交通要道上的劫师(Chitral)却在吐蕃招诱下降服吐蕃,吐蕃在劫师境内设置城堡,阻塞了小勃律镇军的粮道,而且也妨碍了商旅往来。749年末,吐火罗叶护向唐玄宗上表,请求朝廷委派安西发兵征讨劫师,并约定以第二年正月到小勃律,六月到大勃律。天宝九载(750年),高仙芝再次发兵葱岭,破劫师国,俘虏了劫师国王勃特没,另立勃特没的哥哥素迦为劫师国王①,解除了小勃律镇军的危困局面。到天宝十二载(753年)安西节度使封常清再次出兵,讨伐小勃律东南的大勃律国,唐军又一次取得胜利,受降而还②。至此唐朝控制了大小勃律地区,在与吐蕃争夺大小勃律的斗争中取得了全面的胜利,而唐朝对葱岭地区的经营也达到了顶点。

第三节　怛逻斯之战及其影响

739年唐朝平定突骑施苏禄余部之后,突骑施黄、黑二姓相互战争,势力衰败,完全失去了作为葱岭以西中亚国家的"保护人"的作用,横亘在唐朝与大食势力之间的中间势力也就随之消失了。突骑施政权的消亡虽然客观上为大食的东进创造了条件,但实际上却并没有形成唐朝与大食之间的直接对抗。这一方面是因为除了特殊情况之外,唐朝一般并不介入葱岭以西中亚各国的实际事务,中亚各国尽管在名义上与唐朝保持着"臣属"关系,但实际上唐朝并没有像突骑施政权一样承担对中亚国家的"保护"责任,所以大食在葱岭以西的扩张活动并不足以促成唐朝与大食之间的对抗。另一方面就大食帝国而言,从开元二十八年(740年)开始,在大食东部的呼罗珊地区兴起了轰轰烈烈的反对倭马亚王朝(白衣大食)的阿拔斯派运动,阿拔斯派的兴起并壮大,再加上在伊拉克、伊朗、呼罗珊等地兴起的什叶派和哈瓦利吉派的反抗活动,大大动摇了大食帝国的统治基础,从而也就延缓了大食势力东进的速度。而且河中地区的土著人民不堪忍受大食帝国苛重的税收,拒绝接受伊斯兰教,他们对大食统治的反抗此起彼伏,接连不断,也使大食势力的继续东进

① 《册府元龟》卷九九九《外臣部·请求》、卷九六五《外臣部·封册》,参见《资治通鉴》卷二一六。"正月",《册府元龟》作"五月"。

② 《旧唐书·段秀实传》、《资治通鉴》卷二一六。

受到了牵制。739年之后,大食军队虽然也曾入侵过锡尔河以北地区,但就总的趋势而言,突骑施被消灭之后,大食与唐朝依然相安无事,保持着友好的关系。开元二十九年(741年)石国国王曾上表说,突骑施破灭以后,突厥各部已属天可汗(指唐玄宗),西面大患只有大食,希望唐朝"发兵讨得大食,诸国自然安帖"[1],但是唐朝并没有就此出兵,而是以朝贡贸易的方式维持原有的关系。

突骑施被灭以后,唐朝甚至没有趁机将碎叶地区置于直接管理之下,而是继续采取了册封西突厥可汗,当有事时,由安西都护(或北庭都护)代表朝廷实行讨伐的统治方式。早在突骑施发动战争期间,唐玄宗就以阿史那震袭其父为西突厥可汗,招辑西突厥部众[2]。战后,玄宗又在开元二十九年(741年)以阿史那怀道的儿子阿史那昕为十姓可汗,统领西突厥及突骑施部落,但是唐朝的安排遭到了莫贺达干的强烈反对。虽然莫贺达干在平定苏禄的战争中立过大功,但是唐朝还是固执己见,在天宝元年(742年)派兵强行护送阿史那昕返回十姓突厥故地。当阿史那昕到达碎叶西南的俱兰城时,被莫贺达干杀害。天宝三载(744年)安西节度使马灵詧发兵征讨莫贺达干,斩之。战后另立原苏禄系统的黑姓伊里底密施骨咄禄毗伽为十姓可汗(时在六月),同年七月,又赐曹国王为怀德王、米国王为恭顺王、康国王为钦化王,第二年以安国王为归义王[3]。虽然唐朝将统治权又交给突骑施部落的首领,但是突骑施已经衰败,而唐朝这时正处在全盛时期,十姓故地仍然在唐朝军队的严密控制之下。

到天宝八载(749年),唐朝又另立突骑施移拨为十姓可汗。册立移拨的情由,史书中阙载。在册立移拨的前一年,即在天宝七载(748年),北庭节度使王正见曾率兵征伐碎叶,使碎叶"城壁摧毁,邑居零落"[4],而在玄宗册立移拨的诏册文中也称移拨"不从恶党,远慕华风",则突骑施可汗易人或许与王正见伐碎叶有关[5],很可能这时的突骑施部落又有异动。紧接着在天宝九载(750年),安西节度使高仙芝以石国王"蕃礼有亏",前往征讨。当唐军到达时,石国王向唐朝投降,高仙芝先与石国约和,后来又背义负约,以石国王为俘虏献给朝廷杀害。关于这次战役的起因和战况,史书记载都很简略。据记载,天宝十载(751年)正月高仙芝向朝廷献俘,其中有"所擒突骑施可汗、吐蕃酋长、石国王、揭师王"[6],我们怀疑高仙芝所献的突骑施可汗就是移拨之前的突骑施可汗,如果真是这样,那么高仙芝征讨石国,很可能就是王正见伐碎叶的继续[7]。

---

① 《唐会要》卷九九。

② 《全唐文》卷二八六《敕四镇节度王斛斯书》:"史震袭父可汗,即令彼招辑,兼与卿计会,并临事处置,无失所宜。"史震就是阿史那震的略称(如阿史那献又称史献),其事不见他书记载,俟考。

③ 《册府元龟》卷九六五《外臣部·封册》。

④ 《通典》卷一九三《石国》引《杜环经行记》,参见《新唐书·石国传》。

⑤ 《册府元龟》卷九六五《外臣部·封册》,参见《资治通鉴》卷二一六。

⑥ 《资治通鉴》卷二一六,参见《旧唐书·高仙芝传》。

⑦ 这里提到的"吐蕃酋长"应该是高仙芝在750年讨劫师国时,与劫师王勃特没一起被俘的吐蕃首领。

石国王被俘之后，石国王子逃入"诸胡"（应即河中地区），诉说高仙芝的贪暴、欺诈行为[1]，引起诸国的愤怒，于是各国潜引大食，欲共攻四镇，高仙芝在751年秋天率领蕃、汉3万多骑，深入700余里，与大食军队会于怛逻斯城。高仙芝率领的部队中有葛逻禄和拔汗那的军队，两军相持5天之后，葛逻禄部临阵背叛，与大食夹击唐军，高仙芝大败，"士卒死亡略尽，所余才数千人"[2]，仓惶奔回安西。这就是历史上著名的怛逻斯之战。

怛逻斯之战的主要意义在于，在大食俘虏的唐朝士兵中有一些造纸工匠，通过这些工匠，中国发明的造纸技术开始传往西方，并逐渐取代了西方传统的羊皮纸和草纸，在世界文化史上引起了一场革命性的变革。但是这次战役对当时西域的政治、经济局面却并没有产生太大的影响。战后的西域形势与战前相比几乎没有发生多大的变化。大食与唐朝之间仍然保持着友好往来的关系，唐朝的影响主要限于锡尔河以北的地区，而大食帝国也没有乘胜东进。

天宝十一载（752年）至天宝十二载（753年）两年之间，黑衣大食四次遣使来到长安朝贡，同一时期中亚地区的火寻国（Khwarism）、宁远国（即拔汗那）、康国、罽宾国、谢飓国（Zabulistan）、安国、吐火罗国、石国也都保持着与唐朝的朝贡关系[3]。753年，唐朝又册封石国王男那俱车鼻施为怀化王，并且赐以铁券[4]。同年，唐朝还册封了突骑施黑姓可汗登里伊罗密施为突骑施可汗[5]。但逻斯之战以后不久，西突厥十姓故地就又恢复了战前的局面。

天宝十三载（754年）东曹国王、安国副王以及诸胡九国王共同上表，请求与唐朝共同出击黑衣大食。尽管表文"辞甚切至"，但是"帝（即玄宗）方务以怀柔，皆劳赐，慰喻遣之，以安西域"[6]。充分说明怛逻斯战役以后，大食势力并没有进一步东侵，而唐朝虽然无意西进与大食争夺河中地区，但仍然保持着对锡尔河以北乃至河中地区的强烈影响。怛逻斯之战只是边疆将帅发动的一场偶然的遭遇战，它既没有影响到唐朝与大食之间的关系，也没有改变西域地区自突骑施被消灭以后形成的格局，恰恰是在战后的753年，唐朝在塔里木盆地西南的葱岭地区降服了小勃律，在十姓故地册封了突骑施可汗，进一步稳定了西域的形势。

---

① 据《旧唐书·高仙芝传》，高仙芝破石国之后，"获石国大块瑟瑟十余石，真金五六驼，名马宝玉称是"。

② 《资治通鉴》卷二一六，参见《旧唐书·李嗣业传》。

③ 《册府元龟》卷九七一《外臣部·朝贡》。

④ 《册府元龟》卷九六五《外臣部·封册》，《全唐文》卷三九《赐故石国王男那俱车鼻施进封怀化王并赐铁券文》。《新唐书·石国传》作"天宝初"，且系于怛逻斯战之前，误。

⑤ 《资治通鉴》卷二一六，参见《全唐文》卷三九《册突骑施黑姓可汗文》及《赐突骑施黑姓可汗铁券文》。

⑥ 《册府元龟》卷九七三《外臣部·助国讨伐》。

第四节 唐朝势力的衰退

753年前后，正是唐朝经营西域的全盛时期，但是此后随着国内政局的剧烈变化，唐朝在西域的势力也大大衰退，由高峰跌入了低谷。天宝十四载(755年)，唐朝国内爆发了有名的安史之乱，由唐朝将领安禄山、史思明率领的东北边疆叛军长驱南下，攻陷东、西两京，唐玄宗仓惶逃出长安，南下四川盆地。玄宗的儿子肃宗在灵武继位之后，调集西北边军勤王平叛，守卫西域的安西、北庭节度使属下的边兵也被大批调往内地。

据记载，至德元年(756年)有三支西域唐军被调回内地，其中李嗣业、段秀实率精兵5000[①]，安西行军司马李栖筠率兵7000[②]，马璘率精兵3000[③]，三支军队共15000人返回凤翔，参加了收复长安的战争，以后在此基础上组成了战斗力很强的镇西北庭行营。

除了西域边兵之外，唐朝还征发了西域各国本地的军队帮助平叛。《资治通鉴》卷二一八记载，756年肃宗在征发拔汗那兵马的同时，又使拔汗那"转谕城郭诸国，许以厚赏，使从安西兵入援"，明确见于记载的有于阗王尉迟胜率领的本国兵马5000[④]。另外与拔汗那一起发兵的还有大食等国。最晚到至德二载(757年)正月，他们就已经行进到了河西地区[⑤]。到了乾元元年(758年)秋天，吐火罗叶护乌那多与西域九国首领来朝，请求"助国讨贼"，肃宗派他们赴朔方行营效力[⑥]。西域边兵大批内调，对平定安史之乱起了重要的作用，但是却大大削弱了唐朝在西域的势力。

这时西域的外部威胁主要是大食和吐蕃，西域防御能力的衰退，给他们提供了入侵的时机。但是大食势力并没有趁机东进，而是派兵助唐平定叛乱，这说明大食从一开始就无意(或无力)进入葱岭以东的地区。对吐蕃而言，这时唐朝不仅仅是撤回了安西、北庭的边兵，而且也调回了陇右、河西防备吐蕃的军队，入侵陇右、河西要比进攻西域便捷得多，也有利得多，于是吐蕃大举进攻河西。在这种形势之下，西域反而得以保全，孤军坚守了将近半个世纪之久。

到广德元年(763年)时，吐蕃军队已经尽陷兰、廓、河、鄯、洮、岷、秦、成、渭等

① 《新唐书·段秀实传》,《资治通鉴》卷二一八。
② 《新唐书·李栖筠传》。
③ 《新唐书·马璘传》。
④ 《旧唐书·尉迟胜传》。
⑤ 《资治通鉴》卷二一九。
⑥ 《册府元龟》卷九七三《助国讨伐》,参见《新唐书·吐火罗传》。

州，占领了河西、陇右的大部分地区[1]。此后西域守军与内地的联系断绝，但仍然奉唐正朔，坚守西域[2]。而且四镇在这时还保持着一定的兵力，永泰元年(765年)左右，河西唐军抵挡不住吐蕃的进攻，遣使前往四镇，“索救援河西兵马一万人”[3]，这至少说明西域的形势这时要比河西稳定得多。

大概到了大历三年(768年)左右，西域守军又与朝廷恢复了联系[4]，朝野上下对他们“忘身报国”的精神感动得“酸鼻流涕”，唐代宗下诏褒奖，并向西域唐军通报内地情况，赞扬他们“不动中国，不劳济师，横制数千里，有辅车首尾之应。以威以怀，张我右掖，棱振于绝域，烈切于昔贤。微三臣(指河西节度使周鼎，安西、北庭都护曹令忠、尔朱某)之力，则度隍逾陇，不复汉有矣”[5]。

其实就历代中原王朝而言，经营西域不外乎内外两方面的原因。就内部来说，控制了西域既可张扬国威，又保证了丝绸之路贸易的繁荣；就对外来说，控制了西域就可以牵制和削弱北方游牧民族的势力，并进而保障河西、陇右的安全，防止南、北两个方向游牧民族势力的会合。吐蕃攻陷关陇之后，已深入唐朝心腹地区，西域地区也就失去了它原有的战略意义，西域的存亡对整个唐朝边防来说已经没有多少实际的意义，所以西域虽有“奉国之诚”，朝廷却因“事势不及相邮”[6]，不得不采取了任其自生自灭的态度。

建中四年(783年)唐朝将领朱泚又发动兵变，占领了长安。唐德宗出奔奉天，遣使向吐蕃请求援兵，吐蕃借机提出以泾、灵等四州以及安西、北庭作为交换条件。德宗应允了吐蕃的条件，与吐蕃签署了誓约，并且准备派遣沈房、韩朝彩等人前往西域办理交割事宜。拟将西域将士、官吏、僧道、耆寿、百姓等撤回内地，然后将西域交割给吐蕃。令四镇、北庭将士“递相慰勉，叶力同心，互相提携，速图近路，复归乡井，重见乡亲”，同时“如有资产已成，不愿归此，亦任便住，各遂所安”[7]。但是实际上由于吐蕃军队在战争中观望不进，阴持两端，而且又趁机劫掠武功，所以唐德宗听从了李泌的意见，以吐蕃没有履约为由，拒绝将四镇、北庭交给吐蕃。

从已有的线索分析来看，西域唐军并不知道交割西域这件事。唐德宗发布撤军敕书的时间是兴元元年(784年)[8]，但是在于阗丹丹乌里克遗址中却发现了有建

---

① 《资治通鉴》卷二二三。

② 吐鲁番出土的《高耀墓志》(发掘简报见《新疆社会科学》1985年第4期)有广德四年(相当766年)年号。实际上广德只有两年(763~764年)，765年代宗改元永泰(765~766年)，墓志仍然沿用广德年号，说明在765年以前就已失去联系，不知改元永泰。

③ 《敦煌文书》P.2942《河西节度使判集》。

④ 斯坦因在于阗发现的汉文文书中，有大历三年(768年)年号。见 M. A. Stein, Ancient Kothan, Appendix A: Chinese Documents From the Danda—Uiliq, Niya and Ender, No. 1.

⑤ 《唐大诏令集》卷一一六常衮《喻安西北庭诸将制》。据岑仲勉研究(《西突厥史料补阙及考证》第104页)，此制文下于大历四年(769年)至大历七年(772年)之间。

⑥⑦ 《全唐文》卷四六四《慰问四镇北庭将吏敕书》。

⑧ 参见《旧唐书·吐蕃传》。

中八年(相当787年)年号的汉文文书①,唐德宗建中年号只有四年(780~783年),784年改元兴元,785年又改元贞元,直到贞元三年(787年)西域仍在沿用建中年号,说明不知道两次改元的消息,换句话说,沈房等人可能根本就没有到西域。李泌在上疏中还说:"安西、北庭,人性骁悍,控制西域五十七国及十姓突厥,又分吐蕃之势,使不得并力东侵。"② 并以此作为反对将西域交给吐蕃的另一个理由。其实就当时的客观情况而言,安西、北庭即便起到了"分吐蕃之势"的作用,这种作用也很有限。西域之所以能够长期坚持不坠,主要原因并不在于它自身如何强大,而是由于吐蕃势力在此期间正全力经关陇地区进攻关中,没有全力进攻西域。唐德宗最初痛痛快快地就答应了吐蕃的要求,正好为李泌的说法打了一个大大的折扣。总之,一直到了788年至789年(贞元四~五年)之间,唐朝驻守在安西四镇,北庭、西州的军队还控制着葱岭以东的西域地区③。

第五节 唐朝势力退出西域

在西域边军大批内调,四镇、北庭孤军坚守期间,西域发生了两个重大的历史事件,一是回鹘④ 汗国的西进,一是葛逻禄的南下。这两个事件都对西域历史进程产生了重要的影响。

回鹘原来是臣属于东突厥的游牧部落联合体。开元末年,漠北东突厥(后突厥)汗国渐次衰亡,回鹘势力逐步兴盛起来。天宝三载(744年),回鹘叶护骨力裴罗自立为骨咄禄毗伽可汗,占据了漠北草原,取代东突厥成为漠北草原游牧部落的共主。此后,回鹘汗国的势力迅速向西延伸,到达了东、西突厥的传统分界线金山一带。原来居住在金山附近的葛逻禄部落在回鹘的压力下开始向南迁徙。

突骑施苏禄政权被唐朝消灭之后,唐朝虽然不断地册立突骑施各部首领,但由于突骑施内部四分五裂,内战频仍,一直没有建立起一个统一的政权。到大历年间(766~779年),南下的葛逻禄部落就已经占据了原来由突骑施控制的西突厥十姓故地。《新唐书·突厥传》说:"至德(756~758年)后,突骑施衰,黄、黑二姓皆立可汗相攻,中国方多难,不暇治也。乾元中(758~760年),黑姓可汗阿多裴罗犹能遣使者入朝。大历后,葛逻禄盛,徙居碎叶川,二姓(即指突骑施黄、黑二姓)微,至臣役于葛(逻)禄。"比较清楚地勾画了葛逻禄南迁的过程。唐朝在西域的守军在这一时期大体上只能孤守据点,所以葛逻禄部落很顺利地臣服了突骑施以及西突厥部众。

① M. A. Stein, Ancient Kothan, Appendix A: Chinese Documents From the Danda—Uiliq, Niya and Ender, No. 9.
② 《资治通鉴》卷二三一,参见《新唐书·李泌传》。
③ 《悟空行记》,参见《宋高僧传》卷三《唐上都章敬寺悟空传》、同卷《唐北庭龙兴寺戒法传》。
④ 唐朝初年又称"回纥",后改称"回鹘","言捷鸷犹鹘然"。诸名均为 Uighur 的译音。

葛逻禄南迁之后，西域形势发生了较大的改变。大食帝国仍然控制着葱岭以西的西域地区；四镇、北庭以及西州还掌握在唐朝守军的手中；吐蕃政权西据伊吾，东有陇右，占据河陇地区，隔断了四镇与朝廷间的联系；而回鹘汗国则占据了金山以东的漠北草原，并进而左右着北庭地区的局面。

由于吐蕃的入侵阻隔了西域与内地的交通，这时唐朝西域守军与唐朝政府的信息往来以及西域各国与中原地区的贸易交往都不得不改道，经由北庭，通过回鹘控制的"回鹘道"到达长安。安西、北庭因为不得不"假道"回鹘，所以被迫"附庸"回鹘[①]，以作为自存之计。但是由于回鹘人"征求无厌"，激起了葛逻禄、白服突厥以及北庭附近的沙陀部落的反抗，葛逻禄、白服突厥勾结吐蕃共同进攻北庭。

贞元五年(789年)冬天，吐蕃军队以葛逻禄、白服突厥作为向导，联合大举进攻北庭。回鹘大相颉干迦斯率军由漠北西进，援救北庭。回鹘军队与吐蕃军队在碛口遭遇，回鹘大败，恰好这时颉干迦斯得到了回鹘可汗被暗杀的消息，于是在贞元六年(790年)六月撤军返回漠北。失去回鹘的援助之后，北庭很快就被吐蕃攻陷，节度使杨袭古率残兵2000人逃往西州。

同年秋天，颉干迦斯在处理完漠北事务之后，又率领五六万军队匆匆踏上了西征的道路，谋求夺回北庭。但是回鹘军队又大败于吐蕃，士卒死亡大半，无功而返[②]，北庭节度使杨袭古也随同回鹘军队参加了这次战役。兵败之后，杨袭古本来打算重返西州，但"颉干迦斯绐之曰：'且与我同至牙帐，当送君归本朝也。'袭古从之，及牙帐，留而不遣，竟杀之"[③]。北庭终于完全失陷。与吐蕃联合攻取北庭之后，"葛逻禄乘胜取回鹘之浮图川，回鹘震恐，悉迁西北部落于牙帐之南以避之"[④]。大体上与此同时或稍后，西州等地也被吐蕃攻陷，从而结束了唐朝长达一个半世纪的经营西域的活动。

第六章　790年至840年间西域形势的变迁

第一节　回鹘势力的西进

贞元六年(790年)，葛逻禄与吐蕃联军攻陷北庭，维持西域唐朝守军与内地之

①③ 《旧唐书·吐蕃传》。
② 《旧唐书·吐蕃传》将此事记于贞元七年(791年)秋天。
④ 《资治通鉴》卷二三三。

间微弱联系的回鹘道被彻底阻断，此后唐朝由于战乱频仍，一直没能恢复对西域的统治，790年是唐朝势力最终退出西域的一个明显的标志。北庭之战以后，吐蕃又在790年至791年（贞元七年）连续攻陷了于阗、西州，包围了唐朝安西都护所在地龟兹（疏勒失陷的具体情况史无明文）。原来由唐朝控制的西域重镇大多都落入了吐蕃与葛逻禄联军的手中。

回鹘势力也在790年的北庭战役中受挫。战前，孤守西域的北庭、安西以及天山东部的沙陀等部都迫于压力附属了回鹘。北庭失陷以后，回鹘不仅失去了已经得到的优势，而且葛逻禄部落还在吐蕃的支持下继续东进，一举攻占了北庭以东原来由回鹘占据的浮图川，以至于回鹘不得不将西北的部落羊马迁到汗庭以南的地方，躲避葛逻禄部落的攻击。北庭之战对于回鹘的影响和它对唐朝的影响是大不相同的，如果说北庭失陷标志着唐朝经营西域活动的结束的话，那么对于回鹘而言，它就只是一次暂时的挫败。回鹘势力很快又卷土重来，与葛逻禄、吐蕃的联合势力在天山东部地区展开了激烈的争夺，并取得了重大的胜利。

790年以后至840年（唐文宗开成五年）期间[①]，回鹘在西域的活动情况汉文文献记载很少。1889年在鄂尔浑河上游喀剌和林遗址发现的《九姓回鹘可汗碑》（全称作《九姓回鹘爱登罗汨蜜施合毗伽可汗圣文神武碑并序》），为研究这一时期回鹘在西域的活动提供了重要的线索，也是了解唐朝势力退出以后至回鹘西迁之前的西域历史变迁的重要史料。

791年秋天，回鹘可汗向唐朝政府派遣使节，“献败吐蕃、葛（逻）禄于北庭所捷及其俘畜”[②]。据此，回鹘人显然很快在北庭地区又取得了胜利，但是战争的实际进程如何，回鹘最终是否控制了北庭，汉文史籍阙载。《九姓回鹘可汗碑》中的汉文部分大略记载了这次战争的经过，碑文中说，回鹘军队在天可汗[③] 的率领下对北庭“半收半围”，而后天可汗又“亲统大军，讨灭元凶，却复城邑”，收复了北庭城。并对北庭的居民进行了妥善安置，“食土黎庶，纯善者抚育，悖戾者屏除”，安定了北庭地区的社会环境，恢复了北庭以东的交通。对照汉文史料的记载，回鹘收复北庭的时间应在791年秋季或之前。争夺北庭的最终失利对于吐蕃政权是一个严重的打击，吐蕃因在北庭战役中伤亡过重，曾向南诏征兵，以作为西域战场的补充[④]。

收复北庭之后，回鹘政权取得了在西域的落脚点。接着回鹘军队再次出征，打败了围攻龟兹的吐蕃军队，取得了在天山南部地区的重大胜利。《九姓回鹘可汗碑》第16行在北庭之战后记叙了龟兹战役之情况，“后吐蕃大军攻围龟兹，天可汗

① 840年回鹘被黠戛斯打败，一部分四散逃亡，一部分向西迁到了西域，并在本地建立政权。回鹘的大批西迁是西域历史上的一个重大事件，本章叙述的是西迁之前回鹘在西域的活动。

② 《旧唐书·回纥传》。《旧唐书》系回鹘献捷事于八月，《册府元龟》卷九九五《外臣部·交侵》系于同年九月。

③ 即808～821年在位的保义可汗，碑文中记述的许多内容是保义可汗继位之前担任内宰相时的事迹。

④ 《旧唐书·西南蛮传》。参见《资治通鉴》卷二三四贞元十年的记载。

领兵救援。吐蕃落荒，奔入于术。四面合围，一时扑灭。尸骸臭秽，非人所堪，遂筑京观，败没余烬"。于术就是唐朝安西都护府所辖于术守捉城的所在地，西距龟兹460里，东距焉耆70里[①]。这是一次长途追袭。吐蕃军队先败于龟兹，尔后又被围歼于于术城中。北庭、龟兹两次战役的胜利，使天山南北的两个战略要地都处于回鹘势力的控制之下。据摩尼教《赞美诗集》判断，在回鹘保义可汗时代（808～821年），西州也已经在回鹘势力的控制之下，虽然对回鹘从吐蕃手中夺取西州的具体时间还存在争议，但大体上与龟兹战役的时间不会相差太远。

此后，回鹘军队又进一步向西推进到了锡尔河上游地区。碑文中说："（前阙）百姓与狂寇合从，有亏职贡。天可汗躬总师旅，大破贼兵，奔逐至真珠河，俘虏人民万万有余，驼马畜乘，不可胜计。余众来归（中阙），自知罪咎，哀请祈诉。天可汗矜其至诚，赦其罪戾，遂与其王，令百姓复业。自兹已降，王自朝觐，进贡方物，与左右厢沓实力（后阙）。"这里所说的真珠河就是指锡尔河的上游段[②]。"沓实力"则是"踏实力"的别称，是葛逻禄三部之一。

回鹘发动这次战争的原因是被征伐者"与狂寇合从"，而且对回鹘"有亏职贡"，说明回鹘军队征伐的对象在此前曾经一度臣服了回鹘，否则"有亏职贡"就无从说起。但是由于碑文残缺不全，先前臣服回鹘的究竟是哪个部族还不清楚。如果结合上下文来看，上文中"与狂寇合从，有亏职贡"的"百姓"，应该就是在后面提到的"遂与其王，令百姓复业"的"百姓"。也就是说，虽然碑文中间有缺文，但前后所记的实际是同一事件。紧接着碑文中又说，此后，回鹘所"与"之王又亲自朝觐，与踏实力部等一起向回鹘汗国贡献方物。显然踏实力部这时至少在名义上已经臣服回鹘。总之，全文大意似乎是说：先前已经臣服回鹘的某个部族投靠了与回鹘为敌的势力，终止履行向回鹘朝贡的义务，于是回鹘军队在锡尔河上游打败了他们，又因为其人民祈求，天可汗原谅了他们的叛逆行为，为他们册立国王（或是将原来的国王还给了他们），令百姓复业。自此以后，这位国王亲自会同葛逻禄踏实力部等一起到回鹘汗庭朝贡。

通过对这次战役的讨论，我们不仅了解了回鹘在龟兹战役后继续向西推进的过程，而且知道在此之前已经有部分葛逻禄部落以及一些很可能属于葛逻禄联盟的部落臣服了回鹘政权。回鹘军队讨伐反叛部落的行动说明，回鹘政权对西域进行了有效的统治，它对西域的控制已经具备了一定的稳定性。

后来回鹘军队再次出征，讨伐葛逻禄和吐蕃联盟，"搴旗斩馘，追奔逐北"，向西一直追赶到了费尔干纳（原文作"拔贺那"）盆地。在这次战役中回鹘俘获了众多的

---

① 此据《新唐书·地理志》所引"安西入西域道"记载的里程。

② 《新唐书·石国传》，石国"西南有药杀水（即锡尔河），入中国谓之真珠河，亦曰质河"。《新唐书·地理志》引"安西入西域道"则具体指出，度拔达岭之后"又五十里至顿多城，乌孙所治赤山城也。又三十里渡真珠河，又西北度乏驿岭，五十里度雪海，又三十里至碎卜戍，傍碎卜水五十里至热海（今伊塞克湖）"。参见王国维的《九姓回鹘可汗碑跋》，《观堂集林》卷二〇。

人民和畜产。葛逻禄叶护兵败逃走，回鹘为归顺的葛逻禄部落另立真珠智惠叶护为主①。

完成于保义可汗在位时的摩尼教《赞美诗集》残片的第一片前半部分的内容是对可汗及其家族以及廷臣的祝福。在这里提到的可汗的廷臣中有北庭、西州、龟兹、疏勒、拨换、焉耆、温宿等地的官员。在名单中没有提到费尔干纳盆地，说明远征之后回鹘军队就撤出了费尔干纳。从这份名单中可以了解到，保义可汗时代回鹘实际控制的地区主要有天山北部的北庭和天山以南，塔里木盆地北缘的西州以西、疏勒以东的地区，大体范围相当于天山东部地区。而葛逻禄部落则仍然在天山西部地区活动。

第二节　吐蕃对塔里木盆地南部地区的统治

790年前后，吐蕃曾一度在葱岭以东的西域地区占有优势地位。但是随着回鹘势力的西渐，吐蕃在天山东部地区连连遭受重创，被迫退居塔里木盆地南缘地区。在葱岭以东，形成了回鹘与吐蕃南北对峙的局面。塔里木盆地以北的天山南北地区由回鹘控制，而昆仑山以北的塔里木盆地南缘地区则被吐蕃占据。由于有关史料缺乏，我们对吐蕃在塔里木盆地的活动所知甚少，幸而有关于阗的材料较为系统，研究成果也较多，所以在这里只能就吐蕃统治于阗的史实作一些简略的介绍，并希望能以此对吐蕃统治西域绿洲农业政权的特点有所了解。

于阗位于塔里木盆地南缘，居民城郭而居，以农耕为业，在西域土著政权中势力较强，而且也是丝绸之路南道的必经之地。在唐朝势力退出西域之前，这里是安西四镇之一“于阗镇”的所在地，据有十分重要的战略地位。至少自天宝年间以后，四镇节度副使一直驻扎在于阗，有时由汉人充任，有时由于阗王兼领，是于阗地区的最高军事长官。于阗在四镇中的地位仅次于安西都护府首府龟兹，是唐朝设在塔里木盆地南缘的一个坚固的堡垒。

在唐朝统治期间，于阗王保留了原有统治权力。于阗王一般都兼任唐朝设立的毗沙都督府都督，有些甚至担任了四镇节度副使的职务，如于阗王尉迟胜(746？～755年)之弟尉迟曜(755～790年)就曾以四镇节度副使的身份“权知本国事”②，这种在羁縻府州制度之下的胡汉双重管理体制一直延续了100多年。

在吐蕃与唐朝争夺西域的过程中，于阗一直是双方激烈争夺的重点地区之一。安史之乱爆发以后，于阗王尉迟胜率精兵5000人内地勤王③，驻守于阗的唐朝守军

① 《九姓回鹘可汗碑》第20行。
② 《新唐书·于阗传》。
③ 《资治通鉴》卷二一九。

也大都征调入关。此后于阗为唐坚守了30多年，790年北庭之战前后，于阗被吐蕃政权占领。

在吐蕃占领期间(790～842年?)，于阗仍然是吐蕃统治西域的一个重要据点。吐蕃政权曾先后将十几个分属于吐蕃本土各翼的千户部落调驻于阗，并且将于阗本地的居民编为部落。吐蕃驻军很可能是将于阗组织成了一个军镇(khrom)，其首脑为军镇将军，驻扎在距离今和田北100里处，和田河沿岸的神山堡(即今麻札塔格)。近代在这里发现的藏文木牍中，有许多是寄往神山堡的信函[①]。这从一个侧面反映了神山堡在吐蕃统治西域时期的重要地位。在军镇之下，吐蕃还设立了专门管理一城事务的节儿(rtsis rje)等行政官员。

在驻军设镇的同时，吐蕃政权保留了于阗王族尉迟氏的统治地位和于阗本地原有的统治体系。和田地区曾经出土了一件很重要的于阗文写本(MT. b. ii. 0065)，其内容是对吐蕃占领时期于阗王尉迟诘(Visa Kirti)的颂词。写本中称："自最优秀的藏人守卫于阗国，其(指于阗王尉迟诘)统治已进入第六个年头。"[②]表明于阗王族尉迟氏的王统仍然持续了下来。同一国王时期的另一件文书(MT. c. 0018)中记载："于阗王尉迟诘四年十二月十八日。此年间，刺史、阿摩支……"[③] 可见于阗本地的地方统治体系也没有被完全打破。

显然吐蕃政权在于阗实行一种与唐朝羁縻府州制度类似的、双轨制的间接统治方式，即吐蕃政权派遣镇军驻守于阗，由臣服吐蕃的于阗王族担任国王，在吐蕃驻军的监督下直接统治本地人民。与此同时，还保持了于阗本地原有的各级行政组织。虽然于阗王在名义上保留了王位和相应的权力，但在于阗本地统治者与吐蕃占领者之间的关系上，仍然鲜明地体现了被征服者与征服者之间不平等地位。敦煌出土的藏文文书(P.T.1089)中，明确地表述了双方之间的这种不平等的关系：

> 也可以奏上这样一个例子，即于阗国主的情形：因为〔他的〕称臣纳贡，受到恩诏，被赐予王号，允许其有王者的威仪，但其地位在〔统治〕于阗的银字告身〔吐蕃人的〕论(大臣)之下。于阗的阿摩支(大臣)被允许授予金字告身(绿松石告身)的阶位，但地位却在〔吐蕃任命的〕赤铜字告身的节儿之下。

金、银、铜等不同质地的告身，是吐蕃政权用来表示或区别各级官员品秩高下、地位尊卑的一种标志物。《新唐书·吐蕃传》说："其官之章饰，最上瑟瑟，金次之，金涂银又次之，银次之，最下至铜止，差大小，缀臂前以辨贵贱。"这里所说的"章饰"就是指告身。吐蕃政权不仅在本土广泛实行了告身制度，而且将这种制度推行到了新征服的地区。例如贞元十二年(796年)韦皋在雅州招附曾经臣服吐蕃的蛮族首

① F. W. Thomas, Tibetan Literary Text and Documents Concerning Chinese Turkestan, Vol. Ⅱ, London, 1951, P198.

② H. W. Bailey, Saka Documents, Text volume, London, 1988, P90～91.

③ 同上，P79。

领高万唐等人归唐，收得他们原来接受的，由吐蕃政权颁赐的55片金字告身[1]。但是吐蕃在新征服地区实行的告身制度与吐蕃本地原有的告身制度有很大的区别。虽然告身用来区别高下尊卑的功能并没有多大改变，但是与原来的告身制度相比，向被征服部落或政权的首脑和官吏颁赐告身，更多的是一种臣服的标志，并不能完全代表接受告身者的实际地位（至少相对于吐蕃人来说是如此）。所以于阗的“阿摩支”虽然被允许持有二等阶位的金字告身，但他们的实际地位却低于最下等的铜字告身的吐蕃节儿。同样，于阗国王虽然贵为一国之主，具有王者的威仪，但实际地位也在银字告身的吐蕃军镇将军之下。而且即便是这种名义上的国王地位，也是吐蕃统治者“赐予”的，所以于阗王要保持其王位，就必须履行向吐蕃政权“称臣纳贡”的义务。

吐蕃对以于阗为中心的塔里木盆地南部地区的统治持续了半个多世纪。9世纪中叶吐蕃政权瓦解后，于阗也获得独立。尉迟氏王族掌握了于阗的实际统治权。从901年（唐昭宗光化四年）开始，于阗王国与敦煌的沙州归义军政权建立了联系，于阗王李圣天（Visa,sambhava,912～966年）曾经娶归义军节度使曹议金的女儿为王后，双方之间进一步形成了联姻关系。后晋高祖天福三年（938年），李圣天派遣使臣出使后晋，晋高祖册封李圣天为大宝于阗国王。李圣天与王后曹氏所生的从德太子，曾长期居住在敦煌。967年（宋太祖乾德五年），从德继承于阗王位，此后继续与内地和沙州保持着密切的交往。宋真宗景德三年（1006年）左右，随着信奉伊斯兰教的喀喇汗王朝的势力在塔里木盆地的扩张，于阗最终也被喀喇汗朝消灭。

吐蕃政权在塔里木盆地的统治，加强了古代的新疆地区与西藏地区的文化交往。以于阗国为例，敦煌发现于阗文医药巨著《悉昙娑罗》是从藏文译成于阗文的，它对增进古代于阗地区的药物学知识起了重要的作用。而在藏文《大藏经》或敦煌藏文写本中保留下来的《于阗国悬记》、《于阗国教法史》等著作，则是从于阗文译成藏文或者是用藏文编成的著作，它们代表了古代于阗对藏族佛教文库的贡献。

第三节　吐蕃在葱岭以西地区的活动

如果说790年以后吐蕃势力在天山东部地区遭到了重大挫折的话，它在葱岭以西的西域地区的进展则要顺利得多。由于得到了天山西部地区的葛逻禄政权的支持，并与葛逻禄结成了联盟，吐蕃政权联合中亚地区的土著政权与大食展开了激烈的争夺，并一度取得了重大的胜利。

唐朝势力退出西域以后吐蕃在葱岭以西地区与大食争夺的具体情况记载较

① 《旧唐书·南蛮传》。

少,《新唐书·南诏传》提供了一条重要的信息。贞元十七年(701 年)春天,唐朝与南诏联兵,在泸水大破吐蕃军队,“康、黑衣大食及吐蕃大酋皆降,获甲二万首”。这些康国和黑衣大食的军队肯定是被吐蕃政权从葱岭以西地区征调到东方来参战的。有关他们的身份目前还不很清楚,但是他们很可能就是吐蕃在与大食的战争中俘获的战俘。阿拉伯史家的记载[①] 与汉文史料中反映的情况是相互吻合的。回历 193 年(808 ~ 809 年)拉裴厄在撒马尔罕起兵反叛阿拔斯朝(即黑衣大食)。大批河中地区本地各国的人民都加入了拉裴厄的军队,其中就有“吐蕃军”[②]。这条史料说明吐蕃人在北庭战役后不久,就已经到达了河中地区。

拉裴厄的叛乱规模浩大,哈里发赖世德亲自出马,率军平叛。809 年,赖世德在出征途中死于徒思。此后,他的长子艾敏继承了哈里发的位置,并控制了大食帝国的西部地区,而次子马蒙则掌握了帝国东方的领土。以吐蕃为首的葱岭以西西域各国的反抗,使马蒙陷入了困境,在 810 年的一次谈话中,他曾经叙述了当时吐蕃及其盟友葛逻禄以及其它西域国家的反抗活动,并为此感到十分不安。他说:“呼罗珊的疏远及其人口稠密和人烟稀少〔地区的〕不甘羁束;〔葛逻禄〕叶护改变了臣服的立场;吐蕃君主可汗的抵触;迦布罗(即喀布尔)王动员兵力,想要袭击与他相邻的呼罗珊的领土;讹答剌君主[③] 拒绝进奉每年的例贡。所有这些我都知道,但却又无可奈何。”[④]

这时马蒙与他的哥哥哈里发艾敏的矛盾已经日趋激化,一场内战即将爆发。艾敏在西方步步紧逼,而东方又有吐蕃、葛逻禄等为敌,这种进退维谷的处境使马蒙苦恼万分,他甚至希望最好能从呼罗珊逃到吐蕃军队中去。他说:“我想,除了放弃我现在的职位,与吐蕃君主可汗[⑤] 联合并向他和他的国家寻求庇护之外,我已别无选择;因为对那些企图背叛我,打败我的人,我还是应该先保证自己的人身安全,并使自己处于稳固的地位。”[⑥]摆在马蒙面前的现实是,要想在争夺哈里发的斗争中获胜,首先必须稳定东方的局势,于是讲和成了他惟一清醒的抉择。

马蒙的大臣法德勒向马蒙献计,建议他作出必要的妥协。法德勒说:“给叶护和可汗写信,册命他们为自己国家的统治者。并答应他们,当他们与〔其他的〕统治者发生战争时支持他们。送些礼物和呼罗珊的珍稀物品给迦布罗王,向他请求罢

---

① 下面所引的阿拉伯史料主要转译自白桂思《中亚的吐蕃帝国》(Christopher I. Beckwith, The Tibetan Empire in Central Asia,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7.)第六章《晚期帝国》中所引用的资料。

② Ahmad b Abi Ya q̂ubì al, Tarikh al - Yaqûbì, ii, 435。

③ 原文作 Utr*rbandah. 这是 Utr*r(讹答剌)君主的称号。

④ ⑥ Tabari, iii, 815。

⑤ 原文作“khâqân malik al Turk”(突厥君主可汗),白桂思认为他不可能指葛逻禄或者是回鹘。因为葛逻禄的君主在阿拉伯文献中通常称作 Yabghu(叶护),而回鹘人则被叫做 Tughuzghuz 或 Tughuzughuz,而且当时马蒙要想到达回鹘人那里,就必须通过战斗,先越过与他为敌的葛逻禄的领土,这显然是不可能的。泰伯里(Tabari)和艾兹赖格(Azraq)的著作中都将吐蕃的统治者称为“可汗”,所以这里的“Kh*q*n malik al Turk”应该作“Kh*q*n malik al - Tubbat”(吐蕃君主可汗)。详见《中亚的吐蕃帝国》,第 159 页,注(104)。

兵言和——你会发现他也非常希望讲和。姑且向讹答剌君主让步，免除他今年应该交纳的贡赋。"法德勒对自己的计划充满信心，预言它一定会成功，他对马蒙说："如果联合了可汗，您就一定能够实现自己的目标。"① 结合上文分析，这里的"可汗"也应该是指吐蕃君主。

马蒙及时采纳了法德勒的建议，与吐蕃、葛逻禄、迦布罗等东方的敌对势力讲和。这时(811 年 5 月 27 日)正值艾敏的大军离开巴格达向呼罗珊进犯。马蒙的军队打败了入侵者，取得了最后的胜利。回历 198 年(813 ~ 814 年)马蒙成功地登上了哈里发的宝座，成为阿拔斯王朝的第七任君主。马蒙继位之后并没有返回巴格达，而是留在了木鹿。木鹿成了重新统一的大食帝国的首府。马蒙还任命法德勒担任总督，"越过东方，从哈马丹山向识匿山挺进"，与吐蕃之间重启战端。

法德勒东征的具体对象主要有四个，即迦布罗君主的王国，讹答剌君主的王国，葛逻禄叶护的领地以及吐蕃可汗(王)的帝国。这几个政权都曾在拉裴厄叛乱时(809 ~ 810 年)与大食为敌或与大食打过仗。

在这次战役中，迦布罗王最先向大食军队投降，并且在回历 197 年至 199 年(812 ~ 813 年至 814 ~ 815 年)之间皈依了伊斯兰教。作为臣服和皈依的象征，迦布罗王将一个银制御座上的金像奉送给了马蒙。巴里黑的赛仪德·本·叶哈雅曾向艾兹赖格说过这件事，他说："吐蕃诸王中的一位国王成了穆斯林。他有一尊金偶像，这尊人形的偶像是他崇拜的对象。偶像的头上戴着一顶金王冠，王冠上装饰着一圈圈珠宝、红宝石、绿色的刚石和贵橄榄石。金像安置在一个方正的御座上面。御座下面有腿支撑，使御座高出地面。御座是银制的。御座上放着一块锦缎的软垫，软垫边缘垂挂着金、银流苏，这些流苏就如同……御座的表面覆盖着绸布。"② 马蒙将这尊偶像作为战利品送到了麦加，珍藏在天房的宝库中。当这件珍贵的战利品在欧麦尔广场上展出时，在一块银制的牌匾上将这位皈依了伊斯兰教、向天房敬奉御座的国王称作"吐蕃王"③。

在投降大食之前，迦布罗是一个信奉佛教的国家，所以他们献给大食的金像应该是一尊佛像。值得注意的是，无论是叶哈雅的叙述还是天房银牌匾上的记载，都将迦布罗王称作"吐蕃王"，显然迦布罗在这时已经臣服了吐蕃政权。尤其叶哈雅将迦布罗王称作"吐蕃诸王中的一位国王"，进一步表明了在此之前吐蕃政权在葱岭地区的宗主国地位。迦布罗在进行了微弱的反抗之后(或者根本没有反抗)就投降了大食军队，这一方面固然是大食东征的直接结果，但也有可能是迦布罗王对日益增强的吐蕃势力的一种反抗行为，即迦布罗王本来就不甘心做吐蕃的附庸，所以

① Tabari, iii, 815 ~ 816。

② Azrqî, Abû al - Waîd Muhammad b· Abd allâh al - . Akhâr Makka. Mecca, 1965, P225。

③ 回历 212 年(817 ~ 818 年)，这座金像和御座被融化，制作了钱币。王冠和牌匾一直在天房保存到了艾兹赖格时代，艾兹赖格将上面的文字描摹了下来。

借大食东征的机会主动投靠大食，以摆脱吐蕃的统治。

此后，大食军队继续向东推进，在法德勒的统率下，出征“葱岭和吐蕃的领土”。法德勒在护密和勃律国打了胜仗，将战争中俘获的吐蕃将领和“吐蕃骑兵”解送到了巴格达[①]。吐蕃在葱岭地区的势力遭受了重大的挫折。

接着法德勒又挥师北上，在锡尔河附近地区取得了一系列的胜利。征服了讹答剌，俘虏了葛逻禄叶护的妻子和子女，葛逻禄叶护逃奔基马克（Kim~k）。法德勒还再次攻克了渴塞（Kâsân）和费尔干纳其它的要塞。随着葛逻禄的失败，吐蕃与葛逻禄的联盟也就宣告瓦解了。通过这次远征，法德勒不仅恢复了大食帝国在葱岭以西的西域地区的势力，而且在短期内甚至还有所扩展。据早期阿拉伯和波斯地理著作记载，此后吐蕃政权似乎一度恢复了对葱岭部分地区的控制，但是有关吐蕃或大食在此后的活动的具体情况都缺乏更多的文献资料。

842年（唐武宗会昌二年），吐蕃赞普郎达玛被佛僧刺杀，统一的吐蕃政权迅速崩溃。此后，吐蕃政权内部分裂的各派之间相互混战，形成了众多的割据势力。在吐蕃统一政权分崩离析的同时，吐蕃在西域的统治也随之瓦解。唐朝、吐蕃先后退出西域，结束了大食、唐朝、吐蕃三方势力争夺西域的时代，随着840年（唐文宗开成五年）回鹘部落的大批西迁，开始了西域人种突厥化和文化伊斯兰化的漫长的历史进程，西域历史又揭开了新的一页。

第七章　唐代丝绸之路与西域经济的繁荣

第一节　唐代丝绸之路概说

丝绸之路是指古代东西方之间政治、经济、文化交往的交通路线，分为海路和陆路两条通道。海路是指经由古代南海通往西方的海上交通路线，而陆路则是指通过西域前往西方的道路。在中亚地区伊斯兰化以前，地处欧亚大陆中心的西域一直是连接东西方诸文明之间的联系的最重要的地区。西域在东西交往的历史上起了两种不同的作用：一方面西域是世界上交通最困难的地区之一，罕无人迹的荒漠、难以攀越的山脉以及复杂多样、恶劣异常的气候环境，严重地影响了行旅往来，阻碍了东西交通；但更重要的是，西域又是维持古代东西方联系的一个最重要的桥梁，正是由于西域的中转和媒介作用，才为古代历史上，尤其是中亚伊斯兰化以前

① Azraqî，P229。

的东西方之间的各种交往提供了一条绵绵不绝的联系通道。作为陆路丝绸之路的通道，西域在维持古代东西方微弱联系的同时，也促进了自身的发展。西域地区对丝绸之路的发展产生了重大的影响，但反过来说，丝绸之路的发展同样也对西域的历史起了重大的推动作用。

唐代是丝绸之路全盛时代。海上丝绸之路在唐代得到了空前的发展，为海上东西交通在日后取代陆路交通的地位打下了基础。陆路丝绸之路的发展在唐代也达到了顶峰时期。在隋代时，裴矩就已经清楚地记述了当时西域的南、北、中三条主要通道，到了唐代，随着吐蕃政权的兴起和发展，又开辟了由现在的西藏地区经尼泊尔到达印度的道路，这条道路通常被称作“吐蕃道”。唐初著名僧人道宣将这条路线称为“东道”[1]。据道宣记载，具体路线是“从河州西北度大河，上漫天岭，减四百里至鄯州。又西减百里至鄯城镇，古州地也。又西南减百里至承风戍，是隋互市地也。又西减二百里至清海，海中有小山，海周七百余里。海西南至吐谷浑衙帐。又西南至国界，名白兰羌，北界至积鱼城，西北至多弥国。又西南至苏毗国，又西南至敢国。又南少东至吐蕃国，又西南至小羊同国。又西南度呾仓法兰，吐蕃南界也。又东少南度末上加三鼻关，东南入谷，经十三飞梯、十九栈道。又东南或西南，缘葛攀藤，野行四十余日，至北印度尼波罗国”[2]。这条道路的大体走向是从河州境内北渡黄河，到达今青海乐都，尔后沿着湟水西行，至现在的青海湖以西地方，再转而西南行，经都兰、格尔木，越昆仑山口、唐古拉山口进入西藏，经安多、那曲进抵拉萨，再由拉萨西南行，经日喀则，由聂拉木进入尼泊尔。吐蕃道的兴起与我国西南边疆地区的经济发展有着密切的关系，同时也标志着丝绸之路的发展到达了一个崭新的阶段。唐代西行求法的僧人中，有许多人都是通过吐蕃道前往印度，或是由吐蕃道从印度返回内地的[3]。交通路线的增多，反映了唐朝对外政治、经济、文化交流的发展。

除了大批民间商队之外，来往于丝绸之路的主要是贡使和僧人。唐代葱岭以西各国的贡使大多都是取道西域前来长安朝贡的。这些贡使除了负有外交使命之外，往往都兼有从事贸易的任务，朝贡使团中多有商人随行，或者使臣本人就是商人。各国贡使以“朝贡”的形式将各地的土特产品和珍稀物品“奉献”给唐朝朝廷，而朝廷则以“回赐”的形式将相当于贡品价值或高于贡品价值的唐朝土产物品“赐予”贡使。这种朝贡除了它本身固有的政治意义之外，实际上是古代官方贸易的一种特殊的形式。唐代葱岭以西各国大多与唐朝保持着这种朝贡关系。据不完全记

---

① 中华书局范祥雍点校本《释迦方志》(1983年，北京)第50页“校勘记”说：“按循下文所述路程，乃由河州入吐蕃至印度之道。自中国西部往印度次大陆，从东向西，不应有所谓“东道”。史籍言通西域者三道，为北、中、南道，虽取径有不同，而方位无变。若自吐蕃方面言之，固可称为东道，然与此下北、中二道文例不侔，亦难圆其说。故据地图言之，此东字当作南为合。”此姑存疑。

② 《释迦方志》卷上《遗迹篇第四》。

③ 如玄照、道希、玄太、道方、道生等人，参见《大唐西域求法高僧传》。

载，与唐朝有过朝贡往来的葱岭以西国家主要有拔汗那(22次)、康国(31次)、安国(18次)、曹国(7次)、石国(21次)、米国(7次)、何国(12次)、史国(5次)、大小勃律(14次)、俱兰(1次)、劫国(1次)、谢飓国(7次)、吐火罗国(28次)、挹怛(1次)、帆延(1次)、石汗那(2次)、识匿(4次)、护密(10次)、俱密(5次)、骨咄(5次)、天竺国(20次)、波斯国(26次)、陀拔斯单(3次)、大食(34次)、拂林(6次)[①]。频繁的贡使往来既增强了唐朝与外界之间的相互了解，也促进了唐朝与各地间的物质、文化交流。

唐代佛教僧人的取经求法活动也出现了一个新的高潮。自从佛教由印度传入我国之后，西行取经求法就成了中国佛教史的一项重要内容。由于僧人取经的道路实际上就是当时贸易交往的路线，而且取经僧人根据亲身的经历见闻写成的行传又是研究当时沿途各地政治、经济、民俗、地理的珍贵史料，所以取经求法活动的意义远远超出了文化史的范围，通过对取经求法的研究，可以从侧面了解当时丝绸之路的状况。根据唐初僧人义净撰写的《大唐西域求法高僧传》(成书于691年)记载，从太宗贞观十五年(641年)以后到武后天授二年(691年)之间，共有57位僧人前往印度和南海取经求法，其中有22人是取道陆路，由西域前往印度的[②]。历史上著名的玄奘、义净、慧超、悟空等求法僧人，也都生活在唐代。记述他们行程的著作如《大唐西域记》、《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慧超往五天竺国传》、《悟空行记》等，都是研究唐代丝绸之路和西域历史的重要史料。取经僧人的众多，固然与唐朝本土以及印度的佛教发展状况有直接的关系，而且也反映了唐代丝绸之路交通的繁荣。据《唐会要》卷八六《关市》记载，在玄宗时代，玉门关以西诸国久与内地"兴贩往来不绝"，朝廷认为这种商业活动对维持边疆地区的安全不利，于是在天宝二年(743年)下令驻守西域的安西四镇节度使及商路沿线州县"严加捉搦，不得更有往来"。朝廷的禁止，从反面说明了这时丝绸之路商业贸易的繁荣状况。唐朝政府禁止民间与"诸蕃"的商品主要有"锦、绫、罗、縠、绸、绢等纺织品以及氂牛尾、真珠、金、铁等珍稀物品和日用品，同时唐朝还规定不得将金、铁等金属制品带出西北诸关[③]。正是因为这些物品的交易额很庞大，才会引起唐朝政府的重视和禁止。西域是陆路丝绸之路的必经之地，也是东、西方物质、文化交流的中转站，丝绸之路贸易的繁荣不仅加强了唐朝与世界各地之间的交流，而且也大大促进了西域贸易活动的兴盛和经济的发展。

---

① 据《旧唐书·本纪》、《新唐书·本纪》、《旧唐书·西戎传》、《新唐书·西域传》、《册府元龟》卷九七〇至卷九七二《外臣部·朝贡》统计。

② 王邦维:《大唐西域求法高僧传校注》附录一《求法僧一览表》。

③ 《唐会要》卷八六《市》。

第二节　唐代西域的贸易活动

唐朝在西域的统治，对西域的商业贸易活动起了积极的推动作用。从唐太宗贞观年间起，唐朝就开始陆续在西域的战略要地设置了许多烽、戍、守捉。《旧唐书·吐蕃传》说："贞观中，李靖破吐谷浑，侯君集平高昌，阿史那社尔开西域，置四镇。前王之所未伏，尽为臣妾，秦、汉之封域，得议其土境耶！于是岁调山东丁男为戍卒，缯帛为军资，有屯田以资糗粮，牧使以娩羊马。大军万人，小军千人，烽戍逻卒，万里相继。"这里所说的"烽戍逻卒"，就是指从长安西出，经由西域前往葱岭以西地区的，丝绸之路沿线的烽戍防卫系统。到武则天时，在西域本土就已经基本形成了以伊、西、庭三州以及安西四镇等战略中心为重点的比较完备的防卫系统。当时崔融在上疏中指出"西域五十余国，广轮一万余里，城堡清夷，亭候静谧"[①]。唐朝在天山北麓庭州至伊犁河地区交通沿线设置了沙钵城守捉、冯洛守捉、俱六城守捉、张堡城守捉、乌宰守捉、清镇军守捉、叶河守捉、黑水守捉、东林守捉等烽戍守捉[②]。在天山以南地区的主要交通线上也设置了许多军镇和守捉，例如在焉耆以西至安西都护府所在地龟兹途中，设立了于术、榆林、龙泉、东夷僻、西夷僻、赤岸等6个守捉城。完备的烽戍守捉系统不仅维护了西域社会环境的安定，而且在保证正常的商业交往秩序，维护行旅安全方面也起了重要的作用。

唐朝在西域实行了以烽戍守捉系统为基础的严格的过所制度，以稽查行旅，保证正常的贸易往来。过所就是行人通过关戍守捉等要隘时必须出具的交通证明书。唐朝的过所在中央由尚书省颁发，在地方由都督府或州颁发。申请过所必须首先由当事人备具牒文，提出申请，说明外出原因、人数、身份，携带货物的品名数量、牲畜的毛色口齿以及奴婢来源，外出期间家中户徭由何人承担等各项内容，还要写明当事人外出的目的地，途中需要经过的主要关隘等。经过有关主管部门逐一调查核实之后，然后才能发给过所。在路途中过所持有者必须接受烽戍守捉官兵的勘验，如果没有过所，或过所中具列的内容与实际携带货物不符，都要被拘留审问。近年来在新疆吐鲁番的唐代墓葬中发现了不少与过所有关的文书档案，其中有申请过所的文书，有守捉官兵勘验过所的文书，有调查申请过所人情况的文书，还有处理丢失过所案件的文书。这些文书的发现证明，唐朝对西域的行旅客商往来进行了有效的管理。

为了对行旅客商在西域的活动提供便利，唐朝还在西域设立了与烽戍守捉相应的驿馆系统。唐代著名边塞诗人岑参曾在《初过陇山途中呈宇文判官》诗中生动

① 《旧唐书·崔融传》。
② 《新唐书·地理志》。

地描述了唐朝由安西至内地的驿站系统,“一驿过一驿,驿骑如星流。平明发咸阳,暮到陇山头。陇水不可听,呜咽令人愁。沙尘扑马汗,雾露凝貂裘。西来谁家子,自道新封侯。前月发安西,路上无停留。都护犹未到,来时在西州”①。由安西都护府所在地龟兹东至京师长安达 7500 里②,从诗中的描述来看,宇文判官从安西出发到陇山途中遇到岑参只用了一个月左右的时间。贞观十八年(648 年)安西都护郭孝恪击焉耆时,唐太宗急于得到消息,《资治通鉴》卷一九七记载,贞观十八年九月“辛卯,上谓侍臣曰:‘孝恪近奏称八月十一日往击焉耆,二十日应至,必以二十二日破之,朕计其道里,使者今日至矣。’言未毕,驿骑至”。贞观十八年八月壬寅朔,二十二日癸亥,自癸亥至辛卯,从焉耆到长安仅用了 28 天。可见唐朝的驿站系统不仅组织严密,而且效率也很高。在吐鲁番出土的驿馆马料帐中见到的驿馆有交河、天山、酸枣、礌石、神泉、达匪、草堆、银山、柳谷、吕光、东碛、石舍、柳中、罗护、赤亭等名称③。完备有效的驿站系统在保证唐朝政府与西域之间的通讯往来的同时,也为客商在西域的贸易经营活动提供了必要的保证。

唐朝还在西域实行了一些具体的措施,以加强对商业活动的管理。在吐鲁番文书中发现了许多贸易活动中使用的“市券”。据唐律规定,买卖奴婢、马、牛、驼、骡、驴等物,在成交之后,必须在三日之内办理由市司出具的市券,如果买卖双方不及时办理市券,或市司不及时出具市券,都要受笞刑处罚④。吐鲁番地区发现的市券,就是唐朝政府在西域实行市券制度的证明。此外,在吐鲁番文书中还发现了西州向中央政府呈报五谷时价的资料,这些资料与西州地方政府平抑物价、管理市场有密切关系。唐朝西州的市场上不仅有高昌本地出产的织绵、緤布、葡萄干等,还有中原地区运来的各种精美的丝织品、漆器、颜料、药材以及西亚等地转贩来的波斯驼、玻璃碗、玛瑙杯等物品。

唐代在西域地区从事贸易的民间商队是很多的。诗人张籍在《凉州词》中以传神的笔触描写了暮雨濛濛中在茫茫沙碛道上运载丝绸的骆驼商队,“边城暮雨雁飞低,芦笋初生渐欲齐。无数铃声遥过碛,应驮白练到安西”。内地商贾、中亚商胡以至大食商人都云集西域,从事贸易活动。1959 年,一支筑路队在新疆乌恰县以西的深山中施工时,在一条石缝里偶然发现了一批原来包裹在一起的许多金条和波斯银币。这批银币共有 947 枚,其中萨珊王朝库萨和一世(531 ~ 579 年)的银币 2 枚,库萨和二世银币 567 枚,大食倭马亚王朝仿照库萨和二世银币式样制作的大食银币 281 枚,所有这些银币都是在 7 世纪后半叶时,由于某种原因被商人遗留(或

---

① 《岑参集校注》卷二《编年诗》。

② 《旧唐书·龟兹传》。《新唐书·龟兹传》作“七千里而羸”,据《旧唐书·地理志》推算则为 6310 里。

③ 新疆历史博物馆、西北大学历史系考古专业:《1973 年吐鲁番阿斯塔那古墓群发掘简报》,《文物》,1975 年第 7 期。

④ 参见《唐律疏议》卷二六《杂律》。

隐藏)在石缝中的[①]。除此之外,考古工作者仅在吐鲁番地区就发现过18批波斯银币,发现波斯银币的地点还有库车苏巴什古城,这些银币大多都是在唐代考古遗存中发现的[②]。至于在西域地区发现的唐代铸币就更是不胜枚举了。大批内地中原王朝和西方钱币的出土,生动地说明了西域贸易的繁荣状况。

天山北部的游牧民族与天山南部地区保持着密切的贸易关系。突骑施部落中设有专门负责贸易事宜的牙官,唐玄宗开元年间,突骑施的牙官曾驱赶上千匹马到安西互市[③]。开元二十二年(734年)突骑施首领阙俟斤因为羊马贸易与北庭官员发生冲突,并由此引发了唐朝与突骑施之间的战争。唐玄宗在写给突骑施可汗的书信中对北庭官员扣留阙俟斤羊马的事情辩解说:"阙俟斤下羊马数虽稍多,欲为补答,亦何足难? 惟费一州庸酬,则已大多。"[④] 由此可见这时的羊马贸易的数额是相当大的。

除了天山以北的游牧民族之外,唐朝西域境内还有大批从事兴贩贸易的中亚九姓商胡。吐鲁番地区出土的唐代文书中发现了大量的昭武九姓胡人的姓名。许多商胡为了贸易活动的便利,长期留居西域,成了西域本土的居民。唐代西域有不少由东来的商胡聚居的胡城。如典合城、新城、蒲桃城、萨毗城等都是由商胡修筑的[⑤]。大食商人在西域的经营活动也非常活跃。居住在伊吾以西、焉耆以北、白山之旁的黠戛斯部落妇女服用的毳毼、锦、罽绫等织物,都是直接从安西、北庭以及大食商人处贸易得来的。史载"大食有重锦,其载二十橐它乃胜,既不可兼负,故裁为二十匹,每三岁一饷黠戛斯"[⑥]。内地的商贾也远涉沙碛,在西域从事贸易经营活动。例如裴炎的从子裴伷先被流放到北庭之后,"无复名检,专居贿,五年至数千万。娶降胡女为妻,妻有黄金、骏马、牛羊,以财自雄。养客数百人,自北庭属京师,多其客,诇候朝廷事,闻知十常七八"[⑦]。类似的富商大贾已经在西域形成了一股不可忽视的社会势力。

唐朝的统治有效地促进了西域商业贸易的发展,而西域贸易的繁荣也对唐朝在西域的统治起了积极的作用。西域与内地的距离十分遥远,而且交通又很困难,粮饷辎重的供应是历代中原王朝经营西域必须解决,但又十分棘手的一个重大问题。唐朝经营西域的规模大大超出了前代,对于唐朝政府来说,后勤供应就更为重要。西域商业贸易的繁荣不仅直接促进了西域本地经济的发展,而且为驻守西域的唐朝军队提供了一项重要的收入来源。《新唐书·焉耆传》记载,开元七年(719

① 李遇春:《乌恰县出现金条和大批波斯银币》,《考古》,1959年第9期。
② 夏鼐:《综述中国出土的波斯萨珊朝银币》,《考古学报》,1974年第1期。
③ 《旧唐书·突厥传》。
④ 《全唐文》卷二八六《敕突骑施毗伽可汗书》。
⑤ 参见敦煌文书,斯367《唐光启元年写本沙州、伊州地志残卷》。
⑥ 《新唐书·坚昆传》。
⑦ 《新唐书·裴炎传》。

年)唐朝政府下诏,要求焉耆、龟兹、疏勒、于阗等军镇向西域商贾征收商税,"各食其征",而出入北道的商贾税收则由轮台负责征收。《新唐书·西域传》的"赞文"中也说"开元盛时,税西域商胡以供四镇,出北道者纳赋轮台",既表明了商业税收对于维持唐朝在西域的镇军的重要性,同时也反映了唐代西域商业贸易的繁荣状况。

第三节 唐代西域经济的发展

商业贸易的繁荣一方面与西域处于东西交通要道的特殊地理位置有关,另一方面也与西域本地经济的发展有着密切的关系。唐代西域经济的发展为商业贸易的繁荣提供了必要的物质基础,而繁荣的商业贸易又反过来刺激了经济的发展,为西域经济注入了新鲜的活力。但是我们还应当看到,无论是发展经济生产还是商业流通,都需要相对安定的社会环境。唐朝的统治结束了西域多年来的分裂割据局面,实现了政治上的统一,使唐朝的政治、经济制度在西域的推行成为可能,从而提供了一个比较稳定的生活、生产环境。根据西域本地的具体情况,唐朝实行了两种不同的行政制度。在西、伊、庭三州,主要实施了与内地相同的州、郡、乡、里制度,而在西域其它地区则实行了由都护府管辖之下的都督府、州制度。唐朝的这些措施既维护了西域与内地之间在政治上的统一,又充分体现了西域自身的特点,得到了西域人民的拥护,不仅对当时西域社会的发展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而且对后世产生了积极而深远的影响。

唐朝在西州等地实施了在当时比较先进的均田制、租庸调制、府兵制等与内地完全相同的制度,积极推动了这些地区的生产的发展。此外,唐朝还在西域地区广泛实行了屯田。自从汉代开始,中原王朝就在西域实行屯田制度,以解决军队的粮饷供应。但唐代西域的屯田在规模和数量上都远远超出了前代,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唐朝在以往屯田较少的天山北部地区屯田积谷,促进了整个西域生产的发展。史载轮台、伊吾等地的屯田阡陌纵横,禾菽弥望[①]。据《大唐六典》统计,西域屯田主要有安西 20 屯、疏勒 7 屯、焉耆 7 屯、北庭 20 屯、伊吾 1 屯、天山 1 屯[②],共计 56 屯。以每屯 50 顷计算[③],则一共有 2800 顷之多。但是唐代西域屯田的实际数量是应该高于这个数字的。在吐鲁番出土的唐代屯田籍册文书残件中,西州、伊州等地的诸镇、戍、烽下都具列有镇戍兵员和垦田数目,说明唐朝在西域的镇军大都是屯田自养的,也就是说凡有镇兵长期驻扎的地方就应该有屯田。于阗是唐朝驻兵的重点地区,但是在《大唐六典》中却根本没有具列于阗屯田的数字。除了于阗之外,

① 《新唐书·西域传》。
② 近日本《大唐六典》无此条,此据残宋本
③ 《新唐书·食货志》:"州镇诸军每屯五十顷。"

碎叶也是唐朝屯田的重点地区之一。13世纪上半叶，耶律楚材路过碎叶西南的怛逻斯(今江布尔)时，曾见到唐朝人开凿的渠道、石闸等遗迹和唐朝"节度使参谋检校刑部员外郎"太原人王济的碑[①]。有些唐代西域屯田的遗迹甚至一直留存到了现在。黄文弼先生就曾在塔里木盆地渭干河旧河床沿岸发现了残留的唐代屯田遗址[②]。有迹象表明唐朝在西域的将领也占有大量的农田。如高仙芝在升任安西节度使之前，就曾将安西城东的一千石种子田给了安西都护府的衙将毕思琛[③]。但这些农田的来源如何，它们与屯田究竟有什么关系，现在都已经无从考查了。

大量屯田不仅促进了西域的农业生产，而且将内地的生产技术也带到了西域，促进了内地与西域之间在农业工具和耕作技术方面的交流和影响。在新疆焉耆的唐王城中，曾经发现过一种唐代的铁铧，这种铁铧套进犁底的部位凹入，铧头较长，形制与内地同时期出土的铁铧完全一致，比汉晋时期流行于内地和西域的三角形铁铧更容易入土，既节省了劳力，又提高了功效。

水是农作物赖以生长的命脉，西域地区气候干燥，雨水稀少，人工灌溉对于西域的农业生产至关重要。上文提到，耶律楚材曾在碎叶附近地区见到过唐朝人修建的水渠、水闸等遗物，据吐鲁番出土文书反映，唐朝政府对于水利工程的兴建和维修都是很重视的。唐朝在西州等地设置了专门负责兴修水利、分配浇灌用水的"知水官"，开元二十八年(740年)秋天，高昌县为修浚新兴谷、草泽堤堰和箭杆渠等处的水利设施，将所需民工数上报西州请求依例处理，在这件文书中提到需要动用的民工有本县的"群牧、庄坞、匠店及夷胡户"等，需用民工近1500人次。为了兴修水利，唐朝政府组织了大量人力、物力。由此也可以看出，唐代西域水利工程的规模是相当大的[④]。

比较先进的耕作技术和完善的灌溉系统大大促进了西域农业生产的发展。解放后在新疆境内唐代考古遗存中发现了大量的农作物标本，其中主要有小麦、大麦、糜子、蚕豆、黑豆、苜蓿等农作物，还有苹果、梨、核桃、枣、酸梅、葡萄、瓜等园艺植物，尤其是苜蓿、葡萄等植物早在唐代之前就已经由西域传到了内地，并受到了内地人民的喜爱。

在西域的经济作物中，棉花是最重要的一种。西域是我国古代最早种植棉花的地区之一。根据考古发掘，早在东汉时期，塔里木盆地边缘地区就已经比较普遍地在使用棉布。到了唐代，棉花种植业和棉纺织业都得到了进一步发展。考古工作者在今新疆巴楚县考古遗址晚唐地层中发现了唐代的棉籽，经专家测定是草棉(即非洲棉，又称小棉)的种子。草棉棉铃小，产量低，纤维质量也较差；但是这种品

---

① 李光廷：《汉西域图考》卷一。

② 《塔里木盆地考古记》，第95页。

③ 《新唐书·高仙芝传》。《旧唐书·高仙芝传》作"一千石种子庄"。

④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西北大学历史系考古专业：《1973年吐鲁番阿斯塔那古墓群发掘简报》，《文物》，1975年第7期。

种生长期短，成熟较早，适宜西域的气候特点，所以长期在西域栽培。在吐鲁番阿斯塔那唐墓中也发现了用棉絮做成的灯捻和棉布口袋。在巴楚县的唐代遗存中不仅发现了棉籽和棉布，而且还发现了一种显然是当地生产的蓝白织花棉织品，这种织品纹理美观，质地厚重，是使用垂直式织机织成的，在今新疆南疆部分地区，至今仍然残留着这种织机和纺织技术[1]。在日本大谷探险队发掘的西州残文书中，也出现了与"种緤"有关的文书，文书中的种緤就是指种植棉花[2]。唐朝西州的棉织品不仅在本地得到了广泛使用，而且运送到了唐代长安地区。西州地区的土贡中有很重要的一项就是"叠布"(即棉布)[3]，而且西州的"叠布袋"也被大批运往内地作为军用。

除了棉织品之外，近年来还在新疆发现了大量的锦、绸、绫、罗、绢、练等丝绸织品，这些织品大都来自内地中原地区，但其中也有波斯和西域本地的产品。在新疆巴楚县的唐代考古遗存中，曾发现过蚕丝和蚕茧。据唐玄奘记载，于阗国"桑树连阴"，"工纺织施绸"[4]。《新唐书·西域传》也说，于阗国"人喜歌舞，工纺织"。吐鲁番出土的《唐开元三年(715年)张公夫人麴娘墓志铭》中说麴娘心灵手巧，"晨摇彩笔，鹤态生于绿笺；晚弄琼梭，鸯纹出于红缕"[5]，生动地描绘了这位织锦能手的高超技艺。其他如疏勒、龟兹等地也以织锦著称，甚至出现了"疏勒锦"、"丘(龟)兹锦"等专门名称，这说明西域地区的织锦在唐代已达到了相当高的水平，具备了鲜明的地方特色。

毛织品在西域有着久远的历史，而且最晚至汉代时就已经传入了内地。在新疆巴楚县托库孜沙来古城的唐代文化层中，曾经出土过一种贴花毛毡。这种贴花毡在制作过程中需要先将不同色彩的毛绒按照预先设计的图案安置放妥，然后将毡压实，这样花纹与毡就糅合成了一体。在现代维吾尔、哈萨克人制作花毡的技术中，仍然保留着这种制作工艺的痕迹。

毛织业的发展是以畜牧业的繁荣为基础的。西域地区，尤其是天山以北的西域地区在历史上一直是重要的畜牧业生产基地。近来在吐鲁番地区的唐代墓葬中出土了大批驼、马、牛、羊以及驼夫、马夫的彩色泥塑，说明畜牧业在当时西域经济生活中占有重要的地位。据文献记载，唐代西域地区与内地的羊马贸易数额动辄成千上万，这些记载与墓葬中反映的情况是一致的。兴盛的畜牧业不仅为西域的毛纺织业提供了充足的原料，而且也为西域与内地间的物质交流作出了贡献。

纸是我国古代劳动人民的一项伟大的发明，纸的发明和传播在世界文化史上具有重要的意义。西域是造纸技术向西传播的中介地区，早在汉代，纸张就已经传

---

① 沙比提：《从考古发掘资料看新疆古代的棉花种植和纺织》，《文物》，1973年第10期。
② 王仲荦：《唐代西州的緤布》，《文物》，1976年第1期。
③ 《新唐书·地理志》。
④ 《大唐西域记》卷一二。
⑤ 侯灿：《解放后新出吐鲁番墓志录》，载于《敦煌吐鲁番文献研究论集》第5辑。

到了西域，解放以后仅在吐鲁番地区出土的晋唐时代的纸写文书就在2000件以上。在吐鲁番古墓葬中发现的一片唐代残纸上写有“当上典狱配纸坊驱使”字样[①]。显然在唐代时，西州地区已经出现了专门造纸的手工作坊。纸在西域的广泛使用和制作，对于造纸术的西传起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唐代西域经济的发展，首先是西域社会自身发展的结果，但是唐朝的统一以及西域所处的特殊地理位置，也对西域经济的发展产生了不容忽视的影响。唐朝在政治上统一西域，不仅为西域经济的发展提供了相对安定的社会环境，而且使得当时较为先进的政治、经济制度得以在西域推行，从而为生产的发展提供了有利的条件。西域经济的发展还与唐代丝绸之路贸易有密切的关系，丝绸之路贸易的繁荣促进了西域城市经济和商业贸易的发展，《新唐书·西域传》说：“葱岭以东俗喜淫，龟兹、于阗置女肆，征其钱。”“女肆”的出现就是当时西域城市经济和商业贸易充分发展的结果。丝绸之路贸易对打破相对自给自足的西域绿洲经济的封闭状态起了重要的作用，使西域成了当时国际贸易中的一个重要的商品集散地和中转站，从而加速了西域经济的发展。唐朝内地与西域之间的物质文化交流也对西域经济的发展起了重要的作用。1959年10月至1960年11月之间，在新疆民丰县尼雅遗址古墓葬区、吐鲁番阿斯塔那村北古墓葬区的几次清理发掘中，就发现了许多属于初唐时期的织锦标本，有几何瑞花锦、兽头纹锦、大吉锦、香地菱纹锦、对马纹锦、鸳鸯文锦等十八种不同的花纹图案，此外还有同一时期的花树孔雀纹绮和棋局团花双鸟绮[②]，这些丝织品大部分都是由内地运到西域的。唐朝政府还将内地的大批麻布作为庸调布拨往西域，根据吐鲁番出土的麻布上的墨写题铭，麻布的产地包括今四川、湖北、浙江、河南、安徽等省。大批内地纺织品的流入，既大大丰富了西域人民的经济生活内容，同时也促进了西域纺织业的发展；而西域的畜产、植物以及棉、毛织品也在唐代大量输入内地，这一方面刺激和促进了西域的社会生产，另一方面也为内地人民的生活增添了新的内容。正是内地人民与西域人民共同努力的结果，才创造了西域经济繁荣的局面，促进了西域与内地的共同发展。

① 《新疆考古三十年》，图版207。
② 武敏：《新疆出土汉—唐丝织品初探》，《文物》，1962年第7、8期。

第六编　汉唐时期塔里木盆地的文化

第一章　概　论

塔里木盆地位于新疆南部，地处亚洲大陆中心，因而西方学者把它称为“亚洲腹地(In－nermost Asia)”。它的北面是天山，南面是昆仑山和喀喇昆仑山，因其与天山隔盆地南北相望，故汉代的史学家又称之为“南山”；天山、昆仑山和喀喇昆仑山在盆地的西面相遇，形成一个大的山结，这就是帕米尔高原，汉代称之为“葱岭”；它的东面是吐鲁番盆地，再往东即与河西走廊相接。盆地中部因干旱少雨，形成我国最大的塔克拉玛干沙漠；但环绕着沙漠，亦即盆地的边缘，因南、北和西部高耸的雪山的大量积雪以及山前降雨，形成许多河流和山前冲积、洪积扇地形，河水并潜流地下，又形成许多绿洲。

这种特殊的生态环境，决定了塔里木先民定居、农耕的生活方式，进而形成了以绿洲为中心的城市国家。一个绿洲在沙漠中宛如大海里的小岛，从这个意义上讲，它是封闭的、孤立的，但惟其封闭和孤立，生活在绿洲上的居民才有可能在绿洲之外寻找适合生存的空间，寻求外部的联系。所以，一当绿洲的容载量不能担负它的居民人口的增殖以及随之而来的日益增长的物质需要的时候，就要考虑向邻近的绿洲发展，并通过贸易的方式对这里有限的单一农耕经济的贫乏予以补偿；而绿洲之间的相互贸易，以及通过这些绿洲向遥远的更富庶的国家和地区求得经济的实惠，无形中沟通了绿洲之间的交通路线，形成了在一个历史时期内相对稳定的商道，这便是有名的丝绸之路。

帕米尔雄踞于塔里木盆地的西端，南缘的昆仑山、喀喇昆仑山和北缘的天山像巨人的手臂，夹峙着盆地，形成“C”字形地理结构。三面常年积雪的高山与被其包围的低平的沙漠绿洲相比，自然造就了一种封锁的形势。这是我们

必须承认的事实。

但在人类历史的长河中,封闭是相对的,开放则是绝对的。它的东面不必说,通过平坦的河西走廊与中原联系;即它的西面,素有世界屋脊之称的帕米尔高原也不曾遮掩了它的视线。帕米尔的北部,由喀什绿洲沿喀什噶尔河西行,循阿赖谷地可至锡尔河中游(费尔干纳)和泽拉夫善河流域;帕米尔的南部,从莎车方向西行,经塔什库尔干,进入瓦罕走廊可至阿姆河中游。这正是《汉书·西域传》南北二道翻越葱岭的地点及其西行的路线。这是官道。此外,还有一条不经莎车而是自于阗抄近路,经皮山、子合,由红其拉甫山口直入克什米尔的小道。毫无疑问,这三条路线均沟通了塔里木与中亚和印度的联系,甚至沟通了西亚和欧洲的联系,如果与向东沟通中原串接起来,可以说沟通了东方和西方。南北走向的天山两侧也并不完全隔绝,山岭之间的沟壑常常是山南的绿洲通往山北游牧部落的捷径。比如,吐鲁番有向北穿越天山到吉木萨尔的通道,历史上连接了车师前国和车师后国、回鹘高昌统治的中心地区和它的夏都;库车西北有横断天山的峡谷,唐初的西突厥常常利用它控制天山南麓拥有富庶绿洲的龟兹王国;昆仑山脉的南北横断,则产生了和阗与西藏、婼羌与青海之间的联系。

所以,封闭和开放应该是塔里木盆地相反相成的两个特点,它决定了塔里木文化的特殊面貌。

有的学者把塔里木盆地的文化说成是"绿洲文化",或者"十字路口的文化"。前者是指产生这种文化的地理环境,而后者则是这种地理环境所造成的结果。

历史上,中国文明、印度文明、波斯文明、希腊罗马文明都曾汇聚在这里,使这里的文化性质变得十分复杂。然而,只要明了形成这种局面的原因,对它的文化性质自然也会作出正确的判断。

学术界一般把张骞"凿空"作为丝绸之路开通的标志。在这之前,我们的先民已通过河西走廊和青海低平的山麓往来于中原和西域之间,向西,他们并越过了葱岭。当然这并不意味着降低凿空的历史功绩。实际上,在张骞通西域后,上述的交往更加便利和频繁,规模也更大,范围也更广,而且把这种对于外部世界的认识引入到国家机制之中,真正使这种交往发生了质变,政府间的聘使,公、私的商队,宗教的巡礼,终于使几大文明在这里碰头,彼此间相互撞击,从而对这里的文化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这是一个方面。

但是,世界上任何形式的文化都是以其民族沃土为基础的。塔里木盆地的文化,乃至西域文化,是中华民族文化统一体的组成部分,我们不仅要看到它所接受的外来文化的影响,更要看到它本身丰富的民族文化内涵,尽管它包含多种文化因素,但它始终有一个主导的文化体系。有显而易见的传统的继承性。勿庸讳言,由于塔里木盆地特殊的地理形势,它与中原大地的联系更加紧密。从历史的沿革来

看，早在先秦时代，内地的一些民族，包括汉族，已经在这里繁衍生息，与当地的土著民族共同成为绿洲的最早居民。首先是他们，创造了最早的绿洲文化。西汉以来，中央政府为更有效地行使在西域的行政管理，不仅派员驻守，而且屯田实边，内地居民不少迁徙到天山南北；西域各"国"的统治者也因政治上的需要，在他们管辖的范围内积极推行汉文化。随着丝路的开发，彼此文化的交往更加频繁，内地居民仿效西域某些生活方式，一时"胡风"遍于朝野；而西域的"胡人"亦华化甚深，非一般的"影响"可以概括。在这种情况下，绿洲文化一定程度上体现了内地文化的风貌，逐渐形成了与内地统一的文化体系。过去，中国文化史的研究往往忽视边远地区和少数民族文化，把中原地区的汉文化和少数民族文化割裂开来，造成这种状况的原因，一方面受时代和研究条件的限制，一方面也说明我们对民族文化的形成及其概念缺乏了解。我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的国家，文化上则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的文化体系。处于这个体系中的各个民族的文化不是孤立的，他们有共同的传统，而这个传统是历史上长期形成的，并不因任何主观的好恶而改变其文化的性质。塔里木盆地的绿洲文化作为中华民族文化的一部分，植根于本地区、本民族的沃土之中，它体现了本民族、本地区的文化特色，体现了统一的多民族的文化体系之中各个民族文化相对的差异性。这是我们必须看到的更为重要的另一方面。

绿洲的封闭与开放，产生了各个绿洲之间不尽相同，但又彼此有联系的文化，这种文化受到各自民族语言、风俗、宗教以及政治上的聚散分合的制约而呈现不同的内涵。

我国东晋时期的旅行家法显到印度巡礼，途经塔里木诸国，"国国胡语不同"[①]，这其中有的是方言之间的分别，有的则是语种的分别。古代塔里木盆地，一个绿洲有时便是一国，法显所提供的材料说明西域各个绿洲之间民族、文化既有联系又不相统属的历史事实。

20世纪初，欧洲语言学家开始对西方探险家从中国新疆，特别是塔里木盆地盗掘的各种木牍文书、贝叶经文以及古币上的文字进行研究，他们惊奇地发现，西域各个绿洲所使用的语言文字有很大差别：焉耆、龟兹一带通行一种用婆罗谜字母斜体书写的文字，属印欧语系，称吐火罗语，或焉耆—龟兹语；和阗一带通行一种用婆罗谜字母直体书写的文字，属印欧语系东伊朗语支，称和阗塞语；鄯善、尼雅一带通行用阿拉美字母书写的文字，称佉卢文……不同文字各自通行的地区自然形成了不同的文化圈。

政治上的分散聚合，在长期的历史发展中又形成了几个大的块块，或者说以某一个强国为中心，形成几个大的政治势力范围，比如鄯善、于阗、龟兹和高昌，而这大致与上述几个文化圈的分野相同，也就是说，它的政治和文化背景基本上是一致的。

① 《法显传》，章巽校注本，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

高昌所在的吐鲁番,大的范围与塔里木结为一体,但毕竟是两个盆地;丝绸之路因塔里木盆地中间大面积沙漠,形成南北二道。北道龟兹和南道于阗分居塔克拉玛干沙漠两边,大自然的分割也使其文化产生差异。鄯善实际上是一个以罗布泊为中心的特殊地理区域,不短的历史时期内是丝路南北二道的交会点,某种意义上也可以说是高昌、龟兹和于阗这样一个大的地理三角的中心。所以,从自然地理和交通的形势来看,这几个块块也有其相对的文化上的独立性。

本着这样的几个原则,我们把塔里木盆地(包括吐鲁番)的绿洲文化归纳、划分为4个部分,即鄯善、于阗、龟兹和高昌。

第二章　鄯　善

第一节　原始居民的种属

论述鄯善文化,首先遇到的一个问题,即它原始居民的种属问题。

20世纪初,斯坦因曾对楼兰的古墓进行发掘,由于罗布泊地区独特的气候土壤条件,尸体成为干腊,故而体貌特征十分清楚。据称,死者双颊不宽,鼻高而鹰钩,目直,头发卷曲如波,须短而黑,为一种长头种型。斯坦因认为他与兴都库什、帕米尔以及阿尔卑斯人种型相似。斯文赫定在1928年和1934年在罗布泊考察时也采取到不少人头骨材料,据后来学者们对这些人头骨发表的测量数据和照片推断,它可能包含有两种长颅型欧洲人种成分:第一种是长狭颅、高狭面,中等高眶形的印度－阿富汗类型;第二种是长狭颅、低宽面、低眶形,与诺的克型接近的类型。近年,我国考古工作者在罗布泊地区楼兰城址以及孔雀河北岸古墓沟台地发掘了一些人头骨材料。据研究,楼兰城址的两具男性头骨与南帕米尔塞克头骨很相似,属于长颅型欧洲人种地中海东支,即印度—阿富汗类型;孔雀河古墓沟人头骨与南西伯利亚、哈萨克斯坦、伏尔加草原以及咸海沿岸地带分布的阿凡羡那沃和安德洛诺克文化居民的头骨相似,亦与上述斯文赫定采集的第二种类型的头骨相似,而与楼兰城址的人头骨明显不同,当分属两种不同的欧洲人种类型。古墓沟文化居民的体质特征与周邻地区铜器时代居民有密切关系,碳－14测定多数在3000年以上,而文化内涵中又未见汉代文化的影响,因而它不会早于石器时代,也不会晚于汉代,但它显然早于楼兰文化时代的居民。因此,可以肯定,在古代罗布泊地区曾先后有两种不同的欧洲人类型的居民移居到这里,古墓沟人早于楼兰人,而作为楼兰亦即鄯善文化时期的居民的主要成分,它与印度—阿富汗类型有着共同的种系起源关系。

斯坦因发掘的古墓,死者头戴棕色毡帽,帽有护耳翼作尖角状,以啮齿动物之皮围绕于帽上,帽左边饰羽毛5支,周身以毛织物包裹,足穿红色鹿皮靴,殉葬物有草篮和箭杆。黄文弼和伯格曼所发掘的墓葬,死者服饰形貌及埋葬方式,与斯坦因所见基本相同。黄文弼并于1934年在罗布泊L.T.地点发现一故址,内有泥杯、泥纺车、束草纺筵、草编蓑衣、泥棒状物及骨器多件。有明显的游牧人居住特征。因而大致可以推定,楼兰时期的居民兼营牧畜渔猎,过着一种半游牧的生活,这与《汉书·西域传》所谓"民随畜牧逐水草"的记述是吻合的。他们的服饰,比如头戴尖顶毡帽、帽边有护耳翼等特征,与西方的史学家所描述的塞人有一定关系,这与上述人头骨的测定结果也是吻合的。

第二节　佉卢文文化

鄯善在西汉初年叫楼兰,临监泽,当白龙堆,是罗布泊旁的小国。元凤四年(前77年)改名鄯善后,疆域才拓展开来。到东汉明帝永平年间,南道上的小宛、精绝、戎庐、且末均为鄯善所并;与此同时,于阗也把从精绝西北至疏勒之间的13个小国纳入自己的版图,"自是,南道自葱岭以东唯此二国为大"[①],也就是说,丝路南道葱岭以东地段的绿洲为鄯善、于阗两大强国所平分:精绝以东,包括精绝,为鄯善所有;精绝以西则为于阗所有。鄯善和于阗互为邻国。这种局势维持了多长时间,史书没有明确记载,但从考古材料看,似乎到公元4世纪,精绝还一直是鄯善的西境。这样看来,鄯善有将近300年没有遭遇大的变故,兼之它在南道优越的地理位置,对于地域性民族文化的形成与发展,是至关重要的。

我们注意到在鄯善王国形成和发展的这几百年里,与汉文化同时,还有一种外来的佉卢文文化在起作用。1901年,斯坦因第一次中亚考古期间,从尼雅一个村民那里得到两片写有佉卢文字的木板,由这个村民又找到捡拾这些木板的年轻的磨坊主人依布拉欣姆,由他作向导到达尼雅遗址。经过两周的发掘,共得佉卢文简牍524件。其后1906~1907年、1913~1916年,斯坦因又两次来到中国继续在新疆发掘,先后三次共掘得758件,其中703件出自尼雅遗址,6件出自安德悦遗址,48件出自楼兰遗址,1件出自敦煌玉门关遗址附近,再加上美国人亨廷顿在尼雅发现的6件,共764件佉卢文简牍,由拉普逊、塞纳等人解读后编辑出版,书名《斯坦因在中国突厥斯坦所发现的佉卢文书》,从而揭开了楼兰—鄯善王国文化的面纱。

佉卢文(kharosth)是公元前3世纪以后流行于西北印度、阿富汗一带的文字,我国佛经译本称作"佉卢虱吒","佉卢"二字即"佉卢虱吒"一词的简称。尼雅、楼兰

① 《后汉书·西域传》。

一带发现的用佉卢文字所表述的方言，据语言学家分析，属于印度西北俗语的一个变种，其老家在今巴基斯坦白沙瓦一带；而这批佉卢文的年代，据多数研究者的意见，认为在公元3至4世纪。则佉卢文字最初输入鄯善的时间还应更早一些，或当2、3世纪之交。这个时间在它的原生地白沙瓦正当贵霜王朝时期，它的输入与贵霜帝国有着不同寻常的关系。

鄯善佉卢文书的内容有国王下达的各项命令、对于国境内的诉讼作出的判决、通告、契约等等。其中相当一部分文书在国王名字前面都要加上一大串头衔：大王、王中之王、伟大的人、胜利的人、公正的人……这与贵霜钱币上的做法极为相似。此外，在文书木简封泥上还常常印着雅典娜等神像，这也与贵霜的传统一致。阿富汗地区贵霜时期出土的戒指、襟扣等饰物上也有不少这类神像，而且有艺戒指作为标记的习惯。凡此，都说明它与贵霜文化上的渊源。值得注意的是，我们从文书的内容以及它的出土数量，完全可以肯定，佉卢文在3至4世纪的鄯善王国境内，与汉文一样，是书写政府文书的官方语言。因而，学者们推测这一时期可能有一批使用佉卢文字的外国移民来到这里。至于他们是怎样来的，有些西方学者解释为贵霜对鄯善的征服，它所派遣的移民团进入了鄯善统治阶层，因而才有可能推行佉卢文字。我国学者不同意这种看法。实际上，贵霜帝国的势力范围从未越过葱岭；相反，有一种可能，即贵霜在迦腻色伽末年出现了内乱，迦腻色伽本人在他准备发动一次北征的时候，被部下杀死，时在公元171年。此后贵霜就发生了混乱，以至于他死后的历史不甚清楚。虽然在胡维什卡统治时期，贵霜帝国形式上还保持着统一的局面，但似乎已有僭位者和割据者。不少居民为了逃避战争灾难，纷纷迁移到中国来，其中相当一部分流亡到鄯善。他们可能人数很多，同时由于他们具有较高的文化水平，故而对鄯善地区的语言文字产生了重大影响。鄯善国之一度使用佉卢文，其原因或即在此。当然，这些贵霜人只会是流亡者，而不是征服者，从佉卢文书本身的内容可以证实这一点。文书上的国王名字保留着楼兰语特征，表明这些国王并非外来的民族；文书中没有提到贵霜帝国，表明这时的鄯善决未臣服于贵霜。

汉文史料对这次移民活动有些间接的反映。如《出三藏记集》卷十三《支谦传》曾记大月支人支谦的祖父法度，于汉灵帝世率国人数百归化，朝廷给予他"率善中郎将"的官职。灵帝于公元168年至189年在位，在大月支人的故乡——贵霜帝国正当迦腻色伽末年和胡维什卡统治时期，法度率国人数百东来中国，可能与上述贵霜的政治历史背景有关；朝廷并授他官职，说明他本人就是移民领袖，在贵霜国内也应是一个有地位的人，则其归化中国，除逃避战乱，或有政治流亡的成分。

洛阳附近曾出土用佉卢文字书写的井阑题记碑铭，上面记述了贵霜大月支人在洛阳建寺的事。释文曰："唯……年……第十五(日)：此寺院……献给四方僧团……顺祝一切皆受敬重。"据考证，碑铭的年代为汉灵、献之际，此时洛阳使用佉卢文字者非贵霜月支人莫属，故此碑铭亦当为侨居洛阳的大月支佛教徒所立。按其时间

这也与上述移民事件有关。

以上只是进入中国中原地区的两支，估计留在鄯善的可能更多。问题在于，这些贵霜移民为什么选择鄯善作为他们的主要聚居地？我认为这与上述关于鄯善原始居民的种族成分有关。研究表明，贵霜人与塞种有着深厚的渊源，他与鄯善土著居民之间可能存在着某种种族上的联系。魏晋以前，鄯善上层使用汉文，鄯善土著有自己的语言，但无自己的文字，贵霜的政治流亡者把表述他们方言的佉卢文字带给他的族人，并在一个较短的时间内得到推广是自然的趋势。同时，勿庸讳言，鄯善幅员九百多公里的疆土是半游牧的贵霜人理想的生活环境，特别是长时期的政治稳定，对贵霜流亡者的聚居、容留以及保障佉卢文字的使用与发展都提供了必不可少的条件。

佉卢文字自传入鄯善后，至少流行了两个世纪，不仅仅在语言文字上，包括文化的各个方面，都产生了重大影响，佛教及其艺术自然也不例外。

第三节　鄯善佛教的传播

当贵霜移民进入鄯善的时候，相信他们一定也把本国的佛教信仰带入这片绿洲。1959年民丰县尼雅遗址一座据说是东汉时期的合葬墓出土了一块腊染棉布，“蓝色印花，图案为一半身裸体人物像，带瓔珞，手持一长筒状物，有头光，具明显的佛教艺术色彩”[①]。棉布人像与艾尔米塔什博物馆收藏的一枚贵霜迦腻色伽钱币上的人物形象相似。该币正面为王的站像，周围用希腊文刻“王中之王，贵霜之迦腻色伽”几个字；反面镌刻一女神，女神头上有角，角中插花以象征丰收。两相比较，尼雅棉布人像亦似为丰收女神，她手中拿着的长筒卷状物名乳角，象征丰收。犍陀罗地区的一些雕刻亦多有手持乳角的形象，皆属此类。它可能是受贵霜影响的工艺品，也可能是直接由贵霜贩运的商品。尼雅遗址当精绝故国，东汉早期即并入鄯善。从佉卢文书看，精绝一直是鄯善的西境，这块带有佛教艺术特征的印花棉布的出土，似应考虑此时佛教随着贵霜移民而传播的可能性。

1906年，斯坦因在楼兰LB遗址发现佛教寺院，并有土坯垒砌的窣堵波，而且寺院址与居住址是连在一起的。近年新疆考古工作者又对楼兰城址作了细致的调查，发现在古城北部稍东4公里处有一佛塔，用土块垒砌、残高6.28米，分上下两层，下为塔基，基上是塔身，塔中心是环形建筑，环形台周长6.8米，在台的下部西南面，由于未受到东北风的侵蚀，还残留有五彩斑斓的佛教壁画残片，可以证实在鄯善北境楼兰城内确有佛教流行。至于它的年代，斯文赫定发掘楼兰遗址时发现

① 穆舜英、王明哲、王炳华：《建国以来新疆考古主要收获》，《新疆考古三十年》，新疆人民出版社，1983年。

有佛教遗迹，并从中捡得“喜平”、“泰始”年号之汉文，据黄文弼先生考证，“喜平”乃“嘉平”之误，嘉平(249～254年)是魏齐王曹芳年号，泰始(265～274年)为晋武帝司马炎年号，因而可以肯定在魏晋之交，鄯善已有佛教。

汉文史料记载最早见于《法显传》。文中记述了东晋隆安四年(400年)，法显到达鄯善，看到当地佛教的一些情况：“其国王奉法，可有四千余僧，悉小乘学。诸国俗人及沙门尽行天竺法，但有精粗……唯国国胡语不同，然出家人皆习天竺书、天竺语。”4世纪末5世纪初，鄯善已经衰微，估计当佉卢文最流行的年月，鄯善的佛教比这还要盛大。过了20年左右，罽宾僧昙无谶东来鄯善，还为鄯善王所倚重，但他与王妹私通，事发，被迫逃亡到北凉的首都姑臧。他在鄯善住下来，得与王妹亲近，可见此时鄯善自国王以下还信奉佛教。但大约过了100年，到北魏神龟元年，亦即公元518年，宋云、惠生出使西域，由吐谷浑到鄯善，已不见佛教流传的痕迹。由鄯善西行一千六百四十里到且末城，亦未见佛教兴隆景象，只是说“城中图佛与菩萨，乃无胡貌，云是吕光伐胡所作”[①]，给人一种缅怀旧事的印象，也就是说在6世纪上半叶，旧鄯善地全境已无佛教。关于灭绝的时间和原因，文献记载可以提供一些线索。

北魏太平真君二年(441年)，沮渠无讳兵败由酒泉谋渡流沙，派遣沮渠安周西击鄯善。鄯善王比龙恐惧欲降，此时北魏使者自天竺、罽宾回程，路过鄯善，劝比龙抵抗。安周不能克，退保东城。但比龙经此事后，常怀畏怖，乃于次年率国人半数西奔且末，他的儿子投降安周[②]，鄯善大乱。这对鄯善佛教无疑是一次致命的打击，此后鄯善国势一落千丈，佛教失去了统治者的护持，急剧衰落；后来丁零又攻破鄯善，人民散尽[③]，鄯善终于亡国。民既不存，仰民以行法事的佛教自然也不存在，鄯善佛教的灭绝应该是在丁零攻灭鄯善的时候，亦即5世纪末叶。

鄯善佛教自初传至于灭绝，前后大约300年。

第四节　佉卢文书中的鄯善佛教

法显路过鄯善的时候，国内有僧四千余，而此时鄯善国的户口不过八千[④]，平均两户即有一僧，比重是相当大的；而且“国王奉法”，俗人及沙门亦“尽行天竺法”，也就是说，全民皆信仰佛教。这样一种社会形态，决定了鄯善佛教独特的面貌，佉

① 杨衒之：《洛阳伽蓝记》卷五《宋云行纪》。

② 《魏书·西域传》。

③ 《南齐书·芮芮传》：“益州刺史刘悛遣使江景玄使丁零，宣国德威，道经于阗、鄯善。鄯善为丁零所破，人民散尽。”

④ 据《魏书·西域传》，公元422年，鄯善王比龙因避沮渠安周，率国人半数西奔且末。又据《宋书·氐胡传》，知其半数为“四千余家”，以此推之。鄯善国户数当为八千。

卢文书中亦有所反映。

首先,它有庞大的组织有序的僧团。489号文书载:

> 伟大国王,上天之子夷都伽·摩诃祇梨陛下在位三十年十二月十日……库巴尼(都城)之僧团制定了精绝僧团之规章。据闻沙弥对长老不敬,对老僧人不服从。对此,现由国王陛下在僧团前宣布规定:长老尸罗钵罗婆和布没那犀应该管理僧团,二人必须管理僧团的一切活动。(异端者)依法裁判。一切僧团之活动均由该二人管理,并保证僧团平安。[①]

精绝僧团是鄯善王国最西边的一个僧团,控制尚且如此,在它的东面各个绿洲,诸如且末、舍凯、凯度多、尼壤等地僧团的情况可想而知。这些僧团都受到都城僧团的领导,各个僧团的规章制度都由都城僧团制定,而都城僧团赖以约束属下的法规,又是国王宣布的,换言之,国王既是国家政权的象征,又是宗教上的最高领袖,亦即法王,因而鄯善佛教实带有国家宗教的性质。

僧团内部有严密的等级制度,正如上引489号文书,僧团系由长老主管,这长老一职似乎是由国王任命的,国王授权让他"管理僧团的一切活动",而且有权制裁"异端"。同是僧人,地位可能相当悬殊。例如506号文书:"僧人耽提伽曾从僧人僧凯处领走僧人婆多罗,他带婆多罗一起到京城去,为此,耽提伽给予僧凯奴隶色罗达罗,为僧凯干活。"[②]领走僧人婆多罗,却要用一名奴隶替代他为原来的主人僧凯干活,说明僧人婆多罗与僧人僧凯之间是从属关系,是奴役与被奴役的关系。

僧徒违反僧团的法规以及彼此之间的纠纷,一般由长老裁决,并根据不同的情节和程度,以丝绢作为处罚。比如,不参加僧团的活动,罚绢1匹;不参加规定的婆娑那仪式,罚绢1匹;被邀请参加婆娑那仪式的僧人,身着俗服而来,亦罚绢1匹;殴打其他僧人罚绢5匹,重者罚绢15匹[③]。

高级僧侣生活富庶,他们可以做买卖、放债,并征收谷物,生活奢侈。在一封国王给州长的文书中披露,有一处寺院的"寺主正在挥霍和浪费自己领地的酒肉";他有大量的"私有财产"[④]。可见佛教徒之间的两极分化是十分严重的。

僧人并可以结婚,有自己的家庭,受王国法律保护。例如418号文书:"天子夷都没伽·安归伽大王陛下在位之三十六年二月二十一日,僧人菩达伐摩申称,僧人舍利布多罗曾领登纽伽·阿没托之女尸舍特耶作养女,僧人舍利布多罗将女嫁给僧人菩达伐摩为合法妻。该妇女尸舍特耶之女儿布没那伐提耶被嫁与僧人夷伐洛·阿塔摩为妻。"[⑤]这是它区别于西域其他绿洲诸国的地方。

总的来看,鄯善佛教有自己的特点,它和于阗、龟兹、高昌都不一样,为什么?除了上述的种族、移民等因素外,恐怕还有更重要的原因,有待专论认真探讨。

---

①②③⑤ T. Burrow:《新疆出土佉卢文残卷译文集》,王广智译本,新疆社会科学院民族所。

④ 林梅村:《沙海古卷》第358号文书,文物出版社,1988年,第100页。

第五节 米兰寺址的发掘品与中西文化交流

鄯善亡国，人民散尽，佛教寺院终被黄沙所淹没。1906年斯坦因发掘南道遗址，才使它们重见天日。其中最主要的是米兰废寺。米兰今属且末县地，汉代称伊循，是鄯善王国重要的政治、军事中心。西汉元凤四年（前77年）傅介子刺杀叛汉的楼兰王，更立其弟尉屠耆为王，并改楼兰为鄯善。尉屠耆原为在汉朝的楼兰王质子，为了巩固自身的统治，请汉朝遣将屯田，并将国中土质肥美的伊循城作为屯田的地点。汉朝答应了他的请求，派遣司马1人、吏士40人，田伊循以镇抚之。后数置都尉，伊循从此始有官置。这样一个重要的地方，佛教文化的发达是可以想见的。斯坦因在此发掘鄯善王国时期的寺院共有14座，比较重要的有二号、三号和五号寺址。

二号寺址位于唐代吐蕃城堡的东北方向，寺作长方形，塔院式建筑，有外墙和走廊。中央主体建筑仅存下半部，可见一排佛龛，相邻的龛之间以浮雕半圆柱分割，柱头作卷涡形，下有双础，龛内塑大同人身的佛像。佛龛列柱正对的外墙排列了6尊趺坐无头的大像，两膝宽达1.8米。在走廊内找到了他们跌落的头，高约90厘米，规模是相当大的。斯坦因并在一尊坐佛的底部发现一片用婆罗米字母书写的梵文贝叶经。由材料上看，这片贝叶书写于印度；由婆罗米字体看，年代最后不能超过公元4世纪，因而断定这座寺院的兴建必在4世纪之前。

三号寺址在古堡的西边，为一外方内圆的建筑。中间是一座用土坯建造的窣堵波，直径2.7米，四周有方形的围墙，围墙每边长9米。窣堵波周围有1.2米宽的回廊，进入回廊的入口处内壁绘有著名的有翼天使。这种天使像具有浓郁的古典艺术风格。当斯坦因刚刚发现它们的时候，不禁大吃一惊：在亚洲腹部中心荒凉寂寞的罗布淖尔岸上，怎么会有这种古典式的天使呢？接着，他叙述道："在热烈的兴奋下，我用光手一个头部一个头部地仔细清理之后，我自己即刻明白，在昆仑山南北各处我们看到的任何时代绘画艺术之中，以这些壁画的构图和色调为最近于古典的作风，完全睁开的大眼灵活的注视，小小微敛的唇部的表情，把我的心情引回埃及、托勒密同罗马木那伊墓中所得画板上绘的希腊少女以及青年美丽的头部上去了。"① 这种天使像一共发现了7个，它们所处的位置以及本身的姿态都是精心设计的，那扬起的眉毛和向前注视的眼神与绕塔右旋的佛教徒的目光恰好相对，迎着绕塔礼拜的信徒，它的作用乃是充当佛与信徒之间的桥梁，传达福音，为礼拜

① 斯坦因：《西域考古记》，向达译，中华书局，1936年，第83页。

者带来幸福。

三号寺址东南残壁画佛传故事，画幅的左半部画身着棕红色袈裟的佛陀，有背光，右手扬起、掌心向外作施无畏印；画幅的右半部画6个光头的和尚，上下并列两排，每排3人，应是佛的弟子。佛和弟子均睁大眼睛，与有翼天使相同。

五号寺址为一方形寺院，建筑形式与三号寺址相同而稍大。寺壁每边长12米，回廊宽2.1米，窣堵波直径为4米。壁画绘于回廊内壁，有与三号寺址同样的有翼天使像，因而证明两处寺院的建造为同一时期。除此之外，该寺址尚有两幅壁画值得介绍。

一幅为须大拿太子本生，说的是叶波国太子须大拿乐善好施，曾发大誓愿以国中资财布施于人，而且无论提出什么要求，都可以得到满足。叶波国有一头白色神象，力大无比，每与诸国共相攻伐，此象常胜，因而国王视为宝物。敌国国王闻知太子好施，遂派人前往太子处求施白象。太子因有言在先，只得把白象施于敌国。因而被叶波国王逐出国门。流亡中，须大拿太子携妻牵子，仍不忘布施，途中又将车马、衣物及两个孩子和妻子尽皆散去，两个孩子被老国王赎回，须大拿的善行亦感动天神，夫妻得以团聚，太子回国[①]。壁画长5.5米，从左向右画太子骑马、妻儿坐在4匹马拉的车上，表现为施舍无节被父王驱逐出宫的情景。中间部分画施白象。北壁画须大拿夫妇在林中隐居以及重返宫廷的场面。由于寺壁塌毁，故事不得见全貌，但基本内容是清楚的。画面连续展开，每段之间变换不同的场景，并以此为间隔描绘人物的活动。景物人物的画法写实而有明暗光影的变化，引人瞩目。

另一幅在须大拿本生画的下方，为一条以波浪形彩环分隔的男女群像饰带。像皆半身，有的手托长颈瓶和高足盘，有的持琴，有的作王子装束，有的按天使打扮，形象各异。它的构图方式、人物形象及手持物件具有西方特点。

以上寺院的兴建时间都在3至4世纪之间，这正好是佉卢文字流行的年代。三号和五号寺址均曾发现佉卢文，五号寺址须大拿本生画中白象的膈窝处并有一段佉卢文题记，上有作画者 Tita 的名字以及他作完这幅画后所得到的报酬。Tita 一词在印度语和伊斯兰语中都找不到根源，因而斯坦因认为这可能是将罗马人名 Titus 译成梵文雅语和俗语所应有的变化。也就是说，他可能是一位罗马人，或是移居西北印度犍陀罗地区的罗马人的后裔，他旅行来到米兰而为米兰寺院所雇用，或者他本来就是随贵霜移民来到鄯善的艺术家。

除三号、五号寺址，近年新疆考古工作者在古堡西南一处废寺的内护壁又发现有翼天使两身，其画法和布局与斯坦因三号寺址发现的有翼天使呈同一风格，若出一人之手。可见，这种古典风格的画像，在4世纪中叶以前，在罗布荒原上是一种相当普遍的存在，表现着一种风气，一种潮流[②]。此外，与米兰隔罗布泊相望的楼

① 《太子须大拿经》、《大正大藏经》卷三，第418～424页。

② 王炳华：《"丝路"考古新收获》，《新疆文物》，1991年第2期。

兰城址的窣堵波上残留的壁画"与斯坦因在米兰发掘的寺庙遗址的壁画相类似"[1]，也说明在整个鄯善国境之内流行着一种艺术样式。它如此广泛的分布，恐怕不是一二个外来画家的问题，而是喻示着鄯善地区确实存在着一种外来文化因素，它与佉卢文字在鄯善的使用是密切相关的。

但是，与壁画不同，这些寺址出土的雕塑作品有的却奇异地显示出汉地的风格。二号寺址发现的几身巨大的佛坐像，尽管像斯坦因所说，在配制衣褶方面同犍陀罗仿自古代模型的希腊式佛教美术作风如何密切符合，然而，它的头部仍具有强烈的汉地雕塑的味道：弯弯的眉毛，细长的眼睛，眉毛与眼睛之间相隔距离较大，嘴角上翘，面部起伏平缓，结构转折带有绘画线条刻画效果。

即五号寺址带有浓厚古典风格的须大拿本生故事壁画作品，其人物造型的形式以及线条的运用，也掺杂了不少汉地的东西。

这个现象怎么解释呢？

我们知道，斯文赫定、斯坦因在楼兰、尼雅采集佉卢文的同时，并采集到大量的汉文文书，仅楼兰一地，包括斯文赫定和斯坦因的发掘品，到现在共发现了 5 批汉文木简和纸文书，计 576 枚，其中木简 412 枚，纸文书 164 枚，数量与在楼兰、安德悦和尼雅发现的佉卢文书的总数差不多。这些文书有绝对的年代，上起曹魏嘉平四年(252 年)，下迄前凉建兴十八年(330 年)，集中在 3、4 世纪，而这正是佉卢文在鄯善流行的时期，说明即使在当时普遍使用佉卢文的情况下，汉文仍作为与之并行的书写工具，在鄯善的政治、军事、经济和文化上发挥作用。可以肯定，不少没有纪年的文书的时代可能还要早于曹魏，在这样一个漫长的历史时期，汉文化所给予楼兰—鄯善王国的影响是巨大的。

古代米兰所在的伊循，汉文化传统尤其深厚。伊循既由汉将士屯田，那么汉文化随着他们的开发、经营和管理而在此地扎根，也是必然的。而且汉在伊循屯田并非一代，后"更置都尉"，进一步完善管理制度，一代代沿续下来，到班固撰《西域传》的时候，已历百年，无论东汉、魏晋，他们世代繁衍生息在这块土地上，在王国内占人口比例不小，社会地位更是举足轻重，所以一当佛教这种外来的文化在此地立足之后，他们的审美趣味也必定在佛教艺术作品中表现出来。6 世纪上半叶宋云出使西域抵达且末的时候，说城中所图佛与菩萨没有通常胡人的相貌，问讯当地故老，云是吕光伐胡所作。按吕光征伐西域当公元 382 年，路线似循高昌、焉耆、龟兹一线，是否经过且末，不得而知，这无关紧要；佛教无胡貌的例子不过旨在说明汉文化在此地的作用和影响，宋云指出这一点已经够了。

事实上，在鄯善一地，中西文化是错综复杂地糅合在一起的。佉卢文字是外来的，但用佉卢文字书写的简牍的封扎形式却是地道的"国粹"：木简分上下两片，上

① 侯灿：《楼兰遗址考察简报》，《历史地理》创刊号，1981 年。

面一片起信封的作用，书写地址和发信人的姓名，下简书写信件正文，上简盖住下简，用三道麻绳结扎，麻绳结扣处用粘土封住，在上面加盖发信人的印章，叫做“封泥”，这完全是中原的遗俗。徐锴的《说文解字系传》就有“书函之盖，三刻其上，绳缄之，然后填以泥，题书其上而印之”的记载，可以为证。再有，佉卢文书上的封泥，有作古希腊神像雅典娜和厄洛斯形象者，亦有用“鄯善都尉”等篆文汉字者。楼兰城址曾出土汉锦，上书“延年益寿宜子孙”等汉字；但同地亦出土具希腊一罗马古典风格的毛织品，上面并有古典艺术中所常见的神像……凡此种种都说明汉文化和外来文化在这个地点发生了猛烈的撞击，因而正确估计外来艺术对鄯善文化影响并充分肯定此地的汉文化传统，是我们认识和评价鄯善文化面貌的两个重要方面。

第六节　安德悦遗址及其相关的问题

1901年，斯坦因在尼雅以东的安德悦发现了一处古代堡寨遗址。古堡为环形，四周以土筑成围墙，古堡内有寺庙、住房以及官署等建筑。

一号遗址位于古堡的中心，方形，有内室和绕行回廊。内室边长18英尺，四角有真人大小的灰泥塑像，莲花座，西北、东北和西南角的塑像尚保存大半部，东南角塑像已毁。从塑像所处的位置分析，可能有四大天王，衣饰类似丹丹乌里克的塑像，均曾经过雕饰和描画，与早期那种朴素的犍陀罗风格的塑像明显不同。内室中间为一八角形基坛，从基坛上保留下来的莲花座痕迹来观察，当初基坛上曾塑有四身真人大小的塑像；由散落在地上的塑像残片形状，可以看出均为坐像。基坛面对入口处的那部分装饰着壁画，绘两排坐姿佛和菩萨。基坛北侧有两捆纸片从坛上跌落下来，其中一份残叶字体为斜体中亚婆罗米文，但语言不是梵语；另一份残叶上写有粗大的竖体笈多字母。据语言学家鉴定，这些纸叶出自某部非梵语的大书，所用语言可能是“原始藏语”，经常出现的梵语词bhaisajya，说明此书的内容是医药或法术。基坛周围还发现一些藏文残片，据考订这些残片原为一部大梵夹装经书，内容为舍利婆坦摩经，经书纸张化学分析为一种经过充分浸解的瑞香科植物（可能是月桂）的生纤维，而新疆从未发现月桂或同类植物，因而推测可能来自西藏。上述残片，从文字语言学以及经文的内容判定均不晚于公元8世纪。此外，内室西北角那尊塑像左侧残墙上可见三行用硬物刻的汉字，经辨认有“开元七年”、“四镇大番”以及“太常卿秦嘉兴归本道”等字样，说明在公元719年此地尚为唐王朝所控制。内室南、北墙上亦多见藏文题字，甚为潦草，内容多为供单一类的东西，记录了对某尊神灵的供奉，并祈赐福祉。从其保存情况看，藏文题记应晚于汉文。

二号、四号、五号遗址似均为僧俗住房。二号址从东面数第二间屋尚残存有壁

画。上绘佛和菩萨，有真人大小；小屋东墙并发现有四只手的护法神画板。五号址有地下室，地下室并有火炉，作为住室的实用性质更为明显。

三号遗址在一号的东面，面积很大，从厅堂、房屋的大小规格以及总的平面布局来看，此地应是官员及行政机关驻所，古堡围墙是为保护这座建筑而修筑的。厅堂的南墙有不少汉藏文题记，靠近柱子的部分刻有"帝使辛国立"几个汉字，其他汉字则模糊过甚，已不辨。藏文则保存较好，有的盖在汉文上面，说明藏文的刻画晚于汉文；某些藏文语气相当粗野，内容可能与战败唐军的事情有关，当出于某些吐蕃士兵的手笔。

古堡位于西域南道从于阗到且末的交通线上，从其官署的位置，此必为一要塞无疑。古堡内的出土物及佛教艺术品，特别是大量的汉藏文题记，表明它的建造时间不会太早。玄奘7世纪中由印度回国，自于阗向东进入"睹货罗故国"，亦即安德悦遗址所在地，见到的情况是一片荒凉，"国久空旷，城皆荒芜"[①]，换句话说，古堡是在玄奘离开安德悦之后修筑的。那么，修筑人是吐蕃人，还是唐朝的官兵？很难判断。吐蕃大概于7世纪60年代已进入西域南道，其纪年文书曾记公元668年（龙年）在且末建立城堡的事[②]；同时我们也注意到唐朝始终未放弃对西域的统治，与吐蕃之间对于西域南道的争夺也是激烈的。终于武后天授二年（591年）击败吐蕃，收复四镇[③]，重新控制了南道。因而，吐蕃和唐都有修筑古堡的可能，并且双方都曾占据过古堡，有可能还是反复占据。实际上，古堡内汉文和藏文先后题写的现象刚好说明了汉与吐蕃激烈争夺的历史事实。然而，古堡最终还是荒圮了，废弃的时间也没有超过8世纪。

安德悦遗址是古鄯善王国九百里疆域中很重要的地方，佉卢文书中所说的在且末和尼壤之间有一个叫做"舍凯"的绿洲，就是安德悦。当初鄯善王国的官员出使于阗，要由护卫从且末送至舍凯，复由舍凯派人送至尼壤，依次传递，直至到达于阗国境[④]。如今，绿洲已变成黄沙，鄯善灭国之后，正是由于它的交通位置以及出于某种战略上的考虑，才在黄沙上又筑城堡，佛教文化又一度复苏；然而，瞬息万变，几十年后又复归于黄沙，这也可以算做鄯善文化的一个插曲吧！

---

① 玄奘：《大唐西域记》卷一二。

② 王尧辑译《敦煌吐蕃历史文书》："及至龙年，赞普驻于'扎'之鹿苑，且于'几玛郭勒'建造城堡，是为一年。"据日人佐藤长考证，"几玛郭勒"即且末。

③ 《新唐书·吐蕃传》："是岁，又诏右鹰扬卫将军王孝杰为武威道行军总管，率西川都督唐休璟、左武卫大将军阿史那忠节击吐蕃，大破其众，复取四镇，更置安西都护府于龟兹，以兵镇守。"

④ T. Burrow：《新疆出土佉卢文残卷译文集》第14号文书，王广智译本。

第三章　于　阗

第一节　人种及文化归属

《北史·西域传》在谈到于阗的种族情况时说："自高昌以西诸国人等皆深目高鼻，唯此一国貌不甚胡，颇类华夏。"中国的史学家似乎很早就对于阗的人种归属产生了怀疑。19世纪末20世纪初，在和阗及其周围地区以及敦煌千佛洞发现了一些用古代婆罗米文中亚直体书写的残卷，人们对这种语言毫无所知，伯希和认为它是一种东伊朗语，挪威语言学家斯坦·柯诺夫进一步证明它是古代和阗地区居民的语言，由于它是塞语，所以称之为"和阗—塞语"，以同其他的塞语相区别。

于是，问题就提了出来：既然古代于阗人使用塞语，那么是否就是塞种呢？最近的考古材料初步提供了一些证据：1984年考古工作者在和阗洛浦县山普拉乡发掘了52座墓葬，碳－14测定年代在战国至东汉期间。其中一号墓碳测年代为距今2085±80年，出土有塞种遗物，如尖顶饰或毡帽。其后考古工作者又对这批墓葬的人头骨材料做了测定，认为他们与帕米尔塞人的头骨特征是一致的。这就说明了在古代于阗地区确实有一批塞种居民。斯坦因于20世纪初在和阗获得的材料，提交英国人类学会，乔伊斯(T.A.Joyce)根据这些材料，认定和阗人的体貌特征与帕米尔地区的噶尔卡(Golcha)族相类似，与现代测定吻合。要之，从考古人类学的角度可以认为古代于阗居民的主要成分为塞种。

当然，这只是指他的主要成分。乔伊斯的报告还认为于阗东部有西藏人血统。从考古材料看，公元7世纪吐蕃已进入这个地区，实际进入的时间可能更早；而原居于青海的羌人，先秦时代即向西迁徙，进入西域南道，并越过帕米尔。《汉书·西域传》里的婼羌即古羌人建立的行国，他们的游牧区域很广，从婼羌以西直到葱岭，于阗自然也在他们的活动范围之内。《汉书·西域传》记载帕米尔高原尚有几个羌人建立的小国，如西夜国、蒲利国、依耐国、无雷国；《魏书·西域传》所记葱岭以西的阿钩羌国(今巴基斯坦克什米尔境内)、波路国(今阿富汗东北部)，亦皆羌人居地。因而，古代于阗人种中可能还混有羌人成分，《北史》所谓"貌不甚胡"或指古代于阗人这种多种混血的人文面貌而言。

我们在论述古代于阗文化涵义时，显然应该考虑上述复杂的情况。

第二节 于阗佛教的若干问题

A. 佛教传入于阗的时间:

按佛教徒的记述,于阗传入佛教时间甚早。藏文《于阗国授记》谓于阗建国时佛已涅槃234年;建国后165年,佛法在于阗传布。如果按北传佛教的说法,佛涅槃于公元前486年,那么于阗建国应在公元前252年,佛教传入则是公元前87年。

但这种说法是靠不住的。

自张骞通西域后,西汉以宣帝朝置西域都护,正式设官治理西域,终西汉之世共有郑吉、韩宣等18人任职,《汉书·西域传》即根据历届西域都护积存的档案材料撰成。但其中《于阗传》并无任何关于佛教的记载。《后汉书·西域传》更来源于班勇的记录,班勇系西域都护班超之子,班超自东汉明帝永平十六年(73年)出使西域,至和帝永元十四年(102年)于西域都护任上告老回洛阳,近30年。班勇从小随父在西域生活,后又以安帝延光二年(123年)至顺帝永建二年(127年)经略西域,经常来往于西域各国之间,应该说他对西域的情况是很了解的,他的记述也是令人信服的。然而其中的《于阗传》并未记有佛教之事。按班勇对佛教并非一无所知,他在记天竺国时,谓"其人弱于月氏,修浮图道,不杀伐,遂以成俗"[①],如果于阗真有佛教流行,他不会不记。由此可证,至少班勇还在西域的时候,于阗并未流行佛教。

班勇的父亲班超在西域传奇式的经历,也有助于我们认识这个问题。据《后汉书》记载,班超初到于阗的时候,于阗王广德对他很冷淡,并借神巫之口向班超索马祭神,以作试探,结果班超计杀神巫,使于阗王慑服,说明当地信仰的并非佛教,而是一种巫术和神祀相结合的宗教。神巫的地位很高,能够左右国内政治、军事行动,连于阗王也不得不遵从,在这种情况下断无佛教立足的余地;即使在民间偶有传入,也没有形成力量,更未产生影响,至少未引起统治者的注意,"不依国主则法事不立"[②],大凡佛教的流传都需借助国王的支持,此时于阗王"信巫",国内未流通佛教可想而知。于阗王杀马祭神的举动或可能与祆教有关。祆教以马作牺牲,上举和阗洛浦县山普拉乡一号墓和十六号墓均有殉马现象:马躺在单独的墓穴内,头高昂,四条腿伸直,头上插璎珞,应是带有宗教意义的葬俗。一号墓碳测年代为距今2085±80年,恰当公元前1世纪内,如果说此时于阗流行佛教,那么这种宗教性质的葬俗是难以理解的。

① 《后汉书·西域传》。
② 道安:《释氏西域记》。

我们知道，佛教有一个最大的也是区别于其他宗教的特点，即它依靠形象材料，如描绘佛教故事和佛像的艺术品来传播其教义。所以佛教艺术作品的发现往往标志着佛教的传入。然而，到目前为止，古代于阗地区的佛教遗迹未有早于公元3世纪者；退一步想，即使佛教早于它的艺术品传入于阗100年，也不会超过公元2世纪，与上述传说的年代尚相差200年。因而公元前1世纪传入说是令人难以置信的。

从于阗以东古鄯善境内民丰尼雅遗址发现的腊染棉布等带有佛教艺术特点的作品，以及佉卢文传入于阗、鄯善的时间等迹象分析，佛教传入于阗总在班勇离开西域之后，亦即公元2世纪中叶。

B. 于阗佛教与迦湿弥罗的关系：

《大唐西域记》卷十二有一则关于佛教传入于阗的记载。大意是：此国原无佛教，有一个叫做毗卢折那的罗汉自迦湿弥罗来到这里，于林中宴坐习定。旁观的人惊骇于他的容服，把他的情况向于阗王作了报告。于阗王来到罗汉前问讯，知为佛的弟子，罗汉劝其信奉佛教并请建伽蓝。于阗王答应了他的请求。伽蓝建成后，罗汉又遥空礼请佛像，显示圣迹。佛教得以在于阗流行。传说固不足信，但隐含说明于阗佛教与迦湿弥罗的关系是值得注意的。

迦湿弥罗即今克什米尔。如前所述，西域南道经于阗出境，应通过莎车，由莎车向西翻越葱岭而至大月氏，由大月氏或继续西行，或向南而至迦湿弥罗。这是官道。但民间往来一般抄近路，即不经莎车，而是由于阗直接西行至皮山，由皮山沿“罽宾乌弋山离道”经子合、乌纥而至迦湿弥罗。近年，在巴基斯坦北部喀喇昆仑山公路沿线距离中国边境不远的洪扎（Hunza）河谷发现了许多佛教内容的岩刻。其中二号岩刻群中并有12个汉字：大魏使者谷巍龙今日迷密使去。按迷密即中亚米国，此铭刻系北魏使者谷巍龙出使米国途中在洪扎岩壁上留下的标记。诚如是，则其出使路线显然不经过今莎车和塔什库尔干。如果循通常所认为的西域南道，西至莎车，复向西南折至塔什库尔干，则必然直接向西，由克克吐鲁克进入瓦罕走廊，再沿喷赤河去米国，断不会由塔什库尔干往南绕道洪扎河流域。谷巍龙所走的路线必定是由皮山西南行，直接插向洪扎河谷，亦即循汉代的“罽宾乌弋山离道”；过了洪扎河谷以后，谷巍龙应转向西北，取道契特拉勒（chitral），越兴都库什山，再渡阿姆河向撒马尔罕方向至米国。汉代的“罽宾乌弋山离道”则继续向南，沿吉尔吉特河和印度河而至迦湿弥罗。洪扎河谷的岩刻内容丰富。时间跨度很长，不是一个时期完成的，说明这条交通线的繁荣，笔者以为于阗佛教很可能就是通过这样一条民间的道路，由迦湿弥罗传入的。

还有一则史料可以补充说明这个问题。《名僧传·僧表传》记5世纪初，僧表自凉州欲去迦湿弥罗礼拜佛钵，乃赴西域。及至于阗，因往迦湿弥罗的道路阻塞，滞留于此。于阗王深表同情，为之摹写佛钵，并于赞摩寺模造佛像，高一丈，施以薄

金,置真佛舍利于佛顶,赠与僧表。此佛像梁时在蜀之龙华寺。毫无疑问,四五世纪由西域赴迦湿弥罗,必趋南道之于阗,是于阗为进入迦湿弥罗之前站已为当时中国佛教徒所熟知。这条道路是长期形成的,是于阗和迦湿弥罗两边的佛教徒踏出来的,绝不自四五世纪始,则于阗佛教与迦湿弥罗之关系,亦可想而知。

C. 于阗佛教对中原的影响:

佛教传入于阗的时间并不比传入中原早,但它的发展却极为迅速,而且它直接采用梵本,所以很快便成为中原佛教徒寻根求源的所在。曹魏颍川人朱士行尝在洛阳讲授《小品》,往往不通,每叹此经大乘之要,而译理不尽,乃誓志捐身,远迎《大品》。于甘露五年(260年)发迹雍州,西涉流沙来至于阗,果然写得正品梵书胡本90章,60万余言,遣发弟子弗如檀等送经还洛阳。当时于阗国的小乘师曾请求于阗王加以阻止,他们斥大乘经典为"婆罗门书",而以小乘为"正典",可见该地的小乘教势力还很大,有压倒的优势,这应与迦湿弥罗输入的说一切有部小乘学有关。但既请得大乘梵本,也证实于阗大乘佛教已有相当根基。大约与朱士行同时或在他之后,中原内地已出现了于阗的译经僧。弗如檀将梵本胡书送至洛阳后,参加翻译的有于阗人无叉罗(Mokshala),晋太康七年(286年)于阗僧祇多罗持来《光赞般若》梵本,并译出《华严》、《方等》、《般若》部大乘经典和阿含部小乘经典,即为实例。

于阗大、小乘并行的局面维持了总有百余年,到法显时代似已发生了变化。《法显传》记于阗国的情况是:"其国丰乐,人民殷盛,尽皆奉法,以法乐相娱。众僧乃数万人,多大乘学,皆有众食。"他到于阗以后,正赶上"行像",当时国中有14个最大的寺院,最先行像的即瞿摩帝寺,原因是该寺为大乘寺,"僧皆为大乘学",素为国王所"敬重"。说明此时大乘教在于阗已占了主导地位,它已成为中原大乘佛教的渊薮。

这一时期,于阗的大乘佛教经典已相当完备。北凉译经僧昙无谶从罽宾获得大乘《大般涅槃经》前分十卷,译出后,又从于阗补齐中分和后分,续译为三十三卷。沮渠蒙逊从弟沮渠京声锐意内典,亦至于阗,从天竺大乘法师佛驮斯那学习禅法,回到河西即将梵本《禅要》译为晋文。不仅如此,于阗还利用它在丝路上的特殊位置,进行佛教结集,使之成为佛教研究以及佛经传译的中心。河西沙门释昙学等8人,结志游方,远寻经典,到达于阗的时候正赶上五年一次的般遮于瑟(Panyca－varsa)大会,大会根据僧徒不同的需要而讲授经、律等精义。释昙学等8人即随缘分听,竞习胡音,析以汉义,回到高昌乃集为一部,这便是后来《贤愚经》的来历[1]。这种由于阗高僧口授,分头笔录,并斟酌胡、汉语义,结集而成经的做法,开辟了汉译佛经一个新的门径。

宋云、惠生于公元519年由且末城进入于阗的东境,在捍麽大寺金像旁的供养

① 僧佑:《出三藏记集》卷九所收《贤愚经记》,《大正大藏经》卷五五,第67页。

佛塔上，看到悬挂在上面的幡盖，半数以上是北魏供奉的，有隶字书写的年号，如太和十九年、景明二年、延昌二年，还有一幅是姚秦时代的[1]，亦证内地与于阗交往之频繁。

唐代初年，武则天为了政治上的需要，感到由于阗传到中原的《华严》部经典尚不完备，于是派人到于阗求取梵本《华严》[2]，并亲自出面组织翻译工作，由于阗僧实叉难陀(Sikshānanda)担任主译，配备了实力雄厚的翻译班子，历时4年才将80卷全部译完。于阗佛教居然能帮武周革命的大忙，实出人意料。

有唐一代，于阗与中原王朝之间的政治联系相当紧密。于阗王质子在长安受官，受封为郡公者亦不在少数；有的出家当了和尚，把于阗的佛教介绍到了中原，比如中宗景龙元年(707年)出家的智严，曾翻译《出生无边门陀罗尼经》、《说妙法决定业障经》等，实开密教经典在中国传译之先声。

第三节 于阗的佛教寺院

法显到达于阗之时，有僧人"数万"，国中有14座大僧伽蓝，但他仅提到瞿摩帝寺和王新寺。其中王新寺陆续兴建达80年，历三王乃成。寺院建筑高25丈，雕文刻镂，金银覆上，众宝合成。塔后作佛堂，梁柱、窗牖皆以金薄，极其雄伟华丽。至于行像，更是炫耀各寺风光的好机会。从四月一日起，14个寺院，每个行像一天。瞿摩帝寺最先行像，离城三四里，作四轮像车，高三丈余，状如行殿，七宝庄校，悬缯幡盖。像立车中，二菩萨侍，作诸天侍从，皆金银雕莹，悬于虚空。像去门百步，王脱天冠，易著新衣，徒跣持华香，翼从出城迎像，头面礼足，散花烧香。像入城时，门楼上夫人、采女遥散众花，纷纷而下，如是庄严供具，车车各异。十四日行像完毕，王及夫人方才还宫[3]。于此可见于阗佛寺盛况之一斑。

但过了200余年，到玄奘从印度回国经过于阗，气势就小得多了，但仍有伽蓝百余所，僧徒5000余人。比较重要的有昆卢折那伽蓝，瞿室棱伽山伽蓝、地迦婆缚那伽蓝、婆摩若僧伽蓝、麻射僧伽蓝和鼓池侧伽蓝。这些寺院都有着各自动人的建寺传说。比如昆卢折那伽蓝与佛教初传于阗的历史有关。《宋云行纪》、《慈恩传》和《北史·西域传》都曾提到这个寺院，它的正式名称应是"赞摩"寺，为初到于阗传播佛教的迦湿弥罗僧人昆卢折那所建；麻射僧伽蓝为纪念东国君女将蚕种带入于阗而建；鼓池侧伽蓝的构筑则曲折地表达了古代于阗人民与自然灾害作斗争的精

---

① 杨衒之：《洛阳伽蓝记》卷五《宋云行纪》。

② 崔致远著《唐大荐福寺故寺主翻经大德法藏和尚传》："女皇革命，变唐为周，遣使往于阗国求索《华严》梵本。"文载《大正大藏经》卷五〇，第282页。

③ 《法显传》，章巽校注本，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第13～14页。

神[①]。

慧琳《一切经音义》卷十记于阗国有“毗沙门王神庙”，七层楼，神居楼上；慧超《往五天竺国传》说于阗有一汉寺，名龙兴寺，主持僧为河北冀州人。此外，藏文《于阗国授记》还记述了诸如南无佛寺、弥勒寺等寺院，不一一例举。

上述寺院在今天和田地区大都可以找到相对应的遗址。毘卢折那伽蓝或称赞摩寺，在今姚头冈东南 13 英里的 chalma - kazān；瞿摩帝寺在今和田县东南什斯比尔南 10 英里的上库马提，今名库马提或即由古代瞿摩帝之名因袭而来；王新寺即《西域记》中的娑摩若僧伽蓝，在今姚头冈西约 1 英里的 Samiya 村；瞿室棱伽山伽蓝即牛头山寺，在今姚头冈西南 11 英里，也即和田绿洲的西南端，喀拉喀什河东岸 kohmā - rī 山；地迦婆缚那伽蓝在今姚头冈西南约 4 英里的 Bōwa - kambar；麻射僧伽蓝在今姚头冈东南约 1 英里的 Kum - i - shahdān；鼓池侧伽蓝在今姚头冈东南 Aiding - köl 湖东南一侧的 Naghāva - khāna（意为“鼓室”）。

毗沙门天王作为于阗国的护法神，它的神庙在于阗决非一所；而诸如龙兴寺一类的由汉僧主持的佛寺，应与唐中宗于神龙元年（705 年）复位诏建龙兴寺的敕令有关，是唐朝政令行使于西域的反映。斯坦因在丹丹乌里克遗址掘获的汉文文书中有“护国寺”的名称，并有虔英、宝明、法进、道超、惠达、惠云等汉僧的法名。藏文《于阗国授记》曾提到驻扎在于阗镇的汉族军使和于阗王共建伽蓝之事，今藏文文献和于阗文文献中有些佛寺以 - Si 音结尾，即汉语“寺”的译音。凡此，皆说明中原与于阗之间的联系。

第四节　佛教文化遗址的考察

A. 拉瓦克

拉瓦克寺院遗址位于和田县东北 40 公里的玉珑哈什河岸旁。平面成方形，寺院中间有一座三层的窣堵波，窣堵波直径约 9 米，周绕以围墙，长边近 50 米，宽约 43 米，南墙以及西墙与南墙交接处残留佛像八九十躯，闻名于世的拉瓦克雕塑即指此而言。

这些佛像都是依墙而立的浮雕，它明显地分成两种风格。一种是犍陀罗式：人体重心偏于一侧，这是古典雕像标准的站立姿势。着通肩袈裟，衣纹从左肩放射状地走向右下方，与犍陀罗地区窣堵波上佛传故事浮雕中身着希腊罗马披袍的人物形象同。衣纹风格写实，错落有致，亦犍陀罗作风。另一种是笈多式：佛像正面而立，重心放在两腿之间，细腰而宽肩，衣纹凸起如线，衣服紧贴身体，胸部以下至腹

① 《大唐西域记》卷一二，季羡林校注本，中华书局，1985 年，第 1001 ~ 1025 页。

部以及两腿之间，衣纹呈规则的"U"字形，密密排列，富于装饰性，与前者迥然不同。这两种风格为我们考察拉瓦克寺院建造的时间提供了依据。众所周知，典型的笈多式雕刻产生于公元5世纪的中印度，它向西北印度传播并越过葱岭，影响到于阗，时间应再靠后，或在5、6世纪之交。那么，拉瓦克寺院的这些具有笈多风格的浮雕佛像的塑造应在此时或在这之后；犍陀罗式雕刻在西北印度和中亚一直持续到公元五六世纪，它的余波还要迟一些。拉瓦克寺院同时存在这两种雕刻风格，发掘现场并无改塑的痕迹，因而它们相距时间不会太长；又，在寺院遗址中只发现有五铢钱，而没有唐高祖武德年间废止五铢以后改行的其他货币。因而，它的年代下限不会晚于公元7世纪。基于这种分析，我们把拉瓦克寺院及其浮雕的建造和塑制时间定于公元5、6世纪之交，而止于公元7世纪。

除等同人身的浮雕塑像外，在拉瓦克还发现了一些模制佛像，亦具强烈的犍陀罗风，惟因系翻模，衣纹较圆润而厚重，如着棉衣；站立或者结跏趺坐，左手提衣角，右手施无畏印的姿态都与犍陀罗雕刻一脉相承，显然它在西域佛教雕塑中处于米兰、拉瓦克与图木舒克、焉耆的中间类型。

B. **丹丹乌里克**

丹丹乌里克在和田以北130余公里的沙漠中，包括大约12个寺院遗址，出土有塑像、壁画、版画，特别是壁画和版画的资料相当丰富。此外还有梵文佛经残片以及佉卢文、汉文、藏文文书。遗址的时间跨度较大，有拉瓦克时代的东西；但大部分遗物时代都较晚，约七八世纪。这里仅介绍几件著名的绘画作品。

龙女索夫：

二号寺址是一座方形小庙，在它的东墙上有一幅壁画，绘一个全身裸体的青年女子站在一个长方形的莲池之内，梳高髻，带项圈、手镯，并着臂钏，下肢及胯部亦有装饰物。她右手抚胸，左手揽腹，身体微微俯向画幅右边。她的左下方有一个形如童子的裸体男像，亦站在莲池之中，身高仅抵裸女腿部；他双手抱住裸女右腿，仰望裸女，而裸女则回首俯视裸童，面带欣喜娇羞之状。莲池的左外侧有配有鞍、蹬，身上布满菱形花斑的宝马一匹。

关于这幅画的内容，目前学术界尚有不同看法，根据壁画发掘者斯坦因的意见，它表现的是古代于阗一个动人的故事传说：

> 王城城南百余里有一条大河，人们用它来灌溉田地，受益不浅。后来河水断流，国王感到很奇怪，便向罗汉僧询问。罗汉告诉国王，这是由于龙的缘故，只要祠祭河龙，即可得到原来的灌溉之利。国王因而在河边建祠祈请。忽见龙女凌波而至，说："我的丈夫早亡，使我无所依从，故而河水断流，农人失利。只要大王在国内选一贵臣配我为夫，水流即可恢复。"国王答应了龙女的要求。龙女经过一番巡视，也选中了一位大臣。临到大臣进入龙宫的日子，举国的官员、百姓都赶到河边送行。大臣身穿白衣服，骑一匹白马与王诀别并致谢国

人，然后骑马入河。刚开始在水面上行走而不下沉，至河中央，水面分开，就从这个地方沉没了。过了一会儿，白马浮出水面，背上驮了一个旃檀大鼓，并附了一封书信。信中说："蒙大王看重、谬当神选，愿大王修福，益国益民。可将此鼓悬于城之东南，倘若敌人来犯，鼓声先震。"从此以后，河水常流不断，至今仍为百姓造福。[1]

画面中的裸女即传说中的龙女，他旁边的裸童是她的新夫——于阗国大臣。西域、中亚以及西北印度的佛画有神大俗人小的画法，龙女是神而于阗国大臣是人，所以龙女身大而大臣身小。画面表现龙女的新夫向龙女求欢的情节。裸女脚下的水池表示龙宫，这是西域壁画常用的象征手法。水池旁的空鞍马表示龙女的这位新丈夫——于阗国大臣乘马而来，到达龙宫后，马自回转岸边向于阗王复命。

画中人物以墨笔勾勒，微施淡彩，线条圆润有力，如屈铁盘丝，与我们下面将要谈到的于阗国画家尉迟乙僧的画风相近。二号寺址当公元七八世纪，适值尉迟乙僧时代，在今天乙僧作品失传的情况下，对于领略他的画法特点及作品风格，这幅壁画无疑有参考价值。

东国君女：

十号寺址出土一横长条形版画，中间画一贵妇人梳高髻，头饰花蔓；左端画一青年女子，扬起左手，指着中间贵妇人的头髻，从其装束看，地位显然低于中间的贵妇人，或为贵妇的侍女；在侍女和贵妇人之间放着一个装满圆形果实的篮子；贵妇人的右边亦有一侍女，这侍女和贵妇人之间又有一物，形同纺车；在纺车的上方，亦即这名侍女和贵妇人的身后，还有一个身材较小的交脚盘坐长着四只胳膊的神像。

这幅版画应与《大唐西域记》瞿萨旦那条关于麻射僧伽蓝的传说有关：

王城东南有一座叫做麻射的寺院，是于阗国先王的王妃建立的。当初，于阗不知如何种桑养蚕，听说东国有桑蚕，即令使者求取。但东国国君保守桑蚕秘密，不送给使者，并严厉命令边境关防官吏，不得让蚕桑种子外传。于是于阗王向东国国君求婚，东国国君有怀远之志，答应了这个请求。于阗王派使者迎娶新妇，谕示使者转告东国君女：我们国家没有丝棉，可自带蚕种，以制作服装。东国君女乃将桑蚕种子放于帽子的棉絮中。到达边防的时候，边防官进行了严密的搜索，唯不敢检查君王女儿的帽子。一行人进入于阗国境在麻射寺的原址住了下来，准备婚嫁礼仪并把蚕桑种子留在当地。至此，于阗国始有蚕桑。为了纪念这件事而修建了麻射伽蓝。[2]

画板画的正是东国君女将蚕种带入于阗以后所展示的情节。那位头挽高髻的贵妇

① 参阅《大唐西域记》卷一二关于"龙鼓传说"一节文字，季羡林校注本，中华书局，1985年，第1204～1205页。

② 《大唐西域记》卷一二瞿萨旦那国条"麻射僧伽蓝及其蚕种之传入"一节文字。季羡林校注本，中华书局，1985年，第1021～1022页。

人是已然成为于阗王妃的东国君女，侍女用手指她的发髻，表明蚕种藏在那里，在她们中间篮子里装的是蚕茧，纺车则进一步点明故事主题。画板右侧东国君女和侍女身后的四臂神是护法神，为了同画面的主要情节分明，不使观赏者产生误解，作为远景处理，因而显得身材矮小，表明蚕种传入以及育蚕结茧得到神明暗中护佑。

鼠神：

于阗国长期以来流传着鼠神帮助于阗王战胜匈奴的故事：

王城以西一百五六十里的地方有一片沙碛，沙碛里有许多鼠壤坟。鼠王体大如刺猬，长着金色、银色的毛，每当群鼠出洞游戏时，都跟在鼠王后面充当随从。有一次匈奴率几十万大军入境劫掠，驻扎在鼠壤坟旁。当时于阗王仅率几万士兵，恐怕兵力不支，不能御敌，于是想到以往沙碛中老鼠的异迹，乃焚香祈请。夜里，于阗王梦见鼠王对他说，愿意效力，望君王及早整军，来日黎明出战，一定会取得胜利。于阗王知有神佑，马上整顿兵马，下令将士不等天亮出发，急速挺进，突袭敌营。匈奴听说大军前来，无不惊惧，正要骑马乘车，披挂铠甲，而那些马鞍、衣服、弓弦、甲链，凡是用来系物的带结全部被鼠咬断。于阗军大获全胜，匈奴震恐，以为这是神灵保佑的结果。于阗王感念鼠恩，为他们修建祠堂。[①]

四号寺址的板绘有一块即表现鼠神故事内容。画板亦作横长条形，中间长着鼠头的神灵当为鼠王，画板左端画一男像，左手持花作供养；右方一人，图像已漫漶不清。总体来看，此幅应表现于阗人香花供养鼠神的情节。

“波斯菩萨”：

七号寺址发现的画板中还有一件为双面单人坐姿神像。正面像身着萨珊式锦袍，腰系皮带，悬挂一柄短弯刀，交脚坐于一锦垫之上，足登高及膝部的长筒黑皮靴。头戴一金色高帽，红脸，双目圆睁，嘴微张，颌下一部浓密乌黑的连鬓络腮胡须。右手握一高脚杯，擎至胸前，左手扶腿，肩后复生双臂，其右臂上举，手握一短矛，左臂亦上举，手持一花朵。有头光和背光。整体形象极其威武。

画板背面形象，坐姿大略与正面相同，惟相貌是印度式的。全身裸体，皮肤呈暗蓝色，腰系皮带裙，戴项圈并手镯、臂钏，披帛带，头着宝冠，三只眼，肩后又生二头，一作白面女相，一作忿怒力士相，四臂各持法物，坐垫图案为方格，坐垫下有两只卧牛。亦有头光和背光。

正面形象带有浓郁的萨珊风格，因而斯坦因把它称为“萨珊菩萨”；背面形象系印度宗教里的湿婆神（Siva），它在佛教中叫大自在天或摩醯首罗天。其形象被记述为三头、四臂、三目，骑白牛，系虎皮裙；由于他在印度宗教里既是创造之神又是破坏之神，因而他的三个头也有三种不同的相貌，有作忿怒相，有作慈悲相。从画

① 《大唐西域记》卷一二瞿萨旦那国条“鼠壤坟传说”一节文字。季羡林校注本，中华书局，1985年，第1017～1018页。

板的用途来推测，这正、反两面像在于阗均可能是作为保护神而供奉的。

早期密教壁画：

前文所述安德悦遗址为一七八世纪的古堡，内中发现不少藏文题记和残叶，但是否即为吐蕃人所修建，尚有疑问，然而由此说明公元七八世纪吐蕃在西域南道频繁活动是毫无疑义的；米兰废寺旁边的古堡则确系吐蕃戍堡。1973年新疆考古工作者在此处清理出300多件吐蕃木简和文书，内容涉及到小麦种植、分田耕地、丝绢服饰等，是一批关系社会经济生活的资料。可见吐蕃不仅游牧往来于南道，而且有了长时间的居留，这不能不使我们认真考虑七八世纪以后，南道文化中的吐蕃因素。

1906年斯坦因第二次中亚探险，在和阗以北的麻扎塔格发现了一处吐蕃城堡遗址，掘得许多婆罗米、汉文和藏文文书，说明公元7、8世纪吐蕃在于阗的活动尤为频繁。

丹丹乌里克板绘大自在天形象的出现，似乎喻示着于阗此时的佛教已掺入不少密宗的内容。据斯坦因在此地掘到的婆罗米文书上的字体判断，大约为8世纪初之物；同时掘到的汉文文书并有建中二年(781年)以及贞元二年(786年)的纪年标志，可以证明丹丹乌里克板绘的制作与供养的年代也大致在七八世纪。此时正是印度密教盛行的时期，有理由认为印度的密宗佛教已传入于阗。从考古实物看，不限于丹丹乌里克，附近的法哈德·贝格·雅依拉基(Farhad - Beg - Yailaki)十二号寺址、巴拉瓦斯特(Balawaste)寺址的壁画中出现诃梨帝母(鬼子母)和大自在天，哈定(Harding)收集的壁画残片亦有大日如来和象头神这类密教神像，可以为上述的判断作出证明。

早在公元5世纪，于阗即出现具有密教特征的经典。如法献于宋元徽三年(473年)西行求法，在于阗曾得到《观世音谶悔除罪咒经》；于阗质子智严所译经典中有《尊胜陀罗尼》、《法华经》等咒7首；武则天时于阗沙门实叉难陀所译之《华严经》，该经所奉之主尊毗卢折那(Vairocana)，亦即密宗最崇奉的大日如来。西域诸国中，于阗独有《华严》全本，亦间接说明印度密宗佛教对于阗的影响。

至于密教从哪里传入于阗，以及密宗佛教及其艺术在于阗的流布情况，目前研究者尚少；它是否与吐蕃有关系，或者它是否给予吐蕃佛教以影响，尚有待进一步探索。

第五节　于阗派画家尉迟乙僧

初唐，于阗画家尉迟乙僧来到长安，他带来了西域式画风，从而丰富了中国人物画的创作，画史传为佳话。

关于他的生平，画史记载十分简略。张彦远《历代名画记》卷九说他为“于阗国

人","国初授宿卫官,袭封郡公"[1];有关记载并见于彦悰《后画录》、朱景玄《唐朝名画录》和《宣和画谱》。尉迟本为于阗王姓。《新唐书·西域传》于阗国条:"王姓尉迟氏,名屋密,本臣突厥,贞观六年,遣侍者入献。"以此论之,尉迟乙僧或为于阗王室。关于他的具体身份,《名画录》称:"贞观初其国王以丹青奇妙,荐之阙下。"似乎仅仅是个画师。但如果参照《名画记》的记述,则他非仅能画,而且是个有显赫官职的人。按唐代宿卫制度本自贞观四年始。唐太宗李世民在即位之前就很注意边防建设,并施行有效的民族政策,因而在即位之后短短时期内便形成了国家安定统一的政治局面,自是,天下大治,蛮夷君长袭衣冠,带刀宿卫[2]。说明宿卫之职在一定阶段是授予四夷君主及其子弟的。中国自西汉以来就有四夷纳质的做法,到唐代又有新的发展,唐王朝为了安抚边防少数民族政权,采取质子授官的办法,以奖励忠诚。所授官职以宿卫为主,而宿卫之职以其近宫掖,非皇帝信任亲近者不能任之,因而享有莫大荣誉。唐天子以四夷蕃维王室子弟充作宿卫者,实有倚为腹心,以示尊崇的意思,宿卫云者不过是一种荣誉的象征罢了。所以蕃维任宿卫者多系质子,尉迟乙僧既入宿卫,又封郡公,当为质子无疑。

他的绘画受其父尉迟跋质那的影响。尉迟跋质那在《名画记》中亦单独立传,时人呼跋质那为"大尉迟",乙僧为"小尉迟"。父子二人,均以画"外国及佛像"见长[3]。所谓"外国",即有别于中原汉民族的人物形象,当是尉迟父子按照自己所熟悉的风土人情进行的创作。这对于看惯汉式衣冠的内地欣赏者,无疑是一种新鲜事物。张彦远在他传记的最后曾引用彦悰的话,说他所画"外国鬼神,奇形异貌,中华罕继"[4],朱景玄也说他所画功德、人物、花鸟,"皆是外国之物象,非中华之威仪"[5],正好说明了他的绘画特点。

画史记述他的画法凡两处。一处是《名画记》卷二"论传授南北时代"一节:"用笔紧劲,如屈铁盘丝";另一处是元代汤垕《画鉴》:"用色沉著,堆起绢素而不隐指"[6]。这两处的意思,从字面上讲,属于一种注重线条,颜色厚重,并有一定立体感的画法。所谓"紧劲如屈铁盘丝"是指线条的力度均匀而富于弹性,宛如弯曲的铁丝一般。中原地区的绘画比较注重写意,讲究气脉,以连绵取胜;而尉迟乙僧由于来自西域,相对来说比较注意人物形体结构变化,线条的主要作用亦在表现这些形体和结构关系,因此要求力度均匀一致,准确实在,画面效果自也与中原的"迹简意淡"者不同。"用色沉著,堆起绢素而不隐指",是指颜色厚重,有一定立体感。当时汉地绘画,特别是魏晋文人参加绘画活动以来,设色一般比较清淡,而且注重墨

---

① 《历代名画记》,俞剑华注本,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1964年,第172页。
② 《新唐书·魏征传》。
③ 《历代名画记》,俞剑华注本,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1964年,第164、172页。
④ 《历代名画记》卷九《尉迟乙僧传》,俞剑华注本,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1964年,第172页。
⑤ 朱景玄:《唐朝名画录》,于安澜《画品丛书》本,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1982年,第78页。
⑥ 于安澜:《画品丛书》,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1982年,第410页。

色的运用。尉迟父子从西域来到长安,除带来西域式的画法,也可能还带来西域的颜料。"用色沉著"很大程度上也与使用矿物质颜料有关。考古工作者不止一次地对西域壁画和敦煌壁画的颜色进行分析化验,确认其中有许多矿物质颜料是从国外经西域输入的。比如使用最多的青和绿,其原料有相当一部分来自巴达克山及阿富汗等中亚地区生产的青金石和绿松石。它独特的色彩效果必然影响绘画的风格。塔里木盆地北缘的古代龟兹壁画,青、绿在一幅画中占比例很大,它与厚重的朱砂、赭石、土红以及铅粉等矿物质颜色配在一起,就形成了一种沉稳、色度鲜明、对比强烈而不浮艳的特点。这种画风不仅限于龟兹,整个西域都是如此,尉迟乙僧的出生地于阗当然也不例外,所以我们完全可以从西域石窟壁画中去领略乙僧绘画用色的神韵。

尉迟乙僧的原作画迹鲜有流传。《名画记》卷九《尉迟乙僧传》并未著录他的卷轴画作品,但据卷二"论名价品第"一节则谓乙僧一扇屏风"值金一万",说明张彦远生活的中晚唐时代,乙僧的作品还有一些。《宣和画谱》共著录乙僧作品八件。计《弥勒佛像》一、《佛铺图》一、《佛从图》一、《外国佛从图》一、《大悲像》一、《明王像》二、《外国人物图》一[①]。元代汤垕《画鉴》谈到他曾四见乙僧真迹,但未具体著录[②]。现在,我们国内已看不到乙僧的卷轴画作品,一些传为乙僧的画作已流失国外。美国华盛顿弗利尔美术馆馆藏的《天王像》,北宋年间曾收入内库,画上有宋徽宗"宣和"印,并有明代收藏家项子京和张丑的题跋,均确认为乙僧作品。但细审画风,并无画史所说乙僧画的面目,人物为中土形象,汉式衣冠,与台湾故宫博物院所藏传为吴道子的《宝积宾伽罗佛》立轴完全一样,当出自同一粉本,故此画是否为乙僧作品也难以令人置信。

波士顿美术馆收藏的《吉罗林果佛》,比较接近乙僧的风格。该画厚麻纸本,设色,高83英寸,为卢芹斋搜集品(C.T.Loo's collection)。刚刚收归波士顿美术馆时,画面污黑,经清洗,在画面下角发现有"陈用志敬摹"字样,并有"用志"二字圆印一方,此画作者遂得到确认。按陈用志为北宋画家,《图画见闻志》写作"用智",其卷三有传;他临摹的这张画,据学者们分析,可能即为《宣和画谱》著录尉迟乙僧四幅佛像作品中的一幅。如果此说成立,那么它的意义不可低估,特别在今天我们已难于见到乙僧真迹的情况下,尤当如此。该画用色极厚,树叶和红色的果实用很浓的颜色一层层加上去,这可以从几小块剥落的地方得到印证;树木有一种凸起的感觉,画面具有浮雕般的效果,形成这幅画最显著的特点。此外,青草一类的植物以及人物披袍上的衣纹,用一种刚劲紧密的线条画成,也符合乙僧用笔紧劲如屈铁盘丝的画风。可以说这幅画是我们目前见到的最有可能代表乙僧画风的作品。

除卷轴画,尉迟乙僧大量的是从事壁画创作。《历代名画记》、《寺塔记》、《宣和

① 《宣和画谱》,俞剑华注本,人民美术出版社,1964年,第44页。
② 《画品丛书》,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1982年,第410页。

画谱》等画史著作著录了乙僧于洛阳大云寺、长安光宅寺、慈恩寺、罔极寺、奉恩寺、安国寺绘制的壁画作品。主要题材有佛和菩萨像,梵僧、蕃王像,狮子、黄犬及鹰等动物画和《净土》、《降魔》等经变画。特别是《降魔变》,乙僧画得最多。段成式《寺塔记》曾记述尉迟乙僧在光宅寺普贤堂所作的壁画:"两壁画像及脱皮白骨,匠意极崄,又变形三魔女,身若出壁。又佛圆光,均彩相错,乱目成沟……逼之摽摽然。"[①]毫无疑问,这是一幅《降魔变》。画面描写佛在菩提树下证得觉悟以后,魔王波旬心存妒嫉,以美色乱其净行,派他的三个女儿前往诱惑佛陀的一段情节。"脱皮白骨"是指佛由于苦修而身形羸瘦;而"变形三魔女"则是幻化的美女形象。二者形成对照,所以段成式说"匠意极崄"。值得注意的是,他提出"身若出壁"四个字,也就是说三魔女画面的立体效果是极强的,仿佛要凸出画壁,显然这与西域的凹凸画法有关。属于古代龟兹系统的克孜尔石窟壁画,凹凸画法极为普遍,特别表现在裸体上,凸起的受光面用色较淡,而凹下的部位以及肌肉转折的背光部分则用色较深,以突出身体结构起伏。与用色一样,这种注意光影效果,注重立体感的做法也不是龟兹所特有的,整个西域以及敦煌早期壁画都存在这种画风,尉迟乙僧创作《降魔变》或使用了这种技法。变形三魔女在克孜尔壁画中是裸体的,估计乙僧创作的三魔女也是裸体或半裸体,惟其如此,才能发挥凹凸法的立体效果。段成式文中没有说明四壁画像及脱皮白骨具有什么立体感,而仅言三魔女,足以说明问题。乙僧以画"外国物象"为初唐画坛所瞩目,无论是画法还是创作观念,总得有大异于内地的地方。在《降魔变》中,用魔女的裸体与佛陀的脱皮白骨形成鲜明的对照,从而说明佛教摒弃色欲的道理,是西域壁画特有的表现形式,乙僧当然十分熟悉,他在光宅寺的壁画很可能使用西域的粉本。所谓"匠意极崄"除了说明艺术创作上的对比手法,我看主要还是指脱皮白骨与裸体的三魔女在感官上所造成的险峻之势。至于画佛光"均彩相错、乱目成沟",则指利用颜色的对比,造成具有三度空间的立体效果,而且色彩鲜明夺人眼目,"逼之摽摽然"正是指这种异于中原画风的色彩效果而言。

乙僧绘制壁画的这些寺院,今天多已不存,但有一个确实留了下来,这就是西安的大雁塔。它是唐代慈恩寺的一部分,朱景玄和张彦远都曾在自己的著作里记述过乙僧在慈恩寺所作壁画[②];当然这些壁画现在已见不到了,但寺内大雁塔塔基部位遗留下来的绘画性石刻门楣、边饰,却可能与乙僧有关,甚至可能是乙僧亲自起样或指导下完成的。我们知道,石门楣、塔座边饰都是建筑物的一部分,它不同于绘在建筑物表面的壁画。壁画不一定与建筑物同时,它也可能重绘,但作为建筑物本身部件的石质基座,门楣上的装饰则可能是在建造的同时制作。所以,这批石

① 段成式:《寺塔记》,中国美术论著丛刊本,人民美术出版社,1964年,第19~20页。

② 《历代名画记》卷三:"塔下南门尉迟画;西壁千钵文殊,尉迟画。"《唐朝名画录》:"乙僧今慈恩寺塔前功德,又凹凸花面中间千手眼大悲,精妙之状,不可名焉。"

刻线画比传为尉迟乙僧的卷轴画作品在阐述他的画风、画法上更有参考意义和认识价值，特别对于领略乙僧那种屈铁盘丝式的用笔特点，提供了一个极为真实的例证。

尉迟乙僧给唐代画坛注入了新的画风，其影响是深远的，从这个意义上称他为于阗派代表作家是当之无愧的。

第四章 龟 兹

第一节 佛教在龟兹地区的发展

A．龟兹佛教文化圈的界定：

龟兹为北道大国，它背依天山，南临塔克拉玛干大沙漠。《汉书·西域传》龟兹国条记它"南与精绝、东南与且末、西南与杆弥、北与乌孙、西与姑墨接"，表面上看南北的地域很宽，其实它向南延伸到沙漠就停止了，所谓南与精绝、东南与且末、西南与杆弥相接，不过彼此隔沙漠相望而已。汉代以后数世，龟兹疆土数有变化，南北朝时原为龟兹西邻的姑墨以及更在姑墨西北的温宿、尉头诸国，亦役属于龟兹[①]。这样至少到南北朝时代，龟兹已形成一个南北窄、东西长的带形疆域形势。

如前所述，龟兹、焉耆、高昌都曾流行吐火罗语，如果从语言学的角度应该属于一个文化圈，但由于政治、历史的原因以及民族的迁徙和文化传播特定规律的制约，焉耆的文化面貌比较接近龟兹，而与高昌相差较远；同样道理，龟兹西面的疏勒，语言上与和阗比较接近，但它的佛教艺术作品风格却与龟兹以及焉耆，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因而，国外的学者常把今喀什、巴楚包含在北道佛教文化的范围之内。实际上，龟兹佛教文化圈不过是龟兹东西狭长地带再向东西方向的扩展而已，由东面的焉耆到西面的疏勒，均可看做龟兹佛教文化圈的范围。拿石窟来说，在这个狭长地域内，洞窟的形制、壁画的画法基本一致；焉耆锡克沁千佛洞时代较晚，但由龟兹向东传递的线索是清楚的；焉耆地方的菩萨雕塑，无论从数量还是艺术形式都十分引人注目，但我们仍然可以从德国人盗掘的克孜尔石窟材料中找到相同的范例，甚至包括克孜尔以西的图木舒克的雕塑，均属于同一种风格。从佛教艺术遗迹的分布集散情况及其典型意义上考察，位于这个狭长地带中心的龟兹佛教艺术，基本上可以概括，或者说可以代表焉耆—龟兹—疏勒佛教时代的文化面貌。

① 《北史·西域传》。

B. 龟兹佛教的初传及其部派渊源：

龟兹佛教传入的年代和于阗差不多，约在公元2世纪中，它可能是通过它的西邻疏勒传入的。

《后汉书·西域传》曾记述了这样一个史实：安帝元初中（约117年），疏勒国王安国的舅父臣槃有罪，徙于月氏，与月氏王的关系很好。安国死后无子，臣槃乃借月氏的力量，回国继承王位。如果说此时月氏亦即贵霜帝国已有佛教流行，那么臣槃的回国就有可能凭借他的政治力量，传播佛教。至于臣槃什么时间回国的，史书并无明确记载，但在顺帝永建二年（127年），亦即西域长史班勇卸任回国的同一年，臣槃曾遣使贡献，"帝拜臣槃为汉大都尉"[①]。按西域诸国贡献的惯例，常常是开通或恢复同中原的联系，或是某个国王即位之初，遣使京师，以贡献为名，实际上是求得中央王朝的承认和封赐。从臣槃受封的事实推测，他回国继承王位也当在公元127年或稍前，弘扬佛教则当在国内稳定之后，恐怕已进入2世纪中期了。

近年，学者们对库车、拜城等地的佛教艺术遗址进行了初步的勘察和研究，发现两个显著特点：其一，库车苏巴什东西寺址中多小型的禅室遗迹，西寺址北部还分布有禅窟群。库车、拜城各地的石窟群中，多有甬道和内室的僧房窟，还分散有较多的小型禅窟。其二，库车、拜城石窟群中最引人注目的满绘壁画的中心柱窟和大像窟，一般都分成前后两部分，前部分表现释迦前生施舍和现世被供养的事迹，后部分则表现释迦涅槃和焚棺、分舍利。这两个特点反映了接近原始佛教所主张的深山苦修，为了自身解脱的小乘教派的某些情况。这一时期的文献记载见于《出三藏记集》卷十一《比丘尼戒本所出本末序》。该《序》称龟兹佛寺皆阿含学者佛图舌弥所统，比丘尼皆依舌弥受法戒。《比丘尼戒本》亦即《十诵比丘尼戒》，为小乘说一切有部戒律《十诵律》的一部分，今吐火罗语《十诵律》残片已在克孜尔石窟发现。晚出的《大唐西域记》则明确记载龟兹"习学小乘说一切有部"。佛教遗迹的考古调查和古文献记载两相对照，古代龟兹地区流行小乘说一切有部佛教明甚。

公元4世纪时的龟兹高僧鸠摩罗什幼年出家，9岁随母亲渡辛头河至罽宾，师事盘头达多，习小乘学。12岁又随母亲自罽宾经月氏北山至沙勒，由沙勒回归龟兹，复从罽宾僧卑摩罗叉学小乘《十诵律》，同时盘头达多亦由罽宾来龟兹。这些事实似说明两个问题：其一，龟兹当时流行小乘说一切有部，而罽宾乃说一切有部的佛教圣地，故而罗什的母亲携他去罽宾受教，罗什的老师也由罽宾去龟兹。我们虽不能十分肯定龟兹佛教来源于罽宾，但二地的往来是相当密切的。其二，罗什与母亲由罽宾回归龟兹，是自罽宾经月氏北山而至沙勒。"月氏北山"疑即玄奘《大唐西域记》卷一所说迦毕试国都城东之北山。按迦毕试本为月氏夏都，故迦毕试都城之北山或亦可谓"月氏北山"。迦毕试，今地阿富汗贝格拉姆（Begram），以其地理方位

① 《后汉书·西域传》。

推测，其城东之北山当即兴都库什山，而罗什生活时代之罽宾即迦毕试，则罗什以及他的老师往来于罽宾和龟兹之间，实即指往来于迦毕试和龟兹之间。沙勒即疏勒，罗什以及他的老师由罽宾亦即后来的迦毕试翻越北山亦即兴都库什山，进入龟兹，首当经过疏勒，则龟兹说一切有部的渊源，以及与疏勒的关系是相当清楚的。我们可以把这个行程看做公元4世纪时佛教徒所走的道路，而以龟兹为中心的北道佛教的初传之时也可能按这条道路进出。惟由迦毕试至疏勒之间的具体走法，我们就不得而知了，尚有待今后的研究。

C. 龟兹宫廷与佛教的关系：

《比丘尼戒本所出本末序》开首就说："拘夷国（按即龟兹）寺甚多，修饰至丽，王宫雕镂立佛形象，与寺无异。"王宫内设佛像，兼行法事，说明龟兹王室信仰佛教之虔诚。《高僧传·鸠摩罗什传》谓其父本天竺国相，为避相位出家来至龟兹，龟兹王请为国师，并以王妹嫁他为妻，这就是罗什的母亲。后来罗什由罽宾学成回国，暂停留在龟兹北面的温宿国，龟兹王乃亲往温宿，迎其还国，并为造金狮子座，以大秦锦褥铺之，请罗什升座说法，其见重如此。龟兹王的女儿阿竭耶末帝出家为尼，博览群经，于禅学颇有心得，为欢迎罗什，乃设佛教大会，请罗什讲经。罗什的母亲，亦即龟兹王妹，后来也出家为尼。罗什并在王宫受俱足戒。综观罗什一家，固因其为王戚而与宫廷关系密切，但他以自身的学问赢得龟兹王的推崇，敬之若国师，更能证明佛教在龟兹上层社会和王族之中的特殊地位。对于龟兹的王室，躬奉佛教，甚至舍身寺院，乃是一种寄托，王宫妇女尤其如此。《比丘尼戒本所出本末序》谓龟兹有三个尼寺：阿丽蓝、输若干蓝、阿丽跋蓝，共有比丘尼260人，此三寺尼多是葱岭以东王族妇女，其中龟兹王族妇女应占比例不小。罗什母亲孕育罗什之时，尝与"王族贵女"去当时龟兹国最负盛名的雀梨大寺"弥日设供，请斋听法"，法事做得如此频繁而认真，确实说明佛教已成为与龟兹王族生活息息相关的事物。

魏晋以来进入中原的译经僧多有龟兹王室成员。如东晋咸安三年（373年），参加《首楞严经》翻译的帛延，本为"归慈（按即龟兹）王世子"[①]，按《魏书·西域传》龟兹国条谓"其王姓白"，《后汉书》载东汉和帝永元三年（91年），班超攻破龟兹，废其王尤利多，立龟兹侍子白霸；安帝延光三年（124年），班勇经略西域，其时龟兹王为白英；又据《晋书》武帝太康中（280～289年）龟兹王为白山；而吕光攻破之龟兹王为白纯；《魏书》又称吕光废白纯而立白震；更据《隋书》及《北史》，隋大业中（605～617年）遣使入献之龟兹王名白苏尼咥；《唐书》载开元七年（719年）薨殁之龟兹王为白莫苾；开元九年（721年）遣使贡献之龟兹王名白孝节……皆可看出龟兹王族世袭白姓。白、帛相通，故佛教史籍冠以白、帛二姓者皆龟兹王室。除帛延外，常与名士交往的高僧帛尸梨密多罗亦为龟兹国王之子，本当继承王位，而让国与其弟[②]。王

① 僧佑：《出三藏记集》卷七《首楞严后记》。
② 释慧皎：《高僧传·帛尸梨密多罗传》。

室成员出家并成为学问僧,尤见龟兹上流社会对于佛教义理之重视。

《比丘尼戒本所出本末序》所记之龟兹寺院,恐怕有相当一部分为皇家寺院。比如鸠摩罗什所住之王新蓝,本为当世龟兹王帛纯所建;归龟兹小乘学大师佛图舌弥管辖的四个伽蓝中,剑慕王新蓝、温宿王蓝,可以肯定是龟兹剑慕王和龟兹北界属国温宿王兴建的。达慕蓝之"达慕"应即"达磨(Dhama)"的同音异译,是梵文"法"的意思。也就是说,达慕蓝本是一所具有授戒传法权限的级别很高的寺院,而佛图舌弥既任龟兹佛教之领袖,责无旁贷要担当龟兹国传受法戒的重任。上述阿丽蓝等三个尼寺的比丘尼"统依舌弥受法戒",那么受法戒的处所亦必在达慕蓝内,而受法戒的比丘尼又多"王族妇女",则达慕蓝应有深厚的皇家背景,固不待言。

龟兹王室不仅修建寺院、舍身出家,还直接参与并主持佛教仪式。《大唐西域记》卷一"屈支"国条曾记龟兹大城西门外道路左右两侧各有立佛像,高九十余尺,在这些佛像的前面建五年一度的佛教大会会场。在每年秋分的几十天内,全国僧徒都来这里聚会。在聚会期间,上自君王、下至官员百姓,全都抛开世俗事物,来这里奉持斋戒,受经听法,忘记了饥渴疲劳。各个寺院都装饰佛像,点缀奇珍异宝,披挂锦绣罗绮,装载在车上,谓之"行像";行像之多至千数,云集在会场之上,景象是十分宏大的。包括这种重大的法事活动,国王和大臣常常在每月的十五日和月末商议国事,等咨询了高僧的意见之后,才予以宣布。古代龟兹虽说不上"政教合一",但佛教在该国政治文化生活中所占的地位,以及僧界领袖参政、议政的身份是显而易见的。

D. 龟兹的译经和传法僧人:

佛经汉译的初级阶段,安世高和支楼迦谶为其巨擘。但当时,一者因为佛教初传,人们对佛教十分生疏,对于艰深的教义更难于理解;二者,佛经原本多系梵文、巴利文以及由此转译的中亚和西域古代语言,很难掌握,能够掌握的又须精通佛理,这样的人才就更为少见。所以,传译不易,流通更难。《出三藏记集》卷一分析这种难处"或善胡意而不了汉音,或明汉文而不晓胡义",很难尽如人意。为了宗教的传播,外来的译经僧往往与汉地沙门和居士合作译经,这种做法持续了很长时间,到鸠摩罗什才有了一定改变。

鸠摩罗什从罽宾回到龟兹以后,他的声誉很快响彻西域诸国,也传到了中原。公元383年,苻秦派遣骁骑大将军吕光率兵7万伐西域,临行,苻坚嘱咐吕光:攻破龟兹,马上将鸠摩罗什送至长安。但吕光从西域回军途中,听说苻坚已被姚苌所杀,乃据凉州称王,罗什亦留在凉州。在凉州七八年中,罗什很快学会了汉语,为他以后入关译经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姚秦弘始三年(401年),罗什到达长安,姚兴"待以国师之礼"[1],马上在西明阁

[1] 释慧皎:《高僧传·鸠摩罗什传》。

和逍遥园组织译场，使沙门僧肇、僧睿、僧䂮等800余人，接受罗什的调用。由于罗什精通大、小乘各部经典，博闻强记，又能汉言，避免了过去佛经直译生涩和意译浮艳失真两个极端，译作既忠实于原文，又能比较通畅。佛教史常常把罗什以前的译经称作"旧译"，而称罗什译经为"新译"，在中国译经史上实际开创了一个新时代。

这是龟兹译经僧的贡献。

然而，龟兹译经僧进入汉地并不自罗什始。早在曹魏甘露三年(254年)，就有龟兹沙门白延于洛阳白马寺译出《无量清净平等觉经》二卷和《除灾患经》一卷；晋太康五年(284年)敦煌沙门法护所译之《阿维越致遮经》梵本，系得自龟兹副使美子侯；太康七年(286年)法护译《法华经》得龟兹居士帛元信的助力；惠帝时(290～306年)参加译经之帛法巨和白远亦当龟兹人。

龟兹王子帛尸梨密多罗于永嘉中(307～313年)来到中原，值乱过江，与名士往还，是龟兹译经僧中的另一种典型，时人呼为"高座"。他不学晋语，通过翻译与人交谈，却能"神领意得"；他结交的名士中有一个周𫖮，后为王敦所害，帛尸梨密多罗前往慰问周的遗属，"对坐作胡呗三契，梵响凌云；次诵神咒数千言，声音高畅，颜色不变，既而挥涕收泪，神气自若"[①]。名士既讲放达，又尚矫情镇物，帛尸梨密多罗兼而有之，是名士型高僧。但据《出三藏记集》卷二称，他也译经，《孔雀王神咒》、《孔雀王杂神咒》即由他主持翻译，由于这个缘故，又兼他善于咒法，因而佛教史学家推测，公元4世纪时的龟兹亦尝流行具有密教思想特点的经典。

西晋怀帝永嘉四年(310年)来到洛阳的佛图澄，《晋书》本传说他本姓"帛"，因而也当是龟兹人。他在中国北方事后赵石勒、石虎两代，针对二赵的特点，以神奇的道术和善恶报应、慈悲戒杀的一般教义进行传教，使许多人免遭二赵的暴虐滥杀，对于稳定当时北方的社会秩序、发展生产起了一定作用，这是值得肯定的。他虽未译经，但他利用二赵的政治影响，在北方广布佛教，可以说他是中国佛教史上第一个争取封建统治者把佛教纳入国家保护之下，利用政治力量帮助佛教发展的僧人。经过他的努力，朝廷明令汉人可以出家，他在中国北方传教几十年，身边弟子常有数百，前后门徒累计达万人之多，许多有名的高僧，如释道安、竺法雅、法和、法汰、僧朗均出其门下，这些人有的后来渡江，对于江南的佛教亦有一定影响。

E. 四镇兴废与龟兹佛教的衰亡：

根据库车、拜城等地的佛教遗迹，龟兹佛教自两晋迄于初唐似都处在兴盛时期。玄奘西行经过龟兹时，有"伽蓝百余所，僧徒五千余人"，规模与南道佛教大国于阗相当，为北道之冠。玄奘以后情况有些变化，这就是吐蕃的入侵。根据史书记载。吐蕃曾两度攻占安西。高宗龙朔二年(662年)吐蕃军即已在安西出现，唐朝以"师老不敢战"，以军资赂吐蕃，"约和而还"[②]。但妥协并不能阻止吐蕃的进攻，

① 玄奘：《大唐西域记》卷一"屈支国"条。
② 《资治通鉴·唐纪十七》。

唐终于在高宗咸亨元年(670年)失守安西[1],一直到武后长寿元年(692年)方击败吐蕃,收复四镇,"复于龟兹置安西都护府,用汉兵三万以镇之"[2]。在这个时期内,吐蕃占据安西二十又二年。贞元(785～805年)以后,安西重又陷落,一直到840年回鹘西迁,这里始终是吐蕃的天下。大概在吐蕃第一次攻陷安西之后,龟兹的一些佛教寺院遭到破坏,克孜尔石窟寺的一些洞窟亦因之废弃,窟内出现了吐蕃占领军在洞壁上刻的图画。这些废弃的洞窟以后没有再修,即便在唐朝夺回四镇以后,除在防守严密的龟兹都城附近,比如库木土拉又开辟了一些新的洞窟外,没有大的建树,龟兹的佛教似走了下坡路。克孜尔的洞窟中出现了"开元十四年"、"天宝十三载"、"大历五年"、"贞元十年"等汉文游人题记,给人一种黍离之感。

自武后长寿元年唐于安西复设都护府,对龟兹等地施行有效统治近100年,前60年比较安定,龟兹佛教中的汉文化因素占了主导地位,内地信仰的大乘佛教在龟兹传布,这可以从克孜尔后期以及库木土拉千佛洞的汉风窟中的壁画得到证实。但安禄山天宝十五载(756年)攻陷长安后,唐王朝将安西兵内调用于抵御叛军,情况就不同了。吐蕃乘机占据河、陇,截断中央同西域的联系,安西实际上成了一座孤城,"四镇留后郭昕帅将士闭境拒守,数遣使奉表,皆不答,声问绝者十余年"[3]。后来,假道回鹘,始通消息。至贞元六年(790年),回鹘大相颉干迦斯败于吐蕃,杀北庭节度使杨袭古,"安西由是遂绝,莫知存亡"[4],这是文献材料中关于安西政权的最后记载。但是这仅仅说明西域与唐王朝中央政府之间政治联系的中断,留在安西的少数军队以及大量从中原迁移来的汉人命运如何,按圆照《新译十地等经记》记载,贞元四年(788年)僧人悟空由天竺回国,路经四镇,四镇留后郭昕尚驻安西,估计贞元六年安西与中原阻绝后一段时间内,都护府仍在安西行使政权。黄文弼《塔里木盆地考古记》载,库木土拉石窟发现有丁卯(大中元年,847年)、辛未(大中五年,851年)、乙酉(咸通六年,865年)、壬辰(咸通十三年,872年),乙巳(光启元年,885年)、丁未(光启三年,887)等汉文题记。特别在罗汉洞发现的"大唐大顺五年(894年)五月三十日沙弥法晴"的题记,说明此时的汉僧及其他汉人仍奉唐朝正朔,以大唐的臣民自许;另一方面,西域与中原毕竟已隔绝多年,传递消息十分困难,唐昭宗以大顺三年为乾宁元年,安西汉人还不知道,故而出现"大顺五年"的错误。可见唐王朝的影响确实衰弱了,龟兹一地的佛教自此急剧衰落,至少从石窟的情况看,这一时期未再有新的构筑。

回鹘西迁,首先进入高昌,在高昌稳住脚跟才徐图向西发展,估计他们到达龟兹、并在龟兹安定下来已是9世纪末10世纪初,这一时期在库木土拉又可见到一

---

① 《新唐书·高宗本纪》:"(咸亨元年)四月癸卯,吐蕃陷龟兹拨换城,废安西四镇。"
② 《旧唐书·西戎传·焉耆国》。
③ 《资治通鉴·唐纪四十三》。
④ 《资治通鉴·唐纪四十九》。

些回鹘风格的洞窟，但为数很少，佛教的衰落已成定局，随着伊斯兰教的东进，龟兹佛教终于灭绝。

第二节　石窟寺艺术

盛极一时的龟兹佛教寺院经过千余年的历史变迁，多已倾圮，苏巴什、杜尔杜尔－阿库尔这些在平地上依靠土坯垒砌的寺院情况更差，但由于龟兹特殊自然地理条件，依靠沙岩的陡壁开凿的石窟大都保留下来。一般建有石窟的沙岩前面有一片不小的绿洲，并有河水，当交通要道，极便利往来商旅及信徒的佛事活动。另外，从现在掌握的材料看，龟兹，包括疏勒、焉耆等北道诸国开始接受佛教时都是小乘，而小乘极重僧徒的个人修行，幽静的山洞可能更符合出家人的胃口，以石窟为主要佛教寺院建造形式在龟兹得到发展是必然的。

龟兹东面焉耆境内的锡克沁明屋，甚至包括吐鲁番吐峪沟石窟，从风格上与龟兹属于同一类型；它的西面疏勒境内的三仙洞也一样，这两处石窟尽管已偏离龟兹，但我们仍把它归入龟兹石窟系统之中。这样，从东到西绵延千里，形成了一条石窟群带。

然而，在这条石窟群带上，石窟的分布并不是均匀的，我们所以称之为龟兹石窟群带，除了风格上的典型意义，还在于它主要集中在龟兹的中心地区库车和拜城两地。库车有库木土拉、克孜尔尕哈、玛扎伯哈、森姆塞姆；拜城有克孜尔、台台尔、温巴什等不下10余处。其中拜城的克孜尔和库车的库木土拉最有代表意义，基本可以概括龟兹石窟艺术的面貌。下面即分别叙述。

A．克孜尔石窟：

这是新疆境内最大的石窟寺，也是中国除敦煌莫高窟之外的第二大石窟。它位于今拜城县克孜尔镇东南木扎特河谷北岸的悬崖上，共236个洞窟，其中70几个有壁画。共分四个区：谷西、谷内、谷东和后山区。它的洞窟形制和壁画内容真实反映了龟兹地区的佛教面貌。

洞窟形制大致可分为四种：中心柱窟、大像窟、僧房窟和方形窟。

中心柱窟一般有主室和后室，有的还有前室。主室平面呈纵深方向的长方形，券顶，后壁正中开龛设佛像，两侧开甬道通向后室，甬道顶亦成拱形。后室较小，横券顶，奥壁有涅槃台；前后室与左右甬道之间自然形成一个中心塔柱，它的作用一方面是支撑窟顶，不易倒塌，另一方面也适合佛教徒由观看前室后壁亦即中心柱前壁龛内的佛像，继而向右穿过甬道绕行礼拜的宗教仪式的特殊要求。这种窟形，从今天了解的情况看，是龟兹特有的建筑形式，可以称之为龟兹型窟。

大像窟实际上也是一种中心柱窟，它是在塔柱的正面凿摩崖大龛，龛内塑浮雕

大立佛，像前凿建木结构窟檐建筑，形成前室。大像左右开甬道通向后室，一如中心柱窟。这种大像窟与今阿富汗巴米扬石窟的东西大佛龛相似，具有一定的渊源关系。惟克孜尔大像窟后室有涅槃台，与巴米扬有别。在克孜尔，大像窟的开凿一般较早，如47号窟，为距今1600±60年，当公元4世纪中期；而巴米扬东、西大佛也大致在四五世纪，时间差不多，它们之间究竟存在一种什么样的传递关系，目前不明确。

僧房窟多为一条狭长的甬道进去，于甬道侧开窟室，大多作长方形，横券顶，室内有土炕和壁炉，以便僧徒禅修和生活起居，室内一般没有壁画。

方形窟为僧徒讲经说法的地方，从最近测得的碳-14数据，不少方形窟的年代早于大像窟和中心柱窟，可能为克孜尔千佛洞最早的形制，值得注意。

壁画内容与窟型有很大关系。中心柱窟和大像窟是僧徒礼拜、观像和进行宗教仪式的场所。主室后壁，亦即中心柱前壁均开龛，设置塑佛像；左右壁多为佛说法场面；门壁上方半月形画面画弥勒天宫说法；中心柱右侧甬道多画佛传故事，如右胁诞生等内容或僧俗供养像；后室奥壁前有的设涅槃台，上塑涅槃佛，其后画举哀弟子；中心柱后壁画焚棺；后室左右壁画善爱乾达婆和帝释、梵天；左甬道则画八王分舍利及僧俗供养像等。僧徒走入窟室的时候，第一眼看到的就是中心柱正壁龛内的佛像，当然要礼拜，但真正信佛的人光礼拜远远不够，还要一边看佛像，头脑中一边想像佛的"一切圆满之相"，进而向右绕行进入甬道，看到的是佛诞生时的情景，转到后室是佛涅槃和荼毗，再转进另一条甬道是八王分舍利，建塔供养。如是数次反复，绕的次数越多越见其虔诚敬佛之心。龟兹的建筑师以明亮的前室设置佛的光辉形象，在佛教徒的眼中自然是高大宏伟的；而进入低矮的甬道以及更昏暗的后室，他们看到的又是佛陀一生中几个值得他们唱赞歌的片断：出生、涅槃和舍利供养。幻想中佛法照耀的世界与作为现世肉身的佛陀从落生到走完他艰难而伟大的历程之后安然死去的图像交织在一起，从而在人和神之间架起一座桥梁；佛教徒通过观像以及反复的右旋，在冥想中他们仿佛意识到到达幸福的彼岸也许并不是可望而不可即的。

内容决定形式，克孜尔中心柱窟（包括大像窟）的开凿尽管与当地的沙岩结构有关，但它主要还是为龟兹佛教的内容以及僧徒进行宗教实践活动的特殊要求所决定的。那种迎面见佛像，而在低暗的甬道和后室展示佛陀生死涅槃图像的建筑格局，是小乘止观所特有的，也是龟兹说一切有部佛教对于佛的现世肉身崇拜的产物。

克孜尔石窟大约开凿于公元3世纪，终止于8世纪，前后凡四五百年。国外学者比较有代表性的分期法是将克孜尔壁画分成两种样式，或者说两种风格。第一种样式在稍受伊朗-中亚影响之后，对从犍陀罗雕刻中继承下来的画法有所保留和发展，代表洞窟有孔雀洞（76号窟）、航海洞（212号窟）、宝藏洞（83、84号窟）和海

马洞(118号窟);第二种样式受伊朗影响较大,与第一种样式的犍陀罗风相比,几乎变成了另一种画法,这是克孜尔所特有的,显示出对贵重的佛青色的喜好,代表洞窟有摩耶洞(205号窟)、合唱者洞(38号窟)。第一种样式在公元500年左右,第二种样式则在公元600至650年以后。

中国学者的分期比较注意参照壁画内容和窟形,并结合碳测数据。这项工作自20世纪50年代以来陆续不断在做,特别在1979年以后,石窟研究工作者集中力量开展龟兹石窟的综合研究,成果是显著的。但分期问题似还没有最后定论,学者之间也还有不同意见。

克孜尔石窟早期以方形窟、大像窟为主,包括部分形制朴素的中心柱窟;壁画内容与原始佛教注重深山苦修求得个人解脱的教义有关。大像窟的后室比较宽大,一般设涅槃台,券顶有飞天,气势恢宏,对于佛的涅槃有一种歌颂、赞美、壮丽的情调。壁画中的人物身材粗短,带有犍陀罗造像的特征,壁画色彩大都呈现一种褐色的基调。代表洞窟有118、92号和47号窟,时间大约在公元三四世纪。

盛期以中心柱窟为主,开始出现了洞窟组合,券顶出现了典型的菱格式绘画,内容多为本生、因缘故事,主室中心柱壁开龛,左右两壁绘说法图,门壁上方为弥勒天宫说法,后室绘以佛涅槃为中心的系列壁画。这一时期,壁画内容、绘制部位、人物形象以及绘画风格均趋规范化,人物比例适中、匀称,五官集中于面部中间,形成龟兹式人物的特殊面貌,画面色彩以佛青、石绿、硃砂等矿物质颜料为主,形成一种偏冷的,然而又十分和谐、稳重的色调。代表洞窟有38窟、80号窟等,时间在公元五六世纪。

晚期仍然沿用中心柱窟,但规模已大大缩小,低矮而狭小,有时相连的几个中心柱窟彼此凿通,并多见改建重绘的现象,壁画内容出现千佛,人物五官更加集中,面圆而圈,大量使用浓重的赭石,与石绿、佛青成为三大主调,对比强烈,有一种火辣辣的感觉。以谷东区和后山区的某些小型窟为代表,时间已进入七八世纪。

B. 库木土拉石窟:

克孜尔石窟的衰落,主要由于政治的动乱(如吐蕃入侵),当然也不排除佛教宗派变化的可能。自从长寿元年唐王朝以汉兵3万镇守龟兹,都城,即今库车县地的战略地位就显得特别重要,佛教文化的中心亦因之转移到这里来,库木土拉石窟的不断开凿和修建就是这种转移的结果。

库木土拉位于库车县西南约30公里渭干河出山口处,从克孜尔沿渭干河东行可直达库木土拉。现有洞窟112个,分南北两区,主要洞窟在北区,约80个;南区距北区3公里,已编号的洞窟32个,但毁圮严重,除新发掘出来的20、21号窟(即新1、2号窟)等少数几个洞窟外,大都仅存窟形。它的初建应较克孜尔为晚,大约在公元五六世纪,但它延续的时间较长,最后一批洞窟已进入公元11世纪。

它的早期洞窟与克孜尔风格近似,窟形亦以中心柱为主,此外还有一种带穹顶

的方形窟，如南区(或称沟口区)的20、21窟。但真正属于5、6世纪的洞子并不是很多，大都是7、8世纪。画法不如克孜尔精致，土红色调增强，壁画中出现了大量立佛形象，佛的形体高大，并列而立，由左右甬道一直排到后室，占据了原来绘制涅槃、举哀和梵棺的壁面；券顶和左右壁画千佛，画法粗糙，呈现一种衰退景象。

汉风窟的大量出现是库木土拉区别于所有龟兹石窟的突出特点，是唐王朝在龟兹强化国家机器的政治举措在文化上的体现。咸亨元年吐蕃攻陷安西并实行有效的占领，对唐王朝是一次严重的打击，痛定思痛，遂决心反击，长寿元年，王孝杰克复四镇，武则天褒奖孝杰，并总结经验说："贞观中，西境在四镇，其后不善守，弃之吐蕃。"[①] "不善守"是唐长期以来治理西域的一个弊病，武后接受这一教训，改变以前做法，以汉兵3万驻守，从此汉文化在这里产生了巨大影响。

汉兵3万在龟兹绝不是一个小数目，隋大业(605～617年)中，龟兹本国胜兵不过"数千人"[②]，到武则天时代恐亦相去不远。按西域诸国户口人数与胜兵的通常比例，龟兹国人总数恐亦不足3万，更不要说担负这3万正规军衣食住行等方面的后勤人员及随军家属，估计此时在龟兹的汉人应远远超出"3万"这个数字。远离故乡的戍卒需要精神寄托，朝廷也可能征派僧徒赶赴安西以适应这种需要，因而由汉僧主持的佛寺大量在龟兹城内修建。黄文弼先生1928年考察库木土拉石窟，记录题记中的汉僧有惠增、法超、法真、法晴、惠顺、法兴、惠超、惠初、彦寿、坚更、坚行、惠盖、法灯、戒初、智恩、惠灯、智净、戒诠、义诠、惠光、法诠、智月、志升、法铭、法诚、惠演、惠兴、戒明、智岑等不下30余名；题记中尚有"金砂寺"字样，疑为汉人在龟兹所建之寺庙；东干沟处之罗汉窟亦为汉僧埋骨处。唐朝新罗僧人慧超于开元十五年游学印度归来，路过龟兹，正值安西都护府全盛之时，其所著《往五天竺国传》即说龟兹有两种并行的寺院：龟兹国僧行小乘法，汉僧行大乘法，并介绍汉僧所住持的大云寺和龙兴寺及其重要僧人的情况。其中大云寺的三位僧人都是"京中僧"；龙兴寺的住持法海则是龟兹当地出生的"汉儿"，但他的"学识人风"与中原一样。毫无疑问，他们的生活经历和文化传统必然要求在佛寺里用本民族所喜闻乐见的形式，绘制反映自己故乡风物的壁画，他们在安西有深厚的政治背景，又有一定的经济来源，库木土拉石窟出现大量的汉风窟和具有浓厚中原风格的壁画作品是理所当然的。

汉风窟大都分布在北区山崖下层，靠近河滩，位置显要，便利于往来的僧徒做功德，从这一点也可以看出汉风窟在库木土拉的殊遇。洞窟形制除方形窟外，仍沿用中心柱窟，但壁画内容则以大幅经变画为主。比如《弥勒经变》、《西方净土变》、《药师变》。图中人物无论是供养菩萨、天人、僧众，皆褒衣博带，不袒双肩，衣领以左压右；菩萨皆梳高髻、戴小花蔓冠，胸前著细璎珞，上身披巾下垂横于胸腹之间，

① 《新唐书·王孝杰传》。
② 《北史·西域传》"龟兹国"条。

是标准的唐装菩萨像。不少洞窟都有精彩的敦煌式飞天,例如15号窟正壁坐佛华盖两侧的飞天,衣纹线条顿折富于变化,完全是吴道子莼菜条式的笔法;风带舒展自如,"满壁风动",足以与莫高窟唐代壁画中最精彩的飞天媲美。山石树木已不再是克孜尔图案式的画法,真正起到了背景的作用;宫室建筑为汉地楼阁,画幅中的世俗人物亦著褛衫、幞头,皆中原形象。16号窟左右壁经变画。各个人物之间以流畅的线条勾描得云朵相联系,听法诸众皆在云头之上,长衣大袖,飘飘欲仙,雨花散落,有天上人间之感。这都与敦煌莫高窟盛唐壁画一脉相承,为汉地画师的作品无疑。

应该注意的是,尽管壁画内容和画法是汉地的,洞窟形制与克孜尔却无大的分别。除个别洞窟外,绝大多数是前、后室带中心刹心的龟兹型窟,只是有的窟室中心柱壁已不开龛,而用其画经变故事而已。一般在前室(主室)券顶画千佛,后室因地近河滩,比较潮湿,已剥落殆尽,但从个别残存的画面来推测,似仍沿袭克孜尔所通行的题材内容,如42号窟,中心柱奥壁画涅槃佛、后壁画焚棺,犹是龟兹遗风。可见汉地画师在绘制壁画的时候,仍要遵循当地的一些成法。

库木土拉最后一批艺术遗存是回鹘时期的洞窟。

高昌回鹘在《宋史》中因其居地属唐之西州,而称西州回鹘。除此以外,尚有"龟兹回鹘"和"西州龟兹"之说。《宋会要辑稿·蕃夷》四:"龟兹,回鹘之别种也,其国王自称狮子王……或称西州回鹘、或称西州龟兹,又称龟兹回鹘,其实一也。"是高昌回鹘兼有西州和龟兹两都督府之地,因以名之。我们现在虽然还不十分把握史书中分称西州回鹘和龟兹回鹘的原因,但高昌和龟兹两地均属高昌回鹘王国,大概没有疑问。回鹘以败亡之师发展成为这样一个较大规模的王国,短短几年的时间当然不行,据日本学者羽田亨的意见,回鹘西迁,其中一部分据有天山山脉以北的地方,经过20余年,遂南进占据高昌,在此奠定了以后所谓高昌回鹘之根据地。它在天山南麓的势力急速发展,未几,龟兹及其它诸国也归其占有。如果以公元840年作为回鹘西迁的起始年代,那么在龟兹安下脚跟恐怕要到9世纪末10世纪初了,库木土拉石窟的回鹘洞最早也就兴建在这一时期。

它的形制规模都较小,以方形窟居多,75号窟和79号窟可以作为代表。

75号窟为一长方形纵券顶小窟。正壁中部绘一结跏趺坐僧人,双手相叠作禅定印,上置钵盂,自钵中放射出6道墨线,化为5道轮回,绘天、人、地狱、饿鬼和畜生5道。僧人身下立有5身供养僧人,下有墨书汉文发愿文。所绘五界亦有汉文榜题。东、西壁各有数排禅定佛、菩萨和僧人形象,并有供养人多身。东壁供养人共17身,一身僧装,4身汉装,余为回鹘装。供养人身后榜题有"兄骨禄□"、"妹骨禄思力"等等;西壁有供养人14身,身后榜题有"……道秀一心供养"、"清信仏弟子茅……"等。该窟壁画从供养人所着回鹘装以及"骨禄"氏题名看,无疑是龟兹回鹘时期开凿的洞窟。附近亦多此类洞窟。例如76号窟可见汉文、龟兹文和回鹘文题

记;76号窟沟口西崖有"王骨咄禄(?)嗫"题名,亦似回鹘姓氏;78号窟外壁西崖有"道秀"题名,与75号窟道秀或即一人。因而推测,75号窟可能以回鹘人骨禄氏兄妹等为开窟功德主,而以汉僧道秀等人为供养僧人。该窟壁画用色清淡,多用石绿,画法与敦煌莫高窟五代时的风格近似,估计是龟兹回鹘时期比较早的洞窟之一。

79号窟1982年清理,原为方形穹顶,今顶已塌毁。室中部靠后有一方形基坛。现存壁画经多次重绘,近左壁处有残泥塑坐佛一身,可能原置于基坛上,重绘四周壁画时移至地面。壁画中可见两层方格千佛,从基坛上的壁画残片观察,系经三次重绘。门壁右侧画横幅连环式地狱变壁画。基坛侧绘本生故事。该窟最值得注意的是门壁右侧上方和基坛正面的供养人。门壁右侧供养人共五身,其中两身最有认识价值:一为男像,回鹘装,圆领,束高冠,络腮胡须,发辫垂后,腰束带,有鞊鞢五事,双手握拳作长跪状,汉文榜题不清;一为女像,圆交领红袍回鹘装,上有鳞状花纹,发束红绢,披于头后,发侧有梳,双手合什执莲长跪,汉文榜题作"颉里思力公主"。基坛正面供养人的形象大致与门壁同,人物身后亦皆有榜题。两处供养人、基坛本生故事壁画当属最后一次重绘,而从供养人的服装及榜题看,很可能是龟兹的回鹘小王及其家属;从绘画风格及其服装特征分析,此窟显然要晚于75号窟,可能属于库木土拉最后的壁画创作了。

75号窟和79号窟题记均见轮回报应思想,壁画中又出现五道轮回和地狱变,发人深思。按地狱思想原产生于印度。地狱,梵文Naraka,为"五道"或"六道"中的"恶道"之一,传入汉地又与汉民族对于生死的观念糅合在一起。敦煌莫高窟盛唐到中唐的一些洞子开始出现《地狱变》,中、晚唐以后,这种题材传入高昌。79号窟《地狱变》壁画,内容复杂,地狱场面比较完备,并带有一定情节性,与高昌以及敦煌的表现形式有一定联系,应看做是内地向西域的文化反向传播。但我们注意到回鹘在信仰佛教之前所信仰的摩尼教,也有地狱的观念,佛教的十王思想与摩尼教的冥府思想,二者之间有密切联系,因而表现地狱的画面在高昌回鹘佛教寺院中出现,并呈与摩尼教图像相近的形象。今龟兹地区复出现地狱变壁画,是否与摩尼教在回鹘人中的传播有关,尚有待研究。

第三节　龟兹文化与中原文化的联系

文献第一次记载龟兹与中原王朝发生关系,是在西汉昭帝元凤四年(前77年),龟兹王用贵人姑翼议杀汉校尉赖丹,本始三年(前71年),常惠斩姑翼,龟兹始降伏于汉朝。此后有一段时间龟兹和中央政权的关系相当好。汉宣帝地节四年(前66年),远嫁乌孙的解忧公主派她的女儿来京师学鼓琴,路过龟兹,因龟兹王绛

宾意欲结交汉朝，乃娶公主的女儿为妻。元康元年（前65年）绛宾以汉外孙的身份与夫人（解忧公主女）来朝，王及夫人皆赐印绶，夫人号称公主，赐以车骑旗鼓歌吹数十人、绮罗杂缯奇珍凡数千万，留住一年，厚赠送之。以后数来朝贺。他们喜欢汉朝的衣服制度，归国后，建造宫室，出巡的时候有仪仗护卫，出入传呼，鸣钟撞鼓，如同汉家的礼仪。这种做法受到胡人的讥笑，认为非驴非马，不伦不类，就好比驴马杂交而生出骡子一样，说明当时龟兹文化与汉文化相融合的历史事实[①]。

绛宾死后，他和解忧公主的女儿生的儿子丞德自称"汉外孙"[②]，与汉朝廷仍保持着亲密的关系。而丞德显系汉名，"丞"与"承"通，"承德"义为继其父之德业，由此亦可见其汉化之深。

丞德以后，龟兹与中原的关系不详，但王莽末年西域诸国叛变，都护但钦被杀之时，龟兹似还与朝廷联盟。永元三年（97年）班超平定西域，将西域都护府大本营设在龟兹，龟兹乃成为一个举足轻重的角色。交往既多，彼此间的文化交流亦趋频繁，特别魏晋以降，龟兹成为佛教大国，往来译经、取经的僧徒络绎不绝，更促进了文化上的相互影响，因而在唐移安西都护府于龟兹之前，龟兹已具备了众多的汉文化因素，它的早期与中期，石窟壁画尽管有许多外来因素，但它的某些画法与内地极为相似，并不是单纯的影响问题。以克孜尔38号窟为例，它是克孜尔早期洞窟之一，但画法却相当成熟，与内地绘画有甚深的渊源：先以土红线勾描人物轮廓，次敷色晕染，最后用墨线和较深的色线沿最初勾画的土红线重复勾勒，这套程序在中国绘画中称"勾勒法"。两壁《说法图》中的人物，晕染的凹凸效果不明显，亦与内地的绘画大致相同。69号窟后室奥壁涅槃图中举哀弟子、天人，其脸面和裸露的身体均以淡肉色和白色平涂，基本没有凹凸变化，五官和面庞用土红线和墨线勾勒，衣纹则最大程度地发挥了中国毛笔随心所欲、挥洒自如的特点，一笔之中有抑扬顿挫和粗细的变化，如果壁画的作者对中国使用毛笔的传统缺乏了解，没有使用毛笔的丰富经验，是不可能达到这种境界的。杨衒之《洛阳伽蓝记》卷五所引《宋云行纪》载，北魏使者宋云、惠生一行西行路过且末，看到城中所图佛像没有"胡貌"，问讯当地土著，说是吕光征伐西域时所作。如果记载不误，那么当年吕光随军带了很多内地的画匠，吕光西征的终点为龟兹，他在龟兹住了将近一年，并曾有割据龟兹，不再东返的考虑。既然如此，那么他对龟兹的一些文化建设是有相当助力的，克孜尔壁画中的中原绘画传统应与此有关。至于长寿元年，唐王朝加强安西的统治之后出现的汉风绘画，已于前述，不赘。库木土拉汉风窟壁画佛像旁的榜题以汉文居多，偶有龟兹文，说明此时汉文化在龟兹地区的比重已发生了很大变化，即到回鹘时期，洞窟所见榜题往往汉文、龟兹文、回鹘文同时并用，壁画画法，基本属于内地绘画传统，不过人物形象具回鹘种族特征罢了。

①② 《汉书·西域传》。

一般来说,西域诸国中,位置比较靠西的所受外来影响也大一些。文化的传播犹如一块石子投入水中所产生的波纹,越靠近西方的源点,外来的影响愈浓,而愈往东愈淡。但实际情况并不完全如此,克孜尔盛期洞窟出现内地绘画面貌就是例外,我们在考虑印度和古典文化艺术经由中亚进入龟兹,继而东传至敦煌,从而对中原文化产生巨大影响的同时,对于从东向西的汉文化的交互影响,更是应该充分估量的。

第五章　高　昌

第一节　缘　起

敦煌莫高窟唐代文献《西州图经》残本描绘了唐西州,亦即高昌地区的佛教寺院:柳中县有一处峡谷叫丁谷,佛寺依山而建,鳞次栉比,佛塔高耸,插入云霄,四周掩以浓密的树阴,山峦陡峭,两岸耸峙,难见星月;跨谷架以桥梁,如彩虹在天,上有危壁,下临清溪,实仙居胜地[①]。即在今天看来,这种优美的环境也是难寻的。丁谷的寺院为禅院,僧徒在这样一个地方禅修,适得其所,"仙居胜地"之誉恰如其分。按其地理方位,唐之丁谷即今吐峪沟。然而,今日的吐峪沟已看不到当年幽美的景象,沟谷东西依旧山崖耸立,但沙岩暴露,水土流失极为严重,上面疏落可见一些残破的洞窟,从沟底向上攀援十分艰难,而其曲折塞阻,尤不能信步。吐峪沟,维吾尔语是难以通过的意思,亲临谷地,方才相信,与昔日丁谷佛寺胜境不可同日而语。

然而,它确实是高昌最早的佛教文化遗存。沟东石窟保留有一幅早期壁画,上有汉文榜题,从其字体风格,与新疆地区所见晋简及敦煌莫高窟所见晋、十六国卷子中的书体如出一辙,则石窟壁画亦同属同一时期。石窟碳测最早的一个数据,年代为距今 $1710 \pm \frac{85}{120}$,即公元 240 年前后,时代似偏早,计入误差 120 年,当公元 360 年,可以作为吐峪沟开凿的起始年代,与壁画汉文榜题的时代特征是吻合的。本世纪初日本大谷探险队曾于该石窟寺发现《诸佛要集经》抄本残卷,其跋语称:"□康二年正月廿二日月支沙门法护手执□□口授聂承远和上弟子沙门竺法首笔□□今

① 《西州图经》:"丁谷窟有寺一所,并有禅院一所。右在柳中县界北山廿五里丁谷中,西去州二十里,寺基依山构,揆巘疏阶,鹰塔飞空,虹梁饮汉,岩峦纷虬,羡薄阡眠既切烟云,亦亏星月。上则危峰适遰,下则轻溜潺溪。实仙居之胜地,谅凄灵之秘域。见有名额,僧徒居焉。"文载罗振玉《鸣沙室佚书》。

此经布流十分载佩弘化速成□□元康六年三月十八日写已。"[①] 竺法护为世居敦煌的译经僧,此经于晋元康二年(292年)译成,隔了4年即抄写流布,表明高昌在3世纪末已有佛教。

《出三藏记集》卷八所收道安《摩诃钵罗密经抄序》记载,当建元十八年(382年),车师前部王弥第来朝时,其国师鸠摩罗跋提曾献梵本《大般若经》一部。公元399年法显西行求法至焉耆国,其国人不修礼仪,待客甚薄,他的同伴智严、慧嵬遂返高昌"欲求行资"[②],此时之高昌已成为佛教徒西往东来的聚散地,没有朝野信仰的基础是不可能的,200余年之后,玄奘西行,受高昌王麴文泰丰厚资助,即其遗风。

北凉时,沮渠蒙逊在此设郡,佛教发展得很快。蒙逊从弟安阳侯沮渠京声笃信佛教,渡流沙至于阗,东归时于高昌得观世音、弥勒二观经各一卷。《名僧传钞》以及《高僧传》载此时高昌籍僧人,如法盛、法朗、僧遵、道普、法绪、智林等近10人。至于上文所述释昙学、威德等于于阗无遮大会笔录讲演,于高昌纂集《贤愚经》,此类涉及高昌佛教的人、事,更是举不胜举。公元439年,北凉灭国,沮渠无讳、沮渠安周西渡流沙来到高昌,建立流亡政权,对于高昌佛教的发展又推进了一大步。德国探险队曾于高昌故城"可汗堡"的东南角掘得《承平三年(445年)沮渠安周造寺功德碑》,证明此处即北凉流亡政权的王家寺院。"可汗堡"的建筑规模十分宏大,堡内西北部耸立的窣堵波高达15米,当年沮渠无讳和沮渠安周以狂热的佛教信徒的身份举国西迁,随行带有大批从事佛教艺术的工匠,他们在构筑高昌的王家寺院的活动中的贡献是可以想见的。吐峪沟石窟曾出土《岁在癸丑(449年)凉王大沮渠安周所供养经》写本,说明除了高昌故城的佛寺外,沮渠安周还在吐峪沟开窟造寺,这与北凉统治者在河西开凿石窟的传统是一致的。

这些事实表明,高昌自西晋以降,中经北凉统治者的提倡,已极具发展的盛势,后再经麴氏高昌、唐西州,特别是回鹘人的弘扬,其地已成为西域进入河西的中间地带的最大的佛教中心。

第二节 麴氏高昌与佛教

沮渠氏治理高昌多年,终为柔然所并。公元460年,柔然立阚伯周为高昌王,其后又有张孟明、马儒等相继为王,但时间都不长。公元499年,金城人麴嘉在此建立麴氏高昌王国,至唐贞观十四年(640年)亡国,共传140余年。

麴氏高昌建国之初的宗教信仰情况不太明确,据《北史·西域传》称,高昌"俗事

① 大谷光瑞:《西域考古图谱》。

② 《法显传》。

天神,兼信佛法",言下之意似乎佛教并不是主要的,这可能是指它的前期和有国之前的情况,我们后面还要谈到。但至少到麴氏高昌的中期,佛教在高昌人的宗教信仰中已占重要地位。建立于麴氏王朝第七代王麴乾固延昌十五年(575 年)的《麴斌造寺碑》,碑的正面有一篇序文记述了麴斌的生平和他造寺的经过;碑的反面刻麴斌施产造寺时所立的一件契约,契立于麴氏高昌第六代王麴宝茂建昌五年(556 年),上有麴宝茂与世子麴乾固以及众僧的署名,以为信执。麴斌为麴氏王室成员,官拜宁朔将军,王家的表率作用说明此时佛教的兴盛。此契约晚于麴亮为其父麴斌立碑 20 年,延至立碑之日,高昌的佛教发展又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度。麴乾固比他的父亲麴宝茂信仰佛教更热诚,迈的步子也更大,吐峪沟石窟曾发现麴乾固抄写的《佛说仁王般若波罗密经》残卷,抄写时间为延昌三十三年(593 年)。国王亲自抄经,除表示他虔诚敬佛之心,也说明他本人的佛学知识,至少他本人是读过这部经的。国王的佛经抄本见于吐峪沟,相信这时的吐峪沟石窟也成了王家的寺院。麴氏高昌中期以来,佛教发展的势头一浪高过一浪。隋大业年间(605 ~ 617 年),沙门慧乘奉敕讲《金光明经》,高昌王麴伯雅以自己头发布地,请慧乘践之,可见其心之诚[1]。伯雅之后的高昌王麴文泰更是一位虔诚的佛教徒。《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卷一记述玄奘西行到达高昌王城的时候,已是夜半,麴文泰闻报,与侍人前后列烛出宫,迎法师入后院,坐一重阁宝帐中,拜问甚厚。过了一会儿,王妃又来礼拜。次日,玄奘未起,麴文泰已与王妃至门礼问,其看重如此。玄奘在高昌停十余日,欲行,文泰苦留,许玄奘为"国之导师",玄奘不为所动,誓必西行,并绝食以明心迹,文泰无奈,只好放行,但仍要求玄奘再停留一月,讲《仁王般若经》,并与玄奘结为兄弟。讲经之时,文泰躬执香炉自来迎引。将开法座,文泰又低跪为蹬,令玄奘蹑上,日日如此。临行,又为玄奘度四小沙弥,以充给侍,制法服 30 具,以西土多寒,复造面衣、手衣、靴、袜各数十,黄金 100 两,银钱 3 万,绫及绢等 500 匹,以充往返 20 年所用之资。给马 30 匹,手力 25 人,又给高昌以西诸国写了 24 封信,每封信都要附大绫一匹为信。考虑到西行路上多为突厥控制,为顺利通过,更以绫绡 500 匹、果叶两车献叶护可汗,并专写了一封信,内称:"法师者是吾弟,欲求法于婆罗门国,愿可汗怜师如怜弟,仍请敕以西诸国给邬落马递送出境。"言辞之恳切,如闻其声。当玄奘离开高昌的时候,麴文泰与诸僧、大臣、百姓都送出城外,他自己又亲送玄奘数十里,礼遇之重,从所未有。

上述例子不单单是麴文泰个人对玄奘的好感,而是喻示整个麴氏高昌朝野对佛教的态度以及佛教在高昌的地位和流行情况。当时高昌有僧徒数千,而高昌全国不过 37 000 口数,麴文泰还向玄奘表示,恨不得"令全国人皆为弟子",也就是说让全国百姓皆为佛教徒。如果说在高昌建国的初期或在建国之前,佛教对于奉事

[1] 《高僧传·慧乘传》

天神的国民来说还居于次要地位，那么现在至少是并驾齐驱，甚至可能超过前者。这是撰写中国佛教史应该注意到的一个事实。

第三节　高昌回鹘与佛教

公元840年，原居于蒙古高原的回鹘汗国被黠戛斯人打败，一部分回鹘人西迁至东部天山以北的北庭，不久，又翻过天山南下进入吐鲁番盆地，建立了高昌回鹘王国，并在当地居民的影响下逐步接受了佛教。

佛教在高昌回鹘开始流行的时间，目前还没有确定的说法。《宋史·高昌传》谓"乾德三年(965年)十一月，西州回鹘可汗遣僧法渊献佛牙"，这大概是文献上有关高昌回鹘佛教最早的记载，但显然不是指初奉。有的学者根据吐峪沟石窟发现的回鹘文《土都木萨里修寺碑》上碑文的字体和语言特点，判断它是公元9世纪中期至10世纪初之物，也就是说此时高昌已流行佛教。

从吐鲁番地区残留的佛教美术遗迹，大约在10至11世纪，高昌佛教已入全盛时期。北宋太平兴国七年(982年)，王延德出使高昌，见到佛像50余区，皆唐朝所赐额，寺中有《大藏经》、《唐韵》、《玉篇》、《经音》等。王延德并记当时高昌的风俗：居民于春月间遨游于这些寺院之间，游者马上持弓矢射诸物，谓之禳灾[①]。今柏孜克里克石窟有描绘射物禳灾的壁画。佛教节日来临，民众聚集在寺院附近，用回鹘语表演佛教内容的戏剧，或通过连环画一类的形式，以生动的语言、手势演唱劝人行善的佛本生故事。今回鹘文佛教文献《弥勒会见经》已在高昌出土，它的跋文中说，该经系由圣月大师从印度文制为焉耆语，复有人从焉耆语译为突厥语。经学者释读，证实该经确系带有一定情节的佛教戏剧剧本。

高昌回鹘的佛教遗迹比较集中地保存在柏孜克里克石窟。该石窟位于吐鲁番市东北50余公里木头沟河谷西岸的断崖上，现有洞窟83个，有壁画的大约40余个。此地曾发现写于高昌建昌三年(559年)的《妙法莲花经》中的《观世音菩萨普门品》残卷，结合洞窟形制和壁画遗迹，大致可以推定它的始建年代为麴氏高昌时期。但属于这一时期的洞窟并不是太多，绝大多数是高昌回鹘时代的。一般大型的洞窟见于高昌回鹘盛期，而小型窟多属晚期。例如，吐鲁番文管所编号32、34、45、47、48、53等窟多为大型长方形纵券顶，而且都有回鹘国王和王后形象的供养人。32号窟女供养人身着桔红色窄袖通裙大襦，翻领上有精美的刺绣，头着一上翘的鱼形冠，发髻左右横分压住双鬓，上面插满金银首饰，脑后垂一条中间挽花结的长红绢，右上方回鹘文榜题大意为：此是高贵的王后之像。与她相对的男供养人

① 《宋史·高昌传》。

则身穿圆领长袍，腰系带，佩鞊韘七事，头戴一顶前低后高、上尖下圆如莲瓣的高冠，冠下系带，榜题已漫漶不清，但从其穿着看应为高昌回鹘王。45号窟男供养人与32号窟男供养人服饰相同，右下侧回鹘文榜题大意为：统治帝国的……英雄的维凯·得凯恩公，民族的大鹫侯，如神的雄狮之像。可以肯定，此亦为回鹘国王。《旧唐书·回鹘传》记回鹘可敦服装为："通裙大襦，皆茜色，金饰冠如角前指。"32号窟高昌回鹘王后的衣饰循漠北时期回鹘可敦的服装，尚未变化，说明该窟系回鹘王室信仰佛教之后所建的早期洞窟之一，时间为10世纪。然而，我们在38、43、54、55号窟发现的回鹘男女供养人，着装与上述国王和王后有显著不同，某些服装显然受蒙古服装的影响。而这些洞窟多是小型长方纵券顶窟，其规模远逊于图绘回鹘国王和王后的大型窟，其时代应是高昌回鹘臣服于蒙古，王室东迁永昌，即13世纪以后。通过这种对比，可以认为柏孜克里克石窟在回鹘统治高昌期间是王家的专用寺院，因而才有可能开凿规模如此宏大的大型洞窟，并将王室成员的画像留在洞壁上；13世纪初，回鹘王室东迁甘肃永昌以后，此地沦为平民百姓的一般寺院，富庶的商人、留下来的贵族只能开一些小的窟室，并由于蒙古人君临的缘故，服装上也较以前有了不同的变化，此时，高昌的佛教及其艺术已经走下坡路了。

第四节　高昌回鹘与摩尼教

高昌回鹘在皈依佛教前本信仰摩尼教，而在这之前又曾信仰萨满。《多桑蒙古史》说："畏吾尔人先奉之宗教为珊蛮教，与亚洲北方其他诸部族同，其教之巫者曰珊蛮，即此粗野宗教之教师。"[1] 珊蛮即萨满，他们行军打仗萨满巫要从行，以卜吉凶，颇为回鹘首领所信任。唐代宗永泰元年（765年），回鹘（按此时尚称回纥）受仆固怀恩的挑唆，兴兵寇唐，郭子仪单骑往见，晓以大义，回鹘退兵，这里面就曾有萨满巫师的作用。当时寇边的回鹘随军带有两名萨满巫师，初发之时占卜，巫师说：此行安稳，不与唐兵马相斗。见一大人即归。郭子仪就是巫师所说的"大人"，这是有征验的。于是全军欢跃[2]。但是，在此事发生的前两年，亦即公元763年，当回鹘牟羽可汗出兵助唐平定安史之乱，由中原返回漠北时，曾带走四个在洛阳传教的摩尼教僧人，事见1890年在蒙古发现的《九姓回鹘毗伽可汗圣文神武碑》。原碑以粟特文、突厥文和汉文三种文字铭刻，其汉文部分保存较完整。碑文内容证实，立碑之时回鹘已改奉摩尼教。然而，这个改奉有一个过程。可以想像，四个摩尼教僧人到达漠北后，需要做大量的工作，不是短短的几年可以完成的，因而公元765年回鹘寇唐时，随军仍带萨满巫师，摩尼教尚未流通。

---

① 《多桑蒙古史》，冯承钧译，中华书局，1962年，第一卷第62页。

② 《旧唐书·回纥传》。

高昌回鹘的摩尼教信仰延续了多长时间，文献没有明确的记载，但似乎从它一开始就和佛教断缠不清。

我们知道，摩尼教在东传的过程中掺杂了不少佛教的东西，这已为文献材料所证实。摩尼教的传教师为了本教的生存，在传教过程中不得不随时改变形式，特别在中国这样一个佛教发达的国家，它要发展就非得依托佛教(还有道教)不可，所以文献有“末摩尼本是邪见，妄称佛教”[①] 之语。另外，从唐写本汉文摩尼教经典中大量的佛教用语也能看出这个问题。实际上摩尼教自传入中国后，到盛唐时已有强烈的佛化倾向，写于开元十九年(731 年)的《摩尼光佛教法仪略》就是这一倾向的集中体现。此经把摩尼教的教主摩尼比做佛教的释迦牟尼，称为“摩尼光佛”，而这个字眼恰恰是从东晋佛陀跋陀罗所译《观佛三昧海经》撷取来的。该经卷九这样记述：“摩尼光佛出现世时，常放光明，以作佛事，度脱人民；如是二万佛皆同一号名摩尼光。时诸世尊皆以化佛微妙光明诱接众生，次复有佛名栴檀摩尼光，十号具足，如是百亿佛皆号摩尼光。”[②] 类似例子还有不少，不再举述。现在要提请读者注意的是，上述《毗伽可汗碑》记牟羽可汗由洛阳带走的四位摩尼师的时间为公元 763 年，此时《摩尼光佛教法仪略》已问世 30 余年，换言之，牟羽可汗搬到漠北的摩尼教已是汉化、佛化了的摩尼教，这也就是为什么回鹘西迁高昌后，在一个短时期内即改奉佛教的潜在的原因所在。话又说回来，传入漠北的摩尼教固当有汉化、佛化的倾向，但能在几年之内取代萨满而成为回鹘的国教，没有一定的信仰基础也不行，这个基础我认为很可能在牟羽之前，漠北回鹘民间已经偶有佛教传入，或者接受某些佛教的影响。《多桑蒙古史》有一段记载可供参考：

> 畏吾尔人曾遣使至信仰偶像之中国，延剌麻至，与珊蛮辩论，欲择其辩胜者而从之。诸剌麻诵其名曰 Noum 之圣经，此其道德故事物语箴言之汇编也。中有劝人勿害他人，勿害动物，以德报怨等诫。剌麻分为数派，各派教义不同，其最流行者信仰轮回之说。诸信仰偶像者，在汗前诵圣经若干则，诸珊蛮不能对，由是畏吾尔首先皈依偶像教。[③]

还有学者认为，早在公元 629 年，回鹘在漠北还未代突厥之前，有一个入唐朝贡的回鹘首领叫“菩萨”，这个名字本身即可能与信仰佛教有关。

高昌回鹘建国初期，摩尼教是回鹘民族中的主要宗教，今吐鲁番地区出土了不少用回鹘文书写的摩尼教文献。但不久，佛教就追了上来，相当一段时间内，高昌的回鹘人是既信摩尼教又信佛教，以致于摩尼教的经典中有佛教的东西，佛教的经典中也有摩尼教的东西。比如摩尼教经典中有佛教《释迦四门观》和《阿难答法问》等内容；回鹘佛教中诸天及恶魔等名称本于摩尼教诸神及恶魔：梵天(Brahma)称

① 杜佑：《通典》卷四〇。
② 《大正大藏经》卷一五，第 688 页。
③ 《多桑蒙古史》，冯承钧译，中华书局，1962 年，第 74～75 页。

“挨次鲁亚”(Azrur),帝释(Indra)称“和尔模次他”(Khormuzta)。原来“挨次鲁亚”乃伊朗神石尔凡(Zervan)之转讹,“和尔模次他”则为“俄尔模次得”(Ormuzd)之转讹,恶魔称“沙漠努”(Sumnu),即由“树末奴”(Smnu)而出。

然而,到10世纪末或11世纪初,回鹘信仰佛教的势头似乎已压过摩尼教。王延德出使高昌,见到的佛寺有“五十余区”,此外还有摩尼寺,但并未言摩尼寺的数目,从语气看似不及佛寺。摩尼教走了下坡路,但并非消亡,终高昌回鹘之世,摩尼教一直与佛教并行,不过有主次罢了。

高昌回鹘的摩尼教遗迹多见于高昌故城和柏孜克里克石窟。高昌故城可汗堡南面有一处摩尼教寺院遗址,德国人编号为K,可见四组建筑,按照勒柯克的解释,这四组建筑是按摩尼教法规,分别按“经图堂”、“备讲堂”等名目营造的。在“经图堂”的房间里发现了许多摩尼教经卷文书,而在“备讲堂”的大厅中则有一幅大的壁画,教主摩尼位于画面中间,穿着白色衣服,头戴一顶大口朝上的高冠,用红色带子系结于颌下,摩尼周围环绕着圣徒,身躯明显小于摩尼,亦皆着白衣,类似佛教的说法图,该壁画可能是摩尼为圣徒说法的场面。

柏孜克里克38号窟为摩尼教壁画窟,原窟形很大,后经改造。今在原窟的正壁、右壁尚残留少许摩尼教壁画,正壁可见有三株树,生长于一池中,树两侧有供养人物,皆背生双翅,右壁正中有白衣吹笛人。改造后的洞窟由原窟中腰封闭,在原窟前半部砌起一个小券顶,形成一个比原窟矮小一半还要多的纵券顶小窟,新绘壁画为佛教内容。现该小窟的正壁(亦即后壁)已打破,故能穿越进入原建窟看到早先摩尼教壁画的内容。由此例也可以证实高昌回鹘中、后期由摩尼教改宗佛教以及摩尼教衰落的事实。

第五节　景教与“天神”崇拜

景教是唐代基督教聂思脱里派的称谓,公元5世纪上半叶聂思脱里派被以弗所公会议上判为异端,聂思脱里本人被革职流放,其追随者向东逃亡,在叙利亚、美索不达米亚和波斯等地继续传教,并受到波斯国王的宽待和保护,得到较大发展。萨珊波斯灭国后,聂思脱里教徒继续东移,唐太宗贞观九年(635年),此教由大秦人阿罗本传入中国,其事见于《大秦景教流行中国碑》,“景教”之名亦因此成立。相信在东移进入中国内地的过程中,在西域应留有痕迹,但现在还没有可靠的材料可以证实。据西方学者考证,中亚粟特地方,在公元7世纪上半叶有景教传布,吐鲁番也发现有用粟特语书写的基督教福音书和教论,有人认为这些经典中的一些种类用的是6世纪中期的字体,倘若如此,那么景教似乎在传入中原之前已流行于高昌。是否如此,可备一说。敦煌出土的唐代汉文基督教经典中有大概为粟特语音

译的二三个名词,那么,景教之在西域,特别在高昌地区的传播,与粟特人应有一定关系。

但是,描述景教内容的艺术品时代似较晚。高昌故城T遗址一处景教寺院由一连三间的房室组成,长约20米,宽近7米,墙壁残留有几段壁画,其中一段画信徒在圣枝节欢迎耶稣进入耶路撒冷城的情节。他们手执棕枝,面部带有回鹘人的形象特征,而对面的耶稣,欧洲人的特征则异常明显,显然壁画应绘制在高昌回鹘时期;同时也说明,此时的高昌回鹘不仅信仰摩尼教、佛教,还信仰景教,吐鲁番出土物中有用突厥语写的福音书,可以证实。王延德《使高昌记》在记述了高昌的佛教寺院后,又有"复有摩尼寺、波斯僧,各持其法,佛经所谓外道者也"[①]云云,文中将摩尼寺与波斯僧并列,可见"波斯僧"指的并非摩尼教,而是摩尼教之外的其他宗教。按景教之寺院在唐代又称"波斯寺"或"大秦寺",撰《大秦景教流行中国碑》的景净为波斯人,《唐会要》将初传景教于中国的阿罗本也称作"波斯僧",盖以入唐之景教本来自波斯,故称景教传教士为"波斯僧",景教寺为"波斯寺"。该书卷四九谓:"波斯经教,出自大秦,传习而来,久行中国,爰初建寺,因以为名。"以此论之,王延德所说之"波斯僧"或即景教教士,则高昌回鹘之时,佛寺、摩尼寺、景教寺皆并存,殆无疑义。

高昌地区宗教多元化的特点尚反映在一种"天神"崇拜上。《魏书·高昌传》谓高昌"俗事天神,兼信佛法",《北史》和《隋书》亦有相同记载,陈垣先生以为此即祆教在高昌流行的例证。日本学者羽田亨亦持此说。但也有不同的意见,认为此处之"天神"并非指祆教而言,而是当地的一种自然崇拜的神祇。吐鲁番出土文书《高昌章和五年(535年)取牛羊供祀帐》:

> 章和五年乙卯岁正月□日,取严天奴羊一口,供始耕。辰英羊一口,供始耕。合二口。次三月十一日,取胡未驹羊一口,供祀风伯。次取麴孟顺羊一口,供祀树石。次三月二十四日,康祺羊一口,供祀丁谷天。次五月二十八日,取白姚羊一口,供祀清山神。次六月十六日,取屠儿胡羊一口,供祀丁谷天。次取孟阿石儿羊一口,供祀大坞阿摩。此七月十四日,取康酉儿牛一头,供谷里祀。[②]

帐中所说之"丁谷",或即前文所引《西州图经》中的丁谷,亦即现在的吐峪沟。"丁谷天"应即丁谷的天神,不一定指火祆教的胡天神。从其行文逻辑以及与风、树石、清山神等同列的现象来观察,"丁谷天"似带有一方土地神的性质,与内地民间淫祀有某些相同之处;而"风伯"之名亦屡见于《山海经》、楚辞以及许多汉文典籍之中,高昌的这种天神崇拜实带有许多中原影响的痕迹。惟"大坞阿摩"神不知何指,而供祀牛羊之人多康、孟等胡姓,祆教的影响似也不能排除。

① 《宋史·高昌传》。

② 《吐鲁番文书》,文物出版社,1981年,第二册,第39页。

高昌久为蠕蠕、铁勒和突厥所控制，汉人虽多，但衣皆胡服，“文字同华夏”而“兼用胡书”，政府置学官弟子以相授内地儒家典籍，如《毛诗》、《论语》、《孝经》，却皆用“胡语”习读[①]。这种奇怪的现象反映了胡、汉文化在这里激烈撞击的事实。尤其是突厥，本有祀天神的习惯。《周书·突厥传》载：“(可汗)牙帐东开，盖敬日之所出也。每岁率贵人祭其先窟，又以五月中旬集他人水拜祭天神。”这是一种典型的天体自然崇拜。上引高昌章和五年供祀帐中所反映的供祀诸神的风俗或与此有关。

唐代以降，突厥确实曾信奉袄教。《酉阳杂俎》卷四称：“突厥事袄神，无祠庙，刻毡为形，盛于皮袋，行动之处，以脂苏涂之，或系之竿上，四时祭之。”按陈垣先生的讲释，袄教的“袄”字系为唐人所创，则此处之“袄教”为专指，不同于《魏书》、《北史》之称“天神”者明甚。此时关于西域宗教的记载已明确提到“火袄”之名：

> 波斯祠天地、日月、水火诸神。西域诸胡事火袄者，皆诣波斯受法焉。其事神以麝香和苏涂须点额，及于耳鼻，用以为敬。拜必交股。[②]

又据《新唐书·西域传》记载，疏勒、于阗等因此时皆“奉事袄神”[③]，这里虽然没有提到高昌，但高昌突厥文化的传统较之疏勒、于阗尤深，且以整个的西域形势论之，高昌或可能受其影响。

附章　天山北麓乌孙与突厥的文化

第一节　乌孙文化

公元前2世纪下半叶，乌孙进入天山以北至伊犁河之间的山间谷地，赶走了月氏人，而在这之前，月氏人又把原居该地的塞人驱往帕米尔，乌孙最终成为这块被称作塞种摇篮的肥沃牧场的主人。

那么，乌孙到底是什么种族呢？

有的学者认为，乌孙与月氏以及被月氏驱赶的塞人本系同源分流，即都是塞种，操一种印欧语系的语言。据前苏联考古学者在伊塞克湖、阿赖谷地、纳林河以及伊犁河流域发掘的乌孙墓葬人头骨材料判断，乌孙为欧罗巴型人种；《汉书·西域

① 《周书·异域·高昌传》。
② 《旧唐书·西戎传》。
③ 《新唐书·西域传》：“(疏勒)俗事袄神。”同《传》：“(于阗)好事袄神。”

传》颜师古注:“乌孙于西域诸戎其形最异,今之胡人青眼、赤须,状类弥猴者,本其种也。”似与今天的考古人类学测定吻合。但有的学者认为,乌孙的语言属突厥语,我国考古人类学者通过对昭苏乌孙墓人头骨材料观察分析,认为乌孙人体质特征比较复杂,既有印欧人种的特征,也有蒙古人种的特征。

乌孙系游牧民族,“不田作耕种,随畜逐水草”[1],属于“行国”。但游牧只是相对天山以南绿洲诸国的农耕定居而言,并非没有一定居止。《汉书·西域·乌孙传》开宗明义,首先点出乌孙为“国”,并“治赤谷城”。当然,这种“城”并非是我们一般印象中定居的房屋密集的城市,而是指游牧民在商业上占有位置以后,在其王庭以及国内的重要地点自然形成的集市。据此,有的学者认为,赤谷城的位置应在连接天山南北最重要的商路上去找寻,这是富有启发意义的。

《乌孙传》所记乌孙有“国”以及“治赤谷城”,乃是西汉中后期的情况,乌孙建国之初,大概还没有“城”一类的建制。汉武帝元封中(前110~前105年)细君公主远嫁乌孙,因乌孙昆莫年老,语言不通,公主悲愁,自作歌以排遣心中思念故乡之情,其歌中描述乌孙的生活有这样两句:“穹庐为室兮旃为墙,以肉为食兮酪为浆。”[2]穹庐是古代游牧民族使用的一种帐蓬,为毡制,帐顶为半圆形,中央隆起而四周下垂,象征天空;旃通毡,旃墙即指毡帐。可见,在细君初嫁乌孙的时候,还没有相对比较长久的居住环境及其设施。所以,《乌孙传》中公主到达乌孙以后,曾“自治宫室”,当然,这种宫室也不会像汉地的阙楼模样,它的形制,可以从乌孙墓葬的木椁造型中找到。一般情况,乌孙古墓木椁四壁均以圆木叠砌成墙,接头处互相楔卯,保持牢固和水平,椁内四壁挂毡毯,毡毯外并钉附“米”字形的细木条,椁室顶部复盖松木二三层。墓葬是生者为死者安排的地下居室,它很大程度上反映了当时的居住生活。估计在细君公主以后,乌孙的居住环境发生了一些变化,逐渐出现了一些固定的居处和相对稳定的居住设施。现今发现的乌孙土墩墓往往在天山山口的河流附近的山前草原,或其他一些水草俱佳的山谷地内。这些地点多为春秋牧场所在,地势开阔,气候比较温和,牧民活动时间最长。在这些地方出现成行成列的墓葬,集中如许,说明它是乌孙生活居住的中心,“城”以及相对固定的居住设施或建于此处。

乌孙国的城建遗址,目前还未发现,但据《乌孙传》的记载,汉解忧公主晚年与号狂王的乌孙昆弥不和,狂王又暴恶失众,于是解忧与汉使魏和意和任昌共谋杀狂王,事败,狂王子细沈瘦“会兵围和意、昌及公主于赤谷城”达数月之久,说明当时的乌孙王庭赤谷确实是有“城”的,而且城内物资丰饶,粮食多有积蓄。纵览《乌孙传》全文,汉时的赤谷城应为乌孙的政治中心,乌孙王(昆弥)以及王室成员、大臣、翕侯以及“贵人”集团,多居于城中,而在城外及远离赤谷河谷草场,则分别其人民地界,

①② 《汉书·西域·乌孙传》。

原书空白页

的尾字均为“靡”,靡、弥为同音异写,为 ming 的音译,乌孙最高统治者把“靡”字作为自己名字的附加尾音,意在表示自己无边权力和尊严。

前苏联考古工作者发掘的乌孙墓葬,墓穴多为东西向,土冢上多有以小石块排列圆圈,亦有排成半圆形或方形的,这种石圈的变化反映了乌孙宗教和宇宙观的改变。另外,我国考古学者发掘的乌孙墓葬可见完整的狗骨架,这种殉狗的做法或有某种宗教的含义。

《汉书·乌孙传》谓乌孙与匈奴同俗,这个涵义的范围可能比较大,不仅仅指生活习俗,可能还包括上述的宗教方面的某些东西。仅以生活习俗来说,譬如婚嫁制度,几乎与匈奴完全一样。汉细君公主初嫁昆莫猎骄靡,再嫁猎骄靡之孙岑陬(军须靡);解忧公主初嫁军须靡,再嫁其堂兄翁归靡,三嫁军须靡匈奴妻所生子泥靡。此与匈奴“父死,妻其后母;兄弟死,尽取其妻妻之”[①] 的做法完全相同,实行的是一种收继婚制。

为共同对付匈奴,西汉政权在西域诸国中首先考虑要联合的就是乌孙。这样,在汉与乌孙之间就有一种特殊的亲密关系,文化上中原和乌孙之间也显得很有特色。细君公主远嫁乌孙之时,“赐乘舆御物,为备官属,宦官侍御数百人”,既嫁,公主“自治宫室居”,此后汉朝廷“间岁遣使者持帷帐锦绣给遗”[②],尽可能按照中原的生活模式和文物制度来缩短中原与西域的差距,这当然会对乌孙的文化产生影响。解忧公主继细君公主之后和亲乌孙,和亲使团的规模,各方面的百工技巧人才,以及文化生活用品,绝不会比细君时逊色,因而她与翁归靡所生的女儿弟史才有可能在乌孙境内学习汉地的音乐,并送京师长安深造;龟兹王绛宾慕汉家威仪,与弟史结婚,而解忧公主亦有深谋,上书汉皇帝,“愿令女比宗室入朝”[③],进一步扩大汉文化对乌孙的影响。与此同时,由于乌孙与朝廷之间的不断往来,乌孙文化也传至内地,以致在长安的汉宫廷内可以教授乌孙语。凡此,均说明乌孙与中原文化上的联系。

第二节　突厥文化

乌孙在历史舞台上大约活动到公元五六世纪,接续乌孙在天山北麓活动的是西突厥。《隋书·西突厥传》在记述西突厥初年的情况时说:“处罗可汗居无恒处,然多在乌孙故地。”有一种取代的意味。

西突厥的始祖室点密本是突厥汗国创始人阿史那土门(伊利可汗)之弟,在突

① 《史记·匈奴列传》。
② 《汉书·乌孙传》。
③ 《汉书·龟兹传》。

厥汗国建立之初,兄弟二人似乎有所分工:土门本人率兵攻打柔然,向东发展;室点密则率兵向西发展,灭哌哒,称西面可汗而统摄于土门。所以西突厥是突厥汗国的一部分,种族一样,风俗习惯也大致相同,惟言语少异[①],这是后来受中亚影响的结果。因而,叙述西突厥文化必然要使用史书记载整个突厥汗国(包括东突厥)文化的材料,个别方面东、西突厥略有不同,有的是西突厥有而东突厥所未有的,在文中注明。这是首先要说明的。

关于突厥的由来,汉文史籍有三种记载:"匈奴之别种"[②];"出于索国,在匈奴之北"[③];其先"平凉杂胡"[④]。说法虽有不同,但都认为突厥以"阿史那"为姓,均以狼为图腾。按照学术界一般的看法,突厥原系活动于今叶尼塞河上游一带的丁零人的一支,与坚昆为近族,后为匈奴所扰,南迁至高昌之北山,亦即《隋书·西域传》中的贪汗山,即今日天山山脉博格达峰。此地出铁,突厥迁到这里即以锻铁和畜牧业为生。后为柔然所迫,复迁往金山(今阿尔泰山)南麓。金山形如兜鍪,而其俗称兜鍪为"突厥",因以为族名。其种族渊源及迁徙过程大略如此。

突厥的语言文字,《周书·突厥传》最先提到,谓"其书字类胡";《北齐书·斛律羌举传》亦载有代人刘世清者,曾将佛经译"作突厥语",以遣突厥可汗[⑤]。然而,这种文字到底是什么形式,其结构如何,19世纪末叶以前学者们并不清楚。1889年,俄国考古学家雅德林采夫在鄂尔浑河流域和硕柴达木湖畔发现突厥《阙特勤碑》和《苾伽可汗碑》,1893年,丹麦学者汤姆森释读成功,次年发表题为《鄂尔浑和叶尼塞碑文解读——初步成果》的报告,从此,突厥语言文字的真实面目始为世人所知。

这些碑铭因大多在今鄂尔浑河流域发现,而上面镌刻的突厥文外形近似古代日耳曼人使用的卢尼(Runic)文,故称鄂尔浑卢尼文;又因突厥文碑铭也在叶尼塞河流域发现,故又称鄂尔浑——叶尼塞文。

据学者们研究,突厥文是一种音素、音节混合型文字,它由38个至40个字母组成,其中23个来源于阿拉米文,其余来自突厥文使用的氏族或部落标志及一些表意符号,因而对它的语言学来源进行了种种推测。一般认为,它的形成可能和中亚的粟特人有关,有证据表明,公元6世纪末叶,突厥人尚使用粟特文、粟特语作为官方文字和语言,那么上举北齐刘世清所作之"突厥语"或即粟特语;而此时之严格意义上的,亦即突厥碑铭上所见的突厥文字,尚未真正产生。创造一种新的文字需要相当长的时间,从西突厥向西征服中亚的历史以及所发现的突厥碑铭的年代来推测,突厥文或孕育于6世纪后半叶,而产生于公元7世纪。

作为游牧民族,突厥"被发左衽,穹庐毡帐,随水草迁徙,以畜牧射猎为事,食肉

---

① 《新唐书·西突厥传》:"其风俗大抵突厥也,言语少异。"

②③ 《周书·突厥传》。

④ 《隋书·突厥传》。

⑤ 《北齐书·斛律羌举传》:"代人刘世清……通四夷语,为当时第一。后主命世清作突厥语翻《涅槃经》以遗突厥可汗。"

饮酪，身衣裘褐，贱老贵壮"，与古之匈奴相仿佛。贞观四年(630年)，颉利可汗兵败被擒，太宗赦其死罪，悉还其家属，馆于太仆，禀食之。但由于旧有的习惯，对于长安的生活很不适应，虽有房室而不处，却于廷中另"设穹庐"以居之[①]。于此可见突厥执着于自己民族习俗之一斑。

突厥的婚姻制度带有若干原始的特点。青年男女的社交活动多在丧葬时进行。当死者安葬之时，青年男女皆着盛装，会于葬所，如果一个男青年看上一个女青年，即请人去女家求婚，女方父母多不拒绝。这种择偶方式是草原活动的游牧生活所决定的。

与乌孙一样，突厥实行收继婚制。《周书》与《北史·突厥传》皆载，父、兄、伯、叔死，子、弟及侄得妻其后母、嫂、伯母和叔母，"唯尊者不得下淫"。这是一种带有强制性的制度，不管男女双方是否愿意，一般也不管男女之间的年龄差别。比如《北史·西域传》载，隋开皇十年(590年)高昌王麴坚死，"子伯雅立，其大母本突厥可汗女，其父死，突厥令依其俗，伯雅不从者久之，突厥逼之，不得已而从"。即其一例。隋义成公主下嫁突厥启民可汗，可汗卒，复嫁启民子始毕可汗、始毕弟处罗可汗以及处罗弟颉利可汗。这种烝母报嫂的婚姻习俗实是原始群婚制的遗风，也是氏族外婚制观念的反映。在当时社会生产力十分低下的情况下，为保持本氏族的人口和力量，防止财产外流，只有把寡母、寡嫂约束在本氏族内，在氏族内转嫁，由族内继承。

突厥人的葬俗，《北史·突厥传》记之较详，引述如下：

> 死者停尸帐外，子孙及亲属男女各杀羊、马陈于帐前祭之，绕帐走马七匝，诣帐门，以刀剺面而哭，血泪俱流，如此者七度乃止。择日取亡者所乘马及经服用之物，并尸俱焚之，收其余灰，待日而葬。春夏死者候草木黄落，秋冬死者候华茂，然后坎而瘗之。葬日，亲属设祭及走马剺面如初死之仪。表为茔立屋中，图画死者形仪及其生时所战阵状，常杀一人则立一石，有至千百者，又以祭之羊、马头尽悬之于标上。

归纳引文，可见突厥葬俗的三个特点：剺面、焚尸和立石人。剺面，非独突厥独有，亦非独丧葬时用。《新唐书·郭元振传》谓元振由安西都护任上召为太仆卿，"将行，安西酋长(按指突厥人)有剺面哭送者"，是剺面用于送别；同书《来俊臣传》载来俊臣曾陷害突厥酋长阿史那斛瑟罗，"诸酋长数十人割耳剺面，讼冤，乃得解"，是剺面用于讼冤。大凡表示内心的真实感情，坦白心迹，皆剺面，故此种风气也藉蕃胡传入中原。代宗大历十年(775年)，安禄山旧部田承嗣谋夺磁、相二州，乃阴令诸将至中使孙知古处，割耳剺面，请承嗣为帅，知古不能诘[②]。剺面被用来作为藩镇挟

① 《新唐书·突厥传》："颉利不室处，常设穹庐廷中，久郁郁不自憀，与家人悲歌相泣下，状貌羸省。帝见怜之，以虢州负山多麕麖，有射猎之娱，乃拜为刺史，辞不往，遂授右卫大将军。赐田美宅。"

② 《旧唐书·田承嗣传》。

持朝廷的手段,可发一叹。

焚尸或与突厥对火的崇拜有关。《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卷二明确记载:“突厥事火,不施床,以木含火,故敬而不居,但地敷重茵而已。”《周书·突厥传》载突厥始祖伊质尼斯都长子以出生地多寒露,“为出火温养,咸得全济”,故而视火为神异。拜占庭史学家狄奥菲拉特的《历史》记录了达头可汗于公元598年给东罗马皇帝摩里斯的一封信,信中称:“突厥崇拜火,尊敬空气和水,颂扬大地,但仅奉天地惟一造物主为神,用马牛羊祭祀它,并有祭司予言未来之事。”① 实际上,火、空气、水和大地是一切农耕和游牧民族赖以生存的基本条件,而火种的保留更是在高寒之地游牧的突厥人所必需的,火给他们带来光明和温暖,他们生于火,死时也在火的锻炼中得到灵魂的升华。前中亚五国地区曾出土装饰着牧人毡帐花纹的突厥人盛骨瓮,瓮壁上镂空,象征帐幕的木架,说明这种火葬的神圣意义。颉利可汗晚年,改变突厥朴素的风俗,改火葬为土葬,唐太宗以为是败国的征兆:“其俗死则焚之,今起坟墓,背其父祖之命,此可谓不敬鬼神也。”② 后来,颉利死于长安,太宗“诏国人葬之,从其礼、火尸,起冢灞东”③,仍以突厥本来的葬仪处理他的后事。在突厥人看来,火可以驱散邪恶,带来吉祥,所以“火尸”也带有将死者身上的邪鬼烧去的意思。公元570年,东罗马使者蔡马库斯出使西突厥,在进入西突厥王庭之前,先由巫师进行除妖仪式:巫师持燃着熊熊大火的香,围绕蔡马库斯和从人,往来奔走,又让蔡马库斯从两火之间经过,只有这样,妖魔才可以洗净④。贞观二年(628年)玄奘西行到达臣属于突厥的飒秣建国,“王及百姓不信佛法,以事火为道。有寺两所,逈无僧居,客僧投者,诸胡以火烧逐,不许停住”⑤。显然,仍是以“客僧”身带邪魔,必须以火烧之,方能去尽的意思。

立杀人石表现了突厥民族勇武剽悍的性格,这与《周书》、《北史》、《隋书》等各史书《突厥传》所谓“善骑射、性残忍”,“重兵死、耻病终”的记载是吻合的。1889年发现的《苾伽可汗碑》即有立杀人石的记录。但是,我们至今对杀人石的面貌还不甚了。新疆考古工作者20世纪60年代初曾对阿勒泰地区的突厥墓葬进行调查,一般均在石棺周以单行或双行的岩块围绕,也有用石片和较大型的石板作围墙,石板竖砌入地面以下,露出地面5厘米左右,有的墓葬前立有石像,多在石砌墙的东面,面东而立,但此是立像,不是立石。上引《北史·突厥传》既言杀人石,又言为死

① 蔡鸿生《论突厥事火》转引狄奥菲拉特、西摩卡塔《历史》,《中亚学刊》第一辑,中华书局,1983年。
② 《册府元龟》卷一二五。
③ 《新唐书·突厥传》。
④ 亨利玉尔《古代中国闻见录》:“行多日,蔡马库斯及其从人抵索格底亚境……有人来言,能驱逐魔鬼,预阻不祥之兆。围绕蔡马库斯及从人,取其行李,置众中,摇铃击鼓于其上。又有手持香者,火势熊熊,来往绕走,状类疯狂,指天画地,几若魔鬼诚被其驱除者。咒既读毕,乃请蔡马库斯经过两火间,其从人亦自皆陆续走过两火间。诚如是,则妖魔悉可洗净也。除妖礼毕,蔡及从人乃引路者复前行,往爱克塔山。”见《中西交通史料汇编》第4册第285~286页,中华书局,1978年。
⑤ 《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

者立像。《旧唐书·突厥传》谓阙特勒死，“诏金吾大将军张去逸、都官郎中吕向赍玺书入蕃吊祭，并为立碑，上自为碑文，仍立祠庙，刻石为像，四壁画其战阵之状”。《苾伽可汗碑》文中亦有立像的记载[①]。阿勒泰地区石人墓前的石像应为死者之像，非杀人石。在阿勒泰克尔木齐13号石人墓址还见一高2.75米的石柱，上部有槽，位于石人北侧，相距1米左右，联系上述引文这石柱可能是祭祀时悬挂祭品所用的“石标”[②]。

突厥宗教情况很复杂，从祖先天体崇拜、萨满教、祆教、景教，以及佛教，都信仰过。

突厥以狼为图腾。《周书·突厥传》载：

> 突厥者，盖匈奴之别种。姓阿史那氏，别为部落。后为邻国所破，尽灭其族。有一儿，年且十岁，兵人见其小，不忍杀之。乃刖其足，弃草泽中，有牝狼以肉饲之。及长，与狼合，遂有孕焉。彼王闻此儿尚在，重遣杀之。使者见狼在侧，并欲杀狼，狼遂逃于高昌国之北山。山有洞穴，穴内有平壤茂草，周回数百里，四面俱山，狼匿其中，遂生十男。十男长大，外托妻孕，其后各有一姓，阿史那即其一也。子孙蕃育，渐至数百家，经数世，相与出穴，臣于茹茹，居金山之阳，为茹茹铁工。金山形似兜鍪，其俗谓兜鍪为突厥，遂因以为号焉。

由于这个缘故，突厥的“旗纛上施金狼头”，以示“志不忘旧”[③]；可汗建庭都斤山，“牙门树金狼头纛，坐常东向”[④]。《新唐书·太宗诸子传》记常山王承乾，“好突厥言及所服，尝选貌类胡者，被以羊裘、辫发，五人建一落，张毡舍，(帐前)造五狼头纛，分戟为阵，系幡旌，设穹庐自居”，也可以从侧面印证这个问题。西突厥“每岁五月八日相聚祭神，岁遣重臣向其先世所居之窟致祭”[⑤]；《周书》和《北史》之《突厥传》亦皆有岁遣贵人祭其“先窟”的记载。可见，这个“先窟”是东西突厥共同祖先的发祥之地，或以为就是上述引文中的“高昌北山”。

敬日月、山川、鬼神，构成突厥的自然天体崇拜系统。《北史·突厥传》：“可汗恒居于都斤山，牙帐东开，盖敬日之所出”；“以五月中旬，集他人水拜祭天神”；都斤山以西500里的高山为突厥“地神”所居，亦在拜祭之列。按突厥本系游牧民族，只有太阳才能有丰盛的水草，他们才能生存，生产力的低下决定他们只能利用自然，而不能改造自然，所以敬畏天地鬼神。太阳给他们以全部的恩惠，因而可汗也认为自己受命于天。他们称唐太宗为“天可汗”，“礼天可汗如礼天”[⑥]。《苾伽可汗碑》也有“象天一样，天生的突厥苾伽可汗”，“由于上天的保佑和由于我的努力，突厥人胜利了”等等词语。这就是说突厥可汗是天的儿子。

---

① 岑仲勉:《突厥集史》下册，第84页，《苾伽可汗碑》:“使佺立像于庙。”

② 李征:《阿勒泰地区石人墓调查简报》，《文物》，1962年第7、8期合刊。

③ 《周书·突厥传》:“旗纛上施金狼头，侍卫之士谓之附离，夏言亦狼也。盖本狼生，志不忘旧。”

④⑥ 《新唐书·突厥传》。

⑤ 《隋书·西突厥传》。

萨满教似乎贯穿突厥宗教信仰的始终。我们很难分辨突厥习俗中，哪些属于萨满教的信仰。比如上述突厥利用火烧驱魔，敬拜天地鬼神，既可看做对火、对自然天体的崇拜，内中也有萨满教的内容；占卜吉凶也可以认为是萨满教的一种表现形式。唐武德三年(620年)，处罗可汗谋夺并州，"卜之，不吉，左右谏之"①。但最为明显的属于萨满教的还是突厥可汗初立之时的那种宗教仪式：

其主初立，近侍重臣等舆之以毡，随日转九回，每一回臣下皆拜，拜讫，乃扶令乘马，以帛绞其颈，使才不至绝，然后释而急问之曰："你能作几年可汗?"其主既神情瞀乱，不能详定多少，臣下等随其所言，以验修短之数。②

这种疯癫和神智昏迷的状态是萨满教的典型特征，萨满教认为，只有这样才能天、人沟通，才能得到准确的定数。

祆教之于突厥似乎与火的崇拜分不开，但也很难说"突厥事火"即是祆教。然而，唐人段成式《酉阳杂俎》卷四则明确记载："突厥事祆神，无祠庙，刻毡为形，盛于皮袋，行动之处，以脂苏涂之，或系之竿上，四时祭之。"这或许是突厥征服中亚之后，受当地祆教影响的结果。

突厥信仰景教的记载见于沙畹《西突厥史料》第四编，谓公元591年，东罗马皇帝派兵援助萨珊波斯王库萨和平叛，其叛军中杂有突厥军队，而突厥军队中又有数人额上刺有"十"字。平叛后，库萨和将俘虏尽行处死，惟留这几个额上刺有"十"字的突厥人，并将其送交东罗马皇帝。皇帝询问额上"十"字的由来，盖云昔日东粟特瘟疫流行，有基督徒令其刺"十"字于额，遂不为瘟疫所染。是知，在公元591年之前，景教已传播于康居一地的突厥人之中。但这只是葱岭以西突厥人的情况，是否因此传至葱岭以东，不得而知；回鹘西迁后亦曾信仰景教，则此前源或即与突厥人有关？当然，这只是推测，聊备参考。

佛教传入突厥可能比祆教、景教为早。根据有关文献，突厥在佗钵可汗在位期间已传入佛教。《隋书·突厥传》记载，北齐曾有一沙门惠琳，被掠入突厥，因谓佗钵可汗：齐国所以富强，是因为崇拜佛法的缘故，并说以因果报应之事。佗钵闻而信之，遂建伽蓝。遣使聘于北齐，求《净名》、《涅槃》、《华严》等经并《十诵律》；佗钵本人亦躬自斋戒，绕塔行道，恨不生于内地。佛教因之在突厥流传。《续高僧传·阇那崛多传》并记，北周武帝于建德三年(574年)灭法之时，犍陀罗的译经僧阇那崛多被放归回国，路出甘州，为突厥所留。次年又有北齐僧人宝暹、道邃、僧昙等10人往西域，东归之时获梵本260部，行至突厥，闻齐已亡国，因留之与崛多一起"同处讲道相娱"，并将赍来的新经做了编目工作。隋开皇元年(581年)，宝暹等先行将经运回京邑，而崛多迟至开皇五年(585年)才由突厥重返中原，则崛多在突厥已有10余年，此正当佗钵在位，可以想见突厥当时的佛教建制必已有相当规模，不然很

① 《新唐书·突厥传》。

② 《周书·突厥传》。

难吸引并留住如此众多的过往僧人。1956年在蒙古发现的一块建于公元580年左右的关于一个叫做Makan Tegin的突厥贵族记功碑中，曾谈到Taspar可汗“愿建一大的、新的佛教寺院”，这里的粟特文Taspar可汗当为汉文史料中的佗钵可汗。碑的另面刻有婆罗米文字和梵文，有的学者认为即可能出于上面所说的阇那崛多的手笔。

东、西突厥分裂后继续在漠北建国的后突厥似也曾信仰佛教。文献记述了这样一件史实：毗伽可汗打算筑城并立寺观，他的部下劝谏以为不可。突厥人徒稀少，不及唐王朝的百分之一，所以能与唐抗衡，正以逐水草，居处无常，射猎为业，人皆习战，强则进兵、抄掠，弱则窜伏山林，唐兵虽多，无所施用。若筑城而居，变更旧俗，一朝失利，必为所灭。而且，佛教教人仁弱，非用武争胜之术，决不能尊奉。毗伽可汗接受了这个意见，打消了筑城和立寺的念头[①]。毗伽可汗即前举突厥碑铭中的苾伽可汗，约公元716至734年在位，他筑城建寺的主张虽为臣下所否决，但事出有因，恰好说明后突厥与佛教的微妙关系。

至于西突厥的佛教，则更为兴盛。玄奘《大唐西域记》、慧超《往五天竺国传》、《悟空行纪》以及杜环《经行记》都曾记述过葱岭以西突厥汗国辖境内的佛教盛况，此不赘述。葱岭以东新疆境内之西突厥，史籍记载虽不甚明确，但被其控制的龟兹，是佛教大国，西突厥王庭设于龟兹之北山，克孜尔、库木土拉等石窟内的某些初唐壁画中有一些可能是突厥人的文化遗存，这项工作尚有待今后更深入的研究。

① 杜佑：《通典》卷一九八。

第七编　唐末、宋、辽、金时期的西域

本编的时间跨度为840~1212年，即从回鹘西迁至喀喇汗王朝灭亡。

在这一时期，回鹘在西域建立了喀喇汗王朝和高昌回鹘王国，由游牧生活方式向农业定居生活方式过渡，加速了当地土著居民的突厥化进程。

在这一时期，喀喇汗王朝的统治者接受了伊斯兰教，开始了境内突厥语诸部族的伊斯兰化。高昌回鹘王国的君民则崇奉佛教，弘扬佛法，经久不衰。

在这一时期，西域社会经济空前发展，城市生活活跃，文化艺术繁荣；西辽帝国的建立使汉文化在西域得到广泛传播，把整个西域的社会经济文化推向鼎盛。

第一章　喀喇汗王朝

第一节　王朝的建立与发展

744年回纥首领骨力裴罗自称骨咄禄毗伽阙可汗，建牙乌德鞬山（今杭爱山），创立漠北回纥（788年改称回鹘）汗国。755年唐朝发生安史之乱，回纥出兵助唐平叛，国力强盛，曾一度左右东亚及中亚形势。但从9世纪30年代起，回鹘汗族内争不已，可汗迭更，政局动荡；又“连年饥疫，羊马死者被地；又大雪为灾”[1]，国势衰微。840年回鹘将军句录莫贺勾结黠戛斯，合骑10万，掩袭回

① 《唐会要》卷九八。

鹘城。回鹘可汗被杀,诸部溃散,大致分为四支从漠北外迁。

一支为近可汗牙帐的十三姓,奉乌介特勤为可汗,南走依附唐朝。这一支的上层,不久内讧,自相攻杀,漂流冻饿,加上唐朝边将袭击,部民死去大半。剩下的回鹘人,一部分进入长城以南,定居下来。五代时,他们的后裔有的成为节度使和著名战将,如王镕、李存信、张从训、何建等。这部分回鹘人以后逐渐融合到当地居民中。另一部分回鹘人东投奚,后又投室韦。在辽代,回鹘述律氏世为后族,在统治集团中其地位仅次于皇族契丹耶律氏,对辽朝的政治有巨大的影响。这部分回鹘人逐渐融合到契丹人中。

西迁的回鹘分为三支。一支西奔葛逻禄,建立了喀喇汗王朝。一支投奔"安西",以后建立了高昌回鹘王国。还有一支投奔"吐蕃",成为以后"甘州回鹘"和"沙州回鹘"的主体。

840年黠戛斯的突袭,只是"破回鹘城","焚其牙","杀可汗","回鹘散奔诸蕃"。但是,国都被破,国王被杀,并不等于国家的灭亡,也不等于王统的断绝。汉族在历史上建立的王朝西晋—东晋、北宋—南宋就是这类例证,对于游牧部族,即所谓"行国",更是如此,乌孙、大月氏的历史就是这种典型。所以840年的事件,也是这样。南下的一支回鹘,不久就拥立乌介特勤为可汗,显然他是以汗统的合法继承者的身份出现。但是西奔葛逻禄的庞特勤也"当仁不让",自称可汗,同样以汗统的合法继承者的身份出现。他不仅拥有人数众多的十五部臣民,而且还有前朝宰相馺职的拥护,成为大漠(今蒙古大戈壁)以西回鹘诸部的共主。特别是乌介可汗死后,当时南奔的"名王贵臣"也承认了庞特勤的可汗地位,"皆西向倾心望庞勒(庞特勤)之到"[①],有一些还主动前往投奔。因此,857年庞特勤作为回鹘可汗的地位也得到唐朝的承认,宣宗遣使册封他为嗢禄登里罗汨没密施合俱录毗伽怀建可汗。西迁回鹘各部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形式上还是一个统一的汗国,奉庞特勤及其后裔为共主。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西迁的三支回鹘独立性越来越强,最后各自完全独立。

840年庞特勤率回鹘十五部进入七河地区,降服葛逻禄,建立新的政权,史称喀喇汗王朝[②]。据穆斯林史籍记载,喀喇汗王朝的创建者是毗伽阙·卡迪尔汗。这与汉文史籍中的庞特勤"自称可汗"可相互印证。毗伽阙·卡迪尔汗建牙楚河上游的巴拉沙衮,号称虎思斡耳朵。喀喇汗王朝的领土,最初是七河地区,以后又归并了伊犁河谷、费尔干纳和喀什噶尔地区。

毗伽阙·卡迪尔汗死,由其二子继位。长子巴兹尔为大汗,治巴拉沙衮;次子奥古尔恰克为卡迪尔汗,治怛逻斯(今哈萨克斯坦塔拉斯)。喀喇汗王朝的政治体制,据普里查克的研究,是"双王制"。整个汗国分为两大部分,由汗族的长幼两支分治

① 《旧唐书·回纥传》。

② 关于该王朝的起源诸说不一,详见魏良弢《喀喇汗王朝史稿》第二章。

这两部分。长子为大可汗,称阿尔斯兰汗,意为狮子汗,他在理论上是整个汗国的首领,首都是巴拉沙衮。幼支为副可汗,称博格拉汗,意为公驼汗,首府在怛逻斯。低于汗的称号,依次是伊利克(王)、特勤、于伽、俟斤、将军、伊难珠匐等。在这些称号上往往加禽兽名称表示更细微的差别。通用的禽兽名称有阿尔斯兰、贝里(狼)、亚干(象)、托黑鲁尔(鹫)等。以上称号都属于汗族成员,他们组成了一个特别的等级体系,如有缺位,依次上升。但事实上,喀喇汗王朝并不遵守这一制度,经常因争夺汗位而秩序大乱,到后来愈演愈烈。实质上这是一种分封制度,巴尔托尔德说:"在喀喇汗国家像所有的游牧帝国一样,氏族制的观念从私法领域移到国家法律领域。国家被认为是整个汗族的财产,因而把它分成许多封地;有时强大的附庸完全不承认帝国首领的统治权。"①

关于长支巴兹尔的情况,史籍未留下记载。幼支奥古尔恰克曾同河中地区的萨曼王朝发生战争,893年萨曼王朝军队攻下怛逻斯,奥古尔恰克的1万名战士牺牲,他妻子和1.5万人被俘。奥古尔恰克迁都喀什噶尔,继续同萨曼王朝斗争,袭掠其边境。奥古尔恰克利用萨曼王朝的内争,庇护从河中地区逃来的一个王子,让他住在喀什噶尔以北的阿图什。在9、10世纪之交,喀喇汗王朝统治集团的一些成员开始接触到伊斯兰教。巴兹尔之次子、奥古尔恰克之侄萨图克首先皈依伊斯兰教。他在河中地区伊斯兰教圣战者的支持下打败奥古尔恰克,占领喀什噶尔,自称博格拉汗。以后他又从萨曼王朝手中夺回怛逻斯。伊斯兰历330年(942-43年)萨图克博格拉汗在圣战者支持下,经过激烈的战斗,占领巴拉沙衮,成为全国的大汗。他死于伊斯兰历344年(955-56年),葬在阿图什,其陵墓现在当地称为"苏丹麻扎",深受穆斯林崇敬。

萨图克博格拉汗死后,长子巴依塔什继位,其教名为木萨·本·阿不都克里木。木萨驻喀什噶尔,称阿尔斯兰汗。他在苏菲派的帮助下实现汗国的伊斯兰化,960年有20万帐操突厥语的游牧人接受伊斯兰教,木萨汗宣布伊斯兰教为国教,在人类历史上出现了第一个突厥语民族信奉伊斯兰教的国家。

木萨汗统治时期,开始了征服和田的"圣战",但他很快在971年去世。其子阿里继位,仍对和田进行"圣战",并于998年在英吉沙尔的一次战斗中死去。和田的最后征服,是在11世纪初由玉素甫卡迪尔汗完成。这场"圣战"前后历时近40年。

在喀喇汗王朝的喀什噶尔统治者征服和田的同时,巴拉沙衮统治者也开始了对萨曼王朝的征服。990年博格拉汗哈桑利用萨曼王朝的内乱和人民不满,出兵白水城(今哈萨克斯坦奇姆肯特附近),当地贵族出城迎接博格拉汗进城。两年后,即992年,博格拉汗哈桑又向河中地区进军。萨曼国王努赫二世想动员全国力量进行抵抗,但是人民不支持,将领叛变,他只好逃出首都布哈拉。博格拉汗哈桑在

① 《巴尔托尔德文集》,第1卷,第330页。

萨曼王朝将军法伊克的欢迎下进驻布哈拉王宫。不久，博格拉汗身染重病，锡尔河下游的土库曼人也向喀喇汗王朝的军队进攻，于是他决定撤军，死于返回巴拉沙衮的途中。

喀喇汗王朝的乌兹干统治者阿尔斯兰伊利克（狮子王）纳赛尔（阿尔斯兰汗阿里之子）继续博格拉汗哈桑征服河中地区的事业。999年纳赛尔进军布哈拉，萨曼国王马利克二世请求宗教界支持，但遭到拒绝。宗教首领对穆斯林们说："如果喀喇汗王朝和萨曼王朝是因为宗教争执，那就必须同他们战斗。如果是为这个世界上的财富而斗争，那就不允许穆斯林们自相残杀。喀喇汗王朝的生活方式非常好，并且他们的信仰是无可责难的。因此最好是放弃任何干预。"[①] 穆斯林们放下武器，萨曼王朝的将领跑到纳赛尔的大营投诚，喀喇汗王朝军队在没有任何抵抗的情况下开进布哈拉。纳赛尔接管了萨曼王朝的国库，把末代国王马利克二世及王族其他成员俘送乌兹干。纳赛尔在布哈拉留置总督后，也返回自己封地的首府乌兹干。

巴尔托尔德对这一重要事件作了启人深思的评论："这个著名的王朝在普遍的淡漠中殒落了。当时谁也未必理解到这一永远终结了土著的雅利安人统治的历史事件的意义。"[②] 今天在我们看来，河中地区并入喀喇汗王朝领土的意义至少有三点：第一，从此中亚地区的统治权一直控制在突厥语各民族的或突厥化的代表人物手中，这无疑加速了中亚地区的突厥化。第二，突厥语各民族的统治集团首先接受伊斯兰教，推行国家伊斯兰化，伊斯兰文化得到广泛传播，并同突厥文化相融合，形成一种新的文化：伊斯兰—突厥文化。第三，喀喇汗王朝征服河中，同它以前的马其顿·亚历山大和阿拉伯人，同其后的成吉思汗和帖木儿都有一个显著的不同之点，即它的征服并未伴随着大规模的屠杀、抢劫和烧毁，使中亚社会经济文化的发展中断，而基本上是和平归并，当地未遭到严重的破坏，不久就恢复，并且继续向前发展。伊斯兰世界中世纪最伟大的史学家伊本·阿西尔公正地指出："喀喇汗国在秩序和法制方面是最好的国家之一。"[③]

11世纪初喀喇汗王朝镇压了萨曼王族阿卜·伊卜拉欣·伊斯梅尔领导的反抗运动；又两次越过阿姆河，进攻哥疾宁王朝，但以失败告终。双方以阿姆河为界，平分了萨曼王朝原有的疆域。至此，喀喇汗王朝对外扩展基本停止下来，整个汗国的疆域东南至今天的若羌，与西夏为邻；正东至今天阿克苏与拜城之间，以荒山、戈壁与高昌回鹘王国为界；东北至阿尔泰山，与辽朝为邻；正北至巴尔喀什湖一线；正西至咸海，包括花剌子模在内，1017年哥疾宁王朝占领花剌子模，喀喇汗王朝才失去

---

① 加富罗夫：《塔吉克》，第346～347页。

② 《巴尔托尔德文集》，第1卷，第329页。

③ 伊本·阿西尔：《全史》，第9卷，第169页，多伦堡本；转引自《吉尔吉斯人和吉尔吉斯地区历史资料》，第1辑，第58页。

这一地区；西南以阿姆河与哥疾宁王朝为界；正南包括瓦罕走廊，以兴都库什山为界，帕米尔以东以喀喇昆仑山、昆仑山、阿尔金山为界。

第二节 东西两汗国的形成

阿尔斯兰伊利克纳赛尔征服河中地区后，在卡迪尔汗玉素甫为汗国大汗时，哈桑的幼子、玉素甫的兄弟阿里特勤成为河中地区的统治者，自称桃花石·喀喇汗。他死后，儿子玉素甫继位。1038年，曾征服河中地区的纳赛尔的儿子伊卜拉欣从玉素甫的囚禁中逃脱，募集军队，同玉素甫争夺河中地区。经过两年多的战争，伊卜拉欣攻下布哈拉，控制了整个河中地区。

100多年的政治演变，喀喇汗王朝汗族的两大系已完全形成，即长支阿里系和幼支哈桑系。其初，汗国的统治权控制在阿里系手中，但玉素甫卡迪尔汗占领喀什噶尔后，汗国的统治权转到哈桑系手中。1041年伊卜拉欣用武力夺取布哈拉后，阿里系控制了河中地区，而哈桑系只控制汗国东部。伊卜拉欣自称桃花石·博格拉·喀喇汗，完全独立自主，不承认东部喀喇汗为宗主。于是在中亚地区完全平行的两个独立汗国——东部喀喇汗王朝和西部喀喇汗王朝形成[①]。现将其历史分述如下：

东部喀喇汗王朝的第一代大汗是哈桑系的苏来曼。他早在1032年已继位为阿尔斯兰汗，名义上是整个汗国的最高首领，但是1041年伊卜拉欣在河中地区独立后，他便成了只是东部汗国的首领。阿里系在河中地区取得成功，迫使哈桑系也团结起来。伊斯兰历435年（1043－44年）哈桑系召开家族会议，重新划分领地。苏来曼阿尔斯兰汗直接统治巴拉沙衮和喀什噶尔地区，其余地区分给自己的亲族去统治。在苏来曼统治时期又有1万帐游牧的突厥人皈依伊斯兰教，但大批从“吐蕃”来的突厥人则“有礼貌地拒绝伊斯兰教”，也没受到虐待。苏来曼是一位比较开明的君主，伊本·阿西尔称他为“科学和宗教的朋友”。伊斯兰历448年（1056－57年）他与弟弟博格拉汗穆罕默德发生战争，战败被俘，后者成为东部王朝的大汗。

穆罕默德在位仅15个月，便于1058年让位于长子侯赛因。但是穆罕默德的一个妃子毒死了穆罕默德及其家族中许多人，扶自己年幼的儿子伊卜拉欣登上汗位。

伊卜拉欣统治时间也很短，而且实权在母亲手中。因为汗位来得不“合法”，东部汗国的各地领主反对他；西部喀喇汗王朝桃花石汗伊卜拉欣趁机夺取费尔干地区。伊斯兰历451年（1059－60年）伊卜拉欣奉母命去攻打巴尔斯罕城，被该城领

① 喀喇汗王朝的世系非常复杂，详见本书所附《喀喇汗王朝世系和年表》。

主打败,被俘后处死。

伊卜拉欣还在位时,他的叔父马赫穆德已宣布为王朝的大汗,自称托黑鲁尔·喀喇汗。在他统治时期,阿尔斯兰特勤率领4万穆斯林打败了70万异教徒的进攻,并渡过伊犁河与额敏河作战。托黑鲁尔汗马赫穆德的另一武功是收复了费尔干地区,与西部喀喇汗王朝的边界划于忽章河(锡尔河中游的名称)。

马赫穆德死于伊斯兰历467年(1074-75年),由儿子奥玛尔继位。他只统治了两个月就被喀什噶尔统治者博格拉汗哈桑取代。

哈桑是东部喀喇汗王朝第一代大汗苏来曼之子。他是喀喇汗王朝史上著名的可汗,戴有"正义和宗教的保卫者"、"宗教的荣誉"、"东方之王"等伊斯兰封号。在他统治时期,喀什噶尔的文化空前繁荣,玉素甫·哈斯·哈吉甫的长诗《福乐智慧》就是献给他的。阿卜都·伽费尔的《喀什噶尔史》也是在这一时期写成。但这部史书已失传,只有一些片断保存在杰马尔·卡尔希的《苏拉赫词典补编》中,我们今天所知道的喀喇汗王朝早期历史的一些情况,主要就是靠保存下来的这些片断。

哈桑死于伊斯兰历496年(1102-03年),儿子阿赫马德继位,称阿尔斯兰汗。在他统治的晚年,契丹皇族耶律大石开始西征,阿赫马德汗在喀什噶尔以东几天路程的地方打败耶律大石的军队,并俘虏了其指挥官,这一事件发生于1131年前后,不久阿赫马德死去,儿子伊卜拉欣继位。

伊卜拉欣是一个懦弱的君主,缺乏才能。葛逻禄人和康里人不服从他,经常欺凌他,袭掠他的部属和牲畜。他听说耶律大石率领大军就驻在边境上,便派出使臣求援,请求耶律大石到他的都城巴拉沙衮来,愿把整个汗国置于西辽王朝统治之下。1134年耶律大石接到请求后,率领大军进入巴拉沙衮,"登上那不费他分文的宝座"[①]。耶律大石把七河地区作为西辽王朝的直辖领地,巴拉沙衮作为首都,降封伊卜拉欣为"伊利克-伊·土库曼"(土库曼王),保存了东部喀喇汗王朝对喀什噶尔、费尔干与和田地区的统治。从此,东部喀喇汗王朝作为西辽王朝的附庸继续存在。

西部喀喇汗王朝的第一代君主是伊卜拉欣·本·纳赛尔。他在中亚历史上是一位赫赫有名的国王,他的全部称号是"国家的支柱、教团的桂冠、真主的宝剑、桃花石·博格拉·喀喇汗",并拥有"东方与中国之王"的伊斯兰封号。桃花石汗伊卜拉欣关心自己臣民的安全、和平与需要,他特别关注经济的发展和物价的稳定。他进行货币改革,统一了汗国的币制和含银成色;进行城市建设,在首都撒马尔罕修建了富丽堂皇的宫殿。伊卜拉欣是一位虔诚的穆斯林,对宗教界非常尊重。但是河中地区宗教势力非常强大,严重地威胁着汗权,一位宗教人士对他说:"你不配做国王。"他便把自己锁在宫中,准备让位。但是这位君主得到人民支持,处死了一位著

① 志费尼:《世界征服者史》,上册,第418页。

名的晒赫(伊斯兰教长老),稳定了统治。这种汗权与教权的斗争在西部喀喇汗国并未因此结束,而是愈演愈烈。

1068年桃花石汗伊卜拉欣中风,传位于长子纳赛尔。他与父亲一样,在中亚历史上享有盛名,被称为"公正的国王"。纳赛尔过着游牧生活,只是冬天带着部队到布哈拉郊外越冬,严格约束战士留在营地,不许外出骚扰百姓。但这位君主非常关心城市的建设和商路的安全,他"用高大美观的建筑物把城市装饰起来,沿着交通大道建立了许多堡垒"。在他统治时期,宗教势力活动又加强,迫使他听从指示,并用戒律限制他。1069年纳赛尔下令处死布哈拉的伊玛目(伊斯兰教首领)阿卜·伊卜拉欣·伊斯梅尔。

这时西部喀喇汗王朝的主要威胁来自塞尔柱王朝。早在桃花石汗伊卜拉欣统治时期,塞尔柱王朝已开始侵袭河中地区。1072年塞尔柱苏丹阿勒普·阿尔斯兰率领20万大军进犯河中地区,以这位苏丹的遇刺而中止了这场战争。1074年塞尔柱苏丹马利克沙又向撒马尔罕进军,西部喀喇汗王朝请求塞尔柱王朝宰相尼扎姆·穆尔克调解,苏丹同意和平,返回阿姆河以南地区。

1080年纳赛尔汗去世,弟希兹尔继位。他以庇护诗人而留名于世。继希兹尔统治的是其子阿赫马德。这时汗权与教权的斗争更加激烈,他处死了宰相阿卜·纳赛尔。这位宰相在希兹尔汗统治时期是大哈孜(伊斯兰教大法官)。伊斯兰教团的哈孜阿卜·塔希尔立即以受迫害者的名义呼吁塞尔柱王朝出兵干预。1089年苏丹马利克沙出兵占领布哈拉,围攻撒马尔罕,城破,阿赫马德汗被俘。塞尔柱军队东进至乌兹干。苏丹马利克沙召东部喀喇汗王朝桃花石·博格拉汗哈桑来会;哈桑到达,表示归顺。

苏丹马利克沙占领河中地区后,留下自己的总督,返回呼罗珊。但河中地区很快发生骚乱,赶走塞尔柱王朝的总督,把东部喀喇汗王朝博格拉汗哈桑的弟弟亚古柏迎来立为大汗。塞尔柱苏丹马利克沙再次率军进入河中地区,亚古柏逃回七河地区。塞尔柱王朝鉴于河中地区的不稳定和考虑到喀喇汗王朝在当地居民中的威望,于是放回阿赫马德,并恢复了他的汗位。从此西部喀喇汗王朝成为塞尔柱王朝的附庸,直至西辽王朝征服河中地区。

阿赫马德汗复辟后,汗权与教权的斗争又激烈起来。军官们在教团的唆使下叛乱,逮捕了阿赫马德汗,在首都举行宗教审判,阿赫马德汗被处死。这一事件发生在1095年。叛乱分子把阿赫马德的堂弟马斯乌德扶上汗位,统治时间不长,于1097年根据塞尔柱苏丹的命令由其堂兄弟苏来曼·本·达吾提代替。此后又接连换了两个汗:阿卜勒哈西姆·马赫穆德和哈龙。

从1102年穆罕默德·本·苏来曼开始统治,直至1130年,政局较稳。他戴有阿尔斯兰汗的称号,但也是塞尔柱苏丹的附庸。他在中亚历史上以建筑著名,重修了布哈拉的外城和内堡,还修了一座大礼拜寺。他在撒马尔罕连修两座宫殿和一座

大礼拜寺，极为富丽宏伟，尽管阿尔斯兰汗穆罕默德虔信伊斯兰教，大事修建宗教性建筑物，对异教徒进行“圣战”，但是他同宗教界的矛盾并未消除，教团杀死了他的长子、副可汗纳赛尔。穆罕默德汗一面向塞尔柱苏丹求救，一面从外地召回次子阿赫马德。年轻的阿赫马德果断地处死了叛乱的宗教首领，很快恢复了秩序，再不需塞尔柱苏丹的援兵。但是苏丹桑贾尔率兵继续前进，深入河中腹地。这样双方便发生了矛盾，苏丹桑贾尔围困撒马尔罕；阿尔斯兰汗穆罕默德投降，被送往呼罗珊。

塞尔柱苏丹桑贾尔占领撒马尔罕后，先宣布穆罕默德汗的弟弟伊卜拉欣为桃花石·博格拉汗，不久又宣布哈桑系的阿里特勤的后裔哈桑为克雷奇·桃花石汗，最后是宣布穆罕默德汗的三子马赫穆德为可汗。

马赫穆德汗统治时期，西辽王朝积极准备西进，1137 年西辽军队在和毡粉碎了马赫穆德汗的军队。马赫穆德汗仓皇逃回撒马尔罕，向塞尔柱苏丹派出使臣求援，但是西辽军队并未向撒马尔罕推进，而是驻扎在和毡等待时机。1141 年在河中地区又爆发了喀喇汗与作为王朝军事力量主要组成部分的葛逻禄人之间的冲突。马赫穆德汗向塞尔柱苏丹桑贾尔求援；葛逻禄人则向西辽皇帝耶律大石求援。桑贾尔集中 10 万骑兵，渡过阿姆河，耶律大石也率军进入河中地区，双方在撒马尔罕以北的卡特万相遇，于 9 月 9 日会战。结果塞尔柱军队大败，桑贾尔逃脱，但其妻子及一些高级官员被俘，死亡达 3 万人。桑贾尔带着马赫穆德汗，渡过阿姆河，进入呼罗珊。从此塞尔柱王朝的势力退出河中地区。耶律大石释放了战俘，领兵进入撒马尔罕。西辽王朝也没有消灭西部喀喇汗王朝，同对待东部喀喇汗王朝一样，把它降为附庸，让它继续统治这一地区，耶律大石封马赫穆德汗的弟弟伊卜拉欣为桃花石汗，并留一名沙黑纳(监督官)监督其统治。

第三节　东西两汗国的衰亡

东西两喀喇汗王朝先后沦为西辽王朝的附庸后，西辽王朝对他们的内政和宗教生活很少干预，“满足于征收一小笔年贡和把一名沙黑纳派驻在那里”[①]。由于西辽王朝的保护，他们受到来自境外的干预和侵掠比前一时期减少，国内秩序比较安定。这些都有利于社会经济文化的发展。但同时喀喇汗王朝本身经过 300 年的发展，封建剥削也日益加重，这又阻碍着社会经济文化的发展，特别是“伊克塔”(分封制)的发展，使中央与地方领主之间、领主与领主之间经常发生冲突，大大削弱了喀喇汗王朝中央政权的实力，它只有完全依附宗主方能维持自己的统治。

① 《世界征服者史》，上册，第 466 页。

东部喀喇汗王朝成为西辽王朝的附庸之后,王朝的首领伊卜拉欣于1158年被西辽王朝派往河中地区帮助西部喀喇汗王朝镇压叛乱的葛逻禄人。这以后史籍再很少提及东部喀喇汗王朝的情况。根据钱币材料,东部喀喇汗王朝的首领又恢复了汗的称号。继伊卜拉欣统治的是其儿子穆罕默德;再后是孙子玉素甫,据杰马尔·卡尔希记载,玉素甫在1205年死于喀什噶尔,其子穆罕默德继位。在穆罕默德统治时期,宗主西辽王朝政局已很不稳,附庸国或独立,或转投成吉思汗,穆罕默德汗被西辽王朝囚禁巴拉沙衮。1211年乃蛮王子屈出律取代西辽末帝直鲁古统治,放穆罕默德汗回喀什噶尔。但是喀什噶尔贵族们并不欢迎这位汗,当他入城时被刺死于城门中,东部喀喇汗王朝灭亡。

西辽王朝归并河中地区后,封伊卜拉欣为桃花石汗,作为自己的附庸。在他统治时期,西部喀喇汗王朝与葛逻禄军事首领之间继续斗争。1156年桃花石汗伊卜拉欣与葛逻禄军事首领艾亚尔伯克在饥饿草原会战,汗战败被俘遭杀,暴尸于草原。继之登上汗位的是阿里,称恰格雷汗。从此西部喀喇汗王朝的统治权又转回哈桑系手中,阿里是东部喀喇汗王朝的乌兹干领主。

恰格雷汗阿里于1158年杀死葛逻禄大首领比古汗,他的儿子们逃往花剌子模。花剌子模沙鼓动并支持流亡的葛逻禄人进犯河中地区。恰格雷汗阿里向西辽王朝求援。西辽王朝派东部喀喇汗王朝的"土库曼王"伊卜拉欣率领1万骑兵支援。双方军队隔粟特河对垒,经宗教界人士调解,订立和约。根据和约,阿里汗恢复了葛逻禄首领的军事职务。阿里汗死于伊斯兰历558年(1162-63年),儿子马斯乌德继位,称克雷奇·桃花石汗。

西辽王朝发现携带武器的葛逻禄人始终是河中地区不安定的因素,决心予以彻底解决。1164年承天太后普速完命令西部喀喇汗王朝把布哈拉和撒马尔罕地区的葛逻禄人迁往喀什噶尔地区,他们到那里后不准再携带武器,要从事农业或其他劳动。西部喀喇汗王朝坚决执行命令,逼迫葛逻禄人迁徙,结果引起葛逻禄人暴动。他们联合起来,向布哈拉进军。布哈拉地方长官用谈判稳住葛逻禄人,使他们失去警惕。喀喇汗王朝的军队突然到达,葛逻禄人措手不及,遭到毁灭性的打击。从此,葛逻禄人在河中地区的势力衰落,再没有同喀喇汗王朝发生大的冲突。

克雷奇·桃花石汗马斯乌德死于伊斯兰历566年(1170~71年),其堂兄弟阿卜都·哈利克继位,称骨咄禄·毗伽汗,旋即又为先汗马斯乌德之子穆罕默德取代。根据钱币材料1175~1179年为阿克达什·桃花石汗穆罕默德统治,这位穆罕默德的世系不详。其后是伊卜拉欣·本·侯赛因·本·哈桑统治;从伊斯兰历599年(1202~03年)起是伊卜拉欣之子奥斯曼统治。

从这一时期汗位继承上可以看出汗族内部斗争之激烈,中央汗权之衰弱。12世纪中期,河中地区的宗教势力更加发展,在布哈拉出现了一个政治实体,其统治集团是一个世袭的宗教家族,戴有"萨德尔·贾罕"("世界的支柱")称号的宗教代表

人物担任它的首领,史籍称之为"布尔罕王朝"。它在政治上是西部喀喇汗王朝的附庸。西辽征服这一地区后,"布尔罕王朝"仍然保存下来。萨德尔·贾罕拥有大量的瓦各夫(宗教寺院、学校的财产),从手工业和商业中获取巨额收入,并代表西辽王朝向居民收税,从中自肥。由于萨德尔·贾罕贪婪而卑鄙,被人民称为"萨德尔·贾罕纳姆"("地狱的支柱")。"布尔罕王朝"的压迫和剥削及其荒淫无耻,引起群众的普遍不满和愤怒。1206年爆发了布哈拉人民起义,领导者是手工业者桑贾尔,史称"桑贾尔起义"。起义者占据城市,没收了萨德尔和贵族的财产。萨德尔被赶出城外,他曾向西辽王朝求救,但西辽王朝没有派兵来,"布尔罕王朝"在人民起义的风暴中灭亡。

花剌子模沙摩诃末早已对河中地区虎视眈眈,一直在寻找时机。他认为桑贾尔起义是征服这一地区的最好时机,于是率领大军直取布哈拉。起义者没有采取保卫城市的应有措施,也没有同郊区农民联合起来。摩诃末很快攻下了布哈拉,把桑贾尔投入河中淹死,残酷地镇压了这次人民起义。

摩诃末为使整个河中地区"和平"归属自己,想利用西部喀喇汗王朝,便暂时与它结盟。这立即引起西辽王朝的出兵,打败花剌子模与西部喀喇汗王朝的联军,摩诃末逃回花剌子模,西部喀喇汗王朝首领奥斯曼又转向西辽王朝,并向皇帝直鲁古的女儿求婚,但遭到拒绝。奥斯曼受辱后又转到花剌子模方面,并承认摩诃末为自己的宗主。这引起西辽王朝的再次出兵,攻占了撒马尔罕。但是这时西辽的东部发生了比这更为严重的叛乱——乃蛮王子屈出律起兵骚扰各地,直鲁古不得不从撒马尔罕撤兵,返回东部。

花剌子模沙摩诃末利用这一时机,再次率军进入河中地区,在奥斯曼的欢迎下进驻撒马尔罕。摩诃末和奥斯曼组成联军东征,1210年在怛逻斯附近打败西辽军队,俘虏其主将塔阳古。花剌子模沙摩诃末很容易地征服了河中地区,这是由于当地人民希望在赶走"多神教"的西辽,成为自己同教的花剌子模的属国后,将会改善自己的处境。然而河中地区居民很快就体验到"正统宗教信徒"花剌子模沙更为残虐,对新的征服者极为不满。在怛逻斯战役后奥斯曼娶了摩诃末的女儿。按花剌子模的习惯,他婚后要在沙的皇宫住整整一年。这时河中人民既不满花剌子模的统治,又担心自己国王奥斯曼的安全,群情汹汹。摩诃末为安定河中地区的局势,派一支卫队护送奥斯曼返回撒马尔罕。

奥斯曼作为西辽皇帝的附庸时,生活自由,见皇帝时总受到荣誉的接待;现在他却落在花剌子模驻撒马尔罕总督的有力控制之下,完全失去了自由。他不满于这种处境,于是对花剌子模公主进行羞辱,以泄自己的愤恨。1212年撒马尔罕爆发了反对新压迫者的起义,奥斯曼支持这一行动。摩诃末得到消息后立即出兵,围攻撒马尔罕。奥斯曼没有很好地组织人民,进行抵抗,而是向已篡夺西辽政权的屈出律求救。摩诃末发起强攻,奥斯曼无力抵抗,只得打开城门,手捧一把刀和一件

寿衣恭候这位沙入城,听受处分。摩诃末下令屠城,杀死1万多名穆斯林,根据公主的请求,处决了奥斯曼。摩诃末把河中地区变成花剌子模的直属领地,西部喀喇汗王朝灭亡。

(《世系和年表》,附本书末。)

第四节 社会经济

喀喇汗王朝是一个统治地域辽阔,存在时间很长的朝代,所以社会经济情况比较复杂。从民族成分上讲,在境内既有操突厥语的各部族,又有讲伊朗语的各部族,还有阿拉伯人等;而这些部族由于历史原因,所处的社会地位又各不相同。从经济部门上讲,既有游动的畜牧业,又有定居的农业;而同为畜牧业和农业,各地区的发展水平也极不一致。从社会发展形态上讲,有的地区已是发达的封建社会,有的则刚刚跨进阶级社会的门槛,还保留着许多宗法—氏族制的残余。这样喀喇汗王朝的社会经济情况不仅比较复杂,而且必然具有自己的一些特点。

一、农业

穆斯林作家没有留下关于河中地区农业情况的记载,但在喀喇汗王朝灭亡后不久蒙古国大臣耶律楚材和长春真人邱处机到过这一地区,留下了珍贵记载。这里有:(一)发达的水利灌溉设施;(二)发达的粮食种植业,单位面积产量相当高,"率二亩收钟许";(三)很发达的园林业,撒马尔罕"环郭数十里,皆园林也","郭西,园林相接百余里";(四)很好的园艺业,瓜果、菜蔬很丰富,"瓜大如马首","味极甘香"。

七河地区农业也相当发达,这里"平地颇多,以农桑为务"。"惟经夏秋无雨,皆疏河灌溉,百谷用成。"[①] 这里有较发达的葡萄种植业,"酿葡萄为酒"。

伊犁地区,产一种质量很好的棉花,有发达的灌溉农业和园艺业。《长春真人西游记》说,这里的棉花"鲜洁细软,可为线为绳,为帛为绵"。耶律楚材《西游录》说,"既过圆池(今赛里木湖),南下皆林檎木,树阴蓊翳,不露日色。既出阴山,有阿里马城,西人目林檎曰阿里马,附郭皆林檎园囿,由此名焉。附庸城邑八九,多蒲桃梨果,播种五谷,一如中原"。

考古资料证明,喀什噶尔与和田地区的农业也相当发达。这里有棉花种植业、养蚕业,粮食作物有小麦、稷、蚕豆,还有甜瓜和苹果等。

二、畜牧业和渔猎业

在喀喇汗王朝境内畜牧业仍占着很重要的地位。养马业在畜牧业中地位突

① 《长春真人西游记》。

出，伊犁地区有良好的牧场，十月底依然“水草盈丰，天气似春”。从《福乐智慧》中可看出畜牧业在统治阶级心目中所占的地位：

除此之外，还有牧民，
他们是牲畜的主人。

他们是心地诚实的人，
肩上担负着重任。

吃穿、乘骑和战马，
还有驼畜全靠他们供给。

还有马奶酒、毛、油和酸奶疙瘩，
还有使你住房舒适的地毯和毛毡。

他们是一种有用之人，
要亲切地对待他们。

要和他们交往，招待他们，
要使他们安居乐业。[①]

狩猎在山地和森林地区的经济生活中起着重要作用。捕猎的主要对象是野驴、羚羊、鹿、野猪、狼、狐、松鼠、熊等，喀喇汗王朝对外聘问赠馈常是动物的皮毛。在伊犁河、楚河、怛逻斯河及锡尔河中游地带捕鱼业在经济生活中占有一定的地位。

三、手工业

玻璃生产在中亚地区一向占有光辉的地位，在喀喇汗王朝时期又得到普遍的发展，各地都有大量的玻璃制品出土。器皿类有碗、盘、高脚杯，日常用品有瓶、罐、墨水瓶、文具盒、香料小瓶，装饰品有串珠、颈饰等。平板玻璃已用于窗户，这是一项极大的进步，使住房条件大大改善。当然当时只有富人才能享用这种科学技术进步带来的好处。

陶器生产在喀喇汗王朝时期大放异彩，制作已普遍使用陶轮，釉下彩陶已为居民普遍使用，在一些深山僻壤也可以发现喀喇汗王朝时代很好的釉陶。“卡申”釉

① 《福乐智慧》，耿世民、魏萃一汉译本，第201页。

陶出现，即在很薄的陶坯上镂上一些小圆孔、方孔或三角孔，在孔里注满釉，形成一种独特的透明图案，晶莹玲珑。未着釉的陶器，此时还在生产，是很好的薄壳陶器。食案"礼器"占很重要的地位，这也是喀喇汗王朝时代陶器生产的一个特点。

金属制作有很大的发展，主要是生产武器、铠甲和驭具饰件。它们制作精美，除用于实战外，还是喀喇汗王朝对外聘问赠馈的礼品。民用产品主要是生产工具和炊具，以及小刀、灯盏、文具盒等。

织造业各地都有，生产量大，品种繁多，质地良好。河中地区的维达尔棉布远销国外，东部喀喇汗王朝的"白叠布"、"花蕊布"名著宋朝。在巴楚县托库兹撒莱出土的棉织品，花纹美观，蓝白相间，是用垂直织机织成，技术相当先进。各地也都生产麻、丝、毛等织品，质量相当优良。

造纸业，自8世纪中期中国造纸术西传后，在河中地区迅速发展起来。撒马尔罕长期以来是整个伊斯兰世界的纸张供应地，由此按中国方法制作的纸得名为"撒马尔罕纸"。在喀喇汗王朝时期，撒马尔罕的造纸业仍然很发达；在巴楚县托库兹撒莱遗址中发现了具有自己特色的纸张。

采矿业和冶炼业，根据考古资料看，其技术已很先进。依据地形不同，建有竖井、斜井，也有露天矿。井下有坑道，有开采的掌子面。矿井深度有的达150～160米，在坑道里发现了"弹性"支架。一般利用自然通风，也有的采用挡风板，把空气从上面反推下来。井下排水，利用了坎儿井的经验，用地下水渠把水引走。矿石用皮囊或筐子装运，用绞车提上地面。在地面上对矿石粉碎、洗矿，然后再进行冶炼或其他加工。矿产品主要有铁、锡、银、金、硇砂、汞、玉石、绿松石、红宝石、天青石等。

工匠们的冶金知识和工艺技术都达到了相当高的水平。根据文字记载和炉渣分析，像熔炼硫化铜矿、用烤钵冶炼法提取白银等这样一些复杂的工艺，他们已经掌握。

喀喇汗王朝时期手工业获得巨大发展，除手工业者的勤劳聪明这一根本原因外，王朝统治者的政策也有一定促进作用。《福乐智慧》说：

> 还有一种人是工匠，
> 他们靠手艺谋生。
>
> 他们也是你所需要的人，
> 你接近他们会从中受益。
>
> 他们中有铁匠、靴匠还有木匠，
> 还有油漆工、画师和弓箭匠。

各种工匠种类很多，
这里不必一一历数。

世界的装饰靠他们，
人间的奇迹由他们创造。

你也要和他们交往，
取得他们的爱戴你会生活得愉快。

他们为你做工要及时付给报酬，
还要以丰盛的饭食款待他们。

不要让他们在人民中坏了你的声誉，
不要因他们使你的声名狼藉。

还是智者说得好，
对待人民要慈善和蔼。[①]

从这段诗中可以看出，喀喇汗王朝时期工匠的身份绝不是奴隶，社会地位也不像后来蒙古时代那样普遍低人一等。这就为提高工匠的劳动兴趣和进行劳动提供了一个相对有利的社会环境。

四、商业和货币流通

由于农业、畜牧业和手工业的发展，特别是七河地区、喀什噶尔地区、和田地区与河中地区统一在一个政权之下，为商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利的条件。喀喇汗国地处中西交通的枢纽，无论是同东方的宋朝、辽朝，还是同南方、西方的印度、伊朗及西亚、北非和东南欧都有发达的贸易关系。文字史料和考古资料，特别是钱币资料都有力地证明了这一点。

自喀喇汗王朝归并和田后，由于王朝对商业的重视，“自瓜、沙抵于阗，道路清谧，行旅如流”[②]。喀喇汗王朝的商队到宋朝，多以朝贡名义，“远不逾一二岁，近则岁至”。有时几个商队同时到达。他们运进宋朝境内的商品，主要是珠、玉、珊瑚、翡翠、象牙、乳香、木香、琥珀、硇砂、龙盐、花蕊布、西锦、腽肭脐、金星石、安息鸡舌香、玉鞦辔、马匹等。上述商品中有一些是从印度或西亚、北非转运而来，如珠、珊瑚、象牙等。他们从宋朝运回的商品，主要是丝织品、衣服、工艺珍品、茶叶等。《福

① 《福乐智慧》，耿世民、魏萃一汉译本，第204～205页。
② 《宋史·于阗传》。

乐智慧》说"要是中国商队砍倒自己的旗子，千万种珍宝从何而来"，正是反映了这种情况。

喀喇汗王朝与辽朝也有经常的贸易往来。宋朝每年向辽朝交纳的巨额"岁币"——丝织品和白银，除去辽朝统治阶级消费掉一部分外，其余部分则转输西方，这可从喀喇汗王朝对辽朝的频繁朝贡以及两方对保持友好关系的重视反映出来。这在《福乐智慧》中也有明证："大地裹上了绿绒，契丹商队运来了中国商品。"

喀喇汗王朝时期从事商业活动的主要为三种人：一是商品直接生产者，如织工和其他手工业者把自己的产品拿到集市上出卖，或在自己的作坊前设立店铺出售自己的产品；二是中小商人、商贩，他们在市区设立店铺经营日常用品或在集市摆摊出卖；三是大商人，他们多数本身就是封建领主，或者与统治集团有密切关系者，出境经商，常以"使臣"的身份出现，他们的商队从而也变成了"使团"，所以同时肩负宣扬国威，使统治者"名传四方"的使命。喀喇汗王朝对商业和物价很重视，把商业税视为国库的主要收入。《福乐智慧》说：

> 财务官还要长于商业，
> 也要经常了解市上的行情。
>
> 商业带给国家利益很大，
> 这样才能保证国库免于匮乏。[①]

生产力的提高、手工业和农业的分离、商品生产的发展、游牧地区与农业地区联系的加强以及对外贸易的发展，促进了货币流通。在我国的新疆、中亚各国都有大量的喀喇汗王朝钱币出土，同时在这些地区也出土了许多宋朝、哥疾宁王朝和塞尔柱王朝的钱币，这有力地证明了喀喇汗王朝货币经济的发展。

这一时期的货币有两个特点：（一）金币投入流通，这说明国际贸易的发展，大宗商品需要价值更大的货币作为购买手段；（二）铜币或含银很少的钱币代替纯银币或含银很高的钱币，这是由于商品货币经济的迅猛发展，它需要大量的钱币作为流通手段，如果冲制高成色的钱币则不能给市场提供这么多的钱币。

五、城市的发展

喀喇汗王朝时期最显著的特点之一是城市规模的扩大和城市数量的增加。这正是社会经济普遍高涨的结果，也是社会经济普遍高涨的证明。

城市规模的扩大，主要是工商业区的扩大。城市经济生活的中心由内城转移到关厢，一些新的建筑物在这里兴建起来。河中地区的撒马尔罕城扩大到630公

① 《福乐智慧》，耿世民、魏萃一汉译本，第134～135页。

顷，布哈拉城也达到600公顷。七河地区出现了一系列新的城镇。考古资料证明，伊犁河谷地区兴起了56座城镇。楚河谷地过去的一些居民点也发展为城市。在一些远离商路的地方也出现了新的居民点，这些都与游牧民族转入定居及手工业、商业的发展有关系。

随着城市的发展，建筑业也获得巨大的发展，喀喇汗王朝时期的大量建筑物至今还有一部分完好存在，在中亚旅行随时可见。它们以砖的普遍使用、新的平面配置和装饰手法有别于萨曼王朝时代。

六、社会经济关系

喀喇汗王朝时期中亚地区的封建制得到进一步的发展。土地大致归下列人（包括法人）所有：（一）属于国家所有的"迪万土地"，其来源主要是"依法"没收归公的土地，包括在征服战争中被推翻的王朝、王族及官员的土地。（二）"瓦各夫土地"，即伊斯兰教寺院和宗教学校的土地，其来源是王朝的赏赐、官员和封建主的捐献。瓦各夫不仅包括耕地，而且还包括水磨、作坊、店铺以及城市的地面、房产等。瓦各夫一般享有免税特权。（三）"封建主米尔克"，即属于封建主的私有土地。（四）"农民米尔克"，即自耕农的小块土地。（五）"农村公社土地"，历史上遗留下来的公社制残余。

农村的生产关系主要是分成制的租佃关系。瓦各夫土地、封建主米尔克、迪万土地都是用分成制方式租给农民耕种。佃农要把收获的一半以上，一般为三分之二，交给土地所有者。喀喇汗王朝实行伊斯兰教法，向土地所有者征收"哈拉吉"（土地税），实际税额为收获量的三分之一，主要是交实物，有时也交货币。此外，果园和葡萄园也要交税捐，要交水利费。牧民要缴纳"萨达克"（牲畜税）。

城市，首先是国家的或地区的政治、宗教中心，但它的经济意义却大大加强。它的居民除去统治阶级（汗族、文武官员、宗教上层人士、富商）和直接为其服务的人员（军队、吏役、奴仆及一般宗教人士）外，从事直接生产的手工业者人数大大增加，一般中小商人和商贩的人数也有增加。这一时期城市劳动者也开始分化，这反映在萨纳伊的诗作中：

> 一个建筑匠人两个月攒下的钱，
> 一个帮工一年也挣不到那么多；
> 然而一个帮工痛快地吃掉的东西，
> 一个短工一生也挣不到那么多。[①]

从这里可以明显地看出，工匠、帮工、短工的收入悬殊，从而也可推断出他们在

① 《塔吉克民族史》，第2卷，第1册，第262页。

生产关系中所处的地位不同。这些短工是流入城市的农村无地或少地的农民，他们处于城市社会的下层，受着工匠的剥削。

第五节　文　　化

作为喀喇汗王朝统治民族的回鹘人，西迁之前在其自身发展的基础上，深受汉文化的影响，已有相当的文明程度。在喀喇汗王朝时期，由于土著民族的突厥化和突厥语各民族的伊斯兰化，以及内部、外部联系的加强，加上统治阶级的重视，文化也获得巨大的发展，出现了一些杰出的作家，他们的著作是我们祖国的优秀文化遗产，丰富了世界文化宝库。

一、玉素甫·哈斯·哈吉甫和《福乐智慧》

玉素甫在1012~1017年之间出生于巴拉沙衮的一个名门世家，年轻时受过很好的教育，成为一位见多识广、品行端正、笃信伊斯兰教的学者。为了完成长诗《福乐智慧》的创作，他离开故乡，来到喀喇汗王朝的文化中心喀什噶尔。他于伊斯兰历462年(1069-70年)完成了这部长诗，并在宫中朗读给桃花石·博格拉汗哈桑听，得到这位汗的赞赏，封他为“哈斯·哈吉甫”(“可靠的侍臣”)。这时他的年龄在60岁左右，其后情况不详。

《福乐智慧》是一部劝诫性的长诗，宣扬伊斯兰教的哲学伦理思想。全诗正文6520节双行诗，附录125节双行诗，共计6645节，13290行。全诗共85章，前11章为引子，包括对真主、先知、圣徒和博格拉汗的赞颂，对天文、知识、语言和道德的论述，以及对写作目的的说明。从第12章起转入故事的叙述和人物的对话。出场四个人物：国王、宰相、宰相之子、宰相的族人，他们分别叫日出、月圆、贤明、觉醒，并体现四种“珍贵的东西”：公正、幸福、智慧、知足。故事的梗概是：国王日出求贤，月圆进见，得到国王的赏识，任为宰相，不久月圆染病去世，死前给儿子贤明留下遗训，并向国王推荐贤明。国王任命贤明为宰相。贤明励精图治，国泰民安。国王又求贤，听说宰相的族人觉醒贤能，派宰相三顾，国王始得一见，但觉醒终不肯出仕。以后贤明因年老而无作为，也想隐遁，觉醒劝他应知恩报恩，效忠国王，造福人民。觉醒染病去世，留下两件遗物：一是手杖，给国王；一是钵，给贤明。长诗的最后部分是作者哀叹青春逝去，世风日下。

这部长诗阐述了道德标准、人们的行为准则、人们相互间以及人们对社会、国家的义务等。玉素甫·哈斯·哈吉甫的伦理思想，渊源于回鹘的古老的文化传统，吸收伊斯兰文化、佛教文化和儒家文化的伦理思想，形成一种具有鲜明民族特点的伦理学体系。

《福乐智慧》的作者通过人物的对话和活动，表达了自己的伦理思想。他认为

作为"人",尤其是统治者,最重要的品德是"公正",他往往又把"诚实"跟"公正"并提。怎样才能"公正"和"诚实",他的回答是:

无论是我的儿子与我多么亲近,
无论是过往旅客留宿的行人。

我将二者在法制上视为等同,
裁决上无亲疏一律平等。

你看,王位的基础是诚实公正,
有诚实公正则君王得生。[①]

作者认为国君与臣民的关系应该是:

你对属民有三项责任,
完成这些责任免得人民对你怨恨。

一要在国中保持银子的质量,
时刻注意它的成色。

二对人民要有公正的法律,
并要切实执行。

三要保护商道的安全,
肃清一切盗贼。

待你尽到对属民的责任,
以后才能要求你的权利。

关于属民对你的三项义务,
你听,我来告诉你。

一是尊重你的命令,

① 《福乐智慧》,耿世民、魏萃一汉译本,第75页。

无论如何要迅速执行。

二是不得拒绝交纳租税，
都得按时完成。

三是把你的敌人仇恨，
爱你喜欢的人。[1]

作者明确指出国君应该治理好国家，使人民富裕，“民为君本”：

国家治理得好人民富裕，
人民富裕是统治者的目的[2]。

人心是国君之本，
没有它国君不能生存[3]。

作者一再强调法制对治理国家的重要性和执法要公正：

刀剑能征服敌人，
法律才能治理国家[4]。

法制公正，则根兴旺，
法制败坏，则根枯竭。

如果行法制之君不存，
真主将砸碎大地七层[5]。

您若愿王位坚如磐石，
您应以公正实行法制[6]。

---

① 《福乐智慧》，第 239～240 页。
② 《福乐智慧》，第 34 页。
③ 《福乐智慧》，第 122 页。
④ 《福乐智慧》，第 35 页。
⑤ 《福乐智慧》，第 160 页。
⑥ 《福乐智慧》，第 236 页。

《福乐智慧》的作者告诉读者，要做到恪守道德规范、尽好职责，就需要“知识”和“智慧”。他认为“人类的尊贵在于知识和智慧”：

智慧和知识可以洞察一切，
有知识智慧者可以达到目的[1]。

睿智的统治者看重知识，
他把有知识的人集在自己的身边。

处理国务要慎重，
这里知识起着头等作用[2]。

玉素甫·哈斯·哈吉甫认为只有通过知识的传授和学习，才能成为真正的人：

人具有这两种精神：
一种是学习，一种是教育。

这两种精神聚于全身，
你想取哪种可以随心所欲[3]。

请看智者传授知识，
再看诚实者是真正的人[4]。

玉素甫·哈斯·哈吉甫的这些思想——在当时伊斯兰教盛行的时代，提倡知识；在封建宗法制度的社会，宣传民为君本，强调法制和执法公正，尽社会义务，造福人民——是难能可贵的。这些思想不仅在当时是进步的，即使在今天依然闪烁着光辉。同时也应看到，由于时代和阶级的局限性，他有许多观点是含混的、矛盾的以至是错误的。他对知识和智慧的来源，一方面强调教育和学习，但另一方面又说：“真主创造了人类，赋与他品德、知识和智慧。”[5] 他一方面承认“天命”，一方面又强调“事在人为”：“一切事均来自天命，而善恶之行却全在自己。”[6] 他生活于那个

① 《福乐智慧》，第27页。
② 《福乐智慧》，第34页。
③ 《福乐智慧》，第147页。
④ 《福乐智慧》，第117页。
⑤ 《福乐智慧》，第26页。
⑥ 《福乐智慧》，第104页。

宗教严密控制思想的时代,作为一个虔诚的穆斯林也只能如此说。在"出世"和"入世"问题上他也作了协调。作者通过隐者觉醒和宰相贤明的对话和活动表明:"遁世奉神"是为了来世,"造福人民"是为了今世,都是真主所喜欢,都可以获得"幸福",即"抓住了两个世界"。这种思想,在当时苏菲派遁世消极无为思想流行的时代,是值得肯定的。它虽对遁世思想作了妥协,但提倡造福当世、积极有为是贯穿《福乐智慧》全书的主导思想。

《福乐智慧》虽是一部伦理学著作,但也是一部优秀的长诗。它用清新、形象、生动的语言表达了难懂、抽象、枯燥的哲学概念。它通过故事情节的展开和人物的对话,让读者在文学欣赏中受到薰陶,接受教益,避免了板起面孔的说教和教条式的劝诫。现在让我们来领略一下《福乐智慧》作者笔下喀什噶尔的春日风光:

东方吹来了和煦的春风,
为装点世界,打开了天国之门。

龙脑香消失了,大地铺满了麝香,[1]
世界将把自己打扮得五彩缤纷。

习习春风赶走了恼人的冬天,
明丽的春天又拉开了幸福之弓。

太阳回归,走回原来的位置,
从双鱼之尾,走进白羊头顶[2]。

光秃秃的树木穿上了绿衣,
红黄蓝紫,枝头五彩纷呈。

褐色大地披上了绿色丝绸,
契丹商队又将桃花石锦缎铺陈。

平原、山峦铺满了锦绣,
谷地、丘陵一片柳绿花红。

五彩缤纷的花朵绽开了笑脸,

① "龙脑香"喻白雪;"麝香"喻褐色土壤。
② "双鱼"、"白羊",星座名。太阳进入白羊宫为伊斯兰历一岁之首,时当春分。

大地上弥漫着兰麝的芳馨。

习习晨风送来丁香花的清香，
茫茫大地散发出麝香的清芬。

天鹅、野鸭、白鹄、沙鸡布满天空，
嘎嘎嘎地叫着，上下飞腾。

你瞧，有的飞起了，有的落下，
有的在喝水，有的在游泳。

灰色的大雁在碧空里长鸣[①]，
好似驼队，晃晃悠悠地行进。

雪鸡声声鸣叫，在呼唤伴侣，
好似娴静的少女，在召唤情人。

锦鸡飞来了，发出咯咯的笑声，
瞧它的眉毛漆黑，喙如血红。

黑色椋鸟启动长长的嘴巴，
叫声好比妙龄少女的声音。

花坛里，夜莺在高诵《诗篇》，
日夜歌唱不已，千啭百鸣。

羚羊成双，在花丛中嬉戏，
鹿儿成对，在欢跳乱蹦。

天公皱起眉头，洒下了泪水，
百花舒展开面孔，含笑盈盈。

此时此刻，世界环顾自己，

① "灰色的"，原文为kokix，也是一种鸟名，原译作"鸪鸪什"，联系上下文并参照耿世民、魏萃一译文，改为"灰色的"。

看着自己的华服，无比欢欣。[1]

二、马合木·喀什噶里和《突厥语词典》

《突厥语词典》的作者马合木·本·侯赛因·本·穆罕默德·喀什噶里的生平没留下任何记载，人们只是根据他的全名和籍贯以及他自称"出身于操汗族语言的一个古老部落"来推测他的身世与经历：马合木是博格拉汗穆罕默德的孙子、巴尔斯罕领主侯赛因的儿子，在1057年的宫廷流血事件中幸免于难，流浪各地，后逃出东部喀喇汗王朝国境，到了布哈拉，然后又经过尼沙布尔到达巴格达。在宫廷流血事件之前，马合木在喀什噶尔受过很好的教育；之后在七河地区流浪时作了考察，这为他以后编写词典准备了条件。他大概生于11世纪20年代，于1074年用阿拉伯语写成《突厥语词典》，献给当时阿巴斯王朝的统治者阿卜·哈希姆·阿卜都拉·伊本·穆罕默德·穆格塔迪（1075～1094年在位）。以后他返回东部喀喇汗国，大概死于11世纪七八十年代之交。现在新疆疏附县乌帕尔乡有马合木·喀什噶里的陵墓。

《突厥语词典》不仅是一部优秀的语言学著作，而且是一部关于11世纪中亚社会的百科全书。它全面地记载了突厥语各部族的物质文化、生活习惯、族名、地名、氏族—部落的划分，亲族和姻亲的术语、各种职官的称号和爵号，饮食名称、家禽和家畜、野禽和野兽，民间历法、月份和周日的名称，畜牧业术语、植物和谷物，天文术语、地理术语、地名、城名，病疾和药名、解剖学术语，金属和矿物，军事、体育、政治术语，历史人物和神话人物，宗教知识，儿童游戏和娱乐，等等。它是研究中亚中世纪历史的珍贵资料。《突厥语词典》附有一幅圆形地图，表现了当时伊斯兰学术界所了解的世界，也是流传到今天最早而又最完整的中亚地图。

《突厥语词典》在文学史上也占有重要地位，它的一些词条中引用了维吾尔族和其他突厥语部族的许多古老的诗歌、格言和谚语，有二百多首，是珍贵的文学遗产。它们反映出在11世纪之前维吾尔族文学已有相当水平。它们有的是对劳动人民生产斗争的讴歌：

让猎鹰停踩在臂膊，
纵狼犬去搜寻猎物。
用石块将狐狸、野猪击倒，
有这等本领我们引以为豪。

让青年前去劳作，
采集来新鲜野果。

① 《福乐智慧》，郝关中、张宏超、刘宾汉译本，第12～14页。

猎获了野马、黄羊，
节日般欢聚一堂。

有的是对战斗的描绘：

英雄们阵前呼叫，
抖威风斜着眼瞟。
兵器搏击杀声高，
血污刀剑难入鞘。

有的是鼓励人们去克服困难：

任凭难关重重阻，
耐心克服可轻度。
注视潮流多变幻，
应付裕如靠计端。

有的是优美动人的恋歌：

她那媚人的眸子已把我缚，
绯红的脸蛋嵌着黑痣一颗。
香腮渗出迷人的娇艳快活，
她已把我俘虏自己却又逃躲。[①]

这些诗歌是马合木·喀什噶里为解释词汇所引用，未注明作者，或许它们就是民歌，作者早已佚名。这些诗歌的共同特点是乐观、刚健、清新，充满了生活气息。

三、阿赫马德·玉克乃克和《真理的入门》

阿赫马德·本·马赫穆德是玉克乃克人，受教育于巴格达，是一位盲诗人。他于12世纪末或13世纪初写成《真理的入门》，献给当时喀喇汗王朝的马赫穆德伯克。

《真理的入门》（有的抄本题名为《真理的献礼》）是一部劝诫性长诗，用当时喀什噶尔的语言写成，作者说："每一个懂得喀什噶尔话的人，当能理解作者言语的真情。"全诗共14章480行，外加后人的跋诗28行。开头部分是对真主、先知、圣徒、异密（将军）的赞颂和说明写此书的目的，然后转入论述知识、缄口、世界的变幻、慷

① 以上所引《突厥语词典》的诗歌，均转引自乌铁库尔：《漫谈古代维吾尔文学》，校仲彝译为汉文，载《新疆史学》，1980年第1期。

慨和吝啬、谦虚和骄傲、贪婪、宽恕、忍耐等，以及感慨世风日下，最后是作者自述。

由于作者生活在喀喇汗王朝衰落时期，长诗反映了社会的凋敝：

> 那许多闹市当年是熙熙攘攘，
> 而如今人烟稀少空空荡荡。
> 曾有多少哲人多少学者啊，
> 如今在哪里？可有千分之一幸存无恙？

揭露了社会道德的败坏：

> 谁若是伪君子，他就成人上人。
> 谁若想成人上人，他必须先当伪善者。
> 谁若讲道理，他会走投无路。
> 谁若蛮横无理，他竟前程宽阔。

控诉了社会的不平：

> 手艺人在世界上何罪之有？
> 为什么他要不断地痛苦忧愁？
> 抬举那贪婪人而打击善良人，
> 难道这不幸的世界昏庸老朽？[①]

《真理的入门》作为一部劝诫性的长诗，特别强调了知识的重要，鼓励人们勤奋好学，为人正直忠诚。这些都是《真理的入门》的精华部分；但它到底是一部宣扬宗教的劝诫性长诗，少不了消极因素，作者把社会的邪恶、人类的痛苦都归之于世界的变幻和个人的命运。

《真理的入门》，也是维吾尔族的古典文学名著之一。作者驾驭语言的技能很高，虽阐述哲理，但读者并不感觉枯燥无味。全诗结构谨严，采用阿鲁孜格律，前5章为双行诗，从第6章后半部起采用四行诗格式。

喀喇汗王朝存在于840～1212年，这是中亚社会经济结构发生巨大变化的时期。在这一时期，回鹘及突厥语的某些游牧部族开始并完成了由游牧生活向定居农业生活的过渡；随着这种过渡的完成，封建制度在中亚各地区得到普遍确立。喀

① 上引《真理的入门》的诗句，均依据魏萃一汉译本。

喇汗王朝采取的一些政策对社会经济的发展起了一定的促进作用,农业、畜牧业、手工业和商业都有相当大的发展,特别是手工业和商业达到空前繁荣昌盛。随着工商业的发展,不仅城市的规模扩大,而且一批新的城市兴建起来。

在喀喇汗王朝时期,由于大批突厥语的游牧民转入定居,加快了中亚土著民族的突厥化进程;同时由于喀喇汗王朝定伊斯兰教为国教,广大游牧民也在宗教上伊斯兰化。在社会经济发展的基础上,在这种民族异化和融合的过程中,科学文化也获得了巨大发展,一种新的文化——伊斯兰-突厥文化形成。这种文化的核心是作为王朝统治民族的、具有古老文化传统的回鹘文化。在这一时期出现了一些优秀的作家和名著,如马合木·喀什噶里和《突厥语词典》、玉素甫·哈斯·哈吉甫和《福乐智慧》,他们为今天绚丽多彩的维吾尔族及突厥语各民族的文化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喀喇汗王朝的统治者自称"桃花石汗",戴有"东方与中国之王"或"东方与中国之苏丹"的封号。他们自认是中国的国王,与唐朝、宋朝的皇帝是甥舅关系;西亚国家和哈里发也承认他们是中国之王。喀喇汗王朝与中国领土上的其他几个王朝——宋、辽、西夏都保持着政治和经济关系。喀喇汗王朝在发展中西贸易、传播中西文化中起了重要作用。

第二章　高昌回鹘王国

第一节　政治概况

高昌回鹘,是840年漠北回鹘汗国溃散后"投安西"的一支,散居于天山中部地区,奉庞特勤为"碛西回鹘"之共主。这支回鹘有两个大的集团,西州回鹘与龟兹回鹘,后来发展成为一个统一的国家,史称高昌回鹘王国。

高昌回鹘王国,尽管留下了大量的、灿烂辉煌的文物,为近代世界所注目,但是却没留下一本哪怕是很简单的编年史。因此,莫说是高昌回鹘王国统治者的世系,就是高昌回鹘王国创建的年代也不清楚。据汉文史料记载,866年回鹘"大酋"仆固俊,自北庭击吐蕃,"尽取西州、轮台等城,使达干米怀玉朝,且献俘"[1]。这是史籍关于高昌回鹘的最初记载,但是它没有交待这位回鹘"大酋"的身世及其同庞特

① 《新唐书·回鹘传(下)》。

勤的关系。有的学者认为，他可能是庞特勤（即《资治通鉴》中的庞历）的继承人[①]。有的学者认为，仆固俊这一支并不是840年西迁的回鹘，而是866年才从原回鹘汗国外迁的、以仆骨为主体的铁勒各部，高昌公国就是由这一支所创建[②]。其后，史籍很少提及高昌统治者的世系，在《辽史》见到两条：（一）天赞三年（924年）九月丙申朔，太祖"次古回鹘城，勒石纪功"。十月丁卯，太祖"军于霸离思山。遣兵逾流沙，拔浮图城（即唐朝之北庭都护府驻地庭州——引者注），尽取西鄙诸部。十一月乙未朔，获甘州回鹘都督毕离遏，因遣使谕其主乌母主可汗"（《太祖本纪（下）》）。（二）1130年耶律大石"整旅而西。先遗书回鹘王毕勒哥曰：'昔我太祖皇帝北征，过卜古罕城，即遣使至甘州，诏尔祖乌母主……'"（《天祚皇帝本纪（四）》）。从这两条史料来看，甘州回鹘与高昌回鹘应是一个国家，至少10世纪初期的乌母主可汗是12世纪高昌回鹘王毕勒哥的祖先。元代的《高昌王世勋之碑》及明代编纂的《元史·巴而术阿而忒的斤传》均认为，高昌回鹘王室是漠北回鹘汗族的嫡系，但是中间的世系也未交待，从9世纪的"玉伦的斤"或者他的儿子"葛励的斤"一下子就跳到了13世纪初期的巴而术阿而忒的斤，且时间也有问题："玉伦的斤卒，灾异屡见，民弗安居，传位者又数亡，乃迁于交州。交州即火州也（元代称高昌为火州——引者）……居是者凡百七十余载，而至巴而术阿而忒的斤，臣于契丹。"而这位的斤（元代对"特勤"的汉语音译）就是1209年臣服于成吉思汗的高昌国王，其祖上西迁是在9世纪中期，前后相距时间应是300多年。由于这里记载的是一个在西迁回鹘各部中长期流传着、掺杂着许多神话写成的历史传说，就很难要求它准确、完全符合史实。

据《宋史》记载，981年高昌回鹘可汗始称"阿斯兰汉"，意为"狮子王"，大概就在此前"碛西回鹘汗国"的东部——高昌和甘州的统治者与西部——喀喇汗王朝的统治者分裂，所以高昌可汗同喀喇汗王朝的统治者一样在汗号之前也加上尊号"阿斯兰"，以示自己是全汗国的大汗，最高首领。这年高昌阿斯兰汗以西州外甥的名义向宋朝遣使贡献，这是因为"唐朝继以公主下嫁，故回鹘世称中朝为舅，中朝每赐答诏亦曰外甥。五代之后皆因之"[③]。宋朝也派出供奉官王延德和殿前承旨白勋回聘。三年后，即984年，王延德等返还，向朝廷献了一部行记，这就是著名的《王延德使高昌记》。它记载了10世纪高昌回鹘王国的一些重要情况，使人们对这个王国有一个大体的了解。

王延德说，高昌国的领土南距于阗（当时为李氏王朝统治），西南距大食、波斯，西距雪山（今中亚吉尔吉斯山）。看来高昌可汗是以整个"碛西回鹘汗国"的最高统

① 见哈密顿：《五代回鹘史料》汉译本，第18页。
② 见马廖夫金：《九至十二世纪回鹘诸国》，第121～174页。
③ 《宋史·回鹘传》。

治者自居，所以其疆域也把喀喇汗王朝的领土包括进来[①]。实际上，高昌回鹘王国的疆域，东过哈密，与西夏邻接；西过拜城，与喀喇汗王朝为邻；南至塔克拉玛干沙漠，其南为喀喇汗王朝辖地；北至古尔班通古特沙漠，其北其西分别为辽朝和喀喇汗王朝所控制。京城为高昌，当地称为"亦都护城"[②]。北庭是回鹘可汗的避暑地，可能就是夏都。

高昌回鹘王国早在10世纪初期即归附辽朝，经常朝贺、贡献，辽朝设有"高昌国大王府"官司。其实，这是一种很疏松的附庸关系，与其说是政治关系，还不如说是经济关系，本书的下一节将述及。

宋朝建立之初，即962年，"西州回鹘阿都督等四十二人以方物来贡"。965年，"西州回鹘可汗遣僧法渊献佛牙、琉璃器、琥珀盏"[③]。此后，两国一直保持着经常的政治、经济关系。

1125年金朝取代辽朝在北中国的统治。1130年耶律大石率军西征，曾假道高昌王国，受到国王毕勒哥的款待。临行时毕勒哥又赠送了许多马、驼、羊，并表示"愿质子孙为附庸"。但实际上高昌国并未成为西辽的附庸，而且以后它们之间还发生过摩擦。耶律大石翻过天山之后，向喀喇汗王朝的喀什噶尔进兵，遭到挫败。他率军通过高昌回鹘王国撤退，但这次毕勒哥却再不"迎接"、"大宴"，而是掩袭、追杀，俘虏了耶律大石的一些将领。毕勒哥怕耶律大石报复，立即主动向金朝靠拢。《金史》记载，"和州回鹘执耶律大石之党撒八、迪里、突迭来献"（《太宗本纪》）。1132年，当耶律大石在叶立密（今新疆自治区额敏县）巩固住地位之后，他率领军队南下，再次进入高昌回鹘王国。大概国王同上次一样，没有组织抵抗，便归顺了西辽，成为附庸。耶律大石把该国并入西辽版图，但并没有消灭其王朝，仍让他统治这一地区。

西辽王朝后期政治腐败，派往附庸国的监督或使臣都是作威作福，欺压当地统治者和掠夺人民财富。西辽王朝皇帝直鲁古派驻高昌回鹘王国的一位少监，"对亦都护和他的将官百般凌辱，撕毁他们的荣誉面纱，因此他成为贵族和平民共同憎恨的对象"[④]。当西辽王朝在河中地区失败、蒙古已灭掉乃蛮的情况下，高昌回鹘亦都护巴而朮阿而忒的斤及其臣僚们见蒙古强盛，决定借助蒙古的声威摆脱西辽统治，转向蒙古。1209年亦都护下令把西辽派来的少监围困在一所房屋中，把房子推倒，压在他头上。然后，亦都护宣布脱离西辽王朝的统治，归顺成吉思汗。在《高昌偰氏家传》中也记载着这一事件："[西辽]命太师僧少监来围(?)其国，恣睢用权，

---

① 禄胜可汗的使臣曹万通（《宋史·回鹘传》）和吐鲁番出土的木杵题词（缪勒：《吐鲁番出土的两木杵题词》）均有相同说法，详见魏良弢：《八四〇年回鹘西迁辨析》，《中国民族史研究》，第428～431页。

② 亦都护（Iduq—qut），突厥语，意为"福乐之君主"，高昌回鹘王的称号，借自拔悉密人的称号（《世界征服者史》英译本，第1册，第45页注又释为"神圣陛下"）。亦都护城，即王城之意。

③ 《宋史·高昌传》。

④ 《世界征服者史》汉译本，上册，第49页。

奢淫自奉,[高昌]王患之,谋于讹俚伽曰:'计将安出?'对曰:'能杀少监,挈吾众归大蒙古国,彼且震骇矣!'遂率众围少监,少监避兵于楼,升楼斩之,掷首楼下。"(《圭斋文集》卷十一)汉文史料可以与以上穆斯林史料相印证,只是在少监死的具体情节上略有不同。关于归降蒙古的经过,《圣武亲征录》作了具体记载:"已巳(1209年)春,畏兀儿国王亦都护闻上(成吉思汗——引者)威名,遂杀契丹所置监国少监,欲求议和。上先遣按力不也奴、答儿拜二人使其国。亦都护大喜,待我礼甚,即遣其官别吉思、阿邻帖木儿二人入奏,曰:'臣窃闻皇帝威名,故弃契丹旧好,方将遣使来通诚意,躬自效顺。岂料远辱天使降临下国,譬云开见日,冰泮得水,喜不胜矣!而今而后,当尽率部众为仆为子,竭犬马之劳也。'"

1211年亦都护巴而术阿而忒遵照成吉思汗的命令,到怯绿连河(今蒙古之克鲁伦河)朝见。成吉思汗给他以很大的荣誉,"使尚公主也立安敦,且得序于诸子",即不仅娶了公主做妻子,而且排在术赤、察合台、窝阔台、拖雷之后,成为成吉思汗的"第五子"。以后在蒙古征服中亚的战争中,巴而术阿而忒"将部曲万人以先,纪律严明,所向克捷";他又参加征西夏,"皆有大功"[①]。因此,高昌回鹘王国在大蒙古国里与其他被征服国家的政治待遇不同,仍作为一个附庸国保存下来,日本学者安部健夫称之为"第五汗国"[②]。巴而术阿而忒死后,他的子孙继续作为国王统治着高昌回鹘(元代译作畏兀儿或畏兀)。都哇叛乱后,高昌王带领一部分回鹘人迁居河西走廊的永昌一带,仍称"高昌王","治其部",一直延续到天历(1328~1330年)之后。原来的高昌回鹘王国故地,一部分元朝设官直接统治,一部分为察合台汗国归并。

高昌回鹘王国,德国学者冯·加班认为不是汗国性质,而是王国性质,"王国内部秩序很好,精神生活活跃,物质生活富裕"[③]。王国的官制深受汉文化的影响,从保存下的文书中看,有宰相、枢密使、金紫光禄大夫、检校太师、左神武大将军、御史大夫、上柱国封谯县开国子、监使、判官、都督等官名、爵位和勋位等;同时也保留着北方游牧民族的官名、爵位,如于越、断事官、特勤、伯克等。

第二节 社会经济

早在840年之前,高昌、龟兹和哈密三地已有相当发展的农业、手工业和商业,天山谷地及其北麓有发达的畜牧业。回鹘西迁,进入这一地区后,逐渐定居下来,

① 《元史·巴而术阿而忒的斤传》。
② 见安部健夫:《西回鹘国史的研究》汉译本,第24~25页。
③ 葛玛丽(A.V.Gabain):《高昌回鹘王国(公元850~1250年)》,耿世民译为汉文,载《新疆大学学报》,1980年第2期。

从事农业,促进了生产的发展,也促进了当地已有的封建制的发展。

一、土地所有制及农村经济关系

高昌回鹘王国的土地所有制,大致分为:(一)国有土地,包括耕地及未垦土地以及森林、河流、水渠、草原;(二)王有土地,或称“亦都护土地”,归国王及其王室所有,除耕地外,包括草原、狩猎地、陵园等;(三)寺院土地,主要是国王赐于佛教寺院的土地;(四)封建主土地,主要是王国官员的土地;(五)农民私有土地,即自耕农的小块土地。

国有土地、王室土地、寺院土地和封建主土地,都是采用分成制租佃给农民。根据一件回鹘文书记载,一切种子、肥料及其费用概由佃农负担,“至于收获所得,应当归双方共有而均分之”。这就是说佃农的收入扣除种子外,则不到收成的一半,这种剥削是很重的。依据劳动者在生产关系中的地位不同,回鹘文书保存以下名称:(一)卡兰奇,“卡兰”原是向国家缴纳的一种赋税名称,缴纳这种赋税的农民称为“卡兰奇”。这是自耕农,其人身比较自由。(二)英朱,在高昌回鹘王国这是一种封建依附关系,凡农民与封建主确定这种关系后,即称为“英朱”,耕种封建主的土地,向封建主缴纳分成地租。看来这是佃租封建主采邑土地的农民的称谓。(三)库瓦克,这是专指称佃租国有土地的农民,特别是耕种官俸田的农民,他们一方面要向国家交税,一方面又要向官吏交税,作为这些官吏的薪俸。

二、农业生产

高昌回鹘王国境内绿洲地区,土地平坦,水源丰富,并有发达的水利设施,为农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条件。

农产品主要有粟、小麦、水稻、大麦、豆类等,还有饲料作物苜蓿,经济作物棉花和亚麻,油料作物胡麻等。葡萄的种植很普遍,有的是种在房前屋后,或果园里,有的是单独的葡萄园。葡萄是很重要的经济作物,因为它是酿酒的重要原料,而且国家规定收实物税——葡萄酒。所以在大量的出土文书中不少是关于葡萄园的买卖、租佃和葡萄酒的缴纳、储存的记载,会种葡萄的人受到特别重视。《长春真人西游记》说,和州(高昌),“其地大热,蒲萄至夥”;别失八里(北庭)城西有葡萄园。昌八里(今新疆自治区昌吉市)种西瓜,“其重及秤”[①];“甘瓜如枕许,其香味盖中国未有也;园蔬同中区”。

农业生产工具,主要是砍土镘(一种很大的镢头)和木辕铁铧犁。前者用于锄草、松土、整地;后者主要用于翻大片土地,据出土残卷记载,牵力为骆驼,应该也用马、牛等作牵力。收割工具是镰刀,刈草有大镰刀(钐刀)。吐鲁番地区由于千百年来从事农业,地力递减,为恢复地力,劳动人民已使用粪肥;用苇席保护作物,以避风害。

① 这里的“秤”为计量单位,现今新疆农村,特别是南疆地区仍以“秤(子)”为计量单位,1秤(子)约10公斤。

水利一向是中亚地区农业的命脉。一些出土文书提到在水渠上或溪流上的水磨。王延德说："有水，源出金岭（博格达峰），导之周围国城，以溉田园，作水硙。"《长春真人西游记》载，别失八里一带，"禾麦初熟，皆赖泉水浇灌，得有秋"。

三、畜牧业

畜牧业主要是养马业，在高昌回鹘王国占有重要地位。王延德说："地多马，王及王后、太子各养马，放牧平川中，弥亘百余里，以毛色分别为群，莫知其数。"据《辽史》记载，高昌国王毕勒哥一次送给耶律大石就有马600匹、骆驼100头、羊3000只。可见羊也是重要的放牧对象。这里羊的品种很好，王延德说，"尾大而不能走，尾重者三斤，小者一斤，肉如熊白而甚美"。畜产品是人们的重要食物，"贵人食马"，其他平民"食羊及凫雁"，"贫者皆食肉"。

四、手工业

高昌回鹘王国农村的手工业同农业密切结合，以自给或本村社的自给为主，有余剩才拿到集市上出卖。农户一般都自种棉花，自己纺纱，自己织布，除本家穿用外，多下的到市集出卖，换回一些其他用品。铁匠，也主要是为本村社锻制生产工具和炊具。武器生产在城市是一个重要行业，制造矛、弓、箭、剑、铠甲。采矿和冶炼都比较发达，王延德说，回鹘人"性工巧，善冶金银铜铁为器及攻玉"。天山山脉产硇沙，除药用外，可以用于制革。回鹘人擅长制革，其熟皮很有名声，"斜合里"皮，表面呈红色，光滑美观，见于宋人著述。一些文书提到鲁陈城（又作柳城，今新疆自治区鄯善县鲁克沁）的亚麻布，在当时很有名。此外，织绸、制毡、织毯也很有水平，丝织品种类达10余种，有珍珠图案的锦缎，还有西域风格的"挑花绣花"织品。葡萄酒酿制业是高昌国的一个重要手工业部门，国家税收和封建主地租都要农民缴纳葡萄酒，消费量很大。《长春真人西游记》中多次提到：在阴山小城，"酋长设蒲萄酒"招待；在别失八里，"回纥王族供蒲萄酒"；在昌八里统治者那里，"其夫人劝蒲萄酒"。

五、城市

高昌回鹘王国的许多城镇都是从古代发展下来，像高昌城，牙儿城（古交河城，今吐鲁番城西牙尔崖子沟以北）、鲁陈城（古柳城），别失八里（古北庭），它们规模都很大，遗址也大都存在。这当中特别是王国的首都高昌城和夏宫所在地别失八里，都是当时商业和文化中心。

高昌城，外城略呈方形，周长5公里。城墙夯土建筑，基底约12米，高达11～12米。为便于防守，城墙曲折，筑有马面；四面有门，筑有瓮城。外城东南部和西南部有寺庙多处，这里曾出土过许多佛教和摩尼教的经卷，并残留一些壁画。正南部分是当时的商业和作坊区，市井分明，街巷整齐。内城在外城中，偏北，城墙至今犹存，大殿依稀，在内城中还残留着一些堡垒。这座古城内的房屋，多用土坯建成，用砖很少。许多考古学者认为，高昌城的平面布局与唐代长安相似。这座历史名

城毁于元代蒙古贵族的混战之中，至今火焚的余烬随地可见。

别失八里，突厥语意为“五城”。遗址破坏严重，经过考古学者的考察，基本查清了原来五城的布局。别失八里的五城是由外城、外城北的子城、西面的“延城”、内城、内城中的小城组成。外城呈南北长、东西窄的不规则长方形，周长约4430米。城墙为夯土筑成，四面各有门，筑有瓮城；城墙筑有马面，四隅有角楼，已塌。城基宽5～8米，残高4～6米。外城北面的子城（或称关城），残毁严重。延城，是西城门外向西突出部分，南北长约690米，东西宽约310米。内城，位于外城中部偏北，其东城墙与外城城墙合一。内城中的小城，位于内城中东部偏北。大街挺直，宽达15米，发现有供水渠道。由于残毁严重，房屋建筑已难辨认。但在内城东北部发现残存佛教寺庙一处，有佛像残块及壁画残片。这座城市大概毁于14世纪末或15世纪前半期，即东察合台汗国的前期。

根据一些出土文书的记载，高昌回鹘王国的城市居民主要是三种人：国王及其服务和保卫人员——官员、士兵、差役及其家属；僧侣；大商人及一些保证国家机器运转直接有关的工匠，如武器装备、高级的织品、衣服、器皿的制作工匠。城市居民的民族成分很复杂，除回鹘外，还有一些操突厥语的其他部族，操东伊朗语的居民，粟特人，叙利亚人，汉人，藏人等。随着时间的推移，他们大都融合在回鹘人中。

六、商业和高利贷

高昌回鹘王国地处丝绸之路之要冲，过境贸易一直比较发达。辽朝的上京（今内蒙古巴林）和南京（今北京市）都有许多回鹘商人。他们擅长鉴识珍宝；人们卖买，非经回鹘商人做牙客，则无法出售。在上京的回鹘人很多，辽朝在南门东面特别设置“回鹘营”，供他们居住。高昌回鹘王国与辽朝保持着经常的朝贡关系，实际上是一种贸易关系。输往辽朝的商品，有玉、珠、犀角、乳香、琥珀、玛瑙器、宾铁兵器、斜合里皮、硇沙以及细毛织品褐里丝、门得丝等，从辽朝输入的商品主要是丝织品和钱币（它们大都来自宋朝向辽朝缴纳的“岁币”）。此外，在边境上有互市，两国的统治者亲自参与评价。高昌回鹘王国与宋朝虽不接壤，但也通过朝贡关系，保持着经常的经济往来。

但是国内贸易却并不发达，从一些出土残卷看，货币经济发展很差，经常是以物易物，或者以布匹作为等价物，这与耕织密切结合的自给自足的小农经济有极大关系。这种小农经济的力量很有限，经不起天灾人祸的打击，经常要靠借贷渡过难关，维持生命，这又为高利贷的发展提供了肥沃的土壤。从已发现的一些高昌回鹘王国时代的契约来看，吐鲁番地区的高利贷非常猖獗，不仅借贷的人多，而且利率之高也少见，通常是月息10%，春天借一匹布，秋天要还两匹，多为实物借贷。

总之，高昌回鹘王国的社会经济有一定的发展，但是整个封建阶级剥削比较惨重。一些出土文书表明，土地买卖盛行，大量小农失去土地，转租封建主土地。佃农除向地主交租外，还要向国家纳税，承担着沉重的徭役，在干旱的绿洲上仅维修

和挖深水渠就耗费去他们大量的人力和物力。广大小农和佃农，承担着封建王国的一切重负，即使在太平盛世，租税、徭役、高利贷盘剥，也压得他们喘不过气来。一个民穷不堪的国家，怎能有强大的实力，所以高昌回鹘王国先后沦为辽朝和西辽的附庸。

第三节 文 化

一、宗教

高昌回鹘王国最盛行的宗教是佛教。早在840年前，高昌和龟兹已是西域的佛教中心。981年王延德出使高昌，见到这里有“佛寺五十余区”。1221年长春真人一行路过别失八里(北庭)时，“王官士庶僧道数百，具威仪远迎。僧皆赭衣”；龙兴西寺烟火兴旺，并“有佛书一藏”。保存至今的许多佛教遗址，特别是吐鲁番地区和库车地区的千佛洞，足以说明当年高昌回鹘王国佛教之盛。出土的《金光明经》、《法华经》、《华严经》的回鹘文本，均译自汉文，还有些经卷译自龟兹语或其他语言，也有一些为回鹘僧人撰写。佛教思想在高昌回鹘王国的思想界占统治地位，《高昌偰氏家传》说：“其国俗重佛氏。”

摩尼教早已传入西域各地，回鹘人西迁之前也就信奉摩尼教。因此在高昌回鹘王国摩尼教成为第二大宗教。一些穆斯林史料说，高昌回鹘可汗信奉摩尼教，每天有三四百人聚集在王宫周围，高声朗读摩尼经典。又说，可汗听说萨曼王朝企图迫害境内的摩尼教徒，于是派人警告萨曼王朝统治者说，高昌回鹘王国境内的伊斯兰教徒比萨曼王朝境内的摩尼教徒多，如果萨曼王朝迫害摩尼教徒，那么高昌回鹘王国也将迫害伊斯兰教徒。结果这一警告起了作用，萨曼王朝取消了迫害计划。说回鹘可汗信奉摩尼教不一定可信，但至少摩尼教在高昌回鹘王国是受保护的。王延德也说，在高昌除佛教外，“复有摩尼寺，波斯僧各持其法”。一些出土的摩尼教文书表明，其寺院占有大量的田产及葡萄园、牲畜。摩尼教经文《二宗经》、《摩尼教徒忏悔词》及一些历书、药书、占卜词等多用摩尼文写成，也有的用回鹘文或突厥文写成，说明摩尼教及其宗教文化影响深广。

此外，在高昌回鹘王国境内还有景教(基督教聂思托里派)、祆教、萨满教以及伊斯兰教的信奉者，但其人数不多，所以宗教活动影响不大。

二、语言文字

从出土文书看，在高昌回鹘王国境内有下列几种文字：

1.突厥文。这种文字为突厥人刻碑文所用，后为回鹘人采用刻碑文抄写文书。高昌回鹘王国时期这种文字用于抄写摩尼教经典和一些较古的世俗书籍。

2.粟特文。在高昌回鹘王国这种文字主要用于抄写佛教著述，而且时期较早。

这种文字逐步为回鹘文所取代。

3.回鹘文。粟特文被突厥语各部族借用后，在笔形上略作变化，因主要为回鹘人使用，所以人称“回鹘文”。这种文字在纸上书写是从右到左横写，后来可能受汉文影响，或者与汉文一起写的关系，改为竖写，像汉文一样。回鹘文共23个字母，其中元音字母5个，辅音字母18个。

4.叙利亚文。高昌地区突厥人从叙利亚人那里借入这种文字，用来抄写景教文献。

5.摩尼文。这种文字从叙利亚文发展而来，突厥人借用来抄摩尼文献。

6.婆罗米文。初为佛教徒使用，后回鹘人也曾采用。

7.藏文。高昌回鹘王国也曾采用藏文字母拼写回鹘语言，抄写文书。

8.汉文。主要见于一些出土的文书契约。王延德在高昌见到《大藏经》、《唐韵》、《玉篇》、《经音》等汉文典籍。

根据出土文书看，高昌回鹘王国民间和官方的语言主要是回鹘语。其初期可能龟兹语、焉耆语、汉语、藏语也在使用，但以后随着民族的融合，这些语言也不再使用。

三、文学艺术

高昌回鹘王国的文学艺术与佛教的传播盛行有密切关系。这首先表现在佛教文献的翻译方面，《金光明经》原为梵文，唐朝义净译为汉文，10世纪北庭回鹘人僧古萨里又从汉文译为回鹘文。但是《金光明经》回鹘文本包括汉文本没有的《光明经忏悔灭罪传》的两个故事和《四天王赞》、《八大圣地制多赞》。这位僧古萨里还翻译了《玄奘传》(即《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

回鹘文本的《弥勒会见经》在文学上具有很大的价值，冯·加班认为是“戏剧艺术的雏型”。哈密出土的该经写本证明了这一论断，写本共293页，每页上标明幕次，每幕开头标明演出场地。该经共计1幕序文，25幕正文构成，讲述弥勒佛事迹及大小地狱情状。根据近代出土文物看，这种戏剧雏型是由两个带面具的角色演出。王延德在高昌观看的“优戏”，大概就是这种戏剧雏型。

《乌古斯可汗传》(或称《乌古斯可汗的传说》)，是流传在回鹘人中间的一部散文体史诗。它在高昌回鹘王国晚期经文人加工定型，现存的最早抄本为回鹘文。史诗的主要内容是写乌古斯汗的一生经历，但涉及到许多部族和国家。其基本情节是，乌古斯汗一生不同凡人，相貌怪异，为民除害。他娶两位妻子，生下六个儿子，分别名为日、月、星、天、山、海。乌古斯做了可汗，开始对外征伐，由于苍狼带路打败了东罗马皇帝，然后征服女真、印度、西夏等，建立起辽阔的汗国。最后他把汗国分封于六个儿子，三子在东方，三子在西方，并赐予信物，东方三子赐金弓各一段，西方三子各赐银箭一支，并告谕诸子：“三兄长是弓，弓射箭”，“三弟弟是箭，箭要服从弓”。《乌古斯可汗传》在民族学、历史学、语言学和文学上都占有重要地位，

提供了丰富的资料。

龟兹地区和高昌地区的音乐舞蹈一向发达，高昌回鹘王国时期仍然兴盛不衰。这从千佛洞的壁画"伎乐图"中可看出，乐师们吹奏箜篌、排箫、笛子等乐器，舞蹈者则翩翩起舞。王延德在高昌见到当地居民"好游赏，行者必抱乐器"，他们在春天多游乐于佛庙寺院。统治阶级更是尽情享受，或"张乐饮宴"，或"为优戏"，或"泛舟池中，池四面作鼓乐"。

早在南北朝时期，随着佛教的传播和兴盛，绘画和雕塑在西域也发展起来，唐代中期已达到全盛时期。840 年回鹘人入主这些地区后，奉信佛教，还继续绘制壁画和塑造佛像，留下不少遗迹，不仅反映了高昌回鹘王国艺术创作的风格，同时也反映了回鹘统治者和人民的生活状况：衣、食、住、行，是祖国宝贵的文化遗产。

四、科学技术

高昌回鹘王国地处东西交通要冲，其文化在自身发展的同时深受东西方文化的影响，特别是汉文化的影响，在科学技术方面尤为明显。

981 年王延德出使高昌，见到当地"用开元[十]七年历"。所谓"开元十七年历"，即开元十七年(729 年)唐朝颁行的《大衍历》，为僧一行所研制。《新唐书·历志》说："自《太初》至《麟德》，历有二十三家，与天虽近而未密也。至一行，密矣，其倚数立法固无以易也。"即高昌回鹘王国也采用了这一先进的历法。根据出土文书可知，在当地摩尼教徒还使用另一种历法。这种年历，用粟特语写成，每日同时记有粟特、汉、突厥三种语言的名称，即每日上先写粟特语的七曜日(即周日)名称；次写相应的汉文化的"天干"(即甲、乙、丙、丁……)名称(音译)；再次写突厥文化的记日十二兽名(即鼠、牛、虎、兔……)，并在每二日上配以五行(木、火、土、金、水)名称一个，以红字标记。这种历法反映了三种文化融合，正是高昌回鹘王国文化的特点。

回鹘文雕版印刷品在吐鲁番地区出土很多，说明高昌回鹘王国后期印刷术已盛行。民国初年在吐鲁番发现了数千枚回鹘文木刻活字，这些木刻活字不是单个字母，而是单词。木刻活字的发明和使用，在世界科学技术史上处于领先地位。

高昌回鹘王国的医学和医药，绘画颜料的制作和使用，也都达到了当时世界科学技术先进水平。这些都反映了高昌回鹘王国社会经济的普遍发展和人民群众的勤劳智慧。

第三章　西辽王朝

第一节　西辽王朝的兴起与衰亡

10世纪初，契丹族兴起，在中国北部建立了一个强大的王朝——辽。这个王朝存在200多年，称霸于亚洲东部，影响远及欧洲。辽朝疆域广阔：东濒太平洋；西包额尔齐斯河上游地区，与喀喇汗王朝、高昌回鹘王国为邻；北至外兴安岭和贝加尔湖一线；南逾鸭绿江、长城和大戈壁，同高丽、北宋、西夏接壤。这些王朝或向辽朝缴纳巨额"岁币"，换取名义上的独立，或干脆称藩受封，作为附庸。所以在穆斯林文献中常把北中国称为契丹(Khita，Khata)，而在俄语、希腊语和中古英语中则把整个中国称为契丹(分别读音为Kitay，Kitaia，Cathay)。但是这个赫赫王朝从11世纪中期开始衰落，统治集团内部因皇位继承问题，党争不已；进入12世纪后，人民起义连续不断；1114年女真首领阿骨打起兵反辽，在短短十一年内彻底推翻辽朝，建立起金朝。在辽朝覆亡前夕，皇族耶律大石北走漠北建立政权，后又率部西征，先后降服高昌回鹘王国、东西两部喀喇汗王朝、花剌子模国，建立起强大的西辽帝国，穆斯林和西方史籍称之为哈剌契丹(Qara Khitay)。西辽王朝虽统治时间只有88年(1124～1211年)，但在中亚历史上是一个重要的朝代。

西辽帝国的创建者耶律大石，字重德，辽太祖阿保机第八代孙，生于1087年。他幼年时受过很好的契丹族的传统骑射训练和文化教育，又接受过汉族的文化教育。史称大石"通辽、汉字，善骑射"，1115年考中进士，"擢翰林应奉"[①]。根据辽朝的科举制度，殿试第一名方能擢受此职，这说明耶律大石的汉文化修养很高。不久，他又迁升翰林承旨。契丹语把翰林称为林牙，所以人们称他为大石林牙，或林牙大石。

耶律大石一踏上仕途，正是大辽帝国开始覆没的时候，作为皇族，他为挽救这只正在下沉的船，尽到了自己的职责。1116年金军占领辽东京，耶律大石出任泰州刺史，后又调任祥州刺史；1120年辽失上京，中京危急，北宋也想趁机占领燕云，耶律大石调任辽兴军节度使，守卫南京道。1122年金军大举进攻，取中京，下泽州。天祚帝从南京撤退，受到金军的掩袭，仓皇逃奔，"乘轻骑入夹山"，与外界消息隔绝。当天祚帝出走南京时，诏留宰相张琳、李处温与秦晋国王耶律淳守南京。至

① 《辽史·天祚皇帝本纪(四)》。

是，数日命令不至，李处温便与南京都统萧干、辽兴军节度使耶律大石等立耶律淳为帝，据有燕、云、平及上京、中京、辽西六路，史称这一短命政权为"北辽"。

1122年耶律大石打败了南线宋军的两次进攻，但是北线的金军又逼近长城。这时耶律淳已忧惧而死，其妻萧德妃称制，料难以抵挡金军，便逃离南京，同耶律大石去投奔天祚帝。他们次年春到达；天祚帝杀萧德妃，责问大石："我在，汝何敢立淳？"耶律大石义正辞严地回答："陛下以全国之势，不能拒一敌，弃国远遁，使黎民涂炭，即立十淳，皆太祖子孙，岂不胜乞命于他人耶？"天祚帝无话可答，赐予酒食，赦免参与其事的全部人员，任耶律大石为都统。1123年耶律大石率军袭击金军，战败被俘。次年耶律大石逃归，并带回一支军队。天祚帝得到这支军队，又得到阴山室韦谟葛失的支持，自谓天助，再谋出兵，收复燕云。大石认为不可，说："向以全师不谋战备，使举国汉地皆为金有，国势至此，而方求战，非计也。当养兵待时而动，不可轻举。"[①] 但是天祚帝不能采纳，坚持出兵。大石知其不可能成就恢复大业，便杀掉幸臣萧乙薛和坡里括，率铁骑二百，夜间离开天祚帝大营。他走后，天祚帝出兵，先取得了一些小胜利，但很快被金军打败，他在逃亡党项的途中被金军俘虏，辽亡。时为1125年春，上距耶律大石出走只有半年。

耶律大石出走时，自立为王，设置北南面官署。他们一行200人从夹山（今呼和浩特市西北的吴公坝以北地区）出发，北行三日过黑水（今爱毕哈河或译为艾卜盖河），遇到白达达首领床古儿。床古儿献马400匹，骆驼20头，羊若干。耶律大石一行穿越沙漠，到达辽朝北疆重镇——西北路招讨司驻地可敦城。他立即召开七州、十八部的长官、首领和部众开会。他说："我祖宗艰难创业，历世九主，历年二百，金以臣属，逼我国家，残我黎庶，屠翦我州邑，使我天祚皇帝蒙尘于外，日夜痛心疾首。我今仗义而西，欲借力诸番，翦我仇敌，复我疆宇。惟尔众亦有轸我国家，忧我社稷，思共救君父，济生民于难者乎？"这是一篇极好的演说词，全文只有92字，先述辽朝历史，次讲目前局势，然后说明自己此来目的，最后发出号召，真正是言简意赅！激烈慷慨、伤国忧民、以天下为己任之情洋溢于纸上，800年后之今日读之犹受其感染，可想见当日听众感动之状。史载，"遂得精兵万余，置官吏，立排甲，具器仗"[②]；"松漠以北旧马，皆为大石林牙所有"[③]，于是国家规模初具。

耶律大石在可敦城掌握实权后，并未像他在演说中所说的那样，出兵去"救君父、济生民"，而是贯彻他的既定方针，"养兵待时而动"。这里的地理条件对他们是有利的：有水草丰茂的牧场，广有牛羊，给人们提供了主要食品，同时又有一定的粮食作物，补给人们一些淀粉食品。这为耶律大石政权提供了相当的经济基础。其南部有宽阔的沙漠地带，穿越困难，成为自然防线，便于耶律大石政权休养生聚。在这期间，耶律大石积极展开外交活动，争取与金国，同北宋、西夏都有联系。

①② 《辽史·天祚皇帝本纪（四）》。
③ 《辽史·食货志（下）》。

耶律大石政权经过五年的休养生聚,实力已经相当强大,决定向外发展。为此耶律大石对周围作了调查研究,并进行过军事侦察。"翦我仇敌,复我疆宇",重建大辽帝国,固然是他和臣下最向往的,也是最为神圣的事业,但是严酷的事实告诉他们此路不通:新兴的大金帝国处于全面上升时期,其实力大大超过他们。当时西域的情况则相反,高昌回鹘王国、喀喇汗王朝经过几个世纪的发展,已进入衰落时期,忙于内争,无力对外。于是耶律大石政权决定先向西发展,扩大领域,建立更为雄厚的物质基础,然后再来消灭金朝,光复旧物。

庚戌年(1130年)二月二十二日,耶律大石按照契丹族传统,杀青牛白马祭告天地、祖宗,整旅西行。他率军队进入叶尼塞河上游的吉利吉思地区,向这里的部族发动进攻,这些部族反过来也袭扰耶律大石的军队。耶律大石率军离开这里,向西征进,进入翼只水(今额尔齐斯河)和也迷里河(今额敏河)地区。

耶律大石西征军在叶密立(今新疆自治区额敏县)修筑城池,建立根据地,招抚当地突厥语各部族。这里水草丰美,气候凉爽,宜于放牧;但是处于高山、沙漠包围之中,地面狭小,不可能长期供养一支强大的军队,成为一个统摄中亚的国家。于是耶律大石决定通过高昌回鹘王国,向西扩展。他率军出发之前给回鹘毕勒哥送去一信,说辽朝"与尔国非一日之好","今我将西至大食,假道尔国,其勿致疑"[①]。回鹘王收到这封信后,耶律大石的军队已兵临城下,即使"致疑",也毫无办法,便大开城门,把耶律大石迎进宫中,大宴三日,在耶律大石临行时又献上马600匹、骆驼100头、羊3000只,并表示愿送质子孙,作为附庸。他一直把耶律大石及其军队送到境外。

耶律大石率领军队翻过天山后,向西推进。东部喀喇汗王朝阿赫马德汗集合军队进行抵抗。耶律大石的军队被击溃,通过高昌回鹘王国撤退。但这次回鹘王毕勒哥却再不"迎接"、"大宴",而是掩杀、追袭,俘虏了耶律大石的将领撒八、迪里、突迭等。耶律大石带领败兵回到叶密立后,接受了这次出征的教训,再回头执行过去行之有效的政策——"养兵待时而动"。

耶律大石率领主力部队西征后,金朝西北前线很快得到情报。第二年,即1131年,金军元帅粘罕发燕云汉军和女真军1万人令右都监耶律余睹率领,北攻可敦城;又发燕云、河东夫运粮随行。金军的这次进攻以败告终,《大金国志》说:"曷董城(可敦城之异译——引者)自云中由猫儿庄银瓮口北去,地约三千余里,尽沙漠无人之境。是行也,三路之夫;死不胜计,车牛十无一二得还。"[②]

耶律大石政权在东线击败了金军的进攻,取得了巨大的胜利,西征喀喇汗王朝虽遭惨败,但及时调整了方针,与民休息,得到了当地突厥语各部族的拥护,户数达到4万。疆域空前扩大,东起土兀剌河(今土拉河),西至也迷里河,连成一片。于

① 《辽史·天祚皇帝本纪(四)》。
② 《大金国志·太宗本纪(五)》。

是他在文武百官的拥戴下,壬子年(1132年)二月五日在新修成的叶密立城登基称帝。根据当地人民的习惯,号菊儿汗(或译为葛儿汗),意为"大汗"或"汗中之汗"。群臣又上汉尊号"天祐皇帝",建元"延庆"。然后大封功臣,萧斡里剌等49人的祖父均封爵。至此,西辽王朝创立完成。

耶律大石在叶密立称帝建元,不是西辽王朝向外扩展的结束,而是它大规模向外扩展的开始。其后10年间,耶律大石利用有利的国际环境,东征西讨,先后归并了高昌回鹘王国、东部喀喇汗王朝、西部喀喇汗王朝和花剌子模国,以及康里部,建成一个疆域辽阔的帝国。

1132年,当耶律大石在叶密立巩固住地位之后,开始扩大领域,他首先率领军队南下,再次进入高昌回鹘王国。大概国王同上次一样,没有组织抵抗,便归顺了西辽,成为附庸。耶律大石把高昌回鹘王国并入西辽版图,但并没有消灭其王朝,仍让他继续统治这一地区。

1130年耶律大石进攻东部喀喇汗王朝的喀什噶尔地区失败之后,把进攻目标转向七河地区。早在耶律大石西征之前,在喀喇汗王朝的边境上已住着16000帐从辽朝来的突厥—契丹人,东部喀喇汗王朝委派他们守卫边疆,赐给他们份地和奖赏。以后东部喀喇汗王朝与这些突厥—契丹人发生矛盾,强迫他们与妻子隔离,想使他们不再繁殖。这些突厥—契丹人起来造反,向巴拉沙衮进军,但遭到喀喇汗王朝的袭击;以后又多次向他们发动"圣战"。当耶律大石的军队出现在喀喇汗王朝边境上时,他们便投入他的军队,使西辽军队的人数增加一倍。但耶律大石并没有率领军队向巴拉沙衮挺进,而是驻扎在边境上等时机。

东部喀喇汗王朝阿赫马德汗死后,儿子伊卜拉欣继位。据《世界征服者史》记载,他是一个无能的人。葛逻禄人和康里人不再服从他,而且经常欺凌他,袭击他的部属和牲畜,进行抄掠。但他不能阻止他们或赶跑他们。他听说菊儿汗耶律大石率领大军就驻扎在边境上,便向他派出使臣,"把自己的软弱、康里人和哈剌鲁(葛逻禄)人的强大和奸诈告诉他,并请求他到他的都城(巴拉沙衮)去,以此他可以把他的整个版图置于他的统治下,从而使他自己摆脱这尘世的烦恼"[①]。耶律大石接到请求后,便率领大军浩浩荡荡地开进了巴拉沙衮。这一事件当发生在1134年初。

耶律大石把伊卜拉欣汗降封为王,保存了东部喀喇汗王朝对喀什噶尔与和田地区的统治,作为附庸国;同时也派出军队对这些地区巡行。巴拉沙衮地区,是可耕可牧的"善地"。于是耶律大石决定建都巴拉沙衮(即虎思斡耳朵),改延庆三年为康国元年。他把沙黑纳(意为监督官)派往各地,康里人也服从了他的统治。

前面讲过,光复旧物,重建大辽帝国是耶律大石与其臣下最为向往的光荣事

① 《世界征服者史》汉译本,上册,第417~418页。

业。于是在兵不血刃而归并东部喀喇汗王朝的当年(1134年)三月,耶律大石以六院司大王萧斡里剌为兵马都元帅,敌剌部前同知枢密院事萧查剌阿不为副元帅,茶赤剌部秃鲁耶律燕山为都部署,护卫耶律铁哥为都监,率领7万骑兵东征大金国。出征部队举行誓师大会,以青牛白马祭天,树立旗帜。耶律大石对战士说:"我大辽自太祖、太宗艰难而成帝业,其后嗣君耽乐无厌,不恤国政,盗贼蜂起,天下土崩。朕率尔众,远至朔漠,期复大业,以光中兴。此非朕与尔世居之地!"他对元帅萧斡里剌说:"今汝其往,信赏必罚,与士卒同甘苦,择善水草立营,量敌而进,毋自取祸败也!"这些领军作战的原则是很重要的,是耶律大石军事经验的总结。但是东征部队行程万里,无所得,牛马多死,勒兵而还。耶律大石说:"皇天弗顺,数也!"[1]

西辽的这次东征,虽然半途勒兵而还,但已引起金朝的注意。金熙宗继位后,命粘罕征伐西辽。金军进入沙漠后,被西辽潜伏在沙漠的部队反复交攻,共三昼夜,胜负未分。但是金军粮草断绝,人马冻死很多。副将外家得本契丹人,得知父兄妻子都在西辽军中,率部下数千骑起事。金军内乱,在西辽军队的夹击下,粘罕大败而归。这一事件当在1135年或1136年。

西辽王朝在西方的扩展取得了巨大的胜利,在东方也击退了金军的进犯,王朝的疆域进一步扩大和巩固。在经济上,根据穆斯林史籍的记载,西辽王朝对其归并的地域的城乡居民的所有权没有作任何改变,特别是耕地,仍归居民耕种,也就是说没有发生过历史上游牧民族征服者惯用的"毁耕为牧"的"圈地"。居民缴很轻的税,每户纳一个狄纳尔[2]。不久,百姓兴旺,牲畜肥壮。在政治上,西辽王朝对归属他的国王让他们继续统治本土,发给他们一块银牌作为归顺的标志;西辽政府满足于征收一小笔年贡和把一名沙黑纳派驻在那里。这些附庸国王一般都受到菊儿汗的礼遇。因此西辽王朝的整个社会安定,"军势日盛,锐气日倍"[3]。

1137年西辽王朝又开始了第二阶段的向外扩展。它首先进入费尔干谷地,在这里大概没有遇上什么抵抗;继续向西推进,到达忽毡。在这里遇上西部喀喇汗王朝马赫穆德汗的抵抗。两军交战,喀喇汗王朝军队被击溃,马赫穆德汗逃回首都撒马尔罕。"事件严重地震惊了它的居民,恐慌和沮丧加重,单等着早上或晚上灾难[的降临]。布哈拉和河中其他城的居民也是这样。"[4] 然而西辽军队却没有乘胜前进,而是停下来巩固他们新占领的阵地,等待更好的战机。

1141年在河中地区又爆发了喀喇汗王朝与作为王朝军事力量的主要组成部分的葛逻禄人之间的经常性冲突。喀喇汗王朝马赫穆德汗向自己的宗主塞尔柱苏丹桑贾尔求援。在此之前,马赫穆德汗被西辽军队打败逃回撒马尔罕后,便向苏丹桑贾尔派出使臣求援,说穆斯林遇上了灾难,鼓动他保卫穆斯林。呼罗珊、西吉斯

①③ 《辽史·天祚皇帝本纪(四)》。

② 狄纳尔,中亚地区金币名称,重约7~8克。

④ 《吉尔吉斯人和吉尔吉斯地区历史资料》,第1辑,第66页。

姐、伽兹纳、马赞兰德和古尔的国王们都带兵加入了苏丹的部队。桑贾尔集中了10万多骑兵，仅军事检阅就用了6个月的时间，于1141年7月渡过阿姆河。当他听到马赫穆德汗关于葛逻禄人的诉说后，便向葛逻禄人进攻。

葛逻禄人也派人向菊儿汗耶律大石求援。耶律大石给桑贾尔写信，为葛逻禄说情，请他原谅他们。不可一世的桑贾尔不但没有接受说情，反而要耶律大石接受伊斯兰教，否则就要武力解决。耶律大石下令进军，他率领由突厥人、汉人和契丹人组成的军队在撒马尔罕以北的卡特万与敌相遇。耶律大石察看了地形，叫军队靠达尔加姆狭谷立营。他告诉将士们说："彼军虽多而无谋，攻之，则首尾不救，我师必胜。"耶律大石派六院司大王萧斡里剌、招讨副使耶律松山等领兵2500攻桑贾尔军队的右翼，枢密副使萧查剌阿不、招讨使耶律术薛等领兵2500攻其左翼，自率其余部队攻其中军。桑贾尔军队的右翼是异密库马吉，左翼是西吉斯坦国王，中军由自己亲率，有经验的老兵殿后。

1141年9月9日会战。西吉斯坦国王最为勇敢，但西辽军队越战越猛，葛逻禄人发挥了重要作用，逼使桑贾尔军队逃跑。西辽军队追杀，桑贾尔走脱，但是他的妻子、两翼指挥官及著名伊斯兰法学家胡萨德·奥玛尔被俘。桑贾尔军队伤亡惨重，仅达尔加姆狭谷就装下了1万名死伤者，"僵尸数十里"，死亡总数达3万人。穆斯林史学家伊本·阿西尔说："在伊斯兰教中没有比这更大的会战，在呼罗珊也没有比这更多的死亡。"[①]

塞尔柱王朝苏丹桑贾尔带着喀喇汗王朝马赫穆德汗，仓皇逃奔忒耳迷(今乌兹别克斯坦之捷尔梅兹)，渡过阿姆河，进入呼罗珊，从此塞尔柱王朝的势力退出河中地区。

耶律大石释放了战俘，领兵进入撒马尔罕。它是河中地区最大的城，"回纥国最佳处"[②]，"西辽名是城曰河中府"[③]。耶律大石也没有消灭西部喀喇汗王朝，同对待东部喀喇汗王朝一样，让它继续统治河中地区。菊儿汗耶律大石封逃入呼罗珊的马赫穆德汗的弟弟伊卜拉欣为桃花石汗，并留下一名沙黑纳，监督其统治。

耶律大石把西部喀喇汗王朝变为自己的附庸之后，便派大将额儿布思进军花剌子模国。额儿布思进入花剌子模后，大肆屠杀平民，洗劫村落，迫使花剌子模沙阿即思投降。阿即思向他表示愿效忠菊儿汗和缴纳年贡3万金狄纳尔及其他贡品。缔结条约后，额儿布思从花剌子模撤军。

1141年卡特万会战后，西部喀喇汗王朝和花剌子模国进入西辽王朝的版图，西辽帝国的疆域至此基本稳定下来。帝国的疆域，分为王朝的直辖领地和附庸国、部族的地面两部分。直辖领地为以巴拉沙衮为中心的锡尔河上游、伊塞克湖周围

---

① 《吉尔吉斯人和吉尔吉斯地区历史资料》，第1辑，第67页。
② 《长春真人西游记》。
③ 耶律楚材：《西游录》。

地区，其附庸国有高昌回鹘王国、东部喀喇汗王朝、西部喀喇汗王朝、花剌子模国；附庸部族主要有粘拔恩（乃蛮之异译）部、康里部、葛逻禄部。

西辽王朝为辽朝的继续，所以西辽的官制基本上是沿用辽朝的官制。辽朝的官制是两部制："官分南、北，以国制治契丹，以汉制待汉人。""北面治宫帐、部族、属国之政；南面治汉人州县、租赋、军马之事。"《辽史》作者评论这种制度说："国制简朴，汉制则沿名之风固存也。""因俗而治，得其宜矣！"[①] 实际上，这是辽朝统治者根据游牧民族和农业民族的不同特点，分别设置国家机构进行统治，即定居之农业民族按地区管理，设置州县，中央设南面朝官总理军政事务；游牧的畜牧民族，仍以其部族为行政单位，设官统治，中央设北面朝官总理部族军政事务。这种国家机构的两部制对于一切立国于游牧而征服了农业地区的政权都有普遍的使用价值，所以耶律大石沿用不废。

辽朝的官制相当复杂。它首先分为"北面"和"南面"两大体系。

"北面"官，主治游牧部族。其下分为："朝官"（中央政府机关）、"御帐官"、"皇族帐官"、"诸帐官"、"宫官"、"部族官"、"坊场局冶牧厩等官"、"军官"、"边防官"、"行军官"、"属国官"；"南面"官主治农业居民，分官设职基本依据唐制，根据国情略有变通，有"朝官"、"宫官"、"五京官"、"方州官"、"军官"、"边防官"[②]。

辽朝的国家组织机构有三个明显的特点：（一）辽朝从初建时期即受到汉文化的影响，日后更加强烈。因此其官制不仅"南面"体系基本照搬唐朝的官制，"北面"体系也受到唐朝官制的影响，分工细密，许多官司虽用契丹名称，但其职能与唐朝的相同；有的则干脆用汉语名称。为适应游牧社会的实际情况和传统习惯，又保留了许多氏族社会末期和阶级社会初期的官司，所以辽朝的官制异常复杂而机构异常庞大。（二）"北面"体系中特别突出军事机构的职能，而"南面"体系中则着重于财政、治安的职司。这清楚地表明了辽朝国家机器的本质：以契丹和其他游牧部族组成军事机器，对外掠夺，镇压属国、属部；以农业居民作为剥削的主要对象——税赋的主要来源，并注意安定其社会秩序，以保证财赋来源的稳定。（三）有很大的一批官司是直接为皇室服务，供皇帝私人和皇室成员支配和享用。这正是游牧民族"把国家认为是整个汗族的财产"的传统观念的反映。

西辽王朝在其直接领地上基本沿用辽朝的官制，而对附庸国则保存了其原有的国家机器，让它们继续发挥作用。

耶律大石为巩固西辽王朝的统治制定并推行了一套独具特色的政策：

一、在行政方面

耶律大石在王朝的直辖领地，再不分封，实行中央集权。穆斯林史籍记载："他劝导自己的亲信们要居安思危，战战兢兢；不让异密（将军）们拥有封地，但自己赏

① 《辽史·百官志（一）》。

② 辽朝的官司职名繁多，详见《辽史·百官志》。

赐他们,并说:'如得到封地,就要肆虐。'"[1] 中亚地区自萨曼王朝以来,实行分封制度(伊克塔制),喀喇汗王朝尤为盛行。这是导致喀喇汗王朝分裂为东西两大部以及内部纷争不已的重要原因。辽朝的"宫卫"制和"头下军州"制,实质上也是一种分封制度,其弊病耶律大石在辽朝崩溃过程中亲眼看到。唐、宋的政治制度可资借鉴,他毅然决然取消了分封制,这是塞尔柱王朝大政治家、宰相尼扎姆·穆尔克极力主张,但未能行得通的。取消分封,这在中亚史上是一个重大进步,它不仅限制了领主的肆虐,而且有效地保证了中央集权。所以终西辽一代,从史籍中未见有地方政权独立、封建领主混战的记载,这有利于社会的安定和生产的发展。

二、在军事方面

伊本·阿西尔说:"[耶律大石]不委任异密为百骑以上的军官,使其不能叛乱。"[2]西辽王朝的军队由皇帝直接控制;如征战,临时派若干士兵给某位将军指挥,而不是派遣某位将军率"所部"去执行任务。这正是宋太祖"杯酒释兵权"之后实行的制度。耶律大石目睹辽朝将领拥兵叛立对帝国覆亡所起的作用,一反祖宗旧章,同宋太祖一样,收回将军们的兵权,在物质上"赏赐他们"。这一措施在一定历史条件下为保证中央集权、巩固王朝统治发挥了作用。

三、在赋税方面

西辽政府为巩固其统治,对其臣民减轻赋税,以取得人民的普遍拥护;同时也维护原有制度,特别是所有制,以换取封建地主阶级的支持。西辽王朝的这些政策有力地促进了生产的发展和经济的繁荣。

四、宗教信仰

西辽时期有一显著特点,各种宗教都允许在帝国的境内存在和发展,契丹人本来信仰萨满教,仍保持着自己的信仰。伊本·阿西尔说,耶律大石是一位摩尼教徒。有的学者对这一说持怀疑态度。不管他是不是真摩尼教徒,但可以说明一点,在伊斯兰教兴起后,摩尼教在中亚作为异教基本已被消灭或转入地下,而在西辽时期肯定又公开出现或活动,甚至受到耶律大石的尊重,不然公认为严肃的史学家伊本·阿西尔不会毫无根据地说他是摩尼教徒。佛教在辽朝时期已在契丹上层流行,在西辽时期也如此,西辽嫁给屈出律的一位公主就信奉佛教。佛教在附庸国高昌回鹘王国盛行。景教在巴拉沙衮地区流传,在喀什噶尔设有教区。犹太教在撒马尔罕和玉里鞬也很流行。至于当地人民信奉的主要宗教——伊斯兰教,更得到耶律大石的尊重。他用穆斯林方式给下属写信,叫他根据当地伊斯兰宗教首领的意见办事。所以朱兹贾尼说:"一些人说,这位菊儿汗秘密地成为穆斯林。"但是他又谨慎地补充说:"真主才知道这件事的真相。"[3] 由于西辽王朝执行比较宽容的宗教政策,各种宗教信仰的人都得到保护,有利于社会的安定,促进了文化的交流和民

---

[1][2] 《吉尔吉斯人和吉尔吉斯地区历史资料》,第1辑,第67页。
[3] 《卫教者列传》英译本,第2卷,第911页。

族的融合。

五、开明的羁縻政策

西辽王朝对归顺的国家一律采取保存其原有王朝的政策，让其继续统治本土，享有相当的自主权，并拥有军队。西辽王朝在这些国家基本上不驻扎军队，有时派兵巡边，或应当地政府请求派兵镇压“反叛”。西辽王朝派出官员常驻或定期巡视属国。他们的任务是监察情况和收取贡赋。从穆斯林作家的记载中反映出附庸国王对西辽王朝的这种羁縻政策的满意情绪：“当哈剌契丹的诸汗控制了河中时，算端(苏丹之异译——引者)乌思蛮(乌斯曼)也受菊儿汗的统治，服从他的敕旨和禁令。菊儿汗那方面让他继续拥有河中的国土，没有把他从那里撵走，满足于征收一小笔年贡和把一名沙黑纳派驻在他那里。算端乌思蛮过着安逸和快乐的生活，每当朝见菊儿汗时，总受到尊崇礼敬的接待。”① 西辽王朝的前期和中期与其他附庸国的关系也是良好的，绝不像塞尔柱王朝与其附庸国的关系，战争连绵不断。但是西辽王朝后期，这种政策遭到破坏。

西辽王朝采取上述政策，在主观上毫无疑问是为维护其封建统治，达到长治久安的目的，在客观上对社会的安定、经济文化的发展起了一定的推动作用。在西辽王朝统治时期，中亚社会经济和文化艺术进一步向前发展，除去劳动人民和知识分子的创造性劳动之外，西辽王朝的上述政策也起了不可忽视的作用。

耶律大石于康国十年(1143年)去世，在位20年，庙号德宗。耶律大石是我国历史上一位杰出的政治家和军事家，起初为挽救辽朝覆亡，转战长城内外，尽心竭力，后来审时度势，率众西征。建立起另一个新的帝国。疆域东起土拉河，西尽咸海，左右中亚形势近百年；在戎马倥偬中，总结辽朝衰亡教训，吸收土著统治经验，创建和制定了一套体制和政策，对中亚社会经济和文化的发展起了积极作用。穆斯林史学家称赞耶律大石是“一位公正的君主，因为公正和才干而受到崇敬”②。在蒙古征服中亚时，随成吉思汗来到这里的耶律楚材说，耶律大石“颇尚文教，西域人至今思之”③。

耶律大石死时，儿子夷列年幼，依据辽朝的传统，“遗命皇后权国”。皇后萧氏，名塔不烟。她比辽朝历史上一些皇太后更厉害，不仅“称制”，而且改元“咸清”，号称“感天皇后”。但她这种做法，并未引起皇族和大臣的反对。看来她在耶律大石创建西辽帝国的过程中定有功劳，而且本人也有相当统治能力，使臣下驯服，社会安定。

1144年回鹘遣使向金朝“进贡”，说耶律大石已死。金朝加粘割韩奴武义将军衔，出使西辽。1146年粘割韩奴经由高昌回鹘王国到达西辽直辖领地，正值感天后塔不烟到野外。她遇上韩奴，问他是什么人，怎敢不下马。粘割韩奴回答说：“我

① 《世界征服者史》汉译本，下册，第466页。

② 朱兹贾尼：《卫教者列传》英译本，第2卷，第912页。

③ 《湛然居士文集》卷一二《怀古一百韵寄张敏之》自注。

上国使也，奉天子之命来招汝降，汝当下马听诏。”感天后说：“汝单使来，欲事口舌耶！”叫人拉下马来，命他下跪。韩奴大骂：“反贼，天子不忍于尔加兵，遣招汝。尔纵不能面缚请罪阙下，亦当尽敬天子之使，乃敢反加辱乎？”感天后怒，杀粘割韩奴[①]。感天后怒杀金朝使臣是不对的，但是这件史实却能告诉我们，西辽当时是国力相当强大的王朝，非南宋、西夏之可比；而金朝及其使臣仍以“上国”的态度对待它，那粘割韩奴碰壁以至遭杀也是咎由自取。

感天后“权国”7年，于1150年把政权交给儿子夷列。夷列即位后，改元“绍兴”。在他统治时期有两件大事见于史籍：(一)绍兴元年(1151年)西辽王朝进行人口普查，“籍民十八岁以上，得户八万四千五百户”[②]。这条史料措词过简，后人多种解释，极可能只是帝国内畿(即巴拉沙衮地区)的能提供成年男子服役的户数。(二)西辽王朝令东部喀喇汗王朝出兵支援西部喀喇汗王朝平定葛逻禄首领的叛乱，本书喀喇汗王朝一章已讲过。

夷列在位13年，于1163年去世，庙号仁宗，儿子都年幼，“遗诏以妹普速完权国”。这位公主以母亲感天后为榜样，也“称制，改元崇福，号承天太后”[③]。

西辽王朝发现随身携带武器的葛逻禄人始终是河中地区不安定的因素，决定给予彻底解决。1164年菊儿汗普速完命令西部喀喇汗王朝把布哈拉和撒马尔罕两地区的葛逻禄人迁往东部喀喇汗王朝领地喀什噶尔，他们到那里后不准再携带武器，应从事农业或其他劳动。西部喀喇汗王朝执行命令，逼迫葛逻禄人迁徙，结果引起暴动，但很快被残酷地镇压下去。从此，葛逻禄人在河中地区的势力衰落。

1170年西辽王朝与西部喀喇汗王朝联合讨伐花剌子模。花剌子模战败，不久沙伊勒—阿尔斯兰死去，幼子苏丹沙继位，其兄特克什投奔西辽。特克什向西辽王朝保证每年进贡，菊儿汗普速完命驸马(普速完之丈夫)萧朵鲁不率大军护特克什回国，苏丹沙及其母图儿罕逃走。特克什于1172年登上花剌子模沙的宝座，西辽王朝因此加强了对花剌子模的控制。但是在普速完统治时期西辽王朝对东北部的控制减弱，1175年粘拔恩部和康里部有3万户归附金朝。

普速完与驸马之弟朴古只沙里通奸，出驸马为东平王，又罗织罪名把他处死。驸马的父亲萧斡里剌，是西辽王朝的元老，官拜六院司大王，是一位权势人物。当普速完处死驸马后，他发动政变，杀死普速完和萧朴古只沙里。仁宗次子直鲁古立为皇帝，改元“天禧”，这年为1178年。

西辽王朝在感天后和仁宗统治时期，基本上贯彻执行耶律大石制定的国策，对外弭兵，对内生聚，到承天后统治时期国力已相当雄厚，直鲁古继位后，西辽王朝达到鼎盛时期。同任何封建王朝一样，它的鼎盛时期也是统治集团奢侈腐化，对外连年用兵，对内加重剥削的时期。

---

① 《金史·粘割韩奴传》。

②③ 《辽史·天祚皇帝本纪(四)》。

在卡特万会战之后,塞尔柱王朝的势力不仅完全退出河中地区,在呼罗珊地区也日趋衰落,代之而起的是古尔王朝。古尔王朝在12世纪末已是阿姆河以南的大国,极力对外扩展。它于伊斯兰历594年(1197-98年)占领了巴里黑(今阿富汗马扎里沙里之西北)。该城的统治者原来每年向西辽王朝送缴哈拉吉(土地税),古尔王朝占领巴里黑后,停止了该城向西辽王朝缴纳贡赋。古尔王朝继续向外扩展,与花剌子模发生冲突,花剌子模沙特克什向西辽王朝求援。使臣对菊儿汗直鲁古说,西辽王朝应该出兵报复,不然古尔王朝将像夺取巴里黑一样夺取花剌子模,然后进攻西辽王朝。

西辽王朝派塔阳古为统帅带领大军出征,1198年春渡过阿姆河,进入呼罗珊地区,同时花剌子模沙特克什也率军到达图斯。西辽军队进入古尔国家后,占领了许多地方,军纪很坏,到处抢掠、杀戮,并赶走很多俘虏。西辽军队向古尔王朝的巴里黑城长官发出最后通牒:或是放弃巴里黑城,或是送缴像从前一样的贡赋。巴里黑城长官拒绝这一通牒,呼罗珊的一些城堡联合起来袭击西辽军队。他们的大营被偷袭,仓皇逃走,死亡很多,天明才知道不是古尔王朝的主力部队,于是回头再战,但穆斯林志愿军和古尔的预备队都投入战斗,结果西辽军队溃败,被追逐至阿姆河,许多士兵被赶进河中淹死。这次战役西辽王朝共死亡12000人。西辽军队惨败的消息传到巴拉沙衮,菊儿汗直鲁古大为震惊,向花剌子模沙派出使臣索取损失赔偿。特克什拒绝,并出言不逊。菊儿汗派兵伐花剌子模,失败而还;花剌子模军追至布哈拉,并攻下该城,不久撤军回国。

伊斯兰历600年(1203—04年)古尔王朝与花剌子模又发生战争,并进军花剌子模。特克什已死,他的继承人摩诃末沙向西辽王朝派出使臣求救。菊儿汗派塔阳古率领1万军队救援,西部喀喇汗王朝苏丹之苏丹奥斯曼也率军参加。古尔王朝苏丹什哈布·丁听到消息后仓皇撤兵。古尔军队在安都淮沙漠被西辽军队包围,双方展开激战。古尔军队有5万人死于战场,古尔苏丹和百余人被围在中心,后用计得脱,进入城堡。西辽军队又把城堡团团围困,经奥斯曼说合,古尔苏丹交出了他所有的一切:大象、马匹、财宝作为赎金,西辽军队释放了古尔苏丹。西辽军队虽然获得胜利,但是付出了很大的代价,对王朝并没有带来实际好处,相反却为自己未来的敌人花剌子模沙在呼罗珊的发展扫清了道路。

随着花剌子模国力的增强,沙摩诃末越来越不甘心于自己的附庸地位,便停止了给西辽王朝的年贡。菊儿汗直鲁古派宰相马赫穆德巴依督责贡赋。当时摩诃末正准备对钦察发动战争,怕引起西辽的入侵,但自己又不愿以藩属的身份接待菊儿汗的使臣,便请母亲图儿罕可敦来处置。图儿罕可敦以尊崇的礼节接待西辽的使臣,缴纳了所欠的全部年贡,并派出几名贵族随马赫穆德巴依朝见菊儿汗,表示迟纳年贡的歉意,保证今后恪守藩属的义务。马赫穆德巴依告诉菊儿汗:"苏丹(指摩

河末——引者)是不老实的,不会再纳贡了。"[1] 果然,摩诃末征钦察胜利返回后,不仅停止了对西辽王朝的贡赋,而且开始有计划地征服整个河中地区。

1206年布哈拉爆发了桑贾尔领导的人民起义,摩诃末认为这是征服河中地区的大好时机,便率军进入河中地区,攻占布哈拉,镇压了人民起义。摩诃末同西部喀喇汗王朝统治者奥斯曼结成同盟,与西辽对抗,但被西辽军队打败。摩诃末退回花剌子模。奥斯曼转向西辽王朝,并向菊儿汗的女儿求婚,但遭到拒绝,于是再转向花剌子模。摩诃末沙于1210年再次出兵,进入河中地区,受到奥斯曼的热烈欢迎;但他们再不是平权的盟友,而是宗主与附庸的关系。摩诃末为动员广大穆斯林支持自己,煽起他们的宗教狂热,宣布对西辽王朝进行"圣战"。他在怛逻斯附近打败西辽军队,并俘虏了其主帅塔阳古。从此摩诃末威名大震,在官方文书中提到他的名字时开始加上"第二个亚历山大"的称号,表示他的武功同历史上的马其顿·亚历山大一样显赫。这位自以为不可一世的摩诃末对臣下说:"桑贾尔(塞尔柱王朝苏丹)的统治很长。倘若写这些称号是为了吉祥,那么让他们写作'苏丹桑贾尔'吧!"于是在他的名字上又戴上"苏丹桑贾尔"的称号。

西辽王朝在对付帝国西部的花剌子模国和西部喀喇汗王朝的叛离而失败的同时,帝国东部的高昌回鹘王国于1209年杀死西辽王朝的监督官投靠蒙古国,1211年葛逻禄部首领阿儿斯兰汗也投奔成吉思汗,归顺蒙古国。这样,西辽王朝只剩下东部喀喇汗王朝这一个附庸国。而这个附庸国也曾起兵造反,菊儿汗出兵镇压,并把喀喇汗王朝的穆罕默德汗俘虏,囚禁于巴拉沙衮,才暂时稳定住局势。但是这时西辽王朝的直辖领地,情况也是非常之不妙。

蒙古兴起后,乃蛮部被成吉思汗打垮,其王子屈出律及大量部民逃脱。他们奔往别失八里,从那里又越过天山到达库车。屈出律带领部下在库车山里"东游西荡,既无粮食又乏给养,而跟他的那些人已作鸟兽散"[2]。他只好去投奔西辽王朝的菊儿汗。据《圣武亲征录》记载,这件事发生在1208年的冬天。屈出律到巴拉沙衮后,有一段时间为菊儿汗供职。当花剌子模沙摩诃末起兵反对西辽时,东方的属国、属部也起来造反,西辽王朝处境困难。这时屈出律对菊儿汗说:"我的人很多;他们遍布叶密立地区、海押立、别失八里;人人都在欺侮他们。如我获得允许,我可以把他们召集起来,靠这些人之力就能支援和加强菊儿汗。我决不能背离菊儿汗指定的方向,哪怕竭尽全力也要完成他的任何命令。"菊儿汗直鲁古接受了他的建议,并赏赐他许多财宝和封他为可汗。屈出律到叶密立和海押立一带收集自己的族人,又同其他部落结成联盟。他率领这支军队进入西辽直辖领地,大肆杀戮和抢劫。他向花剌子模沙派出使臣,约定夹攻菊儿汗,瓜分西辽土地。屈出律出兵击败西辽军队,遂劫掠乌兹干,又进攻巴拉沙衮,但被菊儿汗打败,士兵大半被俘。屈出

① 《世界征服者史》英译本,第358页。
② 《世界征服者史》汉译本,上册,第71页。

律北走,重新集结兵力,等待时机。

1210年但逻斯战役后,花剌子模和西辽各自退兵。西辽军队纪律败坏,沿途烧杀抢劫,人民惊恐。当他们抵达巴拉沙衮时,居民们紧闭城门,拒绝他们入城,认为花剌子模军队也会随之到达。西辽军队的将领们劝他们缔结和约,告诉他们花剌子模已退兵。但居民们不相信,坚持战斗了16天,最后被西辽军队用大象把城门攻毁。西辽军队入城后,屠杀3天3夜,据《世界征服者史》记载,有大名绅47000人被杀。西辽军队同时大肆抢劫,得到大量财物。但是这时菊儿汗财政困难,国库空空如洗。宰相马赫穆德巴依怕菊儿汗征收自己的财产,便建议把士兵抢劫的财物集中归国库。当将军们听到这一消息后,便各自带军队离开菊儿汗,煽动叛乱。

屈出律得知这一情况后,于1211年秋天带军队突袭菊儿汗。《辽史》记载,"乃蛮王屈出律以伏兵八千擒之,而据其位"。这位末帝在位34年,在众叛亲离的情况下结束了耶律大石创建的西辽帝国。

屈出律攫取政权后,表面上对阶下囚很礼敬,"尊直鲁古为太上皇,皇后为皇太后,朝夕问起居",实际上是利用他来稳定自己的统治。屈出律为了取得契丹贵族的支持,娶了西辽王朝的一位公主,并依这位公主劝告,他由基督教改信佛教,并且在全国大力推行佛教,打击伊斯兰教。直鲁古在郁抑悲恚中生活了两年,于1213年死去。

屈出律要穆斯林改奉佛教,至少要穿戴契丹人的服装,并强制推行,引起人民群众的普遍不满。这时蒙古军队已进入楚河地区,原来的西辽官员起兵响应,屈出律南窜,1218年在瓦罕走廊东部的达拉兹山谷被杀。从此中亚历史进入一个新的时期——蒙古统治时代。

附:《西辽王朝纪年表》

西辽王朝纪年表

姓名	称号与庙号	年号	干支	公元	年数	说明
耶律大石	王		甲辰	1124	8	
	菊儿汗,天祐皇帝(德宗)	延庆元年	壬子	1132	2	
		康国元年	甲寅	1134	10	
		康国十年	癸亥	1143		大石殁,妻权国。
塔不烟	感天皇后	咸清元年	甲子	1144	7	
		咸清七年	庚午	1150		子夷列即位。
夷列	菊儿汗(仁宗)	绍兴元年	辛未	1151	13	
		绍兴十三年	癸未	1163		夷列殁,妹普速完权国。
普速完(甘氏)	承天太后	崇福元年	甲申	1164	14	
		崇福十五年	戊戌	1178		普速完被杀,夷列次子直鲁古立。
直鲁古	菊儿汗	天禧元年	戊戌	1178	34	即位当年改元。
		天禧三十四年	辛未	1211		是秋出猎,被屈出律俘获,西辽亡。
		合计			88	

第二节　西辽时期汉文化对西域的影响

汉文化，是在黄河流域形成的以汉族为代表的一种古老而又有着强大生命力的文化。在历史上，它对周邻民族产生过很大的影响，不断地扩大着文化圈。与此同时，汉民族也受到周邻民族文化的影响，从而不断地丰富着自己的文化。所以，当我们论述历史上汉文化的影响时，不仅要看到汉族人民在传播这种文化中所起的作用，而且还要看到深受汉文化影响或已汉化的周邻各族人民所起的作用，而后者的作用有时甚至更大。

契丹族在北中国建立的辽朝，是一个受汉文化影响较深的王朝，特别是从圣宗(983～1031年在位)以后，汉文化的影响越来越广泛，圣宗本人喜读《贞观政要》，研究汉族的封建统治经验，又善于吟诗作曲。后族萧合卓也擅长文学，与圣宗唱和，成为诗友，竟做了南面官的翰林。统治集团的重视和接受汉文化，与契丹国家进入封建社会相适应。这里所说的汉文化，不仅包括语言文字、儒家思想、典章制度，而且包括生产技术、社会习尚，即广义上的文化这一范畴。本来契丹建国初期，为便于统治处于不同社会发展阶段、不同生产类型的各族人民，创建了一套两部制的政府机构，官分南北两面，南面官统治汉族及其他部族的定居农业人民，北面官统治契丹及其他部族的游牧民。但是到兴宗重熙十二年(1043年)，北院枢密使萧孝忠想改革这种体制，上奏说："一国二枢密，风俗所以不同。若并为一，天下幸甚。"①事虽未行，但也说明这时辽朝境内各族政治、经济发展的不平衡状态已有所改变，所以这位枢密使才提出此项建议。随着契丹国家封建化的加强，契丹人民的汉化程度也在加强，特别是上层人士。这从宋人洪皓的《松漠纪闻》中可见一斑：

> 大辽道宗朝(1055～1101年)，有汉人讲《论语》，至"北辰居其所，而众星共之"，道宗曰："吾闻北极之下为中国，此岂其地耶?"至"夷狄之有君"，疾读不敢讲。则又曰："上世獯鬻猃狁，荡无礼法，故谓之夷。吾修文物彬彬，不异中华，何嫌之有?"卒令讲之。

道宗皇帝自己认为契丹已是"文物彬彬"，同汉人没有什么两样，再不是"荡无礼法"的夷狄。

西辽王朝的创建者耶律大石，更是一位汉文化修养很高的契丹贵族，考中进士，"擢翰林应奉"。根据辽朝的科举制度，殿试第一方授此职，也就是说，耶律大石

① 《辽史·萧孝忠传》。

曾得到"状元"的殊荣。大石生于辽朝末造,作为皇族,为匡扶大辽朝廷,尽上了一切努力。在五京俱失,天祚皇帝一意孤行的情况下,他奋然北走可敦城,转战至巴拉沙衮,都是为"复大业,以光中兴",即在物力人力具备之后,打回老家去,重建大辽帝国。因此这个王朝以大辽的正统自居,典章制度除作必要的变通和修改外,一仍先朝,始终未接受伊斯兰教,顽强地保持着自己的传统,在各方面都强烈地表现出汉文化的特色。

西辽王朝的统治者为了把西域建成"光复旧物"的根据地,把当时最先进的汉文化推行到自己新建的国家。这时西域正处于封建社会发展的前期,汉文化的推行适应了这种总的发展趋势,促进了当地社会经济文化的发展。西辽帝国的建立,结束了西域各国内部纷争不已和各国之间相互侵袭的局面;大一统的出现,使社会秩序比其前其后的朝代都为安定。西辽王朝统治者以儒家思想作为指导,对人民"轻徭薄赋";对属国属部,"柔远怀来"、"羁縻"、"安抚";对宗教信仰,"循俗"、"宽容"。因此,当地比较紧张的阶级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都有所缓和,形成了一种比较安宁、宽松的社会政治环境。这些本书在前一节关于西辽王朝的基本政策中已讲过,现在着重讲一下汉文化对西域生产技术方面的影响。

耶律大石西征的军队中有大批汉人,他们与契丹人一起在传播汉文化方面起了很大作用。《长春真人西游记》载,伊犁河谷地区"土人惟以瓶取水,戴而归。及见中原汲器,喜曰:'桃花石诸事皆巧。'桃花石,谓汉人也"。这里虽然只举出汉人把中原"汲器"(桔槔、辘轳或水车之类)传入西域这一事例,但是当地人民明确指出,汉人"诸事皆巧",足见传入的"巧"(先进)"事"(技术)是很多的。长春真人一行在撒马尔罕见到"汉人工匠杂处城中",在农村也有汉人,或为地主,或为农民。常德出使西域也见到许多汉人,与当地人民杂居。张星烺先生认为,"此辈汉人皆耶律大石所统汉军之后也"①。《西游录》记载,"又西濒大河有斑城者颇富盛。又西有抟城者亦壮丽。城中多漆器,皆长安题识"。斑城(巴里黑)和抟城(团八剌)均在阿姆河之南,可见中原器物传播之远。但是不论汉文史籍,还是穆斯林史籍,它们的作者都是封建文人,受传统思想影响,把生产技术视为"雕虫小技",只是偶尔对感兴趣的东西写上几笔。幸而近代考古工作者为我们发现了不少西辽时期的物质文化资料。

考古资料证明,在西辽王朝的直辖领地上有很发达的冶炼和兵器制造业,箭镞、斧、刀、短剑、铠甲各地都有发现,工匠们使用了中原地区先进的锻造技术,生产钢制武器。

在建筑和造型艺术方面,受汉文化的影响尤为明显。苏联吉尔吉斯共和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编写的《吉尔吉斯地区史》作了如下描述:

① 《中西交通史料汇编》,中华书局,1978年,第5册,第162页,注(11)。

除巴拉沙衮外，在斯莱坚卡镇附近、在列别季诺夫卡镇地区、在亚历山大古城也发现了哈剌契丹居民点的遗址。它们在建筑装饰方面，总的说来广泛地表现出汉艺术和汉文化的影响。它在这里已同中亚文化融合。无论汉族匠人，还是当地建筑工匠，都首先利用了汉人的建筑技术和材料——瓦、泥塑、炕式的取暖系统。

例如，在亚历山大古城发现了有代表性的远东建筑材料：方砖、灰色的半圆瓦（用织物模子做成）。在这里还发现了瓦当。在瓦当上有图案，看来中央坐着的是佛，四周是菩萨。

哈剌契丹修建的庙宇，用汉人风格的绘画作为装饰，有富丽堂皇的塑像，例如，在巴拉沙衮发现了石佛像的断块，其身躯比人略高。还发现一尊站在金台座上的佛像，其身后的石板上是光轮和菩萨。除去一些石像断块外，还有许多保存完好的泥塑像断块：带有衣服皱褶的躯干、在艺术处理上很有特色的头发。无论是神的外貌，还是其周围的陪衬物——保卫佛的神兽、蟾、莲花——的形状，都表明这些塑像不仅源于汉艺术的原型，而且也源于古印度古典艺术的优秀模型。[①]

西辽王朝的官方语言文字，巴尔托尔德说，“看来是汉语”[②]。陈垣说，“西辽五主，凡八十八年，皆有汉文年号，可知其在西域曾行使汉文”[③]。根据西辽王朝的一些官司和官名，特别是在《辽史》中保存下来的一些文诰来看，这两位学者的意见是正确的。但是契丹语文也在使用。西辽末年的宰相李世昌就会契丹语文，耶律楚材跟他学习“辽文”，“期年颇习”，把寺公大师的《醉义歌》译为汉文[④]。李世昌为汉人，在西辽末年尚晓“辽字”，可见西辽王朝也使用契丹语文。但是西辽王朝也学习当地语言文字并使用它们。《元史·哈剌亦哈赤北鲁传》载，西辽菊儿汗召他到巴拉沙衮做汗的儿子们的教师。这位哈剌亦哈赤北鲁是高昌回鹘人。西辽王朝给河中地区的诏谕，早在耶律大石时已用波斯语言，并按照伊斯兰教款式行文。

西辽军队进入中亚后，在生活习惯方面还保持着原有传统，穆斯林史籍说，耶律大石除中国丝绸外，不穿别的。末代公主浑忽在出嫁时还坚持“按照汉女的习惯”梳妆[⑤]。常德出使西域见到，阿里麻里“回纥与汉民杂居，其俗渐染，颇似中国”[⑥]。

西辽时期汉文化对西域的影响是多方面的，深刻的，是汉、唐之后汉文化向西域传播的又一个新浪潮、新高峰。汉文化的传播有力地促进了中亚社会的向前发展。

---

① 《吉尔吉斯地区史》，第1卷，第141～142页，伏龙芝，1956年。

② 《巴尔托尔德文集》，第5卷，第544页。

③ 《西域人华化考》卷一。

④ 《湛然居士文集》卷八《醉义歌》序。

⑤ 拉施特：《史集》，汉译本，卷一，第248页。

⑥ 刘郁：《西使记》。

原书空白页

第八编　蒙元时期的西域

第一章　蒙古的兴起与西征

第一节　蒙古的族源及其早期历史

一、蒙古的族源

亚洲12~14世纪的历史，在世界史上称为蒙古时代，成吉思汗及其子孙率领的蒙古铁骑横扫了几乎整个亚洲大陆和东欧。这一时期的西域历史也不可避免地打上了时代的烙印。

根据学者们的研究，蒙古族的族源是：东胡——鲜卑——室韦、鞑靼——蒙古[①]。鲜卑是东胡的后裔。鲜卑的一个分支拓跋鲜卑曾在中国北方建立过强大的北魏王朝。入居汉地的拓跋人曾经编辑过不少书籍，其中包括一些鲜卑语图书。从《隋书·经籍志》中人们还可以看到这些鲜卑语图书的书名。尽管这些书籍今已不存，但仍有一些释义明确的鲜卑语音译词汇，借其他汉籍而保存了下来。

唐代地理书《元和郡县志》提到，在云中县（今山西大同）城东30里有"纥真山"，并说鲜卑语"纥真"，在汉语中义为30里。学者们注意到，"纥真的读音"明显地与蒙古语基数词ghuchin(30)相似。在《南齐书·魏虏传》中记录了13个拓跋官号，全都带有蒙古语表示身份、职业的后缀"真"（-chin）。

例如掌管翻译的"乞万真"相当于13世纪蒙古语中的"怯里马赤"（kelemechi，"译臣"）；为贵人做饭的称为"附真"，相当于元代蒙古语中的"宝兀儿

① 亦邻真：《中国北方民族与蒙古族族源》，《内蒙古大学学报》，1979年第3~4期。

赤"(baurchi,"厨子")。这些语言资料证明,拓跋人使用的是古蒙古语的一种方言[①],换句话说,鲜卑人应该是蒙古族的直系或旁系先祖之一。入居汉地的鲜卑人中有一个"丑奴"部,后来改为汉姓"狼氏"[②]。"丑奴"显然是蒙古语 chino"狼"(《元朝秘史》作"赤那")的音译。足见"丑奴"部也是一个操蒙古语的部落。

"蒙古"最初只是操蒙古语诸部中一个部落的名字。这个部落唐代已见著录,《旧唐书》卷一九九下《北狄传》称之为"蒙兀室韦"(《新唐书》卷二一九《北狄传》称之为"蒙瓦")。"蒙兀"这两个汉字,根据音韵学家的研究,其唐代音值应为 mung - nguet。唐代人习用以 - t 收声的入声字来转写他族语言中以 - l 或 - r 为尾音的词汇。因此"蒙兀"这个译名是直接从"蒙古"(mongghol)音译过来的,换句话说,"蒙兀"是当时蒙古这个名称的相当准确的汉语音译。南宋初,洪皓在《松漠纪闻》中已明确指出了蒙兀室韦与后来蒙古的关系。

蒙兀室韦的居地在"望建河"(今额尔古纳河上游)一带,它是"大室韦"的一个部落。《旧唐书·北狄传》在叙述室韦诸部时说:"今室韦最西北与回鹘接界者,乌素固部落,当俱伦泊之西南。"这里显然说的是回鹘汗国时代的情况。同传在提到望建河的时候,又说"其河源出于突厥东北界俱伦泊",这表明作者根据的是公元 745 年后突厥汗国灭亡以前的材料。总之,新、旧《唐书》所描述的是公元 8 世纪上半叶以前的蒙兀室韦的情况。据蒙古人传说,远古时蒙古人被他部打败,仅存两男两女,亡入额儿古捏昆的山谷中,形成两个氏族:乞颜和捏古思。

宋、辽、金时代,蒙古与外界的接触逐渐增多,它的名字在许多文献中出现。在《契丹国志》中,蒙古被称为"蒙古里",这个名字中所包含的尾音"里",相当于"蒙古"(mongghol)的 - l。足见它也是直接从 mongghol 音译过来的。在这个时代的汉文文献中,蒙古还有一类名称。例如:"萌古"(《辽史》)、"朦骨"(《松漠纪闻》引《契丹事迹》)、"蒙古"等,其特点是把蒙古的原名 Mongghol 的第二音节 - ghol 读作 - gho,失去尾辅音 - l。这应是女真人对蒙古的称呼,而宋人"蒙古"显然来自女真。女真语名词复数词尾有 - se 和 - shi 等,金人称蒙古为"萌古子"(《三朝北盟会编》引赵良嗣《燕云奉使录》)、"萌古斯"(金《完颜希尹神道碑》)、"盲骨子"(《松漠纪闻》)等,皆为其复数形式[③]。

在"蒙兀室韦"尚居留于今大兴安岭的时候,有一些操蒙古语的部落已经西迁到蒙古草原,与当地的操突厥语部落杂处。这些原蒙古部落往往被统称为"鞑靼"。鞑靼原来指居住在俱伦泊(今呼伦贝尔)一带的"塔塔儿"部。由于鞑靼有一个时期十分强大,征服了许多迁入蒙古草原的操古蒙古语的部落,所以这些臣属于塔塔儿

---

① 巴赞:《拓跋语言研究》,载《通报》第 39 卷,1950 年,第 328 ~ 329 页。李盖提:《拓跋语——一种古鲜卑语方言》,载《蒙古语研究》,阿姆斯特丹,1970 年,第 105 ~ 123 页。

② 姚薇元:《北朝胡姓考》。

③ 金光平等:《女真语言文字研究》,文物出版社,1980 年,第 196 ~ 197 页。

的诸部都自称为鞑靼。突厥、回鹘碑铭中提到的"三十姓鞑靼"和"九姓鞑靼"指的应该就是这一部分蒙古人。后来鞑靼这个名字被大漠南北许多游牧部落所采纳。

除此之外,有一些操蒙古语的部落混杂在铁勒人之中,例如隋、唐时代铁勒15部中,有一个"拔野古",它应当就是后来的蒙古"八儿忽"部。在唐代拔野古分为9部,在回鹘人推翻后突厥汗国的斗争中,曾起过十分重要的作用。还有一些操蒙古语的部落很早就迁居到今贝加尔湖周围地区,他们曾采用卢尼突厥文作为自己的书面语。其中最著名的是骨利干,分为三个部落,称"三姓骨利干",在唐代"胜兵后四千五百,口万余人",后来成为蒙古"豁里"部。

公元840年漠北回鹘汗国败亡后,进入蒙古高原的操蒙古语诸部并没有随出逃的回鹘人一起迁走。回鹘诸部腾出的牧场,吸引了大批居住在额尔古纳河流域的蒙古部落。他们陆续走出了大兴安岭,进入蒙古草原,其中蒙古部东迁到斡难河(今蒙古鄂嫩河)上游不儿罕山(今蒙古肯特山)地区。当时蒙古部的首领名孛儿帖赤那(Boprte - chino,此言"苍狼"),其妻为豁埃马阑勒(Qohai - maral,意为"白鹿")。民族迁移使操蒙古语的部落成了蒙古高原的主要居民,这些后来的部落被称为"迭列列斤",他们起源于两个传说中的古老氏族"乞颜"和"捏古思"。他们之间,在相当长的时间内仍保留着密切的血缘上和其他方面的联系。唐代汉文史籍中的"蒙兀室韦"也是迭列列斤集团中的一员,他在《元朝秘史》中被称为"忙豁勒"。迭列列斤集团内还有一个孛儿只吉氏,与蒙兀室韦(忙豁勒)有通婚关系。孛儿只吉氏内后来发展出一个"尼鲁温"部。尼鲁温是一个内部禁止通婚的血缘集团。迭列列斤集团里,还有许多其他像尼鲁温一样的内部可以通婚的氏族集团。蒙兀室韦的名称则成为全体迭列列斤成员的共名。

早期的蒙古部没有什么值得夸耀的历史。《契丹国志》说蒙古里(蒙古)"国无君长所管","不与契丹争战",只以牛、羊、驼、马、皮毛等物与契丹贸易。在成吉思汗的九世祖孛端察儿时代,蒙古部征服了兀良哈人的一个不大的部落。但辽代为契丹人击败的70帐扎剌亦儿人,在其溃退途中曾把蒙古部打得大败,不得不投靠巴儿忽部。足见当时蒙古部还十分弱小。后来成吉思汗的六世祖海都击败了这一支扎剌亦儿人,蒙古部才渐渐变得强大起来。

二、成吉思汗统一蒙古高原东部的斗争

尼鲁温内部包括合答斤、撒勒只兀惕、泰赤兀惕、晃忽坛、巴阿邻等许多氏族。成吉思汗出自尼鲁温氏族集团内一个显贵家族。他的八世祖土敦蔑年的名字中包含有突厥官号"吐屯"(监察之官)。其高伯祖父、海都次子察剌孩领昆受有辽朝封号"令稳"("领昆",来源于汉语"令公",辽朝小部族官),其子、成吉思汗的曾伯祖父想昆必勒格则受有更高的头衔"详稳"("想昆",来源于汉语"相公",辽朝大部族官)。成吉思汗的四世祖合不勒开始称汗。合不勒和成吉思汗的叔祖父忽图剌曾是整个尼鲁温集团的汗。在尼鲁温集团内,察剌孩领昆父子后来形成了强大的泰

赤兀惕氏族,成吉思汗的四世祖屯必乃的后裔也形成了另一个强有力的集团——乞牙惕氏。辽、金时代蒙古部的汗均出自这两个氏族。合不勒、忽图剌和俺巴孩三代蒙古汗,曾与金朝进行了长期的战争。

成吉思汗1162年诞生于蒙古斡难河(今鄂嫩河)畔,他的父亲也速该是蒙古部内有势力的贵族。当他出世时,也速该战胜了塔塔儿部,并俘其首领铁木真兀格。为了纪念这次胜利,成吉思汗被取名为铁木真。成吉思汗9岁那年,也速该为他定亲,前往宏吉剌部,途经塔塔儿部时被毒死。铁木真的家势迅速衰落,生活陷于困境,蒙古部被泰赤乌部贵族控制。这时蒙古部内又出现了另一支强大的势力——扎只剌氏的扎木合。

12世纪的蒙古草原上除了蒙古部以外,还有几支实力强大的部落集团:

克烈部,分为只儿斤、董哀、撒合夷、土伯夷等6部。克烈人可能是突厥部落,或是受突厥文化强烈影响的蒙古人。他们信奉聂思脱里派基督教,其首领脱邻(王罕)与成吉思汗的父亲也速该同辈,他们之间有过密切的交往。克烈人居于土剌河、斡耳寒河上游一带。

篾儿乞部,在辽代称为"梅里急"或"密儿纪"分布于蒙古高原的北部。他们曾多次与克烈部和蒙古部争战。

塔塔儿部,在蒙古兴起以前是蒙古高原上最有名的蒙古部落,唐代以后漠北许多部落都自称为鞑靼(塔塔儿)。12世纪时,塔塔儿人分为6部,聚牧于捕鱼儿海子(今呼伦贝尔)一带。塔塔儿不仅是蒙古部的世仇,而且也同克烈人发生过多次冲突。

乃蛮部,居于蒙古高原西部,由乃蛮和别帖乞两大部组成。曾附属西辽。12世纪时,分为两大支,一支居于克烈部之西的草原上,由塔阳汗统治;另一支居于阿尔泰山区,由塔阳汗的兄弟不亦鲁黑统治。乃蛮人是当时蒙古高原上最先进的部落,他们吸收畏兀儿文明,采用畏兀儿文书写,懂得使用印章出纳钱谷。他们曾与自己的东邻克烈部以及北邻吉里吉思人多次发生冲突。多数学者认为,乃蛮人是突厥部落。

12世纪的蒙古高原,除了辽、金王朝不断用兵北方,征讨诸部以外,各部落内部贵族为争夺汗位、土地、人口而互相残杀,各部落之间更是战争不断,草原各族人民因此蒙受了巨大的苦难。统一蒙古高原诸部,抗衡辽、金王朝成了不可阻挡的历史趋势。

成吉思汗成长在这个动乱的年代。他成年后,投靠克烈部的王罕,聚集部众达1万人以上。在王罕和扎只剌氏贵族扎木合的支持下,击败了篾儿乞部后,于1189年被贵族会议推举为汗。这个时候,蒙古部仍然四分五裂,铁木真尚不是全蒙古部众之汗,只是"乞颜兀鲁思"的统治者。占有蒙古部大部分属民的是泰赤乌氏和扎只剌氏贵族。要统一蒙古高原,首先必须控制水草丰美的东部地区。而在蒙古高

原东部历史舞台上扮演主要角色的，除了蒙古部以外，就是蒙古人的宿敌塔塔儿部。成吉思汗不得不同时面对蒙古部内泰赤乌和扎只剌氏贵族的挑战和塔塔儿部的威胁。

铁木真与蒙古部扎只剌氏、泰赤乌氏之间斗争的结果引发了著名的"十三翼之战"。这是一场蒙古部贵族争夺统治权和土地、人口的大战，双方出动兵力各达3万人，成吉思汗失利。战后，由于扎只剌贵族扎木合肆意杀戮俘虏，引起贵族们的不满，部众渐渐归附成吉思汗，使他迅速从失败中恢复过来。

塔塔儿是金朝的属部。金章宗明昌六年（1195年），蒙古部落散只兀惕、合答斤联合宏吉剌部侵扰金边。金出兵攻至今呼伦贝尔一带，获胜。在回师时塔塔儿拦夺其所获牲畜。次年，金朝出兵征讨塔塔儿。铁木真得讯后，立即认定这是一个为祖先复仇、削弱宿敌塔塔儿人的好机会。遂与王罕联合，配合金军行动，大败塔塔儿部。塔塔儿部从此衰落下去。铁木真因此被金朝封为"札兀惕忽里"，王罕则得到"王"的封号。

击败塔塔儿之后，成吉思汗成了蒙古高原东部举足轻重的势力，使他有可能集中力量对付蒙古部内的对手。他首先平息了"乞颜兀鲁思"内曾经拥戴他为汗的主儿乞氏贵族的反叛，巩固了自己的汗权。1200年，铁木真与王罕相会于撒里川，共同发兵攻打泰赤乌部。泰赤乌氏则与篾儿乞部联合。双方先后激战于斡难河与月良兀秃剌思（前苏联赤塔南鄂良古依河地）之地，泰赤乌氏被彻底击败。为了与成吉思汗和王罕的联盟相对抗，在扎只剌氏贵族控制下的其他蒙古部众，与塔塔儿和宏吉剌部一起，推举扎木合为"古儿汗"。1201年，成吉思汗与扎木合会战于今海拉尔河地区，扎木合战败。次年，成吉思汗对塔塔儿残部发动进攻，消灭了这个部落。这时铁木真已经成了蒙古高原东部的主人，他遂将自己的注意力转向西方。

三、克烈部和乃蛮部的败亡

蒙古乞颜氏贵族自从也速该时代以来，一直与克烈部贵族保持着联盟。铁木真在父亲死后，依靠王罕的帮助成了"乞颜兀鲁思"之汗，并在王罕的支持下统一了蒙古高原东部。他在这一过程中，一直以王罕的属部首领的面貌活动。这两支势力的联合，使克烈部成为蒙古高原上实力最强的集团。1202年秋，乃蛮不亦鲁黑汗部与篾儿乞、斡亦剌部联兵东进，攻打王罕和铁木真。扎木合控制下的残余力量也配合乃蛮部作战。结果王罕、铁木真联盟获胜。

铁木真控制蒙古高原东部使他的实力大为上升，危及了他与王罕联盟的基础。1203年，王罕决定乘铁木真羽翼尚未丰满，以武力解决之。铁木真得到密报后仓促应战，未能获胜。王罕战胜之后，克烈部联盟内部发生分裂，实力遭到削弱。铁木真对克烈部发动突袭，击溃了王罕的主力。王罕在向乃蛮部溃逃途中被乃蛮守将杀死。其子桑昆率残部经西夏逃入曲先（今新疆库车）。在那里被杀。强大一时的克烈兀鲁思落入成吉思汗手中。

乃蛮贵族一向看不起蒙古人。铁木真消灭克烈部后使蒙古部的势力范围向西一下子延伸到与乃蛮人接界的地方。这一胜利震惊了乃蛮部。乃蛮塔阳汗决定进攻蒙古部,并遣使漠南汪古部,约其夹攻。但汪古首领将消息报知成吉思汗。成吉思汗大会诸部,整肃了自己的部众,建立千户、百户制度,使蒙古军队成为一支攻无不克的力量。与之相反,乃蛮部分裂为塔阳汗、不亦鲁黑汗两部分,互相矛盾重重,面临被各个击破的命运。1204年,成吉思汗引军西进,大败塔阳汗部。塔阳汗受伤被擒,不久死去。两年后,成吉思汗又出兵征服乃蛮不亦鲁黑汗部。塔阳汗之子屈出律投奔西辽,乃蛮部灭亡。铁木真的老对手扎木合被自己的部下擒获,进献给成吉思汗。整个蒙古高原都处在成吉思汗的统治之下了。

四、蒙古国的建立

1206年,铁木真在斡难河源之地召集贵族大会,上尊号曰"成吉思汗",其国家称"也客·蒙古·兀鲁思"(Yeke Mongghol Ulus),即"大蒙古国"。在此之前,大漠南北诸部各有名号,蒙古只是其中一个部落的名称。蒙古国建立后,受蒙古统治的诸部都成为蒙古的属部,采用蒙古作为他们的总名。一个统一的蒙古民族共同体出现在历史舞台上。成吉思汗在建国的同时,还为蒙古国奠定了一系列制度:

(1)千户、百户制

以十进位,建立军队组织,并不是蒙古人的创造,中国古代北方民族早已有之。蒙古人继承了这个传统。在出兵征服乃蛮之前,成吉思汗已经把自己的军队划分为千户和百户。建国后,他又进一步把全蒙古百姓划分为95千户,分别授予自己的功臣,由他们世袭统治,称为千户那颜。千户既是军事组织,又是地方行政机构。各千户的人数并不固定,千户之下分为若干个百户,百户之下为十户。千户之上又设置若干万户长,作为军事将帅。其中木华黎为左手万户,博尔术为右手万户,纳牙阿为中军万户。千户、百户制度取代了旧日的氏族部落组织,草原牧民被严密地组织起来。千户那颜们成为成吉思汗家族统治的支柱。

(2)护卫军

蒙古语称护卫军为怯薛(Keshig,突厥语 kezik)。辽金时代,漠北各部首领都有那可儿(伴当)组成了卫队相随。首领发迹之后,其亲兵卫队成为护卫军。征服乃蛮之前,成吉思汗就已经建立了护卫军。建国以后,成吉思汗命令把护卫军扩大到1万人,包括1000名宿卫(客卜帖兀勒),1000名箭筒士(豁儿赤)和8000名散班(秃鲁花,即质子军)。怯薛的成员多为万户、千户、百户和十户那颜的弟子及其随从。怯薛又称为大中军,是最大和最精锐的部队,组建怯薛也是征调子弟入质、制御臣下的手段。千户、百户平日散居他处,护卫军的主要职责是保卫大汗的金帐并负责汗廷的各项事务和日常生活。战时护卫军由大汗亲自统率。成吉思汗规定了严格的护卫制度:护卫分为四队,轮番值宿,号称"四怯薛"。怯薛(Keshig)就是轮值护卫的意思。任何人不经怯薛许可,不得近宫帐之地。四怯薛之长由成吉思汗四名最

亲信的那可儿博尔忽、博尔术、木华黎和赤老温家族世袭。

怯薛的职掌除了前面提到的豁儿赤(箭筒士)以外,还有:昔宝赤(鹰夫)、必阇赤(书记)、札里赤(书写圣旨者)、宝儿赤(厨子)、云都赤(带刀者)、玉典赤(门人)、速古儿赤(尚供衣裳者)、玉烈赤(裁缝)、烛剌赤(掌灯火者)、忽儿赤(奏乐者)、八剌哈赤(守城者)、阿塔赤(马夫)、帖麦赤(驼夫)、火你赤(牧羊夫)。这些职务常常是世袭的。

(3)大断事官

蒙古军旅之事由万户、千户掌管,而刑政则由断事官处置。断事官蒙古语称为"扎鲁忽赤"(Jarquchi),其词干为突厥语 yarru-,意为"判决"。蒙古立国之前,已有扎鲁忽赤之官。1206年,成吉思汗命养弟失吉忽秃忽为"普上断事官"(大断事官),其职责是掌管民户和司法之权,相当于汉制的丞相。断事官的这种地位一直保持到元世祖忽必烈初年。至元二年,大断事官开始主持宗正府,不再是全国的行政长官。大断事官之下设有若干断事官。此外诸王、贵戚的分地也置断事官治理本部百姓。

(4)扎撒

早在成吉思汗建国以前,蒙古人中就存在着"古来的约孙"。约孙有"道理"、"规矩"等意义,蒙、元时代通常译为"体例",它包含了草原民族在长期的历史过程中形成的种种社会习惯和行为规范。扎撒则是统治者颁布的法令,它是草原民族出现阶级以后的产物。扎撒在契丹人建立的辽朝就已存在,称为"闸撒"。在辽代,闸撒狘为抹里司官,也是掌宫卫之禁的人。波斯文《史集》记载道,成吉思汗消灭了克烈部之后,制定了自己的扎撒。当时蒙古尚无文字,所以早期扎撒只是口头宣布的号令和训言。西征之后,扎撒的编集工作最终完成。扎撒全集被称为"大扎撒"。书写于纸卷上,收藏于金匮宝库之中。有元一代,凡宗王大会,诵读成吉思汗扎撒成为制度。《大扎撒》的全文已经失传,但其部分内容赖中外各种史书保存了下来。在漠北游牧的蒙古人世世代代传承着成吉思汗的扎撒,明末、清初蒙古额鲁特、喀尔喀诸部制定的"卫拉特法典"中,也有成吉思汗扎撒的内容。

第二节 对外征服战争

一、六征西夏

西夏是羌族支系党项人所建。唐末党项人中的拓跋部强大起来,受赐姓李。1038年,李元昊建夏国。其境东抵黄河、西界玉门、北控大漠。西夏北境与克烈、乃蛮之地相接,早有交往。克烈部与西夏的关系尤为密切。王罕的弟弟克烈亦台曾被西夏俘获,得名扎合绀孛。王罕之叔古儿罕被成吉思汗的父亲也速该与王罕

联军击败后，曾入西夏避居。王罕本人败于乃蛮时，逃到畏兀儿，又经西夏返回漠北。1203年，克烈部为成吉思汗灭亡，王罕之子桑昆也逃入西夏。敦煌文书中多次出现的鞑靼，可能多半与克烈人有关。蒙古人把西夏称为“河西”，这个称呼可能得自于在克烈部中的汉人。

1205年3月，成吉思汗灭乃蛮后，第一次侵入西夏，攻破其边城力吉里寨，并进入邻近诸地抢掠。1207年，成吉思汗复以西夏不肯纳贡称臣为由再度入侵，破兀剌海城。1209年，成吉思汗准备攻金。为保障侧翼安全，发兵第三次侵夏，从兀剌海以西进入河西，击败西夏太子率领的大军，进围兀剌海城，并克服之。蒙古军长驱直入，进攻西夏都城中兴府外要地克夷门，又克之，进而围攻中兴府。夏主李安全纳女请和，愿每年人贡。成吉思汗达到离间金夏交往的目的后退兵。

1217年，成吉思汗决定出兵西域，命西夏征兵随行，遭到拒绝后立即派遣一支军队攻入西夏，再次包围中兴府。西夏君主逃到河西，遣使请降。成吉思汗决定暂不灭夏，专事西征，蒙古军退回漠北。在成吉思汗西征期间，西夏朝野就联蒙还是联金的问题多进行争论。成吉思汗发现西夏的图谋，命经略华北的木华黎之子孛鲁征讨。1224年秋，孛鲁率蒙古军入侵，攻破银州，杀夏军数万。

1225年，成吉思汗从西域回军，以西夏不遣使质子、拒绝派兵从征、秘密与金朝会晤为由，于次年大举攻夏，连克黑水城（亦集乃，今内蒙额济纳旗东南）、甘州（今甘肃张掖）、肃州（今甘肃酒泉）、凉州、灵州（今宁夏灵武）。西夏军民进行了英勇的抵抗，蒙古军凡攻破一城便大肆屠杀，使西夏境内遭到极大的破坏。在消灭了西夏军的主力之后，成吉思汗留一部分军队围攻中兴府，自率大军进攻与西夏邻接的金、宋领土。1227年夏，成吉思汗病重。他在临死前指示：秘不发丧，防止被敌人探知消息，以等待西夏的投降。蒙古军围攻中兴府达半年之久，城中食尽，不得不投降。西夏建国近200年，至此灭亡。

二、蒙古西征

（一）西辽的灭亡

成吉思汗消灭乃蛮不亦鲁黑汗所部以后，塔阳汗之子屈出律渡过也儿的石河，投奔西辽。他得到西辽末帝直鲁古的信任，成为驸马，并借机收集亡散的乃蛮、篾儿乞残部。在羽翼丰满后，他开始密谋篡夺帝位，并勾结野心勃勃的花剌子模沙，双方计划瓜分西辽国土。1210年，他乘直鲁古出兵征讨阿姆河以北地区之际，劫掠了位于忽阐河（今锡尔河）下游的讹迹刊城的西辽国库，并回攻西辽都城虎思斡耳朵，被西辽军击败。西辽的主力在塔剌思为花剌子模的军队所败，溃军奔回国都，但虎思斡耳朵军民闭门不纳。西辽溃军强行攻入后，大肆杀掠。国君直鲁古下令制止，并命军队归还所掠物品，引起军队叛变。屈出律利用这个机会把叛军搜罗到自己部下，实力迅速增强。他乘直鲁古出猎之际，发动突然袭击，擒获直鲁古，篡夺了帝位。但表面上仍然尊直鲁古为太上皇，并袭用西辽国号。

西辽都城虎思斡耳朵以东的阿力麻里，为一支哈剌鲁人所居。屈出律篡夺西辽后，这支哈剌鲁人归顺了成吉思汗。屈出律为扩大势力范围，进攻阿力麻里。蒙古军侦知屈出律下落。1218年，成吉思汗命哲别率军征讨屈出律[1]。屈(曲)出律从可失哈儿(今新疆喀什)向西出逃，进入巴达哈伤地区，为当地人擒获，交给蒙古军[2]。曲出律被处死，西辽国亡。这时蒙古的西境已与花剌子模相接。

(二)成吉思汗的西征与花剌子模的灭亡

花剌子模为中亚古国，位于阿姆河下游，其王号称“沙”。11世纪时，为塞尔(勒)柱突厥属部。1141年，西辽战胜塞勒柱，花剌子模改向西辽称臣。12世纪末，就在蒙古部兴起于漠北的同时，在中亚花剌子模强盛起来，灭塞勒柱王朝，并击败西辽，成为穆斯林世界最强大的君主。亚洲大陆上两大新兴强国对峙的局面形成了。

1219年，成吉思汗以花剌子模边城讹答剌守将杀害蒙古商队和使臣为由，亲率大军西征，分兵四路进攻花剌子模诸城。长子术赤进攻忽阐河下游，得手后转入咸海之北；察合台、窝阔台围攻讹答剌城，破城后越乞则里沙碛进攻花剌子模旧都玉龙杰赤；另遣一军进入攻忽阐河中游诸城；成吉思汗与其幼子拖雷越忽阐河攻入阿姆河以北地区，直取花剌子模新都撒麻耳干(今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萨马尔罕)和撒曼王朝旧都不花剌(今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布哈拉)，而后进入阿姆河以南、呼罗珊及今兴都库什山以南诸地。

花剌子模国势虽强，但立国时间不长，统治基础并不稳固。其统治集团在蒙古入侵面前采取守势，易为机动性强的蒙古军各个击破。尽管如此，各地花剌子模守军进行了英勇的抵抗。蒙古军每攻破一城，便大肆屠杀。不久，蒙古军进围其新都撒麻耳干。花剌子模沙摩诃末已先弃城逃亡，成吉思汗遣哲别、速不台追击。摩诃末避入宽定吉思海(今里海)中岛上，不久病死。1221年，术赤、察合台、窝阔台攻克花剌子模旧都玉龙杰赤(今土库曼斯坦共和国科尼亚乌尔根奇)。成吉思汗与拖雷分兵攻取呼罗珊(今阿姆河以南、兴都库什山脉以北地区)诸城，继而于印度河畔击溃摩诃末之子扎阑丁的军队，扎阑丁退入印度。1223年，蒙古军于西域设官置守后，率军退回蒙古。

哲别、速不台的军队在抄掠波斯各地后，越太和岭(今高加索山)攻入钦察草原，1223年在阿里吉河(位于今乌克兰日丹诺夫市北)战役中，战胜斡罗思诸王公与钦察汗的联军，掠夺斡罗思南部。继而向东攻破也的里河(今伏尔加河)不里阿儿诸部后，东返蒙古。

成吉思汗东归后，扎阑丁从印度回到波斯，图谋复兴。花剌子模旧将皆奉之为

① 华涛：《贾玛尔·喀尔施和他的<苏拉赫字典补篇>》(下)，载南京大学《元史及北方民族史研究集刊》，1987年第11期。

② 姚大力：《曲出律败亡地点考》，载南京大学《元史及北方民族史研究集刊》，1981年第5期。

主。窝阔台即位后，立即派遣绰儿马罕去征讨企图重新兴起的花剌子模国，1230年抵阿塞拜疆。扎阑丁从都城挑里寺（今伊朗大不里士）出奔，次年为库尔德人所杀，花剌子模灭亡。绰儿马罕的军队留镇波斯，攻打诸国。谷儿只（格鲁吉亚）、阿儿马尼（亚美尼亚）、芦眉（塞勒柱突厥）等国先后归附。绰儿马罕死后，由拜住那颜代领其军。

（二）长子出征

1235年，窝阔台会集诸王大臣，定议遣各支宗王长子统兵，出征钦察、斡罗思诸国。万户以下各级那颜亦以长子从征，以拔都为统帅、速不台为先锋。1237年，蒙古灭不里阿儿、钦察，攻入斡罗思。三年之中，蹂躏了斡罗思大部分国土。1241年，拔都分兵两路，侵入孛烈儿（波兰）、马扎儿（匈牙利）。蒙古军在里格尼茨（今波兰西部）一役，大败孛烈儿、捏迷思（德意志）联军，并攻下马茶城（布达佩斯），进入奥地利，整个欧洲为之震动。1242年，拔都闻窝阔台死讯，率军东返，留驻也的里河（伏尔加河）下游，统治所征服的钦察、斡罗思等地区人民。

（三）旭烈兀西征

1221～1222年成吉思汗在攻灭花剌子模的战争中，占领了波斯东部呼罗珊诸地。元太宗窝阔台即位后，遣大将绰儿马罕率军继续西征，消灭了花剌子模算端扎阑丁的残部，征服了波斯的大部分地区。蒙古朝廷设立了管辖阿姆河以西土地的行政机构。1251年，元宪宗蒙哥即位后，这个行政机构以“阿姆河等处行尚书省”的名称出现于汉文史册，阿儿浑为行省长官，治所设于呼罗珊的徒思城（今伊朗马什哈德附近）。成吉思汗西征以后，阿姆河以南之地一直是成吉思汗家族的公产，归蒙古朝廷管辖。

蒙哥为扩充拖雷家族的势力，于1252年命各支诸王贵戚从自己的投下属民中抽取十分之二的人，组成一支大军，由其同母弟旭烈兀率领征讨尚未臣服的西域诸国，又命塔塔儿人撒里那颜出征怯失迷儿，以配合旭烈兀的军事行动，并命太宗朝时已西征至高加索地区的绰儿马罕所部军队归旭烈兀指挥。蒙哥还征集了1000名中国抛石机手、火炮手、弓弩手和大量武器，交给旭烈兀使用[①]。

旭烈兀的大军长途跋涉，经别十八里、阿姆河以北地区抵波斯。当时，盘踞今伊朗马赞德兰诸山城的伊斯兰教亦思马因教派，被其他伊斯兰教徒们称为“木剌夷”（Mulahidah），义为“异端者”；而立国已500余年的阿拉伯阿拔斯王朝（黑衣大食）已经衰落，其直辖地仅限于都城报达（今伊拉克首都巴格达）周围地区。旭烈兀于1256年，消灭木剌夷国。并于1258年攻陷报达，杀末代哈里发。1259年，西征军分兵三路入侵今叙利亚地区。汉地的各种火药武器在诸次战斗中发挥了很大威力。次年春，以失乞秃儿那颜为首的蒙古使团来到军前，报告了元宪宗蒙哥死去的

① 《史集》汉译本，卷三，第30页；《元史·郭侃传》载，1252年送兵仗至和林，从旭烈兀西征。

消息。旭烈兀遂退回波斯之地，留先锋怯的不花继续作战[①]。同年9月，怯的不花的军队在阿音扎鲁特被密昔儿(埃及)算端忽秃思击败，蒙古西征的锋芒终于被遏制住了。旭烈兀在西征结束后，一直留镇波斯，没有再回到东方，波斯这块肥美的土地就这样落到了拖雷家族的手中。

第二章　察合台汗国和窝阔台汗国

第一节　察合台汗国

一、察合台的早期封地与其出镇西域

察合台是成吉思汗次子。察合台汗国由察合台的封地发展而来。察合台和他的继位人通过侵夺大汗的土地，使其兀鲁思向半独立化方向发展，成为统治东达今吐鲁番、西及阿姆河、北接花剌子模和塔尔巴哈台山、南临印度的强大势力。对我国西北地区和中亚的历史发展有重要的影响。

成吉思汗于1206年攻灭乃蛮之后，开始分封诸子。据《元朝秘史》节242记载，察合台分得8000户属民；而据《史集》记载，察合台得4000人，其中包括一个巴鲁剌思千户和一个宏吉剌忒千户[②]。上述两种史书在这里虽然没有言及划分土地之事，但我们知道，13世纪时蒙古人基本的生产活动是游牧狩猎，任何人都不能没有牧地和猎场。所以察合台和他的叔伯、兄弟等人既然分得了百姓，自然也就获得了百姓赖以生存的土地。

察合台的始封地在哪里，史书没有直接的记载。1220年丘处机奉成吉思汗召请西行，在今新疆赛里木湖一带曾见到察合台西征时所筑之桥："二太子扈从西征，始凿石理道，刊木为四十八桥。"他还特别注明："二太子"于"阴山"(今天山)"修道架桥"[③]。汪古部人按竺迩为察合台属吏，成吉思汗西征时，他克"阿里麻里等国"[④]显然与此有关。由此我们可以推测，察合台的始封地在今天山地区。随着西辽的灭亡和西征的胜利，蒙古国的版图迅速扩大。成吉思汗又为其年长的诸子在原有

---

① 《史集》汉译本，卷三，第76页；《史集》未言明失乞秃儿是谁派出的使臣，根据情况分析，有可能是阿里不哥派出的。

② 《史集》汉译本，卷一，第376~377页。但在同书卷二中，拉施都丁又把这个宏吉剌忒千户称为扎剌亦儿千户。

③ 《长春真人西游记》，《海宁王静安先生遗书》，第39册，第29页、31页。

④ 《雍古公神道碑》，《永乐大典》卷一〇八八九。

封地的基础上，指定了新的封地。据波斯史家志费尼记载："察合台得到的土地，从畏兀儿之边(hudud)伸展到撒麻耳干和不花剌，其居地在阿力麻里附近的虎牙思。"[①] 这时察合台所占据的，只是畏兀儿以西的草原地带。

宗王将兵镇边徼襟喉之地为元代制度[②]。成吉思汗回师后，察合台并未随之东归，而受命留在西域，成为镇守回回之地的亲贵诸王[③]。察合台的封地与其所戍守之地互相邻接，使他在西域形成了自己的特殊势力。察合台汗国日后能发展成一支与其他蒙古诸汗国相抗衡的力量，无疑肇源于此。当时的西北地区和中亚，定居民族聚居的农耕城郭之地最为富庶。这些地区所得的收益，按蒙古人古老的习惯，由成吉思汗氏族成员共同分享。其办法是，把这些地方的民户按一定比例分配给各支亲贵。波斯史家瓦撒夫记载，阿姆河以北名城不花剌的编民有16000人，其中5000人属于拔都、3000人属于拖雷之妃唆鲁禾帖尼，剩下的8000人称为"大中军"(uluq qol)，属于大汗[④]。蒙古人的分户制由此可见一斑。

大汗除了与蒙古诸王亲贵一样分享这些收益以外，还对整个西域负有行政管理责任。朝廷的这个权力，是通过驻守在西域的大臣来实施的。《圣武亲征录》记载，元太宗时，河北汉民赋调由契丹人耶律楚材主持，而西域则由花剌子模人牙剌瓦赤执掌[⑤]。当时的汉文和波斯文史料提到了不少镇抚西域的官员将领。如契丹人耶律阿海及其子耶律绵思哥先后监守撒麻耳干城。那黑沙不城(今乌兹别克斯坦卡尔希郊区)有大臣哈扎剌·不花(Khazar Buqa)。不花剌城有"丞相大夫"、"不花太师"和女真人蒲察元帅[⑥] 等。哈剌鲁人聚居的阿力麻里有蒙古达鲁花赤、畏兀儿北部别十八里之东的独山城亦有畏兀儿人任达鲁花赤[⑦]。

察合台的禹儿惕和军队都在西北，他本人是出镇西域的蒙古宗王，而当地的城郭农耕区域却由万里之外的中央派出的命官统治。这种政体必然会引发双方的矛盾。随着察合台坐镇西域天长日久，他在当地的影响日益增加，于是野心也滋长起来。有一次他企图把牙剌瓦赤统治下的一些州郡攫为己有。牙剌瓦赤立即向朝廷奏报，太宗窝阔台下诏斥责察合台，但又不得不作出让步，把一个州赐给他，并不久把牙剌瓦赤调往中原[⑧]。这一事件反映了朝廷与西北诸王之间力量对比的变化，它实际上是后来西北诸王与中央政府争夺土地人口的长期斗争的先声。

---

① 《世界征服者史》，可疾维尼波斯文刊本，卷一，第31页，并见同卷第226页；汉译本，第45、272页。
② 《国朝文类》卷四一，四部丛刊本，第457页。
③ 王国维：《黑鞑事略笺证》，海宁王静安先生遗书，第37册，第23、24、26页。
④ 《瓦撒夫史》，哈默·普尔格施塔勒波斯文原文及德译合璧本，1856年，维也纳，第94页。
⑤ 海宁王静安先生遗书，第38册，第79～80页；并见《元史·太宗纪》。
⑥ 《元史·耶律阿海传》；《瓦撒夫史》孟买本，第228页和维也纳本，第25页；《世界征服者史》汉译本，第123页；《湛然居士集》卷五、卷六所载河中府记事诗。
⑦ 《元史·哈剌亦哈赤北鲁传》。
⑧ 《史集》，德黑兰1959年卡里米刊本，第550页；《史集》汉译本，卷二，第186～187页。

二、依附于大汗的兀鲁思

早期的察合台汗国，并不是一个独立于蒙古国中央政府的汗国。从察合台时代起，兀鲁思汗位的继承人就由成吉思汗指定，成吉思汗逝后则由即位的蒙古皇帝指定，成为惯例。这是察合台汗国对大汗服守宗藩之礼，而大汗对察合台兀鲁思行使宗主权的一个重要标志。

察合台于1242年去世[①]。成吉思汗生前，以及后来元太宗窝阔台，都曾指定察合台之孙合剌旭烈为察合台的继位人，合剌旭烈遂得立为汗。1246年元定宗贵由即皇位后，立即干预察合台兀鲁思汗位继承问题。他以"舍子传孙为非"作理由，废合剌旭烈，立察合台之子也速蒙哥为汗。元定宗贵由死后，蒙古国的皇位转入拖雷家族。由于也速蒙哥在争夺皇位的斗争中曾站在窝阔台家族一边，故蒙哥即位后立即废黜之，复立合剌旭烈。合剌旭烈死后，其妃兀鲁忽乃召集王府大臣聚议，以宪宗蒙哥曾有诏敕为由，立己子木八剌沙为汗。木八剌沙年幼，兀鲁忽乃哈屯自任监国。

1259年元宪宗蒙哥死于四川，其同母弟忽必烈与阿里不哥之间爆发了争位战争。双方都意欲借助察合台汗国控制西域的土地人口。忽必烈派出了察合台后裔阿必失哈赴察合台汗国，但途中为阿里不哥的军队截获，送赴漠北处死。忽必烈之军在和林之战中获胜后，阿里不哥退居谦州，处境恶化，遂以大汗的身份派察合台后裔阿鲁忽归兀鲁思夺位，并为他征集军队、筹集军饷。阿鲁忽至察合台兀鲁思，将监国哈屯兀鲁忽乃驱逐，自己即位于阿力麻里[②]。他利用原别十八里等处行尚书省的官员在忽必烈与阿里不哥之间无所适从的机会，把他们收归己有，力量迅速壮大，使察合台汗国一跃而成为控制蒙古国中部的一支强大势力。

由于阿鲁忽把为阿里不哥筹集的粮秣军资据为己有，于是引发了他与阿里不哥之间的斗争。为抗衡阿里不哥，阿鲁忽遣使向忽必烈表示归顺。忽必烈为了笼络察合台汗国，削弱阿里不哥的力量，把自己力所不能及的东自金山、西及阿姆河的广阔地区交给阿鲁忽防守。这是蒙古国皇帝第一次承认察合台汗国对这一地带的实际控制权。

阿鲁忽死后，木八剌沙未经朝廷许可重新掌权，引起忽必烈的不满，为恢复对西北地区的控制，抑制海都的势力，忽必烈于中统末年下诏，派出另一位察合台后裔八剌归国夺权。八剌是蒙古国皇帝沿用成吉思汗旧例而指派的最后一位察合台兀鲁思汗。他回到突厥斯坦后，以阴谋手段把木八剌沙赶下台。此后察合台汗国逐渐脱离朝廷的控制，其新汗不再由蒙古国大汗指定。

---

① 察合台的死期，各书所记不同。《史集》不列颠图书馆本、志费尼书、瓦撒夫书和《贵显世系》等，都说窝阔台逝后数月，察合台便死去。而《史集》列宁格勒公共图书馆本、伯劳舍刊本（见汉译本，第176页）则称察合台比窝阔台早逝世7个月。《突厥世系》亦取此说（戴美桑法译本，第147页）。

② 《瓦撒夫史》，哈默·普尔格施塔勒波斯文原文及德译合璧本，德译，第29页。

三、海都时代

阿里不哥失败后，其支持者海都拥兵自居，拒不朝见忽必烈，他乘阿鲁忽死后木八剌沙新立，立足未稳之际，侵占了察合台汗国大斡耳朵所在地附近的阿力麻里以及几乎整个忽阐河以北的肥美草原，从此日益强盛起来，成为察合台兀鲁思在中亚扩展势力的新对手。

八剌归国夺位虽受命于忽必烈，但他一旦掌握了权力，就逐渐成了察合台汗国的利益代表者。阿里不哥之乱平定后，大汗在葱岭以东地区的统治渐次恢复，威胁到察合台汗国在阿里不哥之乱中的既得利益。八剌先与忽必烈派驻今天山以南地区的大将忙古带发生冲突，把朝廷的军队逐出斡端城[1]，继而为争夺对忽章河以北草原的控制权与海都作战。双方首战于忽阐河(今锡尔河中游)，海都失败后，得到钦察汗忙哥帖木儿的援助，于是举兵再战，迫使八剌退守不花剌和撒麻耳干两城，追兵接踵而至。

此时蒙古国分裂已成定势。拖雷家族的蒙哥控制了包括蒙古本土在内的东亚大陆，其弟旭烈兀占领了阿姆河之西、高加索以南的波斯本土；钦察草原受制于术赤家族；惟有地处上述三者之间的阿姆河以北地区和忽阐河以东草原归属未定。为划定各自的势力范围，八剌、海都与钦察汗国的代表别儿哥只儿在没有征得朝廷许可的情况下，1269年聚会于海都控制下的塔剌思。三方议定察合台汗国有权占有阿姆河以北地区岁入的三分之二，海都和忙哥帖木儿则拥有余下的三分之一。塔剌思的这次忽里台大会，是统一的蒙古国最终分裂为几个汗国的标志。

塔剌思忽里台大会后，察合台汗国的范围被限制在阿姆河以北地区，忽阐河以东草原控制在海都手中。八剌管辖的地域不足以供给察合台汗国的军队。次年(1270年)，八剌为获取新的土地，在海都的支持下，越阿姆河入侵伊利汗国，击败驻守呼罗珊的旭烈兀之子秃不欣，初战获胜。不久，八剌与其军中的窝阔台系诸王之间发生矛盾，窝阔台汗国的军队撤回东方，入侵军的实力遭到削弱。伊利汗阿八哈率大军东趋迎敌。双方会战于也里(今阿富汗赫拉特)城下。结果八剌大败，逃回阿姆河以北地区，企图前往别十八里投奔忽必烈朝廷。海都闻讯，派大军包围了八剌。八剌在被围期间死去[2]。察合台汗国一时陷于群龙无首的境地，沦为海都的附庸。海都先后立察合台后裔聂古伯、不花帖木儿和都哇为察合台兀鲁思汗。

海都在至元初年成为西北叛王之首，此后不断向东侵犯，先扰别十八里，迫使畏兀儿亦都护火赤哈儿迁往火州。忽必烈派铁连出使海都，诱使海都同意罢兵置

---

① 《史集》，第三卷，1957年苏联巴库波斯文合校本，第107页。此处俄译本(第69～70页)误译，汉译本(第108页)相应亦误。见Liu Ying sheng, Mughultai Ba'atur and his Activities in the Region of Khotan，刊于叶奕良编《伊朗学在中国论文集》，北京大学出版社，1993年，第39～43页。此事亦见宏达迷儿《旅行者之友》、德弗雷麦里波斯文节录，第20～21页，法文节译，第70～72页。

② 《史集》，第三卷。汉译本第135页。按照瓦撒夫和宏达迷儿的记载，八剌是在投降海都之后被毒死的。见《瓦撒夫史》，第一卷，维也纳刊本，德译，第145～146页；《旅行者之友》，第82～83页。

驿，但辅佐元朝北征军统帅皇子那木罕的丞相安童违约对窝阔台后裔宗王禾忽发动突袭，迫使禾忽举兵叛乱，切断河西通达西域的道路，占领今天山以南地区。至元十二年(1275年)，都哇又率大军围攻火州城，因河西交通为禾忽阻断，元政府无法增援。火赤哈儿亦都护只得纳女求和。驻守在阿力麻里的元军中的以失里吉为首的一些诸王原先就为阿里不哥的同党，因丞相安童分配给养不均，发动叛乱，械系忽必烈之子那木罕和丞相安童，把他们送赴海都和忙哥帖木儿处囚禁起来，企图与海都结盟。但海都按兵不动，打算坐收渔利。这些事变使元朝在西北的势力一时受挫。

元灭宋以后，忽必烈腾出手来，调动大批蒙古军、汉军开进西北地区。但元朝廷的这些努力并没有能遏制住西北叛王的东进。数年后，叛王的军队追杀亦都护于哈迷立(今哈密)。至元二十六年(1289年)，元廷撤销了斡端宣慰司都元帅府，今塔里木盆地西南缘的斡端、可失哈儿一带落入海都、都哇手中。至元末年，元朝廷设立了北庭和曲先塔林两个都元帅府，打算以别十八里和曲先(今新疆库车)为据点分别在今天山南北两个方向抗击西北叛王，但海都和都哇强有力的扩张迫使元朝的这一计划落空，驻守畏兀儿地区的元军不久退入河西。

在漠北方面，失里吉叛军攻占欠州(今俄罗斯联邦图瓦自治共和国)，杀朝廷所置万户伯八，并分道越杭海山而东，劫掠先朝武帐，直抵土剌河流域，企图与宏吉剌部叛军相会，岭北为之震动。直至1280年，叛军才在也儿的石河流域被彻底击败。

失里吉等人失败后，海都转变态度，继续与元朝为敌，在漠北保持强大的压力。至元二十六年曾一度夺取和林，后来又俘获元军大将汪古部阔里吉思驸马。至元末年，元军为反击叛军，攻入谦河流域，并追海都军直至亦必儿·失必儿之地(今俄罗斯鄂必河中游地区)。大德三年(1301年)，元岭北戍军与海都、都哇会战于金山铁坚古山一带。都哇受伤，海都战后在归途中病逝，元军方面虽倾全力亦未能获胜，双方损失惨重。此次会战成为结束延续凡40余年之久的西北叛乱的契机。

四、都哇家族的统治

都哇是八剌之子，他在海都的扶持之下得立为汗。海都在世时察合台、窝阔台两汗国维持着以海都为盟主的联盟。1301年，铁坚古之战后海都死去，察合台、窝阔台两汗国之间的力量对比发生变化，都哇成为盟主。他为了进一步削弱窝阔台汗国，在海都诸子中选立察八儿为汗，使窝阔台汗国沦为察合台汗国的附庸。持续40年之久的西北诸王叛乱战争给人民带来了深重的灾难，也使双方统治者认识到，元朝不可能凭借武力来消灭武装割据的察合台汗国和窝阔台汗国，而察合台、窝阔台两汗国也没有力量改变拖雷家族占据皇位的现实。元成宗的新立和都哇取代海都成为西北叛王之首为双方改弦易辙创造了条件。

在这种情况下，都哇与元朝戍守漠北的诸王阿难答接触，表示愿意停止叛乱活动，与朝廷约和。元成宗立即响应。1304年，元廷与察合台汗国和窝阔台汗国达

成和议，并联合遣使，诏告钦察汗国和伊利汗国。西北诸王尊奉元朝皇帝为宗主，元朝廷则承认西北诸汗国的相对独立权。这次蒙古诸汗国的约和有着重要的意义。波斯伊利汗曾就此事通报罗马教皇，伊利汗国国书波斯文原件至今仍保留在梵蒂冈的档案馆里。

都哇死于1307年，其子宽彻继立。2年后，宽彻死去，察合台后裔旁系诸王塔里忽夺取汗位。塔里忽图谋除尽都哇家族。都哇之子怯别在国内诸将的支持下，发动突袭，杀死了塔里忽。怯别在平息了内乱之后，又接着击败了企图恢复昔日窝阔台汗国地位的察八儿和仰吉察儿，最终灭亡了窝阔台汗国，并遣使元廷，获得元武宗海山的支持。此后，他从阿姆河南今阿富汗之地召回其兄也先不花[①]，奉立为汗。经过这次事件，都哇家族在察合台汗国建立了牢固的统治。

也先不花在位期间，察合台汗国与元朝再度发生冲突。元朝镇戍西北的脱火赤丞相和钦察大将床兀儿为首的大军，突入察合台汗国境达数千里。这时驻守哈迷立的诸王喃木忽里亦向火州方向出动。也先不花为防止元朝与伊利汗国联合，腹背受敌，下令扣留往来于其境的元朝和伊利汗国使臣多批，蒙古诸汗国约和后重新开通的中西交通为之中断[②]。

延祐七年(1320年)，也先不花死，怯别即汗位。他改变也先不花时代与元朝为敌的政策，遣使元英宗，恢复和平。怯别死于泰定四年(1327年)，从此察合台汗国进入政治动荡期。10年中，都哇的后裔燕只吉台、笃来帖木儿、答儿麻失里、不赞、敞失、也孙帖木儿等6人，像走马灯似地先后登上汗位。在动乱中，窝阔台后裔阿里算端夺得汗位，但没有多久，政权又被都哇家族夺回，先后被扶立的都哇子孙有麻哈没的(Muhammad)和合赞(Qazan)。但都哇家族的统治毕竟动摇了。

五、诸侯割据局面的形成

合赞算端汗之即位当在14世纪40年代初。这时察合台汗国内非成吉思汗系异密、诸侯们的势力，在诸王们争夺汗位的内讧中坐大，已构成对汗权的威胁，合赞不得不以苛严的手段来对付之。为反抗暴政，巴鲁剌思部异密合扎罕铤而走险，起兵犯上作乱，杀死合赞算端后，操纵了朝政。这种"以臣弑君"的行为充分表明，成吉思汗兴起以后的百余年中，在蒙古人心目中形成的黄金氏族至高无上，其他诸部的首领无论怎样尊贵也只能是成吉思汗家族奴仆的传统观念已经开始变化。这预示着成吉思汗家族在中亚的统治趋向没落。

在合扎罕当政期间，傀儡汗一个接一个地被扶上台，又一个接一个地被废杀。其他诸侯纷纷仿而效之，拥兵割据，自择察合台后裔立为汗。合扎罕家族所扶立的

① 刘迎胜：《元代蒙古诸汗国的约和及窝阔台汗国的灭亡》，载《新疆大学学报》，1985年第2期；并见刘迎胜：《<史集>窝阔台汗国末年纪事补证》，载南京大学《元史及北方民族史研究集刊》，1985年第9期。

② 加藤和秀：《怯别和牙撒兀儿—察合台汗国统治体制的确立》，载《东洋史研究》第40号，1982年。

汗,名义上是全察合台汗国之汗;而其他各地诸侯扶立的,则为地区小汗。其中最著名的诸侯有:阿姆河以北渴石和阿姆河上游合笞阑(Khuttlan)地区的两支巴鲁剌思氏、阿姆河上游以北地区和阿姆河中游南岸巴里黑的两支速勒都思氏、拔汗那地区东部忽毡一带的扎剌亦儿氏和分布于阿姆河南北的乃蛮部等。

统治察合台汗国东部,即今新疆南部及吉尔吉斯斯坦共和国伊塞克湖周围和费尔干盆地的诸侯,是蒙古朵豁剌惕氏。1346年,在诸部贵族纷纷效法合扎罕,自择成吉思汗后裔拥立为汗的风潮中,朵豁剌惕氏家族也派出人员寻找察合台后嗣。他们找到一个当时才16岁的名叫脱忽鲁帖木儿的都哇后裔,为了抬高其身价,故意把他说成是也先不花之子。两年后,朵豁剌惕氏异密宣布立脱忽鲁帖木儿为汗。脱忽鲁帖木儿是一个有作为的蒙古贵族,他为巩固统治,着手限制朵豁剌惕氏的权力,并宣布皈依伊斯兰教。不久,他就把包括畏兀儿之地在内的整个察合台汗国东部置于自己的控制之下。

六、秃忽鲁帖木儿父子重新统一察合台汗国的努力

1359年,操纵察合台汗国朝政的合扎罕家族遭到其他贵族的反对,阿姆河以北地区一时大乱。脱(秃)忽鲁帖木儿决定利用这个机会扫平群雄,重新统一察合台汗国。他两度率领大军西征。渴石的蒙古巴鲁剌思贵族帖木儿及其他诸侯为保存实力,纷纷向脱忽鲁帖木儿屈膝投降。脱忽鲁帖木儿留己子亦剌思火者镇守阿姆河以北地区,自己返回东部。不久,业已归降的帖木儿因无法忍受西征军的压迫而出逃。亦剌思亲自带兵征讨,在渴失附近战败。1363年,脱忽鲁帖木儿去世,亦剌思东归即位。次年,亦剌思火者再度率兵西征。1365年,西征军的前锋进至阿姆河,主力包围了撒麻耳干城。这时瘟疫在亦剌思火者的军队中肆虐流行,人员马匹损失严重,无力再战,被迫撤围而去。这样,从秃忽鲁帖木儿开始,历时5年的统一战争以失败告终。亦剌思兵败东回后为朵豁剌惕氏贵族所杀。

第二节 窝阔台汗国

窝阔台是成吉思汗第三子,察合台之弟。按蒙古人的风俗,诸子成年之后,除了幼子继承父业以外,其他诸子均从父亲那里获得一部分财产(蒙古人称为"忽必"qubi,此言"份子"),各自营生。穷苦的百姓是这样,贵为可汗的成吉思汗家族也是这样。在成吉思汗分封宗亲贵戚时,窝阔台同其兄术赤和察合台一道,从父亲那里得到了一部分土地和军队,形成了自己的兀鲁思。窝阔台的始封地在霍博(今新疆和布克赛尔蒙古自治县)和叶密立(今新疆额敏县一带),与察合台的始封地相邻。

在蒙古显贵家族内,究竟由谁来继承已故家长的位置,必需经过全体宗亲成员大会协商来解决。这种宗亲大会,蒙古人称为"忽里台"大会。草原流徙不定的生

活，要求每一个部落或家族都由一位强有力的领导人来掌管，所以蒙古人不可能产生汉地农耕经济条件下的那种嫡长子继承制。换句话说，蒙古人没有继承父位原则的成文法或习惯法。这与草原游牧经济的不稳定性是相适应的。成吉思汗死后，按照他的生前旨意，经过忽里台大会的推举，窝阔台继承了父位，是为元太宗。窝阔台即皇位时，与会诸王曾立约：皇位当永属他的后嗣，誓不改奉他系宗王。对比成吉思汗父祖时代，蒙古部的汗位曾先后由乞颜和泰赤兀两大家族的成员分别担任的历史，可以知道，这种誓言是不可能实现的。因为它与草原游牧经济不相适应，也违背了每一位皇族都有可能成为可汗的忽里台选汗制度。

窝阔台在位时，其原封地哈迷(密)立一带为长子贵由的禹儿惕，次子阔端则封于河西。窝阔台利用自己手中的权力，曾把成吉思汗留给幼子拖雷的一部分军队划归阔端，引起了拖雷家族的不满。1241年，窝阔台死去，其子贵由继承皇位，即元定宗。

贵由的即位加剧了成吉思汗家族内部的矛盾。为争夺帝位，在皇族内形成了以窝阔台系、察合台系宗王为一方，以拖雷系、术赤系宗王为另一方的两大集团。贵由死后，窝阔台系在争夺皇位的斗争中失败，大汗位转入拖雷家族，拖雷之子蒙哥即位，是为元宪宗。这一事件成为后来窝阔台汗国长期与元朝为敌的缘由。蒙哥对积极反对他即位的窝阔台第三子阔出之子昔列门、贵由之子忽察和脑忽严加处置，把他们发配往中原和高丽充军；但对其他窝阔台家族的成员却加以优待：

阔端仍保持其河西封地，其子蒙哥都和窝阔台三皇后乞吉忽帖尼则居于阔端封地之西。

窝阔台第六子合丹封于别十八里。

窝阔台第七子灭里封于也儿的石河(今额尔齐斯河)流域。

窝阔台第四子哈剌察儿之子脱脱占据其祖父的始封地叶密立一带。

海都则得到了海押立(今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塔尔迪·库尔干以东)。

海都是窝阔台第五子合失之子。在元宪宗蒙哥即位风波中，他没有参与谋叛活动。宪宗即位后，于次年得海押立以为份地，但他对窝阔台家族大权旁落十分不满。1256年，蒙哥遣石天麟出使海都，为其扣留。蒙哥死后蒙古国内爆发的忽必烈、阿里不哥争位之战，为他恢复窝阔台家族昔日地位的活动创造了条件。当时他力量很小，尚未成为窝阔台兀鲁思之首，于是加入了阿里不哥的阵营。在支持阿里不哥的宗王中，他并不是主要的成员，也并非所有的窝阔台系宗王都站在阿里不哥一边。中统年中，阿里不哥率兵入原别十八里等处行尚书省辖地讨伐背叛他的察合台兀鲁思汗阿鲁忽时，占据窝阔台汗国大斡耳朵的是元定宗贵由之子禾忽。当时以禾忽为首的窝阔台兀鲁思汗廷采取与察合台汗国结盟的政策，联兵抵御阿里不哥的入侵。

阿里不哥打垮了禾忽的主力，使窝阔台汗国内部亲阿里不哥的势力占了上风。

此后海都成了窝阔台汗国之主。阿里不哥失败后，海都拒不投降，继续与忽必烈为敌，他逐渐把窝阔台系宗王的力量聚集在自己周围。

察合台汗国在西域的崛起震动了与之为邻的窝阔台汗国。这时原先统一的蒙古国分裂为几个并立的蒙古汗国已成定势。蒙古国西北部的钦察草原和花剌子模为术赤家族所据，拖雷家族的忽必烈占据了蒙古国东部最肥美的汉地和蒙古草原，其弟旭烈兀则据有波斯之地。面对这种形势，窝阔台汗国必须与在阿里不哥之乱中发迹的察合台汗国争夺对中亚的控制权。

海都取得钦察汗国的支持，同察合台兀鲁思汗阿鲁忽展开了斗争。阿鲁忽死后，海都乘机大肆扩张，占据了整个忽阐河以北草原，包括侵占察合台汗国大斡耳朵虎牙思及其附近的要地阿力麻里。至元五年（1268年），窝阔台汗国开始东犯忽必烈控制的地区。同时与忽必烈结盟的察合台兀鲁思汗八剌在忽阐河中游展开激烈争夺。八剌的军队在战场上遭到失败，被迫作出让步。次年，窝阔台汗国、察合台汗国和钦察汗国之间达成和约，决定共同反对占据蒙古国东西两端的拖雷家族。三方宗王会聚于塔剌思草原。召开忽里台大会，划分各自在阿姆河以北地区的势力范围。三方议定采取以下措施保护阿姆河以北地区的经济：

蒙古诸王的军队不得毁坏城市农田，必须驻在远离农耕城郭地区的山区或草原，窝阔台汗国的军队驻守在察合台汗国的牧场与阿姆河以北中心城市之间，防止察合台汗国的军队违约进入上述地区；三方均不得在固定的份额以外再滥收捐税；窝阔台汗国和钦察汗国占有阿姆河以北地区赋税收入的1/3。

塔剌思忽里台大会决定察合台汗国可越阿姆河南侵，向伊利汗国掠夺土地人口，由海都提供兵员支持。不久，察合台汗国的军队在窝阔台汗国的增援下，渡阿姆河向伊利汗国占据的呼罗珊进攻。窝阔台、察合台两汗国共处在阿姆河以北地区和忽阐河以东草原，利益冲突之处很多。海都意识到，如果察合台汗国西征取胜，实力将大为增强。于是他不久便撤回了对察合台汗国西征军的支援。孤军深入的八剌在也里城下的会战中，被伊利汗阿八哈击败，退回阿姆河以北地区，不久死去。察合台、窝阔台两汗国保存着浓厚的草原行国的特点，其国势的兴衰与首领人物的个人资质关系极为密切。八剌死后，察合台汗国迅速衰落，海都利用这个有利时机，把察合台汗国变成自己的附庸。

以海都为首的窝阔台、察合台两汗国联盟的中心在亦列河（今伊犁河）和塔剌思河地区。在东方，他们的军队曾数次攻入漠北、欠州（今俄罗斯联邦图瓦共和国境）并从元朝手中夺取了今天山以南诸地和畏兀儿地区；在西南，两汗国隔阿姆河与伊利汗国为邻；在南面，海都之子撒班统辖的5万大军镇守今阿富汗之地，与印度相望，势力盛极一时，中西陆路交通为之中断，成为元朝政府的心腹大患。在忽阐河下游，海都、都哇在术赤兀鲁思东部白帐汗家族内，支持叛王古亦鲁克，打击白帐汗伯颜。

大德五年(1301年),元朝岭北戍军与海都、都哇在金山一带的帖坚古会战,双方损失惨重,海都在回师途中去世。他的死使窝阔台、察合台两汗国联盟内部力量的对比发生根本变化,都哇成为盟主。都哇对当年海都利用其父八剌入侵伊利汗国失败的机会,恃势欺压察合台汗国的历史始终没有忘怀。现在报复的时机到来了。他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从海都诸子中选立较为易于控制的察八儿为其兀鲁思汗,把窝阔台汗国变为自己的附庸。窝阔台汗国重演了当年八剌死后察合台汗国急剧衰落的历史。

大德七年(1303年),都哇与察八儿等协商,决定改变海都与元朝为敌的政策,以承认元成宗为成吉思汗大位的正统继承人为条件,换取元朝承认他们在西北地区立国的合法性。都哇通过元朝的岭北戍军,向元廷呈送信件,表达了上述意愿。元成宗立即复信表示响应,终于促成了和约的达成。

元朝与窝阔台汗国之间虽然实现了和平,但元廷对察八儿仍存在很深的戒心。都哇利用这种局势,与元廷合作,一步一步地削弱窝阔台汗国。他以盟主的身份,收缴窝阔台系诸王的兵权,迫使他们听命于己,并以各种手段,夺取了原先在海都控制下的大片土地和大批军队,使窝阔台汗国进一步削弱。大德十年,都哇与镇守金山一线的元朝西北戍军统帅晋王海山合谋,策动察八儿军中的蒙哥之子明里帖木儿叛变。使察八儿驻守在按台山、也儿的石河境的大军顷刻瓦解,察八儿后妃、营帐和数十万部众均为元军所获。察八儿走投无路,只得投靠都哇。大德十一年(1307年)都哇在察合台汗国大斡耳朵虎牙思草原召集宗王360余人,列数察八儿"罪状",宣布废黜之,另立海都之子仰吉察儿为窝阔台兀鲁思汗。

都哇死后不久,察合台汗国统治集团内部为争夺汗位陷于混乱。察合台兀鲁思的内乱,激起了窝阔台系宗王恢复窝阔台汗国当年地位的愿望。察八儿利用都哇之子怯别杀死篡夺察合台兀鲁思汗位的塔里忽之后,尚未决定其诸兄弟中谁来继承汗位之机,纠集军队进攻位于虎牙思草原的察合台汗国大斡耳朵。此举被怯别粉碎。察八儿和仰吉察儿仓皇出逃,途中仰吉察儿被毒杀,察八儿投奔元朝,窝阔台汗国最终灭亡。阿姆河以北地区和忽阐河以东草原政治统治一元化的进程得以完成。

窝阔台汗国的灭亡并不意味着窝阔台后裔诸王在政治上的消失。许多窝阔台系宗王留在察合台汗国内,并且在政治生活中一直占有重要地位。元末甚至有的窝阔台后嗣成为察合台兀鲁思之主。

第三章　蒙元时期的西北各族

第一节　蒙古人内部的社会状况

蒙古这个名称原来仅指唐代居于今额尔古纳河流域的一支室韦部落，即蒙兀室韦。回鹘汗国时代在漠北与铁勒人杂处的、臣属于塔塔儿人的诸部——其中不少是操蒙古语的部落——当时被泛称为达旦（即塔塔儿）。另外还有一些操蒙古语的部落臣属于铁勒集团。漠北回鹘汗国瓦解后，原居于额尔古纳河的蒙兀室韦（忙豁勒）与其近亲部落陆续迁出。他们自称为“迭列列斤”，这应是一个内部可以相互通婚的部落联盟。迭列列斤内部有许多氏族，其中包括蒙兀室韦（忙豁勒）和孛儿只吉氏。孛儿只吉氏族的一部分后来发展成为尼鲁温氏，其产生的时代应在辽代，他的全体成员都出自一个传说中的女祖先——阿阑豁阿。尼鲁温是一个内部不能通婚的血缘集团，各氏族之间血缘关系的远近，大约以乞颜—泰赤乌氏为中心来计算。随着时间的推移，尼鲁温集团中的子氏族越来越多，世代的更替不断使一些氏族被排除出禁婚集团。这些被排除出禁婚集团以外的阿阑豁阿后裔，也被列入迭列列斤的范围。

成吉思汗出自尼鲁温氏内的孛儿只吉—乞颜家族。由于他创建了蒙古帝国。其氏族成为皇族。皇族的范围基本上从成吉思汗的兄弟一辈起算。成吉思汗父辈的亲属，只有其叔父塔里台斡赤斤一人及其后裔得以列入“宗室”。皇族在察合台、窝阔台两汗国被称为“兀鲁思”，乃蒙古语 uruq 的音译，义为“种子”、“后裔”，又被称为“阿合亦尼”，即突厥语 aqa ini，义为“兄弟”。出自宗室的男子常戴有“斡兀立”的尊号，这是突厥语 oghul 的音译，义为“青年人”、“儿子”，相当于汉文文献中的“诸王”或“大王”。

与宗室相对立的是“孛斡勒”，这是蒙古语 boghul“奴仆”的音译。孛斡勒有各种来源。战败的部落可以沦为奴隶，在饥荒的年成中，穷苦的父母为换取活命食物，也常出售自己的孩子给富人当奴隶[①]。成吉思汗祖辈留下的一些孛斡勒，因追随成吉思汗创建蒙古国而成为地位显赫的大臣，被称为“斡脱古·孛斡勒”，此乃蒙古语 otogu boghul 的音译，义为“老奴仆”，元代汉译为“元勋世臣”[②]。他们本身也可

① 《史集·部族志》，1965 年莫斯科波斯文合校本，第 139 页；汉译本，第 153 页。

② 柯立甫：《1338 年汉—蒙古文合璧竹温台碑》，载《哈佛亚洲研究学报》，1951 年第 14 卷。

以拥有属民。这些属民不经他们的许可,即便是宗王也不能随便占有[1]。但其他被成吉思汗征服了的蒙古部落中的孛斡勒的社会地位是十分低下的。

孛斡勒中有一种,是贵族女子出嫁时从娘家带出来的私属人口,其男性称为 ev oghulan,由突厥语 ev"家、室"加上 oghul(即上文之"斡兀立",义为"青年人"、"儿子")的古突厥语复数形式 oghulan 构成。这种私属人口在蒙古人中称为"引者思"或"媵哲思",蒙古语为 injes,义为"从嫁人"。当贵族妇女改适他人时,她的 ev oghulan 即引者思(从嫁人)也随之带走。ev oghulan 有家室,他们本人必须为后妃服务,其妻子则不但要在主人帐中劳作,而且又是男主人的玩物。即使在为主人生下孩子后,她们也不能改变奴隶身份,孩子归主人所有,而母亲仍回到原夫身边[2]。完全是为主人干活和生孩子的工具。

蒙古人在当时是统治民族,但是这并不意味着所有的穷苦蒙古牧民都是统治者。被察合台带到西北的蒙古牧民中,有些人竟沦为回回巨贾的奴隶。这些奴隶即使被解放以后,也不能完全恢复自由身份,随意离开,只能在其原来的回回主人手下劳动。现存 14 世纪的不花剌陵园不动产文书中,提到过这种所谓"解放了的"蒙古奴隶[3]。

第二节 蒙古统治下的畏兀儿及其周围地区

12、13 世纪时的畏兀儿族的分布范围,要远远小于今天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当时的"畏兀儿人"这个概念,只指聚居于今天山东段地区的从漠北迁来的回鹘人后裔。畏兀儿人的居地以"五城"为中心,五城指别十八里(北庭)、火州、彰八里、仰吉八里和唆里迷。畏兀儿人在当时的西北是一个文化很高的民族,其文明对周围诸族有很强的吸引力。

畏兀儿唆里迷城(今新疆焉耆)人哈剌亦哈赤北鲁被西辽末帝直鲁古征召为诸皇子师。畏兀儿归降蒙古后,他又成为成吉思汗诸皇子之师[4]。畏兀儿人塔塔统阿在乃蛮部塔阳汗处任王傅,同时执掌金印,并董理出纳钱谷事项。乃蛮灭亡后,为成吉思汗所获,蒙古人始知印玺可用于出纳钱谷、委命任用以及一切诸事,以为信验。后来塔塔统阿为蒙古人掌印,并依照畏兀儿文创制蒙古文,教成吉思汗诸皇子[5]。察合台汗国衰亡后,通晓畏兀儿文的书记官在帖木儿帝国宫廷仍占有重要

---

① 拉施都丁记载了一个窝阔台向他的扎剌亦儿奴仆要其兄弟的故事,见《史集·部族志》莫斯科合校本,第 140 页;汉译本,第 154 页。

② 察合台的一个儿子的母亲就是他后妃帐中的一名 ev oghulan 的妻子,见《史集》卷二,汉译本,第 138 页。

③ 齐赫维齐:《不花剌 14 世纪文献》,第 914～937 页。

④ 《元史·哈剌亦哈赤北鲁传》。

⑤ 《元史·塔塔统阿传》。

地位。

耶律大石建立西辽以后，畏兀儿成为西辽属部。西辽末帝直鲁古时代，在畏兀儿置监领之官，称为"少监"，驻火州城。1207 年，成吉思汗统一漠北的消息传来，受到西辽压迫的畏兀儿亦都护巴而术阿而忒的斤决心归顺蒙古，他设计杀死了西辽少监，遣使漠北，向成吉思汗表示臣服。成吉思汗允许巴而术阿而忒的斤与其诸皇子约为兄弟，称为第五子[1]。蒙古朝廷不触动畏兀儿社会的原有经济政治制度，但蒙古对外征战时，畏兀儿必须抽丁组成探马赤军随行助战。

由于畏兀儿的文化高于西北诸部，许多有一技之长的畏兀儿人得机会效力于蒙古各级政权，在蒙古国各地为官，成为蒙古统治的得力助手。畏兀儿人阔里吉思原先是穷人，由于通晓畏兀儿文，得蒙古贵族信用，逐渐飞黄腾达，成为蒙古国统治波斯的最高长官。畏兀儿人在元代被列入色目人等级，与蒙古人同属统治阶级。但是即便是畏兀儿贵族，在成吉思汗皇族眼中，也始终是奴仆，稍有不慎便会招来杀身大祸。志费尼《世界征服者史》所记载的蒙古镇守波斯的大臣畏兀儿人阔里吉思，因得罪察合台家族而被杀；亦都护撒仑地因卷入皇室争位斗争而被处死，就是最典型的例子。除此而外，蒙古统治者还在畏兀儿地区设置达鲁花赤。先后出任独山城达鲁花赤的，是畏兀儿人哈剌亦哈赤北鲁父子。

1259 年元宪宗蒙哥死后爆发的阿里不哥之乱，揭开了畏兀儿地区灾难年代的序幕。忽必烈在和林击败阿里不哥后，阿里不哥退居谦州，处境困难。为解决军需及兵员的补给，他派遣察合台系宗王阿鲁忽归兀鲁思夺位，以控制原蒙哥朝别十八里等处行尚书省的辖地。但阿鲁忽不久背叛阿里不哥，转附忽必烈。阿里不哥为报复阿鲁忽叛变，率军从漠北攻入原别十八里等处行尚书省辖区。原先占据河西的阿里不哥的大将浑都海的军队，也从河西败退，经哈迷立进入畏兀儿北境抢杀破坏。阿里不哥失败后，忽必烈迅速在畏兀儿地区恢复朝廷的统治，火赤哈儿受命继任亦都护。

窝阔台后裔诸王海都利用阿里不哥叛乱、蒙古大汗权势削弱之际，拥兵割据西北，拒不承认忽必烈是成吉思汗大位的继承人，元朝与以海都为首的西北叛王集团，在漠北和西北地区展开了长达数十年的拉锯争夺战。畏兀儿地区对于元朝来说，是伸向西域的跳板和立足西北的根据地，故而元政府不断从各方面增强驻守在那里的元朝戍军的力量。而元朝廷在畏兀儿地区的这种经营活动，对于立国于西北的察合台汗国和窝阔台汗国来说，无疑构成巨大的威胁，所以他们倾全力进行争夺，志在必得。

畏兀儿的王廷原来一直在别十八里（北庭），由于察合台汗国的军事压力，火赤哈儿亦都护被迫南迁火州。至元十二年（1275 年），都哇出动大军围攻火州，火赤

① 关于所谓"第五子"问题，见安部健夫《西回鹘国史研究》，宋肃瀛等汉译本，新疆人民出版社，第 29～31 页。

哈儿亦都护坚守达6个月之久,城中粮尽,无力再战,被迫纳女请和,以换取都哇退兵。此次战事后,亦都护王廷再南迁哈迷立,不久叛军又至,火赤哈儿战死。最后亦都护家族被安置在甘肃永昌,未能再迁回畏兀儿之地。畏兀儿人民在频繁的战祸和灾荒的交迫中生活困苦不堪,常常只能依靠元廷的救济度日。亦都护家族撤至永昌后,别十八里和火州成为元朝驻边诸王的防地,海都、都哇的军队也常来这里抢掠,畏兀儿人民被迫向元朝和西北叛王双方纳贡,负担之重更甚于前。元成宗大德之年以后,元朝西北戍军的防线退至哈迷立一线,畏兀儿地区被察合台汗国吞并。都哇家族在那里另立了亦都护。1330年颁布的元《经世大典》所附地图和《元史·地理志·西北地附录》均把畏兀儿地区划入察合台汗国。但实际上,元朝在畏兀儿地区仍然保持着特殊地位,元廷在火州设有总管府,火州的官民有向朝廷进贡其特产葡萄酒的义务。

蒙古统治者在保持畏兀儿人原有社会制度基本不变的同时,对畏兀儿习惯法中与蒙古法相抵触的部分严加禁止。元朝皇帝曾数度下诏,明令禁止畏兀儿男子在处理休妻一类事务上征求宗族内亲属意见;禁止畏兀儿已出嫁妇女的娘家继续充任她的保护人[①];禁止火州城里流行的溺杀女婴恶习[②];禁止畏兀儿人春夏狩猎孕子野兽[③] 等等。

畏兀儿人在把自己的文化传播到周围各族的同时,也不断地接受与自己为邻的诸国、诸族的文明。畏兀儿人很看重汉地文明。高昌王的祖传金印"诸天敬护护国第四王印",乃唐所赐回鹘印[④]。丘处机在别十八里见到当地"侏儒伎乐皆中州人氏";那里有"僧、道、儒";唐代之龙兴寺依然屹立。就是在畏兀儿地区为察合台汗国占据之后,元大都(今北京)城里的畏兀儿僧人仍然以元代发行的钞币支付高昌旃檀寺的"然灯续明之费"[⑤]。20世纪初普鲁士王国考察队在高昌故城发掘出的文献中,就有14世纪初在元大都刊刻的畏兀儿文、蒙古文佛经[⑥]。由于高昌地区是各民族杂居的地方,所以当地不少汉人兼通汉、畏兀儿两种文字;同时畏兀儿人中亦不乏通诸国语者。

蒙古时代,畏兀儿人中流行的外来宗教除了佛教以外,主要是聂思脱里派基督教。聂思脱里教,又称景教。《长春真人西游记》提到,当时畏兀儿轮台地区有"迭屑头目"。"迭屑"乃波斯语 tirsa("恐惧"、"害怕")的音译,义为敬奉上帝。这说明畏兀儿地区存在着有组织的聂思脱里教团体。19世纪末,考古学家们在今吉尔吉

① 《通制条格》卷四,"畏兀儿家私"条。
② 《通制条格》卷四,"女多淹死"条。
③ 《元史·世祖纪》;《经世大典·鹰房捕猎》,见《国朝文类》,卷四一。
④ 欧阳玄:《高昌偰氏家传》,《圭斋文集》,卷一一。
⑤ 《佛祖历代通载》卷二二。
⑥ 参见刘迎胜:《元代西北地区的佛教》,载南京大学《元史及北方民族史研究集刊》,1982年第6期,第75页。

斯斯坦共和国七河地区虎思斡耳朵故城附近发现了大片景教徒墓地，收集到600余方叙利亚字墓志。其中有一方墓石的墓主是畏兀儿人[①]。

畏兀儿之西的阿力麻里和察合台汗国大斡耳朵所在地虎牙思，是哈剌鲁人的居地。成吉思汗统一漠北的消息传来后，这支哈剌鲁人的首领不匝儿脱斡里勒汗[②]，向成吉思汗纳女请降。成吉思汗在接受了不匝儿之子昔格纳黑的斤(Sighnaq Tegin)为质以后，允许他们继续保持统治，并在阿力麻里设置达鲁花赤。成吉思汗的长子术赤将自己的女儿、拔都的妹妹卜鲁罕别吉下嫁给昔格纳黑的斤。这支哈剌鲁部落像畏兀儿人一样，在蒙古人出征时，须出兵助战。

阿力麻里的哈剌鲁人中有相当一部分是穆斯林，他们与当时中亚地区的苏菲派有着密切的联系。元朝中期以后，阿力麻里是察合台汗国银币的发行地之一。这里铸造的银币在西北各地流通，东至畏兀儿地区的彰八里，西达阿姆河以北地区，覆盖地域纵横1500公里以上。

除了伊斯兰教之外，阿力麻里又是察合台汗国时代的一个聂思脱里教中心。在日本学者佐伯好郎收集的吉尔吉斯七河流域、虎思斡耳朵故城附近出土的聂思脱里教徒墓志中，有10方可知墓主籍贯，其中7方墓志的墓主是阿力麻里人。他们去世的年代从1287年至1300年不等(只涉及可确定辞世年代者)，有的生前还担任过教职[③]。在元代虎思斡耳朵处于阿力麻里哈剌鲁首领的统治之下，两地之间的关系十分密切。阿力麻里景教徒在虎思斡耳朵的活动应置于这种背景之下考察。我国考古学者也曾在阿力麻里故址找到过几块石刻，上镌叙利亚字，有的还带有十字架纹，新疆博物馆亦获得过数方[④]。

哈迷立即古伊州，在高昌东南。巴而术阿而忒的斤亦都护降成吉思汗后，曾协助蒙古军征服罕勉力(哈迷立)，但其地并未因之而并入畏兀儿。哈迷立人首领称为"的斛迭林"。"的斛"即"的斤"，为突厥语官号，相当于"亲王"；"迭林"是突厥语terim("宫廷的"、"尊贵的")的音译。在元代官方文书中，的斛迭林常与畏兀儿首领亦都护相提并论。哈迷立人的来源尚不清楚。北宋时王延德出使高昌，途经伊州时，得知"州将陈氏，其先自唐开元二年领州，凡数十世。唐时诏敕尚在"。即使元代哈迷立的的斛迭林家族出于王延德提到的"州将陈氏"，从上面对"的斛迭林"官号的分析来看，他们也完全突厥化了。

都哇占据畏兀儿之地以后，元朝与察合台汗国的分界在哈迷立与火州之间。驻守在哈迷立的是降元的察合台后裔诸王术伯家族。这个家族在当地的统治一直

① 佐伯好郎：《景教之研究》，第840页，第83号墓石。

② 他的名字在《世界征服者史》中写作Uzar"斡扎儿"。此取扎马剌·哈儿昔《素剌赫字典补编》的拼法。这两种拼法在突厥语中都可以找到意义。见伯希和《金帐汗国史评注》，第185页。

③ 佐伯好郎：《景教之研究》，第792页，第8号墓志；第804页，第11号墓志；第854页，第135号墓志；第855页，第144号墓志；第856页，第149号墓志；第866页，第261号墓志；第883页，第500号墓志。

④ 黄文弼：《元阿力麻里古城考》，《考古》，1963年第10期，第577页。

维持到明代。

哈迷立是元代西北地区佛教的中心之一。哈迷立僧人必阑纳失里“幼熟畏兀儿及西天书，长能通三藏暨诸国语”①。明代陈诚《西域番国志》中提到，哈迷立为“蒙古、回回杂处”之地，他们“衣服、礼俗各有不同”。这种情况与元末想必相去不远。

第四章 西北各族间的经济、文化交流

第一节 大规模的移民运动

公元 840 年，漠北回鹘汗国被黠戛斯击破后，其大部分西迁今天山东段地区，史称高昌回鹘。这标志着新一轮民族迁移浪潮的到来。据 11 世纪波斯学者葛尔迪齐《报导的装饰》记载，有一支鞑靼人因为某种原因，离开故土，来到也儿的石河（今额尔齐斯河）流域，形成了寄蔑（Kimek）部落。

又据波斯学者马卫集记载，由于契丹的压迫，一支曾经与契丹人为邻的名字叫浑（Qun）的部落，迁移到花剌子模。浑部信仰聂思脱里教，其首领火赤哈儿后来成为花剌子模沙。

元代虞集的《道园学古录》中之《句容郡王世绩碑》记述，约 11～12 世纪，原居于奚族王帐附近，今辽河上游老哈河流域的一支游牧民，因某种原因万里西迁，来到也的里河（今伏尔加河）和押亦河（今乌拉尔河）之间的玉理伯里地区，成为钦察人的一部分。

在这一时期，类似的民族迁移还有一些，例如：金朝开国之初，契丹贵族耶律大石率领一批契丹人从漠南迁至漠北，在漠北征集大批人马后，再次西迁，至垂河（前苏联楚河）流域，在西北建立西辽王朝。成吉思汗青年时代，克烈部贵族王罕在部落上层斗争中失败，曾西奔西辽。漠北的篾儿乞部落在被成吉思汗打败后，向西逃跑，一直退到玉理伯里地区，为钦察人所收容。原先占据漠西地区的乃蛮部，在被成吉思汗击败之后，其首领屈出律率残部西逃，迁入西辽境内，最后篡夺西辽政权。

蒙古西征以及蒙、元时代大规模的移民浪潮，可以视为上述公元 840 年以后，历史上新一轮民族迁移运动的继续。

成吉思汗西征花剌子模时，其军队中有大量征发来的女真人、契丹人、汉人、畏

① 《元史·释老传》。

兀儿人和西夏人。随蒙古军来到西北以后，有些人凭恃武力和权势，侵夺了大量田产，聚敛了巨额的财富，而当地回回百姓却“田园不能自主，须附汉人及契丹、河西等”[①]。蒙古人当时是马背上的民族，不明农耕和城镇事理。他们征服了阿姆河以北富庶的土地以后，随军而来的汉、契丹、西夏人等，就成了他们最可信赖和统治定居民族的帮手。镇守撒麻耳干城的是契丹人耶律阿海、耶律绵思哥父子。在耶律楚材的《河中府纪》诗中，数度言及一位驻守不花剌城的女真人蒲察元帅，其子为当地驻军的“将军”。波斯文《瓦撒夫史》亦多次提到一位“丞相大夫”，他与后来蒙哥朝的执掌“阿姆河等处行尚书省”事务的花剌子模人麻速忽共同统治撒麻耳干城。这位“丞相大夫”显然是一位来自汉地的官员。

除了出宦为官的蒙古统治帮凶以外，迁移到西北的移民中更多的是被蒙古人征发的普通百姓。13世纪20年代，当丘处机沿天山北道西行时，在别十八里看到当地从事音乐伎艺的都是“中州人”；在轮台他还遇到一位来自中原的书生。30余年后，常德奉宪宗旨出使旭烈兀处时，在别十八里看到不少汉民。在天池（今新疆赛里木湖）附近“有关曰铁木儿忏察，守关者皆汉民”。阿力麻里城中，“回纥与汉民杂居”。其南的赤木儿城中，居民多山西并、汾移民。

到了元世祖忽必烈时期，因防御西北诸王战事频繁，驻军补给十分严重。为减轻运输压力，最便当的方式莫过于从当地取得军需给养。元朝廷在灭宋以后，把大量的汉军、新附军和农民、工匠征发到西北。朝廷利用汉族移民在别十八里、斡端、哈迷里和西域其他许多地方屯田，还在别十八里设置冶场，鼓铸农具兵器。河南新密人陈福生在山西平阳入职工籍，后被徙到火州，在那里劳作了15年之久[②]。

第二节　汉地与西北地区的生产技术交流

在大规模的移民运动中，内地移民把先进的生产技术带到西北，给当地古老的文化注入了一股新血，促进了边疆与内地之间的生产技术的交流。阿力麻里人过去只知“以瓶取水，戴而归”，效率当然很低。当他们看到内地人民传去的汲器以后，非常倾慕，不禁赞叹道：“桃花石诸事皆巧。”[③]“桃花石”原先是操突厥语诸族人民对北魏王朝的统治民族拓跋人的称呼，后来指汉人。“诸事皆巧”，说明内地移民向西域人民介绍了许多先进的生产技术。

20世纪以来，在吐鲁番地区发现了不少13世纪的印刷品。其中许多虽然以畏兀儿字雕版，但中缝往往加有汉字页码和汉人工匠的姓名。这说明畏兀儿地区

① 《长春真人西游记》。
② 同恕：《陈君墓志铭》，《榘庵集》卷七。
③ 《长春真人西游记》卷上。

的雕版印刷业是由内地工匠操持或传授的。甘肃敦煌曾发现过几百个畏兀儿文木活字[①],皆以硬木刻雕而成,高厚一致,与王祯《农书》中有关木活字的记载一致,足见是内地传播过去的。

内地与西北地区的生产技术交流是双向的。汉地人民在向西北地区输出生产技术的同时,也从西北人民那里接受了西北的生产技术和作物品种。汉地传统的纺织原料是丝和麻。蚕桑生产在北方难以发展,而麻制衣料质地粗糙。宋、元两代,棉花的种植逐渐在内地推广。棉花的传入有海、陆两道。其中陆路传自西域。元《农桑辑要》把棉花称为木棉,书中说:木棉产于西域,入元以来木棉种于陕右,滋茂繁盛,与本土无异。在关陕地区推广植棉上,畏兀儿人起了重要作用。陕西西乡县人民原先"不知种棉之利",畏兀儿人燕立帖木儿"自兴元求籽给社户,且教以种之法"。使人民得到利益,生活有所改善[②]。

第三节　东西陆路交通的鼎盛时代

辽、金时代由于西夏的阻隔,中原与西方的往来多取道漠北。13世纪初,畏兀儿亦都护巴而术阿而忒的斤,和阿力麻里、海押立等地的哈剌鲁人首领归降成吉思汗以后,途经漠北的中西交通空前地发展起来了。13世纪上半叶,连接我国华北与西域的交通线大体为:由中原北上,经漠北和林,再趋金山,折而南下至别十八里,然后沿阴山(今天山)北麓抵阿力麻里。由此向塔剌思,向西北可达欧洲,向西南则入波斯。成吉思汗西征时,曾对这条道路的若干险峻地段加以整修。

原来金山一带"深谷长坂,车不可行"。成吉思汗第三子窝阔台率军西行时"始辟其路"。天池(今新疆赛里木湖)附近山势险要。成吉思汗次子察合台所部军队路过时,"始凿石理道,刊木为四十八桥,桥可并车"[③]。过去"千里横东西,猿猱鸿鹄不敢过"的天山山道,经过这番整修,变得"四十八桥横雁行,胜游奇观真非常"[④]。13世纪20年代,全真道人丘处机就是沿着这条路线前往中亚谒见成吉思汗的。30年以后,常德奉宪宗旨前往波斯,也经由此路[⑤]。同一时代,传教士卢布鲁克奉法国国王之命,经今伏尔加河畔拔都营帐,前往漠北和林城附近蒙哥驻地。据他记载,旅途中路过海押立、阿力麻里、畏兀儿地、乃蛮旧地,直至蒙古[⑥]。可知

① 《中国印刷术的发现和它的西传》汉译本,第126、188页。
② 蒲道源:《西乡宣差燕立帖木儿遗爱碑》,《顺斋闲居丛稿》卷一六。
③ 《长春真人西游记》卷上。
④ 耶律楚材:《过阴山和人韵》,《湛然居士集》卷二。
⑤ 王恽:《秋涧集》卷九四。
⑥ 何高济:《卢布鲁克东行记》,中华书局,1985年;并见道森编、吕浦译、周良霄注《出使蒙古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2年。

他在塔剌思以东所循者，就是丘处机、常德等人所行的路线。

建立驿站传讯系统，是蒙古国的一项重要行政事业。《史集》记载窝阔台即位后，下令在全国各地建立驿站。并规定朝廷、察合台、拔都、拖雷都派出官员操办此事[①]。天山以北的驿路虽然得到修整，但实际上行路仍十分困难，而且自中原取道漠北西行并非捷径。特别是这条路线经过的漠北和天山以北地区，土地高寒，出产有限，不足以维持当时日益频繁的东西交通。蒙古灭西夏、夺取金朝控制下的关中地区以后，重新开通中原经河西、畏兀儿直达西域的道路的时机成熟了。这是先秦时代以来直至唐代中期，中、西之间的主要交通干线。负责这条干线交通恢复工作的是汪古部人按竺迩。他在戊子年(1228 年)受命镇守删丹州(今甘肃山丹)，"置驿张掖、酒泉，至玉关，通道西域"[②]。另一位为恢复河西走廊与畏兀儿地区之间交通作出贡献的重要人物，是畏兀儿人岳邻。他从中原回畏兀儿地省亲时，"道出河西，所过榛莽，或时乏水"。岳邻"为凿井置堠，居民使客，相庆称便"[③]。

阿里不哥之乱虽然暂时影响了中原与畏兀儿及其周围地区的交通，但据危素记载，阿里不哥刚失败，耶律希亮就奉旨从居于斡端的察合台兀鲁思汗阿鲁忽处，取道苦叉(今新疆库车)、火州归回内地[④]。足见当时天山南道仍然可通。这条交通线在元代维持了很长时间。至元十年(1273 年)，忽必烈遣人至斡端等地采玉，需用"铺马六匹"。由于旅途漫长，驼畜负重十分艰难，所以要求玉石应"去其瑕璞起运，庶几驿传省便"[⑤]。从斡端、可失哈儿一带东行，所经皆荒漠戈壁，就是沿途供应齐备也十分不便。而塔林河(今塔里木河)上游冬季虽然枯水，但夏季水量充沛。自曲先起行，分别沿河的南源于阗河和叶尔羌上溯，可十分便捷地到达斡端和鸭儿看(今新疆叶城)等地。元朝廷在开通了南道驿路后，很快地发现了这种有利的自然条件。于是在至元十一年(1274 年)，又下令设"于阗、鸭儿看两城水驿十三"。这 13 个水驿看来是季节性的驿站。

大约在这一时期，元朝廷在畏兀儿之地遇到了叛王势力的挑战。为避开畏兀儿地区的战乱，忽必烈下令在沙州北设水驿和陆驿[⑥]。这些驿站中的水驿应位于疏勒河水道上，经过罗卜(罗布泊)，向西北可入焉耆，向东南可趋于阗。至元十九年(1282 年)及其以后，元朝廷不断致力于完善沙州沿疏勒河水道西行的驿路。1285～1287 年间，元朝廷先后设立罗卜、阇里辉(今新疆且末)、怯台等驿。这条驿路的建立，使河西—疏勒河—罗布泊—塔里木盆地南沿、昆仑山脉北缘—葱岭，通达西域的道路成为一条东西交通的干线。马可波罗之入华和著名的聂思脱里教僧

---

① 《史集》汉译本，卷二，第 60～61 页。
② 元明善：《雍古公神道碑铭》，《永乐大典》卷一〇八八八。
③ 欧阳玄：《高昌偰氏家传》，《圭斋文集》卷一一。
④ 《耶律希亮神道碑》，《危太仆文续集》卷二。
⑤ 《经世大典·站赤》，见《永乐大典》卷一九四一七。
⑥ 《元史·世祖纪》。

人列边·帚马等人的西行,走的都是这条路线。

元朝廷在努力改善天山以南地区东西交通条件的同时,并未放松建设畏兀儿通达内地的驿站。至元十八年(1281年),元朝廷沿太和岭至别十八里一线,设置了30个新站[①]。太和岭,地处今山西北部,位于雁门附近,有直通大都的站道。这30个驿站的设置,把畏兀儿之地和西域与元朝的政治中心直接联系起来。后来元朝廷曾不断努力改善这些驿站的条件。至元二十二年(1285年),元朝廷进一步在别十八里增设驿站[②]。

使用这些驿站的,当然不会是平民百姓,只能是诸王、贵戚、使臣、往来官员和极少数与蒙古朝廷关系密切的商贾。但是,通往西北边远地区驿站的设立,密切了朝廷与西北诸藩国、汉地与畏兀儿及其周围地区之间的联系,有利于各族人民之间的交往。在海都、都哇与元朝廷争夺对西北地区控制权的战乱年代,中西陆路交通时常断绝,但并不意味着这些交通线的废弃。在察合台汗国统治中亚以后,其境内原先由元朝廷设置经营的站道被完全接受下来,得到充分的利用。20世纪初,西方学者在吐鲁番发现的畏兀儿文、蒙古文世俗文书中,就有察合台汗国统治者向火州发出的使臣乘驿公文[③]。

第四节　货币经济的恢复与发展

蒙古征服以前,畏兀儿以西的中亚地区很少使用纯银铸币,市面上流行的是白银铸币的替代物——镀有一层薄银的铜币[④],当时西北地区的许多商业都会都不定期地锻造这种镀银铜币。这说明西辽时代货重钱轻,白银被人们作为保值手段储存起来,无法用来充作流通货币。

成吉思汗西征以后最初25年中,西北地区锻造钱币的城市数目大大减少了。目前发现的这一时期的钱币只有产自撒麻耳干和不花剌两城的铜币。钱面铭文指出,这些钱币仅限于当地使用。原西辽和花剌子模统治下的广大地区,由于蒙古西征军的屠杀和掠夺,生产力遭到了极大的破坏,贸易已经退回到物物交易的阶段。

昔日十分繁华的阿姆河以北地区,只有其中心都会还有规模不大的货币经济存在。李志常记载当地"市用金钱无轮孔,两面凿回纥字"[⑤]。这种钱币耶律楚材

① 《元史·地理志》。
② 《经世大典·站赤》,见《永乐大典》卷一九四一八。
③ 米歇尔·魏耶斯:《察合台汗国蒙古文乘驿公文》,《中亚研究》,波恩大学中亚语言文化研究室,1967年,第7~54页;福海伯:《又一份察合台汗国的蒙古文乘驿公文(14世纪)》,《中亚研究》,1968年第2期,第7~14页。
④ 达维多维奇:《中亚11—13世纪的铸币流通》,载《古钱币学与古碑铭学》卷二,1960年,第92~117页。
⑤ 《长春真人西游记》下卷。

也见过，他说："寻思干(即撒麻耳干)甚富，用金铜钱，无孔郭。"[①] 耶律楚材见惯了汉地式样的方孔钱，对中亚的无孔钱感到很稀罕，以至于咏诗曰"强策浑心竹，难穿无孔钱"，并自注道："有浑心竹。其金铜牙钱无孔郭。"[②] 蒙古国初期，中亚未发行过金币。如果所谓"金铜牙钱"是指金币，则可能是萨(撒)曼王朝的金币。丘处机也看到，当时在河中(撒麻耳干)"鶵簇黄金为货赂"，金子被用作支付手段。撒麻耳干市面上有食品和其他商品出售，"食饭秤斤卖"[③]，"百物皆以权平之"[④]。

大规模征服年代过去以后，蒙古贵族掠夺百姓财产的手段也相应发生了变化。除了苛捐杂税以外，蒙古统治者大量锻造面值大高于其实际价值的贱金属货币，以武力为后盾强行推行之，其目的在于用廉价和不断贬值的货币，搜括农民和工匠的产品。这个时期阿姆河以北地区钱币铭文的特点是常常提到成吉思汗的法令。特别是回历 630 年(1232 - 33 年)撒麻耳干的钱币铭文竟为：Ba - samaqand wa nawahi - i in shahr ka na - girad gunah - kar bavad，"在撒麻耳干及此城之诸郡区，不接受者是罪犯"[⑤]。钱币铭文上出现这种赤裸裸的威胁性文字在中亚货币史上是史无前例的，这是以耶律阿海父子为首的蒙古当局在当地实行压迫统治的物证。

在蒙古时代，西北地区过去较为发达的阿姆河以北地区货币经济恢复缓慢。就在除了撒麻耳干和不花剌两城以外，没有发行过任何锻币的最初 25 年中，以及元太宗窝阔台统治末年至元宪宗蒙哥登基，阿姆河以北地区出现低成色金币期间，经济欠发达的东部草原地区城镇和临近草原的城市，已经开始锻造白银币。1977 年，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州治所在地昌吉新城之北的昌吉古城，发现了蒙古时代银币 1300 余枚，绝大部分产自东部地区。其中最早的出自阿力麻里，这里从 1240 年到 1250 年锻造了 8 种银币[⑥]。前苏联出土的古钱币也说明，阿力麻里是蒙古时代忽阐河以北草原城镇中银币的最早锻造地[⑦]。除了银币，这里还锻造金币和铜币。元宪宗蒙哥即位后，锻造银币的城市又扩大到"大斡耳朵"(即虎牙思)和可失哈儿。

进入 13 世纪 70 年代末期，阿姆河以北地区的局势趋向稳定。富裕居民在动乱年代所习惯的收藏贵金属，惧怕军队和官府劫掠的心理逐渐改变。经济的恢复使社会对货币的需求增加，商品的增多使人们萌生拥有流通手段的愿望，依附蒙古统治者暴发起来的新贵需要更多的钱币来支付各种开支，东部地区日益恢复和发展起来的货币经济，也对西部地区产生影响。从 13 世纪 80 年代起，阿姆河以北诸城的锻币坊纷纷恢复，银币被源源不断地锻造出来，流向市场。富人们不再顾虑暴露自己的财富，把收藏的白银送到锻坊内，交付一定的费用后改制成银币。银币发

---

①④ 耶律楚材：《西游录》，中华书局标点本，第 3 页。

②③ 《湛然居士集》卷六，《河中十咏》其八、其九。

⑤ 达维多维奇：《13 世纪蒙古入侵后中亚货币经济和商业的局部恢复(依据古钱币资料)》，载《亚非人民》，1970 年第 6 期。

⑥ 陈戈：《昌吉出土的蒙古汗国银币研究》，《新疆社会科学》创刊号，1981 年，第 56～57 页。

⑦ 见上引达维多维奇 1970 年论文。

行的地点虽多，但成色、重量和制形却大体一致，可以在不同地区流通。

自撒曼王朝以来，中亚特别是阿姆河以北地区政局动荡不定，已有两个半世纪没有系统而有组织地发行过银币。所以说出现统一制形、成色、重量的银币，是中亚经济史上的一件大事。蒙古征服固然对西域造成了巨大的破坏，但多元政治局面的消除，却有利于各地的钱货自由流通。白银就是在这种形势下，成为普遍接受的流通手段。回历 680 年(1280－81 年)以后，直到 13 世纪末的近 20 年中，撒麻耳干每年都锻造新币，并源源不断地流入东部地区。但从昌吉出土的银币分项统计看来，东部市面上占统治地位的，仍是当地城镇锻造的银币。13 世纪察合台汗国经济恢复过程中，银锻币的大量出现，以及白银成为普遍的价值尺度，应是 14 世纪察合台汗国吞并窝阔台汗国，完成政治统治一元化进程的内在社会推动力。

第五节　多种语言文字的并行

蒙、元时期蒙古族入主中原后，开始了一个我国历史上多元文化并存的典型时代。当时的西北地区通行多种语言文字，其中主要有蒙古文、畏兀儿文、叙利亚字突厥文、回回文(波斯文)和亦思替非文字(阿拉伯文)。

蒙古文

蒙古族在元代创制了自己的文字——蒙古文。蒙、元时期先后行用过两种蒙古文字：畏兀儿字蒙古文和八思巴字蒙古文。

畏兀儿字蒙古文创制于成吉思汗时期。蒙古原无文字，成吉思汗灭乃蛮时，俘获在乃蛮部任职的畏兀儿人塔塔统阿，知文字之重要。遂命塔塔统阿依照畏兀儿文字母拼写蒙古语，自左向右竖写，并行教于蒙古弟子，是为畏兀儿字蒙古文。现存最早的文献为俄罗斯圣彼得堡所存 1225 年移相哥刻石(或称成吉思汗石，文字五行)。元世祖忽必烈命八思巴制作蒙古新字(八思巴字蒙古文)后，畏兀儿字蒙古文不再作为官方文字，但仍在民间流行。以后迭经改革，沿用至今。

元世祖忽必烈即位后，封授吐蕃萨迦喇嘛八思巴为国师，命他制作蒙古新字。至元六年(1269 年)颁行，次年又改称蒙古国书。有元一代，八思巴字蒙古文始终作为官方文字行用，元亡后，北元还用以铸造官印，后渐废弃。这种八思巴字由藏文字母改制而成，方体、自上而下直写，自右向左行。八思巴蒙古字共有字母 40 多个。采用汉字文体字形拼写蒙古语，以一个方体字拼写一个音缀，致使语词割裂，不易识读。

至元六年颁行蒙古新字时，曾明确规定用以“译写一切文字”。故八思巴字除用以拼写蒙古语以外，也拼写汉语，字母基本通用，但有些字母在拼写蒙古语和汉

语时所代表的音值不同。忽必烈企图以一种通用字母拼写蒙、汉、藏等各民族的语言的努力，实际上是中国文字史上一次空前的创造性的尝试，也是制作汉语拼音字的第一次尝试。

迁入我国西北地区的蒙古人为数虽然很少，但他们在相当长的时期内保持着自己的文化。直至14世纪20年代，察合台的后裔们仍使用畏兀儿字蒙古文发布令敕。元末察合台汗国和钦察汗国的蒙古人还使用八思巴字银牌。14世纪三四十年代，察合台汗国西部的蒙古人已经基本上皈依了伊斯兰教。二三十年后，汗国东部的蒙古贵族也成为穆斯林。当时西北地区的穆斯林大部分是操突厥语的民族，蒙古人在受他们影响伊斯兰化的同时，也逐渐突厥化。

畏兀儿文

畏兀儿文是畏兀儿人和哈迷立人使用的文字。这种文字在元代又称为“北庭书”或“回回书”，我国学术界通称为“古回鹘文”。这是回鹘人在粟特文化的影响下，采用源于阿拉美字母的粟特字母为拼写本族语言而创造的文字。畏兀儿文有19~22个字母，因时代而异。像所有的阿拉美字母变体一样，畏兀儿文的每一个字母都有单写、起首、字中和字尾等几种不同的形式。畏兀儿文很早就传入蒙古高原西部的乃蛮部中，西辽皇室也延请畏兀儿学者为师。入元后，蒙古皇室继续请畏兀儿学者为诸皇子师。还有许多畏兀儿知识分子在西北宗王的斡耳朵内担任必阇赤，对我国西北民族有很大影响，其基本字母和拼写规则至今还在蒙古文和满文中使用。

叙利亚字突厥文

蒙、元时代，我国西北一些信奉聂思脱里派基督教的操突厥语民族，使用聂思脱里教会内部所通行的叙利亚字母，来拼写突厥语。这种文字在学术界通称为叙利亚字突厥文。其集中使用地区，是七河流域西辽故都虎思斡耳朵附近、阿力麻里地区以及汪古部驻地，使用下限大约至14世纪末。到目前为止，这种文字所发现的文献，主要是墓志铭文。元代入汉地为官的汪古人曾将这种文字带到内地，所以在泉州也有发现。

回回字

除了少数场合以外，“回回字”在元代主要指波斯文。波斯文在元代又称为“普速蛮字”，是蒙、元时代与汉文、蒙古文并行的主要官方文字之一。蒙、元时代的回回重臣阿合马是察赤附近的别那克忒(Binakat)人，赛典赤·瞻思丁是不花剌人。至元年中著名回回天文学家扎马剌丁也是不花剌人。

亦思替非文字(阿拉伯文)

畏兀儿以西信奉伊斯兰教的操突厥语诸族,在蒙古时代使用阿拉伯文和波斯文作为他们的书面语。阿拉伯文在元代称为"亦思替非文字",这是阿拉伯文 istfa(义为"选择的")的音译。西域的回回学者不少通阿拉伯文。有关元代中亚历史最重要的史料之一的《素剌赫字典补篇》就是诞生于阿力麻里的学者扎马剌·哈儿昔用阿拉伯文写成的。

察合台文

突厥语是当时西北地区最为流行的语言。当地操突厥语的文人虽然以阿拉伯文和波斯文写作,但其作品中不可避免地带有大量的突厥语词汇。以波斯、阿拉伯字母拼写突厥语词汇的风气,后来逐渐发展为以波斯文字母拼写突厥语本身,这样就产生了"察合台文"。由于受伊斯兰文化影响,察合台文中混有大量原文照录的波斯文、阿拉伯文词汇。现代突厥诸语言中,维吾尔语和乌兹别克语与它的关系最为密切。这种文字虽然被称为"察合台文",但蒙、元时代并未流行开来。它的广为流传是在帖木儿汗国时代,并取代了波斯文和阿拉伯文,成为中亚和我国西北地区操突厥语民族的书面语。

第五章　西北宗藩政权

在元代的汉文史籍中,常常把钦察汗国、伊利汗国、窝阔台汗国和察合台汗国的统治者统称为"西北诸王"。他们在名义上尊奉元朝皇帝为宗主,以"宗藩之国"自居[①],但实际上具有半独立的地位。这些汗国与元朝廷的关系,虽然有亲有疏,但毕竟不同于今天国与国之间的关系。大体上说,伊利汗与元皇室同为成吉思汗第四子拖雷的后裔,他们之间的关系最为密切;察合台汗国和窝阔台汗国与元朝廷的关系,经历了复杂的变化过程,而钦察汗国与元朝相距最远,早已有半独立化的倾向,又因海都割据势力的阻隔,与元朝的关系相对而言比较疏远。

由于蒙古贵族的军事扩张,蒙古与世界各地的民族、国家发生了关系。蒙古牧民也因之大批迁往西北宗藩诸国。上述西北诸汗国的历史既是世界历史的一部分,又是中国史的一部分,也是蒙古和西北民族历史的一部分。

① 《元史·文宗纪》。

第一节　钦察汗国

钦察汗国又称金帐汗国或术赤兀鲁思，由成吉思汗的长子术赤的封地发展而来。成吉思汗生前分封诸子、诸弟时，术赤得到的土地是：自也儿的石河以西，直至蒙古军队马蹄所及之处。术赤在世时，其实际统治地域包括扎牙黑水（今乌拉尔河）以东的钦察草原东部和阿姆河下游的花剌子模北部和忽阐河（今锡尔河）下游汇入咸海处。

成吉思汗西征时，哲别、速不台率领的蒙古军曾越太和岭（今高加索）侵入钦察草原。1235年，术赤次子拔都率军西征，降服了扎牙黑水以西、也的里河（今伏尔加河）流域的钦察、不里阿耳等部，并征服了斡罗思（俄罗斯），迫使斡罗思各公国称臣纳贡，此后继续向东欧扩张。1241年元太宗窝阔台去世后，拔都回军至也的里河，建立钦察汗国，其统治地域东起也儿的石河、西至斡罗思、北达今北极圈一带、南越太和岭（今高加索山）直至伊朗之地。

钦察汗国幅员极为辽阔，境内民族众多，社会发展水平不一。花剌子模、也的里河流域、克里米亚、太和岭（今高加索山脉）以北等地区住有花剌子模人、不里阿耳人、莫尔多瓦人、阿速人、希腊人和斡罗思人，他们从事农业、工商业。也的里河下游的拔都撒莱、别儿哥撒莱，花剌子模的玉龙杰赤，克里米亚的速答黑、迦法和阿速海（今亚速海）畔的阿速夫等城，是繁盛的工商业都市和东西贸易的中心，经济发达。而草原上的康里、钦察、突厥蛮（土库曼）和蒙古诸族，则过着游牧生活。随拔都西征迁去的蒙古人为数并不多，因此逐渐被自己周围的操突厥语诸部如康里、钦察和突厥蛮所同化。蒙古人居住在草原上，他们向各地及斡罗思各公国派出八思哈（镇守者）监领并征收贡赋。

拔都建都于也的里水下游的拔都撒莱城（今俄罗斯阿斯特拉罕附近）。拔都的13个兄弟的封地分布于汗国各地，形成了隶属于钦察大汗的半独立兀鲁思。其中拔都的兄长斡儿答及其后裔据有今西西伯利亚和哈萨克斯坦，形成白帐汗国，势力最大。蒙古贵族统辖的万户、千户、百户和十户既是行政单位，又是军队编制。

术赤系诸王与窝阔台系诸王宿怨很深，贵由即大汗位后企图以武力消灭拔都的势力，打算率大军经叶迷立西征，拔都从拖雷家族的信使处得知消息后亦引军东趋以为备。贵由在越按台山之后突然逝于军中，使一场内战得以避免。拔都认为，改朝换代的时机已到，遂全力支持拖雷家族，向窝阔台家族夺权。他召集诸王议定，由拖雷长子蒙哥即大汗位，并派遣其弟别儿哥率军赴漠北，拥立蒙哥，终于取得胜利。在这场斗争中，据术扎尼记载，蒙哥和拔都的联军击败了支持窝阔台家族的

察合台兀鲁思的军队,并杀戮察合台的后裔[①]。而据扎马剌·哈儿昔记载,有成吉思汗后裔40余人被杀[②]。蒙哥登基后,为报答拔都拥立之功,双方以塔剌思河为界分治蒙古国。此河以西的整个蒙古国西部领土都处在拔都的控制之下。

拔都与元定宗贵由的斗争,实际上开启了后来西北宗藩与朝廷争夺土地、人口的长期战争的序幕,它预示着成吉思汗以武力为后盾建立的地域辽阔的蒙古国走向分裂的必然趋势。拔都逝世于1255年。

别儿哥(1257～1266年在位)是拔都之弟,为报偿他在支持拖雷家族夺权斗争中所给予的帮助,蒙哥特封以太和岭地区的谷儿只(今格鲁吉亚)。虽然钦察汗国是第一个获得实际上半独立地位的西北宗藩政权,但在名义上钦察汗国仍然尊奉蒙古大汗为宗主。1260年,忽必烈和阿里不哥各自召集忽里台大会,分别宣布即皇位。在4年的争位之战中,别儿哥表面上保持中立,向双方遣使劝和[③],但实际上阿里不哥却宣称他得到了别儿哥和其他诸王的支持[④]。但从当时的钦察汗国境内的不里阿耳制造的钱币上,有把阿里不哥称为大汗的铭文看来,别儿哥确实曾站在阿里不哥一边。

察合台兀鲁思汗阿鲁忽,利用受命为阿里不哥征集军需补给之机,把麻速忽统治下的原蒙古国阿姆河等处行尚书省辖地据为己有。1262年钦察汗国与伊利汗国之间为争夺太和岭以南地区发生战争,术赤后王无力东顾。别儿哥只得听凭察合台汗国侵夺阿姆河以北地区,并对忽必烈、阿里不哥争位之战采取实际上不参与的政策。为增强自己的地位,别儿哥与密昔儿(今埃及)的马木路克王朝建立联盟,加剧了钦察、伊利两汗国的矛盾。1264年阿里不哥投降后,忽必烈曾遣使请别儿哥东来参加聚会,商量处置办法,并表示赦免阿里不哥。别儿哥答复同意赦免,并决定参加聚会,但最终并未能成行[⑤]。

1266年,拔都之孙忙哥帖木儿(至1282年在位)即位,得到忽必烈的正式册封[⑥],忽必烈数次派遣铁连出使,要求双方夹击海都。据铁连回来报告,忙哥帖木儿曾表示:"祖宗有训,叛者人得诛之。如通好不从,举师以行天罚,我即外应掩袭,剿绝不难矣。"[⑦]窝阔台家族与术赤家族本来不睦,据《瓦撒夫史》记载,忙哥帖木儿曾于1268年出兵进攻海都。这次战事可能与铁连出使有关。但察合台汗国在西北地区的扩张损害了术赤家族在阿姆河以北地区的权益。在对付察合台汗国的问题上,海都与忙哥帖木儿找到了共同的语言。拉施都丁记载说,在忙哥帖木儿的帮助下,窝阔台汗国占领了一些本不属于窝阔台家族的地盘[⑧]。根据汉文和波斯语

① 《卫教者史》,拉弗梯英译本,《亚洲包括印度穆斯林王朝通史》,伦敦,1881年,第1183～1186页。
② 华涛:《贾马尔·喀尔施和他的<苏拉赫字典补篇>》。
③④ 《史集》汉译本,卷二,第299页;
⑤ 《史集》汉译本,卷二,第310～311页。
⑥⑦ 《元史·铁连传》。
⑧ 《史集》汉译本,卷二,第14页。

文资料,我们知道海都占领的是包括察合台汗国大斡耳朵附近的阿力麻里在内的整个忽阐河以北草原[①]。在海都与八剌争夺今锡儿河中游地区的战争中,忙哥帖木儿派出军队与海都共同作战,击败了察合台汗国。

1269年,钦察汗国与窝阔台汗国、察合台汗国三方召开塔剌思忽里台大会,达成了共同反对拖雷家族控制的元朝和伊利汗国、并划分各自在阿姆河以北地区的势力范围的协议。至元十三年(1276年),元朝驻守阿力麻里的军队中的诸王蒙哥之子昔里吉叛变,劫持统帅忽必烈之子那木罕和丞相安童,把他们送赴钦察汗国境。1284年脱脱蒙哥(?—1287年在位)嗣位,钦察汗国改变对元朝的政策。至元二十一年(1284年),那木罕、安童等人才获释归回[②]。脱脱蒙哥表示服从朝廷,愿意东来参加朝会[③]。

脱脱蒙哥(1282~1287年)和秃剌不花(1287~1291年)两汗在位时,钦察汗国的大权落到宗王那海手里。直到1300年,那海才被脱脱汗(1291~1313年)击败,汗权得以恢复。

钦察汗国的东部藩属,术赤长子斡儿答家族白帐汗封地,原先与大汗的直辖地相连。海都兴起后,隔断了元朝与术赤家族领地的直接联系。直接与海都接壤的白帐汗系宗王古亦鲁克为争夺汗位投靠海都、都哇。古亦鲁克的对手伯颜曾遣使元朝,要求双方联合作战。元朝的军队首先攻击海都,从谦州深入钦察汗国控制下的亦必儿·失必儿之地(今俄罗斯鄂毕河中游地区)。1302年,脱脱汗和伯颜出兵2万,与元成宗的军队联合进攻都哇和察八儿。此后钦察汗国长期与元朝维持友好关系。

14世纪初海都死后,察合台汗国汗都哇改弦易张,主动向元廷请和,最后促成了包括钦察汗国在内的蒙古诸汗国间的约和[④]。至大元年(1308年),元武宗遣月鲁出使钦察汗国,册封脱脱为宁肃王[⑤]。

1313年,忙哥帖木儿之孙月即别(至1341年在位)即位,元仁宗遣使例行册封[⑥]。元仁宗时,元朝与察合台汗国之间再度发生大规模边境冲突,战端重启。为防止腹背受敌,察合台兀鲁思汗也先不花曾遣使月即别处,挑拨元朝与钦察汗国的关系,要求钦察汗国站在察合台汗国一边,共同反对元廷,遭到月即别汗的拒绝[⑦]。元廷与月即别之间使臣往来频繁。1336年,月即别遣使元朝,要求领取份地岁赐以赈给军站。1337年,元朝廷专门设立总管府,以掌管术赤后王平阳等处份地岁

① 《元史·地理志·西北地附录》。
② 据《元史·世祖纪》,那木罕于1285年3月到达大都。
③ 《史集》汉译本,卷二,第317页。
④ 参见刘迎胜:《元代蒙古诸汗国的约和及窝阔台汗国的灭亡》,载《新疆大学学报》,1985年第2期。
⑤ 《元史·武宗纪》。
⑥ 《元史·仁宗纪》。
⑦ 哈沙尼:《完者都史》(Qashani, Tarikh - i Uljaytu),1969年德黑兰罕伯莉波斯文刊本,第145、146、175页。

赐，每年按额发给[①]。月即别在位时，伊斯兰教在亦的勒河下游广泛传播，钦察汗国的国势亦达到极盛期。今乌兹别克族即以月即别的名字命名。

月即别之子扎尼别(1342～1357年在位)时代，钦察汗国开始走下坡路。1357年，扎尼别被杀，汗国内乱时起。23年间，钦察汗更替了20余人，万户马麦利用这种混乱的局面掌握了朝政。1371年以后，斡罗思各公国停止缴纳贡赋。1380年，马麦征讨斡罗思战败。同年白帐汗脱脱迷失在篡夺察合台兀鲁思汗位的帖木儿的支持下，击败马麦，成为钦察汗，从此汗位转入白帐汗家族。1382年，他攻占莫斯科，强迫斡罗斯诸公国重新纳贡。脱脱迷失在强大起来以后，与控制中亚的帖木儿发生冲突，双方在1389～1395年间进行了三次大战。帖木儿攻入亦的勒(伏尔加)河流域和克里米亚诸地，击败了脱脱迷失，使钦察汗国的经济遭到极大的破坏。

15世纪20年代起，钦察汗国陆续分裂出失必儿汗国(西伯里亚汗国)、喀山汗国、克里米亚汗国、阿斯特拉罕汗国等突厥化的蒙古政权，而钦察汗统治的疆土被称为大帐汗国。1480年，钦察汗阿黑麻进攻斡罗斯，在斡罗斯大公伊万三世的优势兵力前退却。1502年，大帐汗国灭亡。

尽管钦察汗国与元朝相距遥远，元代中国内地与钦察汗国统治下的各民族之间政治、经济和文化上的联系，比过去历史上任何朝代都要密切。早在元太宗窝阔台时代，蒙古国就设置了从首都和林到伏尔加河下游地区的驿路。当时的使臣只要持有元朝廷发给的金、银牌符就可以通行无阻。据往来于途的欧洲商人记载，从钦察汗国的塔纳(Tana，今俄罗斯罗斯托夫南，顿河河口南岸)，有商路通达元朝的甘州、杭州等地。这条路虽然艰难，但对于商贾、过客来说是相当安全的[②]。14世纪上半叶，塔纳城的商业相继操纵在热那亚和威尼斯商人手里。许多欧洲商贾从这里出发，到中国贸易。从匈牙利甚至从意大利来的商人，不用去中国，在钦察汗国都城别儿哥撒莱就可以买到中国的丝织品[③]。考古学者在原钦察汗国统治区各地发现了许多中国产品。如在萨拉托夫附近发现的中国式丝织对襟衫，别儿哥撒莱出土的带有汉字铭文的铜镜等[④]。

除了从汉地输入手工业制品以外，还有不少中国工匠被征发或随商队来到钦察汗国，从事劳作。最足以说明这一点的是考古发现中有关铜镜业方面的资料。根据学者们研究，撒莱和钦察汗国其他城市发现的元代铜镜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从中国输入的(带有汉字铭文)，另一类则是本地生产的(带有阿拉伯字铭文)[⑤]。这不但说明中国的铜镜受到当地人民的喜爱，而且也说明汉族工匠把中国的制镜技术带到这里，并教会当地工匠掌握了这门技术。

---

① 《元史·术赤传》。

② 帕格罗提：《通商指南》，此据玉尔：《契丹及前往其地之途》，第292页。

③④ 《金帐汗国兴衰史》汉译本，第122页。

⑤ 同上书，第141页，及版图33～34。

在蒙古西征中，有很多钦察人、阿速人归附、被俘或为质来到中国。他们为蒙古贵族牧马、捣制马乳，或充当兵卒。其中少数人起家行武，爬上统治阶层，成为蒙古统治者镇压各族人民的工具，在元代政治舞台上扮演了重要角色。长期定居中原、江南的钦察人、阿速人，后来逐渐接受汉族文化，与汉族融为一体；而另一部分则与蒙古族融合在一起了。

元代还有不少斡罗思人被迁至蒙古高原和中原各地。他们中有的充当工匠、兵丁，有的成为奴仆。至顺元年(1330年)，元朝廷下令将这些斡罗思人收聚起来，达万人之多，组织了一个“宣忠扈卫亲军万户府”，在元大都附近拨地100顷，让他们屯田[①]。这样大量的欧洲人移居中国，在历史上是空前的。

第二节　伊利汗国

伊利汗国[②] 是元朝西北诸藩之一，其领土东起阿姆河和印度河，与察合台汗国和印度为邻；西临地中海，包有今小亚细亚半岛的大部分，与埃及和欧洲相望；北至太和岭(高加索)和花剌子模，与钦察汗国接壤；南濒波斯湾和阿拉伯海，为成吉思汗第四子拖雷之子旭烈兀所建，都城先后在篾剌合(今伊朗阿塞拜疆之马腊格)、桃里寺(今伊朗阿塞拜疆大不里士城)和孙丹尼牙(算端城，今伊朗阿塞拜疆苏丹尼耶)。

至1251年元宪宗蒙哥即位时，蒙古贵族已经征服了波斯大部分土地。当时伊斯兰世界东部尚未臣服于蒙古武力的，只有两支宗教势力——今里海南岸的亦思马因教派和报达(今伊拉克巴格达)城的黑衣大食哈里发。蒙哥决定派遣其弟旭烈兀率军去征服这两支势力。旭烈兀在西征时，并不是一个独立的君主，只是一位负责一方军政事务蒙古宗王，他手下的军队都是从其他诸王投下中抽调来的。蒙哥死后，蒙古国内爆发的忽必烈、阿里不哥争位之战，使统一的蒙古国瓦解。于是一个新的蒙古汗国——伊利汗国在西亚出现。

关于旭烈兀在忽必烈、阿里不哥争位之乱初期的态度，有几种不同的互相矛盾的说法。据海屯《东方史》记载，旭烈兀似乎本想回去争位，但到达桃里寺时，听到忽必烈已经即位，就不再继续东行了[③]。元末埃及马木路克王朝史家乌马里在他的《眼历诸国纪行》一书中，提到当时在埃及排列的蒙古皇帝顺序表中，阿里不哥和

① 《元史·兵志》;《元史·文宗本纪》。

② “伊利”是突厥语，本义为“臣服、服从”，这个词在唐代音译作“伊利”。近代以来，有些中国学者把伊利汗国称为“伊儿汗国”。在元代，非汉语词汇中的尾辅音 - l 很少用汉字“儿”来音译，所以“伊儿汗国”不符合元代译音用字规律。兹取《元朝史》和《中国大百科全书·中国历史卷·元史分册》的译法，称为伊利汗国。

③ 《多桑蒙古史》，冯承钧汉译本，下册，第4卷，第116页。

忽必烈俩人都列入其中，阿里不哥在前，忽必烈接其后。这个帝系表无疑来自伊利汗国，说明旭烈兀在这场斗争中保持中立，把阿里不哥和忽必烈看做先后承继皇位的两位大汗①。忽必烈的谋臣郝经在他的《复与宋国相论本朝兵乱书》中说，旭烈兀支持忽必烈即帝位②。而《史集》则说旭烈兀向双方遣使。忽必烈为孤立阿里不哥，降旨将阿姆河以西直至密昔儿边境的土地和蒙古、大食军民划归旭烈兀统治③。于是原先由蒙古朝廷管辖的波斯地区，实际上成为旭烈兀的领地，这就是后来的伊利汗国。

大约此后忽必烈才真正得到旭烈兀的支持。在阿里不哥的军队中，有旭烈兀出征中留在蒙古的儿子药木忽儿及其属下。旭烈兀命药木忽儿离开阿里不哥取道阿姆河以北赴波斯，并遣使责备阿里不哥，劝说他服从忽必烈。1262年，钦察汗别儿哥与旭烈兀为争夺太和岭地区的阿塞拜疆发生战争，双方激战两年多。尽管忽必烈和阿里不哥都不断遣使旭烈兀，请他参加忽里台大会，商议皇位归属大事，但他始终未来赴会，而是忙于巩固其在波斯等地的统治。1264年，阿里不哥投降，忽必烈再次遣使征询有关处置阿里不哥等叛王意见，同时正式封他为统治阿姆河直至叙利亚和密昔儿间疆土之王。这样，旭烈兀在临逝世前不久被忽必烈封为伊利汗④。伊利(il)汗这个封号表明波斯的蒙古汗国是一个宗藩政权。

旭烈兀派遣使臣来中国，表示赞同忽必烈关于处死从叛诸将，赦免阿里不哥的建议，并愿意与别儿哥等西北诸王一起前来出席忽里台大会。1265年，旭烈兀卒，终于未能实现前来参加忽里台大会的诺言。此后元朝和西北诸汗国各自沿不同的历史道路发展，元朝皇帝虽然具有大汗的名号，但不再诏集各汗国的藩王东来参加忽里台大会。

旭烈兀的继承者们一直袭用着伊利汗的封号。在西北诸藩中，伊利汗国与元朝的关系是最为密切的。历代伊利汗都以得到元朝皇帝的册封才算合法。旭烈兀死后，诸王、大臣们奉其子阿八哈嗣位。阿八哈尊行诸王袭封须得朝廷批准的旧例，不敢正式就位，只权摄国政，同时遣使报丧，等待其伯父忽必烈的圣旨。直至元世祖忽必烈接讯后，于1270年遣使持诏来到波斯，传旨命他继承父位后，他才尊旨重新举行登基大典⑤。现存1279年阿八哈颁发的一张敕令上，盖有汉字“辅国安民之宝”方印，当是忽必烈颁赐给他的王印。阿八哈即位后，始定都于桃里寺，以篾剌合为陪都。忽必烈大举攻宋，征兵四方，阿八哈遣回回炮手阿老瓦丁、亦思马因等入汉地就命，回回炮技术因之传入中国。中统二年(1261年)，忽必烈特置随路打

---

① 参见刘迎胜：《元初朝廷与西北诸王关系考略》，《中国民族史研究》，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年。

② 《陵川集》卷三八。

③ 《史集》汉译本，卷二，第299页。

④ 《史集》汉译本，卷三，第94页；并见刘迎胜：《旭烈兀时代汉地与波斯使臣往来考略》，载《蒙古史研究》第2辑，1986年。

⑤ 《史集》汉译本，卷三，第103、104、137页。

捕鹰房总管府,专掌拨赐给旭烈兀位下的中原户计。至元十二年(1275年),阿八哈遣使奏请将这些民户献给朝廷[1]。

拖雷家族控制蒙古国东、西两端最为富庶的汉地和波斯的行为,引起了窝阔台、察合台两系宗王的不满。在1268年钦察汗国、察合台汗国和窝阔台汗国三方召集的塔剌思忽里台大会上,诸王们议定,察合台汗国向阿姆河以南发展。在旭烈兀西征的军队中,有大批人马来自察合台兀鲁思,西征结束后便留驻波斯。其为首宗王帖古迭而(儿)与当时的察合台兀鲁思汗八剌联系,愿配合他入侵伊利汗国,但事泄被囚。八剌在也里城下被击败后,察合台汗国陷于混乱,遭到极大的破坏。

1282年,阿八哈卒,其弟帖古迭而继立,称阿合马汗。1284年,阿八哈之子阿鲁浑以其父受大汗册命,汗位当属己为由,在伊利汗国权臣不花的支持下起兵推翻帖古迭儿后,遣使入朝奏报。1286年,忽必烈使臣斡儿都海牙,命阿鲁浑继承汗位,并封不花为丞相。于是阿鲁浑也按照惯例举行了正式即位典礼。在1289年阿鲁浑汗致法国国王的国书的开头,写道"长生天气力里,大汗福荫里,阿鲁浑谕佛浪国王",信中凡言及"长生天"及大汗的名字时,都抬头写 这大概是伊利汗所颁公文的通常格式。信上也盖着阿八哈的"辅国安民之宝"印玺。

1284年,元廷使臣蒙古朵儿边氏人孛罗丞相和拂林人爱薛抵达波斯,参见新即位的阿鲁浑汗。孛罗在元朝曾担任过御史中丞、大司农卿、枢密副使等要职。阿鲁浑留孛罗在汗廷参议政事,而爱薛则回到元朝[2]。阿八哈、阿鲁浑父子为夺取叙利亚之地,采取与基督教诸国结盟的政策,与拜占庭帝国联姻,并遣使赴罗马教廷及英法等国,建立友好关系。

阿鲁浑死于1291年,其弟海合都即位。他起了一个剌麻(喇嘛)教名:亦邻真朵儿只,在藏语中意为"大宝金刚"。海合都挥霍无度,滥行赏赐,国库空虚。主管财政的丞相撒都鲁丁和一些官员穷于应付,建议仿效元朝钞法,发行纸币以解决财政危机。海合都采纳此议,命孛罗丞相说明钞法,孛罗遂详细报告元朝宝钞的形制及发行办法。于是海合都下令在孛罗的指导下于都城桃里寺印发交钞,行用全国。规定,凡拒绝用钞者、伪造交钞者、私用金银铸币贸易者,处以极刑[3]。伊利汗还在全国各地设立钞库,负责昏钞倒换等事务。伊利汗国所制钞为长方形,上面印有8个汉字,中间圈内印有钞值,其下为海合都的剌麻教名。这一套发行制度中有不少是从元朝照搬过去的。但伊利汗国不同于元朝,这里是长期采用金银本位制的地区,所以钞法的推行遭到了商人的反对,造成市场瘫痪,行用未久即废。尽管如此,当时的波斯人、阿拉伯人却因此认识了中国的纸币制度,至今波斯语中还保留着

---

① 《元史·百官志》。

② 见程钜夫:《雪楼集》卷五《拂林忠献王碑》;《史集》俄译本,第3卷,第116页。汉文史料未言及爱薛在使团中的地位;《史集》把爱薛的名字放在孛罗丞相之后,称"怯里马赤"(通事)。

③ 《史集》汉译本,卷三,第135页。

"钞"(chaw,纸币)这个词。

1295年,伊利汗国权臣谋杀海合都,奉诸王拜都(旭烈兀庶子塔剌海之子)为汗。阿鲁浑之子合赞起兵夺取汗位,得到元成宗的承认。现存1302年合赞汗致法国国王的国书上钤用汉字"王府定国理民之宝"方印,当是元朝廷颁赐给伊利汗国的另一颗王印。元贞二年(1296年),元成宗派遣拜住出使伊利汗国,被合赞留在身边服务,后来又派他回元朝奏事[①]。1298年,合赞遣使入朝,元成宗将旭烈兀位下历年应得的岁赐交使臣带回。1304年,元成宗又专置管领伊利汗国位于汉地的投下的机构"大都等路打捕鹰房诸色人匠都总管府",其官属都由合赞任命。后来元朝精简机构,废除了许多官府,但照顾到伊利汗"远镇一隅",在朝廷没有其他代表机构,因此这个都总管府"存而不废"[②]。

其时入居波斯的蒙古人已渐渐伊斯兰化。合赞为取得当地封建主和伊斯兰教徒的支持,顺应历史潮流,宣布他本人和伊利汗国境内的蒙古人都改宗伊斯兰教,自己起名为麻合麻(Muhammad)。合赞汗大力进行社会改革,制定新的土地、赋税、驿站、货币等制度,限制蒙古贵族和官吏对人民的横征暴敛,农业、工商业得到发展,财政收入增加。他还鼓励发展科学文化,在首都设立天文台,命丞相拉施都丁编纂《史集》,并将王叔和的《脉经》译为波斯文,题为《伊利汗的中国宝藏》,因此被誉为贤君。合赞汗时,伊利汗国与密昔儿的马木路克王朝为争夺叙利亚曾发生多次战争。

1304年,合赞卒,其弟合儿班答继立,号为完者都汗,迁都于新建的孙丹尼牙(算端城,今伊朗阿塞拜疆苏丹尼耶)。合赞汗在位期间,元成宗与都哇和察八儿达成和议,并共同遣使伊利汗国诏告,蒙古皇室的内争暂停。元廷和诸汗国使臣抵达波斯时,合儿班答已即位为汗。1305年,合儿班答曾致信法国国王,通知了蒙古诸汗国间的和约,国书上盖有汉字"真命皇帝和顺万夷之宝"的方印。这当是元廷颁赐给完者都的一颗新印。至大元年(1308年),元武宗遣脱里不花等20人出使波斯[③]。皇庆二年(1313年),元仁宗又派拜住去合儿班答处议事[④]。根据波斯史臣哈沙尼的《完者都史》记载,当察合台汗国也先不花汗下令阻断中西陆路交通后,被察合台汗国扣留的往来于途的元朝和伊利汗国的使臣有好几批,足见汉地与波斯之间交往之频繁。

皇庆、至治年间,元朝与察合台汗国之间的关系重趋紧张。察合台汗国统治者过去曾一直对元朝和伊利汗国的关系保持着警惕,防止伊利汗国与元朝交往过密,这既与察合台汗国统治者对拖雷家族的忌恨有关,也与察合台兀鲁思所处的地理位置有关。元世祖忽必烈一朝长达数十年的时间内,汉地与波斯之间的陆路交通

①④ 袁桷:《拜住元帅出使事实》,《清容居士集》卷三四。
② 《元史·百官志》。
③ 《元史·武宗纪》。

不能畅达。直至元朝与都哇和察八儿达成和议后，东西陆路交通才为之重开。察合台兀鲁思汗也先不花为防止东西两线受敌，再度切断东西交通，拘捕往来使臣。伊利汗国重臣阿必失哈自元廷归国途中，为也先不花所获后，泄露了元朝西北戍军的备战活动，为也先不花重启战端提供了借口。也先不花在东线被元朝守边大将脱火赤丞相的军队击败。为弥补损失，他派军队越阿姆河攻入呼罗珊，伊利汗国节节败退。这时以脱火赤丞相和土土哈为首的元朝军队再度发动攻势，迫使察合台汗国从伊利汗国撤军，回师东援，这才改变了伊利汗国丧师失地的局面。

1315年，察合台汗国发生内乱，拥有重兵的诸王牙撒兀儿反叛，失败后逃入伊利汗国寻求庇护。伊利汗国把他们安置在与察合台汗国隔阿姆河相望的呼罗珊地区，企图利用这批降将守边。

1316年，合儿班答卒，其子不赛因在权臣出班的支持下嗣位，还都桃里寺。泰定元年（1324年），泰定帝遣称海屯田万户府达鲁花赤帖陈、近侍忽都帖木儿出使伊利汗国，当是宣告即位事[①]。同年不赛因遣使朝贺，并为其权臣出班向元廷请封。泰定帝派遣使节去波斯，授出班"开府仪同三司、翊国公"，并赐银印、金符。这是继不花之后，元朝廷再次直接授官于伊利汗国大臣。出班专擅国政，诸子皆居要位，与汗权发生冲突。不赛因杀出班三子，出班举兵叛乱，兵败被杀。不赛因经常向元廷遣使，有时一年中达5次之多[②]，从元朝领回大量回赐，实际上带有贸易的性质。以至有的商人、官员假冒伊利汗名义入元朝贡，从中牟利[③]。

察合台兀鲁思的降将牙撒兀儿并不满足于伊利汗国的厚遇，他利用完者都汗新逝，不赛因汗初立之际，又一次在伊利汗国发动叛乱，企图夺取伊利汗国的政权。伊利汗国养虎遗患，自食其果，只得向察合台汗国求援。1320年，察合台汗国的军队渡阿姆河进入呼罗珊。在两国军队的前后夹击下，扰乱察合台、伊利两汗国的牙撒兀儿叛乱最终平息。

1335年不赛因死后，伊利汗国迅速瓦解，各地蒙古贵族纷纷自择贵族拥立为汗，互相攻战。1355年，钦察汗国的扎尼别汗攻入桃里寺，操纵朝政的出班后裔努儿失完不知所终。一些贵族也纷纷自立，形成割据局面。1340年，据有报达城的蒙古贵族哈散（扎剌亦儿氏）自立为汗。其子歪思汗于1358年攻占阿塞拜疆等地，移都桃里寺，史称扎剌亦儿王朝，14世纪末为帖木儿攻灭。

伊利汗时代是中国—波斯文化交流得到空前发展的时期。随旭烈兀来到西域的有不少精通汉地天文历数的学者，其中有一位名叫屠密迟（译音）的人，被称为先生。波斯著名的天文学家纳速剌丁·途昔奉命编纂《伊利汗天文表》时，曾向他学习

①② 《元史·泰定帝纪》。

③ 《元史·文宗纪》："至顺二年八月，中书、枢密臣言：'西域诸王不赛因，其臣怯列木丁矫王命来朝，不赛因遣使来言，请执以归。臣等议：宗藩之国，行人往来，执以付之，不可。宜令乘驿归国以自辩。'制可。"

中国的天文推步之术[1]。元朝时期,不少中国学者在伊利汗国任职,他们带去了中国的医学、天文历法及历史各类书籍。伊利汗合赞命丞相拉施都丁编纂《史集》时,曾谕令他搜集有关中国的历史著作。精通天文历法的中国学者李大迟、倪克孙(译音)应召参加编修工作,并为拉施都丁讲解中国的干支纪年法。

伊利汗时期,中国的医术大量地传入波斯。不少中国医生在伊利汗廷服务。旭烈兀本人很喜欢中国医生为他治病。合赞汗有一次患眼疾,据说曾按中国医生的治疗办法,用烧红的铁在身上烙两处[2],可能用的是热灸疗法。主持编纂《史集》的拉施都丁丞相就是一位医生。1313年,在他的主持下,把中国著名医学家王叔和的著作《脉经》译成波斯文,题名为《伊利汗的中国科学宝藏》。此书至今尚保存在土耳其伊斯坦布尔的图书馆中。

和上述钞法在波斯遭到失败相反,驿传制度在伊利汗国得到了普遍推行。早在1239年窝阔台时代,镇守西域的畏兀儿大臣阔里吉思就已在自己的辖区内普设驿站,备马匹供应以便使臣往来,并严令不得骚扰百姓,不得向农民索取马匹、粮秣及各种物品,使农民的生产和生活得到一定的保障,因而深得民心[3]。合赞即位以前,伊利汗国的驿传制度产生了不少弊病,后妃、诸王和各级将领官吏任意派遣使臣,驿站无法供应,于是使臣强住民家,勒索衣食,沿途则夺取农民及商人马匹,驿吏也往往贪污中饱,造成驿路的严重阻滞,人民普遍不满。合赞下令整顿驿传,设立专供勾当军国重事的使臣乘驿往来。伊利汗廷还在全国主要道路上每3程(farsang,约18公里)置一站,每站备健马15匹。使臣需持有金印牌符方许乘驿。各边境长官,则另给"黑符",凭此传递军情紧急文书。此外,禁止任何人因私事派使乘驿。据拉施都丁记载,实行整顿以后,滥派使臣的现象停止了,"蒙古人和游牧民得免于劳累,来往商人行路安全,城乡居民都能安然从业了"[4]。合赞汗的这些措施同元朝整治站赤的办法是基本相同的。

"牌符"制度也在元朝传入伊利汗国,伊利汗政府授于各级将领、地方官员和使臣不同等级的牌符,作为其权力或身份的凭证。诸算端(诸侯)、灭里(州的长官)佩圆形大虎符,地位略低的牌面略小些。使者驰驿则给以圆牌,上著"官牌"字样,完成使命后须交还。各边区长官需遣使乘急递铺马递送紧急军情者,也发给3~5面圆牌。现在波斯文的"牌子"(paiza)这个词,就来自汉语。

蒙古人入侵波斯,给当地的经济文化造成了巨大的破坏,但波斯之地被纳入疆域辽阔的元帝国也促进了东西交通的大发展。

---

① 布洛晒:《蒙古史导言》,1910年,莱顿,第100页。
② 《史集》汉译本,卷三,第336页。
③ 志费尼:《世界征服者史》英译本,第二册,第501~502页。
④ 《史集》汉译本,卷三,第460~463页。

第九编　明代及清初的西域

本编的时期跨度为1347～1680年，即东察合台汗国和叶尔羌汗国时期。

在这一时期，东察合台汗国和叶尔羌汗国的统治民族蒙古人完成了突厥化和伊斯兰化的过程，最后基本上都融入维吾尔族中；维吾尔族完成了全民族的伊斯兰化过程，发展、壮大，形成为一个近代民族；哈萨克、柯尔克孜、塔吉克也发展、形成为近代民族。

叶尔羌汗国的建立，是察合台汗国，特别是其统治集团内部继续保持草原游牧生活方式还是转向农业定居生活方式两种思想倾向、两种政治势力长期斗争而后者最终取得胜利的结果。这时出现了相对安定的社会环境，经济开始恢复，并缓慢地向前发展；文化也随之复苏发展。

东察合台汗国、叶尔羌汗国与明朝、清朝都保持着经常的朝贡关系，其统治者视这种关系为“金路”，这为以后清朝直接行政于西域准备了条件。

第一章　东察合台汗国

第一节　东察合台汗国的变迁

1225年成吉思汗分封诸子，察合台得到从畏兀儿地一直延伸到河中的草原地区，史称察合台及其后裔统治的领地为“察合台汗国”。随着蒙古国大汗权力的衰落，察合台汗国渐次把天山以南和河中的农业地区并入版图。汗国的统治者们也逐渐趋向定居生活，某些汗还接受了伊斯兰教，把宗教界和商业

界的代表人物集聚在自己周围，实行中央集权。这不仅违背了蒙古传统的游牧生活方式和宗教信仰，而且严重地损害了蒙古各部军事贵族的利益，引起他们强烈的不满和反抗。双方展开斗争，其结果是：汗权削弱，部落军事贵族势力增强。1346年河中地区的巴鲁剌思部异密（amir，意为首领、将军，现译为艾米尔）合札罕杀死合赞算端汗，扶立答失蛮为汗，"挟天子以令诸侯"，其他部落的军事贵族不甘心服从，便也扶立成吉思汗的后裔为汗，与之对抗。

在蒙古各部军事贵族蜂起争权夺地的混战中，察合台汗国的东部也形成了一支堪与河中地区巴鲁剌思部异密家族匹敌的势力——朵豁剌惕部异密家族。朵豁剌惕部异密播鲁只看到这时"汗位虚悬"、"群龙无首"，便"决定找到一位汗，并恢复国家秩序"，经过一番寻找，"终于顺利地把秃黑鲁帖木儿弄到手"，于伊斯兰历748年（1347－48年）在阿克苏把他拥上汗位[①]。从此察合台汗国正式分裂为东西两大部分。秃黑鲁帖木儿汗[②]及其继承者曾致力于恢复汗国的统一，几次出兵河中，并短时期达到过目的，但终归失败，只能保持其在东部的统治。史称秃黑鲁帖木儿汗及其后裔统治下的地域为"东察合台汗国"。而察合台汗国的西部则由巴鲁剌思部异密帖木儿及其后裔统治，史称其统治的地域为"帖木儿帝国"。

东察合台汗国的实权仍控制在朵豁剌惕部异密家族手中。首先，他原已拥有的领地经过汗的封赐，完全"合法"化，"世袭"化。其领地，《拉失德史》称之为"向阳地"（Mangalai Suyah），东起轮台，西包费尔干谷地，北到天山，南至昆仑。播鲁只把自己的首府设在阿克苏，这里靠近蒙古斯坦，便于控制那里各游牧部落。其次，播鲁只拥立有功，汗"赐予"九项政治上的特权：1.可以用鼓；2.可以用土绵纛（万户旗）；3.他的两个侍从可以用和硕纛（千户旗）；4.他在汗的会议上可以佩带箭壶；5.同汗狩猎有关的某些特权；6.他是统辖所有蒙古人的异密，戴有"蒙古兀鲁思萨尔达"（sirdar，意为首领）的称号；7.在汗面前，其他异密的座位比他的离汗远一弓的距离；8.他有权不奏请汗而任免和硕的异密（千户长）；9.准许播鲁只及其后代犯九罪不鞠讯。这些政治特权也是世袭不替。

但是秃黑鲁帖木儿汗并不甘于当傀儡，他极力扩大汗的权力，寻求自己的支持者。伊斯兰教在当时已是一种相当大的社会力量，特别是在"向阳地"——基本上是过去东部喀喇汗王朝的地域，这里的居民早在10世纪已接受了伊斯兰教，他们多为穆斯林。为了取得群众的拥护和宗教界的支持，1353年，秃黑鲁帖木儿在24岁时，也就是他登基后的第六年宣布信奉伊斯兰教。引导秃黑鲁帖木儿汗皈依伊斯兰教的是额什丁大毛拉，其祖先是布哈拉最后的一位木吉台希德（mujtahid，本意

① 见《拉失德史》汉译本，第1编，第154、155、158页。

② 对于秃黑鲁帖木儿汗的身世不少学者曾提出疑问，但其为察合台之后，应无问题。一般说来，他应是察合台系中血统最为尊贵的都哇汗之孙、也迷里失者之子。详见魏良弢《朵豁剌惕部异密家族的兴衰》（上），载《元史及北方民族史研究集刊》，1989～1990年第12、13合期。

为不参证古今权威就能进行裁决的法学家，演变为宗教法令解释者）火者哈非速丁的兄弟叔札乌丁·马合木。叔札乌丁在成吉思汗死后新汗尚未即位之际被带到察合台汗国东部地区。他的家族便开始在这里传教，并且形成一定的势力。秃黑鲁帖木儿汗接受伊斯兰教后，决定首先在王公贵族中推行。朵豁剌惕部异密家族立即采取对策，播鲁只的兄长异密图列克对秃黑鲁帖木儿汗宣称，他早在三年前便皈依了伊斯兰教，“只是由于害怕(!)你，我才没有公开宣读信仰真主的祷词”。这样，朵豁剌惕部异密家族又成为东察合台汗国王公中最早信奉伊斯兰教的，并支持秃黑鲁帖木儿汗在蒙古诸部落中推行伊斯兰教。楚剌思部异密曾经反对，《拉失德史》说，经过较量，异教徒失败，“人们大声欢呼，当天有十六万人剪掉长发皈依了伊斯兰教”，从此“伊斯兰教在察合台汗国的这一整个地区传布开来”①。

秃黑鲁帖木儿汗通过对河中地区的征伐，把已分裂的察合台汗国暂时统一起来，大大提高了汗权。他利用播鲁只的去世，想削弱这个家族的势力，摆脱其控制，把兀鲁思别吉(ulusbigi，汗国最高官位)授予播鲁只年幼的儿子忽歹达。播鲁只的弟弟哈马鲁丁跪在汗的面前说：“我兄长的职位首先应当给我，因为他的儿子年方七岁，不能胜任。”秃黑鲁帖木儿汗全不理会，仍然封忽歹达为兀鲁思别吉。哈马鲁丁“非常不满，但也无计可施”②。这是秃黑鲁帖木儿汗削弱军事贵族势力的一次重大胜利。

秃黑鲁帖木儿汗于伊斯兰历764年(1362－63年)病逝，镇守河中地区的儿子也里牙思火者赶回东部——蒙古斯坦继承汗位。河中地区的异密们举兵反叛，1365年5月22日在塔什干附近的锡尔河一带进行了著名的“泥沼之战”，结果大败。也里牙思火者汗乘胜进兵，围攻撒马尔罕，但攻城不下，又发生严重马瘟，只好撤军。《拉失德史》说，在这以后，也里牙思火者汗便逝世了，哈马鲁丁公开叛乱。他在一天之内杀死了秃黑鲁帖木儿汗的18个儿子，自称“汗”号，取代了察合台后王的“合法”统治，结果引起“众异密和他对立，国内沦于纷争不已，混乱一团”③。河中地区统治者帖木儿趁火打劫，率兵多次入侵，一直打到吐鲁番地区，整个东察合台汗国遭到严重的破坏。1414年明朝陈诚、李暹出使西域，还见到战乱留下的满地创痕：“其封域之内，惟鲁陈、火州、土尔番(吐鲁番)、哈石哈(喀什噶尔)、阿力马力数处略有城邑民居田园巷陌，其他处所虽有荒城故址败壁颓垣，悉皆荒秽，人多居山谷间。”④

哈马鲁丁发动政变时，并未取得朵豁剌惕家族内部的一致拥护。所以在他翦除秃黑鲁帖木儿汗的子孙时，秃黑鲁帖木儿汗的一个还在襁褓之中的小儿子——未来的黑的儿火者汗，被忽歹达的母亲密儿·阿哈隐藏起来。哈马鲁丁虽到处搜索

① 《拉失德史》汉译本，第1编，第162～165页。
②③ 《拉失德史》汉译本，第1编，第201页。
④ 《西域番国记》。

这个孩子,但忽歹达母子成功地躲过搜查,把他转移到自己的领地喀什噶尔。以后东察合台汗国战乱扩大,他们又把他藏进帕米尔山地。当黑的儿火者已长到12岁时,忽歹达打算派几个忠实可靠的仆人去陪伴他。但他的母亲密儿·阿哈不同意,说:“决不要派你自己的仆人,因为一旦这孩子登上汗位,〔像他们这些〕出身微贱的人就会得势,就会成为你和你的子孙的敌人……因此,宁可派陌生人,也不要派你自己的扈从。”① 这位老谋深算的异密夫人绝不允许他人对这“奇货”染指,志在“独居”。以后哈马鲁丁的密探又打听到黑的儿火者的住处,为了安全,忽歹达又把黑的儿火者转移至和田以南的昆仑山中,并不断变换住处,到过车尔臣、罗布、怯台,以至撒里畏兀儿。

伊斯兰历791年或稍前,“僭汗”哈马鲁丁在躲避帖木儿入侵军队进入森林后“失踪”,结束了他对东察合台汗国长达四分之一世纪的统治。在这“大好”形势下,朵豁剌惕部异密忽歹达不失时机把“奇货”推出,宣布黑的儿火者为汗,恢复了察合台后王的“合法”统治。《拉失德史》说,黑的儿火者汗为了报答忽歹达,在原有的九种特权外,又赐三种特权。在新的特权中有两种属于非常性质:“10.在宴会上,当汗的扈从值勤时,异密忽歹达派两个扈从参加值勤;一个站在右边为汗进盏,另一扈从站在左边为异密忽歹达进盏,这两个盏是汗和异密忽歹达专用的;11.所有敕令均由异密忽歹达盖印,不过汗的印玺应列于忽歹达印章之前。”② 中世纪游牧部族汗廷的宴会往往是汗杀权臣,或权臣弑汗的场合。忽歹达特权的第10种,他有一名扈从站在汗身右,随时可以弑汗,又威慑汗不敢轻举妄动,保护了忽歹达的安全。这比中原王朝权臣“履剑上殿”的特权厉害得多。第11种特权,很明显是实际政权控制在忽歹达手中,没有他的“副署”,汗的敕令无效;但是只要有了他的“副署”,那汗也一定要加玺。这样,忽歹达以“合法”的形式掌握了汗国的大权。

忽歹达是东察合台汗国史上一位雄才大略的政治家。他首先把东察合台汗国的首都定于别失八里,以加强对蒙古斯坦各游牧部族的控制。在他执政期间,东察合台汗国同东西两大邻国——明朝和帖木儿王朝都建立了比较友好的关系。黑的儿火者登上汗位不久,就向明朝派出使臣,1391年到达南京,受到盛情接待和馈赠。明太祖派出使臣回访。从此东察合台汗国与明朝使臣往来不绝。忽歹达把汗室的一位公主嫁给帖木儿,改善了两国的关系。黑的儿火者汗时期,东察合台汗国归并了吐鲁番地区,并在这一地区推行伊斯兰教。这样,长期以来由于政治地理和宗教信仰不同而分裂为两大部分的回鹘人统一起来,开始了近代维吾尔民族的形成过程。忽歹达秉政40余年,一生“亲手”拥立过六位汗:黑的儿火者、沙迷查干、马哈麻、失儿马黑麻、纳黑失只罕、歪思。

黑的儿火者汗时期(1389?~1403年),东察合台汗国的疆域基本确定下来。它

① 《拉失德史》汉译本,第1编,第223页。
② 《拉失德史》汉译本,第1编,第230页。

由三部分组成:(一)蒙古斯坦(Moghulistan),意为蒙古人的地方,东起阿尔泰山,西到塔拉斯河之东的沙漠,北界塔尔巴哈台山至巴尔喀什湖一线,南包天山山脉。这里既有广阔的草原,又有高山和谷地牧场,水草丰美,气候凉爽,宜于游牧。(二)向阳地(Mangalai Suyah),基本上是西辽时期东部喀喇汗王朝的领地,这时为朵豁剌惕部异密家族的世袭领地,包括葱岭以东的喀什噶尔、英吉沙尔、叶尔羌、和田、阿克苏、乌什六城地区和葱岭以西的费尔干地区,有时也把塔什干地区包括进来。这里主要是农业地区和一些半耕半牧地区,居民多为维吾尔人及其他突厥语部族。(三)畏兀儿地(Uighuristan),意为维吾尔人的地方,基本上是西辽时期高昌回鹘王国天山以南的领地,包括吐鲁番、焉耆两个地区,有时也把库车和哈密两个地区包括进来。这里既有农业,也有畜牧业。

1403年黑的儿火者汗去世,长子沙迷查干即位。1407年沙迷查干汗死,其弟马哈麻即位。马哈麻汗是一个狂热的穆斯林,在汗国内强制推行伊斯兰教,手段严酷,蒙古人如不缠头巾,就把马蹄铁钉钉入其头中。这样,大多数蒙古部落都皈依了伊斯兰教,加快了汗国内蒙古人的伊斯兰化。

1415年马哈麻汗去世,儿子失儿马黑麻即位,旋被废黜,忽歹达另立沙迷查干汗之子纳黑失只罕为汗。失儿马黑麻被废后,割据一方,仍自称"汗",以后被歪思汗消灭。

纳黑失只罕汗在位三年,1417年被黑的儿火者汗之孙、失儿阿里之子歪思杀害。歪思得到忽歹达的拥戴,登上汗位。

歪思汗统治时期(1417～1432年),瓦剌势力向西发展,进入蒙古斯坦的东部。东察合台汗国的重心转移到伊犁河谷和天山以南,歪思汗把首都迁到亦力把里(今新疆伊宁市)。他每年都到塔里木、吐鲁番、罗布一带狩猎;他还在吐鲁番亲自浇灌土地,种植庄稼,自给口粮。从这时起,汗国内的蒙古部族开始了从游牧生活向定居的农业生活的过渡。同时,歪思汗也加强了汗权,削弱军事贵族的权力,特别是朵豁剌惕部异密家族的权力。在歪思汗统治晚期,忽歹达被迫离开东察合台汗国去朝圣,并死于麦地那。

1432年歪思汗去世,他留下两个儿子:羽奴思和也先不花。由谁继承汗位,异密们意见不一致,发生内争。以朵豁剌惕部异密马黑麻(忽歹达之子)为首的多数派拥立少子也先不花为汗;而以八邻部异密亦剌赞为首的少数派支持羽奴思为汗,并兴兵夺取汗位,但被驱逐出蒙古斯坦。他们带走许多部民,进入帖木儿王朝境内,河中地区统治者兀鲁伯亲自迎接,把他们骗入撒马尔罕城堡,除羽奴思外,其他首领全部遭杀,部民被俘虏。史称这一事件为"亦剌赞部蒙难"。兀鲁伯把羽奴思和虏获物的五分之一送到王朝的首都哈烈(今阿富汗之赫拉特),献给父亲沙哈鲁。沙哈鲁对羽奴思很宽厚,把这个只有13岁的孩子送到大毛拉歇里甫丁那里学习。以后羽奴思又游历了伊拉克和伊朗各地,大概此时他接受了纳克什班底教派的思

想。

也先不花汗统治东察合台汗国后，重用出身畏兀儿族的吐鲁番异密帖木儿，蒙古军事贵族不满，发动骚乱，也先不花汗出走。驻喀什噶尔的朵豁剌惕部异密赛亦德·阿里闻讯，亲自进入蒙古斯坦，找到也先不花汗，送到阿克苏。从此阿克苏成为东察合台汗国的首都。朵豁剌惕部的另一异密马黑麻，驻阿忒八失，也支持也先不花汗，整个汗国的局势暂时安定下来。15 世纪 50 年代前期，也先不花汗多次出兵攻掠帖木儿王朝的东部边境城镇，这时帖木儿王朝河中地区的统治者是卜撒因（阿布·萨亦德的异译），已自称帕的沙（padishah，意为皇帝、君主）。他决定派羽奴思去抵抗，"让他们兄弟交兵，从而使自己的国家稍获安宁"[①]。1455 年卜撒因封羽奴思为汗，让他带领当地的蒙古人进入东察合台汗国。

羽奴思汗进入蒙古斯坦后，一些蒙古部落军事首领投到他麾下。羽奴思汗娶了洪吉部异密土绵密儿·皮儿·哈吉的女儿为妻，同这位万户结成姻亲。过了几年，羽奴思汗决定进占喀什噶尔，朵豁剌惕部异密立即向驻឴裕勒都斯草原的也先不花汗求援，他们联军粉碎了羽奴思汗的军队。羽奴思汗返回蒙古斯坦时，各部也弃他而去。于是他只好再离开东察合台汗国，去呼罗珊求救于卜撒因。卜撒因把临近东察合台汗国的哲德干赠给羽奴思，作为他的封地。

1458 年羽奴思汗再次进入蒙古斯坦，原先散离去的部落首领再次来投效他，这时喀什噶尔异密赛亦德·阿里死去，解除了他很大的威胁，于是在汗国的西部稳定下来。

也先不花汗死于 1462 年，儿子朵思忒马黑麻继位。《拉失德史》说，这是一个好战的君主。他征伐朵豁剌惕部异密家族的世袭领地，大肆抢掠，结果使喀什噶尔异密马黑麻·海答儿·米儿咱非常气愤，转投羽奴思汗。朵思忒马黑麻汗在位 7 年，于伊斯兰历 873 年（1468－69 年）在荒淫无耻的生活中死去。他留下了一个年幼的儿子，名叫克伯，被部下挟持到吐鲁番为汗。羽奴思趁机占领了阿克苏。

羽奴思汗由于长期在河中地区生活，非常喜欢城市和宅第，但是蒙古异密和士兵却非常厌恶城镇生活。他虽想在阿克苏驻扎，但怕蒙古人离他而去，投奔克伯速檀，于是同部众一起返回蒙古斯坦。1485 年帖木儿王朝的撒马尔罕统治者速檀·阿黑麻·米儿咱和费尔干统治者乌马儿·沙黑·米儿咱因争夺赛兰和塔什干将兵戎相见，乌马儿·沙黑·米儿咱急向羽奴思汗求援，并把赛兰割让给东察合台汗国。羽奴思汗率部属前往，一场战争即在眉睫，纳克什班底派教长纳速剌丁·奥贝都拉（即火者阿赫拉尔）突然降临，他以自己巨大的社会政治实力，迫使帖木儿王朝争战的双方都接受了他的调停："把塔什干划归羽奴思汗。"羽奴思汗得到了他日夜向往的城市和农业地区，而纳克什班底教派也加强了对东察合台汗国的影响。

---

① 《拉失德史》汉译本，第 1 编，第 273 页。

当羽奴思汗率领蒙古兀鲁思进入塔什干农业地区的时候，一些"无论如何也不肯住在城镇和农业区"的蒙古人，便拥立这位汗的少子阿黑麻逃回蒙古斯坦，继续过传统的游牧生活。1487年羽奴思汗去世，长子马合木在塔什干继位，统治汗国西部，名义上是全国的大汗。少子阿黑麻在蒙古斯坦，经过多年经营，统一了蒙古斯坦各部，并于1487年占领吐鲁番地区，也自称汗，定都于吐鲁番。以后他又占领哈密，并牢固地控制着这一地区。朵豁剌惕部异密家族的世袭领地已转到该家族的阿巴·乩乞儿·米儿咱手中，1480年他彻底打败其叔父马黑麻·海答儿·米儿咱和羽奴思汗的联军，并脱离东察合台汗国，成为一政治实体，《拉失德史》称之为"喀什噶尔王国"。

帖木儿王朝费尔干统治者乌马儿·沙黑·米儿咱得到羽奴思汗去世的消息后，便想趁机收回塔什干，于是出兵占领了塔什干地区的乌什图儿城堡。马合木汗亲自率军反攻这座城堡，经过强攻，拿下了城堡，乌马儿·沙黑·米儿咱的忠实善战的部下尽遭屠杀，马合木汗声威大震。帖木儿王朝撒马尔罕的统治者速檀·马黑麻·米儿咱也想夺取塔什干，火者阿赫拉尔劝阻不成。1488年速檀·马黑麻集中了15万精兵，大举进攻塔什干。马合木汗率军迎战，两军隔河对阵。次日交战一开始，撒马尔罕军队溃乱，士卒大半落水而死，速檀·马黑麻狼狈逃回撒马尔罕，请求阿赫拉尔出面调解，结果速檀·马黑麻把女儿哈剌忽思·别昆嫁给马合木汗为妻，双方和好。

伊斯兰历899年（1493－94年）帖木儿王朝的费尔干统治者乌马儿·沙黑和撒马尔罕的速檀·马黑麻先后去世，马合木汗想趁机占领撒马尔罕，率军出征，但被新继位的速檀·马合木·米儿咱阻击挫败。1500年乌兹别克首领马黑麻·昔班尼汗在马合木汗的支持下占领撒马尔罕，建立昔班尼王朝。他在稳固住自己的统治之后，于伊斯兰历907年（1501－02年）出兵进攻东察合台汗国的马合木汗。

东察合台汗国的东部统治者阿黑麻汗，是位很有作为的汗，不仅境内治理良好，而且两次打败瓦剌，这是东察合台汗国史上少有的，声势大振。瓦剌人称他为"阿剌扎汗"，意为"嗜杀之汗"。他得知其兄马合木汗为昔班尼汗所困后，便命长子满速儿监国，赐予汗号，自带另外两个儿子萨亦德和把巴叉前去支援。马合木汗和阿黑麻汗的军队与昔班尼汗的军队在费尔干最坚固的城堡——阿黑昔城下遭遇，东察合台汗国的军队还没有摆开阵势，就被昔班尼王朝的军队击溃，马合木汗和阿黑麻汗都做了俘虏。在昔班尼汗占领塔什干后，释放了他们。这两位汗回到蒙古斯坦，去阿克苏驻冬。阿黑麻汗因受俘之辱，气愤成病，于伊斯兰历909年（1503－04年）冬去世。此后马合木汗又进入蒙古斯坦，在这里他比较困难地统治了5年，多次同其侄子萨亦德速檀发生战争，最后被打败，便于伊斯兰历914年（1508－09年）去投奔昔班尼汗。他对昔班尼汗说，自己过去对他有恩。但是昔班尼汗对他

说:"我曾宽待过你一次,如果我再一次对你施恩,就会使我的王国覆亡。"[①] 于是他下令把马合木汗及跟随他的5个儿子一起投入忽章河(锡尔河)中淹死。

伊斯兰历909年(1503－04年)阿黑麻汗死后,其长子满速儿汗移牙阿克苏,这引起统治乌什的异密札八儿·比儿的不满,认为受到威胁。他便派使者向阿巴·乩乞儿求援。这正是阿巴·乩乞儿求之不得的好机会,立即率领3万人马扑向阿克苏。札八儿·比儿的把乌什城献给阿巴·乩乞儿,一起进攻阿克苏。此时满速儿汗已后退到拜城、库车去。阿巴·乩乞儿攻下阿克苏后,大肆抢劫财物,掳掠生口——不管是游牧的蒙古人,还是当地的农民。他带着这宗巨额的战利品返回喀什噶尔,给札八儿·比儿的留下的一万军队进入拜城和库车地区继续掳掠。在阿巴·乩乞儿的军队完全返回后,札八儿·比儿的在阿克苏停留下来。这次事件使满速儿汗遭到严重的打击,汗位岌岌可危。他主动派出使者向札八儿·比儿的求和,这位异密是满速儿汗的母舅,又亲身尝受了阿巴·乩乞儿的暴虐,便同意和好,双方订立了盟约。

伊斯兰历914年(1508－09年)马合木汗死后,满速儿成为东察合台汗国的大汗,便出兵蒙古斯坦进攻他的两位兄弟萨亦德速檀和哈里勒速檀。两位速檀集合其所有的蒙古人和吉利吉思人,在阿拉木图开阔的原野上同满速儿展开一场恶战,结果萨亦德速檀和哈里勒速檀被彻底击败,满速儿汗把吉利吉思人迁到焉耆地区。哈里勒速檀逃出战场后去投奔昔班尼汗,希望得到善遇。但是他到阿黑昔后便被费尔干地区的监治官、昔班尼汗的堂弟札尼别速檀处死。萨亦德速檀逃出战场后则在中亚各地流浪,后得到巴布尔大帝的善遇和支持,特别是朵豁剌惕异密赛亦德·马黑麻·米儿咱的支持,于1514年消灭了阿巴·乩乞儿政权,建立起叶尔羌汗国。

满速儿汗得知萨亦德汗消灭阿巴·乩乞儿后建立政权的消息,非常惊恐,怕萨亦德汗乘胜兴兵复仇,但是萨亦德汗却派来了使臣请求与他会晤。他们于伊斯兰历922年在阿克苏和库车之间的地方举行会晤。会见时萨亦德汗根据蒙古古老的习惯,极尽臣礼,对满速儿汗非常尊敬,同意在呼土拜(伊斯兰祈祷仪式)时提到满速儿汗的名字,并以其名冲制钱币。这两项在伊斯兰习惯法中被视为最高主权的象征。这次会晤,不仅在形式上恢复了东察合台汗国的统一,而且"使两个地面在二十年间完全安享太平"[②]。1520年在同一地点满速儿汗与萨亦德汗再次会晤,使"友爱的纽带更加牢固"。此后,满速儿汗把主要力量用于对明朝和瓦剌的"圣战"上。1533年叶尔羌统治者萨亦德汗去世,满速儿汗得到消息后,几次出兵进攻阿克苏,但均被拉失德汗(萨亦德汗之子和继承人)打败,叶尔羌汗国完全脱离东察合台汗国而独立。这样,东察合台汗国的疆域只局限于吐鲁番、焉耆和哈密三个地区。满速儿汗活了近60岁,于1543年病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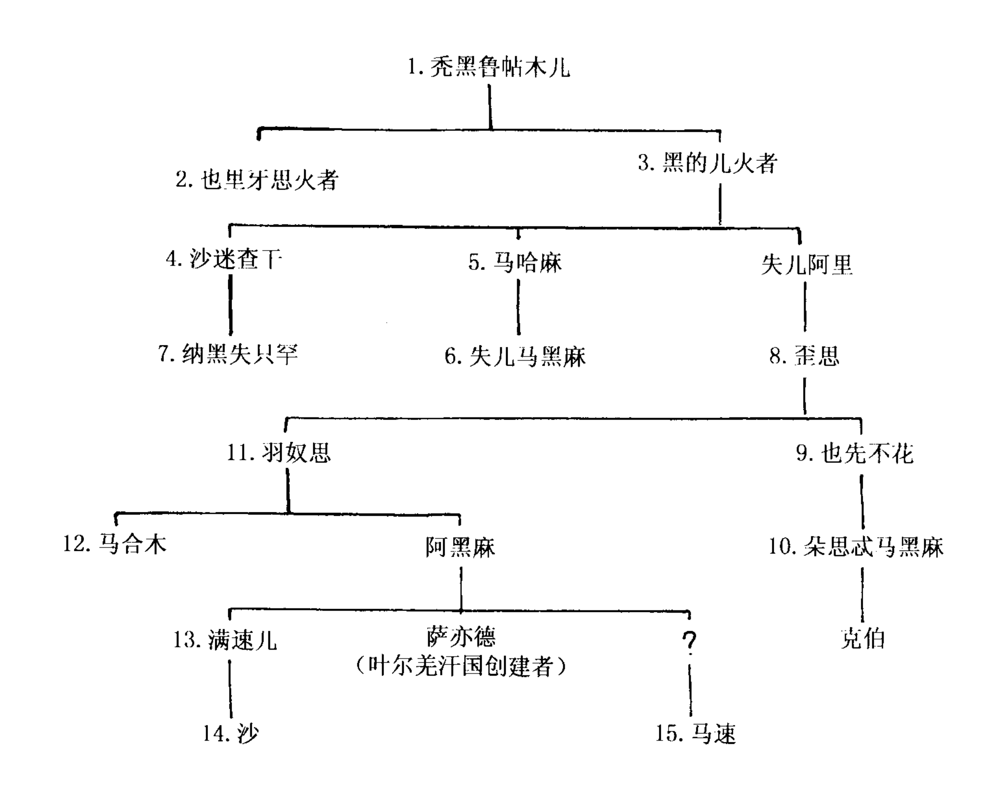
《拉失德史》说,满速儿汗是一位虔诚的穆斯林,晚年退隐,由其长子沙速檀即

① 《拉失德史》汉译本,第1编,第336页。
② 《拉失德史》汉译本,第1编,第345页。

位。他登基后不久,父亲死去。沙汗统治时期曾与叶尔羌汗国发生过冲突,起因是阿克苏总督马黑麻速檀看上了正在库车出游的沙汗的女儿,想抢来为妻,但袭劫未成功,引起沙汗的报复。他攻破阿克苏城,大肆杀掠,并把马黑麻速檀掳回焉耆,囚于水泊中的荒地之上。叶尔羌汗国阿不都·哈林汗闻讯后,向沙汗派出急使,请求宽恕,沙汗放回了马黑麻速檀。这说明两国关系比较正常,这只是一次偶发事件。但是东察合台汗国与瓦剌的关系一直比较紧张,沙汗就是在一次对瓦剌的"圣战"时带着虏获返回途中遭阻击而成为"殉教者",这件事发生在1565年。

沙汗死后,其叔伯弟马速速檀"拥众嗣立",但是未能得到普遍承认,成为叶尔羌汗国归并东察合台汗国的借口。1570年阿不都·哈林汗派兵占领吐鲁番,将马速速檀掳回叶尔羌,任命马黑麻速檀为吐鲁番总督,东察合台汗国灭亡,其领土全部并入叶尔羌汗国的版图。

附:《世系表》和《在位年表》



[注]关于东察合台汗国和叶尔羌汗国统治者的世系和在位年代之考订,详见阿基穆什金:《东察合台兀鲁思东部统治者年表(秃黑鲁帖木儿汗系)》;魏良弢:《东察合台汗国与叶尔羌汗国统治者世系和年表》。

东察合台汗国统治者在位年表

顺序	统治者	在位年代(伊斯兰历/公元)	备注
1	秃黑鲁帖木儿	748/1347 - 48 ~ 764/1362 - 63	
2	也里牙思火者	764/1362 - 63 ~ 766/1364 - 65	
	哈马鲁丁	766/1364 - 65 ~ 791/1389 之前	朵豁剌惕部异密
3	黑的儿火者	不迟于 791/1389 ~ /1403	
4	沙迷查干	/1403 ~ 810/1407 - 08	
5	马哈麻	810/1407 - 08 ~ 818/1415 - 16	
6	失儿马黑麻	818/1415 - 16	
7	纳黑失只罕	818/1415 - 16 ~ 820/1417	
8	歪思	820/1417 ~ /1432	
9	也先不花	/1432 ~ 866/1461 - 62	
10	朵思忒马黑麻	866/1461 - 62 ~ 873/1468 - 69	
	克伯	873/1468 - 69 ~ /1479	只统治吐鲁番地区
11	羽奴思	873/1468 - 69 ~ 892/1487	
12	马合木	892/1487 ~ 914/1508 - 09	
	阿黑麻	892/1487 之前 ~ 909/1504	统治汗国东部
13	满速儿	907/1501 - 02 ~ 950/1543	1514 年后只统治汗国东部
14	沙	950/1543 ~ /1565	
15	马速	/1565 ~ /1570	

第二节　东察合台汗国与明朝的关系

1388 年明朝军队袭破北元嗣君于漠北捕鱼儿海，降者数万，其中有撒马尔罕商人数百，明朝遣使送归本国。明朝使臣返回途经别失八里，这时黑的儿火者已登上东察合台汗国之汗位，遂遣其千户哈马力丁、百户斡鲁撒等入贡马及海青(猎鹰)，于洪武二十四年(1391 年)七月到达明朝首都南京。明太祖对东察合台汗国的入贡非常重视，当年九月即派主事宽彻、御史韩敬、评事唐钲出使西域，并特降谕旨一道给黑的儿火者汗，说："王即遣使来贡，朕甚嘉之。王其益坚事大之诚，通好

往来，使命不绝，岂不保封国于悠久乎。特遣官劳嘉，其悉朕意。”[1] 这位明朝皇帝对东察合台汗国入贡的重视，主要着眼于政治军事，使之牵制漠北草原上的北元政权，而东察合台汗国统治集团对明朝的“入贡”则主要为了经济实惠，换回优厚的“回赐”。当明朝使臣到达别失八里后，黑的儿火者汗一看“回赐”只是彩缎十表里，大为不满，根本不理洪武皇帝那种自大霸气的“朕意”，便拘留了正使，把两位副使放归。东察合台汗国的这一做法教训了明朝统治者，他于1397年再次派使往别失八里，谕旨的口气就平等得多了，并声明自己一贯善遇西方诸商到明朝互市者，“未尝阻绝”。于是东察合台汗国放归宽彻。其实，同西域贸易对明朝也是需要的，它不仅可以通过贸易关系与西域各国保持着良好的政治关系，而且还可购进大批良马，用于对北元的战争，仅永乐元年(1403年)十一月一次就从西域购进马4740匹。

1403年黑的儿火者汗去世，长子沙迷查干即位，派遣使臣木写非儿等至明朝贡玉璞、名马，1404年到达。永乐皇帝对“西北诸胡来贡……但有来者，惟推诚待之”[2]，回赐白银、彩缎。这年哈密忠顺王安克帖木儿被北元可汗鬼力赤毒死，沙迷查干汗率兵讨伐鬼力赤。永乐皇帝得知非常高兴，于1405年遣使赐沙迷查干汗彩缎，并赐敕嘉奖，谕其与嗣忠顺王脱脱惇睦相处。1406年沙迷查干汗遣使至明朝贡马。永乐皇帝赐使者钞币，命礼部设宴招待，又命鸿胪寺丞帖木儿等赍敕及彩币往别失八里劳赐沙迷查干，并赏赐火州、吐鲁番和柳陈三城王子哈散。东察合台汗国统治者又连续两次向明朝进贡，甚至连别失八里商人撒都儿丁也以使臣的身份进入明朝京都，礼部有所察觉，上言：“赐予宜杀等。”但永乐皇帝的批示是：“朝廷柔远人，宁厚无薄，其同诸番使例给之。”[3] 1407年沙迷查干汗派遣使臣脱亦不花等至明朝贡玉璞及方物，并告知明朝：撒马尔罕是其先世故地，将出兵收复。永乐皇帝对东察合台汗国的这一军事计划非常重视。其结果不管东察合台汗国胜负，都将使中亚和东亚的政治格局发生变化，对明朝不利。所以他立即派遣中官把泰、李达、鸿胪寺丞帖木儿等赍玺书前往别失八里，告诉沙迷查干汗：“宜审度而举事，慎勿轻动，以取危辱。”[4] 不久，沙迷查干汗死去，征伐河中地区的军事计划也废止。

1407年沙迷查干汗之弟马哈麻即位，明朝因沙迷查干汗“能归顺朝廷”，特派中官把泰赐祭，并给新汗马哈麻玺书，赐绮衣二袭、文绮表里各十，以巩固和加强友好关系。马哈麻汗统治时期与明朝关系密切，对明朝出使中亚各国的使臣都提供很好的服务。1410年明朝特派指挥完者帖木儿等赍敕及彩币劳赐马哈麻汗。1411年明朝听瓦剌使臣说，东察合台汗国将袭其部落，请予调停。明朝此时的主要敌人是北元，故不愿东察合台汗国与瓦剌相争，便派遣给事中傅安赍谕前往，劝马哈麻

① 《明史·西域传(四)》。
② 《明太宗实录》卷三六，永乐二年十一月庚戌。
③ 《明太宗实录》卷六二，永乐四年十二月壬辰。
④ 《明太宗实录》卷六六，永乐五年四月丁酉。

汗"敦睦四邻",并赐金织彩币四十表里。马哈麻汗接受了劝告,并派使臣马黑麻贡马及方物。1414年马哈麻汗在伊犁河谷冬季牧地接见了明朝出使西域各国的使臣李达、陈诚等。他们这次出使的所见所闻及所走路线,由陈诚和李暹写成《西域番国记》和《西域行程记》,进献明朝皇帝,成为后人研究当时西域最珍贵的资料。

1415年马哈麻汗去世,儿子失儿马黑麻即位,旋被忽歹达废黜,另立其侄纳黑失只罕为汗,即派使臣哈只向明朝贡马及方物,并报告:"马哈麻卒,无子。"其实,明朝是了解内幕的,便于1416年派中官李达、给事中傅安等谙悉西域情况的官员前往祭马哈麻汗,并"以玺书命纳黑失只罕为王,赐金织文绮、盔甲、弓刀,并赐其母彩币";同时特赐忽歹达玺书和彩币,称赞"忽歹达事其主四世,国人信服,今能替补纳黑失只罕"。这实际是支持忽歹达的废立行动,以继续保持明朝与东察合台汗国的友好关系;并劝他也要同帖木儿王朝搞好关系,"各释怨睦邻,保其民人以享太平之福"[①]。忽歹达接受了这一劝告,决定把汗的妹妹嫁给帖木儿王朝撒马尔罕的统治者,以结"秦晋之好",于1417年派使臣哈即哈剌罕向明朝贡方物,请市马以治妆奁。永乐皇帝慷慨解囊,派中官李信、指挥丁金等赍文绮、帛各500匹助之。

就在这一年,东察合台汗国政变,歪思杀纳黑失只罕汗,得到忽歹达的支持,登上汗位。这时瓦剌已进入蒙古斯坦的东部,歪思汗迁都亦力把里。明朝得知这一消息后,于1418年遣中官杨忠等出使亦力把里,赐歪思汗金织文绮、彩币、盔甲、弓刀,并赐忽歹达等70余位官员。歪思汗西迁后,仍"奉贡不绝"[②]。1426年,明朝宣德皇帝即位后不久,即向歪思汗派出使臣,"赐之纱罗、锦绮有差,以其勤修职贡故也"[③]。自此以后歪思汗更勤于向明朝进贡,而且使团也越来越大;而明朝方面因政治的需要,其回赐也越来越丰厚。1427年歪思汗派出了一个由189人组成的使团,宣德皇帝不仅赏赐银钞、彩币,而且"授其正、副使为指挥、千户,赐诰命、冠带"。从此以后使臣多授官。不仅歪思汗连年进贡,其母锁鲁檀哈敦也连续三年遣使进贡。这对东察合台汗国的君臣来说,实在是极其荣耀又实惠的事体:既能与"天朝"往来、受到礼遇,又能从"回赐"和"互市"中获得巨额经济收入。所以歪思汗死后,其少子也先不花汗统治时期(1432~1462年),向明朝"亦频入贡"[④]。但是到朵思忒马黑麻汗统治时期(1462~1468年)情况却起了变化:东察合台汗国已分裂为三部分,朵思忒马黑麻汗实际只控制阿克苏、焉耆、吐鲁番三地,其西部受到羽奴思汗强有力的扼制,便把兵力指向东方的哈密。

元朝末年以宗室兀纳失里镇守哈密,封威武王,不久改封肃王。明代元后,兀纳失里多次向明朝贡马。14世纪末或15世纪初,兀纳失里卒,弟安克帖木儿嗣为

① 《明太宗实录》卷一七四,永乐十四年三月壬寅。
②④ 《明史·西域传(四)》。
③ 《明宣宗实录》卷一三,宣德元年正月己酉。

肃王，于1403年向明朝贡马190匹，并市易马4740匹。永乐皇帝很高兴，赐其使臣金织文绮衣各一袭、钞各百锭及纻丝十表里等物，并特赐安克帖木儿银百两、纻丝十表里。第二年（1404年）安克帖木儿再贡，表请赐爵。明朝议后，封安克帖木儿为忠顺王，赐金印、彩币，并派指挥使霍阿鲁秃前往哈密宣读封敕。从此哈密成为明朝的藩属。1405年安克帖木儿被北元鬼力赤可汗毒死，明朝封安克帖木儿之侄为忠顺王。不久哈密统治集团内讧，明朝于1406年建立哈密卫，加强了对这一地区的控制。哈密地区为东西交通之咽喉，北元、瓦剌都想控制这一地区，多次袭破城池，掳掠人财，使王位屡次换人，甚至"无王者八年"[1]。而明朝"自仁宗（1425年）以来，不勤远略，宣宗承之"，"英宗幼冲，大臣务休息，不欲疲中国以事外藩"[2]。特别是"土木之变"（1449年）以后，明朝忙于对付北部边境上的麻烦，无暇顾及西域。这样，哈密卫的防御能力日弱，已难成为"捍蔽西戎"的前卫阵地。

东察合台汗国吐鲁番统治者速檀阿力连年出兵袭掠哈密诸部，1473年攻破哈密城，掳已故忠顺王卜列革之母弩温答失里，夺明朝所赐金印，留妹婿牙兰守哈密，自己返回吐鲁番。明朝对失去哈密很重视，除派使交涉外，并檄哈密都督罕慎及赤斤、罕东、乜克力诸部进讨。但是交涉无结果，而各部势力又不敢与阿力对抗，于是哈密各部只好退入河西走廊的苦峪；明朝命边臣筑苦峪城，移哈密卫于其地。速檀阿力占据哈密后，继续向明朝进贡，连年不断；而明朝也照例盛情接待，回赐优厚。

1472年哈密都督罕慎纠集罕东、赤斤二卫，得兵1300人，加上自己的部属共万人，奔袭哈密，乘夜破城；东察合台汗国守将牙兰逃走。罕慎乘胜连复八城，其部遂还故土。

1487年东察合台汗国东部统治者阿黑麻汗占领吐鲁番，积极向东发展。次年，明朝为巩固前卫阵地，封罕慎为忠顺王。阿黑麻汗得知后很气愤，说："罕慎贱族也，安得为王？"[3] 根据蒙古传统，只有成吉思汗的子孙才能称汗为王，而罕慎非黄金家族出身。这成为阿黑麻汗动员所部出兵哈密的极好借口。阿黑麻汗率大军抵达哈密后，伪称要与罕慎结亲；罕慎上当，被执遭杀。阿黑麻汗留牙兰守哈密，自己返回吐鲁番。阿黑麻汗统治吐鲁番后向明朝进贡颇勤，一年数次，明朝也以礼相待，给予厚赐。阿黑麻汗为保持进贡关系，取得经济实惠，便于1491年把残破、难守的哈密城和忠顺王金印还明朝。明朝接受上次教训，封成吉思汗后裔、安定王之侄陕巴为忠顺王。赐印诰、冠服及守城戎器，提升哈密都指挥阿木郎为都督佥事，辅陕巴治理哈密；同时遣使赏赐阿黑麻汗。陕巴不善于抚治各部，阿木郎引乜克力部人掠吐鲁番牛马。阿黑麻汗怒，于1493年春潜兵夜袭哈密，杀死百余人，其余逃者和降者各半。陕巴与阿木郎被困于大土剌（意为大土台），阿木郎急调乜克力和

① 《明史·西域传（一）》。
② 《明史·西域传（四）》。
③ 许进：《平番始末》。

瓦剌两部来援,但被阿黑麻汗击败,逃走。攻下土剌后,阿黑麻汗执陕巴,肢解阿木郎,命牙兰驻守哈密,并致书明朝皇帝说明情况。这次明朝采取了果断措施:把哈密逃民集中到苦峪,给以牛具口粮,修浚城堑,防敌进犯;对西域各国闭关绝贡。但是东察合台汗国仍占据哈密,不予归还。1495 年明朝甘肃巡抚许进率汉蕃军队奔袭哈密,牙兰逃走,守兵四散。但是许进并未留兵驻守,而是“合军由嘉峪关入,诸番兵令各还本卫”[①]。哈密屡被攻破,居民日夜怕东察合台汗国军队再来。果然不久,阿黑麻汗军队再来攻城,后退去。哈密居民“自以穷窘难守,尽焚室庐,走肃州求济”[②]。这样,东察合台汗国与明朝争夺哈密的结果是哈密城荒废。

明朝闭关绝贡,经过四年的实施,发挥了作用:西域诸国因明朝闭关绝贡,在经济上蒙受巨大损失,“咸怨阿黑麻”。东察合台汗国大汗马合木和东部统治者阿黑麻汗都认为应改变对明朝的政策,便于 1497 年,向甘肃镇巡等官表示“悔过,送还陕巴及哈密人口,乞仍通贡路”[③]。明朝自从哈密失守,肃州即处于东察合台国的军锋之前,使河西走廊以至整个关中地区都不安定,所以明朝一直采取各种措施,恢复对哈密的控制。1499 年明朝又将陕巴及在甘肃的哈密人 2000 余口护送至哈密,“咸给牛具、种子、布匹、衣粮”[④]。从此东察合台汗国又恢复了对明朝的进贡。

1505 年哈密忠顺王陕巴去世,其子拜牙即继为忠顺王,自称速檀。从名字和称号上看,这位蒙古王公已伊斯兰化,从感情上倾向东察合台汗国。此时阿黑麻汗已去世,其子满速儿汗继为东部统治者,与拜牙即通和。拜牙即是一个昏愚而又淫暴的统治者,心怕部属害己,满速儿汗又“甘言语之”,于 1513 年放弃哈密,投奔吐鲁番。满速儿汗遣火者他只丁据守哈密,又遣火者马黑木赴甘肃报告情况,说拜牙即不能守国,故遣将代守,要求犒赐。1514 年明朝派都御史彭泽前往处理。满速儿汗遣兵分掠苦峪、沙州,声言“予我金币万,即归城印”。彭泽即付予币帛 2000 匹及银酒器一具;但火者他只丁不肯退兵,复要重赏。1516 年火者他只丁得到重赏之后,归还哈密,但不久又借故复夺哈密,并兵掠沙州、肃州四郊。明朝采取对策:闭关绝贡。满速儿汗的所为引起东察合台汗国统治集团内部的反对,其弟把巴叉速檀“嗔伊兄做歹,把金路断了,与伊不和”[⑤]。把巴叉跑到阿克苏自立为王,并带走了原哈密忠顺王拜牙即。满速儿汗自身在经济上也受到巨大损失,但屡求通贡,明朝不理;于 1520 年采取主动措施,放归所掠上兵及忠顺王家属,再次求贡。1521 年明朝正德皇帝去世,嘉靖皇帝即位,“满速儿比岁来贡,朝廷待之若故,亦不复问忠顺王事”[⑥]。但是 1524 年满速儿汗率 2 万骑围肃州,前锋直达甘州。明朝甘肃巡抚陈九畴和总兵官姜奭奋战击退敌军,射杀火者他只丁。他是当年引导秃黑鲁帖

① 许进:《平番始末》。
②⑥ 《明史·西域传(一)》。
③ 《明孝宗实录》卷一三一,弘治十年十一月庚子。
④ 马文升:《兴复哈密记》。
⑤ 王琼:《晋溪本兵敷奏》卷六。

木儿汗皈依伊斯兰教的大毛拉额什丁之后裔，又是纳克什班底教派第三代教长阿赫拉尔的门徒，所以在东察合台汗国有极大的影响。据《拉失德史》记载，他只丁是阿黑麻汗和满速儿汗的精神导师，而这两位又都是虔诚的穆斯林，“全汗国的事情无不详细陈述于他”①。他只丁火者既经商又务农，并通过不断的“圣战”掠夺了大量财富。但是他贪欲不止，一次又一次策动东察合台汗国统治者对周邻“圣战”，并亲自率军参战，终于死在乱箭之下。由于这位谋主的死去，加上瓦剌强大，北部边疆吃紧，东察合台汗国对明朝边疆的侵掠也基本停止下来。明朝鉴于“哈密三立三绝，今其王已为贼用，民尽流亡”，也不再图恢复，便开关准许东察合台汗国通贡，“西陲藉以息肩”②。直至东察合台汗国为叶尔羌汗国归并之后，吐鲁番依然通贡不绝，与明朝保持着良好的政治和经济关系。

第二章　叶尔羌汗国

第一节　汗国的创建、兴盛和衰亡

叶尔羌汗国的创建者萨亦德汗是东察合台汗国东部统治者阿黑麻汗的第三子，1487年生于吐鲁番。他14岁时随父亲支援伯父马合木汗抗击乌兹别克的昔班尼汗。东察合台汗国军队战败，溃退时萨亦德速檀中箭骨折，被弃于战场，后被人送到阿黑昔城(今乌兹别克斯坦纳曼干城之西)。该城的监治官已叛离东察合台汗国，便把萨亦德投入监狱。一年后昔班尼汗再次进兵费尔干，占领阿黑昔城，把萨亦德放出，带他转战各地。当昔班尼汗出征花剌子模时，他借机逃回伯父马合木汗的驻地。萨亦德速檀很快发现伯父是个“暗弱无能，昧于国事，不恤朝政”的君主，不能有什么作为，就逃离他伯父，进入蒙古斯坦，投奔他弟弟哈里勒速檀。哈里勒当时任吉利吉思监治官。后来萨亦德速檀被吉利吉思人奉为首领；马合木汗和满速儿汗经常进攻他们，他们也时常出击，互有胜负。

1508年萨亦德速檀出兵进攻马合木汗，马合木汗处境困难，投奔昔班尼汗被杀害。就在这同时满速儿汗也出兵进攻萨亦德速檀，经过激烈的战斗，萨亦德速檀惨败，只带50余人逃出战场。他历尽艰险，在这年底到达喀布尔，受到巴布尔大帝的热情接待。巴布尔是帖木儿王朝宗室，莫卧尔帝国的创建者。他的母亲是东察

① 《拉失德史》汉译本，第1编，第346页。
② 《明史·西域传(一)》。

合台汗国羽奴思的女儿。萨亦德与巴布尔是姑表兄弟,关系非同一般。他在这里备受优宠,安定而快活地住了两年多。

1510年冬,昔班尼汗在马鲁(今土库曼斯坦之马里)被伊朗萨法维王朝沙·亦思马战败死去。次年春,朵豁剌惕部异密赛亦德·马黑麻趁机占领费尔干地区,向巴布尔大帝派出信使,希望得到支持。巴布尔大帝派萨亦德速檀带领一些拥护他的蒙古异密及其部属前往。萨亦德速檀受到当地异密的欢迎,并表示臣服。萨亦德速檀先击退了乌兹别克速檀们的进攻,又粉碎了叶尔羌统治者阿巴·乩乞儿的进犯。但是1514年春乌兹别克速檀们又组织大规模的进攻。萨亦德速檀得到情报后,即与异密们开会商量对策,赛亦德·马黑麻建议战略转移,放弃费尔干这块四战之地。他们面前有两个地方可去:一是蒙古斯坦,这虽是他们的老家,但现在是满速儿汗的领地,萨亦德速檀就是被他从那里赶出来的;一是喀什噶尔地区,这是朵豁剌惕部异密家族的世袭领地,这时的统治者是阿巴·乩乞儿。赛亦德·马黑麻认为应去后者。因为阿巴·乩乞儿曾被萨亦德速檀打败过,虽然他会"困兽犹斗",但无论如何,总比对付乌兹别克速檀们容易得多。阿巴·乩乞儿已年过六十,当政40多年,残酷暴虐,民怨沸腾,可以说"毁灭的黑夜已经降临"。此外,还有一个有利条件,他说:"米儿咱·阿巴·乩乞儿的部下都是我臣事我兄长时的同僚,他们只要看见我在您麾下效力,大概就会回到我这边来。"喀什噶尔地区地理条件优越,北、西、南三面丛山环绕,作为屏障,易守难攻,威慑邻境;腹地辽阔,气候温和,可耕可牧,一旦到手,可成为帝王之基业。他对萨亦德速檀说,阿巴·乩乞儿灭亡,就有他的"辉煌前程"[①]。萨亦德速檀与异密们都赞成赛亦德·马黑麻的这一建议,他们一起启身,取道蒙古斯坦向喀什噶尔进军。

1514年夏,萨亦德汗的队伍到达阿图什,留下家属、辎重,率领4700余名战士前攻喀什噶尔,虽获小胜,但攻城不下,于是决定直取阿巴·乩乞儿的首府叶尔羌。但是在进军途中一部分军官畏惧险艰,企图逃往喀尔提锦和喜撒儿(两地皆在今塔吉克斯坦境内),军心动摇。萨亦德速檀决定先取英吉沙尔,以稳定军心,鼓舞士气,经过5昼夜的强攻,守将投降。这时阿巴·乩乞儿正在叶尔羌城外检阅新征集的军队,听说英吉沙尔陷落和喀什噶尔守将弃城逃跑,又看到这支新征集的军队素质太差,"带领这样的军队去打劫菜园都不保险",便返回城中收拾细软,命儿子贾罕杰儿留守,自己向和田方向逃跑,然后进入昆仑山。贾罕杰儿听说萨亦德速檀的军队就要到,下令人人可以带走弄到手的任何财物,带不走的就烧掉。这实际是一道动员全城军民公开抢劫的通令,全城立即一片混乱。贾罕杰儿逃至桑株。萨亦德速檀的军队未受到任何阻挡就开进了叶尔羌城。他们在拉达克杀死了阿巴·乩乞儿。贾罕杰儿投降,被安置在英吉沙尔,不久被人暗杀。1514年9月3日,萨亦

① 见《拉失德史》汉译本,第2编,第189~191页。

德速檀在众异密的拥戴下登上汗位，定都于叶尔羌，史称为"叶尔羌汗国"。

作为叶尔羌汗国"开国元勋"的赛亦德·马黑麻，其权势并不亚于东察合台汗国的"再造功臣"忽歹达。据《拉失德史》记载，萨亦德汗把忽歹达享有的12种特权全部赐给了赛亦德·马黑麻。这是汗国的大权以"合法"形式归于朵豁剌惕部异密。然而萨亦德汗并非在忽歹达豢养下长大成人的黑的儿火者汗，他14岁即从军作战负伤，以后浪迹中亚各国，两次坐牢，四次遇险得脱，身经百战，有着丰富的军事经验和政治经验，"是一位精明强干和雄才大略的人"[①]。这样一位汗，岂容大权旁落，甘作傀儡。但他深知，要改变这种处境，首先要保住汗位，即人们至少在名义上必须承认他是合法的汗，政权的体现者。因此不能与朵豁剌惕部异密硬碰。在巩固住汗位的基础上逐步提高汗权，这需要取得三方面的支持：汗国内各部异密的支持，汗国外强邻的支持和伊斯兰宗教人士的支持。他在位20年间的一切活动都是围绕这一中心展开。

1514年萨亦德汗占领叶尔羌汗国伊始，即通令全军纵掠两月，他并非不知会给人民造成严重灾难，但是当时"军中贪财的将士巴不得马上一涌而出"，他为确保汗位，便"大笔一挥，让大家纵掠"[②]。这样，无论是异密，还是士兵皆大欢喜。军队是政权的创建者，又是它的支柱。萨亦德汗趁国家未定，纵兵抢掠，既酬谢他们为他打天下，又换取他们的欢心，得到他们的支持。

1514年冬，萨亦德汗的弟弟艾曼·火者速檀从吐鲁番来到叶尔羌，向萨亦德汗诉说满速儿汗对自己兄弟们的暴虐，想激起他对满速儿汗的仇恨。当时满朝文武官员也主张乘胜出兵吐鲁番，讨伐满速儿汗。但是萨亦德汗不同意，说满速儿汗是兄长，过失在当弟弟的不尊重兄长，还讲了满速儿汗的许多好处，稳定住大家的情绪。他主动向满速儿汗派出使臣，商量会晤事宜。1516年2月两兄弟在各自实际控制的领地交界处一城和阿克苏之间举行了会晤。萨亦德汗对满速儿汗极为礼敬，表示臣服，形式上又恢复了东察合台汗国的统一。

萨亦德汗同满速儿汗会晤的完满成功，用形式上的附属关系结成联盟，再无东西两面受夹攻之危险。他高兴地返回叶尔羌后，召集异密开会，商议军国大事。异密们认为，应该向宿敌乌兹别克速云赤汗发动进攻。于是萨亦德汗下令在喀什噶尔集结军队，从那里出征费尔干。萨亦德汗征伐费尔干，从感情上讲固然为了向宿敌复仇，但也有更深刻的经济原因。为了保持政权，必须维持一支相当数量的军队。但是经过几个世纪的战乱，当时喀什噶尔地区生产凋敝，"耕种土地费力多而收成少，本地的生产不足以维持一支军队"[③]。即靠居民缴纳的正常赋税不能供给一支足以维持政权的军队，那么只有靠抢劫。但是当政权已建立后，还抢劫本国人

---

① 《拉失德史》汉译本，第2编，第46页。
② 《拉失德史》汉译本，第2编，第249页。
③ 《拉失德史》英译本，第303页。

民，这无异是自毁。因此只有不断地对外发动战争，通常是在"复仇"、"圣战"等神圣的旗帜下进行。战争的结果，如果获胜，不仅可以通过公开、合法的抢劫增加军队将士们的直接收入，取得他们的欢心，而且还可以扩大汗国的疆域，增加提供赋税的居民。这就是中世纪中亚的统治者接连不断发动战争的根本原因。

1516年夏末，萨亦德汗率领军队从喀什噶尔出发，经托云八失，至察提尔库里便停了下来。萨亦德汗觉得兵力不足，取便道返回喀什噶尔。于是他着手筹划一次"圣战"。这不仅可达到一般战争的目的——抢劫财物、扩大领土、提高国威，而且可以煽动起宗教狂热，博取伊斯兰教人士的全力支持，对提高汗权尤为重要。萨亦德汗"经过多方考虑"，最后选定了撒里畏兀儿为"圣战"对象。"被派去打撒里畏兀儿的众异密在于阗(和田)和契丹(明朝)之间的平原上行动了两个月之后，满载虏获物安全而归，但却根本没有看到或听到任何有关异教徒的情况。"[①] 1517年秋，萨亦德汗又率领军队征伐吉利吉思，乘夜袭破其大营，掠夺了他们的"马群、羊群和成列的骆驼，大家都颇有所获"，然后"逍遥自在地"返回了喀什噶尔[②]。

1520年夏，萨亦德汗再次同满速儿汗会晤，进一步巩固友好关系。1522年叶尔羌汗国开始向外扩展，因为当时基本上从事游牧业的蒙古人，其兀鲁思"人畜两旺"，喀什噶尔地的牧场已不敷应用，"臣民为了牧场不断发生争执"；同时一些蒙古将领"由于天性"，时常抱怨城市生活，恋慕草原游牧生活；于是萨亦德汗决定进攻蒙古斯坦。当时满速儿汗忙于对付瓦剌人，又同明朝关系紧张，无力顾及西部蒙古斯坦。在这里游牧的吉利吉思人，没有统一首领，各自为政，四出骚扰，进入费尔干地区掳走许多穆斯林妇女和儿童，变为奴隶。这成为萨亦德出兵的最好借口——保护穆斯林。他派长子拉失德速檀率军出征。拉失德开始取得了一些胜利，但是1526年哈萨克人进入蒙古斯坦中部，人数有20万之多，并定居下来，吉利吉思人同他们联合起来，众寡不敌，拉失德速檀便退出蒙古斯坦，回到喀什噶尔。叶尔羌汗国收复蒙古斯坦的军事行动至此以失败告终。1525年春，萨亦德汗趁速云赤汗去世，率领军队进入费尔干，连下乌支根、马都两城，但被阻奥什城下，这时乌兹别克军队也在安集延集结，准备会战。萨亦德汗得知主动撤退。

萨亦德汗向北向西扩展都失败了，但是蒙古兀鲁思进入农业地区后人畜增加与牧场狭小的根本矛盾却依然存在，这是汗国不稳定的基本因素。他们面临的抉择是：或者打回辽阔的草原去，他们奋战五年，但终归失败，血的事实告诉他们再没有当年祖先崛起于呼伦贝尔大草原那种实力；或者转为农耕，与游牧相比，可以用较少的土地养活较多的人口，但是鄙视农耕的传统思想，使他们暂时还难下这样的决心，改变生活方式和风俗习惯；那么就只剩下了一种抉择，即对外发动战争，掠夺财富，不仅可以补给生产品的不足，而且可以满足军事贵族的奢侈享受，这又正是

① 《拉失德史》汉译本，第2编，第283~284页。
② 《拉失德史》汉译本，第2编，第288页。

古老传统不仅允许而且大加赞颂的英雄事业。于是,叶尔羌汗国对防御力量薄弱的南方周邻展开了一系列的征战。

1527年萨亦德汗命拉失德速檀率军对"异教徒国家"博洛尔进行"圣战"。《拉失德史》的作者马黑麻·海答儿·朵豁剌惕参加了这次征战,他写道:"我们全获胜利。〔第二年〕春天,我们载着战利品,安全还师。来到撒里却盘,我们把五分之一的战利品留在那里;这五分之一就有一千多〔驮子〕。"①

1529年萨亦德汗亲自率军进入巴达克山,他的先锋马黑麻·海答儿·朵豁剌惕洗劫了哈拉札法城周围的一切地区,"把人畜统统抢走,甚至见'东西'就拿"。萨亦德汗的大部队到后,把"所剩下的很少一些财物,统统抢光"②。

1532年萨亦德汗又率军出征西藏,当然又是一路抢劫,但是他到克什米尔因高山反应已再不能前进,在返回途中,1533年7月9日死于拉达克。

穆斯林作家对萨亦德汗极为推崇,说他宽厚仁爱,慷慨好施,武艺高强,英勇善战,能说会写,精通音律,善于弹奏各种乐器。《拉失德史》说,萨亦德汗把国家"治理得四境翕然,上自达官贵人,下至市井小民,都欢乐非凡,高枕无忧"。萨亦德汗的确是一位比较好的君主,是一位有远见卓识的政治家。他为巩固新王朝,废止了阿巴·癿乞儿的酷刑苛法和横征暴敛,政治比较清明,社会矛盾也随之缓和,"驱散了笼罩在当地居民头上的暴虐黑夜"③。他以大局为重,主动与满速儿汗和解,为当时因几个世纪的战乱已疲惫不堪的人民提供了一个休养生息的机会,成为社会经济文化长期下衰、倒退转为复苏、前进的契机。但是他为了摆脱财政困境,笼络军心,满足异密们欲望,提高汗权,也对外进行了一系列的战争,这经常是一种毫不掩饰的掠夺和蹂躏,可这种战争很少能达到提高汗权之目的,反而屡次引起统治集团内部的震荡。他作为游牧部族进入农业地区初建政权的君主,尚无力走出这历史的"怪圈",这有待其有才干的子孙和人民群众一起来突破这个"怪圈",使汗国进入发展昌盛的时期。

萨亦德汗的突然去世,使拉失德速檀面临的局势非常严峻。朵豁剌惕部异密赛亦德·马黑麻不仅官居兀鲁思别吉,而且还控制着汗国重镇喀什噶尔,其侄马黑麻·海答儿又率领精兵保萨亦德汗的另一个儿子亦思干答儿速檀在出征西藏,当时风传他们叔侄要拥立亦思干答儿为汗。正如萨亦德汗给他的"遗嘱"所说,"他们苟存一日,政柄就一日不能归于我儿之手"④。不管这"遗嘱"是真是假,但情况确实如此。拉失德速檀,要么消灭朵豁剌惕部异密势力,做一个真正有实权的汗,要么做朵豁剌惕部异密的傀儡,但随时都会遭废黜、杀害而被取代。拉失德速檀是一位

---

① 《拉失德史》英译本,第386页。

② 《拉失德史》汉译本,第2编,第346页。

③ 《拉失德史》汉译本,第2编,第256页。

④ 《拉失德史》汉译本,第2编,第434页。

从小饱经磨难、受过很好教育、又经过战争锻炼、很有才干、很果断的青年,他决心利用诸部异密之间的矛盾,特别是朵豁剌惕部异密家族内部的矛盾,剪除异密势力,提高汗权,实现父志。

伊斯兰历939年的最后一天(1533年7月22日),拉失德速檀从阿克苏来到叶尔羌城外,赛亦德·马黑麻告知他新年的第一天入城为好。次日拉失德速檀先去祭拜父陵,赛亦德·马黑麻前往迎接。拉失德速檀一到即喝令扈从把赛亦德·马黑麻拿下,就地斩首,然后举行登基仪式,命朵豁剌惕部的另一位异密阿里·塔海接任蒙古兀鲁思别吉的职务,立即前往喀什噶尔抄斩赛亦德·马黑麻全家。同时,拉失德汗又任命巴鲁剌思部异密马黑麻为最高异密,以牵制阿里·塔海。果然,不久他们便发生矛盾,汗支持马黑麻,阿里·塔海逃往喀尔提锦。其同伙的异密也不自安,对拉失德汗疑惧,便挟持萨亦德汗的几个儿子逃到和田,公开叛乱。拉失德汗尾随追击,和田居民出城迎接汗的到来,叛乱者被绑来见汗。拉失德汗免除他们死刑,下令全部放逐国外。拉失德汗下令解散马黑麻·海答儿率领出征西藏的军队。他们现在退回拉达克,命令一到,这支精兵"如同晨光中的星斗一样,消匿得无影无踪",连亦思干答儿速檀也同他们一起回叶尔羌。马黑麻·海答儿身边只剩下了22人,再也不可能有什么作为,遂去投靠莫卧尔帝国的胡马雍大帝,于1534年冬到达巴达克山。这样,拉失德汗彻底消灭了控制东察合台汗国和叶尔羌汗国实权近200年的朵豁剌惕部异密家族的各派势力,特别是最后以阿里·塔海为代表的保守势力——力图使已进入农业地区的蒙古兀鲁思永远保持游牧生活方式,拒绝向农耕定居生活方式过渡。这不仅提高了汗权,打击了部落军事贵族分权倾向,而且对汗国社会经济的发展和昌盛以及近代维吾尔族的形成都提供了有利的政治环境。

东察合台汗国满速儿汗听到萨亦德汗去世的消息后,便出兵进攻阿克苏。拉失德汗率军迎战,满速儿汗无功返回。后来,满速儿汗又兴兵来攻;拉失德汗再次出击,"卤获颇众,凯旋而归"①。两国屡次争战,叶尔羌汗国均获胜利。这样,叶尔羌汗国在名义上也完全独立,再不是东察合台汗国的附庸。

拉失德汗在击败满速儿汗的进攻之后,对外政策作了根本性的调整,即与西面的宿敌乌兹别克昔班尼王朝结成联盟,既可避免两面树敌,遭受夹击,又可使哈萨克失去后援,从而伺机进攻蒙古斯坦,收复故土。1537年叶尔羌汗国和昔班尼王朝联合出军,在伊塞克湖附近给哈萨克以重创,他们的财宝、马匹、骆驼和其它牲畜,全落入胜利者之手。从此叶尔羌汗国势力又进入蒙古斯坦。拉失德汗任命长子阿不都·拉提夫速檀为阿克苏和乌什的总督,"以保持蒙古斯坦的臣服"②。这位速檀多次进入蒙古斯坦,同吉利吉思和哈萨克人作战,并都取得胜利,但后遭袭击,负伤死去。拉失德汗决心复仇,装备了一支强大的军队,昔班尼王朝也出兵支援。

① 《拉失德史》汉译本,第1编,第371页。

② 楚剌思:《编年史》俄译本,第155页。

他们在蒙古斯坦作战三个月,一直打到叶密立河(今额敏河),彻底粉碎了哈萨克和吉利吉思的军队,把"术赤家族王子的七面旌旗运回叶尔羌"[1]。这次战争大约发生在1556年。

拉失德汗由于调整了对外政策,在蒙古斯坦获得很大的成功。但是并未彻底制服哈萨克人和吉利吉思人。所以,叶尔羌汗国不得不在阿克苏和喀什噶尔驻扎重兵震慑,使其臣服。这样,叶尔羌汗国再无兵力向南发展。穆斯林史籍只提到拉失德汗的三子阿不都·拉因速檀是死在西藏。但拉失德汗并没有为这个儿子复仇,借机会发动一次大规模的"圣战",这与叶尔羌汗国的整个战略部署和兵力有极大关系。总的说来,拉失德汗统治时期,对外战争比萨亦德汗统治时期大为减少,但出征的成功率则比较大,整个汗国的局势比较稳定,这有利于社会经济文化的复苏和发展。

拉失德汗关心下情,多次像哈兰达儿[2] 一样简朴地到各地巡察。他曾到过和田两次,伊斯兰历976年(1559-60年)他又第三次去和田巡察时,在贾玛达尔村逝世,时年52岁。

拉失德汗是叶尔羌汗国史上一位有作为的君主。在他统治时期,汗权提高,社会安定,领土进一步扩大;蒙古部族在城市和农业地区基本定居下来,开始同当地居民融合。拉失德汗有较高的文化修养,能诗会写,擅长音乐,对汗国整个文化事业的发展起了推动作用。《乐师史》说,他的妻子阿曼尼莎对维吾尔族古典音乐《十二木卡姆》的最后形成作出了重大贡献。

拉失德汗突然死去,对继承人未作安排。长子阿不都·拉提夫已先死,次子阿不都·哈林速檀在宗教界和大臣们的支持下登上汗位。阿不都·哈林汗统治时期,政治比较清明,强调法制,一般穆斯林的切身利益受到政府的关注。《编年史》作者沙·马合木·楚剌思说,阿不都·哈林汗每星期都有两天公开接见所有求见的人,要哈孜(qazi,伊斯兰教法官)和穆夫提(mufti,伊斯兰教法典说明官)必须出席,管理国家事务的异密们也要参加,处理穆斯林的切身问题,惩治高利贷者对人民的盘剥。"如果他判案适用伊斯兰教法,他就征求哈孜和穆夫提的意见,如果涉及习惯法,那就交给异密们审理",然后经宰相、宫廷侍卫长、大异密等高级官员作出最后审理。"汗端坐着,注意地听着,这样作出的判决,从来未发生过一点很小的错误。"[3]

阿不都·哈林汗继续贯彻拉失德汗的对外政策,同乌兹别克昔班尼王朝保持着友好关系,使节经常往来;对哈萨克和吉利吉思多次进行征伐,并都取得了胜利;对拉达克也曾进行过一次征伐。但是叶尔羌汗国实际已失去对蒙古斯坦和拉达克的控制。阿不都·哈林汗统治时期最为重大的事件是1570年归并了东察合台汗国。

---

① 楚剌思:《编年史》俄译本,第156页。

② qalandar,流浪行乞的伊斯兰教苏菲派人士。

③ 楚剌思:《编年史》俄译本,第161页。

他任命马黑麻速檀为吐鲁番总督。马黑麻上任后立即向明朝遣使进贡,开始了叶尔羌汗国与明朝的通贡。

在阿不都·哈林汗统治时期叶尔羌汗国的疆域基本确定下来,其后很少变化。汗国东至嘉峪关前,与明朝邻接;南以昆仑山、阿尔金山为界,与西藏、蒙古属部相邻;西南以喀喇昆仑山为界,与西藏之拉达克、博洛尔相邻;西部包括整个帕米尔及希瓦和瓦罕地区,与莫卧尔帝国所属地区相邻,与乌兹别克以阿赖山为界;北以天山山脉为界,与哈萨克、吉利吉思、瓦剌相邻。

阿不都·哈林汗是一位虔诚的穆斯林,他的登基、行政都得到了苏非马黑麻·外里及其信徒的大力支持,同样他也对他们的宗教活动极力支持。由于伊斯兰教的广泛传播和深入人心,模糊了原来的种族观念和界限。阿不都·哈林汗的政权再不是以蒙古兀鲁思利益的代表者出现,而是以全体穆斯林利益的代表者的面貌出现。这加速了蒙古人与当地土著居民的融合,有利于社会的安定和经济文化的发展。

阿不都·哈林汗在位33年,于伊斯兰历1000年(1591－92年)去世,由还在世的兄弟中最年长的五弟马黑麻速檀继位。马黑麻汗统治时期,中央集权加强。他调整各大镇的总督,任命长子沙·舒贾·丁·阿黑麻速檀为喀什噶尔和英吉沙尔总督,任命年方九岁的长孙齐亚·丁·阿黑麻(以帖木儿知名)速檀为阿克苏和乌什总督;任命十二弟阿都剌因速檀为吐鲁番总督。马黑麻汗这样调整的目的甚明,是要自己的儿孙继承汗位,再不遵守蒙古古老的传统:"谁年长,谁就被认为是汗和可汗。"[①] 他把惟一在世的弟弟阿都剌因速檀远派到吐鲁番为总督,免得自己死后他赶来抢汗位。但是后者并不甘心,在马黑麻汗统治晚期已有反抗中央的行动,马黑麻汗还是宽容了他,让他继续统治吐鲁番。

马黑麻汗在位18年,于伊斯兰历1018年(1609－10年)去世。在他统治时期叶尔羌汗国达到鼎盛。汗位巩固,汗权提高,马黑麻汗比较牢固地控制着整个汗国,"叶尔羌、喀什噶尔、阿克苏、乌什、库车、察力失(焉耆)和吐鲁番直至哈密城,以及和田与色勒库尔直至拉拉矿(巴克达山的红宝石采矿场——引者注)这些领地都用马黑麻的称号呼土拜和制币"。穆斯林作家称赞他"厚待普通人民,压制高利贷者",叶尔羌城像"天堂一样"[②]。马黑麻汗是一位虔诚的穆斯林,黑山派创始人和卓伊斯哈克的门徒和代理人,备受黑山派信徒的崇敬和赞颂,他们写的著作难免有溢美之词。但无论如何,他统治的年代是叶尔羌汗国最好的时期,葡萄牙人鄂本笃的游记有力地证明了这一点:在马黑麻汗治下,政令通行全国,秩序井然,旅途安谧,与阿克巴大帝治下的莫卧尔帝国形成强烈的对比。鄂本笃亲眼看到叶尔羌城"商贾如鲫,百货交汇",一派繁荣景气[③]。

① 楚剌思:《编年史》俄译本,第160页。
② 楚剌思:《编年史》俄译本,第177页。
③ 鄂本笃:《访契丹记》,转引自张星烺《中西交通史料汇编》,第2册,第495页。

马黑麻汗死后，儿子阿黑麻速檀继位。吉利吉思得到马黑麻汗去世的消息后，便集结了5000人袭掠阿克苏，阿克苏总督帖木儿速檀组织兵力，给以重创，暂时扼制住了吉利吉思的袭掠。阿黑麻汗的继位由于违背了蒙古古老传统“长者为汗”的原则，因此汗族成员经常为争夺汗位造成国内震荡。就在他即位的当年，汗国东部首先发难。焉耆的马黑麻·哈斯木速檀对阿黑麻汗的统治不满，起兵攻打吐鲁番。当吐鲁番总督阿都剌因速檀在瓦剌的支援下打败马黑麻·哈斯木速檀之后，这两位速檀又联合起来，共同反对阿黑麻汗，对“叶尔羌——〔我们的〕世袭领地提出要求”[1]。阿都剌因速檀进入库车后，杀死马黑麻·哈斯木速檀，成为东部地区的惟一统治者。阿黑麻汗的长子、喀什噶尔总督帖木儿速檀两次出兵讨伐阿都剌因速檀，但焉耆城攻占不下，只好撤兵；阿都剌因速檀自此也公开称汗，叛离中央。伊斯兰历1023年(1614－15年)帖木儿速檀突然死去，一些异密趁机拥立沙拉夫·丁速檀为汗，占据喀什噶尔。沙拉夫·丁速檀是拉失德汗之孙、羽奴思速檀之子，是阿黑麻汗之堂兄，照蒙古古老的传统他继承汗位是“合法”的，所以阿黑麻汗立即派遣大军围攻喀什噶尔城，镇压了这次反叛。但是不久，阿克苏总督亦思干答儿速檀又举起叛旗。他不仅是拉失德汗的重孙，而且还是阿黑麻汗的女婿，因而才封为重镇总督。阿黑麻汗得知后亲自率领大军前往镇压，用了很大的气力才镇压下去。此后，阿黑麻汗对汗族成员越不放心，又流放到境外一些汗族。这样叶尔羌汗国拉失德汗的后裔，除东部独立的阿都剌因速檀的一支外，只有阿黑麻汗的子孙比较兴旺，其余各支被杀，被流，所剩无几。结果是汗族的势力下衰，而异密的势力则相对上涨。

国家分裂，汗权下衰，但是阿黑麻汗照旧游猎无度。伊斯兰历1028年(1618－19年)，他在出猎到巴楚时被叛乱的异密们杀死。叛军拥立忽来失速檀(拉失德汗之孙、羽奴思速檀之子)为汗，占据叶尔羌。喀什噶尔的异密们拥立阿黑麻汗之次子阿不都·拉提甫速檀为汗，并向叶尔羌进军，经过激战消灭了叛军，忽来失速檀也死去。

在这一系列的封建割据混战和争夺汗位斗争中，交战各方都是力争境外势力(吉利吉思、哈萨克和瓦剌)与和卓家族势力的支持。而境外势力与和卓家族也通过斗争的各方扩大自己在汗国的影响。

据圣者传的作家们说，和卓家族是先知穆罕默德的后裔。在阿不都·哈林汗统治时期，黑山派的创始人和卓伊斯哈克(属纳克什班底教派)从河中地区来到叶尔羌汗国。他在各地传教多年，因阿不都·哈林汗对他不感兴趣，未能打开局面，后因煽动和支持地方政权与中央汗权对抗，被阿不都·哈林汗驱逐出境。马黑麻汗还在任阿克苏总督时，就已拜倒在和卓伊斯哈克门下，成为他的忠实信徒。他登上汗位

① 楚剌思：《编年史》，第180页。

后，向和卓伊斯哈克派出使臣，表示自己是和卓的奴仆，愿把自己的一切献给和卓。为了加强黑山派和卓家族对叶尔羌汗国的直接统治，伊斯哈克和卓于1596年将他才七岁半的儿子玛木特·叶赫亚和卓（以和卓沙迪著闻）派往叶尔羌。当和卓沙迪到达时，马黑麻汗远出欢迎，以脖子系马缰的重礼为他徒步牵马，迎进宫中，拜为精神导师。从此，黑山派和卓势力在政府的支持下迅速发展。他们上入王侯，下入民间，渗透进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他们不仅积聚起巨大的宗教财产，所谓“瓦各夫”，包括土地、商铺、作坊等各种产业，甚至整个的村庄，而且依照苏非派方式，从信徒中广收门生，即“穆里德”，组成一支为“信仰”而战的武装力量。这样，和卓家族势力就由政权的支持者逐渐变成了政权的操纵者。

阿不都·拉提甫汗统治时期，叶尔羌汗国的内乱外患更加严重。首先是异密们利用汗权的衰落扩大自己的势力，相互展开激烈的斗争，最后八邻部异密米儿咱·马黑麻·玉素甫斗败其他异密，独揽朝政。和卓沙迪对此极为不满，他用暗杀手段除去米儿咱·马黑麻·玉素甫，和卓家族的势力进一步发展。拉提甫汗在位12年，26岁时死去，异密们立其侄阿克苏总督速檀阿黑麻为汗，这一年约为伊斯兰历1040年（1630－31年）。

速檀阿黑麻汗统治后，重用他在阿克苏时的斡耳朵别吉家族的异密们。这不久就引起叶尔羌异密们的反对，发动骚乱。喀什噶尔总督速檀马合木，按照惯例应是汗的当然继承人；但是其叔父拉提甫汗死后，汗位却为其兄弟阿克苏总督速檀阿黑麻继承，心意不平。他利用首都连续不断的动乱，两次出兵，终于占领了叶尔羌，登上汗位。速檀阿黑麻汗逃往阿克苏。

在汗国西部连年混战的时候，汗国东部在阿都剌因汗的统治下比较安定，同明朝保持着政治和经济往来，关系较好。他统治了40年，于伊斯兰历1044年（1634－35年）去世，长子阿布都拉哈继位。他出兵占领库车，进攻阿克苏。速檀阿黑麻的异密们转到阿布都拉哈汗方面，他只得离开阿克苏，前往叶尔羌。速檀马合木汗下令驱逐自己的兄弟。和卓沙迪和汗的母亲为之说情，速檀马合木汗留下了速檀阿黑麻，并把城北郊的一座花园汗宫赐给他。但是不久速檀马合木汗被和卓沙迪阴谋杀害，于是速檀阿黑麻重新被拥上汗位。他复辟不久，便与和卓沙迪发生了矛盾，结果“军队和臣民都厌恶”他①。这时阿布都拉哈汗出兵攻打速檀阿黑麻汗，由于和卓沙迪倾向阿不都拉哈汗，叶尔羌、和田的异密都投奔他，便很快攻下喀什噶尔。速檀阿黑麻汗见大势已去，便于1048年（1638－39年）离开自己的国家，投靠河中地区的贾尼王朝，不久就死于进攻安集延的战争中。阿布都拉哈汗的军队毫无阻挡地开进了叶尔羌，重新统一了分裂已久的叶尔羌汗国。

阿布都拉哈汗是叶尔羌汗国后期诸汗中最有作为的一位，可称为“中兴之主”。

① 楚剌思：《编年史》，第210页。

他首先很有魄力地调配了中央与地方的官员，他们多为新贵；但他们的职位并不像从前那样稳定，随时可以调动和任免。同时他还流放和处死一批前朝的权贵以及一些著名宗教人士。阿布都拉哈汗的这些措施加强了中央汗权，避免了异密擅权、地方割据。但是他处死的宗教人士并不是黑山派，这使和卓沙迪的独尊地位进一步加强；也导致了伊斯兰教内异军突起，白山派受到被压抑的穆斯林的支持，很快发展成为与黑山派抗衡的势力，使叶尔羌汗国的政治斗争更加复杂。

阿布都拉哈汗对周边部族和国家采取了积极对策。瓦剌趁叶尔羌汗国内乱，于伊斯兰历1048年（1638－39年）大举入侵，一直深入到和田地区，被叶尔羌汗国击退。次年瓦剌又入侵，袭掠阿克苏。阿布都拉哈汗得到情报后即率军截击，大获全胜，暂时抑制了瓦剌的入侵。此后，阿布都拉哈汗又攻打过博洛尔和巴达克山，两次攻打费尔干，虽然都取得胜利，但在那里难以站住脚，都是以"胜利班师"而结束。伊斯兰历1051年（1641－42年）他率军在阿克赛（今托干河与纳林河之间的地区）打败了吉利吉思。因叶尔羌汗国长期受制于吉利吉思，所以这是很难取得的一次胜利，史称"阿克赛进军"。阿布都拉哈汗统治时期，正是明朝与清朝交替时期。他对清朝继续执行其父阿都剌因对明朝的政策：和平相处，友好往来。1646年吐鲁番总督阿布伦·木汉默德汗遣都督马萨郎等向清朝"进方物，兼请定进贡额"。顺治皇帝接见使臣，赏赐缎帛衣服，并特降敕谕论阿布伦·木汉默德："尔等诚能恪修贡献，前来朝贺，大贡小贡悉如旧例（即明朝之规定——引者），则恩礼相加，岂有忽忘之理！"[①] 1655年阿布都拉哈汗直接向清朝遣使通贡，顺治皇帝特加赏赐，并降诏褒奖，"自此以后，着五年一次来贡"[②]。这样，叶尔羌汗国与清朝建立了固定的"朝贡"关系——友好的政治和经济关系。

在阿布都拉哈汗统治时期，白山派和卓势力勃然兴起。白山派和卓也是玛哈图木·阿杂木的后裔，在教义上与黑山派并没有什么大的差别，也是纳克什班底教派。玛哈图木·阿杂木（1461～1543年）去世后，长子玛木特·额敏（以伊禅卡兰著闻）与四子伊斯哈克·瓦里为争夺教派的领导权展开了长期而复杂的斗争，逐渐形成两个派系：白山派和卓与黑山派和卓。黑山派和卓在16世纪后期即进入叶尔羌汗国，逐渐发展成为一支政治势力，至17世纪30年代开始影响汗国政局，以后势力日强。大约17世纪20年代白山派和卓也进入叶尔羌汗国，其代表人物为伊禅卡兰之第四子玛木特·玉素布。最初他居于哈密，娶当地宗教贵族赛亦德·捷里力之女为妻，生伊达雅图勒拉（以阿帕克和卓著闻）。阿布都拉哈统一叶尔羌汗国后，和卓玉素布移居喀什噶尔。当地总督尤勒巴尔斯汗为叶尔羌汗国大汗阿布都拉哈汗的长子，是一个极有政治野心的王子。1650年左右，他曾参与异密们发动的政变，企图夺取父位。政变失败后，表面上很敬顺自己的父亲，但其"本性喜欢暴力和

① 《清世祖实录》卷二六，顺治三年五月辛酉与壬午。

② 《清世祖实录》卷一〇三，顺治十三年八月庚寅、甲午、乙巳。

造反"[1],仍在积极寻找支持力量。白山派和卓宗教势力自然成为尤勒巴尔斯汗的支持者,他们早在16世纪就与黑山派势不两立,而黑山派正是中央汗权的支持者,实质上反对中央汗权也就是反对黑山派。所以尤勒巴尔斯汗与白山派和卓很快结成联盟,白山派和卓势力在地方政权的大力支持下发展迅猛,同样尤勒巴尔斯汗在白山派和卓的大力支持下实力也大大加强。伊斯兰历1066年(1655－56年)叶尔羌汗国在大败卫拉特的尼雅截击战中充分显示了尤勒巴尔斯汗的军事实力。自此以后,尤勒巴尔斯汗公开干预朝政,在其领地内迫害黑山派信徒,并勾结卫特拉作为后盾。白山派和卓也通过宗教积极向叶尔羌渗透,结果造成阿布都拉哈汗的不安、猜忌和残杀,人心惶惶,阿布都拉哈汗在众叛亲离的情况下,于1667年只好以"最体面"的方式放弃汗位——去阿拉伯朝圣,后死于国外。

阿布都拉哈汗出走后,黑山派和卓玛木特·阿布都拉率领信徒和大部分异密也离开叶尔羌,前往阿克苏。他们与阿克苏的异密们宣布伊思玛业勒速檀(阿都剌因之四子、阿布都拉哈之弟)为汗,并向叶尔羌进军,卫特拉厄勒丹台什也派军队支援。这支军队在离叶尔羌城不远的地方与尤勒巴尔斯汗的军队遭遇,展开激战。尤勒巴尔斯军队战败,但抢先退进城内;伊思玛业勒汗的军队攻城不下,退回阿克苏。

伊斯兰历1078年(1667年)尤勒巴尔斯汗在白山派和卓支持下登上汗国大汗之位。他们对跟黑山派和卓去阿克苏的信徒和异密的家属大肆杀戮,并率军进攻阿克苏。在这场汗位争夺战中卫特拉内部两派势力也分别参与进来,僧格支持尤勒巴尔斯汗,而厄勒丹支持伊思玛业勒汗。在这场大战中尤勒巴尔斯汗虽然取得了胜利,但是汗国的实权却落到僧格的手里,他只好决定去麦加"朝圣",把"君权的各种象征物"交给僧格,自己返回叶尔羌。僧格把"统治权"交给了尤勒巴尔斯汗的儿子阿卜撒因,并为他任命了新的监护大臣。他同时派厄尔喀伯克率一千军队去叶尔羌,"保护这个国家"。厄尔喀伯克利用人们的不满,特别是黑山派信徒的不满,策动异密造反,冲进宫内,杀死了尤勒巴尔斯汗,宣布汗的另一个儿子阿不都·拉提夫为汗。但是白山派和卓不甘失败,他们与新汗一起杀死了叛乱的异密。厄尔喀伯克得知后,立即离开叶尔羌前往喀什噶尔,并派人去阿克苏请伊思玛业勒汗向叶尔羌进军。

伊思玛业勒汗在卫特拉军队和黑山派和卓生徒的支持下向叶尔羌进军,但围城后久攻不下。厄尔喀伯克建议先攻哈尔哈里克城(今叶城),守城者投降。叶尔羌守将闻知后也投降。阿不都·拉提夫汗及其家属在白山派和卓阿帕克保护下逃往喀什噶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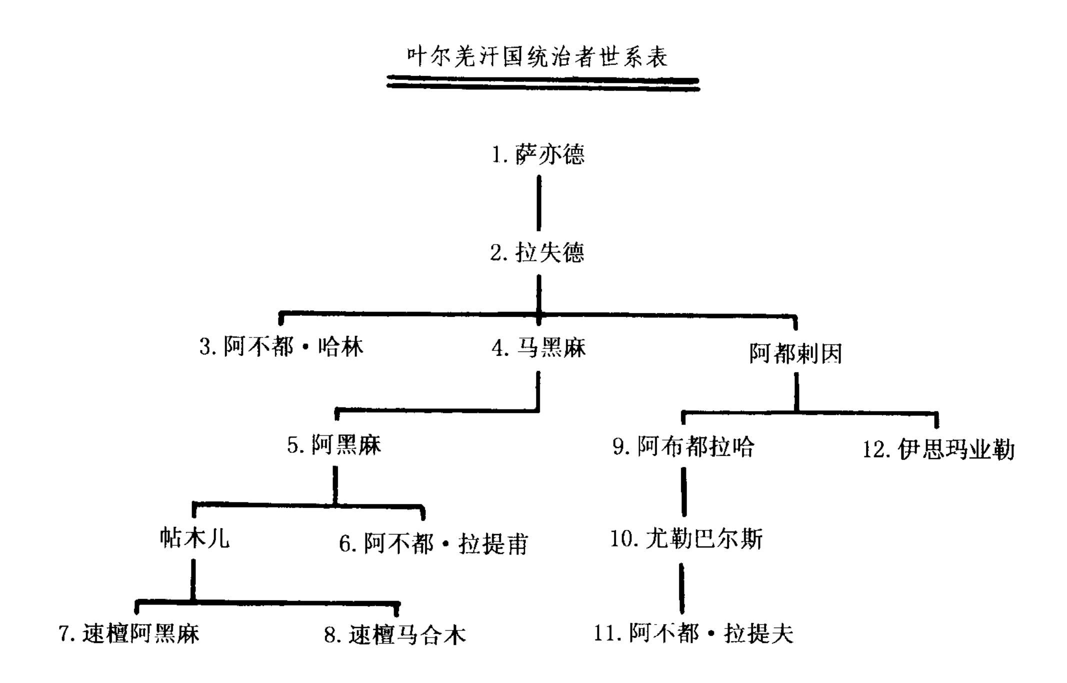
1670年4月2日伊思玛业勒汗进入叶尔羌城,宣布为全国的大汗。他立即派

① 楚剌思:《编年史》,第243页。

人去喀什噶尔处死尤勒巴尔斯汗的儿子们，并在汗国内对白山派展开了血腥镇压。伊思玛业勒汗对国家的权力重新作了分配：中央主要长官都是黑山派信徒，黑山派和卓又操纵了汗国政权。

白山派首领阿帕克和卓逃出喀什噶尔，潜入克什米尔，后又进入西藏。他晋见了达赖喇嘛，博得了这位佛教首领的欢心，遂叫他带书信去见准噶尔的珲台吉噶尔丹。噶尔丹早在1678年已占领叶尔羌汗国的东部地区——哈密、吐鲁番和焉耆，准备归并整个叶尔羌汗国。他接到达赖喇嘛的信后，毫不迟疑地利用这有利的局势，于1680年派出骑兵12万，经阿克苏、乌什直取喀什噶尔和叶尔羌。噶尔丹的军队在白山派和卓生徒的全力配合下，经过激烈的战斗，攻下了叶尔羌城。守将伊瓦兹伯克战死，伊思玛业勒汗及其家属被俘，送往伊犁，叶尔羌汗国灭亡。

附：《汗国统治者世系表》和《在位年表》



叶尔羌汗国统治者在位年表

顺　序	统　治　者	在位年代(伊斯兰历/公元)	备　注
1	萨亦德	920/1514～940/1533	
2	拉失德	940/1533～967/1559－60	
3	阿不都·哈林	967/1559－60～1000/1591－92	
4	马黑麻	1000/1591－92～1018/1609－10	
5	阿黑麻	1018/1609－10～约 1028/1618－19	
6	阿不都·拉提甫	约 1028/1618－19～约 1040/1630－31	
7	速檀阿黑麻	约 1040/1630－31～1042/1632－33	
8	速檀马合木	1042/1632－33～1045/1635－36	
	速檀阿黑麻	1045/1635－36～1048/1638－39	复辟
9	阿布都拉哈	1048/1638－39～1078/1667	
10	尤勒巴尔斯	1078/1667～1080/1670	
11	阿不都·拉提夫	1080/1670	
12	伊思玛业勒	1080/1670～1091/1680	

第二节　汗国的体制和官制

叶尔羌汗国的体制，基本上是成吉思汗建立的蒙古国的体制。“蒙古国的最高统治集团是成吉思汗的‘黄金家族’，全蒙古百姓都是他们的臣民。按照分配家产的体例，成吉思汗将百姓分配给诸子、诸弟。”[①] “蒙古国对华北的统治方式，是草原贵族原有的统治体系在他所征服的定居农耕地区的延续。汉地户口的一部分直接领属于大汗；一部分被大汗分封给诸王、宗戚和勋臣。”[②] 这正是巴尔托尔德所指出的一切游牧帝国的普遍规律：“氏族的观念从私法领域转移到国家法律领域。国家被认为是整个汗族的财产，因而把它分成许多封地；有时强大的附庸完全不承认帝国首领的统治权。”叶尔羌汗国的情况大致如此。但是由于叶尔羌汗国是由察合台汗国演变而来，而察合台汗国—东察合台汗国在中亚存在近 300 年，特别是其统治农业地区和接受伊斯兰教后，受到当地农业文化和伊斯兰教法的影响日益加深，这在汗国体制上反映出来。

忽里台(quriltai 或 qurilta)，蒙古部族的这种原始的部落或部落联盟的议事会，在叶尔羌汗国继续存在，但参加者主要是汗族成员、各部异密，以及中央政府的官员，后来伊斯兰教上层人士也参加，忽里台成为王公大臣会议。它主要用于统一汗国统治集团内部的思想，对军国大政作出一致的决定，如汗位的继承和封地的分配

① 韩儒林主编：《元朝史》上册，第 86 页。

② 《中国大百科全书·中国历史·元史》“元朝”条，第 24 页。

等。叶尔羌汗国没有正式的“储君”或“太子”，历代大汗都是由王公大臣会议“宣布”，这正是蒙古部族的古老传统。叶尔羌汗国的第二代大汗拉失德逝世后，其次子阿不都·哈林速檀被宣布为汗，但其四弟锁非速檀也赶来，大有夺取汗位之势；然而，皇太后楚楚黑·哈尼木告诉他：“蒙古速檀们历来的习惯就是谁年长，谁就被认为是汗和可汗，并且都臣服于他。”在传统的巨大压力下，这位手握重兵的喀什噶尔总督只好乖乖地站起来，毕恭毕敬地说：“在下认为对自己来说，阿不都·哈林汗是父亲，并将真诚地臣服于他。”[①] 阿不都·哈林汗死后，王公大臣们根据“长者为汗”的古老传统，又宣布其兄弟中最年长的马黑麻速檀为汗。然而这位马黑麻汗却想不再把汗位传给弟弟，而是传给自己的儿子，死之前处心积虑地作了安排。他死后，尽管其儿子阿黑麻速檀登上汗位也是由王公大臣们“宣布”的，但到底是违背了蒙古古老的传统——“长者为汗”，激起了拉失德汗其他各支子孙们连续不断的反叛。拉失德汗的少子、吐鲁番总督阿都剌因速檀进兵库车，对该地的速檀说：“我们前来不是反叛，而是为了协调和联合，共同对叶尔羌——〔我们的〕世袭领地提出要求。”[②] 阿都剌因速檀是当时拉失德汗惟一还在世的儿子，根据“国家是整个汗族的财产”和“长者为汗”的传统观念，他当然可以为汗，所以“当仁不让”，也自称起“汗”来；而他的儿子阿布都拉哈汗终于灭掉马黑麻汗的子孙，成为叶尔羌汗国的大汗。但是这位阿布都拉哈汗照旧想把汗位传给自己的儿子，把自己的亲兄弟驱逐出境。这是农业文化对游牧文化的影响所致：皇位传子这是农业文化的共同特点之一。农业经济的稳定、封闭，要求其上层建筑也需稳定、封闭，而皇位继承的稳定、封闭是整个上层建筑稳定、封闭的关键。然而一种古老传统被取代并非一朝一夕可完成，阿布都拉哈汗虽把汗位传给了儿子，但是儿子并未把汗位传给孙子，而是为其四弟伊思玛业勒汗所取代。所以终叶尔羌汗国之覆亡，汗位的继承基本上是依据游牧文化的传统由王公大臣宣布“长者为汗”。尽管这种“宣布”经常是被动的，即承认既成事实，但却反映了“国家是整个汗族的财产”这一基本观念仍在起作用。忽里台，除“宣布”大汗继位外，也处理封地的分配及重要官员的任命。如阿不都·拉提甫汗在黑山派和卓沙迪从撒马尔罕返回叶尔羌后，召开忽里台，把叶尔羌的治理权赏给米儿咱·哈齐·巴鲁剌思，把喀什噶尔的治理权赏赐给米儿咱·库尔班·楚剌思。

基于“国家是整个汗族的财产”这一观念，大汗把叶尔羌汗国分成一些地区(vilayat ~ wilayet)，分赐予汗族成员。汗国的史学家沙·马合木·楚剌思称赞阿不都·哈林汗说：“他把各地区分给兄弟们。至于他伟大的父亲留下的财产和[大量]武器，他则根据伊斯兰教法神圣的规定同兄弟们一起继承。”[③] 汗国的前期，作为封

① 楚剌思：《编年史》俄译本，第160页。
② 楚剌思：《编年史》俄译本，第180页。
③ 楚剌思：《编年史》俄译本，第162页。

地的地区有阿克苏、乌什、喀什噶尔、英吉沙尔、和田、色勒库尔等,中期以后除把归并的吐鲁番、察力失作为封地外,又从阿克苏、叶尔羌、和田等地区分割出库车、哈尔哈里克、哈拉哈什、克里雅等作为封地。受封者主要是汗的儿子和兄弟,也有孙子,他们称为总督。总督对其领地拥有全权,他的指令在领地内要贯彻执行,汗不得干涉。在马黑麻汗统治时期,乌兹别克军队曾有一次大规模的入侵,据《寻求真理者之友》记载,其入侵原因是:马黑麻汗侵犯了先汗的儿子沙·海答儿·马黑麻速檀在其领地的权力,而先汗阿不都·哈林汗与乌兹别克的阿布达拉赫汗是朋友,阿布达拉赫汗为保卫沙·海答儿·马黑麻速檀的权益,"兴师问罪"[①]。当然这只是借口,但从侧面也反映了总督对其领地是有相当权力的。但是叶尔羌汗国的总督对其领地并无世袭权,大汗随时可以调动他,除非他叛离中央,实行割据,如阿都剌因汗。中央为加强对各地总督的控制,为他们都派出师傅,即阿塔利克,多为异密,手握兵权,使总督不敢轻举妄动。但是阿塔利克与总督为师生关系,利害相连,很容易结合起来,共同对付中央。所以汗国中期以后中央又为各地区派出阿奇木,总揽军政大权。到汗国后期,阿布都拉哈汗极力加强中央集权,甚至连封地的法官,即哈孜,也由中央直接派出。这时封地总督的权力向两极发展,或者割据一方,不听中央调遣,如吐鲁番之巴拜汗、喀什噶尔之尤勒巴尔斯汗;或者全无权力,仅能同西汉中期以后的诸侯王一样,"衣食租税"而已,但不能如同他们一样世袭,并随时有被大汗驱逐出境之危险,如伊卜喇伊木速檀和伊思玛业勒速檀。

叶尔羌汗国没有留下职官方面的完整资料,只是在有关史料中提到了一些官名,而这些官名在中亚当时或其前后的一些国家和地区中也见到。因此,我们可参比它们的职官制度,勾画出叶尔羌汗国官制的大致轮廓。

军事官员 叶尔羌汗国在体制上基本是游牧类型的国家,所以在官制上也是如此。游牧国家军事组织的最根本特点是兵民合一,平时放牧,战时出征。部落、氏族的首领平时治民,战时领军。这些部落和氏族的首领,蒙古部族原称为那颜(noyan),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进入中亚的蒙古部族的突厥化和伊斯兰化,逐渐为异密、别吉、伯克等称号代替。同时,随着叶尔羌汗国蒙古部族由游牧生活向定居生活的过渡、原有的部落和氏族逐渐解体,汗国的兵源困难。汗国晚期一些伯克已大量招募军队,如叶尔羌阿奇木阿里·沙伯克在一个月之内就招募了3000亲兵(nokor);而一些拥有一定武装力量的非蒙古游牧贵族出身的人,如宗教上层人士和当地世俗地主,也可获得伯克的称号,弗拉德伯克就是这样,沙·马合木·楚剌思在《编年史》中特别指出,他出身于毛拉额什丁家族。然而,尽管蒙古部族的氏族、部落已开始解体,但是军事贵族却极力保存这种组织形式,那怕只是其外壳。所以,终叶尔羌汗国之世,像巴鲁剌思、楚剌思等氏族仍在汗国的军事方面起着重要

① 楚剌思:《编年史》俄译本,译注137,第258页。

作用。现将见诸史籍的叶尔羌汗国的军事官名条列如下：

兀鲁思别吉(ulusbigi)　　兀鲁思(ulus)，蒙古语，意为“人众”、“国家”；别吉(bigi/begi)在元代及其前后的蒙古语意为“公主”，但在东察合台汗国和叶尔羌汗国时期受突厥语的影响，该词已为“首领”之意。然而“兀鲁思别吉”这一组合词，并不是“国家首领”或“部酋”之意，乃是一个极为尊贵的称号。叶尔羌汗国的开国元勋朵豁剌惕部异密赛亦德·马黑麻·米儿咱被授予这一官号，在拉失德汗翦除朵豁剌惕部异密势力之后，米儿咱·阿里·塔海曾被授此官，但不久他流亡国外，其后再未授予人臣。兀鲁思别吉这一官号，很像汉献帝时候的丞相，它是权臣的官职。当皇权提高后，便不再设丞相这一官位；同样在汗权提高后，也不再设兀鲁思别吉这一官位。

阔什别吉(qoshbegi/qushbigi)　　阔什(qosh/qowush)，突厥语，意为“大本营”，其与别吉(begi)组合成词，意为“大本营长官”。在叶尔羌汗国时期担任这一官职者往往兼任乌赤别吉，这是由于游牧部族是兵民合一，平时狩猎以练武，其长官为阔什别吉；战时出征，其长官为乌赤别吉，往往一人身兼二职。在叶尔羌汗国时期，阔什别吉是汗国的重要官员之一，其职司是平时掌管蒙古部族的军事训练，战时往往又作为将领或统帅，是汗国军事方面的最高长官。

乌赤别吉(uchbigi)　　这是叶尔羌汗国的重要官员之一，是战时汗国军队的大异密。前面讲过，这一官职往往由阔什别吉兼任。但在汗国后期有所变化，分为左翼军乌赤别吉和右翼军乌赤别吉，而且也不再由阔什别吉兼任。它反映了这样一种事实：这时蒙古部族已基本上定居，从事农业，以游牧生活为基础的兵民合一组织解体，因此作为管理平时游牧民军事训练的官职——阔什别吉再无设立之必要。

图黑别吉(tughbigi)　　汗大本营的军官，其职责是守护汗本人的旗帜，每当隆重庆典或军事行动时高举汗的旗帜。

塔瓦赤(tavachi)　　在国家军政机关中起着副官的职能，特别是通知军队集合和外出狩猎。

异密(amir)　　这一称号原为阿拉伯语，意为“首领”、“统治者”、“国王”；在叶尔羌汗国时期意为“军事长官”、“将军”，主要用于称呼游牧军事贵族，他们往往掌握部落或氏族的一定数量的民兵。

伯克(bek)　　突厥语称号，其原意为“首领”、“王公”；在叶尔羌汗国后期直接掌握一定军队的游牧军事贵族或其他实力人物往往称为伯克，意为“军事长官”、“将军”，与异密相同。此时异密一词已很少见于史籍，为伯克所代替。

宫廷官员　叶尔羌汗国与一切游牧国家一样，直接为汗室服务的官司特别发达，而且其官位显贵，这正是“把国家认为是汗族的财产”的观念之反映。

伊希卡噶(ishkagha)　　伊希克(ishk)，突厥语，意为“门”；阿噶(agha)，突厥语，意为“主人”；合成词直译为“门的主人”或“司门”。伊希卡噶为叶尔羌汗国最重要

的官职之一，他直接掌管宫廷的侍卫军队，相当于成吉思汗时代的怯薛长，即宫廷侍卫长。所以叶尔羌汗国每当新汗即位调整中央高级官员时，这一职位总与维孜尔、阿塔利克一起任命。伊希卡噶在清朝的伯克制中保存下来，汉译为伊沙罕或伊沙噶，是阿奇木的副手，在兆惠给乾隆皇帝的奏章中排在十五种伯克的第二位。

亚提什别吉（yatishbigi）　yatish 意为"汗的夜间卫队"，与 bigi 组合，意为"汗的夜间卫队长官"，阿基穆什金认为，亚提什别吉还兼负首都叶尔羌城警察局长的职司①。

巴赫什（bakhshi）　该词来自梵文，意为"书写员"、"录事"。当回鹘文在突厥语各部族通行时，巴赫什用来称呼通晓回鹘文的录事。叶尔羌汗国时期巴赫什是汗的私人秘书、近臣。

巴卡乌勒（bakavul）　突厥语官名，其职责是取样试尝国君的饮食，是其近侍，御膳总管。阿布都拉哈汗为笼络异密们，曾提升伊德里斯伯克为巴卡乌勒，可见这一职位也相当荣贵。

米拉胡尔（mirakhur）　波斯语官名，掌管汗的马匹和出巡事务，大致相当秦汉时代的太仆。

叶萨乌勒（yasavul/esavul）　阿基穆什金认为这是一种低级官吏，其职司是为阔什别吉、阿塔利克、阿奇木等高级官员引见求见者。哈内科夫认为，叶萨乌勒是宫廷机关的低级侍役，其职务是完成各种不重要的行政差使②。但是在叶尔羌汗国后期叶萨乌勒的职位显然提高，阿布都拉哈汗把自己的亲信怯皮克·米儿咱、米儿咱·兴德、胡晒·米儿咱分别任命为左翼大异密、右翼大异密、中军的叶萨乌勒。这些人物都有米儿咱的称号，肯定不是低级官吏，更不是低级侍役，而汗的近侍，当时阿布都拉哈汗正极力加强集权，他们很可能是作为监军派往军队。

中央官员　叶尔羌汗国初期，军事官员兼理行政，特别是兀鲁思别吉，总揽汗国军政大权。但是随着汗权的提高，军事官员逐渐不再兼管民政，同时一套中央行政官吏制度也逐渐健全起来，其见诸史册的官员有：

维孜尔（vezir）　阿拉伯语，直译为"肩负重任者"，是君主的顾问，意译为"宰相"、"首相"。维孜尔在中亚的喀喇汗王朝和塞尔柱王朝是中央最高行政官员。这一官名在叶尔羌汗国始见于阿不都·哈林汗时期，以后历代新汗登基任命中央的大臣时多提到维孜尔这一官职的任命。

阿塔利克（atalik）　突厥语，直译为"接替父位者"。这一称号的拥有者在不同时代不同地区其职司各异：在叶尔羌汗国是一荣誉而又重要的官职，是汗或速檀的师傅。叶尔羌汗国的中央一般不设这一官职，只有幼主才设，如阿不都·拉提甫速檀年幼，被拥上汗位，米儿咱·马黑麻·玉素甫伯克任汗的阿塔利克兼叶尔羌阿奇

① 楚剌思：《编年史》俄译本，译注 291，第 311 页。
② 楚剌思：《编年史》俄译本，译注 206，第 297 页。

木，权位极重。如果成年的汗也任命某位王公作为自己的阿塔利克，这只是一种殊荣，备顾问而已，像中原王朝的“三公”一样，如阿布都拉哈汗登上汗国大汗的宝座之后，任沙·满速儿伯克为自己的阿塔利克。

密喇布（mirab）　帕尔西语，即波斯语，mir（汉语音译为“密儿”）是 amir（汉语音译为“异密”）的简化形式，在这里作“统治者”、“管理者”解；ab 意为“水”，其与 mir 组合为词，意为“水利官”。密喇布的职司，除主管兴修和维护水利设施外，还决定水的分配和收取水费。在全靠灌溉的叶尔羌汗国农业，这是一个大肥缺。汗往往把密喇布授予宠臣或建立了殊功的将领。随着汗国整个蒙古部族向定居农业过渡，叶尔羌汗的统治者越来越重视密喇布这一官职，在汗国后期其地位仅次于维孜尔和伊希卡噶。

吉拉克亚拉格（kirakyarag/kirayarak/garagyarak）　中央行政官员，主管向地方征收粮草和装备供应军队。

塔哈尔赤（tagharchi）　突厥语，taghar 意为“口袋”、“布袋”，加词缀 chi 表示职司，直译为“掌管口袋者”。其职责是征收实物税，向军队提供粮食。

什哈乌勒（shighavul/shiqavul）　这一官职职掌是接待外国使臣，带领他们进见君主，很像近代的外交部礼宾司司长。

木特斡里（mutavali）　阿拉伯语，瓦各夫监护官。在叶尔羌汗国后半期，伊斯兰宗教势力发展，瓦各夫财产剧增，其监护官为一肥缺，多由功臣或宠臣出任。

宗教人士专任官员　随着伊斯兰教对叶尔羌汗国军事和社会经济影响的加深，一些政府的官职也由宗教人士专任，见诸史册者有：

纳吉布（naqib）　这是一个含义广泛的职称，不同时期职司不同。纳吉布地位很高，朝会时坐在紧靠汗的左边，而汗位继承人坐于其下。纳吉布的职位归赛亦德家族的人专任，在出征、转移和战争时负责部队的配置、装备的安置，了解前锋、后卫、左右翼、中军和设伏地点的情况，纠正将领任命之不当，纳吉布在异密不在时可审理战士的案件，其职位高于军队的法官，职管类似监军。

哈孜（qazi）　阿拉伯语，意为根据伊斯兰教法进行审判的法官。阿不都·哈林汗时，哈孜只是依据伊斯兰教法对案件提出审判意见，由政府的高级官员作出最后判决。但是随着伊斯兰教对社会影响的加强，哈孜的职权也加强。阿布都拉哈汗统治时期为有效地控制地方政权，各地区的哈孜也由中央直接派任。

穆夫提（mufti）　阿拉伯语，原意为“法官”、“总法官”，其职司是解释伊斯兰教法，因此通常称之为“伊斯兰教法说明官”。这一职务由高级宗教人士担任，因之穆夫提又成为某些宗教人士的称号。

地方官制　叶尔羌汗国实行分封制，各地区大都分封给汗室成员，他们成为该地区的总督，拥有全权。但是随着统治民族由游牧生活方式向定居农业生活方式的过渡，经济基础的变化引起上层建筑的变化：中央集权日趋加强，除吐鲁番和焉

耆外，其余地区的总督已是虚名，只能"衣食租税"，行政和军事大权已由大汗直接派任的阿奇木掌握。

阿奇木(hakim)　阿拉伯语，意为"地方执政者"，相当于俄语的 генерал - губернатор，或清朝的"总督"，既管军队，又主持行政。在叶尔羌汗国阿奇木是地区(vilayat)的最高长官，汗国中期派任阿奇木的地区都较大，以后地区越分越小，派任的阿奇木也随之越多。在阿奇木中以叶尔羌阿奇木地位最为尊贵，他直接参与朝政，是统治集团的核心人物之一。

在阿奇木之下的地方官，有关叶尔羌汗国的穆斯林史籍很少记载，沙·马合木·楚剌思的《编年史》只提到哈孜一职，也是由中央直接派任，前面已讲过。但是清朝的档案文书中却保存着一些可参考的资料。1759年定边将军兆惠向清廷报告了当时喀什噶尔地区的官制："查回部头目，曰阿奇木，总理一城；曰伊沙罕，协办阿奇木事；曰商伯克，管理租赋；曰哈子，管理刑名；曰密喇布，管理水利；曰讷克布，管理匠役；曰帕察沙布，管拿贼盗；曰茂特色布，承办经教；曰木特斡里，管理田宅；曰都管，管理馆驿；曰巴济格尔，管理税课；曰阿尔巴布，派差催课；曰市珲，协办都管事；曰巴克迈塔尔，专管园林；曰明伯克，其职如千总。"[①] 这就是通常所说的"十五种伯克表"。日本学者佐口透在岛田襄平研究的基础上进一步指出：这十五种伯克虽然不能十分肯定"在整个和卓统治时代[②] 就存在着，但起码可以肯定在和卓统治接近末期的时候存在着"[③]。的确，其中有些官名，如阿奇木、伊沙罕(伊希卡噶)、密喇布、讷克布(纳吉布)、哈子(哈孜)、木特斡里等早见诸关于叶尔羌汗国的史籍；有些则见诸关于16~17世纪中亚其他汗国的史籍，如阿尔巴布、都管伯克等。总之，根据上述资料，我们可以设想叶尔羌汗国的地方官制比较健全，其职司主要是收纳税赋、维持社会安定以及组织生产(主要是兴修和维护水利设施)，以保证封建统治阶级的牢固统治，这正是国家机器的本质。

第三节　汗国的社会经济

关于叶尔羌汗国的社会经济情况，穆斯林史籍只留下极少的片断资料，汉文和西方的史籍也很少涉及，前人没有做过什么研究和探讨。本书拟参比其前后的史

① 《钦定平定准噶尔方略》，正编，卷七五；参看《清高宗实录》卷五九三，乾隆二十四年七月庚午。

② 所谓"和卓统治时代"，这是一个错误的用语。在清朝统一新疆之前，所谓"和卓统治"只有短暂的两次：一是叶尔羌汗国被准噶尔汗国归并后，雅雅和卓只称汗两年零两个月，便被卫拉特人杀死，时间约在17世纪90年代初，以后他的子孙被发送伊犁种地；一是清朝灭准噶尔汗国后，命大和卓回天山南路招抚居民，不久小和卓逃回喀什噶尔，叛离清朝，但时间也只有两年多，1759年就被平定。因此，很难称之为一个"时代"。

③ 《18—19世纪新疆社会史研究》汉译本，上册，第141页。

料及研究成果，对叶尔羌汗国的整个社会经济情况作一概述。

社会经济结构 根据《拉失德史》记载，叶尔羌汗国的居民分为四类：

（一）原有定居居民。主要是农民，在蒙古进入中亚之前，天山南路就有相当发达的农业，是整个社会的经济基础。察合台汗国时，当地定居居民变成汗的臣民，向汗缴纳赋税。这些定居居民称为"秃曼"，除农民外，也包括手工业者及其他定居居民。叶尔羌汗国时期继续保持着这种情况。

（二）游牧民。察合台汗国时期作为统治民族的蒙古人依然过游牧生活。15世纪初明朝使臣陈诚出使该汗国见到的情况是："不建城郭宫室，居无定向，惟顺天时，逐趁水草，牧牛马以度岁月，故所居随处设帐房、铺毡，不避寒暑，坐卧于地。"差不多在同一时期西班牙使臣克拉维豪记述了进入中亚农业地区的蒙古人之状况："他们可以带着自己的畜群到愿意去的任何地方，在喜欢的地方放牧、播种和生活，无论是夏天或是冬天。他们是自由的，不向国君缴纳赋税，因为当国君征召时，他们要在战争中为他效力。"叶尔羌汗国前期及中期蒙古部族的情况也大致如此：他们主要从事游牧，仍以部落组织形式出现，故称为爱马。爱马，蒙古语意为"部落"，其成员平时放牧，战时出征，所以汗每年付予他们"一定量的谷物和衣服等薪给"。随着蒙古部族由游牧生活方式向农业定居生活方式的过渡，氏族部落组织形式逐渐解体，到叶尔羌汗国晚期，蒙古人的爱马基本已不存在，大部分融入土著维吾尔族农业居民中。

（三）士兵。这是专指称为"忽钦"的士兵，他们是已从蒙古部族的爱马组织形式中分离出来的那部分人。忽钦再不是平时游牧、战时出征的牧民，而是专以斗杀为职业的士兵。忽钦组成汗的或某个异密的常备武装军队，通常是汗的侍卫军或某个异密的卫队。他们是汗的或某个异密的权势的"柱石"，因此享有一定的特权。忽钦（kuchin/qauchin）一词及其职司，似乎与蒙古国的怯薛（keshig）有一定的关系。

（四）官吏和宗教人士。《拉失德史》所说的"官吏"是专指司法部门的和清真寺等财产的管理人（即木特斡里），这些官吏多由朵豁剌惕部异密家族成员担任。这是叶尔羌汗国初期情况，当时朵豁剌惕部异密家族控制着国家的大权，而官吏和宗教势力还微弱。但是汗国的中后期，朵豁剌惕部异密势力被拉失德汗翦除之后，汗权加强，国家机器日益发展，官僚机构日趋完善，官吏成为一个人数众多的阶层。同一时期，伊斯兰教在政治上和社会上的影响也日益加强，司法官员已由宗教人士担任。黑山派和卓和白山派和卓上联王侯，下入民间，广收生徒，组成武装，并拥有巨额财产，形成一个具有强大政治和经济实力的特殊阶层。官吏阶层和宗教人士阶层同属于统治阶级，他们往往又从事工商业活动，特别是国际贸易和采矿业，利用其特权牟取利益。

《拉失德史》的这种社会划分，基本上是以民族—职业为标准，它反映了叶尔羌汗国当时及其后一段时间的社会经济结构；但这不是阶级划分，未能揭示出其社会

阶级对立的实质,即秃曼中地主与农民的对立,爱马中牧主与牧民的对立,以及整个社会中封建统治阶级与劳动人民的对立。

土地制度及农村之阶级状况 关于叶尔羌汗国的土地制度及农村的阶级状况,穆斯林史籍几乎没有留下任何记载。清朝在平定大小和卓叛乱的过程中,为制定以后统治政策,对当时社会作了一些调查,1759 年参赞大臣舒赫德向乾隆皇帝报告:"查回人旧制,征收粮石,系十分取一,载在经教。至阿克苏城,乃旧汗公地,收获时则系平分。"[①] 根据这项调查报告材料,结合其他史料,对叶尔羌汗国的土地制度及农村的阶级状况分析如下:

(一)国有土地。调查材料所说的"旧汗",即叶尔羌汗国的诸汗;所说的"公地"即国家的土地,因为叶尔羌汗国的体制基本上是游牧型的,即"国家被认为是整个汗族的财产","汗"即"国家"。所以清朝的文献又把"旧汗公地"称为"旧存官地"或"官地"。这些官地由佃农耕种,故又称为"塔哩雅沁地亩"。塔哩雅沁(tariyachi ~ tariyachin)为蒙古语,意为"农民"。这些耕种公地的佃农,为分成制,把收获量的 50%交给汗——国家。扣除籽种之后再分成,那佃农的实际收益就会更少。总之,国家土地上的佃农受剥削是非常之重,其生活之困苦可想而知!

"旧汗公地"或"旧存官地"的数量及其所占全部耕地的比重,不仅穆斯林史籍缺乏记载,就是清朝的文献中也缺乏完整的材料。据推算叶尔羌汗国的官地的大致数字:籽种地亩为 15000 ~ 20000 石,占耕地总数的 10% ~ 15%。官地在叶尔羌汗国虽占比重不大,但在汗国的财政上占重要的地位,占粮赋的 20% ~ 25%。

(二)私有土地,即清朝文献中的"原垦民田"。根据我们的统计,在清朝统一天山南北时私有土地的数量是相当大的,约占耕地总数的 85% ~ 90%。所谓"私有土地",这是一个法律术语,指土地的所有权而言,并不反映私有土地运营中的生产关系,即自耕还是租佃。有关叶尔羌汗国的史籍没有留下这方面的资料,我们很难推测私有土地中自耕农的土地和地主的土地各占多少;但是可以肯定地主阶级的存在,这可从清朝文献中得到间接的证明。

私有土地的所有者要向国家交纳收获量的十分之一,较之官地是很轻的,但这只是对地主和自耕农而言,而耕种地主土地的佃农所受的剥削绝对不会轻于耕种官地的佃农。

(三)瓦各夫土地,即伊斯兰教寺院、墓地和学校所有的土地。瓦各夫的土地主要是历代统治者所赐的公地,官员或地主的献地,以及部分自耕农要求宗教庇护而随身带进的土地。马黑麻汗一次就把费孜阿巴德和桑喀什两个村庄赐给了黑山派和卓沙迪。瓦各夫财产,不仅包括耕地,而且包括水磨、作坊、店铺甚至矿山的开采权。全国瓦各夫的土地数量,史籍没有留下记载,估计不会太多。但是瓦各夫土地

① 《清高宗实录》卷五八二,乾隆二十四年三月戊子。

比较集中，又一般都享受免税的特权，所以成为宗教势力的强大经济基础。世俗政权为限制宗教势力的极度发展，设有木特斡里官职，监护瓦各夫财产。叶尔羌汗国多任命宠臣或功臣为木特斡里，说明这是一肥缺，可以从瓦各夫财产中捞取许多外快。瓦各夫土地租给佃农耕种，其分成应与官地相同，但未见到史籍这方面的记载。

农业和畜牧业　关于农业生产情况，穆斯林史籍记载很少。清朝统一天山南北后编纂的乾隆《钦定西域图志》收集了这方面比较系统的材料，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其前叶尔羌汗国的情况，现分述如下：

（一）总况："山南诸回部，有城郭宫室，故居处有恒；有沟塍陇亩，故田作有时；男识耕耘，女知纺织。《汉书》言'自且末以东（应为"往"，见《汉书·西域传》），皆种五谷'。由今观之，不异于古所云也。"

（二）农作物种类：小麦、稻米、黍、稷、高粱、青稞、豌豆、扁豆、小豆、绿豆、棉花、麻，西瓜、甜瓜，茄、葫芦、红萝卜、白萝卜、韭、洋葱、辣椒、胡椒、青菜、向日葵、苜蓿等，品种繁多，可说"桑麻黍禾，宛然中土"。

（三）园林业：《明史》卷三百二十九《柳城传》说，该城"四面其田园，流水环绕，树木阴翳。土宜稷麦豆麻，有桃李枣瓜葫芦之属。而葡萄最多，小而甘，无核，名锁子葡萄"。中亚地区诸城大致如此，早在耶律楚材的《西游录》和李志常的《长春真人西游记》中就有记述。《钦定西域图志》具体记载了"回部"园林所产之果品，除无核的绿葡萄外，还有石榴、苹果、木瓜、梨、樱桃、杏、柿、核桃、李、桃、沙枣等；通常还栽一些树木和花草，如柳、大叶杨、小叶杨、松、柏、桐、玫瑰、吉祥草、鸡冠花、大蜀葵、千日红、凤仙花、狗尾花等。

（四）生产工具：犁，木辕铁铧，二牛抬杠，以绳牵引，用于翻松土地。犁耙，"播之后，用以覆土"。恰特满（kantman，今译"砍土镘"），"形似铁镢，其头甚圆，以枣木为直柄，用以垡土开沟，并引水以灌田"，这种工具今天犹盛行于新疆农村。镰刀，"形如曲刀，纯钢为之，头柄皆铁，用以刈稻麦之属"。木叉，"以木为杈，五齿或四齿、三齿，以匀谷麦，承曝令干"。总的说来，农业生产工具简单，而且长期沿用未变，如二牛抬杠的犁和砍土镘，早在克孜勒千佛洞的壁画中已经出现。

（五）生产技术：永贵编撰的《回疆志》卷二《耕种》说："播种时无耩耧，惟凭手撒。无锄，不知芟艺。"纪昀在《乌鲁木齐杂记》中也说，"播种时以手撒之，疏密无定，不知南插北沟"，"田惟拔草，不知锄治"。天山南路，地多人少，多"轮年歇种"。"一歇一种"或"歇二种一"，以增加地力。但是也有粪肥的使用，"以牛马者为良，粪田可倍收"。总起来讲，在清朝统一天山南北前，当地的农业是粗放的，技术是比较落后的。

（六）粮食产量：叶尔羌汗国的农业基本上是粗放经营，广种薄收、土地歇种。所以地亩的计算不是以面积，而是以籽种播种量，称作"籽种地亩"。但是天山南

路，田地多为水浇，很少旱涝，如以籽种计算，其收成还是不少的，“丰年可收七八倍，即荒年亦可二三倍”[①]。但是，如果按单位面积产量计算，则是相当低的。农业产量的低下，长期徘徊不前，这不仅制约了叶尔羌汗国的发展，而且是西域社会发展迟缓和长期战乱不已的根本原因。

畜牧业在叶尔羌汗国占有重要的经济地位。沿天山南麓的各个河谷地区，都是良好的天然牧场，在历史上有发达的畜牧业；帕米尔高原和昆仑山区都是以畜牧业为生。叶尔羌汗国创建后，蒙古兀鲁思进入喀什噶尔地区，畜牧业有很大的发展。马黑麻·海答儿说，他们“人畜两旺”，这里“辽阔的牧场已不敷用”[②]。以后随着蒙古人向定居农业生活的过渡，畜牧业可能相对衰落；但是吉利吉思人也进入叶尔羌汗国，他们一直从事着游牧业。此外，叶尔羌汗国的广大农业居民，作为穆斯林，也广养牛羊，献牲和食用。

工商业情况 玉石是叶尔羌汗国的主要输出商品，所以史籍记载较多，葡萄牙人鄂本笃记载尤详，备述玉矿地点、品位高低、矿权所有、租赁方式、开采方法、工人队伍之组成：“玉有两种。第一种最良，产和田河中。距国都不远。泅水者入河捞之。与捞珠相同。磨琢后，有大如大燧石者。第二种品质不佳，自山中开出。大块则劈成片。宽约二爱耳(elli)。以后再磨小，俾易车载。产玉之山，名曰石山。土人称曰康桑吉喀修(Cansanghi Cascio)，距叶尔羌约二十日程。此国地理书所载玉山，或即此也。石山远距城市，地处僻乡。玉璞坚硬。故采玉事业，不易为也。土人云，纵火焚烧，则石可疏松。采玉之权，国王亦售诸商人。售价甚高。租期之间，无商人允许，他人不得往采。工人往作工者，皆结队前往，携一年粮。盖于短期时间，不能来至都市也。”[③]

至于手工业生产情况，有关叶尔羌汗国的史籍缺乏记载。但是我们参比蒙古进入西域前喀喇汗王朝的情况和清统一天山南北后的情况，可以设想叶尔羌汗国手工业生产的大致情况，应有棉纺织业（主要用于做衣帽）、毛纺织业（毯、毡、织品）、丝绸业（衣饰）、皮革业（靴鞋及其他用具）、锻造业（农具及日常用品）、木器业（工具及饮食用具）、兵器业（刀、枪、斧、剑、锁子甲、弓、箭等）、冶炼业（主要为铁、铜）、玻璃业及陶瓷业等。

国内商业情况，史籍记载很少。鄂本笃在其游记中只讲到叶尔羌城的总貌：“商贾如鲫，百货交汇。屹然为是方著名商场。”

国际贸易情况，史籍记载较多。横贯叶尔羌汗国的国际商路仍然存在。哈智摩哈美德说，由肃州经哈密、吐鲁番、焉耆、库车、阿克苏城，至喀什噶尔。然后由喀

① 《清高宗实录》卷五九三，乾隆二十四年七月庚午。
② 《拉失德史》汉译本，第2编，第301页。
③ 《鄂本笃访契丹记》，转引自《中西交通史料汇编》，第2册，第496页。

什噶尔至撒马尔罕；再由撒马尔罕至呼罗珊境内各城[①]。此外还有一条从阿克苏经叶尔羌、巴达克山、克什米尔去印度斯坦的商路。鄂本笃跟随商队就是从拉合尔出发，经由这条商路进入叶尔羌汗国，又去明朝肃州的。鄂本笃记述了商队的组织情况："可不里骆驼商队，至此(叶尔羌城)为止。不再前进。欲往契丹，须重组队伍。商队领袖，为王所任命。纳金若干，便可得职。王付以全权。在全途间，可以管辖商人。"这些商人"皆诡称大使"，"冒称国王代表，伪造国书，谀媚皇帝"。这就是明朝史官一再大书特书的"入贡"、"朝贡"。"所贡之物为玉石、小金刚石、绀青，及其他各种物品……付价购玉，出赀之多，无有过于皇帝者。皇帝好虚荣，受外国礼物，而不酬以重价，自以为耻莫大焉。皇帝待遇外宾，礼赐隆厚……以此之故，人皆争欲为使。以重价自商队长购之也。"鄂本笃尖锐地指出："支那人亦皆知此为伪，然皆许其皇帝之被欺瞒，扬扬自得，谓举世皆臣贡于支那帝国，而不知支那实入贡各国也。"由于大量回赐，明朝"积贮空虚，后将难继"，嘉靖以后对入贡次数及进京人数作了一定限制。但是西域各地统治者视向明朝进贡为"金路"，照旧源源而来。有一些商人则留在边境，进行贸易。鄂本笃说："肃州城为西方商贾荟聚之地。西方有七八国，与支那帝国素有协约。每六年，西国可遣派使者七十二人入贡。过此数，则不许入境。"根据《大明会典》记载，哈密、吐鲁番等地的入贡物品为：马、驼、玉石、青金石、金钢钻、镔铁刀、镔铁锉、各色靶小刀、梧桐碱、羚羊角、红绢道布、柳青撒哈剌禅衣、鞍子、撒袋、花手巾、诸禽皮，特别是回回青尤受明朝欢迎。而明朝回赐物品主要是彩缎、绢和苎丝；此外，"使臣进贡到京者每人许买茶五十斤，青花瓷器五十副，铜锡汤瓶五个，各色纱罗、绫缎各十五匹，绢三十匹，三梭棉布、夏布各三十匹，棉花三十斤，花毯二条，纸马三百张，颜料五斤，果品、沙糖、干姜各三十斤，药饵三十斤，皂白矾十斤，不许过多。"据《与哈智摩哈美德谈话记》载，摩哈美德"尝亲至肃州。数年前，运大黄甚多，来威尼斯市出售"。"肃州产大黄，贩运至此方及他埠者极多。今病人无有不用之者。"此外，叶尔羌汗国同北部一些游牧汗国也有着一定的贸易往来，多是畜产品与农产品及手工业品的交换。叶尔羌汗国设立关卡，对过境商队课以厘税，是中央或地方的财政收入之一。

叶尔羌汗国冲制自己的钱币，在有关史籍中多次提到。但这方面的研究成果目前还未见刊布。

高利贷在叶尔羌汗国看来比较盛行，史家称赞汗的公正时都提到他们能限制或制裁高利贷者，如阿不都·哈林汗和马黑麻汗。

人口状况 对于一个农业国来说，一定的耕地面积及与之相适应的一定的人口数量，是综合国力的重要指标。关于叶尔羌汗国的人口情况，史籍没有留下具体数字，但有一些资料，可从中加以推算。叶尔羌汗国，特别是其中期，农业地区定居

① 见《与哈智摩哈美德谈话记》，转引自《中西交通史料汇编》，第2册，第401页。

人口当在40万左右,其分布基本上集中在喀什噶尔、叶尔羌、和田三个地区,阿克苏地区农业人口亦应不少;而游牧人口,主要分布在天山南麓的河谷牧场及帕米尔、昆仑山等山地牧场,因受到自然地理条件的制约,人口应保持在3万左右,即叶尔羌汗国初期的同一水平线上。叶尔羌汗国的总人口,在其中期一般说来约50万,就其总人口与耕地总面积相比而言,是少的,所以难以发挥出其国土的优势。随着叶尔羌汗国蒙古部族向定居农业生活方式的过渡,武装力量减少,综合国力更加削弱。所以汗国后期不断受到周边游牧部族的干涉和入侵,最后被准噶尔汗国所归并。

第四节 汗国的史学和文艺

随着经济的复苏和发展,叶尔羌汗国的文化也复苏和发展。这明显地表现在史学和文艺两个方面。叶尔羌汗国时期,史学在西域历史上得到空前的发展。

《拉失德史》(Tarikh - i - Rashidi) 这是一部关于东察合台汗国和叶尔羌汗国的重要史书。作者米儿咱·马黑麻·海答儿(1499~1551年)出身于蒙古朵豁剌惕部。他的祖上是察合台汗国的军事贵族,14世纪以后朵豁剌惕部异密家族的势力急剧增长,今天新疆的南疆大部地区成为他的世袭领地。马黑麻·海答儿的叔父赛亦德·马黑麻·米儿咱是叶尔羌汗国的开国元勋,任萨亦德汗朝的最高异密——兀鲁思别吉。马黑麻·海答儿也身居要位,是萨亦德汗的亲信,许多军政要事他都与闻,并多次率军出征。但是拉失德汗即位后,为巩固和提高汗权,对这个家族进行严厉打击,马黑麻·海答儿被迫逃往印度,然后进入克什米尔,做了当地的统治者。这部史书他在克什米尔写成,题名《拉失德史》,他在前言中说,是献给自己祖国的统治者拉失德汗的。

《拉失德史》由两编组成。第一编,即正史部分,为东部察合台汗国的编年史,从1347年秃黑鲁帖木儿汗登基开始,写至1533年拉失德汗处死作者的叔父赛亦德·马黑麻为止。这一编较早时期的史料主要来自于一些传说和舍拉甫·丁的《帖木儿武功记》(Zafar - Name),较晚时期的史料则是他自己的见闻。这一编于1544年开始编写,1546年完成。第二编,是写自身的经历和他的时代的历史,从作者降生(1499年)写起,至他第二次入克什米尔(1541年)为止。第二编开始写作于1541年,完成于1544年。第二编是为第一编作资料准备,篇幅是第一编的三倍多,内容丰富,保存着许多社会生活、政治斗争、军事活动的生动画面,还收录了一些帝王行为的典则。对《拉失德史》的评价,历来很高。作者有较好的文化修养,原书用波斯语写成,曾先后两次被译为东部突厥语言。这部史书在中亚地区广为流传,留下的抄本较多。

沙·马合木·楚剌思《编年史》 这是一部专门写叶尔羌汗国的史书。其作者沙·马合木·本·米儿咱·法齐勒·楚剌思的祖先也是随从萨亦德汗进军喀什噶尔的异密，为开国功臣。在马黑麻汗（1592～1609年）和阿黑麻汗（1609～1618年）统治时期，楚剌思家族的地位上升，在同乌兹别克的斗争中起过重要作用。本书作者生活的时代，是宗教派别斗争激烈、社会矛盾尖锐的时代，他亲眼见到换过九个汗以及准噶尔军队入侵和汗国的灭亡。沙·马合木·楚剌思的生平不详，他大约生于17世纪20年代，死于该世纪末，活了七八十岁。

《编年史》约于1672～1676年写成。该书是作为《拉失德史》的续编而写。它的前半部摘编《拉失德史》；后半部是自己编写，从拉失德汗登基（1533年）写到作者写书的时间，即伊思玛业勒汗统治中期，下距汗国的灭亡只几年。沙·马合木的《编年史》的下半部，即自己著述的部分，基本史料是口头材料——作者家族中留下来的情报和传说，他从一些事件的参与者那里听来的情报，以及他自身的经历。因此，这一部分基本上是第一手史料，极为宝贵和相当可信。《编年史》用波斯语（塔吉克语）写成，巴尔托尔德批评该书的文笔不佳[①]。但是阿基穆什金却认为它不同于传统的宫廷历史著作的风格，"是用最朴素的语言写成"，没有令人眩晕的比喻和借喻、过尚词藻和粉饰，也没有用奇巧的构句手法，可他也不否认作者想仿效古典文学的风格，尽量使用阿拉伯语词汇和语言，与整个著作的语言很不合拍，显得有些矫揉造作[②]。该书就内容来讲，作为一部历史著作，缺乏准确的时间观念，它所叙述的事件绝大部分都没有年代和月日，必须参考其他史书才能确定事件发生的时间。

《寻求真理者之友》（Anis al－Talibin） 这是沙·马合木·楚剌思留传下来的另一部著作，于1696年左右用波斯文写成，比他的《编年史》写成晚20多年。这是一部圣者传，记述了叶尔羌汗国的一些伊斯兰教宗教首领的业绩，以及黑山派与白山派斗争的情况。由于这些"圣者"与尘世有密切的关系，从而也直接或间接地反映了当时的政治和社会生活情况。但是作者是一位忠诚的黑山派信徒，在许多问题上不可能客观地反映现实，特别是在宗教派别斗争问题上。这部书关于伊斯哈克·瓦里的宗教活动及其与马黑麻汗的交往差不多全是抄自他的另一部著作——《编年史》。这部著作以后在叶尔羌由阿布·满速儿译为维吾尔语，书名为Rafiqal－Talibin（其意仍为《寻求真理者之友》），献给异密达乌拉特·沙·伯克和他的儿子奥斯曼·沙·伯克。

叶尔羌汗国没有留下诗集，一些散见的诗后人也没有收集、编纂。马黑麻·海答儿说：萨亦德汗的诗"雄劲有力，也是罕见的。他作诗决不暗自吟诵，而是在集会或庆典上朗诵；如果旁边打开一本诗集，并给他规定了韵脚，他可以即席成吟"。他

① 见《巴尔托尔德文集》，第5卷，第610页；第7卷，第309页。

② 见阿基穆什金为楚剌思《编年史》写的导论，第46页。

还说，这位汗多是用突厥文写诗，“据我所知他只写过一次波斯文诗”[1]。沙·马合木·楚剌思也说，拉失德汗“擅长写诗”，并在其《编年史》中保存了他的两首诗，一首为波斯文诗：

对我是不公与残虐，
　　对敌人却是恩宠与柔和。
我忧郁的心啊，
　　为此时常痛苦而难过。
拉失德啊，我该以什么面目出现，
　　我该怎么做？
这痛苦与忧伤，
　　是由于我对那最崇敬的人思慕难舍。

另一首是突厥文诗：

我的骑手驰进赛场，
　　请看，立即显出矫健动人的身姿。
他的头盔就像彩球，
　　一绺卷发恰似飘带迎风飞舞。
当您看到那大胆的〔美人〕受到冷遇，
　　该是多么惊诧惋惜！
〔最好〕还是留意她的眼神，
　　您将发现她那好客的目光在招你。[2]

拉失德汗还有一首用波斯文、三首用突厥文写的诗，保存在佚名作者的《喀什噶尔史》中。

当时统治阶级中的一些代表人物都喜欢写诗，并在交际场合中用诗来表达自己的情感和意愿。沙·马合木·楚剌思的《编年史》中保存了不少这类诗，下面摘录一首沙·火者写的诗。作者是河中著名火者阿赫拉尔的后裔，曾是叶尔羌汗国阿不都·拉提甫速檀的好友。阿不都·拉提甫速檀在黑山派和卓支持下登上汗位后，因宗教界的内部斗争，把沙·火者放逐到巴达克山。这首诗是：

夜莺关在笼子里受苦，

① 《拉失德史》汉译本，第1编，第362～363页。
② 楚剌思：《编年史》，第156～157页。

乌鸦却在草地上空飞翔；

百灵鸟在异国流浪，

秃鹰却生活在故乡；

瞪羚在废墟里栖息，

狗们却住得舒适宽敞；

外来者住进朋友的宫殿，

我却在踯躅，找不到栖身的地方。[①]

叶尔羌汗国文化上的最大成就，是《十二木卡姆》的整理和定型。木卡姆不单纯是音乐艺术，而是音乐、舞蹈、文学三位一体的古典文化。它渊源于新疆土著民族文化，而深受伊斯兰文化的影响。据19世纪中期成书的《乐师史》记载，拉失德汗的妻子阿曼尼莎汗是一位音乐大师。她不但会演奏木卡姆，而且会编写优美的歌词。她是一位诗人，著有诗集《精美的诗篇》和《美丽的情操》；她还有一部关于诗歌、音乐和书法的理论书，名叫《心灵的协商》。一些学者认为，阿曼尼莎汗对《十二木卡姆》定型作出了历史性的功绩。

十二木卡姆，就是十二支大曲。每支大曲由若干小曲组成。这些曲都有歌词，有的是著名诗人的诗篇，有的是演唱者的即兴创作。歌词多以爱情为题材，反映了人民群众对黑暗封建统治的痛恨和对光明幸福的追求。木卡姆的职业音乐家是师徒相承，口传心授。在婚礼的晚会上，民间乐师二三人合作，主唱者自奏沙塔尔，帮唱者打手鼓相和，向新婚夫妇祝福。在节日盛会上，乐师们集聚一起，敲击铁鼓，吹起唢呐，弹起各种乐器，大家歌唱、跳舞，场面热烈，节奏欢快，充分表现出维吾尔族人民勤劳、聪明、乐观、能歌善舞的特点。

① 楚剌思：《编年史》，第199页。

原书空白页

第十编　清代西域

第一章　准噶尔部统治时期的西域

第一节　准噶尔部的兴起

准噶尔的先祖为蒙古斡亦剌忒部，入明后在汉籍中称为瓦剌。自明代中叶也先死后，瓦剌势力衰落，逐步西迁。明代末年，西迁瓦剌形成准噶尔、杜尔伯特、和硕特、土尔扈特四部，清代史籍中统称之为额鲁特、厄鲁特或卫拉特。额鲁特四部族系不一，各有渊源：准噶尔、杜尔伯特贵族为元臣孛罕裔，绰罗斯氏；和硕特首领为元太祖弟哈布图哈萨尔裔，孛儿只斤氏；土尔扈特为克烈部首领王罕后裔。

额鲁特四部"分牧而居"，其分布地域大致是：准噶尔以伊犁河流域为活动中心，杜尔伯特游牧于额尔齐斯河两岸，和硕特的活动中心在乌鲁木齐，土尔扈特则在塔尔巴哈台及其以北地带。四部自有首领，"各统所部，不相属"①。但出于共同抵御外敌和协调各部之间关系的需要，四部之间很早就组成了联盟，定期举行首领会盟。这种联盟称为"呼拉尔"或"丘尔干"，其盟主称为"丘尔干·达尔加"，由各部首领推举产生。16世纪中期以后，额鲁特四部盟主长期由出自元太祖族系，在四部中族系最为显贵的和硕特部首领担任。明末清初，四部盟主为和硕特部首领拜巴噶斯。

17世纪20～30年代，准噶尔部首领哈喇忽剌的势力日渐增长，开始与和硕特部首领、盟主拜巴噶斯相抗衡。40年代初期，正当皇太极在东北建立大

① 张穆：《蒙古游牧记》卷一四《额鲁特蒙古新旧土尔扈特部总叙》。

清政权之际，哈喇忽剌死去。哈喇忽剌子巴图尔珲台吉继父位后，准噶尔部更为强大，天山北路的额鲁特其他部落逐步受其控制。尽管当时和硕特部首领仍处于盟主的地位，但巴图尔珲台吉已开始行使“丘尔干·达尔加”的权力，成为额鲁特蒙古实际上的盟主。

在准噶尔部兴起过程中，其首领“恃其强，侮诸卫拉特”[①]。土尔扈特、和硕特二部与准噶尔部本非同一族系，原又习惯于“部自为长”，故两部与准噶尔部的矛盾逐渐转化为离心力，开始寻找新的牧地。当杜尔伯特部首领达赖大台吉与土尔扈特部首领和鄂尔勒克矛盾激化，达赖大台吉与准噶尔部首领哈喇忽剌接近后，和鄂尔勒克率领土尔扈特部众及部分和硕特、杜尔伯特牧民于1627～1628年穿越哈萨克草原，西迁至额济勒河（今伏尔加河）下游草原游牧。崇德二年（1637年），受西藏喇嘛教格鲁派首领达赖五世之请，和硕特部首领拜巴噶斯之弟固始汗（名图鲁拜琥）率部众南征青海，后进据西藏；拜巴噶斯之子鄂齐尔图则率部众东迁至河套以西阿拉善地区游牧。

土尔扈特部与和硕特部的迁徙，虽然主要原因是额鲁特蒙古内部的斗争，但这种斗争并未导致四部联盟解体。和鄂尔勒克率部离开塔尔巴哈台之前，曾将其西迁计划分告各部首领；固始汗挥师南下青海时，巴图尔珲台吉曾派援军随行。崇德五年（1640年），经巴图尔珲台吉和喀尔喀札萨克图汗的积极活动，在塔尔巴哈台召开了有额鲁特、喀尔喀各部的44名代表参加的会盟。会盟首领制定并通过了“察津·必扯克”（法规），即对蒙古社会产生过巨大影响的1640年蒙古《卫拉特法典》。远在伏尔加河下游的和鄂尔勒克和在青藏高原的固始汗都率诸子参加了这次会盟。塔尔巴哈台会盟不仅协调了额鲁特蒙古与喀尔喀蒙古的关系，同时也加强了额鲁特四部之间的联系。会盟之后，巴图尔珲台吉聘娶和鄂尔勒克之女为妻，并把自己的女儿分别远嫁给和鄂尔勒克之孙朋楚克和和硕特部首领鄂齐尔图汗，进一步增强了准噶尔部与土尔扈特部、和硕特部的团结。当时，准噶尔部在诸部中的地位显著提高，其活动地区逐渐成为额鲁特蒙古的政治中心，史称“四部虽各有牧地，而皆以伊犁为会宗地”[②]。

为了控制中亚塔什干等贸易中心和扩大牧场，巴图尔珲台吉多次向邻近的哈萨克族开战。尽管哈萨克族在号称“巨人”的让基尔汗的领导下进行了抵抗，但准噶尔部的势力还是推进到了巴尔喀什湖西南的楚河、塔拉斯河流域。除了楚河、塔拉斯河流域之外，巴图尔珲台吉还控制着额尔齐斯河流域和鄂毕河中上游地区，向当地各族征收实物税。在巴图尔珲台吉统治时期，准噶尔部已成为雄踞于天山北路，并与伏尔加河流域、青藏高原、蒙古草原的蒙古部落保持着密切联系的一个强大势力。

① 张穆：《蒙古游牧记》卷一四《额鲁特蒙古新旧土尔扈特部总叙》。

② 何秋涛：《朔方备乘》卷三八《土尔扈特归附始末叙》。

额鲁特蒙古中最早与清朝建立联系的是和硕特部首领固始汗。崇德二年(1637年),固始汗向清太宗皇太极通贡。顺治三年(1646年),以固始汗为首的额鲁特首领22人,联名向清朝奉表进贡,其中"附名以达"的大台吉中包括巴图尔珲台吉。由于固始汗居于喇嘛教格鲁派的护法王地位,清朝承认了他在额鲁特蒙古中的盟主地位,给他"赐甲胄弓矢,俾辖诸卫拉特"①。顺治十年(1653年),又封固始汗为"遵文行义敏慧顾实汗"。当时清朝似乎对准噶尔部在西域的势力并不十分了解,故对实际上已行使着额鲁特蒙古盟主职能的巴图尔珲台吉未予以足够的重视。巴图尔珲台吉力图与清朝加强联系,顺治七年(1650年)巴图尔珲台吉"曾遣使入贡,其子僧格继之"②。九年(1652年),又遣使"进贡方物"③。

顺治十年(1653年),巴图尔珲台吉死去,其子僧格继任父位。僧格之异母兄车臣台吉、卓特巴巴图尔二人联合和硕特部阿巴赖台吉对抗僧格,巴图尔珲台吉之弟楚琥尔乌巴什及和硕特部鄂齐尔图汗则支持僧格。这场斗争持续至康熙三年(1664年),僧格才得以击败政敌,占据上风。但安定局面为时不久,康熙九年(1670年),僧格被车臣台吉和卓特巴巴图尔突然刺杀,而车臣台吉和卓特巴巴图尔又被僧格弟噶尔丹所杀,准噶尔部的统治权最终被噶尔丹夺取。

第二节　叶尔羌汗国的灭亡和准噶尔部对天山南路的统治

明末清初,察合台后裔建立的叶尔羌汗国政权统治着天山南路大部分地区。随着伊斯兰教在天山南路的传播和发展,当地的宗教势力十分强大。自中亚伊斯兰教苏非派纳克什班底教团领袖玛哈图木·阿杂木和卓死后,其长子玛木特·额敏和幼子伊斯哈克·瓦里为争夺教权,各立派系,明争暗斗。伊斯哈克·瓦里和卓早在16世纪70年代就来到叶尔羌汗国传教,在当地有很大影响,其派系被称为"黑山派"或"黑山宗"。17世纪20年代初期,玛木特·额敏和卓之子玛木特·玉素布和卓也进入叶尔羌汗国传教,与黑山派相对峙,这一派系被称为"白山派"或"白山宗"。黑山、白山二派为掌握世俗政权,分别支持叶尔羌汗王阿布都拉哈和其子尤勒巴尔斯。康熙六年(1667年),尤勒巴尔斯在白山派支持下击败黑山派支持的汗王阿布都拉哈,继任为叶尔羌王。尤勒巴尔斯统治时间不长,康熙九年(1670年)即被黑山派支持下的阿布都拉哈汗之弟伊思玛业勒汗取代。

伊思玛业勒汗执政后,大肆迫害白山派教徒,并将白山派首领阿帕克和卓(玛木特·玉素布和卓之子,本名伊达雅图勒拉)逐出喀什噶尔。阿帕克和卓流亡于中

① 祁韵士:《皇朝藩部要略》卷九《厄鲁特要略一》。
② 《清朝文献通考》卷二八四《舆地考十六》。
③ 《清世祖实录》卷六五,顺治九年十二月。

亚各地,后经克什米尔进入西藏,投奔五世达赖,请求予以帮助。达赖答应了他的请求,写信给准噶尔部首领噶尔丹,信中称阿帕克和卓"是一位伟大的人物",要求噶尔丹派遣军队,帮助阿帕克和卓恢复地位[①]。

噶尔丹为巴图尔珲台吉第六子,与僧格同母生。额鲁特蒙古在尊奉格鲁派喇嘛教后,即有各部首领送子赴西藏学经求法之传统。噶尔丹自幼被送至西藏为僧,由于他是额鲁特蒙古的实际盟主之子,故受到格鲁派上层的重视,达赖亲为其师,并授其呼图克图名号。噶尔丹虽皈依佛门,但心存俗念,"有大志,好立奇功","不甚学梵书,唯取短枪摩弄"[②]。他结交西藏的实权人物达赖的管家第巴桑结嘉措,并参与准噶尔部的政治活动。

僧格被刺杀的消息传到西藏后,达赖五世准许噶尔丹还俗,支持他返回准噶尔部夺权。噶尔丹迅速赶回天山北路,招集僧格旧部,在和硕特部鄂齐尔图汗支持下,击杀车臣,卓特巴巴图尔败亡青海。夺取准噶尔部统治权后,噶尔丹开始兼并邻近诸部。康熙十五年(1676年),噶尔丹击败其叔父楚琥尔乌巴什,夺取楚琥尔乌巴什之领地;十七年(1678年),噶尔丹又进袭西套和硕特,杀死额鲁特盟主鄂齐尔图汗,兼并其部众。"噶尔丹即戕鄂齐尔图汗,自称博硕克图汗,因胁诸卫拉特奉其令。"[③] 这标志着额鲁特四部联盟的彻底崩溃,噶尔丹军事集权统治的建立。当时,噶尔丹已占领天山南路东部的哈密和吐鲁番,阿帕克和卓之来,正中其意。康熙十九年(1680年),噶尔丹集中大批骑兵南下,经乌什、阿克苏,攻陷喀什噶尔。在白山派教徒们的支持响应下,准噶尔军一举攻克叶尔羌城,擒获伊思玛业勒汗及其家族,解送伊犁囚禁。

噶尔丹占领叶尔羌后,任命叶尔羌汗国的汗室成员,吐鲁番巴拜汗之子阿布都里什特为叶尔羌汗,作为自己的附庸,然后率兵返回天山北路。但不久,阿布都里什特与阿帕克和卓发生矛盾,阿帕克被迫出走。大致在康熙二十一年(1682年),叶尔羌发生暴乱,阿布都里什特从叶尔羌逃奔伊犁,噶尔丹将其囚禁,"被执十四年"[④]。阿布都里什特逃离叶尔羌后,其二弟马哈麻特·额敏被拥立为汗。马哈麻特·额敏任汗期间,曾两次以吐鲁番汗的名义向清朝进贡。他力图摆脱亲噶尔丹的白山派势力对自己的控制,但未能成功。大致在康熙三十一年(1692年),阿帕克和卓发动各地信徒暴乱,杀害马哈麻特·额敏汗。在阿帕克和卓操纵下,其子雅雅和卓即汗位。白山派和卓的统治只维持了两年多时间,就以阿帕克和卓和雅雅和卓的相继被杀而告结束。大约在康熙三十三年(1694年),阿布都里什特之三弟马哈麻特·木明又被拥立为叶尔羌汗,但喀什噶尔的伯克们不承认其汗位,另立速檀

① 穆罕默德·萨迪克·喀什噶里:《和卓传》。
② 梁份:《秦边纪略》卷六《嘎尔旦传》。
③ 《皇朝藩部要略》卷九《厄鲁特要略一》。
④ 《清圣祖实录》卷一七五,康熙三十五年八月。

马合木为汗,并联合布鲁特人进军叶尔羌,擒获马哈麻特·木明汗。接着,准噶尔军应叶尔羌伯克们之请,南下击走布鲁特人。此后,叶尔羌城由米尔咱·阿来木·沙伯克统治,察合台汗系的叶尔羌汗国至此终止[①]。

康熙十九年(1680年)噶尔丹进军叶尔羌后,天山南路完全处于准噶尔部控制之下。虽然叶尔羌汗室成员尚仰准噶尔之鼻息,苟延10余年,但其政权实为准噶尔部之附庸。当策妄阿拉布坦与噶尔丹策零任准噶尔部首领时期,对天山南路各城的统治则较噶尔丹更为加强。

准噶尔部在天山南路并不常驻军队,对各城的统治主要是通过扶立傀儡,代收贡赋的方式进行。为了防止天山南路形成对抗势力,凡是能对准噶尔部构成威胁的实力派,甚至是由准噶尔部扶立的傀儡,都被拘禁于伊犁,作为人质,就近控制。噶尔丹攻克叶尔羌城后,汗王伊思玛业勒汗及其全家被解送伊犁长期囚禁。噶尔丹任命的叶尔羌傀儡汗阿布都里什特也曾被拘禁14年,康熙三十五年(1696年),噶尔丹兵败后,"始得脱身来归"[②]。黑山派丹尼尔和卓被拘于伊犁7年之久。白山派大和卓玛罕木特及其二子布拉尼都、霍集占也被长期囚禁在伊犁,乾隆二十年(1755年)清军进入伊犁始得放归。在天山南路各城,准噶尔部根据需要,"拣选头目,统辖城堡"[③]。拣选之头目负责为准噶尔部收取贡赋。贡赋定额很高,如噶尔丹策零时,喀什噶尔城每年贡赋定额为银6.7万腾格(1腾格合银在1~0.5两之间),叶尔羌城贡赋定额为银10万腾格。定额贡赋名目繁多,包括粮、棉、红花等实物税和匠役、酒肆、碾磨、贸易等货币税[④]。除却定额贡赋外,还有临时加派的杂税,清朝统一西域后了解到,"厄鲁特时有格纳坦名色,以备差务,每年各城派五千腾格不等,俱系临时酌派,并无定额"[⑤]。每年秋成之时,准噶尔部使人即赴南路各城督收贡赋,"差来之头目人等,日奉以牛酒、妇女。去,仍多索赆遗。少不如意,辄纵其从人,恣行抢掠"[⑥]。为了防备准噶尔人的抢掠骚扰,一些家境殷实的维吾尔人"皆有土堡。有额鲁特来,则人避于上,牲畜匿于下,紧闭其窦而守之"[⑦]。除了向南路各城维吾尔人收取大量贡赋外,准噶尔部还强迫各城维吾尔人迁往伊犁河谷开垦地亩,耕种纳租。乾隆帝御制诗云:"准噶尔昔全盛日,役使若辈如奴佃。令弃故居来伊犁,课其引水种稻籼。服劳供赋不敢怠,讵知隐恨已有年。"[⑧] 强行迁徙的维吾尔人不得私自离开伊犁,否则要严拿治罪。对这些维吾尔人的管理,也采用了同族治理的办法,不少拘禁在伊犁的维吾尔族政教头目在当地为准噶尔部督

① 不少著作认为,噶尔丹征服天山南路后,叶尔羌汗国即终止,天山南路由噶尔丹扶立的傀儡阿帕克父子统治。惟魏良弢有另说,详见其《叶尔羌汗国史纲》。本书主魏说。

② 《清圣祖实录》卷一七五,康熙三十五年八月。

③ 《平定准噶尔方略》正编卷六一。

④ 《清高宗实录》卷五九三、卷五九五,乾隆二十四年七月、八月。

⑤ 《平定准噶尔方略》续编卷三二。

⑥⑦ 椿园七十一:《西域闻见录》卷七。

⑧ 傅恒等:《钦定皇舆西域图志》卷一二《御制花门行》。

率维吾尔人从事农耕。伊犁河谷的维吾尔人除了为准噶尔部提供实物地租之外，还要用自己的劳动所得养活这些政教头目，承受着双重的剥削和压迫。准噶尔统治时期，维吾尔人缴纳的各种贡赋、租税是准噶尔部军事征服活动的经济来源之一。

第三节　准噶尔部鼎盛时期对哈萨克三帐和西藏的用兵

噶尔丹夺取准噶尔部统治权后，僧格之子策妄阿拉布坦与其父旧臣率属人逃往额琳哈必尔噶。康熙二十七年(1688 年)，噶尔丹率军东侵喀尔喀蒙古，策妄阿拉布坦乘势返回伊犁，招集旧部，东山再起。他配合清政府的军事行动，在阿尔泰一带布防，截断噶尔丹归路。康熙三十六年(1697 年)初，噶尔丹败死，策妄阿拉布坦收集噶尔丹败亡人众，扩充实力，并采取了发展农牧业经济的有效措施。“历十余年，部众繁滋”，人口增多，经济发展，对西域的统治得到加强。雍正五年(1727 年)，策妄阿拉布坦死去，其子噶尔丹策零继为首领。噶尔丹策零统治时期，继续执行其父发展经济、巩固统治、扩充实力的政策和措施，准噶尔部的实力较前更为强大，史称“且耕且牧，号强富”[①]。策妄阿拉布坦父子统治西域的近 50 年时间是准噶尔部的鼎盛时期。这一时期，准噶尔部除了凭借强大的军事实力和清政府相对抗，时有战事外，还不断攻打哈萨克三帐并出兵攻打西藏。

1. 准噶尔部对哈萨克三帐的用兵

哈萨克汗让基尔死后，其子头克继承汗位(1680～1718 年)。头克对外力图保持与布哈拉等汗国的和睦友好关系，对内则采取一系列加强统治和扩大汗权的措施。著名的《头克法》(热蒂·扎尔加)即他在位时制定的封建法规。头克统治时期，哈萨克各部帐之间的政治联系得到加强，这有利于抵御外族的侵袭。但头克汗晚年，随着政治上的逐步解体，各部帐之间的联系开始松弛。18 世纪初期的哈萨克族已是按地域分为大、中、小三帐。巴尔喀什湖西北的一部称作中帐或中玉兹，清代史籍中称为左部，自称鄂尔图玉兹；巴尔喀什湖西南游牧的一部称为大帐或大玉兹，清代史籍中称作右部，自称乌卢玉兹；在大帐西北游牧的一部称作小帐或小玉兹，清代史籍中称为西部，自称奇齐克玉兹。当时，在中帐和小帐之间还有着松弛的政治联系，而大帐则“过着独立的生活”[②]。这种状况自然不利于抵御准噶尔部的攻击。

噶尔丹任准噶尔部首领时，曾擒获头克汗之子“以界达赖喇嘛”。策妄阿拉布

① 松筠等:《西陲总统事略》卷一《初定伊犁纪事》。
② 《哈萨克共和国史》第六章《哈萨克玉兹的建立》。

坦即位后,因交还头克汗之子事与头克汗交恶[1]。以后,双方矛盾不断加剧,袭掠之事常有发生。雍正元年(1732年)春,正当哈萨克草原大雪成灾,牲畜瘦乏之时,配备着枪炮的准噶尔大军突然袭击哈萨克草原,开始了哈萨克族历史上称为"大灾大难的时代"。在这次侵袭中,哈萨克族损失惨重。大帐被完全击溃,与中帐的部分部落服属于准噶尔部。小帐则在阿布尔海伊尔汗的率领下西逃至乌拉尔河、伊施姆河一带游牧。准噶尔大军推进到塔拉斯河以西,占据了哈萨克汗帐驻地土耳克斯坦和中亚贸易中心塔什干,并在塔什干城内设立常驻税官,征收贡赋。清军进入天山北路后,将军班第的奏报中曾谈到,塔什干城内,"向日驻扎回人阿奇木伯克一员,厄鲁特哈尔罕一员……查此系策妄阿喇布坦时相沿旧制"[2]。雍正五年(1727年)噶尔丹策零即父位后,继续对哈萨克族进行军事征服,他的打击目标主要是中帐。乾隆五年(1740年)噶尔丹策零远征中帐,准噶尔大军推进到乌拉尔河,中帐遭到沉重打击后,部落首领纷纷归属于准噶尔部,"中玉兹和大玉兹一样陷入准噶尔的附庸地位"[3]。同一时期,俄国利用哈萨克族战败后的困难处境,加速了对哈萨克草原的蚕食,哥萨克军队不断侵入哈萨克牧地,进行殖民掠夺。在极其艰难的处境中,哈萨克族并未停止反抗斗争。在以中帐汗阿布勒麻哈麦特和苏丹阿布赉的领导下,他们坚持进行反对准噶尔军事征服和俄国殖民掠夺,争取民族独立的斗争。阿布赉为让基尔汗第五世孙,以阵斩准噶尔部猛将夏尔什而闻名各部落。乾隆七年(1742年),阿布赉在掩护撤退的部落时力竭被俘,噶尔丹策零将他关押在伊犁囚牢中一年之久。后来他伺机脱逃,重返哈萨克草原[4]。阿布勒麻哈麦特死去后,阿布赉继任为中帐汗,并得到大帐和小帐各部的尊重和拥护,成为哈萨克族中最有影响的人物。

2.策妄阿拉布坦对西藏的远征

策妄阿拉布坦在位时还发动了对西藏的远征,准噶尔部统治西藏达3年之久。这次远征的得手,西藏政教上层长期的内讧是重要原因。

自从占据青藏地区的和硕特汗王固始汗死后,其子孙与西藏地方势力不和,藏内政局开始动荡。康熙四十四年(1705年),固始汗之孙拉藏汗杀藏王第巴桑结嘉措,废黜六世达赖仓洋嘉措,另立意希嘉措为六世达赖,更引起西藏僧俗界的不满。拉萨三大寺僧人暗中与策妄阿拉布坦联络,密谋借准噶尔部的力量推翻拉藏汗的统治。

策妄阿拉布坦早以控制喇嘛教格鲁派圣地西藏为宿愿。与三大寺僧人的联系建立后,他表面上与拉藏汗联姻结好,暗中做远征西藏的准备工作。康熙五十五年

① 《清圣祖实录》卷一八八,康熙三十七年四月。
② 《清高宗实录》卷四九五,乾隆二十年九月。
③④ 《哈萨克共和国史》第九章《十八世纪上半叶哈萨克人民反对准噶尔征服者和加入沙皇俄国国籍的斗争》。

(1716年)底,策妄阿拉布坦派勇将大策凌敦多布率精锐6000人,自伊犁南下和阗,翻越人迹罕至的昆仑山,"涉险冒瘴,昼伏夜行"[①]。次年春,抵达藏北,击败驻军。拉藏汗毫无准备,和硕特军节节败退。康熙五十六年(1717年)秋,在拉萨三大寺僧人的支持引导下,准噶尔军攻入拉萨,杀死拉藏汗,占据了西藏。准噶尔军并未给西藏带来安宁,他们到处拷掠百姓,搜刮财物,甚至洗劫寺庙,"搜各庙重器送伊犁"[②]。使西藏社会更为混乱。康熙五十九年(1720年)皇十四子胤禵出任抚远大将军,督军入藏。清军兵分两路,从青海、四川分道进军。出兵前,清政府鉴于拉藏汗所立六世达赖意希嘉措不为藏族人民信服,乃册封塔尔寺的理塘小活佛噶桑嘉措为六世达赖[③],并诏令蒙古各部王公率所部兵随清军护送噶桑嘉措入藏坐床。这一做法受到蒙藏各部的拥护,入藏清军进展顺利,很快击溃准噶尔军,收复拉萨。大策凌敦多布率残部再越昆仑山逃回伊犁,准噶尔部对西藏的统治即告结束。

第四节　准噶尔部的抗俄斗争

16世纪80年代以前,俄国还是一欧洲国家,其东部疆域仅至乌拉尔山西麓。乌拉尔山以西是术赤后王建立的西伯利亚汗国,其首都先在秋明,后迁伊斯堪城。明万历九年(1581年),俄国富商斯特罗干诺夫家族招募组织以叶尔玛克为首的哥萨克军队越过乌拉尔山,侵入西伯利亚汗国境内。十年(1582年),哥萨克军队攻占伊斯堪城,灭亡西伯利亚汗国。接着,哥萨克军队在俄国政府支持下在西伯利亚汗国领土上先后建立秋明、托博尔斯克、别廖佐夫、苏尔古特、塔拉等军事据点。在建立塔拉之后,哥萨克军队开始蚕食额尔齐斯河与鄂毕河中游以及叶尼塞河上游的准噶尔部及其属民吉尔吉斯人的牧地。从万历三十二年(1604年)开始,哥萨克军在准噶尔部的传统游牧地上先后建立托木斯克、库兹涅斯克、叶尼塞斯克、克拉斯诺雅尔斯克等军事堡垒,并以武力为后盾,胁迫准噶尔部首领归服俄国。与此同时,准噶尔部为维护民族独立开始了反对俄国兼并其牧地的斗争。这一斗争的前一阶段是在巴图尔珲台吉和僧格的领导下进行的,后一阶段则是以策妄阿拉布坦和噶尔丹策零为领导者。

巴图尔珲台吉任准噶尔部首领时,叶尼塞河上游的吉尔吉斯人是准噶尔部的属民,他们向巴图尔珲台吉交纳贡赋。鄂毕河中游也是准噶尔部属民的牧地,在这里,准噶尔部首领曾与俄国人谈判,确定双方以鄂本河与鄂毕河上的黑角沿线为

①② 《圣武记》卷五《国朝绥服西藏记》。
③ 藏族人民则认为噶桑嘉措是六世达赖仓洋嘉措的转世灵童,尊其为七世达赖。

界，以北属俄国，以南属准噶尔部[1]。在额尔齐斯河东岸库隆达草原西部的雅梅什湖常驻有准噶尔部的边防军队，专事保护该湖的盐矿资源。俄国对额鲁特蒙古的实际盟主，拥有强大实力的巴图尔珲台吉十分重视，多次派遣使团出使准噶尔部，拉拢巴图尔珲台吉。巴图尔珲台吉则不断地向俄国使臣表明自己维护民族独立的态度，并指责哥萨克的军事侵略活动。崇德五年（1640年），他向俄使明索伊·列密佐夫指出"吉尔吉斯人是他——珲台吉的属民"。他指责说："你，明索伊携带皇上的赏物、礼品来我这里；而另一方面，俄国人却在攻打我的属民。"[2] 他要求俄国托博尔斯克将军停止向吉尔吉斯人收取实物税，不再袭击和捉走吉尔吉斯人。巴图尔珲台吉还组织了武装抗俄斗争。崇祯七年（1634年），俄国军队进入雅梅什湖开采盐矿，准噶尔军2000余名前往阻击，并进而攻击了塔拉和秋明的俄军。顺治六年（1649年），巴图尔珲台吉又组织准噶尔军袭击了托木斯克的俄军。这些斗争有效地阻止了俄军的入侵。在巴图尔珲台吉死去，僧格继位后，俄国又多次派遣使团前往准噶尔部，拉拢僧格和其叔楚琥尔乌把什。在接见俄使时，僧格和楚琥尔乌把什维护本民族尊严，坚持不按俄使提出的"礼仪程序"，站起来接受沙皇的书信和礼物。康熙五年（1666年），俄使库尔文斯基来到楚琥尔乌把什的大帐，极不礼貌地说："喂，台吉，站起来，恭敬地接受大君主的礼品和书信！"楚琥尔乌把什愤怒地回答："难道我是大君主（指沙皇）的藩属，要这样恭顺地和有损于台吉尊严地接受他的礼物和书信！你们都给我离开乌鲁斯滚回托木斯克去，大君主的礼物、信件也统统带回去！……我也不准你们去僧格的乌鲁斯。"[3] 僧格和楚琥尔乌把什坚持要俄国交还抢掠的准噶尔部属民。因俄国地方当局扣留了派去交涉的准噶尔使臣，康熙六年（1667年）夏，僧格率领准噶尔军4000余名，包围了克拉斯诺雅尔斯克，要求交还他的吉尔吉斯属民和人质。僧格还进军托木斯克，向当地的吉尔吉斯人征收了实物税。以后，僧格向俄国使臣伯林谈到，自己曾6次派使臣向沙皇交涉属民问题，"如果皇上陛下还不交出他们，我就要攻打托木斯克和库兹涅斯克城，那就不能怪我了"[4]。巴图尔珲台吉和僧格领导的反俄斗争是我国西北少数民族抗击俄国入侵斗争的序幕。

策妄阿拉布坦和噶尔丹策零任准噶尔部首领时期，俄国在西西伯利亚的势力已更为强大。在准噶尔部牧地以北的克拉斯诺雅尔斯克、托木斯克、鄂本斯克一线，俄国的军事力量不断增强，当地游牧的准噶尔部属民吉尔吉斯人迫于俄国势力

---

① 俄国对外政策档案馆，准噶尔卷宗，一五九五——一七三六年，第一卷第二二——二四张。引自兹拉特金《准噶尔汗国史》第五章《全盛时期的准噶尔汗国》，汉译本第三四八页。

② 中央国家古代文书档案库，西伯利亚衙门卷宗，第一一五卷，第三四、三五张。引自《准噶尔汗国史》第三章《十七世纪前半叶末期、后半叶初期的准噶尔汗国》，汉译本第一六六页。

③ 《库尔文斯基出使喀尔木克的报告》，引自巴德利《俄国·蒙古·中国》汉译本，下卷第一册，第一二二〇页。

④ 中央国家古代文书档案库，西伯利亚衙门卷宗，第六二三卷，第一八七张。引自《准噶尔汗国史》第三章，汉译本第二二〇页。

的威胁，已逐步西迁到巴尔喀什湖南部的伊塞克湖畔游牧，这部分吉尔吉斯人在清代史籍中又被称为布鲁特。策妄阿拉布坦对哥萨克军不断蚕食自己的牧地极为恼火。康熙五十三年（1714年），他在给俄国西伯利亚总督加加林的信中，要求把建在他的牧地上的托木斯克、克拉斯诺雅尔斯克、库兹涅斯克等城堡拆除，“否则，他将用武力攻占这些城市”①。同年，沙皇签署命令，任命布赫戈利茨中校率远征军取道额尔齐斯河谷赴天山南路叶尔羌寻找金矿。布赫戈利茨率俄军潜入额尔齐斯河流域，深入到准噶尔所属的雅梅什湖地区，在当地构筑军事要塞，对准噶尔部形成严重威胁。策妄阿拉布坦采取强硬对策，派大策凌敦多布率军前往征讨。康熙五十五年（1716年）大策凌敦多布率领1万大军，在雅梅什湖畔包围了俄军，切断其供给线，并发起攻击。这次征讨，俘虏俄军数百名，打死打伤近3000名，布赫戈利茨被迫炸毁要塞，乘船顺流北逃。但以后，俄国趁策妄阿拉布坦和哈萨克开战、军队西调的机会，再次派军队进入雅梅什湖地区建立军事要塞，并溯额尔齐斯河而上，在沿途建立谢米巴拉丁斯克要塞和乌斯季卡缅诺戈尔斯克要塞，这些要塞联结起来后被称为额尔齐斯堡垒线，对准噶尔部构成军事威胁。噶尔丹策零即位后，多次派使臣向俄国交涉，要求拆除这些要塞。乾隆七年（1742年），他派使臣喇嘛达什前往彼得堡，直接与沙皇安娜·伊凡诺芙娜交涉。在致沙皇的信中，他详尽阐述了准噶尔方面的看法。他指出，过去为了避免发生边界争端，“两国君主同意标定国界，于是在黑鄂本河河口造有禁林，立标定界，并约定，从那时起双方任何人不得进入他方捕捉野兽，建造要塞和其他住房……从此两国属民不再往返越界……可是后来另一个沙皇（指彼得一世——兹拉特金）执政时，你方却在黑鄂本河口建造了要塞（指亚梅舍沃）。为拿下要塞我们曾出兵……现在你们的人又在我们的地方筑堡、挖金、取铜……为此请下令撤出你们的上述人员，否则我决不能容忍他们在我的土地上生活”②。噶尔丹策零的这些看法和要求反映了准噶尔部在其北部疆域上的观点和立场。但是，噶尔丹策零收复雅梅什湖地区、恢复原有疆域的计划尚未实现，他就死去了。

第五节　准噶尔部统治时期西域的社会经济

准噶尔部统治时期，西域社会经济的大致格局是：天山北路以畜牧业为主体经济，局部地区兼有农业；天山南路则以农业为主体经济。西域的手工业有了一定的

① 俄国对外政策档案馆，准噶尔卷宗，一五九五至一七三六年，第一卷，第十四至十五张。引自《准噶尔汗国史》第五章，汉译本第三二四页。

② 俄国对外政策档案馆，准噶尔卷宗，一七四二年，第二卷，第一六〇至一六一张反面。引自《准噶尔汗国史》第五章，汉译本第三六三页。

发展,南北两路各有特色。西域传统的商业贸易仍很繁荣,对于沟通西域和内地,西域和中亚、印度等地的经济交流仍发挥着重要作用。

1.天山北路

天山北路的准噶尔部及其属民布鲁特、哈萨克等民族都是逐水草而居,以畜牧为生的游牧民族。他们在叶尼塞河中上游、鄂毕河中游、额尔齐斯河谷、伊犁河谷、伊塞克湖畔、楚河及塔拉斯河流域、乌鲁木齐等地广辟牧场,发展畜牧业。他们根据季节和水草的情况而迁徙,夏季驱赶牲畜到草原地带放牧,冬季则聚居于背风的河谷地带,以避严寒,“夏择平原,冬居暖谷,无恒所”。其牲畜以马、牛、驼、羊为主,以所有牲畜的多少划分贫富,“问富强者,数牲畜多寡以对”。衣食住行皆取给于牲畜,“饥食其肉,渴饮其酪,寒衣其皮,驰驱资其用,无一事不取给于牲畜”[①]。除了传统的马、牛、驼、羊等牲畜种类外,准噶尔部首领巴图尔珲台吉还从俄国引进了猪、狗、火鸡、鸡等家畜、家禽[②] 进行繁殖。策妄阿拉布坦和噶尔丹策零统治时期,准噶尔部的游牧经济有了空前的发展,各类牲畜数量增多,“马、驼、牛、羊遍满山谷”[③]。当时,准噶尔部向肃州、青海市场上提供的牲畜,马驼动辄上千匹,羊则数万只。

准噶尔部的社会组织与其游牧经济相适应,其首领所属称为鄂拓克,台吉所属称作昂吉。“鄂拓克游牧之地环于伊犁,昂吉游牧之地又环诸鄂拓克之外。”清朝统一西域之前,准噶尔部有 24 鄂拓克、21 昂吉。在 21 昂吉牧地,“别设台吉居住,以统领游牧,谓之六游牧台吉焉”[④]。昂吉本为台吉所属,其内别设游牧台吉,大概与协调牧地,加强对畜牧业的统一管理有关。但畜牧业的发展,只是提高了上层贵族的生活,一般牧民仍处于贫困之中,而从战争中掳掠的人口的生活则更为悲惨。“达官贵人,夏日食酪浆酸乳麦饭,冬日食牛羊肉谷饭。贫人但饮乳茶,亦足度日。”[⑤] 雍正十年(1732 年),在准噶尔部贵族色布腾家中牧放羊只的掳掠人口阿陵、密拉胜、阿茹墨提三人因受苦不过,从额伦哈毕尔汉地方逃出,投奔清营。同年,在伊犁侍候大喇嘛塞摆喇的掳掠人口戴闵逃奔清营,他谈到,在博罗塔拉时,“白日放羊,晚上将手捆了”[⑥],没有行动自由。

天山北路具有发展农业的良好条件,“准部不乏泉甘土肥,性宜生殖之地”[⑦]。从巴图尔珲台吉到噶尔丹策零,都曾采取过发展农业的措施,尽管农业在其社会经

---

①⑦ 傅恒等:《钦定皇舆西域图志》卷三九《风俗一》。

② 科学院档案馆,第二一卷,第四号,第十一册,第二四张反面。引自《准噶尔汗国史》第三章,汉译本第一八二页。

③④ 《钦定皇舆西域图志》卷二九《官制一》。

⑤ 清军机处录副奏折,民族类,蒙古项,第二一九六号卷,第十四号。雍正十年六月二十七日岳钟琪、张广泗奏。

⑥ 清军机处录副奏折,民族类,蒙古项,第二一九六号卷,第二三号。雍正十年九月二十六日奏。

济中不占主导地位。准噶尔部的农业分布在和博克赛尔河谷、额尔齐斯河谷、伊犁河谷、珠勒都斯、乌鲁木齐、昌吉等地区，以伊犁河谷的农业规模最大。从事农业的劳动者主要是天山南路的维吾尔人，此外，也有准噶尔部人，中亚布哈拉人、布鲁特人、哈萨克人、察哈尔蒙古人和汉人。农业劳动者的来源有三个途径：其一是从战争中掳掠而来，俄使库尔文斯基的《出使报告》中提到，他在僧格和楚琥尔乌把什的领地上看到，为台吉们种地的是“打仗时从布哈拉俘虏来的布哈拉俘虏”[①]。乾隆四年(1739年)从赛音塔拉脱逃投奔清军的准噶尔部种地人诺尔曼特、特穆尔八克厚为吐鲁番维吾尔人，伊斯喇密丁为布哈尔人，也牙斯比比为布鲁特人，布克拜为哈萨克人，他们俱是从战争中掳掠的人口。据诺尔曼特等人供称，乌鲁木齐一带种地的有500多户准噶尔人，300多户维吾尔人，30多户汉人[②]。其二是从被征服地区主要是从天山南路各城胁迫迁徙而来。清朝廷统一西域后了解到，“至各城回人，向于准噶尔时，派往伊犁耕种”[③]。准噶尔曾“迁四城回人至伊犁，令种田”[④]。乾隆帝御制诗云：“令弃故居来伊犁，课其引水种稻粃。”[⑤] 据估计，伊犁的维吾尔人有二三万人，其中大部分是从事农耕者。其三是招募的人口。准噶尔部制定有强制隶属制度，也有招募制度：“伊犁逃出回人严拿治罪，回人逃来伊犁即行安插。”[⑥] 天山南路各城维吾尔人逃奔伊犁，按此制度即于收留安置。伊犁河谷的维吾尔人主要聚居在河南的霍吉集尔、海努克、奇特木三地和河北的固勒扎、霍尔果斯、察罕乌苏三处。种植的作物有小麦、大麦、黍、稷和瓜果、蔬菜。他们建设水利灌溉工程引水溉地，农业生产已有一定的规模和水平。

准噶尔部的手工业生产分为两个部类：一是生活用品的生产。如鞣制皮革，缝制皮衣、皮帽、皮靴、皮褥，制作毡、马鞍等，这是准噶尔部传统的手工业，具有传统的手工制作技术。此外，准噶尔人从战争中俘虏的欧洲人那里学会了制作呢绒的技术，从维吾尔人中学会了纺织布匹的技术。这些技术的传入，对准噶尔人的手工业生产技术有很大影响。二是武器和铁制农具的生产。准噶尔人已懂得开采、冶炼和打制技术，他们用老式冶炼法熔化铁矿石。康熙五十五年(1716年)，大策凌敦多布在保卫雅梅什湖的战斗中俘获的布赫戈利茨手下军官瑞典人列纳特曾帮助准噶尔人改进冶炼和造炮技术[⑦]，另一俄俘索治金曾在准噶尔部运送铁矿石，他见到特克斯湖畔从事冶炼的工匠有近千人，他们自己制造枪支、火药和子弹，提炼硝磺和铜铁。他们制造的炮有铁质、铜质两种，根据军事行动的需要而大小不一，有

① 《俄国·蒙古·中国》中译本，下卷第一册，第一二三二页。
② 清军机处录副奏折、民族类、蒙古项，第二二九七号卷，第一号。
③ 《平定准噶尔方略》正编卷七一。
④ 那彦成：《阿文成公年谱》卷二。
⑤ 《钦定皇舆西域图志》卷一二《御制花门行》。
⑥ 《阿文成公年谱》卷一。
⑦ 俄国对外政策档案馆，准噶尔卷宗，一七三一年，第二卷，第三六〇张。引自《准噶尔汗国史》，汉译本第三四四页。

的可驾于驼背施放，有的可置于木架上射击，还有的如内地鸟枪，可于手中操纵。乾隆二十七年(1762年)，清军在伊塞克湖畔掘出准噶尔军队埋藏的大铜炮4座，冲天炮筒8个，大小炮弹万余发[①]，表明准噶尔部的武器制作已有不小的规模和较高的水平。

尽管准噶尔部的手工业已有一定的规模和水平，但无论其产品的种类或数量都还不能满足本部的需要，尤其是一些生活用品，必须通过贸易来换取。准噶尔部长期与外界保持着贸易关系。除了北部的雅梅什湖畔和中亚塔什干等贸易商场外，与内地的贸易是准噶尔部贸易的重要方面，这一贸易以两种形式进行：一是以贡使的名义经喀尔喀或河西赴北京，商队把携带的牲畜和畜产品等货物在沿途或北京出售，向清朝进献方物，领取赏物并购买绸缎、布匹、茶叶、药材等货物后返回。这种形式的贸易在无战事时非常频繁，"贡献方物，问安之使，不绝于道"[②]。二是在肃州和青海东科尔市场上的"互市"。准噶尔商队把货物运到这两处市场上出售，然后购买所需的物资运回。乾隆十五年(1750年)，准噶尔贸易商队运到肃州等市场上的牲畜，有牛2200余头，羊15.69万余只，马1900余匹，驼1000余峰，总贸易额达白银19.4万两。随着贸易的发展，准噶尔部中出现了一些称为"伯德尔格"(意为贸易人)的职业贸易者，主要是来自天山南路的维吾尔人。

2.天山南路

天山南路居住的主要是维吾尔族。准噶尔统治时期，维吾尔族总人口有25万左右，他们居住在东起哈密，西至喀什噶尔的戈壁绿洲上，"其间大、小回城数十，回庄小堡千计"[③]。维吾尔人的社会经济是以农业为主体，这种农业全靠水利灌溉。在长期的生产实践中，维吾尔人"熟于开渠引水之法，故种植多获"[④]。内地的各种农作物，在这里大多可以栽种，"百谷皆可种植，而以小麦为细粮，粳棉次之。大麦糜子用以烧酒及充牲畜栈豆而已。余如豆、粟、芝麻、蔬菜、瓜、茄之类，无不可以成熟"[⑤]。农业生产中已广泛使用铁制和钢铁合制的农具，如所用镰刀名"鄂尔噶克，形如曲刀，纯钢为之，头柄皆铁，用以刈稻麦之属"。"恰特满，形似铁镢，其头甚圆，以枣木为直柄，用以垡土开沟，并引沟水灌田。"[⑥] 但总的来说，农业生产技术与内地相比，还有一定差距，如田地大多不予施肥和中耕，还处于粗放农业水平上。

维吾尔人的手工业生产以采矿冶炼和纺织最为著名。和阗一带出产玉石，开采之后"攻玉制器，精巧可观"[⑦]。此外，铁矿、铜矿、金矿均可开采和冶炼打制，斧、

---

① 《清高宗实录》卷六六三，乾隆二十七年闰五月。
② 《清圣祖实录》卷一五八，康熙三十二年二月。
③ 《圣武记》卷四。
④⑤ 《西域闻见录》卷二、卷七。
⑥ 《钦定皇舆西域图志》卷四二《服物二》。
⑦ 《西域闻见录》卷二。

刨、锉、钻、锯、镰、铲、锄等工具，刀、箭、甲等武器都可制作。纺织产品以丝棉、毛织品最为精良，和阗一带，“原蚕山茧极盛，所织绸绢茧布极缜密，光实可贵”[①]。酿酒业也是传统的手工业，除了能用麦、糜酿造烧酒外，还可用当地盛产的桃、桑椹、葡萄酿造果酒。此外，笔、墨、纸等文化用品亦可自行生产，所造之纸称为喀阿斯，“以桑枝嫩条捣烧为之，色微带碧，其光洁者略似高丽纸”[②]。

维吾尔人善于经商，各城均有贸易集市，称为“巴栅尔”。定期交易，“每七日一集，五方六货，服食所需，均于八栅尔交易”[③]。各城中，叶尔羌是最大的贸易中心，每逢集市，“商贾如鲫，百货交汇，屹然为是方著名商场”[④]。除当地的商场外，维吾尔人商队还与中亚、内地保持着密切的贸易联系。在察合台后王统治时期，商队由汗王垄断，“商贩领袖，为王所任命。纳金若干，便可得职。王付以全权，在全途间，可以管辖商人”[⑤]。商队经常贩运货物赴浩罕、安集延出售，阿富汗、克什米尔、印度等地的商人也经常到叶尔羌、喀什噶尔、阿克苏等城“贩卖珠石、皮张等物”。赴内地的商队往往是以贡使的名义前往。顺治三年（1646年），察合台后王以吐鲁番国名义赴京进贡贸易，清朝查明前明旧例，规定除鞍辔、弓箭、刀、熟铁不准置买外，茶、瓷器、绢布、绸缎、药材、糖果、农具等物准其在京师和兰州交易。其后，准噶尔部控制天山南路，但维吾尔人的进贡贸易仍持续不断。当时，河西肃州是维吾尔人进入内地的第一站，这里有不少维吾尔人长期聚居贸易。出于交易的需要，维吾尔人有自己的金属货币，名为“普尔”。这种普尔钱用红铜铸造，“制小而厚，形圆椭而首微锐，中无方孔”。每文重一钱四五分至二钱不等，每五十文为一“腾格”。准噶尔部控制天山南路后，当地的普尔钱正面铸有托忒文字的准噶尔珲台吉之名，背面则铸以维吾尔文，并随准噶尔首领的易换而改铸新钱，“凡台吉新立，则于钱面易名改铸。其法：先铸新钱一万，换易旧钱。新者以一当二，旋换旋铸，旧钱销尽乃已”[⑥]。

---

① 《西域闻见录》卷二。
② 《钦定皇舆西域图志》卷四二《服物一》。
③ 《西域闻见录》卷七。
④⑤ 利马实：《鄂本笃访契丹记》。
⑥ 《钦定皇舆西域图志》卷三五《钱法》。

第二章　清朝统一西域

第一节　康熙、雍正两朝对准噶尔部的用兵

噶尔丹对西域的统治建立之后，即开始觊觎喀尔喀蒙古牧地。喀尔喀蒙古分为土谢图汗部、札萨克图汗部与车臣汗部三大部，是时，内部不和，土谢图汗部与札萨克图汗部互相攻掠，战事不断，而俄国在贝加尔湖以南的势力逐渐增长，步步蚕食土谢图汗牧地。康熙二十七年（1688年），噶尔丹趁喀尔喀蒙古内乱外患之机，率军3万攻掠其牧地，三部溃败，举族南迁内徙。噶尔丹乘得胜之势，以与俄国借兵，采取联合军事行动威胁清朝，向康熙帝提出"圣上居南方，我长北方"[①]的要求。康熙二十九年（1690年）六月，噶尔丹率军进入内蒙古乌尔会河以东，击败清军后，深入到距京师只有700里的乌兰布通，对清朝的统治形成严重威胁。为了稳定北部疆域的局势，康熙帝毅然率军迎击。八月初一，两军会战于乌兰布通，清军以火器破噶尔丹驼阵，击溃准军。但抚远大将军福全轻信失机，致使噶尔丹率主力逸去。三十四年（1695年），噶尔丹再次率大军东进，驻营于克鲁伦河之巴颜乌兰地区，扬言借有俄国鸟枪兵6万相助。翌年春，康熙帝御驾亲征。清军兵分三路，分头并进。康熙帝亲率中路军进抵克鲁伦河，噶尔丹未敢迎战，弃辎重西奔。五月十三日，将军费扬古、孙思克等率西路军在昭莫多截击噶尔丹成功，两军激战一日，准军主力被歼，噶尔丹仅以身免，西窜至塔米尔河流域。噶尔丹虽部众尽失，衣食无着，仍不愿接受清廷的招抚。三十六年（1697年）初，康熙帝亲至宁夏，指挥进剿，清军进至狼居胥山时，噶尔丹穷蹙无路，自杀身亡。

当噶尔丹东侵喀尔喀牧地时，僧格子策妄阿拉布坦返回伊犁，招集旧部，扩展势力。他接受清朝的招抚，配合清军的行动，在阿尔泰山一线设防，截断噶尔丹归路，加速了噶尔丹的败亡。策妄阿拉布坦有勇有谋，在他统治时期，准噶尔部进入全盛时期。随着势力的增长，策妄阿拉布坦与清朝的关系开始恶化，双方矛盾的焦点首先集中在对哈密的控制上。

哈密地处天山南路东部，是内地进入西域的第一站。康熙三十五年（1696年）五月，噶尔丹兵败；九月，哈密维吾尔人摆脱准噶尔部控制，在当地首领达尔汉伯克额贝都拉率领下归顺清朝，得到清的赏赐。是年冬，噶尔丹子色布腾巴尔珠尔赴巴

① 温达等：《亲征平定朔漠方略》卷七。

里坤觅食，额贝都拉遣子郭帕伯克将其擒拿，解送肃州地方官员。为此，清朝封额贝都拉为头等札萨克，仍"达尔汉"号，准其世袭，所部维吾尔人众按蒙古札萨克旗制编旗设领。清朝的统治推进到哈密使策妄阿拉布坦深感不安，康熙五十四年(1715年)初，他遣军突袭哈密，侵掠五寨，被驻防哈密游击潘之善率哈密军民击败。这次事件标志着清准关系的再度破裂。

清朝廷鉴于西北局势的动荡，调集大军进驻科布多、巴里坤，准备进取伊犁。因粮饷转输艰难，谕令西路大军就地屯田，俟机进军。清军屯驻科布多、巴里坤，阻绝了策妄阿拉布坦东进要路，策妄阿拉布坦乃转而南下远征西藏。康熙五十六年(1717年)夏，北、西两路清军袭击准噶尔部，清朝从俘获的维吾尔人阿都呼里供词中得知，准噶尔部大将大策凌敦多布已于上年冬季远征西藏。为牵制策妄阿拉布坦的军事力量，清军再次袭击准噶尔部。五十九年(1720年)，西路清军攻占吐鲁番，清朝以吐鲁番地当进入天山南北两路的孔道，令驻军兴屯，兴建军事基地。六十一年(1722年)，吐鲁番驻军已达11000余名，约占西路清军的一半，屯田规模亦仅次于巴里坤。

正当西路清军大力经营吐鲁番军事基地之际，康熙帝死去。雍正帝即位后，策妄阿拉布坦遣使求和，"言辞敬顺"[①]。雍正帝忙于巩固统治，即答应策妄阿拉布坦提出的与喀尔喀蒙古划界，通商贸易及划给吐鲁番的要求。雍正四年(1726年)清军回师，曾协助清军防守吐鲁番军事基地的吐鲁番维吾尔人头目托克忒玛木特担心准噶尔军报复，率部属650户随清军东撤，清朝廷将这部分维吾尔人安置于肃州威虏堡地方。这是清准战争期间吐鲁番维吾尔人的首次东迁。

雍正五年(1727年)，策妄阿拉布坦死去，其长子噶尔丹策零即位。七年秋，清朝因讨还逃奔准噶尔部的青海和硕特反清首领罗卜藏丹津的交涉久无结果，再次派大军屯驻科布多、巴里坤。八年冬，准噶尔军先发制人，突袭西路清军防守的阔舍图卡伦，掠取清军马驼，总兵官樊廷拼死杀退敌军。九年，噶尔丹策零兵分两路出击。一路由大将色布腾率领，采取牵制和疲惫清军的策略，不断侵扰清军驻防的吐鲁番地区；另一路由大、小策凌敦多布率领主力军，进攻北路清军。六月，大将军傅尔丹率北路清军贸然迎敌，在和通淖尔被准噶尔军击败，损失惨重，清军回撤固守。九月，准噶尔军进击鄂登楚勒受挫。十年初，小策凌敦多布率军东进，深入到克鲁伦河流域，额驸策凌牧地被袭，妻孥、牛羊掳掠一空。策凌闻讯大怒，"割辫发及所骑马尾，誓以复仇"[②]。他率军相救，在额尔德尼昭(光显寺)重创准噶尔军。小策凌敦多布大败而归，辎重丢失，牛羊尽弃，损兵近万人。同一时期，色布腾率军四次围攻吐鲁番，当地清军8000人，分驻鲁谷庆、哈喇火州等7城，兵力分散，"声

① 《清世宗实录》卷三二，雍正三年五月。
② 《朔方备乘》卷四《荡平准噶尔述略》。

势不能联络"①。巴里坤大营几次出兵救援，往返奔驰，亦已疲惫不堪。雍正十年(1732年)上谕云："吐鲁番部落，远在边境之外，去巴里坤军营，尚有七八百里，易为贼人所窥伺，我师难以庇护。"② 决计放弃吐鲁番，并同意当地维吾尔人东迁内徙的请求。是年十月，在大阿訇额敏和卓的率领下，吐鲁番16城1万余维吾尔人启程东行，在清军护送下，先抵达哈密军屯区塔勒纳沁。次年，再从塔勒纳沁东行，于八月间到达安西瓜州。由于沿途的伤病损失，抵瓜州时只有"男妇大小八千一十三名口"③。这是吐鲁番维吾尔人的第二次东迁。这批维吾尔人被安置在瓜州五堡，清朝给他们提供了田地、牛具、籽种、住房，并蠲免赋税。额敏和卓被封为札萨克辅国公，维吾尔人按蒙古札萨克旗制编设佐领。

雍正八年(1730年)开始的清准战争持续了三年之久，双方都有很大损失，但胜负未决，各有厌战之意。十一年(1733年)，噶尔丹策零首先请和。次年，清朝派侍郎傅鼐、学士阿克敦赴伊犁，与噶尔丹议定划界、贸易事宜，双方再次开始正常的贸易往来。

第二节 准噶尔部的衰落与乾隆帝平定准部

一、准噶尔部的内讧和衰落

乾隆十年(1745年)，噶尔丹策零死去，遵照遗嘱，其次子策妄多尔济那木札勒即位。策妄多尔济那木札勒昏庸残暴，尽失人心，不少部众转而支持其异母兄喇嘛达尔札。乾隆十五年(1750年)，喇嘛达尔札囚禁策妄多尔济那木札勒，自任首领。但因其系庶出，位不尊，小策凌敦多布之子达什达瓦、辉特部台吉阿睦尔撒纳、和硕特部台吉班珠尔又密谋拥立噶尔丹策零第三子策妄达什。事泄，喇嘛达尔札捕杀策妄达什和达什达瓦，阿睦尔撒纳逃奔大策凌敦多布之孙达瓦齐。喇嘛达尔札遣军追捕，收其部众，二人北投哈萨克中帐汗阿布赉。乾隆十七年(1752年)十一月，二人铤而走险，潜入伊犁，刺死喇嘛达尔札，收其部众，达瓦齐自任为准噶尔部首领。但不久，阿睦尔撒纳与达瓦齐为分辖部众事而反目，战事再起。十九年(1753年)，阿睦尔撒纳战败，投奔清朝。

准噶尔部上层贵族连年内讧杀戮，引起部众不满，一些在内讧中失败或不愿参加内讧的台吉、宰桑不能立足于原牧地，纷纷率部属投奔清朝。从乾隆十五年(1750年)到二十二年(1757年)，各部台吉、宰桑投清者有二十余起，其中，以准噶尔宰桑萨喇尔、杜尔伯特三车凌和辉特部台吉阿睦尔撒纳三起人数最多，影响最

① 《清世宗实录》卷一二三，雍正十年九月。
② 《清世宗实录》卷一二五，雍正十年十一月。
③ 《清世宗实录》卷一二四，雍正十一年八月。

大。

萨喇尔是小策凌敦多布之子达什达瓦部下宰桑，达什达瓦是策妄多尔济那木札勒的支持者，喇嘛达尔札夺位后，把策妄多尔济那木札勒和达什达瓦拘禁于阿克苏，并把达什达瓦的部众分赏有功诸将。萨喇尔不服，于乾隆十五年(1750年)率部众千余户投奔清朝，清朝将他们安置于察哈尔，编设佐领，授萨喇尔为散秩大臣，仍统领部属。

杜尔伯特三车凌即指车凌、车凌乌巴什、车凌蒙克三个台吉。该部与准噶尔部同宗，长期游牧于阿尔泰山、额尔齐斯河一带。大策凌敦多布之孙达瓦齐任准噶尔部首领后，小策凌敦多布之孙讷默库济尔噶勒与之相争，“两酋争立，各征兵于诸部”①。杜尔伯特部不愿参加内讧，遭到达瓦齐军队的攻掠，部众、牲畜失去许多。三车凌会商去向，决计投奔清朝。乾隆十八年(1753年)三车凌率部众三千余户来到乌里雅苏台，清朝将其安置于当地之扎克特达里克驻牧，并编设盟旗，以车凌为盟长。不久，诏封三车凌以亲王、郡王、贝勒之爵位。

阿睦尔撒纳为策妄阿拉布坦之外孙，其母博托洛克原为和硕特拉藏汗子丹衷之妻，丹衷被策妄阿拉布坦处死后，博托洛克又适辉特部台吉韦征和硕齐，生阿睦尔撒纳，故又传阿睦尔撒纳实为丹衷之后裔。阿睦尔撒纳久存大志，但因非准噶尔部直系，无由得位，故在准噶尔部上层内讧中借拥立达瓦齐来扩大自己的势力和影响，伺机从中取事。达瓦齐即位后，自然不能容忍阿睦尔撒纳势力的增长。阿睦尔撒纳战败后图谋借清朝的力量来对付达瓦齐，遂与班珠尔等人率部众两万余口、兵士五千余名东投清朝，被安置于札布汗河一带驻牧，诏封阿睦尔撒纳为亲王，班珠尔等为郡王、公等爵。

准噶尔部上层贵族连年内讧，其部众相率内附，严重地削弱了自身的实力，加之达瓦齐昏庸无能，日日饮酒作乐，部众离心，致使强大的准噶尔部迅速衰落，为清朝进军伊犁，统一西域提供了良机。当阿睦尔撒纳向清朝呈报了准噶尔部的内部状况，“备言伊犁可取状”②后，乾隆帝决计趁势出兵，统一西域，以了结自康熙帝以来“数十年未了之局”③。

二、乾隆帝的两次用兵

乾隆二十年(1755年)春，清朝集中大军5万，配备军马15万匹，兵分两路：北路以班第为定北将军，阿睦尔撒纳为副将军充先锋，自乌里雅苏台西进；西路以永常为定西将军，萨喇尔为副将军充先锋，自巴里坤西进。两路清军约期会师于博罗塔拉。清军西进途中，准噶尔部众望风迎降，师行不过两月，即兵不血刃，进入伊犁。达瓦齐退据格登山(伊犁昭苏境内)，归顺的准噶尔宰桑阿玉锡率壮士20余名

①② 《圣武记》卷四《乾隆荡平准部记》。
③ 《平定准噶尔方略》正编卷二。

乘夜劫营,降其众7000余名。达瓦齐奔天山南路,被乌什阿奇木伯克霍集斯擒获送交清军,准噶尔部平定。

早在出兵之前,清朝即已决定,“俟平定准噶尔后,分封四卫拉特”[①]。“众建而分其势,俾之各自为守。”[②] 以防止在西域再度出现与清朝相抗衡的割据势力。但阿睦尔撒纳却把这次出兵作为自己“专制西域”的良机,进入伊犁后,他以准噶尔部珲台吉自居,使用珲台吉菊形篆印,行文各部,并授意部属,代其请命,统辖四部。乾隆帝察知其意,令其入觐,以便处置。阿睦尔撒纳故意缓行,至乌隆古河后乘间逸去,潜奔伊犁。此时,清军已回师,伊犁仅有将军班第、参赞鄂容安率兵500办理善后。在阿睦尔撒纳煽动下,各部上层“喇嘛、宰桑蜂起应之”[③]。班第、鄂容安被围自杀,刚刚平定的天山北路又陷入战乱之中。

乾隆二十一年(1756年)二月,清军再次兵分两路,攻入天山北路。三月,清军进入伊犁,阿睦尔撒纳逃奔哈萨克中帐,清军追捕未获,于入冬前收兵。这次进军,清朝总结前次教训,令大军步步为营,渐次进剿,同时,陆续在哈密、巴里坤、乌鲁木齐地区开设屯田,就地生产军粮。是年秋冬,阿睦尔撒纳从哈萨克潜回,再次组织部众反清。二十二年(1757年)初,清军进剿,此时,准噶尔部众中天花流行,死者甚多,已无力抵抗清军,阿睦尔撒纳只好再投哈萨克中帐。七月,清军进至爱呼斯河(今阿亚古斯河),与哈萨克中帐汗阿布赉相会,阿布赉愿率部臣服,派头目奉表进贡,并遣人捉拿阿睦尔撒纳。消息走漏,阿睦尔撒纳率8人连夜逃往俄国谢米巴拉丁斯克要塞,俄国地方当局先将他送到亚梅舍沃要塞,接着又转送到托博尔斯克。在亚梅舍沃时阿睦尔撒纳已身染天花,到托博尔斯克仅一月,他就病重死去了[④]。

经乾隆帝的两次用兵,准噶尔部被彻底平定,天山北路统一于祖国。乾隆帝的两次用兵,对准噶尔部采取了不同的政策。前次出兵,以抚为主。后次进军,因准噶尔部降而复叛,则以剿为主,甚至诛杀降人,加之天花流行,准噶尔部人口受到很大损失。

第三节　大、小和卓木叛清活动的失败

大、小和卓木即天山南路的伊斯兰教白山派首领博罗尼都、霍集占兄弟。他们“自祖父三世,俱被准噶尔囚禁”[⑤]。博罗尼都、霍集占随父玛罕木特在伊犁河谷督

---

① 《清高宗实录》卷四八一,乾隆二十年正月。
② 《清高宗实录》卷五二七,乾隆二十一年十一月。
③ 《圣武记》卷四《乾隆荡平准部记》。
④ 《准噶尔汗国史》第六章四三三页。
⑤ 《平定准噶尔方略》正编卷三三。

率维吾尔人为准噶尔贵族垦田纳赋。清军首次进入伊犁后，经阿睦尔撒纳建议，博罗尼都被派往天山南路招抚各城维吾尔人，霍集占仍被留在伊犁。博罗尼都带着给他配备的一支军队[1]，利用白山派在天山南路的影响，很快就完成了招抚任务。阿睦尔撒纳叛清时，霍集占曾率众助逆。清军进剿，阿睦尔撒纳败亡，霍集占以大势已去，遂逃回叶尔羌。博罗尼都本欲服从清朝，霍集占不从，坚持要叛清割据。清朝闻讯后令副都统阿敏道赴天山南路宣抚，阿敏道至库车后即为和卓木兄弟拘禁，脱逃时遇害，随行兵丁百名俱被难。霍集占遂自称巴图尔汗，公然打出叛清割据的旗号。

大、小和卓木的割据政权是一个政教合一的专制政权，它本身即是在黑山派教徒的血泊中建立的。在其统治时期，除了继续迫害黑山派之外[2]，还加强了对维吾尔等民族的剥削掠夺。“和集占苛虐回人……凡所需粟、布、牲畜以及力役，不论人丁地亩，任意摊派。司事之大小伯克、酋目、阿浑等上行下效。”[3] 而且额外“科敛衣服牲只，不时扰累，供应稍迟，即行抄没，以致回人日困”[4]。

乾隆二十三年（1758 年）初，清朝命雅尔哈善为靖逆将军，额敏和卓等参赞军务，率大军讨伐和卓木兄弟。清军首先进击库车，霍集占率军来援，被清军击退。雅尔哈善出师数月，虽攻克库车，但未能及时捕捉战机，致使霍集占逸去，乾隆帝将其革职，另委兆惠率军进剿。

霍集占逃出库车后，打算退据阿克苏、乌什，二城维吾尔人头目闭城相拒，并派人迎接清军。清军兵不血刃，连得二城。霍集占遂退保叶尔羌，博罗尼都则据守喀什噶尔，二人相为犄角，抗击清军。是年十月，兆惠率军 4000 进击叶尔羌，霍集占纠众万余，围攻清军。兆惠以兵少不能攻城，于城东黑水河畔有水草处结营固守。二十四年（1759 年）初，将军富德率援军至黑水河，清军里外夹击，大败霍集占，并乘胜分兵，兆惠往取喀什噶尔，富德进攻叶尔羌。和卓木兄弟见大势已去，在清军到来之前大掠城中财物后率部众逃往帕米尔。清军紧追不舍，途中在和什库珠克帕米尔和阿尔楚尔帕米尔两次击败和卓木部众，缴获无算。七月三日，清军追至伊西洱库尔淖尔，和卓木兄弟聚众死战，再次被清军击败，“凡降回众万有二千，牲畜万计。两和卓木携其妻孥旧仆三四百人走巴达克山”[5]。清军遣使者至巴达克山，要求交出和卓木兄弟。巴达克山首领素勒坦沙将二人擒杀，并交出霍集占首级，天山南路遂正式统一。为纪念此次战役，清朝令在伊西洱库尔淖尔刻石勒铭，此碑即著名的《平定回部勒铭伊西洱库尔淖尔碑》，也即清朝在帕米尔的界碑，当地居民则

① 《俄国皇家地理学会通报》，一八六四年，第三卷，第四一页载，这支军队由五千穆斯林和朵兰人、一千加尔梅克人和四百中国人组成。引自库罗帕特金《喀什噶尔》汉译本，第九九页

② 《喀什噶尔》汉译本，第一〇〇页。

③ 《回疆志》卷四《赋役》。

④ 《平定准噶尔方略》正编卷七七。

⑤ 《圣武记》卷四。

据此碑称该地为“苏满塔什”，意即“写着字的石头”。

第四节 土尔扈特部回归祖国

土尔扈特为额鲁特蒙古四部之一，原游牧于塔尔巴哈台及其以北地区。准噶尔部兴起后，“恃其强，侮诸卫拉特”[①]。土尔扈特部首领和鄂尔勒克决计率部西迁，寻找新的游牧草场。1627至1628年，土尔扈特部及部分和硕特、杜尔伯特部众计5万余帐，在和鄂尔勒克率领下，离开塔尔巴哈台地区，越过哈萨克草原，来到额济勒河（今伏尔加河）下游的荒莽草原上。当时，俄国势力尚未到达这一地区，土尔扈特部即在这里建立起自己的又一家园。

土尔扈特部虽远在欧洲，但长期与祖国保持着密切的联系。崇德五年（1640年），额鲁特蒙古会盟于塔尔巴哈台，和鄂尔勒克率子书库尔岱青出席了会盟，并参加了《蒙古卫拉特法典》的制定。顺治三年（1646年），书库尔岱青赴西藏熬茶，谒见达赖。十二年（1655年），书库尔岱青派使人锡喇布鄂本布赴北京，向清朝“奉表贡”[②]。十四年（1657年），土尔扈特部再次入贡，“贡驼马二百余，复携马千，乞市归化城”[③]。康熙帝即位后，土尔扈特部“表贡不绝”[④]，并曾派遣本部兵赴阿尔泰山，协助策妄阿拉布坦堵截噶尔丹归路，为清朝平定噶尔丹作出了贡献。策妄阿拉布坦的势力增长后，阻绝了土尔扈特部赴京入贡和赴藏熬茶的通道。康熙四十三年（1704年），土尔扈特部首领阿玉奇汗之侄阿喇布珠尔与其母率族人赴藏熬茶，被策妄阿拉布坦阻绝道路，不能回归。阿喇布珠尔遣人报告清朝，请求内属，康熙帝封其为固山贝子，安置于嘉峪关外党色尔腾地方。五十一年（1712年），阿玉奇再遣使赴京贡方物，并打听阿喇布珠尔下落。使臣绕道西伯利亚，行走两年，始至北京。康熙帝感其意诚，决计派使臣前往慰问，了解该部情况，并商议遣归阿喇布珠尔事宜。

康熙五十一年（1712年）五月，清朝使团在内阁侍读图理琛、侍读学士殷扎纳率领下借道西伯利亚前往额济勒河流域。使团行程1万余里，于五十三年（1714年）五月到达额济勒河下游土尔扈特部牧地，受到阿玉奇汗的热情欢迎和款待。在会见时，阿玉奇汗仔细询问了国内的政治和经济情况，并对清朝对阿喇布珠尔的安置表示感谢。雍正八年（1730年），清朝再次派使臣满泰率使团探望土尔扈特部。两次出使使土尔扈特部加深了对祖国的了解，对他们以后返回祖国，产生了深远的

① 《蒙古游牧记》卷一四。

②③ 《皇朝藩部要略》卷九《厄鲁特要略一》。

④ 《朔方备乘》卷三八《土尔扈特部归附始末叙》。

影响。

俄国为了加强对土尔扈特部的控制,断绝土尔扈特部与祖国的联系,强迫土尔扈特人改变传统的喇嘛教信仰,奉行东正教,激起了土尔扈特人的愤怒和反抗。同时,俄国为进行俄土战争,不断从土尔扈特部征调士兵,大批土尔扈特男子死于战争,"土尔扈特人人忧惧"①。乾隆二十一年(1756年),土尔扈特使臣吹扎布谒见乾隆帝,报告了俄国对土尔扈特部的欺凌。他说,土尔扈特部与俄国的关系,只是表面上"附之,非降之也。非大皇帝有令,安肯为人臣仆"②。表达了他对祖国的向往。

乾隆二十六年(1761年),渥巴锡继任为土尔扈特部首领,此时,俄国更加强了对土尔扈特部的控制,部众中向往祖国的情绪也更为高涨。三十五年(1770年)秋,渥巴锡从土耳其战场上返回牧地,集众商议,决计重返天山北路,投奔祖国。促成渥巴锡下此决心的另一原因是原附属于准噶尔部的土尔扈特台吉舍楞此前已逃至额济勒河,他带来了清朝已平定准噶尔部,天山北路有着广阔空闲牧地的消息。这对于与清朝长期保持着友好关系的土尔扈特部自然是一个好的信息。

乾隆三十六年(1771年)初,渥巴锡毅然率领3.3万余户,计16.9万余人离开额济勒河,踏上了重返祖国的路途。他们冲破俄国军队的围追堵截,渡过乌拉尔河,进入哈萨克草原,又冲破哈萨克人和巴什基尔人的阻拦,于六月初进入伊犁,沿途的艰难险阻使他们付出了沉重的代价,"其至伊犁者,仅以半数计"③。清朝立即动用官帑,购置运送大批牲畜、粮食、衣物、帐篷赈济土尔扈特部众,扶助他们重建家园。

渥巴锡至伊犁后,向清朝"呈献伊祖受之前明永乐八年汉篆玉印一颗"④,表达了他们归附清朝的诚意。接着,乾隆帝令其入觐,在木兰围场接见渥巴锡等首领,并赐宴于避暑山庄万树园。乾隆帝亲自撰写了《土尔扈特部全部归顺记》、《优恤土尔扈特部众记》二文,镌刻立碑,树于普陀宗乘庙中,以志纪念。

为褒奖土尔扈特部归国壮举,清朝封渥巴锡为卓哩克图汗(英勇之汗),渥巴锡侄策伯克多尔济、舍楞等首领分别被封授为亲王、郡王、贝勒、贝子、公等爵位。渥巴锡所部是和鄂尔勒克后裔,称旧土尔扈特,编设札萨克旗制,共十旗。渥巴锡领四旗,先安置在斋尔,乾隆三十七年(1772年)移牧于喀喇沙尔以北的裕勒都斯一带;策伯克多尔济所领三旗,安置在和博克萨里一带;巴木巴尔二旗,安置于库尔喀喇乌苏之济尔哈朗河一带;默图门一旗安置在精河一带。此十旗先设一盟,称乌纳恩苏珠克图盟,后分为东西南北四路,设四盟,各立盟长。另有舍楞所属部众,称新

---

① 《朔方备乘》卷三八《土尔扈特部归附始末叙》。
② 《皇朝藩部要略》卷一三《厄鲁特要略一》。
③ 乾隆:《优恤土尔扈特部众记》碑文。
④ 《西域总志》卷二《土尔扈特投诚纪略》。

土尔扈特，编设二旗，安置在阿尔泰山布勒罕河一带游牧。

第三章　清朝对天山南北的统治和当地社会经济的发展

乾隆二十四年(1759年)清朝统一天山南北，这是自汉、唐、元统一西域以来，中国中央政权对西域的重新统一。乾隆帝为了炫耀用兵西域的“武功”，又把西域称作“新疆”。清朝根据天山南北地处边疆、土地辽阔、民族复杂的特殊情况，吸取了汉、唐治理西域的经验，本着因地制宜的原则，陆续制定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军事、行政、经济制度，这些制度的推行，加强了清王朝对天山南北的统治，密切了内地和新疆的联系，促进了当地社会经济的发展。

第一节　北重南轻的军事布防

统一天山南北之后，清朝将额尔齐斯河东北，今阿尔泰的大部分地区划归乌里雅苏台定边左副将军管辖。额尔齐斯河西南，东起巴里坤、哈密，西抵帕米尔高原，北达巴尔喀什湖，南至昆仑山脉的天山南北辽阔地域则设伊犁将军管辖。伊犁将军为新疆最高军政长官，乾隆二十七年(1762年)设立，其权限为：“凡乌鲁木齐、巴里坤，所有满洲、索伦、察哈尔、绿旗官兵，应听将军总统调遣。至回部与伊犁相通，自叶尔羌、喀什噶尔至哈密等处驻扎官兵，亦归将军兼管，其地方事务仍令各处驻扎大臣照旧办理，如有应调伊犁官兵之处，亦准咨商将军就近调拨，开明职掌载入敕书。”[①] 一般情况下，新疆常设驻防、换防之八旗、绿营官兵3万余员名，其布防原则为北重南轻，比例约为5:1，北南配备之兵种也体现这一原则。

1.北路布防

北路以伊犁为第一重镇，这里是将军府治也是新疆的军政中心。乾隆二十七年(1762年)设立将军后，伊犁先后建成塔勒奇、宁远、惠宁、惠远、绥定、广仁、瞻德、拱宸、熙春等9城，将军驻于惠远城。伊犁驻军种类及人数均为全疆之首。乾隆二十九年(1764年)至三十一年(1766年)从热河、凉州、庄浪调取满蒙八旗官兵4370员名，携眷移驻惠远城，编为八旗四十佐领，称惠远城满营；三十五年(1770

① 《清高宗实录》卷六七三，乾隆二十七年十月。

年)至三十六年(1771年)又从西安调取满蒙八旗2204员名,携眷移驻惠宁城,编为八旗二十佐领,称惠宁城满营。乾隆二十九年从张家口外调取察哈尔官兵1837员名,携眷移驻于博罗塔拉、哈布塔海、赛里木淖尔,编为八旗左右两翼,称察哈尔营;三十年从盛京调取锡伯官兵1018员名,携眷移驻伊犁河南,编为八旗八佐领,称锡伯营;二十九年从黑龙江调取索伦官兵1018员名,携眷移驻奎屯、萨玛尔及霍尔果斯河一带,编为八旗八佐领,分左右两翼,称索伦营;二十九年从热河调取达什达瓦额鲁特及自二十五年以来在伊犁陆续招抚之额鲁特共计1200员名,编为八旗左右两翼,安置于特克斯、察林塔玛哈、霍诺海、崆吉斯、哈什一带,称额鲁特营。此外,伊犁还有绿营一镇,有兵丁3000名,基本上都从事屯田事务,设伊犁镇总兵统辖,这些兵丁原系从陕甘各提镇标营抽调,定期更换,自乾隆四十五年(1780年)改为携眷驻防。总计伊犁驻扎携眷官兵有1.5万员名左右,其中80%为八旗官兵,绿营只占20%。

乌鲁木齐是仅次于伊犁的北路重镇,当地最高军政长官是乌鲁木齐都统,乾隆三十八年(1773年)设,驻巩宁城,乌鲁木齐都统受伊犁将军节制,其军事职责为"统辖满汉文武官员,督理八旗、绿营军务,总办刑钱事件。辖领队大臣五(本城一、吐鲁番一、巴里坤一、古城一、库尔喀喇乌苏一),协领十二(本城六、外城六),节制提、镇(迪化城提标、巴里坤镇标、哈密协、玛纳斯协)城守营一"①。乌鲁木齐驻有满、蒙八旗携眷官兵3000余员名,乾隆三十七年(1772年)调自凉州、庄浪,编为八旗二十四佐领,驻防巩宁城。乌鲁木齐是新疆绿营屯驻重地,当地驻防、屯田绿营官兵总计将近1万员名②,设乌鲁木齐提督统辖。提督"驻扎迪化城,统辖巴里坤镇总兵暨本标中、左、右、城守四营,巩宁城守营,哈密协,玛纳斯协,库尔喀喇乌苏营,晶河营,喀喇巴尔噶逊营,济木萨营等处弁兵操防,总理屯田、马政、台站事务,仍受都统节制"③。总计乌鲁木齐驻扎携眷官兵将近1.3万员名,其中23%为八旗官兵,绿营官兵占77%。

巴里坤地处天山北路东部,是北路的又一军事重镇,有"新疆屯防首尾相应之总汇"④ 之称。这里驻防的八旗官兵约有1000员名,乾隆三十九年(1774年)从西安满营调取,携眷移驻于巴里坤之会宁城,设领队大臣统辖。新疆统一后,巴里坤先为绿营重兵驻地,移安西提督驻其地,辖本标五营马步兵。乾隆二十九年(1764年)重定北路绿营建置,将巴里坤提督移驻乌鲁木齐,乌鲁木齐总兵移驻巴里坤。此后,巴里坤设绿营一镇,总兵驻汉城,辖本标中、左、右、城守四营及哈密协营、古城营、木垒营等处官兵约4000员名。

---

①③ 《三州辑略》卷三《官制门》。
② 《钦定皇舆西域图志》卷三一《兵防》、卷三二《屯政》。
④ 《钦定皇舆西域图志》卷三一《兵防》。

古城地处巴里坤、乌鲁木齐之间，这里驻防的八旗官兵是乾隆三十九年（1774年）从宁夏满营调取的，共计1000员名，设领队大臣统辖。古城另设游击一员，辖绿营马步兵200名，隶巴里坤总兵。

库尔喀喇乌苏地处乌鲁木齐、伊犁之间，也是自乌鲁木齐北上塔尔巴哈台的必经之处。当地设办事、领队大臣各一员，“管理巴特玛乌巴什游牧并库、精二处屯田，以及军台等项事务”[1]。当地不设八旗驻防兵，只设绿营马步兵一营及部分屯田兵丁。

塔尔巴哈台地处西北极边，西联哈萨克，北扼俄罗斯，地理位置极其重要。乾隆二十九年（1764年）清军于雅尔地方建肇丰城驻屯（旧址在今哈萨克共和国乌尔扎尔），后因当地雪大，南移200里在楚呼楚地方筑绥靖城屯驻（即今塔城）。塔尔巴哈台设参赞大臣一员，领队大臣二员，管理卡伦、游牧事务。当地的官兵主要是换防军。由伊犁派驻满蒙八旗官兵700余员名，察哈尔、锡伯、索伦、额鲁特四营官兵700员名。由甘州、西宁、肃州提镇标营派驻屯田绿营兵800名。这些官兵皆定期更换。此外，当地游牧的察哈尔、额鲁特、投诚哈萨克、土尔扈特等部皆编设佐领，其中察哈尔设游牧兵170名，额鲁特设游牧兵230名、半分钱粮兵688名，这些兵丁则是驻防兵。

2. 南路布防

南路的军事布防与北路有很大区别[2]，其特点是驻军大多是换防军，但东西各城也不尽一致。

喀什噶尔地邻浩罕、巴达克山，在南路诸城中位置最为重要。清朝在喀什噶尔设参赞大臣一员，总办喀什噶尔、英吉沙尔、叶尔羌、和阗、阿克苏、乌什、库车、喀喇沙尔八城事务。其下设协办大臣一员，专理喀什噶尔及英吉沙尔事务。喀什噶尔驻防军共计1100余员名。其中，满蒙八旗官兵440员名，由乌鲁木齐、伊犁两地驻防八旗中定期派往换防；锡伯、索伦官兵224名，由伊犁锡伯、索伦二营定期派往换防；绿营641名，由西宁镇标、汉中镇标及乌鲁木齐提标营中定期派往换防。

英吉沙尔设领队大臣一员，隶喀什噶尔参赞大臣辖。当地驻防军共计287员名。其中，满蒙八旗官兵81员名，由乌鲁木齐驻防八旗中定期派往换防；绿营官兵205员名，由河州镇标营定期派往换防。

叶尔羌设办事大臣、协办大臣各一员。当地驻防军912员名。其中，满蒙八旗官兵210员名，先由伊犁驻防八旗中定期派拨换防，后改由巴里坤、古城、吐鲁番驻防八旗中派拨换防；绿营官兵702名，由陕甘诸提镇标营派拨换防。

和阗设办事大臣、协办大臣各一员。当地驻防军为绿营官兵228员名，由陕甘诸提镇标营定期派拨换防。

---

① 《三州辑略》卷二《官制门》。

② 永保：《塔尔巴哈台事宜》卷二《杂赋》。

阿克苏设办事大臣一员。当地驻防军782员名。其中满蒙八旗官兵68员名，由乌鲁木齐驻防八旗中定期派拨换防；绿营官兵714员名，由陕甘诸提镇标营定期派拨换防。

乌什设办事大臣一员。当地驻防军共计947员名。其中，满蒙八旗官兵151员名，由巴里坤、古城、吐鲁番驻防八旗官兵中定期派拨换防；绿营官兵796员名，由陕甘诸提镇标营中定期派拨换防。

库车设办事大臣一员。当地驻防军为绿营官兵320员名，由陕甘诸提镇标营中定期派拨换防。

喀喇沙尔设办事大臣一员。当地驻防军为绿营官兵614员名，由陕甘诸提镇标营中定期派拨换防。

吐鲁番设领队大臣一员，管理满营、差营、屯田、回务，受乌鲁木齐都统节制。当地驻防军共计1650员名。其中，满蒙八旗官兵548员名，系乾隆五十五年(1780年)从乌鲁木齐满营壮丁中挑选移驻；绿营官兵1100余员名，由陕甘诸提镇标营中定期派拨换防。

哈密设办事大臣、协办大臣各一员。当地驻防军为绿营官兵854员名，设副将一员统领，隶巴里坤镇总兵管辖。

第二节　因地制宜的行政管理制度

清朝在新疆实行的行政管理制度，是根据新疆地域辽阔、民族复杂的特点，本着因地制宜、因俗设治的原则制定的，主要有札萨克旗制、府县制和伯克制三种。

1.札萨克旗制

札萨克旗制本是清朝为统治内、外蒙古而订立的制度，后又推行于青海蒙古中，这种制度综合了满洲八旗制和蒙古部落制的特点，组织管理严密同时又有一定的自治性，是一种带有军事编制色彩的行政管理制度。新疆的札萨克旗制主要在平定准噶尔部之前即已归顺清朝的哈密、吐鲁番维吾尔人中及以后回归祖国的土尔扈特部实行。

哈密维吾尔人编设旗制始于康熙三十六年(1697年)。三十五年噶尔丹败亡，哈密达尔汉伯克额贝都拉擒其子献于清朝。三十六年，清朝封额贝都拉为一等札萨克，仍"达尔汉"号，并遣官赴哈密编立旗队，设一旗十三佐领，置正副管旗章京、参领、骁骑校各员，准其用红纛。额贝都拉死后，其札萨克达尔汉职号先后由子郭帕伯克、孙额敏承袭。额敏率部属助清军屯田有功，雍正年间先后晋封为札萨克镇国公、固山贝子。额敏子玉素卜随清军平定天山南路有功，乾隆二十四年(1759年)封多罗贝勒，赐郡王品级，其子伊萨克袭爵。伊萨克子额尔德锡尔袭爵后，诏世

袭罔替，其子博锡尔再袭爵后晋多罗郡王，咸丰年间赐亲王。博锡尔子卖哈莫特于同治六年(1867年)袭札萨克和硕亲王爵，其内弟沙木胡索特于光绪七年(1881年)再袭爵。有清一代，哈密王公家族始终是清朝在新疆予以信赖的家族，每有战事，哈密王公率部随征，为清朝加强在新疆的统治屡建功绩。清朝亦给其优厚待遇，除不断晋爵外，准许札萨克旗制下的维吾尔人不负国家徭役、赋税之义务，札萨克王公对其属地、属民享有完全的统治权。这种统治特权直至清朝灭亡尚未废除[①]。

吐鲁番维吾尔人实行札萨克旗制有一过程。雍正十年(1732年)吐鲁番万余维吾尔人在额敏和卓率领下决计随清军东迁，消息报至京师，雍正帝立即降旨："额敏和卓著封为札萨克辅国公。"[②] 次年，额敏和卓率维吾尔人抵达瓜州，清朝正式"颁给札萨克印信，俾总领其众"，其余头目，分别等级，"照番民土司之例，给与正、副千户职衔札付，分领部落，散居各堡"[③]。乾隆十九年(1754年)清朝派遣官员赴瓜州，正式对维吾尔人"编旗队，置管旗章京、副管旗章京、参领、佐领、骁骑校各员，如哈密例"[④]。设一旗十五佐领。至此，继哈密维吾尔人之后，吐鲁番维吾尔人中正式建立了札萨克旗制。与哈密额贝都拉家族一样，吐鲁番额敏和卓家族也是清朝在新疆维吾尔旗上层中最为信赖的一个家族。自雍正十一年额敏和卓封札萨克辅国公后，"乾隆二十一年晋镇国公，旋晋贝子。二十二年赐贝勒品级。二十三年授多罗贝勒，旋赐郡王品级"[⑤]，有清一代，世袭罔替。与此同时，额敏和卓及其子孙为统一新疆、巩固清朝的统治出谋划策，奔走效力，"其心匪石，不可转移"。乾隆二十年清军进击天山北路，额敏和卓担任向导和宣抚者，带所部旗兵从征，"直抵伊犁，甚属奋勉"[⑥]。是年九月，额敏和卓率部属离开瓜州五堡，重返故乡吐鲁番。二十三年(1758年)，大、小和卓木叛清，因额敏和卓熟悉南路各城，清朝任其为参赞大臣，与将军雅尔哈善攻取南路。是年七月库车之战，额敏和卓亲率兵丁，冒矢石攻城，被击伤右颧，他不顾伤痛，随将军兆惠进军西四城，在平定喀什噶尔、叶尔羌等城时发挥了重要作用。天山南路统一后，清朝以喀什噶尔、叶尔羌二城为天山南路之根本，令额敏和卓与哈密郡王玉素卜各管一城，乾隆帝上谕云："有此等旧人在彼，始堪倚任。"[⑦]额敏和卓与玉素卜不负清朝的期望，协助清朝制定对南路诸城的统治政策和各项制度，使清朝对南路诸城的统治得到加强。额敏和卓的子孙除世袭札萨克郡王者外，大多出任伯克，封授王公台吉，尤其是伊犁回屯开办后，额敏和卓次子茂萨、三子鄂罗木杂布及其后裔长期出任回屯阿奇木伯克，"俱各奋勉"，多有建树。作为吐鲁番旗长的札萨克郡王，长期统治着吐鲁番六城，六城维吾尔人大

① 包尔汉：《新疆五十年》、《哈密铁木耳起义》。
② 《清世宗实录》卷一二五，雍正十年十一月。
③ 常钧：《敦煌随笔》卷上《回民五堡》。
④⑥⑦ 《皇朝藩部要略》卷一五《回部要略一》。
⑤ 《钦定皇舆西域图志》卷首《天章四》。

部分是郡王属民,“皆其阿勒巴图也”[1]。他们与哈密维吾尔人一样,不负国家徭役、赋税之义务,而受札萨克郡王的统治和奴役。札萨克郡王的这种特权至新疆建省时被废除。

渥巴锡率土尔扈特部回归祖国后,清朝为褒奖其归国壮举,封他为卓哩克图汗,部众编设为十札萨克旗,旗上设盟,称乌纳恩苏珠克图盟,称作旧土尔扈特。舍楞所属部众,编设为两札萨克旗,旗上设盟,称青塞特启勒图盟,称作新土尔扈特。

乾隆四十年(1775年),清朝根据土尔扈特部众和牧地的分布情况,本着众建以分其势、分而治之的统治原则,将原设两盟又分六盟,除原设青塞特启勒图盟不变外,乌纳恩苏珠克图盟划分为四盟,即南北东西四路,各设盟长。

南路一盟下置四旗,设五十四佐领牧地在喀喇沙尔以北珠勒都斯河一带,盟长为渥巴锡长子策琳纳木札勒,隶喀喇沙尔办事大臣兼辖,听伊犁将军节制。

北路一盟下置三旗,设十五佐领,牧地在塔尔巴哈台以东的和博克赛尔河谷,盟长是渥巴锡侄亲王策伯克多尔济,隶塔尔巴哈台参赞大臣兼辖,归伊犁将军节制。

东路一盟下置二旗,设七佐领,牧地在济尔哈朗、库尔喀喇乌苏一带,盟长是郡王巴木巴尔,隶库尔喀喇乌苏办事大臣管辖,听伊犁将军节制。

西路一盟下置一旗,设四佐领,牧地在精河一带,盟长是贝勒默门图,隶伊犁将军节制。

青塞特启勒图盟下置二旗,牧地在阿勒泰山布尔罕河一带,盟长是郡王舍楞,隶科布多参赞大臣兼辖,听乌里雅苏台定边左副将军节制。

随渥巴锡东归的和硕特部设一盟,名巴图色特启勒图盟,下置四旗,设十四佐领,牧地在喀喇沙尔以北的珠勒都斯河一带,盟长名恭格,受封为贝勒。

此外,塔尔巴哈台有编设为佐领的察哈尔、额鲁特、哈萨克部落。察哈尔设一佐领,系乾隆二十九年(1764年)从乌鲁木齐移驻。额鲁特设六佐领,乾隆二十九年、四十二年两次从乌鲁木齐移驻。哈萨克是乾隆三十年(1765年)起陆续来归者,四十二年编设为投诚哈萨克一佐领。这些佐领皆不设札萨克旗长,惟额鲁特六佐领上设一总管[2]。佐领、总管皆由塔尔巴哈台参赞大臣兼辖。

2.府县制

新疆统一后,清朝在天山北路东部的巴里坤、乌鲁木齐地区推行了与内地同一的府县制度。府县制在天山北路东部地区的推行,是以清朝在这一地区大规模移民为基础。

天山北路水源充足,可垦地辽阔,人口稀少,其东部地区是历代经营西域的基

① 《回疆通志》卷一《吐鲁番》。阿勒巴图意为奴仆。
② 《塔尔巴哈台事宜》卷一《户口》。

地和交通孔道。从乾隆二十六年(1761年)开始,清朝从河西和陇东各府、州、县招募无业贫民,官费资送至乌鲁木齐、巴里坤,授予土地、籽种、耕具,贷给耕畜、住房,扶助他们安家立业。与此同时,在乌鲁木齐、巴里坤就地招募和鼓励自行出关寻找生计的手艺人、小商贩及绿营眷兵成年子弟、服刑期满的遣犯等落户认垦。移民政策收到了卓著的成效,至乾隆末年,乌鲁木齐、巴里坤两地的移民垦地数为101.4万余亩①。嘉庆八年,各类移民总人数达15万口以上②。

起初,清朝于巴里坤、乌鲁木齐设直隶厅管理移民行政事务。随着移民人口的增加,耕地面积的扩大,行政管理事务日益繁杂,乾隆三十八年(1773年),对原有行政建制进行调整改革:于巴里坤设镇西一府,领宜禾、奇台③二县;于乌鲁木齐设迪化直隶州,领昌吉、阜康、绥来三县④。同年,设镇迪道于乌鲁木齐,驻巩宁城,辖迪化直隶州、镇西府。于是,天山北路东部形成一道一府一直隶州五县的行政建制。此外,天山南路东部的哈密、吐鲁番虽已实行札萨克旗制,但因地邻甘肃,内地民人聚居不少,先后置厅,设同知、通判管理事务,乾隆三十八年,清朝决定将此二厅"均归巴里坤新设知府管辖"⑤。

清朝对新疆设立的府县建制极其重视,议定建制时,乾隆帝即谕令陕甘总督勒尔谨,"现议改设府、州、县沿边各缺,定为繁、杂、难最要,令该督于陕、甘两省满员内拣调"。以后,出任新疆道、府、州、县的官员,大多是满人,次为蒙古、汉军籍人。

新疆设置的道、府、州、县隶陕甘总督管辖,其境内布防军队则隶乌鲁木齐都统统辖。但府、州、县民户缴纳的税粮用于供给布防军队,与内地不同,"内地之仓以济民食为主,而新疆之仓以裕军需为要"⑥。因此,道、府、州、县又与新疆军府之间保持着极其密切的联系,管辖府、州、县、厅之镇迪道其衔为"粮务兵备",全称为"镇迪粮务兵备道"。

3.伯克制

伯克,维吾尔语"官长"之意。新疆统一之前,维吾尔族居住地区普遍实行伯克官制,《钦定皇舆西域图志》载:"按回部官职小大旧有等差,伯克其统名也。"⑦伯克高低不一,职掌有别,按其名称,约有35种之多。新疆统一后,维吾尔人居住地区,除了哈密、吐鲁番实行札萨克旗制而外,喀什噶尔、叶尔羌、和阗、乌什、阿克苏、库车、拜城、沙雅尔、赛里木、布古尔、库尔勒、吐鲁番之辟展、伊犁之宁远城皆因俗设治,沿用伯克官制。据《钦定皇舆西域图志》载,以上各城共配备着大小伯克二百

① 《乌鲁木齐事宜》卷三《户口门》。
② 《三州辑略》卷三《户口门》。
③ 奇台设县为乾隆四十一年。
④ 阜康设县为乾隆四十一年,绥来设县为乾隆四十三年。
⑤ 《清高宗实录》卷九二六,乾隆三十八年二月。
⑥ 《三州辑略》卷三《仓储门》。
⑦ 《钦定皇舆西域图志》卷三〇《官制二》。

九十二员[①]。

清代的伯克制度是在对伯克旧制进行了重大改革后制定的。清朝废除了伯克的世袭旧制，规定，各城伯克的任用和免职，按其官职的大小，或由参赞大臣，或由办事大臣拟定奏报，请旨决定。任命伯克，要求从"回人中有从戎效力，及输诚内附者，量材以授"[②]。特别是总理大城的阿奇木伯克，更是要求从忠实于清朝的维吾尔人上层中选任。如首任喀什噶尔阿奇木伯克是哈密郡王玉素卜，首任乌什阿奇木伯克是玉素卜之弟阿卜都拉；首任叶尔羌阿奇木伯克是吐鲁番郡王额敏和卓，其次子茂萨、四子鄂罗木杂布先后出任伊犁阿奇木伯克，六子伊斯堪达尔曾出任喀什噶尔阿奇木伯克。为防止伯克利用职权为所欲为，清朝规定，伯克不得在原籍任职，"大伯克回避本城，小伯克回避本庄"[③]，并规定，出任伯克者，不得兼任宗教职务，"其阿浑子弟，有当差及充当伯克者，亦不准再兼阿浑"[④]，以防止伯克利用政教合一而专权。

任用的伯克皆授以品秩，"自三品以下，至七品不等"[⑤]。总理一城行政事务的阿奇木伯克为三品，协理一城行政事务的伊什罕伯克为四品，管理地亩粮赋的噶杂纳齐伯克、专司征输粮赋的商伯克皆为五品，总理刑名事务的哈资伯克、管理税务的巴吉格尔伯克、管理水利疏浚灌溉事务的密喇布伯克、经理文移记档事务的都官伯克等定为六品，征输千户粮赋的明伯克、专司巡缉捕盗提牢诸务的帕提沙布伯克、专司驿馆米刍杂务的什扈尔伯克、管理市集细务的色迪尔伯克、征输百户粮赋及管理挖铁事务的玉孜伯克等定为七品。为使伯克们忠于职守，奋勉效力，清朝给以伯克较为优厚的待遇。除了阿奇木伯克岁支养廉银500两、伊什罕伯克岁支养廉银200两外，还按伯克品秩高下，分别给与养廉地亩和种地人。其三品伯克每员给200帕特玛籽种地亩，种地人百名；四品伯克每员给150帕特玛籽种地亩，种地人50名；五品伯克每员给100帕特玛籽种地亩，种地人30名；六品伯克每员给30帕特玛籽种地亩，种地人15名；七品伯克每员给30帕特玛籽种地亩，种地人8名。养廉地亩和种地人是作为伯克的俸禄授予的。种地人被称为"燕齐回子"或"烟齐回子"，《西域闻见录》载："凡伯克皆有小回子为其服役，如奴仆，自百户至二三户不等。"

经过改革后的伯克制度已与旧制有了重大区别。伯克已由原来的世袭土著官变为土著流官，他们的特权受到限制。伯克的日常工作处于派驻各城的参赞大臣、办事大臣的监督之下，参赞大臣、办事大臣手中操有参奏、请旨任免伯克的大权。改革后的伯克制度对于清朝加强对维吾尔人居住地区的统治显然是有利的，同时，

① 各城配备伯克的员数是根据城的大小、人口的多少，如喀什噶尔54员，赛里木只配备6员。
②⑤ 《钦定皇舆西域图志》卷三〇《官制二》。
③ 《那文毅公奏议》卷七八。
④ 《钦定大清会典事例》卷九九三。

对于缓和维吾尔人居住地区的各种社会矛盾，促进当地生产力的发展也起了一定积极作用。

但是，伯克制也存在着不少问题，其最大的问题即是伯克易与派驻当地的办事大臣串通一气，胡作非为，激化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乾隆三十年（1765年）爆发的乌什反清起义即为一例。乌什阿奇木伯克阿卜都拉“性情残暴，将乌什人鞭责凌辱，习以为常，且贪纵之极，多方需索”①。当地办事大臣素诚“昏愦不治事，又酗酒宣淫”②，与阿卜都拉共同压迫剥削百姓。乌什维吾尔人不堪欺凌，群起反抗，将阿卜都拉和素诚合家杀死，焚烧衙门，占据城池。清朝从伊犁、喀什噶尔调派军队，围攻乌什城将近半年，才进入城中，镇压起义。

伯克制存在的问题在乾隆朝以后发展更为严重。道光八年（1828年），钦差大臣那彦成的上奏中谈到，乾隆年间规定阿奇木伯克给种地人80户，“近因相沿日久，任意增至数百户”。而且巧立名目，任意科派，贪污中饱，并随意奸占妇女。为了与当地的办事大臣串通一气，每逢大臣到任或巡阅之时，阿奇木伯克都要呈献黄金、元宝、绸缎、皮张、马匹等物，并借此机会加重摊派，贪污肥己③。道光朝以后，天山南路的社会矛盾不断激化，无不与此有关。

第三节　各种经济制度和政策

1.农业

清代新疆的农业经济，按土地所有制性质划分，可分为国有制农业经济和私有制农业经济两种。

国有制农业经济的主体是屯田，屯田分为兵屯、旗屯、犯屯、民屯、回屯五种。

兵屯即绿营兵屯田。绿营是清朝定鼎北京后组建的正规军，其地位在“从龙佐命”的八旗军之下，因此，除了与八旗共同承担军事任务外，绿营还“兼充百役”。平定准噶尔部之前，绿营就曾在哈密、巴里坤、吐鲁番一带屯田。新疆统一后，根据北重南轻的军事布防原则，在天山北路的巴里坤、古城、乌鲁木齐、库尔喀喇乌苏、晶河、伊犁、塔尔巴哈台等地都开设了兵屯，其中，乌鲁木齐提督所属的中营、左营、右营、济木萨、玛纳斯五屯区共设屯兵5473名，耕种屯地10.9万亩④；天山南路的兵屯只分布于哈密、吐鲁番、喀喇沙尔、乌什、阿克苏数地，而且规模都不大，最大者为吐鲁番屯区，有屯兵700名，耕种屯地1.47万亩，最小的阿克苏屯区只设屯兵15

① 《回疆通志》卷十二。
② 《圣武记》卷四。
③ 《那文毅公奏议》卷七八。
④ 《乌鲁木齐政略·屯田》。

名，耕种稻屯地150亩[①]。兵屯开办初期，主要使用换班屯兵，起初是三年一换，以后改为五年换班。换班屯兵来自陕甘各提镇标营，距新疆屯区较近者，往返有数千里行程，远者则有万里之遥，途中费用浩繁，加之派往屯田，按出征待遇，支领双份粮饷，增加国家负担；同时，兵丁派往屯田，生产技术需要一个学习阶段，"迨指教方熟，又届换班之期"[②]，新换班之兵丁到屯，生产技术又要从头学起，这必然影响农业生产的发展。因此，清朝鼓励屯兵搬取家眷，长期屯驻，愿搬眷到屯者"得请费为官，为之津送，岁岁有之"[③]。至乾隆四十七年（1728年），天山北路各屯区中除塔尔巴哈台而外，其余均已改为携眷兵。据《钦定新疆识略》载，道光年间，新疆携眷屯兵为6100余名，换班屯兵只有1900余名，携眷屯兵已成为新疆屯兵的主体部分。绿营兵屯是典型的国有制经济，屯兵的生产资料都由国家授予和管理。屯兵按名拨授屯地，《新疆图志》载，"兵屯之制，一夫拨田二十亩"。但在不少屯区，每屯兵拨田数不止20亩[④]。各屯区对屯兵的耕畜配备也不尽一致，大体有两种：一种是伊犁、吐鲁番、乌鲁木齐等屯区，每屯兵百名，给马牛80匹只，其中马20匹，牛60只；另一种是塔尔巴哈台、巴里坤、木垒等屯区，每屯兵平均给一马或一牛。屯兵使用耕畜允许每年有正常损耗。伊犁、乌鲁木齐等屯区是每百匹马倒毙30匹，每百只牛倒毙15只为年正常损耗；巴里坤、木垒等屯区是每百匹马倒毙15匹，每百只牛倒毙12只为年正常损耗。正常损耗由牧厂拨补缺额。倒毙耕畜如超过正常损耗额数，管屯官员要受到惩处；如不足正常损耗额，管屯官员可记功提升。屯兵的农具按副计算配备，每副农具包括铧、锨、镰、锄等14种，大致是每屯兵二至三名配备一副，损耗额数每年拨补，大体是"每副农具每年给修补银一两，五年另行补制"[⑤]。屯兵的籽种从官仓中领给，籽种并非单一品种，如乌鲁木齐屯兵，"每名种地21亩，内小麦14亩、青稞2亩、粟谷4庙、胡麻1亩"[⑥]。计有四个品种。对屯地、耕畜、农具、籽种等生产资料，屯兵只拥有使用权，而无所有权。当屯兵换班、调离或屯田裁撤时，屯兵即与这些生产资料相分离。绿营屯兵是国家的正规军，每月领取粮饷维持本人和家口的生活，屯兵生产的屯粮则必须全部上缴官仓。为了使屯兵尽力耕耘，多纳屯粮，除了以军法部勒屯兵，层层监督之外，还制定有纳粮定额及与之相适应的奖惩制度。按"纳粮奖惩章程"，乌鲁木齐各营、库尔喀喇乌苏、精河、巴里坤、吐鲁番等屯区每屯兵年纳细粮12石至15石，功过相抵，不赏不罚；15石以上，官员议叙，屯兵赏盐等银；12石以下，官员罚俸或降级。伊犁各营，塔尔巴哈台、古城等屯区每屯兵年纳细粮15石至18石，功过相抵，不赏不罚；18石以上，官员议叙，屯

① 《钦定新疆识略》卷三。
② 《乌鲁木齐政略·玛纳斯眷营》。
③ 《乌鲁木齐杂诗》。
④ 见《钦定新疆识略》卷六《屯务》、《乌鲁木齐事宜》等。
⑤ 《乌鲁木齐政略·农具》。
⑥ 《乌鲁木齐政略·屯田》。

兵赏盐菜银;15石以下,官员罚俸或降级。从各屯区年纳粮情况来看,所订定额相当之高,但奖惩制度将其上下牵制,利害相关,屯田官兵不得不尽力耕耘,以免受罚。兵屯的兴盛时期是乾隆、嘉庆两朝。从道光朝中期开始,兵屯趋于衰落,天山南北各屯区相继裁屯撤兵。兵屯衰落的原因一是随着移民政策的实行,一些大的驻军地区的自耕农人数增多,他们向政府提供的税粮以及向市场提供的余粮的数额越来越大。而兵屯国家所有制经济,核算各项费用,每石屯粮生产投入费用远远高于市场粮价。因此,驻军用粮除了用自耕农提供的税粮支用外,还可用低价从市场购买,裁撤兵屯的条件已经成熟。另一原因是自嘉庆末年开始,天山南路连续发生和卓后裔叛乱,清军不断远征,疲于奔命,清朝不得不考虑加强天山南路尤其是西四城的军事防守力量。但嘉、道以降,国库空虚,军费拮据,连陕甘诸提镇派往天山南路八城的换防兵也因费帑多而停派,改由伊犁、乌鲁木齐绿营中派遣,这样一来,北路绿营军事任务加重,不能兼顾屯、防,只能裁撤兵屯,用屯兵来加强布防力量。

旗屯即八旗屯田,主要实行于伊犁地区。八旗官兵的政治地位和经济待遇都高于绿营,其子弟除挑补兵丁缺额外,不得从事其它行业。新疆驻防八旗建立后,起初并未开设屯田。至乾隆末年,驻防八旗"生齿繁庶,倍于往昔",尤其是伊犁惠远、惠宁二城驻防八旗兵丁家口增多[①],生计已成为突出的问题。乾隆晚年,曾先后两次给新疆驻防八旗增加兵额,但都未能解决驻防旗人的生计问题。嘉庆七年(1802年),松筠出任伊犁将军,他目睹驻防旗人"生计日蹙"的状况,决心以兴办旗屯来解决其生计问题。当年他即下令:由惠远、惠宁两满城酌派闲散360名,"分地试种"[②],获得成功。在此基础上,松筠大力筹划,开渠引水,共得地12万亩,分授两城旗人耕种。旗屯的直接生产者是闲散余丁,清朝规定,旗屯地亩"祇可交闲散余丁代为耕种,不当令官兵亲身力作,有妨操练"[③]。旗屯耕畜起初由官牧厂无偿拨给,但规定耕畜损耗倒毙,"均着落各旗自行买补",官牧厂不再补拨。农具和籽种从八旗"公设官铺息银"和仓存余粮中购置领取。旗屯兴办初期,屯地分为"已分之田"和"未分之田"两种。已分之田分布于八旗驻地附近,分授各旗,自行管业,由各协领、佐领分别派人耕种,收获屯粮由各旗分别赡养鳏寡孤独及贫乏旗人,并报将军衙门查核办理。另一种即未分之田,离驻地较远,由八旗共管,每年专派佐领督率八旗闲散,通力合作耕种,收获屯粮总储一处,年终分给八旗,添补养赡鳏寡孤独及贫乏旗人。但后来未分之田上耕作的闲散余丁不能尽力耕耘,收粮减少,而已分之田"各旗视为己业,既免畛域之见,八旗比较成效,复收激励之功"[④]。嘉庆十七年(1812年),经将军晋昌奏准,将未分之田去除旱地,将水地2万余亩分为八份,添入八旗已分田亩项下,令各旗自督闲散耕种,以专责成。旗屯地亩严禁租佃

① 《钦定新疆识略》载,嘉庆末年,惠宁、惠远两城八旗丁平均负担之家口为5.87人。
②③④ 《钦定新疆识略》卷六《屯务》。

和买卖，清朝规定，违禁者除治罪外还要没收其地亩。但禁令未能很好执行，嘉庆十九年(1814年)，松筠再次出任伊犁将军时，发现已有不少屯地租佃给民人耕种。他大力整顿，制止租佃，恢复旧制。但旧制只维持了十余年，道光十年(1830年)，将军玉麟以八旗人口增多，生计艰难，请求增加兵额钱粮。道光帝以乾隆朝有定制，驳回奏请，但取消了旗屯租佃禁令，“准其雇人耕种，俾收利息，以裕生计”[①]。自此，旗屯制度破坏，租佃关系正式确立。租佃旗地的民户缴纳实物或货币地租，旗人以收取的地租补偿生活[②]。除了满蒙八旗屯田之外，伊犁还有锡伯、索伦、额鲁特、察哈尔四营屯田。锡伯等四营官兵移驻伊犁后，完全按满蒙八旗建制，分别编设八旗。但官兵只给俸饷银，不支口粮、马料等项[③]，其口粮等项用官给屯地抵补。屯地的分授大体是总管授400亩，副总管300亩，佐领200亩，防御150亩，骁骑校120亩，委笔帖式、领催及披甲各60亩。屯地由旗下档房统一管理，当官兵出缺时，屯地即转到新委任或挑补的官兵名下，屯地不得世袭或买卖。四营屯田以锡伯营屯田成效最为卓著。该营原在盛京时，即“与民杂居城寨，仅以务农为生”[④]。有从事农业生产的传统和经验。分授屯地后，各旗分筑屯堡，兴修水利，发展生产。嘉庆七年(1802年)，总管图尔根从各旗抽调人力，在察布查尔山口开凿渠道，引伊犁河水灌溉河南荒地。此工程历经六年，建成长二百余里的渠道名“察布查尔”大渠，意为“粮仓”。兴修水利促进了屯田生产的发展，锡伯官兵除自给用粮外，还设立公仓，屯积余粮，以备灾荒。锡伯官兵在四营中生活最为富足，在此基础上，各旗成丁定期骑射，训练有素，号称劲旅，战斗力最强。

犯屯又称遣屯，即发遣罪犯屯田。乾隆中期以后，新疆成为发遣重地，内地遣犯被逐年发往这里。发往新疆的遣犯大多被押交兵屯，隶属兵屯管辖。其中，原犯情罪较重者给屯兵为奴，情罪较轻者补屯田缺额。给屯兵为奴的遣犯，待遇最为低下，他们被“赏给屯兵为奴，自有该屯兵督课取力”[⑤]，与耕畜一样，受屯兵的役使，故不再另授生产资料。他们的劳动在屯兵的份地上进行，与屯兵的共同劳动所获作为屯兵的定额屯租上缴官仓。他们没有官给口粮，而是依靠屯兵养活，“绿营兵得项无几，或难养赡约束”[⑥]，其生活状况可以想见。补屯田缺额之遣犯一般是每名给地12亩，有家眷者另给5亩；每遣犯3名给马牛1匹只，农具1副，损耗缺额按例拨补。他们年纳屯租如在4石以上，不及6石6斗者，不赏不罚；在6石6斗以上者加赏一定数量之口粮，不及4石者予以惩罚。要达到定额，“其收获之粮，除给

① 《清宣宗实录》卷一六八，道光十年五月。
② 《伊江集载》。
③ 《清代西北屯田研究》第三章《旗屯》。
④ 《军机处乾隆三十一年正月满文月折档》，引自佟克力《伊犁锡伯营概述》一文。
⑤ 《清高宗实录》卷五六四，乾隆二十三年六月。
⑥ 《清高宗实录》卷七六一，乾隆三十一年五月。

一岁口粮三百六十斤外,所余尽数交纳"[①]。遣犯生活待遇低下,仅能维持生存,尤其是一些携眷遣犯,生活更为悲惨,如携眷遣犯彭杞,发至昌吉后,"妻先殁,女亦垂尽,彭有官田耕作,不能顾女,乃弃置林中,听其生死,呻吟凄楚,见者心恻"[②]。不堪忍受奴役、压迫和剥削的屯田遣犯,经常以逃亡来进行反抗。乾隆三十三年(1768年)发生的昌吉遣犯起事,则是一次规模较大的直接的反抗斗争。是年中秋之夜,昌吉屯官当众欺凌遣犯妻子,"醉逼流妇使讴"[③]。众遣犯怒不可遏,群起杀死屯官,劫夺军械库,占据昌吉城。次日,起事遣犯前往攻打乌鲁木齐城,被清军击败,起事遣犯多被正法。这次起事被镇压后,清朝更为加强了对遣犯的防范措施。绝大多数发往新疆的遣犯,是难以再返回内地的,因为清朝的目的是"以新辟之土疆,佐中原之耕凿,而又化凶顽之败类,为务本之良民"[④]。即用遣犯来充实、开发新疆。为此,清朝鼓励遣犯携眷到屯区,"凡携眷者,一并给予口粮、车辆"[⑤],以便前往。并规定,"其能改过者,酌定年限,给与地亩,陆续编入民册"。具体规定是:极重罪之遣犯,如能知罪改过,奋勉效力,10年后可入民籍;重罪遣犯为民期限为5年,一般遣犯为3年。凡遣犯为民,皆按移民规定,授予地亩、农具、耕畜、籽种及房价银,以便其落户立业。除了编入兵屯中的遣犯之外,还有一些遣犯不入兵屯,而是直接按对移民实行的"民屯例"安置,这种人被称为"安插户"。安插户一般是虽触犯刑律,但情罪不甚重大,或自身并未犯法,而是因种种原因,清朝认为,让他们留居内地,对封建专制统治有潜在危险者。如乾隆二十八年(1763年),湖北武昌府属马迹岭有吴姓大族,"该族三十余户,男妇大小将近百人,其鼠窃狗偷,习惯已成自然"[⑥]。清朝将其分批递解至乌鲁木齐、巴里坤等地安插。三十二年(1767年),甘肃窝犯马得鳌一案,同庄50余户,除犯法者遣发伊犁外,其余户口发往巴里坤、木垒、乌鲁木齐安插。此外,安南内附夷人也均被安插乌鲁木齐。安插户虽按民屯例拨授生产、生活资料,但地方官对他们严加监督和防范,不能随意离开安插之地。

回屯即维吾尔人屯田。当康熙、雍正朝对准噶尔部用兵时,哈密札萨克额敏率领部众随清军屯田,著有功绩,先后晋封辅国公、贝子。《肃州新志》记此事:"探纳沁哈密回民屯田……岁收三四千石不等……至雍正十三年,岁以为常。"同一时期,吐鲁番大阿訇额敏和卓也率部助清军屯田,雍正帝上谕云"吐鲁番回目额敏和卓,屯田种地,恭顺效力,甚属可嘉"[⑦],令赏以缎匹、银两。哈密、吐鲁番回屯的具体实

---

① 《伊江汇览·屯政》。
② 纪昀:《阅微草堂笔记》卷八。
③ 《圣武记》卷四。
④ 《清高宗实录》卷五九九,乾隆二十四年十月。
⑤ 《清高宗实录》卷七五九,乾隆三十一年四月。
⑥ 《清高宗实录》卷六九〇,乾隆二十八年七月。
⑦ 《清世宗实录》卷九九,雍正八年十月。

施情况不见记载，只有《肃州新志》中记有，清朝对这两处回屯都是以“每粮一石，赏银一两”的赏赐形式来收取屯粮，供给驻军的。天山南北平定后，清朝决定在伊犁建立军府，屯驻重兵，控制新疆，并决定按准噶尔部旧例，从天山南路迁徙维吾尔人至伊犁屯田，用屯粮供给驻军。从乾隆二十五年(1760年)至三十三年(1768年)，清朝从天山南路叶尔羌、喀什噶尔、库车、阿克苏、和阗、喀喇沙尔、赛里木、拜城、沙雅尔、乌什等城先后迁徙维吾尔人6383户至伊犁兴办回屯[①]。伊犁回屯设三品阿奇木伯克一员、四品伊什罕伯克一员，驻宁远城，各开衙署一所，总理回屯一切事务。以下设噶杂纳齐等伯克计85员，分掌各项事务。回屯分为九个屯区，屯户以百户为一基本组织，设一玉子伯克统领，每十员玉子伯克设一明伯克统领。回屯实行以播种数量计算耕种面积的方法，“其回民受田之户，论籽种，不计顷亩”[②]。每户各种大、小麦一石，谷、黍五斗。耕畜从官牧厂拨给，并定期拨补损耗。回屯实行定额租制，每年秋收后，屯户先从收获粮内存留籽种，“收贮官所”，备来年耕种，然后将定额屯租十六石交纳官仓，所剩即为全家一年之食粮。在丰收之年，回屯户纳粮数约占收获总数的43%[③]。回屯户上缴的屯粮用于支放伊犁驻防八旗官兵的口粮。伊犁驻防八旗官兵年用粮的60%以上由回屯供支，其余由当地绿营兵屯提供[④]。伊犁回屯上沿用原准噶尔部制定的“伊犁逃出回人，严拿治罪”的旧律，回屯户不得随意离开屯地。尽管伊犁回屯租重律严，但兴办过程中，南路维吾尔人“愿来效力者甚多”[⑤]，甚至“愿自备资斧移屯”[⑥]。其原因一是由于愿迁往伊犁者很多是原来即在伊犁为准噶尔部种地者，伊犁本是他们的故乡；二是伊犁回屯实行定额租制，租率虽高，但多劳可多得，且耕畜官给，别无扰累，而南路各城正赋虽轻，但杂税繁多，扰累甚重。乾隆三十年(1765年)，将军明瑞查办乌什办事大臣素诚和阿奇木伯克额贝都拉任意苦累维吾尔人事件时谈到：“再查伊犁所交赋税(较)各城为重，而乌什回人愿往者众，询据告称，伊犁赋有定额。”[⑦]

民屯又称户屯。清代新疆的民屯主要实施于天山北路的巴里坤、乌鲁木齐地区。这种民屯的兴办过程，其实就是在封建国家的组织和帮助下，通过迁徙、招募、安置等手段，使各类无业之民获得一份生产、生活资料，安家立户于天山北路，成为自耕农的过程。从乾隆二十六年(1716年)开始，清朝从陕甘各州县招募无业贫民，官费送赴天山北路认垦落户，同时，从天山北路各垦区就地招募手艺人、小商贩认垦土地。以后，又酌定遣犯为民期限，限满后即可就地认垦落户，同时允许天山北路驻防的绿营眷兵的成年子弟脱离军籍就地认垦落户。乾隆二十七年(1762

① 《西陲总统事略》卷一《伊犁兴屯书始》。
② 《钦定皇舆西域图志》卷三二《屯政一》。
③ 《西陲总统事略》卷七《屯务成案》。
④ 《清高宗实录》卷六三四，乾隆二十六年四月。
⑤⑥ 《清高宗实录》卷七二九，乾隆三十年二月。
⑦ 《平定准噶尔方略》续编卷二九。

年)，陕甘总督杨应琚奏准，内地招募的无业贫民，“每户拨给地三十亩，力能多种者，亦听民便，赏给农具一副，籽种小麦八斗、粟谷一斗、青稞三斗外，借给建房银二两，马一匹作价银八两，俟伊等生计充裕之后完交”[①]。并规定，自认垦之第六年升科纳粮，亩纳细粮八升。这些制度除了对落户遣犯稍有改变，如官给耕畜，升科期限较短之外，对其他认垦者普遍实行。这种民屯的国有制属性体现在国家扶助认垦者的过程中。在这一过程中，认垦者的生产、生活资料还不完全属于自己所有，其经济生活还处于国家的扶助之下，还具有国有制经济的属性，但在经过数年的辛勤劳动，认垦者在经济上能够自给自足，并开始升科，即承担国家赋税，偿还国家借项之时，他们即成为完全的自耕农了。清代前期，天山北路州县所属自耕农大体都是这样产生的。

除了以上五种屯田制度之外，天山南路维吾尔人居住地区还存在一种“官田”，这种官田又称作“塔理雅沁地亩”[②]，原是察合台汗王家族的领地，佃种者必须缴纳国税和地租合一的五五分成租。乾隆二十四年(1755年)，参赞大臣舒赫德上奏中提到：“至阿克苏城，乃旧(察合台)汗公地，收获时则系平分。”[③] 在平定大、小和卓木叛乱之后，清朝把逃亡的和卓家族及其追随者们的土地没收，也归入官地。官地按旧例收租，清朝规定：“其塔理雅沁地亩所出，与佃人分半收取，即照旧例办理。”[④] “各域回民承种官地，岁收粮石，平分入官。”[⑤] 在天山南路的叶尔羌、和阗、喀什噶尔、阿克苏、乌什、库车等城，都有不等面积的官地，其中，以叶尔羌和喀什噶尔最多。

清代新疆的私有制农业经济主要有两种：一种是天山北路自耕农经济，另一种即天山南路实行十一税制的私有制农业经济。

天山北路自耕农经济的产生，在前述“民屯”中已经述及。自耕农占有的耕地，最初都是水田30亩，这一占田面积已远远超过了同期北方各省自耕农的实际耕种面积[⑥]。但天山北路是粗放型农业，土地很少施肥，耕种数年后即逐年减产，与之相适应，又普遍实行轮耕制，“更番换种，以息地利”[⑦]。如按种一歇一计算，每年实际耕种面积为15亩，仍大于同期北方自耕农耕种水田面积。但北方自耕农的单位面积的劳力、资金投入多，普遍以施肥、精耕、锄草、复种等方法来提高亩产量，而天山北路是粗放式农业，且多自然条件影响，不能复种，亩产量在150至200斤左右。但是，由于清朝在天山北路实行“力能多种者听其便”的政策，自耕农尽力额外垦种

---

①⑦ 《乌鲁木齐政略·户民》。

② 塔理雅沁是蒙古语，“塔理雅”意即谷物，用“沁”结尾，可能意即农民庄稼人，佃户。见科瓦列夫斯基《蒙俄法词典》。

③ 《清高宗实录》卷五八二，乾隆二十四年三月。

④ 《清高宗实录》卷六〇二，乾隆二十四年十二月。

⑤ 《乾隆户部则例》卷一六三《新疆赋程条》。

⑥ 《三原县志》载，耕种水田，“中人之家，不能逾十亩，世世守之，可资俯仰”。

土地,以扩大实际耕种面积来适应轮耕制的需要,增加实际收入。乾隆五十一年(1786年),官府对北路各州县的地亩进行了清查丈量,结果表明,自耕农普遍都有相当面积的额外增垦地亩,如以当年户数平均计算,呼图壁户额外垦地12.2亩,昌吉18.5亩,迪化州最多,户平均26.5亩[①]。自雍正初年清朝把摊丁入亩的赋税征收方法推广到全国后,地丁合一成为清代划一的赋税制度。但天山北路新开州县原无丁银额,故自耕农所纳赋税为单一的田赋,其中不含丁银部分,即"输粟为赋,例无丁银"[②]。清代,商品经济的影响,内地赋税已基本上货币化,但天山北路自耕农的田赋"不以钱而以粮"[③],还完全是实物税。自耕农上缴田赋是按亩起征,亩征京石粮九升六合三勺,折合为细粮八升。相对来说,天山北路自耕农经济是稳定的,这除了和清朝的扶助政策有关外,还和当时天山北路可耕地多,清朝又允许有资本的商户经营土地,实行"富者出资雇工,尽力承垦,即为己业"[④] 的政策。这样,有资本的商人就不会把自耕农作为兼并的对象。但这并不意味着商人不把自耕农作为剥削的对象,乾隆三十七年(1772年),纪昀在乌鲁木齐看到,"二三月间田苗已长,商家以钱给众户,俟熟收粮,谓之买青"[⑤]。这表明,商业资本侵蚀自耕农经济的问题已经出现。

天山南路实行十一税制的私有制农业经济渊源已久。乾隆二十四年(1759年),参赞大臣舒赫德的奏报中提到:"查回人旧制,征收粮石,系十分取一,载在经教。"[⑥] 这表明,在新疆统一之前,天山南路的私有地亩是按伊斯兰教经典上的规定,缴纳收获物的十分之一作为实物税的。南路平定的初期,清朝曾酌量减少了各城按十一税制缴纳的田赋总额,舒赫德上奏中提到:"和田六城所交粮石,旧例十分取一,每年二千帕特玛,因甫经抚定,酌量暂收九百九十五帕特玛。"[⑦] 但作为传统的税收制度,十一税得到清朝廷的认可,在维吾尔人中长期实行。《光绪大清会典事例》卷一六三《新疆赋税条》载:"回民自种田地,无顷地定数,岁收大、小麦,谷、糜子,俱十分取一。"

此外,天山南路属于札萨克郡王、亲王和阿奇木伯克所有的领地,由称为"阿拉巴图"和"烟齐回子"的农奴耕种,国家不征赋税,实质上是农奴制经济。但也有区别:札萨克郡王、亲王的领地和农奴实行世袭制;而伯克为土著流官,其领地和农奴随伯克的任免而更换。

2.畜牧业

新疆统一后,为了发展畜牧业,清朝在天山南北广设牧厂,由当地驻军管理经

①③ 《三州辑略》卷三《赋税门》。
② 《三州辑略》卷三《库藏门》。
④ 《皇朝经世文编》卷八一。
⑤ 《乌鲁木齐杂诗》。
⑥ 《清高宗实录》卷五八二,乾隆二十四年三月。
⑦ 《清高宗实录》卷六〇三,乾隆二十四年十二月。

营,牧放孳生,以备军事、屯田、交通之用。牧厂分马厂、牛厂、驼厂、羊厂五种,以伊犁、乌鲁木齐、塔尔巴哈台、巴里坤四地区牧厂的规模最大。其统辖,除巴里坤牧厂属陕甘总督属下绿营系统外,其它由伊犁将军属下八旗系统管理。

伊犁牧场辽阔,水草肥美,有良好的发展畜牧业条件。从乾隆二十五年(1760年)起,清朝将清、哈贸易中得到的马、牛,以及从张家口外达里刚爱、热河、乌里雅苏台等处调拨的马、牛、驼、羊集中于伊犁,编设牧群,设厂牧放。牧厂交由编设旗制的察哈尔、额鲁特等营管理。牧地分布于博罗塔拉、哈布塔海、赛里木诺尔、特克斯、察林塔玛哈霍诺海、哈什、崆吉斯一带。伊犁牧厂规模很大,其牲畜最多时,马有近7万匹,牛有近3万只,羊有近15万只,驼有近6000峰。牧厂定期均齐取孳。马厂每三年均齐一次,规定孳生本马每三匹取孳一匹为定额;牛厂四年一次均齐,本牛十只取孳一只为定额;驼厂、羊厂也都有孳生定额。由于牧放牲畜的察哈尔、额鲁特等营官兵只有俸饷而无口粮,伊犁牧厂的孳生牲畜并不全部上缴,而是以能否达到孳生定额和超过倒毙定额,及牧放的牲畜是否肥壮为奖罚标准。多孳生的牲畜作为牧放兵丁、余丁的生活补充。此外,伊犁牧厂还有部分官牛交回屯维吾尔人牧放,每年孳生牛只作为回屯官给耕畜的损耗补额。

乌鲁木齐牧厂与伊犁牧厂同时设立,但不久即将牧厂马匹解送伊犁,归入伊犁马厂。乾隆三十七年(1772年),从伊犁移驻乌鲁木齐的额鲁特1000户,随带有部分马、牛,以后又调拨增加,至四十二年(1777年),已有马、牛近万匹只。但以后额鲁特户奉命移驻塔尔巴哈台,牲畜随同移往,乌鲁木齐牧厂撤消。

塔尔巴哈台牧厂设于乾隆三十九年(1774年),牲畜主要来自与哈萨克的贸易,牧地名斋尔。后乌鲁木齐额鲁特户移驻塔尔巴哈台,牧厂进一步扩大。塔尔巴哈台牧厂设立虽晚于其它牧厂,但发展很快,乾隆末年,已有马万匹,牛5000余只,羊8万余只。牧厂主要由编设旗制的额鲁特、察哈尔营管理,均齐取孳制度同伊犁。

巴里坤牧厂属绿营系统,与甘州、肃州、凉州、西宁诸提镇所管牧厂同属陕甘总督统辖,其管理制度与伊犁将军统属的伊犁等地的八旗牧厂不同。巴里坤马厂设于乾隆二十六年(1761年),称“东厂”。三十四年,从东厂均出孳生马匹与塔尔巴哈台调取马匹合群,于古城设立“西厂”牧放。四十年,又以东、西二厂均出孳生马8000余匹,于木垒设厂牧放,后木垒厂改归济木萨营员管辖,又称济木萨厂。至道光十二年(1832年),三厂存马4万匹,“孳生日多,不能容牧”[①]。巴里坤牧厂的组织和管理制度较伊犁等地八旗牧厂更为严密。每一牧厂设游击一员为总统。每厂分为五群,每群设千总。把总一员为牧长,外委一员为牧副。一牧长统兵24名,定制一兵丁牧马24匹,但随着马匹的增多,实际放牧马匹不止24匹。马厂每三年均齐一次,届时每三匹取孳一匹为定额。如能多孳生,则按孳生数的多少定以等级,

① 《清宣宗实录》卷二一八,道光十二年八月。

按等级给牧厂官兵以提升或奖赏;如孳生马数不及额数,所差数目也定以等级,官兵依等级责罚。均齐赏罚制度层层牵制,牧厂经营的好坏,对于上自总兵,下至兵丁的前途、生活都利害相关。尤其是有亏马赔损的规定,尤为严厉,巴里坤镇总兵中,曾有亏马过多,不能补赔,自缢身死者[①]。

除了以上牧厂之外,天山南路的哈密、喀什噶尔、乌什、英吉沙尔、库车、喀喇沙尔等地都设有较小规模的马厂,各有马匹数十至数百匹不等,主要供当地驻军使用。

3.手工业

与农业、畜牧业相比,清代新疆的手工业在原有基础上似无很大的发展。只是在天山北路新设府县地区,来此寻找生计的"佣工艺业"之人和从内地移居的军民带来了一些内地的手工制作技术。纪昀曾记载乌鲁木齐"流人既多,百工略备,修理钟表,至为巧技,有方正者能为之"。把总茹大业之妻,"善酿醋,味冠一城"[②]。此外,随着天山北路屯田的兴起和发展,铁制农具的需求越来越多,为省去从内地转运的烦费,乌鲁木齐、伊犁两地官员就地寻觅铁矿,开办铁厂,冶炼铸造。乌鲁木齐铁厂在迪化城北热水泉地方,乾隆二十九年(1764年),因矿设厂,建炉五座,就地开采冶炼。纪昀有诗云"温泉东畔火荧荧,扑面山风铁气腥"[③],即他身临其境所见铁厂生产情况的写实。该铁厂由乌鲁木齐驻防绿营统辖。伊犁铁矿有两处:一是在惠远城东300余里外之索果尔地方,乾隆三十八年(1773年)从阿克苏调取维吾尔人采挖;另一处在惠远城北峪郭罗鄂博地方,四十年(1775年)由绿营兵采挖。诸铁厂中以乌鲁木齐铁厂生产情况最好,该铁厂先雇佣民间铁匠从事生产,并给绿营兵匠传授技艺,待兵匠技艺娴熟后,即将民匠裁退。乾隆三十八年(1773年),厂中有兵、民匠21名。采挖矿石的繁重体力劳动先由兵丁担任,派拨遣犯200名入厂采矿,成为铁厂的主要劳动力。铁厂的生产程序:先于山中开采铁矿,"视其色赤者即为荒铁,连石挖取,敲椎去石"[④],即为荒生铁。然后将荒生铁入炉冶炼,每荒生铁百斤可炼成荒熟铁45斤。荒熟铁入炉再炼,每百斤可炼成净熟铁30斤。按此程序,每百斤荒生铁可炼成净熟铁13斤半。以后,冶炼技术改进,百斤荒生铁可炼成净熟铁15斤[⑤]。铁厂工匠用炼成之铁打制成犁铧、锄头、锨、镰、斧、镢等铁农具16种,用于补充各屯区农具损耗缺额,基本上满足了各屯区的需求。除此而外,伊犁哈尔海图、哈什两地先后开办铜矿,每年获铜7000余斤,送伊犁"宝伊局"铸造铜钱;哈什地方还开办铅矿,年获黑铅六七千至万余斤不等,主要用于制造军火铅丸。铜、铅二厂都以遣犯为劳力,由伊犁将军派废员管理[⑥]。

---

① 《清宣宗实录》卷六六,道光四年三月。
②③ 《乌鲁木齐杂诗》。
④ 《伊江汇览·土产》。
⑤ 《乌鲁木齐政略·铁厂》。
⑥ 《钦定新疆识略》卷九《财赋》。

4.商业贸易

新疆统一后,社会安定,道路通畅,为商业贸易的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当地的商业贸易活动,按性质划分,有官营贸易和私营贸易两种。

官营贸易主要是和哈萨克的贸易。乾隆二十二年(1757年)清军击溃阿睦尔撒纳叛军后,哈萨克大、中、小三帐相继臣属于清朝,并请求建立贸易关系,"以马匹易换货物"[1]。清朝接受其贸易请求,从内地调取大批绸缎、布匹、瓷器、药材等物,在乌鲁木齐与哈萨克进行贸易。这种贸易是出自双方的需求而开设的,所以进展很快,乾隆二十八年上谕提到:"乌鲁木齐岁易哈萨克马,数不过三千余匹,本年九月至十二月,已得四千二百匹。"[2] 可知贸易规模不小。继乌鲁木齐之后,伊犁、塔尔巴哈台也开设了清哈贸易市场。伊犁清哈贸易始于乾隆二十五年(1760年),因地理位置优越,贸易规模不断扩大。至三十二年(1767年),"伊犁驻防大兵一切需用牲畜全赖哈萨克贸易"[3]。多余马匹除解送乌鲁木齐、巴里坤、哈密等处添补营塘、台站缺马外,还解送内地,"由近及远,递次充补陕西、山西、河南、山东等省缺额"[4]。伊犁清哈贸易兴起后,乌鲁木齐贸易市场衰落停止。伊犁成为清哈贸易中心,持续直至咸丰年间。塔尔巴哈台的清哈贸易开始于乾隆二十九年(1764年),清朝先于雅尔驻兵筑城,后南移至楚呼楚地方筑城驻兵。境外哈萨克部落就近前来贸易,以马匹、牛只换取绸缎、布匹等物。清朝在清哈贸易中得到的牲畜价格较之内地采买的价格要低得多。当时,青海、洮岷一带民间马价是一骒马值银八两,一儿马值银十二两,而伊犁等地用以换取马、牛的绢、茶等物折银核算,骒、儿马每匹值银仅二两四钱七分,牛每只一两五钱[5]。清朝利用这一有利条件,由官方垄断这一贸易,从内地调取大批物资,大量换取哈萨克的马、牛、羊等牲畜,以供军用,并特别规定,换取马匹,"以孳生马为要"[6],以便编设牧群,设厂牧放孳生。

私营贸易即民间商贾进行的贸易。新疆统一后,清朝采取了鼓励内地商贾出关贸易的政策。当时,内地商贾新疆贸易的道路有两条:一条即直隶、山西商贾行走的北道;另一条即陕、甘商贾通行的西路。起初规定,北道行走,须自张家口、归化城北行至乌里雅苏台,领取执照后始能西行。乾隆二十五年(1760年),清朝改订旧例,规定北道行走商贾由所在地方官府给予印照,自张家口、归化城直接西行,不必绕道乌里雅苏台,这样就使北道行程缩短四十余日[7],大大方便了内地商贾。当时,内地来新疆的大商贾多从北道行走,纪昀记曰:"大贾皆自归化城来,土人谓

---

① 《清高宗实录》卷五四八,乾隆二十二年十月。
②⑥ 《清高宗实录》卷六七六,乾隆二十八年正月。
③ 《清高宗实录》卷七七九,乾隆三十二年二月。
④ 《清高宗实录》卷七九五,乾隆三十二年九月。
⑤ 《钦定新疆识略》卷一〇。
⑦ 《清高宗实录》卷六〇一,乾隆二十五年正月。

之北套客。"[1] 西路即从河西出嘉峪关一线。旧例，商贾过嘉峪关时须验照盘诘，且关门常闭，极不方便，乾隆三十七年，经陕甘总督文绶奏准，"嗣后将嘉峪关每日辰开酉闭，进关者仍行盘诘，出关者听其前往，不得阻遏"[2]，并动用官帑修治通往乌鲁木齐的大道，以利行旅。私商从内地转运至新疆的货物以茶叶、缎布等生活用品为大宗，由于道路的通畅，内地沿海、南方的物品在新疆市场上也可见到。纪昀记道，"一切海鲜皆由京贩至归化城，北套客转贩而至"；"柑桔皆有，但价昂尔"[3]。与此同时，新疆的各种土产也由内地商贾转贩至内地各省。

天山南路的维吾尔人原本有经商的传统，新疆统一后，除了各城的集市贸易进一步发展之外，喀什噶尔、叶尔羌等城还和西藏、中亚各地保持着贸易往来。这种贸易往来一方面是中亚浩罕等地的商人把中亚甚至欧洲的物品及马匹等运至天山南路出售，同时购买茶、丝织品、瓷器、大黄等物品运至中亚转售牟利；另一方面，维吾尔人商队也前往西藏、中亚各地贸易。清朝对来往商队都征收商税，凡"外藩商人在喀什噶尔、叶尔羌诸城贸易者，三十分抽一；其缎布皮张，则二十分抽一。本部商人往外藩部落贸易者，二十分抽一；其缎布皮张，则十分抽一"[4]。其余物品也均有抽税规定。

第四节　社会经济的发展和繁荣

清朝在新疆实行的各种政治、经济政策和制度，尽管是为其封建统治服务的，存在着不少阶级和民族压迫的内容，但这些政策和制度的推行，在客观上促进了当地社会经济的发展和繁荣，这突出地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首先是农业经济的发展和人口的增多。各种农业政策和制度的推行，使天山南北两路的农业经济有了很大的发展。在天山南路，总的来说，清朝的各种赋税制度比较宽松，加之社会局面稳定，农业经济在原有基础上进一步发展。英人包罗杰曾评述说，由于清朝重视兴修水利灌溉工程，"耕种地区慢慢地、稳固地在更大的面积上扩展开来。喀什噶尔、英吉沙尔和叶尔羌三城的附近地区变成驰名的亚洲的花果园。谷物和水果出产丰富。从叶尔羌到天山南麓，旅行者可以一直在天边的果园中行进。各方面他看见的都是富裕和满足，平静的农舍和微笑的居民，这些都是中国人治理下的成果"[5]。在天山北路，清朝推行的各种屯田政策和制度收到了显著的成效。数十万内地军民来到天山北路，使用内地较为先进的农业生产工具

①③ 《乌鲁木齐杂诗》。
② 《皇朝经世文编》卷八一。
④ 《理藩院则例》·四三。
⑤ 包罗杰：《阿古柏伯克传》第五章《中国人民在喀什噶尔的统治》。

和技术,在戈壁绿洲上兴修水利,开垦农田,发展农业。乾隆年间,纪昀在原准噶尔游牧草场乌鲁木齐看到的已是"绿野青畴界限明,农夫有畔不须争"、"鸡栅牛栏映草庐,人家各逐水田居"、"鳞鳞小屋似蜂衙,都是新屯遣户家"①,一派农家景象。农业经济在天山北路的大规模发展,改变了天山北路原以畜牧业为主体的经济布局,天山北路出现了农业、畜牧业并存发展的新的经济格局。清代前期新疆社会安定,加之大批内地军民移居新疆,使当地人口增长速度加快。清朝统一新疆的初期,天山南路维吾尔人有25万左右,加上北路的额鲁特蒙古人口,总计不会超过30万人。至乾隆四十二年(1777年),北路人口已有27万左右,南路也已增加到32万人左右,总人口将近60万。道光六年(1826年)前后,北路人口增至43万左右,南路增至65万左右,加上各地游牧的蒙古、哈萨克、柯尔克孜等族人口,总人口不低于110万。其增长速度之快,超过了内地人口的增长速度。但由于清朝在新疆大力发展农业,当地耕地面积不断扩大,加之畜牧业的发展为农业生产提供了足够的耕畜,内地较为先进的农业生产技术和工具传入新疆,提高和改进了当地原有的较为落后的农业生产技术和工具,清代新疆的粮食产量不仅能够满足日益增长的人口用粮,而且长期供大于求,各地市场粮价远远低于同期内地市场价格。乾隆三十五年(1770年)乌鲁木齐市场"每小麦一石,减至价银五钱,尚难售卖"②。当时流放到乌鲁木齐的纪昀记道:"天下粮价之贱,无逾乌鲁木齐者。每车载市斛二石,每石抵京斛二石五斗,价止一金,而一金又止折制钱七百文,故载麦盈车不能得钱三贯。其昌吉、特纳格尔诸处,市斛一石,仅索银七钱,尚往往不售。"③谷贱伤农,为农业之大忌,但反映出农业生产的发展已达到相当的高度,正如有的学者指出的:"只是到了清代,新疆农业生产才获得重大发展,播种面积、粮食产量、生产技术都超过了以往任何时期,为新疆近代乃至现代农业生产的发展,奠定了直接和坚实的基础。"④

其次是城镇经济的发展和兴起。农业经济的发展和人口的增多促进了城镇经济的发展和兴起。天山以南各原有城镇经济的基础较好,统一之后,城镇经济进一步发展。哈密城"商贾云集,百货俱备"⑤。吐鲁番之辟展城,"周里许,居民鳞接,商贾辐辏"⑥。阿克苏城"街市交错,茶房、酒肆、旅店莫不整齐,'八杂尔'街长五里"⑦,"内地商民,外番贸易,鳞集星萃,街市纷纭,每逢'八栅尔'会期,摩肩雨汗,货如雾拥"⑧。叶尔羌城"规模宏敞,甲于回部"⑨,是维吾尔人地区的最大商业城市和贸易中心,"中国商贾山、陕、江、浙之人不辞险远,货贩其地,而外藩之人,如安集

①③ 《乌鲁木齐杂诗》

② 《清高宗实录》卷八六七,乾隆三十五年八月

④ 齐清顺:《清代新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

⑤⑧ 《西域闻见录》卷一、卷二。

⑥⑨ 《钦定皇舆西域图志》卷一四、卷一八。

⑦ 《回疆通志》卷九。

延、退摆特(西藏)、郭酣(浩罕)、克什米尔等处,皆来贸易。'八栅尔'街长十里,每当会期,货若云屯,人如蜂聚。奇珍异宝,往往有之。牲畜果品,尤不可枚举"[①]。天山北路的巴里坤、乌鲁木齐、伊犁、塔尔巴哈台等地原为游牧草场,平定准噶尔后始建城驻军,城镇经济很快兴起。乾隆三十七年(1772年),陕甘总督文绶在巴里坤见到的已是"城关内外,烟户铺面比栉而居,商贾毕集,晋民尤多"[②],一派繁荣景象。乌鲁木齐的城镇更为繁荣,这里是天山北路的商业贸易中心,内地大批商贾长期定居经商贸易,"商民流寓往往不归,曰此地红火,土语谓繁华也。其内地父母呈请移牒拘归,官为鲜送,岁恒有之"[③]。城内"酒楼数处,日日演剧,数钱买座,略似京师"[④]。"字号店铺,鳞次栉比,市衢宽敞,人民杂辏,茶寮酒肆,优伶歌童,工艺技巧之人无一不备,繁华富庶,甲于关外。"[⑤] 伊犁、塔尔巴哈台则是清哈贸易的中心,内地茶、绢、药材、瓷器不断大量运往这里,易换哈萨克人的马、牛、羊只。伊犁共建九城,鼎立环峙,蔚为重镇,既是新疆的军政中心,又是商业贸易中心,嘉庆年间,洪亮吉赋诗记当地的贸易盛况云:"谁跨明驼半天回,传呼布鲁特人来,牛羊十万鞭驱至,三日城西路不开。"清代天山北路兴起的这些城镇,不仅繁荣了当地的经济,而且为近代乃至现在新疆北部城市的兴起和发展奠定了重要的基础。

第四章　嘉庆、道光之际的边患和内乱

第一节　新疆的边防制度及边外哈萨克的迁徙

清代,中国西北的边界在许多官方文件和著作中都有着明确的记载。雍正五年(1727年),清朝和俄国签订的《中俄布连斯奇条约》,规定了中俄中段边界的走向,并沿走向定立了87个界标。其中,最西端之界标在沙毕纳伊岭(即沙宾达巴哈)。沙毕纳伊岭以西以南的阿勒泰山区、巴尔喀什湖以西以南地区、帕米尔地区及天山南北地区当时都处于中国额鲁特蒙古准噶尔部割据政权的控制之下。乾隆朝平定准噶尔部后,清朝对原准噶尔部控制地区行使了有效的行政管辖,除了将额尔齐斯河东北的阿勒泰地区划归乌里雅苏台定边左副将军属下的科布多参赞大臣管辖,其余地区由伊犁将军总统。当时,中国的西北边界,自沙毕纳伊岭往西北,经

① 《西域闻见录》卷二。
② 《皇朝经世文编》卷八一。
③ ④ 《乌鲁木齐杂诗》。
⑤ 《西域闻见录》卷一。

阿穆哈河和察罕米哈尔河，再往西经阿勒坦河和哈屯河汇合之处，转而向西南以察拉斯河的支流白河为界。从白河往西南经过额尔齐斯河，两国以该河上的俄国居民点乌斯季卡缅诺戈尔斯克，也即中国文献中的铿格尔图拉为分界点。这段边界即当时中俄两国的边界，在中国方面，由科布多参赞大臣负责边界的巡查和管理。

从铿格尔图拉开始，中国西北边界的走向是跨额尔齐斯河往西南，越过喀尔满岭，沿爱古斯河至巴尔喀什湖，再从巴尔喀什湖的北岸到塔拉斯河的西端，又东南沿塔拉斯西南的哈喇布拉岭，到纳林河[1]。这段边界分属伊犁将军所辖的伊犁和塔尔巴哈台两地区。这段边界除西南一小段与浩罕交界之外，基本上都与哈萨克中帐和大帐相接。

乾隆二十二年(1757年)，清军追击阿睦尔撒纳，在爱古斯河与哈萨克中帐汗阿布赉会见，阿布赉表示"今情愿将哈萨克全部归顺"，并遣使臣赴热河行宫贡马，"奉表请内附"[2]。次年，清军追击准噶尔叛军至塔什干附近，哈萨克大帐首领吐里拜"诣军门纳款，奉马进表以降"[3]，并遣子弟赴热河入觐，愿"奋勉自效，永无二心，倍于左部"[4]。此后，远在里海东北岸一带游牧的哈萨克小帐，得知中、大二帐臣属于清朝的消息后，其汗努拉里也于乾隆二十七年(1762年)派遣使臣，随中帐使臣至北京请求臣属。乾隆帝接受哈萨克三帐臣属之初，即决定，与哈萨克三帐建立定点贸易往来关系，但在政治关系上，对其以属国相待。"所谓归斯受之，不过羁縻服属，如安南、琉球、暹罗诸国，俾通天朝声教而已。并非欲郡县其地，张官置吏；亦非如喀尔喀之分旗编设佐领。"[5]乾隆帝在给阿布赉的谕书中郑重告知："尔今既向化归诚，则当知准噶尔全部，悉我疆域，宜谨守本境，勿阑入侵扰。"[6]表明清朝要求各守境界互不侵扰的态度。

在与哈萨克三帐建立贸易、贡使关系的同时，清朝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边境管理、防卫制度，这一制度分为派兵巡边和设置卡伦两个部分。

派兵巡察边界始于乾隆二十四年(1759年)。副将军车布登扎布、参赞福禄等率兵千名，"越阿尔台西行，巡查额尔齐斯河、塔尔巴噶台、巴尔哈什淖尔等处"[7]。次年，副都统伊柱又率兵巡查了特穆尔图淖尔、巴尔浑岭和纳林河等地[8]。自二十七年(1762年)开始，巡边形成定制。每年秋季，塔尔巴哈台领队大臣率官兵北巡，一路"直至勒布什地方"[9]，与伊犁巡边官兵会哨；另一路巡至斋桑湖以北、额尔齐斯河左岸的辉迈拉扈附近，与科布多派出的巡边部队会哨。伊犁地区的巡边也在

① 《沙俄侵略中国西北边疆史》第一章。
②⑤⑥ 《清高宗实录》卷五四三，乾隆二十二年七月。
③ 《朔方备乘》卷六《哈萨克内属述略》。
④ 《钦定皇舆西域图志》卷四四。
⑦ 《平定准噶尔方略》正编卷六八。
⑧ 《平定准噶尔方略》续编卷七。
⑨ 《清代外交史料》道光朝二。

秋季，在领队大臣率领下，巡边部队兵分两路，分头巡查。一路由惠远城出发，沿伊犁河北岸向西北方向巡查，经过哈喇塔拉，到达勒布什地方，与塔尔巴哈台巡边部队会哨，交换情况、凭据后返回；一路由惠远城出发后，沿伊犁河南岸经过古尔班阿里玛图，到沙喇伯勒、吹、塔拉斯，再转向东南至纳林河与喀什噶尔参赞大臣派出的巡边部队会哨。巡边的任务主要是巡查边界地区、驱逐越境游牧者、维护边境地区的治安，是边防第一线工作，清朝曾长期坚持付诸实施。

设置卡伦始于平定准噶尔部过程中，当时，先在斋桑湖以北布昆河、霍呢迈拉扈一带驻兵设卡。准噶尔部被平定后，将军兆惠、参赞大臣阿桂都曾制订设置卡伦的规划。阿桂并选择了伊犁塔尔巴哈台设卡的地点，他在上报中提到："查勘设卡伦，自辉迈拉扈至爱古斯、招摩多，自阿勒坦额默勒至伊犁河岸十七处，立木为记；伊犁河四处，垒石为记。"[①] 以后，卡伦安设工作完毕，在塔尔巴哈台有 29 座，由塔尔巴哈台协办领队大臣管辖。这些卡伦分布于各冲要之地，其中，著名的辉迈拉扈卡伦与科布多所属的和尼迈拉扈卡伦隔额尔齐斯河相望，是扼制进入额尔齐斯河流域和斋桑泊要路的重要设施。在伊犁地区设置的卡伦共有 93 座，分别由惠远城、惠宁城驻防八旗领队大臣及锡伯、索伦、察哈尔、额鲁特四营领队大臣负责管理，许多卡伦的名称以后成为地名，沿用至今，如伊犁西路的格根卡伦、善塔斯卡伦等。每座卡伦都驻有一些官兵。清朝对卡伦工作十分重视，卡伦侍卫由清朝直接轮班选派，三年后更换；佐领、防御、骁骑校、兵丁由当地驻军中轮班委派，三月后更换。卡伦有常设、移设、添设之分。设有定地，历年不移者称常设卡伦；常年设立，但地点或有变动者称移设卡伦；随季节的变动而设立或撤除者称添设卡伦。卡伦具有管理游牧、稽查偷盗和逃人、传递文书、征收赋税等职能，也负有维护边境地区治安的职责，是边防的重要军事设施，是边防的第二线。巡边和设置卡伦相结合，形成较为严密的边防制度。

但是，清朝的边防制度实施没有多久，就因哈萨克部落的不断越境游牧而作了改变，从而使边防制度本来的作用发生了变化。

哈萨克部落不断越境游牧是俄国加速蚕食哈萨克草原导致的结果。18 世纪中期，俄国在额尔齐斯河沿岸构筑的军事堡垒线已长达 1600 公里，沿额尔齐斯河切入中帐牧地。自奥伦堡要塞建成后，又沿乌拉尔河延伸，形成乌拉尔军事堡垒线，插进小帐牧地。随后又建成连接额尔齐斯堡垒线和乌拉尔堡垒线的伊希姆堡垒线，该线从北部深入哈萨克草原 50 至 200 公里。哈萨克草原东、北、西三面都受到俄国军事势力的包围，形成严重的威胁。随着军事堡垒线的建成，俄国政府颁布命令，严禁哈萨克人在冬季把牲畜赶到他们传统的过冬地带乌拉尔河和伏尔加河之间的草原上。并规定额尔齐斯河左岸 10 俄里宽的地带为封锁区，哈萨克人不得

① 《平定准噶尔方略》续编卷一七。

进入或越过额尔齐斯河。对哈萨克草原的蚕食和封锁造成牲畜大量死亡，尤其是在寒冷的冬天。同时，各堡垒线上驻扎的哥萨克军队不断袭击和掠夺哈萨克部落，加之俄国殖民贸易的剥削，造成哈萨克人游牧经济的衰落。这一时期，哈萨克草原上连续爆发了反俄暴动，而俄国军队的武装镇压又迫使哈萨克各部落不断越界进入塔尔巴哈台、伊犁边境地区游牧①。

对哈萨克部落的越界游牧，清朝起初采取了严加禁止的态度。乾隆二十二年(1757年)，中帐使臣亨集噶尔至热河朝贡，提出将塔尔巴哈台地区“恳恩赏给”中帐部落游牧，被乾隆帝拒绝。二十五年，乾隆帝得知哈萨克部落已有在塔尔巴哈台、库克乌苏卓尔浑、巴尔鲁克、阿勒坦额默勒等处游牧的消息，立即召见在京的哈萨克使臣瑚塔拜、阿塔赉，谕以“理宜守其旧界，不可妄思逾越”。并要他们转告阿布赉、阿布勒巴木比特，“约束所部，各守疆域，以安生理”。同时，传谕将军阿桂，派兵2000前往边境巡查，嘱其对越境游牧的哈萨克人，以劝说出境为目的，不得杀戮，也不得“遽行纵兵俘获”②。由副都统伊柱负责的这次巡边取得好的结果，经清军檄谕，所有越界游牧之哈萨克部落“俱以遵檄迁移”。乾隆帝以其“尚属恭顺”，传谕阿桂，将遵檄迁移之哈萨克部落，记名存档，待其来伊犁贸易时，即行晓示，“嗣后惟谨守本境，不可逾越，仍酌量赏给遣回”。与此同时，乾隆帝在接见中帐阿布赉、阿布勒巴木比特使臣卓勒巴喇斯时，特别指出，所谓将爱古斯地方已赏给哈萨克游牧的说法，纯系谣传，重申爱古斯地方是中国领土，并再次强调，将边境地区赏给哈萨克游牧的请求“朕必不允”③。

然而，伊柱巡边后不久，不少哈萨克部落又越境来到塔尔巴哈台之库什河游牧，被清军拿获5人，收马2000余匹。是年冬季，许多哈萨克部落甚至深入到塔尔巴哈台山阴之哈喇巴哈等处游牧，在爱古斯地方，甚至有哈萨克部落驻帐游牧。奏报到京，乾隆帝再次下令驱逐，“此内即使有阿布赉，亦不妨擒拿，俾知敬惧”；同时，再谕檄阿布勒比斯，“宜约束属人，安居游牧，毋得越境”④。但随着哈萨克草原上的动乱，各部落首领已不能约束部众，“仅1762至1764年，阿尔格恩奈曼氏族的几千户哈萨克牧民不顾苏丹的禁止……迁移到1758年被清帝国的军队击败了的准噶尔的土地上”⑤。而且，不少部落首领主动请求内附，要求清朝如同对待自己的臣民一样对待他们。

鉴于以上状况，乾隆三十一年(1766年)，清朝改变了驱逐入境哈萨克的政策。是年春，哈萨克塔塔拜等恳请内附，乾隆帝一改以往规定，下令“情愿内附者，即行收留，派员弹压，日久人众，即可编设佐领昂吉”。并传谕阿桂，将塔塔拜等安置于

---

① 《吉尔吉斯—哈萨克各帐及各草原的叙述》第五章，《哈萨克共和国史》第十章。

② 《清高宗实录》卷一一三，乾隆二十五年五月。

③ 《清高宗实录》卷六二八、六三〇，乾隆二十六年正月、二月。

④ 《清高宗实录》卷六七八，乾隆二十八年正月。

⑤ 《哈萨克共和国史》。

雅尔,“嗣后如有来归者,悉令于雅尔地方安插”[1]。

乾隆三十二年(1767 年),又发生了越界游牧的哈萨克部落因避雪越入卡内游牧的事件,它反映出进入边境地区的哈萨克部落数量之多。乾隆帝接到奏报后,再次更改了边防制度和对哈萨克的政策,他同意阿桂的建议,每年“秋冬雪落后,请将塔尔巴哈台卡座稍为内徙,暂令哈萨克等住牧,每牲百只抽一,交卡上官员收取,以充贡赋,春季仍行遣回”[2]。

上述对待政策实行后,伊犁、塔尔巴哈台卡伦以外地区哈萨克接踵相至,云集而来。至嘉庆年间,塔尔巴哈台、伊犁两地卡伦之外,皆已是哈萨克部落游牧[3]。而且,塔尔巴哈台一带游牧的哈萨克逐渐越过额尔齐斯河,进入科布多参赞大臣管辖的乌梁海地区,至道光二年,“乌梁海地方,哈萨克聚至数千户之多”[4]。

进入边境地区游牧的哈萨克人,清朝采取了两种管辖措施。由于管辖措施不同,他们与清朝的从属关系也有区别。

一种是内附后编设为佐领昂吉的哈萨克部落,他们有划定的地点游牧,并有官员管理,在清代文献中称之为“投诚哈萨克”。在塔尔巴哈台所属的巴尔鲁克、斋尔一带有投诚哈萨克一千余人,编为佐领,属额鲁特总管管辖。他们已和当地游牧的额鲁特蒙古一样,不仅是清朝的属民,而且其编制带有军事性质,有严格的管理制度。

另一种即在卡外界内游牧的哈萨克部落,他们向当地官员缴纳赋税,并协助巡边官兵巡查边境,伊犁、塔尔巴哈台卡外主要是这种哈萨克部落。清朝规定,对他们“每牲百只抽一,交卡上官员收取,以充贡赋”。以后,伊犁地区定制,“岁檄领队大臣一员,领兵五百,巡查哈萨克、布鲁特一次,即收取赋税,牛马百取一,羊千取一”[5]。塔尔巴哈台地区每年也委官查收哈萨克赋税,“每岁约收马八九百匹及四五百匹不等”[6]。

上述迁至境内游牧的哈萨克部落,在清朝行使管辖权的地带游牧,向清朝缴纳赋税,其对清朝从属之关系,已与界外游牧的清朝以属国相待的哈萨克部落有了根本的区别,他们已成为清朝的属民。

---

① 《清高宗实录》卷七五九,乾隆三十一年四月。
② 《清高宗实录》卷七八〇,乾隆三十二年三月。
③ 《西陲总统事略》卷三《南北两路卡伦总叙》。
④ 《清宣宗实录》卷三七,道光二年六月。
⑤ 《西域闻见录》卷一。
⑥ 《塔尔巴哈台事宜》卷二。

第二节 哈萨克三帐的灭亡及俄国对巴尔喀什湖以东以南的入侵

19世纪初期,俄国对哈萨克三帐的兼并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原来作为中帐和俄国边界的额尔齐斯河已失去了边界的作用,俄国势力逐渐深入到草原深处。与此同时,哈萨克人维护民族独立的斗争此起彼伏,接连不断。嘉庆十年(1805年),小帐卡拉泰苏丹领导的起义打死了俄国扶立的傀儡让丘列汗。嘉庆十九年(1814年),阿雷恩卡扎再次领导小帐人民起义,这次起义建立的政权不仅在小帐有很大的影响,而且得到中帐西部哈萨克人的承认。俄国封闭了小帐在伊列克和乌拉尔山区之间最肥沃的牧场,并拘捕阿雷恩卡扎,结果又导致了季连希起义。这次起义被俄国讨伐队镇压后,季连希率部撤至中帐,并参加了中帐卡塞莫夫领导的反俄斗争。

中帐汗阿布赉于乾隆四十一年(1781年)死去,其子瓦里继承汗位。此时,在位于中帐南部的强大的奈曼部族中出现了另一个汗,即阿布芳斯汗之婿杭和卓。当时,在中帐,"除了瓦里汗之外,阿布赉的其他几个儿子和近亲们很少和俄国人来往,其中有几个明确地自认为是中国臣民"[①]。瓦里汗即位不久,即因牧地北部多次被俄军侵占,抗议无效而断绝了与俄国的贸易,他建议各部首领迁入中国界内,1805年在瓦里汗的号召下,大约有1500帐篷的哈萨克人开始准备迁入中国界内。这一计划因俄国的阻挠而未能实现。在中帐汗瓦里死去后,道光二年(1822年),俄国单方面公布了《西伯利亚吉尔吉斯条约》,废除了哈萨克中帐的汗帐部落制度,以俄国军事封建政权取代汗帐政权。这一做法引起了动乱,中帐爆发了萨尔让·卡塞莫夫领导的反俄大起义,这次起义持续了15年之久。道光四年(1824年),小帐的汗帐政权也被俄国废除。对哈萨克中、小帐政权的改变,是以武装入侵的方式进行的,"新体制向远离俄国的村社扩展,只是随着沙俄帝国的武装军队向哈萨克游牧区深处的不断推进而形成的"。就在新条例公布的同时,大批哥萨克武装军队由边界要塞开进草原,武装占领哈萨克草原。接着,"草原被划分为州,州由拥有治安和司法权的州厅治理"。为镇压哈萨克人的反抗,"在各州厅下面都有一个边防哥萨克小队"[②],以维护俄国的统治,并阻止哈萨克上层与清朝往来。俄国军官认为,"草原上设立州厅之后,我们不再担心中国的影响,因为我们的军队随着管理机构同时出现在草原上"[③]。

---

① 《吉尔吉斯—哈萨克各帐及各草原的叙述》。
② 《哈萨克共和国史》第十章。
③ 《征服中亚史》第一卷第三章。

自嘉庆以降，清朝的统治由鼎盛转入衰落，国内阶级矛盾尖锐，国库存储帑银不断减少，对边疆的防卫费用削减，边防管理开始松弛。而俄国在兼并哈萨克草原后，马上把巴尔喀什湖以东以南作为扩张的目标。嘉庆十八年(1813 年)，俄军 500 余人借口向清朝管辖下的哈萨克部落首领罕巴尔讨要安集延人，越界进入塔尔巴哈台参赞大臣辖区，驻于哈达苏卡伦之外。罕巴尔因俄军相逼，赴卡伦"求恳官为管理"，经地方官员查询，罕巴尔处确有被掳安集延人，即责令罕巴尔把人退回。俄军也随之退回。在俄军退回时，领队大臣色普征额担心俄军在途中"别生事端"，派遣防御吉尔杭阿随后监看，吉尔杭阿"尾随四日约有五百余里，见鄂罗斯等去远，方行旋回"[①]。大批俄军长驱直入境内，反映出清朝对卡外边境地区管理的松弛，但并未能引起清朝的重视。而且，清朝与界外哈萨克属国的往来也日渐减少。中帐汗瓦里死去后，道光四年(1824 年)十一月，瓦里之子爱毕勒达向清朝报丧，请求清朝准其"承袭汗爵"。当时，正值俄国单方面废除哈萨克汗帐政权之际，爱毕勒达的报丧和请爵，无疑具有希望清朝予以支持和保护的政治含义。清朝亦以"哈萨克投顺我朝六十余年，屡次敕封汗王公爵，其汗王公爵故也屡往赐奠"，下令"赏哈萨克汗瓦里苏勒坦银三百两治丧，以其子爱毕勒达袭汗爵，并准其孙阿布赉苏勒坦袭公衔"[②]。并遣伊犁领队大臣乐善赴爱毕勒达驻地封爵赐奠。乐善行至巴彦乌拉地方，爱毕勒达前来迎接，在距巴彦乌拉 70 里处，被俄国人劫去。这本应是中俄之间一重大交涉事件，但懦弱的道光帝竟下令"询问俄罗斯之处，竟可不必"[③]。这实际上是断绝了与哈萨克中帐的宗主国关系。

此后，俄国加紧对巴尔喀什湖以东以南地区的入侵。道光五年(1825 年)八月，俄国舒宾上校率领 300 名士兵，越过边界，在库克乌苏河畔哈喇塔拉地方征收赋税，并建筑房屋，扬言"明岁筑城种地，为屯兵之所"[④]。是年九月，伊犁领队大臣巡查边界，发现俄国军队修盖的土屋，立即上报。虽经理藩院向俄国政府严正抗议，俄国不得不退兵拆屋，但其入侵活动并未停止，而且不断升级。在哈萨克草原南部和伊犁将军所辖边境地区，先后建立了科克切托夫、卡拉卡拉林斯克、巴彦村以及阿亚古斯和科克佩克特等军事据点。俄军的入侵，遭到哈萨克部落的反击，他们袭击俄军巡逻队，烧毁军事据点，劫走军马，给俄军以沉重打击，但这些斗争得不到有力的援助，先后都被镇压。道光二十八年(1848 年)，俄国在科帕尔设立了"大汗国警察官"，公布了《大汗国吉尔吉斯人的管理及谢米列契地区的监督条例》，将巴尔喀什湖以南伊犁将军辖区游牧的中国哈萨克部落置于其军事政权控制之下，并进一步提出了将伊犁、塔尔巴哈台卡伦之外地区划归于俄国的要求。

---

① 《清代外交史料·嘉庆朝四》。
② 《清宣宗实录》卷六十二，道光三年十二月。
③ 《清宣宗实录》卷七十三，道光四年九月。
④ 《清代外交史料·道光朝二》。

第三节　和卓后裔的叛乱与清朝对维吾尔人居住区统治政策的变革

一、和卓后裔的叛清活动及其被平定

19世纪上半期，流亡于中亚的白山派和卓后裔，在浩罕汗国的支持下，多次潜入天山南路西四城发动叛乱，企图割据自立，分裂祖国。这些叛乱活动持续数十年之久，其中以张格尔的叛乱活动为时最长，造成的危害最为严重。

张格尔是伊斯兰教白山派大和卓波罗尼都之孙。乾隆二十四年（1759年），波罗尼都与弟霍集占的叛清割据活动失败，逃入巴达克山，被当地部落首领杀死，函首清军。当时波罗尼都之子萨木萨克只有5岁，他长期流亡于中亚各地，成年后曾派遣亲信与喀什噶尔伯克暗中建立联系，图谋复辟，被清军查获，未能得逞。萨木萨克有子三人：长子迈玛特玉素甫，在布哈尔充阿浑；次子即张格尔；三子巴布顶，在张格尔叛乱前已病故。

张格尔的叛乱活动是在浩罕汗国的支持下进行的。浩罕地处费尔干纳高山盆地，位于东西交通的要道，中亚各地与新疆的贸易都要经过这里。浩罕部落小而且贫苦，全仗西边各部货物由其境内行走从中收税。19世纪上半期，浩罕势力开始强大，逐渐垄断过境贸易，并向清朝提出增设税官的要求，遭到清朝拒绝，浩罕统治者遂以支持和卓后裔的叛乱活动来给清朝施加压力。

张格尔在西四城的叛乱活动共有4次。

嘉庆二十五年（1820年），在浩罕爱玛尔汗的纵容下，张格尔纠集匪徒300余人，潜入边界，抢劫图舒克塔什等卡伦，并进犯喀什噶尔。喀什噶尔领队大臣色普征额进剿，将叛匪大部擒杀，张格尔率残众窜出边界。浩罕汗爱玛尔"藉张格尔为奇货，暗令其滋扰边界，复匿之境内"①，伺机再起。

道光四年（1824年），张格尔再次纠集数百名匪徒，从阿赖岭进入边境，"自阿赖地方，纠集二百余人，焚抢滋扰"②，欲往喀什噶尔抢劫。在乌鲁克卡伦，遭清军排枪阻击，伤亡多人，张格尔窜至布鲁特人部落中，继续招集余党。次年，清军出卡追捕，张格尔逃至山中。清军退回后，他继续往来各地，招集人马，进行入侵的准备工作。

道光六年（1826年），张格尔又一次率数百名匪徒侵入边境。他首先窜至距喀什噶尔80余里的阿尔图什庄，拜谒其先祖陵墓，然后煽动裹胁维吾尔人1万余人，

---

① 《清宣宗实录》卷十五，道光元年三月。
② 《清宣宗实录》卷七四，道光四年十月。

分路围攻喀什噶尔、叶尔羌两城。为了在伊犁援兵赶来之前夺取西四城，张格尔“遣使求助于敖罕，约四城破，子女玉帛共之，且割喀城酬劳。七月，敖罕酋自将万人至”[①]。在浩罕军队相助下，九月，喀什噶尔城破，参赞大臣庆祥自杀殉国。英吉沙尔、和阗、叶尔羌三城也相继被攻破。张格尔纵容浩罕军队和自己的党徒大肆烧杀掳掠，将西四城“田园庐舍，蹂躏殆尽”[②]，并将“所有掳掠诸物悉归浩罕”[③]。西四城维吾尔人遭受到一场沉重的灾难，清朝在天山南路的统治受到严重威胁。是年八月，清朝任命伊犁将军长龄为扬威将军，以杨遇春、武隆阿参赞军务，调动关内外精兵3万余人前往征讨张格尔。清军首先击退进犯乌什、阿克苏的叛匪，然后，从阿克苏进军喀什噶尔。张格尔叛匪拒守于途中各要地，在大河拐、洋阿尔巴特庄、排子巴特、沙布都尔庄、阿瓦巴特庄等地与清军连续展开激战，都被清军击溃。道光七年三月，清军收复喀什噶尔城，歼灭城中叛匪。不久，英吉沙尔、叶尔羌、和阗相继收复。张格尔再次窜出界外，流亡于阿赖岭等处。

道光八年(1828年)初，张格尔趁春节边境军队疏防的机会，第四次率叛匪潜入卡内，再次窜至阿尔图什庄煽动维吾尔人叛清。清将领杨芳得讯，率军追捕，张格尔窜至卡外，逃奔喀尔铁盖山，被清军包围活捉，解送京师处死。

张格尔叛乱被平定后，清朝鉴于浩罕支持并参与了这次叛乱，对浩罕采取了制裁措施，断绝了与浩罕的通商关系，禁止浩罕借以牟利的茶叶、大黄等物出口，并驱逐新疆境内的浩罕商人出境，没收其财产。这些措施严重影响了浩罕的经济，双方之间关系更为恶化。浩罕统治者玛达理汗遂从布哈拉请来张格尔之兄玉素甫和卓，让他带领浩罕军队去抢掠喀什噶尔。

道光十年(1830年)夏，玉素甫和卓带领浩罕军队侵入卡内，清军阻击失利。浩罕军队兵分三路分头围攻喀什噶尔、叶尔羌、英吉沙尔三城。三城军民拼命抗击，坚守城池，等待伊犁、乌鲁木齐驻军救援。十二月，援军赶至西四城，击败浩罕军队，三城相继解围。但浩罕军队在撤走时，在沿途各庄大肆烧杀抢掠，将当地百姓1.2万余口掳掠至浩罕，西四城又一次遭受到严重破坏。

玉素甫和卓叛乱被平定后，清朝因多次调兵遣将，劳师靡饷而深感应付不暇。于是改变了对浩罕的政策，在浩罕保证不给和卓后裔提供支持的前提下，恢复了与浩罕的通商关系。与浩罕关系的改善，暂时平息了西四城一带持续已久的动乱，使西四城保持了将近20年的稳定局面。

但是，流亡于中亚的和卓后裔并未停止割据复辟的准备工作，玉素甫之子卡塔条勒、巴布顶之子倭里罕、张格尔之子布素鲁克、张格尔之外甥铁完库里等一批和卓在浩罕等地招集部众，窥探西四城消息，时刻准备卷土重来。

---

① 《圣武记》卷四。
② 《清宣宗实录》卷一一八，道光八年十二月。
③ 《那文毅公奏议》卷七九。

道光二十七年(1847年)夏,以卡塔条勒和倭里罕为首的7个和卓,带领骑兵,从浩罕侵入边界,进入阿尔图什庄,煽动维吾尔人叛清。叛军在当地浩罕商人的配合下,攻占了喀什噶尔回城,并分兵围攻英吉沙尔、叶尔羌二城。清军从伊犁和关内两路救援,在英吉沙尔击溃叛匪。7和卓无力对付清军,"尽数逃散出卡"[①]。临行前大肆抢掠百姓财物,以骆驼驮载运往浩罕,并裹胁人口3.7万余名。

从咸丰二年(1852年)至七年(1857年),张格尔的外甥铁完库里、侄子倭里罕不断进行叛乱活动。二年七月,铁完库里和卓率众侵入乌什毕底尔卡伦,趁卡伦弁兵睡熟,"偷偷进卡伦,焚烧卡房,伤毙官兵,旋经援兵接应,贼始退出"[②]。五年六月,铁完库里和倭里罕派遣玉散和卓依罕潜入喀什噶尔策划叛乱,被清军捕获。在浩罕的铁完库里、倭里罕闻玉散和卓依罕等被拿,率众入卡,窜至玉斯图阿尔图什地方,肆行滋扰,被清军击溃,逃出边界[③]。七年六月,铁完库里、倭里罕二和卓与喀什噶尔宗教头目密尔爱玛提相勾结,里应外合发动大规模叛乱。叛军攻下喀什噶尔、英吉沙尔回城,包围二地汉城,日夜攻打。并分兵围攻叶尔羌、和阗及通往阿克苏的重镇巴尔楚克。西四城军台被毁,联系中断,军民各守孤城,形势十分危急。伊犁、乌鲁木齐驻军兼程赶往救援,在巴尔楚克击溃叛匪。八、九两月,清军转战西四城,连败叛匪,各城先后解围和收复。倭里罕和卓在当地大肆抢掠后,裹胁1.5万余口维吾尔人逃往浩罕。

和卓后裔的叛乱活动持续数十年之久,这一时期,正是清朝日趋衰落,中国社会向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过渡时期。清朝国库空虚,内乱外患频繁,特别是和卓叛乱发生于军事布防力量较弱,离新疆军事重镇伊犁、乌鲁木齐数千里之遥的西四城,路途遥远,沙漠横亘,行军艰难,但清朝仍能将和卓叛乱一一平定,这除了与出征官兵的艰苦奋战分不开外,还与新疆各族人民的支持密切相关。

以平定张格尔之乱为例,各族人民为平乱作出了不少贡献。当张格尔围困喀什噶尔城时,在当地从事贸易的汉、回商民1000余人主动协助清军坚守城池,多次击退叛匪的进犯。城陷时,这些商民与守城官兵一同殉难。叛匪围攻叶尔羌城时,当地汉、回商民随清军出城迎击,他们"各持枪刀……直扑迎敌,呼声震天,斩馘满地,无不以一当百"[④]。天山北路的驻防军出征时,不少当地的汉、回人民和遣犯随军出征,"时伊犁之川、楚客民及流犯内,多有曾充乡勇练行征者,奏选二千出征"[⑤]。其中不少人在平叛中立有战功。

在平定张格尔之乱中,清朝先后调集官兵跟役约5万多人,每月用粮1.5万余斤。大批军粮需从天山北路屯垦区和内地运送前线,转输任务极其繁重。从河西

① 《清宣宗实录》卷四四八,道光二十七年十月。
② 《清文宗实录》卷六六,咸丰二年七月。
③ 《清文宗实录》卷一七四,咸丰五年八月。
④ 《叶尔羌守城纪略》。
⑤ 《圣武记》卷四。

运往前线的军粮,因转输工具不足,滞留于哈密境内,哈密维吾尔人立即凑足牛车1000辆,将军粮转至吐鲁番。从伊犁送往前线的军粮,须从天山冰岭转送,冰岭险滑,驼马不能行走,维吾尔人出动2000余名,每人背粮50斤,翻越冰岭。库车、阿克苏等城维吾尔人捐献车马,出动人力,尽力助清军转输。西四城维吾尔人也在平叛中有不少贡献。原任喀什噶尔阿奇木、郡王玛萨伊特守城时,"带领回子与贼匪接仗,被逆回击毙",以身殉职[①]。张格尔占据西四城后,烧杀抢掠,阿訇布兰顶等欲为民除害,"暗与谋刺张逆,事觉即押送浩罕监禁"[②]。阿訇奈玛特不肯依附叛匪,也被押送浩罕监禁。其子阿哈呢顶、弟赛迪里顶、侄斯拉吉顶等7人,在清军进剿时,"纠集众黑帽回子,设法擒拿张格尔献功"。事泄,被张格尔捕去,全部牺牲。不少维吾尔人在清军进剿时,"迎迓官兵,随同打仗,颇著忠诚"[③]。他们充当向导,递送情报,修桥筑路,冲锋陷阵,"实力效顺"。此外,布鲁特、塔吉克、锡伯等族军民也在平叛中建立了功绩。布鲁特、塔吉克等民族居住于喀什噶尔边界山区,他们侦探敌情,及时报告清军,并充当清军向导,多次擒杀张格尔手下头目。锡伯、额鲁特等族官兵在平叛中奋力杀敌,屡著功绩,当清军围困张格尔于喀尔铁盖山时,最先冲上山头,生擒张格尔的就是锡伯马甲讷松阿和舒兴阿。

二、清朝对维吾尔人居住区统治政策的变革

天山南路西四城地区长期动乱,暴露出清朝在天山南路维吾尔人居住区的统治政策和制度存在着严重的问题。从道光朝开始,清朝针对这些问题进行了一些改革。

首先改革的是维吾尔人居住区的伯克制度。和卓后裔得以在西四城发动叛乱,煽动维吾尔人反清,其重要原因之一,是清朝任命的各城伯克中有不少人凭借权势,巧取豪夺,欺压百姓,激化了当地的社会矛盾。道光八年(1828年),办理南路善后事宜的那彦成曾对伯克们的劣迹作了调查,在他汇总上报的《各城阿奇木伯克陋规》中指出,各城阿奇木伯克私增燕齐、私役维吾尔人、欺行霸市、操纵物价、巧立名目、贪污中饱,已成比较普遍的现象。他还谈到,"阿奇木伯克访有伯克及小回子之妇女,年青有色,即可唤住奸占,随时退出,又复另换。伯克之强占小回子妇女亦复相同,实属淫滥无耻"[④]。那彦成针对这些已成传统的陋规,提出改革措施:1.禁止大小衙门及阿奇木伯克借端苛敛;2.禁止伯克等私设燕齐;3.禁止伯克等私派乌拉马匹;4.禁止年班伯克私敛钱文滥派马匹;5.禁止阿奇木伯克等把持粮价;6.阿奇木伯克等地地亩不准摊派农具[⑤]。并进一步规定了伯克候选人的条件是:1.劳绩;2.资格;3.人才;4.家世[⑥]。那彦成改革措施得到清朝廷的同意,道光十七

①② 《钦定平定回疆剿擒逆裔方略》卷四一、卷六〇。
③⑥ 《那文毅公奏议》卷七八。
④ 《那文毅公奏议》卷七七。
⑤ 《回疆则例》卷七。

年，这些措施的内容增纂入《回疆则例》之中。但从以后的实际情况来看，各城伯克的劣迹并未被制止，伯克凭借权势，欺压百姓之事时有发生。

其次是对天山南路军事布防制度的改革。清朝在新疆军事布防原为重北轻南，驻军重镇皆设于北路，南路各城驻军数量少，而且皆系换班驻防，八旗兵从伊犁、乌鲁木齐派遣，绿营兵从陕甘各提镇标营派往。平定张格尔之乱后，御史钱仪吉首先提出，在西四城设携眷驻防军并开设屯田。他认为"非增驻兵丁不足以壮军威。而官兵既多，难尽取给于四部，自应仿照北路，开设屯田"①。参赞武隆阿也提出，在西四城"仿照伊犁、乌鲁木齐，移眷驻防"②。这些建议得到道光帝的赞许，根据长龄的建议，制订了设立眷兵的具体办法，即在西四城招募内地民人认垦，"安家者渐多，有愿入伍者，即准其充食名粮，收一眷兵，即撤一换防兵额；其防兵在戍既久，有自愿徙眷安家者，亦听其便"③。但这一改革只是计划而已，并未付诸实施。至咸丰三年间，甚至又因陕甘派往换防的军队费帑太多，清朝下令"其喀什噶尔、英吉沙尔、叶尔羌、和阗、乌什、阿克苏、库车、喀喇沙尔八城应设防兵概由伊犁、乌鲁木齐绿营内如数酌拨"④。这不仅未能加强南路的军事布防力量，而且又削弱了北路布防力量。

第三，开始在天山南路实行移民政策。新疆统一后，清朝向天山北路的巴里坤、乌鲁木齐大量移民，伊犁、塔尔巴哈台等地也不禁止移民迁入。而在天山南路，则实行汉、回隔离政策，不准内地人口迁入开垦居住。平定张格尔乱后，根据长龄等人的建议，清朝下令，先将西四城可耕之闲地，"招民开垦，有愿携眷者，听之。其回子地亩，亦不禁其租给民人耕种"⑤。西四城招民认垦之目的，其一是要就近供给驻军；其二是要开辟兵源，即从移民中招募眷兵，以取代西四城之换防兵。西四城招垦之地有两处：一处是喀什噶尔附近的喀拉赫依，另一处是叶尔羌地区的巴尔楚克。

喀拉赫依地处"喀什噶尔驻扎大营之处所"⑥。因其地理位置重要，长龄用入官叛产地亩将喀拉赫依地亩换归官有，故又称"换回地"。这里的招垦在道光十二年(1832年)已有成效，招民506户，认垦220顷62亩。这里的升科年限为3年，但赋税较北路垦区要低，亩征小麦3升。认垦户主要是当地经商的内地商民。巴尔楚克为西四城之门户，这里的招垦也开始于道光十二年，至十四年，当地已招民340户。巴尔楚克的水利灌溉工程费帑极多，规模浩大，"引用大河拐浑水，曲折约有八百里之遥"⑦。水利的兴修使垦区面积扩大，至道光十六年，已有10万余亩耕

① 《清宣宗实录》卷一二五，道光七年九月。
②⑥ 《钦定平定回疆剿擒逆裔方略》卷五五。
③ 《清宣宗实录》卷一九七，道光十一年九月。
④ 《清文宗实录》卷九一，咸丰三年四月。
⑤ 《清宣宗实录》卷一九七，道光十一年九月。
⑦ 《清宣宗实录》卷三一五，道光十八年十月。

地。但认垦之户并未能大增,清朝曾根据地方官员建议,允许发配新疆的革职废员"捐资报效,招致眷民"。如能办至百户,可由地方官奏请奖励。但实行10余年,"惟谈春台一员招至一百户,奏蒙恩旨,赏给六品顶戴释回"①。成效并不很显著。

道光二十年(1840年)布彦泰出任伊犁将军,在他的倡导主持下,伊犁地区的水利屯垦事业进入一个新的阶段,共增垦水地46万余亩,这一成绩使道光帝大感振奋,在奖励布彦泰等人后,又下令在天山南北广勘地亩,招民认垦。当时,林则徐正遣戍伊犁,经布彦泰的保举,由林则徐与喀喇沙尔办事大臣全庆负责天山南路的勘垦事务。道光二十四年(1844年)冬,林则徐从伊犁南下,会同全庆,开始勘垦。这次勘垦历时将近一年,林氏遍历喀喇沙尔、库车、乌什、阿克苏、和阗等地,实地勘察当地的水利,丈量可耕地亩,共勘得可耕地近60万亩,其勘垦范围之广,得地之多,在清代新疆屯垦史上是少有的,这也说明,天山南路的农业发展有着广阔的前景。

但是,这次勘垦的结果并未能如道光帝的原意,将勘垦地亩招垦内地移民认垦。近60万亩可耕地中,只有喀什噶尔和喀喇沙尔的2.6万余亩招得内地民户认垦,其余地亩皆分授当地维吾尔人耕种。这种结果出现的原因,首先在于当时清朝的国库空虚,国力衰竭,社会矛盾激化,已不具备乾隆朝那种由国家组织进行大规模移民的经济、政治条件。向天山南路的移民比往北路移民的难度更大,而道光帝把移民认垦的希望寄托在内地民人自行迁徙和废员捐资招垦上,显然都不切合实际。这种移民政策,"还只不过是观念性的东西,还缺乏实现它的能力"②。另一原因则在于天山南路维吾尔人口的增长。以叶尔羌城为例,新疆统一时,仅有6.5万余人,至道光八年已达11.6万余人,增长了将近一倍。人口的增长必然要求扩大耕地面积,各城勘垦地亩分授维吾尔人耕种,正反映了各城维吾尔人口增长的状况和需求。林则徐、全庆的这次勘垦,其功绩不仅仅在于实地勘察和了解南路八城的水利和耕地情况,还在于他们能实事求是,以"不敢稍存成见,也绝不粉饰迎合"③的态度对待南路的实际情况,最终促成道光帝同意将绝大多数勘垦地亩授予当地维吾尔人认垦,这对于南路农业经济的发展具有不可低估的意义。

① 《新疆开垦事务奏稿》。
② 《18—19世纪新疆社会史研究》第四章。
③ 林则徐:《致李石梧书》。

第五章 新疆社会矛盾的加剧和清朝在新疆统治的崩溃

第一节 《中俄伊、塔通商章程》签订后塔城人民的反俄斗争

雍正初年《中俄恰克图条约》签订后，中俄陆路贸易主要集中在北部边城恰克图一地。鸦片战争之后，英、法等列强通过不平等条约，取得了在中国"五口通商"的权益。俄国则以中国新疆为目标，多次向清朝提出在塔尔巴哈台、伊犁、喀什噶尔三地开辟市场、通商贸易的要求，遭到清朝的拒绝。咸丰元年(1851 年)，帝位刚刚交替，即爆发太平天国反清起义，清朝内顾不暇，迫于俄国的外交压力，同意俄国的通商要求，于是年七月签订了《中俄伊犁、塔尔巴哈台通商章程》(以下简称《章程》)。这一章程共计 17 条，俄国通过这些条款取得的权益主要有：

(一)贸易免税权 《章程》规定，中俄双方在伊犁、塔尔巴哈台通商贸易，"彼此两不抽税"。表面上似乎对双方都是平等的，但事实上并非如此。由于两个通商地点都在中国境内，俄国在中国境内经商，理应向清朝缴纳关税。俄方不纳关税的规定，实际上是单方面取消了清朝向来境内经商的俄商征收关税的权益。

(二)设置领事权 《章程》规定，俄国在伊犁、塔尔巴哈台设置领事，并享有领事裁判权。领事的设置，表面上是为了管理俄国商人，而实际上起了配合俄国在巴尔喀什湖以东以南地区进行军事侵略活动的作用。首任塔城领事塔塔林诺夫和首任伊犁领事扎哈罗夫，以后都曾参加逼迫清朝签订不平等的《中俄北京条约》和《中俄勘分西北界约记》的谈判活动，为俄国侵占巴尔喀什湖以东以南的中国领土充当了急先锋。

(三)建立贸易圈 《章程》规定，俄商来伊犁、塔尔巴哈台贸易，储存货物及住人所需房屋，由清朝指定地点，俄国商人自行修建。这种贸易用房最初占地并不大，以后逐渐扩大，在伊、塔两地形成贸易圈。

《章程》签订之后，随着俄国势力在伊、塔地区的增长和俄军在二地卡外地区侵略活动的加剧，当地军民的反俄斗争也随之高涨。其中，以塔城人民保卫雅尔噶图金矿主权、火烧俄国贸易圈的斗争影响最大。

雅尔噶图金矿位于塔尔巴哈台西南雅尔噶图山中。"其地虽在卡外，原在幵齐(卡伦道路)之内，由彼迤西至勒布什，复至爱古斯，尚有数百里，则爱古斯这边有两

国分界鄂博。"[1] 塔尔巴哈台百姓很早就在这里开采金矿。咸丰三年(1853年),清朝为开源助饷,准许在雅尔噶图设厂开矿,由当地官府进行管理。但办理不及数月,俄国西西伯利亚总督得到塔城领事报告雅尔噶图有金矿的消息后,竟行文伊犁将军,宣称雅尔噶图地方属于俄国,要当地矿徒迅速撤回。伊犁将军虽在复文中申明雅尔噶图为中国地方,距边界尚远,"是塔尔巴哈台每年应祭之所",但因担心俄国借此起衅,下令停止办理金矿,将矿徒撤回。塔尔巴哈台矿徒不服,仍坚持在山中开采。咸丰五年初,俄军七八百人开进雅尔噶图,驻于当地,搜捕山中矿徒,半年之中,屠杀矿徒200余名,并将尸体抛入湖中灭迹。矿徒徐天尧、安玉贤等人背着寻找到的死难者尸体回到塔尔巴哈台,向管理通商事务的清章京萨碧屯控诉俄军罪行。"萨碧屯是一私通番夷,固卖疆土"的俄国走狗,他将徐天尧等人始而刁难,继而枷打,不准告状。徐天尧等人控告无门,遂聚众商议,决计与俄人直接斗争。咸丰五年七月十四日夜,矿徒、百姓五六百人,在安玉贤、徐天尧等人率领下,冲向当地俄国贸易圈,点燃了存放货物的房屋,将贸易圈里70余间房屋大部烧毁。俄领事塔塔林诺夫及俄国商人连夜逃出城外躲藏。徐天尧、安玉贤等人在火烧贸易圈的斗争后,又向伊犁将军派来调查事情经过的官员联名递状,控告了萨碧屯里通外国、残害百姓的罪行。伊犁将军扎拉芬泰在调查了事情经过之后,采取平息安抚的办法,奏请将塔尔巴哈台参赞大臣英秀调离,章京萨碧屯革职查办,同时下令将徐天尧、安玉贤等人解送伊犁。徐天尧等人启程时,当地百姓"万首齐观,敛钱资助路费",予以声援支持,表示对清政府处理结果的不满。

塔城人民火烧俄国贸易圈之后,俄国不断地对清政府施加外交压力,要求赔偿损失。清政府最终屈从于俄国要求,于咸丰八年(1858年)八月与俄国签订《中俄塔尔巴哈台议定补偿条约》。按条约规定,给俄国修盖贸易圈内房屋;以价值135682两白银的武彝茶抵偿给俄商作赔补费;允许伊犁、塔尔巴哈台俄国贸易圈内各驻俄军50名,以保护俄商。

第二节 《中俄勘分西北界约记》的签订

一、荒谬的北京条约第二条

19世纪60年代,列强又一次掀起了侵华的恶浪。咸丰十年(1860年),英法联军攻占北京,咸丰帝逃奔热河,命恭亲王奕䜣与英、法议和。俄使伊格纳切夫在清朝与英、法的议和中以"调停人"的面目出现,并借助英、法的军事力量迫使清朝签订了不平等的《中俄北京条约》。根据这一条约,俄国不仅割占了黑龙江以北和乌

[1] 《清代中俄关系档案史料选编》第三编,上册,第174页。

苏里江以东中国的100万平方公里土地,而且,在北京条约第二条中,按照俄国多年的愿望,强行规定了中俄西部边界的走向。

《中俄北京条约》第二条规定:“西疆尚在未定之交界,此后应顺山岭、大河之流,及现在中国常驻卡伦等处,及一千七百二十八年,即雍正六年所立沙宾达巴哈之界碑末处起,往西直至斋桑淖尔湖,自此往西南,顺天山之特穆尔图淖尔,南至浩罕边界。”[①] 这一走向极其荒谬:首先,乾隆朝平定准噶尔部割据政权后,清朝对包括巴尔喀什湖以东以南地区在内的原准噶尔控制地区行使了有效的军政管辖。阿布赉等汗帐首领归服后,清朝曾一再申明“尔今即向化归诚,则当知准噶尔全部,悉我疆域,宜谨守本境,勿阑入侵扰”[②],表明与哈萨克属国之间边界甚明。俄国并吞哈萨克之后,其边界当以清、哈之旧界为准,不存在“未定界”的问题。所谓“西疆尚在未定之交界”,显然是以划界为名行割地之实而人为炮制的一个前提。其次,条款规定边界之走向“此后应顺山岭、大河之流”,这种笼统的提法在国际条约中实属罕见。而其提到的斋桑淖尔湖、特穆尔图淖尔,本为清朝管辖下的中国内湖,斋桑湖西北距中俄界河爱古斯河还有400里之遥,特穆尔图淖尔距边界更为遥远,以后参加边界谈判的俄方代表巴布科夫也承认,“斋桑湖始终在中国的版图之内”,“无疑属于中国”[③]。条款还规定边界走向以清朝在边境设立的常驻卡伦为标志,这更为荒谬。清朝在边境地区设立的卡伦有常设、移设、添设三种,卡伦的作用是管理游牧,稽查偷盗、逃人,传递文书,征收赋税,维护边境治安等,卡伦是边防的第二线。正因为如此,卡伦都距边界有一定距离,特别是常设卡伦,距边界就更远,甚至有的常设卡伦就设在城镇附近,如伊犁西面的大桥常设卡伦,距惠远城不过100余里,塔尔巴哈台所属的巴克图常设卡伦,距塔尔巴哈台城只有15公里。总之,将斋桑淖尔湖、特穆尔图淖尔及常设卡伦定为边界走向的标志,是完全没道理的。但因当时列强占据北京,清政府内外交困,仓惶之中只得屈从于俄国的压力,在俄使伊格纳切夫一手炮制的《中俄北京条约》文本上签字画押,从而为俄国强行割占巴尔喀什湖以东以南大片中国领土提供了依据。

二、俄国武力威胁下的塔城谈判

《中俄北京条约》第三条规定,中俄西疆的划界、立碑等具体事务,由双方派遣代表,在塔尔巴哈台城会商办理。经总理各国事务衙门与俄国驻华使馆商定,塔城会谈于1862年(即同治元年)五月举行。会谈举行之前,沙皇亚历山大二世召开特别会议,任命鄂木斯克军区司令部巴布科夫上校为俄国勘界会谈全权委员,在给巴布科夫的训令中要求他在谈判中坚持以中国常设卡伦线为基础划分国界,并进一步把北京条约第二条规定作为界湖的斋桑淖尔和特穆尔图淖尔划归俄国所有。巴

① 王铁崖编:《中外旧约章汇编》第一册。
② 《清高宗实录》卷五四三,乾隆二十二年七月。
③ 巴布科夫:《我在西西伯利亚服务的回忆》。

布科夫接受训令后，亲自赶到俄国在中国境内的军事据点科帕尔一带，与俄军头目科尔帕科夫斯基进行密谋会商。他们认为，塔城谈判必须以武力为后盾，在进一步实际占领中国常设卡伦外地区的基础上，才能迫使清政府承认既成事实，作出让步。在他们的部署指挥下，俄军从科帕尔、维尔内、科克佩克特等军事据点纷纷出动，向中国常设卡伦地区推进。同治元年(1862年)春，俄军已越过特穆尔图淖尔、斋桑淖尔，占据了伊犁、塔尔巴哈台地区常设卡伦外的许多战略要地。在伊犁河北博罗呼济尔卡伦外驻守的俄军，距伊犁将军府治惠远城只有200余里；塔尔巴哈台城外30余里处的巴克图卡伦也受到俄军的威胁。入侵俄军还公然阻拦伊犁、塔尔巴哈台两地派出的巡边部队，宣称要与巡边清军动武。巴布科夫认为，俄军的这些活动，已明确地告诉清朝，"常设卡伦所在的那些地方的这条界线，实质上也就是国界"，"我们有充分的可能随时以武力来支持我们的要求"[①]。

同治元年七月，巴布科夫来到塔城，与清朝委任的谈判代表乌里雅苏台将军明谊、塔尔巴哈台参赞大臣明绪进行谈判。这次谈判历时两个多月，双方会晤10多次。巴布科夫坚持要以俄方绘制的界图为准，将常设卡伦以外地区全部划归俄国。明谊则首先指出，北京条约第二条内提到的边界长达万里，其中仅指出地名三处，而且并未明确提到以常设卡伦为界的词语。并指出，自乾隆朝以来，清朝即对卡外哈萨克等民族行使管辖，收取租马；勒布什等地为巡边部队会哨之地，"自乾隆年间立有石碣，现在尚存"[②]，常设卡伦并非国界，"彼此疆界各有定制"，应依旧址地图详加议论。谈判几度陷于僵局。巴布科夫等人决计再度给清朝施加军事压力，遂单方面中止会谈，启程回国。

此时，正是陕、甘爆发回民反清大起义，新疆受其影响，局势已日渐不稳的时期。清朝接到明谊报告的谈判情况后，即照会俄国驻华公使，申明中国方面对北京条约第二条的理解，指出俄国方面对该条款的曲解清朝是难以接受的，希望俄国政府通知谈判代表，"令其照约办理，勿再另生枝节"[③]，尽早恢复谈判。但俄国方面看中清朝在西北的统治已受到反清起义的威胁，内顾不暇，决定趁此机会，施加军事压力，迫其就范。沙皇亚历山大二世指令西西伯利亚总督杜加麦利，采取军事行动，"尽可能实际上占据符合俄国意图的全部国界线"。当清朝保证接受俄国代表提出的方案时，再考虑恢复谈判[④]。

同治三年(1864年)春，俄军全线出动，分头侵入科布多、塔尔巴哈台、斋桑淖尔、伊犁地区，占据卡伦开齐，垒建鄂博，阻拦、驱赶卡伦官兵，抢夺卡伦官兵的武器、毡房。六月中旬，俄军的入侵活动升级，在伊犁西北的博罗呼济尔卡伦，俄军

①④ 《我在西西伯利亚服务的回忆》。
② 《筹办夷务始末》同治朝卷九。
③ 《筹办夷务始末》同治朝卷一一。

“用大炮向防堵官兵施放，并火箭、炸炮击打”[1]。七月，俄军在攻打博罗呼济尔卡伦的同时，分兵进攻伊犁西南的鄂尔果珠勒卡伦，“直扑防堵营盘，施放枪炮滋扰”[2]。与此同时，俄军在占领地区强迫当地哈萨克族“出给手印字具”，声明归属俄国[3]。在俄军的威胁恐吓下，清政府担心“该国似此强横……若不早为完结，诚恐酿成不可收拾之势”[4]。遂屈服于俄国的压力，照会俄国驻华代办，同意按照俄国代表提出的“分界议单”，“妥商照办”[5]。九月，俄国代表巴布科夫、札哈罗夫第二次来到塔尔巴哈台，与明谊会谈。因明谊尚未接到清朝的谕令，巴布科夫不肯等待，再次中断谈判，离塔城回国。翌年夏季，俄军复侵入科布多属和尼迈拉扈、塔尔巴哈台属巴克图、伊犁属博罗呼济尔诸卡伦。此时，天山南北两路的反清起义已相继爆发，伊犁将军府治惠远城处于起义军包围之中。明谊等以内忧外患，相逼而来，势处万难，不得不根据清政府指示，照会俄国西西伯利亚总督杜加麦利，准照议单换约。九月，俄方代表札哈罗夫、巴布科夫第三次来到塔尔巴哈台，将俄方制成的划界地图交付明谊，宣布：“若不照此办理，稍有更改，我们立即起程回国，只好派兵强占。”[6] 同治三年(1864年)九月七日，明谊、锡霖等人被迫与俄使札哈罗夫、巴布科夫签订《中俄勘分西北界约记》。

三、巴尔喀什湖以东以南领土的丧失

《中俄勘分西北界约记》共10个条款，其主要内容是按照俄方意图，重新规定从沙宾达巴哈至帕米尔的中俄两国边界线，把原属中国所有的巴尔喀什湖以东以南44万多平方公里的土地及6万多居民划归俄国所有。

《中俄勘分西北界约记》第一条规定：“自沙宾达巴哈界碑起，先往西，后往南，顺萨彦山岭，至唐努鄂拉达巴哈西边末处，转向西南，顺赛留格木山岭，至奎屯鄂拉，即往西行，顺大阿勒台山岭至斋桑淖尔北面之海留图两河中间之山，转向西南，顺此山直至斋桑淖尔北边之察奇勒莫斯鄂拉即转向东南，沿淖尔顺喀喇额尔齐斯河岸至玛尼图噶图勒干卡伦为界。此间分别两国交界，即以水流为凭，向东、向南水流之处，为中国地；向西、向北水流之处，为俄国地。”根据此条规定，原从沙宾达巴哈起，经过阿穆哈河和察罕米哈尔河汇流处，再经阿勒坦河与哈屯河汇流处到铿格尔图喇的中俄边界线，被推移至萨彦山、唐努山、奎屯山到斋桑泊一线。原属中国的阿穆哈河、阿勒坦河、哈屯河、察拉斯河、布克图尔玛河、那村河和阿勒坦淖尔都被划归俄国。这里游牧的乌里雅苏台将军辖下的乌梁海十佐领，科布多参赞大臣所辖的阿勒坦淖尔、乌梁海两旗和哈萨克部落随地被划归俄国。

第二条规定：“自玛尼图噶图勒干卡伦起，往东南行至赛里鄂拉，先往西南，后往西行，顺塔尔巴哈台山岭至哈本尔达巴哈，即转往西南，顺库木尔齐、哈喇布拉

---

①②④ 《筹办夷务始末》同治朝卷一八。
③⑤ 《筹办夷务始末》同治朝卷一六。
⑥ 《筹办夷务始末》同治朝卷二九。

克、巴克图、苇塘子、玛尼图、沙喇布拉克、察汗托霍依、额尔格图、巴尔鲁克、莫多巴尔鲁克等处卡伦之路，至巴尔鲁克、阿拉套两山岭中间，由平地行，即在哈布塔盖、阿鲁沁达兰两卡伦中间，择山坡定界，自此至阿勒坦特布什山岭东边末处为界。此间分别两国交界，即以水流为凭。向东、向南水流之处，为中国地；向西、向北水流之处，为俄国地。"按照此条规定，原从铿格尔图喇过额尔齐斯河，经喀尔璘岭，沿爱古斯河至巴尔喀什湖北岸的中国边界线，被推移至赛哩山、塔尔巴哈台山及库木尔齐、巴克图、莫多巴尔鲁克等卡伦一线。原属中国的爱古斯河、布昆河、阿布达尔莫多河、布古什河、雅尔河流域和斋桑淖尔、阿拉湖等都被划归俄国。原由塔尔巴哈台参赞大臣辖下的当地哈萨克部落随地划归俄国。

第三条规定："自阿勒坦特布什山岭东边末处起，依阿拉套大岭往西，顺阿勒坦特布什、索达巴哈、库克托木、罕喀尔察盖等山顶行，向北水流之处为俄国地，向南水流之处为中国地。至向东流水之萨尔巴克图河、向西流水之库克鄂罗木河、向南流水之奎屯河源之匡果罗鄂博山，即转向南。向西流水之库克鄂罗木等河之处为俄国地，向东流水之萨尔巴克图等河之处为中国地。自此，由奎屯河西边之奎塔斯山顶行至图尔根河水从山内向南流出之处，即顺图尔根河，依博罗胡吉尔、奎屯、齐齐干、霍尔果斯等处卡伦至伊犁河之齐钦卡伦，过伊犁河往西南行至春济卡伦，转向东南至特穆尔里克河源，转东，由特穆尔里克(即南山也)山顶行，围绕哈萨克、布鲁特游牧之地至格根河源，即转向西南。格根等向西流水之处为俄国地，温都布拉克等向东流水之处为中国地。自此往西南由喀担奎山顶行至毕尔巴什山，即顺向南流水之达喇图河至特克斯河，过特克斯河，顺那林哈勒哈河靠天山岭为界。自此往西南，分晰回子部落、布鲁特部落住牧之处，由特穆尔图淖尔(即伊塞克湖)南边之罕腾格尔、萨瓦巴齐、贡古鲁克、喀克善等山，统曰天山之顶，行至葱岭，靠浩罕界为界。"[①] 按照这一规定，原从巴尔喀什湖北岸到吹河、塔拉斯河西端，给哈喇布拉岭过纳林河至图古斯塔老的中国边界线，被推移到阿拉套山、匡果罗鄂博山、图尔根河、伊犁河边的齐钦卡伦、伊犁河南的春济卡伦、特穆尔里克山和天山正干一线。原属中国的勒布什河、库克乌苏河、伊犁河中下游、吹河、塔拉斯河、纳林河上游广大地区和巴尔喀什湖、特穆尔图淖尔都被划入俄国，原由伊犁将军、喀什噶尔参赞大臣辖下的哈萨克、布鲁特部落随地划入俄国[②]。

《中俄勘分西北界约记》第六条规定，自该约换约之日起过240日，两国派遣立界大臣，前往阿鲁沁达兰、喀布塔盖两卡伦间会齐，"按照议定界址，建立界牌鄂博"。但由于新疆反清起义爆发，清朝相继失去对天山南路、伊犁、塔尔巴哈台等地的实际控制，双方原议定建立界牌鄂博的工作未能如期进行。同治八年(1869年)春，双方先在清朝控制的乌里雅苏台、科布多、塔尔巴哈台三地边界勘界立牌。根

① 《筹办夷务始末》卷二九。
② 《沙俄侵略中国西北边疆史》第三章。

据实地勘界建牌的情况，当年七月六日，签订了《中俄科布多界约》，七月二十八日，又签订了《中俄乌里雅苏台界约》。同治九年（1870年）七月十六日，又签订了《中俄塔尔巴哈台界约》。塔尔巴哈台哈巴尔以南的中俄边界，因清朝在当地的统治尚未能恢复，故未能进行勘界立牌。

第三节　同治三年新疆的反清起义

鸦片战争之后，中国进入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民族矛盾、阶级矛盾不断激化，反清起义接连爆发。咸丰初年，太平天国革命运动兴起于广西，给清朝以沉重打击。继之而起的北方捻军起义，使反清斗争再度高涨。受太平天国革命和北方捻军起义的影响，同治二年（1863年）陕、甘回民开始了大规模的反清起义斗争。陕、甘地邻新疆，民间往来密切，加之陕、甘回民与新疆维吾尔等民族同奉伊斯兰教，其间联系就更为紧密。同一时期，随着俄国不断发动军事入侵，加紧割占中国领土，清政府妥协退让，腐败无能，以及和卓后裔在西四城接连发动叛乱，新疆的社会矛盾也日益激化，小规模的反清斗争此起彼伏。同治三年新疆的反清起义，即在这样一个历史背景下爆发的。

陕、甘回民反清起义爆发之后，甘肃河州阿訇妥得璘（又名妥明）秘密西行，来到乌鲁木齐，在当地回族军民中进行组织发动工作。妥得璘不仅组织了一批群众，而且与乌鲁木齐提标中军参将索焕章密谋，准备起义。同治三年五月，库车维族、回族、汉族百姓不堪忍受当地官府的剥削和压迫，在当地回民马瀶的率领下，杀死库车办事大臣和阿奇木等伯克，夺取库车城。消息传至乌鲁木齐，当地驻军奉命往援，妥得璘、索焕章趁城中空虚，发动起义，占据汉城。于是“库车、喀喇沙尔、吐鲁番以至乌鲁木齐、古城、奇台、木垒河一带，乱者四应，日益蔓延”①。

在库车、乌鲁木齐爆发反清起义的同时，叶尔羌回民起义，围攻汉城，“焚烧城门”。英吉沙尔中营守备蓝发春等，“暗约汉回，趁市集日期，一同起事”。喀什噶尔中营把总王得春等也联络当地回民，随同起事②。西四城维吾尔人在政、教头目的带领下，纷纷戕官劫库，占城夺地。喀什噶尔回民金相印联合布鲁特首领思的克，率众攻陷喀什噶尔城，清朝在西四城的统治被推翻。

伊犁为将军府治，乌鲁木齐等地爆发起义后，从关内潜赴伊犁的陕、甘回民加紧活动，各城形势日渐不稳。同治三年九月，伊犁回屯维吾尔人首先起事，攻占宁远城。各城维、回人群起响应，他们高举“官逼民反”的大旗，分头围攻惠宁、惠远二城。四年春，惠宁城破，“领队穆克登额率官兵巷战三昼夜，阖城死者二万人，穆克

① 《清穆宗实录》卷一一二，同治三年八月。
② 《平定陕、甘、新疆回匪方略》卷七七。

登额自焚死"[1]。伊犁将军明绪固守惠远城，等待援兵，粮道断绝，"军民饥冻而毙者难以数计"[2]。五年春，惠远城破，明绪自杀。接着，绥定、广仁、瞻德、塔尔奇等城官兵相继出降，拱宸城官兵坚守至四月，粮尽而陷落。清朝在伊犁的统治完全崩溃。

同治六年(1867年)，清朝在新疆的统治已基本上被推翻。当时，只有新疆东部的哈密、巴里坤及北部的塔尔巴哈台还处于清朝的控制之下。

新疆各地的反清起义推翻了清朝在新疆的统治，取得了巨大的胜利，在近代反帝反封建斗争中占有重要地位，其意义不可低估。但是，起义的领导权很快即为一些封建主、宗教首领所掌握，他们之间互相争夺，相互攻战，使当地人民陷入更为深重的灾难之中。

伊犁起义爆发后，领导权被原任回屯阿奇木伯克麦孜木杂特掌握。麦孜木杂特曾"因摊凑回户钱文，役回种地，以致众伯克联名呈控"，而被清朝革职查办[3]。其后不久，在争夺伊犁统治权的斗争中，艾拉汗取胜，建立伊犁苏丹政权。库车起义的领导权则为当地宗教首领黄和卓掌握。黄和卓以宗教为号召，煽动起义群众赶走和杀害"异教徒"，建立起政教合一的宗教政权，库车以东的吐鲁番，以西的乌什、阿克苏都被其控制，甚至喀什噶尔等西四城也受到黄和卓政权的影响。乌鲁木齐起义的组织、发动者妥得璘本来即为一伊斯兰教阿訇，占据乌鲁木齐后，他自称"清真王"，与关内肃州、河州、西宁、宁夏等处的回民起义军联络呼应，势力更为强大，古城、奇台、绥来、昌吉、呼图壁、库尔喀喇乌苏皆为其占据，甚至一度控制了哈密和吐鲁番[4]。这些割据政权为扩大影响，多占地盘，开始了一场兼并混战。喀什噶尔封建主金相印为抵制黄和卓势力在西四城的影响，竟不惜派人赴浩罕搬请白山派和卓后裔来喀什噶尔，以巩固和扩大自己的势力。

第四节 "哲德沙尔汗国"的统治

当喀什噶尔封建主派往浩罕的使人找到白山派和卓后裔张格尔之子布素鲁克和卓之时，浩罕正面临着俄国的军事威胁，没有足够的力量帮助喀什噶尔封建主们。浩罕汗王只派了一名军官穆罕默德·阿古柏陪伴布素鲁克和卓前往喀什噶尔。

阿古柏(1820~1877)，浩罕匹斯坎特人，年青时曾任浩罕王朝达雅尔汗的侍从，后奉命出任浩罕北部军事要塞的防守官。此人精明强干，富有野心，曾参与浩

---

① 《新疆图志》卷一一六。
② 《平定陕、甘、新疆回匪方略》卷一二七。
③ 《清穆宗实录》卷一二七，同治四年七月。
④ 杨毓秀：《平回志》卷七。

罕汗室争夺王位的斗争，但因浩罕处于俄军的步步进逼之下，其野心在浩罕已难以施展，遂奉命挟持布素鲁克和卓前往喀什噶尔。

同治三年十二月，阿古柏与布素鲁克和卓等68人越过边界进入喀什噶尔，受到思的克的欢迎。进入喀什噶尔后，阿古柏的才干和野心得到充分施展的机会。他先拥立布素鲁克和卓，以白山派大和卓的名义，扩大影响，壮大实力。接着，他驱逐思的克，独占喀什噶尔。同治四年(1865年)春，阿古柏攻占英吉沙尔。五年冬，攻占叶尔羌、和田，西四城处于阿古柏的统治之下。六年春，阿古柏率军东进，连破阿克苏、乌什、库车三城，黄和卓被俘处死。同年底，阿古柏悍然建立"哲德沙尔汗国"[①]，自称"巴达乌勒特汗"[②]。然后，他令布素鲁克和卓赴麦加朝觐，将其逐出新疆。同治九年，他继续东进，先夺取吐鲁番，又与妥得璘战于乌鲁木齐。是年冬，妥得璘战败，献乌鲁木齐。至此，新疆大半部处于阿古柏的统治之下。

阿古柏的哲德沙尔汗国是一反动政权。这一政权对外投靠英、俄，以出卖天山南路的各种权益，换取英、俄的支持。对内以血腥屠杀和残酷剥削当地人民，维持自己的统治。

阿古柏对外投靠的对象首先是英国。同治七年(1868年)，阿古柏派代表穆罕默德·那札尔赴英属殖民地印度，英印旁遮普当局接见了那札尔。同年秋，英商沙敖赴喀什噶尔"访问"，给阿古柏呈送了来福枪等礼物，受到阿古柏的款待。沙敖的"访问"使英国政府了解到喀什噶尔等地的市场情况，英国政府出于开辟市场和抵制俄国势力南下的"政治动机"[③]，决定和阿古柏的哲德沙尔汗政权进行外交联系。同治八年，英印最高当局接见阿古柏的使人伊赫拉尔汗，再次赠送给阿古柏一批枪支弹药。与此同时，俄国不断对阿古柏施加军事压力，企图控制阿古柏政权。同治十一年(1872年)，以考尔巴尔斯为首的俄国使团来到喀什噶尔，考尔巴尔斯代表沙皇，正式承认阿古柏政权，并与阿古柏签订了"通商条约"。通过这一条约，俄国取得了天山南路通商、建立货栈、商队过境、派驻商务专员等特权，规定俄国货物在天山南路只纳2.5%的关税。条约签订后，阿古柏派亲信赛义德·阿古布为特使，前往彼得堡拜见沙皇。阿古柏投靠俄国的活动使英国深为眼红，他们认为，"通商条约让给俄国不少的贸易特权"，在天山南路，"被认为是仇敌的俄国已经把被看做是朋友的英国远远地抛在后边"[④]。次年夏，英印政府派遣道格拉斯·弗塞斯爵士带领一个由"三百个人员和四百头牲口"组成的使团，前往喀什噶尔，这个使团"旨在抵销考尔巴尔斯男爵条约的不利后果"[⑤]。到达喀什噶尔后，弗塞斯爵士代表英国政府承认阿古柏政权，向阿古柏转交了英国女王的亲笔信及包括两门炮在内的

① 哲德意为七，沙尔意为城。七城即指喀什噶尔、英吉沙尔、和田、叶尔羌、阿克苏、乌什、库车。

② 意为"幸运之主"。

③ 《阿古柏伯克传》。

④⑤ 《阿古柏伯克传》第十一章《阿古柏伯克和英国的关系》。

各种枪支和其它礼物。同治十三年(1874年)春,阿古柏与弗塞斯签订了"通商条约",根据这一条约,英国除了获得俄国在天山南路享有的各种特权之外,还取得派遣外交代表常驻喀什噶尔,派遣享有领事裁判权的商务代理人以及在南路各城购买、出售和租用土地的权利。而阿古柏则以上述权益换取了英国的军事支持,条约签订后,英国的枪炮、弹药及军械修理设备源源不断地运到喀什噶尔,加强了阿古柏的军事实力。

阿古柏政权对内残酷屠杀,建立恐怖统治。仅和田一战,城中就有5万人被杀。阿古柏嗜杀成性,"杀人不以梃刃,有所仇恶,辄饵以毒药,登时毙命。缠回幼女自八岁以上悉被奸淫,死者十常七八"。这一政权尽全力剥削搜刮百姓,"又诛求无厌,终当取盈。其最惨者,缠回亡一家长,安夷酋长恫喝之曰:尔家财产系尔家长所积,家长既亡,应将财产悉数充公。有不缴者,则非刑吊拷,一旦夕间,而缠回人亡家破,流离失所矣"[①]。阿古柏政权派出的税官多如牛毛,他们四处搜刮,"严刑厚敛,税及园树"[②]。所征赋税有乌什尔、扎卡提、塔纳甫、哈拉吉、卡甫散、撒满普尔、库纳列乌等名目,而且税额无准则,随意加派。阿古柏政权还实行宗教专制,"令军民髡发,易回服",强令汉族军民皈依伊斯兰教,天山南路不愿信奉伊斯兰教的汉族军民被杀者达4万余人。当地人民,"莫不痛心疾首,饮恨至今"[③]。

第五节　俄国武装侵占伊犁

同治三年(1864年)俄国强迫清朝签订《中俄勘分西北界约记》,割占巴尔喀什湖以东以南大片中国领土后,俄国政府并不满足于既得利益,俄国七河省省长科尔帕科夫斯基进一步提出,要"占领塔城、伊犁和喀什噶尔,并在该处安置俄国移民"[④]。

新疆反清起义爆发后,俄国七河省当局密切注视着事态的发展,寻找入侵的机会和借口。同治七年(1868年),俄军进驻伊犁附近的博罗呼济尔、特克斯、春济等地,开始对伊犁苏丹政府施加军事压力,俄军先后向伊犁苏丹政权提出允许俄商自由进出伊犁地区,交还从卡伦以外逃入伊犁的原中国哈萨克牧民,从伊犁收购和运输煤炭、木材、粮食的要求,都遭到伊犁苏丹政权的拒绝。

同治十年(1871年)三月,俄军兵分两路,大举入侵伊犁。一路从博罗呼济尔出发沿伊犁河北进兵,另一路从春济出发,进攻伊犁河南的克特缅山口。伊犁各族军民进行了顽强的抵抗,俄军在进军途中受到很大损失。俄国七河省省长科尔帕

①③　《清季外交史料》光绪朝卷三二。
②　《左文襄公奏疏》卷七六。
④　哈尔芬:《俄国在中亚的政策(1857—1868)》。

科夫斯基亲自坐镇博罗呼济尔，调兵遣将，指挥进军。由于武器优劣悬殊，伊犁军民的防线接连被俄军突破。五月，绥定、惠宁、宁远等城相继沦陷，伊犁苏丹艾拉汗出降，伊犁抗俄运动被镇压下去。

俄国在武装侵占伊犁两个月之后，才将这一消息通过外交途径通知清朝。俄国驻华公使倭良嘎哩照会清政府："七河省巡抚廓，现在派兵前赴伊犁，已于五月十七日克服伊犁城池，请定如何办法。"① 当清政府与其交涉时，倭良嘎哩又改称，先要清朝收取乌鲁木齐、玛纳斯诸城，俄国才能交还伊犁。同一时期，俄国开始了对伊犁各族人民长达10年之久的殖民统治。

武装侵占伊犁之后，俄国将伊犁划归俄国七河省管辖，由七河省省长科尔帕科夫斯基直接统治。科尔帕科夫斯基设立专门处理伊犁事务的特别办公室，由俄国军官充任长官。伊犁地区被划为南北两区，在原伊犁回屯的中心固尔扎、海努克二地设立统治机构，分别推行殖民统治政策。固尔扎（宁远城）城东的金顶寺一带是最大的殖民统治中心，俄军"将大城（惠远）西北三城庐舍隳为平地"，取建筑材料，"营造市廛几二十里"②。这里既有军营、教堂，又有商场、衙门，由俄国军官进行管理。

俄国占领军对伊犁居民采用"按灶科赋"的剥削手段，按灶科赋即按户征赋。据哈萨克、布鲁特等牧民谈到，"自从受制俄人，横加赋敛，中户每年纳丁畜税银十数两，上户数十、百两，最下亦须数两，兵役、通事人等供应需索在外，日朘月削，劳扰不堪"③。左宗棠曾指出，"俄人挟伊犁为重者，贪每岁横征数十万（两）之利"。英人包罗杰也谈到，俄国占领下的伊犁地区，是俄国在中亚"财政收入最多的部分之一"④。除了剥削掠夺伊犁居民之外，俄国占领军还把清朝调拨给伊犁的大量赈济银两贪污中饱，清官员到伊犁看望土尔扈特、索伦等部人口时，见到他们"皆挖房居住，蓬头垢面，褴褛不堪，间有赤身露体者……均皆痛哭"⑤。

俄国占领军还在伊犁鼓励种植鸦片，图谋厚利。伊犁种植的大量鸦片，除运销内地外，在当地也销售不少。当时伊犁吸食鸦片的人已很多，烟土、烟具到处出售，严重危害了当地人民的健康。

---

① 《筹办夷务始末》同治朝卷八二。
②⑤ 《筹办夷务始末》同治朝卷八九。
③④ 《清季外交史料》光绪朝卷一五。

第六章　清朝收复新疆与新疆建省

第一节　清军西征与“哲德沙尔汗国”的灭亡

哲德沙尔汗国反动政权建立后，清朝忙于镇压陕、甘回民起义，无暇顾及新疆。俄、英两国则趁火打劫，争相承认和支持阿古柏。俄国且公然武装侵占伊犁，并进而觊觎整个新疆。新疆日益恶化的局势，已非外交途径所能解决，当时，与俄国交涉伊犁事务的清官员荣全指出：“事已至此，非口舌所能争，唯盼内地大军迅速前进，以期乌鲁木齐、玛纳斯等处早就恢复，使该夷有所震慑，然后遣使责问，索取伊犁。”[①] 陕甘总督左宗棠也极力主张，尽快出兵西征，否则“我师日迟，俄人日进”[②]，后果将不堪设想。

光绪元年(1875年)，清朝命陕甘总督左宗棠以钦差大臣督办新疆军务，出兵收复新疆。二年春，左宗棠移行营于肃州，调集湘军及原新疆驻军5万余人组成西征军，令刘锦棠等为前锋，计划先取北路乌鲁木齐等地，然后进军天山南路。

清军出动之前，陕西回民起义军首领白彦虎率余部万人，转战西宁、肃州等地，被清军击败后西奔新疆，驻于北路玛纳斯一带。白彦虎与阿古柏相联络，以图阻止清军西进。阿古柏则借用白彦虎的军事力量，在古牧地设立第一道防线，阻止清军进入乌鲁木齐，并于天山隘口达坂城一带布防，阻止清军进入天山南路。阿古柏则进驻托克逊，屯兵于托克逊、吐鲁番一线，作为后援。

光绪二年春夏之交，湘军大将刘锦棠率军攻入天山北路。刘锦棠以在甘肃陇东一带收编的义军将领董福祥、张俊为先锋，董、张及其所部回汉士兵骁勇善战，且久居西北，适应关外自然条件，既担任前哨侦探、寻水源、修桥筑路的任务，又是冲锋陷阵、浴血奋战的主力。西征军首战天山，“会大风昼晦，吏士弗敢进，福祥率众先登，一鼓歼之”[③]。刘锦棠挥师急进，攻占古牧地，破阿古柏第一道防线，并乘胜夺取乌鲁木齐。白彦虎率部退据达坂城。清大将金顺率炮队进围玛纳斯城，“因城坚守众，月余不克，九月间刘锦棠增派董福祥等部前往助攻，董用坑道战将城垣轰毁，俘清真王妥得璘处斩”[④]。北路阿古柏、白彦虎势力被全部肃清。

---

① 《筹办夷务始末》同治朝卷九三。
② 《左文襄公奏稿》卷六四。
③ 《清史稿》卷四五五《董福祥传》。
④ 王伯祥：《董福祥史料》。

光绪三年(1877年)春,刘锦棠挥师南下,攻破达坂城,继而与自木垒、哈密分道而来的徐占彪、张曜二部会攻吐鲁番。吐鲁番守将马人得不能抵挡清军,率部属万余出降。清军收复吐鲁番后,天山南路门户洞开,阿古柏集团的灭亡已指日可待了。形势的急转直下加剧了阿古柏集团内部的矛盾,四月,阿古柏在库尔勒被部下杀死,其子海古拉携尸西逃喀什噶尔,被胞兄伯克胡里[①]击杀于途中。伯克胡里率部进据阿克苏,白彦虎则设防于库尔勒一带。七月,刘锦棠率军西进。白彦虎在清军到来之前决开都河,使喀喇沙尔、库尔勒一带成为泽国,以阻止清军,然后率军大掠后西奔库车。清军渡过开都河泛区后,加速行军,连克库车、阿克苏、乌什,伯克胡里率残部奔往叶尔羌,白彦虎则西窜喀什噶尔。此时,随着清军的顺利进军,阿古柏在西四城的余党或作鸟兽散,或反正,伯克胡里、白彦虎内外交困,惶惶不可终日。十月,清军自阿克苏出发,直取喀什噶尔等西四城。西四城百姓群起响应清军,伯克胡里、白彦虎穷蹙无计,于十一月中旬逃往界外,投奔俄国。至此,清朝收复了除伊犁而外的新疆全境。

逃往俄国的伯克胡里、白彦虎在俄国支持下仍不断在边境骚扰。刘锦棠命董福祥、张俊等驻守喀什噶尔边境。一次,伯克胡里等率3000余人入边,董、张二将为截断其退路,两日一夜行军300余里,"抵空谷根满,步卒足重茧,乃遴健者乘骡队,从骑旅及之木吉,寇方解鞍秣马,惊起,依山而阵,俊败之,福祥纵兵搜捕,复斩三百余骑,自此寇不敢犯边"[②]。

第二节 《中俄伊犁条约》的签订

西征军迅速收复新疆,出乎俄国的预料,使得俄国长期霸占伊犁,并进而趁乱侵占新疆的打算破产。光绪四年底,清朝派遣吏部侍郎崇厚赴俄彼得堡,交涉收回伊犁,引渡白彦虎事宜。

崇厚赴俄讨还伊犁,在俄国政府内部引起争论,沙皇亚历山大二世命令陆军大臣米留金召开专门会议,商讨对策。会议决定,归还伊犁部分地区,但要从中国索取商业贸易特权、军事占领费及边界的部分"调整"。

崇厚抵达彼得堡后,俄国外交部官员热梅尼、驻华公使布策及外交部亚洲司副司长梅尼科甫三人共同对崇厚施加压力,步步进逼,崇厚"偶有不允之事",布策"便相持不下"[③]。崇厚本非外交人才,昏庸无能,"每遇交涉之事,惟以诚意相孚"。甚

① 见纪大椿:《关于阿古柏之死》,载《新疆大学学报》,1979年第2期。

② 《清史稿》卷四五五《董福祥传》。又,逃往俄国的这批人多系陕、甘起义回民,其后裔现居于哈萨克共和国、吉尔吉斯共和国境内,称东干人。

③ 《邵友濂文稿》。

至向清朝廷报告说俄方所要“实属无几”,“数目无多”。清朝廷再三训令“崇厚务当力持定见”,“利害相权”,“未可因急于索还伊犁,转贻后患”[1],但他独断专行,还是同俄国签订了《里瓦几亚条约》。根据这一条约,清朝虽收回了伊犁九城,但要把霍尔果斯河以西及特克斯河流域割让俄国,额尔齐斯河流域和喀什噶尔地区的边界也要按俄国利益来划定;此外,还要赔偿俄国出兵伊犁的“损失费”500万卢布(合白银280万两);同时,准许俄国在嘉峪关、哈密、吐鲁番、乌鲁木齐、古城、科布多、乌里雅苏台增设领事,并准许俄国在东北、北方、西北开辟三条通往中国腹地的商路,开放松花江等。

崇厚在俄国逼迫下擅自签订丧权辱国条约的消息传来,朝野上下,群情激愤,纷纷要求清朝廷惩办崇厚,拒绝批准条约。驻防新疆的将领刘锦棠、金顺等人也都上书指斥俄国的野心,愿以武力讨还伊犁。在朝野舆论压力下清朝廷下令将崇厚革职拿问,经刑部审议,定为斩监候。同时照会俄国,崇厚签订的《里瓦几亚条约》“多有违训越权之处”,“窒碍难行”[2],拒绝接受。

清政府拒绝批准《里瓦几亚条约》后,俄国立即在中俄边界集结军队,对清朝施加军事压力。清朝一方面任命驻英法公使曾纪泽为钦差大臣,赴俄谈判;另一方面,令左宗棠统筹布置新疆防务,做好谈判破裂后,以武力收复伊犁的准备工作。光绪六年(1880年)春,左宗棠将大营从肃州移往哈密,作好了分三路进取伊犁的军事部署。六月,曾纪泽抵俄京彼得堡,与热梅尼、布策等俄方代表重开谈判。这次谈判历时半年,曾纪泽根据清朝的训令,在作了重大让步后与俄国签订了《中俄伊犁条约》(又称《改订条约》)。这一条约与《里瓦几亚条约》相比,清朝多少收回了一些权益,但它仍是一个不平等条约。条约的内容及清朝丧失的权益主要有:

(一)以“代收、代守伊犁所需兵费”及“补恤”俄商、俄侨等名目,清朝赔偿俄国900万卢布。

(二)俄商在新疆、蒙古地区贸易,不向清朝纳税。

(三)俄国在肃州、吐鲁番增设领事。

(四)俄国归还强占的伊犁地区,但以安置其劫持的伊犁居民为借口,割占伊犁西部霍尔果斯河以西的中国领土。还规定,斋桑湖迤东一带中俄边界“有不妥之处”,要两国派员“勘改”。此外,还规定,尚未安设界牌的塔尔巴哈台以西边界,两国派员前往进行勘界、安设界牌工作。根据以上规定,从光绪八年(1882年)至十年(1884年),清朝又与俄国签订了《中俄伊犁条约》的五个子界约:《伊犁界约》、《喀什噶尔界约》、《科塔界约》、《塔尔巴哈台西南界约》及《续勘喀什噶尔界约》。这五个界约规定了自科布多至喀什噶尔的中俄边界。

《科塔界约》是关于斋桑湖以东地区的界约。这一带的边界在光绪八、九两年

① 《清季外交史料》光绪朝卷一五、卷一六。
② 《清季外交史料》光绪朝卷一九。

已经勘定，并设置了界牌，订有《科布多界约》和《塔尔巴哈台界约》。但俄国借口这段边界"有不妥之处"，要两国派员前往勘改。勘改的结果，俄国在科布多地区割占了阿拉克别克河以西和旧界之间的中国领土；在塔城地区，割占了阿拉克别克河口以南经迈哈布奇盖至本斯岛山一线以西和旧界以东的中国领土。光绪九年（1883年）夏，签订《科塔界约》，规定了自赛哩乌兰岭至阿巴哈克河源的中俄边界。

《塔尔巴哈台西南界约》是关于塔尔巴哈台到喀尔达坂的界约。这段边界线在《中俄勘分西北界约记》中已有规定，但当时因新疆爆发反清起义，未能定立界牌。按照《伊犁条约》的规定，只是定立界牌的问题。但俄国七河省长弗里德在谈判中横生枝节，借口有俄属哈萨克部落在塔城地区的巴尔鲁克山游牧，要求将巴尔鲁克山一带借给俄国。光绪九年（1883年）秋，双方签订《塔尔巴哈台西南界约》，规定了边界，设立了界牌，但又规定，将"仍属大清国地方"的巴尔鲁克山借给俄国10年，由俄国管理，中国居民不得进入该地。当借期满10年后，俄国又提出再借用10年，经清朝据约力争，光绪十九年（1893年）秋，俄国才将该山区归还清朝。

《伊犁界约》是关于那林哈勒噶山口至伊犁东北的喀尔达坂的界约。这段边界在《勘分西北界约记》中已规定了走向，尚未设立界牌。在《伊犁条约》中，俄国借口安置加入俄籍的伊犁居民，规定，"伊犁西边地方应归俄国管属，以便因入俄籍而弃田地之民在彼安置。中国伊犁地方与俄国地方交界，自别珍山岛，顺霍尔果斯河，至该河入伊犁河汇流处，再过伊犁河，往南至乌宗岛山廓里扎特村东边。自此处往南，顺同治三年塔城界约所定旧界"[①]。光绪八年（1882年）秋，双方订立《伊犁界约》，按此界约，霍尔果斯河以西至博罗呼济尔廓里扎特村至春济卡伦之间，苏本科河至达喇图河之间的中国领土被俄国割占。

《喀什噶尔界约》是关于那林哈勒噶到别迭里山口的界约。这段边界的走向在《勘分西北界约记》中规定是按"天山之顶"，即天山主脉划定，《伊犁条约》中也规定，"顺同治三年塔城界约所定旧界"[②]安设界牌。但在具体勘界时，清朝廷的勘界代表沙克都林扎布不明地理，俄方代表麦登斯基强行将边界划于天山主脉南侧支脉。光绪八年（1882年）冬，双方签订《喀什噶尔界约》。界约签订后，清朝发现所定边界背离了原定走向，天山主脉以南扎纳尔特河源地区的大片中国领土被划归俄国，曾与俄国进行交涉，但终无结果。

《续勘喀什噶尔界约》是关于别迭里山口至葱岭即帕米尔的界约。这段边界的勘定仍由沙克都林扎布与麦登斯基进行。其中从别迭里山口至苏约克山口一段的走向，按照《勘分西北界约记》和《伊犁条约》的规定，应顺天山主脉而行，但俄方坚持以天山主脉西南的支脉为界，将喀什噶尔北面阿克赛河一带的中国领土划归俄国。从苏约克山口到乌孜别里山口的边界，按照《伊犁条约》的规定，应"照两国现

①② 《中外旧约章汇编》。

管之界勘定"，而实际勘界中，完全是按俄方绘制的边界图划界，属清朝"现管"的不少地方被划归俄国。乌孜别里山口以南的边界，俄方无视《伊犁条约》规定的按"现管之界勘定"的原则，规定，从乌孜别里山口起，"俄国界线转向西南，中国界线一直往南"。从而使两线中间原属清朝管辖的萨雷兹帕米尔和阿尔楚尔帕米尔的一部分以及大帕米尔的大部分定为待议地区，为以后俄国侵占这一地区打下了埋伏。

《中俄伊犁条约》及其五个子界约的签订，使俄国割占中国领土达 7 万多平方公里。

（五）强令伊犁居民迁入俄国。条约规定，伊犁居民愿迁入俄国加入俄籍者听其便，俄国借此规定劫持大批伊犁居民。伊犁将军金顺的上奏中提到："名为保护愿迁入俄籍之人，其实日事逼胁。所迁之民，多非情愿。此以限期日近，俄人在固勒扎驱追益急。其不愿迁徙者，鞭挞重至，哀号之声彻于四野。"[①] 伊犁维吾尔等族 10 万余人被迁入俄国，清朝在伊犁兴办了百年之久的回屯从此销声匿迹，伊犁地区的农业经济受到严重损害。

第三节　新疆建省

乾隆朝统一新疆后，清朝在新疆长期实行的是军府管理制。军府管理下的新疆，只有东部乌鲁木齐、巴里坤一带推行了府县制，政令基本上同于内地；其余地区则实行札萨克旗制和伯克制，行政体制与内地有很大区别，尤其是在维吾尔人居住区广为实行的伯克制度存在着不少弊病。张格尔之乱被平定后，清朝曾对伯克制进行过改革，但并未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道光年间，龚自珍首倡新疆与内地划一行政体制，在其《西域置行省议》一文中提出新疆建省，设置督抚，推行府县制度，但未能引起清朝的重视。

同治三年爆发的反清起义，推翻了清朝在新疆的统治，将军自杀，军府崩溃，驻防各军"营制荡然"[②]。光绪初年，新疆收复，清朝规复旧有营制，补授古城领队大臣胜安赴任就职，见到"古城满营房屋久已掬为茂草，该处旗丁总共不过十数人"。胜安"无队可领，无营署可住，进退维谷，殊形狼狈，怅然逾天山北去"[③]。乌鲁木齐克复之初，"其时满城倾圮，瓦砾荒凉，未见旗丁一人"[④]。原先作为新疆军政中心的伊犁，由于巴尔喀什湖以东以南大片土地被割归俄国，在地理上，伊犁成为边城，已难以再作为新疆的军政中心。在实行札萨克旗制和伯克制的广大地区，经过反

① 《清季外交史料》光绪朝卷三二。
② 《清朝续文献通考》卷二一一《兵考十》。
③④ 《新疆图志》卷九九《奏议九》。

清起义的扫荡,王公、伯克丧失了财产、农奴,甚至已"均流离混迹为民"[1]。库车、吐鲁番的王公后裔,虽仍承袭世爵,但已失去了往日的权势,"而廉俸无几,卯粮寅支,负债既深,拮据万状"[2]。刘锦棠在观看了新疆的实际状况后,认为"旧制……荡然无存,万难再图规复"[3]。只能考虑建立新的统治制度,以适应新疆社会发展的要求。

光绪三年(1887年)春,清军尚未完全平定阿古柏反动势力,左宗棠即已在其《遵旨统筹全局》折中提出:"为新疆画久安治之策,纾朝廷西顾之忧,则设行省,改郡县,事有不容已者。"[4] 建议清朝在新疆设立行省,划一行政体制。当时,动乱局面尚未完全稳定,社会经济有待恢复,清朝对设行省一事尚存在不少疑虑。但是,收复新疆的初期,清朝在当地设立了一些临时权力机构善后局,管理各地的民政事务。有关"命盗、钱债、田土、户婚、事故各案件概由局员察律办理"[5]。原各王公和阿奇木伯克等所掌握的民政权转由善后局掌握,这为新疆建省也准备了条件。

光绪八年(1882年),俄国正式交还伊犁,新疆行政体制问题再次提上议事日程。是年夏,刘锦棠在《遵旨筹设南路郡县折》中提出建省的具体方案。该方案与以前左宗棠、谭钟麟所提方案相比,更为切实可行。经清朝议核准实行。在实行过程中,又根据实际情况不断调整,最终形成的行政体制是:

新疆独立为一省,设巡抚一员,驻乌鲁木齐,受陕甘总督节制。巡抚辖四道:镇迪道、阿克苏道、喀什噶尔道、伊塔道。镇迪道领迪化一府及哈密、吐鲁番、镇西、库尔喀喇乌苏四直隶厅;阿克苏道领温宿和焉耆二府、乌什直隶厅、库车直隶州;喀什噶尔道领疏勒和莎车二府、和阗直隶州、英吉沙尔直隶厅;伊塔道领伊犁府,塔尔巴哈台、精河二直隶厅。

建省后新疆的军事布防新建制是:

伊犁将军不再统辖全疆驻军,只理伊、塔防务。喀什噶尔设提督,节制三镇,即阿克苏镇、巴里坤镇、伊犁镇。这种军事布防建制除了重视伊、塔边防,委将军以专责之外,还加强了自嘉庆朝至同治朝不断发生动乱的西四城的军事布防力量,改变了自乾隆朝以来重北轻南的军事布防原则。

新疆建省结束了自乾隆朝以来在新疆长期实行的军府体制,自此,新疆与内地的行政建制划一,政令一致,新疆与内地的政治、经济等方面的联系更为紧密,这对于新疆社会经济的发展,对于多民族统一国家的发展,在客观上都有着不可低估的意义。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中,在民族矛盾、阶级矛盾日渐激化的历史背景下,清朝在行将灭亡之际,能够最终又收复新疆,将府县制度全面推行于新疆,显然是

① 《河海昆仑录》卷一〇。引自苗普生《废除伯克制度与新疆建省》。
②③ 《刘襄勤公奏稿》卷一〇、卷三。
④ 《左文襄公全集·奏稿》卷五〇。
⑤ 《左文襄公全集·奏稿》卷五七。

在中国历史上应予肯定的一件大事。

第四节 建省前后恢复社会经济的措施和政策

在清朝失去对新疆控制的10余年中,由于各地封建主的兼并混战,阿古柏反动政权和俄国殖民者的反动统治,新疆社会经济遭受到严重破坏。天山北路的移民区"户口伤亡最多,汉民被祸尤酷"[①]。新疆收复后,刘锦棠立即在天山北路招募流亡人口,收到一定效果,但与原额人口数相比,已相差很大。以光绪四年(1878年)北路招募人口为例,绥来县招募人口只占原额的23%,呼图壁只占原额的16%,奇台、济木萨只占13%,昌吉只占12%,阜康只占7%[②],可见户口凋散之严重。北路繁华的城镇,屋舍荡然,极目荒凉,乌鲁木齐"汉城仅剩颓垣,满城已同平地"[③]。天山南路在阿古柏统治时期,社会经济已遭受很大破坏,尤其是当地原有的水利灌溉工程堙废毁坏严重。叶尔羌大河堤决数处,"数百里间田庐漂没,驿程梗阻,城堡坍塌"。低洼之处,"遂为群水所汇,竟成泽国"[④]。伯克胡里、阿古柏西逃时,决开都河水以阻清军,致使喀喇沙尔"城中水深数尺,屋舍荡然"。天山南路的农业维持于水利灌溉,"非灌不植",水利灌溉工程的破坏,使农业经济受到严重损害。

新疆建省前后,清朝采取了一系列恢复和发展社会经济的措施和政策,主要有招集流亡人口、兴修水利工程,改订屯垦章程等。

招集流亡人口是恢复社会经济的首要任务。清军进入新疆后,刘锦棠立即着手这一工作。光绪四年天山北路的招募人口数额尽管距原额相差很大,但已有一定的成效,而且在迪化州招募的人口数占原额的86%,在精河一带甚至超过了原额[⑤]。各地善后局成立之后,招募工作进一步取得成效,流亡各地的人口逐渐回归家园,报垦地亩面积不断扩大。

水利灌溉工程的修复和建立需要动用大批的人力和资金,非个体农户的力量所能承担。清代新疆的大型水利灌溉工程,有不少是在兴办屯田时,由国家动用财力、集中人力建成的。清军收复新疆过程中,各部兵勇再度成为修建水利灌溉工程的主力。从《新疆图志》中所载各地水利灌溉工程的修建情况来看,有不少湮废的堤坝沟渠是由光绪初年进驻新疆的兵勇修复的。如光绪八年,迪化公胜三渠决堤,提督金顺督兵勇堵筑。二十年复决,又由城守营修治。阜康大渠在同治动乱期间

---

① 《新疆图志》卷九六《奏议六》。
②⑤ 《清代西北屯田研究》第五章《民屯》。
③ 《平定陕、甘、新疆回匪方略》卷三〇五。
④ 《刘襄勤公奏稿》卷二。

湮废，光绪十二年(1886年)，提督张复良督兵勇各按旧址一律修复[①]。

如本章第三节所述，乾隆朝统一新疆后，兵屯、旗屯、犯屯、民屯、回屯俱有定制，成效卓著。但经过同治朝的十年动乱，各类屯田"旧时经界已无可遵循"[②]。刘锦棠、饶应祺、潘效苏等历任新疆巡抚，都曾奉命遵乾隆朝旧制恢复屯田，以裕兵饷，然而，他们也都感到旧制在新形势下"万难再图规复"[③]。因此，从光绪朝新疆建省以至宣统三年清帝逊位，新疆的各类屯垦章程制度进行了数次改订，屯垦政策随之放宽。

光绪初年，进入新疆的西征军主力湘军、甘军等部，在表面上是清朝统一指挥下的军队，实际上，随着清朝中央集权的衰落，地方势力的崛起，这些军队已是兵为将有的地方武装势力，与清朝中央集权高度强化时期的八旗、绿营经制兵已不可同日而语，因此，在他们中间推行兵屯旧制已非易事。新疆建省后，刘锦棠为裁兵节饷，曾将地亩分授裁汰的老弱兵丁耕种纳粮[④]，以后，潘效苏曾筹划给全省驻军分授地亩、牲畜，广行屯牧，以省军饷[⑤]，也未能实行。只有边城伊犁的旗屯兴办较有成效，但制度已有很大变化。伊犁驻防八旗在同治年间损失很大。建省后，将军金顺、富勒铭招集残余旗丁，先后规复旧、新二满营及锡伯、索伦、察哈尔、额鲁特四营。除新满营外，各营均分授耕牧土地，以裕生计。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将军长庚因当地防务紧要，从各营抽调精壮，组成练军八旗，以两旗屯田，六旗操练，屯田之地名特古斯塔柳。二十八年，马亮接任将军，他改订屯田制度，从新满营抽调旗丁，编为两旗，携眷赴特古斯塔柳屯田。特古斯塔柳旗屯制度基本上承袭了乾隆朝绿营兵屯制度，旗丁的牛具籽种皆为官给，实行定额纳粮奖惩制度，这也反映了清末驻防旗人的特权地位的下落。

乾隆朝定制，发往新疆屯田遣犯，除安插户一类外，都被隶属于兵屯之中。绿营兵组成的兵屯，组织严密，制度完备，屯田遣犯被隶属于兵屯之中，占数量优势的屯兵即可将其强制固着在屯地上，"督课取力"，"随同力作"。可见，军屯性质的犯屯，是以兵屯的存在为前提。光绪朝收复新疆后，兵屯不能如旧制实行，皮之不存，毛将焉附？因此，光绪朝发往新疆的屯田遣犯，清朝虽要求刘锦棠等按旧制安置，但刘锦棠则坚持，"非照民屯，难有成效"[⑥]。刘锦棠拟订的《民屯章程》，也称《新疆屯垦章程》，其具体内容是：

"每二人为一户，拨上地六十亩，给农具银六两，修屋银八两，耕牛二只银二十四两，籽种粮三石，月给口粮面九十斤，盐菜银一两八钱，自春耕至秋获按八个月计算，籽种照时价扣合，共需银七十三两有奇，由公借发。限初年缴还一半，次年全

① 《新疆图志》卷七三《沟渠一》。
②③ 《刘襄勤公奏稿》卷一〇、卷三。
④ 《刘襄勤公奏稿》卷一〇。
⑤ 《清朝续文献通考》卷二一一《兵考十》。
⑥ 《刘襄勤公奏稿》卷九。

还，遇歉酌缓。额粮则自第三年始，初年征半，次年全征。仍仿营田之制，十户举一屯长，月给口粮银二两，五十户派一屯正，月给口粮银四两，亦以八个月为限，但免扣还。每屯正五名，复派一委员管理，以资递相钤束。修浚渠道仍由公中给款。"①

《民屯章程》的实行，对于发遣罪犯，无论人身隶属关系或是生活待遇均有改善。光绪十年，清朝将直隶等七省秋审免死的大批犯人发往新疆，二十二年(1896年)，又将大批招抚的河起超义军和难民押送罗卜淖尔，都是按此章程进行安置的。但是，这一章程对于招募的户民来说，人身隶属关系更为紧密。所设屯正、屯长"边环保结，互相纠察，层层钤束"；农具、籽种由官给改为贷给，耕畜折价由8两提高到12两，借贷款项的偿还期亦由原来的自第六年起分起带征改为当年、次年两次缴还。因此，户民的借贷负担较旧制为重。

第七章　清代西域的文化

第一节　宗教信仰

清代西域各民族的宗教信仰主要是格鲁派喇嘛教和伊斯兰教。信仰喇嘛教的民族主要是额鲁特蒙古以及锡伯、察哈尔蒙古等；信仰伊斯兰教的民族有维吾尔、哈萨克、布鲁特、回等。此外，萨满教在西域一些民族中也有一定影响。

一、喇嘛教　清代西域民族中最早信仰喇嘛教的民族是额鲁特蒙古。额鲁特蒙古原信仰萨满教，由于地理方面的原因，额鲁特蒙古皈依格鲁派喇嘛教比东蒙古要晚数十年。大约在明万历三十八年(1610年)，土尔扈特部首领赛英台奈思麦根台曼奈诺颜向额鲁特四部盟主拜巴噶斯提出信奉格鲁派喇嘛教的建议②，拜巴噶斯派人越昆仑山赴拉萨与格鲁派首领联系，格鲁派应邀派代表彻甘诺们汗赴额鲁特蒙古地区传教。彻甘诺们汗受到拜巴噶斯及各部首领的欢迎，而且，拜巴噶斯皈依喇嘛教后决心脱离尘世，出家为僧。各部首领担心拜巴噶斯为僧后，准噶尔部首领哈喇忽喇会趁机专制各部，遂请彻甘诺们汗出面劝说。彻甘诺们汗以"众人积德比一人积德好"为由，成功地阻止了拜巴噶斯出家的打算。额鲁特各部首领遂各派一子为僧学经，其中，以后成为蒙古著名高僧的咱雅班智达即为拜巴噶斯之义子、和硕特诺颜巴巴汗之子。

① 《刘襄勤公奏稿》卷一二。
② 《准噶尔汗国史》第二章《准噶尔汗国形成的历史前提》。

格鲁派喇嘛教在额鲁特蒙古中的广为传播是在额鲁特贵族的支持下进行的，崇德五年(1640年)制定的《蒙古卫拉特法典》中以立法的形式强令取缔萨满教，招集萨满巫师者要科以马匹，不取缔翁衮(偶像)者科以财产刑。同时规定喇嘛教是占支配地位的宗教，僧侣享有种种特权，侮辱、掠夺僧侣者要科以体刑和财产刑。自此，喇嘛教在额鲁特蒙古中受到高度尊崇，僧侣的地位大为提高。各部落“凡决疑定计，必咨于喇嘛而后行。自台吉、宰桑以下，或顶礼膜拜焉。得其一抚摩一接手者以为大福”。法典规定，十人中必有一人出家为僧，献身于佛，于是，送子为僧成为普遍现象，“人生六七岁即会识喇嘛字，诵喇嘛经”[①]，额鲁特蒙古中形成一庞大的僧侣阶层。喇嘛教的传播对额鲁特蒙古社会产生了重大影响，同时，也使额鲁特蒙古与西藏宗教界之间的联系日益加强，清代额鲁特蒙古各部的重大事件无不与西藏喇嘛教上层有关。

信仰格鲁派喇嘛教的西域民族还有察哈尔蒙古、锡伯族等。察哈尔蒙古是乾隆年间从张家口外迁至伊犁波罗塔拉等处驻牧的，东蒙古接受喇嘛教较早，察哈尔蒙古在迁居伊犁之前就已经信奉了格鲁派喇嘛教。锡伯族也是乾隆年间迁居伊犁的，他们在东北时信奉萨满教，到西北后仍长期信仰萨满教。锡伯族中的萨满有男有女，男者为觋，女者为巫。萨满是跳神作法的巫师，没有专习的教义，也没有祭祀的寺庙。锡伯族移居的伊犁是西域喇嘛教的中心，因此，锡伯族受其影响，逐渐又信奉了喇嘛教。光绪十七年(1891年)在锡伯营中部修建的五牛录喇嘛苏木叫“靖远寺”，是当时伊犁九大佛寺中规模较大的一座，也是锡伯族宗教活动场所之一。

二、伊斯兰教 伊斯兰教传入西域后，即为维吾尔族所信奉。清代维吾尔居住区，“每城设礼拜寺”，寺中和卓、阿訇有很高的地位，在西四城一带一度形成政教合一的政权，维吾尔人“每七日赴礼拜寺诵经一次，务集四人合诵，不论贵贱贫富皆然。回人通经典者曰阿浑，为人诵经以禳灾迎福”。维吾尔人给寺院阿訇的用物称为布施，“每遇大年、小年，阿浑诵阿伊特、玛纳斯经，为众祈祐，众人醵赠衣帽一袭。遇青草当生时，有牲畜之家，每十羊出一牵，三十牛出一头，送阿浑为敬天礼，阿浑代众诵经祈祐。牲畜蕃滋，倘有赢余牛羊，即以之济给贫乏，不自私也。一岁之中，富贵者有大事则大馈阿浑，自千金值物至数千金不等”。信仰伊斯兰教的维吾尔人以朝拜圣地麦加为荣：“回部西有默克默德(即麦加)，为回回祖国，回人凡终身，必前往礼拜一次，以答鸿庥。办装裹粮往还期以三年。惟富者能酬其愿，贫者无力不能也。亦有附香火之资于富室以偕往者。”[②]清初，伊斯兰教苏非派从中亚传入天山南路维吾尔人居住区，但因来维吾尔人居住区传教的中亚伊斯兰教苏非派“纳克什班底”教团教长玛哈图木·阿杂木之长子伊善卡兰和幼子伊斯哈克·瓦里各立门户，遂形成白山、黑山二派。两派为争夺世俗统治权进行了长期的斗争。在清朝统

①② 《钦定皇舆西域图志》卷三九《风俗一》。

治时期,流亡国外的白山派和卓后裔不断发动叛乱,进行分裂祖国的活动。

哈萨克族皈依伊斯兰教较早。但由于哈萨克族居住不定,经常搬迁,没有固定的礼拜寺和经文学校,因此,相对来说,伊斯兰教的影响并不很深。同时,在伊斯兰教传入之后,萨满教在哈萨克社会中仍有一定影响。萨满巫师的占卜、念咒、治病等活动仍长期在哈萨克人中进行着。此外,哈萨克人还有祖先崇拜、自然崇拜等信仰。布鲁特人大多数信仰伊斯兰教,也有少数人信仰喇嘛教和萨满教。

西北回族主要居住在陕西、甘肃一带,他们与西域的维吾尔等族共同尊奉伊斯兰教,以宗教为纽带,和西域维吾尔等族保持着密切联系。明末清初,白山派大和卓阿拍克(赫达叶通拉希)曾三次至西宁地区传教,在当地有很大影响①。乾隆年间,天山南北统一,清朝开始向天山北路组织移民,移民主要来自陕、甘,因此,陕、甘回民大量迁居天山北路。有清一代,陕、甘一带回族教派之争往往酿成大规模的反清起义,起义被镇压后,清朝把大批起义回族发遣新疆。陕、甘一带回族居住区伊斯兰教的特点是教派众多、门宦林立。大批陕、甘回族移居新疆,把教派门宦制度带到天山南北,使当地伊斯兰教的内容更为丰富。

第二节　社会习俗

清代西域民族众多,社会习俗各异。其嫁娶丧葬习俗以额鲁特蒙古、维吾尔、哈萨克三族最富特色。

一、嫁娶　额鲁特蒙古凡婚姻嫁娶,富家以牛、羊、马、酒为礼,多者百计,少者十计。先期送至女家。成婚之日,婿先至女家,女家则延喇嘛诵经。婿至,女出,共持一羊胛骨拜天地日月。婿请女方父母尊长等见毕,然后与女交结其发,女家为开蒙古包以成婚。明日,婿先归,别择日以娶妇。新妇乘马至婿家,婿家亦诵喇嘛经。陪送新妇至婿家的是她的亲属,惟父不送。陪送者都要赠送牛、羊、马、酒及衣服、首饰、蒙古包等物,多寡视其力之厚薄与情之疏密而定。也有以女奴为妾者。新妇至婿家,见婿父母尊长,行叩头礼。拜见其翁之伯叔兄及姐夫,俱以毡为障,不相见面,终身如此。贫苦人家的嫁娶,不过以一羊为礼,径自娶妇,婿不必行至女家。此外,额鲁特蒙古中还有收继婚制习俗,即父死子可娶其后母,兄死弟可妻其嫂,子死翁可收其媳等。

维吾尔族凡婚姻嫁娶,男方先邀请媒人赴女家,但媒人不能直接提出议婚。女家则邀请宗族尊亲会议,如允可,媒人回告男方,男方乃烹一羊,盛之以桌,上覆以被,下垫以绸,由媒人送至女家,为订婚之礼。女家受之,答以绸布,并于当天择定

① 马通:《中国伊斯兰教门宦溯源》。

成婚之日及应送牛羊细布之类的数量，由媒人还告婿家。届期，婿及父母、亲戚带着应送礼物，以鼓乐迎导前往女家。女家是日大设筵席，邀请阿浑、伯克以观礼。由亲长一人出迎，婿家礼物由女之母亲遍阅。然后分给婿、女以币、物，并酬谢亲戚，而亲戚亦各持礼物以赠。分给婿、女之币物，三日内都用以裁剪制作衣服。此三日，婿宿于女家而不入内，婿之父母则朝望而暮归。至第三日，女家延请阿浑诵经，婿及婿之亲戚皆于教主前设誓，言不敢无大故凌虐女。誓毕，婿之父母、亲戚先归。女坐于毡毯之上，以四人扶抬出门，由女之亲戚抱上骏马，施障面以行。鼓乐前导，赠物随之，女先行，婿后随，女之母及女亲戚皆送至婿家。过三日，婿家设筵延请女之父母，两家亲戚亦都参加。女至婿家，先拜灶神，浇油于灶神之门，然后入房，以示主馈之意。半年之后，新妇去障面，始出拜舅姑，行叩头礼①。

哈萨克族的婚姻嫁娶在部落之间进行，同一部落的人不得通婚。如要通婚，须在七代以上方可，同时，联姻之家需有七水相隔。男方一般都要给女方许多彩礼。较厚的礼为77匹马，中等的为47匹马，最少也要送17匹马。贵族送的彩礼是100峰骆驼，相当于500匹马或1000只羊，此外，还须送衣料、衣服。贫苦人家也有“换门亲”的习俗，即一家的女子嫁给另一家的男子，而另一家也把自己的女子嫁给这家的男子。哈萨克族中也有收继婚的习俗，兄死妻其嫂，父死妻其后母，而如果妇女不愿改嫁给这些人，则可在本部落中选择丈夫。

二、丧葬 额鲁特蒙古不立丧制，人殁后，其子孙亲属请求喇嘛检“珠露海书”，有应用五行葬法者，则以五行之法葬。如应舍葬则置之于山中，如应木葬则悬之于树上，如应火葬则焚之于火，如应土葬则埋之于地下，如应水葬则沉之于河。不用五行葬者，则撤蒙古包，弃其尸于道旁。自亡日起，诵经49日，其家不杀生，其子不剃头，有剪发以为孝者。夫死，其妻剪发，去耳环，去外褂，49日不服彩。每遇忌辰，则陈设果品乳湩之类以祭之，不用牲。每遇草青，思其祖父，亦行一次酹奠②。

维吾尔族的丧葬习俗是：夫死，其妻散发去簪环；父母死，其子妇不散发，不去簪环。擗踊号泣无常时，每哭必绕尸。无服制，但去红绿诸色，服黑布而已。卑幼死，尊长则穿常服。人死之当日即浴尸，以水入尸口，云涤肠胃始可见教主，裹之以白布，殡之于底可活动之棺中，覆之以绸缎，停柩于室中三日，延请阿浑诵阿尔必经而后葬。葬之日，亲属皆送至墓所，匍匐哭泣。临穴抽棺底，坠尸土中，因埋之，留棺以送后死者。棺上所覆绸缎，分致送葬者，以为小帽。葬后，复延请阿浑诵经、礼拜，把斋三十日，或布施钱文、布帛、粥食之属于贫民以结缘，其富室则赴默克国礼拜以报本。葬后三日到墓一祭，七日再祭，期年之后，每遇大年、小年，则祭扫于祖墓，悬灯冢树上，每月四次为祖父诵经，设小祭③。

哈萨克族的丧葬也按伊斯兰教规进行。人死后面朝西安放，以净布遮面，停放

①②③ 《钦定皇舆西域图志》卷三九《风俗一》。

一至三天，吊唁者与遗体告别之后，即以清水浴尸，以白布缠裹，放于棺中。随后由阿浑主持念经，举行“加纳礼”仪式。出殡时，用毯覆棺。尸放入墓坑时，必须面朝西。送葬者每人在尸体上放一把土，然后埋好。葬后七日须行祭，并给浴尸者赠衣物布料。四十天再行祭，周年行“周年祭”。死者妻在一年内须身着黑服，头包白巾，以志悼念。死者葬后，亲属及本部落人要给死者家属赠食物、白布、牲畜。死者生前经常乘骑的马匹要剪断尾巴，毡房旁要悬挂吊唁的旗帜。当周年祭祀时，亲属及本部落人都要参加。死者的乘骑在此日宰杀，唁旗取下，并款待参加祭祀之人。周年祭祀后，死者妻及儿女取下头上白纱和黑色丧服。哈萨克汗和苏勒坦等贵族死后，要送往土耳克斯坦城安葬。

第三节　文学艺术

一、语言文字

额鲁特蒙古是蒙古族的重要组成部分，“故语言与蒙古略同”。但也有一些不同之处，“如夜谓之绥，蒙古则称苏尼。石谓之伊堆，蒙古则称齐罗。路谓之哈勒噶，蒙古则称扎穆。肩谓之额本，蒙古则称穆噜”。额鲁特蒙古的语言与蒙古语言的相同部分约占80%～90%，不同部分所占比例不大。额鲁特蒙古原通用回鹘蒙文，顺治五年（1648年），和硕特部高僧咱雅班智达在回鹘蒙文的基础上创制了托忒蒙文。托忒意为明了、清楚，能够更为清楚地表达额鲁特方言的语音。这种文字，“共十五字头，每一字头凡七音”。书写“其法直下，右行，用木笔书”。托忒文创制后，咱雅班智达和他的弟子们用这种文字翻译、记述了许多喇嘛教经典及史学、文学、医学著作。

维吾尔族的语言与巴达克山、阿拉伯语不同。“回部语言凡三种。自今哈密、辟展以西，至喀什噶尔、叶尔羌、和阗，大率相同，谓之图尔奇语（即突厥语，指维吾尔语——引者），外藩拔达克山、博罗尔诸部所习者，名帕尔西语（即波斯语——引者）。别有和尔盎语，则惟回回祖国墨克默德那诸部习之，与图尔奇、帕尔西语音又复迥异。”维吾尔语与额鲁特蒙古语为两种绝然不同的语言，但由于准噶尔部长期统治天山南路，天山南路维吾尔人受准噶尔人的影响，其语言亦间有相同者，“如称万数为图们，称黑色为哈拉，称泉为布拉克之类。又有近似者，如准语称水为乌苏，回语谓苏。准语谓雪为穆萨尔，回语谓穆苏尔之类”[①]。清代维吾尔人的文字被称为察合台文，是以阿拉伯字母为基础的拼音文字。共有二十九字头，“通晓字头，遂无疑字”[②]，其书写，“皆写作横行，自右排列而左……形分二十九门，编为二十九

① 《钦定皇舆西域图志》卷四八《杂录二》。
② 《西域闻见录》卷七。

韵，音枉轻滑，大约属唇齿者十不过一二，属喉舌者六七，余音居少”①。在清朝统治时期，受汉族的影响，有些维吾尔人能识汉文，甚至，“又回城有名呢牙斯者，习剞劂，能写汉文宋字，并选六书，通所集篆文，镌刻印章”②。

哈萨克族的语言是在古代居住于哈萨克草原，族源很接近的康居、乌孙、钦察、阿儿浑、阿里钦、克烈、乃蛮等部落语言基础上形成的，其中，起核心作用的是钦察语。哈萨克族曾使用过古突厥文、回鹘文等，在皈依伊斯兰教后，开始用改制的阿拉伯字母拼写本民族的语言。

清代西域的移民主要来自陕西、甘肃、山西等省，移民把这些省的方言带到新疆，在此基础上逐渐形成了汉族的新疆方言。

二、文学

清代西域的额鲁特蒙古、维吾尔、哈萨克等民族都是有着悠久历史的民族，在这些民族中都有一些长期流传下来的口头创作的书面文学，如叙事诗、英雄史诗、抒情诗、传记等等。如关于额鲁特蒙古杜尔伯特部祖先的古老神话《天女之惠》，叙述猎人与仙女成亲，其后裔成为绰罗斯家族祖先的故事，想象力丰富，故事优美。长篇英雄史诗《江格尔》、《格萨尔传》等，都是民间文学宝库中的珍贵作品，现已被译成多国文字。此外，《乌巴什洪台吉的故事》、《卫拉特故事》、《咱雅班智达传》等既是文学作品，也是研究额鲁特蒙古政治、经济、文化、宗教等方面的历史资料。哈萨克族除了有许多口头文学外，著名的书面文学作品有 16 世纪写成的《成吉思汗传》，记述了钦察草原的术赤家族的历史。《钦察史》记述了 15 至 18 世纪的哈萨克汗国的历史等。

此外，清朝统治时期，有关西域的汉文文学作品也大量涌现。如徐松的《新疆南路赋》、《新疆北路赋》，王大枢的《天山赋》，纪昀的《乌鲁木齐赋》、《乌鲁木齐杂诗》等既是词句秀丽、文气磅礴的文学佳作，也是具有极高史地价值的宝贵资料。清代的一些文人行走于天山南北时，写下了不少行记、日记，记述道里行程及所见所闻，如椿园氏《西域闻见录》，洪亮吉《伊犁日记》和《天山客话》，祁韵士《万里行程记》，方什淦《东归日记》，林则徐《荷戈纪程》，倭仁《莎车行记》，陶保廉《辛卯侍行记》等。

三、音乐、歌舞、戏剧

西域民族能歌善舞，他们的音乐歌舞与内地民族相比，有许多独特之处。额鲁特蒙古的音乐有声乐、器乐两种。著名的《江格尔》史诗即以歌唱的形式叙述。此外，还流行许多歌谣，内容包括传说、抒情、叙事等。其乐器“与蒙古相若，唯蒙古番部合奏乐、笳吹乐中有胡笳轧筝，和毕斯之属，今准部则无之耳”。其欢会宴饮所用，以丝为主而竹附之，有雅托噶（筝）、伊奇尔呼尔（胡琴）、图布舒尔（二弦）、披帕

①② 《西疆杂述诗》卷三。

呼尔(提琴)、特木尔呼尔(口琴)、绰尔(箫)等六种。铿格尔格(鼓)、仓(铙)、登舍(小钹)、龘和(铃)、毕什库尔(小铜角)、伊克布勒(大铜角)、冬布勒(海螺)等七种则为喇嘛诵经应和所用。

维吾尔族的乐器很多,组成乐队的乐器有:哈尔扎克(状类扬琴)、喀尔奈(状类扬琴)、把拉满(状类管)、喇把卜(状类和毕斯)、色塔尔(状类二弦)、达卜(鼓)、苏尔奈(状类小铜角)、纳噶喇(状类行鼓)。演出时,司乐器者,穿锦面绢里杂色绸接袖衣,戴锦面布里倭缎缘边回回帽,著青缎铧系绿绸带,演奏各种乐曲。与此同时,司舞二人,舞盘二人,穿背褂上下身锦腰襕绸接袖衣,也戴锦面布里倭缎缘边回回帽,著青缎铧系绿绸带,于音乐开始后起舞,随后,演出杂技,"百戏俱呈,技毕乐止,乃下"[①]。一般的宴会上也多有音乐歌舞,"男女各奏回乐,歌唱回曲,酒酣,回女逐队起舞,群回拍手呼叫,以应其节"[②]。这种由维吾尔女子逐队起舞的歌舞称为"偎郎","男女当筵,杂奏唱歌,女子双双逐队起舞,谓之'偎郎',间亦有男子'偎郎'者"[③]。除此而外,有众人围坐弹唱者,有一人跳地而歌者,还有野外放歌,长声独唱者。

哈萨克族的乐器也有很多种,主要有冬布拉、库布兹、笛子等。哈萨克族歌手多用冬布拉、库布兹伴奏,演唱歌曲和史诗。19世纪研究哈萨克族歌曲的人认为,哈萨克族约有1000首歌、500支曲。他们的舞蹈有以骑马为题材的《走马舞》,以狩猎为题材的《斗熊舞》、《鹰舞》等。

在乌鲁木齐、巴里坤等移民区,随着移民、驻军的增多,内地的各种戏曲开始传入。乾隆中期,最为繁华的乌鲁木齐已有"酒楼数处,日日演剧,数钱买座,略似京师"。屯田军民子弟的演出常受到人们欢迎,"元夕,各屯十岁内外小童扮竹马灯,演昭君琵琶杂剧,亦颇可观"。当地有"歌童数部,初以佩玉佩金一部为冠,近昌吉遣户子弟新教一部,亦与相亚"。一些演出者在当地已很有影响。如"伶人鳖羔子以生擅场";"简大头以丑擅场,虽京师名部,不能出其上也";"刘木匠以旦擅场,年逾三旬,姿致尚在";"遣户何奇能以楚声为艳曲,其红绫裤一阕,尤妖曼动魄";"遣户孙七能演说诸稗官,掀髯抵掌,声音笑貌,一一点缀如生"。乌鲁木齐等地的汉族军民在与吐鲁番等地的维吾尔族交往中,学到维吾尔族的歌舞。"地近山南估客多,偷来番曲演莺哥。"春节时,演出维吾尔族歌舞,"春社扮番女唱番曲,侏儒不解,然亦靡靡可听"[④]。

① 《钦定皇舆西域图志》卷四〇《音乐》。
② 《回疆通志》卷一二。
③ 《新疆图志》卷四八。
④ 《乌鲁木齐杂诗》。

第四节　历史地理研究

雍正十一年(1733年),在雅梅什湖战役中被准噶尔人俘虏的俄国军官、瑞典人列纳特回国,他带回了两幅地图,即《卡尔梅克准噶尔地图》和《卡尔梅克中亚细亚地图》,据说,前图是准噶尔部首领噶尔丹策零亲自绘制的。这两幅地图内容丰富,标示准确,是清代西域历史地理方面的重要文献[1]。清朝统一西域后,曾官修三部方志。一部是乾隆四十七年(1782年)成书的《钦定皇舆西域图志》,该书共四十八卷,另卷首天章四卷。所据除档册外,兼采实地调查勘测资料。大学士傅恒主修,任总裁者如刘统勋、兆惠、阿桂、舒赫德等人都是在平定天山南北时筹办军需、指挥进军、办理善后的官员。书中附舆图三十三幅,对西域地理分图绘制,详悉准确。官制、兵防、台站、屯政、户口等卷详列清朝的各种统治制度,风俗等卷中备录了当地民族的习俗等状况。第二部是道光朝松筠主修的《钦定新疆识略》,该书共十二卷,另卷首一卷。前四卷为新疆总图和各地舆图,后八卷详载官制、兵额、屯务、营务、库储、厂务、边卫等制度、状况。是书记载详于伊犁而略于其它地区。第三部是宣统三年(1911年)成书的《新疆图志》,共一百一十七卷,在三部方志中卷帙最为浩繁,特点是对清代后期政治、军事、经济、外交方面资料汇集丰富。

除了上述三部方志外,清代的西域历史地理文献还有乾隆年间苏尔德等撰成的《回疆志》、格琫额撰《伊江汇览》、椿园七十一《西域闻见录》、无名氏《乌鲁木齐政略》,乾、嘉之际永保等修的《总统伊犁事宜》、《乌鲁木齐事宜》、《塔尔巴哈台事宜》、《喀什噶尔、英吉沙尔事宜》,嘉庆年间和宁撰《回疆通志》和《三州辑略》,祁韵士撰《西陲要略》,道光年间钟方撰《哈密志》。新疆建省后,各府、县、厅、州奉令修《乡土志》,光绪末年,修成各地《乡土志》三十余部。

第五节　其　　它

建筑　清代天山北路额鲁特蒙古的建筑,由于格鲁派喇嘛教的传入,受藏传佛教建筑艺术的影响很深。噶尔丹策零时期,"建佛寺于伊犁河滨,在河北者曰固尔扎庙,在河南者曰海努克庙。高刹摩霄,金幡耀日,栋甍宏敞,象设庄严。聚集喇嘛,居此二寺,暮鼓朝螺,梵吹清越"[2]。此二庙在蒙古族地区影响很大。后固尔扎

① 见《俄国·蒙古·中国》附地图13、20。

② 《钦定皇舆西域图志》卷三九《风俗一》。

庙毁于战火，清朝令于承德避暑山庄外仿其规制建造成安远庙，至今尚存，为承德外八庙之一。天山北路维吾尔族地区的建筑则以穆斯林风格的清真寺院最为著名。另外，乾隆四十三年(1778年)，吐鲁番郡王苏赉满为其父额敏和卓所建的“额敏和卓报恩塔”(苏公塔)，建筑艺术也有很高的造诣。该塔高44米，不用木石，全部以砖砌成，外形呈花瓶状，坚固美观，至今完好无损。

准噶尔部世系简表

名号	世系关系	年代事件
孛罕	元臣脱懽后，自脱懽至孛罕，世次不可考。	
乌林台巴达台什	孛罕子	
浩海达裕	乌林台巴达台什子	供职北元汗庭，1399年被杀。
巴图拉，即马哈木，号顺宁王。	浩海达裕子	1409年受明封为顺宁王，1416年卒。
脱懽，号顺宁王。	巴图拉子	1418年袭封顺宁王，1439年卒。
额森，即也先，号大元田盛可汗。	脱懽子	1449年大败明军于怀来土木堡，俘明英宗。1453年自立为大元田盛可汗，1455年被杀。
额斯墨特达尔汗诺颜	额森次子	
额斯图米	额斯墨特达尔汗诺颜子	
哈木克台什	额斯图米子	
阿喇哈青森	哈木克台什长子	
翁郭楚	阿喇哈青森子	
布拉台什	翁郭楚子	
哈喇忽喇	布拉台什第四子	1634年卒。
和多和沁，号巴图尔珲台吉。	哈喇忽喇长子	1635年继父位，达赖赠其“额尔德尼巴图尔珲台吉”号，1653年卒。

续表

名号	世系关系	年代事件
僧格	巴图尔珲台吉第五子	1653年继父位,1617年被异母兄杀死。
噶尔丹,号博硕克图汗	巴图尔珲台吉第六子,僧格同母弟。	1645年生,僧格被杀后,夺取统治权,自称博硕克图汗,1697年兵败自杀。
策妄阿拉布坦,号额尔德尼卓里克图珲台吉。	僧格长子	噶尔丹东侵喀尔喀后,策妄阿拉布坦返回伊犁,召集僧格旧部,恢复统治,1727年卒。
噶尔丹策零	策妄阿拉布坦长子	1727年继父位,1745年卒。
策妄多尔济那木札勒	噶尔丹策零次子	1745年继父位,1750年被废。
喇嘛达尔札	噶尔丹策零庶长子	1750年废策妄多尔济那木札勒而立,1752年被杀。
达瓦齐	孛罕十八世孙,大策凌敦多布之孙。	1753年夺位,1755年被清军擒获,送京封和硕亲王、多罗额驸。

大 事 记 年

前 177 或前 176 年

匈奴将月氏逐出故地，月氏西迁伊犁河、楚河流域。

前 139 年

张骞西使大月氏启程，中途被匈奴拘捕。

前 134 年

康居首次朝汉。

前 130 年

乌孙西征大月氏，占领伊犁河、楚河流域，大月氏西迁阿姆河流域，臣大夏而居。

前 129 年

张骞自匈奴中得脱，西行抵大宛、康居、大月氏。

前 122 年

武帝令张骞因蜀犍为郡发间使，四道并出，求通大夏。

前 121 年

匈奴浑邪王降汉。

前 116 或前 115 年

张骞使乌孙启程。

前 109 年

武帝遣柏始昌、吕越人等出诸初郡通大夏，皆复闭昆明，终莫能通。

前 108 年

赵破奴、王恢破楼兰、姑师。汉以细君妻乌孙昆莫猎骄靡。

前 105 年

汉发三辅罪人、巴蜀士数万人，遣两将军郭昌、卫广等往击昆明之遮汉使者，斩首虏数万人而去。其后昆明复为寇，终莫能得通。乌孙昆莫猎骄靡死，孙军须靡代立。

前 105 或前 104 年

汉以解忧公主妻军须靡。

前 104 年

李广利初征大宛启程。

前 103 年

李广利初征大宛失利，败归敦煌。

前 102 年

秋，李广利再征大宛，于敦煌启程。冬，破大宛得马，立昧蔡为王而归。

前 101 年

李广利凯旋，武帝作《西极天马之歌》。

武帝天汉二年（前 99 年）

汉遣开陵侯发楼兰国兵击车师。渠犁使使来献。

前 92 年

楼兰王死，新王立，同时遣子质汉与匈奴。匈奴设僮仆都尉。

前 90 年

汉再发楼兰国兵击车师。

前 89 年

桑弘羊建议屯田轮台。武帝下罪己诏。

前 77 年

傅介子杀楼兰王安归，汉立尉屠耆为王，改楼兰国名为鄯善。遣赖丹屯田轮台。

前 71 年

西汉与乌孙联兵击匈奴。

前 68 年

汉遣侍郎郑吉等屯田渠犁，积谷；秋收后，攻车师，破交河城。

前 67 年

秋收毕，攻车师王于石城，车师王降汉，后又奔乌孙。

前 66 年

汉屯田车师。

前 65 年

冯奉世杀呼屠徵，另立莎车王。匈奴遣左右奥鞬击汉之屯田车师者，不能下。

前 64 年

乌孙昆弥上书，愿结婚重亲，叛绝匈奴。长罗侯常惠将骑出车师北，扬威其旁，解郑吉之围。汉罢车师屯田。

前 62 年

汉立军宿为车师王。

前 60 年

常惠送少主相夫配元贵靡，未出塞，翁归靡死，乌孙贵人背约立狂王。汉召回少主。日逐王先贤掸降汉，汉使郑吉迎降，吉因破车师兜訾城。日逐王降后，

匈奴僮仆都尉因此罢。汉屯田车师北胥鞬。

前59年

汉西域都护开府施政。

前53年

乌孙大小昆弥分立。

前51年

解忧归汉。

前48年

置戊己校尉,屯田车师交河城。

前36年

甘延寿、陈汤征郅支。

前1年

乌孙大昆弥伊秩靡朝汉。

公元1~5年间

车师后王姑句、去胡来王唐兜亡入匈奴。

公元10年

西域都护但钦杀车师后王须置离。

公元13年

焉耆等国叛,杀都护但钦。

公元16年

武威将王骏、西域都护李崇将莎车等国兵讨焉耆。焉耆伏兵杀骏。李崇收余士,还保龟兹。

33年

莎车王康去世,弟贤代立。

38年

莎车王贤、鄯善王安遣使朝汉。

41年

莎车王贤遣使东汉,请派都护。汉赐贤"汉大将军"印绶。

45年

鄯善、车师、焉耆等十八国遣使洛阳,请都护。光武帝因中原甫定,北边未服,还其侍子,厚加赏赐。

46年

莎车王贤见都护不出,攻鄯善,逐走其王;又兼并龟兹国,杀其王。鄯善王再次上书光武帝,请派都护。都护不出,鄯善、车师等乃附匈奴。

48 年

匈奴分裂为南北两部。不久,南匈奴附汉,北匈奴继续控制西域。

61 年

匈奴发焉耆、尉犁等国兵攻于阗。

73 年

汉遣窦固、耿忠等出居延塞,击北匈奴。班超至鄯善,鄯善王降汉;至于阗,于阗降。

74 年

班超至疏勒,逐走龟兹所立王,改立疏勒故王兄之子忠为王。冬,窦固、耿秉、刘张出昆仑塞击匈奴,破车师。东汉初置西域都护、戊已校尉。

75 年

明帝去世。焉耆、龟兹攻没都护。匈奴、车师围攻戊已校尉。

76 年

春,酒泉太守段彭大破车师于交河城。章帝不欲疲敝中国,乃迎还戊已校尉,不复遣都护。

77 年

东汉罢伊吾屯田,匈奴因遣兵守伊吾地。

78 年

班超攻破姑墨石城。

83 年

东汉拜班超为将兵长史,以徐幹为军司马。

84 年

班超击莎车。疏勒王忠叛汉,班超另立成大为疏勒王。

86 年

班超杀原疏勒王忠,打通南道。班超再击莎车,莎车降。

89 年

窦宪大破北匈奴。

90 年

汉军取伊吾。车师前后王皆遣子入侍。班超击退月氏副王谢。

91 年

北单于为耿夔所破,逃亡不知所在。龟兹、姑墨、温宿等国降汉。汉以班超为西域都护、徐幹为长史。

94 年

班超讨焉耆,斩其王,立元孟为焉耆王。西域五十余国皆纳质内属。

97 年

班超派甘英出使大秦。

102 年

班超回洛阳,任尚继任都护。

106 年

西域诸国反叛,围任尚于疏勒。

107 年

汉罢西域都护,迎还伊吾、柳中屯田吏士。北匈奴重新控制西域。

119 年

行长史索班屯伊吾。车师前王及鄯善王归降。

120 年

北匈奴率车师后王攻杀索班,逐走前王。东汉置护西域副校尉,领兵三百,居敦煌。

123 年

东汉以班勇为西域长史,屯柳中。

124 年

鄯善、龟兹等国归汉。班勇又收降车师前部。

125 年

班勇破车师后部。

126 年

班勇平定"车师六国",并击走北匈奴呼衍王。

127 年

班勇、张朗击降焉耆。此后,疏勒、于阗、莎车等都归汉。东汉再次统一西域。

129 年

汉重开伊吾屯田,置伊吾司马一人。

132 年

敦煌太守徐由遣疏勒王臣磐击破于阗。

134 年

车师后部司马率后王袭击北匈奴,获胜。

135 年

呼衍王击破车师后部。

137 年

敦煌太守裴岑诛呼衍王。

151 年

另一呼衍王侵伊吾。敦煌太守司马达引兵救援,呼衍王退去。

152 年

西域长史王敬为于阗人所杀。

153 年

车师后部王阿罗多叛汉,亡入匈奴。

170 年

凉州刺史遣将讨疏勒。疏勒王和得降。

175 年

于阗攻破拘弥,杀其王。戊己校尉、西域长史发兵立故王之子为拘弥王。

222 年以前数年

曹魏在高昌设置戊己校尉,从而加强了对于高昌及其周近地区的控制。但这是曹魏在西域的惟一据点。

275 年

西晋的西域戊己校尉马循两度讨破鲜卑。这是中原政权与鲜卑角逐于西域的一个重大回合。

329 年

张骏讨平拒不臣服的西域戊己校尉赵贞,并在高昌设郡。是为中原汉人政权在高昌正式设立郡县之始。

345 年

张骏遣沙州刺史杨宣率军征服焉耆。前凉在西域的势力臻于鼎盛。

383 年

苻坚派遣吕光率领大军征讨西域,并于是年征服焉耆与龟兹。此战为吕光日后建立自己的后凉政权奠定了基础。

423 年

北凉攻克西凉绪余唐、李集团在河西的最后据点晋昌;后者被迫逃奔伊吾,托庇于柔然,建立傀儡政权。

436 年

北魏派遣以董琬、高明为首的使团前赴西域,通好诸国,导致其后二三年间西域数十国来中原"朝贡"。这是北魏开始经营西域后取得的第一个重大成果。

442 年

北凉绪余沮渠无讳弟兄为北魏所逼,西渡流沙,占领鄯善国;并在同年击灭阚爽的高昌政权。遂以高昌为主要据地建立了北凉后期政权。

445 年

吐谷浑被北魏击破,其王慕利延率余众西奔于阗,杀数万于阗军民,占其国为己有。鄯善则于同年被以万度归为首的北魏军队击灭。这两个事件都是北魏积极经营西域的间接或直接结果。

448年

北魏封韩拔鄯善王，并正式以鄯善为郡县。这是鄯善第一次以郡县的地位隶属于中原王朝。同年，万度归击灭焉耆，讨破龟兹。北魏在西域的势力臻于顶峰。

450年

一贯忠于北魏的车师前部被以柔然军队为后盾的沮渠氏高昌政权击灭，体现了柔然与中原王朝争夺西域的背景。

460年

沮渠氏高昌政权被柔然击灭，而代之以亲柔然的阚伯周政权。这是柔然在西域的一次重大胜利。

488年

柔然的伊吾戍主高羔子帅众以城附魏。

491年

以阿伏至罗为首的高车推翻亲柔然的高昌阚氏政权，立亲高车的张孟明为王。

492至493年

高车占领车师前部和焉耆之地，并南下击破鄯善。其势力在西域大为扩张。

499年

麴嘉立为高昌王，开始了麴氏高昌政权。

504至506年左右

嚈哒成功地建立了亲嚈哒的高车政权，间接地控制了西域的许多地区。

540年左右

柔然立阿那瓌得北魏之助，击灭高车。这是中原统治者有意识控制西域政局的又一例证。

555年

突厥木杆可汗灭柔然。

558年稍前

突厥与波斯联军灭嚈哒，以阿姆河为界瓜分嚈哒领土。

582年

突厥内战爆发。以西突厥达头可汗为首，形成了反对大可汗沙钵略的联盟。

600年

达头可汗在漠北自立为步迦可汗。

603年

达头可汗败于漠北，以西突厥为首的联盟宣告瓦解。

609年

隋灭吐谷浑。在西域设立鄯善、且末二郡。

610 年

隋朝设立伊吾郡。

611 年

西突厥室点密系射匮可汗打败阿波系处罗可汗,处罗降隋,彻底结束了阿波系突厥在西域的统治。

612～615 年

西突厥射匮可汗廓清西域,建立西突厥汗国。突厥政权正式分而为二。

628 年

西突厥统叶护可汗被杀,西突厥汗国内战爆发。

640 年

唐灭高昌,设安西都护府。

648 年

唐灭龟兹,将安西都护府治所由西州移至龟兹,设龟兹、焉耆、疏勒、于阗四镇。

651 年

瑶池都督阿史那贺鲁反叛,安西四镇失陷,安西都护府撤回西州。弓月道行军总管梁建方领兵征讨,击溃处月、处密部。

656 年

葱山道行军总管程知节征讨阿史那贺鲁,贺鲁远遁。

657 年

伊丽道行军大总管苏定方率兵击破贺鲁,生擒而归。

658 年

唐朝以阿史那弥射为兴昔亡可汗兼左卫大将军、昆陵都护,统领五咄陆部落;以阿史那步真为继往绝可汗兼右卫大将军、濛池都护,统领五弩失毕部落。在西域设立都督府州。安西都护府移回龟兹,恢复安西四镇。

670 年

吐蕃入西域,唐朝放弃安西四镇,安西都护府撤回西州。

679 年

裴行俭以册立波斯质子泥涅师师为名,长途奔袭,生擒西突厥阿史那都支和李遮匐。唐朝再次恢复安西四镇。

686 年

唐朝迫于压力,主动放弃四镇。

692 年

王孝杰率军大败吐蕃,恢复四镇。

702 年

唐朝在庭州设北庭都护府。碎叶镇转归北庭都护府管辖,四镇名目虽存,但实

际上安西所辖只有龟兹、于阗、疏勒三镇。

719 年

玄宗册拜突骑施首领苏禄为忠顺可汗,取代西突厥阿史那氏。安西都护汤嘉惠上表要求以焉耆备四镇,此后四镇为龟兹、疏勒、于阗、焉耆。

722 年

疏勒副使张思礼率军援救小勃律,大破吐蕃,收复吐蕃占领的九城之地。

734 年

唐朝西域守军与突骑施之间爆发战争,唐朝一方面从内地大批调军入援,同时又分头与东突厥、大食积极联系,谋求夹击突骑施。

739 年

唐军大破突骑施,破碎叶,入怛逻斯,生擒吐火仙,重新控制了锡尔河以北的大部分地区。

747 年

高仙芝攻破由吐蕃控制的小勃律,招降小勃律王和他的妻子吐蕃公主。改国号为归仁,派兵镇戍。

751 年

高仙芝在怛逻斯被石国和大食联军打败,高仙芝逃回安西。大批唐朝士兵被俘,通过被俘士兵中的造纸工匠,中国发明的造纸术进一步向西传播,并逐渐取代了西方传统的羊皮纸和纸草。

755 年

唐朝爆发安史之乱,两京失陷,安西、北庭精锐部队大批内调,西域空虚。

763 年

吐蕃占领了河西、陇右的大部分州县,西域守军与唐朝断绝了联系,但仍然奉唐正朔,坚守西域。

790 年

吐蕃与葛逻禄联合攻破北庭,大体与此同时或稍后,西域西州、于阗等地也被攻陷,唐朝势力最终退出西域。

791 年

回鹘军队从吐蕃、葛逻禄手中夺取了北庭,不久又在龟兹、于阗等地大破吐蕃军队,控制了天山东部地区,葛逻禄退往天山西部地区,而吐蕃则退据塔里木盆地南部地区。

840 年

黠戛斯袭破漠北回鹘汗国,回鹘外迁,分别在葱岭西建立喀喇汗王朝,在东部天山建立高昌回鹘王国。

960 年

喀喇汗王朝定伊斯兰教为国教,成为突厥语诸部族历史上第一个信奉伊斯兰教的王朝。

965 年

高昌回鹘王国可汗向宋朝遣使进贡,从此往来不绝。984 年宋朝派王延德出使高昌。

1009 年

喀喇汗王朝向宋朝遣使进贡,从此贡使不绝。

1130 年

耶律大石西征,高昌回鹘王朝、东部喀喇汗王朝、西部喀喇汗王朝、花剌子模国先后臣服,建成西辽帝国。

1162 年

成吉思汗诞生于蒙古斡难河畔跌里温盘陀山。

1203 年

成吉思汗灭漠北强部克烈,王罕逃入乃蛮境,为乃蛮守将所杀,其子桑昆经西夏奔龟兹,亦被杀。

1204 年

成吉思汗攻灭乃蛮塔阳汗,斥地至按台山。

1206 年

成吉思汗建蒙古国,同年灭乃蛮不亦鲁汗部。

1208 年

乃蛮塔阳汗之子屈出律投奔西辽,被招为驸马。

1209 年

畏兀儿亦都护巴而术阿而忒的斤杀西辽少监降蒙古。

1210 年

屈出律勾结花剌子模企图瓜分西辽。

1211 年

海押立哈剌鲁阿儿思阑汗叛西辽降蒙古。不久阿力麻里的哈剌鲁首领斡扎儿亦降蒙古。这两支哈剌鲁人均受到成吉思汗的优遇。屈出律篡夺西辽政权。

1216 年

成吉思汗遣速不台征讨篾儿乞残部。

1218 年

讹答剌花剌子模守将哈只儿·只阑秃杀成吉思汗商使 450 人。成吉思汗遣使指责花剌子模,亦受辱。速不台在忽阐河以东草原与花剌子模军队发生冲突。哲别灭乃蛮残部,杀屈出律。

1219 年秋

成吉思汗出动大军征讨花剌子模。

1220 年春

成吉思汗克花剌子模新都撒麻耳干。

1221 年

蒙古军克花剌子模旧都玉龙杰赤。

1222 年

成吉思汗败花剌子模军统帅扎阑丁于申河之侧。同年速不台、哲别所部军队越太和岭。

1223 年

速不台、哲别败斡罗思诸王公联军于阿里吉河后,征服钦察草原。

1227 年

成吉思汗死于西夏。

1229 年

元太宗窝阔台即位,遣阔客歹、雪你台率军 3 万进攻亦的勒水下游地区的不里阿儿等部,并派绰儿马罕征服花剌子模残部。

1235 年

蒙古诸王大会,决定拔都率诸王长子西征钦察及斡罗思等部。

1238 年

不花剌爆发塔剌比领导的人民起义。

1248 年

元定宗贵由率军西进企图以武力压服拔都,行军至忽木升吉儿贵由死去。

1251 年

元宪宗蒙哥即位,窝阔台、察合台两系宗王谋反,事泄。受牵连的诸王大臣受到严厉处置。蒙哥遣其弟旭烈兀率军西征。

1252 年

立别失八里等处行尚书省,治畏兀儿至阿姆河之地;立阿姆河等处行尚书省,治阿姆河以南地。

1260 年

蒙古军于阿音扎鲁特败于埃及马木路克军。忽必烈与阿里不哥之间爆发争位之战。忽必烈派阿必失哈赴察合台汗国,途经河西时为阿里不哥军捕获被杀。阿里不哥派阿鲁忽归察合台汗国夺取权力。

1263 年

阿鲁忽叛阿里不哥,降忽必烈。忽必烈授之以金山至阿姆河之间的土地,阿里不哥攻入西域。

1268 年

海都叛乱，举兵从阿力麻里东进，为忽必烈军击败。

1269 年

察合台汗国、钦察汗国、窝阔台汗国三方诸王相会于塔剌思，讨论瓜分阿姆河以北地区。蒙古国正式分裂。

1270 ~ 1271 年

察合台汗国越阿姆河入侵伊利汗国。察合台汗国战败，八剌死去。海都立聂古伯为察合台兀鲁思汗。

1273 年

驻守于阿力麻里的元军中诸王脱脱木儿、撒里蛮等人叛变，械系皇子那木罕和丞相安童。

1275 年

察合台汗国大军围攻火州达半年。

1289 年

元朝罢斡端宣慰司，放弃斡端、可失哈儿地区。

1294 年

元帝国设曲先塔林都元帅府，防守今库车塔里木河一带；设北庭都元帅府，防守今天山东段北部地区。

1302 年

元朝与海都、都哇会战于铁坚古山，双方损失惨重。元军弃守和林。

1304 年

都哇向元廷求和。元帝国、察合台汗国、窝阔台汗国、伊利汗国与钦察汗国之间达成协议，恢复和平。

1312 年

元朝与察合台汗国的关系重新趋于紧张，也先不花汗扣留元朝使臣拜住。双方兵端再起。

1323 年

元朝与察合台汗国之间恢复和平。

1330 年

元帝国颁布《经世大典》，其中收西域地图。

1334 年

察合台汗国答儿麻失里汗被杀，其国政进入不稳期。

1346 ~ 1347 年

扎剌亦儿部贵族合扎罕控制察合台汗国朝政。

1348 年

朵豁剌惕部异密播鲁只扶立察合台后裔秃黑鲁帖木儿为汗，建立东察合台汗国。

1353 年

秃黑鲁帖木儿汗宣布伊斯兰教为国教，在汗国的蒙古人中推行伊斯兰教。

1360 年

东察合台汗国秃黑鲁帖木儿汗为统一察合台汗国举行西征，占领阿姆河以北地区。

1362 年

秃黑鲁帖木儿再次西征。占领了直至兴都库什山的地区。

1365 年

亦里牙思火者率军西征，以失败告终。

1391 年

东察合台汗国黑的儿火者汗向明朝遣使进贡，明太祖命主事宽彻回访。从此使臣往来不绝。

1414 年

明朝派陈诚出使西域。

1514 年

东察合台汗国阿黑麻汗之三子萨亦德汗创建叶尔羌汗国。

1570 年

叶尔羌汗国归并东察合台汗国，统一天山南路，通过进贡与明朝保持着密切的政治和经济关系。

1629 年

前后土尔扈特部首领和鄂尔勒克率部属西徙至额济勒河（今伏尔加河）流域游牧。

1635 年

准噶尔部首领哈喇忽剌子和多和沁继父位，达赖五世赠其"额尔德尼巴图尔珲台吉"号。

1636 年

和硕特部首领图鲁拜琥（即固始汗）徙牧青海，后进入西藏。

1640 年

额鲁特、喀尔喀各部王公、台吉在塔尔巴哈台会盟，制定了《一六四〇年蒙古卫拉特法典》。

1644 年

清军入关，清朝定鼎北京。

1646 年

固始汗等向清朝入贡,巴图尔珲台吉等“附名以达”。

1653 年

巴图尔珲台吉卒。

1655 年

叶尔羌汗国阿布都拉哈汗遣使向清朝进贡。

1670 年

叶尔羌汗国发生动乱,伊斯兰教黑山派占据上风,白山派首领阿帕克和卓被迫出走,流浪于中亚,后进入西藏。

准噶尔部首领僧格被异母兄车臣等人杀害。

1671 年

噶尔丹从西藏返回,杀车臣,继僧格为准噶尔部首领。

1680 年

噶尔丹出兵天山南路,攻占叶尔羌、喀什噶尔,执伊斯梅伊勒汗,扶立阿布都里什特为汗,归并天山南路。

1690 年

清军于乌兰布通击溃噶尔丹军。

1696 年

康熙帝亲征噶尔丹,费扬古率西路军于昭莫多歼噶尔丹军主力。清军深入朔漠,转输失期,西路官兵困馁,致有道殣。

哈密达尔汉伯克额贝都拉归附清朝。

1697 年

噶尔丹仰药亡。哈密达尔汉伯克额贝都拉擒噶尔丹子献于清朝。诏封额贝都拉为一等札萨克。次年,遣官赴哈密编设旗队。

1700 年

策妄阿拉布坦谋袭西藏,康熙帝敕所司留意汉赵充国屯田平羌事。

1715 年

策妄阿拉布坦遣兵犯哈密。清军进驻巴里坤、科布多。

图理琛使团慰问土尔扈特部后返回京师。

1716 年

大策凌敦多布率准噶尔人在雅梅什湖击败俄国远征军。

1717 年

大策凌敦多布率军越昆仑山,自藏北南下,攻陷拉萨。

1722 年

俄使翁科夫斯基出使准噶尔,要求策妄阿拉布坦臣服于俄国,遭拒绝。

1723 年

准噶尔军袭击哈萨克。

1727 年

策妄阿拉布坦卒，子噶尔丹策零即位。哈密札萨克额敏随西路军屯田，卓有成效，诏封镇国公。

1731 年

准军大败清军于和通淖尔。

1732 年

额驸策凌于额尔德尼昭大败准军。

清军自吐鲁番撤退，额敏和卓率当地 16 城 1 万余维吾尔人东迁至哈密塔勒纳沁，次年八月迁居于瓜州五堡。

1739 年

准噶尔与喀尔喀划定游牧地界，清、准开始贸易交往。

1745 年

噶尔丹策零卒，子策妄多尔济那木札勒即位。

1750 年

策妄多尔济那木札勒被废，喇嘛达尔札即位。达什达瓦部宰桑萨拉尔率所属归属清朝。

1752 年

喇嘛达尔札被戕，达瓦齐继为首领。

1753 年

杜尔伯特部车凌等三台吉率部属归附清朝。

1754 年

阿睦尔撒纳与达瓦齐内讧，失败后投奔清朝。

清官员赴瓜州，正式对吐鲁番维吾尔人编旗设领，如哈密例。

1755 年

清军攻入伊犁，达瓦齐走乌什，被霍集斯伯克擒献清军。

大和卓波罗尼都奉令返南路招抚维吾尔人。

阿睦尔撒纳不满分封，欲为四部总台吉，起兵反叛。

1756 年

清军二次出师，讨伐阿睦尔撒纳。

额敏和卓率所部重返故乡吐鲁番。

哈萨克中帐汗阿布赉遣使进贡，表示臣服。

1757 年

阿睦尔撒纳败投俄国，病死于托博尔斯克。哈萨克大帐首领遣使进贡，表示臣

服。大小和卓叛清,杀清官员阿敏道。

1759 年

大、小和卓败走巴达克山,被山酋素勒坦沙处死。

1760 年

伊犁回屯开始兴办。

1762 年

设伊犁将军,总统南北两路事务。乌鲁木齐等处开办民屯。

1764 年

于雅尔(今乌尔札尔)屯田筑城。

伊犁设驻防八旗。

1765 年

乌什爆发反清起义。

1767 年

伊犁清哈贸易所获马匹渐多,令由近及远,递次充补陕西、山西、河南、山东等省营缺。

1768 年

昌吉遣犯不堪凌辱,聚众起事,被镇压。

1771 年

土尔扈特部回归祖国。

1773 年

乌鲁木齐、巴里坤设置府、州、县。

1775 年

伊犁换班屯田绿旗兵改为携眷驻屯制。

1803 年

将军松筠在伊犁督办旗屯。

1820 年

天山北路迁徙、招募人口已达 20 万人左右,垦地 108 万亩以上。

张格尔首次侵入喀什噶尔。

1823 年

巴里坤马厂亏空厂马近 6000 匹,总兵张拱辰畏罪自尽。

1827 年

清军克复西四城,擒张格尔,送京处死。

武隆阿、钱仪吉等先后奏请,在西四城驻兵兴屯,加强控制。

1830 年

伊犁旗屯废弛,租佃关系正式确立。

玉素普和卓复侵喀什噶尔。

1832 年

开办喀喇赫依、巴尔楚克屯田。

1842 年

《中英南京条约》签订，林则徐遣戍至伊犁。

1844 年

林则徐赴天山南路勘垦。

1847 年

七和卓侵入西四城。

1851 年

《中俄伊犁、塔尔巴哈台通商章程》签订。

1855 年

塔城人民火烧俄国贸易圈。

倭里罕和卓侵入喀什噶尔。

1860 年

《中俄北京条约》签订。

1864 年

《中俄勘分西北界约记》签订，巴尔喀什湖以东以南 40 余万平方公里土地割归俄国。

新疆反清大起义进入高潮，清朝失去对新疆大部分地区的控制。

浩罕军官阿古柏挟持布素鲁克和卓侵入喀什噶尔。

1871 年

俄国出兵占领伊犁。

1875 年

命陕甘总督左宗棠为钦差大臣督办新疆军务，准备西征。

1877 年

清军进入天山南路，阿古柏自杀，白彦虎走俄国。

1881 年

《中俄伊犁条约》签订。

1884 年

新疆建省，刘锦棠出任首届巡抚。

1887 年

刘锦棠等拟定《民屯章程》。

1895 年

俄、英两国私分帕米尔。

长庚组建练军八旗，开设特古斯塔柳屯田。

1909年

新疆省成立邮局。

1911年

武昌起义爆发。

革命党人在迪化起义。次年，伊犁爆发起义，成立临时政府。